



中

MARCEL
PROUST

【法国】M·普鲁斯特 著

追忆似水年华

译林出版社

追忆似水年华
第三部

盖尔芒特家那边

赠挚友莱翁·都德：
谨致衷心的感谢和敬意

马塞尔·普鲁斯特

第一卷

清晨，鸟雀唧唧啾啾的叫声在弗朗索瓦丝听来觉得没有趣味。“女佣”们说一句话都会把她吓一跳；走一走路都会使她受到惊扰，会使她猜想是谁在走动，因为我们搬家了。其实，在我们旧居的“七楼”，仆人们来回走动的声音也不算小，但她熟悉他们，听到他们走来走去脚步声感到非常亲切。现在，即使是寂静无声，她也会觉得难以忍受。我们的旧居门窗朝着一条热闹的林荫大道，而我们的新居所在的地区却很幽静，只要有个过路人唱歌（哪怕歌声非常微弱，远远听来，也象管弦乐的主题曲那样清楚），搬了家的弗朗索瓦丝听了也会激动得流下眼泪。因此，虽然我曾嘲笑她为了不得不离开一幢“到处受到尊敬”的房子而内心忧伤（按照贡布雷的惯例，她在收拾行李时哭哭啼啼，口口声声说。到哪里也找不到比我们的旧居更好的房子），但是，当我看到我们家的这位老女仆因为初次见面的门房没有向她表示必要的尊敬而几乎垂头丧气时（因为尊敬对她说来是不可缺少的精神营养），我就向她走了过去。我这个人虽不留恋旧东西，但也难适应新环境。只有她才能理解我。自然，她的那个年轻的听差决不会理解我的心情。他几乎还不能算贡布雷的人。搬家，迁入新区，对他说来就象度假一样，新鲜的事儿使他开心，有如作了一次旅行；他以为自己到了乡下；他得了一次感冒，这就好似在没有关严窗户的车厢里吹来了一股“穿堂风”，使他产生了一种见过世面的奇妙印象；他每次打喷嚏，都为找到了一份如此称心的差事而高兴，因为他一直盼望能遇上一个经常旅行的东家。因此，我没有想去找他，而是直接去找弗朗索瓦丝了。我曾对搬家满不在乎，甚至见她伤心落泪还嘲笑她，因此，当她见我愁眉不展时，便故意装出冷冰冰的样子，更何况她也和我一佯沉闷忧郁呢。神经过敏的人越是“敏感”，就越自私；他们只许自己有痛苦，却不让别人在他们面前流露出半点不快。弗朗索瓦丝对她感到的痛苦，哪怕是最轻微的，都要一一仔细回味；要是我不高兴了，她便故意扭过头去，使我的痛苦得不到同情，甚至引不起注意。我刚想同她谈我们的新居，她就把头扭过去了，两天之后，弗朗索瓦丝不得不回到我们刚搬离的房子去找几件遗忘在那里的衣服，她显示了女人的变化莫测，回来后竟说，她在我们过去的那条街上差点儿没给憋死，她这次回旧居实在感到“不得其所”。她从没见过那样不方便的楼梯。她还说，“即使回去可以当上皇后”，她也不回那里去住了，哪怕给她几百万钞票（反正这样瞎说又不要她花钱！）。我们新居的一切（也不过就是厨房和走廊）要比旧居“布置”得不知好多少。可那时，搬家后我的“烧”还没有退，我就象刚吞下一头牛的蟒蛇，感到自己痛苦地被一只箱子撑得变了形，凸得我连看一眼都觉得吃不消。然而，写到这里，我该作个交待，我们的新居是盖尔芒特府附属建筑中的一套单元房间。我们搬来这里，是因为我的外祖母身体欠安，需要更洁净的空气，而这条理由，我们对她是避而不谈了。

我们把不可知给了名字。因而名字为我们提供了不可知的形象。同时，也给我们指明了一个实体，迫使我们把名字和实体统一起来。甚至我们可以动身去某个城市寻找一个为该城市所不能容纳、但我们不再有权剥夺其名你的灵魂。在这样一个时代，名字不仅象寓意画那样使城市和河流有了个性，不仅使物质世界五光十色。绚丽多姿，而且使人类社会呈现出光怪陆离的画面：每一个城堡、公馆或宫殿，都有它们的女主人或仙女，正如森林有

森林神，水域有水神一样。有时候，仙女深深地隐藏在她的名字后面，受到我们想象力的滋养，随着我们想象力的变化而变化。因此。尽管多少年来，德·盖尔芒特夫人于我不过是一张幻灯片上或一块彩绘玻璃窗上的图象，但当完全不一样的梦幻用急流溅射的泡沫把它弄湿了时，它也就开始失去光泽。

然而，只要我们接近名字所指的真实的人，仙女就会消失，因为这个人一旦和她的名字统一，也就不再是仙女；如果我们离开她，仙女就会再现：但是，只要我们呆在她身边不走，她就会最终消失，随之名字也会消失。例如吕西尼昂家族。在梅日西娜仙女离去的那天，也会黯然失色。名字不过是一张有照片的普通身分证。如果迎面走来一个人，我们就看一看这张身分证，好弄清楚我们认不认识这个过路人，该不该同他打招呼；名字经过我们一次又一次的想象而变了样，但是。我们还能发现一个我们素下相识的女人的原始倩影。但是，尽管从前某年所产生的某种感觉。会象那些能保留不同艺术家的声音和风格的自动录音器那样。使这个名字在我们记忆中重现，使我们重新听见这个名字，而且听上去仍然是从前的声音，表面上没有什么变化，但是，我们仍能感觉得到，相同的声音在我们身上引起的一连串梦幻已经不相同了。有时候，在从前一个春天听到的名字现在又听见了。我们会象挤绘画颜料管似的，从中挤出流去时光的神秘而新鲜的、被人遗忘了的细腻感情；当我们象一个蹩脚的画家，把我们的过去整个儿地展现在同一张画布上，任凭我们的记忆给予它传统的、千篇一律的色彩的时候，我们以为对过去的每时每刻仍然记忆犹新。然而恰恰相反，过去的每一时刻。作为独到的创作，使用的色彩都带有时代特征，而且十分和谐，这些色彩我们已不熟悉了。可是仍会突然使我们感到心醉。我就有过这种体会。贝斯比埃小姐结婚已经多年，可是，一次偶然的的机会。盖尔芒特这个名字又突然恢复了我在她喜庆之日所听到的声音，与今天的声音迥然不同。此刻我心里高兴得发颤，它使我又看到了年轻的公爵夫人佩戴的鼓鼓囊囊的领结。淡紫的颜色柔美悦目，光辉灿烂，新颖别致；还有她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闪烁着蓝晶晶的微笑，宛若一朵永开不败的不可采撷的长春花。那时候。盖尔芒特的名字也象一个注入了氧气或另一种气体的小球：当我终于把它戳破。放出里面的气体时。我呼吸到了那一年，那一天贡布雷的空气。空气中混余有山楂花的香味。是广场一角的风把这香味吹过来的。这预示着一场大暴雨的风使太阳时隐时显。把阳光洒在教堂圣器室的红羊毛地毯上，使它呈现出天竺葵的肉色。或象玫瑰花的粉色，光彩夺目，它又象盛大音乐会上演奏的瓦格纳的乐曲，高雅华贵，轻松愉快。令人心旷神怡。此刻，我们会突然感到这个原始的实体在打颤，恢复了它在今天已不复存在的那些音节内部的形式和雕刻花纹。然而，即使在这样难得的时刻，即使名字在令人眼花缭乱的日常生活的漩涡中，仅仅成了一种惯用的称呼。失去了任何色彩，好似一个棱柱形的陀螺，飞速地、如醉似狂地旋转着，可是，当我们在幻想中冥思苦想时。为了问溯以往，我们会力图减缓和中止我们已被卷入的永恒的运动，渐渐地，又会重新看到某个名字在我们。生中向我们连续展开的斑斓色彩，层层叠叠，但各各相异。

当然。在我小时候，当我的乳母轻轻摇着我，给我唱《光荣属于盖尔芒

特侯爵夫人》那首古老的歌谣的时候（也许，她也和我今天一样并不知道这首歌是为谁而写的），或者过了几年，当年迈的德·盖尔芒特元帅在香榭丽舍大街上停下来。夸我是漂亮的孩子，并从一只小糖盒里取出一块巧克力给我吃的时候（为此，我的保姆感到十分自豪），我不知道盖尔芒特这个名字在我眼前显示了什么样的形象。孩提时候的事情我毫无印象，就象跟和我没关系似的。我只能从别人那里听到一些，仿佛是在我出生前发生的事。但后来，当这个名字在我脑际留下印象后，先后出现过七、八个迥然不同的形象，最先出现的形象最甜美：我的梦幻为现实所迫，逐渐放弃一个难守的阵地，后退一步，固守新的阵地，直到被迫作出新的退让为止。德·盖尔芒特夫人的住所也象她本人一样。在我的印象中发生着变化。她的住所也以盖尔芒特命名，年复一年，我听见的这样或那样的谈话改变着我的幻想，使这个名字逐渐充实：这个住所，在它那些已经变得象云彩或湖泊那样具有反射面的石头中，映照出我的梦幻，起初是一座城堡的主楼，墙壁不厚，不过是一条橙色的光带，领主和他的夫人在城堡顶端决定着他们附庸的生死，继而城堡让位于一片土地，土地上奔腾着一条湍流，就在“盖尔芒特家那边”的一端：多少个风和日丽的下午。我和父母亲一起凝望着维福纳河；公爵夫人教我钓鳟鱼，告诉我那些一串串挂在附近低矮的篱笆上的紫红色和淡红色的花儿叫什么名字。这是一块世袭的土地，一座充满着诗情画意的城堡·高做的盖尔芒特家族，犹如一座经历了漫长岁月、饰有花叶的古老苍黄的塔楼·高高地矗立在这块土地上。在这一家族兴起的时候，法兰西巴黎圣母院和夏尔特尔圣母院的上空还一无所有，后来才建造了这两座教堂；朗市山顶的圣母大教堂尚未问世，现在，那高高屹立的教堂中殿，就象停在阿拉拉山上的挪亚方舟·墙上画满了族长和他们的家人，一个个忧心忡忡，俯身窗口。观察上帝是否已经息怒；他们带着各种各样的植物，准备在大地上种植，还带了各种动物。这些壁画上的动物象是要从钟楼逃出去似的，牛在钟楼的屋顶上安详地闲步，居高临下，眺望着香巴尼平原；那时，如果游客傍晚时分离开博韦尔大教堂在残阳的金色帷幕上展开它那多分支的黑翅膀，紧跟在他后面飞翔。盖尔芒特家族就象一本小说的背景，一片虚构的风景，我很难想象得出它的面貌，但越是这样，就越想去发现它。它是一块飞地，周围是真实的土地和道路。这些土地，这些道路，在离一个火车站两里路的地方，突然充满了纹章的特征。我想起了邻近几个地方的名字，仿佛就在帕耳那索斯山或赫利孔山的山脚下，它们犹如会产生神秘现象的物质环境（就地形学而言），对我来说十分珍贵。我又看到了画在贡布雷彩绘玻璃窗底部的盾形纹章，经过好几个世纪，这个显赫的家族，通过联姻或者购买，从德国、

，回头一看，还看不见圣皮埃 位于法国厄尔-卢瓦尔省的夏尔特尔县，建于十二世纪初叶，是法国最享盛名的哥特式大教堂之一。

“位于法埃纳省·俯瞰香巴尼平原，朗市山顶的圣母大教堂是法国著名的哥特式教堂之一，那于十二至十四世纪。

在土耳其东部高原上，是高大的死火山。据《圣经》中记载，洪水退落后，挪亚方舟就停在山顶上。二法国凡兹肯内的一个县城，那里有圣皮埃尔大教堂。

系指法国古里，一古里约合四公里。后面译文中的“里”都指古里。

古希腊山峰名，神话中太阳神阿波罗和文艺女神缪斯的灵地。

古希腊山峰名，神话中缪斯的居住地。

意大利和法国各个地方，获得了许多领地，它们一一刻在了纹章四个纵横等分的盾面上：北方的大片土地，南方有权势的城邦，同盖尔芒特家族合而为一后实质上已不再存在，只象征性地把它们绿色或银色图案的城堡刻入盖尔芒特家族纹章的蓝色底面上。我曾听人谈到过闻名遐迩的盖尔芒特挂毯，蓝色，有点粗糙，具有中世纪风格。我看见它们象一片云彩，在这古老的森林边缘，在这深紫红色的传奇式的名字上空飘游，希尔德贝 常在这片森林里狩猎。这深邃而神秘的土地，这遥远的年代，只要我和这个女领主，湖泊的仙女德·盖尔芒特夫人在巴黎接触过一次，我就可以象进行了一次旅行那样洞察到它们的秘密，仿佛在她的脸上和言谈中具有老树和湖堤的魅力，象她档案室那本破旧的习俗汇编那样刻有世纪的特征。可就在那时候，我认识了圣卢。他告诉我，他们家是在十七世纪买下这座城堡的，仅仅从那时起它才取名盖尔芒特。在这以前，他们家住在附近的地方·封号不是在这个地区获得的。后来，城堡周围建起了村庄，也以盖尔芒特命名。为了不使城堡的景致遭受破坏，颁布了地役法，规定道路的走向和限止房屋的高度。至于挂毯，底图全都出自布歇 之手，是盖尔芒特家的一个艺术爱好者于十九世纪购置的。它们张挂在一个到处蒙着红棉布和长毛绒布的非常俗气的客厅里，并排挂着几幅拙劣的狩猎图，是那位艺术爱好者亲手画的。圣卢向我揭示了与这座城堡的名字不相关的东西，这样一来，我就不再象从前那样，只根据盖尔芒特这个名字的响亮的音节来看这座城堡了。于是，在名字的深处，我看到的不是这个城堡在湖面上的模糊不清的倒影。对我来说，德·盖尔芒特夫人的住所就是她在巴黎的府邸，盖尔芒特府，它象她的名字一样清澈可鉴，因为它还没有受到任何庸俗的、不透明的物质的侵扰。正如教堂不仅意味着礼拜堂，而且还包括全体信男信女一样，盖尔芒特府也同样包括所有分享公爵夫人生活的人。可是她那些挚友，我与他们素未谋面，他们与我不过是一些知名的富有诗意的名字；知其名而不知其人，这就只会增加和保护公爵夫人的神秘色彩，在她周围加上一圈很大的光轮，这圈光轮最多不过是会逐渐减弱罢了。

因为我丝毫也想象不出应邀出席公爵夫人晚宴的宾客长着怎样的身子，蓄着怎样的小胡须，穿着怎样的半统靴，怎样用一种合乎人情和理性的方式讲着乏味的甚至是别出心裁的话语，所以，这些急速旋转着的名字，不会比围着德·盖尔芒特夫人这个萨克森瓷像举行的幽灵宴会或舞会带给我更多的信息。它们使她的玻璃府邸保持着玻璃橱窗的透明性。后来，圣卢又给我讲了他这位舅妈的园丁和小教堂神甫的几件轶事，盖尔芒特府就变成了一座城堡，就象从前的卢浮宫，位于巴黎市中心，周围是它的世袭领地，是根据一个奇怪地残存下来的古老权利继承的领地，德·盖尔芒特夫人还在对它行使封建特权。但是，我们搬来这里，住进了这座公馆一个侧翼的一套单元房间里，与德·盖尔芒特夫人为邻，紧挨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这时候，上面所说的城堡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这是一幢旧住宅。象这样的住宅现在兴许还能看到。也许是民主的巨澜形成的冲积层，或者是历史的遗赠物（因为在比较古的时候，各种行业都聚集在领主周围），在这类住宅的主院两侧，

希尔德贝（495—558），巴黎国王。

布歇（1703—1770），法国画家。洛可可风格的主要代表。以熟练的笔法，浮华的色调，作牧歌、神话题材的富有装饰性的绘画，反映了没落贵族的生活情调。

常有商店的后间和工场，甚至还有鞋匠或裁缝的木屋小店（这种小店在教堂的两旁也能看见，建筑工程师的审美观未能把它们彻底清除）；一个补鞋匠兼门房在院子里养鸡种花；院子深处，在被称作“公馆”的府内，住着一位“伯爵夫人”当她帽子上插着几朵早金莲花（大概是从门房的小花园里摘来的），坐着她那辆破旧的由两匹马拉套的敞篷四轮车出门的时候（马车夫身旁坐着一个听差，他到本区的各家贵族公馆去投折了角的名片），一视同仁地朝门房的孩子和此刻正巧同她迎面而过的中产房客颌首微笑，挥手致意，和蔼之中露出轻视，平等之中藏着高傲。

在我们刚刚搬进的这幢房子里。住在院子深处的高贵主妇是一位公爵夫人，举止优雅，看上去还很年轻。她就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多亏弗朗索瓦丝，我不久就掌握了这座“公馆”的情况，因为盖尔芒特家的人从早到晚都挂在她的嘴边。她常用“楼下”，“底下”称呼他们。早晨，她给妈妈梳头时，禁不住朝院子里瞟一眼说：“瞧！两个嬷嬷。肯定是到楼下去的。”或者说：“啊！厨房的窗口上挂着漂亮的野鸡、不用问是从哪里来的，公爵去打过猎了。”到了晚上，她给我准备睡衣的时候，如果听到钢琴声或一曲小调，她就推断说：“他们底下请客啦，真快活！”这时，在她端正的脸庞上，在她满头的银发下，绽出动人而得体的笑容。这个焕发着青春的笑容，把她脸部的每根线条暂时放到了适当的位置上，显得协调和谐，但也有点矫揉造作。就象人们跳四对舞之前的脸部表情。

然而，盖尔芒特一家的生活中最能引起弗朗索瓦丝兴趣，最令她高兴同时又最使她痛苦的时刻，是过车辆的大门打开，公爵夫人登上她的敞篷马车的时刻，一般在我家佣人刚吃完午饭之后。他们每日的午餐，象犹太人过逾越节那样神圣，谁也不能打扰，这成了如此神圣不可侵犯的“禁忌”，就连我父亲也不敢摇铃使唤他们。他知道，摇五次铃和摇一次铃的效果一样，都不会有人来听他使唤。再说，干这种不知趣的事儿，不仅白费力气，而且对他一无好处。因为弗朗索瓦丝会一整天都板着脸，给他颜色看。自从上岁数以后，她的脸简直象小孩子的脸，说变就变期积压的牢骚和她内心不高兴的缘由都写在她那张布满厂红兮兮的楔形细皱纹的脸上。既明显，又令人捉摸不透，此外，她大声诉说她的个满。不过，我们谁也听个清她在说些什么。她把这称作给我们做一整天的“小弥撒”。以为这大使我们丧气。”难过”或者“恼火”。

最后的仪式结束后，弗朗索瓦丝犹如早期基督教学主持弥撒的冲甫，同时又是做弥撒的信徒，给自己斟满最后一杯酒，从脖子上解下餐巾叠起来，用它擦了擦嘴唇（因为上面残留着咖啡和掺了大量水的红葡萄酒），然后把它放进饭桌上束餐巾的圆环中，以忧郁的眼神看了看“她”的年轻听差以示“感谢，因为这个年轻人过分殷勤地对她说：“太太，再来一点，怎么样？这酒味道不错。”然后，她赶紧去把窗子打汗，借口说“这该死的厨情”太热。她转动窗把，透了口气。面敏捷而又漫下经心地朝院子深处瞥了一眼。这偷偷的一瞥使她确信公爵夫人还没有准备停当，于是她非常想看却装出不在乎的样子看了看套好的马车。她的眼睛专注看过地上的东西

犹太民族的主要节日。犹太历以此节为一年的开始，约在阳历三、四月间。据圣经记载，摩西率领犹太人摆脱埃及的奴役，上帝命犹太人宰羊涂血于门楣，天使击杀埃及人时见有血记的人家即越门而过，你为“逾越”。

后，又抬头望了望天空。她早就猜到天空万里无云了。因为她感觉到空气甜丝丝的。太阳暖融融的。她凝视屋顶的一个角落。恰好在我卧室壁炉的上方。每年冬去春来。鸽子到那里来做窝。在贡布雷，弗朗索瓦丝的厨房里也有这种鸽子咕咕地中个不停。

“啊！贡布雷。”她叫了起来。（她诵读这一祈求时的那种近乎唱歌的声调以及她脸上洋溢着阿尔人的纯上的表情，会使人怀疑弗朗索瓦丝是南方人，而她的故乡——她常常为离开她的故乡而惋惜——不过是她的第一故乡。但是，也许人门搞错了”。因为没有...个省没有它的“南入”。我们不足能碰到个少萨瓦人和佰列塔尼人。他们说话时也象南方人那样。总是很容易把长元音和短元音颠倒。“啊！贡布雷，可怜的故乡。什么时候我能再见到你！什么时候我能在你的山楂花和我们叮怜的丁香花下过上一整天。听金丝雀唱歌，听维福纳河象人那样悄悄说话。而个是象现在这样，下停地听见我们小少爷的讨厌的铃声。他不列半小；时就要害我沿着这可恶的走廊跑一趟。而且，他还嫌我去得不及时、好象我应该在他拉铃前忧听见铃声。你要是晚了一分钟，他‘又会再发’可怕的脾气。唉！可怜的贡布雷！兴许要等我死后才能见到你了，他们会象扔一块石头似地把我扔进坟坑里，到那时。我就再也闻个到山楂花的香味了，你那些美丽而洁白的的山楂花。不过。我想。我活着时已经让我吃足苦头的三声铃声，我在九泉之下还会可听见的。”

可是，院子里那个专做背心的裁缝在向她的招呼。她停止了絮叨，从前有一天，我外祖母去看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这个裁缝很感兴趣。可是弗朗索瓦丝对他却没有好感。他听到开窗的声音就抬起了头。一直在设法引起他的女邻居的注意，以便向她问好。弗朗索瓦丝向絮比安扮出少女的娇态、这使我们家这个爱咕哝的老厨娘的那张被年龄、坏脾气和炉灶的热气弄得死板的脸变得好看了。她含蓄、亲昵而又腼腆地，动人地向裁缝挥手致意，但没有同他说话。因为她即使敢违背妈妈的嘱咐朝院子里张望，也不敢在窗口同人交谈；弗朗索瓦丝想，这会惹起太太的“一番申斥”。她指了指套好的马车，仿佛在说：“那匹马真漂亮，是不是？”可嘴里却啮吐说：“瞧那破家伙！”她知道他会回答她的。他把手放在嘴边，好让他那压低了声音传到她的耳朵里：“你们想要，也会有的，甚至会比他们更多，只是你们不喜欢这些东西罢了。”

弗朗索瓦丝高兴、谦逊而又含糊地向他回了个手势，意思是说：“各有各的派头。在这里，一切得从简。”然后关上了窗子，怕妈妈会突然闯进来。絮比安所说的“你们会比盖尔芒特家有更多的马”中的“你们”，实际上应该指我们，当然他用“你们”也不无道理，因为除非为了满足某种纯个人的自尊心（譬如，当她整天咳嗽不止，使全家人担心会被她传染上感冒时。她会带着讨厌的冷笑说，她没有感冒）。弗朗索瓦丝已同我们合为一体了，就象那些植物，它们和动物紧密相连，动物为植物捕捉食物，吞食和消化食物，最后把它们变成可吸收的粪便，提供给植物作养料，应该由我们，按照我们的道德，我们的财产，我们的生活方式和地位，来计划满足我们自

法国南部地区名。

法国东南部地区名。

法国西部地区名。

尊心的小奢侈，对于满足她生活上的必不可少的部分，这必须服从我们的需要。另外，我们承认她有权按照传统的习惯，自由地吃她神圣不可侵犯的午餐。餐后可以在窗口透透空气，有权上街逛逛，买点东西，星期天去探望她的侄女。

读者这下该明白，为什么弗朗索瓦丝在搬家后的头几天里会那样无精打采。我父亲的各种荣誉头衔还没有被我们新居的居民知道。她感到浑身个舒服。她自己称这种不舒服为烦闷。这种烦闷。就是高乃伊作品中这个词所表达的强烈意思，或者是那些对他们的婚后生活、对他们的家乡深感“厌烦”从而想自杀的士兵笔下所表达的意思。弗朗索瓦丝的烦闷很快就治愈了，恰恰是被絮比安治愈的，因为他一上来就讲了一句使她高兴的话，就跟我们决定要买一辆车子时使她产生的愉快一样强烈；甚至更为高雅。“真是好人哪，这些朱利安（弗朗索瓦丝乐意把新词和她已经掌握的词混用），是正直的人，一看就知道。”絮比安果然善解人意，他逢人便讲，我们没有马车，是因为我们不想要。

弗朗索瓦丝的这个朋友很少呆在家里，他在某个部谋得了一个职业，在那里当雇员。这个做背心的裁缝起初和一个“顽皮的女孩子”一起生活，我外祖母曾误以为他们是父女。几年前，我的外祖母曾去拜访过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那时候女孩子还很小，可是裙子做得很象样了。当她转做女装。成为女裙裁缝时，絮比安再干他的老本行就无利可图了。她先在一个专做女装的女裁缝铺子里当“艺徒”，绾边儿，缝缝边饰，钉钉纽扣或“揪纽”，用别针固定腰身，但很快就晋升为二级继而是一级技工了。她的顾客都是上流社会的贵妇，她上顾客家，也就是说，上我们院来做活，常在铺里的一两个小姐妹陪她来。她们是她的徒弟。从此，絮比安在她身边就用处不大了。固然，小姑娘长大后，还常要给人缝背心，但是有朋友们当帮手，就不需要别人了。于是，姑娘的叔父絮比安申请了一份工作。起初他只是给人当助手，每天中午可以回家，后来他取而代之，到晚餐时候方能回来，幸好，我们搬到这里后过了几个星期，他才被“正式任用”，因此，他有足够的时间向弗朗索瓦丝献殷勤，帮助她不太痛苦地度过这开始阶段的异常难熬的时光。尽管我不否认絮比安作为“过渡药剂”对弗朗索瓦丝所起的作用，但我不得不承认，初接触时，我并不喜欢他。从近处看，会发现他的眼睛充满怜悯、忧伤和迷惘。这种眼神彻底摧毁了他那肥大的双颊和红润的肤色可能产生的效果。会使人感到他病得厉害。或刚死了亲人，精神受到了打击，其实，他既没有生病，也没有丧事，而且能说会道，说起话来总是冷冰冰的，爱嘲笑人。这种在眼神和讲话语气之间的不一致，产生了某种虚假的现象，非但不会引起人好感，甚至使他本人也似乎感到很尴尬，就象一个穿着短上衣出席晚会的来宾，看到别人都穿燕尾服而感到难堪，或象一个必须回答某殿下的问话，却又不知从何答起的人，只好说一些毫无意义的话来摆脱困境。我不过打个比方罢了，相反，絮比安讲话总是娓娓动听。我很快就发现，他身上蕴藏着一种非凡的才智，这也许同漫布在他脸上的怜悯、忧郁和迷惘的眼神相吻合（同他混熟后，就不再去注意他的眼神了）。他这种非凡的才智，是我所认识的最有文学天赋的人所具有的才智，也就是说，他虽然文化不高，但只要浏览几本书，便能精通或者掌握语言的最瑰丽的表达法。我认识的最有天赋的人，都是风华正茂就去世了。因此我断言，絮比安很快也会死的。他心地善良，富有怜悯心，感情细腻而丰富。

他在弗朗索瓦丝生活中的作用很快就不那么重要了。她学会了替代他演出他的角色。甚至，当一个供货人或一个仆人登门送货时，弗朗索瓦丝会巧妙地利用他们到厨房等候妈妈回话的片刻，装出不屑理睬的样子，继续干她的活，只是神态冷漠地指给他们一张椅子，示意他们坐下。这样，当这个供货人或仆人离开的时候，他们的脑海里一般都会深深刻下这个印象：“我们没有，是因为我们不想要。”此外，她如此坚持要别人知道我们有钱（她把“我们有点钱”说成“我们有钱”，因为她不会使用圣卢所说的部分冠词，而只会说“有钱”，“拿水来”，不会说“有点钱”，“拿点水来”），要别人知道我们很富，并非因为在她眼里财富是至高无上的东西，有了财富就不再需要别的，道德也不要了，而是因为光有道德，没有财富也不是她的理想。在她看来，财富是必需条件，没有财富，道德也就没有价值，没有魅力。她很少把财富和道德分开，久而久之，最终把它们混为一谈，以为道德会使人舒适，认为财富会给人启发教育。

窗子关上后，弗朗索瓦丝叹口气，很快开始收拾厨房的桌子，要不然，妈妈什么样的骂人话都会说出口来。

“在椅子街还住着盖尔芒特家的人哪，”贴身男仆说，“我有个朋友曾在那里干过，是他们家的第二马车夫。我认识一个人，这个人可不是我的朋友，而是我朋友的内弟，他和盖尔芒特男爵的一个马夫在同一个团里服过役。”“得了，管他呢，又不是我的父亲？”贴身男仆接着开了句玩笑。当他唠叨他的陈谷子烂芝麻的时候，中间总要插一两句新鲜的玩笑话。

弗朗索瓦丝上了年岁，视力减退了，但还能看见贡布雷天边的东西，可是贴身男仆这句话中的玩笑她却听不出来。不过，她觉得这里应该有一句玩笑，因为它和下面的话没有联系。而且，她知道说出这句有份量的话的人平时很爱开玩笑。

于是她宽厚而又赞叹地笑了笑，仿佛在说：“这个维克多，还是那个脾气！”况且，她心里也很高兴，因为她知道，能听到这一类俏皮话，跟社交界有教养人的乐趣多少挨了点边。为了得到这份快乐，社会各阶层的人争先恐后地梳妆打扮，甚至冒着伤风的危险。再说她认为这个贴身男仆是她的好朋友，因为他常在她面前忿忿不平地揭露共和国对神职人员将要采取骇人听闻的措施。弗朗索瓦丝还不懂得，最残忍的敌手，并不是那些和我们持不同看法，并且试图说服我们的人，而是那些火上加油、无中生有、用一些坏消息使我们心里难受的人。他们还唯恐我们有一丝一毫的理由可以减轻痛苦，可以对胜利的一方产生微弱的好印象，为了使我们遭受最痛苦的折磨，他们硬要向我们证明，对方不但是毫不留情，而且是得意洋洋。

“公爵夫人和那些人可能有姻亲关系。”弗朗索瓦丝又回到了椅子街的盖尔芒特这个话题上，就象在重奏一段行板乐曲。“我记不清是谁跟我讲的，反正他们中有人把一个表妹嫁给公爵大人了。不管怎样，他们都是在同一个‘括号’内的。盖尔芒特可是个‘大家族’哪！”她极其崇敬地补充说，她根据这个家族的人口和响亮的声誉，断言这是个“大”家族，正如帕斯卡尔依据理性和《圣经》的权威性确定宗教的真实性一样。因为，既然这两样东西只能用一个“大”字来形容，那么，在她看来，它们也就合而为

帕斯卡尔（1623—1662），法国数学家、物理学家、哲学家、散文家。晚年兴趣转向神学，从怀疑论出发，认为感性和理性知识都不可靠，从而得出信仰高于一切的结论。

一了。这样一来，她的词汇也就象某些宝石那样，有些地方出现了瑕疵，甚至在弗朗索瓦丝的思想上下投下了阴影。

“我寻思，也许就是‘她们’在盖尔芒特村有一座城堡，离贡布雷有十里路。要是这样，她们和盖尔芒特家那个阿尔及尔表姐就沾上亲戚了。”这个阿尔及尔表姐会是谁？我和我母亲捉摸了好久。后来，我们到底弄明白了，弗朗索瓦丝所说的阿尔及尔，原来是昂热市。远处的地方可能比近处的地方更有名。弗朗索瓦丝不知道昂热，却知道阿尔及尔，是因为元旦那天我们收到了一包样子十分难看的阿尔及尔椰枣。她的词汇，尤其是她的地名词汇，也象法兰西语言本身，到处是错误。“我早就想同他们家的膳食总管聊一聊……大家叫他什么来着？”她顿了一下，似乎在给自己提一个礼节性问题，接着她又自己作了回答：“啊，想起来了，大家叫他安托万。”好象安托万是一个爵位似的。“他本来可以同我们聊一聊的，可是他摆出贵族老爷的派头，象是有学问的人，舌头好象被人割掉了，要不，他就是忘记学说话了。你同他讲话，他总是爱理不理的样子，”弗朗索瓦丝补充说，她象是赛维尼夫人那样，用“爱理不理”这个词语。“但是，”她又真诚地说，“既然我知道我有下锅的东西，也就不去管别人的闲事了。反正这个人不怎么样。再说他也不是个勇敢的人。（这个评语会使人觉得弗朗索瓦丝对勇敢的理解和过去不同了。在贡布雷时，她认为象野兽般勇猛的人才算勇敢，可是，这里她说的勇敢就是勤劳。）还有人说他是惯偷。不过，听说的不一定可靠。由于看门人爱嫉妒，常在公爵夫人面前搬弄是非，这院里的雇工都走光了。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这个安托万是个大懒鬼，他的‘安托万纳斯’也不比他好到哪里去。”弗朗索瓦丝为了给安托万这个名字找到一个阴性形式，用来指膳食总管的妻子，根据语法规则创造出“安托万纳斯”这个新词时，也许她无意识地参照了夏努瓦和夏努瓦纳斯。她是有根据的。如今在巴黎圣母院附近，还有一条街叫夏努瓦纳斯街，因为从前这条街上住的全是修女，所以当时的法国人给它起了这个名字。事实上，弗朗索瓦丝是那些法国人的同代人。再说，我们马上就会看到，还有一个名词，它的阴性形式也是用这种方式构成的，因为弗朗索瓦丝接着又说：“不过，可以绝对肯定、盖尔芒特城堡是公爵夫人的，她是当地的女镇长哪，够了不起的啦。”

“我明白了，确实了不起。”听差深信不疑地说，却没有听出她话中的讽刺意味。

“我的孩子，你真以为这了不起吗？可是，对于象他们这样的人，当个镇长和女镇长，太有失身份了。啊！要是盖尔芒特城堡是我的，我才不常在巴黎呆着呢。象我们家先生和太太这样有钱的东家，这样有钱的人，脑袋瓜里也不知想的什么，会愿意呆在这个闷气的城市里，不回贡布雷去。他们现在自由自在的，谁也不会留他们。他们什么也不缺，干嘛非得等到退休呢？等死了以后再回去呀？啊！要是我有干面包啃，冬天有木柴取暖，我早就回

赛维尼夫人（1626—1696），法国作家。出身贵族，接近路易十四宫廷。所写《书简集》反映当时宫廷和上层贵族的生活，为十七世纪法国古曲主义散文的代表。

夏努瓦和夏努瓦纳斯分别为chanoine和chanoinesse的音译。前者意为“议事司铎”，后者是前者的阴性形式，是在前者上加了阴性后缀—esse而成，意为修女。

“公爵夫人”在法语中是duchesse，由（公爵）加表示阴性名词的后缀—esse变来。

贡布雷我兄弟的穷屋子去了。在那里，至少我觉得是在过日子，面前没有这些房子挡着，四周静悄悄的，夜里能听见两里以外的青蛙呱呱唱歌的声音。”

“这真是太美了，太太。”年轻的听差赞叹地叫了起来。仿佛这最后一个特征是贡布雷固有的，正如水上轻舟是威尼斯城一大特征一样。

再说，听差来我家的时间比贴身男仆晚一些。他和弗朗索瓦丝谈话的内容，他自己不感兴趣没关系，只要弗朗索瓦丝感兴趣就行。弗朗索瓦丝看到有人把她当厨娘看待，总会不高兴地蹙眉撅嘴，可是，听差谈起她时，总称她为“女管家”，因此，她对他总是特别亲切，有如一些二流亲王，当他们看到诚心诚意的青年称他们为殿下时，也会流露出这种好感。

“至少，人们知道自己在做什么，知道是什么季节了。哪象这里呀，复活节和圣诞节没什么两样。连个花骨朵儿都看不见。早晨，当我撑着这副老骨架起床时，连祈祷的钟声都听不见。在贡布雷，每个小时都敲钟，虽然只有一只可怜的钟，但是，你到时候就会说：‘我兄弟该从地里回来了。’你看着日头落山，人们敲钟祈祷人间幸福，你在掌灯之前能回到家里。这里，过完白天，就是黑夜，天黑了你就去睡觉，白天你干了些什么，你不见得会比畜生说得更清楚。”

“太太，好象梅塞格里斯也很美，是不是？”年轻的听差无意中想起了我们在饭桌上谈起过的梅塞格里斯教堂，打断她说。按照他的意愿，谈话转入了抽象的主题。

“啊！梅塞格里斯！”弗朗索瓦丝高兴得满脸笑容。每当有人提起梅塞格里斯教堂、贡布雷和当松维尔，她总会笑得合不拢嘴。这些名字是她生活的组成部分。每当她在外碰到或在谈话中听到这些名字，甜蜜的感觉便油然而生，就象学生听到一个教员在讲课中隐射当代的一位名人，深感出乎意外，好象开了锅似的欢腾起来。弗朗索瓦丝有这种快感，还因为这些地方有些东西只属于她一个人，而不属于别人，它们是她的老朋友，她和它们在一起玩过。她向它们微笑，仿佛它们是有灵魂的人，因为她在它们身上找到了她自身的许多东西。

“是的，我的孩子，你可以说，梅塞格里斯相当漂亮，”她狡黠地笑了笑，又说。“可是，你怎么会知道梅塞格里斯的，你？”

“你问我怎么会知道的？它不是很出名吗？有人跟我谈起过，谈过好几次呢。”他回答时，说得含糊糊，很不明确，就象吞吞吐吐地提供假情况的人一样，每当我们想客观地了解一桩与我们有关的事情同别人有没有重大关系时。他们总不可能给我们满意的答复。

“啊！我向你们保证，那里樱桃树下的空气新鲜极了，哪象这里炉灶旁哪。”

她甚至给他们讲起欧拉莉来了，说她是个好人。欧拉莉在世时对弗朗索瓦丝很不好，可是在她去世后，弗朗索瓦丝早把这事忘得一干二净了、欧拉莉对她，就象对任何缺衣少食，“饿破肚子”一无所长，却依仗富人的施舍，到他们家里来。装腔作势”的人一样，是不大喜欢的。她每个星期都要巧施计谋，让我的姨婆给她零用钱。现在，弗朗索瓦丝再也用不着容忍她了。至于我的姨婆，她也不停地为她唱赞歌。

“您那时候就在贡布雷，在太太的一个表姐妹家里吗？”年轻的听差问。

“是的，在奥克达夫太太家。嗯，她可是圣女哪；我的孩子们。她家里总有好东西招待你，尽是些高级东西，好东西。真是个好心肠的女人哪，你们可以这样说，她对小鹧鸪呀，野鸡呀，从不怜惜，她对什么都不怜惜，你们可以五个一群，六个一伙地到她家里作客，肉有的是，都是上等货，还有白葡萄酒，红葡萄酒，要什么有什么。（弗朗索瓦丝有“冷惜”这个动词，和拉布吕耶尔用“吝惜”的意思一样。）一切费用都由她负担，即使来作客的是一家人，一住就是几个月，甚至几年。（她这句话丝毫不会得罪人，因为在弗朗索瓦丝那个时代，“费用”并不限于法院的“诉讼费”，是表示一般的“费用”。）啊！我向你们保证，客人不会饿着肚子离开她家。本堂神甫多次对我们说，如果有一个女人可以到仁慈的上帝身边去的话，那肯定是她。可怜的太太，我现在还好象听见她用细嗓门对我说：‘弗朗索瓦丝，您知道，我是吃不下的，但是，我希望您只当我也在吃一样，为大家把饭菜做好。’当然不是为她做的。你们要是在，也肯定会看到，她的体重还不如一袋樱桃重，没有人会象她那样轻。她不愿意相信我，她从来不愿意找大夫。啊！那里吃饭才不匆忙呢。她希望她的仆人都能吃饱吃好。哪象这里呀，今天早晨，我们匆忙得连吃点心的时间都没有。干什么都是匆匆忙忙的。”

她对我父亲吃烤面包干尤其恼火。她确信，我父亲是在摆主人的架子，是为了“随意差遣”她。“我可以这样说，我从来没有见过这等事，”年轻的听差随声附和道，好象他无所不知，有千年的阅历，对世界各国，对它们的风俗习惯了如指掌；好象跑遍世界，也找不到烤面包干这个习惯。“是的，是的，”膳食总管喃喃地说。“不过，这一切都会改变的。加拿大工人可能罢工了。有天晚上，部长对我们家先生说，为这事他拿到十万法郎呢。”膳食总管对部长毫无责备之意。倒不是因为他自己为人正直，而是他认为从政的人没有一个不腐败。他觉得，贪污罪还不如最轻的盗窃罪严重。他也不问问自己，这句颇有分量的话会不会听错了，由罪犯亲口告诉我父亲，而我父亲却没有把他撵出门去，这合不合情理。但是，贡布雷的哲学束缚了弗朗索瓦丝的手脚，她不可能希望加拿大的罢工对烤面包干的习惯产生影响。她说：“只要世界还是世界，你们瞧好了，总有主人把我们使唤得团团转，也总有仆人随心所欲，自行其事。”弗朗索瓦丝说是忙得团团转，可是，我母亲唠叨已有一刻钟了：“他们都在干什么？他们在饭桌上呆了两个多小时了。”大概我母亲用来测定他们用饭时间的单位和弗朗索瓦丝的不一样。她犹犹豫豫地摇了三、四回铃。弗朗索瓦丝、她的听差和膳食总管听到铃声根本没把它当回事，没想去应差，而是把它当作乐器定弦时发出的头几个音，音乐会即将重新开始，幕间休息只剩几分钟了，因此，当铃声不断重复，而且越来越坚决时，我们的仆人这才留意，他们看到时间不多了，又要开始干活了。当又一声“丁铃”响起，而且比前面的几声更响，他们这才叹口气，各自下了决心，听差去门口抽烟，弗朗索瓦丝上她的七楼整理衣物，膳食总管到我的房间找信纸，迅速地写了封私信发走了。

拉布吕耶尔（1645—1696），法国作家。擅长散文，著有《性格论》一书，暴露路易十四时期上层社会的罪恶，描写农民的痛苦生活。

原文中用了“depense”一词，有“诉讼费”之意，一般由输方负担。在法语中，“etre auxdepens deqn”，可以理解为由某人负担诉讼费，也可理解为由某人负担一般费用。

尽管盖尔芒特家的膳食总管神气傲慢，不可一世，可是不几天，弗朗索瓦丝便打听清楚，并告诉我说，盖尔芒特家不是根据什么古老的权利，而是根据不久前签订的一项租约住进这座公馆的。公馆的花园——那地方我还没有去过——跟听有邻接房屋的花园一样，小得可怜。我终于探听到，在盖尔芒特府，看不见领主的纹架，防卫的风车，逃命的暗门，支柱上的鸽舍；公用的烘炉，带甬道的谷仓，小型的城堡，桥梁、吊桥、或便桥，收过桥税的人；钟楼的尖顶，刻在墙上的宪章或用作路标的石堆。记得当巴尔贝克海滩在我眼里失去昔日的神秘，变成地球浩瀚咸水的一个部分，可以同随便哪个咸水域互换的时候，埃尔斯蒂尔曾对我说，这是惠斯勒画笔下的乳白色的海湾，银蓝两色协调有致，他这句话使巴尔贝克海滩陡然恢复了个性。与此相仿，一天，正当盖尔芒特这个姓氏看到它最后一幢住宅在弗朗索瓦丝的猛烈打击下就要坍塌的时候，我父亲的一个老朋友谈起了公爵夫人，对我们说：“她在圣日耳曼区享有最高的地位，她在圣日耳曼区有第一流的房子。”诚然，圣日耳曼区第一流的沙龙，第一流的房子，同我前后梦见过的他们的住所相比，算不了什么，但是，这幢房子——也许是最后一幢了——尽管简陋异常，仍不失其价值，它超越自身的物质，成了一种秘密的区别标志。

当德·盖尔芒特夫人上午步行，下午坐车出门的时候，我在她身上总找不到她的名字的奥秘，因此，我必须到她的“沙龙”里，在她的朋友中去寻找，诚然，从前在贡布雷的教堂里，她就以光辉灿烂的化身出现在我面前，代替了我那破灭的梦幻，盖尔芒特姓氏的绚丽色彩以及维福纳河畔下午的斑斓阳光，照不透她的脸颊，她宛若天神或仙女下凡变成的天鹅或垂柳，臣服于大自然的法则，在水中滑翔或随风摇曳。然而，我刚离开她，那些已经消逝的映象，立即又在把它们捣碎的船桨后面复现，宛若残阳玫瑰色和绿色的倒映。这时，在我孤独的思想中，名字很快就占据了面孔的地位。可是现在，我经常看见她，在她居室的窗口，在院子里，在街上；即使我不能将盖尔芒特这个名字和她合为一体，想象不出她就是德·盖尔芒特夫人，但至少我可以怪我的思想没有能力，不能把我要求它做的事情做到底。但是她，我的邻居，似乎也和我犯了同样的错误。更有甚者，她做了错事还若无其事，不象我那样忐忑不宁，甚至根本没有意识到这是个错误。这样，德·盖尔芒特夫人穿着新颖别致的衣裙，显示出对时髦的追求，似乎她确信自己和别的女人没有两样，渴望把自己打扮得优美雅致，可是在这方面，任何一个女人都能同她平分秋色，甚至可以略胜她一筹。我曾看见她在街上，盯着一个穿戴入时的女演员瞧个不停，流露出羡慕的神情。早晨，在她步行出门前（仿佛行人的评价是对她的裁判，当她不拘礼节地把她神秘莫测的生活向他们展示时，她的高雅仿佛能衬托出他们的粗野），我可以远远地看见她对镜梳妆，就象将要在出一出宫廷喜剧中扮演女仆的王后，满怀信心地，诚心诚意地，狂热而自尊地，心烦意乱地扮演着与她的身分极不相称的风雅女人的角色。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她完全忘记了自己的高贵出身，她瞧一瞧短面纱是否拉直，把袖管上的皱折抚抚平，把大衣整一整，象天神变成的天鹅，做着它那一类动物的种种动作，两只化了装的眼睛守在嘴啄两旁，她忽然向前抓住门把或雨伞，完全是天鹅的动作，忘记了自己是天神）而不是天鹅。但

是，正如一个游客到了一个城市，对它的外貌大失所望，这时，他会安慰自己说，不妨进去参观一下博物馆，了解一下市民，光顾一下图书馆，也许会深刻地感受它的魅力；我也象这位游客，对我自己说，如果我到德·盖尔芒特夫人家作过客，如果我是她的一个朋友，如果我深入到她的生活中去，我肯定会了解到，在她光彩夺目的橙色躯壳下她的名字对于别人包含着怎样真实而客观的内容。因为我父亲的那位朋友说过，盖尔芒特家的环境在圣日耳曼区可称得上与众不同。

我想象中的这个环境里的生活，与常人的生活截然不同，我觉得它应该别具一格，因此，我不能设想，在公爵夫人的晚宴上，会出现我从前经常来往的那号人，一些真实的人，因为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他们在那里只会吐出一些平淡无奇的我听惯了的话语；他们的交谈者必须屈尊俯就，用他们这号人的语言同他们交谈。怎能设想，在圣日耳曼区这个第一流的沙龙里，有天晚上会出现我从前所经历过的那些时刻呢？确实，我的脑子不管用了。耶稣基督的圣体在圣饼上显灵时对我来说够神秘莫测的了，可是比起右岸圣日耳曼区第一流的沙龙来，却是小巫见大巫，每天一清早，我在卧室里能听到他们拍打家具的声音。但是，那条把我同圣日耳曼区隔离的分界线，尽管是想象出来的，对我却因此而更加真实；我确实实地感到，横在赤首线那边的盖尔芒特家的那张草垫就已经是圣日耳曼区了。一天，他们家的门敞开着，我母亲也远远地看见了这张草垫，她竟说它太旧了。此外，他们的餐厅和摆着红长毛绒家具的光线暗淡的走廊（我从我们家厨房的窗口有时能看见），又怎能不使我相信它们具有圣日耳曼区的神秘魅力，是这个区的主要组成部分，而且从地理位置上讲就在这个区里呢？因为在这间餐厅里受到接待，无异于去了一趟圣日耳曼区，呼吸了它的空气；因为就餐前挨着德·盖尔芒特夫人坐在长沙发上的都是圣日耳曼区的常客。当然，在圣日耳曼区以外的地方、在有些晚宴上、偶尔也能看到一两个这样的人，混迹于一群俗不可耐的风雅人中间，显得举止庄严，他们不过是些名字，当我们力图想象他们的模样，他们时而象一场比赛，时而象一片公有森林。但在这里，在圣日耳曼第一流的沙龙里，在昏暗的走廊里，除他们之外别无他人。他们是由珍贵的材料做成的支撑着教堂的柱子。即使是小型聚会，德·盖尔芒特夫人也只能在他们之间挑选她的宾客，十二个人围坐在铺着桌布、摆满佳肴的桌子上欢宴，宛若圣堂 圣桌前的耶稣十二信徒的金塑像，行祝圣礼的象征性的支柱，至于那伸展在公馆后面，高墙中间的小花园，夏天，晚宴结束后。德·盖尔芒特夫人命人在那里摆上利口酒和橙子水，对此，我禁不住会想，晚间九点至十一点，坐在花园的铁椅子上——铁椅子也具有皮长沙发的神奇威力，怎能不同时呼吸圣日耳曼区特有的和风，正如在菲吉格绿洲 睡午觉怎能不置身于非洲？唯有想象和信仰才能区分其他一些物和人，才能创造一种气氛。唉！圣日耳曼区绚丽多彩的景色，高低起伏的天然地势，具有地方色彩的古玩，艺术珍品，大概我一辈子都无缘涉足于它们中间了。我只要能远远地望见那张破旧的草垫，就象航海人在大海上远远望见岸上清真寺的尖塔，第一棵棕榈树，异国情调的工厂烟囱和植物，即使永远不能接近，我也心满意足了，喜不自胜了。

巴黎的教堂，陈放耶稣受难圣物的地方。

位于摩洛哥，撒哈拉大沙漠中的绿洲。

对我而言，盖尔芒特府始于它前厅的门口，可是，按照公爵的看法，它的属地应该延伸到很远的地方。公爵把他的房客都看作佃农，平民，国家财产的买主，认为他们的意见微不足道。一清早，他穿着睡衣在窗口刮胡须，然后下到院子里，根据他的冷热感觉，有时着衬衫，有时穿睡衣，有时罩一件颜色少见的苏格兰长毛格子花呢上衣，有时披一件比他的上衣还要短的浅色短大衣，让他的一个马夫在前面牵着他刚买来的一匹马在院子里小跑，马不止一次地撞坏了絮比安的铺面，絮比安要求赔偿损失，公爵大光其火。德·盖尔芒特先生说：“公爵夫人在本公馆和本教区行了那么多善，可这家伙还要我们赔钱，实属卑鄙！”但是絮比安寸步不让，似乎根本不知道公爵夫人行过“善”。然而，她确实是在行善，不过，正如不能强求人人都行善那样，一个人感到得意的事情，绝不能在别人面前炫耀，以免引起反感。况且，从行善之外的其他观点看，公爵大人从来都把他所在的地区看作是他院子的延伸——延伸到很远很远的地方，是他的马的广阔跑道。让他的新马独自跑了一阵后，他就叫马夫把它套上车，到邻近各条街上走一走。马夫手执缰绳，绕车奔跑，马在公爵面前来回经过；公爵站在人行道上，他身高体胖，穿着浅色的衣服，嘴里叼着雪茄，昂着头，戴一副奇特的单片眼镜。接着，他跳上马车，想亲自试一试，驾着他这副新套车，到香榭丽舍大街找他的情妇去了。德·盖尔芒特先生在院子里向两对夫妇问了安，他们多少同他那个圈子沾点边：其中一对是他的表亲，和那些做工的夫妇一样，他们从来不在家中照管孩子，因为一清早妻子就得到“音乐学校”去传授旋律配合法和赋格曲，而丈夫要去雕刻室干活，在木头和压出凸纹饰的皮革上雕刻；另一对是诺布瓦男爵和男爵夫人，两人总是穿一身黑衣服，妻子的打扮象出租椅子的妇人，丈夫象承办丧葬的男人，一天要去教堂好几次。他们是一位前大使的侄子。这位前大使是我们家的老相识。有一次，我父亲恰好在楼梯的拱门下遇见他，心里纳闷他怎么会上这里来。因为我父亲认为，象这样一个要人，过去经常同欧洲最杰出的人物打交道，想必对贵族虚浮的荣誉不会发生兴趣，不应该同这些默默无闻、目光短浅，拥护教权的贵族来往。男爵夫妇来这幢房子不久，就在丈夫同德·盖尔芒特先生打招呼的时候，絮比安走到院子里同他搭讪，称呼他“诺布瓦先生”，因为不知道他的确切姓名。

“哈！诺布瓦先生。哈！这个名字真妙！耐心点！待会儿这个人要叫您诺布瓦公民了！”德·盖尔芒特先生转向男爵，大叫大嚷。他总算有机会在絮比安身上出出气了，谁让他只称呼他“先生”，而不喊他“公爵先生”的呢。

一天，德·盖尔芒特先生需要了解我父亲的职业，便亲自登门，摆出一副温文尔雅的样子。从此，他常常有事没事总来找我父亲谈谈，一看见我父亲从楼梯上下来（其实我父亲在考虑一件工作，不希望碰见任何人），公爵便离开他的车马侍从，到院子里来迎我的父亲，替他把大衣领子整一整，象从前国王的侍从那样服务悉心，然后拉住他的手，轻轻抚摩着；犹如一个高级妓女，厚颜无耻地想向他证明他随时准备奉献自己宝贵的肉体。他把他一直送到通车辆的大门才松手，可是我父亲对他厌烦透了，心里直想着要把他摆脱掉。一天，他和他妻子一道乘车出门，碰见了我们，便热情地同我们打招呼，并把我介绍给他的妻子，要是她能记住我的名字和面孔，那我真是三生有幸了。况且，我不过是作为她的一个房客被介绍给她的，这样的介绍别提有多寒碜！要是我能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遇见并被介绍给公爵夫

人·那该有多好！况且，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已通过我外祖母，邀请我上她家作客。当她知道我立志从事写作时，还特别关照地说，我在她家可以结识一些作家。可我父亲却认为我年纪尚小、不宜进入社交界，再说我的身体状况着实令他担忧，他不愿意为我提供无益的外出机会。

德·盖尔芒特夫人的一个仆人经常跟弗朗索瓦丝聊天，我听见他提到几个她常光顾的沙龙，可是，这些沙龙是什么样子，我怎么也想象不出来。既然它们是她生活的组成部分，而我又只能通过她的名字窥见的她的生活，它们不也就不可揣测了吗？

“今晚帕尔马公主那里有盛大晚会，演皮影戏，”仆人道。“但是我们去不成啦。因为夫人要赶五点钟的火车去尚蒂伊，到奥马尔公爵家去住两天，贴身女佣和男仆跟着去。我留下来。帕尔马公主要不高兴啦，她给公爵夫人写了四、五封信了。”

“那么，你们今年不再回盖尔芒特城堡了吗？”

“去不成了，这还是第一次哩，就因为公爵先生得了风湿病。大夫说，那里不安装好暖气设备，我们就不能去。可是以前我们每年都去，呆到一月份才回来。要是暖气设备没安装好，可能夫人要到戛纳的吉斯公爵夫人家去小住几天，还没有定下来。”

“那么戏院你们常去吗？”

“有时去看歌剧，有时去参加帕尔马公主举办的晚会，一个礼拜一次，票都是预订的。在那里可是一饱眼福，话剧、歌剧，应有尽有。公爵夫人不愿意预订戏票，不过，我们还是去了几次。一次坐在夫人一个朋友的包厢里，还有一次坐在另一个包厢里，多数是在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楼下包厢里，她是公爵先生一位堂弟的妻子，是巴伐利亚公爵的姐妹……您这就上去吗？”仆人说，尽管他算是盖尔芒特家的人了，可是他对于主人的概念通常是政治性的，因此他对弗朗索瓦丝总是彬彬有礼，好象她也在某个公爵夫人家呆过似的。“您身体挺硬朗哪，太太。”

“唉！没有这该死的腿就好了！在平原上走路还凑合。（弗朗索瓦丝所说的平原，实际指院子和大街，她总喜欢在那些地方散步。总而言之，是平地。）可是，这些讨厌的楼梯我就对付不了啦。待会儿见，先生，没准晚上还能见到您。”

盖尔芒特家的这个仆人告诉过她，公爵的儿子常常被授予亲王爵位。直到他们的父亲去世。因此，弗朗索瓦丝还想同他聊一聊。也许，在法国人民对贵族阶级的崇拜心理中，还混杂有一种反抗精神。这种从法国的采邑世袭下来的对贵族既崇拜又反抗的心理大概是根深蒂固的。因为如果有人在弗朗索瓦丝面前谈论拿破仑的天才或无线电，她会不加理会，照样出她壁炉里的灰烬，摆她餐桌上的餐具，动作丝毫不会放慢，可是，只要听到谈论贵族的这些特殊问题，听到盖尔芒特公爵的小儿子通常叫奥莱龙亲王，她便会嚷起来：“啧啧，太好了！”她会目眩神迷，仿佛置身于一块彩绘玻璃窗前。

德·阿格里让特亲王的贴身男仆常来公爵夫人家送信，同弗朗索瓦丝混得很熟。他告诉弗朗索瓦丝，他确实听到社交界在议论圣卢侯爵和德·昂布勒萨克小姐的婚事，这差不多已经定了。

德·盖尔芒特夫人把她的生活注入那幢别墅和那间楼下包厢里，因此，

在我看来，它们同她的居室一样神奇如梦境。帕尔马、盖尔芒特—巴伐利亚和吉斯这些名字使公爵夫人前往度假的别墅不同于其它所有的别墅，使她每天从公馆乘坐她的马车前去参加的晚会不同于其它所有的晚会，但是，即使这些名字告诉我，德·盖尔芒特夫人在生活连续不断地存在于这些度假别墅和晚会中，但它们却不可能向我提供有关她本人的任何情况。每幢度假别墅，每次晚会，都给予公爵夫人的生活以一次不同的确定，但是，它们仅仅使它换上一层神秘的色彩，却不能使它有半点泄露，它被一块壁板挡住，被装进一只坛子里，只是随众人的生活波涛而流动。狂欢节，公爵夫人可以面朝地中海用午餐，但这是在德·吉斯夫人的别墅里，巴黎社交界的女王身穿白凸纹布连衣裙，在众多的亲王夫人中间，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女宾，和别的女宾没有差别，这就更令我神往，而她自己也象一个舞蹈明星获得了新生，在一场奇特虚幻的芭蕾舞中，她的女舞伴一个个都被她取而代之；她可以观看皮影戏，但这是在帕尔马公主的一次晚会上；她可以听悲剧或歌剧，但这是在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包厢里。

我们往往把一个人生活中的各种可能性，把对他将要离开或将去会见的熟人的记忆，都集中于他的身上，因此，当我从弗朗索瓦丝那里得知，德·盖尔芒特夫人要步行去帕尔马公主家赴午宴，而在将近中午时分，当我看见她从家里出来穿一条粉红色的缎子连衣裙，裙子上方露出相同色彩的脸蛋，犹如夕阳下的一片彩云，这时候，我看见圣日耳曼区的所有的快乐都呈现在我面前，集中在她的矮小的身躯下，就象集中在一只贝壳里，夹在玫瑰色珍珠层那发光的壳瓣中间一样。

我父亲在部里有一个朋友。叫A·J·莫罗。为了区别于其他莫罗，他总留意在他的姓前加上他的名的两个首字母，久而久之，大家干脆叫他A·J了。可是，我不知道这位A·J是怎样弄到一张歌剧院盛大演出会的池座票的。他把这张票寄给我父亲了。因为贝玛要演出《费德尔》中的一幕（从我第一次对她的演出感到失望以来，再没有看过她演戏），我外祖母让我父亲把这张票给我了。

说实话，这次能不能去听贝玛演戏对我倒无所谓，可是几年前，她曾使我神魂颠倒，如醉如痴。当我看到我从前迷恋的，甚至比健康和休息还要珍视的东西，现在却引不起我的兴趣时，我也有怅然若失之感。我何尝不想离得近一些去静观我的想象力朦胧地看到的、被分割成一片一片的宝贵的现实呢？而且这种热情不减当年。但是现在，我的想象力不再把它们置于一个名伶念台词的技巧之中了。自从我到埃尔斯蒂尔家去过几次后，我从前对贝玛的朗诵技巧，对他的悲剧艺术的迷信，已转移到某些地毯和现代画上了。既然我的信念，我的愿望不再能使我对贝玛的朗诵和姿态保持永恒的崇拜，它们在我心中的“映象”也就渐渐萎谢了，正如古埃及死人的“映象”，必须不断地为它提供食粮，才能维持它的存在。这一艺术如今变得稀薄如纸，一撕就破，已经失去了内在的生命力。

我利用我父亲收到的那张票，登上了歌剧院的大楼梯。我瞧见前面有个人，开始我把他当成德·夏吕斯先生，他的背影看上去很象德·夏吕斯先生。当他回头向剧场的一个职员打听什么事情时，我发现我弄错了。但是，

法国十七世纪著名剧作家拉辛（1639—1699）的名著。

古埃及人认为，人死后会有一个看不见摸不着的映象留在尸体附近；人们给它供奉祭品以维持其生存。

我根据这个陌生人的衣着以及他同男检票员和女引座员——他们没有马上答腔——讲话的姿态，毫不犹豫地把他归入德·夏吕斯先生那个阶层中。因为尽管各人有各人的特征，可是在那个时代，在富有的、服饰华丽的爵爷和富有的、服饰华丽的金融家或大工业家之间，总存有非常明显的差别。金融家或工业家对下级讲话口气傲慢，不容置辩，并以为这就是他的潇洒风度。可这们爵爷却笑容可掬，和蔼可亲，露出谦逊而耐心的神态，装成一名普通的观众，并把这看成是他良好教养的一个特征。当一个银行家的阔少爷此刻走进剧院，看见这位爵爷满脸微笑中透着善良，掩盖了他那个特定的阶层在他身上划下的不可逾越的界线，要不是他发现他的相貌和最近报上刊登的现在正在巴黎逗留的奥地利皇侄萨克森亲王肖像十分相象，真会把他当作一个出身寒微的平民。我知道他是盖尔芒特家的挚友。当我走到检票员身边时，听见萨克森亲王（或者是假定的那位亲王）笑吟吟地说：“我不知道是几号包厢，我表姐跟我说，我一打听就会知道的。”

也许他就是萨克森亲王。当他在说“我表姐跟我说，我一打听就会知道的”这句话时，他的眼睛通过想象而看见的也许就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她要是真在，我就能一睹她在她堂弟媳的楼下包厢里的生活片断了，她的生活总是令我难以想象）。因此，这个与众不同的微笑的眼神，这些极其普通的言语，用可能有的幸福和靠不住的声誉这两根触须，交替地抚摩着我的心，它们带给我的温情远非一个抽象的梦幻所能比拟。至少，他向检票员讲这句话的时候，把一条可能通往一个新世界的道路，连接到我日常生活中的一个平凡的夜晚上来了。检票员说了句“楼下包厢”，并用手指了指走廊，他便走了进去。走廊潮湿异常，墙壁裂缝累累，仿佛通往海底岩洞，通往神奇的海洋仙女的王国。我前面只有一个渐渐远去的穿晚礼服的先生，可是，我不停地在想，他是萨克森亲王，他要去看望盖尔芒特公爵夫人。这个念头就象一个不灵敏的反射镜，围绕着他转动，却不能把光线正确无误地投射到他身上。虽然他孤身一人，但是这个和他毫无关系的、摸不到的、无边无际的、象投影那样不连贯地跳动着的念头，仿佛走在他的前头，在给他引路，它象雅典娜女神，寸步不离她的希腊士兵，而别人却看不见她。

我来到座位上，一面竭力回忆《费德尔》剧中的一句诗，可我记不确切了。按照我背出来的这句诗看，它的音步数跟规定的数目不一样，但是因为我不想去数音节，所以我认为要衡量它的平衡是否失调，要衡量它是否是一句古典诗，这之间并不存在任何共同的标准。它显得那样冗长，哪怕去掉六个甚至更多的音节，以改成一句十二音节的诗，我都不会感到吃惊。但我蓦地回忆起这句诗来了，骤然间，一个不通人性世界的那些难以铲平的凸凹不平，竟魔术般地烟消云散了，诗句的音节顿时符合十二音节诗的韵律，多余的音节犹如一浮出水面就破的气泡，轻松而灵巧地消失了。我白费了半天脑筋，其实它才多出一个音步。

池座的一些票是在剧院售票处零售的，卖给假充高雅的人或好奇的人，他们想尽情观望那些他们平时没有机会从近处看到的人。的确。在这里，他们可以公开观察这些人的通常是隐秘的社会生活的真实面，因为帕尔马公主把二楼、楼下以及楼厅的各个包厢全都分给了她的朋友，剧场仿佛成了沙龙，每个人随意离开座位，到这个或那个女友身边去坐一坐。

我周围尽是些庸俗之辈，他们并不认识预订戏票的观众，却想表明自己认出了他们，便大声喊着他们的姓名。他们还说，这些预订戏票的人来这里犹如进了他们的沙龙，言下之意，他们是不会专心看戏的。可是恰恰相反。一个有才气的大学生，为了听拉贝玛演唱而买了张池座票，一心想的是不要弄脏他的手套，不要妨碍别人，同机遇赐与他的邻座搞好关系，不时微笑着追踪一个稍纵即逝的目光，不礼貌地避开一个相遇的目光，一个熟人的目光，当他在剧场里发现这个熟人时，他心慌意乱，不知所措、但还是决定去同她打个招呼，他还来不及走近她身边，就听得三下铃响，就好象希伯来人在红海中逃跑那样，从男女观众组成的两股汹涌澎湃的浪峰中间逃跑了，他要他们站起身，他踏破了她们的裙子，踩脏了他们的半统靴，这说明他是专心要看戏的，恰恰相反，唯有上流社会的人才会有闲情逸致看戏（当然还得有才智才能看懂戏），因为他们坐在楼厅栏杆后的包厢中，就象坐在悬空的揭掉了隔板的小沙龙里，或者象在供应牛奶和铁线蕨糖浆浓茶的小咖啡馆里一样，不会被这座那不勒斯风格建筑物的金框镜子和红椅子吓坏，——因为他们满不在乎地把一只手放在支撑这个歌剧艺术殿堂的镀金柱子上，——因为他们对两个张开双臂的雕像把棕榈和桂花献给他们的包厢这种过分的荣誉并不感到受之有愧。

起初周围只是一片昏暗。突然，人们的目光遇到从黑暗中发出的磷火似的光线，那是一位知名人物的眼睛发出的闪光，犹如一块看不见的宝石；人们看见奥马尔公爵弯着身子的侧影，就象清晰地呈现在黑底徽章上的亨利四世的头像。一个隐蔽在黑暗中的贵妇人大声地在跟他说话：“请亲王殿下允许我给您脱大衣。”可是亲王却回答说：“不敢当，怎么好劳驾呢，德·昂布勒萨克夫人。”尽管亲王委婉拒绝，她还是坚持给他脱下了大衣，而她也因得到这份殊荣而受到众人艳羡。

但是，在其他包厢内，那些坐在这些昏暗的神龛中的白衣女神，全都靠在内壁上隐蔽起来了，谁也看不见她们。然而，随着演出的进行，她们那模糊的人影从容不迫地，一个接一个地从铺满了她们影子的深暗中浮现出来，向着亮光升起，露出半裸的躯体，停留在包厢那垂直的边界和半明半暗的海面上。她们的脸光辉灿烂，羽毛扇在她们面前搨出滚滚波涛，轻盈，欢快，泡沫四溅；她们的头发绛红色中闪着珠光宝气，似随海潮波动。接着，池座开始显现。这是凡人的所在地，和那昏暗而透明的海上王国永远隔离，海洋女神明澈的双眸反射的光焰散布在平展的海面上，为这个王国确立了边界。海岸上的活动椅子，池座中的奇形怪状，根据透视法的唯一法则和不同的入射角映入她们的眼帘，正如对于外部世界的两个部分，即对于矿物，对于同我们毫无交往的人，我们并不屑朝他们微笑或看他们一眼，因为我们深知，他们根本没有和我们一样的灵魂。相反，在海上王国的疆域内，容光焕发的海洋的女儿不时地回头，冲着吊在曲折边界上的蓄着胡须的半人半鱼神，或朝着一个一半是人的海神嫣然微笑。这个半人半神，头盖象一块光溜溜的鹅卵石，上面沾着一根被海潮卷来的柔滑的海藻，眼睛宛若大水晶石做成的圆盘。她们向他们俯下身子，给他们递送糖果。有时，海潮让出一条干道，迎

据《圣经》记载，希伯来人在摩西率领下逃离埃及。行至红海，发现埃及法老带人追踪而至。上帝使出强烈东风；刮开海水，出现一条旱道，希伯来人就从这条旱道上过了海。埃及人追至海中，海水合拢，把他们全部吞噬掉。

来一位仙女，她姗姗来迟，面带笑容和羞色，似一朵怒放的鲜花，刚刚浮出黑暗。一幕剧演完了，被凡间悦耳喧哗声吸引到海面的众仙女此刻不再希望听到这些声音了，一起潜入海底，消失在茫茫黑暗中。这些好奇的女神是为了稍微看一看凡人的作品才出现在她们隐蔽所的门口的，而凡人却无法走近。在所有这些隐蔽所中最负盛名的是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名下的正厅包厢，那块半明半暗的大礁岩。

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俨然是一位伟大的仙女，从远处主持众仙女的娱乐活动。她故意退缩在后，坐在侧面的长沙发椅上，鲜红夺目的长沙发犹如露出海面的红珊瑚岩礁。旁边有一道巨大的玻璃反光，大概是一面镜子，好似一束光线射在晶莹夺目的水面上形成的切面，垂直，暗淡，流动。一朵硕大的白花，毛茸茸的象翅膀，从亲王夫人的额头沿着脸颊的一边垂下，似羽毛，似花冠，又似海花，妖艳，轻柔，生机勃勃，情意绵绵，随脸颊的曲线波动，遮住了半个脸蛋，象一枚肉色的翠鸟蛋，藏在柔软的窝里。亲王夫人头上的发网直垂眉际，继而又在下面的喉部复现，是用南半球的一些海洋上捕捉到的白贝壳做成的，点缀着一颗颗珍珠，犹如一件刚刚浮出波涛的海上镶嵌画，不时地沉入黑暗中。即使在黑暗中，亲王夫人那双晶莹闪光的眸子仍然表明她的存在。她天香国色，美貌绝伦，尽管在半明半暗中的少女一个个花容月貌，秀色可餐，却难以同她媲美争辉。她的美不单单表现在她的肉体上，即她的颈背、肩膀、胳膊和腰部。她那妙不可言、引人入胜的身段线条是无数看不见的线条的准确和必然的出发点，这些看不见的线条从公主周围四散展开，犹如一尊理想的塑像在半明半暗中投下的光谱，光怪陆离，使人幻觉丛生，想入非非。

“那是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我的邻座对同她一起来的先生说，故意把“亲”字拉长，使这一称呼显得滑稽可笑。“她满身都是珠宝。我想，要是我有这么多珠宝。我绝不会象她那样摆阔。我认为那有失体统。”

然而，那些到处打听有谁来看戏的人，一旦认出亲王夫人，就会感到美的宝座非她莫属。的确，象卢森堡公爵夫人，德·莫里安瓦尔夫人，德·圣德费尔特夫人以及其他一些贵妇人，她们的面部特征是，一张兔唇和一个大红鼻子离得很近，或者上唇又细又密的汗毛和满脸皱纹难解难分。再说，这些特征已经够迷人的了，因为它们虽然象一个签名一样只有约定的价值，却能使人读到这个大名时肃然起敬；不仅如此，它们最终会使人相信，长相丑陋乃是贵族特有的一大标志。一个名门贵妇，她的脸只要能显出尊贵就行，美不美倒无所谓。但是，有如某些画家，他们在画布下端不是署上自己的名姓，而是画上一个美丽的图案，一只蝴蝶，一只蜥蜴，或是一朵花；同样，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也在她的包厢的一角藏下了一个美妙的躯体和一张动人的脸蛋，以此表明美也许是最高贵的签名。因为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带到剧院来的，都是她生活圈里的人，她的光临，在那些崇拜贵族的人眼里，无疑最有力地证明了她的包厢所展示的画图具有雄辩的真实性。这个包厢展现了亲王夫人在她慕尼黑和巴黎府邸中那与众不同的生活画面的一个侧影。

我们的想象力好比一个出了故障的手摇风琴，弹出的调子总跟指定的乐曲不一样。每当我听到有人谈起盖尔芒特—巴维埃尔公主，总会联想到十六世纪的某些作品。现在她就在我面前，正在请一个穿燕尾服的胖男人吃冰糖果点，因此，我必须竭力摆脱她在我身上引起的这些联想。诚然，我还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她和她的客人同旁人没有两样。我深深懂得，他们在这里

所做的一切，不过是逢场作戏；为了拉开他们真实生活的序幕（当然，他们生活中的最重要的一幕并不在这里演出），他们约好按照他们的礼节行事，而我对他们这套礼节却一窍不通。他们一个佯装请吃糖果，一个佯装拒绝。这样的举动毫无意义，是事先规定好了的，就象舞蹈演员的舞步，时而踮起足尖，时而围着一条披肩旋转。谁知道呢？说不定女神在递糖果的时候，会以揶揄的口吻说：“您要糖吗？”因为我看见她在微笑。可是，这与我有什么关系？我似乎觉得，这句话由一个女神向一个半人半神说出来，虽然故意冷淡生硬，具有梅里美或梅拉克笔下的风格，却高雅优美，令人回味无穷。而那个半人半神，心里非常清楚他们两人所要概括的崇高的思想究竟是什么，因为他们就要重温他们真实的生活。他顺应这场游戏的规则，以同样神秘而狡黠的语气说：“是的，我很·想要一颗樱桃，”我仿佛在凝神聆听这场对话，听得津津有味，就象在聆听《一位舞台新秀的丈夫》中的一场。这出歌剧缺少我所熟悉的诗意和深奥的见地，而我设想梅拉克是完全有能力使他的剧作充满诗意和深奥的见地的，不过，我认为没有这些东西反倒显得优雅，一种传统的优雅，因而也就更为神秘，对人更有启迪。

“那个胖子是加朗西侯爵。”我的邻座装出很知情的样子说，后头人噉噉议论的名字，他没有听见。

巴朗西伯爵伸长脖子，侧着脸，滴溜滚圆的大眼睛贴在单片眼镜的镜片上，在透明的黑暗中徐徐移动。他似乎目无池座里的观众，活似玻璃鱼缸中的一条鱼，在里面游来游去，对前来参观的好奇观众视而不见。他时而止步不前，浑身披着苔藓，喘着气，令人起敬；而观众却说不出他是否无恙，是在睡觉，还是在游动，或者在产卵，或者勉强在呼吸。我对他羡慕极了，谁也没有象他那样使我羡慕过：因为我一看便知道，他是这个包厢的常客，亲王夫人给他递糖时，他神态冷漠，爱理不理。于是，亲王夫人用她那双钻石雕琢成的美丽的眸子向他瞥了一眼。每逢她这样瞧人时，智慧和友谊会使她那美丽的眼睛变成一汪秋水；但当它们静止时，它们的美就·变成了纯物质的东西，只会发射出矿物的光辉，如果反射作用使它们稍为移动一下，它们就会迸发出一条垂直的非人所有的灿烂光焰，把整个池座映得通红。可是贝玛演出的那幕《费德尔》即将开始，亲王夫人向包厢的头一排走来。这时候，她仿佛象演员登场似的，随着她经过的光区不同，我看见她的首饰不仅改变了色彩，而且改变了物质。包厢干涸了，显露了，不再是海洋的世界了，公主也不再是海洋女神了。她头上裹着的蓝白两色的缠巾，酷似身穿扎伊尔（也可能是奥罗泽马纳）戏装的出色的悲剧演员。她在第一排坐了下来。我看见那个温暖的翠鸟窝，好似天国的一只大鸟，软绵绵、毛茸茸的，灿烂夺目，温情脉脉地保护着她那白里透红的脸蛋。

这时候，来了一个女人，我的视线离开盖尔芒特亲工夫人的包厢，向她投去。我见她身材矮小，衣冠不正，相貌奇丑，但目光炯炯有神。她同随行的两个青年男子在离我几步远的地方坐了下来。接着，帷幕拉开了。我不无

梅里美（1803—1870），法国作家。写有戏剧集、诗集和小说，尤以中短篇小说著称。

梅拉克（1813—1897），法国剧作家，著有多部滑稽歌剧。

法国剧作家梅拉克的作品。

扎伊尔是十八世纪法国作家伏尔泰的悲剧作品《扎伊尔》中的女主人公，奥罗泽马纳是剧中的男主人公。该剧通过一个爱情悲剧对宗教偏见提出了强烈的控诉。

忧伤地发现，我从前那种对戏剧艺术，对拉贝玛的好感，已经荡然无存；曾记得，为了不放过她这个踏遍天涯海角我也要去瞻望的奇才，我聚精会神，专心致志，有如天文学家即将安装在非洲和安的列斯群岛的用来精确观察彗星或日蚀的敏感的仪器；我担心会出现一片乌云，比如说演员状态不佳，观众席上发生意外，致使演出不能发挥最高水平；假如我去的剧院不是那个把她奉若神明的剧院，我就会觉得不是在最好的条件下看戏，而在那个剧院里，我会觉得，那些她亲口点名要的戴着白石竹花的舞台监督，那个位于坐满衣冠不正观众的池座上方正厅包厢的底部建筑，那些出售刊登着她剧照的节目表的女引座员，广场中心花园里的栗树，所有这些，仍然是她在小小的红帷幕下登场的组成部分，尽管是次要部分。它们似乎是我当时感想的不可分离的伙伴和心腹。那时候，《费德尔》中“吐露爱情”那场戏以及拉贝玛本人，对我几乎是一种绝对的存在。他们远离常人的生活实践，靠他们自己就能存在；我必须接近他们，尽我所能地深刻了解他们。然而，我睁大眼睛，敞开心灵，也只能吸取极少一点儿东西。

可我感到生活是多么美好！我本人的生活虽然微不足道，但这无关紧要，就象穿衣和准备出门，不过是小事一桩。因为在更远的地方，绝对地存在着《费德尔》以及贝玛念台词的腔调。这些更为牢固的真实，人们很难接近它们，也不可能把它们全部掌握。我整日幻想着有尽善尽美的戏剧艺术，就象一节不断充电的电池：倘若有人把我白天或黑夜任何一个时刻的思想进行分析，就能从我的梦想中抽出大量的样品。可是现在，这一切成了一座小山，远看似乎和青天合而为一，近看普普通通，它们离开了绝对世界，变得和其它事物——我生活在其中并为我所熟悉的事物——毫无二致，演员们也不比我熟识的人高明。他们尽最大的努力吟诵《费德尔》的诗句，而这些诗句也不再是超凡的、个别的和与众不同的了，而是一些或多或少地获得了成功的诗句，准备回到法国诗的无垠的物质中去，加入它们的阵营。尤其因为我梦寐以求的事物已不复存在，我就更感到气馁。然而，我那喜欢环绕一件事物进行无穷遐想的禀性却依然存在，虽然年复一年有所改变，但还会导致我一时冲动而不顾及危险，一天晚上，我抱病前往一座城堡，去看埃尔斯蒂尔的一幅画作和中世纪的挂毯。这一晚和我将动身前往威尼斯的那一天，和我去看贝玛演出或动身前往巴尔贝克海滩的那一天多么相似，我预感到我现在为之作出牺牲的物品，不消多久就会使我兴味索然，我可以从这张画和这些挂毯旁边经过而不向它们扫一眼，尽管当时我为了这些挂毯而常常夜不成寐，忍受着无限的病痛。我为之作出牺牲的物品是不稳定的，我从中感觉到了我的努力也是徒劳，我的牺牲大得我真不敢相信，就象那些神经衰弱症患者，当有人提醒他们累了，他们反会觉得疲劳增加了一倍。目前，我的梦想使一切可能与这梦想有关的东西都变得令人心醉神迷。甚至我在我的肉欲中，在这总是朝着一定的方向、集中在同一个梦想周围的最强烈的肉欲中，也能辨认出一个主导思想，我可以为它献出自己的生命。这个思想的核心就是尽善尽美。从前，在贡布雷，每当我下午在花园里读书的时候，我的主导思想也是这个尽善尽美。

我对阿里西、伊斯梅尔和希波吕托斯在道白和动作中表现的柔情或愤怒是否用得恰到好处，不再象从前那样宽容了。倒不是因为这些演员一一还

阿里西、伊斯梅尔和希波吕托斯都是拉辛的悲剧《费德尔》的剧中人物。

是那些人——不如过去聪明，不能象过去那样时而使他们的声音抑扬顿挫，温柔感人，或者故意模棱两可，含糊其词；时而使他们的动作带有浓厚的悲剧色彩，或者流露出向人哀求的痛苦。他们的语调对声音下命令：“你要轻柔些，要唱得象夜莺那样婉转缠绵，娓娓动听。”或者相反：“你现在必须大发雷霆。”于是，语调扑向声音，试图用暴力将它战胜。可是声音奋力反抗，我行我素，顽固不化地维持自然的声音；它物质上的缺陷和魅力，它日常的粗俗或矫饰一仍其旧，丝毫未变，只展示了一整套声学现象或社会现象，朗诵的诗句内含的感情对它没有产生丝毫影响。

同样，这几位演员的动作也对他们的手臂和无袖长袍下达命令：你们要英姿勃勃。”可是，不听使唤的上肢仍然让一块对角色全然无知的二头肌在肩膀和肘之间神气活现；它们一如既往，继续表演平淡无奇的日常生活，不去揭示拉辛诗句的细腻感情，而只是显示出肌肉之间的联系；有褶皱的宽大衣袍被它们举起，继而沿着垂直的方向落下，唯有令人乏味的织物的柔软性在同自由落体定律争个高低。就在此刻，坐在我旁边的那个矮个子太太大声嚷了起来：

“不要给她鼓掌！瞧她穿得那个怪样！她太老啦，不能再演戏了。换别人早就下台了。”

周围发出“嘘”声，陪同她的那两个年轻人设法让她安静下来，她不再大叫大嚷了，但还从眼睛中迸发出怒火。这种愤怒只是对成功和荣誉发出来的，因为拉贝玛尽管挣钱很多，却欠了许多债。她接受了谈买卖或和朋友约会，却不能践约，在各条街上都有穿制服的服务员追着她取消买卖，她在旅馆里预订了房间却从不去住，她订购了大量香水给她的狗洗澡却不去买，她还要付给各家老板违约赔偿金。即使她花钱不如克莉奥佩特拉大手大脚；也不象她那样骄奢淫逸，但她坐着高级马车也有办法吃穷几个省，吃穷几个王国。但是，这个矮个子太太是一个时运不佳的女演员，她对拉贝玛恨之入骨。刚才，贝玛登场了。啊，真是奇迹！对于拉贝玛的才华，从前，我曾经废寝忘食地想把它的实质抓住，但它总是避开我；可是这几年我不去想它了，而且此刻我对它毫无兴趣，可是它却轻而易举地博得了我的赞叹。正如那些功课，晚上我们拼命学习，搞得筋疲力竭，也未能把它们装进脑子里，但是睡上一觉，我们就把它们全记住了；也如那些死人的面孔，我们的记忆竭力去追寻，却始终回忆不起，可是当我们不去想它们时，它们却会活生生地出现在我们眼前。从前，为了要孤立地看出拉贝玛的才华，我几乎把我事先研究过的所有扮演《费得尔》的女演员的共性从我对角色特性的理解中除掉，以便看到剩下来的只是拉贝玛女士的才华。然而，这一才华，尽管我竭力想在角色之外看见它，它却同角色浑然一体，不可分离。这同大音乐家的情况类似（凡德伊弹钢琴时就是这样），演奏出自一个如此伟大的钢琴家，听众甚至忘记了这个艺术家是音乐家了，因为这种演奏不运用一整套的指法（而卓著的效果到处可见），不运用一连串飞溅的音符（至少，那些如堕五里雾中的听众以为从中发现了物质的、可以摸到的才华），它变得那样透明，那样富有内涵，听众不再感觉到它的存在，它仿佛成了一扇窗户，朝着一部杰作打开。阿里西、伊斯梅尔和希波吕托斯的声音和动作的用意，象一

克莉奥佩特拉（公元前69—30）埃及女王，美貌非凡，骄奢淫逸成性，后为罗马大帝凯撒和安东尼的情妇。

道环绕周围的庄严或精致的边界，但我还能分辨得出来，然而，费德尔却把她的声音和动作的用意内在化了，我费尽脑汁，也不能从语调和姿势中发现她的用意，或从它们过于简单一致的表面上捕捉它们的效果，因为它们完全融于其中，没有突出地显示出来。在拉贝玛的声音中，不再存留任何无生气的和不听使唤的残渣余屑，它不让人看出在它周围有过剩的眼泪，可是在阿里西或伊斯梅尔大理石般的声音上，可以看到有泪珠在滚动，因为泪珠没有被吸收；声音融于最小的细胞内，变得微妙地轻柔，犹如大提琴家的提琴，当大家夸奖它音质优美时，想称赞的不是它的物理属性，而是它的高尚灵魂；又如一幅古代风景画，画面上仙女消逝的地方有一潭静静的泉水，一个可辨别的具体的用意变成了一种具有音色特征的东西，清澈得出奇、明净而又冰冷。贝玛的声音被诗句送出她的嘴唇，同样，她的双臂似乎也被诗句轻轻举到胸口，就象那些树叶，被溢出的水推着移动位置；她那逐步形成的而且还在不断完善的舞台风姿都一一经过仔细推敲，她一举一动的道理和其他演员隐约可见的动作的道理有着不同的深度。她的道理不再受意志的控制，而是融于费德尔这个人物发出的丰富而复杂的颤抖的光辉之中，入迷的观众竟不把它们看作艺术家的一大成就，而是生活中的一个事实。”而那些白面纱，疲倦不堪，忠心耿耿，仿佛是有生命的物质，由半异教半扬申派的痛苦编织而成，象一只娇弱而又怕冷的蚕茧，在这痛苦周围收缩。所有这一切，声音，风姿，动作，面纱，环绕在一个思想，即一句诗这个躯体周围，而这个躯体与人体不同，不是不透明的起障碍作用的物质，而是一件纯净的超尘脱俗的衣服。它们不过是外加的包皮，不但没有遮住灵魂，反而使它更加灿烂，而灵魂把它们吸收，并在它们中间散发。它们不过是半透明物质的溶岩流，层层叠叠，使穿透它们而受到阻碍的那束中心光柱折射出越来越富丽的光芒，并使被包在光柱外面的火焰渗透了的物质散发得更广、变得更珍贵、更美丽。这就是拉贝玛对作品的表演。她的天才赋予作品以生命，并且创造了第二部作品。

说实话，我这次对拉贝玛的印象，尽管比以前更好，但没有什么不同。只不过我不再拿我的印象同我头脑中对于戏剧天才先人为主的抽象而错误的观念作对比罢了。我觉得戏剧天才恰恰就是指这种没有成见的看法。刚才我想，我第一次听拉贝玛的戏时没有享受的乐趣，就是因为我对她寄予的希望太大，正如我以前去香榭丽舍大街会我的情人希尔贝特一样，因为对她热情过高，欲望过强反而感到失望。在这两次失望之间，除了要求过高这一点相同之外，或许还有另外一点，而且是更深刻的相同点。如果一个人，一部作品（或对作品的表演）个性鲜明，别具一格，人们对它的印象也会特别。在我们的思想中早已形成了诸如“美”，“风格浑厚”，“哀婉动人”等等观念，在必要时，我们可以幻想在一个艺人平常的表演中，在一张平淡无奇的脸孔上，也能发现这些特点，但在我们聚精会神的思想面前不停地飘动着一个形式，我们的思想中还没有和这个形式对等的东西，必须使这个未知的东西脱颖而出。我们的思想听到一个尖锐的声音，一个奇特的提问的腔调。它问自己：“这是美吗？我感到的是赞美吗？这是不是绚丽的色彩，高雅雄浑的风格？”可再一次回答它的，仍然是一个尖锐的声音，一个奇特的提问的

一译冉森派，或詹森派。崇尚虔诚和严格持守教会法规。教会的最高权力不属于教皇而属于公众会。后被罗马教皇作为异端，下谕禁绝。

腔调，是一个不曾相识的人不容分说的印象，完全物质的印象，没有给“表演范围”留下一点空间。正因为如此，恰恰是那些真正优美的作品，我越是认真地听，就越感到失望，因为在我们大脑搜集的观念中，还没有一个观念和这种个别的印象吻合。

这正是拉贝玛的表演向我展示的东西。朗诵的风格高雅而巧妙。正是这样。现在我懂得一种浑厚、刚健、出神入化的表演所具有的价值了。更确切他说，人们就是要把这些名称赋予这样的表演，不过，这好比把一些毫无神话意义的星座命名为玛斯、维纳斯、萨图恩一样。我们在这一个世界感觉，在另一个世界思想、命名，我们可以使这两个世界协调一致，却不能把它们之间的距离填平。我第一次去看拉贝玛演出的那天，要跨越的也正是这个距离，这个断层；我凝神聆听，却难以同我头脑中的“表演高雅”、“风格独特”的观念会合。我愣了一会儿才给她鼓掌。这掌声仿佛不来自我的印象，倒象同我头脑中的早就存在的观念有关，是因为我终于听到拉贝玛演戏了。一个极有个性的人或一部极有特色的作品同美的观念之间存在的距离，同样存在于这个人或这部作品留给我们的印象和我们头脑中已有的爱慕和欣赏的观念之间，因此我们不会予以承认。我在听拉贝玛演戏时，感觉不到快乐（就象我去看望热恋的情人希尔贝特时感觉不到乐趣一样），于是我心里嘀咕：“这么说，我对她并不欣赏。”可那个时候，我一门心思研究这个名伶的演技，乐而不倦，并且竭力敞开思想，最大限度地接受她的表演所蕴涵的内容。现在我才明白，这本身就是对她的欣赏。

拉贝玛的表演所显露的才华是否仅仅是拉辛的才华呢？

起初我是这样认识的。可是《费德尔》的一幕刚演完，等演员应观众鼓掌谢了几次幕之后，我就清醒了，因为在演员谢幕的时候，我身旁那位爱发脾气的女士，斜着身子，把她瘦弱的上身挺得直直的，面部的肌肉绷得紧紧的，双臂交叉着放在胸口，表明她不屑和大家一起鼓掌，好使她的抗议更引起人们的注意。她满以为这一招会有强烈的反映，却不料谁也没有看见。下一个剧是新剧。从前，由于新剧没有名气，我总觉得它们单薄，奇特，在舞台之外就不再存在。可这一次我却并不感到这部杰作的生命力象一场应景戏，仅仅存在于舞台上，仅仅存在于短短的演出中，我也没有感到兴致索然，大失所望。再说，我感觉到，新剧中的长篇独白备受观众喜爱；虽然过去没有人捧场，默默无闻，但有朝一日会变得赫赫有名，只要艺人作出相反的努力，不要把这出戏当作未成名的新作，而要施展全部本领，把新戏看成在今后一定会同作者其他几部名剧相提并论的杰作来演，那他就会获得成功。因此拉贝玛演的这个角色，或许有一天会被纳入她表演得最成功的角色之列，与费德尔并肩媲美。倒不是因为这个角色本身具有文学价值，而是由于拉贝玛的演技超群，象在《费德尔》剧中一样，把角色演得惟妙惟肖，栩栩如生。于是我豁然开朗。原来悲剧作者的作品，不过是悲剧演员创造表演杰作的原料，一种微不足道的原料。这同我在巴尔贝克结识的那个大画家埃尔斯蒂尔的情况十分相似，他从一所毫无特色的学校和一座本身就是一部杰作的大教堂身上找到了两个具有同等价值的画题。正如画家把房屋、运货马车、人物溶化在光的巨大效果中，从而使它们协调一致，拉贝玛似乎也铺开

法语中，有些星座的名称是用罗马神话中的神命名，用战神玛斯命名火星，爱神维纳斯命名金星，农神萨图恩命名土星。

了巨大的画布，画出了无比的恐惧和温情，她所朗诵的台词，不管是高雅的，还是平淡的，全都融于一体，若是一个没有才华的演员，肯定会把它们念得断断续续，前后脱节。当然各人有各人的抑扬顿挫，而拉贝玛的声调并不妨碍我们感觉“到诗句的存在。当我们听到一个韵脚，一个和前面的韵脚既相同又不完全相同的东西，它既受前面韵脚的限制，又引进了新的思想，这时，我们会感到有两个重叠的体系，一个是思想体系，另一个是韵律体系，而这重叠的体系本身不就已经是井井有条的复杂性，不就是美的首要因素了吗？然而，拉贝玛把词、诗句，甚至把“长篇独白”都揉进比它们自身更大的体系中，看到它们不得不在这些体系的边缘停留，我们会心醉神迷；正如诗人选词时先要考虑到韵脚，音乐家写歌词时要把一句句台词纳入同一个旋律中，既束缚它们，又带动它们。因此，拉贝玛善于把痛苦、高雅和激情这些宏伟的形象揉进现代戏剧的台词中，就象把它们揉进拉辛的诗句中一样，而这些形象正是她独特的创造，人们一看便知道是她的杰作，正如在一个画家根据不同的模特儿画成的肖像上，人们能够认出是同一个画家的作品一样。

我不再象从前那样，希望拉贝玛的姿势能静止不动，希望她在倏忽即逝的照明中产生的优美而短暂的、不再复现的色彩效果能永不消逝，我也不再希望她把一句诗重复一百遍。我终于懂得我从前的期望太高，要求太严，超过了诗人、女演员和她的导演兼布景师的意愿；那种在一句诗上飞快传播的魅力，那些变化莫测的姿势和一个接一个的场景，是戏剧艺术力求达到的瞬间的效果，短暂的目的，变幻无定的杰作，而一个对作品过于入迷的观众总想使这种瞬间的效果静止不动，这样也就破坏了这一效果。我甚至不想再来看拉贝玛演出了，我对她已经心满意足。从前，正因为我对赞美的对象——不管是希尔贝特还是拉贝玛——寄予的希望太大，所以每次都感到很失望，于是我会因为头一天没有得到愉快的印象而寄希望于第二天。这一次我感受到了快乐，但不想去仔细品味，如果我愿意，也许会体会得更深；我只是象我中学时代的一个同学那样自言自语地说：“冠军的宝座我认为非拉贝玛莫属！”但我隐约感到，虽然我说出了我的喜爱，把冠军的称号给了拉贝玛，我的内心也因此而得到安宁，但这并没有非常准确地表达出拉贝玛的非凡才华。

就在第二个剧目开始的时候，我朝德·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包厢瞧了瞧。亲王夫人刚扭过头去，朝包厢的深处张望，我仿佛看见她扭头的动作在虚无缥缈中留下了优美动人的线条。她的客人全都站了起来，也朝包厢的门口望去。在他们形成的夹道中，身穿白平纹细布的德·盖尔芒特夫人款款而入，散发着胜利者的自信和女神的威严。一丝装出来的不好意思的微笑使她的脸上漾出了难得的温柔：她用这一微笑为自己姗姗来迟，为打扰了众人看戏而向大家表示歉意。她径直朝她的堂弟媳走过去，向坐在头一排的一个金发青年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屈膝礼，然后转过身，向浮游在海底的神圣不可侵犯的海怪们致以老朋友的亲切问候，暗示她和他们十五年来日复一日的亲密关系。此刻，这些赛马俱乐部的半神半人的先生们，特别是巴朗西伯爵，是我最羡慕的人了。我多么想成为他们中间的一员啊！她和他们一一握手，向他们微笑，双眸放射出晶莹的蓝光。我感到这微笑的目光充溢着神秘，但我无法解破。假如我能分解这个眼神的棱柱，分析它的结晶，也许我能充分了解此时此刻它所展示出来的我所不熟悉的生活。盖尔芒特公爵跟在妻子后

面，单片眼镜欢乐的反光，露出满口白牙的笑意，衣服扣眼或有裱纹前胸的反光，使人们看不见他的眉毛、嘴唇和燕尾服，只看到一闪一烁的光辉。上身是人下身是鱼的小海神纷纷为他让位，他把身子挺得毕直，头一动也不动，伸手按在他们肩上，示意他们坐下，然后朝那个金发青年深深鞠了一躬。公爵夫人似乎有先见之明，知道今晚上她的堂弟媳会打扮得花里花梢，象穿了“戏装”似的（有人说，她经常嘲笑她的堂弟媳服饰过于浮夸。按照她的中庸之道的法国精神，日耳曼的诗意和热情很快就得了个浮夸的美名），想告诉她什么是高雅的趣味。亲王夫人头上插着柔软而优美的羽毛，一直垂到脖子上，罩着用贝壳和珍珠做成的发网；公爵夫人却相反，头发上除了一枚极普通的羽饰外，再没有别的装饰。这枚羽饰宛若鸟的羽冠，居高临下，俯瞰着她的鹰钩鼻和金鱼眼。她的颈脖和肩膀袒露在雪白的细平纹布的波涛外面，一把羽毛扇拍打在波涛上，连衣裙紧贴在她身上，清楚地突出了她的优美的线条。数不胜数的闪光片是她上衣的唯一装饰物，有钻石的，也有其他金属的，长的长，圆的圆，光彩夺目，美不胜收。但是，尽管两人的打扮迥然不同，在亲王夫人把自己的座位让给堂嫂后，她们却互相转过脸来，用赞赏的目光你看着我，我看着你。

也许第二天当德·盖尔芒特夫人同别人谈起亲王夫人过于繁琐的发式时，脸上会露出揶揄的微笑，但她肯定会说，亲王夫人仍然使人着迷，她的打扮仍然令人赞叹不已。尽管亲王夫人感到她堂嫂的服饰有点儿平淡乏味，多少露出一点时装店的痕迹，但她也发现她的打扮于朴素中显高雅。此外，她们所受的教育注定她们和谐一致，这样也就抵销了她们在服饰和姿态上的差异。优美的仪态在她们之间展示了一条条无形的有着强大磁力的线条，公主爽朗的性格和这些线条合而为一，而公爵夫人正直的品格受到磁力的吸引，又折射回来，散发出温柔和魅力。如同正在舞台上演出的戏那样，要了解拉贝玛出神入化、个性鲜明的表演，只须把她扮演的，而且只有她才能扮演的角色交给随便哪个演员去演，就可以比较出高低。与此相仿，如果观众向楼座举目张望，就会发现在两个包厢中有一种“安排”，观众会以为是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故意做出的安排：他们会看到莫里安瓦尔男爵夫人矜持，缺乏教养，煞费苦心模仿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打扮和风度；而德·康布尔梅夫人干瘪的身子挺得笔直，尖头尖脑，头发上竖着一根枢车上的羽饰，活象一个领抚恤金的踩在钢丝绳上的乡下女人。按理说，在这个荟萃着当年最令人瞩目的女性的剧场内不应该有德·康布尔梅夫人的一席之地。在这个剧场里，那些包厢——包括最高层的包厢，从底下看，高层的包厢犹如一个个插着人花的大笼子，被天鹅绒隔墙的红缰绳系在大厅的圆拱上——和坐在包厢里的最出风头的贵妇构成了巴黎社交界的一幅短暂的全景。死人、丑闻、疾病、雾霭很快会使这全景发生变化，但此刻注意力、烘热、眩晕、灰尘、优雅和厌烦却把它固定在这下意识的等待和平静的冬眠状态那悲壮而永恒的一刹那。事后人们会感到，这一刻好象是炸弹爆炸前的平静，或是一场火灾第一股火光的前兆。

德·康布尔梅夫人能在这里出现，得归功于帕尔马公主。象大多数货真价实的公主一样，帕尔马公主毫不崇尚时髦，热衷于慈善事业，并且引以自豪。她对慈善的热爱可以同她对所谓艺术的情趣相提并论，她常常把这个或那个包厢租给象德·康布尔梅夫人那样的人。这些人虽不属于上流社会，但由于在一起搞慈善，帕尔马公主同她们联系密切。德·康布尔梅夫人目不转

睛地看着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和亲王夫人。这对她也许更自然些，因为她同她们没有正式交往，不能凑上去同她们打招呼。然而，她很想到这两位尊贵的夫人府上去作客，这是她十年来苦苦追求的目标。她打算在五年内实现这个目标。可是她得了一种不治之症，她自以为自己医学知识渊博，认定自己的疾病医不好了，因而担心活不到那个时候。但是这天晚上，当她一想到那些不屑与她交往的贵妇们一定会注意到她身边坐着她们的一个朋友，年轻的博泽让侯爵，就不禁喜形于色。这位年轻的侯爵是德·阿让古尔夫人的兄弟，和两个社交界都有来往，二流社交界的女人总喜欢带着他出现在上流社会的贵妇面前，以抬高自己的身价。他坐在德·康布尔梅夫人身后的一张椅子上，椅子横放着，便于他朝其他包厢张望。那些包厢里的人他都认识。他一头金发，相貌英俊，风度翩翩。他潇洒而迷人地挺直腰，微微抬高身子，向各个包厢里的人致意，碧蓝的双眸闪烁着微笑，彬彬有礼，落落大方，宛若古铜版画上的一个高傲而爱献殷勤的大贵人，形象逼真地刻在他那个包厢的长方形的斜面上。他经常和德·康布尔梅夫人一起上剧院看戏。在剧场内，在出口处和门厅里，他勇敢地站在她身旁，而周围到处是他的有身分的女友，他尽量少和她们讲话，免得她们为难，就好象他身边带了个坏女人似的。假如这时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从他身边经过，袅袅婷婷，千姿百态，一件无与伦比的大衣一直拖到地面，象是迪安娜女神下凡，引得众人都回过头来看她（尤其是德·康布尔梅夫人），德·博泽让先生就会和她的女伴交谈得更加热烈，对亲王夫人投来的亲切而迷人的笑靥，只报以不自然的微笑；含蓄而不失礼貌，冷淡而不失宽厚，害怕向她献殷勤会使她一时陷入窘境。

德·康布尔梅夫人即便不知道包厢属于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也能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对演出的专注猜出她是客人。公爵夫人是为了使她的女主人高兴才做出兴致勃勃的样子来的，但是，与这股离心力并存的还有一股向心力，这股由同一个愿望——讨女主人高兴的愿望——发展起来的向心力，把公爵夫人的注意力拉回到她自己的打扮上（她的羽饰，她的项链，她的裙子上衣）和亲王夫人的打扮上。她似乎在当众宣布她是她堂弟媳的臣民和奴隶，是为了看望她的堂弟媳才到这里来的，包厢的女主人愿到哪里——哪怕是奇怪的念头——她都打算跟到哪里。她把剧场里的其他人都看作是好奇心强、爱东张西望的陌生人，尽管那里有她的许多朋友，而且，前几个星期，她还坐在他们的包厢里，对她们表示出一周一次的同样专一、同样相对的忠诚。德·康布尔梅夫人没想到今晚上能看见公爵夫人，因而不胜惊讶。她知道今天很晚的时候公爵夫人还在盖尔芒特城堡，推测她不会离开那里。不过，她听人说过，有时候，巴黎上演的某一出戏使德·盖尔芒特夫人感到兴趣，她和到盖尔芒特森林狩猎的人一起用完茶，就会叫人给她备车，黄昏启程，飞速穿过薄暮笼罩的森林，登上大路，在贡布雷换乘火车，晚上赶回巴黎。“可能她是专程从盖尔芒特赶来听贝玛唱戏的。”德·康布尔梅夫人寻思着，对她不胜崇敬。她记得曾听斯万含糊其词地说过（他和德·夏吕斯先生在一起时尽用这种隐语）：“公爵夫人是巴黎最高贵的人，是千里挑一，万里挑一的菁华。”然而，我是通过盖尔芒特、巴伐利亚和孔代这些名字，想象出这对堂妯娌·的生活和思想的（她们的面貌我不可能再去想象了，因为我见过她们），因此我更愿了解她们对《费德尔》的评价，这比世

界上最大评论家的评论对我更有吸引力。因为在批评家的评论中只有智慧，尽管比我高明，但本质是一样的。可是，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和亲王夫人的内心世界，我是通过她们的名字想象出来的，我假设她们的内心世界有一种不可思议的诱惑力，可以向我提供一份极其宝贵的资料，使我了解这两个富有诗意的女性是怎样的人。我象一个发烧的病人，怀着思旧和渴望的情绪，想从她们对《费德尔》的评价中再次体味昔日夏天的下午，我在盖尔芒特城堡附近散步时所感受到的魅力。

德·康布尔梅夫人试图区分这对堂妯娌的服饰。而我并不怀疑她们的服饰是她们所特有的，就象从前红领或蓝翻边的制服专门属于盖尔芒特家和孔代家的仆役一样，或者，打个更贴切的比方，就象鸟的羽毛，不仅是美的装饰品，而且是身躯的外延部分。在我看来，这两个女人的服饰是她们内心活动的具体体现，或白衣素服，或五光十色，绚丽多彩，我认为我所看到的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一举一动，都受到一个隐秘的思想支配，而从她的额头垂下的羽毛和她堂嫂那件光辉闪烁的裙上衣、似乎也都包含着一种意义，是这两个女人各自的象征。我很想了解这些特征的意义；我觉得天国的神鸟似乎和她们其中的一个不可分离，就象孔雀和朱诺永远紧紧相依；而另一个的饰有金银箔的裙上衣，如同米涅瓦的饰有流苏、闪闪发光的神盾，绝对不可能被任何别的女人侵占。剧场的天花板上画满了平淡乏味的寓意画，我宁愿看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正厅包厢，也不愿意往天花板上瞧一眼。当我举眸凝望她这间包厢的时候，层层叠叠的云雾奇迹般地裂开，我从云隙中仿佛看见天神们聚集在天国的两根柱子中间、在一块红色的顶篷下凝神观看凡人的表演，周围云雾缭绕，唯有他们的所在地露出了一块金光灿灿的晴空。我局促不安地观望这短暂而荣耀的场面。可我一想又感到这些永生不死的天神并不认识我，不安的心情也就平静了一些。公爵夫人和她的丈夫曾见过我一次，但她肯定记不起我来了；她只要从她的包厢的座位上偶尔看一眼池座观众席上这一大片无名无姓的石珊瑚，我就会感到无法忍受，因为我现在已完全全溶化在这片茫茫的石珊瑚中了。就在这时，我看见一双蓝眼睛闪出一道亮光，想必根据光的折射原理，我这个失去了个人生命的原生动物的模糊影像已映入这双蓝眼睛的冷淡的视线中了：公爵夫人由女神变成了凡人，我顿时觉她美了一千倍，一万倍。她把放在包厢边上的那只戴了白手套的手向我举起来，亲切地挥了挥，我的目光感觉到了亲王夫人的双眸中射过来的火一般炽热的光线。她为了知道她的堂嫂在同谁打招呼，不由自主地移动了一下眼睛，从而使眼里迸射出火一般的光芒。她的堂嫂认出了我，朝我频频微笑，那雨点般向我投来的微笑闪烁着奇妙的光辉。

现在，每天上午，她还没有出门，我就早早地出去了，绕个大弯，来到她习惯走的那条街的拐角处，等候在那里。当我感到她就要从这条街经过时，便装着漫不经心的样子走过去，眼睛看着相反的方向；当我走到她跟前，抬头看她时，我故作惊讶，好象根本没料到会在这里碰见她。头几天，为了更有把握，我索性在门口等候。每当通车辆的大门打开（人们接踵而过，但看不见我要等的人出来），开门的声音会在我心中持续振荡，久久不能平息。当观众崇拜一个红得发紫的女伶时，尽管他不认识她，也会心情激

罗马神话中主神朱庇特的妻子，即希腊神话中的赫拉。孔雀是朱诺的象征。

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即希腊神话中的雅典娜。

动地“鹤立”在演员出入的门口，等候女伶出来；当愤怒的人群或某个伟人的狂热崇拜者聚集在监狱或王宫的大门口，等着把一个判了刑的犯人凌辱一顿或把这个伟人举起来欢呼他的胜利，每每从里面传来一点儿声音，便会以为犯人或伟人就要出来，这时，他们也会激动万分。但是，无论是名伶的崇拜者，还是等候判了刑的犯人的愤怒的人群，或是伟人的敬慕者，他们再激动，也没有我在等候这位尊贵的公爵夫人出门时的心情激动。公爵夫人服饰淡雅，步态优美（和她步入某个沙龙或包厢时的姿态迥然不同），她善于把每天早晨的散步——对我而言，世界上只有她一个人散步——变成一首脍炙人口的诗歌，一副精美雅致的项链，一朵春天的奇葩。但是三天后，我怕门房看破我的诡计，就不再守候在门口，而是到公爵夫人必定经过的一个地方去等她。看歌剧以前，若是天晴，我常常在午饭前这样出去溜上一圈；若是下雨，只要天空一晴，我便下去走走。我来到仍然透着湿气的人行道上（阳光把湿漉漉的人行道照得金晃晃，象是镀了一层金），在一个弥漫着雾霭，但在太阳的照耀下发出一道道金光的十字路口，我看见一个女学生，后面跟着她的女教师，或者看见一个戴白袖套的送奶姑娘，我木木地站在那里，一只手按在胸口上，我的心已经飞向一种我从未体验过的生活。我竭力回忆那条街，那个时辰和那扇门（有几次，我跟着这个女孩子，一直跟到她的校门口，她在门后消失了，没有再出来）。我回想着这些形象，希望能再见到她们，幸亏她们旋踵即逝，没有在我记忆中生根。这没什么。既然巴黎的街头也象巴尔贝克的公路一样，经常能看见美丽的少女（从前我常常幻想在梅塞格利丝的树林里能有美丽的少女出现），每一个少女都能在我身上激起一种强烈的欲望（而这种欲望也只有她们才能使我得到满足），因此，我即使生了病也不会再象从前那样忧虑，即使没有勇气写作或读书，也不会再象从前那样忧愁，我觉得大地更加适宜居住，人生旅程更加充满乐趣。

从歌剧院回家的路上，我就为第二天作好打算了，除了几天来我渴望找回的形象外，还得加上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形象，她那修长的身材，高高隆起的轻盈的金发，还有她从她的堂弟媳的包厢里向我投来的蕴含着温柔的微笑。我决定走弗朗索瓦丝向我透露的公爵夫人习惯走的那条路。但是，为了再看一眼前天遇见的那两个少女，我要尽量不错过教理课的下课时间，但眼下，德·盖尔芒特夫人那闪烁的微笑却不时浮现在我眼前，使我产生一阵阵愉悦的战栗。我几乎是下意识地试图把那闪烁的微笑和愉悦的快感，同我头脑中早就存在的浪漫想法加以比较（就象一个女人刚从别人手中得到几枚宝石纽扣，就立即想看一看它们对她的裙子会产生怎样的效果），是阿尔贝蒂娜的冷漠无情，希塞尔的过早离开，以及在这之前同希尔贝特两厢情愿但一拖再拖的分道扬镳，使我这些浪漫的想法（例如我渴望得到一个女人的爱情，和她共同生活，等等）摆脱了束缚，自由地飞翔。接着，我又把那两个少女的形象同我这些想法逐一加以比较，然后，我又努力使我对公爵夫人的记忆同这些想法相适应。与这些想法相比较，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看歌剧留给我的记忆实在微不足道，她就象一颗小小的星星，在那光芒万丈的彗星长尾巴旁变得黯然无光。再说，我在认识德·盖尔芒特夫人之前就对这些想法非常熟悉了，相反，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记忆却是不完整的，断断续续的。它始尔象其他俏丽女人的形象飘忽不定，继而渐渐排斥了其他一切形象，最终专一地和我那些久已存在的浪漫想法合而为一了。就是在这样的時候，在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记忆变得最清晰的时候，我才敢弄清楚这个

记忆的真面目。可我当时并不知道它对我的重要性；它就好比我想象中的同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第一次约会，使我产生一种甜蜜愉快的感觉。仅此而已。这是德·盖尔芒特夫人生活的真实写照，是根据她的生活描画出来的第一张草图，唯一真正的形象。然而，在我有幸占有这个记忆，却不知道如何注意它的几个小时内，应该是令人心醉神迷的，因为在这个时刻，我的爱的欲念总是无拘无束、不慌，不忙、不知疲倦和无忧无虑地回到它的身边，但是，随着这个记忆被这些欲念逐步固定下来，当它从它们那里获得了更大的力量，它本身也就变得模糊不清，不久一点也认不出来了；毫无疑问，我在梦幻中把德·盖尔芒特夫人在我记忆中的形象变得面目全非了，因为我每每看见德·盖尔芒特夫人，总能发现我想象中的她和现实的她之间存在着差距，而且每一次的差距都不一样。当然，现在，每当德·盖尔芒特夫人在那条街的尽头出现的时候，我远远看见的仍然是那个修长的身影和那张在轻盈的金发下闪着明亮目光的脸蛋（我就是为了这些才到这里来的，但我故意把眼睛看着别处，不让她看出我来这里的目的），然而，几秒钟后，当我走到她的身边，把目光转到她身上的时候，我看见的却是一张无精打彩的脸孔和满脸的红疙瘩。我不知道她怎么会有这一脸红疙瘩的，也许是经常户外活动的缘故，或者是粉刺。我故作惊讶地和她打招呼，她似乎不大高兴，朝我冷冷地点了点头，再也没有《费德尔》那天晚上的和蔼可亲的笑容了。在开始的几天，那两个少女的形象同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形象争夺得十分激烈，双方都想把我的爱占有，但终因力量悬殊，几天以后，两个少女的形象败下阵来，渐渐消失，而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形象却自然而然地不断浮现在我的脑际。我终于把我的爱全部转移到她身上。归根结底，这是我心甘情愿的，经过选择的，同时也是为了使自已得到消遣。我把那两个上教理课的少女和那个送奶姑娘抛到了脑后；可我再也不能在大街上找到我想寻找的东西了，再也看不见在剧院里看到的那蕴藏于微笑中的温柔和那修长的身影和金发下亮晶晶的脸蛋了，只有在远看的时候它们才存在。现在，我甚至说不清楚德·盖尔芒特夫人长的什么模样，根据什么我认出她来的，因为从外表的总体看，她的脸也和她的裙子、帽子一样，一天变一个样子。

有一天，我看见迎面走来一个妇人，一件淡紫色长大衣的风帽下露出一张柔美而光洁的脸孔，碧蓝的眼睛周围对称地释放出诱人的魅力，鼻梁的线条似乎在脸上消失了。当我看见这个妇人时，为什么我会感到一阵兴奋颤栗掠遍全身，知道我不看见德·盖尔芒特夫人决不会罢休呢？为什么我会惶惑不安，故意装着无动于衷的样子，漫不经心地转过脑袋，就象前一天当我在一条近道上看见德·盖尔芒特夫人的侧影时一样呢？她戴一顶海蓝色的无边软帽，从侧面看去，在红兮兮的脸颊上纵向延伸着一个象鸟喙一样的鼻子，左右横着一只目光锋利的眼睛，宛若一个希腊女神。就只一次，我看到的不仅是一个长着鸟喙鼻子的女人，而是一只真正的鸟：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衣裙，乃至她的无边软帽都是毛皮做成的。她浑身包在毛皮中，不露出一丝棉布的痕迹，自然就象一只秃鹫，覆盖着黄褐色的单调的羽毛，柔软而丰满，就象是兽类的毛皮。在这天然的羽毛中间，小脑袋把她的鸟喙鼻子弯成圆形，那双金鱼眼睛闪烁着锋利的蓝光。

有一天，我在那条街上来回踟躅了半天，始终不见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身影。蓦然，我看见隐蔽在这个贵族和平民杂居区的两座私邸中间的一家乳品铺中，出现了一张模糊不清的陌生脸孔，一个服饰优雅的女人正在让店主

给她拿“瑞士式干乳酪”。我还没来得及看清楚她是谁，公爵夫人那锐利的目光便闪电般地落到了我的身上，过了一会儿，她的形象的其余部分才映入我的眼帘。还有一次，我一直等到中午十二点也没有遇见她，我知道没有必要再等下去了，便郁郁寡欢地往家里走去。我心里沮丧至极，愣愣地看着一辆车开过去，却是视而不见。蓦地，我意识到车中一位贵妇透过车门在向我点头示意。她正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她那松弛而苍白的或者反过来说紧张而鲜明的脸部线条，在一顶圆帽下，或者说在一很高耸的羽饰下，展示出一个陌生女人的脸孔，我一时竟没有认出来。对于她的问候，我没有来得及还礼。还有几次，我回到住处，在门房附近发现了她，那个可憎的门房——我最讨厌他膘来膘去的审视的目光了——正在毕恭毕敬地向她请安，当然少不了向她打“小报告”。因为盖尔芒特家的下人全都躲在窗帘后面，胆战心惊地窥视着这场他们听不见的谈话，在这之后，公爵夫人肯定会禁止这个或那个仆人外出，他们一定是被这个“爱进谗言”的门房出卖了。

由于德·盖尔芒特夫人连续不断地向我展现出一张张迥然不同的面孔，而这一张张面孔，在她的整个打份中占据的位置是相对的，多变的，时而大，时而小，因此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爱并不是倾注在这千变万化的肉体 and 纺织品的某个部分上。她可以一天换一张脸，一天换一身服饰，看到她我照样会心慌意乱，手足无措。因为透过这不断变化的脸孔和服饰，透过这新的衣领和陌生的脸颊，我依然感觉得到是德·盖尔芒特夫人。我钟情的是这个指挥着这一切的看不见的女人。就是她，她对我有敌意，我就会黯然神伤；她靠近我，我就会心慌意乱，惶惑不安；我渴望能把她征服，把她的朋友从她的身边统统赶走。她可以插一根醒目的蓝羽毛，也可以炫耀她赭红色的肌肤，她这些行动对我不会丧失意义。

我自己倒没有觉出德·盖尔芒特夫人讨厌每天在路上遇到我，不过，我从弗朗索瓦丝的脸上看出了几分。每天早晨，当弗朗索瓦丝侍候我出门时候，她的脸上充溢了冷漠、责备和怜悯。我刚开口问她要我的衣服，就感觉到从她那张肌肉收缩、神态尴尬的脸上升起了一股逆风。我根本没有想赢得弗朗索瓦丝的信任，我觉得这是白费力气。她拥有一种神秘的力量——这对我始终是个谜——能迅速知道我们——我和我的父母亲——会发生什么不愉快的事情。也许这算不上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可以用某些特殊的情报手段来解释。有些野蛮部族就是通过一种特殊的方式获得某些信息的，要比邮局把这些信息传送到欧洲殖民地早好几天，其实不是通过心灵感应，而是借助于烽火，从一个山岗传到另一个山岗，最后传到他们那里。因此，就我每天上午散步这个特殊情况而言，可能是德·盖尔芒特夫人的仆人听到他们的女主人对每天在路上遇见我表露过厌烦情绪，而他们也可能会把这些话讲给弗朗索瓦丝听。说实话，即使我父母不让弗朗索瓦丝而让另一个人来侍候我，情况也不会好到哪里去。从某种意义上讲，弗朗索瓦丝比别的仆人要少一些仆人气。她的感觉，她的善良和慈爱，她的严厉和高傲，她的狡狴和局限性，她的白皙的肌肤和红兮兮的双手，都说明她是个乡下姑娘，她的父母亲“日子过得挺不错”，但后来破产了，不得不送她出来当仆人。她在我们家好比是乡村的空气和一家庄园的社会生活，五十年前，它们被一种颠倒的旅行——不是旅行者走向旅游胜地，而是旅游胜地走向旅游者——带到了我们家中。正如某地区博物馆中的玻璃橱柜装饰着农妇们制作并用金银线镶边的稀奇古怪的物品一样，我们巴黎那套单元房间也装饰着弗朗索瓦丝从传统和地方的

观念汲取的臣服于源远流长规则的话语。她善于绘声绘色地描述——就好像用彩色丝绒刺绣一样——她儿时的樱桃树和小鸟，她母亲的灵床。这一切她都还记忆犹新，历历在目。但是尽管如此，当她踏进巴黎，到我家当仆人后，没过多久就和各层楼上的仆人在意见上和法学观念上一致起来了（更何况任何人处在她的地位也会有同样的变化），她因不得不对我们表示尊敬而耿耿于怀，把五楼的厨娘骂她主人的粗话学给我们听，那副扬眉吐气的神情使我们生平第一次感到和五楼那个令人讨厌的女房客有了共同的利害关系，我们不禁心想，也许我们真的是主人呢。弗朗索瓦丝性格的变化也许是不可避免的。有些极不正常的生活方式，必定孕育着某些瑕疵，就象法国国王的生活，他在凡尔赛宫，周围是他的侍臣，他的生活和古埃及的法老和中世纪的威尼斯总督的生活一样奇特，不仅是国王的生活，还得加上侍臣的生活。仆人的生活自然就更加奇特了，只是习惯蒙住了我们的眼睛，使我们觉察不到。但是，即使我把弗朗索瓦丝辞退了，我仍然需要有一个仆人呆在我身边，这人有同样的甚至更加特别的缺点。因为我后来又用过好几个仆人，仆人的一般缺点他们应有尽有，但到我家后仍然很快发生了变化。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为了不被我性格的锋利尖角刺伤，他们都在自己性格相应的部位上装进一个相应的凹角。相反，他们却利用我的空子插进他们的尖角。而这些空子正因为是空子，我甚至还不知道它们的存在，也不知道我的仆人钻空子伸过来的尖角。但是我的仆人得寸进尺，越变越坏，使我终于知道了存在于我性格中的空子。正是通过他们不断养成的缺点，我才看到了我固有的不可克服的缺点，可以说他们的性格是我的性格的反证。从前，我和我母亲经常讥笑萨士拉夫人，因为她总是用“那一种人，那一类人”称呼仆人。但我不得不承认，我不想更换弗朗索瓦丝，恰恰是因为换上来的仆人不可避免地还是属于仆人那一种人，还会是我的仆人那一类的人。

言归正传。我一生中每受到一次凌辱，事先都能在弗朗索瓦丝的脸上找到同情和安慰。看到她怜悯我，我就会恼火，就会打肿脸充胖子，说我没有失败，而是取得了成功。但是，当我看到她脸上流露出有节制的但又是明显的怀疑神情时，看到她对她的预感充满了信心时，我的谎言又不攻自破了。因为她了解事情的真相，但却不吭声，只是动一动嘴唇，仿佛嘴里塞满了肉，在慢慢地咀嚼。她真不会讲出去吗？至少有很长的时间我是这样认为的，因为那个时候我认为只是通过说话才能告诉别人真情，连别人同我说的话我也会原封不动地把它储存在我敏感的大脑中，因此，我决不相信曾对我说过爱我的人会不爱我，就象弗朗索瓦丝一样，当她在“报上”读到有个神父或有个先生将违背邮局规定，免费给我们寄来能祛百病的灵丹妙药或把我们的收入提高百倍的妙方时，她会深信不疑。（相反，如果我们的医生给她最普通的药膏治她的鼻炎，尽管她平时什么样的痛苦都能忍受，却会因为不得不给她的鼻子上药而发出痛苦的呻吟，确信这药“会使她的鼻子掉一层皮”，让她没脸见人。）弗朗索瓦丝第一个给我作出了样子（这个道理我是后来才明白，而且付出了更痛苦的代价，读者会在本书的最后几卷中看到，是我的一个心爱的人给了我教训），真情不说也会泄露出去，人们可以从无数的外表迹象，甚至从个性世界某些看不见的、与自然界的大气变化相类似的现象中搜集到。这样也许更可靠，用不着等别人说出来，甚至对别人说的话根本不必重视。按说我是可以觉察到这个问题的，因为那时我自己说话也常常言不由衷，可我的身体和行为却不由自主地泄露了隐情，弗朗索瓦

丝一看便明白了真相；我是可以觉察到的，不过，我必须认识到自己有时也很狡猾，也会撒谎。然而，我和大家一样，说谎和狡猾直接地、偶然地受着一种个人利益的支配，是为了捍卫这一利益。为了一个美好的理想，我的思想任凭我的性格暗地里完成这些紧迫而微不足道的工作，听之任之，不加干涉。

有时候，到了晚上，弗朗索瓦丝会对我很亲热，求我允许她在我房内坐一坐。每当这个时候，我似乎发现她的脸变得透明了，我看到了她的善良和真诚。可是不久，絮比安——我后来才知道他会多嘴——向我透露说，弗朗索瓦丝背地里说我坏透了，变着法子折磨她，说要吊死我，还怕会玷污她的绳子。絮比安的这番话仿佛在我面前用一种前所未有的色彩印了一张表现我和弗朗索瓦丝关系的照片。这张照片和我平时百看不厌的展现弗朗索瓦丝对我衷心爱戴，不失一切时机为我唱颂歌的照片相差何止十万八千里！这使我恍然大悟，不只是物质世界会呈现出同我们所见的世界截然不同的面貌，任何真实都可能会不同于我们直接的感觉，不同于我们借助一些隐蔽而又活跃的思想编造的真实；正如树木、太阳和天空，倘若长着和我们两样的眼睛的人去观察它们，或者某些不用眼睛而是用别的器官进行感觉的人去感受它们（这时，树木、太阳和天空就成了非视觉的对等物），就会和我们所看见的完全不同。就这样，絮比安向我打开了真实世界的大门，这意想不到的泄露把我吓得目瞪口呆。这还仅仅涉及到弗朗索瓦丝，她在我眼里并不是一个十分重要的人物。是不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都是这样的呢？假如有一天爱情中也出现这种事情，那会给我带来多大的痛苦！这是未来的秘密。现在还只涉及到弗朗索瓦丝一人。她对絮比安讲的这番话是她的真实想法吗？会不会是为了离间我和絮比安呢？可能是怕我同絮比安的女儿亲近而把她疏远了吧？我费尽脑汁，左猜右想，但我心里明白，弗朗索瓦丝究竟是爱我还是讨厌我，不管用直接的或间接的方式，我都是无法弄清楚的。总而言之，是弗朗索瓦丝第一个使我懂得了这个道理，一个人，他的优缺点，他的计划以及他对我们的意图，并不象我过去认为的那样是一目了然、固定不变的（就象从栅栏外看里面的花园和它的全部花坛一样），而是一个我们永远不能深入了解，也不能直接认识的朦胧的影子，我们对于这个影子的许多看法都是根据它的言行得出来的，而它的言行提供的情况往往很不充分，而且互相矛盾。我们完全能够想象得出，在这片阴影上交替地闪烁着恨的怒火和爱的光辉。我真心实意地爱着德·盖尔芒特夫人。我要祈求上帝赐予我最大的幸福，让她遭受各种灾祸，让她破产，让她名誉扫地，让她失去横在她和我之间的一切特权，让她没有住处，也没有人愿意理睬她，这样，她就会来求我，会到我这里来避难，我在想象中仿佛看见她来找我了。晚上，当周围的气氛发生一些变化，或者我自己的身体有明显好转时，我的思想会变得非常活跃，那些早已被我遗忘了的感想会似滚滚的波涛涌入我的脑海，然而，我没有利用我那刚刚恢复的体力来理清平时难得出现在我头脑中的这些思想，没有开始写作，而是喜欢大喊大叫，把我内心的想法以一种激烈的、外露的方式抒发出来；这不过是空洞的演说，毫无意义的手势，一部地地道道的惊险小说，枯燥乏味，信口开河，小说中的主人公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一贫如洗，来乞求我的施舍，而我却时来运转，变成了有权有势的富翁。就这样，我几小时几小时地遐想着，嘴里念念有词，大声说着我在接待公爵夫人时应该说的话。尽管如此，我的处境依然如故。唉！事实上，我正是选择这个可能集中了各

种优势，因而也就不会把我放在眼里的女人奉献我的爱情的。因为她家资巨万，可同世界上最大的富翁相提并论，但又比他们高贵；还算她本人非凡的魅力，这使她成为众人的女王，烜赫一时，遐迩闻名。

我也感觉到了，每天上午我去迎她时她并不高兴。可是，即使我鼓足勇气，两、三天内不到她散步的路上去等她（这对我无疑是莫大的牺牲），德·盖尔芒特夫人也不一定会注意到，或者会把我这个克制的行动归因于我发生了什么意外的事情。只要还有可能，我是下不了这个决心的，因为我需要和她相遇，成为她瞬间注意的对象和打招呼的人。这种需要反复出现，使我不能控制自己，也就顾不得会惹她不高兴了。我应该离开一段时间，但没有这个勇气。有时候我似乎拿定了主意，我让弗朗索瓦丝给我收拾行李，可是她刚收拾好我叫她把衣服放回原处了，她不喜欢这样，说我总是“摇摆不定”（她用了圣西门的语言。每当她不想和现代人竞争时，总会用前人的语言）。不过，她更不喜欢我用主人的腔调说话。她知道这对我不适合，我天生不是这样的种。她用“装腔作势不适合我”这句话来表达她的这个想法。我要走也一定要到一个能使我和德·盖尔芒特夫人接近的地方去，否则，我是万万没有勇气离开的。也不是没有这个可能。假如我远离德·盖尔芒特夫人，到她认识的一个人那里去，她知道这个人择友非常挑剔，可他对我却非常赏识，他可以在她面前谈起我，这样，即使不能从她那里得到，至少也可以让她知道我想要得到的东西；我可以同这个人商量能不能请他替我传递消息，只要有商量的可能性，哪怕他不同意，我也就可以给我那孤独而无声的梦想披上一层新的、有声的、积极的形式，在我看来，这就前进了一步，可以说是一大成就；假如能有这种可能性，我不就离她更近一些了吗？这总比每天上午孤孤单单、忍辱丢脸地在那条街上来回逛荡要强吧。再逛也逛不出个结果来，我想向她倾诉的心曲一个也传不到她的耳朵里。她作为“盖尔芒特夫人”有着怎样神秘的生活，常使我魂牵梦萦，想入非非；如果利用一个有资格进出公爵夫人的府邸，出席她的晚宴，可以同她进行长时间谈话的人作为媒介，间接地介入她的生活，这同我每天上午到街上去看她相比，固然距离远了一些，但岂不是一种更为有效的接触吗？

圣卢同我很有交情，对我也很赏识，但我总感到不敢当，因此从没有把他的盛情厚意当作一回事。可是突然我对他发生了兴趣。我多么希望他能把我们之间的友谊和他对我的赏识说给德·盖尔芒特夫人听啊！我完全有可能向他提出这个请求的。因为热恋中的男人如果有什么长处还没有被人了解，哪怕是非常微不足道的长处，总会想方设法透露给他心爱的女人听的，就象被剥夺了继承权的人通常总要让人知道他有继承权一样。他为他的心上人不知道他有这些长处而苦恼，他想自我安慰，便对自己说，正因为你的这些长处是看不见的，说不定她还可能认为你有一些别人所不知道的优点呢。

圣卢很久没能来巴黎了，他说是公务缠身，其实是心情忧郁，因为他和情妇的关系紧张，曾两度濒于破裂。他常来信说，如果我能为他部队的驻地去看望他，那会给他带来快乐。在我这位朋友离开巴尔贝克的第三天，就收到了他写来的第一封信。当我在信封上看到他部队驻地的名字时，一股喜悦之情油然而生。这是一个小巧玲珑的城市，市内住着贵族和军人，周围有

正如一部模仿作品，为了不落俗套，会别出新裁地搞一些名堂，结果却毁了最自然、最自信的形式，弗朗索瓦丝也从她的女儿那里借来了一个词语，说我是个疯子。——作者注。

一望无垠的原野，这种乡村风光会使人相信它离巴尔贝克海滩很远。其实不然。天晴的时候，远处常常飘起断断续续的声音，宛若一片浮在天边的有声水汽；正如一排排蜿蜒曲折的杨柳帷幕会使人看出树下边有一条看不见的河流一样，这片有水的水汽告诉人们有一个骑兵团在那里变换队形，进行操练。这此起彼伏的声音使得市内各条街道和林荫大道以及各个广场的空气最终也颤动起来，经久不息地回荡着战争的音乐，四轮载货车或有轨电车发出的粗野的轰鸣声持续不断，有如军号吹出的震耳欲聋的集合号，在那些有幻听感觉的人的耳畔经久回荡，不让他们有片刻的安宁。这个城市离巴黎不很远，乘快车我可以赶回家睡觉，回到我母亲和外祖母身边。当我明白了我当天就可以返回巴黎时，我就被一种痛苦的思念折磨得心绪不宁，下不了决心到底是回巴黎，还是在这个城市过夜。但我也没有勇气阻止车站的一个职员把我的行李扛到一辆出租马车上；我只好象一个没有外祖母盼望我归家的旅客，随随便便地跟在这个职员的后面，跟着行李走了；我只好什么也不想，装着知道自己想干什么的样子，从从容容地上了马车；我把骑兵营房的地址给了马车夫。我生平第一次同这个城市接触，我想，为了减轻我心中的不安，圣卢一定会到我下榻的旅馆来陪我过夜的。门岗去找他了。我在军营的大门口等候。十一月的冷风在这个酷似一条大船的军营中呼呼地吹着。正是晚上六点钟，走出军营上街的人络绎不绝，都是两个两个的，一个个踉踉跄跄，似乎刚刚上岸，在一个异国的港口暂时停留。

圣卢来了。他的身子左右前后地摇晃着，眼前的单片眼镜也随着他身子一摇一晃。我没有让门岗通报我的姓名，急于想看到圣卢惊喜若狂的样子。

“啊！真不凑巧！”他一看见我就嚷了起来，脸一直红到耳朵根。“这个星期我刚好值勤，八点以前不能外出。”

他想到这第一夜没有人陪我，有点担心（因为他比任何人都了解我，知道我一到晚上就会忧虑不安，在巴尔贝克海滩他就发现我有这个毛病，常常设法为我排解忧愁），于是他停止了抱怨，向我转过身，朝我投来一个个微笑和一道道温柔可亲但变化不定的目光，微笑直接从他眼睛中射出，目光却经过了单片眼镜的反射，但无不泄露了和我重逢的激动心情，同时也暗示着那个非常重要的，过去我一直不理解而现在却对我至关重要的东西：我们的友谊。

“我的上帝！您住到哪里去好呢？说实话，我不会劝您去住我们搭伙的那个饭店的，它挨着展览馆，那里就要举行开幕式，人多得不得了。不去那里！还是住到佛兰德旅馆去吧，那是一座十八世纪的豪华建筑，里面铺着古老的地毯。这‘显得’象一座‘具有历史意义的古色古香的古老住宅’。”

圣卢总喜欢用“显得”代替“好象”，因为口头语言也和书面语言一样，常常需要词的意义有点改变，需要寻求高雅的表达方式。新闻记者往往不知道他们使用的“高雅词语”出自哪个文学流派，圣卢也一样，他的词汇，他的措辞可以同时模仿三个不同的修辞学家，他同他们没有直接打过交道，但是通过间接途径的反复灌输，耳濡目染，他对那些语言形式也就运用自如了。“况且，”他下结论说，“这个旅馆对您的听觉过敏症尤其适合。不会有邻居打扰您。我承认，这个有利条件不值得一提，因为保不住明天会有游人来投宿，也就不必为这个靠不住的理由选择这个旅馆了。这不是主要原因。我让您住到那里去，是因为那里的外观雅致。房间相当舒适，家具古色古香，赏心悦目，有一种叫人放心的感觉。”但是，我没有圣卢的艺术鉴

赏力，一所漂亮的房子带给我的快乐是微乎其微的，不可能排解正在我心中升起的忧闷。从前在贡布雷，当我的母亲不到我房间来向我道晚安的时候，还有，当我到达巴尔贝克海滩的那天，一个人呆在空空荡荡、飘溢着浓郁的香根草味的房间里的时候，也曾产生过这种难以忍受的忧闷。圣卢见我目光呆滞，忧形于色，也就心中有数了。

“看来，可怜的小家伙，您是看不上这个漂亮的旅馆罗，瞧您脸色多么苍白。我真象一个不近情理的人，给您谈什么地毯之类的，您哪有心思去欣赏这些东西。您要住的那个房间我很熟悉，我个人觉得它很舒服，但我也知道您很敏感，您的感觉跟我的不一样。可不要认为我不理解您，我们两人的感觉是不一样，但我能理解您。”

一名士官在院子里驯马，正忙着教马跳跃，士兵向他行礼，他也不还礼，可是谁要是挡了他的路，他就破口大骂。这时，他朝圣卢笑了笑，发现圣卢在和一个人说话，便打起招呼来。可是他的马发开了脾气，兀立嘶叫。圣卢扑上前去，抓住缰绳，把马制服后，又回到我的身边。

“是的，”他说，“我向您保证我是了解您的。您的痛苦也就是我的痛苦。我想，”他接着又说，一面亲切地把手放到我肩上，“要是我能呆在您身边，和您痛痛快快地聊上一夜，也许能使您减轻一些痛苦。我一想到不能这样做就心里难过。我可以借给您很多书看，不过，象您现在这样的心情，是不可能读书的。可惜我无论如何也不能找人来替我值班了，我连着请了两次假，因为我的女朋友来了。”

他皱了皱眉头，因为他在爱情上遇到了麻烦，也因为他在苦思冥想，就象一个医生，想找一副良药为我医治病痛。

“快去给我房间生火，”他看到一个士兵过来，吩咐道。“喂，快跑，抓紧点！”

说完，他又转向我，单片眼镜和近视目光都表露了我们之间的深厚友谊。

“真没想到您会到这里来，到这个我对您朝思暮想的军营里来。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我是不是在做梦？说真的，身体怎么样？比过去好些了吗？呆会儿您给我好好讲一讲。上我寝室去，别在院子里呆久了，这里的风太大，我无所谓，可您刚来，不习惯，我怕您会着凉。书呢？开始写了吗？没有？您太怪了！要是我有您这样的禀赋，我相信我会从早写到晚的。您觉得什么事也不做更快活。象我这样的平庸之辈总想写些什么，而那些能干的人却不愿意写，这真是莫大的不幸！瞧我只管说，忘了问您外祖母大人的情况了。她那本蒲鲁东一直不离我的身边。”

一个身材魁伟、英俊威武的军官庄重而缓慢地走下楼梯。圣卢朝他行礼。当他把手举到帽沿的时候，他那总是扭动着的身躯暂时静止不动了。可他举手的动作是那样匆忙，那样用力，挺身的动作是那样急促，礼毕后放下手的动作又是那样突然，使得肩膀、腿和单片眼镜都改变了位置。因此，这一时刻与其说是静止的，倒不如说是颤动而紧张的，那些刚刚完成的和即将开始的过于频繁的动作，在这紧张一刻互相抵消了。然而，那位军官没有朝我们走来。他镇静、庄重、和蔼可亲，具有皇家风度，一句话，与圣卢完全

蒲鲁东（1809—1865），法国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无政府主义创始人之一。这里系指蒲鲁东的著作。

相反。他也把手举向帽子，但他从容不迫，不慌不忙。

“我要跟上尉说句话，”圣卢低声对我说，“请您到我房里去等我，四楼右边第二个门，我待会儿就回去。”

说完，他疾步朝上尉走去，单片眼镜在他眼前晃动。上尉庄重而缓慢地走着，这时有人给他牵来了马，上马前他下了几道命令，手势显示出一种矫揉造作的高雅，好象是在哪张历史画卷上学来的，仿佛即将奔赴第一帝国的战场，其实他是回家去，回到他在东锡埃尔市租的房子去。房子坐落在一个广场上。就好象是未卜先知，对这个拿破仑式的人物嘲弄似的，这个广场命名为共和广场，我上了楼梯，梯级上钉着大头圆钉，每走一步都差点滑倒。我看见几间寝室，里面整整齐齐地放着两排床和背包，墙上光秃秃的什么也没有。有人给我指了指圣卢的房间。我在紧闭的门扉前站了一会儿，因为我听见里面有动静。有人在移动一件东西，碰翻了另一件。我觉得房间不是空的，里面有人。其实是壁炉里刚生的火在燃烧。它一刻也不安宁，笨手笨脚地移动着木柴。我推开门，走了进去。火把一根木柴推到一边，让另一根冒起了烟。它不动时，也会象粗俗的人那样，时时刻刻发出吱吱声；从我看到冒出火苗时起，我就听到了火的声音；但是，如果我在墙外，我肯定会以为有人在擤鼻涕，在走路。最后，我在房里坐了下来。十八世纪的浅底花绸和德国深色布做成的帷幔，使圣卢的卧室免受弥漫在建筑物其余部分的变质黑面包那样难闻气味的侵蚀。我就要在这里，在这间可爱的卧室里幸福而安宁地用晚餐和睡觉了。我感到圣卢就在房间里，因为写字台上放着他读的书，书旁边是照片，我认出有我的一张，还有德·盖尔芒特夫人的一张；火对壁炉终于适应了，它象一头野兽，静卧着，焦急而忠实地等待着，只是隔一段时间就抖下一根木炭，木炭即刻变成灰烬，或者用火苗舔一舔炉的内壁。我听见圣卢的表发出滴答滴答的响声，想必它离我不会太远。这滴答声时刻变动着位置，因为我看不见表；我感到这声音忽前忽后、忽左忽右，有时消失了，好象离我很远很远。突然，我发现表就在写字台上。于是，我听见滴答声固定在一个地方，再也不动了。我以为听见它在那里，其实不是听见。而是看见。声音没有地点。至少我们把声音和运动联系在一起了，声音因此也就有了用处，能向我们预示运动，使运动显得必然和自然。当然也会有这样的情况，当一个病人耳朵堵得严严实实时，就不再会听见此刻圣卢的壁炉内火发出的毕毕剥剥的声音（火正在把木柴变成木炭和灰烬，然后把它们抖进它的簸筐中）；也不会听见有轨电车经过东锡埃尔大广场时不时弹出的乐曲。这时候，病人看书，翻书时会听不见一点声息，仿佛有一个天神在帮他翻。准备洗澡水时弄出的巨大响声减弱了，变轻了，离远了，仿佛是天河发出的淙淙声。声音的远离和变小，能消除它对我们神经的刺激。刚才榔头的敲击声似乎把我们头顶上的天花板都震动了，我们被搞得心烦意乱，坐立不安，而现在它们犹如在公路上同微风玩耍的树叶发出的沙沙声，遥远，轻微，撩拨人心，叫人越听越想听。我们用纸牌“占卜”，但听不见翻牌的声音，会以为不是我们在翻牌，而是牌自己在动，是为了迎合我们的愿望，主动和我们玩起来的。那么，我们能不能由此而推想，对于爱情——甚至可以加上对生活和对荣誉的热爱，因为有些人似乎非常热爱这两样东西——也采取同样的办法，不是让声音停止，而是把耳朵堵住呢？能不能模仿他们，把我们的注意力，我们的防卫力转移到我们自己身上，不是去损害我们所爱的人，而是减少我们本身忍受的痛苦。

还是回到声音上来。如果把塞住耳朵的棉球加厚，就会使少女在我们楼上弹奏的奔流激荡的钢琴曲，听起来宛若小溪流水般的轻音乐。如果在一只棉球上涂上一种油脂，这样整所房子都会听从它的摆布，屋内和屋外顿时变得鸦雀无声。这时，用轻柔的乐段来形容演奏就不够了。棉球瞬间闭上了钢琴的键盘，音乐课突然结束了；在我们楼上走动的先生突然停止了走动；马车和电车中断了行驶，好象在恭候一个国家元首的驾临。可是象这样的减弱声音，非但不能使人安寝，反而搅得人睡不着觉。昨天，那缠绵不断、无休无止地向我们描绘着街上和屋内的运动的声音，象一本枯燥乏味的书，终于把我们带进了梦乡；今天，我们塞住了耳朵，睡得正酣，周围寂静无声，突然 啾一响，比其他的声音更加响亮，但在我们听来却轻得象人们的叹息，同其他的声音没有联系，真是神秘；我们会被惊醒，想知道这是什么声音。相反，如果把塞在病人鼓膜上的一层层棉花暂时取出来，声音构成的光线，又会象一轮红日升起，在宇宙中再生，刺得人睁不开眼睛；被流放在外的众声音也会全速赶回来；我们会听到人声复活了，有如音乐天使的合唱声。寂静无声的大街顿时被长着翅膀、风驰电掣、接连不断地开来的电车天使的歌声淹没。在房间里，病人创造了火的声音，而不是象普罗米修斯那样创造了火。如果一会儿加厚塞耳朵的棉团，一会儿又把它们取出来，这样，就如同在交替地踩着装在音响世界大轱辘上的两个脚蹬。

不过，有些人听不见声音并不是暂时的。有人耳朵完全聋了，他要煮牛奶也不得不用眼睛紧紧盯着掀开的锅盖，窥伺着象是预示一场北极暴风雪的白光，这是牛奶煮沸的前兆。明智的做法是看见这个前兆就拔去电插头，就象上帝挡住波涛一样。因为牛奶煮沸了，奶孵出的卵在痉挛，在升腾，经过几次斜向的翻滚，完成了发育，几叶被奶皮弄得皱巴巴的风帆倾斜着，鼓满了风，一叶珠色的风帆向着暴风雪中冲去；如果切断电流，及时祛除暴风雪，就会使风帆原地旋转，变成木兰花瓣，在奶的海洋中漂流。如果这个病人没有及时采取措施，切断电源，他的书，他的表，顷刻间就会被牛奶的白色海洋吞噬，怒潮过后微微露出海面，他只得喊叫他的老女仆前来帮忙；尽管他是个赫赫有名的政治家或德高望重的大作家，他的老女仆仍然会数落他还不如五岁的孩儿懂事。在别的时候，门紧闭着，一位不速之客突然闯入这神奇的房间，我们没有听见他进来，他就象木偶戏中的木偶，光做手势不说话，这使那些听腻了讲话的人耳边得到了清静。至于这个耳朵全聋的人，既然失去一种官能也和获得这种官能一样，能给世界增辉添美，当他在一块还没有诞生声音的乐园式的土地上闲步时，他会感到赏心悦目，其乐无穷。世界上最大的瀑布单为他的眼睛显示那水晶般透明的水帘，比风平浪静的大海还要平静，同天堂中的瀑布一样纯洁。因为在他耳聋之前，声音于他是引起运动的可感知的形式，所以无声而动的物体似乎是动而无因；这些物体失却了声音的特性，展现出自发的运动，似乎有了生命；它们自发地运动，静止，着火；它们自发地飞起来，就象史前长着翅膀的巨兽，在聋子这个没有邻居、冷冷清的家庭中，在他还没有全聋的时候，开饭时仆人就己经够谨慎的了，总是不声不响地上菜，而现在却是由哑巴开饭，看上去有点儿偷偷摸摸的，象童话剧中给国王摆饭一样。聋子在窗口看到的建筑物——兵营、教堂或市政厅——也不过是童话剧中的布景。这座建筑物一旦坍塌，会释放出眼睛可以看到的铺天盖地的灰尘和成堆成堆的瓦砾；虽然它不象舞台上的宫殿那么单薄，但也不那么具有物质性，即便沉重的巨石坠入神奇的世界，

也不会发出任何声音来扰乱那纤尘不染的宁静。

笼罩在这间我刚来不久的军人小房间里的相对的宁静突然被打破了。门打开了，圣卢风风火火地走进来，让他的单片眼镜落到胸前。

“啊！罗贝，在您这里太舒服了！”我对他说。“能在这里吃晚饭和睡觉，那该多好啊！”

的确，要不是军纪禁止客人留宿，我一定能体味到平静而无忧无虑的休息。军营中被许多遵守生活规律、心境恬静、意志坚强的人和无所挂虑、幽默诙谐的人维持着那种安谧、警惕和欢快的气氛会使我高枕无忧地进入梦乡。在这个大家庭中时间披上了行动的形式，悲哀的报时钟声被欢快的军号声取而代之，这集合的号声余音缭绕，犹如浮尘，永远飘荡在城市街道的上空——它确信人们在洗耳恭听，它象音乐那样悦耳动听，因为它不仅意味着权力需要人服从，而且表明服从会使人得到幸福。

“哈！这样说您是喜欢跟我睡在这里，而不愿意一个人住到旅馆里去罗，”圣卢笑嘻嘻地对我说。

“喂！罗贝，您还讥笑我呢，您太残酷了！”我对他说。“您明明知道我住在这里是不可能的，去那里却是受罪。”

“您可冤枉我了！我高兴都来不及哩！”他对我说。“因为我们不谋而合，我也希望您今晚留在这里。刚才我就是为此去请示上尉了。”

“他批准了？”我嚷了起来。

“很顺利。”

“啊！我崇敬他！”

“不！这太过分了。现在让我把勤务兵叫来，让他给我们准备晚饭，”当我转过头去掩饰我的眼泪时，他又说了一句。

有好几次，圣卢的这个或那个同事闯入房间，都被他赶走了。

“得了，滚出去！”

我恳求他让他们留下来。

“不，他们会让您讨厌的，他们都是些老粗，缺乏教养，不是谈梳刷马匹，便是谈赛马。再说，就是为了我也不能让他们呆在这里，他们会把我渴望已久的这个宝贵时刻搅得毫无趣味的。不过，您得看到，我给您谈我的同事粗俗，不等于说军人都智力低下。远不是这样。我们有一个少校，他就是值得钦佩的人。他教一门课程，用示范表演和教代数的方法给我们上军史课，有时归纳，有时演绎，即使从美学的观点看，也是非常出色的，您所他的课也一定会赞不绝口。”

“难道不是那位上尉批准我留在这里的？”

“是他。真是谢天谢地！因为您为了这一点小事就不胜‘崇敬’的那个人，是地球上从没有过的大傻瓜。他很会管理部队的伙食和士兵的仪表，一天好几个小时都同上士和裁缝泡在一起。这就是他的德行。而且他也和大家一样，非常瞧不起我给您讲的那个值得钦佩的少校。谁都不和少校来往，因为他是共济会会员，不到教堂去忏悔。鲍罗季诺亲王从来不邀请他。可他自己也不过是一个小庄园主的重孙，这是无人不晓的，假如没有拿破仑战争，他自己很可能也是个小庄园主，有什么可以充英雄的。况且，他也有点意识到他的不伦不类的社会地位。他几乎从来不到赛马俱乐部去，因为他在那里很尴尬，这位冒牌的亲王，”罗贝补充说。他的模仿精神促使他同时接受了他老师的社会理论和他父母的社会偏见，因此，连他自己也没有意识到，

他一面看不起第一帝国的显贵，一面却对民主极其崇尚。

我凝视着他舅妈的照片，心想圣卢既然有这张照片，就有可能把它送给我，因此我也就更加珍爱圣卢了，愿意为他效一千次劳，只要能换来这张照片，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因为看到这张照片，就如同又一次遇见了德·盖尔芒特夫人，甚至是一次永恒的相遇，仿佛我们的关系突然有了转机。她头戴阳帽，在我身边停了下来，第一次让我尽情地睇视这丰满的腮颊、脖子的拐角和眉梢（这些至今对我仍好象蒙上了一层薄纱，因为她总是匆匆而过，而我的印象也是瞬息万变，令人眼花缭乱，我的记忆也很不稳定，很不可靠）；凝视照片就如同凝视一个我从没有看见穿过袒胸露肩连衫裙的女人的胸脯和胳膊，对我来说无疑是发现了一种销魂的快感，使我受宠若惊。这些线条对我似乎是禁区，现在我可以在照片上对它们进行研究，就象研究一本对我唯一有价值的几何著作中的线条一样。后来，当我把目光移到罗贝身上时，发现他简直是他的舅妈的复制品，一种使我感到神魂颠倒的奥秘把他们联系在一起，因为虽说他们两人的脸不完全一样，但是血缘相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那深深印入我的贡布雷的视觉中的脸部线条，鹰钩鼻，锐利的蓝眼睛，似乎也用来勾勒出罗贝的脸的轮廓，同样异常细腻的肌肤，只是面容显得清癯一点。我看着显露在他脸上的盖尔芒特家族的特征，心中不胜羡慕；这个家族在世界上占有特殊的地位，永远不会消失；它远离人群，周围有一种神妙非凡的神鸟的光轮，因为它似乎诞生在神话时代，是一个女神和一只神鸟结合的后裔。

罗贝见我温情脉脉的样子，极是感动，但他并不知道我动情的原由。况且，炉火的热气和香槟酒使我感到阵阵快意，因而也使这种柔情有增无已。我的额头沁出了一粒粒汗珠，眼睛里也饱含着泪水。圣卢拼命叫我吃小山鹑。我一面吃，一面赞不绝口，就象一个不信教的人，不管他属于哪个派别，当他在一种不熟悉的生活中发现了他认为应该受到这种生活排斥的东西（例如，一个自由思想家在教士的住所品尝了一顿精美的晚餐），会发出啧啧的赞叹声。第二天醒来，我好奇地跑到圣卢的窗口（窗子很高，俯瞰着整个地区），想看一看，认识认识周围的田野，因为我昨天到得太晚，田野已在夜幕下入睡了，我没能够看清它的面目。可是尽管它很早就醒来了，当我打开窗子时，只见它仍然裹在那件用晨雾做成的柔软而温暖的白袍里，我几乎什么也看不清，仿佛站在城堡的窗口朝着池塘的方向遥望，看到的只是白茫茫的一片。但我知道，不等在院中刷洗军马的骑兵结束他们的工作，田野就会卸去晨装。我现在只能看见一个光秃秃的山丘，把它那已经退出了阴影的、纤弱而凸凹不平的背脊紧紧贴着军营。我透过装点着白霜的透明帷幔，目不转睛地看着这个陌生人，而它也是第一次在把我凝望。后来我习惯到军营来了，每次来我都意识到山丘的存在，因此，即使看不见，也会觉得它比巴尔贝克的旅馆，比我们在巴黎的住所真实（我也常常思念巴尔贝克的旅馆和我们巴黎的住所，但就象思念不在我身边的人或死去的人一样，也就是说，不太相信他们的存在）；我的这种意识，会使山丘的侧影不知不觉地反射到我在东锡埃尔的最细微的印象上，就今天早晨而言，是反射到圣卢的勤务兵在这间舒适的卧室里为我准备巧克力时给予我的那种热气腾腾的美好印象上。这间卧室似乎成了一个可以凝视山丘的瞭望台，晨雾弥漫，我只能从屋里远眺山丘，不可能到那里去散步。这浸润山丘的茫茫雾霭，尽管它丝毫没有引起我的注意，但它与巧克力的香味和我当时思想的整个脉络一结合，

也就滋润了我头脑中的想法，正如巴尔贝克留给我的的是永不变色的金碧辉煌的印象，而贡布雷给我的印象却是屋外黑陶土的楼梯留下的一层灰暗的色彩。晨雾没过多久就退下去了，太阳光向雾幕射出几支金箭，但却无济于事，只给雾幕镶上了几道灿烂的光辉，但最后终于将它制服了，山丘此刻向彤彤旭日献出了它的灰圆顶。一小时后，当我沿着城市的街道漫步，只见金灿灿的朝阳照射着树叶和墙上的选举宣传画，使树叶的红色和宣传画的红色和蓝色变得更加艳丽夺目，我不禁情绪激奋，边哼着歌，边在马路上逛荡，要不是我竭力克制自己，真会高兴得在街上蹦跳起来。

第二天我就得去住旅馆了。还没有去我就知道我在那里会感到忧郁。这种忧郁的心情好比一种令人窒息的香气，自我出生以来，任何一个新房间，换句话说，任何一个房间，都会散发出这种使我透不过气来的香味。在我平时住的房间里，我似乎并不存在，我的思想在别处，仅仅让习惯代替思想起作用。可是到了一个新地方，我不可能再叫习惯——这个不如我敏感的女仆——照管我的衣物，因为我比她早到，孤零零一个人，必须使“我”同新地方的事物接触；而这个“我”，隔几年才找回一次，但他始终没有变，从我离开贡布雷以来，从我第一次到巴尔贝克海滩以来，一直不见他长大，他呆在一堆弄得乱七八糟的箱子旁哭得不可开交。

然而我错了。我没有功夫忧虑，因为我一分钟也没能单独呆着。这座古老的建筑物仍然保留了满得快要溢出来的奢华。这极度的奢华在一座现代化的旅馆里会没有用武之地，但在这里却一点也不显得矫揉造作，在无所事事中显示出一种生命力。走廊弯弯曲曲，漫无目的地游来游去，人们随时都能碰见；客房的前厅长似走廊，装饰得和客厅一样，与其说是旅馆的一部分，毋宁说是旅馆的客人，它们没有被纳入一套套的单元房间之内，而是围绕我那套房间徘徊，我一到，它们就来和我作伴——它们有点象旧时代的小幽灵，游手好闲，但默不作声，人们让它们呆在租的客房门口，每当我在路上和它们相遇，它们总向我表示默默的关怀。总之，住宅的一般概念——如果说住宅仅仅是我们现实生活的场所能使我们避免挨冻，不让外人看见——那是绝对不适合这幢房子的。这里，一间间屋子就象一个个人那样真实，虽说是不声不响，但人们从外面回来，不可避免地要同它们相遇，要么避开它们，要么热情地接待它们。大客厅从十八世纪起就习惯于它的暗黄的四壁和五彩的天花板，它静静地躺在那里，人们尽量不去打搅它，每次看见它总要向它表示敬意。那些小房间更使人感到亲切和好奇，它们多得数也数不清，就象一群逃兵，也不管对称不对称，整齐不整齐，从大客厅向着四周溃逃，张皇失措，乱成一团，一直逃到花园，走过三级破破烂烂的台阶，顺利地消失在花园中。

如果我到我房间去不想乘电梯，也不想在大楼梯上被人撞见，就会有一条较为狭窄的、废弃不用的便梯向我伸出它的台阶。台阶一级挨一级，上下巧妙地排列着，在它们的递进中仿佛释放出一种完美无缺的和谐，就是我们在颜色、芳香和美味中能感觉到的常常会激起我们官能无限快乐的和谐。但是，上下楼梯激起的官能快乐，我还是来到这里后才感受到，就象从前那样，只是到了阿尔卑斯山我才知道呼吸这个平时不引人注目的行为，会给人一种永恒的快感。我第一次爬这些台阶就感到非常省力（一般说来，只是习惯了东西才会使人省力），仿佛我在认识它们之前，它们就对我很熟悉了，仿佛能把只有习惯才会产生的舒适感提前给了我（我还没有养成习惯，况

且，一旦养成习惯，习惯的威力对我也就会减弱），可能是它们从前每天迎送的主人把这种舒适感揉进它们内部了。我打开一个房间，双扉门在我身后合拢，打褶的帷幔带来了肃静，但我感到好象做了国王一样心醉神迷。一具饰有铜雕的大理石壁炉——如果认为它只能代表督政府时代的艺术，那就大错而特错了——为我生着了火，一张矮脚椅供我坐着烤火取暖，我象坐在地毯上一样舒服。墙壁紧紧拥抱房间，把它与世隔绝；墙上有壁橱，以便把要装的东西装到里面去；还留出一块地方放床，床两边有几根柱子，轻轻地支撑着床头加高了的天花板。大房间里首有两个小房间，和大房间一般宽，后面一间的墙壁上挂着一串用蓝蝴蝶花的根块串成的念珠，这串给人以快感的念珠，为那些想来这里静心养身的人增添了愉快的芳香；如果我躲进这小房间时让一道道门敞开，就会使小房间陡然扩大三倍，又不致破坏它的和谐感，不仅使我的眼睛在享受紧缩的快感后又饱尝扩大的乐趣，而且还会使我那不可侵犯的、但已不再是封闭式清静的快感增加几分自由的感觉。这个小房间的窗户开向一个院子，象在俯视一个孤独的美女；第二天早晨我发现这个院子被周围没有窗户的高墙封锁住，院中只有两棵苍黄的大树，但足以给万里无云的蓝天增添一丝淡紫色的柔和感，我不禁为有这个孤独的美女为邻而感到幸福。

睡觉前，我走出房间，想对我这神奇的领地进行一次全面的勘探。我沿着一条走廊朝前走去，走廊很长，依次向我展示它的宝物，只要我没有睡意，它愿把它的全部宝物都敬献给我：一把在角落里放着的安乐椅，一架古钢琴，一个摆在墙上蜗形腿狭台上的插满瓜叶菊的蓝陶花瓶，镶在一个古老镜框里的幽灵似的古代妇人，扑了白粉的头发上插着几朵蓝花，手里拿着一束石竹花。我来到走廊的尽头，一堵不开门的墙诚恳地对我说：“现在该往回走了，不过，你看见了，这里就是你的家。”可是，柔软的地毯为表示它受惠知报，对我说，如果夜里我不睡觉，完全可以光着脚来，而那几扇朝向野外的没有百叶板的窗户向我保证它们彻夜不眠，无论我什么时候来，都不必担心会把它们吵醒。在一个帷幔后面，我发现有一间小屋，被墙堵住了去路，要逃也逃不了，提心吊胆地躲在那里，惶恐不安地瞪着它那被月光染成葱白色的牛眼睛看着我。我上床睡觉了，但是鸭绒被、小圆柱、小壁炉使我的注意力处在一种和我在巴黎时完全不同的状态，使我不能按照老习惯胡思乱想地做梦。注意力的这种特殊状态围绕着睡眠，影响了、改变了睡眠，使它同我们的某个记忆系列直接挂钩，因此，我第一夜的梦中所充斥的形象不能同我平常睡眠中打交道的记忆系列挂钩。睡觉时，我试图把自己拉回到我习惯的记忆系列，但是那张我还没有适应的床和翻身时对睡姿不得不给予的注意，就会出来校正或维持我做梦的新思路。睡眠同我们对外部世界的感觉是一个道理。只要把我们的习惯稍为改变一下，就能使它充满诗情画意，比如还没有脱完衣服就倒在床上呼呼睡着了，睡眠的深浅就会发生变化，它的美也容易领略到。我们醒来，看看表是四点钟，其实只是凌晨四点，我们会以为睡了整整一天，因为在我们看来，这几分钟意外的睡眠充足而踏实，有如皇帝的金球，是上帝根据某个至高无上的权利授与我们的。第二天清晨，我正梦见外祖父一切准备就绪，在等我一起到梅塞格里丝教堂去做弥

指1795年—1799年间的法国政府。

置于十字架上象征君王权力的标志。

撒，我心里好生烦恼，可就在这时，骑兵团的军乐声把我惊醒。这个骑兵团每天都要从我窗前经过。但也有两三次——我这样说不无道理，因为人的生活是沉浸在睡眠中的，睡眠夜复一夜地围绕着生活，犹如海水围绕着半岛，如果我们不把生活沉浸在睡眠中，就不可能把它淋漓尽致地描绘出来——我睡得死极了，任凭军乐声吼叫，我仍然什么也听不见。其他时候，我会被科学产生的乐声惊醒一会儿，但我的意识刚从睡梦中醒来，仍然朦朦胧胧，尖利的笛声对我的意识不过是轻柔的抚摸，犹如晨鸟轻柔而清新的呢喃，这现象如同事先上了麻药的器官，灼痛感开始并不明显，只是到最后才有感觉，象是轻微的烫伤引起的疼痛。但是，龙骑兵还没有全部从我窗前过完，睡眠就夺走了声音花束的最后几枝怒放的鲜花，我又沉入梦乡。我的意识和这个声音花束的干茎接触的面是那样小，受睡眠的哄骗是那样深，后来当圣卢问我听没听见乐声时，我甚至怀疑那军乐声是我想象出来的；就象在白天，只要稍微听到街道上空升起一点声音，我就会以为是军乐声。也许我是在梦中听到这个声音的，怕被惊醒，或者相反，怕醒不过来，看不见龙骑兵的队伍。因为常有这样的事，我以为被声音惊醒了，其实我还睡得好好的，这以后一个小时内我都迷迷糊糊，似睡非睡，我会在睡眠的白幕布上给自己演出各种各样的皮影戏，睡眠竭力阻挠，但我却幻觉看到了瘦长的影子。

的确，有时白天做的事，当睡眠来临时，只能到梦中去完成。换句话说，先要经过一个改变方向的昏昏欲睡的阶段，遵循一条完全不同于我们醒着时所遵循的道路。同一件事有两种不同的结局。尽管如此，我们睡眠中生活的世界与现实世界是那样不同，失眠者首先想到的是要摆脱现实世界。他们连续几个小时闭着眼睛，脑子里盘旋着和他们睁眼时同样的想法，一旦发现头一分钟出现了一个异常的想法，从表面上看这想法与逻辑规律和现实生活相抵触，他们就会恢复勇气。这个短暂的“失神”表明睡眠的大门已经打开，也许他们马上就可以溜进门去，脱离现实感觉，到离开现实多少有段距离的地方歇歇脚，这样，他们就会或长或短地“美美”地睡上一觉。但是，当我们背向现实，接触到前面几个龙潭虎穴时，我们也就前进了一大步。在这些龙潭虎穴中，“自我暗示”就象巫婆，正在准备可怕的食物，使我们想象出各种疾病，或导致神经官能病复发，并且窥伺着疾病在无意识的睡眠中凶猛发作，好把睡眠打断。

离此不远是花园，任何人都不得入内。各种不同的睡眠犹如一些花草，默默无闻地生长在这座花园里：曼陀罗，印度大麻，各种乙醚精，颠茄，鸦片，缬草。这些睡眠花迟迟不开，直到那个负有天命的陌生人前来触动它们一下，它们便绽开出奇丽的花朵，连续好几个小时在睡眠者身上释放出一个个睡梦，那郁烈的香味令人惊异万状，赞叹不绝。花园深处是修道院，窗子全部敞开，不断地回响着我们在睡觉前学习的功课，只有到觉醒时才能记熟。这时，我们心里的闹钟滴答滴答地响个不停（这是觉醒的预兆），闹钟的定时万无一失，因为我们心里有牵挂，而当家庭主妇来向我们报告七点钟时，发现我们已经醒来。在这间向睡梦敞开大门的房间里，睡梦在不倦地工作，使人们忘记了爱情的忧愁。有时，这项工作会被一个充满模糊记忆的恶梦打断，但它很快又会重新开始。我们醒来后，仍然有梦的记忆悬挂在房间那黑漆漆的墙壁上，但这些记忆被黑暗笼罩着，往往要到下午，当一个相似的印象把光线投到它们身上时，我们才第一次看见它们。有几个已变得面目全非，难以辨认，尽管在梦中是那样的清晰。当我们认不出来时，只好匆匆

把它们埋入泥土中，就象埋葬很快就腐烂的尸体或遗骸旁的物品，这些物品已经受到严重损坏，即使最高明的修理匠，也难以使它们复原，再派用场。

栅栏旁是采矿场，深睡到这里来寻找浸泡脑子的涂料。这种涂料坚硬无比，如果睡眠者的意志要把睡眠者唤醒，即使在一个黄金般美好的早晨，也必须象年轻的西格弗里德那样挥舞刀斧，大砍一阵。再过去仍然是恶梦的世界。愚蠢的医生硬说恶梦比失眠更容易使人疲倦。其实相反，它们能使爱沉思的人转移注意力。恶梦会向我们呈现一本本怪诞的画册，比如，我们已故的双亲刚刚发生了一起严重车祸，但不排除不久就能痊愈的可能性。在等待父母痊愈的过程中，我们把他们圈入一个小老鼠笼内，他们变得比白鼠还要小，浑身长满了大红水泡，头上插着一根羽毛，模仿西塞罗在给我们发表雄辩的演说。在这本画册旁边是觉醒的转盘。因为这个转盘，我们会暂时遇到烦恼，必须回到一幢五十年前就倒塌了的房子里去，然而，随着睡眠的退却，这幢房子的形象逐渐消失，这中间还会出现好几个不同的形象，等到转盘停止转动，我们得到最后一个形象，同我们睁开双眼所见的形象竟会吻合。

有时我什么也没有听见，因为我陷入了万丈深渊的睡眠中，幸亏我不久逃了出来，真有说不出的高兴，但我脑袋沉甸甸的，塞满了东西，要把那些灵活的植物性神经系统——它们很象喂养的赫丘利的仙女——在我睡觉时加倍活动带给我的东西全部消化掉。

我们把这种睡眠叫做铅睡，也就是沉睡，因为这样的睡眠中止后，甚至过了很长时间，我们还会感到浑身死沉沉的象个铅人。我们不再是什么活人了。可是，为什么当我们象寻找遗失的物品那样寻找自己的思想和个性的时候，最终找回来的总是“我”，而不是别人呢？为什么当我们重新开始思考时，在我们身上表现出来的仍然是以前的个性呢？我们看不出是什么在支配这种选择，为什么在成千上万个可能的候选人中，偏偏选中了昨天的“我”。当思想确实被阻断的时候（或者一觉睡到天亮，或者梦的内容与清醒时意识中的印象完全不同），究竟是什么在给我们引路呢？也确实有过死亡，例如当心脏停止了跳动，而舌节律性牵引法使我们苏醒的时候。一个房间，哪怕我们只见过一次，也可能会唤醒我们的记忆，而在这些记忆上面，还悬着更悠久的记忆；或者它们中有的会被埋在我们的思想深处，我们毫无意识。经过睡眠这个大有好处的灵魂脱窍，觉醒时的情景实际上应该和我们回忆起遗忘了的名字、诗句或副歌时的情景一样。如果把灵魂的死而复生当作记忆的一个奇特现象，那倒也许是可以理解的。

我醒了。阳光灿烂的天空要拉我起床，但是初冬那明媚清寒的早晨却透着凉气，使我不敢离开被窝。我仰起头，伸长脖子，一半身子仍藏在被窝中，我瞪大眼睛，望着窗外的树木。树叶一改平时的模样，犹如画在一块看不见的画布上的一、两团色块，金灿灿，红艳艳，悬挂在空中。我就象一只正在变态的蝶蛹，具有双重性，一种环境很难适应我身体的各个部分：我的视觉只要求色彩，不在乎温暖，相反我的胸脯却只需要温暖，不在乎色彩。

德国神话中英雄。

西塞罗（前106—前43），古罗马政治家、雄辩家和哲学家。

罗马神话中的大英雄，为主神朱庇特和凡女所生，遭到天后朱诺陷害，但自小受到仙女庇护。

刺激窒息者的呼吸反射。

我等火生好后才起床。金灿灿和紫莹莹的早晨宛若一幅透明悦目的图画。我凝视着这幅晨景图，刚才我拨了拨火，人为地在这幅寒冷的图画上增添了一层它所缺少的暖色彩。火象烟斗一样，欢快地燃烧，冒烟，使我产生了一种既粗俗又微妙的快感。说粗俗，因为快感建立在肉体舒适的基础上，说微妙，因为快感使我产生了一种朦胧而纯洁的幻想。我的盥洗室里糊着一张刺眼的红纸，上面印满了黑花和白花，我的眼睛很难适应。但是这些花在我面前不停地以新的姿态出现，迫使我同它们接触而不是冲突，使我起床时的充满歌声的欢快气氛发生了变化；这些花迫使我站在红色的海洋中去看我这个新住所，这个不同于巴黎的世界。这个新住所是一块愉快的屏风，新鲜空气源源流入，跟我父母的房子坐向完全不同。有几天我心神不定，或者渴望见到我的外祖母，怕她在家生病，或者想起了撂在巴黎的一件正在进行的工作，眼下进展并不顺利。（即使在这里，有时候我也有办法故意给自己找点别扭。）这些忧虑，不是这个便是那个会冒出来扰乱我的睡眠，我无力驱散我的忧愁。我觉得顷刻间我的整个生命都笼罩了愁云。于是我从旅馆找了个人，让他去军营捎个口信给圣卢，告诉他如果有可能——我知道这是很困难的一希望他到我这里来了趟。一小时后他来了。一听见门铃响，我感到我的一切忧虑顿然烟消云散。我知道，忧虑在我面前是强者，但在圣卢面前却是弱者。他一来，我的注意力就抛开了我的忧虑，转移到他身上，期待他作出决定。他刚进来，就把一清早他充分展现的活力带到了我的周围，创造了与我房间的气氛迥然相异的朝气蓬勃的环境。我一下就适应了这个新环境，并且作出了恰如其分的反应。

“对不起，打搅您了。我心里烦得很，您想必猜到了。”

“不，我只以为您想见我，我感到这很好。您叫人去找我，我很高兴，怎么啦？哪里不舒服？我能为您做些什么？”

我向他抒胸中的忧虑。他倾听着，直言不讳地回答我的问题。但是他还没有讲话就已经把我变成和他一样的人了。他工作繁重，这使他整天匆匆忙忙，思维活跃，心情舒畅。我也象他那样感到，刚才使我心绪纷扰的那些烦恼与他繁重的工作相比，实在微不足道。我就象一个病人，好几天睁不开眼了，人们请来了大夫，大夫轻轻地、灵巧地把病人的眼皮分开，从中取出一颗沙子；病人治好了病，心也就安定了。我所有的烦恼化作一份电报，圣卢自告奋勇，承担了发电报的任务。我仿佛觉得生活完全变了，变得那样美好，我感到浑身充满了力量，真想做些事情。

“您现在干什么？”我问圣卢。

“我马上就得走，一刻钟后部队要去操练，要我去。”

“把您叫来，让您为难了吧？”

“没什么为难的，上尉很客气，他说既然是您叫我，就应该来，但我不想耽搁太久。”

“要是我赶快起床，到您操练的地方去，这会使我感兴趣的，说不定在您休息的时候还可以同您聊上几句呢。”

“我劝您别这样。您一宵没有合眼，为了一件小事（是小事，我敢向您保证！）愁了一夜，现在您刚平静下来，还是把头放回到枕头上去吧，好好睡上一觉，这对您的身体大有好处，您的神经细胞排出的无机盐太多了。不要马上就睡着，因为我们讨厌的军乐又要从您窗前经过。不过，我想，军乐过后您就会清静的。晚饭见。”

但是不久，我对军事理论开始感兴趣了（圣卢的朋友们在晚饭时经常谈论），于是我就常去看骑兵团演习。我头脑中整天想着要从近处看看他们的各级长官，正象那些把音乐作为主要研究对象，整天生活在音乐会中的人一样，会兴致勃勃地出没于咖啡馆，投入到乐师的生活中去。到练兵场要走好多路。累得我吃罢晚饭就想睡觉，脑袋晕晕乎乎，不时地东歪西倒。第二天，我发现我没有听见军乐声。在巴尔贝克海滩也是这样，每当圣卢带我到里夫贝尔去吃晚餐，第二天也总听不见海滩的音乐会。我想起床时，感到动弹不了——这是一种十分舒适的感觉。我仿佛被肌肉和滋养侧根紧紧地缚在一块深不可测的看不见的土地上，疲劳使我的关节变得异常敏感。我感到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前面的生活道路似乎变长了，因为我又退回到了我的童年时代。那时在贡布雷，每次我们到盖尔芒特村边去散步，第二天我总会累得起不了床。诗人们总说，当我们回到童年时代生活过的一幢房子，一座花园，刹那间就会找回从前的我们。象这样的旧地重游全凭运气，失望和成功的可能各占一半。固定的地方经历过不同的岁月，最好还是到我们自己身上去寻找那些岁月。因此，极度的疲劳再加上一宵的沉睡，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我们寻回我们过去的岁月。疲劳为使我们沉入睡眠最深的地道（那里，昨天的回光返照，记忆的微弱光线再也照不亮内心的独白，即使独白本身不想停止也不行），孜孜不倦地翻掘着我们身体这块土地和岩层，使我们在肌肉插入和扭曲它们的侧根、吸入新生命的地方，找回孩提时代玩耍的花园。用不着长途跋涉去寻找这个花园，而是应该深入地道。覆盖大地的东西不再覆盖在大地上，而是铺在底下；要参观一个古城的遗迹，光长途跋涉是不够的，还应该在地下发掘。但是，我们也会发现，有时候某些偶然的瞬间的印象，比这种身体的疲劳更容易使我们回忆起往事，使往事好象长了翅膀在我们眼前轻轻掠过，形象更加逼真，更加令人心旷神怡，令人耳晕目眩，令人终生难忘。

有时候我累得快要散架了，因为连续几天看演习，没能睡觉，我多么希望能回到旅馆去啊！上床时，我感到如释重负，庆幸终于摆脱了魔法师和巫婆，这些术士充斥于人们喜闻乐见的十七世纪的“小说”中。睡眠和第二天早晨的懒觉不只是一则迷人的童话故事了，不仅迷人，也许还有好处。我思忖，任何痛苦都可以找到避难所，好的找不到，至少可以得到休息。这些想法给我带来了意想不到的好处。

有时假日圣卢不能外出，我便常去军营看望他。军营离旅馆有好一段路，必须出城，穿过一座旱桥。我站在旱桥上极目远望，感到视野非常宽广。大风在这些高地上刮个不停，军营院子三面的房屋都灌满了风，仿佛成了风魔窟，不停地在咆哮怒吼。如果罗贝有事，我就在他的房门口或在饭厅里等他，同他的朋友聊聊天。他把他的朋友都介绍给我了，有时他不在军营时我也会来看他们。我从窗口俯视底下一百米的田野，田野光秃秃的，但是点缀着一块块绿油油的新苗田，常常被雨水淋得湿漉漉的，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给田野铺上了一条条光辉灿烂的象珧琅那样透明的绿带。我在等他的时候，常听到有人议论他。我很快就了解到他的人缘很好，大家都喜欢他。有几个士兵，不和他一个中队，出身于富裕的中产阶级，只能从外部看见贵族上流社会，从没能涉足其间，对圣卢的性格略知一二，因此对他产生了好感，同时还夹杂着对这个年轻人的羡慕，因为他们到巴黎过周末时，总能看见他在和平咖啡馆同于塞斯公爵和奥尔良亲王一起消夜。正因为这样，

他们从圣卢英俊的脸庞，从他走路和同人打招呼的笨拙姿势，从他不停地甩动单片眼镜的动作，从他高高耸起的军帽和质地太细、颜色太红的军裤，引进了“帅”的概念。他们确信，骑兵团最优雅的军官，即使是那个批准我在军营留宿一夜的威武的上尉，都缺少这种“帅”劲。与他相比，上尉显得过于庄重，可以说有点庸俗。

其中有一人说：“上尉买了匹新马。”“他可以把想买的马都买下来。星期天上午，我在槐树路遇见了圣卢，他骑的那匹新马那才叫帅呢！”另一个反驳说。说这话的人看上去很内行，因为这帮年轻人所属的阶级，即使与上流社会不常有来往，但有的是金钱，也有空闲，凡是可以金钱买来的风雅，他们都买来了，在这一点上，与贵族阶级别无二致。他们的风雅，例如衣着，比起圣卢的那种不拘小节、漫不经心的风雅来（我外祖母就特别欣赏他这种风度），最多带有一种更加刻意追求完美的意味罢了。对于这些大银行家或证券经纪人的儿子，当他们看完戏去吃牡蛎的时候，能在他们的邻桌看见圣卢士官，这不能不说是令人激动的事。每星期一，当人们休假归营，谈起各种见闻，其中一个人是罗贝那个中队的，他说罗贝“十分亲切地”向他问好了；另一个不和他一个中队，但他确信圣卢认出他来了，因为他不止一次地用单片眼镜朝他的方向张望。

“真的，我兄弟在‘和平’咖啡馆看见他了，”还有一个在情妇家里呆了一天的人说。“他穿的礼服看上去又长又肥。”

“他穿什么样的背心？”

“他没有穿白背心，而是淡紫色的，佩戴着各式各样的棕榈叶状的勋章，有趣极了！”

至于那些老兵（他们都是些平民百姓，不知道有赛马俱乐部，只是把圣卢归入非常有钱的士官之列。大凡生活相当阔绰、有一笔可观的收入或债务、对士兵慷慨大方的士官，也不管有没有破产，都被他们归入此类），圣卢走路的姿态，单片眼镜，军裤和军帽，在他们看来，这些东西即使说不上有什么贵族特色，却别有一番风味。他们认为圣卢的这些特征，随和的举止风度，不迎合长官的意图的个性，完全符合他们为骑兵团最受欢迎的士官规定的性格和风度。他们认为，对士兵好，就必然不迎合长官意图。当人们早晨在寝室里用咖啡，或者中午躺在床上休息时，如果有个老兵向既馋又懒的骑兵班讲了段关于圣卢一顶军帽的饶有趣味的故事，人们就会喝得更香，或者休息得更好。

“跟我的背包一样高呢。”

“得了吧，老兄，你想诓我们哪，怎么可能跟你的背包一样高呢？”一个年轻的文学院毕业生打断他说。他用“诓”这个方言是想不露出自己是新兵，而他敢于这样反驳老兵，是为了证实一个使他非常感兴趣的事实。

“什么！没有我的背包高？你量过呀？我跟你说吧，中校的眼睛老盯着他看，象要把他关禁闭似的。可别以为我那个大名鼎鼎的圣卢会大吃一惊，他走来走去，低头抬头，不停地甩动他的单片眼镜。不过，要看上尉怎么说。啊！他很可能什么也不会说，但可以肯定，他是不会高兴的。那顶军帽才算不了什么呢。据说在他城里家中还有三十多顶哪！”

“你是怎么知道的，老兄？又是从我们那位该死的下士那里打听到的吧？”年轻的文学士咬文嚼字地问道，卖弄着他刚学来的新的语法形式，为能以士兵用语来装点自己的谈话而洋洋得意。

“我怎么知道的？当然是听他的勤务兵说的罗！”

“你说的那个人日子肯定过得不错吧！”

“那当然！他钞票比我多，这是肯定的！再说他还送衣服给他，什么都送给他。他在食堂总吃不饱肚子。我的德·圣卢到食堂来了，炊事兵听见他说：‘我要他吃得好，吃多少钱都不打紧。’”

老兵有力的声调弥补了平淡的言谈，他的模仿尽管不很高明，但却十分成功。

离开军营前我转了一圈。夕阳西下，我就朝我的旅馆走去，休息两个钟头，看看书，等时间到了，我就到圣卢和他那伙朋友包膳的饭店去和他共进晚餐。广场上，残阳给城堡那宛若火药筒的屋顶蒙上了一朵朵与砖色相协调的玫瑰红的云彩，同时通过反照使砖色变得柔和，从而使砖和瓦的色调和谐一致。一股生命流入我的神经，我的任何一个动作不能使生命衰竭；我每走一步，脚踩在广场的铺路石上都会弹起来，仿佛足跟上长了墨丘利的翅膀。有一个喷水池闪烁着淡红色的光辉，另一个在月光的照耀下泛出乳光。一群顽童在两池中间嬉戏，尽情地欢叫，由于天色已晚，只能象雨燕或蝙蝠似的转着圈子。旅馆旁边是故宫和路易十六的柑园，现在已被储蓄银行和兵团占用。故宫和柑园内已点燃了煤气灯。煤气灯散发出金黄的微光，在这仍透着亮光的薄暮中，与残留着落日余晖的十八世纪式的高大窗扉十分协调，犹如一枚金黄的玳瑁首饰戴在闪着红光的头发上。看到这幽幽的灯光，我恨不得马上能重新看见我的炉火和我的灯光。在我下榻的旅馆正面，只有我房内的那盏灯在同黄昏进行着搏斗；为了能早点看到灯光，我饶有兴致地就象要赶回家去吃晚点心似地赶在天黑前回到了旅馆。在我的临时住所中，我的感觉还象在外面一样敏锐饱满。这种敏锐感使那些平时看来平淡无奇、毫无装饰的表面，例如昏黄的火光，天蓝的糊墙纸（黄昏象一个中学生在墙纸上面画着图画），玫瑰红的开瓶塞钻子，铺在圆桌上的印有奇异图案的桌毯和正在眼巴巴地等着我的一叠小学生用纸，一瓶墨水和一本贝戈特的小说，都变得那样充实饱满，我仿佛感到它们从此蕴含着一种特殊的生命，只要我能够再看见它们，就能从它们身上提取这种生命。我愉快地回忆着我刚离开的军营，军营的风标随风旋转着。就象潜水员常用一根露出水面的管子呼吸那样，对我来说，把这个军营，这个居高临下、鸟瞰纵横交错的绿色苗带的了望台作为停泊的港口，就如同把我和有益于健康的生活和自由的空气联系在一起；什么时候愿意，什么时候我就能到军营的库房和宿舍去，并且每次都受到热情接待，我把这些看作是我希望永不丧失的宝贵特权。

七点钟我套上外衣又出门了，到圣卢包膳的饭店和他共进晚餐。我喜欢走着去。天黑漆漆的。从我到这里的第三天起，天一黑就刮起了凛冽的寒风，好象要下雪似的。按理说在路上我应该时刻思念德·盖尔芒特夫人，因为正是为了接近她我才来到罗贝的驻地的。但是人的记忆和忧虑是变幻莫测的。有时候它们走得远远的，我们几乎看不见，以为它们从此离开了我们。于是我们开始注意起别的东西。在我们住惯了的城市中，街道仅仅是沟通两地的简单工具，但我刚到这个城市，街上的一切都使我感到新奇。我觉得这个陌生世界中的居民，他们的生活是奇特而绝妙的。一所住宅透着灯光的玻璃窗常常向我展示出一幅幅我无法深入了解的神秘而真实的生活画面，我会

收住脚步，仁立在黑暗中久久凝望。这里，火神用一幅染成紫色的图画展出了一个栗子商人的小酒店，有两个士官在专心致志地玩纸牌，椅子上放着他们的腰带，他们万万没有想到魔法师使他们从黑暗中冒了出来，就象使剧中人物登台一样，把他们此时此刻的形象赤裸裸地暴露在一个停下来张望而他们看不见的行人眼前。在那边一个小旧货铺内，一支烧剩半截的蜡烛把荧荧红光投在一块版画上，把它变成了红粉笔画，而那盏大灯在搏击黑暗，把亮光洒向周围，把一块皮革染成了棕色，使一把匕首发出闪闪的银光，给几张不过是拙劣的复制画涂上了一层珍贵的金色，就象是旧铜器生了锈或者旧木器涂上了漆一样；最后，把这个充斥着赝品和面包皮的肮脏不堪的陋室变成了一幅极其珍贵的伦勃朗的杰作。有时我甚至会抬头仰望一套没有关上百叶窗的古色古香的大房间。那里面，一群水陆两栖的男女一到晚上就要使自己重新适应与白天不同的生活环境，在油腻腻的液体中缓缓游动；一到傍晚，这种油状液体就会从灯的蓄油池中源源流出，流满各个房间，一直漫到房间的石头和玻璃内壁的边沿；那些男女在液体中移动着躯体，传播着金黄黄油腻腻的漩涡。我继续往前走。在教堂前那条黑魑魑的小街上，难以抑制的情欲使我迈不开脚步，就象从前在去梅塞格利丝的小路上一样。我感到将会会有一个女人突然出现，来满足我的情欲。在黑暗中，如果我突然感到有一条裙子从我身边轻轻掠过，我会快活得全身颤栗，竟不相信这窸窣的声音完全是萍水相逢，我禁不住张开双臂，想去拥抱一个惊慌的过路的女人。这条中世纪式的小街在我看来是那样真实，如果我真能在这里抱起一个女人并且占有她，我不能不认为是古老的情欲将我们两人结合（哪怕这个女人不过是每天晚上站在街上拉男人的娼妓）。而冬天，黑暗，人地生疏感和中世纪式的街道，又给这古老的情欲涂上了一层神秘色彩。我思考着未来：试图忘记德·盖尔芒特夫人对我来说是可怕的，但也是理智的，我第一次感到这可以做到，而且也许不难做到。街上寂静无声。突然，我听见前面传来了说话声和笑声，想必是喝得烂醉的行人在回家去。我停下来看他们，眼睛盯着传出声音的方向。我等了很久，也没有看见一个人影，因为周围静得出奇，老远的声音也以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清楚地传进我的耳朵里。最后，那些人出现了，但不象我猜想的那样在我前面，而是在我后面，离我很远。或许因为街道交叉，中间隔了一座座房屋，声音的折射引起了听觉的差错；也可能因为我不熟悉这个地方，很难判断声音的方位。反正我搞错了。距离和方向全都搞错了。

风越刮越大，好象就要下大雪似的，冷得使人毛骨悚然，浑身长起鸡皮疙瘩。我又来到了大街上，跳上一辆小无轨电车，一个军官从车厢外的平台上爱理不理地向在人行道上对他敬礼的士兵还礼。士兵们看上去笨头笨脑的，脸上象是被冷风涂了层刺目的红颜色，这使人联想起老布勒盖尔画上的快活而贪吃的农民冻得发紫的脸孔；秋天突然一下子变成了初冬，似乎把这个城市向北拉过去了许多。

我来到了我和圣卢以及他的朋友碰头的饭店，隔壁展览馆就要开始的庆祝活动把许多乡邻和外地人都吸引到这里来了。旅馆的院子通向厨房，厨房里呈现出淡红色的反光，人们在烤鸡烤猪，把活蹦乱跳的龙虾扔进旅馆老板

老布勒盖尔（1525—1569），佛兰德斯画家，生于农民家庭，所作油画或版画多反映农村生活和社会风俗。

所谓的“不熄的炉灶”中。我直接穿过院子时，看见人群拥了进来，这种景象真可以同佛兰德斯老画家们的作品（例如《伯利恒的人口调查》）中所描绘的景象相比；他们问老板或他的一个助手接不接待顾客，让不让住宿；老板见有些人看上去不象好人，宁愿把他们打发到城里别的旅馆去。一个小伙子拎着一只家禽走了过去，这只被他揪住脖子的雏鸡在他手中乱扑腾。在到达我朋友等候我的那间小餐厅之前，先要穿过大餐厅。我是第一次从这里经过。我看见侍者气喘吁吁地端来鱼、肥嫩的小母鸡、大松鸡、山鹑、鸽子等，五颜六色，热气腾腾，丰盛的菜肴使我联想到那些洋溢着古代纯朴风格和佛兰德斯夸张风格的圣餐画。为了跑得更快，侍者在镶木地板上滑行，把那些鸡鹑之类的东西都放到一张装在墙壁上的蜗形腿的大桌子上；它们刚放上桌就立即被剁开，但都原封不动地堆在那里（因为我进来时许多人都快吃完了），似乎菜肴的丰盛和端菜人的匆忙不是为了满足顾客的需求，而是一丝不苟地遵照圣经中的描述（但一举一动的素材却又取自佛兰德斯的真实生活），或是出于美学和宗教的考虑，想用食物的丰盛和侍者的殷勤向人们展示节日的热烈气氛。有一个侍者站在饭厅一端的餐具柜旁沉思。我想向他打听我们的餐桌安排在哪间屋子，因为只有他似乎看上去镇静一些，能够回答我的问题。我朝他走过去，隔几步就有一个暖锅，是为了给晚来的人热菜用的。尽管如此，在餐厅中央，仍然有一个巨大的塑像手中托着甜点心，有时塑像还要用冰雕水晶鸭的双翼来支撑，而鸭子是每天由一个手艺好的厨师按照地道的佛兰德斯风格用烧红的烙铁刻成的，一路上我几次差点被人撞倒。我发现这个侍者很象那些传统宗教画中的一个人物，惟妙惟肖地再现了画中人的面容和表情：塌鼻子，相貌平淡，但纯朴憨厚，耽于幻想，并且在别人还没有猜想到时，他已经隐隐预感到会有神灵降临。此外，或许是因为庆典活动即将来临之缘故吧，餐厅中除了这个塑像外，又增加了一个天神，完完全全是从天上的小天使和最高天使的队伍中描摹下来的。一个少年音乐天使，一头的金发，一张十四岁孩童的嫩脸，其实他不是奏乐，而是面对着一面锣或一叠盘子在出神，那些比他年长的天使在十分宽敞的饭厅里穿梭般来回走动，挂在他们身上的象原始人的翅膀那样的尖形拭巾，随着他们的走动不住地弹奏出颤抖的乐曲。我避开那些被棕榈树帷幔隔开的界线不明的地区——从那里走出来的仆人犹如从遥远的九霄云外下凡的神仙——辟开一条道路，来到圣卢餐桌所在的小餐厅。我看见圣卢的朋友已经来了几个。这些向来都和圣卢共进晚餐的朋友，除了个别人是平民外，其他都出身于名门望族。而这几个平民子弟，在中学时代就被贵族子弟当作朋友，贵族子弟主动和他们来往，证明原则上贵族并不与平民对立，哪怕平民是共和国的拥护者，只要双手干净，到教堂去做弥撒，就能得到他们的信任。我初次来这里晚餐，没等大家入席，就把圣卢拉到小餐厅的一个角落里，当着大家的面，但不让大家听见，悄悄地对他说：

“罗贝，选择这样的时刻和这样的地点给您讲那件事是不合适的，但一会儿就讲完了。在军营里我总忘了问您，您桌上的那张照片不是德·盖尔芒

旧地区名。位于今法国东北部，是十三至十四世纪欧洲最发达的毛纺中心之一。十四世纪被法国占领。历史上出过许多著名画家，上文提到老布勒盖尔就是其中之一。

伯利恒位于耶路撒冷以南八公里，《新约圣经》称其为耶稣诞生地。《伯利恒的人口调查》为老布勒盖尔的代表作。

特夫人吧？”

“怎么不是？就是我的好舅妈呀。”

“瞧，可不是吗！我真傻，我早就知道了，可就是没往那上面想。我的上帝，您的朋友们该不耐烦了，咱们快讲吧，他们在瞧我们呢，要不等下次再讲吧，反正没什么大事。”

“不，您尽管讲，让他们去等好了。”

“不能这样，我得有礼貌，他们太客气了，再说，您知道，那件事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您认识她，那个老实的奥丽阿娜。”

就象他说“好奥丽阿娜”一样，这个“老实的奥丽阿娜”并不表明圣卢把德·盖尔芒特夫人看得特别好。在这种情况下，“好”，“杰出”，“老实”仅仅用来加强“那个”，指一个双方都认识的人，但因对方不是你圈子里的人，不知道该同他说什么。“好”充当冷菜，可以让人思考片刻，以便找到下文：“您经常看见她吗？”或“我有好几个月没看见她了”或“我星期二去看她”或“她的黄金时代已经过去。”

“您说那张照片是她的，我太高兴了，因为我们现在住在她的公馆里，我听到许多有关她的闻所未闻的奇事（我不便公开讲出来），因此我对她发生了兴趣。这是从文学角度讲的，您明白这个意思，怎么说呢，是从巴尔扎克的角度讲的。您绝顶的聪明，用不着我细说。不扯远了，我问您，您那些朋友对我的教养有什么看法？”

“什么看法也没有。我对他们说了，您是高尚的人，因此他们比您更受拘束。”

“您太好了。啊，下面就谈正题，我问您，德·盖尔芒特夫人不会知道我认识您吧，是不是？”

“我什么也不知道。从夏天到现在，我还没有见过她呢。从她回巴黎以后，我一直没有休假。”

“因为我要对您说，有人肯定地告诉我，她认为我是个大傻瓜。”

“这我可不相信，奥丽阿娜虽算不上才智出众，可也算不上愚蠢。”

“您知道，在一般情况下，我是不希望您把您对我的好印象讲给别人听的，因为我不是爱虚荣的人。您在您朋友面前讲我的好话，我感到于心不安（两秒钟后我们就能回到他们身边去）。但是，对于德·盖尔芒特夫人，如果您能把您对我的印象讲给她听，哪怕有点言过其实，我也会感到高兴的。”

“乐意效劳。如果您求我做的就是这么点小事，那不费吹灰之力。不过，她对您的印象如何，这同您有什么关系呢？我想您对别人对您的印象是不在乎的。如果仅仅是为了这件事，我们完全可以当着大家的面讲，或者等我们单独在一起时讲也不迟呀，我是怕您这样站着太吃力，太不舒服，而我们有的是单独在一起的机会。”

殊不知正是这个不舒服才给了我同罗贝谈这件事的勇气。有别人在场，我就有了借口，措词就可以简短，不连贯；当我对我朋友说我忘记了他同公爵夫人的亲戚关系时，我可以用这种简短和不连贯的话来掩饰我的谎言，同时也为了不让他有时间盘问我为什么想让德·盖尔芒特夫人知道我同他的联系，为什么一味强调他是聪明人，等等。如果他盘问我这些问题，我实在不知道怎样回答，因此会使我陷入困境。

“罗贝，您那么聪明，竟不明白对朋友的请求只应该从命，而不应该提出疑问，这实在太叫我吃惊了。要是我，不管您要我做什么（我甚至希望您叫我帮您做些什么），我向您保证，我绝对不会要您作任何解释。其实我也是言过其实。我并不想结识德·盖尔芒特夫人。但为了考验您，我原想对您说我要和德·盖尔芒特夫人共进晚餐，我知道您是不会帮忙的。”

“不仅会，而且一定照办。”

“什么时候？”

“等我回到巴黎再说，可能还得过三个星期。”

“到时候看吧。再说，她也不一定愿意。我真不知道应该怎样感谢您！”

“不用。这没什么。”

“不要这样说，这就很了不起了，因为我已看到您确实够朋友。我求您做的事，不管重要不重要，是不是令人愉快，不管我真有这样的想法还是为了考验您，这都无关紧要，您说您一定照办，这就证明您是一个聪明人，一个重感情的人。只有蠢人才会提出疑问。”

刚才他恰恰向我提出了疑问。不过，我这是为了将他一军，但我也真是这样想的，因为在我看来，衡量一个人的价值唯一的试金石，就是看他愿不愿意为我唯一看重的东西——我的爱情尽心效劳。接着，也许是由于表里不一，或者是由于感激，由于同情或是看到血缘关系使罗贝的面孔同他舅妈十分相象，我的柔情激发起来了，我又对他说：

“啊，该回到他们那儿去了，我刚才只求您做了两件事中的一件，不重要的一件。另一件对我更重要，但我怕您会拒绝：我们相互以‘你’相称，您会感到不方便吗？”

“有什么不方便呢！这太好了！快乐！快乐得哭泣！从未有过的快乐！”

“太感谢您……你了。当您开始用‘你’称呼我时，我一定会非常高兴的。如果您愿意的话，德·盖尔芒特夫人的那件事您都可以不做，只要您称呼我‘你’，我就满足了。”

“两件事都做。”

“啊！罗贝！听我说，”在餐桌上我又一次对圣卢说，“啊！刚才那场前言不接后语的谈话太富有喜剧性了，而且我不知道为什么——您知道我刚才同您讲的那个夫人是谁吗？”

“知道。”

“您真知道我想说谁吗？”

“您怎么啦？！您把我当成瓦莱的呆子啦，当成傻头傻脑的人啦！”

“您不会乐意把她的照片给我吧？”

我本打算向他借用几天，可开口时，我犹豫了，感到我的要求不得体。为了不让他看出来，我索性把我的要求说得更加唐突，更不得体，似乎这样一来它就非常自然了。

“不行，我先得征得她的同意，”他回答说。

圣卢的脸刷地红了。我明白他有什么想法不好出口，他认为我有隐蔽的动机，只能为我的爱情效一半劳，他要保留某些道德原则。我真有点恨他

了。

然而，我和圣卢一回到他的朋友中间，就见他在他们面前对我格外亲切，这使我深受感动，要是我认为他这种亲热是装出来的，我也就不会动情了，然而，我感到他并不是在装模作样，他只是说了些我不在场时他可能在别人面前说我的，而我们单独在一起时他没说的话罢了。当然，我们两人促膝谈心时，我猜得到他是很乐意和我交谈的，但他从没有明确地表露出来。我说的话，平时他只仔细品味，但不露声色，而现在他用眼角察看他的朋友，注意我的言谈在他们身上会不会产生预期的符合他向他们预言的效果。一个母亲对初登舞台的女儿在舞台上的对答和观众的反应也比不上圣卢对我讲话的关注。我有哪个词说得不清楚，假如没有人在场，他只是莞尔而笑，但有人在场，他怕别人没听明白，便对我说：“什么，什么？”好让我重复一遍，也是想引起别人的注意，继而把眼睛转向大家，笑眯眯地看着他们，不由自主地当上了训练他们发笑的教练，这样，他也就第一次向我表露了他对我的看法——他在他的朋友面前经常谈起的看法。我也就突然看到了我的外表，就象人们在报纸上看到自己的名字或在镜子中照见自己的面孔一样。

有天晚上，我想给他们讲布朗代夫人的一个故事，挺逗人发笑的。但我开了头就没往下讲，因为我突然想起圣卢已经听过，我记得到这里的第二天就想给他讲的，可他却打断我说：“在巴尔贝克您给我讲过了。”不料这一天晚上他却鼓励我往下讲，说他确实没听过这个故事，并且说他肯定会感兴趣的，这使我颇感诧异，就对他说：“您一时忘了，但您很快就会想起来的。”“不，你记错了，我向你保证。你从没有给我讲过。快讲吧。”在我讲的过程中，他始终很激动，喜悦的眼睛时而盯着我看，时而盯着他的朋友。我直到讲完后，在大家的欢笑中，才明白他是想通过这个故事使他的朋友对我的才智有充分的了解。就是为了这点，他才装出没有听过的样子。这就是友谊。

第三大晚上，他的一个朋友同我交谈了很长时间，因为前两次他没有机会同我谈话。我听见他悄声对圣卢说，他感到和我交谈非常有意思。事实上，我们谈了几乎整整一个晚上，面前放着索泰尔纳酒，但我们光讲话，不喝酒，男人之间的好感象一层灿烂的帷幕遮掩着我们，把我们同其他人隔开。这种好感，虽然没有肉体吸引力作为基础，却是一种独一无二的使人感到神秘莫测的感情。圣卢在巴尔贝克海滩对我产生的好感，在我看来也是这样神秘莫测，当然它同我们谈话的趣味不能混为一谈，它脱离了任何物质的联系，看不见，摸不着，然而圣卢心中却充分感觉到它的存在，就象感觉到一种燃素，一种煤气的存在一样，因此，他可以微笑着谈论这种感情。也许，在这里，在一个晚上就产生的这种好感中，还蕴含着一种更加惊人的东西，就象一朵花，在这间温暖的小餐厅内，几分钟就完全开放了。当罗贝同我讲巴尔贝克时，我忍不住问他，是不是他真的下了决心，要娶德·昂布勒萨克小姐。他向我声明，他不但没有下这个决心，而且根本没有这回事。他从没有见过这位小姐，也不知道她是谁。如果这时我能看见几个传播过这桩婚事的上流社会人士，他们也许会告诉我，德·昂布勒萨克小姐要同一个并非圣卢的男人结婚，而圣卢也要同一个并非德·昂布勒萨克小姐的女人结婚。假如我提醒他们不久前他们说过相反的话，他们会露出十分惊讶的神

情。为了使这种玩笑能够继续下去，并且围绕一个名字能够源源不断地制造出各种各样的假消息，上帝给了爱开这种玩笑的人一对轻信的耳朵和一个健忘的脑袋。

圣卢给我谈起过他的另一个同事，他也来这里了，他们的关系尤其融洽，因为在这群人中，就他们两个主张重审德雷福斯案件。

“噢，他呀！他跟圣卢不一样，狂热得不得了，”我的新朋友对我说。“他甚至不够老实。开始他说：‘等着吧。有个人我很熟悉，是德·布瓦德弗尔将军，非常精明，非常善良。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接受他的观点。’但当他知道德·布瓦德弗尔将军声明德雷福斯有罪时，就把他看得一钱不值，说是教权主义和参谋部的偏见妨碍他作出真诚的判断，尽管没有人——至少在过去，在德雷福斯事件之前——比我们这位朋友更崇拜教权主义了。于是，他对我们说，真相总会大白于天下的，因为这个案件就要由索西埃受理了，说这个人拥护共和政体的老兵（我们这位朋友出生于一个极端拥护君主政体的家庭），有钢铁般的意志，不屈不挠的信念。可是当索西埃声明埃斯代阿西无罪时，他又为这一判决找到了新的解释，不过不是对德雷福斯不利，而是对索西埃不利。他说是军国主义思想蒙住了索西埃的眼睛（请注意，他本人既是军国主义者，又是教权主义者，至少是军国主义者，我都不知道该怎样看他了）。他家里人看到他思想这样狂热，都快愁死了。”

“你瞧，”我说，把脸转过一半朝着圣卢，为了照顾到两面，又把另一半对着他的同事，好让他参与谈话，“因为人们认为环境对人有影响，可是思想对人的影响更大。人都有一个思想观点。但思想观点比人少得多。因此，有同样观点的人都差不多。但思想观点并不是具体的，因此，在一个有抽象观点的人周围生活着的具体的人，丝毫也改变不了这个人的观点。”

这时，圣卢的呵责声打断了我的话头，因为刚才有一个年轻的军人笑嘻嘻地指着我对他说：“迪洛克，和迪洛克完全一样。”我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但我感到那张怯生生的脸上表情十分亲切。在圣卢看来，当我讲话的时候，别人对我的称赞是多此一举，他要求大家保持安静，就象一个乐队指

德雷福斯是法国犹太血统的军官，1894年，法国军事当局诬告他出卖国防机密给德国而判终身苦役。当事实证明为诬告后，当局却拒绝重审，引起广大群众不满，导致民主力量（德雷福斯派）与反动势力（反德雷福斯派）之间的尖锐政治斗争。在舆论压力下，1899年，德雷福斯被政府宣告无罪。

埃斯代阿西是匈牙利籍的法国军官，在法军参谋部任职，在德雷福斯案中被指控为出卖军事情报给德军，后又被军事法庭宣布无罪。

圣卢并不满足于这一比较。他兴奋极了，而想让我在他朋友们面前露一手的欲念又使他的兴致倍增。他一面抚摸着，就象抚摸一匹第一个跑到终点的马，一面兴高采烈、滔滔不绝地对我说：“你知道，你是我所认识的最聪明的人。”接着又改口说：“还有埃尔斯蒂尔。你不会不高兴吧？你明白，这叫留有余地。打个比方：我这样对你说，就好比有人对巴尔扎克说：您是本世纪最伟大的小说家，还有斯丹达尔。你明白，多留些余地，实际上是无限的赞美。你不同意？不同意加上斯丹达尔？”他又说道，对我的判断力表示出天真的信赖，而这种信赖从他那笑眯眯的绿眼睛里射出来的迷人而几乎是幼稚的询问目光中流露了出来。“啊！好，我看你同意我的看法了，布洛克不喜欢斯丹达尔，我感到他很愚蠢。《巴马修道院》不是很了不起吗？你同意我的看法，我很高兴。你最喜欢《巴马修道院》中的什么？请回答我。”他急着命令我作出回答，显示出青年人容易冲动的性格，而他身体散发的威力使他这个问题有点吓人。“莫斯加还是法布利斯？”我战战兢兢地回答说，“莫斯加有点象德·诺布瓦先生。”西格弗里德—圣卢听后仰天大笑。“可是莫斯加比他聪明得多，但没有他爱卖弄学问。”我这句话还没有说完。

挥，当听到有人弄出了声音，就敲敲琴弓，让他的乐师停止演奏，圣卢也是一样，他呵斥捣乱分子：“希贝格，”他说，“别人说话时不要插嘴。要说等大家说完再说。好了，您继续往下讲，”他对我说。

我松了口气，因为我担心他会让我从头开始。

“因为一个思想观点，”我继续说，“并不是物质利益的一部分，也不可能享受物质利益，因此有同样思想观点的人不会受物质利益的影响。”

“喂！我的孩子们，这下你们可目瞪口呆了吧！”我刚说完，圣卢就惊呼起来，他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我，神情关切而忧虑，就象我在走钢丝一样。“希贝格，您刚才想说什么？”

“我说这位先生很象迪洛克少校。刚才我还以为是少校在讲话呢。”

“我早就想到了，”圣卢回答道。“是有许多相象的地方，但您会看到他有许多东西是迪洛克所没有的。”

这个贵族出身的士官有一个兄弟在音乐学校读书，他的兄弟对任何一部新问世的音乐作品总和他父母、表兄妹以及俱乐部的同事们的看法迥然不同，而和音乐学校其他学生的看法完全一致；圣卢的这个朋友也是这样，他的“心理状态”，正如有些人所说的，和所有德雷福斯分子的心理，尤其和布洛克的心理如出一辙——当我同布洛克谈起这件事时，他对这个士官产生了一种非同寻常的看法，他听说他和自己属于同一派很受感动，但鉴于这个士官出身贵族，受过宗教和军事的教育，便把他想象得与众不同，就象远道而来的游客，具有非凡的吸引力——他的家庭传统和职业利益对他的心理却没有产生任何影响。同样，圣卢的一个表兄娶了一位年轻的东方公主，据说，她赋的诗可以同维克多·雨果或阿尔弗雷德·维尼的诗媲美，尽管如此，人们仍然认为她的思想与众不同，是一个幽居在《一千零一夜》式宫

就听见罗贝边笑边拍手叫好，他笑得差点儿憋不过气来。他大声喊道：“高见！太妙了！你真了不起！”——作者注。

</ZSBJ00100232_59_2/ZSBJ> 维尼（1797—1863），法国诗人、剧作家和小说家，浪漫主义文学的代表之一。他的精巧的诗歌对唯美派诗人颇有影响。

殿中的东方公主的思想。而那些有特权接近她的作家，当他们听到她的一次谈话后就会感到她不是夏哈札德，而是维尼或雨果，他就会大失所望，或者不如说，会喜出望外。

我特别喜欢同这个年轻人聊天，谈军营，谈驻军的军官和军队，这也是我和罗贝的其他朋友，和罗贝本人经常谈论的问题。在我们平时吃饭、聊天和生活的环境中有各种各样的事物，不管它们多么微不足道，只要我们看多了，它们在我们眼里就会破格升级，就会大大增值，使其他事物相形失色，被搁置一旁，象梦幻一样虚无缥缈，甚至不复存在。就是这样，我开始对军营中的各个要人，对我去看圣卢时在院子里遇见的或早晨醒来，当骑兵团经过我窗前时看见的军官，都发生了浓厚的兴趣。我想详细了解深受圣卢敬佩

的那个少校，了解即使从美学观点看也令我悠然神往的那门军史课。我知道，罗贝讲话咬文嚼字，常常空洞无物，可有时却表明他理解了，并且吸收了一些深刻的思想。可惜，在军队这个问题上，罗贝这段时间满脑子的德雷福斯案件。他很少谈论这个案件，因为餐桌上只有他一人主张重审德雷福斯案，其他人都激烈反对，除了我的邻座。我这位新朋友观点常常摇摆不定。他对上校佩服得五体投地。上校被公认为出类拔革的军官，他抨击在各种现实问题上的反军骚动，因而被认为是反重审派。我的邻座得知他的长官无意中透露了几个表明他对德雷福斯罪状有所怀疑的论点，得知他对比卡尔很尊重。不管怎样，就这最后一点来看，说上校是相对的重审派是没有根据的，正如围绕一件大事总会产生种种莫名其妙的谣传一样。因为没过多久，上校负责审查原情报局长比卡尔将军时，对他的粗暴和蔑视是前所未有的。无论怎样，尽管我的邻座不敢冒昧直接打听上校的情况，但为了向圣卢表示礼貌，对他说——说话的语气就好象是一个天主教女信徒在告诉一个犹太女人，她的本堂神甫谴责过俄国对犹太人的大屠杀，赞美过某些以色列人的宽宏大量——上校对重审派，至少对重审派的某些观点，并不象人们所描绘的那样是狂热而狭隘的敌对分子。

“这我不感到惊奇，”圣卢说。“因为他是个聪明人。尽管如此，出生的偏见，尤其是教权主义迷住了他的眼睛。嘿！”他对我说，“迪洛克少校，就是我给你讲过的那个军史教官，看起来是完全赞同我们的观点的。再说，他不赞成我们的观点那才叫我感到吃惊呢，因为他不仅是一个高尚而聪明的人，而且是一个激进社会党人和共济会会员。”

出于对圣卢的朋友们的礼貌（他的政治主张实在叫他们受不了），同时也因为少校的其他事情更使我感兴趣，我问我的邻座，少校是不是真的把军史课讲得具有真正的美学价值。

“千真万确。”

“您意思指的是什么？”

“嗯，打个比方吧，您在一个军事报告里谈到的一切，哪怕是最小的事实，最小的事件，我认为从里面都可以发现思想的蛛丝马迹，这些思想常常互相重叠，就象在隐迹纸上写的字一样，你必须把它们理出来。这样，您才可以发现任何一门科学或任何一种艺术的大体情况，可以满足我们大脑的需要。”

“对不起，请举些例子。”

“这很难给你讲清楚，”圣卢插嘴说。“比方说，你读到这样一句话：一支部队试图……在你往下读之前，这支部队的名称，它的组成不是没有意义的。如果这次行动不是首次尝试，如果在同一次行动中我们看见又有另一支部队出现，这可能表明前面几支部队在上述战斗中已被歼灭，或者损失惨重，不能将这次行动进行到底。然而，应该设法搞清楚今天被歼的这支部队是什么样的部队。如果它是用来强攻的突击队，那么，一支战斗力比它弱的新部队就很难在它失败的地方获胜。此外，如果不是在作战的开始阶段，这支新部队就可能是拼凑起来的，这样我们就可以推算出交战的这一方还拥有多少兵力，他们的兵力可能在什么时候不如对方的兵力，这就使这支部队将进行的这次行动有了不同的意义，因为它如果不能弥补它的损失，按照逻辑

比卡尔（1854—1914），法国将军，1895年曾任情报局长，确信德雷福斯无罪，竭力主张重审此案。

推理，它的成功也只会导致它的全军覆灭。此外，敌军的番号也不是没有意义的。例如，如果这支部队的兵力比对方弱得多，但已经消耗了对方好几支重要部队的兵力，那军事行动也就改变性质了，因为它即使最终会丢失防守的阵地，但是如果用少量兵力就已经摧毁了敌人的大量兵力，那么能守住阵地一段时间也就是一大胜利。如果说，分析双方投入的兵力能使我们从中发现一些重要的东西，那么，研究阵地和阵地控制的公路、铁路以及阵地保护的后勤供应，也就更具有意义了。这一点，我想你是会明白的。应该研究整个地理背景，这是我起的名称，”他得意地笑着说。（的确，他非常满意地理背景这个提法，后来，甚至过了几个月，每次用到这个名称时，他总会露出同样的笑容。）“交战的一方正在准备一次行动，如果你读到它的一支侦察队在阵地附近被另一方歼灭，你可以得出的一个结论是，交战的一方是想侦察敌方的防御设施，以免敌方用来挫败它的进攻。对某一地方极其猛烈的进攻可能意味着企图攻占这个地方，但也可能想要牵制敌人，不想在敌人进攻的地方还击，或者仅仅是佯攻，用凌厉的攻势掩盖从这里后撤部队的真实意图（这种佯攻战术是拿破仑战争的传统战术）。另一方面，为了弄清一次军事行动的意义，它的目的，以及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而同时部署的其他配合行动，还要进行什么行动，就应该多查查国家军事条令，而不要轻信指挥部的公告，因为这种公告可能是为了迷惑对方，从而掩盖一次可能是失败的行动。这一点至关重要。我们总可以作这样的假设，一个军试图采取的行动，是根据现行条令的规定拟订的。比方说，如果条令规定正面攻击要用侧翼攻击作掩护，如果侧翼攻击没有成功，指挥部可以宣称它与正面攻击没有关系，不过是一次佯攻，那么，我们就可以在条令中，而不是从指挥部的公告中找到根据。每一个军不仅有它的军事条令，而且还有它的传统、作风和原则。此外，对外交行动的研究也不应当忽视，外交总是要对军事作出反应或采取措施的。一些表面上并不重要的外交事件，在当时并没有引起人们的重视，然而你可以通过对事件的分析了解到，敌人想争取的援助实际上并没有得到，其实他们只执行了部分战略计划。因此，如果会读军事史的话，那么，在一般读者看来是杂乱无章的叙述，对你却是合理的，连贯的，就象看一幅画，一个内行的绘画爱好者能看懂画上的人物身上背着什么，手中拿着什么，而一个外行参观博物馆只会目瞪口呆，被大片大片的色彩搞得迷迷糊糊，头晕目眩。但对于某些画作，光注意画中人物拿着一个圣餐杯是不够的，还应该知道画家为什么要把圣餐杯放在他手中，它象征着什么；同样，这些军事行动，除了直接目的外，通常是指挥作战的将军有意模仿一些比较古老的战役的结果。这些古战役，如果你愿意的话，可以看作新战役的过去，看作图书馆、知识库和词源，看作贵族家世。请注意，我现在没有讲战役的地方性，怎么说好呢，就说战役的空间性吧。这个问题是存在的。一个战场在历史上不会只发生一次战争，将来也不会不发生战争。它之所以是战场，是因为它集中了某些地理位置和地质特性等方面的有利条件，甚至还集中了某些缺点，可以牵制敌人的行动（例如一条河流把它截成两半），这些条件决定它成了一个好战场。因此，它过去是一个好战场，将来也还是一个好战场。既然不是随便哪个房间都可以充当画室，那么，也不是随便哪个地方都可以选作战场的。有些地方天然可以做战场。但是，我再说一遍，我刚

才讲的不是指地方，而是指人们模仿的战役类型，是一种依样画葫芦的战略，也可以说是改头换面的战术，是再版的乌尔姆战役，洛迪战役，莱比锡战役，卡纳埃战役。我不知道今后还会有不会有战争，也不知道在哪些国家的人民之间进行，但是只要有战争，就还会有（从指挥官方面讲是有意这样做的）卡纳埃战役，奥斯特利茨战役，罗斯巴赫战役，滑铁卢战役，且不说其他战役。有些人明白表示了这种看法。施里芬元帅和法肯浩森将军预先制订了一次卡纳埃战役计划对付法国，他们效仿汉尼拔的打法，把敌军钳制在整个战线上，从两侧，尤其是从右侧的比利时包抄过去；而贝纳迪将军却偏爱腓特烈大帝 的斜向战斗序列，宁愿打洛伊滕战役而不愿打卡纳埃战役。还有些人讲话比较婉转，但是，我向你保证，我的老朋友，博贡塞耶（就是我前几天给你介绍的那个中队长，那个前程似锦的军官）拟订了一份普拉岑小型攻击方案，背得滚瓜烂熟，并且把它保存了起来，一旦有机会实施这一方案，他是绝不会错过的，会向我们和盘托出。要知道，一旦爆发战争，里沃利的中间突破还会再一次被采用。这种战术不见得比伊利亚特过时。再说，也只好搞正面进攻，因为谁也不愿意重蹈七年错误的覆辙。进攻，只有进攻。不过有一件事使我大惑不解，我看到竭力反对这卓有成效的进攻理论的人都是些思想跟不上趟的人，可是我的一个最年轻的教官，名叫芒香，才华横溢，却提出要给防御以应有的地位，自然是临时的地位。当他举奥斯特利茨为例时，大家十分尴尬，不知道怎样回答他，其实这次战役采用的防御战术只不过是进攻和胜利的前奏曲。”

圣卢的这一套理论使我听了非常高兴。我想，这次我到东锡埃尔也许没

德国城市，1805年10月，奥地利将军马克在此遭拿破仑围困，最后弃战投降。

意大利城市，1796年5月，拿破仑在此大败奥地利人。

德国城市，1813年，拿破仑和同盟军在此城周围展开血战，以法军失败而告终。

古罗马地名。公元前216年，迦太基人和罗马人在此一场血战，罗马人大败。卡纳埃战役被军事家誉为用包抄侧翼战术歼灭敌军的范例。

捷克城市，1805年，拿破仑在此大败奥俄联军。

德国城市，1757年，普鲁士王腓特烈大帝在此大败法国人。

比利时城市，1815年6月18日，拿破仑在著名的滑铁卢战役中失败。

施里芬（1833—1913），德国元帅，1891年至1905年任参谋总长。所定《施里芬计划》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德国战略计划的基础。主张在战线侧翼集中兵力进行包围，力求速战速决，认为正面突破不是致胜战法。

法肯浩森（1844—1936），德国将军，著有多部兵法书。

汉尼拔（公元前247—前183），迦太基统帅。公元前218年率部远征意大利，是为第二次布匿战争之始。在坎尼战役中败罗马军。

贝纳迪（1849—1930），德国将军，军事理论家，主张泛日耳曼主义，把战争说成是一种道德义务。

腓特烈大帝（1712—1786），普鲁士国王。在位时维护农奴制，加强军事官僚专制制度，扩大军队。曾数次发动侵略战争。严酷的纪律和机械的训练方法对以后的普军有很大影响。

指用侧翼和敌人接触的战斗序列，洛伊滕战役就采用这种序列。

波兰地名，今卢蒂尼河，1757年普鲁士国王腓特烈大帝在这里大败奥地利军。

意大利地名。97年拿破仑在这里战胜奥地利人。

古希腊的著名史诗，相传为荷马所作。主要叙述特洛伊战争最后一年的故事。

影射1870年法国将领在普法战争中模仿拿破仑的防御战术，结果遭到惨重失败。

有白来，这些军官没有骗我。他们边喝边谈，索泰尔纳酒把它娇媚的反光投到他们脸上；在这里，人物的形象都变得高大了，就和在巴尔贝克海滩一样，只要我在那里呆着，大洋洲的国王和王后，四美食家小社会，年轻的赌徒，勒格朗丹的内弟，他们在我眼里都一一变得非常高大，可现在他们却变渺小了，甚至不复存在。今天使我感到赏心悦目的东西，也许再也不会象从前的东西那样如过眼云烟，第二天就在我眼里变得一文不值。按照我现在的内心世界，也许我不会马上去毁坏过去的东西，因为圣卢刚才所谈的战争艺术，在我这几个晚上产生的短暂而炽烈的热情中，在有关军事生活的一切问题上，又加上了一个恒久不变的知识基础，足以牢牢吸引住我的注意力，使我用不着自欺欺人就能相信，当我离开东锡埃后，我对我这里的朋友所从事的工作仍会感到兴趣，我会很快就回到他们中间。然而，为了从“艺术”这个词的抽象意义上进一步肯定战争的艺术确实是一门艺术，我又向圣卢提了个问题。

“您讲的，噢，对不起，你讲的东西我非常感兴趣，”我对圣卢说。“但有一点使我感到不安，你给我讲讲。我觉得我可能会迷上军事艺术的，但是，要使我入迷，我必须一改从前的看法，而认为军事艺术和其它艺术没有什么不同，只要学到规则就行了。你说人们模仿一些战役，我觉得，正象你刚才所说的，过去的某次战役在一次现代的战役中重演，颇有些美学意味。这个观念对我吸引力之大是难以用言语表达的。不过，我要问你，指挥官的才能难道一点作用都不起吗？他只管应用规则就行了吗？有同等条件下会不会出现一些伟大的将领呢？就象有些伟大的外科医生，面对两个从客观角度看完全相同的病例，也许凭着经验，他们会感觉出一点细微的差异，并且作出不同的解释，认为对这一病例应该作这样处理，而对那个病例应该作那样的处理，对这个病人最好动手术，而对那个病人最好用保守疗法。”

“当然有！你会看到拿破仑就是这样。如果照搬兵法，他就必须进攻，可他就是不进攻，一种朦胧的预感在劝他放弃进攻。例如他在奥斯特利茨或一八一六年给拉纳的指示。但你会看到，有些将军机械照搬拿破仑的某次战役，结果适得其反。这样的例子光一八七一年就可举出十个。但是，甚至连敌人可能做的事也可以作出种种解释。敌人做的事不过是一种迹象，可以有許多不同的目的，如果光讲道理，或从科学观点来看，这些不同的目的都有可能是真实的目的。这好比某些复杂的病例，当今世界的医学还不能确定看不见的肿瘤到底是不是纤维瘤，要不要进行手术一样。使伟大的将军和伟大的医生下决策的是德·底比斯夫人式的嗅觉和预感（我想你明白我这个意思）。因此，我在前面就给你举例讲了在战役开始阶段侦察可能起的作用。一次侦察可能有十种不同的解释。例如，为了使敌人以为我方要攻击某一个点，而实际上是要攻击另一个点；为了布置一道伪装物，使敌方看不清我方真实行动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迫使敌方调遣部队并把它钳制在一个没有必要死守的地方；摸清敌方兵力，掌握它的底细，迫使它亮出底牌。甚至有这样的情况，在一次行动中投入了大量的兵力，但这并不表明行动是真的，因为可以假戏真做，使假戏具有更大的欺骗性。关于这一点，要是我有时间给你讲讲拿破仑战争，喂！我向你保证，当你通过战争中部队的传统行军（我们正在研究和实践，如果你有雅兴，走去看看，小伙子——啊，对不起，你有

拉纳（1769—1809），法国元帅，跟随拿破仑南征北战，深受器重。

病，不能去），感觉到了最高司令部的警惕性、推理和研究的深度，你就会象置身于一座灯塔那朴素无华的灯光前一样激动无比，因为灯塔不仅是物质的光，而且还流溢出思想，搜索着空间，向航船报告险情。我也许不该光给你讲战争的学问。其实，正如土壤的成份、风向和光照的方位能说明一棵树朝哪一边生长一样，一场战役在什么条件下进行，当地有什么特征，可以说决定并且限制了军事将领对作战方案的选择。因此，在某些平原地区的山谷一带，沿山而行，你可以预言，部队的行军必定象雪崩那样气势磅礴，蔚为壮观。”

“现在你又否定你刚才谈到的指挥官的选择自由，否定敌军对指挥官的作战方案可能有的预见性了。”

“绝对不是！你一定还记得我同你在巴尔贝克读过的那本哲学书吧，可能的世界比真实的世界丰富多彩。噫！这又回到军事艺术上来了。在一种特定的条件下，有四种方案摆在一个将领面前，他可以作出选择，就象一种疾病可能会出现几个病程，医生必须早就料到一样，这里，人的能力高低强弱是决定局势的新因素。何以见得？比如说，一些不太重要的因素（如要达到的次要目的，或时间紧迫，或兵力不足，或后勤供应困难）迫使将领在四个方案中选择了第一方案，尽管这一方案不如其他的理想，然而代价比较小，见效比较快，战区比较富裕，能保障部队的后勤供应。他起初实施第一方案。敌人开始不摸头脑，但很快就会识破他的意图。由于敌人阻力太大，他可能不成功——我把这叫做人的能力薄弱造成的偶然性。于是他放弃第一方案，试行第二、第三或第四方案。可是，他也可能佯装试行第一方案——这就是我所说的的人的高明——以便牵制敌人的兵力，而在敌人以为不可能挨打的地方对他突然袭击。乌尔姆战役就是这样，奥地利将军马克在西边等候敌人，不料敌人却从他以为太平无事的北边把他重重包围。我举这个例子也许不很恰当。乌尔姆战役是包围战中较好的战例，将来还可能发生类似的战役，因为它不仅是将军们效法的典范，而且可以说是一种必要的方式（尤其是一种“必要”的方式，这样就可以有所选择，也可以多样化），一种结晶的形式。然而这一切都无关紧要，因为这些条条框框毕竟是人为的。还是回到我们的哲学书上来吧，它就好比是理论原则，或者说科学规律，现实与它基本相符，但是，你回想一下伟大的数学家普恩加来，他就不说数学百分之百的精确。至于我前面给你讲的军事条令，它们毕竟不那么重要，况且经常会有变化。就拿我们这些骑兵来说，我们正在搞一八九五年军事演习，可以说它过时了，因为它建立在陈旧的过时的理论基础之上，认为骑兵的战斗作用仅在于向敌人发起冲锋，给敌人造成精神上的恐惧。但是我们团里最聪明的教官，骑兵部队的精华，尤其是我给你讲过的那个少校，他们的看法恰恰相反，认为胜负取决于一场真正的混战，敌我双方刀剑相对，谁坚持到底谁就胜利，不仅指精神上的胜利，指造成对方心理恐惧，而且指物质上的胜利。”

“圣卢言之有理，说不定下次军事演习就可以看到这种发展的迹象了，”我的邻座说。

“你能赞同我的观点，我感到很高兴，因为你的意见似乎比我的更能引起我朋友的兴趣，”圣卢笑着说。或许因为他的同事和我之间开始产生的好

感使他有点不快，也可能因为他正式看到了这种好感，认为有必要予以确认。“我刚才也许贬低了条令的作用。条令不断在变化，这是肯定的。但目前它们仍然左右着军事局面、作战计划和部队集结的方案。倘若它们反映了一种错误的战略观念，就可能成为失败的基本原因，这一切对你似乎太专门了。”他对我说。“你好好想一想，最能加速战争艺术发展的，说到底还是战争本身。在一次战役中，如果历时较久，我们将看到交战的一方会借鉴另一方的成败来改进自己的方法，而敌方也会得到提高。但这已经成为历史。现在炮兵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未来的战争——如果还有战争的话——将是速决战，人们还没来得及汲取教训，和平就已经恢复了。”

“你别太敏感了，”我对圣卢说，这是回击他前面所说的话。“我听你讲话可专心致志呢！”

“如果你不再生气，如果你还允许的话，”圣卢的朋友又说，“我想对你刚才讲的作一点补充。战役的模仿和雷同不只是和指挥官的思想有关，指挥官的判断错误（如对敌人的力量估计不足）也可能使他要求部队作出重大的牺牲，有些部队以一种极其崇高的忘我精神作出了这种牺牲，因而他们也就起到了某次战役中某个部队的作用，在历史上会作为战例被人们交替引用。就拿一八七一年来说，普鲁士的先头部队在圣普里瓦，土耳其人在维桑堡和弗勒施维雷尔就是这种情况。”

“啊！交替引用，太确切了！妙极了！你很聪明，”圣卢说。

圣卢的朋友列举的这几个战例我不是不感兴趣，每当有人象这样通过个别向我阐述一般时，我总是听得津津有味的。然而，我最感兴趣的还是指挥官的才能。我很想了解指挥官的才能指的是什么，在特定的条件下为什么没有才华的指挥官会抵挡不住敌兵，而才华出众的指挥官却能扭转危局，克敌制胜。按照圣卢的说法，这是很可能的，拿破仑就曾好几次反败为胜。我想弄懂什么叫军事才能，因此我要他们在我知道名字的将军之间作一个比较，告诉我谁最有指挥官的气质和战术家的天资。我知道这会让我的新朋友感到厌烦，但他们至少没有流露出来，而是不倦地、耐心地回答我的问题。

我感到我同寒冷的黑夜隔开了，只是时而听见火车的鸣叫——这声音只会使我在这里感到更加愉快——或报时的钟声——幸而离这些年轻人拿起战刀赶回营房还有一段时间；不仅如此，我甚至感到同外界的一切忧虑都隔开了，我差点把德·盖尔芒特夫人忘得精光。这得归功于圣卢，也得归功于他的朋友们，他们的热情似乎使圣卢变得更加殷勤；还因为这间小餐厅温暖宜人，侍者端来的佳肴美味可口。这些佳肴激发了我的想象力和食欲；有时它们的母体，自然界的一小块或一小段，如残留着几滴咸水的凸凹不平的牡蛎贝壳，残存在一串葡萄上的疙里疙瘩的枯黄色蔓藤，仍然环绕在它们周围，虽不能食用，但象一处风景那样遥远，富有诗意，使我在晚餐时心潮起伏，

法国地名，1870年8月18日普鲁士第一、第二军团在这里攻击法军；使法军溃退。

这里的土耳其人指旧时在法国军队中当步兵的阿尔及利亚人，因为1830年以前，阿尔及利亚一直是土耳其的殖民地。

法国地名。维桑堡战役揭开了1870到1871年普法战争的序幕，普军在这里突然袭击法军，法军被迫撤退。

法国地名。维桑堡一战，法军惨败，继而集中在弗勒施维雷尔，但又被普军战败。这次失败导致敌军占领阿尔萨斯。

浮想联翩，忽而在一棵葡萄树下午睡，忽而在大海上漫游。有几次，菜肴的新颖特色是由厨师精心设计出来的，他把菜肴当作艺术珍品，配以自然的环境端上餐桌；一条用葡萄酒奶油汤汁烩制的鲜鱼放在一个长方形的陶瓷盘上，犹如躺在绿油油的草丛中，鲜艳夺目，永久存在，但因为是活活地扔进滚开的开水中，故而显得歪歪扭扭，周围镶满了贝壳类动物、寄生动物，如螃蟹、虾和贻贝等，看上去活象是绘在贝尔纳·巴利西的陶瓷品上的彩图。

“我好嫉妒，生气，”圣卢半开玩笑半认真地对我说，影射我和他朋友没完没了的窃窃私语。“您认为他比我更聪明？您对他比对我更喜欢，您就这样心中只有他了吗？（那些特别喜欢女人、惯于在女人中周旋的男人，往往会开一些在别人看来有失大雅而不敢开的玩笑。）”

当话题由个别转入一般时，大家总避开德雷福斯案件，以免惹起圣卢的不快。可是，一个星期后，他的两个同事挑起了话头，说他生活在这样一个军人环境中，竟会站在德雷福斯一边，几乎成了反军国主义者，实在令人费解。“这是因为环境的影响不如人们想象的那么重要……”我插了一句，并不想详细讨论这个问题。我本想到此为止，没打算把前几天我给圣卢谈的看法再说一遍。但因为刚才那句话和我上次说的几乎一字不差，我又为自己辩解似地补充说：“这正是前几天……”然而，我忽视了罗贝对我和其他几个人的发自内心的钦佩还有另外的一面。他在钦佩的同时还完整地吸收了我们的思想，以至四十八小时后，他竟忘记这些思想是从别人那里批发来的了。因此，对于我这个寻常的论点，圣卢认为应该向我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赞同，似乎这个论点本来在他头脑中久已存在，而我不过是在他的领地上狩猎而已。

“对极了！环境并不重要。”

他似乎怕我打断他的话头或不明白他的意思，紧接着又强调说：

“真正的影响是思想的影响！人都要受思想观点的束缚！”

他稍停片刻，就象一个吃下食物很快就消化的人，心满意足地微笑着，摘下单片眼镜，用螺旋钻般的目光盯着我：

“持同一观点的人都差不多，”他神气活现地对我说。显然，他全然忘了他头脑中的这些想法是我前几天同他讲的。

我晚上到圣卢的饭店时，心情并不都是一样的。虽说我们的一个记忆，一种忧虑可能会暂时销声匿迹，下再纠缠我们，但是还会回来，有时久久萦绕在我们心头。有几个晚上，我穿过城市到饭店去时，一路苦苦思念德·盖尔芒特夫人，连呼吸都感到很困难，仿佛我的胸腔被一个高明的解剖医生切开，割除了一部分，补上了一块同样大小的非物质的痛苦，补上了等量的怀旧和爱情。尽管刀口缝合很好，但当对某人的思念代替了内脏时，我们总会有不舒服的感觉，它似乎比内脏占的位置更大，再说，不得不想着身体的一个部分，这种感觉说它象什么，它又不象什么。不过我们变得更娇贵了。稍微有点微风我们就会叹息，是因为气闷，也是由于抑郁。我仰望天空。如果月光皎洁，星光灿烂，我便想：“也许她正在乡下，和我瞻望着一样的星星，说不定当我到饭店时，罗贝会对我说：‘好消息，我舅妈刚给我来了封信，她想见你，就要到这里来了。’”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思念不仅仅

巴利西（1510—1589），法国著名的陶瓷工和学者，发现了瓷釉的秘密。

寄托在苍穹。一阵温馨的微风从我身边掠过，会给我捎来她的信息，就象从前在梅塞格里丝的麦田里，微风给我捎来希尔贝特的信息一样：人总是那样，会在另一个人的感情中掺入许多并不属于他的而仅仅是他唤醒的朦朦胧胧的感情。而这些特殊的感情，我们身上总有一股力量在使它趋向真实，也就是使它汇合到一种更普遍、为人类所共有的感情中去，而入、还有人给我们酿成的痛苦，只能使我们同这种普遍的感情沟通：当我知道我的痛苦是人类普遍爱情的一个小小的组成部分时，我在痛苦中也就感到了快慰。我现在感到的痛苦使我想起了我从前对希尔贝特的忧思，想起了在贡布雷，当妈妈晚上不在我房间时我感到的愁闷，同时也使我回忆起贝戈特小说中伤感的几页；德·盖尔芒特夫人、她的冷漠和不在我身边同我痛苦的关系不象是学者头脑中的因果关系，但我并不就此下结论说，德·盖尔芒特夫人不是我痛苦的根源。我们的身体不是会出现一种漫射状疼痛吗？疼痛渗透到患病部位以外的地方，但一个医生压住痛点时，这些地方就会失去疼痛的感觉。可是在这之前，由于疼痛到处渗透，我们说不清楚是怎样的疼痛，也不知道究竟是哪里疼，以为这是命中注定，肯定治不好了。我朝饭店走去，心里想着：“已有十四天没看见德·盖尔芒特夫人了。…（十四天也只有时我才显得漫长，凡是涉及德·盖尔芒特夫人，我总是用分秒来计算时间的。）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思念已不限于临风叹息了，甚至连时间的数学刻度也呈现出痛苦，富有诗情画意。现在，每一天都象是一个轮廓模糊的山峰，变幻无常：走下山坡我感到可以忘掉一切，走上山顶我又渴望再见到公爵夫人，因而内心烦恼。我时而下坡，时而上山，在上下坡之间摇摆不定。有一天我对自己说：“说不定今天晚上会收到一封信呢。”当我到饭店时，鼓足勇气问圣卢：

“随便问一声，你有没有得到巴黎的消息？”

“有的，”他回答我说，脸色看上去不太高兴，“不愉快的消息。”

当我明白是他有了烦心的事，他得到了情妇的消息时，我才松了口气。但我马上又意识到，这些不愉快的消息可能产生的一个后果是，他近来恐怕不能带我到他舅妈家去了。

我得知他和他情妇吵了一架，可能是在信上吵的，也可能她来过一次，早班车来，晚班车走。他们经常吵架，真真假假，好象总有解决不了的矛盾。她心情很不好，常为一些莫名其妙的理由就跺脚，哭鼻子，就象那些把自己关在没有窗户的贮藏室里的孩子，不出来吃晚饭，也不说明缘由，当父母气急了，动手打他们一下时，他们就益发哭得起劲。

圣卢因为和情妇的关系出现裂纹内心异常痛苦。不过，这样说未免太简单，会使人曲解这种痛苦。他一个人呆着时，别的什么也不想，只想他的情妇。想到她看见他精力充沛而对他充满了敬意，想到她是带着这样的心情离开他的，他起初感到的忧愁也就在不可挽回的局面前消散了，那时的滋味是那样甘美，那样令人愉快，因此关系破裂一经明确，也会象和解一样使他陶醉。过些时候他再感到的痛苦便是继发性的痛苦症状了：当他想到她可能很想同他接近，可能在等他的一句话，而此间，为了报复，她可能会在某个晚上某个地方做某件事，他只要给她打个电报说他要去找她，她可能就不会干这件事了；想到别人也许会乘机而入，过几天再去找她会太晚，因为她可能被别人占有；想到这些，痛苦的波涛又会在他的胸中翻腾。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一无所知。他的情妇保持沉默，这使他的痛苦最后达到了失控的程度，他

甚至怀疑她可能藏在东锡埃尔或者去了印度。

有人说沉默是一种力量；从另一种意义上看，沉默被心爱的人利用，会发出一种可怕的力量。它会增加等待一方的相思。世界上最没有比分离更能使两个情人朝思暮想的了！还有什么比沉默更难跨越的障碍呢？也有人说沉默是一种酷刑，会使身陷囹圄、被迫受刑的人发疯。可是，忍受心上人的沉默又是怎样的酷刑啊！这比保持沉默还要难以忍受！罗贝心里嘀咕：“她干什么去了？怎么会杳无音信？她会不会欺骗我，同别人搞上了？”他还想：“我究竟哪里得罪她了，她居然这样一点消息都不给我？她可能恨我了，永远恨我了。”于是他拼命自责。沉默果然把他逼疯了，一是由于嫉妒，二是由于内疚。而巨，这种沉默本身就是座监狱，甚至比监狱还要残酷。这个隔在两人之间的空无一物、但被遗弃者的视线不能穿透的空气隔板，是一堵非物质的、但又是难以逾越的围墙。还有比沉默发出的光更可怕的吗？它让我们看见的不是一个，而是成千上万个失踪的女人，每一个都表现出对爱情的不忠诚。有时候，罗贝会突然心情舒缓，以为沉默即将打破，日夜盼望的信就要飞来。他看见它朝他飞来了，他留心着每一个声音，他的渴望仿佛得到了满足，他喃喃自语：“信！信！”他象这样隐约看见了一块想象中的温情的绿洲后，又回到了无穷无尽的沉默这块真实的沙漠中，焦急地等待着。

他一无遗漏地想象着绝交后的各种痛苦，但在别的时候，他却认为可以避免这样的结局，就象那些不切实际地想要移居国外因而把所有的事务了结一清的人那样，不知道明天该想些什么，心中烦躁不安，他们的思想已经脱离了他们的躯体，就象病人身上摘下的心脏，离开病人的躯体还在继续扑扑地跳动。不管怎么说，他情妇会回到他身旁的希望，给了他坚持绝交的勇气，正如坚信打仗能活着回来可以帮助人去迎击死神。因为在人类种的植物中，唯有习惯这种植物最不需要肥沃的土壤；能第一个出现在表面看来最荒芜的岩石上，因为如果提前设想同情妇断绝关系，也许最后事到临头也就完全习惯了。但是绝不绝交还不能肯定，这使他仍处在一种和恋爱相似的状态中·心里牵挂着这个女人。可他强迫自己不给她写信（也许他认为失去情妇的日子固然难熬，但同她凑凑合合地生活在一起更不好受，或者认为他们是吵架后分手的，必须等她来道歉，这样他觉得即使不能维持她对他的爱情，至少也可以坚持她对他的尊敬），而只到电话局去打电话（东锡埃尔刚开电话业务不久），向他安插在他女友身旁的一个贴身女仆打听消息或下达指示。这种电话联系非常复杂，占据他很多时间，因为他的情妇不久前已搬到凡尔赛附近的一座小别墅去了。她租下这座房子是因为和她要好的文人学士不断地向她宣传首都丑恶论，但更是为了她的动物，为了她的狗、猴子、金丝雀和鹦鹉，她的巴黎房东再也无法忍受这些动物无休无上的噪声了。可是圣卢在东锡埃尔却是夜不成眠。有一次他到我那里，实在累得不行，就打了一会儿瞌睡。突然他又讲话了，他想跑，他想阻止一件事发生，大声喊着：“我听见她的声音，您不要……您不要……”他醒了。他对我说，刚才他做了个梦，梦见自己在乡下，在上士家里。上士竭力阻拦他到屋子的一个角落去。圣卢猜到 he 家里藏着一个非常有钱又非常坏的中尉，他知道这中尉对他女友垂涎三尺。突然，他在梦中清楚地听见他情妇在性欲高潮时习惯发出的间断而规则的呻吟。他强迫上士带他到房里去。上士拦住不让他进去，被这冒失的行为气得满脸愤怒。罗贝说，此情此景他一辈子也不会忘记。

“我这梦太愚蠢了！”他又说了一句，仍然喘不过气来。

但我后来确实看到有几次他想打电话给他的情妇，要求同她言归于好。我父亲不久前倒是装了个电话，但我不知道这对圣卢是否一定有用。况且，我觉得让我的父母——即使仅仅通过装在家里的电话——充当圣卢和他情妇的中间人是不妥当的，不管他情妇的情感多么高尚，多么纯洁。圣卢的恶梦慢慢从他头脑中消失了。在这严酷的日子里，他每天都来找我，魂不守舍，两眼发呆。这些日子，一天接着一天，在我看来好象一排弯弯曲曲、漂漂亮亮、结结实实的铁栏杆，罗贝待在栏杆后面，寻思他女友会作出怎样的决定。

她终于来信请求他谅解了。他刚意识到绝交已经避免，马上又看到了和解带来的种种不利。然而，他心里舒展多了，他几乎情愿接受新的痛苦。他知道一旦言归于好，不消几个月就会有新的痛苦来折磨他，他没怎么犹豫。或者说，就是因为他终于确情能够重新得到他的情妇他才犹豫的；既然能和好，那就和好吧。不过，她要求圣卢元旦不要回巴黎，好让她恢复平静。而他到了巴黎是绝对忍不住不去看她的。此外，她同意和他一起去旅行，可是要去旅行就必须有真正的假期，而德·鲍罗季诺上尉却不准假。

“这使我感到不安，因为去拜访我舅妈的事得往后拖了，复活节我一定回巴黎。”

“到那时我就不可能去拜访德·盖尔芒特夫人了，因为我要到巴尔贝克去。不能就不能吧，这无所谓。”

“到巴尔贝克去？可您从来都是八月份去的呀！”

“对，可是今年我身体不好，人家老早就会把我送去的。”

他怕我听了他的叙述后，会对他情妇产生不好的印象，于是又说：“她表现得粗暴仅仅是因为她太直率，感情大专。其实她心灵高尚得很。你想象不出她的感情多么细腻，多么富有诗意。每年她都要到比利时的布鲁日去过死人节。这‘很好’是不是？以后如果你能认识她，你会看到她多么高尚……”他的讲话充溢着这个女人周围的人文学士使用的词藻：“她真是灿烂辉煌，甚至有点神圣，你懂吧，她几乎是个神甫般的诗人。”

在吃晚餐的时候，我绞尽脑汁，想找到一个借口，能让圣卢请求他的舅妈不等他来巴黎就先接见我。这个借口我终于找到了：我和圣卢在巴尔贝克时结识了大画家埃尔斯蒂尔，我想再看看他的画作。借口固然是借口，但也有几分真实。从前我去拜访埃尔斯蒂尔，是想让他的画引导我去理解和热爱比画更美的现实：比如说名副其实的冰雪消融的景致，外省一个真实广场，海滩上栩栩如生的妇女（最多也就是让他给我描绘象山楂树丛生的小径那样无法深入欣赏的现实，不是要他为我保存而是要他帮我发现现实的美）；然而现在恰恰相反，是这些画的独特风格和诱惑力激起了我的欲望，尤其是我想欣赏埃尔斯蒂尔的其他几幅画。

况且，在我看来，就是他的最不成功的作品，与那些比他伟大的画家的杰作相比，也是独辟蹊径，不落窠臼。他的作品宛若一个封闭的王国，有着不可逾越的边界和独一无二的内容。难得有杂志刊登研究埃尔斯蒂尔的文章，凡有这样的杂志，我都如饥似渴地把它们收集起来。从那些文章中我了解到他画风景画和静物画的时间不长，他是从神话题材开始他的绘画生涯的（我在他的画室里有幸见过两幅神话题材画的照片），后来很长时间一直受

日本艺术的影响。

他的画有各种风格，其中最具特色的几幅流散在外省。在莱桑德斯的一间农舍里，珍藏着他最美的一幅风景画。这幅画就象磨石上镶嵌有辉煌的彩绘玻璃的夏尔特尔的一个小村庄，在我看来异常珍贵，它会激起我想去旅行的强烈愿望，收藏者可能花了几千法郎才买下这幅杰作，他如同星相学家，深居简出，躲在大路旁他的陋舍里，向世界的一面镜子——埃尔斯蒂尔的一幅画——提出各种各样的问题；我感到一种使那些在某个重要问题上看法一致的人心灵沟通、意趣相投的情感把我和这个人连结在一起了。但在我收藏的杂志中有一本提到，我心爱的画家有三幅重要的作品可能在德；盖尔芒特夫人家里。因此，在圣卢告诉我他女友将去布鲁日那天晚上，在饭桌上，当着他朋友的面，我可以真诚地，出其不意地问他：

“听我说，可以吗？还是我们谈过的那个夫人，这是最后一次谈她了。你还记得埃尔斯蒂尔吧，我在巴尔贝克认识的那个画家？”

“怎么啦？当然记得。”

“你还记得我很佩服他吗？”

“记得，还有我们托人捎给他的那封信。”

“嗯，这是我想结识前面谈到的那个夫人（你肯定知道是谁吧？）的理由之一，不是最重要的理由，一个次要的理由。”

“是啊！怎么那么多插入语！”

“因为她府上珍藏着埃尔斯蒂尔的画，至少有一幅很美的画。”

“啊！我怎么不知道？”

“复活节埃尔斯蒂尔一定会在巴尔贝克的，您知道他现在几乎一年到头都在那里。我很想在动身去那里之前看一看这幅画。我不知道您和您的舅妈关系好不好，您能不能求求她——您可以在她面前多给我美言几句，设法让她不拒绝我的请求——让我一个人——因为您不可能在那里——去看这幅画？”

“哪还用问？我担保她会答应的，这事包在我身上。”

“罗贝，我多么喜欢您啊！”

“喜欢很好，要是用‘你’称呼我就更好了，这是您答应过的，而且已经开始这样做了。”

“我希望您不至于打算离开这里吧，”罗贝的一个朋友对我说。“您知道，即使圣卢去休假也没有什么关系，有我们在嘛。这对您也许少了些乐趣，但是我们会想方设法让您忘记他不在您身边的。”

果然，就在大家都认为罗贝的女友只好一个人去布鲁日的时候，听说德·鲍罗季诺上尉改变了主意，批准圣卢士官到布鲁日去度假，而且给的假期很长。事情是这样的，鲍罗季诺亲王的一头浓发是他的骄傲，他是城里最有名的理发师的老主顾。这位理发师从前曾给拿破仑三世的理发师当过伙计。德·鲍罗季诺上尉同他关系很好，因为尽管他老摆出一副神气的样子，但对小市民倒也随和。但是，亲王在理发师那里至少有五年的欠帐没有偿清，葡萄牙牌香水、君王牌香水、烫发钳、剃刀、磨剃刀的皮带和香波或发式，使亲王的欠帐越来越多，自然理发师就更看重当场付钱，而且还有车马的圣卢了。热心的理发师了解到圣卢因为不能和他的情妇一起去布鲁日而闷闷不乐，便乘给亲王刮胡须之机同他讲了这件事。亲王被一件白大褂裹住了手脚，头仰着，动也不敢动，怕被剃刀割了喉咙。理发师叙述的一个年轻人

的风流韵事博得了上尉亲王的微笑——波拿巴式的宽容的微笑。他当然不大可能想到他的欠账，但是，理发师说的话可以使一个公爵发脾气，也可以使他发善心。反正他下巴领上的肥皂还没有擦净，他就批准假了，而且让圣卢当晚就动身。至于理发师，他平时是个吹牛大王，要吹牛就得会撒谎，用离奇的谎言往自己脸上贴金，可这一次却例外，他帮了圣卢的大忙，不仅闭口不提自己的功劳，而且以后再也没对罗贝提这件事，好象虚荣心就要撒谎，既然不需要撒谎了，虚荣心也就变成了谦虚。

罗贝的朋友们都对我说，不管我在东锡埃尔呆多久，也不管我什么时候再来，如果罗贝不在，他们的马车、住房和业余时间都可归我支配，我感到这些年轻人一心想用他们的奢侈品和青春活力来帮助我克服我的弱点。

“再说，”圣卢的朋友们在恳求我留下后又说，“您为什么不每年都来呢？您不是也感到这里可爱的生活使您很快乐吗？您甚至就象一个老兵，对团里发生的一切都感兴趣。”

他们把我称作者兵，是因为看到我仍然兴趣勃勃地要求他们根据自己的看法，把我知道名字的军官按照他们的德才分一分类，就象从前读中学时，我让同学给法兰西剧院的演员排一排队一样。如果圣卢的朋友在谈到一个我从来都是听人最先提到的将军（如加利费或内格里埃什么的）时说：“内格里埃呀，是最平庸的将军了”，继而抛出一个完美无缺、饶有趣味的新名字，如博将军或谢斯兰·德·勃艮第将军，我会感到又惊又喜，就和从前看到迪龙或法布夫尔的名字大势已去，被一个闻所未闻但突然变得赫赫有名的阿莫里击退时的心情完全一样。“啊！甚至比内格里埃还要卓绝？在哪方面？请给我举个例子。”我希望他们把团里的军官甚至包括下级军官作一个明确的区分，我想看他们是怎样区分军官的，从而掌握判断军人优劣的标准。在我最感兴趣、最乐意听人谈论的军官中，有一个是鲍罗季诺亲王，因为我见到他的机会最多。可是，尽管圣卢和他的朋友无不公认这个漂亮的军官管理他的骑兵中队成绩斐然，无与伦比，但他们谁都不喜欢他。当然，他们还是把德·鲍罗季诺先生同有些行伍出身并且是共济会会员的军官，那些独善其身，与别人很少交往，保持军士粗野外表的人区别对待，但似乎也不把他归入贵族出身的军官之列。不过，说实在的，即使在对待圣卢的态度上，他也和其他贵族军官大不一样。那些贵族出身的军官知道罗贝还是个小小的士官，如果邀请他吃饭，他有权有势的家庭会感到高兴（要不是因为这点，他家才不会瞧得起他们呢），因此，当一个对年轻的中士可能有用的大人物到他们家作客时，他们会不失时机地邀请圣卢去赴宴。只有德·鲍罗季诺上尉例外。他和罗贝仅仅保持工作关系，而且关系很不错。亲王的祖父曾被拿破仑皇帝册封为元帅和公爵亲王，续而又同皇室联姻，后来他父亲也娶了拿破仑三世的一个表妹，政变后两次出任部长，但他仍然感到圣卢和盖尔芒特社交圈瞧不起他。既然和圣卢他们不志同道合，反过来他也就把他们放在眼里了。他也知道应，尽管他同霍思措勒皇族有亲戚关系，但在圣卢眼里他不是真正的贵族，而是庄园主的孙子；反过来他认为圣卢也没什么了不起，他父亲的伯爵领地是拿破仑皇帝给确认的（圣日耳曼区的人称之为

指拿破仑三世于1851年12月发动的军事政变。此后拿破仑三世在法国实行独裁，52年12月称帝，建立法兰西第二帝国。

德国古老的皇族。

重新册封的伯爵），向皇帝要了个省长的官位，后来又申请了另一个职位，但比起当国务部长的鲍罗季诺亲王殿下低一大截，得听从他的指挥，给他写信时称他为“阁下”。这个鲍罗季诺亲王还是皇帝的外甥呢。

可能比外甥还要近。据说，第一位鲍罗季诺公主曾随拿破仑一世流放厄尔巴岛，因而很受皇帝喜爱，第二位公主深得拿破仑三世的欢心。在上尉那张安详的脸上即使找不出拿破仑一世自然的脸部特征，至少也能发现同样矫揉造作的威严；而他那忧郁而和善的眼神，长K的小胡子更能使人想到拿破仑三世。他和拿破仑三世是那样惊人的相似，以致发生了一件趣事：色当战役后，他要求和拿破仑三世关在同一个监狱里，他被带到俾斯麦跟前，普鲁士首相开始一口拒绝，就象拒绝所有人的要求一样，但他偶尔抬头看了看这个正准备离开的青年，突然发现他和拿破仑三世十分相象，不由得惊呆了，于是改变主意，喊他回来，同意了他的请求。

鲍罗季诺亲王不肯主动接近圣卢和团里另外几名圣日耳曼社交圈的人（然而，他却经常邀请两个讨人喜欢的平民出身的中尉），是因为他以皇帝自居，对他的下级一概不放在眼里，把他们区分成两类。对于有自知之明的下级，他乐意同他们接近，因为他表面上虽然威严，其实脾气随和而开朗，而对于另外一些自以为比别人高贵的下级，他便很少同他们交往，他不能容忍他们以高贵自恃。因此，尽管团里所有的军官都对圣卢殷勤、热情，而鲍罗季诺亲王因受某元帅关照，在工作中对圣卢倒也客气（再说圣卢在这方面确实无可挑剔）。但他从不把他请到家里。只夸一次例外，出于无奈他邀请了圣卢，凑巧我又在东锡埃尔逗留，他要他把我也带去。那天晚上，我看着餐桌上的圣卢和上尉，不费吹灰之力就从他们各自的举止风度和优雅的仪表中分辨出了两种贵族——旧贵族和帝国新贵族——之间的差异。旧贵族至少有一个世纪不行使真正的权力了，他们不再把待人接物的礼貌——这是教育给予他们的起保护作用的外衣——看作一回事，而只看作和骑马、击剑一样，没有认真的目的，纯粹是为了消遣，他们瞧不起平民，不愿时他们热情，免得他们得意。也不愿和他们不拘礼节，免得他们感到光荣；圣卢出身在旧贵族，他的血液里溶进了旧贵族的缺点，尽管他竭尽全部智慧，也没有能把它门清除干净，如果有人给他介绍一个平民，他甚至没有听说过他的姓名，也会亲切地同他握手，和他聊大（翘着二郎腿，双腿频频交替，头向后仰着，手握着脚，一副落拓不羁、不拘小节的姿态），把他们称为“亲爱的”。相反，新贵族的各种爵位现在仍然没有失去意义，爵位的继承人仍然原封不动地享受着他们父辈因功受封的巨大财产，这世袭的财产使人想起他们所居的高位，所指挥的众多人员，所结识的各式各样的高级人物；鲍罗季诺亲王出身于新贵族，他把他的门第看作是一种实实在在的特权，即使在思想上没有明确的意思，但至少在身上通过他的举止和仪表也有明显的流露。圣卢对平民可能会拍拍他们的肩膀，挽起他们的胳膊，而鲍罗季诺亲王却会亲切而不失身份地同他们交谈，语气既和蔼可亲又带有一种装腔作势的高傲，充满威严的持重削弱了他那自然的微笑中蕴涵的淳厚。当然，这是因

法国东北边境马斯河畔的城镇。1870年9月，法军在此被普鲁士军打败，拿破仑三世举白旗投降，后被囚禁监狱。

俾斯麦（1815—1898），普鲁士王国首相（1862—1890）、德意志帝国宰相（1870—1890）。任首相时，推行铁血政策，发动丹麦战争、普奥战争和普法战争，通过王朝战争统一了德意志。

为他离大使馆和宫廷比圣卢更近。他父亲曾在那里充任最高职务，而圣卢那种胳膊时撑在桌子上，脚握在手上的不拘小节的姿态在宫廷卫肯定不会受到欢迎；更重要的原因是，他不象圣卢那样瞧不起平民，因为平民是新贵族取之下尽叨之下竭的人才宝库。第一个皇帝从中汲取了他的元帅和贵族，第二个皇帝在里面又找到了富尔德和鲁埃。

德·鲍罗季诺先生作为皇帝的子孙，除了指挥一个骑兵中队便个再有其他事情可做。没有努力的目标，当然他父亲或祖父念念不忘的东西不可能全部封存在他的头脑中。但是，正如一个艺术家雕刻一座塑像，完工多年了。他的思想仍继续在造型，与此相仿，鲍罗季诺亲王父辈念念不忘的东西已成为他躯体的一个组成部分。在他身上有了具体的体现。他的脸部表情恰恰反映了这些忧虑。当他斥责一个土时，他那冲动的声音使人想起第一个皇帝；当他吐出·口烟时，他那沉思而忧郁的神情又使人想起第一个皇帝。当他穿着便衣经过东锡埃尔的街头时，从圆顶硬毡帽下的眼睛中射出来的光芒，使这个上尉的周围闪烁着一个隐姓埋名的君王的光辉；当他带着军士和粮秣住宿先行官踏进上土的办公室。上土会吓得双腿颤抖。因为这两个随从俨然象贝基埃和马塞纳立，当他为他的中队选车裤布料时，他盯住下土服装师的目光足以挫败塔列朗迷惑亚历山大，有时候，他正在检查内务，忽然会停下来，让那双奇妙的蓝眼睛露出沉思，好象在谋划建立一个新普鲁士和新意大利。可是他马上又会从拿破仑三世变回到拿破仑一世，指出士兵背包擦得不亮，或是尝一尝他们的伙食。在他的私生活中，如果他在家宴请平民军官（当然他们不是共济会会员）的妻子，他个仅要摆上一套只有大使才有资格享用的塞夫勒产的天蓝色瓷餐具（是拿破仑馈赠他父亲的礼品。这套餐具如果摆在马伊河畔他那幢乡间别墅里，人们会感到更加珍贵，正如旅游者来到一个古老城堡改装成的兴旺热闹的庄园，看见粗陋的衣柜里放着一些稀世瓷器，一定会倍加赞美），而且还要摆出皇帝其他的馈赠物：他那高贵而迷人的仪表（如果相信有些人的说法，一个人的出身不应该使他终生受到最不公正的排挤，那么，上尉这堂堂的仪表在某一外交职位上，定能使人赞叹不绝），他那亲热的手势，和蔼的神态，优雅的风度，以及那神秘而炯炯有神的目光——这是皇帝遗传给后世的珍品。在那天蓝色的珐琅般晶莹的双眸中保存了光辉的形象。

关于亲王在东锡埃尔与平民的关系，有必要谈谈下面一件事。中校钢琴弹得很出色，军医的妻子歌唱得很美妙，就好象在音乐戏剧学院得过一等奖似的。军医夫妇和中校夫妇每周都在德·鲍罗季诺先生府上进一次晚餐。这当然使他们很得意，因为他们知道，亲王到巴黎度假，总在德·布达莱斯夫

富尔德（1800—1867），曾在拿破仑三世统治下当过财政部长。参议员，国务部长，主张经济自由发展。

鲁埃（1814—1884），法国政治家，当过司法部长，商、农和公共交通事业部长以及国务部长。

贝基埃（1753—1815），法国元帅，拿破仑最亲密的合作者。

马塞纳（1756—1817），法国元帅，在意大利战争中功绩卓著，被拿破仑誉为“胜利女神宠爱的孩子”。

塔列朗（1754—1838），历任督政府、执政府、第一帝国和复辟王朝初期的外交大臣，他以权变多诈闻名，为十九世纪资产阶级外交家的重要代表人物之一。

亚历山大（1777—1825）。指俄国沙皇亚历山大一世。

人、纓拉以及其他有地位入的府上吃晚饭。但他们对自己说：“他是一个普通的上尉，我们到他府上来他感到特别高兴，再说他是我们真正的朋友。”后来，德·鲍罗季诺先生调到博韦任职（这是他长期活动的结果，他想离巴黎近一些），搬家的时候竟把这两对音乐家夫妇忘得一干二净，就象忘了东锡埃尔的剧院和他经常订购午饭的小饭店一样。尤其使中校和军医气愤的是。尽管他们是亲王餐桌上的常客，竟再也没有得到他的任何音讯。

一天上午·圣卢向我承认他给我外祖母写了封信，给她谈了我的情况。并且建议她和我通一次话。因为东锡埃尔和巴黎之间已经开办电话业务了。总之。我外祖母当天要给我打电话，他叮嘱我四点差一刻到邮局去。在那个时代。电话还没有象今天这样普遍。然而习惯只要用很少一点时间就能使我们初次接触的神圣力量失去神秘性。我看到电话没有马上接通，就感到等的太久，使用太不方便。我差点想抱怨了。那时候我的心情和现在所有人的心情一样。嫌那突然会出现的、令人赞叹的奇境出现得太慢，其实我们想通话的人很快就会出现我们身边，虽然看不见·但确实在我们身边。他呆在他居住的城市里（对我外祖母来说是巴黎），坐在他的餐桌旁，他那里的天空和我们这里的不一样。天气也可能不同，他的情况和思想我们全然不知，但他马上就会把这些都告诉我们。就在我们心血来潮，要他出现的时候·他（他和他周围的气氛）突然被带到了几百里外的地方，带到了我们的耳边。我们仿佛成了童话故事中的主人公，女巫婆根据我们的意愿，让我们的外祖母或未婚妻突然出现在我们眼前，然而又非常遥远，在他们真正生活的地方，在看书，在掉泪，在摘花，那样清晰，那样逼真，简直令人不可思议。要使奇迹出现，只消把嘴唇凑近神奇的小金属板，呼叫——有时要等很久，但我乐意——值班女神·每天都听到她们的声音，但从来没舌到过她们的脸孔，她们是我们的守护天神，小心翼翼地监视着令人头晕目眩的黑暗大门；我们呼叫万能的女神，她们让远离我们的亲人出现在我们身边·却不让我们看见他们；我们呼叫看不见的达那伊得斯，她们日夜不停·把声音的箱子倒空，注满和传递；我们呼叫爱奚落人的复仇女神，当我们给女友讲知心话不希望被人听见时，她们会恶狠狠地喊着说：“我听着呢！”这些电话女郎是神秘莫测、容易生气的女侍，是只闻其声、不见其人、疑心重重的修女！

我们的呼叫声刚刚响起，在这到处都是幽灵，只有我们耳朵在凝神聆听的黑暗中，一个轻微的声音——一个抽象的声音——消灭了距离的声音——我们心上人的声音就同我们讲起话来。

是她，是她的声音在同我们说话。这声音近在身边！然而又那么遥远！多少回我听着听着就忧从中来，好象我们即使走很远很远的路，也不可能见到这个声音萦绕在我们耳畔的人；我们感到在这令人心驰意荡的唇耳接触中，在这似乎伸手就能拥抱我们心上人的时刻，实际上离她们有千里之遥，这是多么令人失望啊！这个真实的声音似乎离我们很近，其实却离得很远！它还可能预示着永久的分离！常有这种情况，我听得见声音，却看不见远方跟我讲话的人，就会感到那是从万丈深渊里发出来的绝望的呼叫，一股惆怅忧虑之情就会涌上我的心头；我还尝过一种忧虑，当一个声音，单独一个声

希腊神话中埃及王达那俄斯的女儿。共50人，除一人外，其余49人奉父命在新婚之夜杀死丈夫，后来又遭杀害，死后被罚永远在地狱中注一个无底的水槽里注水。

音，离开了一个我可能再也见不到的躯体，又一次来到我耳边窃窃私语的时候，我却想顺便从说话人的嘴唇上亲吻这些话，但这两片嘴唇早已化为尘土，这时，忧虑会压得我喘不过气来！

唉！那天在东锡埃尔，奇迹没有出现。当我到达邮局时，我外祖母已经打来电话了。我走进电话间，线被占了，有人在讲话，显然不知道没有人回答他，因为当我拿起听筒，就听见那段木头象木偶戏中的驼背丑角在尖声尖气地说话。我把它放回原处，它就下响了。可是我再拿起时，它又象驼背丑角喋喋不休地唠叨开了。我无可奈何，只好挂上电话，不再去碰它，这段会说话的木头这才停止痉挛，直到最后一秒钟它还在唠叨。我去找邮局职员，他叫我稍等片刻；然后我就讲话了；开始没有声响，可是突然我听到一个声音。我以为自己一定熟悉这个声音，其实不然，因为以前，当外祖母同我说话时，我总是边听边看着她脸上的嘴巴和占据着很大一块地方的眼睛，而她的声音，今天我还是第一次单独听到。因为这个声音成了一切，我感到它变形了。当它象这样没有脸部线条陪伴，单独来到我身边时，我发现它充满了柔情。它可能从来也没有象今天这样温柔过！可能我外祖母感到我离开了家。怪可怜的，认为完全可以向我抒发她的感情了；而在平时。这位女教育家总是恪守“原则”，克制自己，不让这种感情流露出来。这声音很温柔，但也很忧郁。这忧郁的感觉首先是由温柔引起的，因为它明净纯洁，几乎一尘不染，任何冷酷、自私和同别人格格不入的东西都被洗涤一清，人类的声音是很难达到这般纯净的。这声音由于过分体贴而显得脆弱，似乎随时都有可能被打碎，化作一串纯净的泪珠而消失。再说，这声音单独出现在我身边，不再戴着脸孔这个假面具，我第一次发现它充满了忧伤，而她一生的忧伤已使声音出现了裂痕。

此外，难道仅仅是因为我孤立地听见了声音才产生这令人心碎的新感觉的吗？不是的。更确切地说，声音的孤独似乎使我想起人的孤独，我外祖母的孤独（她第一次同我分离）。声音的孤独是人孤独的象征和直接结果。平时，我外祖母一天到晚指挥我做这做那，不准我做这做那，服从的烦恼和抵抗的冲动抵消了我对她的温情，此刻，这一切都消失得无影无踪。甚至将来也不会再现（因为我外祖母不再要我回到她的身边，受她的统治了。她正在对我说，希望我干脆在东锡埃尔呆着不要回去，不行的话，无论如何也得尽可能多呆些时间，这于我身体和写作都有好处）。此外，我在耳边的听筒下感觉到的是我们两人相互的体贴。这种体贴摆脱了平时同它抗衡的相反力量，从此变得不可抗拒，这使我心潮起伏，感慨万千。外祖母叫我留下来，这反倒使我渴望、并且使我感到迫切需要回到她身旁，我从没想过她会同意我留下。从此我自由了。但是我骤然感到这自由充满了伤感，就仿佛在我爱着她的时候，她猝然永远离开了我。我喊着：“外婆，外婆。”我真想拥抱她，可是在我身边只有这个幽灵般的声音，和我外祖母死后来探望我的鬼魂一样看不见摸不着。“同我说话吧！”可就在这时，声音突然消失，我变得更加孤独。外祖母听不见我说话了，她把电话挂了，我们不再面对面呆着，互相听见对方说话。我继续在黑暗中摸索，大声呼喊外婆，我感到连对她的呼喊也似乎迷失了方向，我忧心如焚。很久以前，在我孩提时代，一天，我夹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突然找不见外祖母时，也曾有过这揪心的忧虑，这感觉与其说是因为找不到外祖母引起的，毋宁说是由于我感到她在找我，感到她心里想着我也在找她；当我们同那些再也不会回答我们的人说话时，也

会产生这种揪心的忧虑：我们多么想把过去没有同他们讲的话讲给他们听，多么想让他们知道我们无灾无难，无病无痛啊！我感到她已经成了一个心爱的亡灵了，刚才我没能把它留住，它已消失在其它亡灵中。我孤孤单单，站在电话机前，不停地、徒然地呼喊着：“外婆，外婆”，就象俄耳浦斯孤零零地重复着亡妻的名字一样，我决定离开邮局，回到饭店去找罗贝。告诉他我可能会收到一封催我回去的电报，想打听一下火车的时刻。但是，在下决心离开之前，我本想最后一次求助于黑夜的女儿。传话的使者，看不见脸的女神；可是喜怒无常的值班女神不再愿意——也可能是爱莫能助——为我打开神奇的大门；也许她们根据惯例，也曾不厌其烦地求助于年高德劭的印刷术发明人，叫唤过热爱印象派画的当司机的年轻亲王（后者是德·鲍罗季诺上尉的侄子），但古腾堡和瓦格拉姆对她们的恳求置之不理。我知道，不管我怎样请求，看不见的女神都将不为所动，于是我离开了邮局。

回到罗贝和他朋友身边后，我没有实话告诉他们我的心已经不和他们在了一起，也没说我已下决心要离开他们。圣卢似乎信以为真，但我知道他一上来就明白我的犹豫决不是假装的，他明白第二天就找不到我了，他的朋友让他们面前的饭菜凉着，和他一起查阅火车时刻表，弄清楚我可以乘哪一趟车返回巴黎；机车的汽笛声在满天星斗的寒冷的夜空中嘶鸣，可是我此刻心潮翻腾，失去了平衡。在这里，朋友们的友谊和从远处传来的火车长鸣声使我度过了多少个心境恬静的夜晚啊！就是今天晚上，他们还在为我效劳，不过用另一种形式罢了。当我知道不再是我一个人为我动身问题烦恼的时候，当我感到我那些精力充沛的朋友——罗贝的同事——和另一些身强力壮的朋友——火车——都在充分调动积极性为我动身效劳的时候，我就感到心里踏实多了。火车每天早晚往返于东锡埃尔和巴黎之间，事后回想起来，这滚滚的车轮把我浓缩的、不可忍受的和外祖母长期分离之情压得粉碎，压成了每天都有可能踏上归途的渺茫希望。

“我相信你讲的是真话，你还不打算离开这里，”圣卢微笑着对我说。“可是你还是作好走的准备，明天一大早就来同我告别，否则我可能见不着你了。我凑巧要到城里去吃午饭，上尉准假了。我得赶在两点钟前回到营房，因为我们要操练一整天。这没问题，我吃饭的那家老爷会用车子把我按时送回营房的。他家离这儿三公里路。”

圣卢刚说完，我下榻的旅馆就有人来找我，要我到邮局去听电话。我是跑去的，因为就要打烊了。邮局职员回我话时，都说是“长途电话”。我心里不安极了，因为是外祖母来的电话。邮局就要关门。电话终于接通了。“是外婆吗？”一个带着浓厚英国口音的声音回答我：“是呀，可我怎么听不出是您的声音？”我也听不出同我说话的人是我外祖母，况且，她从来不用“您”称呼我。最后疑团终于解开：原来，这个外祖母要找的那个年轻人几乎和我同名，而且也下榻在我住的旅馆里。凑巧这一大我也曾想给外祖母打电话，听到有人叫我接电话，我就深信个疑是她老人家打来的了。然而，

希腊神话中的诗人和歌手，善弹竖琴。妻子欧律狄克死后，他追到阴间，冥后被他的琴声感动，答应让他把妻子带回人间，但在路上不得回顾。当他快到地面时，回头看了看妻子，结果欧律狄克又回到阴间。

古腾堡（生于1393至1400年间，卒于1468年），德国人，完成了金属活字的铸造和金属活字版印刷的研究，还用压印原理制成木质印刷机械代替手工印刷。这里系指电报局职员。

指年轻的亲王，上尉的侄子。

刚才邮局和旅馆双方都搞错，却完全是巧合。

第二天早晨，我磨磨蹭蹭地去找圣卢时，他已去邻近的那个城堡赴宴了，将近点半钟时，我准备到军营去碰碰运气，好等他回来就同他告别。在一条通往军营的林荫道上，我看见一辆轻便马车从后面驶回来了”。当马车驶近我跟前时，我给它让道。驾车的是一个上官，戴着单片眼镜，正是圣卢。他身边坐着那位请他吃饭的朋友，我在罗贝的饭店里同他见过一面。我看见圣卢不是一个人。就没敢喊他，可我又想叫他停车把我捎走，就使劲地朝他挥了挥手——有不认识的人在场一般都做这个动作——想引起他的注意，我知罗贝是近视眼，但我深信只要他看见我，就一定会认出我的，可是他看见我同他打招呼了，也还了礼，却没有停车。他飞驰而去，面部表情凝固，没有一丝笑纹，只是把手举到帽沿上，足足举了两分钟，仿佛在给一个不认识的士兵还礼似的，我朝军营奔去，但路还远着呢。当我跑到那里，骑兵团已在院子里集合了，人家不让我呆在院子里。我没能和圣卢告别，心里懊恼万分。我上楼到他宿舍去找他。他已不在了。我看见一群病号站在窗口观看骑兵整队，还有几个免去队列训练的新兵，一个老兵，以及那个年轻的业士，我上前向他们打听。

“你们没看见圣卢中士吗？”我问。

“先生，他已经下去了。”老兵说。

“我没看见。”年轻的业士说。

“你没看见？”老兵说，把我撇在一旁再也不理了。“你没看见我们那位大名鼎鼎的圣卢？他穿着簇新的裤子。帅极了！军官呢的料子！一会儿上尉看见了非他不可！”

“什么！军官呢！别开玩笑了！”年轻的业士说。他因为生病留在寝室里，不去参加队列训练，试着和老兵耍嘴皮子，不过心里总不免有些忐忑不安。“你说的军官呢就是这种呢吧。”

“先生？”提到军官呢的那个“老兵”光火了。

他对业士不相信圣卢的裤料是军官呢感到非常生气。但他是布列塔尼人，从小生长在一个名叫邦居埃尔恩—斯代雷登的小村庄里，学讲法语就象学讲英语或德语那样费力气。他一激动就重复两三次“先生”，好有时间找到该说的话。经过一番番准备后，他就开始发表长篇大论了，其实也就是重复几个比别人掌握得要好一些的词语而已。但他不慌不忙，不心翼翼，避免在发音上出差错。

“什么！是这种呢？”他气忿地接着说，越说越气，越说越慢。“什么！是这种呢？当我跟你说军官呢，当——我——跟——你——说——这一个——，既——然——我——跟——你——说——这一个，因为我知道这个。咱可不会吹牛皮。”

“啊！是这样，”年轻的业士被他这番理由说得心服口服了。

“瞧，那不是上尉来了吗？不，你看圣卢，你看他腿的动作，再看他的头，他象士官吗？还有单片眼镜，啊！甩来甩去的多带劲！”

我看见这些士兵光顾说话，把我冷落在一旁，便恳求他们也让我从窗口看一看。他们没有说不让，但也没有挪动身子。我看见德·鲍罗季诺上尉骑马飞奔而过，气宇轩昂，威风凛凛。他仿佛产生了幻觉，仿佛正置身于波澜壮阔的奥斯特利茨战役中。有几个行人围在军营门口，观看骑兵团开出营门。鲍罗季诺亲王直挺挺地骑在马上，胖乎乎的脸，两腮饱满。一副帝王的福相，眼睛清澈明亮。他仿佛已进入奇妙的幻境，就象我似的，每当电车

驶过，震耳欲聋的车轮声被寂静代替，我就会产生一种幻觉，会朦朦胧胧地听见优美动听的颤音掠过寂静的天空，划出一道道波纹，我没有能和圣卢告别，心里非常懊恼，但我还是动身了，因为我只是想早点回到外祖母身边：自从我来到这个小城，每当我思念外祖母，想象她一个人在做什么事时。浮现在我脑际的形象仍然是和我在一起的那个外祖母，只不过我把自己抹去了，一点没有考虑我不在她身边会给她带来多大的痛苦；现在。我恨不得马上回到她的怀抱，摆脱那个纠缠着我的、骤然被她的声音召来的意想个到的幽灵。这是一个确实已同我分离的、上了年纪的外祖母的幽灵，我还是第一次感到我外祖母上了年纪。她形单影只，听天由命，呆在一套空空荡荡的房间里——就是从前我到巴尔贝克海滩疗养时，我想象妈妈一个人呆着的那套房间——刚刚收到了我的信。

唉！当我突然走进客厅时（我没有事先通知外祖母），一眼看见的正是这个幽灵。外祖母正在看书。我站在客厅里（更确切地说，我还没有进入客厅，因为她还没发现我），我看见她在沉思，在思考一些从没有在我面前暴露过的问题，仿佛在偷偷地做一件针线活儿，有人进来，她就会立即把它藏起，只有我一个见证人，只有我一个旁观者，我一身旅行装束，我是外人，是摄影师，来给今生再也见不到的地方拍张照片——这是一种特权，尽管转眼就会消失，但在我们回到家的一刹那间，能意外地看到我们下在家时的情景。在我突然看见我外祖母的一瞬间。我的眼睛确实象照相机那样摄下了一张照片。我们看见亲爱的人从来都要经过缠绵的温情加工。在温情水恒的运动中加工，不等亲人的脸孔在我们脑海中留下形象。温情先把形象卷进漩涡。使它同我们头脑中的一贯印象粘在一起，合二为一。既然在我的想象中，外祖母的前额和脸颊反映了她思想深处最经常、最细腻的感情，既然每一个习惯的目光都有一种魅力，每一张心爱的脸孔都是过去的镜子，我又怎么能看见我外祖母那日益变得迟钝而衰老的形象呢？何况我们的眼睛反应我们的思想，在生活中即使是最无关紧要的场面，我们的眼睛也会象一出古典悲剧那样，对那些与剧情无关的东西不屑一顾，只保留能使剧情变得明白易懂的形象。但是，如果我们不是用眼睛，而是用一个纯物质的东西，用一架照相机去看东西，那么，比如说，我们在法兰西研究院的院子里看见的，就不是一个院士正在走出院子去叫出租车，而是这个院士因怕摔交而小心翼翼、摇摇晃晃走路的样子，是他摔倒时的抛物线，仿佛他喝醉了，或是地上结着一层薄冰。同样，如果老天爷偶尔和我们开一次残酷的玩笑，使我们灵活而虔诚的温情没有及时把绝对不能让我们看见的东西隐蔽起来，而是让我们的眼睛第一个赶到现场，自由地行动，象照相机那样机械地工作，这时，我们看见的将不是那个被我们的温情每天无数次地披上一件珍贵而虚假的外衣的熟悉形象，而是一个死亡才会显示的身影。其实，如果不是温情千方百计加以阻挠，我们早就应该看到这个身影了。对我来说，外祖母还是我自己的一部分，我从来都是通过自己的心灵，通过一个个大同小异、互相重叠的透明回忆来看见她的。她总是过去某一时期的她。一个久不照镜子，平时仅仅根据理想的形象想象自己的脸孔是什么样子的病人，当在一面镜子中猛然看见自己真实的形象，看见一张干枯而凄凉的脸孔上高高耸起一个埃及金字塔式的粉红大鼻子时会吓得后退一步，我象这个病人，当我们在我们的客厅里，在这个属于一个新世界的、一个时间的世界的、一个生活着“随时间而变老”的陌生人的世界的客厅里，突然看见一个意气消沉的陌生老妪坐在沙

发上，在昏暗而沉闷的红色灯光下读一本书，满腹心事，满脸病容，一双有点失常的眼睛在书上来回移动，这时，我才第一次看见我外祖母这种精疲力竭、老态龙钟的真实形象，但仅仅在片刻之间，因为这个形象转眼就消失了。

那一次，我向圣卢提出想去看德·盖尔芒特夫人珍藏的埃尔斯蒂尔的画时，他对我说：“我担保她会答应的。”不幸的是，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看来，担保的是他。而不是她自己。我们的头脑对别人会产生各种印象，当我们任意运用这些印象时。就不假思索地担保别人会答应。当然，即便在这个时候，我们也会考虑到因别人的性格和我们的不同而造成的一些困难，我们会想出这样或那样的办法，或诱之以利，或服之以理，或动之以情，向人们施加有力影响，认为这样一来，他们就不会提出相反的意见。但是，别人同我们性格上的差异，仍然是我们的主观想象；这些困难靠我们排除；采取什么有效的措施，要靠我们决定。有些行动。我们在想象中让另一个人做过一百遍，可以说得心应手了，可是真要让这个人干起来，就大不相同。我们会遇到一些意外的、也许是不可克服的阻力。最大的阻力莫过于一个单相思的男人在一个不爱他的女人身上引起的反感了。这种反感散发出一种难以消除的恶臭：在圣卢没有来巴黎的漫长的几个星期内，他舅妈一次也没有邀请我到她家去看埃尔斯蒂尔的画，但我肯定圣卢给她写过信。

在这幢房子里还有一个人对我也很冷淡。他就是絮比安。他是不是认为我从东锡埃尔归来时，应该先去向他请安，然后再回家？我母亲说不是这个原因，叫我不必大惊小怪。弗朗索瓦丝对她说过，絮比安就是这个脾气，会无缘无故地突然不高兴，但很快就好了。

可是，冬天快过去了。连续几个星期天气恶劣，常有暴风骤雨，夹杂着雪或冰雹。然而有一天早晨，我听见壁炉里传来一阵咕咕声——而不是每天刮个不停的风声，扰得我心烦意乱，使我天天盼望着到海边去——这是在墙上做窝的鸽子发出的叫声：这声音散发出彩虹般的光环，象突然开放的第一朵风信子花，轻轻撕开充满养料的花心，绽开出柔滑如缎、能唱歌的淡紫色花朵，就象一扇敞开的窗户，把第一个晴天暖融融的阳光送进我那间仍然紧闭着门窗的黑洞洞的卧室里，使我感到眼花缭乱，又困又累。那天早晨，我突然发觉自己哼起一首咖啡馆的小调。这个小调，我是在去佛罗伦萨和威尼斯的那一年听到过的，后来就忘得一干二净了。根据每天的具体情况，周围的气氛会对我们的机体产生深刻的影响，从我们模糊不清的记忆中取出已被忘却的、虽然登记入册但还没有演奏过的曲子。我如梦如醉，如痴如迷，但却更清醒地听着我这个音乐家演奏，虽然没有一下听出演奏的是什么。

在我去巴尔贝克海滩之前，那里的教堂对我有着强烈的吸引力，但当我到了那里，却感到这个教堂不如我想象的那样迷人。我觉得，这种情况不是个别的。在佛罗伦萨、帕尔马或威尼斯也一样，我的想象力也不能代替我的眼睛去看东西。这一点我深有感触。同样，在一个新年的晚上，夕阳西下，我在一个广告栏前产生了幻觉·以为某些节日和另一些节日有着本质的不同。然而，当我在佛罗伦萨度过一个圣周后，我的记忆仍然把圣周作为这个花城的氛围，即使复活节披上佛罗伦萨的色彩，又使佛罗伦萨带点复活节

的气息。圣周离现在还远，但圣周的那几天已清晰地呈现在我面前，就象在黑暗中远远看见的农舍，被一道光线照亮，看得分外清楚。

天气转暖了。我父母劝我出来散散步，这样我也就有借口和从前一样在上午出门了。我因为害怕碰见德·盖尔芒特夫人，故意停了一段时间。可是正因为我不再出去散步了，心里反而老想着这件事，每时每刻都能为自己找到一条出门的理由，而每一条理由都和德·盖尔芒特夫人无关，这样我也就骗得自己相信，即使她不存在，我照样会在这个时候出去散步的。

唉，真要是这样就好了！对我来说，除她以外，遇见任何一个人我都不会感兴趣；可是对她而言，只要不碰见我，不管和谁相遇，她都可以忍受。她每天上午在街上散步时，会有许多傻瓜——她认为是傻瓜——向她致敬。但她认为这些人是想讨她喜欢，至少可以认为他们是偶然碰上的。她高兴时也会叫他们停下来，因为有时候人们需要摆脱自我，让别人向自己敞开心灵，只要是一颗陌生的心，不管它多么平庸，多么丑陋。可是她恼怒地感到，她在我这颗心中看见的仍然是她自己。因此，尽管我有别的理由和她走同一条路线，但当我从她身边经过时，我仍然象犯了罪似地浑身颤抖。有时，为了不显得过于主动。我勉强给她还礼，或者只用眼睛看她，不同她打招呼，这样一来，她就更加气恼，而且开始认为我傲慢无礼，没有教养。

现在，她穿的裙子更薄了，至少颜色更浅。她沿街而行。街上，在错落不齐地掺杂在古老而宽敞的贵族宅第中间的狭窄店铺前，在黄油店、果品店、蔬菜店女老板的屋檐下，已经挂起了遮阳的卷帘，仿佛春天已经来临。我心里思量，我远远看见的这个沿街缓行、边走边打开小阳伞的女人，在行家们眼里，是当代最伟大的艺术家，_她这些动作优美动人，妙不可言。然而，她只管朝前走：她那单薄而倔强的躯体并不知道人们私下对它的赞誉，毫不考虑别人对它的评价，自行其是，披着一条紫罗兰色的斜纹绸肩巾，拼命地挺起胸脯；那双明亮而无精打采的眼睛漫不经心地看着前方，可能已经看见我了；她咬着唇角；我看见她抬起暖手笼，给一个穷人施舍，或向一个卖花女买了一束紫罗兰，她那种好奇的样子和我观看一个大画家挥毫作画时的神情毫无二致。当她走到我跟前时，朝我点点头，有时还会赐给我一个淡淡的微笑，仿佛为我画了一张水彩画之后，还在这张杰作上亲笔题词似的。在我看来，她的每一件连衫裙都象是一个自然而必须的环境。象是她内心世界的的一个侧面。封斋期的一个上午，她在外面吃饭，我遇见她时她穿着一件淡红色的天鹅绒连衫裙，领口微呈新月形。德·盖尔芒特夫人金色的秀发下露出一张沉思的脸孔。我不象往常那样伤感了，因为她脸上的忧郁表情和连衫裙的鲜艳色彩仿佛组成了一道高墙，把她同世界隔开，使她显得可怜、孤独，使我感到放心、宽慰。我觉得，这件连衫裙向周围发出的鲜红光辉象征着她那颗鲜红的心，对这颗心我还不了解，但我也许能给它安慰：德·盖尔芒特夫人躲在微波荡漾、神秘莫测的天鹅绒的红光中，就象是早期的基督教女圣徒。于是，我感到不该用眼光折磨这个殉教者，我为自己的行为羞愧。“可是，街道毕竟是属于大家的呀！”

“街道是属于大家的”，我重复了一遍，但使这句话有了另一层意思。我由衷地钦佩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她走在这条常被雨水淋得透湿、变得和意大利古城的街道一样宝贵的大街上，夹在川流不息的人群中，让自己隐秘的

生活加入到公众生活中，神秘地出现在大家面前，任人接触，就象那些异乎寻常地免费供人欣赏的名画一样。每逢我彻夜不眠之后第二天上午又出去散步，到了下午，我父母总劝我上床躺一躺，想法子睡一会儿，要找到睡眠。只要有习惯就行，用不着考虑许多，甚至不考虑更容易入睡，可我下午既没有睡觉的习惯，也不可能不作考虑。入睡前。我老想着要睡着，结果反而睡不着；即使睡着了，还在想要睡着。这不过是朦胧的黑暗中出现的抹微光，但足以把我睡不着的想法反射到睡眠中；继而这反光又一次反射，使我感到我是在睡眠中产生睡不着的想法的；接着又一次新的反射。把我的觉醒……反射到一次新的睡眠中，我想对到我房间里来的朋友们说，刚才我睡着了。但我却以为没有睡着。睡眠中的幻影模模糊糊，难以辨认，必须有极其敏锐和虚幻的感觉才能把它们抓住。后来在威尼斯我也有过同样的感受：夕阳早已西下，天似乎全黑了，但由于视觉和听觉一样有持续作用。即使天黑了也看得见天黑前的形象。所以运河上空就象余音萦绕一样，久久回荡着最后一线光亮；多亏这个余音的看不见的回声，我看见一座座披着黑天鹅绒的宫殿映照在灰蒙蒙的水面上，仿佛永远不会消失似的。当我睡不着时，我经常想象一个海景；这一海景同它在中古时代的景象混合在一起，成了我经常做的一个梦。睡梦中我看见大海的波涛凝固不动，就象彩绘玻璃上的画图，中间有一座中世纪的古城；一衣带水把城市一分为二；绿色的海水在我脚下延伸出去，沐浴着对岸一座东方风格的教堂和一些古老的房屋；这些房屋在十四世纪还存在，因此，朝它们走去，就仿佛在追溯历史。在这个梦中，大自然学会了艺术，大海变得具有中世纪风格；在这个梦中，我渴望做到并且以为做到了力不所及的事。这种梦，我似乎做过很多次，但是，因为梦中想象的东西一般都属于过去，虽然从没有见过，却十分眼熟，所以我以为不是在做梦。可是相反，我发现我的确常常做这种梦。

人在睡眠时会变得软弱无力，这一特征也反映到我的睡眠中，不过是象征性的：在黑暗中，我看不清朋友的面孔，因为人睡觉时闭着眼睛；我在梦中没完没了地为自己辩解，但当我想对朋友陈说理由时，我感到声音梗在喉咙口出下去，因为人睡眠时说话总是含糊糊；我想走到他们身边去，但我挪不开腿，因为人在睡眠时不走路；突然我出现在他们面前，满面羞愧，因为人睡觉时下穿衣服。因此，闭紧眼睛·抵紧嘴唇，捆住双腿，赤裸着身体，这就是我在睡眠中所看见的睡眠人的图像，它很象斯万送给我的那几张有名的寓意画，在画中乔托把嫉妒女神画成嘴里衔着一条毒蛇的恶神。

圣卢来巴黎了。但只能呆几个小时。他向我保证，他一直没有机会同他舅妈谈我的事：“奥丽阿娜一点也不讨人喜欢，”他对我说，真诚地暴露了他的思想，“她已不是从前的奥丽阿娜。人家把她变坏了。我向你保证，她下值得你关心。你太看重她了。你愿意我把你介绍给我的普瓦克提埃表嫂吗？”他又说，也不管我感不感兴趣。“她年轻，聪明，一定会中你意的，她嫁给了我的表哥普瓦克提埃公爵。我表哥人挺好，就是不太聪明。我同我表嫂谈起过你，她要我把你带去。她比奥丽阿娜可漂亮多了，也比她年轻，她是一个可爱的人，你知道。是一个好人。”这是罗贝最近用更大的热情学会的表达方式，表示一个人性情温和：“我不能说她是重审派，应该考。虑

乔托（1267—1337），意大利文艺复兴初期的画家，雕刻家和建筑师，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第一个探索用新的方法作画的画家，创作了许多具有生活气息的宗教画。

她所处的环境。不过她毕竟说了句公道话：‘假如德雷福斯是无辜的，那把他囚禁在魔鬼岛就太可怕了！’你听明白了，是吗？此外，她对她从前的几个女教师都很好，家里人让她们走侧边的楼梯。她坚决不同意。我向你保证，这是一个非常好的人，其实奥丽阿娜并不爱她，因为她感到人家比自己聪明。”

尽管弗朗索瓦丝的全部心思都用在同情盖尔芒特府上的一个仆人——这个仆人甚至在公爵夫人不在家时也不能去看望他的未婚妻，因为门房很快就会报告上去——可她照样为圣卢来访时她不在场遗憾了半天。她没见着圣卢是因为她现在也经常出门。哪一天我需要她了，哪一天她必定出门。不是去看兄弟，就是去看侄女。最近她女儿来巴黎，出门就更勤了。我因为她下在我身边侍候我，心里很不愉快，再加上她去看望的义都是她的亲人，我就更加恼怒，因为我预料到她会在这种串亲戚说成是天经地义的事，符合圣安德烈教堂的规定。因此，我一听到她解释就会很不公正地大发脾气，何况她说话的方式特别，我就更是怒不可遏。她从不说：“我去看我的兄弟，我去看我的侄女了”。而是说：“我去看兄弟了，我‘跑着’进去给侄女（或我的卖肉的侄女）问声好了”。至于她的女儿，她要她回贡布雷去。可她女儿却不干，她学着风雅女人的样，讲话中插进一些缩语，听上去俗不可耐。她说，贡布雷没有一点趣味，在那里呆一个星期都受不了。她更不愿去弗朗索瓦丝的妹妹家，那里是山区，她说山区不怎么有趣。她在说这句话的时候，使有趣这个词有了一个新的可怕的含义。弗朗索瓦丝的女儿下不了决心回梅塞格利丝，她认为那里的人“蠢得不行”，在集市上，那些饶舌妇，那些“乡巴佬”会发现自己同她沾亲带故，会说“唷，那不是已故巴齐罗的女儿吗？”她宁死也不肯回到那里去定居，“现在她尝到巴黎生活的滋味了”，弗朗索瓦丝说。尽管弗朗索瓦丝思想守旧，但当女儿对她说：“喂，母亲，如果你不能出门，就给我夺一封气压传送的快信来好了”，这时，为了使女儿高兴，她也不得不对这个新“巴黎女郎”的改革精神表示赞赏。

天气突然又转冷了，“出去？出去干什么？找死呀？”弗朗索瓦丝说，因为这个星期她的女儿、兄弟和卖肉的侄女都到贡布雷去了，她宁愿呆在家里。况且，她是我莱奥妮姨婆的物理说的最后一个信徒，我姨婆的这个理论对她多少还有影响，因为，她在谈到这个不合时宜的倒春寒时又补充了一句：“因为上帝还没有息怒。”对她的抱怨，我只是无精打采地付之一笑。她的预言丝毫也不使我感兴趣，因为无论如何我会有好天气的。我仿佛已经看见菲埃索尔市的山顶上初升的太阳发出万道光芒，我沐浴着和煦的阳光，浑身暖洋洋；眩目的光线刺得我眯缝着眼睛，象是在微笑；眼睑犹如用洁白的大理石做成的长明灯，弥漫着淡淡的红光。我仿佛又听见了意大利的钟声，不仅如此，意大利也仿佛随着钟声来到我的身旁。我一定能手捧鲜花，庆祝我意大利之行周年的纪念日的，因为自从巴黎出现倒春寒，林荫道上的栗树、梧桐树和我们院子里的那棵树，仿佛浸没在凛冽的寒风中，可是古桥的水仙花、长寿花和银莲花却迎着寒风吐出了嫩芽，就象养在净水中的娇花。记得有一年，当我们为封斋期结束后的旅行做准备时，也遇到过这种情况。我父亲说，听了A，J·鲍罗季诺先生的话，他现在才知道德·诺布瓦

拉美法属圭亚那沿海的岛屿，德雷福斯于1895年4月至1899年6月被囚禁在该岛。

意大利城市，位于一座山上，是古代伊特鲁利亚，继而是罗马的文化发源地。

先生和他在盖尔芒特府上相遇时是要到哪里去。

“他是去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他同她很熟，我从前一点也不知道。看来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是一个讨人喜欢的女人，一个非凡的女人。你应该去看看她，”他对我说。“此外，我感到很吃惊。他同我谈德·盖尔芒特先生时，就象在谈一个非常高雅的人，可我还一直以为他俗不可耐呢。据说他见多识广，情趣高雅，其实，他不过只是为他的姓氏和婚姻感到骄傲罢了。此外，照诺布瓦的说法，他很有地位，不仅在这里，而且在全欧洲。据说奥皇、俄皇都把他当朋友看待。诺布瓦老头对我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很喜欢你，你在她的沙龙里可以结识许多用得着的人物，池在我面前可是把你夸奖了一番。你会在她那里遇见他的，哪怕你想写书，也可以让他给你出出主意嘛。我看你将来不会干别的事情了。别人可能认为当作家前程远大，我呢，本来我是不主张你干这一行的，可你马上就要成大人，我们总不能一辈子守着你，因此不应该阻止你按照自己的爱好选择职业。”

唉，要是我能动手写就好了！可是，不管我在什么条件下开始写作（就象我开始打算不喝酒，打算睡午觉，睡好觉，养好身体一样），在狂热的、井井有条和兴致勃勃的情况下写作也好，或为写作而取消散步，推迟散步，把散步当作一种奖赏，身体好的时候每天写一小时，身体不好不得不呆在家里时也用来写作，总之，我作了种种努力，可结果注定是一张只字未写的白纸，就象变纸牌戏法一样，不管你事先怎样洗牌，最后注定要抽到魔术师迫使你抽的那张牌。我被习惯牵着鼻子走，习惯不工作，习惯不睡觉，习惯睡不着。习惯无论如何是要得逞的。如果哪天我不违抗习惯，让习惯从偶然出现的情况中找到借口，为所欲为，那么这一天我就能马马虎虎地过去，不会遇到太多的麻烦，天亮前我还能睡几小时，我还能读几页书，酒也不会喝得太多；可是如果我违抗习惯，非要早点上床睡觉，强迫自己只喝水不喝酒，强迫自己工作，那么习惯就会大发雷霆，会采取断然措施，会让我生病，我不得不喝更多的酒，两天都睡不着觉，甚至连书都不能看了，于是我决定下次要更合乎情理，也就是对自己更没有节制，就象一个遭到拦路抢劫的人，因为怕被杀害，索性让人抢光算了。

这期间，我父亲又遇见过德·盖尔芒特先生一、两次。既然德·诺布瓦先生对他说公爵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他也就更加注意公爵的讲话了。他们在院子里正好谈到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他对我说她是他的婶母，他把维尔巴里西斯读成了维巴里西。他对我说她非常有智慧，甚至说她有一个思想库”，我父亲补充说。“思想库”的意思含糊不清，这使他发生了兴趣。这个表达方式，他确实在一些论文集上见过一、两回。但他没有赋予它明确的词义。我母亲对我父亲一向十分敬重，既然我父亲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有个思想库这件事颇感兴趣，她也就断定这件事值得重视了。尽管她从我外祖母那里早就知道侯爵夫人的底细，但还是对她立即产生了好感。我外祖母身体不太好，她开始不赞成我去拜访侯爵夫人，后来不坚持了。我们搬进新居以来，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好几次邀请外祖母，但她每次都写信回绝了，说她现在不出门。也不知是什么原因，她突然改变了习惯，不再亲自封信，而由弗朗索瓦丝代劳，至于我，尽管我想象不出这个“思想库”是什么样，但是，如果我看见巴尔贝克海滩的那个老妇人坐在一张“办公桌

”前，我是不会感到吃惊的。况且事实也正是这样。

此外，我父亲打算竞选法兰西学院通讯院士，他想知道诺布瓦大使的支持能不能使他赢得更多的选票。说实话，他对德·诺布瓦先生的支持虽然不敢怀疑，但也没有十分把握。部里有人对我父亲说，德·诺布瓦先生想使自己成为外交部在法兰西学院的唯一代表，他会设置重重障碍，阻挠别人当候选人；况且，他眼下正在支持另一个人，也就更不会支持我父亲了。但我父亲却认为这是对德·诺布瓦先生的诽谤。然而，当杰出的经济学家勒鲁瓦·博里厄劝他参加竞选，并给他分析当选的可能性时，他看到在勒鲁瓦·博里厄列举的支持他的同事中没有德·诺布瓦先生的名字，很受震动。他不敢直接去找诺布瓦先生，但他希望我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拜访能给他带回德·诺布瓦先生的支持。事不宜迟。德·诺布瓦先生的宣传能确保我父亲获得法兰西学院三分之二的选票；况且，大使乐于助人是出了名的，就连最不喜欢他的人对此也不否认，因此我父亲认为得到他的支持很有可能。再说，在部里，他对我父亲要比对其他人的保护更加明显。

我父亲还遇见了一个人，使他又惊又气，他在街上碰到了萨士拉夫人。这个女人生活很拮据，因此很少来巴黎。要来也只是到一个女友家里。没有人比萨士拉夫人更使我父亲讨厌的了。每年，我母亲都要温和地恳求我父亲一次：“朋友，我应该邀请萨士拉夫人了，她不会呆很久的。”甚至还说：“朋友，听我说，我要求你作一次大让步，去拜访萨士拉夫人。你知道我不想让你烦恼，但你要是能去，我就太高兴了。”他笑了，有几分勉强，但还是去了。因此，尽管他不喜欢萨士拉夫人，但当他在街上看见她时，还是朝她走去，并且向她脱帽致敬。可是令他吃惊的是，萨士拉夫人只是迫于礼貌，朝他冷冷地点点头，仿佛他干了什么坏事，或者被判处到另一个半球上去生活似的。我父亲带着满脸的怒气和惊愕回到家里。第二天，我母亲在一个沙龙里遇见萨士拉夫人。她没有把手伸给我母亲，只是心不在焉地、忧郁地朝她笑了笑，仿佛我母亲是她儿时一起玩耍的朋友，因为生活堕落，嫁了一个苦役犯，或者更糟，嫁给了一个离过婚的人，因而萨士拉夫人同她断绝了来往。然而从前，我父母亲每次见到萨士拉夫人总是彬彬有礼，而萨士拉夫人对我父母亲也一向十分敬重。我母亲哪里知道，在贡布雷，在萨士拉夫人那一类人中，只有她一个人是重申派。而我父亲是梅尔纳先生的朋友，对德雷福斯的罪状深信无疑。他同事要他在一张要求重申的请愿书上签字，他让他们碰了一鼻子灰。当他知道我的行动准则和他不一样时，他一个星期没同我说一句话。他的观点无人不晓，都快给他戴上民族主义者的帽子了。至于我的外祖母，家里人数她最宽宏大量，恐怕也只有她一个人流露出怀疑。每当有人谈到德雷福斯可能无罪时，她总是摇摇头，谁也不知道她想表示什么意思，仿佛她正在思考一个非常严肃的问题，被人打搅了，因而摇了摇头。我母亲一方面全心全意地爱着我父亲，另一方面又希望我有独立的见解，因此举棋不定，干脆沉默不语。我外祖父崇拜军队（尽管他在国民自卫队里的服役是他壮年时代的恶梦），在贡布雷，每次看见一个团从门前经过，他都要脱帽向上校和军旗致敬，这一切足以使萨士拉夫人把我父亲和外祖父看成不公正的帮凶，尽管她完全知道他们大公无私，光明磊落。个人的

在这里“库”和“办公桌”在法语中是一个字。

梅尔纳（1838—1925），法国政治家。1896年任内阁总理，竭力反对重申德雷福斯案。

罪行可以原谅，但参与集体犯罪却绝对不能宽恕。当她得知我父亲是反重审派时，就立即用几个大陆的空间和几个世纪的时间把她自己同我父亲隔开。既然两人在时空上相隔千年，相距万里，我父亲自然就看不见她的致意了，而她也不会想到同他握手和说话，因为这些礼节是不能横越他们中间的距离的。

圣卢要来巴黎了，他答应带我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去。我希望在那里遇见德·盖尔芒特夫人，但我没把这个想法告诉他。他要我和他的情妇一起去饭店吃午饭，然后我们送她到剧院去参加排演。我们必须一早动身，到巴黎郊区她的住所去接她。

我对圣卢说，最好到埃梅的饭店去用午餐（在花钱如流水的贵族公子的生活中，饭店的作用和阿拉伯民间故事中放绞罗绸缎的箱子一样重要）。埃梅告诉我，在巴尔贝克海滩旅游旺季到来之前，他在这个饭店当侍应部领班。我日夜梦想着旅行，但却很少出门。能重新看见一个不只是属于我记忆中的海滩而且是真正属于海滩的人，这对我有着巨大的吸引力，埃梅每年都要去那里。当我因身体疲劳或要上学不得不留在巴黎时，他在七月漫长的傍晚，照样隔着大餐厅的玻璃墙壁，遥望太阳冉冉坠入大海，一边等候顾客来临；当太阳渐渐在大海中消失的时候，天边蓝幽幽的船只张着帆翼，一动不动，宛如一只只摆在玻璃柜中的具有异国情调的夜蝴蝶。巴尔贝克海滩是一块强大的磁铁，埃梅由于同它接触而电磁化了，他对我来说也成了一块磁铁。我希望，同他交谈就等于到了巴尔贝克，没有去旅行就体味到旅行的魅力。

我一早就动身了。我走的时候，弗朗索瓦丝还在不停地抱怨，因为头天晚上，那个订了婚的仆人一次也没有能去看望他的未婚妻。弗朗索瓦丝发现他在那里抹眼泪。他真想去把门房揍一顿，但忍住了，因为怕砸了饭碗。

圣卢说好在他家门口等我。我去找他时，在路上遇见了勒格朗丹。我们家自从离开贡布雷后，一直和他没有来往。他现在已经两鬓苍苍，头发灰白，但神态依然年轻、天真。他停下了脚步。

“啊！是您，”他对我说，“好漂亮！喔，穿着礼服哪！我这个人自由自在惯了，才不愿意穿这种礼服呢。不错，你大概是社交界的时髦人物了，拜访的任务繁重呵！如果象我这样，只是随便到一个坟墩前去做个梦，这条大花领结和这件短上衣是最适合不过的了。您知道，我一向很钦佩您有高尚的品格，看到您同贵族同流合污，背弃您的灵魂，我是多么遗憾啊。那些沙龙的气氛在我看来，实在令人作呕，令人窒息，您在里面呆一刻钟，都会就此葬送您的前途，受到先知的谴责。我看得出来，您同那些‘逍遥自在的人’过从甚密，来往于贵族府邸之间。这就是当今资产阶级的恶习。啊，贵族！恐怖时代犯了大错误，没有把他们斩尽杀绝，贵族不是十足的傻瓜，便是阴险毒辣的恶棍。好吧，可怜的孩子，只要您觉得愉快，您就去吧！当您在哪家沙龙参加下午five o'clock茶会时，您的老朋友可要比您幸福得多，他独自一人，呆在某个郊区，仰望玫瑰色的月亮爬上紫罗兰色的天空。事实上，我几乎不能算是地球上的人，我在这里有一种流落他乡之感，万有引力必须使出全部力量才能把我吸引住，才能使我不逃到另一个天体上去。

指1793年5月到1794年7月捕杀贵族的法国资产阶级革命。

英语，即：五点钟。

我是另一个星球的人。再见了，不要误解维福纳河农民——也是多瑙河农民——传统的坦率性格。为了向您证明我很看重您，我要把我最新出版的小说寄给您一本。但您是不会喜欢的。您会认为我这部小说还不够腐败，不够世纪末的气味，它太坦率，太诚实。您需要贝戈特，这您供认不讳。象您这样食不厌精、脍不厌细的人，需要用堕落的文学来满足您麻木的味觉。您圈子里的人大概把我当老兵看待。我不值得花费心血写那些书，我那一套现在不吃香了。再说，人民大众的生活在您乐于交往的赶时髦的年轻女人眼里还不够高雅，不会引起她们的兴趣。好了，有空您就想一想基督的教导：‘干吧，这样你们才能活下去！’别人，朋友。”

我和勒格朗丹分手后，并不太怪他。有些往事仿佛是我们共同的朋友，能在中间充当调解人。那座架在堆积着封建社会的废墟、长满了黄澄澄毛茛的田野中间的小木桥把我们——我和勒格朗丹——连接在一起，就象把维福纳河两岸连接在一起一样。

春天已降临巴黎，可是林荫道上的树木才刚刚绽出新芽。当环城火车载着我们——我和圣卢——离开巴黎，停在圣卢情妇居住的那个郊区的村庄时，我们却惊叹地看到一棵棵果树都挂满了白花，犹如临时搭成的白色大祭坛，装饰着一个个花园。这里象是有隆重的节日似的，人们在固定的时节，从老远赶来欣赏这奇特而富有诗意的、短暂的地方节日。但这一次节日却是大自然的馈赠。樱桃树开满了白花，就好像穿着白色的紧身裙，夹杂在那些既没开花也没长叶的光秃秃的树木中间，在这仍然透着凛冽寒气的晴天，远远望去，会以为望见了一片片白雪，别地方的雪都融化了，唯独灌木丛后还残留着白雪。高大的梨树环绕着一座座房屋和一个个普通院子，梨树的白花开满枝头，形成了更加广阔、更加单一、更加夺目的白色世界，仿佛村里家家户户都在同时举行第一次领圣体仪式。

在巴黎郊区的这些村庄，各家门口都保留着十七或十八世纪的花园。这些花园原本是皇亲国戚的管家和宠妾们的“游乐园”。园艺匠利用比路面低的花园种上了果树（也许仅仅保留了那个时代的大果园的布局）。梨树栽成梅花形，比我以前见过的梨树行距要大一些，但梅花瓣更加突出，中间隔着低矮的围墙，形成了巨大的白色四边形。太阳在四边形的四条边上留下了或明或暗的光线，使这些没有屋顶的露天房间看上去就象在希腊克里特岛可能见到的太阳一样；阳光或明或暗地照射在高低不同的台地上，犹如在春天的大海上嬉戏，使这里那里涌出一朵朵亮晶晶、毛绒绒的白花，而泡沫四溅的白花在蔚蓝的树木织成的透光的栅栏中闪闪发光。看到这番景致，人们又会感到这些露天房间很象一个个养鱼池，又象海上围起来的一块块捕鱼区或牡蛎养殖场。

这是一个古老的村庄。村公所看上去破破烂烂。金黄色的砖墙，门前有三棵梨树，充当夺彩竿和旗杆。树上仿佛装饰着优美的白缎子，好象在庆祝当地的一个节日似的。

一路上，罗贝不停地给我讲他的情妇。我从来也没有见他对他的情妇如此深情。我感到他心里只有她一个人。当然，他在军队的前程，在社交界的地位和他的家庭对他并不是无关紧要的，但与他的情妇相比就不算什么了。他的情妇才是头等重要的人，盖尔芒特家族和地球上所有的国王都不能同她

杆顶悬挂奖品，杆上涂了肥皂，让人爬上去夺奖。

相提并论。我不知道他心里是否明确他的情妇胜过一切，但他只注意同她有关的事。有了她，他才可能有喜怒哀乐；为了她，他甚至可以去杀人。在他看来，真正有意义的、能使他动心的事莫过于他的情妇想要、并将要做的事，他情妇头脑中思考的问题，他最多也只能从她额头之下、下巴之上这个狭小的空间的表情中猜到一二。他办事向来合情合理，可是他却盘算着和一个有钱人家的小姐结婚，目的却仅仅是为了能继续供养并拴住他的情妇。假如有人心里嘀咕，他这样做要付出多大代价，我相信代价之大是谁也想象不到的。他不娶她，是因为实用主义的本能告诉他，一旦她不再对他有什么期待，她就会离开他，至少会随心所欲地生活。因为，他必须让她永远处在等待中，从而把她牢牢拴住。因为他推测她可能并不爱他。当然，被叫做爱情的这个通病可能会迫使他——就象迫使所有的男人一样——不时地相信她爱他。但他心里很清楚，即使她爱他，也不能消除她从他那里捞钱的欲念，一旦她不再对他有什么期待，她就会立即离开他（他想，她的文学界朋友们的理论害了她，尽管她爱他，还是会离开他的）。

“如果她今天表现好，”他对我说，“我就送她一件礼物，她会很高兴的。是一串项链，她在布施龙的店里看到过。要三千法郎，就我目前的经济状况，嫌贵了些。可是这个可怜的宝贝生活中没有多少乐趣。我一买她会高兴得心花怒放。她向我提起过这串项链。她说她认识一个人，那人也许会给她买。我不信真有其事，但我还是同布施龙（我家的供货人）说好了，让他给我留着。我一想到你就要看见她了，心里就高兴。她并不象雕像那样完美无缺，这你知道（我看得出，他心里却认为她十全十美，他是为了使我更赞美她才这样说的），但她有非凡的判断力。在你面前她可能不大敢说话，但我一想到她以后会同我谈她对你的印象，现在就感到心里乐滋滋的。你知道，她讲的话可以使人进行无穷无尽的想象，真有点象特尔斐城的女祭司！”

我们沿着小花园朝她的房子走去，我情不自禁地停下了脚步，因为花园内的樱花、梨花琳琅满目，银光闪闪，晃得人睁不开眼睛：显然，这些花园，昨天还象没人居住的房屋，显得空荡荒凉，一夜间突然来了许多白衣少女，把它们装饰得干媚百娇。隔着栅栏，可以看见这些美丽的白衣少女亭亭玉立在花园小径的拐角处。

“听着，我看既然你是个诗人，留恋良辰美景，”罗贝对我说，“那你干脆呆着别动，我朋友就住在附近，我去找她来。”

我等他的时候，在附近溜了一圈。我从几个小花园前经过。当我抬头时，看见窗口有少女的情影。就是在露天，在一层楼的窗边，叶丛间也垂下一串串鲜艳的丁香花，穿着紫莹莹的衣裙，绰约多姿，随风曼舞，对于过路人穿透绿叶丛投来的目光不屑一顾。这一串串紫丁香使我想起从前春光融融的下午我在斯万先生花园门口看见的紫丁香，它们琳琅满目地挂在花园的围墙上，犹如一幅散发出浓郁乡村气息的令人心旷神怡的紫色挂毯。我从一条小道来到一块草地上。这里冷风飕飕，和贡布雷的风一样刺骨；但在这块和维福纳河畔的土地一样肥沃而湿润的草地中间，照样钻出一棵银装素裹、高大挺拔的梨树，它和它的同伴一样准时前来赴约，向太阳欢快地摆动着梨花；梨花在寒风中痉挛抽搐，但被阳光涂上一层银灿灿的光辉，形成一块有

形的可以触摸得到的光幕。

突然，圣卢在他情妇的陪同下出现在我眼前。这个女人是圣卢全部的爱情，是他生活中可能有的全部乐趣。她的个性仿佛被封闭在一个圣龕内，激发了我朋友无穷无尽的想象。圣卢觉得自己好象永远也不会了解她。他常常问自己，“在她的身上，在她的目光和皮肉后面究竟隐藏着什么。这个女人，我一眼就认出了她是从上帝身边来的拉谢尔。”几年前，她曾对妓院的鸨母说（女人不改变境遇则已，一改变就快得难以想象）：“那么，明晚如果您需要我出来接客，就叫人去找我。”

当果真有客人“来找她”，只剩她和这个“客人”在房间里时，她是那样内行，锁上门后——出于女人的谨慎或是习惯性动作——就立即开始脱衣裳，动作非常敏捷，仿佛有医生要给她听诊似的；只是因为这个“客人”不喜欢裸体，叫她不必脱掉内衣时（就象有些医生，听觉灵敏，同时又害怕病人着凉，只隔着衣裳听诊肺和心脏），她才中途停下来。这个女人的生活，她的思想和过去，哪些男人占有过她的身体，这在我看来是那样无足轻重，如果她给我讲这些事，我会出于礼貌才听一听，而且几乎什么也不会听进去；可是圣卢却把她奉若神明，向她献出全部的爱情，为她忧悒不寐，忍受折磨，甚至把她——在我看来不过是一个木偶玩具——看作自己无限痛苦的根源，比他的生命还要宝贵。看到这两个毫无联系的拉谢尔（因为我是在一个妓院里认识“从上帝身边来的拉谢尔”的），我恍然大悟，男人为女人活着，为她们受苦，为她们自杀，但她们中的许多人就是拉谢尔，她们对于别人的价值就如同拉谢尔对于我的价值一样。想到有人对生活抱着一种好奇和忧伤的态度，我不禁为之愕然。我本来可以把拉谢尔经常同别人睡觉的事告诉罗贝，在我看来，这根本不算什么，可是这会给罗贝带来多大的痛苦啊！他为了知道她同谁睡过觉，什么事没有做过呢。结果还是一无所获！

我意识到，如果男人是通过想象认识一个女人的，那么他会想象在这个女人小小的脸孔后面蕴藏着无限美好的东西；相反，如果是最粗俗的方式认识的，那么他魂牵梦萦的东西可能会分解成微不足道、毫无意义的物质成分。我认识到，我在妓院花二十法郎得到的一个女人，在我看来，她不过是一个想得到二十法郎的女人，其实她本人不值二十法郎；可是，如果我一来就把她想象成一个奇妙而神秘的、难以得手、难以留在身边的女人，那么，她就成了无价之宝，比一切受人羡慕的地位，甚至比家庭的温存还要重要。不错，我和罗贝看见的是同一张瘦削而狭长的小脸，但是，我们是从两条相反的、永远也不会交叉的道路走到她跟前的，我们决不会看到同一副面孔。这张脸以及眼神、笑容和嘴角的动作，我是从外部认识的。这张脸和任何一个为了二十法郎就向我出卖肉体的女人的脸并无二致。同样，这张脸上的眼神、笑容和嘴角的动作，在我看来，仅仅是极其普通的动作，毫无个性，毫无意义，我根本没有兴趣去寻找具体的人。然而，可以说我一开始就得到的东西——这张任人抚摸和亲吻的脸——对罗贝来说却是终点。他是怀着多大的希望、疑虑、猜疑和梦幻朝这个目标走去的呀！是的，为了得到这个为二十法郎就出卖肉体的女人，为了不让她落到别人手中，罗贝付出的钱何止百万！他花了那么多钱，有时却不能得手，可能由于出现了意外的情

圣卢的情妇叫拉谢尔，与歌剧《犹太姑娘》中的女主人公同名。当年她在妓院内，人们把该剧中的一首曲名《从上帝身边来的拉谢尔》送她作雅号。

况，那个准备委身于他的女人突然躲开了，也可能另有约会，或有什么事使她那天更难相处。如果她同一个多愁善感的男人打交道，即使她没有觉察，尤其是她有所觉察，就会有一场可怕的追逐。这个多情的男子心灰意懒，但又不能没有这个女人，于是穷追不舍，而她却拼命躲避，这样，他为了博得一个微笑，一个他不敢再奢望得到的微笑，要比得到一个女人委身所付出的代价还高一千倍。在这种情况下，有时因为判断上的失误，或在痛苦面前胆怯，你会狂热地把一个妓女当作不可接近的偶像，这样，你就永远也别想得到这个女人的温存，别想得到她的第一个吻，甚至你连要求都不敢提，怕违背了你那柏拉图式精神恋爱的信念。在你离开人世时，你连同心爱的女人接吻的滋味都没有尝到，这有多么痛苦！不过圣卢还算走运，拉谢尔的百般温存，他都体味过。当然，如果他现在知道他情妇曾为一个金路易 而把自己的肉体出卖给随便哪个男人，他可能会感到揪心彻骨的痛苦，但为了不失去她的欢心，他仍然会付给她这一百万法郎的，因为他所知道的事还不足以使他迷途知返（对人重要的事往往不受人意志的控制，而受某种自然规律的支配），他仍然在梦幻中想象她的脸，因而看不清她的真面目。现在她那张瘦削的脸孔一动不动，毫无表情，就象承受了两个巨大的大气压力的纸片，被两股无限大的力量维持着平衡，这两股力量一齐通到她身上，却没有相遇，因为被她隔开了。我和罗贝都在凝视她，我们从不同的角度看见了她身上的奥秘。

我并不觉得“从上帝身边来的拉谢尔”有什么了不起，而是觉得人的想象力，人的幻想具有伟大的力量，爱情的痛苦就是人的幻想造成的。罗贝看出我在激动。我扭过头去看对面花园中的梨树和樱桃树，好使罗贝相信是果树的美景使我动情的。而事实上，这些美景也的确打动我的心，把那些不仅要用眼睛看，而且要用心感觉的东西呈现在我面前。我把在花园中看见的这些果树，当成素未谋面的天使了，我会不会和马德莱娜 一样看错呢？耶稣复活的那天，也是在一个花园里，马德莱娜看见一个人的形体，“以为是一个园丁”。这些向着适宜于午睡、垂钓和看书的树影俯下身躯的令人赞叹不绝的白衣少女难道不就是天使吗？这些白衣少女维护着我们对黄金时代的记忆，她们向我们保证，真实并不象人想象的那么美好，但只要我们努力使自己配得上，作为报酬，真实也可能闪发出诗的光辉，纯洁而奇妙的光辉。我和圣卢的情妇寒暄了几句。我们抄近路穿过村子。房屋很脏。但即使在最肮脏的、象是被硝酸雨烧焦了的房屋前，也站立着一个神秘的旅客，要在这受到诅咒的城镇里停留一天。这个光辉灿烂的天使，展开令人眩目的白翅膀，保护着肮脏不堪的房子：这就是一棵挂满白花的梨树。圣卢和我朝前走了几步：

“我本不打算到这里来的，我们两人在城里等她，我甚至更乐意和你单独在一起吃午餐，一直单独呆到去我外婆家的时候。可是那个可怜的女孩子，她多么希望我们来接她呀！她对我太好了，你知道，我不能拒绝她。再说，她会使你愉快的，她很有文学天赋，很容易动感情。况且，和她一起在饭店共进午餐是非常令人愉快的事。她是那么可爱，那么朴实，总是对什么

第一次世界大战前法国使用的面值二十法郎的金币。

《新约全书》中看见耶稣复活的女圣徒。耶稣遇难后，马德莱娜到耶稣的坟墓去给他涂圣油，发现尸体不在洞穴，她在寻找途中，遇见复活后的耶稣，错以为是园丁。

都满意。”

然而，我相信恰恰在那天上午，很可能是唯一的一次，罗贝在一瞬间摆脱了他通过一个个温存的印象慢慢地组合起来的女人，猛然看见不远处站着另一个拉谢尔，和他的拉谢尔长得一模一样，但却是一个截然不同的人，是一个傻头傻脑的小娼妓。离开爽心悦目的果园后，我们就去赶火车回巴黎了。在车站上，拉谢尔走在我们前面，相隔几步远。突然，有两个和她一样俗不可耐的“野鸡”认出了她，她们以为她是只身一人，便咋咋呼呼地嚷了起来：“是你啊，拉谢尔，和我们一起上吗？吕西安娜和谢尔梅娜都在车上，正好还有空位子。来吧，和我们一起溜冰。”她们正要把各自的情夫，也就是把站在她们身边的两个“时装百货商店的职员”介绍给她，突然发现拉谢尔有点局促不安，便好奇地朝旁边张望，发现了我们，连忙道歉，同她告别；她也同她们道了再见，有点尴尬，但很友好。这是两个可怜的小野鸡，围巾是用假水獭皮做的，圣卢第一次邂逅遇见拉谢尔时，她差不多也是这个模样。圣卢不认识她们，也不知道她们的姓名，看见她们和他的情妇关系这样密切，便顿时生了疑团：他的情妇也许从前过着、甚至现在仍然过着一种见不得人的生活，一种同他和她的生活完全不同的生活，也就是为了一个金路易而出卖肉体的生活。他不仅隐约看见了这种生活，而且还隐约看见了另一个拉谢尔，一个陌生的拉谢尔，和那两个小野鸡一样的拉谢尔，二十法郎身价的拉谢尔。总之，他感到拉谢尔在瞬间分成了两半，他在他的拉谢尔身旁隐约看见小野鸡拉谢尔，那个真实的拉谢尔——如果能说野鸡拉谢尔比另一个拉谢尔真实的话。此时此刻，也许圣卢心里在想，他本打算用自己的高贵门第去作一笔交易，同一个有钱的小姐结婚，以便能每年继续供养拉谢尔十万法郎，现在看来没有这个必要了，他完全能轻易地摆脱他目前生活的地狱，花一点儿钱就可以得到他情妇的欢心，就象那两个时装商店的职员，用很少的钱就买到了那两个娼妓的欢心一样。可是怎么办呢？她没有什么过错呀。他给她的钱少了，她对他的热情就会减少。她就不会再给他一些使他神魂颠倒的甜言蜜语了。为了炫耀自己，他常常把情妇信上的话念给同事听，要他们知道她多么温柔，却从不向他们透露他花了多少钱供养她：不管他送给她什么，一张照片上的题词也好，电报上最后的客套话也好，这些最简单、最珍贵的语言也都是金钱转化成的。即使他避而不说拉谢尔难得的温存是用高价买来的，我们也不能认为他这样做是出于自尊和虚荣，尽管这个简单片面的推理常被人荒谬地用到所有花钱供养女人的情夫和许许多多丈夫身上。圣卢不是傻瓜。他清楚，那些满足虚荣心的一切快乐，凭他高贵的门第和英俊的面孔，他不花一分钱就能轻而易举地得到；相反，他和拉谢尔的暧昧关系只能使他同上层社会疏远，使他在人们的心目中贬值。他这种想显示自己不花一分钱就赢得恋人绵绵情意的自尊心，不过是爱情的衍生物，是需要向自己同时也向别人表明，他被心爱的人深深地热爱着，拉谢尔朝我们走过来，那两个女人也上了车。但是，吕西安娜和谢尔梅娜的名字，如同她们的假水獭皮围巾和时装百货商店职员装模作样的神态一样，使新拉谢尔的形象延续了一会儿。在这一瞬间，圣卢想象出巴黎比加勒广场的生活，陌生的朋友，肮脏的钱财，盲目作乐的下午；他似乎感到连接克利希林荫道的各条大街上，阳光不如从前他和她情妇散步时那样明媚灿烂了，因为爱情和同爱情形影不离的痛苦，就象酒醉心明一样，能使我们的感觉变得细腻。他想象在巴黎似乎还有一个城中城；他觉得，同拉谢尔交往就象在探索

一种一无所知的生活，因为尽管拉谢尔和他在一起的时候象是他的同类，但是她和他的共同生活毕竟是她真实生活的一部分，甚至是最宝贵的一部分，因为他给她的钱数不胜数，这能使她受到她的女友们的羡慕，同时又能使她有一天攒足钱后隐居乡下或跻身于大剧院。罗贝本想问她吕西安娜和谢尔梅娜是谁，如果她丢她们的车厢，她们会给她讲些什么，她和她的女伴们在一起将怎样度过这一天。他想，如果他和我不在场，她们溜完冰可能会到奥林匹亚酒店寻找高级消遣。有一刻功夫，奥林匹亚酒店及周围的一切——他一向都很讨厌这些地方——使他既好奇又痛苦；科马丁街的明媚春光使他产生了一丝怀旧情愫，假如拉谢尔不曾同他相识，呆会儿她也许会到那条街上去挣一个金路易。可是，向拉谢尔提这些问题又有什么意思呢？不用问他就知道，她的回答不是沉默，便是谎言，或是什么不说明任何问题却会给他带来痛苦的话。两个拉谢尔持续了很长时间。列车员要关车门了，我们赶紧登上了一个头等车厢。拉谢尔珠围翠绕，这让罗贝再次感到她是一个无价之宝。他抚摸着她，又把她嵌入他的心中，在心里默默地凝视着，就和从前一贯做的那样——除了他看见她在比加勒广场上那一瞬间的印象以外——火车开动了。

她确实有点“文学天赋”。她滔滔不绝地给我谈书，谈新艺术和托尔斯泰主义，只是偶尔停下来责备罗贝酒喝得太多。

“啊！要是你能和我生活一年，你瞧吧，我就光让你喝水，你活得会比现在更好。”

“一言为定，我们到很远的地方去。”

“可是你知道我要做的事情很多（因为她对戏剧艺术态度十分认真）。况且，你家里人会怎么讲？”

接着，她开始在我面前大肆谴责罗贝的家庭。我感到她的责备非常正确，圣卢也完全赞同她的看法，不过，他却违抗她的禁令，不停地喝着香槟酒。我也认为他饮酒不好，并且感到她对他的影响不坏，我准备劝他不必管家里人怎么讲。谈话间我不慎提到德雷福斯，这个年轻的女人眼泪都要流出来了。

“可怜的受苦人，”她呜咽道，“他们要让他死在那里。”

“放心吧，塞塞尔，他会回来的，他一定会释放，一定会得到昭雪。”

“可是等不到那天他就可能死了！不过至少他的子女会有清白的名声。可是一想到他受的苦，我心里就难过死了。您能相信吗？罗贝的母亲，一个心地善良的女人，竟会说即使他无罪，也要让他呆在魔鬼岛，这不是太可怕了吗？”

“是的，一点不错，她是说过，”罗贝确认道。“她是我母亲，我不好反驳，不过有一点我敢说，她不象塞塞尔这样富有同情心。”

圣卢对我说，和拉谢尔共进午餐是“非常令人愉快的事”。可事实上，这一类午餐总是不欢而散，因为圣卢同他的情妇一到公共场所，就会胡思乱想，总感到他情妇的眼睛老在男人身上打转，他就会变得闷闷不乐；她发觉他情绪不好，可能会开他的玩笑，给他火上浇油。但更经常的是，因为圣卢说话的语气伤害了她愚蠢的自尊心，她故意装出不想为他解除烦恼的样子，假装目不转睛地看这个或那个男顾客，再说，这也不总是在演戏，的确，当他们去剧院或咖啡馆时，只要他们的邻座——甚至是他们乘坐的出租马车的车夫——稍有一点风度，嫉妒心就会向罗贝发出信号，他会比他的情妇先注

意到那个人；他立即把那人看作下流坯，也就是他在巴尔贝克同我讲起过的那种道德败坏、玩弄女性的人，他央求他的情妇不要看那个人。这样对她反倒是个提醒。但有时她发现罗贝的怀疑中蕴含着鉴赏力。她最后会不再开他的玩笑，让他放下心来，同意给她跑腿买东西，这样她就有时间同那个陌生人交谈几句，常常是订个约会时间或还来得及去偷一次情。

我们刚进饭店，我就发现罗贝露出了担心的神色，因为他一进门就发现——在巴尔贝克时，我们谁也没有注意到——领班埃梅站在他那帮平凡的同事中，显得容光焕发，彬彬有礼，毫不做作地散发出一股大凡长有轻盈头发和希腊式鼻子的人在好几年中都会散发的浪漫气息。正因为如此，他在那些侍者堆里显得与众不同，而他的同事几乎都上了年纪，猥猥琐琐，好似伪善的本堂神甫或假装虔诚的忏悔人。他们更象旧时代的喜剧演员，有一个方糖般的脑门，一般只有在观众很少的小剧院里，在陈列着一幅幅有不胜今昔之感的古老剧照的休息厅内，才能看到这种喜剧演员扮演的侍仆或古罗马大祭司长的剧照，只有在这些剧照上才有这种脑门；而这个饭店仿佛经过了精心挑选，也可能是在保存传统，把那些喜剧演员的庄重模式全都保留下来了。遗憾的是，偏偏是埃梅认出了我们，走过来给我们开票，而那些轻歌剧中的大祭司长们却向其他餐桌走去。埃梅问我外祖母身体怎样，我向他了解他妻儿的近况。他充满感情地给我作了介绍，因为他是一个家庭观念很重的男子。他看上去聪明，充满活力，待人彬彬有礼。圣卢的情妇开始目不转睛地端详他了。但埃梅那双凹陷的眼睛深藏在毫无表情的脸中间，没有流露出任何反应，浅度近视使他的眸子看上去莫测高深，不露真情，他到巴尔贝克工作之前，曾在外省的一个饭店服务多年，那时他俊美的相貌——可现在脸色枯黄，面带倦容——没有能引起人们的注意；年复一年，他总是站在同一个地方，就在几乎没人光顾的餐厅尽头，宛如一幅欧仁·亲王的铜版画。因为没有人识货，他一直不知道自己的脸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再说他生性冷漠，不喜欢出头露面。最多只有一两个过路的巴黎女郎，偶尔下榻在他的旅馆，抬眼注意到他，在她乘火车离开之前把他请到她的房间里。这样，在这个好丈夫和外省仆役那若明若暗、单调而深沉的空虚生活中，深深埋进了一次逢场作戏的谁也不会到这里来揭穿的隐私。然而，这位女演员那经久不移的目光，埃梅不可能没有感觉到。罗贝也不可能视而不见。我看见罗贝的脸上积起了红云，但不象他突然激动时涨红的脸，而是疏疏淡淡的微红。

“塞塞尔，这个领班很有趣味，是不是？”罗贝把埃梅粗暴地打发走后问他的情妇。“好象你很想对他作一番研究似的。”

“你看，又来了！我早就猜到了！”

“什么又来了，我的宝贝？即使我错了，我可什么也没说呀，算了，不说这个了。不过，我毕竟有权让你当心这个奴才，我在巴尔贝克就认识他了（要不我才不在乎呢），他是地球上从没有过的十足的大流氓。”

她好象愿意听从罗贝的劝告，同我交谈起文学来，罗贝跟着也参加进来了。同她交谈文学我并不感到乏味，因为她对我推崇备至的那些作品很熟悉，对作品的评价也和我大致相近。但我曾听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拉谢尔才疏学浅，因此，我也就不太看重她这方面的修养了，她机智聪颖，谈笑风生，若不是她老爱用文艺俱乐部和画室的行话来刺激人的神经，她倒是

一个讨人喜欢的女人。她不论谈什么都会用上行话。例如，她有一个习惯，当谈到一幅印象派的画或一部瓦格纳的歌剧时，她会说：“啊！这很棒”；有一天，一个小伙子吻她的耳朵，她假装颤抖了一下，小伙子很受感动，装出羞怯的样子，她对他说：“不要这样，作为感觉，我认为这很棒。”但更叫我吃惊的是，罗贝惯用的表达方式（况且，很可能是从他情妇认识的文人那里传出来的），她在他面前使用，他也在她面前使用，仿佛这是一些必不可少的用语。岂知一个新颖的表达方式，一旦被滥用，就会变得毫无意义。

她吃饭时，手很不灵活。这让人想到，当她在舞台上表演时，也会象这样笨手笨脚。她只有在作爱时才显得灵巧敏捷，有一种动人心弦的预知力，就象那些狂热地爱着一个男人的女人，一上来就知道怎样使他享受到最大的快感，然而他的肉体和她自己的又是那样不同。

当谈话转到戏剧时，我就闭口不言了，因为在这个问题上，拉谢尔大有点咄咄逼人。不错，她在用一种怜悯的语气为贝玛辩护（她同圣卢针锋相对，这证明她在他面前经常攻击贝玛）。她说：“啊！不，她是一个出色的女人。当然，她的表演不如从前动人了，与我们的要求不完全合拍。不过，我们不应该拿现在的眼光去看她。她是有功之臣。她做了许多了不起的事情，你知道，再说，她非常正直，心灵高尚。当然，我们感兴趣的东西，她并不喜欢；但是她曾有过一张动人的脸孔，显露过出色的才华。”（她在对艺术作评价时，不是千篇一律，只做同一个手指动作。如果是一幅画，为了表明这是幅好画，色彩浓重，只要翘起大拇指就行了。可是“出色的才华”要求更高。必须伸出两个指头，更确切地说，两个指甲，仿佛要把一粒灰尘弹掉似的。）但是，除了这个特例，圣卢的情妇在谈论最有名望的演员时，语气中充满了揶揄和优越感，这使我很生气，因为我认为——在这个问题上我错了——是她不如别人。她看得清清楚楚，我把她当成平庸的演员看待了，相反，对那些被她瞧不起的人，我却非常尊敬。不过她没有生气，因为她纵然有出众的才华，却还没有得到公认；即使她很自信，也难免带点自卑。再说我们又总是按照我们现有的地位，而不是根据我们自身的才能、见识、见解去要求和衡量别人对我们的尊重。（一小时后，我将看到圣卢的情妇对她严肃批评过的演员表示出极大的尊敬。）因此，即使我的沉默使她多少起了疑心，但她仍然坚持晚上要和我一起吃饭，说是谁的讲话也没有我的讲话使她开心。午饭后我们要去看戏。虽然我们还在饭店里，还没有去剧院，但我们仿佛已置身于一个挂满旧剧照的“演员休息室”里了，因为领班们的脸看上去很象杰出艺术家的脸；随着一代艺术家的消失，这种类型的脸似乎已不复存在。这些领班看上去也很象法兰西学院的院士：其中一个站在一张桌子前研究梨子，他的脸，还有那漫不经心和好奇的神态，让人联想到德·絮西厄先生；其他人站在他身边，好奇而冷漠地望着餐厅，这种审视的目光使人想到法兰西学院的院士，当他来到一个公共场所时，也会这样好奇而冷漠地打量观众，一面还要悄声交谈几句。这是教堂无职衔的神甫特有的脸谱。然而，人们发现来了一个新神甫，相貌与众不同，鼻子上点缀着

瓦格纳（1813—1883），德国作曲家、文学家。他主张歌剧应以神话为题材，音乐、歌词与舞蹈等必须综合成有机的整体，交响乐式的发展是戏剧表现的主要的手段。

絮西厄（1797—1853），法国植物学家，法兰西学院院士。

皱纹，嘴唇露出虚伪的虔诚，用拉谢尔的话来说，他是一个“假圣人”。顾客们都在兴致勃勃地打量这个新来的人。但是不一会儿，拉谢尔就向邻桌一个正在同朋友吃饭的年轻大学生送递秋波，也许她想用这个办法把罗贝气走，好同埃梅单独呆一会儿。

“塞塞尔，求求你，别这样看那个年轻人，”圣卢说，他脸上的红云刚才只是疏疏淡淡的，现在突然涌了上来，把我朋友松弛的线条胀得鼓鼓的，颜色也越来越深。“如果你一定要让我们当场出丑，我宁愿躲到一边去吃饭，吃完后到剧院去等你。”

这时，有人过来对埃梅说，有一位先生请他到他的车门口去说话。圣卢很不安·担心有人给他情妇捎情书什么的，便隔窗向外望去，看见有一辆轿式马车，车里坐着德·夏吕斯先生，戴着黑条纹白手套，西装翻领的饰钮孔上插着花。

“你看，”他小声对我说，“我家派人盯梢都盯到这里来了。拜托你，我自己不能去，既然你同这个领班很熟，你去对他说别到车子那里去，他肯定会把我们出卖的。无论如何，得让一个不认识我的人去。如果他对我舅父说他认识我，我知道我舅父，他决不会进咖啡馆来找我的。他讨厌这些地方。象他这样一个追逐女性的老色鬼，却没完没了地教训我，甚至跑到这里来监视我，真叫人受不了。”

埃梅得到我的指示，便派一个伙计去了，要他对德·夏吕斯先生说埃梅脱不开身，如果先生要找德·圣卢侯爵，就说不认识他。马车很快开走了。但圣卢的情妇听不见我们说什么，以为我们在谈那个年轻的大学生，因为圣卢刚才责备她向他暗送秋波了。她就勃然发作，破口大骂起来。

“行啊！轮到这个年轻人了。是不是？你事先提醒我，这很好。啊！在这种条件下吃饭太愉快了！您别听他胡说，他神经有点毛病，尤其是，”她把脸转到我一边·“他这样说是因为他相信摆出嫉妒的样子就显得高雅，就有大老爷风度。”

她又挥手，又跺足，显得烦躁不安。

“可是，塞塞尔，不愉快的应该是我，你当着那位先生的面出我们的洋相，他该相信你对他有好感了，而在我看来，他的长相要多糟有多糟。”

“恰恰相反，他很讨我喜欢。首先，他的眼睛很迷人，看女人时有一种特别的神采，让人感到他可能很喜欢女人。”

“别说了，至少在我走之前别说。你是不是疯啦？”罗贝嚷了起来。

“侍者，把我的衣服拿来。”

我不知道该不该跟他走。

“不，我需要一个人清静一会儿，”他恶狠狠地对我说，就和他刚才跟他情妇说话时的语气一样，好象也在跟我生气似的。他的愤怒就好比歌剧中的一个乐句，好几段歌词都用这同一个乐句。尽管在脚本中它们的意思和性质各不相同，但是乐句把它们溶进了同一个感情中。罗贝走后，他情妇叫来埃梅，问了他许多情况。然后她想知道我对他的印象。

“他的眼睛很有意思，是不是？您明白，我感兴趣的，是想知道如果我要他常来侍候我，要他跟我去旅行，他会怎么想。仅此而已。要是喜欢一个就爱一个，那就大可怕了。罗贝不该胡思乱想。我那些想法在我头脑中会自生自灭。罗贝完全可以放心。（她一直看着埃梅。）您看他的黑眼睛，我想知道那里面藏着什么。”

不一会儿，有人来对她说，罗贝叫她到一个单间去。刚才，他没有穿过餐厅，而是从另一道门到那个单间去结束他的午饭的。就剩下我一个人了。不多久，罗贝把我也叫了去。我看见他的情妇躺在长沙发上，满面春风，笑逐颜开；圣卢在拼命地亲她，抚摸她。他们在喝香槟酒。“好呀，您！”她不时地对他说，因为她刚刚学会这个说法，她认为这最能表达柔情和幽默。我饭吃得很少，心里很不自在。尽管勒格朗丹那番话对我没起什么作用，但当我想到这第一个春光明媚的下午开始于饭店的一个单间，结束于剧院的后台，不免感到惋惜。拉谢尔看着表，怕耽误演出时间，然后给我斟了一杯酒，递给我一支东方烟，从衣服上取下一朵玫瑰花送给我。我心想：“我没有必要过分抱怨浪费了这一天。我在这个年轻女人身边度过的几小时并不是毫无所获，我有了一朵玫瑰花，一根香喷喷的烟，一杯香槟酒，这是她好意给我的，花多少钱你也买不来。”我这样想，是为了使这枯燥乏味的几小时具有美学价值。从而使自己心安理得，既来之，则安之。也许我应该想一想，需要找一个理由来减轻我的厌烦情绪，这本身就足以证明我一点也不感到这几个小时有什么美学价值。至于罗贝和他的情妇，看样子他们把刚才的那场争吵已经忘得一干二净，也不记得我是个目击者了。他们连提都不提，既不为刚才的争吵，也不为现在的卿卿我我、难解难分（前后对比多么鲜明！）寻找任何辩解的理由，我同他们一起喝了许多香槟酒，感到醉意朦胧，有点象我在里夫贝尔感觉到的醉意，但不完全一样。醉有各种各样的醉法，阳光或旅行引起的，疲劳或喝酒引起的；醉还可以标出各种程度，就象海洋可以标出水的深度一样；不仅每一种醉，而且每一级醉，都会把我们的醉态一丝不差、一览无余地展现出来。圣卢的单间很小，只装饰着一面镜子，但镜子非常奇特，似乎反射出三十来个相同的屋子，沿着无限的视景伸展出去。晚上，把镜子顶上的电灯打开，从镜子中会连续不断地反射出三十来盏相同的电灯。如果有人在这个单间饮酒，哪怕是孤零零一个人，看到镜子中反射出来的一盏接着一盏的电灯，会感到心潮起伏，浮想联翩，会产生许多美妙的感觉，周围的空间也似乎和他的感觉一样无限增加。尽管他一个人关在这间小屋里，但他统治着一个比“巴黎动物园”的小径还要长的空间，光灿灿的曲线向着无限延伸出去。然而，此刻我就是这个饮酒人。我到镜子里去寻找这个饮酒人。突然，我看见他了，是一个相貌奇丑的陌生人。他也在瞪眼瞅我。酒醉使我心境酣畅，也就顾不得厌恶镜子里的丑人了。也不知是高兴，还是挑衅，我给他扮了一个微笑，他也还我一个微笑。我在这一刹那间的感觉是那样强烈，竟不知道我在想些什么了，我唯一忧虑的，也许就是担心我刚才从镜子里看到的那个面目狰狞的“我”会很快死去，担心在我人生的旅程中再也见不到这个陌生人。

罗贝只对我不愿意在他情妇面前进一步显示我的口才感到不满意。

“喂，你上午遇到的那个先生。就是把时髦主义和文学混为一谈的那个先生，你给她吹一吹，我记不太清楚了。”罗贝一面说，一面用眼角偷看他的情妇。

“可是，我亲爱的，除了你刚才讲的以外，我没什么好讲的了。”

“你真叫人扫兴。这样吧，你给她讲讲弗朗索瓦丝在香榭丽舍大街上的事，这会使她非常高兴的！”

“太好了！博贝多次给我提到过弗朗索瓦丝。”她用手托着圣卢的下巴，把它拉到亮处，一面重复她的陈词滥调：“好呀，您！”

自从我认为演员不只是在朗诵和表演风格上具有艺术真实性以来，我对演员本人发生了兴趣。当我看见扮演天真少女的演员一面漫不经心地聆听男主角向她表露爱情，一面盯着刚进入剧场的贵族公子的脸孔看个不停，而那位男主角一面倾吐火一般炽烈的情话，一面向坐在附近包厢里的一个珠光宝气的老夫人频送灼热的秋波时，我感到饶有兴味，仿佛在欣赏一部旧喜剧小说中的人物。就这样，尤其通过圣卢给我介绍的有关演员的私生活，我在这部有声的戏剧下面，看到了另一部无声的富有表现力的戏中戏。这部有声戏剧尽管平淡无奇，但我仍看得津津有味；由于灯光的效果，由于演员脸上涂着角色的脂粉，戴着角色的面具，心灵上凝结着角色的台词，我感到剧中人物短暂而鲜明的个性在一个小时内得到了充分的展现，栩栩如生，沁人心脾。人们热爱这些个性鲜明的人物，欣赏和怜惜他们，一旦离开剧院还想再看见他们，可他们已解体成一个不再是剧中人物的喜剧演员，一本不再能展示演员面孔的剧本，一粒染上了油彩的被手帕擦掉的脂粉。总之，演出——结束，剧中人物的鲜明个性也就消失得无影无踪，我们会象失去了心爱的人那样，怀疑自身的存在，思考起死亡的问题来。

有一个节目叫我看了心里极不舒服。一个初登舞台的年轻女演员要演唱几首老歌，她把自己的前途和家里人的希望全部压在这场演出中。拉谢尔和她的几位女友都憎恨她。这个女演员的臀部过于肥大，大得让人看了发笑；嗓门挺甜，但是太小，一激动就变得更小。这小嗓门和大臀部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拉谢尔在剧场内埋伏了她的男朋友女友，他们的任务就是用冷嘲热讽把这个舞台新手（因为他们知道她一定怯场）搞得心慌意乱，不知所措，最后彻底垮台，这样剧院经理就不会同她签订合同。这个倒霉的女演员刚唱了个头，就有几个被专门搜罗来干这种勾当的男观众背朝舞台，纵声狂笑。另有几个同谋的女观众笑得更响。而笛子的每一个音符又为这场有预谋的狂笑增加了声浪。剧场内顿时乱作一团。倒霉的女演员心里痛苦之至，搽抹脂粉的脸上淌着汗水。她试着斗争了一会儿，接着向周围的观众投去痛苦而愤怒的目光。这就使得喝倒彩的声浪愈加高涨。模仿的本能和想表现自己聪明和勇敢的欲望使一些漂亮的女演员加入到起哄者的行列中。她们本不是同谋，但向那些家伙送去了恶毒而默契的眼波，放肆地捧腹大笑，致使舞台监督在女演员唱完第二首歌后——尽管还有五首歌没唱——就下令拉下了幕布。我竭力克制自己。不去想这个意外事件，就象从前当我的叔公为了戏弄我的老外婆，故意让我的老外公喝白兰地酒时，我也尽量不去想我外祖母的痛苦一样，因为对我来说，恶作剧也是令人痛苦的。然而，正如我们对不幸人的怜悯很可能会怜悯得不是地方，因为我们会把他想象得痛不欲生，可是，他迫于要同痛苦斗争，根本不想自悲自怜；同样，恶作剧的人在灵魂深处也不见得我们有想象的残忍，不见得只想把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之上，仇恨煽起了他的坏心，愤怒给了他热情和活力，而这种热情和活力并没有什么快乐可言；只有那些施虐成性的人才可能从中得到快乐，施虐者总认为他所虐待的对象也是一个恶人。拉谢尔想必认为她所折磨的女演员并不是一个引人注目的人，她认为给她喝倒彩无论如何也是为高雅的情趣报仇，是向一个蹩脚的同行人徒出忠告，不过，我最好还是不谈这件事，因为我一没有勇气，二没有能力阻止事情发生；再说，即使我为受害者鸣冤叫屈，我也很难把那些折磨者干坏事的感情说成是为了满足他们残酷的心灵。

但是，这场演出的开场以另一种方式引起我的兴趣。我终于有点明白为

什么圣卢对拉谢尔会产生错觉，为什么今天上午当我们——我和圣卢——在开花的梨树下看到他的情妇时得到的印象会有天壤之别。拉谢尔在一个小剧中扮演配角。但她在台上和台下简直判若两人。拉谢尔的脸远看象朵花（不一定在舞台上，因为世界是更大的剧场），可是近看却不怎么样。当人们站在她身边，只看见一片模模糊糊的星云，一条布满雀斑和小疙瘩的银河；但是如果离她适当的距离，红雀斑和小疙瘩会从面颊上隐去，会消失，一个秀丽而洁净的鼻子会在脸上升起，宛若一弯新月，这时，你就想——假如你从没有在近处看见过她的话——成为她注意的对象，希望时时刻刻能看见她，把她留在你身旁。我不属于这种人，但圣卢第一次看她演出就是如此。那时圣卢想着怎样才能接近她，认识她，在他的心中展现了一个奇妙的世界，她生活的世界，从里面放射出一道道美妙的光线，但他却不能涉足其间。他第一次见她是在几年以前；在外省一个城市的剧院里。戏散场后，他准备离开剧院，一面想着心事，他对自己说）给她写信可能是蠢人干的事，她不会给他回信，尽管他准备把自己的财产和姓氏奉献给她，奉献给这个在他的想象中生活在一个比他熟悉的现实要优越得多的、被愿望和梦想美化了的世界中的女人，就在他准备离开的时候，在演员出口处，他看见刚才登台表演的演员，各戴一顶雅致的帽子，说说笑笑地从一道门里走出来，有几个认识她们的年轻小伙子在门口等候她们。真是天缘巧合！在一个举目不见熟人的大厅里，出乎意外地来了一个人，我们万万没有想到能在这里遇见他，他来得正是时候，我们会以为是上帝为我们安排的巧遇，殊不知如果我们不在这里，而在别的地方，也会有另外的巧遇，会产生另一些欲望，会遇到另一个熟人来帮助我们实现这些欲望。梦想世界的金色大门在圣卢看见拉谢尔走出剧院之前就已在她身后合拢，因此，她脸上的红雀斑和小疙瘩也就无关紧要了。不过，那些玩意儿叫他看了也不舒服，因为他现在不再是一个人，不再有在剧院看戏时那样的想象力了。但是尽管他看见的不再是舞台上的拉谢尔，但她却仍然支配着他的行动，就象那些天体，即使在我们看不见的时候，也仍然用引力统治着我们，因此，罗贝想占有那个面目清秀的女演员的欲望——尽管他已记不清她的模样——驱使他一个箭步奔到在这里不期而遇的那个老同学跟前，恳求他把自己介绍给（既然是同一个人）这个相貌平庸、长着一脸红雀斑的女人，心想以后再研究这个女演员到底是舞台上的还是舞台下的。但她急着要走，甚至连话都没有跟圣卢讲，只是过了几天。他才终于说服她离开她的向伴们，把她带回住处。他已经爱上她了。他需要梦想。他渴望通过梦想中的情人得到幸福。这使他很快就把自己可能的幸福全部寄托在几天前在舞台上偶然发现的女人身上。而那时他还不认识她，她对他还是一个可有可无的人。

幕间休息时，我们到后台去了。这种地方我从没有去过，心里有些紧张，不知道该摆出怎样的姿态，因此，我很想同圣卢说说话，这样我就可以假装沉浸在谈话中，别人就会以为我全神贯注于谈话，对周围的事物不关心，就会认为我的脸部表情自然就和这个地方——坦率地说，我快要不知道我在哪里了——不相适应了。为了摆脱困境，我抓住我头脑中闪过的第一个话题：

“你知道，”我对罗贝说，“我走的那天去和你告别了，我们一直没有机会谈这件事。我在街上还和你打招呼呢。”

“别提这件事，”他回答说，“我感到很对不起你。我们在军营附近碰

头，但我却不能停下来，因为我迟到了。我向你保证，我心里很不安。”

这么说，他是认出我来了！那天的情景我还历历在目：他把手举到帽沿上，不带任何感情地给我行了个军礼，既没有用眼神表明他认出了我，也没有用手势显示他因为不能停车而感到歉意。当然，他装作没有认出我来，倒使事情变简单了。可是他竟那样果断，反射作用还没有来得及把他第一个印象表露出来，他就作出了决定，这不能不叫我惊讶。在巴尔贝克海滩时我就注意到，他一方面有一张真诚朴实的脸孔，白皙的肌肤能使人对他勃发的激情一目了然，但同时他还有一个训练有素、能随机应变的身子，他就象优秀的喜剧演员，在兵营和社交生活中，能相继扮演各种不同的角色。在他扮演的一个角色中，他爱我爱得那样深沉，对我情同手足；他从前是我的兄长，现在还是我的兄长，但中间却有那么一瞬间突然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他不认识我，他手持缰绳，戴着单片眼镜，不看我一眼，不给我一个微笑，把手举到帽沿上，端端正正地给我行了个军礼！

布景还没有拆去，我从布景中间穿过。布景师在置景时把距离和灯光可能带来的效果也考虑进去了，因此当这些布景失去距离和灯光时，也就变得毫无价值了。当我走近拉谢尔时，发现她受到的损失不下于布景。她那可爱的鼻翼也和布景的立体感一样，留在剧场和舞台之间的视景中了。她完全成了另外一个人，我只能从她的眼睛认出是她，她的个性藏在她的眸子中。这颗新星，方才还那么明亮，现在却变得黯然无光。相反，正如我们从近处看月球时，我们会感到月球不再有玫瑰色和金色的光辉一样，在这张刚才还是那样平滑洁净的脸上，我看到的全是雀斑和高低不平。

一群记者和社交人士象在社交场合那样抽着烟，聊着天，不停地同人打招呼。他们是女演员的朋友。我高兴地发现，在他们中间有一个年轻人，戴着黑绒无沿帽，穿着绣球花色裙子，脸上涂得红红的，象是华托 画册中用红铅笔勾勒的肖像画；他嘴边漾出微笑，眼里闪着蓝光，用手掌做出各种优美的动作，轻盈地蹦来跳去，同他周围那些身穿短上衣和礼服的有理智的人好象不属于同一类；他象一个精神病人，如醉如痴地追踪着自己的梦幻，他的梦同周围人的忧虑毫不相干，在周围人的文明形成之前就久已存在，不受任何自然法则的束缚；他就象一只涂脂施粉的迷途的蝴蝶，张着翅膀，自由自在地在天空布景中间飞来飞去，在上面画出一幅幅自然朴素的阿拉伯装饰图案。看到此番情景，人们会感到心境恬静、爽快。可就在这时，圣卢想象他的情妇对这个正在作最后一次练习、准备登场表演的男舞蹈演员发生了兴趣，他的脸刷地沉了下来。

“你眼睛可以看着别处嘛，”他阴沉地对她说，“你知道这些舞蹈演员还不如一根钢丝绳值钱，他们最好还是去踩钢丝，把腰摔断算了。待一会儿，他们又要到处吹嘘，说你注意他们了。再说你明明听见叫你到化妆室去换装了嘛。你又该迟到了。”

这时，有三个先生——三个记者——被圣卢气乎乎的样子逗乐了，走过来想听听他在说什么。因为另一边正在安市景，我们被挤到他们身上了。

“啊！可我认出他了呀，他是我的朋友，”圣卢的情妇眼睛看着舞蹈演员，嚷了起来，“瞧他身材多好，你们看他那双小手，舞得多来劲，一动全身都动了！”

华托（1684—1712），法国画家。多数作品描绘贵族的闲逸生活，他为后人留下大量素描。

舞蹈演员朝她转过脸来。他虽然已化装成空气中的精灵，但还看得出人的形体。他的眸子犹如一条灰色的霜带，在染了色的僵直的睫毛中间颤动、闪光，一缕微笑把他的嘴角咧向两边，延伸到他那涂了红粉的脸蛋上。接着，为了讨好这个年轻的女人，他开始象小孩子一样兴致勃勃、惟妙惟肖地把她刚才的手掌动作又做了一遍，就象一个歌唱演员，当我们赞扬他哪首歌唱得好时，他会讨好地把这首歌低声地再给我们唱上一遍。

“啊！太棒了，简直和刚才一模一样！”拉谢尔拍手叫好。

“求求你，我的宝贝，”圣卢伤心地对她说，“别这样出洋相了，我受不了。我向你发誓。如果你再说一句，我就不陪你到化装室去了，我要离开这里。行了，别淘气。喂，你不要再呆在腾腾的烟气中，这对你不好，”他把脸转向我又说，脸上流露出对我的关怀。自从我们在巴尔贝克相识以来。他总象这样关心我。

“啊！你走吧，我求之不得！”

“告诉你，我再也不来了。”

“不敢有此奢望。”

“听着，你知道，我答应过给你买项链的，只要你乖一些，可是，既然你这样对我“哈！你这样做，我才不感到意外呢。你给我许了愿，我早该料到你不会履行诺言的。你想炫耀你有钱，我可不象你那样自私。我不稀罕你的项链。有人会给我的。”

“谁也给不了你·因为我让布施龙替我留下了，他答应除我以外谁也不卖。”

“一点不错，你想讹诈我，你事先把什么都策划好了。怪不得人家说马桑特的意思是Mater Semita这个名字散发出犹太人的臭气！”拉谢尔在回答中错用了一个词源，把“羊肠小道”说成是“闪米特族”了，民族主义者把这个词源用于圣卢身上是因为他主张重审德雷福斯案件。可是圣卢之所以成为重审派完全归因于这个女演员（她最没有资格把马桑特夫人说成是犹太人了，再说，那些社会人种史学家除了发现圣卢的母亲同犹太族的莱维·米尔布瓦家族沾亲带故之外，其他一无所获）。“不过，我会有办法弄到那串项链的，请你相信。布施龙在那种情况下许下的诺言一钱不值。你背叛了我，布施龙会知道的，有人会出双倍价钱买他的项链。你放心好了，很快你就会有我的消息。”

罗贝有一百个理。但事情总是那样错综复杂，乱七八糟，拿着一百个理的人也许会有一次没有理。我不由得回想起罗贝在巴尔贝克海滩时说的那句令人不快但又是无辜的话：“这样，我就可以控制她了。”

“关于项链，你误解我的意思了，我不是瞎许愿。既然你变着法儿要我离开你。我不给你项链是理所当然的。我不明白我怎么背叛你了。我哪一点自私啦？怎么能说我炫耀自己有钱呢？我一直对你说我是个穷光蛋，分文不名。你这样认为就错了”。我的宝贝。我哪一点自私嘛？你明明知道，我唯一关心的就是你。”

圣卢的母亲是马桑特伯爵夫人，她反对重审德雷福斯案。

拉丁文，意即：闪米特人的母亲。

闪米特族在古代指巴比伦人、亚述人、希伯来人和腓尼基人；近代主要指阿拉伯人和犹太人。

圣卢的情妇拉谢尔是犹太人。

“对，对，你尽管讲下去，”她揶揄地对他说，同时做了个表示蔑视的动作，然后把脸转向那个舞蹈演员：

“啊！他那双手太不可思议了。我是女人，但我做不出那样优美的动作。”她把脸对着他，用手指着罗贝那张抽搐的脸说：“你看，他受不了啦。”她低声对那位舞蹈演员说，一时的冲动使她变得和暴虐狂一样残酷，然而这并不是她对圣卢的真实感情。

“听着，最后一次，我向你发誓，一星期后你要后悔死的，你求我来我也不来了。酒杯已经满啦，你当心点，没有办法再挽回了。你总有一天要后悔的，那时可就来不及罗。”

也许这是他的心里话。离开情妇他固然很痛苦，但在他看来，与其象这样在她身边受罪，倒不如早一点分手的好。

“亲爱的，”他又对我说，“别呆在那里，我跟你说，你会咳嗽的。”

我向他指了指我身边的布景，意思是说我动不了。他轻轻摸了摸头上的帽子，对身旁那个记者说：

“先生，请您把香烟扔掉好不好，我朋友不能闻烟味。”

他的情妇没有等他，就朝她的化妆室走去了，走了几步，她又回过头来：

“和女人在一起的时候，他那双小手也象这样灵巧吗？”她假装天真，用做作的动听的声音向着舞台深处的那个男舞蹈演员喊道。“你看上去真象个女人，我相信，我跟你就象跟我的一个女朋友一样，会合作得很好。”

“据我所知，这里并不禁止抽烟呀！有病就该呆在家里嘛！”记者说。

男舞蹈演员向女喜剧演员神秘地笑了笑。

“啊！别说话，你让我发疯了，”她对他喊道，“我们以后再约会！”

“不管怎么说，先生·您不太礼貌，”圣卢对记者说，他仍然心平气和，彬彬有礼，仿佛只是在确认一个事实，在对一次事故作出事后的裁决似的。

就在这时，我看见圣卢把胳膊举得高高的，仿佛在给一个我看不见的人打手势·或者象一个乐队指挥，因为他刚说完这几句有礼貌的话，却举起手来在记者的脸上掴了一记响亮的耳光，中间没有任何过渡，就象在一组交响乐或芭蕾舞曲中一样，只根据琴弓的一个动作，优美的行板乐曲即刻换成了狂暴的旋律。

现在，战争的狂怒接替了外交家温文尔雅的谈话，接替了和平时期的微笑策略，如果你打一记，我还一拳，双方不打了个头破血流那才怪呢，但我不明白（我就象看到两国之间本来可以通过调整边界解决的矛盾竟然发展成为战争。或者看到一个病人仅仅因患肝肿瘤就丧失了生命那样，感到这极不公正），圣卢刚才说话还带点儿客气的意味，怎么会突然做出同前面那些话毫无关联的动作。这个举手打人的动作不仅侵犯了人权，而且违背了因果关系的原则。然而，在容易冲动的一代人身上，是会ex nibilo 做出这个动作来的。幸好记者没有还手。这记猛烈的耳光打得他差点儿摔倒，他的脸刷地变白，他犹豫了一下，但没有把手举起来。至于他的朋友们，有一个很快别过脑袋，假装专心在看后台一个显然并不存在的人；第二个装作眼睛里掉进了一粒灰尘，使劲地合上眼皮，痛苦地做着怪相；第三个则喊着冲到台下：

“我的上帝，我想演出就要开始了，去晚了会没有位子的。”

我本想劝一劝圣卢，可我看见他对那个男舞蹈演员生那样大的气，怒火都要从他的眼睛里冒出来了。这股怒火犹如骨架，把他的脸颊绷得紧紧的；他内心的激动完全凝固在脸上，他甚至无意使脸部肌肉放松。既然是这样，他就根本不会听我的话，也不会作出响应。记者的三个朋友看见事情已经结束，便回到他的身边，但仍心有余悸。可是，尽管他们为自己的行动感到惭愧，却仍然坚持要他相信他们确实不知道刚才发生的事。因此，他们一个说眼睛里掉进了灰尘，另一个说闹了场虚惊，以为戏就要开始了，第三个则说看见有一个人走过去，长得和他兄弟象极了，他们甚至还抱怨，说他不了解他们的心情。

“怎么，你没看见？你眼睛看不清了？”

“那就是说，你们是一群胆小鬼，”被掴耳光的记者小声嘀咕了一句。

按照刚才虚构的事实，他们应该——但没有想起来——装出听不懂的样子，然而与逻辑相反，他们喊出了一句在这种场合人们习惯说的话：“啊，你的气还不小哇，别小题大作了，好象你嘴里咬着马嚼子似的。”

上午，我站在长满白花的梨树前，突然明白罗贝对“从上帝身边来的拉谢尔”的爱情是建立在幻梦之上的。同时，我也意识到这个爱情确实酿成了痛苦。一个钟头以来，他不停地受着痛苦的折磨，现在痛苦收缩了，缩回到他的身上，时显时隐，若有若无地显露在他的眼睛中。圣卢和我，我们离开剧院，在一起走了一程。我在加布里埃尔大街的一个拐弯处稍稍停了一会儿，从前，我常见到希尔贝特从那条街上走来。我停了一会儿，试图回顾那些往事。我正要“小跑步”去追圣卢，蓦然看见一个衣冠不整的先生好象在同他说话，两人离得相当近。我由此推断，这是圣卢的朋友。可是，两人好象还在继续靠近。突然，我看见一些卵形物体以令人眩晕的速度，占领了圣卢面前的空间，形成一个变化无定的星座。这些卵形物体好象是用一只弹弓打出来的，我看至少有七个。然而，这不是什么弹弓射出的物体，而是圣卢的两个拳头。拳头飞快地变换着位置，看起来象是好几个拳头做出了一整套完美无缺、煞是好看的动作。这阵拳头的好斗性——而不是审美性——我一上来就从那个衣冠不整的先生狼狈的样子看出了几分。他张皇失措，颌骨似乎脱开，流了许多血。一群人围上来询问情况，他撒了谎，没有讲真话。他转过头，当他看见圣卢头也不回地朝我走来时，怨恨而沮丧地、但毫不气恼地看着他离去。相反，圣卢却怒形于色。尽管他没有挨打，但当他走到我跟前时；我看见他的眼睛还在冒火。我认为这件事与剧院里掴耳光事件毫无关系。那人是一个有同性恋癖的过路人，看见圣卢是一个漂亮英俊的军人，就向他提出不正当的建议。我的朋友惊魂未定。这帮“恶棍”竟不等天黑就想冒险！当他给我讲述那人的建议时，就象报纸在报道一起光天化日之下在巴黎市中心发生的持械抢劫事件那样，情绪异常激愤。然而，挨打的那个瘾君子也无可厚非，他顺着斜坡滑下去，一心只图快点享受，以为长得漂亮就是允诺他了，而圣卢长得确实漂亮，这一点是无可争议的。对付刚才上来同他攀谈的那号人，拳头固然可以教他们认真思索一番。但时间必竟太短，不可能使他们改邪归正，从而逃脱法律的制裁。因此，尽管圣卢不假思索地给了对方一顿拳头，但这种惩罚即使能帮法律的忙。却不可能移风易俗。

接踵而来的这两件事，尤其是他想得最多的那一件，当然会促使圣卢想单独呆一会儿。因为不久他就提出同我分手了，要我独自去德·维尔巴里西

斯夫人家，他在那里和我碰头。他说我们不一起进去，这样他好装出刚到巴黎的样子，不让人家猜到他和我一起已度过了下午的部分时间。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生活环境果然和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环境不大相同，这一点；我在巴尔贝克海滩与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相识之前就料想到了。侯爵夫人属于这样一类女人，出身名门望族，夫家也同样是高门显贵，然而在社交界却不享有崇高的地位。除了几个公爵夫人（都是她的侄女、外甥女或妯娌）和一、两个王妃（是她家的故交）以外，到她沙龙来的人全都是三流人物：资产者、外省的或名声不好的贵族。由于这些人同她过从甚密；久而久之，那些高雅之士和赶时髦的人也就对她敬而远之。再说他们同她非亲非故，用不着到她的沙龙来尽义务。固然，我没有化多少时间，也没有费任何气力就弄明白，在巴尔贝克海滩，为什么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消息比我们还要灵通，对我父亲和德·诺布瓦先生正在西班牙进行的访问了如指掌。可是，即便是这样，我也难以想象，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同大使先生二十余年的暧昧关系会是侯爵夫人在社交界地位一落千丈的根本原因，因为那些最出风头的贵妇们在社交界炫耀的情夫还不如诺布瓦先生有身份。况且，他大概早就不再是她的情夫了，而仅仅是她的一个老朋友。那么，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从前是不是有过其他风流事呢？那时候，她的性格比现在狂热。现在她人老珠黄，变得平静和虔诚了，这也许得部分地归功于她拼命享受生活的狂热年代。她在外省生活多年，就不会闹出几场丑闻？她这些浪漫史后人并不知道，只是从她沙龙乌七八糟的成员看到了后果；倘若没有这些丑闻，她的沙龙肯定会是纯而又纯的沙龙之一。她的侄儿说她讲话“尖酸刻薄”，那么，她那张利嘴会不会使她在那个年代树敌过多？会不会促使她利用自己对男人的某些成功向女人实施报复？这一切都是可能的。尽管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在谈论廉耻和慈爱时，神态高雅，富有同情心，不仅用词细腻入微，而且语调也时强时弱，时重时轻，但这些并不能使这种假设不成立。因为那些奢谈某些美德，并且感觉到它们的魅力，甚至深有体会的人（他们会在回忆录中塑造一个具备这些美德的可敬形象），常常出生于，但并不属于那个实践着这些美德的默默无闻的、粗野而没有艺术修养的一代。那一代人在他们身上会有表现，但不会延续。他们的性格和那一代人的不同，他们敏感，有才智，但这种性格却不利于行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一生中有没有丑闻，这无关痛痒。即使有，也被她家姓氏的光辉遮盖了。肯定地说，她在社交界失势的根本原因是她的出众才智一种与其说是上流社会女人的，不如说是二流作家的才智。

毫无疑问，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特别鼓吹稳健和节制，这种品质一般不会使人产生激情。说到节制，如果要说得完全恰当，我认为光有节制是不够的，还必须兼备作家的某些素质，必须有不太节制的激情。我在巴尔贝克海滩就注意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并不理解某些大艺术家的才华，她只知道用幽默的玩笑对他们冷嘲热讽，使她的不理解披上一层诙谐而优雅的外衣。但是，她这种诙谐和优雅已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竟变成了——在另一个平面上，被用来贬低那些最杰出的作品——她真正的艺术素质，然而，这种素质会对一个人的社交地位产生不良的影响，会导致一种医生们所说的挑挑拣拣的毛病。这种毛病具有异常强大的瓦解力，即使你在社交界的地位十分牢固，不消几年，也会被它动摇基础。艺术家们所说的才智，对上流社会说来似乎是纯粹的奢望，而上流社会的人不可能象他们那样仅以唯一的一个

角度去看待一切，决不会理解他们对选词或对比为什么有那样浓厚兴趣，因此在他们身边会觉得疲倦，感到恼火，会很快产生反感。然而，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谈吐只显示出一种完全是上流社会的高雅，这在她以后出版的回忆录中也可以得到证实。一些重大的事件，她只是轻描淡写、笼而统之地提一提；对于她过去的岁月，她几乎只谈了一些轻薄的琐事，不过，她的描写却绘声绘色、恰如其分。但是，一部作品，即或涉及的题材是非精神性的，也还是智力的产物；要在一本书或一场谈话中（因为谈话和写书差别不大）使人得到一种轻薄已经登峰造极的印象，必须要有一定分量的严肃性，那是一个十足轻薄的人所不具备的。在某些由女人撰写的被公认为杰作的回忆录中，有的句子被人称作高雅的轻浮，引为范例，但总使人想起要达到这种轻薄程度，作者想必早已精通一门比较沉闷的科学，一门讨厌的学问，她在少女时代，在她的女友眼里，可能是一个令人讨厌的女学究。某些文学素质会导致社交生活的失败，文学素质和社交生活之间的联系是那样必然，今天，当我们拜读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回忆录时，只要读到某个贴切的形容词和某些前后连贯的比喻，就可以重新看到勒鲁瓦夫人那样的假上流人物在某大使馆的楼梯上可能向老侯爵夫人冷冰冰地行礼的情景。勒鲁瓦夫人去盖尔芒特府的时候，也许会顺便送给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一张折了角的名片，但决不会走进她的沙龙。因为勒鲁瓦夫人害怕同医生或公证人的妻子混在一起会有失身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少女时代可能是一个女学究。她自以为博古通今，顾盼自得，但很可能锋芒毕露，咄咄逼人，得罪了上流社会中某些不及她聪明、又不如她有学问的人，而那些受到伤害的人却对她耿耿于怀，记恨终生。

再说，才华不是一种附加物，可以随便加到那些能使人获得成功各种素质之中，从而造就上流人士所说的“完美的女人”。才华是某种精神气质的活的产物。一般地说，在这种气质中，有许多特点是不存在的，占主导地位的是敏感性。这种敏感性的某些表现形式，在书中可能感觉不到，但在生活中却会顽强地表现出来，例如好奇心，耽于幻想，突然想到这里或那里去走一走，是为了消遣，而不是为了扩大或维持社交关系，或者仅仅是为了发挥社交关系的作用，在巴尔贝克海滩时，我看见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把自己关在她的小圈子中，对坐在旅馆大厅里的人不屑一顾。但我敏感到她并不是生性冷漠才不和别人来往的，而且也不总是闭门谢客，心血来潮时，她也想结识这个或那个没有资格受她接待的无名人士、可能因为她觉得那人长得漂亮，或者仅仅因为听人说他很讨人喜欢，或者认为他与她熟悉的人不一样。而她所熟悉的人全都是最纯的圣日尔曼社交圈里的人。在那个时代，他们对他们很不以为然，因为在她看来，他们决不会抛弃她。那个得到她赏识的生活放荡的青年，没有身分的小市民，对她的邀请不肯赏光，她就不得不再发出邀请，久而久之，她在那些假上流人的眼里渐渐威信扫地，因为他们评定一个沙龙好坏，往往根据女主人不接待什么样的人，而不是根据她接待什么样的人。的确，如果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年轻时对自己是贵族的精华感到乏味，有意得罪她周围的人，以作践自己的地位自娱的话，那么，当她在社交界的地位一落千丈后，反倒眷恋起她失去的地位了。从前，如果说她为了向公爵夫人显示自己比他们高明，她们不敢做的事她敢说敢做的

在名片上折一只角就表示亲自来访。

话，那末现在，除了她的亲属之外，公爵夫人们都不愿光临她的沙龙，她觉得自己变得渺小了，她还希望能独霸一方，但不再是用思想，而是用别的方法。她想把过去她竭力排斥的贵妇都吸引到她的沙龙里来，不知有多少女人，一生就象这样被分割成若干个对比鲜明的阶段！况且，对她们的生活，人们知道得很少（因为每个人按照不同的年龄；似乎有着不同的世界，老人们守口如瓶，使得年轻人对过去很难有明确的概念，很难了解人生的整个过程）。当她们走到人生最后一个阶段时，她们又会不遗余力地去夺回她们在前一个阶段心甘情愿地抛弃的东西。那么是用怎样的方式抛弃的呢？当今的青年是想象不到的，更何况他们眼前是一个德高望重的维尔巴里西斯侯爵夫人，怎么也不会想到，这个一本正经的回忆录作者，戴着白发套显得那么庄重，却曾经是一个一宵千金的风流女人，使多少现在已长眠地下的男人丧魂落魄。尽管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曾巧妙而自然地、坚持不懈地作践她高贵的出身给予她的地位，但这并不能说明，即使在那个遥远的年代，她对她的地位毫不重视。同样，一个神经衰弱症患者可以整大为自己密谋一种清静而懈怠的生活，但他仍然认为这种生活不堪忍受；当他赶紧在束缚他的网上再开一个洞眼时，很可能他只梦想舞会、狩猎和旅行，我们无时无刻不在确立我们的生活方式，但是，我们会身不由己地把我们现在的特征，而不是理想的人的特征作为临摹的图样。勒鲁瓦夫人同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打招呼时表现出的轻蔑态度，在某种意义上可能反映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本性，却丝毫不符合她的愿望。

毫无疑问，当勒鲁瓦夫人同侯爵夫人“断绝来往”（这是斯万夫人心爱的用语）时，侯爵夫人为了自我安慰，可能会回想起玛丽-阿梅莉王后从前对她说过的一句话：“我爱您就象爱女儿一样。”但是王后的这种恩宠是不公开的。没有人会知道，它就象艺术学院旧时颁发的头等文凭，上面布满了灰尘，它仅仅对侯爵夫人才具有存在的价值。在上流社会中，唯有那些能创造生活，并且会随时消失的好处才是真正的好处，享有这些好处的人既不想保留，也不想到处张扬，因为在同一天中，还会有一百个好处接踵而来。尽管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必要时会回忆王后的话来作自我安慰，但她却宁愿用王后的话换取勒鲁瓦夫人经常受到邀请的权力。就象一个大艺术家走进一家饭店，谁也不认识他，他那件过时的旧上衣和脸上腴腆的神情也显示不出他的才华，他宁愿自己成为邻桌那个年轻的场外经纪人，尽管这个人属于社会最低层，却有两个女演员相陪，老板、侍应部领班、侍者，穿制服的服务员，就连学厨的小徒弟，全都走出厨房，络绎不绝地跑来向他大献殷勤，就象童话剧中看到的那样，而那个饮料总管手里拿着满是灰尘的酒瓶，浑身上下也都是灰尘，被光线刺得睁不开眼睛，一瘸一拐地朝着经纪人走来，象是刚才从黑暗的酒窖上来时，半路上扭伤了脚似的。

然而，应该承认，勒鲁瓦夫人没有出席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沙龙尽管使女主人伤心，但却没有引起多少客人的注意。他们根本不知道勒鲁瓦夫人的特殊地位，因为她仅仅在上流社会有名气。他们毫不怀疑，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招待会是巴黎最出色的招待会，正如今天她的回忆录的读者所确信的那样。

离开圣卢后，我就去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我第一次去她家里，是德·诺布瓦先生向我父亲提议的。我在她的客厅里找到了她。客厅的墙壁装饰着黄绸，沙发和令人赞叹不绝的安乐椅是用博韦的绒绣做面，玫瑰

红的几乎可以说是紫罗兰的颜色，看上去就象成熟的覆盆子，与墙壁的黄绸相映生辉。在盖尔芒特和维尔巴里西斯两家人的肖像旁边，还可以看到玛丽·阿梅莉王后、比利时王后、德·儒安维尔亲王和奥地利皇后的肖像，这是他们亲自赠送的。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头戴一顶旧时的镶着黑色花边的软帽（她以一种对地方色彩或历史色彩先入为主的本能保留了这顶软帽，就象从布列塔尼来的旅店老板，尽管他的顾客全都换了巴黎人，他却仍然认为应该让他的女仆们戴帽子和穿大袖管衣服），坐在一张小书桌前，桌上放着画笔、调色板和一张刚动笔的水彩画，旁边是玻璃杯、茶碟和茶杯，里面放着苔藓蕨、百日草和铁线蕨。客人纷至沓来，她这时已停止画花，那些杯、碟中的花草似乎象一张十八世纪的铜板画上的花卉，花就放在一个卖花女的柜台上。客厅里暖烘烘的，因为侯爵夫人在从城堡回来的路上受凉得了感冒，屋里特意生了火。我来到客厅时，已有几个客人在了。其中一个档案保管员。今天上午，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和他一起，把历史人物写给她的亲笔信归了归类，这些真迹fac-similes后，准备作为证明文件放进她正在撰写的回忆录中。在这些客人里，还有一个是历史学家，看上去惶惶不安，不苟言谈。他得知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继承了一张蒙莫朗西公爵夫人的画像，想复制一份，作为他那部关于投石党的著作的插图。因此他来恳求得到她的同意。我的老同学布洛克也来了。他现在是个青年剧作家。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指望他能给她提供一些不要报酬的演员，参加她即将举办的日场演出。诚然，社会的万花筒正在转动，德雷福斯案件就要把犹太人贬入社会最低层，但是，一方面，尽管为德雷福斯翻案的狂风四起，波涛在暴风雨的开始阶段是不会达到高潮的。”再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至今还置身于德雷福斯案件之外，不闻不问，漠不关心，听到家里有人怒斥犹太人，她也听而不闻。最后，象布洛克这样的青年犹太人，还是个无名小卒，不会引起任何人注意，而他们党内有代表性的知名犹太人却正在受到威胁。现在，他下巴上点缀着“山羊胡”，戴着夹鼻眼镜，穿着紧腰长礼服，手里拿着手套，犹如拿着一卷纸沙草纸。罗马人、埃及人和土耳其人会讨厌犹太人。但是在一个法国沙龙里，这些人民之间的差别微乎其微，很难感觉得到。一个犹太人走进一个沙龙，就好象走出了大沙漠，象鬣狗那样倾斜着身体，弯着颈背，口中不停地说着“萨拉姆”，这副模样和神情，恰好能满足人们对东方风味的好奇心。不过，这个犹太人必须不属于“上流社会”，否则，他的外表很快就会象一个英国贵族，举止风度会完全法国化，这样一来，他那桀骜不驯的、象金莲花那样胡乱生长的鼻子会使人想到马斯卡里耶，而不是所罗门。但是布洛克还没有被“圣日耳曼区”的训练软化，也没有因为同英国和西班牙接触而变得高贵，尽管他一身欧洲装束。但对于那些爱好异国情调的人来说，他仍然是德刚画笔下的犹太人，奇特颖

拉丁语，意即：复制。

蒙莫朗西家族是法国最有影响的贵族家族之一。

指1648年至1653年间法国反专制的政治运动。

“萨拉姆”是阿拉伯人表示问候的用语，意为“祝你一切如意”。

马斯卡里耶是法国十七世纪喜剧作家莫里哀的剧中人物，一个诙谐快活的仆人。

所罗门（前972—932），以色列王大卫的儿子，继承王位后，以色列达到鼎盛时期。

德刚（1803—1860），法国画家，是东方风格画的杰出代表。

异，饶有趣味。这个种族具有令人惊奇的生命力，世世代代，繁衍生息，把一个完整的手指一直伸到现代的巴黎，伸到我们剧院的走廊里和银行、邮局、商店的营业窗口后面，伸到葬礼中和大街上；它使现代的帽子犹太化，吞并了欧洲的装束，使人忘记了旧式礼服，使之就范，总之，使和画在大流士一世富门前一座絮斯风格建筑物中楣上的亚述誊写入所穿的衣服十分相象。（一小时后，德·夏吕斯先生向人打听布洛克这个名字是否是犹太人的名字，布洛克就认为夏吕斯对犹太人怀有敌意，其实这纯粹出于对艺术的好奇心和对地方色彩的热爱。）但是，谈种族的延续性并不能确切地表达我们对犹太人、希腊人、波斯人，对所有这些人民的印象，最好还是让他们各有各的特色。我们从古代画中熟悉了古希腊人的面孔，在絮斯一个宫殿的三角楣上看到过亚述人。然而，当我们在社交场合邂逅这个或那个种族的东方人时，仍然会感到他们是超自然的人，是靠招魂术的力量招来的幽灵。我们仅有一个表面印象，现在这个印象有了深度，它在三维空间上伸展开来，它在动。年轻的希腊妇女，一个银行阔老板的女儿，当今最时髦的女子，看上去就象在一出历史芭蕾舞剧中扮演群众角色的女演员，活生生地代表着希腊艺术；但在戏剧中，导演使这些人物形象变得苍白无力。相反，当一个土耳其妇女、一个犹太人进入一个沙龙，我们会看到一幅动人的场面，人物形象会变得生动活泼，奇妙非凡，仿佛真是招魂术招来的亡灵。是灵魂（更确切地说，至少是那些亡灵显形说中一贯宣扬的灵魂）在我们面前做着这种令人不解的手势和表情，是我们从前在独一无二的博物馆中模模糊糊地看到过的灵魂，从微不足道的先于经验存在的生活中找出来的古希腊人和古犹太人的灵魂。在那个年轻的希腊妇女身上我们想拥抱的——但这只是妄想，因为我们靠近她，她就闪开——是画在一只花瓶上的曾得到人赞美的人物形象，如果我利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客厅的光线给布洛克照几张相，我认为我们得到的以色列的形象，正是那些亡灵的照片显示的形象。这形象是那样撩拨人心，因为它不象人；可又那样令人失望，因为它毕竟与人类太相象。更广义地说，在我们每天生活的可怜的世界里，连我们周围人说的毫无意义的话，我们也会感到它们具有超自然的力量：在这个可怜的世界里，即使是一个有才华的人，尽管我们象围着一张转动的桌子围在他的身边，等待他道出无穷世界的奥秘，他也只会说出布洛克刚才说的话：“但愿他们注意我这顶大礼帽。”

“我的上帝，那些部长们，我亲爱的先生，”我走进客厅时，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好象正在和我的老同学说话，我的闯入打断了她的话头，不过她立刻又接上了，“那些部长们，谁也不想见他们。尽管我那时还小，但我清楚地记得，国王曾要我祖父邀请德卡兹先生参加一个舞会。舞会上，我父亲要同贝里公爵夫人跳舞。国王对我祖父说：‘您会让我高兴的，弗洛里蒙。’我祖父耳朵有点背，听成了德·加斯特里先生，感到国王的请求很自然。当他明白是要他邀请德卡兹先生时，他心里一阵反感，但还是折腰应允，并且当晚就给德卡兹先生发出请柬，请他光临他下周举办的舞会。因为，先生，那时候的人都很讲礼貌，女主人不可能只满足于在请柬上亲笔写：‘清茶一杯’，‘跳舞茶会’，或‘音乐茶会’。然而，他们既懂得礼

大流士一世（约前558—486），古波斯帝国国王。

古波斯城市名。那里有大流士一世王宫的废墟。

貌，也会表现出无礼。德卡兹先生接受邀请了，可是舞会前夕，人们得知我祖父因身体不爽而把舞会取消了。他没有违抗国王，但也没有让德卡兹先生参加他的舞会……是的，先生，我清楚地记得莫莱先生，他很风趣，他在法兰西学院接见德·维尼先生时就证明了这一点。但他十分拘泥虚礼，我仿佛还看见他手中拿着大礼帽回家吃晚饭的情景。”

“啊！这很能使人想到受腓力斯人影响相当深的一个时代，因为毫无疑问，回家时把帽子拿在手上是普遍的习惯，”布洛克说，他很想利用这个难得的机会，向一个见证人了解昔日贵族的生活特点，而那位有时兼任侯爵夫人秘书的档案保管员向侯爵夫人投去了温柔的目光，仿佛在对她说：“瞧！她多么了不起！她什么都知道，谁都认识，你们可以随便问她。她是一个非凡的女人。”

“不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答道，一面把浸着铁线蕨的玻璃杯挪近一些，呆会儿她还要画花，“这仅仅是莫莱的习惯。我从没见过我父亲在家还拿着帽子。除非国王驾临，因为国王到哪儿都是家，而主人在自家的客厅里反而成了客人。”

“亚里士多德对我们有过教导，在……”投石党历史学家比埃尔先生壮着胆子说道。可他说话时畏首畏尾；怯生怯气，结果谁也没有注意他。他患神经性失眠症已有几个星期了，吃什么药都不管用，天天睡不着觉，累得精疲力竭，因此除了工作需要外很少出门，别人出门是家常便饭，可他就象从月球上下来一样费劲。正因为他不能经常出去走走，当他看到别人的生活不能随时发挥最大的效率以满足他生活中勃发的冲动时：就会感到万分惊讶。他每次去图书馆总要穿紧腰礼眼，尽量使自己挺直腰杆，站稳脚跟，就象威尔斯笔下的人物，可他常常吃闭门羹。值得庆幸的是，他去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却没有被拒之门外，他马上就可以看见那张肖像了。

布洛克打断了他的话头。

“真的，”他说，这是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所讲的国王驾临的礼节问题作出的反应，“您说的我一点也不知道（好象他不应该不知道似的）。”

“说到国王驾临，您知道昨天上午我侄儿巴赞同我开的愚蠢的玩笑吗？”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问档案保管员。“他自己没来，而是派人来告诉我，瑞典王后想见我。”

“啊！他就这样冷漠地派人来同您说一说就完了！这不是开玩笑嘛！”布洛克高声说，说完便哈哈大笑起来，而那位历史学家只是羞怯而庄重地稍微笑了笑。

“我大吃一惊，因为我刚从乡下回来不几天。想清静一下，我要求大家不要把我回来的消息告诉任何人。我心里纳闷，瑞典王后怎么会知道我在巴黎的，也不让我歇两天喘口气。”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这番话使她的客人无不感到惊讶：瑞典王后想登门拜访，而女主人却认为这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事！的确，如果说上午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还在同档案保管员查阅她回

莫莱（1781—1855），法国政治人物，在第一帝国和波旁王朝复辟时期充任过要职。

维尼（1797—1863），法国浪漫主义诗人、作家。反对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所写诗歌充满悲观情绪。

腓力斯人是地中海东岸的古代居民，泛指没有文艺修养和粗俗的人。

威尔斯（1866—1946），英国作家。作品大多讽刺资本主义社会的丑恶现象。

忆录的有关资料的话，那么现在她已不知不觉地试图用回忆录的结构和魔力来影响一个代表着她未来读者的一般听众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沙龙同一个真正高雅的沙龙是会有差别的。在高雅的沙龙里，不大可能出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接待的那种庸俗女人，相反却能看见最终被勒鲁瓦夫人吸引过去的杰出的贵妇，但是，这种细微的差别在她的回忆录中却看不出来。作者没有把那些出身低微的朋友写进去，因为没有机会提到她们，却塞进了一些实际上并不存在的贵宾，因为回忆录的篇幅有限，不能写进很多人。如果写进回忆录的人都是王公贵族和历史人物，那么读者就会从中得到最深刻的印象：某某沙龙是一个高雅的沙龙。按照勒鲁瓦夫人的评价，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沙龙是一个三流沙龙，为此，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深感痛苦。如今，几乎没有人知道勒鲁瓦夫人了，她这个评价也烟消云散。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沙龙，这个昔日常有奥马尔公爵、布洛伊公爵、梯也尔、蒙达朗贝、迪邦卢殿下来访，今天又有瑞典王后光临的沙龙，会被丝毫没有改变价值观念的后代子孙誉为十九世纪光彩夺目的沙龙之一。从荷马和品达罗斯时代起，人类的子孙依然如故。在他们眼里，值得羡慕的地位是高贵的门第，皇亲国戚或准皇亲国戚，是国王、平民领袖和杰出人物的友谊。

然而，所有这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都沾点边，无论是她现在的沙龙，还是在回忆录中。她借助于回忆录，把她现在的沙龙延伸到过去，有些事稍微作了润色。再说，德·诺布瓦先生虽没有能力恢复他女友在上流社会的真正地位，但却把外国或法国政治家带进了她的沙龙，这些政治家需要诺布瓦先生，他们知道，经常去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是讨好前大使先生最有效的办法。勒鲁瓦夫人大概也同这些欧洲的知名人士相识。但她是一个知趣的女人，总是避免使自己的谈吐象个女学究，绝对不和总理们谈论东方问题，不和小说家、哲学家谈论爱情的本质。有一次，一个矜夸的贵妇问她：“您对爱情有何高见？”她回答说：“您问爱情？我只管实践，从不谈论。”如果文学名流和政治人物来到她的沙龙，她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一样，只让他们玩扑克牌。不过，他们常常宁愿打扑克，也不愿意受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束缚，一味地漫谈闲聊。这种闲谈，在上流社会也许是荒谬可笑的，但她却从中汲取了宝贵的素材和政治见解，写出了具有高乃伊式悲剧作品那样良好效果的回忆录，况且，只有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沙龙可以传给后代，因为勒鲁瓦夫人不会写，即使会，也没有空闲。如果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文学禀赋是使勒鲁瓦夫人看不起她们的原因，那么反过来说，勒鲁瓦夫人蔑视却大大有利于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文学禀赋的发展，使这些女学究们有闲从事文学生涯。上帝要人写出几本好书，便在勒鲁瓦夫人心里煽起了蔑视之火，因为他知道，如果她们邀请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赴晚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就得立刻撂下文具匣，吩咐给她套车，八点就得动身。

过了一会儿，一个身材高大的老妇人款款而入。她神态庄重，卷边草帽下露出玛丽—安托瓦内特式的高高隆起的白发。那时我还不知道她就是巴

品达罗斯（约前518-438），古希腊抒情诗人，以写合唱颂歌著称。

高乃伊（1606-1684），法国剧作家。是法国古典主义戏剧的创始人。

玛丽—安托瓦内特（1755—1793），奥地利大公主，法国路易十六国王的妻子。

黎社交界还能见到的三个特别的贵妇之一。这三个女人和德·维尔巴里西斯一样出身名门，但由于种种原因（这些原因已随时间的消逝而沉入黑暗，恐怕只有一两个从那个时代过来的风流老手才能向我们吐露真情），只剩下一些无人问津的末流光顾她们的沙龙了。这三个贵妇都有自己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也就是她们的侄女。这个光彩夺目的侄女来向她们尽礼仪，但始终也没能把另外两个贵妇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吸引到她的姑妈的沙龙里来。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同这三个贵妇来往密切，但并不喜欢她们，也许因为她们的处境和她相似，会使她触景生情而心中不快。此外，她们也和她一样尖酸刻薄，博学多才，幻想通过经常演出独幕滑稽剧组成所谓的沙龙。她们之间竞争激烈，这种竞争又因她们一生挥霍无度，如今几乎囊空如洗，而变成了一种生存之争，不得不依靠或利用某个演员的无偿援助，惨淡经营着她们的沙龙。再说，这个梳着玛丽—安托瓦内特发型的夫人每次看见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不免总要想起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从没有出席过她的星期五聚会。不过，每星期五，她的忠实的亲戚普瓦公主必到，这多少给了她一点安慰。这是她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尽管普瓦公主是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好朋友，但她从来不去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作客。

然而，从马拉盖滨河路的公馆到杜农街、椅子街和圣奥诺雷区的沙龙，一种互相依存却又彼此憎恨的关系把这三个遭到贬谪的女神紧密地连结在一起。我真想查一查社会神话学辞典，弄清楚她们究竟做了什么风流韵事，冒犯了哪一条天规，会遭到如此悲惨的惩罚。也许在很大程度上就因为她们出身高贵，当前又都身处逆境，才不得不彼此既憎恨，又密切相联的；再说，她们都在其他几个人身上找到了向自己的客人献殷勤的好办法。试想，当她们把客人介绍给一个很有身分的、有一个姐妹嫁给了某萨冈公爵或某利尼亲王的贵妇时，她们的客人怎能不以为自己已跨进了最封闭的贵妇沙龙呢？况且，报上成天谈论这些所谓的沙龙，而对于真正的沙龙却很少报道。就连那些侄儿外甥们，那些上流社会的“精华”（尤其是圣卢），当听到同学求他们把朋友引进上流社会时，也会说：“我带你们去我的维尔巴里西斯姑婆家，或某某姨婆家……，这是一个很有趣味的沙龙。”他们清楚地知道，把朋友引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的沙龙，也许比带他们到这些夫人漂亮而高雅的侄女或妯娌家更容易一些。有些老头和少妇从他们那里了解到情况对我说，这几个老太太所以不为上流社会接纳。是因为她们从前行为过于放荡。当我反驳他们说，行为放荡不应该妨碍她们高雅时，他们提醒我说，她们的放荡超过了人们今天的想象力。这些神态庄重、正襟危坐的夫人，她们的不轨行为经人一传，就带上一种令人难以想象的史前时期和猛犸时代的神秘色彩。总之，这三个白发、蓝发或红发的命运女神 曾为不计其数的男人纺过生命之线。我想现代人夸大神话时代的恶运，如同希腊人创造伊卡洛斯、忒修斯、赫拉克勒斯一样，可是这些人物的原型和很久以后仍然把他们奉若神明的人之间并没有什么不同。但是，人们总要等一个人不大可能再

希腊神话中掌管人类命运和生死的三个女神。其中一个纺织生命之线，另一个决定生命之线的长短，第三个负责切断生命之线。

伊卡洛斯是希腊神话中迷宫的建造者代达罗斯的儿子。

忒修斯是希腊神话中的英雄，雅典王子，后统一全国，被认为是雅典国家的奠基人。

赫拉克勒斯是希腊神话中的英雄，一生曾完成十二项英雄业绩。

做坏事时才来清算他从前的过失，只看见他正在遭受社会惩罚、并且根据惩罚的大小来衡量、想象、甚至夸大他犯过的罪行。在“上流社会”这个展出象征派画像的长廊里，真正轻浮的女人，彻头彻尾的荡妇总是以一个年逾古稀、神态庄重、目空一切的夫人面目出现，她能接见多少人就接见多少人，而不是想接见谁就接见谁，行为不端的女人不敢问津她的沙龙，罗马教皇常常赐给她“金玫瑰”。她偶尔也写一部关于拉马丁青年时代的著作，受到过法兰西学院的褒扬。“您好，阿利克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梳着玛丽—安托瓦内特发型的夫人说。后者用锐利的目光环视客厅，企图寻找对她的沙龙有用的目标。她必须亲自去发现，因为毫无疑问，刁滑的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肯定不会把有价值的人介绍给她。果真是这样！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小心翼翼，故意不给她介绍布洛克，怕布洛克会把在她这里演出的独幕滑稽剧拿到马拉盖滨河路去上演，况且这是以牙还牙。因为前一天马拉盖滨河路的那位夫人把里斯多里夫人请去朗诵诗了，而且也很保密，没让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知道，因为这个意大利女演员是从她那里挖走的。马拉盖滨河路的夫人不想让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从报上知道这件事，同时也怕她见怪，就来同她说一声，好象没有做亏心事似的。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大概认为我不象布洛克，把我介绍给滨河路的玛丽—安托瓦内特不会出什么差错，所以把我的名字告诉她了。滨河路的夫人尽量不动身子，想使自己衰老的外表保持格瓦丝弗的维纳斯女神的线条（在遥远的过去，风流潇洒的青年曾为她神魂颠倒，就是现在也还有不少冒牌文人在押韵的短诗中把她赞美）——况且她已养成习惯，总是摆成一副高傲的神态。大凡受到特殊贬抑又不得不主动接近别人的人，都会摆出这副补偿性神态——她冷漠而庄严地微微点了点头，随即就把脸转向别处，再也不理我了，只当我不存在似的。她这是一箭双雕，仿佛在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您看见了吧，我才不在乎多一、两个关系呢，我对毛头小伙子不感兴趣。他们专会诽谤人。”可是一刻钟后当她告辞时，却乘着混乱，悄悄地邀请我下星期五到她的包厢去。这是闻名遐迩的二个包厢中的一个，它的名字——况且她娘家姓舒瓦瑟尔——使我产生了奇妙的印象。

“先生，我估摸您是想写德·蒙莫朗西公爵夫人吧，”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投石党历史学家说，象是低声抱怨似的。她哪里知道，她的和蔼可亲的神态已被这赌气般的咕哝，被衰老引起的生理性忧愤，被模仿旧贵族农民气十足的声调而造成的不自然弄得皱皱巴巴，裂痕条条了。“我马上就让你看她的画像，我这张是原件。卢浮宫的那张是复制品。”

她把画笔往花旁边一搁，站起身，露出腰上的小围裙。她是怕颜料弄脏衣裳才围围裙的。本来，她那顶无边软帽和那副笨重的眼镜已经使她象一个乡下女人了，围上这条小围裙，就更显得土气。而她的仆从和给客人端茶上点心的膳食总管，还有奉命前来照亮蒙莫朗西公爵夫人画像的仆人（她是一个享有盛名的东方教务会的女修道院院长），一个个都穿着华丽的制服，与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那身土里土气的装束形成鲜明的对照。大家都站了起来。“有意思的是，”她说，“我们的姑婆、姨婆那一辈人，常常是这些教务会中的女修道院院长，可是，法国国王的女儿却没有吸收进去。这些教务

拉马丁（1790—1869），法国诗人。

格瓦丝弗（1640—1720），法国雕刻家和装饰家。他的《蹲着的维纳斯》驰名于世界。

会是很难加入的。”“没有吸收？国王的女儿？为什么？”布洛克惊讶不已，问道。“因为自从法国王族与非王族联姻后，王族的地盘缩小了。”布洛克更加吃惊了。“与非王族联姻？法国王族？怎么回事？”

“就是同梅第奇家族呗，”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用极其自然的口吻回答说。“这画像很漂亮，是不是？保存得很好，”她又说。

“我亲爱的朋友，”梳着玛丽—安托瓦内特发型的夫人说，“您还记得吗？那天我把李斯特带到您这儿来时，他对您说，这张画是复制品。”

“如果说音乐，我会对李斯特的意见心悦诚服的，但绘画不行！再说他已经年老昏聩。我不记得他讲过这句话了。不过，也不是您把他带来的呀。在这之前，我在塞恩—维特根斯坦公主府上和他共进晚餐已经不下二十次了。”

阿利克斯见这一招没有成功，便闭口不言，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她那张扑了一层香粉的脸孔活象石膏脸。她的侧影显得雍容华贵，宛若公园里的一尊风化了的女神塑像，短斗篷遮住了长满青苔的三角形底座。

“啊！又是一幅漂亮的画像，”历史学家说。

门打开了，德·盖尔芒特夫人走进来。

“你来啦，你好，”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连头都没有点，从围裙的口袋里抽出一只手，递给刚进来的德·盖尔芒特夫人，马上又把头转向历史学家，不再理她了，“这是拉罗什富科公爵夫人的画像……”

一个年轻的仆人托着一个盘子走进来，盘子里有一张名片。他看上去很有胆量，脸长得也很可爱（不过，为了使自己完美无缺，无懈可击，他把脸修得恰到好处，鼻子微微发红，皮肤稍稍发亮，仿佛还保留着刚用刀雕刻过的痕迹）。

“是那个已经好几次来看过侯爵夫人的先生。”

“您同他说我有客人了吗？”

“他听到说话声音了。”

“那好吧，就让他进来，是别人给我介绍的，”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他对我说，他很想在这里受到接待。我从来没有同意。可他来过五次了。总不能让人不高兴吧。先生，”她对我说，“还有您，先生，”她又指着投石党历史学家说，“我给你介绍我的侄女，盖尔芒特公爵夫人。”

历史学家和我一样深深地鞠了一躬，他以为施礼后总会得到一点儿友好的表示，眼睛发亮，嘴正准备张开，可是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表情却一下使他凉了半截。

德·盖尔芒特夫人利用她独立自主的上半身，用过分的做作姿态向前施了一礼，然后抬起头来，头抬得不高不低，使目光看上去似乎没有注意到前面还站着两个人。

她轻轻地哼了一声，然后鼻翼动了动，恰到好处地表明她的注意力实在闲极无聊，我和历史学家没有给她留下任何印象。

不知趣的客人进来了，他一直朝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走去，神情天真而热诚。是勒格朗丹！

“夫人，您能接见我，我铭感终身，”他说道，并且加重“铭感”二

梅第奇家族是意大利的大家族，成员多为商人和银行家，不是王族。一年，该家族的玛丽·德·梅第奇与法王亨利四世结婚。

字。“您给了一个孤独的老人一种不同一般的、妙不可言的快乐。我向您保证，它的反响……”

他看见我了，猛地刹住话头。

“我正在让这位先生看拉罗什富公爵夫人那张漂亮的画像呢，她是《格言集》作者的妻子，画像是家传的。”

德·盖尔芒特夫人在同阿利克斯寒暄，说她今年没能象其他人那样去看她，深感抱歉。“我通过马德莱娜经常得到您的消息，”她又说。

“今天她在我那里吃午饭了，”马拉盖滨河路的侯爵夫人说。一想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永远也不能说这句话，不禁洋洋得意。

在她们寒暄的时候，我同布洛克交谈。因为我听说他父亲对他的态度变坏了，我怕他羡慕我的生活，便对他说他生活得想必比我幸福。这纯粹是一句客套话，但是，那些自尊心强的人听了，很容易相信自己果真鸿运高照，或者很想说服别人相信他们交了好运。“不错，我的确生活得很愉快，”布洛克乐呵呵地对我说，“我有三个莫逆之交，多一个我也不要。我有一个令人羡慕的情妇，我幸福极了。天父宙斯很少赐予人这样的幸福，我相信他主要是想炫耀自己，让人羡慕，但在他的乐观中也许还隐藏着一种追求独特风格的愿望。很显然，他不愿意人云亦云，庸俗地回答一句：“啊！这没什么，等等。”从前，有一天下午，他家举行舞会，我因故没能参加。当我问他“好玩不好玩”时，他平淡而冷漠地，就象在谈别人的事似地回答我说：“是的，好玩极了，再没有比这更成功的舞会。真叫人乐而忘归。”

“您给我们讲的使我非常感兴趣，”勒格朗丹先生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那天我还想，您的风格同他很相仿，文笔干脆利落；如果用两个相矛盾的字眼来形容，那就是动中有静，瞬息间有永恒。今晚我真想把您讲的话全都记在本子上，不过，我一定会把它们铭记在脑子里的。您讲的东西，用儒贝的话来说（我想是他说的），是值得记住的良师益友。您从没有读过儒贝的书？啊！您要是读他的书，他在地下有知会多高兴啊！请允许我从今晚起给您送他的书，我为能向您介绍他的思想而感到自豪，他没有您的才干，却和您一样文笔优美。”

我本想立即走过去向勒格朗丹问好，可他总是尽量离开我远远的。显然，他不希望我听见他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那滔滔不绝、娓娓动听的恭维。

她笑着耸耸肩，就象听到了一番讥笑似地，然后把头转向历史学家。

“这个女人是赫赫有名的玛丽·德·罗昂，就是谢弗勒丝公爵夫人，她的第一个丈夫是德·吕伊纳先生。”

“亲爱的，说起德·吕伊纳夫人，倒使我想起了约朗德。她昨天上我那里去了。我要是知道您昨晚没有客人，我就叫人来请您了，里斯多里夫人是突然来的，当着作者的面朗诵了加门·西尔法王后的台词。美极了！”

“真缺德！”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心里想。“那天，她同德·博兰古夫人和德·夏波纳夫人窃窃私语，肯定是讲这件事。”但她回答说：“昨天我不忙，可您来请我我也不会去的。里斯多里夫人走运的时候我看过她的演

《格言集》是十七世纪作家拉罗什富公爵的名著。

指上文提到的《格言集》的作者。

儒贝（1754—1829），法国伦理学家，对人和文学有独到的见解。

出，她的黄金时代已经过去了。再说，我不喜欢加门·西尔法王后的台词。那位里斯多里夫人到这里来过一次，是奥斯塔公爵夫人带她来的，她吟诵了但丁《地狱》中的一个章节。吟诵得妙极了，简直无可比拟。”

阿利克斯坚强地经受住打击，依然冷若冰霜，无动于衷。她目光锐利，不露表情，鹰钩鼻使她显得庄重高贵。但她的一面脸颊上好象长了鳞片似的显得斑斑驳驳。下巴颏上稀稀粒粒地长着古里古怪的赘生物，有绿的，也有红的。可能再过一个冬天。她就会趴倒在地上再也起不来了。

“噢，先生，要是您喜欢绘画，不妨看一看德·蒙莫朗西夫人的画像。”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看见勒格朗丹又要开始恭维，就以这句话来堵住他的嘴。

勒格朗丹去看画了，德·盖尔芒特夫人乘机用揶揄和询问的目光问她的婶母这人是谁。

“是勒格朗丹先生，”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低声说。“他有个姐妹，叫德·康布尔梅夫人，你可能和我一样，没听说过这个名字。”

“怎么没听说过？我很熟悉她，”德·盖尔芒特夫人把手捂着嘴叫了起来。“也可以说我不认识她。不过，巴赞不知道在哪里遇见了她丈夫，鬼使神差般地叫这个胖女人来看我。那叫什么拜访呀！她一见我就说，她到伦敦去了，她把不列颠博物馆的画如数家珍般地一一向我介绍。您看我这样子，离开您这里后，还要到这个怪物家去送一张名片。别以为这是件轻松事，她借口快要死了，整天呆在家里，也不管人家是晚上七点去，还是上午九点去，她尽让你吃草莓馅饼。是的，一点不错，就是个怪物，”德·盖尔芒特夫人看见她姑妈投来询问的目光，便又说了一句。“这个女人实在叫人难以忍受：她尽说什么‘笔杆子’之类的怪词。”“‘笔杆子’是什么意思？”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问她的侄女。“谁知道！”公爵夫人假装生气地说，“我个想知道。我才不讲这种法语呢。”她看见姑妈确实不知道笔杆子的意思，为了显示自己不仅博学多才，而且讲求语言纯洁性，也为了在讥笑德·康布尔梅夫人之后，对她的婶母也来一番嘲讽：“我知道是什么意思，”她说，并且挤出一丝笑容，但又被残留在脸上的假装生气的表情挤跑了，“谁都知道，笔杆子就是作家，就是舞文弄墨的人。不过，这个词太可怕了，会把人的大牙都吓掉的。以后谁也别想再叫我讲了……怎么，这是她的兄弟！我还没有弄明白。不过，说到底，还不难理解。她也和床前的小地毯一样低贱，和转动的书橱一样有学问。她也会奉承拍马，也一样令人讨厌。我对这种血缘关系的概念开始有比较深刻的体会了。”

“坐下，喝口茶，”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德·盖尔芒特夫人说，“你自己来。那是你曾祖一辈的画像，你不需要看，你和我一样熟悉。”

说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又坐到书桌旁，开始画画了。大家都围上去，我乘机走到勒格朗丹跟前。我并不觉得他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来有什么不对，于是一句话脱口而出，压根儿没想到会伤害他，也没有想到他会认为我存心要伤害他：“喂，先生，我到沙龙来可以原谅了吧，因为你也来了。”勒格朗丹听后就断走我是一个专爱干坏事的顶顶坏的小坏蛋（至少，这是他几天以后给我的评语）。

“您不能懂点规矩，先向我问个好吗？”他回答我，没有把手伸出来，声音愤怒而俗气，我都听不出是他的声音了。这和他平时所谈的情理没有什么联系；只和他的感受有更直接、更强烈的联系。因为当我们决定把自身的

感觉掩盖起来时，我们没有想到以后用怎样的方式去表现感觉。突然，我们内心深处有一头邪恶而陌生的野兽咆哮起来了，它的声调是那样可怕，有时你听到它无意识地。简单地、几乎是难以抑制地暴露你的错误或缺点时，你会感到毛骨悚然；正如一个罪犯，当他情不自禁地忏悔自己杀了人，而你却不知道他是罪犯，这种意外而间接的奇怪的认罪，也会使你吓得心惊肉跳。固然，我知道，理想主义，即便是主观的理想主义，也不能阻止哲学大师贪吃美食或百折不挠地争取选入法兰西学院。但是，勒格朗丹确实没有必要反复提醒别人，他们这些人属于另一个星球，其实，他发怒或献殷勤所引起的脸部抽搐，只不过是想要在那个星球上得到一个显赫的位置而已。

“当然，如果有人三番五次地纠缠我，要我到某个地方去，”他继续低声说，“尽管我有我的自由，但我总不能做一个不近情理的人吧。”

德·盖尔芒特夫人坐下喝茶了。她的名字加上了封号，也就使她的躯体加上了公爵的采邑。公爵采邑向着四周延伸出去，使她的圆垫式矮凳周围，客厅中央，笼罩着一片盖尔芒特树林的浓荫，清新爽朗，金光灿烂。我只是感到惊讶，为什么公爵夫人的脸上看不出同盖尔芒特树林有什么相似之处，她的脸没有一点植物的特征，最多脸颊上的粉刺——她的脸颊倒是打上了盖尔芒特家族的印记——可以算作她经常骑马出游的结果，但不能认为是这种户外活动的写照。后来，当公爵夫人在我眼里变得无足轻重时，我才开始了解她的许多特征，尤其是——我只限于谈当时我已感受到魅力却还不善于鉴赏的东西——她的眼睛，法国下午的蓝大被禁锢在她的眸子中，就象被画在画上一样，蓝天袒露着，即使没有太阳，也沐浴在一片亮光中；还有她的声音，听到她沙哑的声音，会以为是下等人在讲话，那种没精打采地拖着的长音，犹如照在贡布雷教堂台阶上或广场糕点铺里的外省的阳光，金煌煌，懒洋洋，油腻腻，但这是第一天，我什么也没能辨别出来。我高度集中的注意力即刻就把我可能有一点感觉融化了，不然，我也许会发现一些盖尔芒特这个名字的奥秘，我心里想，不管怎样、在大家看来，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就是她。这个名字所表示的不可思议的生活，全都包容在她的躯体中。刚才，她的躯体把她神秘的生活带进了客厅，带到各种各样的人中间。客厅从四面八方将她的生活包围，而她的生活对客厅的反作用是那样强大，在生活不再往前伸展的地方，我仿佛看见沸腾起伏的线条为它确立了边界：在鼓起的北京绸裙投给地毯的清晰的影子上，在公爵夫人那清澈明亮，时而充溢着忧虑和回忆，充溢着轻蔑、愉悦、好奇和莫测高深的思想，时而映照出光怪陆离的形象的眸子中。如果我是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一次晚会上，而不是象现在这样，在侯爵夫人的一个“接待日”，在她的一次茶会上遇见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也许我的心情不会如此激动。因为这种茶会不过是那些女人外出时的一次短暂的憩息。刚才她们戴着帽子四处奔走，象起马灯似的走过一个又一个沙龙，进屋后连帽子也不摘，这就给沙龙带来了户外清新的空气，给薄暮中的巴黎带来了光明，就连那些敞开的不时传来辘辘马车声的高大的窗户也不可能带进比这更多的光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头戴饰有矢车菊花的平顶草帽。这顶草帽使我想到的不是遥远童年时代的阳光——那照射在我采撷矢车菊花的贡布雷的田野上和当松维尔篱外斜坡上的阳光——而是薄暮的气味和尘埃，就是刚才德·盖尔芒特夫人穿过和平街时的气味和尘埃。她微笑着，神态傲慢而心不在焉，一面抿唇撅嘴，一面用小阳伞的尖头在地毯上画圆圈，仿佛在用她神秘生活的触角画圆圈似的。接着，她冷漠地把在座的

人轮番打量一遍，这目光一上来就使她注意的对象和她脱离了接触。继而她又审视长沙发和安乐椅，但是，这些她所熟悉的、可以说是通了人性的东西，它们的存在尽管微不足道，却在她身上唤起了一种同情心，使她的目光变得温柔一些了，因为这些家具和我们不同，多少有点属于她的世界，同她婶母的生活紧密相连。她的目光又从博韦的家具转移到人身上，于是她又恢复了洞察入微和不满意的神态，对婶母的尊重使她不好把这种情绪流露出来，但是，如果她在安乐椅上看到的不是我们，而是一团油迹或是一层灰尘，她也是会感到不满的。

杰出的作家G.....进来了。他来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把这看作是一件苦差使。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看见他很高兴，但没有同他打招呼。不过，他到她身边去了。这是很自然的，因为他感到，她的魅力、敏锐和淳朴足以说明她是一个聪明的女人。况且，出于礼貌他也应该去。因为德·盖尔芒特夫人知道他和蔼可亲，又赫赫有名，常邀请他吃饭，甚至让他单独同她和她的丈夫共进午餐；或者在秋高气爽时，她利用他们之间的亲密关系，把他请到盖尔芒特城堡，让他同一些渴望会见他的亲王殿下共进晚餐。公爵夫人喜欢招待杰出人物，但有一个条件，他们必须是未婚男子。有的人结了婚，也只能单身去她那里，因为他们的妻子一般都是平庸之辈，会给巴黎最高雅、最漂亮的沙龙抹黑，公爵夫人邀请他们时从来不邀请他们的妻子。为了避免多心，公爵向这些无名有实的鳏夫解释说，公爵夫人不接待女士，不习惯同女士交往。他说这话就好象在叙述医生的嘱咐似的，就好象在说她不能呆在一个有气味的房间里，不能吃得太咸，不能背对行车方向旅行，或不能穿紧身胸衣。当然，这些杰出的人物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沙龙里会看见帕尔马公主、萨冈公主（弗朗索瓦丝常听人提到萨冈公主，久而久之，就把萨冈读成了萨冈特，以为这个阴性形式是语法的要求），还有其他许多公主，但主人解释说，她们不是亲戚，便是童年时代的朋友，不能拒之门外。那些名人对公爵的解释不管是不是相信，都向妻子作了传达，告诉她们公爵夫人得了一种不能同女人交往的怪病。她们中有的人寻思，疾病不过是掩盖嫉妒的托词，因为公爵夫人想一个人独霸崇拜者。还有人更天真，认为公爵夫人一定举止怪异，甚至有过不光采的经历，致使女人不愿登门拜访，她只好编造这些荒唐的借口。还有一些心地善良的妻子，听到丈夫把公爵夫人的聪明才智说得天花乱坠，神乎其神，便以为她出类拔萃，超群绝伦，同自己这样笨口拙舌的女人来往当然会感到无聊。确实，公爵夫人同女人在一起会感到厌烦，除非她们的公主身分使她们有一种特殊的吸引力。但是，如果那些被拒之门外的妻子认为公爵夫人只接见男士是为了能谈论文学、科学和哲学，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她从不谈及这些，至少和文人学士在一起时不谈论。正如大军事家的女儿总把军队的事看做她们最自豪、最关注的事一样，公爵夫人作为同梯也尔、梅里美和奥吉埃等大人物有密切关系的女人的后代，禀承家庭传统，认为无论如何也要在她的沙龙里给博学多才的名流留出空位子。但另一方面，从前盖尔芒特城堡的女主人总是屈尊俯就而又亲密无间地款待那些名流，公爵夫人耳濡目染，渐渐养成了习惯，把他们当作亲密的朋友看待，对他们的才华从不流露出赞叹的神色，同他们在一起时决不谈

梯也尔（1797—1877），法国政治活动家，资产阶级历史学家。

奥吉埃（1820—1889），法国戏剧作家，他的风俗喜剧忠实地反映了第二帝国资产阶级的思想。

论他们的著作，况且谈了他们也不会感兴趣。再说，她的性格同梅里美、梅拉克和阿莱维的性格相近，她不象上一代人那样多愁善感，说起话来既不夸夸其谈，也不用表达高雅情感的词藻。当她和诗人或音乐家在一起时，她只同他们谈论菜肴或即将开始的纸牌游戏，并使这种极其平常的谈话具有一种优雅的韵味。这种克制，会使一个不了解情况的第三者感到迷惑不解，甚至感到神秘莫测。如果德·盖尔芒特夫人问这个人愿不愿意和某某大诗人一起受到邀请，他受好奇心驱使，会准时赴宴。公爵夫人同诗人先拉一会儿家常，然后入席。“您喜欢这样烹调的鸡蛋吗？”她问诗人。诗人赞不绝口，她和他意见一致，因为在她看来，她家的食品没有一样不精美可口，甚至连从盖尔芒特城堡运来的一种劣等苹果酒也变成了美味饮料。征得诗人同意，她吩咐膳食总管：“再给先生上份鸡蛋。”而那位陪客却焦急地等着听诗人和公爵夫人谈些什么。他认为既然他们作出会面的安排，纵然有重重困难，在诗人告辞前，他们也要设法谈些什么的。午宴在继续，佳肴撤了一批又一批，可总没有给德·盖尔芒特夫人提供开幽默玩笑或讲趣闻逸事的机会。诗人吃个不停，公爵和公爵夫人似乎也忘记了他是诗人。不一会儿，午宴结束，然后是告别。自始至终没有谈一句诗，然而大家都喜欢诗，但出于持重——就是从前斯万使我尝过滋味的那种持重——谁都避而不谈。这种持重仅仅是礼仪的需要。但是如果那位陪客稍加思索，就会发现其中的忧郁和压抑。盖尔芒特府上的宴会使人联想到羞怯的恋人们的幽会。他们尽谈一些无关紧要的事，可能因为羞怯和腼腆，也可能是笨口拙舌，直到分手也没敢互相倾吐深藏心底的秘密。若是能互诉衷肠，岂不更加幸福吗？此外，必须说明，即使不谈高深的东西——人们渴望能一饱耳福，但却不能如愿以偿——可以算作公爵夫人的性格特征，但这也不是绝对的。德·盖尔芒特夫人年轻时生活的环境和现在有所不同，虽然都是贵族环境，但过去远不如现在辉煌、奢侈，尤其不象现在轻浮，但比现在更有文化修养。尽管公爵夫人现在也浅薄、轻浮，但她年轻时生活的环境为她铺垫了一层比较坚固的、隐蔽而富有营养的基石。她甚至到这块基石当中寻找（偶然这样，因为她不喜欢卖弄学问）维克多·雨果或拉马丁的引语。她吟诵得恰是地方，美丽的眸子流露出真挚的感情，使人惊讶，使人心醉神迷，有时，她也会小心翼翼地、中肯而纯朴地向某个剧作家，法兰西学院院士提出有远见的劝告，让他删去某个情景，或改变剧本的结局。

即使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沙龙里（就象从前在贡布雷教堂参加德·贝斯比埃小姐的婚礼时那样），我在德·盖尔芒特夫人那张很有人情味的妩媚的脸孔上，也难找到她名字所蕴含的不可知的东西。但我寻思，至少当她开口讲话时，她的深奥而神秘的言谈会散发出中世纪挂毯和哥特式彩绘大玻璃窗的奇异光彩。但是，要我在听了一个名叫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女人谈话后不感到失望、她就应该说——即使我不爱她——精辟，漂亮而深奥的话语，而且还要使她的话反照出她名字最后一个音节的深紫红的色彩。从我第一次看见她起，就为没有能在她身上发现这种色彩感到诧异。我想象这种深紫红色一定深藏在她的思想中。当然，我曾听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和圣卢以及一些并不绝顶聪明的人随口说出盖尔芒特这个名字，就象随口说出一个将要来访或将同我们共进晚餐的人的名字一样，仿佛没有感到这个名

字具有黄色树林的外观和外省某个角落的神秘色彩。但是，他们也许在装模作样，就和古典诗人一样，尽管有深邃的意图，却故弄玄虚，不告诉我们。我也一样，我竭力模仿他们，装出极其自然的声调喊着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仿佛这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名字。况且，谁都说她是一个极端聪明的女人，谈吐诙谐幽默，生活在最有趣味的小圈子里：这些话使我的梦想长起了翅膀。因为当我听到他们说聪明的小圈子幽默的谈吐等话时，我想象的聪明绝对不是我平时所熟悉的，也不是那些最有才华人的聪明，这个小圈子的成员也绝对不是贝戈特那号人，不！我想象的聪明应该指一种金光灿烂而且充满森林气息的不可名状的机能。我殷切期待的正是这种非常特殊的机能，因此，即使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出最聪明的话（指一个哲学家或评论家的聪明），我仍然会感到失望，倒不如只说一些无聊的事，谈一点烹饪法或城堡的家具，举几个她的女邻居或亲戚的名字，这固然也会使我失望，但却向我展现了她的生活。

“我以为在这里能看见巴赞，他说要来看您的，”德·盖尔芒特夫人对她婶母说。

“我有好几天没看见你丈夫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回答说，听上去有些不高兴。“我没看见他，或者说见过他一次吧，他给我开了一个可爱的玩笑，让仆人进来通报说瑞典王后驾到。”

德·盖尔芒特夫人抿了抿嘴，就算是笑了，倒象是在咬她的小面罩。

“昨天，我们和她一起在布朗施·勒鲁瓦府上吃晚饭。您可能认不出她了，她胖得不象样子，我敢肯定她有病。”

“我刚才恰好同这些先生说，你发现她象一只青蛙。”

德·盖尔芒特夫人发出一个嘶哑的冷笑，以表明她问心无愧。

“我不知道我是不是打过这个可爱的比喻。不过，假如把她比做青蛙，那么，这只青蛙又大大前进了一步，变成一头牛了。这样比还不大确切，因为她的肉全堆在肚子上，不如把她比做一只怀孕的青蛙。”

“啊！我觉得你这个比喻太荒唐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其实，她心里很为她的客人能听到她侄女的幽默而自豪。

“这个比喻太武断了，”德·盖尔芒特夫人回答说，嘲笑般地把这个精选的形容词读得很重，就象斯万说话那样。“因为我承认，我从没见过怀孕的青蛙。不管怎么说，这只青蛙（她其实并不要国王，因为我看她在丈夫死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快乐）下星期要来家里作客。我说了，无论如何我会提前告诉您的。”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小声地咕哝了一句，没听清她说什么。

“我知道她前天是在德·梅克伦堡夫人那里吃晚饭的，”她补充说，“汉尼拔·德·布雷奥代也去了。他来给我讲过这件事，应该说，他讲得相当风趣。”

“在这次晚宴上，有一个人比拔拔尔还要聪明，”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她和布雷奥代—贡萨维关系十分亲密，因此坚持用昵称称呼他，“是贝戈特先生。”

我从没有想过会有人认为贝戈特聪明。再说，我认为他是混到聪明人中间去的。也就是说，他同我隐约看见过的那个楼下包厢绛红色帷幔下的神秘王国隔着十万八千里。在这个王国中，德·布雷奥代先生为了使公爵夫人开颜，用神的语言同她进行令人难以想象的谈话——圣日耳曼区的人之间的

谈话。平衡被打破了，贝戈特竟比德·布雷奥代还要聪明，我感到心里不是滋味。但我更感到懊丧，因为看《费德尔》的那天晚上，我故意躲开贝戈特，没有上前同他打招呼。就在这时，我又听见德·盖尔芒特夫人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

“这是我唯一渴望认识的人，”公爵夫人又说，她的精神也有涨潮和落潮的时候，每当她对文人名士的好奇心高涨之日，就是她崇尚时髦的贵族派头低落之时，“要是我能认识他，我会很高兴！”

在看《费德尔》的那天晚上，我本来是有机会同贝戈特呆在一起的，但我以为德·盖尔芒特夫人会因此而对我印象不好。其实相反，他在我身边也许会给我带来好运气，德·盖尔芒特夫人也许会乐意要我到她的包厢去，请求我哪天带这个大作家到她府上吃饭。

“据说他不大平易近人。有人把他介绍给德·科布格先生，可他一句话也没同他说。”德·盖尔芒特夫人接着说，她在指出这个不可思议的行为时，就好象在讲一个中国人用纸擤鼻涕一样。“他一次也没有称他为‘阁下’，”她又说，看上去很高兴。在她看来，这个细节和耶稣教徒在受罗马教皇接见时，拒绝向教皇陛下下跪一样有趣。

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兴致勃勃地谈着贝戈特的特点，而且，她似乎并不认为他的这些特点应该受到谴责，相反，倒认为这是他的优点似的，但她自己也不清楚这是什么类型的优点。尽管德·盖尔芒特夫人对贝戈特的独特风格理解得颇有些古怪，但我后来却感到，她使许多人大吃一惊的认为贝戈特比德·布雷奥代先生聪明的看法不无道理。就这样，这些独特而带破坏性的却又是正确的看法，被一些超群非凡的人带进了社交界。这些看法是上流社会新价值观念的雏形，下一代会摒弃旧的观念，使这个新观念臻于完善。

阿让古尔伯爵一瘸一拐地走了进来。他是比利时代办，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小表兄。伯爵后面紧跟着两个年轻人，盖尔芒特男爵和夏特勒罗公爵。德·盖尔芒特夫人对夏特勒罗公爵说：“你好，我的小夏特勒罗。”她说话时漫不经心，没有从她的圆垫式矮凳上站起来，因为她是他母亲的好友，而这位年轻的公爵从小就十分敬重她。盖尔芒特男爵和夏特勒罗公爵正当青春，身材颀长，肌肤和头发都是金黄色，是典型的盖尔芒特家族中的人。他们进来后，仿佛把漫溢在整个大厅里的春天落日的余辉都凝聚到他们身上了。按照时下流行的风俗，他们把大礼帽放在脚边。投石党历史学家心想，他们就和农民进市政府一样，局促不安，手足无措，不知道该把帽子放在哪里好。他认为应该发发善心，帮助他们消除拘束和胆怯的心理：

“不，不，”他对他们说，“别放在地上，会弄脏的。”

盖尔芒特男爵朝他瞥了一眼，眼珠斜着，从里面射出一道强烈而鲜明的蓝光，使这位好心的历史学家吓得一时不知所措。

“这个先生叫什么？”男爵问我。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刚才已把我介绍给他了。

“比埃尔先生，”我小声答道。

“姓什么？”

“就姓比埃尔，是一个很有名望的历史学家。”

“哦！……是这样！”

“不，这些先生习惯把帽子放在地上，时下流行这个，”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解释说，“我跟您一样，对这很不习惯。但我觉得这比我侄孙罗贝

的做法要好一些。他总喜欢把帽子放在前厅。我看见他光着脑袋进来，就说他象个钟表匠，问他是不是来给挂钟上发条的。”

“侯爵夫人，您刚才讲到了莫莱先生的帽子，我们可以象亚里士多德那样，立刻对这个问题作一番假想的考证，”投石党历史学家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一席话使他放下了心，然而他说话的声音仍然很微弱，除了我，谁也没有听见。

“这位可爱的公爵夫人，确实了不起，”德·阿让古尔先生指着正在同G……聊天的德·盖尔芒特夫人说，“不管在哪个沙龙，名人一来总坐到她身边。当然罗，只有风头人物才能这样。不可能每天都是博雷利，施伦伯格，或阿弗内尔。不过，不是他们，也会有比埃尔·洛蒂先生或埃德蒙·罗斯当先生。昨晚，在杜多维尔府上（顺便提一句，她头上戴着祖母绿冠冕形发饰，身上穿着有长拖裙的玫瑰色晚礼服，显得光彩照人），她的一边坐着德沙涅尔先生，另一边坐着德国大使。她同他们激烈地争论着中国问题。客人大多离他们有一段距离，听不清他们说什么，以为要爆发战争了。说真的，她俨然象小圈子的王后。”

大家都围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身边看她画画。

“这些花的颜色真象天空玫瑰色，”勒格朗丹说。“我是说玫瑰色的天空。因为既然有天空蓝色，也就有天空的玫瑰色。不过，”他压低嗓门，想只让侯爵夫人听见，“我相信我更喜欢您这画上的肉红色，丝一般的光亮，就象真的一样。啊！皮萨内罗和扬·范·赫伊絮姆画的花卉虽然精致，但是缺乏生气，比起你的画来真是望尘莫及。”

不管多么谦逊的艺术家，都愿意人家说喜欢他甚于他的同行，不过他也会随便为他们说几句公道话。

“您所以有这个印象。是因为他们画的全是他们那个时代的花卉，我们并不熟悉。不过，他们的艺术造诣还是很高的。”

“啊！那个时代的花卉！妙极了！”勒格朗丹惊叹道。

“您是在画美丽的樱花吧……要不就是五月的玫瑰，”投石党历史学家说。对于花卉他不大内行，但声音听上去却很自信，因为他已经忘记帽子的插曲了。

“不，这是苹果花，”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对她姑妈说。

“啊！我看你倒是个真正的乡下人，和我一样，善于识别各种花卉。”

“啊！太对了！可我还以为苹果树的开花期已经过了呢，”投石党历史学家为替自己辩解，信口说道。

“不，恰恰相反，现在苹果树还没有开花，半个月内都开不了，也许还得过三个星期呢，”档案保管员说。他有时也兼管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田产。所以对乡下的事比较了解。

施伦伯格（1877—1968），法国作家，擅长心理分析。

阿弗内尔（1823—1902），法国文学家，著有《政治之歌》，叙述帝国时代的主要事件。

洛蒂（1850—1923），法国作家，著有《冰岛渔夫》。

罗斯当（1868—1918），法国诗人和剧作家。名著有《西哈诺》。

德沙涅尔（1855—1922），法国政界人物。

皮萨内罗（1395—1455）。意大利画家。

扬·范·赫伊絮姆（1659—1716），荷兰画家，擅长画风景和花卉。

“对，就连开花季节比较早的巴黎郊区苹果树也还没有开花呢。而在西北部的“诺曼底，比如说在他父亲的庄园里，”她指着夏特勒罗公爵说，“要到五月二十日后才真正开花。他父亲在海边有一片美丽的苹果园，就和画在日本屏风上的景致一样美。”

“我永远也不想看苹果园，”年轻的公爵说，“因为一看到，我就会得枯草热，怪极了。”

“枯草热？我从没有听说过，”历史学家说。

“这是流行病，”档案保管员说。

“这要看情况，如果今年苹果树结果，那么您就可能不会得这种病。您懂诺曼底方言吧，苹果树结果的一年，就是……”德·阿让古尔先生说，他不是地道道的法国人，却想装出巴黎人的神气。

“你讲对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她侄女说。“这是南方的苹果树。一个卖花女给我送来的，她要我收下。法尔内尔先生，一个卖花女给我送苹果枝，这让您觉得意外了，是不是？虽然我上了年纪，但我还认识一些普通人，还有几个朋友，”她笑眯眯地补充说。一般人会以为她老实才这样讲的，但依我看，却是因为她觉得自己的朋友中不但有名人雅士，还有一个卖花女郎，这很新鲜，可以显得自己与众不同，高人一等。

布洛克起身，也走过来欣赏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画。

“这不要紧的，侯爵夫人，”历史学家回到座位上后说，“哪怕再爆发一场曾多次。血染法国历史那样的革命——我的上帝，在我们当今这个时代，什么样的事都可能发生，”他审慎地环视一下周围，仿佛要看看大厅里有没有“不怀好意的人”，尽管他相信没有，——“象您这样才华盖世、通晓五种语言的人。是肯定能摆脱困境的。”

投石党历史学家在体会休息的滋味，因为他忘记自己有失眠症了。可他蓦地想起已有六天未曾合眼，一种发自主脑的难以忍受的疲劳感使他双腿发软，肩膀收缩，脑袋下垂，面色憔悴，他的脸变成了一个老头脸。

布洛克想做一个手势，以表示他对画的赞美，不料胳膊肘碰翻了插着苹果枝的花瓶，水流到地毯上了。

“您真是心灵手巧，”历史学家夸奖侯爵夫人说。此刻他背朝我，没有看见布洛克干的蠢事。

可是，布洛克以为历史学家的话是冲他来的，他故意装出傲慢的样子，好掩饰刚才的笨拙带给他的羞愧：

“这没什么，”他说，“我的衣服没有湿。”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摇摇铃，就有一个仆人来擦干地毯，捡走花瓶的碎片。她邀请两个年轻人参加她的日场演出会，也邀请了德·盖尔芒特夫人，并吩咐她说：

“记住，让希塞尔和贝特，就是奥贝雄公爵夫人和博特凡公爵夫人，让她们两点前来帮忙。”她说话的口气就好象在命令临时膳食总管提前来做果酱似的。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同我，同历史学家、戈达尔大夫和布洛克说话时，彬彬有礼，和颜悦色，但同她的侄儿们，同德·诺布瓦先生说话时，就不这样和蔼了。在她看来，他们的用处就是为我们的好奇心提供精神食品。因为她知道，她在他们眼里不是一个出众的女人，而是他们父亲或舅舅的敏感而又得罪不起的姐妹，她认为没有必要同他们讲礼节。在他们面前炫耀自

己是毫无意义的，不管她炫耀什么，地位高也好，低也好，他们都不会相信。他们比谁都了解她的历史，比谁都尊重她的显赫家族。但是，他们对于她更象是一根枯树枝，不会再开花结果。不会把他们的新朋友介绍给她，使她分享他们的快乐。她只能争取到他们来参加她下午五点的招待会，或在招待会上谈起他们，就象她后来在回忆录中叙述的那样。这种招待会可以说是她的回忆录的预演，她在向一个小圈子第一次朗读她的著作。所有这些贵族亲戚，仅仅是她的御用工具，用以吸引象戈达尔、布洛克和有名望的剧作家、形形色色的投石党历史学家一类人，使他们兴高采烈，目炫神迷，乐而忘返。而对于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来说，这一伙人——因为优雅之士不光临她的沙龙——就是运动，就是新鲜事物和娱乐，就是生活。恰恰是这些人给她提供了社交生活（他们完全值得她把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介绍给他们，尽管他们永远也不可能同公爵夫人来往）：同一些有名望的并有作品使她倾倒的人物共进晚餐，请剧作家到她家里组织一场滑稽剧演出或精心排练一幕哑剧，去剧院看奇妙的节目等等。布洛克起身准备告辞。刚才他大声地说打翻花瓶不要紧，可他低声咕哝的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心里想的就更不一样了：“既然家里的仆人没有经过严格训练，不知道把花瓶摆到合适的地方，那就干脆不用这些奢侈品，免得弄湿甚至碰伤客人。”他是一种气量窄、容易“神经过敏”的人，做了什么笨拙的蠢事就会感到有失面子（而且他不承认自己做了蠢事），认为发生这样的事，这一天就别想过得愉快。他恼羞成怒，感到种种阴郁的念头涌入心中，再也不想回社交界来了。碰上这种情况，就应该设法使他分心。幸亏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立即出来挽留他。也许因为她知道她朋友们的观点，知道反犹太主义浪潮正在掀起，也可能一时疏忽，刚才没有把他介绍给在座的客人。可他对社交习俗了解甚微，觉得离开时应该同大家随便打个招呼，认为这是社交礼节的需要。他接连点了几次头，把胡子拉碴的下巴埋进衬衣的活领子中，透过夹鼻眼镜，用冷淡而不满的目光把在座的人挨个儿扫了一遍。但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不让他走。她还要同他商量将在她家演出的短剧。再说，她还没有把他介绍给德·诺布瓦先生，她不愿意让他带着这个遗憾离开她家（她心中纳闷，为什么德·诺布瓦先生迟迟不来），尽管这种介绍是多余的，因为布洛克已答应说服他谈起过的那两个演员到侯爵夫人的招待会上演歌剧，不收报酬，而是为了他们的荣誉，因为欧洲的杰出人物经常参加她的招待会。此外，他甚至还给她推荐了一个“长着碧蓝的眼睛、和天后赫拉一样美丽”的悲剧演员，说她朗诵抒情散文有一种艺术造型美。可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一听名字就回绝了，因为这个演员是圣卢的情妇。

“我有好消息，”她悄悄对我说，“我相信他们已经陷入困境，很快就会分手的。尽管有一个军官在这里面起了很坏的作用，”她又加了一句。（因为德·鲍罗季诺上尉在理发师的恳求下，批准罗贝到布鲁日去度假，罗贝家里人恨他恨得要死，指责他怂恿一种可耻的暧昧关系。）“这个人太坏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用盖尔芒特——甚至是最堕落的盖尔芒特——的一本正经的声调对我说。“太...太...太...坏了，”她又重复一遍，把“太”拉长了三个音。我感到，她毫不怀疑德·鲍罗季诺上尉在罗贝同他情妇的放荡生活中，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但是，因为和葛待人是侯爵夫人的一贯原则，尽管她在提到鲍罗季诺亲王的名字时，语气夸张而揶揄，仿佛法兰西帝国在她眼里一文不值，但到最后，她对这个可憎的上尉表露出来的蹙

额皱眉的严肃表情，却化作对我的温柔微笑，朝我机械地眨眨眼睛，好象我也模模糊糊成了她的同伙似的。

“我挺喜欢德·圣卢——昂——布雷，”布洛克说，“尽管是一条恶狗，但我喜欢他，因为他很有教养。我非常喜欢很有教养的人，现在这种人可是风毛麟角呵，”他只管往下说，丝毫没有察觉到在座的人对他的话很反感，因为他自己是一个很没有教养的人。“我给你们举个例子，我感到这个例子足以说明他受过良好的教育。有一次，我遇见他和一个小伙子在一起，他正要上马车。马车的轮辋漂亮极了。他亲手把光灿灿的缰绳套到两匹马上，马吃饱了燕麦和大麦，不用闪光的鞭子抽打，也会跑得飞快。他给我和那个小伙子作了介绍，但我没有听清小伙子的名字。因为常常是这样，当别人给你介绍一个人时，你是听不清楚名字的，”他笑着又补充了一句，因为这是他父亲说过的一句玩笑话。“德·圣卢——昂——布雷还是一如既往在小伙子面前一点也不拘谨。然而，过了几天后，我无意中才知道这个小伙子原来是鲁弗斯·以色列爵士的公子！”

故事的结尾不象开头那样有刺激性，因为人家听不懂是什么意思。的确，鲁弗斯·以色列爵士对布洛克和他父亲而言，几乎是一个国王般的人物，圣卢在他面前应该发抖。可是，对盖尔芒特圈子里的人说来，他不过是一个发迹的、得到上流社会宽容的外国人，他们绝对不会为有他的友谊而感到骄傲。绝对不会！

“我是从鲁弗斯·以色列爵士的代理人那里知道的，”布洛克说，“那人是我父亲的朋友，一个不寻常的人。啊！一个绝对不可思议的人，”他补充说，语气肯定而有力，声调热情洋溢，只有确信一个人的成长不靠自己的人才会有这种语气和声调说话。“喂。告诉我，”布洛克对我说，声音很小。“圣卢大概有多少财产？你明白，即使我问你这个问题，也不能说明我对这感兴趣，我是从巴尔扎克的观点提出这个问题的，这你明白。如果他拥有法国的和外国的股票，拥有地产，你知道该怎样投资吗？”

我什么也回答不上来。布洛克不再悄悄说话了，而是大声问能不能打开窗户，没等人回答，他就朝窗口走去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不能开窗，她感冒了。“啊！既然如此，那就算了！”布洛克颇感失望地回答，“不过，确实是热！”说完放声大笑，眼睛扫视听众，想找个盟友共同对付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但在场的人都很有教养，没有一个支持他。他那双燃烧的眼睛没能把人们鼓动起来。无可奈何，只好恢复严肃的神情。但他不甘失败，又声明说：“至少有二十二度。就是说有二十五度，我也不会吃惊。我几乎浑身是汗。我可没有哲人安忒诺耳的本事，他是阿尔俄斐斯河神的儿子，为了止住汗水，先在他父亲的怀里浸一浸，然后坐进一只光滑的浴缸里。再往身上涂一层清香的圣油。”接着，就象有必要向别人概述医学理论，使他们明白这些理论对大家都有好处似的：“既然你们认为这样好，那就算了！我的看法和你们截然不同，怪不得你们会感冒呢。”

布洛克听到要把他介绍给德·诺布瓦先生，心里很高兴。他说，他很想叫他谈一谈德雷福斯案件。

“有一种人的心理状态我还不了解。同一个举足轻重的外交官谈话，我想会别有一番趣味，”他用讥讽的口吻说，好让人感到他并不认为自己比

大使逊色。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见他说这句话嗓门仍然很大，心里颇有些不高兴，因为她的档案保管员是一个民族主义者，她不敢和他有不同的看法，但她看见他离他们很远，听不见布洛克说什么，也就不计较了。可是布洛克从小没有受过好教育，养成了自命不凡、目空一切的恶习，此刻他学着他父亲的腔调，开了个玩笑，更使侯爵夫人感到反感。他问道：

“我不是读过他的一本很有见地的专著吗？他在书中无可辩驳地论证了俄日战争的结果将是俄国人胜利，日本人失败。我说，他是不是有点儿老糊涂了？我仿佛看见他在抢座位，一看准了，就蹬着轱辘象溜冰似的溜过去了。”

“胡说八道！请等一等，”侯爵夫人又说，“我不知道他在忙活些什么。”

她摇了摇铃。当仆人进来后，当众吩咐仆人，她似乎不想隐瞒甚至希望让人知道她的老朋友大部分时间都呆在她家里：

“去叫德·诺布瓦先生来一趟，他在我书房里整理文件呢。说好二十分钟就来的，可我等他一小时零三刻钟了。他会给您讲德雷福斯案件的，您想知道什么，他就会讲什么，”她赌气似地对布洛克说，“他对部里的一些做法不大赞成。”

因为德·诺布瓦先生同现在这个部的关系不好。尽管德·诺布瓦先生不敢贸然把政府官员带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沙龙（她总以大贵妇自居，不屑于同那些他不得不维持关系的人来往），但常把部里的事情告诉她。同样，这些政界人物也不敢要求德·诺布瓦先生把他们介绍给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不过，不少人到她乡下的住所找过他，那是因为他们遇到了麻烦，需要他的帮助。他们知道地址。他们到城堡去找他。女主人不露面，但是吃晚饭时，她对他说：“先生，我知道有人来打搅您了。事情有进展吗？”

“您没有太急的事要办吧？”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问布洛克。

“没有，没有。我想走，是因为我身体不大舒服。我胆囊有毛病，恐怕要到维希去疗养一个时期，”他以魔鬼般恶毒的讽刺语气说，每一个字的发音都很清楚。

“噢！刚好我的外甥孙夏特勒罗也要到那里去。你们可以一起作个安排。他还在吗？他很可爱，您知道。”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这话也许出于诚意，她认为既然两个人她都认识，他们就没有理由不来往。

“啊！我不知道他愿不愿意，我还不怎么……认识他。他在那边呢，”布洛克说，他喜出望外，但又有点局促不安。

膳食总管可能没有不折不扣地完成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交待的任务。因为德·诺布瓦先生为了装出刚从外面来，还没有见到女主人的样子，在前厅顺手拿了一顶帽子（我似乎很眼熟），走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身边，拘泥礼仪地吻了吻她的手，关切地问了问她的近况，仿佛已有很长时间没有见面了。他哪里知道，这场喜剧还没有开场就早已被侯爵夫人剥去了伪装，而且只演到一半就陡然停止，因为侯爵夫人把德·诺布瓦先生和布洛克带到隔壁的会客室去了。布洛克还不知道来者是谁，当他看到大家都亲切问候大使，大使也矜持而优雅地、毕恭毕敬地一一还礼时，他便有受冷落之感，以为那人绝对不会同他打招呼了，感到十分恼火，但为了装得若无其事，他对我说：“这个傻瓜是谁？”再说，德·诺布瓦先生这种点头哈腰的虚礼同布

洛克身上的优点；同一个新社会阶层的坦率品质格格不入，他心里也或多或少地认为这种礼节滑稽可笑。不管怎样，当德·诺布瓦先生向他问候时，他就不再觉得这种虚礼可笑了，相反他感到喜出望外。

“大使先生，”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我想介绍您认识这位客人。布洛克先生，诺布瓦侯爵。”尽管她对德·诺布瓦先生的态度不太客气，但仍然用“大使先生”称呼。这样做一是社交礼节的需要，另外也说明她把大使的地位看得很重（这是诺布瓦侯爵反复向她开导的结果）。再说，在一个贵妇沙龙里，如果对某一个人特别随便，不拘礼仪，而对其他人却客气客气，拘泥虚礼，这反而更容易让人看出这个人是她的情夫。

德·诺布瓦先生把他蓝色的目光埋进他的白领中，就象在向布洛克的名字鞠躬似地深深弯下腰，仿佛这个名字遐迩闻名，令人敬畏。他喃喃地说：“认识您很高兴！”出于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友情，德·诺布瓦先生对他的老相好给他介绍的每一个人，都同样彬彬有礼。然而，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却感到这个礼节用在布洛克身上显得轻了些。于是她对布洛克说：

“你想知道什么，快问他呀。如果您觉得在这里说话不方便，就把他带到一边去。他会很乐意和您交谈的。我想，您是要同他谈德雷福斯案吧，”她又加了一句，也不管德·诺布瓦先生愿不愿谈这个问题，就象刚才她先让人给历史学家照明看蒙莫朗西公爵夫人的画像时并没有征求客人的同意，上茶时也没有问大家一样。

“说话大声点，”她对布洛克说，“他耳朵有点背。不过，您要他讲什么，他就会讲什么。他同俾斯麦，同加宫尔很熟，对不对，先生？”她大声说，“您从前和俾斯麦很熟吧？”

“您在写点什么吧，是不是？”德·诺布瓦先生一面同我亲切握手，一面心照不宣地问我。我乘机殷勤地把他为了礼节而认为应该拿在手中的帽子接了过来，因为我发现他在前厅顺手拿的这顶帽子是我的。“您给我看过一部小作品，我觉得它过于雕琢，过于琐细，我曾坦率地同您谈过我的意见。您做的那些事情不值得写到纸上去。您是不是在为我们准备些什么？您很崇拜贝戈特，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喂！不要讲贝戈特的坏话，”公爵夫人喊了起来。“我不否认贝戈特有善于刻画的才能，这一点谁也不否认，公爵夫人。即使他没有谢比利埃的才华，不能写出一部伟大的作品，但他却擅长精雕细琢。不过，我觉得，我们这个时代把文艺作品的分类搞乱了。小说家的任务是构思情节，赋予小说中的人物以高尚的情操，而不是用于巴巴的笔尖精雕细琢扉页的插图和章末的装饰图案。接着，他把脸转过来，对我说：“星期天，我会在那个诚实的A·J·家里见到您父亲的。”

当我看到他同德·盖尔芒特夫人讲话时，我曾产生过一线希望：说不定他能帮助我实现登门拜访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夙愿。过去，我曾求他把我引见给斯万夫人，但他拒绝了。“我佩服的另一个画家是埃尔斯蒂尔，”我对他说，“听说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珍藏着他的几幅优秀作品，尤其是那把小萝卜，画得好极了，我在画展上见过，真想再看一眼。这幅画实在是一幅了不起的杰作！”确实，假如我是一个知名人物，假如有人问我最喜欢哪张画，我一定会举出那把小萝卜来的。

加富尔（1810—1861）曾任撒丁王国首相，意大利统一后，当了一年意大利王国首相，后病死。

谢比利埃（1829—1899），法国小说家和评论家。

“您说是杰作？”德·诺布瓦先生叫了起来，脸上流露出惊讶和责备。“它甚至不能算是一幅画，只不过是张素描而已（这一点他并没有讲错）。如果您把这样一张速写也称为杰作，那么，埃贝·或达尼昂—布弗雷的《圣母像》又该叫什么呢？”

“听说您不同意罗贝的女朋友来演出，”德·盖尔芒特夫人在布洛克把大使拉到一旁后，对她的婶母说。“我相信您没有什么好遗憾的，您知道她平庸之极，毫无才能。再说，她言谈举止也令人发笑。”

“您怎么会认识她的，公爵夫人？”德·阿让古尔先生说。

“怎么，您不知道她最早是我在家演出的吗？我并不因此而感到自豪，”德·盖尔芒特夫人笑吟吟地说，然而她心里却很高兴。既然谈到这个女演员，不妨让大家知道，是她最先掌握女演员的笑柄。“行了，这下我该走了，”她又说，但没有起身。

原来她看见她丈夫进来了。听到她这句话，人们会喜剧性地相信她要和她那位身高体胖、日趋衰老，但无忧无虑、总过着年轻人生活的丈夫一起去参加一个婚礼。而不会想到他们旷日已久的别别扭扭的关系。公爵那双圆滚滚的眸子，看上去就象不偏不倚地安装在靶心的黑点，而他这个高明的射手，总能瞄准并且击中靶心；他把亲切而狡黠的、被落日余辉照得有点晃耀的目光引向坐在桌旁喝茶的一群人身上，惊叹地、缓慢而谨慎地挪动着脚步，仿佛在这群熠熠生辉的人面前望而生畏似的，害怕踩着他们的裙子，打搅他们的讲话。他唇际挂着伊夫多的好国王那种微带醉意的笑容，一只手稍稍弯曲，象鲨鱼的鳍在胸旁摆动，一视同仁地让他的老朋友或让被介绍给他的陌生人握一握，这样，他不用做一个动作，也不用停住脚步，就可以应付热情的问候。他温厚而懒洋洋地、象国王那样威严地围桌子转了一圈，嘴里不停地说，“晚安，亲爱的，晚安，朋友，认识您很荣幸，布洛克先生，晚安，阿让古尔。”我算是最幸运的了，当他走到我跟前，听到介绍我的名字时，他对我说：“晚安，我的小邻居。您父亲好吗，他是个多好的人哪！您知道，我和他成了莫逆之交啦。”为了讨好我，他又加了一句。他只给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施大礼，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朝他点点头，从她的小围裙里伸出一只手。

在一个越来越不富裕的世界上，盖尔芒特公爵可算得上是一个大阔佬，他已和巨富的概念合而为一了。在他身上，既有贵族大老爷的虚荣心，又有大富翁的自负；贵族温文尔雅的举止恰恰遏制了富翁的自负。况且，谁都知道，他在女人身上的成功——这给他妻子造成了不幸——不完全归功于他的姓氏和家产，因为看上去他仍然很漂亮，他的侧影象希腊神那样潇洒，干净利落。

“真的？她在您府上演出过？”德·阿让古尔先生问公爵夫人。

“当然是真的！她来朗诵过，手里拿着一束百合花，她的裙子‘上头’也都是百合花。”（同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一样，德·盖尔芒特夫人有些字故意学乡下人发音，不过，她不象她姑妈那样用舌尖发颤音。）

在德·诺布瓦先生被迫带布洛克到窗口谈话之前，我又走到这个老外交

埃贝（1817—1908），法国画家。1839年荣获罗马大奖，1889年获世界画展大奖。

达尼昂—布弗雷（1852—1929），法国画家。1876年获罗马大奖，以画肖像画著称。

伊夫多是法国地名，《伊夫多的国王》是一首歌名。

家的身边，悄悄地对他说，我想和他谈谈我父亲在法兰西学院的席位问题。他起初想把这个问题推到以后再谈，但我不同意，我说我马上就要去巴尔贝克海滩了。“怎么！您又要去巴尔贝克？您真成了环球旅行家啦！”然后，他就让步了。听到勒鲁瓦一博里厄的名字，德·诺布瓦先生用怀疑的目光凝视我。我猜想他也许在勒鲁瓦一博里厄面前说过对我父亲不利的话，担心这位经济学家把他说的话讲给我父亲听了。忽然，他似乎对我父亲流露出了真正的感情。他先是慢吞吞地哼哈几声，突然喷出一句话来，仿佛连他自己都意想不到，而是不可抗拒的信念把他刚才吞吞吐吐、想保持缄默的努力化为乌有似的：“不，不！”他激动地对我说，“您父亲不应该参加竞选。这是为他着想、为了他的利益，为了尊重他的才华。他很有才华，干这种冒险事会毁了他。他的价值要比当一个法兰西学院的院士大得多。他当上院士，就会失去一切，却什么也不会得到。谢天谢地，他不是演说家。我那些可爱的同僚们最看重演说才能，即使讲的全都是陈词滥调。您父亲在生活中有更重要的目标，他应该勇往直前，不要拐到荆棘丛中去寻找猎物，即使那是柏拉图学园中的荆棘丛，也是刺多于花。况且，他只能得到几票。法兰西学院在接纳申请人入院前，一般先要让申请人等上一段时间。现在没什么事好做。以后怎样，我也说不上。不过，要由法兰西学院亲自来找他。法兰西学院盲目地实践着我们阿尔卑斯山那边的邻居信仰的原则：‘*farà da se*’，但是失败多于成功。勒鲁瓦一博里厄同我谈起这些事时，样子总叫人不愉快。此外，我猜想他和您父亲可能是一派，是吧？……我曾明确地使勒鲁瓦一博里厄感到，他只懂得棉花和金属，正如俾斯麦所讲的，不可能知道难以估计的因素会起什么作用。最要紧的是，应该说服您父亲不参加竞选：‘*principi isobsta*’。要是他固执己见，让他的朋友们面对既成事实，那他们就只好办了。听着，”他突然用蓝眼睛紧盯着我，诚恳地对我说，“我多么喜欢您父亲，我要告诉您一件事，会让您大吃一惊。噫！正因为我喜欢他（我和他是两个不可分离的难兄难弟，*Arcades ambo*），而且知道如果他继续留在领导岗位上，能为国家效劳，能使国家避开暗礁，出于友谊和尊敬，出于爱国主义，我决不会投他一票！而且，我相信我曾向他作过暗示。（我在他的眼睛里，仿佛看见了勒鲁瓦一博里厄那种亚述人的严肃面影。）如果我投他一票，就意味着我说话不算数。”德·诺布瓦先生谈话中好几次都把他的同僚当成老顽固。除了其他理由之外，还因为一个俱乐部或一个科学院的每一个成员都把他的同僚看作是同他自己的性格截然相反的人。他们这样做并不是为了能说：“啊！这件事要是由我一人作主就好了”，而是为了向人显示他的头衔是最难获得的，也是最令人自豪的。“我跟您说，”他作结论道，“为了你们大家的利益，我宁愿让您的父亲在十年或十五年后的竞选中再获得胜利。”我认为，他说这话不是出于嫉妒，至少也是缺少助人为乐的精神。可是，他这句话后来在同一件事情上获得了不同的意思。

指公元前387年古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柏拉图在雅典附近创办的一所学校，是宣扬唯心主义的主要机构。

意大利语，意思是：事要自己做。

拉丁语，意思是：在灾难刚有苗头时，就应该同它作斗争，不然就会无可挽救。

拉丁语，原意是：两个阿卡狄亚人。阿卡狄亚是古希腊的一个高原地区，比喻有田园牧歌式淳朴生活的地方。此话常用作讽刺，此处的意思是“两个难兄难弟”。

“巴赞，您知道我们在谈谁吗？”公爵夫人对她丈夫说。

“当然知道，我猜是她，”公爵说，“啊！她可不是我们所说的正宗喜剧演员。”

“您肯定没有想过会有比她更可笑的人，”德·盖尔芒特夫人接着又对德·阿让古尔先生说。

“她甚至让人看了发噱，”德·盖尔芒特先生打断他妻子的话说。他那古里古怪的用词，上流社会人士听了会说他不是个笨蛋，文人听了却会认为他是最大的傻瓜。

“我不明白，”公爵夫人接着说，“罗贝怎么会爱上她的。啊！我知道这件事是不应该讨论的，”她又说，就象一个豁达豪爽的哲学家和一个多愁善感但已从幻梦中觉醒的人，做了一个漂亮的撇嘴。“我知道不论是谁都可以有所爱，而且，”她进一步又说，尽管她对新文学依然冷嘲热讽，但新文学可能通过报纸的宣传或某些谈话，慢慢渗透到她的思想中了，“这甚至是爱情蕴含的美，因为恰恰是这一点使爱情变得‘神秘莫测’。”

“神秘莫测！啊，我的表姐，我承认，这有点叫我难以相信，”阿让古尔伯爵说。

“是的，爱情就是神秘莫测，”公爵夫人又说。她露出温柔的微笑，这是一个讨人喜欢的上流社会贵妇人的微笑，同时她又显示出毫不动摇的信念，这是瓦格纳的女崇拜者的信念，她在向圈子里的一个男子保证，在《女武神》中不仅有歌声，而且还有爱情。“再说，事实上，谁也不知道一个人为什么爱另一个人，也许根本不象我们所想的那样，”她莞尔一笑，又说，这样，她刚发表的看法一下子又被她的解释推翻了，“再说，事实上，人们永远也不会知道，”断言道，露出了怀疑和疲倦的神色，“因此，您懂了吧，永远也不要讨论谁选择了怎样的情人，这样做也许更‘聪明’一些。”

可是，她刚提出这条原则，就又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因为她批评起圣卢的选择来了。

“您看，不管怎样，我依然认为如果能在一个可笑的人身上发现魅力，那是令人吃惊的。”

布洛克听见我们在谈圣卢，并且知道他也在巴黎就开始讲他的坏话，言词不堪入耳，引得大家非常反感。他开始恨人了，为了报复，他不管遇到什么障碍似乎都不会后退。他定下一条原则，认为自己有高尚的道德标准，凡是参加布里俱乐部（一个他认为是风雅人组成的体育俱乐部）的人都该下监狱，因此，不管他用什么方式教训这些人，都是值得称道的。有一次，他甚至声称，他想对一个参加布里俱乐部的朋友起诉。在起诉中，他打算作伪证，但要做得天衣无缝，使被告无法证明这是伪证。布洛克试图以这一招——不过，他没有把这计划付诸实施——使他的朋友更加灰心丧气，狼狈不堪。既然他要打击的人是一个一味追求风雅的人，是布里俱乐部的成员，既然对付这种人什么样的武器都可以使用，尤其是象他布洛克这样的圣人，那

《女武神》是德国著名作曲家瓦格纳（1813—1883）的歌剧四部曲《尼伯龙根指环》中的第二部。主要内容是：诸神之王佛旦的长女。女武神布兰希尔德在西格林德的恳求下，答应救英雄西格蒙特的性命，但违抗了父命，佛旦把她贬入凡间，让她沉睡，等待一位英雄相救。西格林德和西格蒙特的遗腹子西格林弗里德救了她，并与她结为夫妻。

么作伪证又有什么不可以呢？

“可是，您看斯万，”德·阿让古尔先生提出异议说。他终于弄清楚他表姐那番话的意思了，认为她说得一点不错，令人震惊。他竭力在记忆中寻找一个例子，用以证明某些不讨他喜欢的女人恰恰得到了有些男人的爱情。

“得了！斯万可不是这样，”公爵夫人抗议道，“不过，这仍然是不可思议的，因为那个女人是一个可爱的白痴，但她从前并不可笑，长得也漂亮。”

“哼！哼！”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轻轻地哼了两声。

“啊！您认为她不漂亮？不，她曾经非常迷人，有过很好看的眼睛，秀美的头发。她从前穿戴很入时，即使现在也不减当年。我承认，她现在让人看了讨厌，可她从前是一个非常可爱的人。尽管这样，当夏尔娶她作妻子时，我们为他感到难过，因为他完全没有必要娶她。”

公爵夫人并不感到自己讲了什么一鸣惊人的话，但她看到德·阿让古尔先生哈哈大笑，便又重复了一遍，可能她认为这句话挺有意思，也可能觉得笑的人很可爱。她开始含情脉脉地凝视德·阿让古尔先生，想在她的思想魅力上再加上一层感情色彩，她接着又说：

“您说是不是，没有必要娶她吧。不过，毕竟她还是有魅力的，有人爱我完全能理解。可是罗贝的那位小姐，我向您保证，她那个样子叫人看了会把门牙都笑掉。我知道有人会用奥吉埃的陈词滥调反驳我：‘只要酒能醉人，管他是什么酒瓶子！’唉！罗贝倒是醉了，可他在选择酒瓶时实在缺乏高雅的情趣！首先，您想象一下，她竟要求我在客厅中间架一道楼梯。这不是太没意思了吗？而且，她还向我宣布，她要扑倒在台阶上。此外，您要是听过她朗诵，您就会明白了。我只看过她一次演出，但我认为那出戏简直超乎人的想象，戏名叫《七位公主》。”

“《七位公主》？啊，是吗？是吗？真会赶时髦！”德·阿让古尔先生吃惊地叫起来。“啊！等一等，这部戏我从头到尾都很熟，作者把剧本寄给国王了，国王看后不懂，好象掉在五里雾中，要我给他讲解。”

“请问这是不是贝拉当王的作品？”投石党历史学家问道，他想显示自己精明现实，但声音很轻，没有人注意到他提的问题。

“啊！您认识七位公主？”公爵夫人对阿让古尔先生说。“恭喜！恭喜！我才认识一个，可我再也不想认识其余六位了。她们肯定不会比我见过的那一位好到哪里去！”

“笨得象头驴！”我心里暗想。我在生她的气，因为她刚才怠慢我了。当我看到她则梅特林克一无所知时，不由得暗暗高兴。“我每天上午走好几公里路，就是为的这个女人？我的心也太好了！现在该轮到我不要她了！”我自言自语，但心里想的却完全是另一回事。这纯粹是交谈性语言，我们在过分激动而不愿意单独呆着的时候，会感到需要同自己（因为找不到

指斯万的妻子奥黛特。

《七位公主》是比利时剧作家梅特林克（1862—1940）的剧作。

贝拉当（1859—1918），法国作家，狂热信奉天主教，自称他家是巴比伦一个国王的后代，所以有“王”之称。

梅特林克（1862—1940），比利时剧作家。用法语写作。著有剧本《盲人》、《七位公主》等二十余部。1911年获诺贝尔文学奖。是象征主义戏剧的代表作家。

别人)说说话儿,但却好象在同一个陌生人交谈,说的并不是真心话。

“我无法向您形容,”公爵夫人继续说,“她的朗诵让人笑破肚子,一有机会大家就笑个不停,甚至故意做得过分一些,因为那个可爱的人不喜欢。其实,为这事罗贝一直对我耿耿于怀。不过,我并不后悔,因为不这样,那位小姐可能会再来。我寻思,这件事不知让玛丽—埃纳尔多高兴哩!

家里人都这样称呼罗贝的母亲德·马桑特夫人,埃纳尔·德·圣卢的遗孀,用以区别于她的堂弟媳德·盖尔芒特—巴伐利亚公主,另一个玛丽。为了避免混淆,巴伐利亚公主的侄儿、堂兄妹和夫兄弟在她的名字后面或者加上她丈夫的名字,或者加上她自己的另一个名字,这样就成了玛丽—希尔贝,或玛丽—海德维格。

“头天晚上预演了一下,真是洋相百出!”德·盖尔芒特夫人揶揄地继续说,“您想象一下她是怎样朗诵的吧,刚念了一句,甚至不到一句,仅仅念了四分之一句,就停下来,一停就是五分钟,我一点也没有夸大。”

“是吗,是吗,是吗!”德·阿让古尔先生惊叫起来。

“我极有礼貌地向她暗示说,她这样停顿,会让人感到莫名其妙。她原话是这样回答我的:‘念台词就应该象在作诗一样。’您想一想,这个回答不是太怪了吗?”

“我以前一直认为她诗朗诵得不坏哩,”两个年轻人中有一个说。

“她一窍不通,”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再说,我不用听她朗诵,只要看见她手里拿着百合花,就心中有数了!我一看见百合花,就立刻知道她没有本事!”

她的话引起了哄堂大笑。

“姑妈,那天我拿瑞典王后给您开了个玩笑,您没介意吧?我向您请罪来了。”

“不,我不介意。你要是饿了,我甚至还让你吃点心呢。”

“喂,法尔内尔先生,您来扮演女招待吧,”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档案保管员说,照例开了个玩笑。

德·盖尔芒特先生把靠在安乐椅上的身子直起来(帽子就在他身边的地毯上),心满意足地审视档案保管员给他端来的几盘花式点心。

“好极了。既然我和诸位已慢慢熟悉,就可以吃一块奶油蛋糕了,看样子很好吃。”

“先生扮演女招待象极了,”德·阿让古尔先生学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样开了个玩笑。

档案保管员把点心端给投石党历史学家。

“您干得很出色,”投石党历史学家战战兢兢地说,努力想赢得大家的好感。

因此,他朝那几位也象他那样说了恭维话的人偷偷扫了一眼,仿佛要与他们串通似的。

“请告诉我,我的好婶母,”德·盖尔芒特先生问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刚才我进来时遇见的那个仪表堂堂的先生是谁?我好象应该认识他似的,因为他很客气地朝我敬礼了,但我没有认出是谁。您知道,我对记名字最头疼,这很讨厌,”他得意地说。

“勒格朗丹先生。”

“喔!奥丽阿娜有一个表妹,她母亲的娘家姓格朗丹。我记得清清楚楚

楚，是鹰派格朗丹。”

“不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这之间没有任何联系。他们就叫格朗丹，什么称号也没有。但是，他们求之不得，你给他们加什么，他们就会要什么。那人的姐妹就叫德·康布尔梅夫人。”

“喂，巴赞，您肯定知道婶母讲的是谁。”公爵夫人忿忿地说，“就是那天您一时心血来潮，打发来看我的那个肥胖的食草动物的兄弟。她呆了一小时，我想我都快要疯了。可是刚开始，当我看见一个我素不相识的长得象一头母牛的女人进来时，我以为来了个疯子。”

“听着，奥丽阿娜，她恳求我要您接待她，我总不能对她失礼吧。再说，嘿，您也太夸大其词了，她怎么会象一头母牛呢，”他又说了一句，象是在埋怨，可是却微笑着朝听众偷偷看了一眼。

他知道，他妻子的兴致需要用合乎情理的反话刺激，譬如说。不能把一个女人比作一头母牛啦，等等。这样，德·盖尔芒特夫人会说出比第一个比喻更幽默、更妙趣横生、更别出心裁的后来。公爵天真地毛遂自荐，不露声色地帮助妻子大显身手，就象是一个在一节车厢里偷偷帮助赌徒玩猜牌赌博的秘密同伙。

“我承认她不象一头母牛，因为她象一群母牛，”德·盖尔芒特夫人大声说。“我向您发誓，当我看见这群母牛头戴帽子，走进我的客厅向我问候时，我不知道说什么好。我很想对她说：‘不，母牛群，你弄错了，你不能同我交往，因为你是一群母牛，’但一边又搜索记忆，终于想起来您的康布尔梅是多罗西娅公主（她说过要来看我，也长得象一头母牛），我差点儿叫她公主殿下，用第三人称同一群母牛说话。她和瑞典王后也有想象之处，都长着鸟类的砂囊。此外，她从远距离向我发起凌厉的攻势，非常艺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她就接二连三地给我送名片。我家里到处是她的名片，没有一件家具上没有，好象是商品广告似的。我不知道她这样大做广告目的何在，在我家里到处可以看到‘康布尔梅侯爵和侯爵夫人’”还写着地址，我记不起来了，再说，我也不会用上那个地址的。”

“不过，象一个王后是很荣幸的。”投石党历史学家说。

“啊！我的上帝！先生，在我们这个时代，国王和王后算得了什么！”德·盖尔芒特先生说，因为他想显示自己是一个有自由思想的新派人物，同时也为了装出不把同王族的关系放在眼里，尽管他把这看得比什么都重要。

布洛克和德·诺布瓦先生站起身，向我们走来。

“先生，”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您同他谈德雷福斯案了吗？”

德·诺布瓦先生仰头望了望天（但仍面带笑容），象是为了证明他心爱的女人要他做这件事是强人所难似的。然而，他还是非常亲切地对布洛克说，法国正经历着骇人听闻的或许是极其痛苦的年代。这很可能表明德·诺布瓦先生是一个狂热的反重审派（然而，布洛克曾明确对他说过，他相信德雷福斯无罪），因此，当布洛克看见大使的态度和蔼可亲，看见他故意装出认为他的交谈者言之有理，毫不怀疑他们之间观点相同，并且想与他携起手来共同谴责政府的神态，此刻他感到虚荣心得到了满足，好奇心更加强烈。他暗自思忖，德·诺布瓦先生没有明确指出的、但却似乎暗示他们之间看法一致的重要问题是什么？他对德雷福斯案的看法究竟在哪儿点上和自己一致？布洛克尤其感到惊讶的是，在他和诺布瓦先生之间存在的这种神秘的一致性似乎不仅仅与政治有关，因为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还对德·诺布瓦先

生详细介绍过他的文学作品。

“您倒不赶潮流，”前大使对布洛克说，“因此我要祝贺您。在现在这个时代，公正不偏的研究弓不再存在，尽向公众兜售淫秽的或荒唐可笑的货色，可您却不。假如我们有一个好政府的话，您做出的努力按说是应该受到鼓励的。”

布洛克为只有自己幸免于这场世界性灾难而得意志形。但是，在这个问题上，他仍然想了解细节，他想知道德·诺布瓦先生所说的荒唐可笑的货色是指什么。布洛克感到自己的创作路子跟多数人没什么两样，并不认为有什么与众不同。他又回到德雷福斯案件，但无法理清德·诺布瓦先生的观点。他竭力想让他谈一谈现在报界经常提到名字的军官；他们比介入这一案件的政界人物更令人瞩目，因为政界人物早已遐迩闻名，而军官却不见经传；他们身穿军服，刚从一种截然不向的生活中走出来，打破了严格保持的沉默，就象洛亨格林从一只由天鹅引导的吊篮中走出来一样，激起人无限的好奇心。布洛克认识一个主张民族主义的律师，多亏过个律师，他多次旁听了左拉诉讼案的庭审。他随身带着三明治和一瓶咖啡，一早就到那里，晚上才出来，就象去参加中学优等生会考或中学毕业作文比赛一样。习惯的改变使他的神经异常兴奋，而咖啡和激动人心的庭审又把他热烈的情绪推到顶点，当他离开法庭后，对那里发生的一切仍然念念不忘，晚上回到家里，还想重返美丽的梦境，他跑到两派经常出没的饭馆去找观点相同的人，和他们没完没了地谈论白天发生的事，用命令的口吻——这使他幻想自己在发号施令——要来一份夜宵，以弥补这一早就开始的中间又没有进餐的一天给他带来的疲劳与饥饿。人总是生活在实际经验和想象中间，对于我们认识的人，总想深入猜想他们如何生活，而对那些我们只能猜想如何生活的人，又渴望能认识他们。德·诺布瓦先生对布洛克的问题作了回答：

“已有两名军官介入这个案件，我曾听到一个人谈起过他们。这个人就是德·米拉贝尔先生，他的判断力我是信得过的，他对那两个军官很赏识。一个是亨利中校，另一个是比卡尔中。”

“可是，”布洛克喊道，“宙斯的女儿雅典娜女神在他们的头脑中注入了截然相反的看法。他们就象两头雄狮，争斗不休。比卡尔上校在军中身居要职，但是宝剑的闪光把他引到了不该去的地方。民族主义者的利剑一定会斩断他的虚弱的身躯，他会成为食死人肉动物和飞禽的佳肴。”

德·诺布瓦先生没有作声。

“他们躲在那里闲聊什么？”德·盖尔芒特先生指着德·诺布瓦先生和布洛克问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

“德雷福斯案件。”

“啊！见鬼！对了，你们知道谁是德雷福斯最狂热的保护者吗？你们谁

洛亨格林是德国传说中的人物。他奉命保护一个女公爵，乘坐天鹅引导的吊篮，却把女公爵从敌对的封臣手中解救出来。后来与女公爵结为伉俪。

左拉（1840—1902），法国自然主义作家。德雷福斯案件发生后，他于1898年发表“我控诉”一文，抨击法国当局，因此被判徒刑。

亨利（1846—1898），法国军官，在德雷福斯案件中捏造证据，加德雷福斯，后因伪证罪行被揭露，被捕后自杀身亡。

比卡尔是坚持重审德雷福斯案件的正直的法国军官。

也猜不着。是我的外甥罗贝！我甚至可以告诉你们，当赛马俱乐部的人听到他的‘光辉业绩’时，都群起而攻之，把他骂得狗血喷头。再过一个星期，他就要参加……”

“当然，”公爵夫人插嘴道，“如果他们都象吉尔贝，主张把全部犹太人遣返耶路撒冷……”

“啊！这么说，盖尔芒特亲王同我的看法不谋而合罗，”德·阿让古尔先生打断公爵夫人说。

公爵常把妻子当门面炫耀，但并不爱她。他“唯我独尊”，讨厌别人打断他说话，况且他在家向来对妻子很粗暴。作为一个坏丈夫和一个油嘴滑舌的男人，他看到妻子非但不听他说话，而且还打断了他的话头，不由得恼羞成怒，浑身颤抖，便立即收住话头，朝公爵夫人狠狠瞪了一眼，瞪得四座莫名其妙，困惑不解。

“您怎么想得出来跟我们谈吉尔贝和耶路撒冷的？”他终于又说话了，“风马牛不相及嘛。不过，”他缓和了一点语气又说，“您一定会承认，如果我们家里有人被赛马俱乐部开除了，尤其是罗贝，因为他父亲在那里当过十年主席，终归是一件不光彩的事吧。我有什么办法呢，亲爱的，这件事让那些人好不高兴，一个个都吹胡子瞪眼睛的。我不能责怪他们。您是知道的，我本人没有任何种族偏见，我认为种族偏见不符合时代潮流，我很想与时代同步前进。可是，见鬼，当一个人有了圣卢侯爵的称号，他就不应该是重审派！您要我问您说什么呢！”

德·盖尔芒特先生在说到“当一个人有了圣卢侯爵的称号”这句话时，语气十分夸张。然而他清楚地知道，一个有了“盖尔芒特公爵”称号的人更了不起。但是，如果说他的自尊心使他想夸大盖尔芒特公爵高人一等的地位的话，那么，他的想象力却比高雅的情趣更促使他贬低公爵称号，谁都这样，总是此山望着彼山高，家花不如野花香，想象力这种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规律不但适用于其他人，也适用于公爵。不仅是想象力的规律，语言也一样。不过语言的两条规律不管哪一条在这里都用得上。其中一条要求一个人的谈吐符合他思想所属的阶级，而不是他本人所属的阶层。因此，德·盖尔芒特先生哪怕在谈论贵族时，他的谈吐也很可能象平庸的资产者，会象他们那样说“当一个人有了盖尔芒特公爵的称号”之类的话，而一个文人，一个象斯万和勒格朗丹那样的人，是不会这样说的。一个公爵，哪怕以上流社会的习俗为题材，也会写出充斥小市民气味的小说，贵族爵号在这里毫无用武之地，而一个平民写的小说却可以冠以贵族的称号。至于德·盖尔芒特先生究竟是听哪个资产者说过“当一个人有了……称号”这句话的，恐怕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了，但是，语言的另一条规律要求不时地有一些新表达方式问世，就象一些疾病，出现后不久就销声匿迹，以后再也听不见有人谈起；在同一个时期内，可以听到有人不约而同地使用这些表达方式，但谁也不知道它们的由来，可能是自然产生的，也可能是偶然，就象一种美洲野草，一次偶然的机，野草种子粘在旅行毯的绒毛上，然后又落在法国一条铁路的斜坡上，就在法国发芽生长了。然而，正如有一年布洛克对我谈起他自己时说过的一句话（“那些最可爱、最杰出、最有地位、最苛求的人发现，只有一个人他们认为是绝顶聪明、讨人喜欢和不可缺少的，那就是我布洛克”），我从一些和他素不相识的人嘴里也听到过，只不过是把布洛克换成他们自己的名字罢了，同样，听到“当一个人有了……称号”这句话之后，又有什

么可以大惊小怪的呢？

“您要我说什么呢，”公爵继续说，“种族偏见在那里占优势，因此，这是不难理解的。”

“这尤其是可笑的，”公爵夫人回答说，“他母亲坚决反对重审，成天在我们耳边唠叨法兰西祖国联盟 怎么就对他没有影响？”

“是这样。可不光有他的母亲呀，别给我们瞎吹了。不是还有一个不正经的女人吗？一个品行不端、最坏最坏的女人，她对他的影响更大，而她又恰好是德雷福斯先生的同胞。她把她的思想状态传给罗贝了。”

“公爵先生，您大概还不知道可以用一个新词来表达这种思想状态吧，”档案保管员说，他是反重审委员会的秘书，“用‘精神状态’，这个词和‘思想状态’表达的意思完全相同，但主少谁也听不懂。妙就妙在这里，正如有人说的，这是‘最时髦’的词。”

然而，档案保管员刚才听说了布洛克这个犹太名字，现在又看见他在向德·诺布瓦先生提问题，因而露出不安的神色，侯爵夫人见状也惴惴不安，如坐针毡，只是理由不同罢了，侯爵夫人在档案保管员面前战战兢兢地装出反对重审的样子，生怕他知道她接待了一个同“工会”多少有点关系的犹太人会责备她。

“啊！精神状态，我得记在本子上，以后我要用的，”公爵说。（这不是故作姿态，公爵确实有一个小本本，记满了“引语”，每赴重大宴会之后总要温习一遍。）“我喜欢这个词。许多这样的新词出现后，不久就销声匿迹了。最近我读到一句话，说是一个作家很有‘才具’。随便你怎么理解都可以。后来我再也没有看见过这个词。”

“精神状态可比才具用得广，”投石党历史学家插了一句，“我是国民教育部下属一个委员会的成员，我在那里多次听到人用这个词。我在我那个圈子，也就是伏尔内伊圈子里，甚至在埃米尔·奥利维埃先生家的晚宴上也听说过。”

“我没有这个荣幸，我不是国民教育部的人，”公爵装出谦卑的样子回答说，但又那样踌躇满志，他的嘴巴禁不住露出微笑，眼睛禁不住向听众投去得意目光，可怜的历史学家看见公爵嘲笑的目光，羞得面红耳赤，“我没有这个荣幸，我既不是国民教育部的成员。”他自鸣得意地慢悠悠地重复道，“也不是伏尔内伊圈子里的人（我不过是赛马协会和俱乐部的成员而已）……先生，您没参加赛马俱乐部吗？”他问历史学家，历史学家嗅出了他话中的傲慢，但感到茫然不解，不由得浑身颤抖，“我也不到埃米尔·奥利维埃先生家去吃晚饭，我承认我不知道精神状态。阿让古尔，我想您也知道吧……您知道为什么不能把德雷福斯背叛行为的证据公布于众吗？据说因为他是陆军部长妻子的情夫，私下里都这样说。”

“啊！我还以为是内阁总理的妻子呢，”德·阿让古尔先生说“我觉得你们这些人好无聊，成天谈这件事，”盖尔芒特公爵夫人说，她从社交的观点出发，一心想显示自己不随波逐流，人云亦云。“这件事对我不会有任何影响，因为我的关系中没有一个人犹太人，我打算永远象这样当一个幸运的局外人。但是，另一方面，我觉得玛丽·埃纳尔和维克迪尼埃娜的做法实在令

法兰西祖国联盟为反对重审德雷福斯案件的民族主义组织，成立于1898年，德雷福斯案件结束后即宣告解散。

人难以忍受，她们强迫我们与一大堆我们素不相识的叫什么迪朗或迪布瓦的女人为伍，说她们很有头脑啦，她们不在犹太商人那里买东西啦，她们的小阳伞上写着‘处死犹太人’啦，等等。前天我到玛丽·埃纳尔家去了。从前她家的聚会是很吸引人的。可现在，那里尽是些我们一生都想避开的人，就因为她们仇恨德雷福斯就聚到她家来了。还有一些人更是不三不四。”

“不，是陆军部长的妻子。至少在贵妇的内室沙龙里是这样传的，”公爵又说，他在讲话中经常喜欢用一些他认为是旧制度的表达方式。“不过，众所周知，无论如何，我个人的看法是同我堂兄弟希尔贝的看法完全相反的。我不是他那样的领主，我可以同一个黑人在一起散步，如果这个黑人是我的朋友的话；我对第三者和第四者的看法毫不在乎。不过，您总该承认，当一个人有圣卢侯爵称号的时候，他就不能开这个玩笑，就不能和大家的意见，和这些比伏尔泰，甚至比我外甥更有思想的人的意见背道而驰。尤其是再过一个星期他就要参加赛马俱乐部的选举了，在这节骨眼上，决不能干出那种我叫作走钢丝的傻事来！钢丝绳绷得有点太紧了！不，很可能是他的小娼妓让他忘乎所以的。她可能说服他站到‘文人’一边。文人是赛马俱乐部那些先生们的‘奶油水果馅饼’。此外，这个表达方式玩了一个相当漂亮却又用心险恶的文字游戏。”

接着，公爵悄声地对公爵夫人和德·阿让古尔先生说，“马桑特是闪米特人的母亲”这个玩笑在赛马俱乐部已传开了，因为在所有能够旅行的种子中，玩笑这颗种子的翅膀最结实，能传播到离发源地很远很远的地方。

“我们可以让那位先生解释一下，他看上去很象一个女才子，”公爵指着历史学家说，“不过，最好还是不谈这件事，因为这完全是无中生有。我不象我的表姐妹米尔普瓦那样野心勃勃，她声称她家的世系可以追溯到耶稣一基督诞生前的利未部族，但我可以保证，在我们家族的血管里，从没有流过一滴犹太人的血。但是，毕竟谁也骗不了我们，我的外甥先生的高明见解肯定会引起相当大的反响。更何况弗桑萨克病了，将由迪拉斯掌管一切。你们知道，他很喜欢制造麻烦，”公爵说道，对于有些词，他从来也没有弄清楚它们的意思，以为“制造麻烦”不是虚张声势，而是制造纠纷。

“不管怎么说，即使那位德雷福斯是无辜的，”公爵夫人打断公爵说，“他也没有拿出象样的证据。他从魔鬼岛上写的信太没有水平，太夸张！我不知道埃斯代阿西先生是不是比他有更高的价值，但他的文笔潇洒，别有一种色彩。这一点可能使德雷福斯先生的支持者很恼火。他们总不能换一个无辜者吧，这对他们说来实在太不幸了！”

众人哈哈大笑……“您听到奥丽阿娜用的词了吗？”盖尔芒特公爵贪得无厌地问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是的，我觉得很滑稽。”公爵认为这样的回答不过瘾：

“嗨，我可不感到滑稽。更确切地说，滑稽不滑稽对我都无所谓，我对笑话根本不感兴趣。”德·阿让古尔先生提出了不同意见。“他说话总是信口开河，”公爵夫人低声地咕哝说，“可能因为我当过议员，我听到过许多出色的但又毫无意义的演说。我学会了欣赏演说的逻辑。可能就因为这个，

文人指主张重审德雷福斯案件的法国作家。

“奶油水果馅饼”在这里的意思是“口头禅”。

利未是犹太人的祖先雅各的十二个儿子中的一个。雅各的十二个儿子后来成为以色列的十二个部族。

我后来落选了。滑稽的东西对我无所谓。”

“巴赞，您不要扮演约瑟夫·普吕多姆了，我的孩子，您知道谁也没有您喜欢笑话。”“让我把话说完嘛。正因为我对某一类笑话麻木不仁，才更看重我妻子的幽默。因为她的幽默往往来自正确的观察。她说起理来象一个男人，用起词来又象一个作家。”

布洛克挖空心思，想让德·诺布瓦先生谈比卡尔中校。

“只要政府认为这里面确有蹊跷，”德·诺布瓦先生回答说，“就必然要有中校的证词。我知道，就因为我支持这种看法，我的同仁中不止一人曾大发雷霆。但是，依我看，政府应该让中校说话。一味回避，政府就无法摆脱困境，相反会陷入泥潭。在第一次庭审时，证词对中校非常有利。当他身穿戎装威武地走上法庭，用极其朴实、极其坦率的口吻讲述他的见闻和看法的时候，当他说‘我以军人的荣誉发誓（说到这里，德·诺布瓦先生的声音里微微颤动着爱国的热忱），我深信不疑，不可否认，他给人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

“行了，看来他是重审派，再没有什么可怀疑的了，”布洛克心想。

“可是，他同档案官格里布兰的对质把他一上来赢得的同情全部化为乌有：当人们听到这个老仆人，这个言而有信的男子汉说话的时候（德·诺布瓦先生真诚而有力地加重了下面的话），当人们看见他敢于正视他的上司，不怕同上司对质，用一种不容抗辩的口吻说：‘您瞧，中校，您知道我一生中从没有撒过谎，您知道在这个时刻，我和往常一样讲的全是真话’，这时候，大家的看法就转变了，在以后几次庭审中，比卡尔先生想尽一切办法，也没能挽回败局。”

“不，他肯定是反重审派，这也在意料之中。”布洛克暗自思忖。“可是，如果他相信比卡尔是一个撒谎的叛徒，又怎能重视并引用他的揭发，似乎认为这些揭发很有魅力，真实可信的呢？如果相反，他把比卡尔看作一个坦率而正直的人，又怎能推测他在同格里布兰对质时撒谎呢？”

德·诺布瓦先生象这样同布洛克谈话，仿佛他们两人的意见一致似的，很可能就因为他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反重审派，他觉得政府反对重审的立场还不够坚决，于是和重审派一样成了政府的敌人。也许还因为他给自己规定的政治目标具有更深刻的内容，不在国内，而在国外，重审派不过是一种无足轻重的特殊形态，不值得一个胸怀外交大事的爱国者挂心。更确切地说，也许因为他的明哲的政治格言只适用于形式、程序和机会问题，而对实质问题，就显得一筹莫展了，正如在哲学上，纯逻辑无法解决生存问题一样，或者因为他这种明哲的政治头脑使他感到讨论这些问题要担风险，为了谨慎起见，索性只谈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但是，布洛克错就错在他认为，德·诺布瓦先生性格即使不那么谨慎，思想即使不那么绝对，只要他愿意，还是会把亨利、比卡尔、迪巴蒂·德·克拉姆的作用和这个案件的详情细节如实告诉他的。事实上，布洛克不可能怀疑德·诺布瓦先生了解事情真相。既然他同部长们有来往，怎么会不了解呢？当然，布洛克认为政治的真相可以被

约瑟夫·普吕多姆是法国作家莫尼埃（1799—1877）的小说中的人物，平庸自负，好用教训人的口吻说些蠢话。

迪巴蒂·德·克拉姆，法国陆军总参谋部成员，在德雷福斯案件中负责侦讯工作，篡改、编造罪证，加害德雷福斯。

头脑最清醒的人大体地分析出来，但他和大多数国民一样，想象这种真相永远无可置疑地、实实在在地存在在共和国总统和内用总理的秘密档案里，而总统和总理肯定会把实情告诉各位部长的。然而，即使政治的真相与文件有一定的关系，但这些文件的价值无论如何也比不上一张X光片子的价值；人们一般认为病人的疾病会清楚地显示在X光片子上，其实X光片仅仅提供一个判断新的数据，它和其他许多数据汇合，医生据此作出推论和诊断。所以，当我们接近知情人并以为就要了解实情时，政治的真相却会偷偷地溜走。甚至在后来——还是谈德雷福斯案件——当亨利供罪，继而又自杀时，对于这样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那些主张重审的部长们立即同经办此案的卡芬雅克和居伊涅 作出截然相反的解释，而卡芬雅克和居伊涅本人也发现指控德雷福斯的证据是假的；即使是主张重审的部长，尽管他们有相同的感情色彩，不仅用作判断的证据相同、而且本着同一种精神，但他们对亨利扮演的角色，解释也是南辕北辙，一部分人认为亨利是埃斯代阿西的同谋，另一部分人却认为迪巴蒂·德·克拉姆是同谋，这样，他们也就转而支持他们的对手居伊涅的论点，却同他们的同党雷纳克 背道而驰。布洛克从德·诺布瓦身上可能得到的全部印象是，如果总参谋长德·布瓦德弗尔将军 果真派人给罗什福尔 秘密传递过消息，那么，这里面肯定有什么令人遗憾的事。

“请您相信，陆军部长至少在心里诅咒他的总参谋长该下地狱了。依我看，公开否认决不是多此一举。但是陆军部长只是在茶余酒后明确地谈过自己的看法。再说，有些问题必须慎重，如果引起骚动，会导致无法控制的局面。”

“不过，这些证据显然是假的呀，”布洛克说。

德·诺布瓦先生不作回答。但他声称他不赞成亨利·奥尔良亲王 在法庭上大吵大闹：

“再说，他这样做只会扰乱法庭，引起骚动，而这种骚动不管从哪方面讲都是令人遗憾的。当然啦，我们必须制止反军国主义的阴谋，但是，我们也不需要由右派挑起的争斗。右派非但不鼓动人民爱国，反而利用人民的爱国热情。谢天谢地，法国不是南美模式的共和国，不需要一个搞军事政变的将军。”

布洛克试图让他谈谈德雷福斯的罪行，预测一下法庭对这场审理之中的民事诉讼会作出怎样的判决。但他枉费心机。不过，德·诺布瓦先生似乎很乐意对判决的后果谈一些细节问题。

“如果是判刑，”他说，“就很可能被撤销，因为这场诉讼案的证词很

卡芬雅克（1853—1905），曾担任过陆军部长，狂热鼓吹军国主义，顽固反对重审德雷福斯案，否认亨利作伪证。

居伊涅，法国陆军总参谋部上尉军官，亨利作伪证被揭露后，他负责核实工作，很快就发现亨利伪造证据的痕迹。

雷纳克（1856—1921），法国政治人物和记者，当过众议员，支持重审德雷福斯案件。

德·布瓦德弗尔（1839—1919），德雷福斯案期间，曾任法国陆军总参谋长，他知道指控德雷福斯的罪证是假的，但他仍然主张维持对德雷福斯的判决。

罗什福尔（1830—1913），法国作家和政治人物，1895年，多次发起宣传运动，声讨德雷福斯，赞成极端民族主义。

奥尔良亲王（1867—1901），法国探险家，曾几次到中亚、东非探险。反对重审德雷福斯。

多，不会没有可供律师援引的不合法定手续的证词。关于亨利·奥尔良亲王大闹法庭一事，我还想再说一句，我很怀疑这是不是符合他父亲的口味。”

“您是说夏尔特尔公爵站到德雷福斯一边去了？”公爵夫人微笑地问道，但她的眼睛都瞪圆了，脸涨得通红，鼻子埋在她的点心盘中，露出愤慨的神色。

“丝毫也不。我只是想说，一个家庭中在这方面有一种政治意识。这种意识，我们在可敬可佩的克莱芒蒂纳公主身上看到它登峰造极了，而她的儿子费迪南亲王犹如继承一份珍贵的遗产那样把它继承了下来。保加利亚亲王可不会把埃斯代阿西少校搂在怀里。”

“他宁愿搂一个普通士兵，”德·盖尔芒特夫人咕哝道。她经常和这个保加利亚人在儒安维尔亲王府共进晚餐。有一次，他问她是不是爱嫉妒，她回答说：“是的，殿下，我连您的表带都嫉妒。”

“您今晚不去参加德·萨冈夫人的舞会吗？”德·诺布瓦先生为了结束同布洛克的谈话，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说。

大使不是不喜欢布洛克。他后来不无真诚地同我们谈起了他对他的印象，当然这是因为在布洛克的语言中保留着他已抛弃不用的新荷马风格的痕迹：“他相当有意思，说话文绉绉的，尽用些古词。他和拉马丁或让·巴蒂斯特·卢梭一样，动不动就提‘九位文艺女神’。这在当代青年中寥寥无几，即使在上一辈青年中也是屈指可数。我们这些人过去都有些浪漫。”但是，即使他觉得谈话人有一种新奇感，他也认为谈话的时间太长了。

“不去，先生，我不再参加舞会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露出老年妇女迷人的微笑回答道。“你们呢，都去吗？这是你们这个年龄做的事，”她继而又说，眼睛望着她的朋友夏特勒公爵和布洛克。“我也受到邀请啦，”她开玩笑地装出引以为荣的样子说，“人家甚至上门来请我呢。”（“人家”是指萨冈公主。）“我没有请柬，”布洛克说，心想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可能会送他一张，既然德·萨冈夫人亲自登门邀请她，不会把她的一个朋友拒之门外的。

侯爵夫人毫无反应，布洛克也就不再多说。他还有一件更严肃的事要同她商量，他刚才已向她提出要她两天后再接见他一次。他听另外两个年轻人说，他们已退出王家街的小圈子了，他们觉得走进那个沙龙就好象走进下一间磨坊一样，布洛克想请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把他引进王家街的小圈子。

“萨冈家的人不会是冒充高雅，冒充时髦吧，”他冷嘲热讽地说。

“才不呢，他们是最高雅、最时髦的了，”德·阿让古尔回答说，巴黎的玩笑他全都学会了。

“那么，”布洛克半讥笑半正经地说，“这是所谓的一次盛会，一次符合潮流的上流社会的盛会罗！”

夏尔特尔公爵（1840—1910），亨利·奥尔良亲王的父亲。

克莱芒蒂纳公主（1817—1907）出身波旁王朝一支奥尔良家族，法国国王路易一菲利普的女儿。

费迪南亲王（1861—1948），克莱芒蒂纳公主的儿子，1887年至1908年为保加利亚亲王，1908年至1918年为保加利亚国王。一生野心勃勃，统一保加利亚，促进国家进步。

保加利亚亲王即费迪南亲王。

让·巴蒂斯特·卢梭（1671—1741），法国诗人，著有《大合唱》、《赞美诗》、《颂歌》等诗集，大多以神话为题材。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兴致勃勃地对德·盖尔芒特夫人说：

“真的吗？萨冈夫人的舞会是上流社会的盛会吗？”

“您怎么来问我呢？”公爵夫人揶揄地回答道，“我还没有搞清楚上流社会的盛会是怎么回事呢。况且，我对上流社会的事知道得不多。”

“啊！我还以为您知道呢，”布洛克说，以为德·盖尔芒特夫人讲的是真话。

布洛克还是放不下德雷福斯，又向德·诺布瓦先生提出了一大堆问题，德·诺布瓦先生无可奈何，只好回答他说，他的“初步”印象是，迪巴蒂·德·克拉姆上校有点稀里糊涂，被选来经办这个案子不很合适，象这样一件棘手事，没有极其冷静的头脑，高度的判断力和专门的知识是难以胜任的。

“我知道社会党强烈要求判处迪帕蒂上校死刑、立即释放魔鬼岛上的囚徒。但我想，我们还不至于落到这种让谢罗代尔—里夏之流任意凌辱的地步。这个案子至今还没有理出头绪。我不说双方没有什么相当卑劣的行径要掩盖。我也不想否认，在您那一派中，有些支持德雷福斯的人可能多少有点公心，甚至是一片好心。但是，要知道，好心也会办坏事！要紧的是，政府给人的印象与其说掌握在左派集团手中，毋宁说俯首听命于某个御用军队，请相信我，这个军队已不成其为军队。不言而喻，如果再发生意外，重审程序就会开始。后果是明摆着的。要求重审不过是撞进开着的大门，轻而易举。到那时，政府就该知道要理直气壮地表明态度了，否则就得放弃它的主要权力。光东拉西扯、不痛不痒地说几句是不够的。应该把德雷福斯提交法官审理。这事不费吹灰之力嘛，因为尽管在我们温和的、喜欢诽谤自己的法国，人人养成了习惯，相信或让人相信要听到真实的公正的声音，必须穿过英吉利海峡，这往往是到达施普雷河的间接途径，但是并不是只有柏林才有法官。不过，一旦政府开始行动，您会听它的话吗？当它敦促您履行您的公民义务，您会站到它一边吗？如果它发出爱国号召，您会装聋作哑，不回答‘到’吗？”德·诺布瓦先生向布洛克提这些问题时，语气很激烈，这使我的同学既惶惑不安，又喜出望外。因为大使对他讲话就象在同一个党的全体成员讲话一样，他向布洛克提问的神气很象是得到了这个党的信任，并且对作出的决定能承担责任似的。“如果您不缴械投降，”德·诺希瓦先生不等布洛克回答，就又继续下去了，“如果您相信某个蛊惑人心的口号，在确立重审程序的法令颁布后，您不立即缴械投降，相反仍坚持某些人所谓的*l'ultima va—tio* 的无益的敌对立场，如果您愤而引退，破釜沉舟，决不回头，您就可能要吃大亏。您难道被那些制造混乱的人俘虏了？您对他们发过誓？”希洛克不知如何回答，德·诺布瓦先生也不给他时间回答。“如果象我认为的那样，您的回答是否定的，如果在您身上有一点表认为在您的上司和朋友们身上恰恰缺少的东西，也就是有那么一点政治意识，如果在刑事法庭开庭的那天，愈不会被那些混水摸鱼的人拉入伙，那么您就会受到全巴黎的赞誉。我不能保证整个陆军总参谋部都能摆脱干净，但是如果有一部分人能不激起公愤而挽回面子，我看这就不错了。此外，显然应该由政府颁布

谢罗代尔—里夏（1860—1911），法国记者和政治家，社会党人。

施普雷河为德国河流。

拉丁语，意即：最后一张王牌。

法令，减少逍遥法外的罪犯（这样的人太多了），而不是听信社会党人或某一个丘八的挑唆，”他接着又说，边说边看着市洛克的眼睛，他也许和所有的人一样，说话时，本能地想寻求对方的支持。“政府的行动应该不受有些人竞相许诺的影响，不管是谁的许诺。谢天谢地，现在的政府既不在右派德里安上校，也不在左派克雷孟梭先生的控制下。对于那些职业闹事者，应该采取强硬态度，不让他们抬头。绝大多数法国人都渴望安居乐业！这也是我追求的目标。但是不要怕引导舆论。如果有几只绵羊——是我们的拉伯雷非常熟悉的绵羊——低着头硬往水中跳，就应该向他们指出水是浑的，是被一些外来的败类为掩盖险象丛生的海底而故意搅混的。政府在行使基本上属于它的职责，也就是发挥司法女神作用的时候，千万不要让人感到它摆脱被动是出于无奈。政府会接受您的全部建议的。如果政府能证明法院确实有错误，它就能得到绝大多数国民的支持，也就有了活动余地。”

“您，先生，”布洛克转身对德·阿让古尔先生说，刚才他和其他人一起被介绍给阿让古尔先生了，“毫无疑问您是重审派吧，因为外国人都是重审派。”

“这个案子不就是法国人之间的事吗？”德·阿让古尔先生傲慢地回答说。他用这种口气说话，是要把对方显然——因为他刚说过相反的看法——不同意的一种看法归于对方。

布洛克脸红了；德·阿让古尔先生环视周围，得意地微笑着。当他向其他人投去微笑时，笑中含有对布洛克的讥讽，但当他最后把微笑停留在我朋友身上时，目光就变得真诚了，因为他不想让布洛克为他刚才那句话生气，但是，尽管如此，这丝毫也不能减轻那句话的残酷性。德·盖尔芒特夫人在德·阿让古尔先生耳边悄悄说了句话，我没有听见，想必与布洛克的宗教信仰有关，因为此刻公爵夫人的脸上闪过一种迟疑而做作的表情，一个说长道短的人害怕被议论的人听见时就会象这样吞吞吐吐，装模作样；同时还夹杂着一种面对一群陌生人时可能产生的好奇而存心不良的快感。为了挽回面子，布洛克转身对夏特勒罗公爵说：“先生，您是法国人，您肯定知道外国人都是重审派吧，尽管大家都说法国人从来不知道法国以外发生的事。此外，我知道跟您还是可以谈谈的，圣卢对我说过。”但是年轻的公爵感到大家都在和布洛克作对，便就象社交界司空见惯的那样，采取卑怯的作法，施展他也许从德·夏吕斯先生那里隔代继承下来的冒充风雅而刻薄的才智，对布洛克说：“先生，请您原谅，我不能和您讨论德雷福斯，不过，我的原则是，这个案件只能在雅弗的后代中间谈论。”大家都乐了，只有布洛克不笑，并不是他不习惯对他的犹太血统，对他同西奈半岛多少有点联系的祖籍说几句嘲笑话，可是，他一扣体内的语言扳机，送到他嘴边的却不是一句嘲

德里安（1855—1916），法国军官和作家，曾当过法国政治冒险家布朗热将军的副官，并随其到了陆军部，布朗热政变阴谋败露后，他也跟着倒霉，1905年离开军队。

克雷孟梭（1841—1929），法国政治家。第二帝国时属左翼共和派，后为激进派领袖。1906年至1920年曾任两届总理，外号“老虎”。

拉伯雷（约1494—1553），文艺复兴时期法国作家，人文主义者。著有长篇小说《巨人传》。这里影射出自该书的成语“巴汝奇的绵羊”。这个成语的意思是，一只绵羊投入水中，其他绵羊也跟着投水，引申为“互相模仿的蠢人”。

雅弗是挪亚第三个儿子。据圣经记载，他是印欧人的祖先。

笑话（可能还没有准备好），而是另外一句。只听见他说：“您怎么知道的？谁对您说的？”这倒象是一个凶犯儿子说的活。此外，由于他有一个让人一听就知道他不是基督教徒的名字，有一张与众不同的面孔、他这种惊讶也就显出了几分天真。

布洛克对德·诺布瓦先生所说的还不满足，他走到档案保管员身边，问他迪巴蒂·德·克拉姆先生或约瑟夫·雷纳克先生是不是偶尔也来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档案保管员不回答。他是民族主义者，他不停地向侯爵夫人宣传，不久就要爆发一场社会战争，要她择友格外小心。他心里暗想，布洛克可能是工会派来打听情况的密使，便立即把布洛克刚才的问题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重复了一遍。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认为，布洛克至少可以说缺乏教养，也可能会危及德·诺布·瓦先生的地位。最后，她决定满足档案保管员的愿望，他是唯一使她害怕的人，也是唯一向她灌输某种思想的人，尽管谈不上成功（每天早晨，他给她念絮代先生在《小日报》上发表的文章）。因此，她想暗示布洛克以后不要再来了。她在她的社交保留节目中，很自然地找到了一个贵妇把一位客人撵走的办法，演这出戏绝对不会有我们想象的攘臂瞠目的场面。当布洛克过去向她告辞时，她深深地埋在那张大安乐椅中，看上去睡眼朦胧，似醒非醒。她那茫然的目光象一颗珍珠的闪光，微弱而迷人。布洛克告辞时，侯爵夫人勉强在脸上挤出一抹无精打采的笑容，但没有说一句话，也没有伸出手。这场戏使布洛克大为吃惊，但因为周围的人都在看着，他认为继续下去对他一无好处，既然侯爵夫人不伸出手来，他就主动把手伸了过去。这下可冒犯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然而，尽管她很想满足档案保管员和反重审派小圈子的欲望，但她也得为将来着想，便装着没有看见。只是垂下眼睑，半睁半闭着眼睛。

“我想她睡着了，”布洛克对档案保管员说。档案保管员觉得侯爵夫人在为自己撑腰，有恃无恐，便装出生气的样子。“再见，夫人，”布洛克大声说。

侯爵夫人微微翁动嘴唇，就象一个临终的人，想张嘴说话，但目光已认不出人。而当布洛克带着她得了“智力衰退症”的想法离开时，她立即朝德·阿让古尔侯爵转过脸去。几天后，布洛克受好奇心和想弄明白一件奇事的愿望所驱使，又来看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侯爵夫人给予他亲切的接待，因为她是一个善良的女人，再说档案保管员不在场，另外她也舍不得放弃布洛克答应在她府上组织演出的那场独幕剧，况且，她上次不过是演了一出戏，扮演了她渴望扮演的贵妇而已。她那场戏当晚轰动了所有的沙龙，受到普遍的称赞和评论，只不过已传得面目全非了。

“公爵夫人，您刚才谈到《七位公主》，您知道（我并不因此而更感到自豪），这个……怎么说呢，这个呈文的作者还是我的一个同胞呢，”德·阿让古尔先生说，外加几分得意，因为他比别人更了解刚才谈到的那部戏的作者。“是的，他是比利时人，从他的身份证来说，”他又补充一句。

“真的吗？不过，我们并没有指责您在《七位公主》中负有什么责任呀。值得庆。幸的是，您和您的同胞和这部荒谬作品的作者完全不一样。我认识一些可爱的比利时人，您算一个，还有你们的国王，虽然胆小怕事，却

絮代（1851—1943），法国记者，《小日报》的编辑，狂热反对重审德雷福斯案件。因鼓动德法亲善，后逃往瑞士，1923年被缺席审判。

很有思想，还有我的利尼表兄弟们，还有其他许多人。但是，幸亏你们不和《七位公主》的作者讲同一种语言。况且，我直言不讳地对您说，这种人连提都不要提，因为他们半文不值。他们竭力说一些晦涩难懂的话，必要时故意装出滑稽可笑的样子，以掩盖他们贫乏的思想，如果说这里面隐藏着什么的话，那我可以告诉您，就是胆大妄为，”她郑重其事地说道，“既然有思想，就会有胆大妄为的。我不知道您看过博雷利的戏没有。许多人看了部皱眉头。我嘛，哪怕会招来攻击，”她继而又说。岂知她不会担任何风险，“我也敢承认，我觉得那本戏很有意思。可是《七位公主》算什么！尽管她们中有一位对我的外甥很好，我也不能使家族的感情……”

公爵夫人猛然收住话头，因为一位女士进来了，她是罗贝的母亲马桑特子爵夫人。德·马桑特夫人在圣日耳曼区是数一数二的好人，天使般善良、顺从，我早就听别人说过，但我没有特别的理由对这种说法感到惊讶，因为那时候我还不知道她是盖尔芒特公爵的胞妹。后来，在圣日耳曼小圈子里，每当我听到象彩绘玻璃窗上那些完美无缺的女圣徒那样忧郁、纯洁、富于牺牲精神和受人尊敬的女人，却和粗鲁、放荡而卑鄙的兄弟是同一棵树上的两个果子的时候，我就会感到说不出的惊讶。我认为，既然兄弟姐妹脸长得一样，例如德·马桑特夫人就很象盖尔芒特公爵，那么他们的智力和心肠也应该一样，正如一个人可以有好运，也可以有坏运气，但思想狭隘的人就不可能有宽广的胸怀，冷酷的人就不可能有崇高的忘我精神。

德·马桑特夫人拜师于布吕纳蒂埃门下。她使圣日耳曼区的人倾倒，同时她还春风化雨，用她圣人的生活感化圣日耳曼区的人。然而，她的长相和她的公爵兄弟一模一样，都有漂亮的鼻子和敏锐的目光。这种外貌的相象，使我认为她和德·盖尔芒特先生的智力和道德观也应该一样。我怎么也不能相信，就因为她是女人，或许遭到过不幸，外加得到大家好评，就可以和她的家人有天壤之别，就象中世纪武功诗中所描述的，所有的美德和魅力都集中在妹妹身上，可他们的兄长却总是一个凶狠毒辣的恶神。在我看来，大自然不会有古代诗人那样的自由，而是它专门会利用一个家庭的共同特征，我不相信它会有如此的创新精神，能用制造傻瓜或粗汉的原料，塑造出一个不做傻事的聪明人，或一个一尘不染的女圣人。德·马桑特夫人身穿一件印有大棕榈叶图案的白绸裙，衣服上别着黑花，与棕榈叶相映成趣。因为三个星期前她的表兄德·蒙莫朗西先生病故了，但这并不妨碍她出入社交界，参加小型晚宴，只是戴上孝罢了。这是一个高贵的妇人。隔代相传在她的心灵上深深打上了轻浮的宫廷生活——不管它多么肤浅，多么严格——的烙印。德·马桑特夫人在双亲死后，没有力量长期沉浸于悲痛中，但她为了一个表兄病故，一个月中绝对不穿色彩鲜艳的衣服。她对我非常客气，一来我是罗贝的朋友。二来我和罗贝不属于同一个世界。她客气中还掺杂着几分装出来的羞怯，声音、眼神和思想不时地显出退缩的样子，仿佛在把一条绷得大开的裙子拉回到身边，不让裙子占据过多的空间，使它既显得柔软，又保持平整，正如良好的教育所要求的那样。不过，对于良好的教育，请不要过于从字面上理解，因为在这些贵妇中间，有不少人很快就堕落了，但她们却近乎幼稚地使她们的言行举止保持高雅的风度。德·马桑特夫人说话时会使人感到不舒服，因为每当她和一个平民，例如和贝戈特或埃尔斯蒂尔说

话时，为了突出一个字，总把字咬得很清楚，她用盖尔芒特家族特有的念经似的两种不同声调说：“能遇见贝戈特先生，能认识埃尔斯蒂尔先生，我感到很荣幸，非常荣幸”，等等，可能是为了让人赞赏她的谦虚，也可能因为她有德·盖尔芒特先生同样的嗜好，喜欢使用过时的语言形式，以示对不大使用“荣幸”之类语言形式的坏教育的抗议。不管是哪一条理由，都使人感到，当德·马桑特夫人说“我很荣幸，非常荣幸”之类话时，她以为在扮演一个重要角色，在证明自己很懂得尊重社会名流，即使是在她的城堡外遇见这些名流，她也会象在城堡内一样热情欢迎他们。再者，她家是名门望族，她很热爱这个家族，同时她想通过慢条斯理的叙述和详细的解释，使人了解她家的亲戚关系，她随时随地都会把那些在神圣罗马帝国时候降格的欧洲各大家族一一讲给人听（并不是要使人大出意外，只不过是爱讲一些可怜的农民和高尚的猎人而已），但那些不很聪明的人就不原谅她了，如果他们还有点知识的话，就会笑她象个傻瓜。

在乡下，德·马桑特夫人因乐善好施而受人崇敬，但尤其是因为她那纯而又纯的贵族血统（象这样纯的血统早已是绝无仅有了，恐怕只有在法国历史上才能找到）使她的举止摆脱了平民所说的“装腔作势”，显得朴实无华，落落大方。她不怕拥抱一个不幸的贫苦妇女，叫她到城堡里去拉一车木柴。据说她是一个尽善尽美的基督教徒。她一心想让罗贝和一个富豪家的小姐成婚。既然是贵妇，就要象个贵妇样，从某个方面讲，就要装出朴实无华的样子。这是一场代价昂贵的赌注，因为只有在别人知道你可以不朴实，也就是知道你非常有钱的情况下，你假装的朴实才能使人拜倒。后来，当我同一个人讲起我见过她时，那人问我：“您一定觉得她很迷人吧。”但是真正的美是那么特别，那么新奇，以致我们看不出那是一种美。那天，我只在心里说，她有小小的鼻子，碧蓝碧蓝的眼睛，细长的脖子和忧郁的神情。

“听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盖尔芒特公爵夫人说，“我想，过一会儿，有一个你不愿意交往的女人要来看我，我还是先跟您打个招呼好，免得你到时措手不及。不过，你尽管放心，以后她再也不会来了，但今天得破例让她来一次。是斯万的妻子。”

斯万夫人看到德雷福斯案子越闹越凶，担心她丈夫的犹太血统会给她带来麻烦，早就恳求斯万无论如何不要讲德雷福斯无罪。斯万不和她在一起时，她就更是变本加厉，公开鼓吹最狂热的民族主义。而且，她竭力仿效维尔迪兰夫人，亦步亦趋；在维尔迪兰夫人的沙龙里，一种潜在的资产阶级反犹太意识正在觉醒，并且已达到了激烈的程度。斯万夫人的反犹态度使她终于加入了社交界的几个反犹妇女联盟。这一类组织纷纷成立，并和有些贵妇沙龙建立了联系。盖尔芒特公爵夫人是斯万的好友，但她非但不模仿那些贵妇，就连斯万毫不掩饰地想把妻子介绍给她的愿望，她也一直不予以满足。盖尔芒特夫人的这种做法似乎令人觉得奇怪。但我们以后会看到，这是公爵夫人与众不同的性格的一种表现形式，她认为“不必”做这做那，却武断地，非常武断地把她“自作主张”的决定强加给人。

“谢谢您给我打招呼，”公爵夫人说。“的确，这对我是很扫兴的。不过，我看见她能认出来，我会及时离开的。”

“我向您保证，奥丽阿娜，她很讨人喜欢，是一个很出众的女人，”德·马桑特夫人说。

“我不怀疑，但我感到不需要我亲自去证实。”

“你接到伊斯拉尔夫人的邀请了吗？”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为了改变话题，问公爵夫人。

“啊！感谢上帝，我不认识她，”德·盖尔芒特夫人回答说，“你应该去问玛丽—埃纳尔，她认识，我一直弄不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儿。”

“不错，我认识她，”德·马桑特夫人回答说，“我承认我错了。但我已决定不再和她来往了。看来她是一个坏女人，而且毫不掩饰。况且，我们过去太轻信人，太好客。以后我再也不和这个民族的人打交道了。我们放着外省同一血缘的远房亲戚不来往，却向犹太人敞开大门。现在该看到他们是怎样感谢我们的了。唉！我有什么好说的，我有一个很可爱的儿子，可他竟象个疯子，什么样的蠢话都说得出来，”她听见德·阿让古尔先生影射罗贝，便又说了一句。“真的，说到罗贝，您没有看见他吗？”她问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今天是礼拜六，我想他会到巴黎来呆二十四个小时的，他肯定来看过您了。”

其实，德·马桑特夫人认为她儿子不会有假。她知道罗贝即使有假，也不会来看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因此，她希望通过假装相信能在这里看见罗贝，使她疑神疑鬼的婶母原谅她的儿子。

“罗贝在这里！他甚至连一个字都没给我写过。我想，从巴尔贝克海滩回来后，我就一直没见过他。”

“他太忙，有那么多事要做，”德·马桑特夫人说。

一丝不易觉察的笑容使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眼睫毛微微颤动，眼睛看着小阳伞的尖顶在地毯上画出的圆圈。每当公爵过于明显地冷落他的妻子时，德·马桑特夫人总站在嫂子一边，狠狠地指责她的同胞兄弟。德·盖尔芒特夫人每每想起她的保护，心里总不免充满感激和怨恨。她对罗贝的放荡其实是半恼半喜。就在这时，门又一次打开，罗贝走了进来。

“瞧，说到圣卢，圣卢就到，”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德·马桑特夫人背朝门，没看见儿子进来。当她看见时，她那颗慈母的心高兴得都要跳出来了。她的身子微微向前挺起，脸颤动着，又惊又喜地凝视罗贝，“怎么，你来了！真叫人高兴！太意想不到的！”

“啊！说到圣卢，圣卢就到，我懂了，”比利时外交官说完哈哈大笑。

“是很有趣，”德·盖尔芒特夫人冷冷地回了一句。她不喜欢用同音异义的谐语，刚才她象是为了自嘲才这样说的。“你好，罗贝，”她说，“嘿！你把你的舅妈都忘啦！”

他们在一起交谈了几句，肯定是在谈我，因为当圣卢要去向她母亲问好时，德·盖尔芒特夫人朝我转过脸来了。

“您好，身体好吗？”她对我说。

她把蓝色的目光投到我身上，犹豫了一下，把弯着的胳膊伸出来，让身子向前倾，身子刚有点弯下，就立即收了回去，好象是一棵被人按倒的灌木树，一朝恢复自由，便立即回到自然的姿势。就这样，她在圣卢火一般的目光逼视下完成了这些动作；圣卢在一旁看着他的舅妈，竭力想让她更热情一些，他怕谈话热不起来，就又加了把火，代我回答说：

法语中有一条谚语：“说到狼，狼就到，”圣卢的“卢”和法语中的“狼”同音。这里德·盖尔芒特夫人用了一个同音异义的谐语，引起了比利时外交官的兴趣。

“他身体不大好，常感到疲劳。不过，他要是能经常见到你，可能会好一些。因为，我不想瞒你，他非常想见你。”

“啊！不过，这很好嘛，”德·盖尔芒特夫人故意用一种平淡的语气说，就好象我给她拿来了她的大衣似的。“我很高兴。”

“好了，我要到我母亲那里去了，你坐到我的椅子上来，”圣卢对我说，一面把我拽到他舅妈身边。

我们俩谁也不说话。

“有时候我上午能看见您，”她对我说，好象我没有看见她似的，她在向我报告一条新闻。“这对身体很有好处。”

“奥丽阿娜，”德·马桑特夫人小声地说，“您说您要去看德·圣弗雷奥夫人，您能不能同她说一声，叫她不要等我吃晚饭了？既然罗贝回来了，我就得呆在家里。如果可以的话，您顺便叫个人马上去买几盒罗贝爱抽的雪茄，‘柯罗纳’牌的，家里没有了。”

罗贝走过来。他只听到德·圣弗雷奥夫人的名字。

“德·圣弗雷奥夫人？她又是谁？”他用一种惊讶而一定要得到回答的语气问道，因为他假装对社交界的事一无所知。

“怎么啦，亲爱的，你怎么会不知道？”他母亲说，“她就是韦芒杜瓦伯爵的姐妹呀，你心爱的台球不就是她送的吗？”

“怎么，是韦芒杜瓦伯爵的姐妹！我压根儿没往这上面想。啊！我们家的人真了不起，”他把脸转过一半对着我说，无意中用了布洛克说话的腔调，好象这想法是从布洛克那里借来的，“尽认识一些稀奇古怪的人，一些名字好赖叫圣弗雷奥的人（他把每一个字的最后一个辅音读得很重），他们参加舞会，坐四轮敞篷马车四处游逛，过着神仙般的生活。真是妙哉！”

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喉咙里又发出了那种轻微、短促而有力的声音，犹如强压下去的笑声，表示她迫于亲戚关系，不得不对她外甥的幽默有所反应。仆人进来通报说，法芬海姆—蒙斯特堡—魏尼根亲王让人转告德·诺布瓦先生，他来了。

“去请他进来吧，先生，”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前大使说。前大使出去迎接德国总理。

但侯爵夫人又喊他回来：

“请等一等，先生，您说我要不要把夏洛特皇后的袖珍画像拿给他看？”

“啊！我相信他会不胜高兴的，”大使用一种深信无疑的口吻说，仿佛他对这个走运的总理将受到的优待很羡慕。

“啊！我知道他的思想很正统，”德·马桑特夫人说，“这在外国人中是少有的。但我听说他是反犹太主义的化身。”

德国亲王名字的头几个音节，如果用音乐语言来描绘，送出的音明快有力，按音节读起来给人以一种结结巴巴、翻来复去的感觉。就在这明快和重复中，亲王的名字保留着一种冲劲，一种做作的纯朴，保留着日耳曼民族的重中有“轻”，刚中有“柔”的特色，犹如投影在涂有深蓝色珐琅的“房

夏洛特（1840—1927），又称比利时的夏洛特，墨西哥皇后，后随丈夫从墨西哥回到欧洲，因丈夫被杀受刺激而发疯。

屋”上的浅绿色树枝，在具有德国十八世纪风格的精雕细刻、平淡无奇的镀金饰物后面展现出一块彩绘大玻璃窗的神秘感。这个名字由好几个成分组成，其中一个德国一座小温泉城镇名，小时候我和外祖母去过那里，在一座山脚下，歌德常去山上散步，我和外祖母在疗养院喝饮用山上的葡萄酿制的美酒。酒名由一串地名组成，听上去响亮悦耳，犹如荷马授予他的英雄的称号。所以，当我听到有人通报亲王的名字时，我还没有来得及联想到那个温泉疗养院，就立即觉得这个名字变小了，充满了人情味，就象得到了批准和指定似的加入到我的记忆中，无拘无束，平平凡凡，形象生动，轻盈活泼，饶有趣味，它在我的记忆中占有一席之地，感到心满意足。还不止这些。当德·盖尔芒特先生介绍亲王的情况时，一口气列举了他的好几个封号。我听出了一个村庄的名字，一条小河流过的村庄，每天晚上，治疗结束后，我摇着小船，穿过成群结队的蚊子，到村子里去玩耍；我还听出了一个森林的名字，森林很远，医生不准我到那里去散步。事实上，领主权可以向四周的村庄延伸出去，当我们听到列举领主的封号时，自然而然地会把在一张地图上读到的紧挨着的许多村庄联系起来。因此，在神圣罗马帝国 亲王和法兰克王国 骑士的帽檐下露出的脸是一片心爱的土地，我仿佛看见傍晚六点钟的阳光常常照在这片土地上，至少，在这位亲王，莱茵河地区的伯爵和选帝驾临之前。我看见的就是那落日的余晖。因为我很快就知道，亲王利用住着土地神的森林和住着水神的河流的收入，利用那座矗立着古老的小城并记载着罗退耳 和日耳曼人路易 的历史的神奇大山的收入，购买了五辆复龙牌小汽车，还在巴黎和伦敦各买了一幢房子，另外，每星期一在歌剧院里有包厢。每星期二在“法兰西剧院”也有他的包厢。我并不认为——他也一样——他同那些财富和他匹敌，年龄和他相仿，家世不如他富有诗意的人有什么两样。他和他们有一样的文化和理想，他为他的地位沾沾自喜，但仅仅因为有利可图。他这辈子只有一个奢望，那就是成为伦理学和政治学院的通讯院士。就因为这个缘故，他来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

亲王的妻子领导着柏林最时髦的小圈子，他今天登门求见侯爵夫人，实在是迫不得已，刚开始他并没有这种愿望。多少年来，他为加入法兰西学院绞尽了脑汁，不幸的是，打算投他票的院士从没有超过五人。他知道，德·诺布瓦先生一人就至少控制十票左右，如果经过巧妙的交易，还可以再

德国亲王名叫法芬海姆—蒙斯特堡—魏尼根，法芬海姆中的“海姆”与德语中的“房屋”同音。

神圣罗马帝国是欧洲的封建帝国。公元962年德意志国王鄂图一世在多马由教皇加冕称帝，创立神圣罗马帝国。极盛时疆域包括德意志、捷克、意大利北部和中部以及勃艮第、尼德兰等地。1806年，被拿破仑一世推翻。

法兰克王国是日耳曼人法兰克族于公元五世纪建立的早期封建国家。公元800年，加洛林王朝查理加冕称帝，法兰克王国成为查理曼帝国。公元843年，查理大帝的三个孙子订立《凡尔登条约》，分全国为三部分。

罗退耳（795—855），查理帝国的创始人查理大帝的长孙，按照《凡尔登条约》为他承袭皇帝称号，并领有自莱茵河下游迄南，经罗纳河流域，至意大利中部地区的疆域。

路易（804—876），称作日耳曼人，罗退耳的弟弟，按照《凡尔登条约》，分得莱茵河以东地区，称东法兰克王国。

伦理学和政治学院是法兰西学院下属的五个学院之一，1795年建立，设六个学部：哲学、伦理学、法学、政治经济学、统计学和财政学、历史和地理学。

增加几票。为此，亲王去我过德·诺布瓦先生，他们在俄国当大使时就认识了。为了得到他的支持，他能做的都做了。但是，无论他多么恳切殷勤，提议授予诺布瓦侯爵俄国勋章也罢，在外交政治文章中提到他的名字也罢，一切都于事无补，他面前的人不为所动，所有这些殷勤在这个人看来似乎半文不值，他始终没有帮他的忙，甚至连他自己的一票都没有答应给他。亲王的竞选仍在原地踏步！当然，德·诺布瓦先生对他彬彬有礼，甚至不要“劳他大驾登门”，而是亲自去亲王府拜访。当日耳曼骑士提出：“我很想成为您的同仁”时，德·诺布瓦先生用深信不疑的语气说：“啊！我将会感到很高兴！”若是象戈达尔大夫那样头脑简单的人，听了这话肯定会想：“瞧，他在我家里，是他自己坚持要来的，因为他觉得我比他重要。他对我说，我当通讯院士他会感到很高兴，话总有个意思吧，见鬼！他不主动提出来要投我一票，那是因为他想不到。他一个劲儿地谈我的权力如何大，大概以为我稳操胜券，已经掌握需要的票数了，因此他就不提出要投我一票。我只要逼他表态，在我们两人之间达成协议，只要对他说：那么投我一票吧，他就不得不投。”然而，法芬海姆亲王可不是一个头脑简单的人，戈达尔大夫可能会把他叫作“精明的外交家”。德国亲王深知德·诺布瓦先生也是一个精明的外交家，不会不知道投候选人一票能讨候选人欢心。亲王在充任大使和外交部长的生涯中，为他的国家（不象现在为他自己）进行过多少次这样的会谈，事先就猜到对方的要求和对方不想让你说的话。他知道在外交语言中，会谈就是给予。因此他设法让德·诺布瓦先生获得了圣安德烈缓带。但是，如果他必须向他的政府汇报在这以后他同德·诺布瓦先生会谈的情况的话，他可能会在电文中写明：“我意识到我走错了路。”因为当他重提法兰西学院时，德·诺布瓦先生又一次对他说：

“您这样做我很高兴，也为我的同僚感到高兴。我想，您能想着他们，他们一定会感到不胜荣幸。您参加竞选是引人注目的事，有点异乎寻常。您知道，法兰西学院非常墨守陈规，稍有新鲜事物出现，他们就如临大敌一般。我个人不赞成这样。我在同僚面前不知说过多少次了！有一次，我甚至连因循守旧——求上帝饶恕我——这个词都用上了，”他进而又说，气愤地挤出一丝微笑，声音很低，就象戏剧中为达到某种效果而说的旁白一样，他用蓝眼睛迅速地瞟了亲王一眼，好似一个老演员在判断演出的效果，“您明白，亲王，我不愿意让您这样的杰出人物陷入一场注定要失败的赌注中。只要我的同僚们坚持陈旧观念，我认为您就要慎重一点，不要参加竞选。此外，请您相信，如果有朝一日我在这个快要变成墓地的学院中发现有一种新一点、活跃一点的思想，如果我预计到您能成功，我会第一个跑来告诉您的。”

“我错了，不该授与他圣安德烈缓带，”亲王暗想，“谈判毫无进展，他要的不是这个。我没有掌握开锁的钥匙。”

象这样一种推理方式，德·诺布瓦先生同样也驾轻就熟，运用自如，因为他和亲王都在同一所学校里受过教育。我们可以嘲笑诺布瓦这样的外交官式的迂腐愚蠢，会对一句几乎毫无意义的官话心醉。但是他们的幼稚是有补偿的：外交官们知道，在确保欧洲或其他地区平衡（有人把平衡叫作和平）的天平上，真挚的感情，娓娓动听的演说和苦苦的哀求都无足轻重：真正

指俄国骑士团颁发的天蓝色的缓带。该骑士团于1689年成立，1917年取消。

的、有分量的、起决定性作用的砝码不是这些，而是对方有没有可能（如果对方比较强大，就有可能）通过交换满足我们的某个愿望。对于这一类事实，一个毫无私心的人，比如我的外祖母，是很难理解的，可是德·诺布瓦先生和冯·某某亲王却经常面临这个问题。德·诺布瓦先生曾在一些同我们关系极其紧张的国家当过代办，他对事态的发展忧心忡忡，但他心里很清楚，人家不会明确告诉他要“和平”还是要“战争”，而是另一个外表看来普普通通，其实是可怕或可喜的字眼，外交官根据密码，即刻就可以破译出来；为了维护法国的尊严，他会用另一个也是非常普通的，但敌对国家的部长立即会理解成“战争”的字眼回答。甚至会出现这种情况，根据古老的习惯（就象两个已同意订婚的男女初次会面时，习惯到体育馆剧场观看演出，装出偶然邂逅的样子），双方由命运决定“战争”还是“和平”的会谈，通常不是在部长的办公室内进行，而是在某个疗养院的长椅上。部长和德·诺布瓦先生都到疗养院的温泉去，用小杯子喝有治疗作用的矿泉水。好象有一种默契似的，他们在治疗的时间相遇，先在一起散一会儿步，但双方心里明白，这表面上风平浪静的散步，具有动员令一样的严重性。然而，在竞选法兰西学院通讯院士这样的私事中，德国亲王也用上了他在外交生涯中用过的归纳法，即译读重叠符号的方法。

当然，不能说不懂得这一类心计的人只有我的外祖母和少数几个和她相似的人。世界上有一半人从事前人规划好了的不必担风险的职业，他们中一部分人由于缺乏直觉，也会象我的外祖母那样对这种心计一窍不通，不过，我外祖母不理解是因为她为人正直，毫无私心。对于那些被供养的男人或女人，我们常常要钻到他们的心里，才能了解他们为了私利和生存而说的话和做的事到底出于什么动机，尽管表面上看来无可指责。男人谁不知道，如果一个要他供养的女人对他说：“我们不要谈钱”，这句话如果拿音乐语言来说，应该被看作一个“停唱的一拍”；如果她以后又说：“我很伤心，因为你经常不同我讲真话，我已忍无可忍了”，他就应理解为：“是不是有另外一个男人在供给她更多的钱呢？”何况这还是一个和上流社会的女人相接近的荡妇使用的语言。流氓说的话就更令人瞠目结舌了。但是，德·诺布瓦先生和德国亲王尽管不熟悉流氓，却习惯和国家站在同一个立场上；国家虽然伟大，但也是一个自私和狡诈的东西，只能用武力和利益把它征服。为了私利，国家可以杀人。而杀人也常常是象征性的，因为对于一个国家，在打和不打之间稍有犹豫，就可能意味着“灭亡”。可是，因为这一切都没有写进那些黄皮书或白皮书、蓝皮书中，人民通常是和平主义者；如果人民参战，也是出于本能，出于仇恨和怨愤，不象国家元首，他们作出战争的决定，是因为得到了诺布瓦的警告。

第二年冬天，亲王生了一场重病，病治好了，但他的心脏却已无可救药。“真糟糕！”他暗自思量，“得抓紧时间，再象这样拖拖拉拉，恐怕等不到当上学院的通讯院士我就呜呼哀哉了。要是那样，可就太惨了。”

他在《两个世界》杂志上撰文，探讨近二十年来的政治，多次用最肉麻的语言吹捧德·诺布瓦先生。德·诺布瓦先生去看他，向他致谢，还对他说不不知道怎样表达他的感激。亲王就象试用了另一把钥匙开过锁似地自言自

法国政府为晓之以议会和人民而出版的有关政治、经济和外交问题的文件集，也有的国家用白皮书或蓝皮书。

语道：“还是没有找对”。他送德·诺布瓦先生出门时觉得有点儿喘不过气来，心里思量：“他妈的，这些家伙下等我死了是不会让我当院士的。得抓紧。”当晚，他在歌剧院邂逅德·诺布瓦先生：

“亲爱的大使，”他对德·诺布瓦先生说，“您上午对我说多您不知道怎样表示您对我的感谢，我可要不揣冒昧地要求您兑现罗。”

正如亲王对德·诺布瓦先生的机智有高度的评价一样，德·诺布瓦先生对亲王的敏锐也有足够的估计。他立即明白德·法芬海姆亲王不是要向他提出一个请求，而是一个建议，于是他笑容满面，准备洗耳恭听。

“哦，您可能觉得我太冒失。有两个女人我一向非常爱慕，一个是我的妻子，另一个是约翰大公爵夫人，当然是以完全不同的方式，待一会儿您就会明白的。她们不久前才来巴黎定居，打算永远住在这里，她们想举办几次晚宴，特别是为了款待英国国王和王后，她们看中了一个人，想叫她来陪伴贵宾。尽管她们和她素不相识，但对她敬佩万分。我承认，我不知道怎样满足她们这个愿望，我正在一筹莫展，恰好听说您认识这个人。我知道她深居简出，只愿意和少数人来往，啊！真是有happyfew！不过，如果您愿意帮忙，我相信，有您的关照，她会允许您把我介绍给她的，这样，我就可以向她转达大公爵夫人和亲王夫人的愿望了。说不定她会同意到我家和英国女王共进晚餐。如果我们不使她感到太乏味的话，谁知道呢，说不定她会到博里厄来，在约翰大公爵夫人府上和我们一起欢度复活节哩。这个人就是维尔巴里西斯侯爵夫人。我承认，如果我有希望成为她的思想库里的常客，我将感到莫大的欣慰，即使放弃竞选法兰西学院的通讯院士，我也不会感到遗憾了。据说她家还经营智力交流和闲情逸趣呢。”

亲王觉得锁开动了，他终于找到了开锁的钥匙，不由得心花怒放。

“亲爱的亲王，用不着放弃竞选，”德·诺布瓦先生回答说，“若论同法兰西学院的关系，谁也比不上您讲的那个沙龙，它是一个名副其实培养院士的摇篮，我将把您的要求转告维尔巴里西斯侯爵夫人，她一定会高兴的。至于到您府上作客，她几乎足不出户，这可能更难办一些。不过，我可以把您介绍给她，您亲自去讲清楚吧。您可不要放弃竞选呵。恰好过两个星期，我要到勒鲁瓦·博里厄府上吃午饭、吃完饭同他一起去参加一个重要会议。没有他的支持，竞选就别想获得成功。我在他面前已提到过您的名字，他当然是久闻大名的罗。他似乎有些异议。不过，下次选举他恰好需要我那伙人的支持，我打算再跟他说说。我要把我们之间的友谊明确告诉。他，我会直截了当地对他说，如果您参加竞选，我将要求我的朋友们都投您的票（亲王如释重负地舒了口气）。他知道我有几个朋友。我估计，如果我能得到他的协助，您就十拿九稳了。到了那大，您晚上六点钟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里来，我给您引见，我会把那天上午我和勒鲁瓦—博里厄先生谈话的情况向您汇报的。”

就这样，法芬海姆亲王终于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来了。当他开口说话时，我感到大失所望。即使一个时代比一个民族具有更明显的特征和共性，以致在一部甚至有智慧女神米涅瓦的原画像的插图词典中，套着假发和戴着结领的莱比尼兹 和 马里沃、萨米埃尔·贝尔纳 没有多大差别，但我

英语：有福气的少数。

莱比尼兹（1649—1716），德国哲学家和科学家。同牛顿并称为微积分的创始人，在认识论方面，是唯

却没有想到一个民族会比一个特权阶层具有更明显的特征。然而，德国民族的特性不是以一个我原以为能听见爱尔菲 轻轻掠过，科保尔特 翩跹起舞的演说飘荡在我耳边，而是体现在带着德语腔的法语中，不过仍能感觉到那个富有诗情画意的民族的特点：莱茵河地区的亲王大腹便便，红光满面，朝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深深鞠了一躬，用阿尔萨斯籍看门人的口音说：“您好，侯爵夫人。”

“怎么样，要不要给您倒杯茶，或者来点儿水果馅饼，味道不错，”德·盖尔芒特夫人对我说，竭力想装出和蔼可亲的样子，要弥补刚才对我的冷淡。“我这是借花献佛，”她又用揶揄的口吻说，这使她的声音带了点喉音，好象把一个嘶哑的笑憋了回去似的。

“先生，”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德·诺布瓦先生说，“您呆会儿要和亲王谈法兰西学院问题吗？”

德·盖尔芒特夫人低下头，把手腕转过来看有几点。

“啊！我的上帝，要是我还想到德·圣费雷奥夫人家去转一圈的话，就该向我婶母告辞了。我要在勒鲁瓦夫人家吃晚饭。”

她没有向我告别，立起身就走，因为她看见斯万夫人进来了。斯万夫人没想到会在这里遇见我，非常尴尬。她可能想起是她最早告诉我她确信德雷福斯无罪的。

“我可不愿意我母亲把我介绍给斯万夫人，”圣卢对我说：“她过去是一个荡妇。丈夫是犹太人，可她老在他耳边谈民族主义。瞧，我的帕拉墨得斯舅舅来了。”

斯万夫人的出现，对我具有特殊的意义。这和几天前发生的一件事有关。这件事后来产生了严重的后果，所以有必要在这里提一提。至于是什么后果，到时候我再详细叙述。现在我们就来谈这件事。几天前，有一个不速之客来看我，是夏尔·莫雷尔，我不认识他，他是我叔祖父贴身男仆的儿子。我叔祖父前一年去世了，我在他家里曾遇见过一个穿玫瑰红衣服的女人。他的贴身男仆几次三番表示要来看我。我不知道他来访的目的，但我很乐意接见他，因为我从弗朗索瓦丝口中得知，他深切地怀念我的叔祖父，一有机会，就去他的墓地。可是他因为不得不回老家治病，而且要在那里呆很久，只好派他的儿子来看我了。当我看见一个英俊漂亮的十八岁的青年走进我家时，我惊呆了。他的穿戴与其说是典雅，不如说是华丽；他什么都象，唯独不象侍仆。而且，他一上来就似乎想同他的仆人出身割断关系似的，笑容满面，踌躇满志地告诉我，他获得过音乐戏剧学院的一等奖。他来访的目的是：他父亲在清理我阿道夫叔祖父的遗物时，把一些他认为不适宜寄给我父母的东西放在一边了，但他想，那些东西肯定会使一个象我这样年龄的青年感兴趣的。是我叔祖父生前认识的那些红得发紫的女伶和赫赫有名的荡妇的照片，是一个耽于逸乐的老头最后生活的真实写照，我叔祖父一直用一

心主义唯理论的主要代表人物之一。

马里沃（1688—1763），法国戏剧家和作家。

贝尔纳（1651—1739），法国金融家。

爱尔菲是北欧民间传说中象征空气、火、土等的精灵。

科保尔特是德国民间传说中的山怪和土地神。

即奥黛特，也就是后来的斯万夫人。

层密封的隔板把他这段生活同他的家庭生活隔开。当小莫雷尔把照片递给我时，我发现他装出和我地位平等的样子向我交谈。他乐于说“您”，尽量少说“先生”，而他的父亲同我父母说话时从来只用“第三人称”。几乎所有的照片上都有“赠给我最好的朋友”之类的题词。有一个女演员更薄情，更精明，她在照片上写道：“赠给朋友中最好的人”，一般人认为，她这样写就可以说，我叔祖父根本不是，远远不是她最好的朋友，而是一个曾帮她许多小忙·听她使唤的朋友，一个善良的人，几乎是一个老傻瓜。尽管小莫雷尔竭力想摆脱卑微的出身，但我仍然感到，我的阿道夫叔祖父在那位老侍仆眼中的那种高大而令人肃然起敬的影子不停地、几乎是神圣不可侵犯地笼罩着儿子的童年和青年。我看照片的时候，夏尔·莫雷尔就看我的房间。当我找地方塞那些照片时，我听见他对我说（他无需用语调表达责备，因为他的话本身就是责备）：“在您的房间里，怎么看不到一张您叔祖父的照片？”我感到血直往脸上涌。我嗫嚅道：“我想我没有他的照片。”“怎么！您叔祖父那么爱您，您都没有他一张照片？我可以从我父亲保存的大量照片中取出一张寄给您。我希望您把它挂在最醒目的位置上，就挂在这张五斗橱上吧，恰好是您叔祖父的遗物。”其实、我房间里也没有我父亲或母亲的图片，所以没有阿道夫叔祖父的照片也就情有可原了。不过，我不难猜到，在老莫雷尔看来——而且他把他的看法传给了儿子——我叔祖父是我们家的显赫人物，可我父母亲没有沾到他多少光辉。比较起来，我更受我叔祖父的宠爱，因为他每天都在他的侍仆耳边叨叨，说我会成为拉辛式和福拉贝尔式的人物，老莫雷尔几乎把我看成我叔祖父的一个养子，是他中意的孩子。我很快就看出来，小莫雷尔是一个“野心家”。他自以为有点儿作曲天才，能把诗谱成曲，问我认不认识在“贵族”社会享有重要地位的诗人。我给他说了个。他不熟悉这位诗人的作品，也从没有听说过他的名字。然而，我后来知道他不久就给诗人写了封信，对他说，他是他的作品狂热崇拜者，他给他的一首十四行诗谱了曲，要是这首诗的作者能让某某伯爵夫人题一题词的话，那将是他莫大的荣幸。他这样做未免有点操之过急，把他的计谋暴露无遗。诗人受到了伤害，未加理睬。

夏尔·莫雷尔除了野心之外，似乎生性喜欢比较实际的东西。他看见絮比安的侄女在院里缝背心，就对我说，他正好需要一件“独出心裁”的背心，但我感觉得出来，他嘴上说要背心，其实是对姑娘动了心。他毫不犹豫地请求我下楼去，给他作介绍。“但是，您不要讲我同你们家的关系。您懂吧，关于我父亲，我相信您能守口如瓶的，您就说我是您朋友们认识的一个大艺术家，您明白吧，应该给生意人留下一个好印象。”他向我授意说。我和他不很熟，不可能称呼他“亲爱的朋友”，这点他很理解，但我在姑娘面前可以叫他……“当然不是大师……尽管……但是，如果您愿意的话，就叫我‘亲爱的大艺术家’吧。”尽管他授意我叫他艺术家，但我在裁缝店里却避免——用圣西门的话来说——授予他这个称号，只不过是“您”来回答他的“您”罢了。他在一堆丝绒布中发现了一匹鲜红颜色的，红得那样刺眼，尽管他趣味庸俗，也一直没敢把背心穿出来。姑娘和她的两个“学徒”又开始干活了，但我觉得她和夏尔·莫雷尔彼此有了好感，她相信夏尔·莫雷尔“是我那个阶层的人”（只是比我更优雅，更阔气），这使她产生了仰

慕之心。刚才在屋里看照片时，我惊奇地发现，在他父亲给我的照片中，有一张是根据埃尔斯蒂尔画的萨克里邦小姐，也就是奥黛特的画像拍成的，因此，当我送他到车马出入的大门口时，我对他说：“我想问您一件事，但我怕您未必知道。我叔祖父同那个女人很熟吗？我想象不出她同我叔祖父的哪一段生活有联系。因为斯万先生的关系，我对这事很感兴趣……”“瞧，我忘记告诉您了，我父亲嘱咐我，要我把您的注意力引到这个女人身上。因为您最后一次见您叔祖父的那天，这个声名狼藉的女人正在他家里吃晚饭。我父亲不知道该不该放您进屋去。您似乎很讨这个荡妇的欢心，她希望能再见到您。但就从那时候起，据我父亲说，你们家闹翻了，这以后您就再没有见到过您的叔祖父！”这时，他远远地向絮比安的侄女送去一个微笑同她告别。她目送他出门，想必在欣赏他那瘦削的但却五官端正的脸孔，他那轻松的头发和快活的眼睛。至于我，当我同他握手告别时，心里却想着斯万夫人，我惊奇地对自己说，尽管在我的记忆中，斯万夫人和那个“穿玫瑰红衣服的女人”是不同的两个人，但从今以后我必须把她们看作同一个人了。

德·夏吕斯先生一进门就坐到斯万夫人身边。他不屑与男人为伍，很讨女人喜欢，不管参加什么聚会，他总是很快就同最风雅的女人粘到一起。他感到她们俏丽人时的打扮也成了他的装饰品。男爵穿着紧腰大衣或燕尾服，看上去很象一个善于运用色彩的大艺术家画的一张成功的肖像：他身穿黑礼服，但身边的椅子上放着一件色彩艳丽的大衣，他马上就要穿这件大衣去参加一个化装舞会。因为他总是同一个风雅女人——常常是某公主殿下——并肩而坐，喁喁私语，久而久之，他也就赢得了他所喜爱的特殊待遇。比如，在晚会上，女主人们在前排的女宾客上专门给男爵留一张椅子，而其他男宾只好挤在后面。再说，因为德·夏吕斯先生似乎正在大声地、专心致志地向那个心醉神迷的风雅女人娓娓动听他讲故事，他就不必再去向其他人问好，也就不必尽这个义务。在一个客厅里，他躲在他选中的美人为他设置的芬香扑鼻的屏障后面，与别人隔开，就和他在一个剧院中躲在一个包厢里一样，有人过来向他问好时，由于他身旁坐着一个美人，他只要稍微应酬一下就行了，不必中断谈话。当然，斯万夫人不一定是他喜欢拿来炫耀的女人，但他仍然想让人知道他对她的赞美和他同斯万的友情。他知道，他对她热情，会使她欣喜若狂，受宠若惊，而只要能和在场的漂亮女人混在一起，即使名誉会受损失，他也满不在乎，甚至还觉得抬高了身价呢。

再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德·夏吕斯先生来探望她并不十分高兴。德·夏吕斯先生尽管觉得他婶母有不少缺点，但仍然很爱她。可是他经常会想象出一些牢骚，一气之下，就会给她写极其粗暴的信，把一些过去从没有注意到的鸡毛蒜皮的小事提出来。我可以举一个例子，因为我在巴尔贝克海滩疗养时听说过。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想在海滩多呆一些日子，担心带去的钱不够，但她又很吝啬，怕支付多余的费用，不想从巴黎汇钱来，就向德·夏吕斯先生借了三千法郎。一个月后，德·夏吕斯先生因一件小事同他婶母呕气，要她把借款电汇给他。他收到了二千九百九十几个法郎。几天后，他在巴黎看见他的婶母，同她亲切交谈，和颜悦色地向她指出，负责汇钱的银行把钱弄错了。“没有错，”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回答道，“电汇费还要花六法郎七十五生丁嘛。”“啊，既然是有意的，那好极了，”德·夏吕斯先生反驳说，“我以为您不知道，所以给您说了，因为如果收款人不是我，而是一个同您关系不很密切的人，您可能会遇到麻烦的。”

“不，不，没有错。”“无论如何，您这样做是完全有道理的，”德·夏吕斯先生愉快地作结论说，并且捧起婶母的手吻了一下。的确，他并不怪她，只是觉得她这样小气未免有点可笑。可是过了一段时间，他认为他的婶母在一件家事中想耍弄他，“对他策划了一场阴谋”，当她愚蠢地让一些恰恰被怀疑同她串通一气坑害他的实业家作保护人时，他给她写了一封言词极其激烈、极其无礼的信。“我不仅要复仇，”他在信未附言中写道，“我还要让您当众丢丑。从明天起，我要给大家讲电汇单的事，说您从我借给您的三千法郎中扣下了六法郎七十五生丁的汇费，我要让您名誉扫地。”第二天，他不仅没有这样做，反而去向他的维尔巴里西斯婶母赔礼道歉，说他不该写那封言词可怕的信。再说，他还能把电汇单的故事讲给谁听呢？因为他现在不想报复了，真心实意地想和解，就不想把这个故事讲给人听了。可是在这以前，他同他的婶母不闹矛盾时，他却逢人便讲，讲的时候并无恶意，只是想让大家笑笑而已，因为他是最不会保守秘密的人。他到处讲给人听，唯独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还蒙在鼓里。因此，当她从信中知道他要把亲口说她做得很对的事张扬出去，使她名誉扫地时，她认为他把她耍了，他装出爱她，其实是在撒谎。虽然一切都平静下来了，但他们两人谁也摸不透对方对自己的看法。当然这不过是世界上经常发生的矛盾中的一个有点特别的例子罢了，这与布洛克和他朋友之间的矛盾性性质不同，也和德·夏吕斯先生同其他人之间的矛盾（下面我还要讲）完全是两码事。尽管如此，我们应该记住，人与人互相之间的看法，一个人同另一个人的友谊以及我们的家庭关系，从表面上看是稳定的，其实象大海一样变幻莫测。因此，多少对看起来情投意合的夫妇，一时间离婚的传说满天飞，可是不久，当妻子讲起丈夫或丈夫谈起妻子时，又变得那样柔情似水；我们原以为是一对莫逆之交的朋友，其中一个会大讲另一个的坏话，可是，我们还没有来得及从惊讶中镇定，就看见他们又和好如初了；人民之间结盟不久就推翻；这种事也是屡见不鲜的。

“我的上帝，我舅舅和斯万夫人打得火热起来了，”圣卢对我说。“可我妈妈却毫无察觉，来打搅他们了。纯洁的人看什么都是纯洁的！”

我凝视着德·夏吕斯先生。他那簇花白的头发，那只笑眯眯的眼睛和被单片眼镜抬高的眉毛，以及插着红玫瑰花的饰纽孔，构成了三角形的三个角，抽搐着，变幻着，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没敢同他打招呼，因为他没有理睬我。然而，尽管他没有把脸转向我这边，但我相信他看见我了。当夏吕斯男爵同斯万夫人闲扯的时候（斯万夫人那件绚丽的蝴蝶花色的大衣不时在男爵的一条腿上飘拂），他象在大街上叫卖又怕警察突然出现的商人，目光游移不定，肯定把客厅所有的角落都搜遍了，一个人也不会漏掉。德·夏特勒罗先生过来向他问好，可是，从他的脸上一点也看不出他已经看见了年轻公爵的痕迹。这一类聚会是很多的，而德·夏吕斯先生总是这样，脸上挂着一种没有固定方向和明确目标的微笑，人家上来同他打招呼之前他就在笑，走到他跟前时，他的微笑也就失去任何亲切的意味了。然而，我必须去向斯万夫人问好。但她不知道我认识德·马桑特夫人和德·夏吕斯先生，因此待我冷冰冰的，可能怕我要她给引见。于是我向德·夏吕斯先生走去，但马上后悔了，因为他尽管看见了我，却装作没看见的样子。当我朝他鞠躬时，他伸出一只胳膊不让我靠近他的身子，仿佛要我吻他那只没戴戒指的指头，就象一个主教让人吻他神圣的戒指一样。这样，他好象故意要把

责任推给我似的，让我撬开他府上的门锁，偷看到他那永远挂在脸上的没有固定方向和明确目标的微笑。斯万夫人看见男爵对我如此冷淡，也就继续对我冷冰冰的了。

“你好象很累，心里很烦似的，”德·马桑特夫人对她儿子说。圣卢是来向德·夏吕斯先生问候的。

的确，罗贝的目光似乎常常看到一个深渊，但是刚接触就又离开了，犹如一个跳水运动员，碰到池底便立即返回水面。这个池底，就是罗贝同情妇关系的破裂，他一想起来就心如刀割，马上就不去想它，但不一会儿又想起来。

“这没关系，”他母亲又说，一面温柔地抚摸他的脸蛋，“没关系的，能看到心爱的孩子我就心满意足了。”

但是，德·马桑特夫人感到这种爱抚似乎使罗贝不高兴，就把他拉到客厅里首。那里，在一个挂着黄丝绸帷幔的窗口，有几张博韦的安乐椅，上面铺着厚厚的紫罗兰色的绒绣，宛若几只紫红色的蝴蝶，停在开满黄灿灿毛直花的田野中。斯万夫人因为一个人呆着，同时又意识到我和圣卢的关系非同一般，就示意我到她身边去。我有很长时间没有看见她了，不知道该同她说什么好。地毯上放着几顶帽子、我的眼睛一直不离开我那顶，但心里却在好奇地捉摸：有一顶的帽里上写着G，并且画着公爵的冠冕，但它分明不是盖尔芒特公爵的，那可能是谁的呢？在场的客人叫什么名字我都知道，可是找不到一步人可以做这顶帽子的主人。

“德·诺布瓦先生真好，”我指了指德·诺布瓦先生对斯万夫人说。

“当然，罗贝·德·圣卢对我说过他是一个瘟神，可是……”

“他讲得很对，”她回答道。

我从她的目光中看出，她想起了一件一直向我隐瞒着的事。我再三诘问她。大概是因为她在这个沙龙里几乎举目无亲，很高兴有个人同她说话的缘故吧，她把我拉到了一个旮旯里。

“德·圣卢想跟您讲的肯定是那件事，”她回答我，“不过，您可不要去对他说呵，他会怪我多嘴的，我很想得到他的尊重，我是非常，‘正派的女人’，您知道。最近，夏吕斯在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家里吃过一次晚饭，我不知道人家是怎样议论您的。德·诺布瓦先生可能对他们说——这是无稽之谈，您不要为这烦恼，谁也没把他的当回事儿，谁不知道，狗嘴里是吐不出象牙来的——说您简直是一个爱奉承的疯子。”

我在前面已经谈到，我父亲的一个朋友诺布瓦先生可能说我是一个爱奉承的疯子，我听后曾惊得目瞪口呆。现在，我又知道我从前同诺布瓦先生谈起斯万夫人和她女儿希尔贝特时对她们的痴情，已经传到我认为陌生人的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耳朵里了，我就更加惊愕；我们的言行和态度，同“世界”之间，同没有直接感觉到我们的言行和态度的人之间，相隔着一个具有无穷渗透力的、对我们说来是莫测高深的环境。我们谁都有过这种亲身经历：有些很重要的话，尽管我们渴望它们能广为传播（例如对于斯万夫人，我曾说过许多赞美话，我逢人便讲，也不分什么场合，心想散播了那么多良种，总有一颗会发芽生根，长出茎叶的），但很快就被掩盖起来，而且往往是我们自己的意愿，因此，我们就更难相信，一句无关紧要的、连我们自己也都忘却了的话，一句甚至我们从没说过，而是由另一句话不完全地折射出来的话，会一传十、十传百地传到遥远的地方，甚至传到盖尔芒特亲王

夫人的耳朵里，成为诸神在筵席上嘲讽我们的笑料！我们记得做过的事，连我们的近邻都不知道；我们不记得说过的，甚至从没有说过的话，却会在另一个世界引起哄堂大笑！别人对我们言谈举止的印象同我们自己的看法相差那么远，还不如一张印坏了的、该白不白、该黑不黑的移印画更象一张画。再说，没有印出来的线条很可能是不存在的、但我们渴望看见的东西，相反，我们认为是画蛇添足的部分恰恰是我们自己的真正面目，但这是我们鼻于底下的东西，所以反而看不见了。因此，这张移印画虽然在我们看来已经面目全非，有时却具有一张X光照片的真实性，尽管使人感到丧气，但很深透，很有用处。这并不能使我们认出画的是我们自己。一个习惯对着镜子自我欣赏漂亮脸蛋和优美身段的人，如果把他的X光片拿给他看，告诉他这几根肋骨是他的形象，他会怀疑别人搞错了，就象一个人参观画展，在一张少妇的画像前，看到说明上写着“卧着的单峰骆驼”，会产生疑惑。在我们的自画像和别人给我们画的像之间存在着这种差别，我后来在别人身上也有发现，他们怡然自得、无忧无虑地生活在自拍的像册中，但他们周围却有许多看来可怕的像片在扮着怪相，他们通常看不见，如果偶然有人把那些怪模怪样的像片拿给他们看，对他们说：“这就是您”，他们会惊得目瞪口呆。

要是在几年前，我可能会高兴地告诉斯万夫人，“为什么”我对德·诺布瓦先生那样亲切，因为认识斯万夫人是我的“心愿”。可现在情况有了变化，我不再爱希尔贝特了。再说，我始终也没能把斯万夫人和我小时候看见的那个穿玫瑰红衣服的女人统一起来。因此，我和她谈起了此刻正萦绕我心头的那个女人。

“刚才您看见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了吗？”我问斯万夫人。

但因为公爵夫人没有同她打招呼，她就装着把公爵夫人看作一个毫无趣味、毫不引人注目的人。

“我不知道，我没有看清，”她回答说，并且借用了一个英语词，脸上的表情叫人看了很不舒服。

可是，我不仅想了解德·盖尔芒特夫人，而且还想了解所有同她有来往的人，此时此刻，我和布洛克一样，和那些在谈话中不想讨人喜欢，只想把自己感兴趣的问题弄清楚的自私者一样，为了能正确地想象出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生活，我不知轻重地向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打听勒鲁瓦夫人。

“是的，我知道，”她装出蔑视的样子回答说，“她是那些傻头傻脑的木柴商的女儿。我知道她现在同很多人有来往。但我可以告诉您，我已经老了，不想结识新朋友。我过去认识的人中，有许多人是很有趣，很可爱的，因此，我确实认为勒鲁瓦夫人不会给我增添新的乐趣。”

德·马桑特夫人当起了侯爵夫人的伴妇，把我介绍给法芬海姆亲王。她话还没有说完，德·诺布瓦先生就跟着给我作起介绍来了，而且言词非常热情。他大概认为，既然有人给我介绍了，干脆做个顺水人情，向我表示一下礼貌，这丝毫不会损害他的声誉；或者他认为一个外国人，即使是名流，对法国沙龙不可能了如指掌，他会认为给他介绍了一个上流社会的青年；或者他想行使自己的一个特权，给介绍增添一种大使亲自推荐的成份；或者他有仿古嗜好，为了取悦于德国亲王，想让亲王殿下重温古代的礼节：谁要想认识亲王殿下，必须有两个教父当介绍人。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觉得应该让德·诺布瓦先生亲口对我说，她不认识勒鲁瓦夫人并不遗憾，便大声说：

“大使先生，您说勒鲁瓦夫人是不是一点趣味也没有？是不是比到我这里来的任何人都逊色？我不引她来是不是完全正确的？”

或许是想表示独立自主，或许是累了，德·诺布瓦先生只是恭恭敬敬地还了个礼，看不出是赞成还是反对。

“先生，”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笑容满面地对他说：“有些人可笑极了。您信不信？今天有一位先生来看我，他硬说吻我的手比吻一个年轻女人的手还要有趣味。”

我一听就知道是勒格朗丹。德·诺布瓦先生眯缝着眼睛笑了笑，好象吻她的手是一种很自然的欲念似的，不应该责怪产生这种欲念的人，也可以说是一部小说的开场白，他准备用富瓦丝农 或小克雷比伊翁 对堕落的宽容，原谅甚至怂恿这个开场白。

“年轻女人的手一般画不出我在这里看见的画，”亲王指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没有画完的水彩画说。

他问她看没看过方丹·拉都 的花卉画，刚办过他的画展。

“那些画是第一流的，正如现在有人说的，它们出自一位高手，一位绘画能手，”德·诺布瓦先生发表了看法，“但我觉得，它们不能和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画同日而语，她的花色彩更好看。”

即使我们可以假设，是老情人的偏心、爱恭维人的习惯和小圈子内的一致看法促使前大使说出这番话的，但我们从中也可以看到，社交界人士的艺术鉴赏力是如何没有情趣，他们的看法是多么随心所欲，一件微不足道的作品会使他们作出荒唐的评价，而且不会有真正的感受使他们中途改变看法。

“我对花不识货，我一直生活在乡下，”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谦虚他说。“不过，”她又和蔼地对亲王说，“如果说我从小就比其他乡下孩子对花的了解多一些的话，那也得归功于贵国的一位杰出人物，德·施莱格尔先生。我是在布洛伊 认识他的，是我的戈德里姑妈（德·卡斯特兰元帅夫人）带我到那里去的。我记得很清楚，勒布伦 先生，德·萨方迪 先生和杜当 先生经常请他谈论花卉。那时我很小，他讲的我不能全懂，但他老喜欢带我出去玩。他回国后，给我寄来了一本漂亮的植物标本集，以纪念我们一同坐着四轮敞篷马车去里谢山谷进行的一次漫游。那次，我坐在他腿上睡着了。我一直保存着这个标本集，我对花的特征可能会视而下见的。当德·巴朗特夫人将布洛伊夫人的几封信公诸于世时（信写得很美，但矫揉造作，就象它们的主人一样），我希望从中能找到德·施莱格尔先生关于花卉的几次谈话。可是，这个女人在大自然中只想为宗教寻找论据。”

富瓦丝农（1708—1775），法国作家，生活放荡，倘佯于巴黎沙龙，著有色情小说、诗歌和喜剧。

小克雷比伊翁（1707—1777），法国作家，擅长心理分析。因写色情小说而坐牢多年。

方丹·拉都（1836—1904），法国画家，他的静物画和花束深受喜爱。

施莱格尔（1768—1845），德国作家，浪漫派的创始人之一。

布洛伊，法国地名。

勒布伦（1785—1873），法国诗人和戏剧家。他的作品预示着更加自由的新的审美观。

萨方迪（1795—1856）法国政治家。拿破仑的军官，七月王朝时任公共部长，1891年12月政变后退出生政治生活。

杜当（1800—1872），法国艺术评论家。在他死后，出版了他的四卷书信集，从中可以看出他是一个敏锐的作家，洞察入微的观察家。

罗贝把我叫到客厅里首。他和他母亲在那里。

“你今天真好，”我对他说，“怎样感谢你呢？明天我们可以在一起吃晚饭吗？”

“你要是愿意，就明天，不过得让布洛克也来。我在门口碰见他了。开始他对我很冷淡，因为他给我写过两封信，我无意中忘了回信（他没有给我讲是这件事得罪了他，但我心中有数），可是转而他对我那么亲热，我不能对不起一个这样的朋友。我感到我们之间，至少对他而言，是同生共死的朋友。”

我并不认为罗贝完全看错了。布洛克恶语伤人，常常是因为他觉得他的满腔热忱得不到应有的报答。他很少想象别人的生活，想象不到别人可能生病，或者出门旅行了，或者有其他事情，一个星期接不到回信，就认为人家是有意冷淡他。因此，我从不相信，他作为一个朋友、后来又是作家的极端粗暴的态度是根深蒂固的。如果你冷冰冰地对他摆出一副尊严，或者对他卑躬屈膝，他就会变本加厉，更加粗暴无礼，反之，如果你对他热情，他常常会软下来。“至于你说我对你好，”圣卢继续说，“你过奖了，其实根本不是我好，我舅妈说，是你在躲着她，一句话也不同她说。她寻思你对她有什么不满呢。”

对我来说值得庆幸的是，即使我相信这些话是真的，但因为我们马上就要去巴尔贝克海滩（而且我认为动身在即），所以我不可能再去见德·盖尔芒特夫人，也就不可能向她说明我对她没有不满，从而使她不得不承认其实是她自己对我不满。但是，我只要想一想她甚至没有让我去她家看埃尔斯蒂尔的面，我就头脑清醒了。况且，这谈不上什么失望，因为我根本就没抱希望，我知道我不讨她喜欢，要她爱我那是痴心妄想。我最大的希望，也就是要她对我热情一些，给我留下一个美好的印象（因为离开巴黎之前我不能再见到她了），我要把这个印象完整地带到海滩去，使它永远留在我的心田，而不是带走一个充满了忧虑和悲伤的回忆。

德·马桑特夫人同罗贝说话时，经常停下来同我搭话，她说，罗贝常向她谈起我，他多么爱我等等。她对我可谓热情之极，我感到很不是滋味，因为我觉得她这种热情是受一种害怕心理支配的，她怕为了我的缘故，她会同儿子闹翻。她今天一直没有见到儿子，迫不及待地想同他单独在一起，她认为她对他的威力难以同我对他的影响相比，应该慎重一些。在这之前，德·马桑特夫人曾听到我向布洛克打听他叔叔纳西姆·贝尔纳的情况，于是她问我，这个贝尔纳是不是在尼斯住过。

“这么说，他在德·马桑特先生同我结婚前就在那里认识他了，”她说，“我丈夫常常同我谈起他，说他善良，心地正直，为人慷慨。”

“想不到他也有不撒谎的时候，真令人难以相信，”布洛克听了可能会这样想。

我一直想对德·马桑特夫人说，罗贝对她的感情比对我的要深得多，即使她对我并不友好，我也不会企图唆使她的儿子疏远她，反对她的。但是，自从德·盖尔芒特夫人走后，我有更多的闲暇观察罗贝了，而仅仅在这时我才发现，愤怒似乎又一次从他的胸腔往外涌，呈现在他冷峻而阴沉的面孔上。我怕他想起下午的争吵，想起他面对情妇的冷酷无情却没有针锋相对，而是

忍气吞声的情景，会在我面前感到抬不起头来。

突然，他从他母亲搂着他脖子的一只胳膊中挣脱出来，走到我身边，把我拉到坐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那张摆满花的小柜台后面，示意我跟他到小客厅去。我急冲冲朝小客厅走去，不料德·夏吕斯先生大概以为我要走了，突然丢下正在和他谈话的德·法芬海姆先生，倏地转过身来，跟我面对面。我惶惑地发现他手里拿着那顶帽里上有字母G和公爵冠冕的帽子。在小客厅的门洞里，他目不正视地对我说：

“既然我看到您现在已经踏进了社交界，那我希望您能来看我。不过这相当复杂，”他心不在焉地又说，好象在心里合计着一件乐事似的，害怕一旦错过同我一起谋划实施办法的机会，就再也不可能办成了。“我很少呆在家里，您得先给我写信。哦，我希望能有一个更安静的地方和您详细谈一谈。我马上就走。您愿意和我一起走一走吗？只占您一点儿时间。”

“您最好还是细心一点，先生，”我对他说，“您拿了一位客人的帽子了。”

“您想不让我拿自己的帽子吗？”

我推测，有人把他的帽子抢走了，他不愿意光着脑袋回家，就随便拿了一顶，要是我戳穿他。他会无地自容的。前不久，我就干过这种傻事。因此，我不再坚持了。我对他说，我先要和圣卢说几句话。

“他正在同那个白痴盖尔芒特公爵说话呢，”我又说。“您这句话够有意思的，我一定向我兄弟转告。”“啊！您相信这能使德·夏吕斯先生感兴趣吗？”（我想，如果他有兄弟，那这个兄弟也应该姓夏吕斯。这个问题，在巴尔贝克海滩时，圣卢曾给我解释过，但我一时忘了。）“谁跟您讲是德·夏吕斯先生？”男爵傲慢地对我说。“到罗贝那里去吧。我知道，今天他同那个使他名誉扫地的女人大吃大喝时，您也在场。您应该好好利用您对他的影响，教他明白他玷辱了我们家族的声誉，给他可怜的母亲和我们大家带来了忧虑。”

我真想对他说，在那顿辱没门庭的午饭上，我们谈的全是爱默生、易卜生和托尔斯泰·那位姑娘规劝罗贝，要他只喝水，不喝酒。我相信罗贝的自尊心受了伤害，为了尽搥抚慰他，我努力谅解他的情妇。可我哪里知道，他此刻虽然还在生她的气，但他责备的却是他自己。即使是一个好男人和一个好女人吵架，正义完全在好男人一边，也总会有一件小事，使得坏女人在某一个问题上看起来似乎没有错。因为她对其他问题满不在乎。只要那个好男人还需要她，只要他一想到同她分手就意气消沉，他就会同情绪低落而谨小慎微，会念念不忘她对他的荒唐指责，寻思她的指责可能有道理。

“我想我在项链问题上对不住她，”罗贝对我说，“当然，我并没有恶意，但我知道别人的看法和我们是不一样的。她小时候受过不少苦。在她看来，我毕竟是一个们信金钱万能的富翁。无论是对布施龙施加影响还是打一场官司，穷人都不是富人的对手。当然。她对我也太薄情了，我从来只希望她幸福。不过，我知道，她认为我想让她感到，我可以用金钱把她拴住，可这不符合事实。她多么爱我，不知道她会怎样想我呢！可怜的姑娘！你知道，她多么温存，我简直无法向你形容，她为我做了许多令人钦佩的事，现

爱默生（1803—1882），美国散文作家、诗人，先验主义作家的代表，在著作中宣扬基督教的博爱和自我道德修养，要求进行缓和的社会改革。

在她一定痛苦极了！无论如何，不管发生什么。我都不愿意她把我看成是一个没有教养的人，我要到布施龙那里去买那串项链。谁知道呢？说不定看到我这样做，她会承认错误呢。你看见了吧，我不能忍受的就是想到她现在很痛苦。别人的痛苦，我们知道，是不关我们痛痒的。可是她不一样。想到她有痛苦。可又想象不出她痛苦的样子，我真快要发疯了。我宁可永远不再见她，也不愿意让她痛苦。但愿她能幸福，如果需要，我可以离开她，这就是我的全部要求，听着，你知道，对我说来，凡是同她有关的事都是天大的大事。我得赶紧到首饰店去一趟，然后去请求她宽恕。在我去她家之前，她会怎样看我呢？要是她能知道我要去找她就好了！你可以去她家碰碰运气。谁知道呢，说不定会万事大吉的。也许，”他微微一笑，仿佛这是一个美梦，他不敢相信似的，“我们三个人可以一同去乡下吃晚饭。不过现在还很难说。我知道我对她很不了解，可怜的宝贝，也许我又会伤她的心。再说，她也许已下了决心，不会再改变了。”

罗贝突然拽着我向他母亲走去。

“再见，”他对她说，“我有事要走了。不知道什么时候再回来，一个月内可能不会有假了。我一有消息就写信告诉您。”

当然，罗贝绝对不属于这样一类儿子：当他和母亲一起出席社交活动时，他们认为对母亲态度不好，可以补偿他们对外人的微笑和致礼，他们似乎相信，对家里人粗暴自然可以使他们的礼眼锦上添花。在社交界流传最广的莫过于这种令人憎恶的报复了！不管可怜的母亲说什么，儿子便立刻用一种讥讽、露骨和残忍的相反论点来驳斥母亲战战兢兢地发表的意见，就好象他是被母亲逼到这里来的，要让母亲付出昂贵的代价；可是，母亲却随口附和这个至高无上的儿子发表的看法，但这仍然不能使他软下心来，儿子不在场时，她继续逢人就吹嘘她儿子如何高尚，可儿子却下买母亲的帐，照样对她冷嘲热讽。圣卢不是这号人，但是，由于拉谢尔不在他身边，他感到心烦意乱，坐立不安，尽管原委不同，但他对母亲的冷酷无情比起那些儿子来却有过之而无不及。他刚讲完，我看见德·马桑特夫人象鸟儿鼓翼似地颤动了一下，立即站起来，就和她刚才看见儿子进入客厅时的反应一样；不过，现在是一副忧心忡忡的面孔，一双凝望着儿子的忧郁的眼睛。

“怎么，罗贝，你要走了？是开玩笑吧？亲爱的孩子，你在我身边就这么一天呀！”

接着，她又柔声地、用最自然的语调说（仿佛在引用一个合乎情理的论据似的，尽量使声音不露出忧伤，怕唤起儿子的同情，因为这种同情对她儿子说来是痛苦的，或者是无益的，只会使他恼火）：

“你知道你这样多不近情理！”

但是，她在引用这个简单的论据时，为了向儿子表明她不想侵犯他的自由，故意装出战战兢兢、畏畏缩缩的样子，同时也为了使儿子不责备她妨碍他的娱乐，故意显示出无限的温柔，可是圣卢却感到自己就要对母亲怜悯了，可能会放弃和情妇一起消夜的念头，因此勃然大怒：

“是令人遗憾，不过，近不近情理，也就这样了。”

他也许感到这些话应该用来谴责自己的，却用来谴责母亲了；自私自利者在争论中总是以这种方式取胜；他们首先认为自己的决心不可动摇，对方越打动他的心，说服他们改变主意，他们就越觉得自己无可指责，反而应该谴责对方迫使他们不得不同情作斗争。因此，他们可以冷酷无情，蛮不讲

理。在他们看来，这只会使对方罪上加罪。谁叫他们不识趣，要表现出痛苦，要显得有理，要迫使他们痛苦地和同情作斗争的呢！德·马桑特夫人不再坚持了，因为她清楚，想留也是留不住的。

“我走了，”他对我说，“可是，妈妈，你不要久留他，因为他马上就要去看一个人。”

我觉得我的存在不会给德·马桑特夫人带来任何快乐，但我宁愿不和他儿子同行，怕她认为我和罗贝一起寻欢作乐，害得罗贝不能守在她的身边。我本想为她儿子的行为辩解几句，倒不是因为我对她儿子有感情，而是出于对她本人的同情。可是她先说话了：

“可怜的孩子，”她对我说，“我肯定使他不高兴了。你瞧，先生，做母亲的都很自私，他平时娱乐很少，来一趟巴黎不容易。我的上帝，要是他还没有走，我真想去追他，当然不是为了挽留他，而是要告诉他，我不怨恨他，我觉得他做得对。我到楼梯口去看看，您不会感到为难吧？”

于是我们来到了楼梯口：

“罗贝？罗贝！”她喊道。“追不上了，他走了，太晚啦。”

如果是几个小时以前，我也许会由衷地劝说罗贝干脆去和情妇同居，可是现在，我可能会主动当说客，劝他和情妇一刀两断。若是前一种情况，圣卢家的人会骂我是他的酒肉朋友，而后一种情况，圣卢会骂我是叛徒。然而我还是我，前后只相隔几个小时。

我们回到客厅。德·维尔巴里斯夫人见圣卢没有回来，和德·诺布瓦先生交换了一个眼色。这是疑惑、嘲弄和缺少同情的眼色；当我们指出一个太爱嫉妒而当众丢丑的妻子或太温柔而引人发笑的母亲时就会传递这种眼神，仿佛在说：“瞧，大概闹翻了。”

罗贝带着那串光辉灿烂的项链到他的情妇家去了，可是按照他们的协议，他是不应该给她的。况且结果仍然一样，因为她不要，甚至后来也一直没有接受。罗贝的朋友认为，她不接受项链貌似无私，却心怀叵测，是为了把他牢牢拴住。然而她不喜欢钱，除非能一掷千金。我曾见她慷慨无度地，简直象失去了理智似地对那些她认为贫苦的人施舍。“此刻，”罗贝的朋友为用谰言抵消拉谢尔的无私行为，对罗贝说，“此刻，她兴许正在牧羊女游乐场寻欢作乐呢。这个拉谢尔是个谜，是真正的斯芬克斯。”再说，在现实中，我们不是见过多少靠人供养的女人利欲熏心，在这种生活的影响下善于打算，大慷情夫之慨，要情夫为她们支付一笔笔款项吗？

罗贝对情妇的背叛行为几乎一无所知，他绞尽脑汁，想象拉谢尔的生活，但尽围绕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转圈，怎么也想象不出每天他只要一离开她就开始的真实生活。他对这些背叛行为几乎一无所知。你可以把这些都告诉他，却不能动摇他对拉谢尔的信心，因为对心上人的行为一无所知是在最复杂的社会中表现出来的富有魅力的自然法则。在玻璃墙的这边，痴情郎对自己说：“她是个天使，决不会委身于我，我只要一死了之，可是她爱我；她爱我爱得那样深，也许……不，这是不可能的！”当他控制不住欲望，或等得心烦意乱时，他会把各种首饰放到这个女人脚边，会跑去向人借钱来驱散她的忧愁！可是，在玻璃墙另一边的观众说（象这类隔着玻璃墙的谈话不

斯芬克斯是希腊神话中带翼狮身女怪。传说她常叫过路人猜谜，猜不出就将行人杀害。今常用以隐喻“谜”一样的人物。

会比游人在水族馆前的谈话传得更远)：“您不认识她？那我得祝贺您。她不知偷了和毁了多少男人！她是一个十足的骗子！滑头！”这最后一个修饰语也许不无道理，因为即便是一个并不真心爱这个女人，只不过对她感到兴趣的多疑的男人，也会对他的朋友说：“不，亲爱的，她决不是那种荡妇。我不是说她在生活中一点也不轻浮，但她不是一个花钱就能买到的女人，除非出大价钱，要么花五万法郎，要么一分钱也不花。”然而。他为她花了五万法郎，得过一次手，但她却在他身上找到了一个同谋，就是他的自尊心，她终于使他相信，他也象有些人那样，不曾花一分钱就得到她了。因此，世上最厚颜无耻、最名声狼藉的人，从来都是以赏心悦目、妙不可言的稀世珍品的面目被某个人认识的。在巴黎，有两个老实人，圣卢现在每次见了都不再打招呼了，一讲到他们，声音就会颤抖，就会说他们是不择手段地利用女人的人：因为他们被拉谢尔搞得倾家荡产。

“我只怪自己做错了一件事，”德·马桑特夫人低声对我说，“我不该说他不近情理。他是我的爱子，独生子，因为我没有别的儿子；难得见一次面，就说他不近情理，我情厚他刚才打我一棍子，因为我敢肯定，今天晚上他不管玩什么（他平时娱乐很少），都会被这句不公正的话搞得兴致索然的。噢，先生，既然您急着要走，我就不留您了。”

德·马桑特夫人前面的话都和罗贝有关，说得非常真诚。但她转而改变态度，又成了一个贵妇人：

“同您说话多么有趣，多么使我高兴，愉快。谢谢！谢谢！”

她谦恭地用感激而愉悦的目光看着我，仿佛同我说话是她一生中最大的快乐。这迷人的目光和花枝图案白裙上的黑花相映生辉。这是一个经验丰富的贵妇人的目光。

“我现在还不能走，我得等德·夏吕斯先生一起走。”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听到了最后几句话，流露出一不悦的神情。要不是这件事和廉耻挂不上钩，我就会认为这时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脸上显示出来的不安就是廉耻心了。但是我压根儿没往这上面想。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对圣卢、德·马桑特夫人、德·夏吕斯先生。对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非常满意。于是我信口开河，眉飞色舞地乱说一通。

“您要和我的侄子帕拉墨得斯一起走吗？”她问我。

我想，我和她所赏识的一个侄子有来往肯定能给她留下一个好印象：“是他要我跟他一起回去，”我得意忘形地回答。“我感到非常高兴。再说，夫人，我和他之间的友谊远比您想象的要深，而且，我决心尽一切努力增进我们的友谊。”

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似乎由不悦转为忧虑：“别等他了，”她心神不安地对我说，“他在和德·法芬海姆谈话呢。他已经忘记刚才对您说的话了。好吧，您走吧，乘他背朝着您，快走吧。”

我倒并不着急去找罗贝和他的情妇。可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似乎执意要我离开，我心想，她也许有重要的事要和她的侄儿说，我就向她告辞了。在她身边，沉甸甸地坐着德·盖尔芒特先生，高傲，威严，宛如奥林匹亚山上的天神。他的财富充满了他的四肢，仿佛在坩埚中化成了一个具有人形的金锭，使这个腰缠万贯的富翁具有一种异乎寻常的密度。当我同他告

别时，他彬彬有礼地从座位上站起来。我感觉到他那密集着三千万法郎的懒洋洋的肉体兀立在我面前，是法国古老的教育驱使着他移动身子的。我仿佛看到了据说是菲迪阿斯用纯金雕刻的奥林匹亚的宙斯像。这就是耶稣会教士的教育对德·盖尔芒特先生产生的威力，至少是对德·盖尔芒特先生的躯体，因为它对公爵的思想不起支配作用。德·盖尔芒特先生自己说了俏皮话会放声大笑，可对别人的幽默却从不露出笑容。

在楼梯上，我听见后面有一个声音在吆喝我：

“先生，您怎么不等我就走了！”

是德·夏吕斯先生。

“走几步路这对您无所谓吧？”当我们到了院子里时，他冷淡地对我说。“一直走到我找到合适的出租马车为止。”

“您有话要对我说，先生？”

“噢！不错，嗯，我是有话要对您说，不过还不知道说不说。当然，我认为我要给您讲的事会给您带来说不出的好处。但我也有预感，这会浪费我许多时间，会打乱我的生活秩序，而我已到了渴望过平静生活的年龄了。然而我心里在想，您值不值得我为您操这份心，不过，我并不想等对您有了足够了解后再作决定。在巴尔贝克海滩时，我觉得您平淡无奇，即使把‘沐浴者’本人和穿着那种绳底帆布鞋总免不了要有的那股子傻劲儿也考虑在内。况且，您大概也不大愿意我为您效劳，既然如此，我也就没有必要自找麻烦了，因为，先生，恕我直言，”他用力地、一字一顿地重复说，“这只会给我带来麻烦。”

我明确地表示，既然如此，那就不必麻烦了。谈话就这样中止，似乎不合他的胃口。

“这样客气有什么意思，”他用严厉的口吻对我说。“世界上最令人愉快的事莫过于为一个值得操心的人操心了。对于我们中的优秀分子而言，研究艺术，酷爱古物，收藏珍品，喜欢园艺，这一切都不过是代用品，替代物，不过是遁词。我们和第欧根尼一样，呆在我们的木桶里，在寻找一个人。万不得已时，我们才栽种秋海棠，修剪紫杉，因为紫杉和秋海棠任人摆布。但我们更乐意把时间用在人这样的灌木树上，只要我们确信这棵树值得我们操心。关键就在这里；您应该认识一下自己。您到底值不值得别人为您操心？”

“先生，我实在不敢让您为我操心，”我对他说，“至于说我本人的心情，请您相信，不管您为我做什么，都将是我的最大的快乐。您这样关心我，竭力想帮我的忙，使我非常受感动。”

令我大吃一惊的是，他对我这番话感激涕零，几乎动了真情。他亲热地挽起我的胳膊。这种突如其来的亲热在巴尔贝克时就给过我深刻的印象，但他说话的语气却依然是冷冰冰的，和这个亲热的举动形成强烈的对比。

“象您这样年纪的人都是冒失鬼，”他对我说，“有时说出的话可能会

菲迪阿斯（主要活动时期公元前448—432），古希腊雕刻家，擅长神像雕刻，作品有建立在雅典卫城上的巨大的《雅典娜》铜像，有用象牙嵌金的奥林匹亚的《宙斯》像，这些作品已不存在。

第欧根尼（约前404—323），古希腊犬儒学派哲学家，认为除了自然需要必须满足外，其他任何东西，包括社会生活和文化生活，都无足轻重。传说他光着脚，只穿一件大衣，住在一只木桶里，还传说有一天中午，他提着一盏灯在雅典街头漫步，当有人问他干什么时，他说：“我在找一个人。”

在我们中间挖出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可是您刚才的话却反而会打动我的心，使我乐意为您效劳，甚至会做过头。”

德·夏吕斯先生和我臂挽臂、肩并肩地走着，一面对我说着这些傲慢而又真切的话。他时而把目光久久停留在我脸上（这种冷酷而犀利的凝视，我在巴尔贝克海滩的一个上午，在游乐场门口第一次遇见他时，甚至更早以前，在当松维尔花园的玫瑰花丛旁看见他同斯万夫人——那时我以为她是他的情妇——在一起时，就曾给我留下过深刻而难忘的印象）；时而又左顾右盼，审视过往的出租马车。此刻正值出租马车交接班，过往马车很多，有几辆停了下来，因为马车夫看见他那固执的目光，以为他要乘车呢。可是德·夏吕斯先生马上就打发他们走了。

“没有一辆合适的，”他对我说，“一看灯就知道了，他们都是回他们那个街区去的，先生，”他又说，“我马上要给您提一个建议，希望您不要产生误解，我没有任何个人考虑，完全出于好心。”

使我震惊的是，他的措词和斯万的多么相似，甚至比在巴尔贝克时还要明显。

“我想您是很聪明的，不会认为我向您提建议是因为我‘没有朋友’，害怕孤独和烦闷，关于我的家庭，我不说您也会知道的，因为我想，象您这样年纪的小青年，又出身在中产阶级家庭（他踌躇满志地把“中产阶级”说得很重），是不会不知道法国历史的。恰恰是我那个世界里的人不读书，不看报，和仆人一样孤陋寡闻。从前，国王的侍从都是从王公贵族中招募的，如今王公贵族和侍从已没有什么两样了。但是，象您这样出身于资产阶级家庭的青年，书读得很多，一定知道米什莱对我们家族所作的那段精彩的描述：‘我看见他们，那些有权有势的盖尔芒特们，高大魁伟，顶天立地，和他们相比，幽居在巴黎王宫中的矮小而可怜的法国国王又算得了什么呢？’至于我个人怎样，先生，这个问题我不喜欢多谈，但是，有一件事您也许听说了，泰晤士报有一篇文章提起过，这篇曾轰动一时的文章说，奥地利皇帝（他一直待我很好，甚至想同我称兄道弟）不久前在一次谈话中宣称（谈话后来公布了），如果尚博尔伯爵先生身边有一个象我这样了解欧洲政治内幕的人，那他今天说不定是法国国王了。我常想，先生。我身上有一个经验宝库，一种类似珍贵密件的东西。我这些经验不是靠我浅薄的天分获得的，而是靠机遇，您以后会知道是什么的。我不认为我应该把我的经验用于自身，但它对于一个涉世不久的青年可能是无价之宝。我要把我用三十多年的心血积累起来的、也许只有我一个人拥有的经验，用几个月的时间全部传授给这个青年。我不用讲，当您知道某些秘密时精神上会有多大的享受，当代的基佐要花几年时间才能掌握这些秘密，一旦掌握了，他对有些事件的看法就会和过去截然不同。我不仅要讲过去的事件，而且还要讲情况的连贯性（这是德·夏吕斯先生最心爱的表达方式之一，当他使用这个表达方式时，

米什莱（1798—1874），法国历史学家和作家，著有《法国历史》、《法国革命史》等。

尚博尔（1820—1883），波旁工族长子支系的最后一个代表。1830年，查理第十弃位后，他是王位最后一个合法继承人，但仅仅到1871年才提出继承王位的权利。在正统派和奥尔良派谈判之后，眼看就要登基，但因他拒绝废白旗，致使谈判失败，因为他无子女，奥尔良家族成为王位唯一继承人。

基佐（1787—1874），法国历史学家和政治活动家。他从资产阶级立场出发，试图依据阶级斗争观点解释历史。著有《英国革命史》、《欧洲文明史》和《法国文明史》等重要作品。

就象在做祈祷似的，常常把两只手合上，不过手指头是直的，他似乎要用这种语言和动作相结合的方式，使人了解那些他没有细说的情况和情况之间的连贯)。我要用一种标新立异、闻所未闻的观点给您讲过去，不仅过去，还有将来。”

接着，德·夏吕斯先生向我打听布洛克的情况。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里时，大家议论过布洛克，但他好象没有听见似的，他漫不经心地问我，我同学是不是年轻，是不是漂亮，等等。他善于使讲话的语气显得好象不是在存心打听，好象他心不在焉，在想别的事情，仅仅出于礼貌才勉强应付几句。布洛克要是听见了德·夏吕斯先生向我提的这些问题，准会迫不及待地想知道德·夏吕斯先生是重审派还是反重审派，甚至比想知道德·诺布瓦先生属于哪一派的心情还要迫切，只是理由完全不同罢了。“您做得对，”德·夏吕斯先生向我提了一堆问题后又对我说，“如果您想多学一些东西，朋友中就应该有几个外国人。”我回答他，布洛克是法国人。“啊！”德·夏吕斯先生说，“我还以为他是犹太人呢。”他这种与犹太人势不两立的表示，使我相信他是我所遇见的人中最坚定的反重审派，可他却反对指控德雷福斯犯有叛国罪。“我想现在报界正在大谈德雷福斯犯了叛国罪。我相信人家是这样说的，我对报纸一点也不感兴趣。我看报就和我洗手一样，我觉得这不值得我产生兴趣。不管怎么说，罪行是不存在的。要是您朋友的那位同胞背叛了犹太王国，那倒可以说他犯了叛国罪，可是他和法国有什么关系呢？”我反驳他说，一旦爆发战争，犹太人也会和其他人一样被动员入伍。“可能吧。不过，不能肯定这不是一种轻率行为。如果把塞内加尔人或马尔加什人招募来打仗，我想他们是个会真心诚意地保卫法国的。这很正常嘛。您的德雷福斯也许可以按违犯接待国法规而判罪。算了，不谈这个。您能不能要求您的朋友带我去参加一次寺院的盛会，看一看割礼仪式，听一听犹太人唱圣歌？说不定他可以租一个大厅，给我演出取材于《圣经》的戏剧，就象圣西尔寄宿学校的女生为给路易十四解闷，演出拉辛根据《圣经》的《诗篇》创作的戏剧一样。您是不是可以安排一下，哪怕演几个滑稽戏让我开开心也好。比方说，让您的朋友和他父亲格斗，把父亲刺伤，就象大卫杀死歌利亚一样，这会是一出绝妙的笑剧。在演出中，他甚至可以把他下贱的（照我的老女佣人的说法是下作的）母亲狠狠地揍一顿。若是能这洋，那就再好不过了，我们不会感到不愉快的，是不是，亲爱的朋友？因为我们喜欢异国情调的戏剧，把这个非欧洲的女人揍一顿，就好比给一个老泼妇以应有的惩罚。”德·夏吕斯先生一面说着可怕的疯话，一面使劲夹住我的胳膊，把我都夹疼了。我想起德·夏吕斯先生家的人常说，男爵

犹太王国是公元前935年以色列—犹太王国分裂后在巴勒斯坦南部建立的国家。公元前586年被巴比伦灭亡。

圣西尔寄宿学校是路易十四的情妇曼特农夫人于1686年为没有财产的贵族小姐创办的学校，校址设在凡尔塞区的圣西尔。拉辛曾为该学校写了《爱斯苔尔》和《阿莉达》。

路易十四（1638—1715），法国国王，大力资助文学和艺术事业，促进了当时法国文学和艺术的发展。

大卫（前十一至十世纪），古以色列国王。据《圣经》记载，大卫统一犹太各部族，建立王国，定都耶鲁撒冷。童年时打死腓力斯勇士歌利亚，在位时，曾多次打败强邻，深受民众爱戴。

歌利亚，据《圣经》记载，他是腓力斯勇士，身材高大，头戴钢盔，身穿重甲，作战时所向无敌，后被大卫杀死。

对他那位上了年纪的女佣——刚才他引用了她的莫里哀式的方言——关怀备至。可敬可佩，我心里思忖，如果能对同一个人身上表现出来的善与恶做一个剖析（我看这个问题至今很少有人研究），这倒是一件饶有趣味的事，尽管在不同人身上表现的形式各不相同。

我提醒他，不管怎么说，布洛克的母亲已经死了，至于布洛克本人，我怀疑他对一个完全可能使他眼睛变瞎的游戏能有多大的兴趣。德·夏吕斯先生好象生气了。“那个女人实在不该死，”他说，“至于眼睛变瞎，恰好犹太教是瞎眼教，看不见《新约》所说的真理。无论如何，您想一想，现在的犹太教徒哪一个不在基督教徒愚蠢的狂怒面前吓得失魂落魄，胆战心惊呢，能看见一个象我这样的人屈尊俯就，看他们的演出，他们一定会高兴得忘乎所以！”这时，我看见老布洛克走过来了，他大概是来接儿子的。他没有看见我们，但我问德·夏吕斯先生，要不要把老布洛克介绍给他。我料到我的同伴会大发雷霆：“把他介绍给我！您怎么一点也没有价值观念！认识我就那么容易！再说，介绍人是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伙子，被介绍人又不配受到介绍，这不就更不合适了吗？要是哪天他们按照我拟订的计划给我演出一场亚洲风味的戏剧，我倒可以发发善心，同这个讨厌鬼说几句话。最多也就是这样。而且还有个条件，他得让他的儿子狠狠地揍一顿。我甚至会向他表示满意的。”

况且，老布洛克根本没有注意我们。他正在恭恭敬敬地向萨士拉夫人致礼，萨士拉夫人欣然接受了。我感到很惊讶，因为从前在贡布雷，她对我父母接待小布洛克很不满意，她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反犹分子。可是，重审运动犹如一股气浪，几天前把老布洛克冲到她的家里。我朋友的父亲觉得萨士拉夫人颇有魅力，尤其对她的反犹立场感到满意，他觉得她这种立场证明她的信仰是真诚的，主张重审的观点是真实的，同时，正是因为她反犹太人，准许他到她府上作客就更有价值了。当她冒失地在他面前说：“德·吕蒙先生不加区别地把重审派和新教徒、犹太人装进同一只口袋里，这种大杂烩太有意思了”时，他甚至不感到耻辱。回到家里，他自豪地对纳西姆·贝尔纳说：“贝尔纳，你知道吗，她有偏见！”可是，纳西姆·贝尔纳先生却没有吭声，他用天使的眼神望了望天空。贝尔纳先生为犹太人的不幸愁眉不展，怀念他同基督教徒的深厚友谊，再加上岁月消逝使他变得矫揉造作，装模作样（以后我们会知道是什么原因），因此，他看上去活象拉斐尔前派画家画的恶魔，头发乱七八糟，好象浸于一片惨白色中。

“整个案子，”男爵又说，他一直没有松开我的胳膊，“只有一个麻烦，那就是它对社交界（我不说是好的社交界，它早就不配用这个赞誉了）起着破坏作用，一群‘公骆驼社’、‘母骆驼派’、‘牵骆驼队’的男男女女涌进社交界，我甚至在表姐妹家中也发现有不认识的人，因为他们都是法兰西祖国联盟——一个反犹联盟，谁知道是什么——的成员，好象一种政治观点能使人获得进入社交界的资格似的。”

德·夏吕斯先生的浮浅使他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更相象了。我把这个看法同他说了。他似乎不相信我认识德·盖尔芒特夫人，我叫他回想一下在歌

拉斐尔前派是十九世纪中叶出现于英国的一个画派。因认为真正的宗教艺术存在于拉斐尔（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画家）之前，企图发扬拉斐尔以前的艺术来挽救英国绘画而得名。主张绘画应起宗教道德教育，题材应以圣经故事及富有基督教思想的文学作品为主，忠实地反映主题，描绘对象。

剧院的那个晚上，他那天好象故意躲着我似的。他说他根本没有看见我，我看他说得那样认真，要不是紧接着发生的一件小事使我感到他也许太骄傲，不想让人看见他同我在一起，我就会对他的话信以为真了。

“还是谈您吧，”他对我说，“谈我对您的计划。在某些人之间，先生，存在着一种类似共济会的秘密组织，我不能给您细说，但可以告诉您，这个组织现在有四个欧洲君主。然而有一个君主，也就是德国皇帝，得了妄想症，他身边的人想治好他的病。这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可能会给我们带来战争。是的，先生，完全可能。您一定听到这个人的传闻了，他以为中国的公主被他装到一个瓶子里了。这是疯病。他们正在给他医治。但是，当他不发疯时，他就成了傻子。有的病是不该治好的，因为它可以使我们避免染上更严重的病。我有一个表兄，得了胃病，吃什么都不消化。最有权威的胃病专家都给他看过，但毫无效果。我把他带到某某医生那里（顺便提一句，这又是一个怪人，他的事三天三夜也说不完）。这位医生立即推断病人患有神经官能症，劝他不要害怕，想吃什么就吃什么，他的胃对吃下去的东西也能承受。可我这位表兄还有肾炎。胃消化了的东西到了肾，肾却不能排泄出去。我这位表兄没有让一个想象出来的、但能迫使他控制饮食的胃病伴随到老，却在四十岁时就一命呜呼了。胃治好了，肾却毁了。如果您能远远地走在生活前面，谁知道呢，说不定您可以做出历史上某个杰出人物（如果有一个乐善好施的神灵在人类对蒸气和电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向他透露蒸气和电的规律的话）可能做的事来。不要犯傻了。不要因为不好意思就拒绝我的帮助。要知道，我帮您的大忙，我想您也会帮我大忙的。我对社交界的人早已不感兴趣了，我现在只有一个欲望，那就是把我的知识奉献给一个至今仍然纯洁无暇、能够被道德点燃热情的灵魂，以图弥补我一生中所犯的错误。我经历过巨大的忧伤，先生，有一天我也许会对您讲的，我的妻子死了，她是人们梦寐以求的女性，漂亮，高尚，完美无缺。我的亲属中年轻的还是有几个，但他们不可能——我不是说不配——接受我给您讲的精神遗产。说不定您就是那个可以继承我遗产的人呢。说不定我可以指导并大大提高您的生活呢。再说，我自己的生活也会因此而改变。我把那些重大外交事件告诉您，也许我会由此而恢复自信心，最后可能着手做一些有意义的事，而您将和我共同担负起责任。不过，在您知道这些事之前，我必须经常地、很经常地、甚至是天天都能见到您。”

我想利用德·夏吕斯先生对我出乎意外的热情、问问他能不能设法让我和他的嫂子见一次面，但就在这时，我感到我的胳膊象触了电一样，猛地震动了一下。原来是德·夏吕斯先生出于某种原因——一个和他一秒钟前还“深受启迪”的“宇宙”法则背道而驰的原因——把他的手臂从我胳膊下抽走了。尽管他说话时眼睛一直前后左右四下张望，刚才他看见的也不过是德·阿让古尔先生罢了，他从一条横马路上走出来。比利时外交部长看见我们，显得很不高兴，用不信任的目光睨了我一下，仿佛在看一个不同种族的人，那目光和德·盖尔芒特夫人看布洛克时的目光一模一样。他想避开我们。可是，德·夏吕斯先生似乎决意要向他表明他丝毫也不想躲着他，因为他招呼他了，仅仅是为了同他讲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可能是怕德·阿让古尔先生认不出我来吧，德·夏吕斯先生对他说，我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和罗贝·德·圣卢的好朋友，而他夏吕斯又是我外祖母的老朋友，能把对外祖母的好感转移一部分给外孙，这是他的快乐。然

而，尽管我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的时候只是被介绍了一下名字，尽管德·夏吕斯先生刚才不厌其烦地谈了我的家庭，可我注意到，德·阿让古尔先生对我的态度比一小时前更加冷淡了，而且打这以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他每次见到我也总是这样冷淡。他用一种敌视而好奇的神情审视我，甚至好象在克服一种强大的阻力，当他离开我们时，他迟疑地向我伸出一只手，但很快就抽回去了。

“我为这个意外情况深感遗憾，”德·夏吕斯先生对我说，“阿让古尔出身高贵，但没有教养，是一个平平庸庸的外交官，一个拈花惹草的坏丈夫，象剧中人那样奸滑刁钻。他是一个成事不足，做事有余的人。我希望我们的友谊——如果有一天能建立起友谊的话——万古长青，希望您能和我一样爱护它，使它免遭蠢驴的脚踢。那些蠢驴因为闲得发慌，或者笨手笨脚。或者一肚子坏水，看见什么能维持长久，就把什么踏扁踩平。不幸，社交界的多数人都是从这个模子里铸造成来的。”

“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看样子非常聪明。刚才我们谈到了一场可能的战争。她对这个问题似乎有专门的知识。”

“一点也没有，”德·夏吕斯先生冷冷地回答我。“女人，还有许多男人，对我刚才要同您讲的事丝毫不感兴趣。我嫂子这个人很有意思，她以为现在仍然是巴尔扎克小说中描写的时代，女人要对政治施加影响。如果您现在同她来往，如同您和社交界的接触一样，对您有百弊而无一利。这正是我刚才要给您说的第一件事，没想到那个蠢驴把我打断了。我要您为我做的第一个牺牲——我给予您多少，就要求您牺牲多少——就是不要出入社交界。刚才我见您参加那个荒唐的集会。为您感到心疼，您会对我说，我不也去了吗，可是对我说来，这不是一次社交集会，而是串亲戚。等您将来有了名誉地位，如果有雅兴去社交界玩一玩，我看这倒也无妨。如果是这样，我对您的用处可就大了。我掌握着开门咒，可以让盖尔芒特府以及所有值得您出入的府邸为您敞开大门。我来当法官，希望您当好时间的主人。目前您羽毛未干，在社交场所露面会引起种种议论，切莫做出不得体的事来呵。”

既然德·夏吕斯先生提到他看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这件事，我想问问他，他同侯爵夫人是什么亲戚关系，她的出身如何，谁知说出口的却不是我要提的问题，而是关于维尔巴里西斯家的情况。

“我的上帝，这个问题可不好回答，”德·夏吕斯先生用一种好象在词上打滑的声音回答说，“就如同您要我对您讲什么叫微不足道一样。我婶母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一时心血来潮，再婚时嫁了一个地位低微的迪里翁先生，使法国最高贵的姓氏变得毫无价值。那位迪里翁心里盘算，他也许可以象小说中叙述的那样，不承担任何风险地换一个断了嗣的贵族姓氏。他想没想过用拉都·德·奥弗涅？他在图卢兹和蒙莫朗西之间是不是犹豫过？这就不得而知了。不管怎么说，他作了另一种选择，摇身一变，成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先生。从1702年以来，已经没有一个人再叫德·维尔巴里西斯先生了，因此我心想，他改这个姓不过是为了谦卑地表明自己是巴黎附近一个叫维尔巴里西斯的小地方的人，在那里开了一家诉讼代理人事务所或一个理发店罢了。可我的婶母对她丈夫的意图却不以为然——况且，她已到了听不进

拉都·德·奥弗涅家族是法国奥弗涅地区的古老家族，于十二世纪因拉都·德·奥弗涅城堡得名。

图卢兹家族是法国古老家族，于九世纪建立图卢兹伯爵领地，十三世纪末，伯爵领地被王族吞并。

任何意见的年纪。她打肿脸充胖子，硬说这个侯爵爵位是我们家祖传的，她给我们每个人都写了信，想把事情做得冠冕堂皇，我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既然你自封了一个没有权利得到的名字，最好就不要制造那么多麻烦了，不如仿效我们那位杰出的朋友，所谓的德·M·伯爵夫人，她不听阿尔丰斯·罗特希尔德夫人的劝告，拒绝用增加给教会捐助的办法来换取一个徒有虚名的爵号。可笑的是，我婶母把凡是与真正的维尔巴里西斯家族有关的画全部垄断了，尽管她的亡夫迪里翁与这个家族毫无血缘关系。婶母的城堡变成了囤积维尔巴里西斯画像的地方。画像有真也有假，而且源源而来，越积越多，最后把盖尔芒特家族和孔代家族的某些并不是微不足道的画像挤走了。画商每年都要为她制作画像。更不应该的是，她竟然把一张圣西门的画像挂在城堡的餐厅里，声称圣西门公爵侄女的第一个丈夫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先生。其实，即使《回忆录》的作者不是迪里翁先生前妻的曾祖父，也还有其他身分足以引起来宾的兴趣嘛。”

本来，当我看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沙龙不过是一个大杂烩时，她在我心目中的地位就开始降低了，现在又听说她不过是迪里翁夫人，我就更对她嗤之以鼻。我认为，一个女人，如果不久前才获得她的爵号和姓氏，就不应该拿王族的友情招摇撞骗，欺蒙同时代人，欺蒙后代。她又变成了我小时候心目中的那个毫无贵族气派的女人。这样一来，她周围的那些贵族亲戚在我看来就与她毫不相干了，后来，她对我们仍然具有吸引力。我有时也去看她，她也不时地赠给我一些纪念品。但我再也不把她看成圣日耳曼区的人了，假如我想了解圣日耳曼区的情况，她恐怕是我要请教的最后一个人。

“假如您现在就涉足社交场所，”德·夏吕斯先生继续说，“就有可能影响您的前程，使您的才智和性格变形。此外，交朋友要格外小心。您可以有情妇，只要您家里不觉得有什么不好，这我不管，我甚至只会鼓励您，小下作坯，一个很快就需要修脸的小下作坯！”他一面说，一面用手抚摸我的下巴。“但在男人中交朋友就非同小可了，现在的青年，十之八九是小流氓，小混蛋，他们会给您带来永远无法弥补的损失。噢，必要时，我的外甥圣卢倒可以做您的好朋友。他对您的前途是帮不了什么忙的；不过，只要有我在，您就不愁没有前途。总之，当您对我感到厌烦时，您和他一道出门玩玩，我看这似乎不会有什么坏处，至少，他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不是那种女性化的男人，如今这种人到处都是，看上去就象小瘪三，也许明天他们就会把无辜的牺牲品送上断头台。（我不知道“小瘪三”是什么意思。谁要是听见这个俚语，也会和我一样大吃一惊。上流社会的人总喜欢用俚语，而那些做了某些事情又明知会招致谴责的人，总喜欢公开谈论这些事。他们认为这是纯朴的标志，但他们昏头昏脑，没有掌握分寸，不知道玩笑开过了头会变得可笑，会使人反感，会成为伤风败俗而不是纯朴的标志。）圣卢和其他人不一样。他很可爱，很严肃。”

听到德·夏吕斯先生说圣卢“严肃”，我不禁笑了。他说这个词时，声调非常特别，仿佛要赋予它“贞洁”、“品行端正”的意思，就象在说一个青年女工生活“严肃”一样。这时一辆出租马车歪歪斜斜地开过来了；一个年轻的马车夫，坐在车内的软垫子上，而不是在自己的座位上驾车，看起来

孔代家族是波旁王族的一个支系。

《回忆录》作者指圣西门公爵（1675—1755）。这部书追忆了路易十四统治末期法国的情况。

有三分醉意。德·夏吕斯先生连忙叫车停下。马车夫同他讨价还价。

“您上哪？”

“您要去的那个方向（我很吃惊，因为德·夏吕斯先生已经拒绝过好几辆挂着同样颜色车灯的马车了）。”

“我不想回到我的座位上去。我还在里面呆着。您不会介意吧？”

“可以，不过得把车篷放下。好了，别忘了我同您说的话，”德·夏吕斯先生离开我时又对我说，“我给您几天时间，您把考虑的结果写信告诉我。我再说一遍，我必须每天见到您，我要您保证做到诚实，守口如瓶，况且，应该说，您似乎已经做过保证了。可是，我一生中上当受骗的次数大多，也就不再相信表面现象。他妈的！最起码也得让我在放弃一个宝库之前，知道把它交给谁呀！好吧，记住我提的建议，您和赫丘利一样，走到了十字路口，不幸的是，您没有那样强健的肌肉。千万不要放弃选择通往道德的路，否则您会后悔一辈子的。怎么，”他对马车夫说，“您还没把车篷放下哪？我只好亲自动手了。再说，既然您醉成这个样子，我相信这车也得由我来赶了。”

他跳上车，坐到马车夫身边。马车飞快跑了。

且说我这边回到盖尔芒特府，正碰上我们家的膳食总管在同盖尔芒特家的膳食总管谈话，一个是重审派，一个是反重审派，谈话内容和刚才布洛克同德·诺布瓦先生的谈话相同，但从形式上看，两个膳食总管的谈话简单干脆、阴阳怪气、毫不容情：实际上成了一场争吵。的确，在法兰西祖国联盟和人权联盟的上层知识分子中针锋相对的真理和谎言已广泛传播到下层人民中间了。雷纳克先生施展策略，利用了那些和他从没有见过面的人的感情。德雷福斯案在他的理智面前不过是一个无可辩驳的定理，他确实以一种稀奇古怪、闻所未闻的合乎理性的政治纸牌戏（有人说是针对法国的）“论证”了这个定理。他用两年时间，终于卢克雷孟梭内阁代替了比约内阁，彻底改变了舆论，把比卡尔救出监牢，并且徒劳无益地让他当上了陆军部长。也许这个操纵群众的唯理主义者自己也受到他祖先的操纵。既然包容最多真理的哲学体系归根结底是由一种感情强加给这个体系的创始人的，那么怎能假设，在象德雷福斯案那样简单的政治事件中，这种感情不会在推理人毫无意识的情况下把握推理人的理智呢？布洛克自以为是按照逻辑选择重审派的，然而他明明知道他的鼻子、肤色和头发却是犹太人种强加给他的。理智可能更自由一些；但它却服从于某些并不是由它自己规定的法则。两位膳食总管之间的争论情况比较特殊。重审派和反重审派自上而下把法国分成两部分，这两股波涛发出的声音虽然微弱，但寥寥可数的回声却很真诚。在一次大家避而不谈这一案件的谈话中，当我们听到有人小心翼翼地报告一个通常是不真实的，但却受人欢迎的政治消息时，我们可以从报告人预言的目标推断出他的倾向。于是在某些问题上就有了冲突，一边是遮遮掩掩的传教热忱，另一边是道貌岸然的愤慨。我进屋时听到正在争论不休的两个膳食总管当然是例外。我们家的那位说德雷福斯有罪，盖尔芒特家的说他无罪。他们这样做

赫丘利是罗马神话中的英雄，即希腊神话中的赫拉克勒斯。

克雷孟梭（1841—1929），法国政治家。第二帝国时属左翼共和派，后为激进派领袖。1906年和1920年间曾两度任内阁总理。

比约（1828—1907），法国将军和政治家，1882年到1883年和1896年曾两次任陆军部长。

不是为了隐瞒各自的信仰，而是别有用心，赌红了眼。我们家的那位对案子能不能重审心中没有把握，他想先发制人，这样倘若重审派失败，盖尔芒特家的膳食总管也就不敢为正义事业的失败而幸灾乐祸了。而盖尔芒特家的心想，假如政府拒绝重审，我们家的膳食总管会因为看到一个无辜者仍被囚禁在魔鬼岛上而增加烦恼。门房看着他们争吵。我似乎觉得这次在盖尔芒特府的佣人中出现的分裂不是由他挑起来的。

我上楼回到家里，发现外祖母病得更厉害了。一些日子以来，她常叫身体不舒服，但不知道得了什么病。我们只有在生病的时候才意识到我们的生命不仅仅属于我们自己，而是和我们的躯体——一个不同界的存在物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万丈深渊把我们同躯体隔开，它不认识我们，我们也无法让它理解我们。如果我们在路上遇到强盗，不管是什么样的强盗，即使不能让他们同情我们，至少，也可以用利益打动他们。可是要躯体怜悯我们，这就如同对牛弹琴，徒费口舌。对躯体而言，我们的话不会比水声更有意义，而我们却要和她一起生活，不免惶恐不安。我外祖母常常觉察不到身体有什么不适，因为她的注意力全放在我们身上。当她觉得很难受的时候，为了治好病，她总想弄清楚得的是什么病，但却枉费心思。如果说她身体表现出来的种种病症，在她的思想上仍然是模糊不清，难以理解的话，那么这紫病症对于和它们属于同一界的创造物来说却是清清楚楚，很好理解。人的思想要弄清楚躯体对它说了什么，最后总要求助于这些创造物，正如要知道一个外国人回答什么，必须找他的一个同胞来当翻译一样。它们能和我们的躯体交谈，告诉我们躯体在大发雷霆，还是即将息怒。我们把戈达尔大夫请来给我外祖母看病。他一听到我们说外祖母病了，脸上就露出莫测高深的微笑，问我们：“病了？不至于是外交病吧？”这使我们又气又恼。为了解除病人的焦躁不安，他叫她试用以牛奶为主的食谱。外祖母每餐都吃牛奶做的浓汤，可是并不见效，因为她在汤里面放了许多盐。那时候，大家还不知道盐对人体有害处（维达还没有研究出来）。医学是医生一个接一个犯下的互相矛盾的错误之综合；你把最好的医生请来看病，你有幸求助于一个真理，可是几年后，这个真理很可能被认为是谬误。因此，要不是不相信医学比相信医学更荒唐（因为从错误的积累中逐渐产生了一些真理），否则的话，相信医学很可能是天下最大的荒唐了。戈达尔吩咐我们给外祖母试体温。有人拿来了体温表。体温表的玻璃管几乎是空的，看不见水银，勉强能看见银色的蝶螈卧在它的小槽里。它仿佛死了。我们把玻璃管塞进外祖母的口腔（玻璃管在外祖母的嘴里不用呆很久），不一会儿，小巫婆就给她算好了命。我们发现小巫婆停在塔楼的半中央，静止不动，准确地向我们显示出我们要她显示的，我外祖母反复捉摸也没有得到的数字：38度3。我们第一次感到了不安。我们使劲地甩动体温表，想把这个决定命运的符号甩掉，仿佛这样甩，不仅能使体温表指示的温度下降，而且也能使外祖母的体温下降似的。唉！失去理智的小巫婆显然不愿意满足我们的愿望，因为第二天，体温表刚插进外祖母的嘴里，女预言家纵身一跳就跳到同一个度数上，毫不留情地停

创造物此处指下面要说的体温表和药物之类物体。

假托有病作为不履行职责或不在公开场合露面的借口。

维达（1862—1929），法国医生。他的许多医学研究，尤其是伤寒研究，对医学和生物研究的发展很有影响。他根据血中含有尿素率诊断肾炎的方法被称作维达氏法则。

下来，用她闪闪发光的魔棍给我们指出了同一个数字：38度3，坚定的信念和能凭直觉感到我们感不到的事实使她变成了一个美人。对我们的愿望和期望，我们的要求，她都充耳不闻，毫不退让，好象这是她最后的警告和威胁似的。为了使女巫婆改变反应，我们求助于另一个和体温表属于同一界的，但比体温表更有威力，不仅能询问，而且能指挥身体的创造物：退烧药。这种退烧药和阿斯匹林同属一类，但尚没有应用于临床。我们没有把体温表降到37度5以下，希望它不要再往上升。我们让外祖母服了退烧药，然后又把体温表放到她嘴里。那位警觉的女巫婆这次一动也不动，宛若铁面无情的卫兵，当有人把通过关系搞到的上级机关的通行证拿给她看时，她认为通行证符合规定，便答道：“好，我没意见，既然如此，那就过去吧。”可她却闷闷不乐，没精打采，仿佛在说：“这对你有什么好处？既然你认识奎宁，他可以命令我不动。一次，十次，二十次。可是，他会厌烦的，我了解它，走着瞧吧。好日子长不了。到那时你就会病得更厉害了。”

于是，我外祖母感觉到在她的躯体内有一个比她更了解人体的生灵，和灭绝的树种是同代人，是地球的第一个占领者，比有思想的人类出现还要早。她感到这个古老的盟友在摸她的脑袋、心脏和胳膊，甚至有点儿叫入难以忍受；它熟门熟路，把一切组织得井井有条，以应付一场即将揭幕的十分古老的战斗，不多久，皮东被打死，寒热被威力无比的化学元素战胜，我外祖母也许很想穿过地球的各个界，越过所有的动植物，向这个化学元素鸣谢。她激动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因为她刚才相隔那么多世纪，同一个先于植物而存在的元素进行了一场对话。再说体温表，它就象一个暂时被更古老的天神所打败的命运女神，手持银色纺锤停止了纺线。唉！不幸的是，人类还驯服了其他一些低级创造物，用来追捕自己无力追捕的神秘猎物，可是，这些创造物冷酷无情地给我们带来了微量的蛋白，但每天都有一定的量，使蛋白也似乎同我们感觉不到的某个持续状态有关系。贝戈特从前曾向我推荐过迪·布尔邦大夫，说他不会使我感到乏味的，他会想出一些治疗方案，尽管看上去荒诞不经，但同我奇特的智慧很相适应；我这个人生来认真，从来只让我的智慧服从我自己的本性，因此我听了贝戈特的建议感到很生气。但是，人的思想是不断变化的，它可以冲破我们本性开始设置的防线，从现成的丰富的智慧宝库中吸收养料。当我们听到有人在议论一个我们素不相识的人时，我们常常会把这个陌生人想象成才华横溢的人，与此相仿，现在我对迪·布尔邦大夫产生了无限的信任，仿佛他比别人更敏锐，更能洞察真理，当然，更确切他说，我知道他是一个神经病专家，钱戈大夫临终前曾对他顶言，说他将成为神经病学和精神病学的最高权威。“啊！我不知道，这完全可能。”弗朗索瓦丝也在场，她第一次听到迪·布尔邦和钱戈的名字。但这丝毫不妨碍她说：“这完全可能。”在这种场合说“这完全可能”，“也许”，“我不知道”，实在叫人啼笑皆非。我真想回击她：“既然您对别人说的事一无所知，当然您也就不会知道了；既然不知道，又何来可能与不可能呢？无论如何、您现在绝对不能说您不知道钱戈对迪·希尔邦说过那番话了。既然我们对您说了，您也就知道了；既然这是肯定的，您那个‘也

皮东是希腊神话中的蛇，被阿波罗打死在帕尔那索斯山脚下。

钱戈（1825—1893），法国医生，对瘰病和催眠颇有研究，为神经病理学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钱戈病”已成为肌萎缩性脊髓侧索硬化病的代名词。

许’、‘这完全可能’在这里也就用不上了。”

尽管迪·布尔邦主要擅长脑科和神经科，但因为我知道他是名医，是一个才智出众、富有创造性的医生中的佼佼者，所以我仍然恳求母亲请他来给外祖母看病。虽然我们担心另请医生会使外祖母受惊，但我们不愿放弃一线希望，说不定布尔邦大夫能诊断出病因，治好外祖母的病呢。我母亲下决心请迪·布尔邦大夫来是因为我外祖母不知不觉中受了戈达尔大夫的鼓励，足不出户，几乎卧床不起了。外祖母用德·塞维尼夫人关于德·拉法那特夫人的书简来反驳我们：“有人说她足不出户是因为疯了。我对这些急于作出判断的人说：‘德·拉法那特夫人没有疯’。不过，我也就说这些。只是在她死后，大家才看到她不出门是对的。”但她这是枉费口舌，请来看病的迪·布尔邦大夫即使没有说德·塞维尼夫人下对（我们没有给他讲这件事），至少认为我外祖母不应该不出门。他没有给她诊听，而是用奇妙的目光凝视她；在这目光中，可能蕴含着一种对病人深入探究的幻觉，也可能想使病人产生这种被探究的幻觉，这是一种貌似自发而实际却不是无意识的幻觉；或者是为了不让病人看出他在想别的事情，或者是想对她施加影响——他谈论起贝戈特来了。

“啊！我相信，夫人，他的确令人钦佩；您喜欢他大有道理了！不过，您最喜欢他哪一本书？啊！真的，我的上帝，这也许是最好的一本了。无论如何，这是他的小说中最精采的一部。克莱尔非常迷人；您认为哪个男性人物最能博得人好感？”

我起初以为他让她谈文学是因为医生的职业使他有些厌倦，或者是想显示自己思想开阔，也可能是为了帮助病人恢复自信，向她证明他对她的病很乐观，想为她排忧解难，从而产生更理想的治疗效果。但我很快就明白了，他作为杰出的精神病医生，对人的大脑深有研究，他问这些问题是想了解我外祖母的记忆有没有受到损害，他问了问她的生活情况，目光阴郁而呆滞，好象是迫不得已才问的。突然，他仿佛发现了真实，似乎决定不惜一切代价抓住真实，费力地先做了一个抖身动作，好象要把包围在这个真实周围的波涛，也就是把他可能有的最后的犹豫和我们可能提出的一切异议抖掉似的；他目光清醒地，无拘无束、胸有成竹地凝视我的外祖母；他把每一个字都加重语气，声调温和而动人，他的超人的智慧使他的声音显示出各种细微的变化（此外，他的声音自始至终都那么温柔悦耳，象是与生俱来似的；在他乱蓬蓬的浓眉下，一双会嘲笑的眼睛蕴涵着善意）：

“您会好的，夫人，可能拖得很久，也可能好得很快，甚至今天就可能好。这完全取决于您，只要您明白您什么病也没有，只要您恢复正常的生活。您刚才对我说您不吃饭，也不出门了，是不是？”

“可是，先生”我有点发烧。”

他摸了摸她的手：

“至少现在不烧。再说，这不过是漂亮的借口罢了。您不知道我们还让发烧39度的肺结核病人到户外活动，给他们加强营养吗？”

塞维尼夫人（1626—1696），法国女作家。出身贵族，接近路易十四宫廷。所写《书简集》反映当时宫廷和上层贵族的生活，为十六世纪法国古典主义散文代表作。

拉法那特夫人（1634—1693），法国女作家。创作接近古典主义，以心理描写见长。主要作品有小说《克莱芙公主》，还写有《1688—1689年法国宫廷回忆录》，叙述路易十四时代的宫廷习俗。

“可我还有蛋白尿病哪。”

“您怎么知道的呢？您得了一种我曾经描写过的精神蛋白尿病。我们谁都有过这种情况，身体不舒服时，体内的蛋白会骤然增多。医生马上就会给我们指出来，我们就会觉得体内的蛋白太多了。医生用药物治愈一种病，会在健康人身上引发十种病（至少谁也不否认这情况时有发生），因为他们反复向您灌输‘您病了’的思想，而这个致病因子毒性之大是任何一种细菌所望尘莫及的。这种相信自己有病的念头，对各种性格的人都能产生作用，而对那些神经质的人影响更深。你对神经过敏的人说：‘您背后的窗户开着’（其实关着），他们就会开始打喷嚏，你要是骗他们，说你在他们的菜汤里放了氧化镁，他们就会喊肚子疼；如果你让他们相信，他们的咖啡比平时更浓，他们就会一夜不合眼。请您相信，夫人，我只要看见您的眼睛，听见您的讲话，怎么说呢？看见您的女儿和外孙（他们和您太象了！），我就知道我在同谁打交道。”

“如果大夫允许的话，你外婆也许可以到香榭丽舍大街的一条小径上坐一坐，就在你小时候常去玩耍的月桂树丛旁边。”我母亲名义上在对我说话，实际上是在直接征求迪·布尔邦的意见，因为，她的声音听上去缺乏自信。要是对我一个人说话，她就不会用这样的语气了，大夫把脸转向我外祖母，用医学权威而不是文学家的口气说：

“到香榭丽舍大街您外孙喜欢的月桂树丛旁坐坐吧，夫人。月桂树对您的健康有好处。它能驱魔法邪，阿波罗杀死大蛇皮东后，就是拿着一枝月桂进入得尔福斯的，他想借月桂预防有毒动物的致命病菌侵入他的肌体。您看。月桂树是最古老、最可敬，我还得加上最美丽——这无论在治疗上还是在预防上都有价值——的杀菌药。”

医生的知识大多是从病人那里学来的，因此他们很容易认为关于“病人”的这种知识在所有人身上都有，自以为可以向他身边的病人炫耀他以前从其他病人那里学到的知识。因此，迪·布尔邦大夫就象一个巴黎人同一个乡下人交谈，希望用一句方言使对方大吃一惊那样，狡黠地微笑着，对我外祖母说：“最厉害的催眠药对您无可奈何，说不定狂风暴雨倒能使您入睡呢。”“恰恰相反，先生，大风绝对让我睡不着。”可是医生的气量很小。

“见鬼！”迪·布尔邦皱了皱眉，咕哝一声，好象有人踩了他一脚，以为我外祖母在暴风雨的夜晚睡不着觉对他是一种人身攻击。他毕竟自尊心不算太强，而且作为“超尘拔俗”的人，他认为不相信医学是他的责任，因此他很快就恢复了泰然自若的神情。

我母亲竭力想从贝戈特的朋友那里得到一颗定心丸。为了表示支持他的意见，她补充说，我外祖母的一个堂妹得了神经官能症，在贡布雷她的房间里卧床不起整整七年，一星期只起来一、两次。

“您瞧，夫人，我不知道还有这件事，要不然我会给您举这个例子的。”

“不过，先生，我和她完全不一样，恰恰相反。我的医生不可能让我躺在床上不起来，”外祖母说，也许她有点被大夫的理论激怒了，或者她是想把别人对这个理论可能提出的异议先提出来，希望他能反驳，这样，在他走后，她就用不着再对他的权威性的诊断产生怀疑了。

得尔福斯为古希腊地名。据希腊神话记载，阿波罗在这里杀死大蛇皮东，建造神堂。

“当然，夫人，精神病，对不起，我的话不好听，精神病有各种各样，一个人不可能集中全部症状。您得的不是这一种，而是另一种。昨天，我到一家私人神经衰弱病疗养院去了。在花园里，我看见一个男子站在一张长凳上，象演杂技似地一动不动，歪着脖子，看上去很吃力。当我问他在做什么时，他没有动，也没有回头，答道：‘大夫，我的风湿病很重，而且我很容易感冒，刚才我活动得太厉害了，当我象这样愚蠢地弄得全身冒热汗时，我的脖子就会歪倒在我的法兰绒领子上。如果我没等热汗退下去就让脖子离开法兰绒，我准会得歪脖子病，要不就要得支气管炎。’的确，他可能得了歪脖子病。‘您是一个可爱的神经衰弱病人，您就是这种病人，’我对他说。您知道他是用什么理由向我证明他不是神经衰弱病人的吗？他说，疗养院的病人都有量体重的怪癖，因此，医生只得在磅秤上加了把锁，免得病人一天到晚量体重。而他却与众不同，他对量体重没有一点兴趣，医生只好强迫他上磅秤。他因为没有别人的怪癖而洋洋得意，却不想一想他也有自己的怪癖，正因为他有自己的怪癖，才没有另一种怪癖。请别见怪，夫人，因为这个怕感冒而不敢扭动脖子的人是当代最伟大的诗人。这个有怪癖的可怜人是我认识的人中最聪明的一个。别怕人说您是神经质。您属于这个非凡而可怜的家族，它是社会的中坚力量。我们所知的伟大的东西全都是神经质的人创造的。是他们，而不是其他人创立了宗教，写出了杰作，世人永远不会知道他们的功绩，尤其不会知道他们在创造时忍受的痛苦。我们欣赏美妙的音乐。观赏美丽的图画，享受无数美好的东西，却不知道作者所付出的代价，失眠、喜怒无常、时哭时笑、尊麻疹、哮喘病、癫痫病，惧怕死亡。而这种惧怕死亡的苦恼要比上述一切苦恼更具有危害性。您可能也有这种苦恼吧，夫人？”他笑咪咪地问我外祖母，“因为您得承认，我进屋时看见您正在心烦意乱。您相信自己病了，可能病得很厉害。上帝知道您相信您在身上发现了哪一种病的症状。您没有弄错，是有症状。神经质具有一种模仿才能。无论什么病它都模仿得惟妙惟肖。它模仿消化不良病人的腹胀。孕妇的呕吐，心脏病人的心律不齐，结核病人的发烧，简直是真假难辨。连医生都会受蒙骗，病人怎么能不信以为真呢？啊！别以为我在拿您的病开玩笑，我不了解您的病，就不可能对症下药。要知道，真诚坦白应该是相互的。我刚才对您说了，没有神经官能病，就没有伟大的艺术家。而且，”他郑重地伸出食指，又说，“也不会有伟大的科学家。我还要说，神经官能病医生如果自己不得神经官能病，别说是好医生，就连一般的医生都算不上。在神经病理学中，一个医生尽管不怎么说傻话，但他也是一个治愈了一半的神经官能症病人，正如批评家是不再写诗的诗人，警察是不再行窃的小偷一样。而我。夫人，我不象您那样自以为得蛋白尿病，我并不神经质地害怕营养，也不怕出门，但我夜里总怕大门没有关上，不起来二十多次就不能入睡。那家疗养院，就是我昨天发现有一个不能转动脖子的诗人的地方，我去那里预订了一个病房，因为，你们可得给我保密呀，当我给别人看病过度劳累而加重了我的病情时，我就要到那里去休病假。”

“可是，先生，我也要接受那洋的治疗吗？”我外祖母胆颤心惊地问。

“这倒没有必要，夫人。您抱怨的病状会消失的，我向您保证。再说，您身边有一个很能干的人，我要他今后当您的医生。这个人就是您的病，是您的过度活跃的神经。我知道用什么办法来治愈您的病，我向已不用动手，只要指挥您的神经就行了。我看见您桌上有一本贝戈特的书。您的神经质医

好时，您也就不会再喜欢这本书了。然而，我难道有权用您过于活跃的病态神经带给您的快乐，去换取一种不可能给您快乐的完好无损的神经吗？您的神经带给您的快乐，恰恰是一种威力无比的良药，也许没有一种药能和它媲美。不，我不想让您活跃的神经变弱。我只是要求它听我的话；我要把您托付给它。但愿它向后退一退，能把阻止您散步，阻止您吃饭的劲儿用来促使您吃饭，促使您读书、出门。总之，要使您得到消遣。别对我说您会感到疲劳。疲劳是一种先入之见在身内的具体体现。您首先要做到不去想疲劳。如果您有时感觉不舒服——这种情况谁都难免——您就装出什么事也没有似的，因为您的活跃的神经会把您变成德·塔列朗先生曾深刻他说过的想象出来的健康人。瞧，它把您的病治好一些了，您听我说话时坐得很直，一次也没有后靠，目光有神，脸色红润，可是时钟才走了半个钟头。您自己当然是感觉不到的。夫人，请接受我的敬意。”

当我把迪·布尔邦大夫送出门外后回到房间里时（房内只有我母亲一个人了，几个星期来象一块石头压在我心头的忧愁顿时烟消云散了。我感到，我母亲已按捺不住喜悦的心情，而我自己也很快就要喜形于色；我恨不得让我身边的一个人分享我的激动，从另一个意义上说，这种迫切的心情，可以和我们知道有个人就要从一道紧闭着的门里进来吓唬我们的害怕心理相比；我想跟妈妈说话，但我的嗓子发不出声音，眼泪刷刷地流了出来。我把头靠在妈妈身上，久久地为痛苦哭泣，体味接受、珍爱痛苦的滋味（因为我知道它来自我的生命），就象我们总喜欢为一些合乎道德的，但情况却不允许我们付诸实现的计划兴奋激动一样。

弗朗索瓦丝对我们的快乐无动于衷，这使我非常恼火。她情绪很激动，因为盖尔芒特家的听差和那个爱打小报告的门房大吵了一场。一定要公爵夫人大发善心，出面调解，两个人才勉强讲和，而且，公爵夫人还宽恕了听差。因为她心地毕竟还算善良，她认为不相信“闲言碎语”是解决这场纠纷的最好办法。

好几天以前，就有人陆续知道我外祖母生病了，纷纷前来向我们打听消息。圣卢给我写信说：“我不想在你亲爱的外婆生病的时候，对你进行过分的责备，她毫无过错。但是，如果我对你说，或者通过暗示让你知道我会忘记你的背信弃义，原谅你的狡诈和背叛，那是撒谎。”但我有几个朋友却认为我外祖母没什么大病，或者根本不知道她有病，约我第二天到香榭丽舍大街去找他们，然后同他们一起先去拜访一个人，再到乡下去参加一个晚宴。他们说，这个晚宴会给我带来快乐。我没有理由放弃这两次娱乐机会。我们对外祖母说，她应该听迪·布尔邦大夫的话，多出去散散步，她就立即提出要香榭丽舍大街去。带她去那里对我说来是举手之劳，她坐着看书，我就可以同我朋友商定碰头地点，只要我抓紧时间，可能还来得及和他们一起赶乘到维尔一达弗雷的火车。可是，等到要出门时，我外祖母又不想动了，她感觉很累。可我母亲受了迪·布尔邦大夫的开导，来了一股子劲，她大发脾气，一定要我外祖母服从她。她想到外祖母又要回到神经质状态，从此一蹶不振，就差一点要哭了。这天风和日暖，再没有比这更适合外祖母出门的天气了。太阳不停地变动位置，把它稀稀朗朗的光线照到看上去不太坚固的阳

塔列朗（1754—1838）；法国政治人物，出身贵族，当过主教，1797年起历任督政府、执政府、第一帝国和复辟王朝初期的外交大臣，以权变多诈闻名，为十九世纪初资产阶级外交家的主要代表人物之一。

台上，使石头的表层微微发热，给它蒙上一层朦朦胧胧的金色光晕。因为弗朗索瓦丝没得空闲去给她的女儿打电话，一吃完午饭就走了。不过，她还算不错，走之前到絮比安家去了一次，让他给我外祖母出门要穿的那件短大衣缝几针。我正好散步回来，就和她一起去裁缝家了。“是您的少东家带您来的，”絮比安对弗朗索瓦丝说，“还是您带您的少东家来的？要不就是什么古风和命运女神把你们二位一起带来了。”絮比安虽然没念过书，但他天生就讲究句法，如同德·盖尔芒特先生天生只会——尽管他作了很大努力——违反句法一样。弗朗索瓦丝走了，短大衣也已补好，我外祖母该梳妆打扮了。她固执地拒绝母亲留在她身边，独自在房间里打扮，老也不见她出来。现在我知道她身体挺健康，我又满不在乎起来了（我们的亲人只要还活着，我们对他们就会采取这种奇怪的冷漠态度，把他们放在无足轻重的位置上，放在所有人的后面），我觉得她太自私，明明知道我跟朋友有约会，要到维尔一达弗雷去吃晚饭，可她却慢腾腾地没个完，就象故意要叫我迟到似的。我等得很不耐烦，尽管人家两次跟我说她就要准备停当，我还是一个人先下楼了。她终于赶了上来，还是象往常迟到时那样，连一句道歉的话也没有，象一个有急事的人，满脸通红，慌里慌张，随身要带的东西忘记了一半。她追上我的时候，我快走到玻璃门了。门半开着，从外面吹进习习暖风，潺潺有声，仿佛有人打开了一个水库的闸门，可房子的内壁却仍然冷得象冰块。

“我的上帝，早知道你要去会朋友，我就该穿另一件短大衣来了。这一件叫人看了有点寒碜。”

我看她脸那么红，吃了一惊，我意识到，她一定知道晚了，就匆匆忙忙下了楼我们在加布里埃尔林荫大道上下了出租马车。刚下车，我看见外祖母连招呼也不打一声，就转身朝那个有绿色树墙的古色古香的小房走去。从前有一天，我在这个小屋里等过弗朗索瓦丝。我跟在外祖母后面（她大概想吐，一只手捂住嘴巴），登上那座建造在花园中央的具有田园风味的“小剧院”的台阶，我看见上次在这里遇见的那个护林员这次还在“侯爵夫人”身边。“侯爵夫人”一如既往，坐在厕所门口收钱，她那大得出奇的很不端正的脸上搽了一层劣质白粉，头上套着棕色假发，假发上戴了一顶插有红花，镶有黑花边的小软帽，活象马戏场上满脸涂着白粉准备登场，亲自在门口收门票的小丑。但我确信她没有认出我来。护林员擅离职守，坐在她身边同她聊天，他的制服也是绿色的，和树木的颜色很协调。

“那么，”他说，“您就老这样呆下去了吗？您不想离开？”

“我干嘛要离开，先生？您倒说说看，我在哪里会比在这里更好？到哪里去找这些安逸和舒适？再说这里人来人往，我自得其乐。我把这里叫做我的小巴黎，我从我的顾客那里了解到全巴黎发生的事。听着，先生，五分钟前从这里出去一个顾客。是一个职位很高的行政官员。嗨！先生，”她激动地喊了起来，仿佛——如果护林员假装怀疑她的论点并且提出异议的话——准备用武力维护她的论点似的，“八年来，您好好听着，上帝创造的每个星期之中，他每天三点钟准时到这里来，总是彬彬有礼，说话从来轻声细气，从来不把地面弄脏，他在里面要呆半个多小时，一面解小手，一面看报。只有一天没有来。当时我没有在意，可是到了晚上我突然心里嘀咕：‘一天过去了，可是那位先生没有来，也许他死了。’我心里很不是滋味。因为我对好人总是很留恋的。因此，第二天，当我又看见他时，甭提心里有多高兴了。我对他说：‘先生，昨天您没事吧？，他对我说，他自己没什么事，是

他的妻子死了，他心神不定，魂不守舍，因此没有来。当然，他看上去就象婚后二十五年丧妻的人那样愁容满面，但他毕竟很高兴，因为他又来了。我感到他平时的微小习惯被打乱了。我尽量给他鼓劲儿，对他说：‘您不要自暴自弃。还象从前那样每天到这里来，这能使您在忧愁中得到一点儿消遣。’”

“侯爵夫人”接着换上了一种更温和的语气，因为她看到花坛和草坪的保护神对她的话深信不疑，没有提出异议，他的一把剑——看上去更象一把园艺工具——仍然安静地躺在剑鞘里。

“还有，”她说，“我对顾客是有选择的，并不是人人都可以在我叫做‘客厅’的地方受到接待。您看，这里难道不象一个客厅吗？还有花呢！因为我的顾客中有几个很懂礼貌，他们——不是这个，便是那个——都愿意给我捎来一枝美丽的丁香花，茉莉花，或者玫瑰花。我最喜欢玫瑰花。”

我们既没给她带丁香，也没有给她送玫瑰，我想她不会对我们有好印象，不禁脸色赦然。为了尽量避免当面——宁愿让她缺席审判——聆听她对我们的批评，我就朝出口处走去。但是，在生活中，受到最热情接待的不总是手捧美丽的玫瑰花的人，因为“侯爵夫人”以为我等不及了，对我说：

“要不要给您开一间小的？”

我表示不要。

“不要？”她微笑着又说，看上去是诚心诚意的，但我知道，要解手是不管要不要付钱的，但一定要有解手的需要。

这时，一个衣着很不体面的妇女匆匆走进厕所，看样子她确实需要解手。但她不是“侯爵夫人”世界里的人，因为“侯爵夫人”用一种冒充上流社会女人的凶相对她说：

“全满了，太太。”

“要等很久吗？”可怜的女人问，她头上插着黄花，脸憋得通红。

“啊！太太。我劝您上别处去吧，因为，您看见了，还有两个先生在等着呢，”她指着我们——我和护林员——说。“再说，我只有一间能用，其他几间正在修理……一看这女人的脸就知道她不会付钱，”“侯爵夫人”说，“她不是这里的人，身上很脏，又不懂得尊重别人的劳动，我恐怕要用一个小时才能把女厕所打扫干净。我才不后悔少收入两个苏呢。”

外祖母终于出来了，她在里面足足呆了半个钟头。我想她决不会为她的不得体的行为付小费的，于是我先走了，以免“侯爵夫人”可能对她嗤之以鼻时我也被捎带上。我走上一条小径，但走得很慢，好让外祖母不费劲地撵上来，同我一起走。果然，外祖母很快就撵上来了。我以为她会对我说：“让你久等了，我希望你不至于错过与朋友的约会”，但她一句话也没说，我有点失望，不想先开口；我终于抬起头来看她我看见她在我旁边走，头却扭向另一边。我怕她又恶心了。我仔细地看了看她，发现她走路一颠一颠的，不由得心里一震。她帽子歪斜着，大衣很脏，显得邋里邋遢，神情很不满意，脸涨得绯红，看上去忧心忡忡，就好象是一个被车撞倒或被人从泥坑中拉上来的人。

“外婆，我刚才真怕您又恶心了。现在好些了吗？”我对她说。

她肯定在想，如果不回答我，我一定会感到不安。

“我听见‘侯爵夫人’和护林员的全部谈话了，”她对我说，“简直是盖尔芒特和维尔迪兰小圈子里的人说话的腔调。上帝！那种事竟也能讲得如

此文雅。”接着，她又认真地引用了一句她的侯爵夫人，也就是德·塞维尼夫人的话：

“听他们说话，我心里暗想，他们在为我准备愉快的告别会呢。”

这就是她对我说的话。她在说这些话时，动用了她的全部智慧，她的引经据典的嗜好和对古典作品的记忆，甚至比平时更加用心，象是为了显示她对这一切都还记得清清楚楚。但这些话，与其说是我听见的，毋宁说是猜到的，因为她的声音嘟嘟·囔囔，牙咬得很紧，用怕呕吐的理由是很难解释这个现象的。

“好吧，”我轻松地对她说，尽量装得不把她的不舒服看得太认真，“既然你有点想吐，如果你愿意，我们就回家去吧，我可不愿意带着一个消化不良的外祖母在香榭丽舍大街上遛达。”

“因为你和朋友有约会，我没敢提出来要回家，”她回答我说，“可怜的孩子！但是，既然你愿意，那当然更好。”

我担心她会发觉她说话时发音有些特别。

“行了，”我生硬地对她说，“别再说话了，你会累的，既然你恶心，再讲话就不合情理了，要说回到家里再说吧。”

她忧郁地微微一笑，握住我的手。她明白没有必要再向我隐瞒了，我已经猜到，她刚才心脏病有一次小发作。

第二卷

第一章

我们夹杂在熙来攘往的人群中，重新穿过加市里埃尔林荫道。我把外祖母安顿在一张长凳上，然后去找出租马车。我向来习惯于把自己放到她的心间，识别谁是最微不足道的人，可现在她向我关闭了心扉，她已成为外部世界的一部分，我对她身体的想法，我内心的忧愁，我也许可以向随便那个行人倾诉，而对她却只能缄口不提。同她谈这些，还不如同一个陌生人谈更有信心。刚才，她把我童年起就一直向她倾吐的思想和忧愁统统还给我了。她还没有死。可我已经形单影只，茕茕子立。就连她从前对盖尔芒特家族，对莫里哀，对我们关于小圈子的谈话所做的讽喻，如今也变得无依无据，无原无因，荒诞不已。因为做这些讽喻的人明天就可能不再存在，它们对她已失去意义，外祖母不久就要故去，而死人是不可能构想讽喻的。

“先生，我不是说不行，可您事先没同我约好，您没拿号。再说，今天不门诊。您想必有您的医生吧。我不能越俎代庖，除非他让我和他一起去会诊，这是医德问题就在我招呼一辆出租马车的时候，我碰见了著名的E教授。他可以算作我父亲和外祖父的一个朋友。不管怎么说，他同他们有来往。他就住在加布里埃尔大街上。我灵机一动，在他跨进家门的一刻把他叫住了，心想他也许能给外祖母出些好主意。可他象有急事缠身，从信箱里取出信后，就想把我打发走。我只好跟他一起登上电梯，这才同他说上话。他请求我让他按电钮。这是他的怪毛病。

“可是，先生，我不要求您接待我外祖母，您听我说完就明白了，她现在感觉很不好。相反，我想请您半小时后上我家里去一趟，那时她就到家了。”

“上您家去？先生，这绝对不可能。晚上我要到贸易部长家吃饭，在这之前我还要去会一个人，我马上就得去换衣服。更糟的是，我的晚礼服挂了个口子，另一件又没有饰钮孔，不能佩戴饰物。对不起，让我来按电梯开关，您不会，事事都得小心。那个饰钮孔又要耽搁我一些时间。好吧，出于对您家里人的友谊，如果您外祖母能马上来，我可以接待她。不过，我先得同您说清楚，我只能给她一刻钟。”

我连电梯都没有出，就下去接外祖母了。E教授不信任地看看我，亲自开动电梯让我下去。

人们常说，死亡的日期是不确知的，但是，这种说法实际上已把死亡的时间确定在一个朦胧而遥远的范围内，不以为它同已开始的一天有着某种联系，甚至我们会在这个每小时都有了安排的非常确定的下午死去，或者死亡就要第一次部分地占有我们，从此对我们穷追不舍。你坚持散步，期待一个月后会有令人满意的气色。你踌躇不定，不知道该穿哪件大衣，该叫哪辆出租马车。你上了马车，你面前的这一“天是完整的，短暂的，因为你想按时赶回来会一个女友。你希望明天也是个晴天。殊不知死亡正在你的另一个平面上，在冥冥的黑暗中缓缓行进，恰好选择了这一天，就在几分钟后你的马车到达香榭丽舍大街的那一刻粉墨登场。也许，那些日夜惧怕死亡突然降临的人，会发现这一类死亡或与死亡的初次接触并不十分可怕，因为它们具有人所熟悉的、亲切和习以为常的外表。死前享用了一顿丰盛的午餐，饭后和

健康人一样出门游玩。乘坐敞着车篷的马车回家，途中死亡对你首次袭击。尽管外祖母病得很重，也总会有几个人说，在六点钟看见我们从香榭丽舍大街回家，还同外祖母打了招呼，马车敞着车篷，天气很好。勒格朗丹朝协和广场走去，神色惊异地停住脚，向我们脱帽行礼。我仍然是现实世界中的人，我问外祖母要不要还礼，提醒她勒格朗丹心胸狭窄，斤斤计较别人的态度。外祖母可能觉得我有点轻率，抬了抬手，仿佛在说：“这有什么意思？无关紧要。”

是的，也许会有人说，就在刚才我去找出租马车的时候，外祖母还坐在加布里埃尔林荫道的一张长凳上，不多久乘坐一辆敞篷马车回家了，果真如此吗？凳子不费劲儿就能呆在大街上，虽说也受到平衡力的约束。可是，人要能坐稳，哪怕是靠在长凳和马车上，是要用力气的。平时我们感觉不到这股力，正如感觉不到大气压一样，因为大气压作用于各个方向。如果把我们抽成真空，让我们承受空气的压力，在死亡的一刹那间，也许我们能感觉到可怕的、不可抵消的重压。同样，当疾病和死亡向我们张开深不见底的洞口，世界和身体气势汹汹地向我们压来，我们却无计可施、难以招架的时候，要忍受住身体肌肉的折磨和深入骨髓的战栗，或使我们保持在平时看来仅仅反映了事物消极面的静止的状态，让头挺直，目光安详，那都要我们拼出全部力量，进行一场鏖战。

勒格朗丹神色惊异地凝视我们，是因为他和其他过路人一样，认为我外祖母坐在马车上，却在向深渊滑去。外祖母拼力抓住坐垫，竭力使身躯不下沉。她头发蓬乱，目光茫然，行人鱼贯而过，但她的瞳孔却映不出任何图像。她坐在我身边，却似已经沉入了一个陌生的世界。刚才，在香榭丽舍大街上，我已经目睹她遭受到那个世界的袭击，依然能看到痕迹：她的帽子，她的脸，她的大衣，被一个看不见的天神弄得乱七八糟，她同天神进行了搏斗。

从那一刻起，我就意识到，外祖母对天神的袭击不完全感到意外，甚至早有预感，默默地等待着这一时刻的到来。当然，她不知道命中注定的时刻何时来临，心中无数，疑虑重重，犹如多疑的情夫，对情妇的忠诚时而寄予不切实际的希望，时而又疑神疑鬼，心神不宁。但是，那些致命的疾病，例如刚才使我外祖母脸部痉挛的疾病，一般都要在病人身上停留很久，慢慢地把病人引向死亡。它们象“随和”的邻居或房客，很快就会向病人作自我介绍。一个人知道自己有病是可怕的，倒不是因为病会带来痛苦，而是因为它会给生活带来形形色色、千奇百怪的限制。我们不是在死的时候，而是在几个月前，甚至在几年前，在可憎的死神进驻我们的身体之时起，就感觉到我们要死了。病人与陌生的死神相识，听见它在大脑中走来走去。虽然不知道陌生人的模样，从它来回走动的声音，也能推断出它的习惯。它是来干坏事的吗？某天早晨，它悄悄地走了。啊！要是它永远不再回来该多好！晚间它又回来了。它来干什么？病人向医生提出疑问。医生象一个得宠的情妇，用不能自圆其说的誓言作回答。应该说，医生扮演的角色不是情妇，而是一个受审的仆人。仆人仅仅是第三行，情妇却是生活。我们诘问她，怀疑她对我不忠，虽然觉得她变了心。但仍然相信她，疑惑不决，直到她把我们彻底遗弃。

我扶着外祖母走进E教授的电梯。E教授立即前来相迎，把我们带进他的诊所。他说有急事缠身，但只要一进诊所。脸上那股傲气就荡然无存，因为

习惯是一股强大的力量，他只要和病人在一起，就变得和蔼可亲，甚至谈笑风生，他知道我外祖母很有文学修养。也自认为颇有学问，就开始朗诵他自编的诗，歌颂灿烂的夏日。他朗诵了两、三分钟。他把外祖母安顿在安乐椅上，自己坐在背光处，以便很好地进行观察，他检查得很仔细。我只好出去转一圈儿。他继续检查，尽管他事先说定的一刻钟就要到了，但他又一次给我外祖母吟诗，甚至还风趣地说了几句笑话。若是在平时，我会很高兴听他说笑话的。但是大夫诙谐的语气使我悬着的一颗心完全放下来了，我想起多年前，参议院主席法利埃先生也发过一次病，却是一场虚惊。三天后他不仅恢复了工作，而且还准备在不久的将来竞选共和国总统。他的对手空喜欢了一场。我正想着法利埃先生的先例，联系到外祖母的病情，感到信心百倍，忽然，E教授在结束一句笑话时发出的爽朗的笑声把我从沉思中惊醒，这使我更确信外祖母很快就会恢复健康，笑罢E教授掏出怀表看了看，耽搁了五分钟，于是焦躁地皱皱眉，一边同我们道再见一边摇铃，叫仆人快给他拿晚礼服。我让外祖母先走一步，同来又关上门，向教授询问真情。

“您外祖母没救了，”他对我说，“刚才的发作是尿毒症引起的。尿毒症倒不...“定致命，但她的病我认为没有希望了，但愿我诊断错了。再说，戈达尔大夫医术高明，他会悉心治疗的，对不起，”他看见女仆手臂上搭着他的晚礼服走进来，便对我说，“您知道，我要到贸易部长家去吃晚饭，在这之前还要去拜访一个人。啊！生活不象您这个年龄的人所想象的那样尽是快乐。”

他亲切地同我握手道别。我重新关上门。一个仆人给我们——我和外祖母。——带路。在候客厅里，我们听到雷霆般的斥骂声。原来是女仆忘记在礼服上开饰钮孔了，又要耽误十分钟。在楼梯平台上，我默默地注视着我那不久于世的外祖母，耳朵里不停地传来教授的吼声，谁都是孤独的。我们继续乘车回家去。

夕阳西斜。马车驶抵我们居住的街道之前，先要经过一段绵绵长墙。夕阳照得长墙一片通红，马车的投影清晰地呈现在火墙上，犹如一辆枢车行驶在庞培的红土上，我们终于到家了。进入门厅后，我把外祖母安顿在楼梯旁的一张长沙发上，上楼禀报母亲。我对母亲说，外祖母回来了，她在路上晕了一次，感到不大舒服。我的话还没说完，母亲脸上就露出了极度的绝望。这是一种听天由命的绝望。我忽然明白，绝望已在她心里隐藏多年，就等着最终一天喷发。她什么也没问。正如居心不良的人喜欢夸大别人的痛苦，我母亲出于对外祖母的深情，不愿承认她的母亲得了重病，更不愿承认她的病可能危及智力。妈妈浑身哆嗦，脸在无泪地哭泣。她忙去找人喊医生。弗朗索瓦丝问她谁病了，她声音哽在喉咙口出不来。她和我一起奔下楼，抹去了脸上悲痛的皱纹。外祖母在楼下门厅内的长沙发上等我们。听到我们的声音，她站起来，高兴地向我妈妈挥挥手。我在上楼前，用一条饰有花边的纱中包住了外祖母的头，只让半边脸露在外面，对她说怕她坐在楼梯口会着凉。其实，我是不想让母亲过多地看到外祖母扭曲的脸和歪斜的嘴。我的谨慎是多余的。母亲走到外祖母身边，象吻上帝那样吻了吻她的手，然后小心翼翼地把她扶上楼梯，生怕会弄痛外祖母。小心之中还夹杂着谦卑，仿佛外祖母是她见到的最珍贵的物品，连碰一碰的资格都没有。但她没抬一

次头，也没有看一眼病人的脸，也许，她怕病人想到自己的样子可能使女儿不安而心里难过；或是怕自己看了会感到痛苦；或是出于尊敬，因为她认为，看见尊敬的人脸上出现呆傻现象是大逆不道；或是想在日后把她母亲真实的、智慧和善良的脸完美无缺地留在记忆中。就这样，我们肩并肩地上了楼，外祖母的脸一半遮着纱巾，母亲始终把头别向一边。

在这期间，有一个人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外祖母那变了模样的、她女儿不敢正视的脸，目光流露出惊讶和不祥，使人感到很不谨慎。这个人就是弗朗索瓦丝。倒不是她下真心爱外祖母（她看见妈妈表情冷漠，甚至很失望，有点忿忿不平，认为妈妈应该哭着扑向母亲怀里），而是生来就爱作最坏的预想。她从童年起就具有两个特点，二者貌似互相排斥，然而一旦汇合起来，就会威力无比：一是下层人的缺乏教养，看到别人肉体受苦受难，本应装作没有看见，但却毫不掩饰地让自己的印象，甚至让痛苦和恐惧显现在脸上；二是乡下人的麻木不仁和冷酷无情，没有机会拧鸡脖子，也要扯蜻蜓的翅膀过过瘾，看到别人肉体受苦居然会感兴趣，也不觉得难为情。

弗朗索瓦丝小心翼翼地服侍我外祖母上床。外祖母躺下后，感觉说话方便多了，可能尿毒症只导致了一根血管的轻度撕裂或阻塞。她想履行诺言，帮助妈妈度过她所面临的最残酷的时刻。

“嘿！我的女儿，”她对妈妈说，一只手握住妈妈的手，另一只手仍然捂在嘴上，因为有些字她在发音时仍感到有点费劲，用手捂着嘴可以掩饰过去。“瞧你多么怜爱你母亲，你当消化不良就那么舒服！”

我母亲这才第一次——因为她不愿意看其他部分——把深情的目光移到外祖母的眼睛上，开始背诵不能兑现的誓言：

“妈妈，你很快就会好的，是你的女儿在向你作保证。”

她走过去，谦卑而虔诚地在亲人额头上吻了吻，她把满腔的爱和盼母病愈的愿望全都寄托在这个吻上，用她的思想和整颗心把这个吻一直护送到她的唇边。

外祖母抱怨压在左腿上的被子太重，好象压着一层泥沙石土一样。她想把被子掀开，却无论如何也掀不动。她不知道这是她本身的原因，因此，她每天都不公正地埋怨弗朗索瓦丝没把床“收拾”好。她一阵痉挛，把那些细羊毛毯那浪花四溅的波涛全部抛到左腿那一边。毛毯在那里堆积成山，就象沙子在海湾上堆成沙丘，如果没有筑堤坝，海湾很快就会被潮水挟带来的砂砾变成海滩。

我和母亲甚至不愿意说我外祖母病得很重（我们的谎言事先就被洞察入微，又不善掩饰的弗朗索瓦丝戳穿了），好象这样说，会使仇者痛快（何况她没有仇人），而不这样说，就意味着对她有更深厚的感情。总之，我们此时此刻完全受一种本能的情感支配，正是在这种情感的驱使下，我认为，安德烈对阿尔贝蒂娜爱得不是很深，因为她对她表示出过分的同情。这一类现象屡见不鲜，俯拾皆是，不仅个人会有，大家都会有，甚至大的战争也会有。在战争中，不爱国的人不见得说祖国的坏话，但认为它完了，可怜它，看什么都漆黑一团。

弗朗索瓦丝帮了我们大忙。她有熬夜的本领，能干最苦最累的活儿。有时候，她一连好几夜未合眼，可是她刚上床，才睡了一刻钟，我们不得不又把她喊起来，但她却为能干累活而感到高兴，仿佛这是世界上最简单的活儿似的，她脸上不仅没有一点不悦，反而露出满意和谦卑。不过，只要做弥

撒，也就是吃早饭的时刻一到，弗朗索瓦丝就会悄悄溜走，哪怕我外祖母就要咽气，她也要准时赶去做她的“弥撒”。她不可能，也不愿意让她年轻的听差代替她。她从贡布雷带来了一个极其高尚的观念，仆人要对我们各尽其职，她不能容忍我们的仆人有任何“失职”的行为。她不愧为一个非常高尚、非常专横、非常有效的女教师，在她的调理下，到我们家来做事的仆人不管多么堕落，也会很快改变他们的人生观，变得纯洁高尚起来，甚至不再拿“五厘回扣”，看见我手里提着东西，即使份量很轻，也会立即跑来把东西接过去——尽管他们从前极不乐意帮助人——生怕把我累坏。不过，弗朗索瓦丝在贡布雷养成了另一个习惯，做事从不让别人帮忙，她把这个习惯带到了巴黎。她觉得接受别人帮助，好比是接受一种侮辱。有时候有的仆人一连几个星期早晨起来向她问候，总得不到她的回礼，仆人去度假时，她甚至连一声再见都不说，仆人猜不出是什么原委，其实，就因为弗朗索瓦丝有一天身体不爽，他们想帮她干活而把她得罪了。现在在我外祖母身患重病，弗朗索瓦丝更把她的工作看作神圣不可侵犯。她是我外祖母的专职佣人，在这庄严的日子里，她不愿意看到别人越俎代庖，篡夺她的角色。因此，她那位年轻的听差被她撇在一旁，无事可做，他对仿效维克多在我书房里拿我的信纸已感到不满足，开始从我的书橱里取走诗集。白天大部分时间他都用来读诗。无疑，他这样做是出于对诗人的赞赏，但也是为了在业余时间给同村好友写信时，能引用诗人的诗句。当然，他想用这一招使他的朋友们目眩神迷。可是他想问题缺乏连贯性，他认为这些诗是在我的书橱里找到的，一定是家喻户晓，人人都会引用，因此，当他给他的乡亲写信时，他想让他们大吃一惊，他在谈自己的想法时，夹几句拉马丁的诗，就象在说“走着瞧吧”，或“您好”一样。

外祖母感到疼痛难忍，医生准许她用吗啡。使用吗啡后疼痛虽然减轻了，但不幸的是，尿中蛋白含量相应增加。我们想打击在外祖母身上定居的疾病，但却总是打错地方；挨打的总是外祖母，以及居于中间的她那可怜的身体，可她只是轻轻呻吟。我们给她造成了痛苦，却不能给她带来任何好处。我们本想根除凶恶的疾病，却不料只是轻轻触了触它的皮毛，这样反而更把它激怒，说不定它会提前把它的女俘吞掉。前几天，尿中蛋白含量剧增，戈达尔大夫沉吟片刻，决定不用吗啡。这个普通而平凡的人，每当他沉思的时候，在他权衡两个处方各有哪些害处，直到最后作出决定的短暂时刻中，总表现出一种大将风度，就象一个一生碌碌无为的将军，在祖国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候，当他沉吟片刻，作出从军事上看极为明智的“与东方对峙”的决定时，闪烁着一种动人心魄的精神。从医学上讲，哪怕没有希望治好尿毒症，也不应该加重肾的负担。但另一方面，当外祖母不用吗啡时，她的疼痛却变得无法忍受。她又开始不停地动，每动一下都要发出呻吟：在很大程度上，痛苦是肌体的一种需要，肌体需要了解一种它所担心的新状态，使感觉与之相适应。人们可以从不舒服中辨到痛苦的来源。不舒服的感觉并非人人皆有。在一个充满浓烈烟味的房间里，两个感觉迟钝的人走进来，只管忙他们的事；第三个人感觉灵敏，就会不停地受到烟味的侵扰，他心神不定，坐立不安，不断用鼻子嗅这烟味。他似乎应该想办法不闻到味道，可每次都想使他受到侵扰的嗅觉闻得更准确。因此我们可以说，一种牵肠挂肚的忧虑

可以使人忍受住剧烈的牙痛。当外祖母象这样疼痛时，她那淡紫色的额头上大汗淋漓，粘住了一绺绺白发；当她以为我们不在她房里时，她就会大声呻吟：“啊！这太可怕了！”可是，只要一看见我母亲，她就立即竭尽全力使痛苦从她脸上消失，或者干脆重复同样的呻吟，还要作一番解释，这补加的解释赋予我母亲可能听到的呻吟以新的含义：

“啊！我的女儿，这太可怕了，天气那么好，我多想出去走走，可我却不得不躺在床上，我对您的禁令很生气，眼泪都给气出来了。”

但是，她却不能阻止她的眼神发出呻吟，额头冒出汗水，四肢痉挛惊跳，虽然痉挛立即控制住了。

“我不疼，我哼哼是因为我躺着不舒服，我感到头发乱七八糟的，我有点恶心，我碰到墙上了。”

我母亲守在床头，凝视着外祖母的痛苦，仿佛象这样用目光穿透这痛苦的额头和这隐藏着疾病的身躯，就可以击中并消除外祖母的痛苦。我母亲说：

“不，亲爱的妈妈，我们决不让你象这样痛苦，我们要想个办法，你耐心等待一等。我可以亲你一下吗？你不用动的。”

她俯下身子，双腿弯曲，半蹲着，仿佛这种谦卑姿势更能使她炽烈的献身愿望得到满足，她把包容着她全部生命的脸凑近外祖母，就象在递给她一个圣体盒。这张脸刻着酒窝和皱纹，犹如刻在圣体盒上的浮雕，多么深情，多么悲痛，多么温柔，说不清楚这是用亲吻，还是用啜泣或微笑的刻刀刻成的。外祖母也尽量把脸递给妈妈。她的脸变化极大，如果她有力气出门，毫无疑问，人们只能根据她帽子的羽毛认出是她。她的面部轮廓似乎正在塑造中，她努力避开其他模子，按照一个我们不认识的模子塑造自己。雕塑家的工作已接近尾声，脸变小了，同样也变硬了。脸上的经脉看上去不象是大理石的，却象是一块凹凸不平的石头上的纹理。因为呼吸困难，她的头总是向前倾，但同时又因为太累，背总是往后缩。这张凹凸不平的、变小了的、极富表情的脸孔，使人想起一尊史前雕像，活象野蛮的女看墓人的脸孔，粗推，淡紫色，红棕色，充满着绝望。但是整个雕像尚未完竣。接着必须把它敲碎，然后把它葬入这个用痛苦的挛缩费力地保留下来的坟墓中。

我外祖母不停地咳嗽和扛喷嚏。在这样一个俗话凌走投无路的时刻，我们接受了一个亲戚的建议，请来了某专家。这个亲戚断言，请某专家看病，三天保好。上流社会人士谈到他们的医生时，总说这句话，而人们相信他们的话，就象弗朗索瓦丝相信报上的广告一样。某专家来了，带来了那只装满感冒病毒的药箱，就象厄俄尔带着他的牛皮口袋一样。外祖母坚决不让医生检查。医生白来了一趟，我们很过意不去，因此，当他提出要给我们每个人检查鼻子时，我们没有拒绝，尽管我们的鼻子一点毛病也没有。可他说我们有病，说偏头痛或肠绞痛，心脏病或糖尿病，无一不是一种尚未被认识的鼻子病。他对我们每个人部重复同一句话：“这是一个小鼻甲，每次看见它，我都很高兴，还留着它干什么？我用点状烧的术给您把它去掉。”当然，我们想的完全是另一回事。但我们心里嘀咕：“去掉什么呢？”总之，我们的鼻子都有毛病；但是他搞错了，当时我们的鼻子并没有毛病。因为第

希腊神话中的风神。住在一个岛上。据说他有六个儿子和六个女儿，代表十二个风，都装在一只牛皮口袋里。

二天，他的检查和临时包敷生了效，我们都得了他的重伤风。当他在街上遇见我父亲时，见他不停地咳嗽，就笑了，心想一个无知无识的人也许会以为是他给看病看出来的哩，其实他给我们检查时，我们就已经病了。

外祖母病危使各种人有了向我们表示同情的机会，不管是过分的，还是不足的，都使我们感到吃惊，况且，这两种人使我们意外地发现了未曾发现的过去情况，甚至友谊方面的联系。那些不断前来询问外祖母病情的人表示出极大的关心，这使我们意识到外祖母病情的严重性，而我们在外祖母身边只感到她万分痛苦，却没有想到她的病情怎样严重。我们打电话通知了她的几个姐妹，但她们没有离开贡布雷。她们发现了一个男演员，他给她们演奏悦耳动听的室内乐，她们认为，看男演员演出，比守在病榻旁更能静心，更能表示悲哀。真不失为别出心裁。萨士拉夫人也给妈妈来了信，不过，完全象是一个突然取消了婚约（德雷福斯案件是决裂的原由）、同我们一刀两断的人写来的信。可是，贝戈特却天天都来，和我一起呆上几个小时。

他有一个习惯，在一段时间里，每天都到一个他可以不拘礼节的人家去。但从前是为了让别人听他一人滔滔不绝的讲话，现在他却长时间地默不作声，别人也不要求他说话。因为他病得很厉害：有人说他和我外祖母一样，患了蛋白尿症；另一些人说他长了瘤子。他变得弱不胜衣，上我们家楼梯时很吃力，下楼更困难。他扶着栏杆还常常绊倒。我相信，要不是他害怕完全失掉出门的习惯和可能，他就一定闭门不出了，这个“蓄山羊胡的人”，我和他相识已久，可那时，他还那样敏捷，现在却步履维艰，连讲话都很困难了。

可就在这时候，他的著作在读者中传播日益广泛。在斯万夫人帮助他畏畏缩缩地散布这些著作的时代，它们只得到文人的承认，而现在，没有人不认为它们是伟大而了不起的杰作。当然，也有死后扬名的作家。但是，他们是在活着的时候，缓慢地朝着死亡前进，在尚未走到尽头的过程中，看见自己的作品一步一步赢得声誉的。至少，死后扬名的作家不用劳累。他们名字的光辉只停留在他们的墓碑上。他们长眠于地下，什么也听不见，不会被荣誉扰得心烦意乱。可是，对贝戈特来说，生死荣辱对比还没有完全结束。他还活着，必须忍受荣誉的骚扰。他还能走动，尽管走得很吃力，可他的作品却活蹦活跳，生气盎然，犹如那些可爱的少女，每天把新的仰慕者吸引到她的床边，但她们汹涌的青春活力和狂热的寻欢作乐会把人搞得精疲力竭。

现在他每天都到我们家来，但我觉得他来得太迟了，因为我不象前几年那样仰慕他了。这和他的声望提高并不矛盾。一般地说，一部作品，只有当它快失势的时候，只有当另一个作家的一部尚不见经传的作品将它取而代之，开始成为某些要求苛刻的人心目中新的崇拜物的时候，才能完全被人理解，才能获得全胜。贝戈特的书我读了一遍又一遍，呈现在我眼前的句子跟我自己的思路一样清晰，跟我卧室里的家具和大街上的车子一样鲜明。一切都一目了然，即使不是我们过去熟悉的，至少也是我们现在习以为常的。然而，一个新作家开始出书了。在他的书中，事物间的联系同我所熟悉的联系截然不同，我几乎看不懂他写了些什么。比如，他说：“引水管赞美公路完美无缺的保养”（这倒还好理解，我沿着公路走就是了），“公路每隔五分钟从布里昂和克洛代尔出发一次”。后半句话却让我如坠云雾，不知所云

了。因为我等待的是一个城市名，却看到了一个人名。不过，我感到句子本身无可指摘，只怪我自己没有本事，不够灵活，不能把句子读完。我又一次冲刺，手脚并用，冲到我将来能发现事物之间新的关系的地方。可每次读了一半，我就坚持不下去了，就象后来在部队上进行“横杆”训练时跑到横杆跟前我就停下来一样。然而，我对这位新作家仍然不胜钦佩，就象一个体操得零分的笨手笨脚的孩子在另一个比他灵巧的孩子面前露出赞叹神色一样。从此，我对贝戈特就不大欣赏了。我觉得，他的明晰流畅成了缺点。有一个时期，同样的内容。当弗罗芒丹作画时，人们一眼就能看清楚，可是由雷诺阿来画，就谁也看不懂了。

今天，那些风雅之士告诉我们，雷诺阿是十九世纪的大画家。可他们说这话时忘记了时间，即使在十九世纪中叶，雷诺阿也是用了很长时间才被尊为伟大艺术家的。一个独辟蹊径的画家，一个独树一帜的艺术家，要象这样受到公认，必须采用眼科医生的治疗方法。用他们的画或小说进行治疗不总是令人愉快的。治疗结束后，医生对我们说：现在请看吧。我们看见的世界（不是被创造一次，而是经常被创造，就象一个独出心裁的艺术家经常突然降世一样）同旧世界大相径庭，但一清二楚。妇女们在街上行走，和昔日的妇女截然不同，因为她们是雷诺阿的妇女，从前，我们是拒绝承认他画上的妇女的。车子也是雷诺阿的车子，还有大海和天空：我们渴望在雷诺阿的森林里散步，可是，当我们第一天看见他的森林时，觉得它什么都象，唯独不象森林，比如说它象一幅色调细腻，但就是缺少森林特有色调的挂毯。一个新的不持久的世界就这样创造出来了。它将存在下去，直到另一个新的别出心裁的画家或作家掀起一场新的地质灾害。

在我身上取代贝戈特的那个作家，不是以事物之间的缺乏联系，而是以事物关系的新奇和严密使我感到不耐烦。我不习惯这种结构，有的地方读来读去总感到读不下去。每次都要花九牛二虎之力。此外，如果一千次中能有一次跟上作家的思路，把他的句子读完，我就能感受到一种诙谐、真实和魅力，跟从前读贝戈特的作品产生的感觉一模一样，但更有滋味。我思忖，不久前是贝戈特让我看到了焕然一新的世界，现在，我期待着他的继承者向我展现一个更新的世界。因此，我寻思，我们向来认为艺术仍停留在荷马时代，而科学却从没有停止发展，这种把艺术和科学隔裂的看法究竟有没有道理。也许，在这一点上艺术和科学十分相似。我认为，每一个标新立异的新作家总比他的前辈有所发展。谁能对我说，二十年后，当我能毫不费力地跟上当今这位新作家的思路的时候，不会出现另一个作家，而当今这个作家不会跑去同贝戈特会合呢？

我同贝戈特谈了这个新作家。他的话使我对新作家产生了反感，倒不是因为他说他相信这个作家艺术如何粗陋、浅薄和空洞，而是因为他说他看见他和布洛克长得很象，简直难分真假。从此，这个作家的书页上都映着这个形象，我不再认为应该强迫自己去努力理解他的句子了。贝戈特在我面前说他的坏话，我认为与其说是出于对他的成功的妒嫉，毋宁说是因为对他的作品一无所知。他几乎什么书也不读。他的思想大部分已从他的大脑转入他的

克洛代尔（1868—1955），法国作家和外交家。

弗罗芒丹（1820—1876），法国画家和作家，擅长画风景画。

雷诺阿（1841—1919），法国画家，印象派成员之一。

书中。他消瘦了，仿佛动过手术，把他那些书割掉了似的。他的创作已本能地枯竭了，因为他所想的几乎全部创作出来了。他和康复中的病人及产妇一样，过着单调乏味的生活。他那双漂亮的眸子变得凝滞，微微有些眼花，就象一个躺在海边的人，在朦胧的幻想中，凝望着每一个细小的波纹。况且，如果说我不再象过去那样乐意同他交谈，我也并不觉得内疚。他是一个安于习惯的人，无论是简朴的，还是奢侈的，只要一养成，在一段时间内就成为他的必需。我不知道他第一次到我家来是为了什么，可以后他每天来是因为他头天来了。他来我家，如同他去咖啡馆一样，是为了别人同他说话，为了他能够——偶尔一次——同别人说话，因此，如果有人想推断他每天到我家来的原因，怎么也不会看到他对我们的忧虑有同情心，或对同我交谈感兴趣。但是，他常来我家对我母亲却不是无关紧要的，我母亲对任何可能被看作对她的病人表示敬意的行为都要感动一番。她天天对我说：“可别忘了好好谢谢他呀。”

戈达尔太太也来看望我们了。这是女人特有的关怀，是对她丈夫来我家出诊的无偿补充，就象一个画家的妻子在摆姿势的间隙给我们端来点心一样。她来向我们推荐她的“侍女”；要是我们喜欢请男人护理，她就“四处奔波”；看到我们拒绝，她对我们说，她希望这至少不是我们的“推托”。推托一词在她那个圈子里是指不接受邀请的借口。她向我们保证，教授在家从不说他的病人，可他忧心忡忡，满面愁容，就好象是她生了病。以后我们会知道，即使戈达尔大夫为妻子生病担忧是真的，但作为一个对妻子最不忠实，但最感恩戴德的丈夫，这样做既嫌不够，又嫌过分。

卢森堡大公的法定继承人也给了我同样有用的帮助，而且方式更令人感动（是最杰出的智慧、最高尚的心灵和最罕见的表达能力的混合物）。我是在巴尔贝克同他相识的，他来看望他的一个婶婶卢森堡亲王夫人。那时候他只不过是纳索伯爵。几个月后他和另一个卢森堡亲王夫人的女儿，一位迷人而且十分富有的小姐结了婚，因为她是一位经营大面粉企业的亲王的独生女。紧接着，那位膝下无子女，对纳索侄儿不胜宠爱的卢森堡大公提请下议院认可纳索伯爵为大公的法定继承人。就象所有这一类婚姻一样，财产既是障碍，又是动因。在我的记忆中，纳索伯爵是我遇见的年轻人中最引人瞩目的一个，他和未婚妻的爱情既暗淡又灿烂，那时候，他被他对未婚妻的爱折磨得心绪不宁。在我外祖母生病期间，他不断给我写信，我深受感动，妈妈也很激动，她悲伤地用了她母亲的一句话：连塞维尼夫人也没有他说得好。

第六天，妈妈实在拗不过外祖母，只好离开她一会儿，假装去休息。为了使我外祖母能睡着，我要弗朗索瓦丝呆着别动。她不顾我的哀求，还是离开了房间。她爱我的外祖母；她有敏锐的洞察力，悲观地认为我外祖母没救了。因此，她想尽可能把她照顾好。但是，刚才她听说电工来了。这位电工在他那家店里算得上老资格了，是老板的连襟，多年来，一直给我们这幢房子修电灯，大家都很尊重他，尤其是絮比安。在外祖母生病前，弗朗索瓦丝就同他约好了。要是我，我就让他回去，或叫他等一等。可是弗朗索瓦丝的礼节不允许她这样做，她认为这样做不礼貌，对不起这个好人。因此，她就只好撵开外祖母了。一刻钟后，当我怒气冲冲地到厨房去找她时，看见她正在侧梯的“平台”上和那个电工聊天。楼梯上的门敞开着，这样做有利也有弊，如果我们家的人来了，他们可以装作正要分手的样子，可是从敞开的门里进来的穿堂风可是够人受的。于是，弗朗索瓦丝赶紧离开电工，一面还大

声问候他的妻子和内兄，刚才她忘记说了。讲礼貌是贡布雷的一大特点，弗朗索瓦丝甚至把它用进外交中了。那些傻瓜们认为，丰富多采的社会现象为人们提供了深入研究人类灵魂的好机会，其实他们应该懂得，只有深入研究一个人，才有可能了解这些现象。弗朗索瓦丝曾不厌其烦地对贡布雷的园丁说，战争是最疯狂的罪恶，什么也比不上生存的重要。然而，当俄日战争爆发后，她看见法国没有参战，没有帮助“可怜的俄国人”（“既然同他们是盟友”，她说），就觉得对俄国沙皇过意不去。她认为我们这样做，是对尼古拉二世的失礼，因为他“对我们从来只说好话”。遵照同一个礼仪准则，絮比安请她喝酒时，她从不拒绝，虽然她知道这杯酒会“引起消化不良”；同样，在我外祖母垂危时刻，她认为她不能不去向那个白跑了一趟的心地善良的电工道歉，否则，就象法国对日本保持中立那样，会落个不诚实、不守信的罪名。

弗朗索瓦丝的女儿要离开好几个星期，这样快就摆脱了她，这对我们是件大好事。在贡布雷·如果有人生病，人们总要给病人亲属一番劝告：“你们也不设法带病人出去走一走，换换空气，恢复一下食欲，等等”，弗朗索瓦丝的女儿不仅重复这些陈词滥调，而且还凭空想出了一个几乎是独一无二的见解，她每次看见我们，总是不厌其烦地重复，好象要强迫别人相信似的：“她应当一开始就彻底治一治。”她主张什么样的治疗方法都可以采用，只要能彻底治病就行。至于弗朗索瓦丝，她看见我们给外祖母用药很少，一方面感到很高兴，因为她认为药物对胃有百害而无一利，但更觉得丢脸，她有一个远房亲戚住在南方，比较富裕。他们的女儿青春少年就病魔缠身，二十三岁便玉殒香消。在她生病的那几年中，她父母几乎倾家荡产为她买药，给她请各种医生，把她送往一个又一个温泉“治疗地”。直到她最后死去。然而，弗朗索瓦丝认为，这对她的亲戚犹如一种奢侈品，就好象他们有过几匹赛马和一座城堡。他们虽然为失去爱女而心痛欲裂，但他们也为给她治病不惜钱财而感到光荣。他们现在囊空如洗，尤其是失去了最宝贵的财富——他们的掌上明珠，但他们总爱在人前夸耀说，他们为她做了一切，世界上最有钱的人也只能做到这样，甚至不如他们。最使他们得意的是，他们可怜的女儿一连几个月，每天照好几次紫外线。父亲在悲痛中感到几分光荣和自豪，有时竟然把他的爱女比做巴黎歌剧院的一颗明星，为她倾尽了全部家产。弗朗索瓦丝对这些尽心尽力的表演不会无动于衷。她觉得，我们为外祖母治病不大尽心，只适合在外省一个小舞台上表演。有一段时间，尿毒症使我外祖母出现了视觉障碍，连续几天什么也看不见。她的眼睛看上去丝毫不象是瞎子的眼睛，还是原来那个样子。当有人进来时，我看见她笑得很古怪，才明白她看不见了。一有人开门，她就开始微笑，一直笑到我们握住她的手向她问候时才收住。这个微笑开始得太早，然后凝固在唇际，一成不变，但总是对着门口，努力让四面八方都能看见，因为它不再有视力帮它起调节作用，为它指明时刻、方向和目标，使它随来人的位置和表情的变化而变化；因为它孤孤单单，形单影只，没有眼睛的微笑为它分散一些来人的注意力，因而在不自然中显得过分装腔作势，使人感到亲切得有点过头。不久视力恢复了，游移不定的病痛从眼睛转到耳朵，我外祖母耳聋了几天。她怕有人会突然进来，而她却听不见，于是，她随时（尽管脸朝着墙壁）都会突然把头转向门口。可她的脖子转动很不灵活，因为培养用眼睛听声音（且不说看声音）的习惯并非是一朝一夕之功。最后痛苦减轻了，但讲话的障碍却

有增无已。外祖母每说一句话，我们几乎都要叫她重复一遍。

现在，外祖母感觉到大家听不懂她的话了，干脆一句话也不说，静静地躺着。当她看见我时，她就象突然没了空气似地身子猛地一颤，她想同我说话，但只吐出几个不清楚的音。于是她无可奈何地把头重新落到枕头上，疲惫地躺在床上，犹如大理石般严肃、冷漠，两只手一动不动地贴在床单上，或者机械地做着动作，象是在用手帕擦指头。她不想思考。接着，她开始经常烦躁不安。她老想起床。但是我们尽量不让她起来，怕她发现自己已经瘫痪。有一天，我们让她一个人呆了一会儿，我发现她穿着睡衣站在窗口，想打开窗子。

在巴尔贝克时，有一天人们救了一个不愿意被人救的投水自尽的寡妇，寡妇对我说（也许是为一种预感所驱使，有时候，我们能从自身神秘莫测的、但似乎能反映未来的器官生活中得到预感），她没见过象这样残酷的事，一个走投无路的女人想死，却不让她死，偏要她继续遭受痛苦的煎熬。

我们急忙上前扶外祖母，她同我母亲进行了一场近乎粗暴的搏斗，最后败下阵来，被强行按在安乐椅上。她已没有愿望，也没有遗憾，她的脸又变得没有表情了。她开始仔细地把皮大衣掉在她睡衣上的毛毛一根根地捻掉。这件大衣是我们刚才手忙脚乱地给她披上的。

她的眼神完全变了，时常充满忧愁、哀怨和惊慌，再不是从前的样子了，而是一个说话颠三倒四的老妪所特有的那种无精打采的眼神。

弗朗索瓦丝老问我外祖母想不想梳头，问多了她也就相信这是我外祖母自己提出来的了。她拿来了毛刷、梳子、香水，还有一条披肩。她说：“我给阿梅德太太梳梳头，累不着您的。身体再虚弱，让人梳头总是可以的。”换句话说，谁也不会虚弱到不能让人给梳头的地步。但是，当我走进房间，看见弗朗索瓦丝那双冷酷无情的手在不停地摆弄一个脑袋，脑袋被摆弄得时而精疲力竭，时而疼痛钻心，无法保持必需的姿势，东歪西倒，脑袋上垂老的头发无力忍受梳子的接触，发出哀怨，可是弗朗索瓦丝却神情兴奋，仿佛正在使我外祖母恢复健康。我看到弗朗索瓦丝快梳完了，不敢催她，也不敢对她说：“够了”，怕她不服从我。但是，我看见弗朗索瓦丝残忍而无私地把一面镜子放到外祖母面前，让她看看头梳得满意不满意，这时，我一个箭步冲了上去。开始，我为能及时地从弗朗索瓦丝手中夺走镜子，没有因一时疏忽而让外祖母从镜子里看见她自己无法想象出来的模样而感到高兴（我们一直十分小心，不让她接触任何镜子），可是，唉！我只高兴了一会儿，当我俯身吻她那被摆弄得精疲力竭的美丽额头时，发现她用一种惊奇的、不信任和气愤的目光看着我：她没有认出我是谁。

据我们的医生说，这是脑充血加重的一种征兆。必须把血抽掉。戈达尔大夫踌躇不决。弗朗索瓦丝希望医生采用“划痕”吸杯法，但把“划痕”说成了“挖痕”。她在我的词典中找这个词。但没找到。即使她说“划痕”，而不是“挖痕”，也休想找到，因为她查错了词的部首，她嘴里说的是“挖痕”，但写起来（因而也就认为这是正确的写法）却成“滑痕”了，使她感到失望的是，戈达尔大夫倾向于——但不抱很大希望地——用蚂蝗。几个钟头后，我走进外祖母的卧室，看见黑乎乎的小蛇爬满了她的颈背、太阳穴和耳朵，在她血淋淋的头发中扭动，就象在美杜莎的头发中扭动一样。可

美杜莎是希腊神话中的人物，原是美女，因触犯雅典娜，头发变成毒蛇，面貌也变得奇丑，谁要是看她

是，在她苍白而镇定的、静止不动的脸孔上，我看见一双睁得很大的、明亮而安详的眼睛，还象从前那样漂亮（也许比病前更充满智慧，因为她不能够说话，不能够动弹，全凭她的眼睛表达思想，多亏蚂蝗从她身上吸走了几滴血，她的思想似乎可能自然而然地得以再生），火光照亮着病人面前重新获得的世界。她的平静不再是绝望者的逆来顺受，而是希望者的顺从。她意识到她的病情将要好转，她要小心谨慎，不想动弹，只是赐给我一个动人的微笑，让我知道她感觉好了一些，同时轻轻捏了捏我的手。

我知道，有些动物外祖母一见就会浑身起鸡皮疙瘩，更不用说把它们放到身上了。我知道，她是为了有好的治疗效果才容忍蚂蝗爬在她头上的。因此，当弗朗索瓦丝象逗孩子似地嬉笑着对我外祖母说“啊！瞧那些小虫在太太头上跑得多欢”时，我又气又恼。何况，这是对我们病人的不尊重，好象她变得年老昏聩了。但外祖母却象没听见似的，脸上露出了禁欲主义者的勇敢而平静的神态。唉！蚂蝗一撤走，就又开始充血了，而且越来越严重。外祖母的情况很糟，但令我惊讶的是，在这个紧要关头，弗朗索瓦丝却时常离开病房，因为她给自己走做了一套丧服，不想让女裁缝等她。在大多数妇女的生活中，不管什么事，哪怕是最悲伤的，最后总要有一个试穿衣服的问题。

几天过去了。一天，我正在睡觉，母亲半夜里把我叫醒。她象一个遇到严重情况，内心极度痛苦，但又不想给别人带来任何烦恼的人所做的那样，关心和体贴地对我说：“原谅我，打搅你睡觉了。”

“我没睡着，”我醒来时回答说。

我没有撒谎。觉醒会引起很大的变化，与其说把我们带进了清晰的意识活动。毋宁说使我们忘记了乳白色海底下那种朦胧的智慧之光。刚才我们还在其中遨游的朦朦胧胧的思想使我们产生了足够的意念，把这些思想命名为醒着，可是这时候，觉醒遇到了记忆的干扰。不久，我们就把这些朦胧的思想叫做睡眠，因为我们记不清想的是什么了，当这颗明星闪闪发光，在睡眠人觉醒之际。照亮他身后的整个睡眠时，睡眠人在一瞬间会相信自己没有睡着，而是醒着；其实，这是一颗流星，随着光亮消失，不仅带走了梦的虚假的存在，也带走了种种梦境，使醒来的人对自己说：“我睡着了。”

母亲问我，现在能不能起床，会不会感到太累，她的声音是那样温柔，生怕把我弄疼；她轻轻地抚摸着我的手：

“可怜的孩子，现在你没有别人，只有你的爸爸和妈妈可依赖了。”

我们走进卧室。一个人蜷曲着躺在床上，一点也看不出是我的外祖母，倒象一个动物，披着外祖母的头发，躺在外祖母的被窝里，喘息着，呻吟着，被子随着她身体的抽搐而抖动。她眼睛闭着，但眼皮与其说是睁着，不如说合得不严，因而露出了一角眼珠，没有光泽，蒙着一层眼屎，反射出昏暗的视力和阴沉而痛苦的内心。外祖母焦躁不安，这不是做给我们看的，因为她既看不见，也不再有了意识。可是，如果说在床上骚动的仅仅是一个动物，那么我外祖母又在哪里呢？然而，从鼻子的形状可以认出是她。现在，她的鼻子同脸孔的其余部分已不成比例，但鼻角上的那颗痣却依然存在。还有，那只掀开被子的手也可以使人认出是她的手。要是在从前，这个掀被的动作可能意味着被子压得她难受，而现在却什么意思也没有。

妈妈要我去拿点水和醋来，给外祖母擦额头。妈妈认为，只有水和醋才能解除外祖母的烦躁，因为她见她想把头发掠开。可是有人在门口招手叫我去。外祖母垂危的消息不胫而走，已传遍整座房子。刚才，一个“临时短工”（在非常时期，为了减轻仆人的疲劳，便临时雇一些短工帮忙，因此，病人垂危时刻某种意义上有点和过节一样）为德·盖尔芒特先生开了门，公爵呆在前厅里要求见我；想躲也躲不开了。

“亲爱的先生，我刚获悉可怕的消息。我想握一握您父亲先生的手，向他表示慰问。”

我请他原谅，对他说，在这个时候打搅我父亲恐怕不行。德·盖尔芒特先生来得太不是时候，就象赶上人家正要去旅行。但他觉得向我们表示礼貌太重要了，便一叶蔽目，不见其余，非要进客厅不可。一般说来，当他决定向某个人表示礼貌时。就一定要把那套礼节全部完成，很少管人家的行李是不是整好，或者棺材是不是备好。

“你们请过迪欧拉富瓦大夫吗？这可是个大错误。如果你们叫我去请，他看在我的面上一定会来的，他对我什么也不会拒绝，尽管他曾拒绝过夏尔特尔公爵夫人。您看，我毫不客气地凌驾于一位王族公主之上了。再说，在死神面前人人平等嘛，”他又补充了一句。他说这句话并不是要我相信我外祖母可以和他平起平坐，而是可能觉得老谈他对迪欧拉富瓦大夫的影响和他比夏尔特尔公爵夫人更有优势，会让人感到庸俗。

此外，我对他的建议并不感到意外。我知道，盖尔芒特一家提起迪欧拉富瓦，就象在说一个无与匹敌的“供货人”，只是更尊敬一些罢了。莫特马尔老公爵夫人（令人费解的是，每当人们谈到一位公爵夫人，几乎总要加一个“老”字，或者相反，如果是一位年轻的公爵夫人，便以一种在华托的画中人物脸上能看到的狡黠表情，在公爵夫人前面加一个“小”字）出身在盖尔芒特家族，每逢有人生了重病，她总是眨巴着眼睛，几乎是机械地喊着“迪欧拉富瓦，迪欧拉富瓦”，正如需要冷饮时喊“普瓦雷—布朗施”，需要花式糕点时喊“勒巴代”一样。但我不知道我父亲恰恰刚请了迪欧拉富瓦大夫。

这时，我母亲要给外祖母输氧，左等右等也不见送氧气袋来，她也到前厅来了，没料到会在这里碰见德·盖尔芒特先生。我真想把他藏起来。但是，德·盖尔芒特先生却认为，什么也比不上把他介绍给我母亲重要，认为这会使我母亲高兴，而且，要维护他十全十美的绅士声誉，非这样做不可，于是他一把抓住我的胳膊，尽管我连连喊“先生，先生，先生”，就象反抗强奸那样自卫着，他仍然把我拉到妈妈跟前，对我说：“如果您能把介绍给夫人，您的母亲，我当不胜荣幸”。他在说“母亲”的时候，声音有点儿变调。他觉得这对我母亲是一种荣誉，不由得做出一个应时的笑容。我无可奈何，只好给他作了介绍，他乐得打蹦儿，连忙点头哈腰，还要把整套礼节表演一遍。他甚至想同我母亲交谈，但我母亲正悲痛欲绝，叫我快去，顾不上回答德·盖尔芒特先生的问候。德·盖尔芒特先生原以为会受到接待，却不料一个人被甩在前厅，要不是看见圣卢此刻进来，他就只好出去了。圣卢是那天上午到巴黎的，他跑来打听我外祖母的病情。“啊！她很好！”公爵

华托（1684—1721），法国画家。他创造了抒情的画风，具有现实主义倾向。多数作品描绘贵族的淫逸生活。画中人物带有沉恩忧郁之感，反映出贵族阶级精神上的空虚。

快乐地嚷道，一面抓住他外甥的一个纽扣，差点儿把扣子拽下来。我母亲此刻正好又经过前厅，他也不在乎我母亲看见。尽管圣卢的悲痛发自内心，但我认为，如能避免同我见面他只会高兴，因为他对我有抵触情绪。他被他的舅父拖走了。他舅父有要事同他说，差点到东锡埃尔去找他，没想到可以免走这一趟了，不禁大喜过望。“啊！要是有人对我说，我只要穿过院子，就能在这里找到你，我会以为他在胡说八道。正如你同学布洛克说的，这够滑稽的。”他搂着罗贝的肩膀离开我家时又说：“不管怎样，大家清楚地看到，刚才我摸到了或者说几乎摸到了吊死鬼的绳子，我真走运。”盖尔芒特公爵这样说，不是他缺乏教养。恰恰相反。但他是那种不会设身处地为别人着想的人，在这方面他和大多数医生和殡仪人员很相似，会临时装出一副同情的面孔，对你说：“这是痛苦的时刻”，必要时还会拥抱你，劝你好好休息，但过后马上就把看望临终病人或参加葬礼看作只有少数几个人参加的社交集会了，开始还有所顾忌，但很快就变得轻松愉快，若无其事，眼睛四下张望，想寻找一个可以交谈的人，要人们把他们介绍给另一个人，或者建议“坐他们的车回去”。盖尔芒特公爵一方面庆幸一阵“风”把他吹到了外甥身边，但对我母亲的冷漠接待——其实非常正常——深以为异，后来他公开说，我母亲不讨人喜欢，而我父亲却彬彬有礼，他说她“心不在焉”，甚至听不见别人对她说什么，据他认为，她身体欠佳，头脑不很清楚。然而，据说他很想把我母亲的表现归因于“当时的情况”，他宣称，我母亲为我外祖母的病情“深感悲痛”。但是，因为我母亲没有让他把他的礼节全部做完，他还想补一下，况且他根本不理解妈妈无限悲痛的心情，出殡前一天，他竟问我是不是在设法排解妈妈的忧愁。

那天，外祖母的一个妹夫来了。他是教士，我从没见过他。他给在奥地利的教会会长发电报告假，破例获得批准。他内心极度悲伤，在床边诵读祈祷文和沉思录，但那双深陷的小眼睛一刻也没离开病人。在我外祖母弥留之际，我看见这位教士悲痛欲绝，我心里却很不好受。我凝视着他。他似乎对我的同情感到意外，于是出现了一桩怪事。他象一个痛不欲生而陷入沉思的人那样，双手并拢放到脸上，但是，因为他知道我会把视线从他身上移开，我看见他手指间留了一个小缝。当我目光离开他时，我看见他那锐利的眼睛从手指间的缝隙观察我的痛苦是不是真诚。他隐蔽在手后面，就象躲在一个黑暗的忏悔室里一样。他发现我看见他了，就立即把露出一条缝隙的格子窗关严。后来，我和他又见过面，但我们之间从没有提起过这件事。我们相互达成了默契：我没有发现他偷看我。教士和精神病医生一样，在他们身上总有一股预审法官的味道。再说，不管怎样的朋友，不管他们对我们多么亲密，和我们有着怎样共同的过去，哪一个没有不愉快的片刻回忆？而我们认为最方便的办法不就是使自己相信他们大概已经忘记这些片刻了吗？

为使外祖母的呼吸稍微畅通一些，医生给她注射了一支吗啡，他说要用氧气袋。母亲、大夫和看护修女手里都拿着氧气袋，一个用完，又给他们递上一个。中间有一会儿我离开了房间。当我回来时，我仿佛看见了一个奇迹。外祖母连续发出轻微的呼噜声音，仿佛在为我们唱一支快乐的歌，那快节奏的动听的歌声充满了整个卧室，经久不息。我很快就明白，这歌声不会比刚才嘶嘶的喘息更有意识，同样都是无意识发出的。也许吗啡在里面起了

在法语中，吊死鬼的绳子被认为是吉祥物。

些作用，但这更是呼吸调节器改变的结果，因为氧气不再以完全相同的方式通过气管了。由于氧气和吗啡的双重作用，外祖母呼吸不再困难，也不再发出呼噜声了，而是象在滑冰，敏捷而轻快地向着令人心旷神怡的空气滑去。也许，在这歌声中，除了有和笛子里的气流声一样微弱的呼吸声外，还夹杂着更象是人的叹息声，这种由于死亡临近而发出的声音使人相信这是昏迷的人发出的痛苦或幸福的呻吟，给这个长乐句加上了一个更悦耳动听的、不变动乐句节奏的音调。乐句从变得畅通的胸部升起，继而升高，然后下落，接着又一次升起，去追逐氧气。尔后，这个在强烈的快感中夹杂着低声哀求的歌声在达到了最强音，并竭尽全力地延长后，在某些时刻，似乎完全停止了，犹如一条干涸的水泉。

弗朗索瓦丝每逢遇到伤心事，总感到需要把悲伤表达出来，但她连表达忧愁的最简单的技巧都不具备，因而也就成了空需要了。当她认为外祖母已经完全无望时，她非常想让我们知道她——弗朗索瓦丝的感受。但她只会重复一句话：“这真叫我受不了”，说话的语气和她喝菜汤喝得太多时说“我胃上压着一块石头”的语气一样平淡。不论是哪种情况，都比她自己似乎认为的要自然。尽管她的悲伤没有很好地表达出来，但她确实很悲伤，何况，她女儿有事留在贡布雷（这位巴黎女郎现在把贡布雷轻蔑地叫做“乡下”，她感到在那里会变成“乡巴佬”），可能回不来参加葬礼，她就更伤心了，因为她觉得葬礼应该是极其壮丽的事。她知道我们谁也不会向人诉说悲痛，她怕别人同她说话，早就想好出殡那个星期，每天晚上都召见絮比安。她知道出殡的时候絮比安没有空闲。她想，至少回来后要把情况给她“说一说”。

我父亲、外祖父和我们的一位远房亲戚连续好几夜守在病榻旁，足不出户。久而久之，他们的忠心也就带上一层漠不关心的面具，没完没了地呆在垂死病人的身边，闲极无聊，就象在一节火车车厢里，由于呆的时间太长，便开始东拉西扯，谈天说地起来。此外，这位远房亲戚（我的表姑婆的侄子）使我很反感，但却值得尊敬，并且常常受到尊敬。

哪里有垂危病人，哪里就能“找到”他，他是那样悉心尽力地时刻守在垂危病人身边，以致于尽管他外表强壮如牛，嗓门低沉浑厚，胡须密密匝匝，病人家属仍然认为他身体虚弱，总是用委婉的言辞恳求他不要来参加葬礼。我妈妈痛不欲生，但她仍然为别人着想，因此，我事先就知道，她会用另一种方式对他说他习惯听到的话：

“答应我，‘明天’不要来了，您就为了她这样做吧，至少不要上‘那里’去。她要求您不要去的。”

怎么说也不行；他总是第一个来到“家里”，这样，另一个阶层里的人给他取了个绰号（我们没有听说过），把他叫作“既没有鲜花，也没有桂冠的人”。他在做“任何”事之前，总把“一切都想得周周到到”，因此，人们总是赞扬他说：“对您是用不着道谢的。”

“您说什么？”外祖父大声问道，他耳朵有点聋，没听清我这位远房表舅对我父亲说的话。

“没说什么，”表舅回答，“我只是说，今天上午我收到一封贡布雷的信，那里天气很不好，可这里太阳有点儿太暖和了。”

“可晴雨表上的温度却很低，”我父亲说。

“您说哪里天气不好？”外祖父问。

“ 贡布雷。 ”

“ 啊！这我不会感到吃惊，这里阴天，贡布雷就一定是晴天，反之亦然。我的上帝！您讲到贡布雷，不知道有没有通知勒格朗丹？ ”

“ 通知了，您不必操心， ” 表舅说，他那长着浓密胡须而变成青铜色的脸颊上露出了一丝不易察觉的得意的笑容：因为他想到通知勒格朗丹了。

就在这时，我父亲冲向门口，我以为有什么大不了的事呢，不过是迪欧拉富瓦大夫来了。我父亲到隔壁的客厅里去接待他，就象接待一个前来演出的演员一样。他把迪欧拉富瓦大夫请来，并非要他给外祖母看病，而是要他象公证人那样确认一下。的确，迪欧拉富瓦大夫可能是一个德高望重的医生，精通医道的教授；除了他擅长扮演的这些角色外，他还扮演着一个新颖独特的角色，他能言善辩，是斯卡拉姆齐式的人物或公证人，他来为病人确认是垂危还是死亡。他扮演这个角色已有四十年之久，无人与他匹敌。一听到他的名字，就已经感觉到了他演这个角色的威信。当女仆禀报“ 迪欧拉富瓦大夫到 ” 时，人们以为在看莫里哀的喜剧。他那优美柔韧的身躯不露形迹地为他增添了庄重的仪态。他的脸漂亮得有点过分，但被他在痛苦场合表现出的这种庄重仪态减弱了。教授身穿高雅的黑礼服走进来，脸上露出真诚的悲伤，不说一句别人听来会以为是虚情假意的慰问话，也不做任何有失分寸的事。在灵床边发号施令的是他，而不是盖尔芒特公爵。他看了看外祖母，但没有打搅她，然后，他以医生特有的礼貌，极其审慎地同我父亲悄声说了几句话，恭敬地朝我母亲鞠了一躬。我感到我父亲在竭力克制自己，不告诉我母亲这是“ 迪欧拉富瓦大夫 ”。但大大不想打扰我母亲。已经掉过头去了。他只是接过我们递给他的酬金，迈着最优美的步履，款款走出房间。他那个神态就象没有看见酬金似的，连我们自己也一度怀疑我们没有给他酬金，因为他象变戏法似地把它变得无影无踪了，他的神态还是那样严肃，甚至有增无已，仍然是一个身穿绸缎翻领长礼服的名医，漂亮的脸庞上充溢着高尚的怜悯。他这种缓慢而敏捷的特点使人看到，即便还有一百个病人在等着他去出诊，他也不想显出匆匆忙忙的样子。因为他是分寸、智慧和善良的化身这位杰出人物已经去世了。其他医生，其他教授可能赶上他。并且也许超过了他。但是，由于缺乏称职的接班人，他以渊博的知识、良好的身体条件和高度的涵养扮演的“ 角色 ” 已不复存在了。妈妈甚至没有看见迪欧拉富瓦先生，对她说来，我外祖母以外的一切都已不再存在了。我记得（我把这事提前说一说），在墓地，她象一个幽灵，畏畏缩缩地走近坟墓，仿佛在望一个已经远走高飞的人。我父亲对她说：“ 诺布瓦老爹来我们家了，他也到教堂和公墓来了，他本来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要做的，你应该去和他说句后。这会使他很感动的 ”，可是，当大使朝她鞠躬时，她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快慰地低下头，脸上没有眼泪。两天前——我在回到垂危病人床边之前，还要把后面的事提前讲一讲——我们为与世长辞的外祖母守灵时，相信有鬼魂的弗朗索瓦丝稍微听到一点声音就吓得毛骨悚然，嘴里还说着：“ 我觉得是她。 ” 可是，这些话非但不使我母亲恐惧，反而令她无限快慰。她多么希望死去的人能再回来，这样，她母亲有时就能回到她身边了。

现在再来谈外祖母的临终时刻。

“ 您知道她的姐妹打给我们的电报是怎么说的吗？ ” 外祖父问表舅。

斯卡拉姆齐是古意大利喜剧中穿黑衣服、蓄长唇髭的丑角名，精明狡猾，能言善辩。

“知道，贝多芬，有人给我说了；是很荒唐，但我不感到奇怪。”

“我可怜的妻子，她是多么爱她们啊，”外祖父擦了一滴眼泪说。“不要责怪她们。我常说，她们的行为总是很荒唐的。怎么啦，停止输氧了？”

我母亲说：

“停下输氧，妈妈呼吸又要困难了。”

医生答：

“哦！不会的，氧气的作用还要持续一段时间，过一会儿再输吧。”

我觉得医生不是在说一个垂死的人，氧气的作用之所以必须维持，是因为他能为挽救垂死者的性命尽一份力。氧气的丝丝声停止了一会儿。但是，呼吸仍在发出呻吟，那是轻微而痛苦的呻吟，每次都中断，继而又重新开始，有时好象一切都完了，呼吸停止了，就和人睡眠时的呼吸一样，从高八度降到了低八度，或者是自然的间歇，是感觉缺失的一种反应，窒息变得越来越严重，心力衰竭，医生又一次给外祖母搭脉，但是，他刚按上脉，一曲新歌已经接上了中断的乐句，如同一条支流注入干涸的主流一样，乐句换了个调子，以同样无穷的冲力冲出去。谁知道呢？说不定久被痛苦抑制的快乐和柔情，现在会象经过长期压缩变得更加轻盈的空气，从外祖母身上喷发而出，而她自己甚至对此毫无意识。她要同我们说的话，仿佛正在源源流出，好象就要这样同我们絮絮叨叨地、热情洋溢地、情真意切地说话似的。这临终的喘息使我母亲五内俱焚，她守在病榻旁，没有恸哭，但不时地泪流满面，就象风吹雨打的叶子，不思也不想，沉浸在无限的悲痛之中。我去拥抱外祖母前，医生让我先把眼泪擦干。

“我还以为她看不见了呢，”父亲说。

“这很难说，”医生回答。

当我的嘴唇接触外祖母时，她的手开始颤动，全身一阵战栗，可能是反射作用，也可能因为某些抚爱可以使人感觉过敏，可以穿过无意识这层外衣，几乎无需通过感觉器官就可以传递，外祖母蓦地坐了起来。作出最大的努力，仿佛要捍卫自己的生命一样。弗朗索瓦丝看了，忍下住呜呜咽咽地哭起来。我想起医生的吩咐，想叫弗朗索瓦丝离开房间。就在这时候，外祖母睁开了双眼。我一个箭步冲到弗朗索瓦丝跟前，挡住她的哭泣，好让父母同病人讲几句话。氧气的声音停止了，医生离开病床。外祖母死了。

几小时后，弗朗索瓦丝能够最后一次地、下会引起任何痛苦地梳理外祖母那漂亮的头发了。她的头发仅仅有些斑白，看上去始终比她本人年轻，可是现在它们成了衰老的唯一标志，而她的脸却焕发出青春，多少年来痛苦在她脸上留下的皱纹、收缩、浮肿、紧张、弯曲都消失得无踪尤影。她仿佛回到了遥远的过去，回到了她父母给她定亲的时代，脸部线条经过精细勾画，显露出纯洁和顺从，脸颊重又闪耀着纯真的希望和幸福的憧憬，甚至又重新闪射出一种天真无邪的快乐。这些美好的东西已渐渐被岁月毁灭。但是，随着生命的消失，生活中的失望也消失了。一缕微笑仿佛浮现在外祖母的唇际。死神就象中世纪的雕刻家，把她塑造成一位少女，安卧在这张灵床上。

第二章

这是秋天的一个星期日，但我却死而复生了，我前面的生活依然完好无损，因为前些日子一直风和日暖，今天早晨突然雾调弥漫，寒气迫人，将近中午时才消散；然而，天气变化可以使世界，使我们自己获得新生。从前，当我们壁炉里吹起大风时，我听着风儿撞击翻板活门发出的梆梆声，就会心潮澎湃。激动无比，觉得这很象do音交响乐前奏曲中赫赫有名的琴弓声，犹如一个神秘的命运发出的不可抗拒的呼唤，自然界每一个明显的变化，都会使我们和谐的欲望适应事物的新形式；我刚刚醒来，蒙蒙雾霭就把我变成了另一个人，我不再象遇到好天气那样成天想着出门。而是哪里也不想去，只渴望呆在火炉边，渴望有人和我同床共寝，就象是在另一个世界中，冷得筋骨瑟缩的亚当在寻找深居简出的夏娃。

屋外，清晨的原野笼罩着愉悦的灰雾，屋内，一杯巧克力发出馥郁的清香，我身处其间，竭力使我的身体、精神和道德生活保持一年前我带到东锡埃尔去的那种新奇的状态；那时候，我的身体、精神和道德生活深深地打上了一座光秃秃的小山丘的印记（即使看不见这座山丘，我也感觉到它的存在），使我心中涌动着阵阵快乐，这种感觉与其他快乐感觉截然不同，我简直难以向朋友们描绘，因为对于我来说，我自己并无意识，这些快乐与其说是真实的感觉（若是这样，我就能描绘出来了），毋宁说是纵横交错、扑朔迷离的印象。从这个角度看，晨雾把我带进的那个新奇的世界，我早已认识（这只会使它更加真实），但近来我已忘却（这使它又变得清新纯真）。于是，我能欣赏到几幅印在我记忆中的晨雾图，尤其是《东锡埃尔的清晨》。有一幅是我到军营第二天的晨雾图，另一幅是在附近的一个城堡里，圣卢带我去那里度过了二十四小时：黎明时分，在重新回到床上去之前，我撩开窗帘，倚窗眺望，在军营晨雾图中，我看见一个骑士，在城堡晨雾图中，我看见一个马车夫（他在一个池塘和一片树林的交界处，只有这边缘地带依稀可辨，其余全部淹没在均匀的似水般流动的令人心旷神怡的轻雾中），他们正在擦缰绳，就象从一幅隐约可见的壁画上浮现出来的寥寥无几的人物，由于人的眼睛适应不了这朦朦胧胧、神秘莫测的半明半暗，也就几乎看不清画上的人物了。

今天，我是从床上凝望这些记忆的，因为起床后我又躺下了，等着晚上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去看一出小剧。我父母亲到贡布雷去了，要在那里小住几天，这下我便有机会去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我得好好利用，否则，他们一回来，找也许就不敢去了；我母亲对我外祖母的悼念诚心实意，一丝不苟，她要我们对外祖母的哀悼下拘形式，感情真挚，因此，她不会禁止我去看戏，但也不会赞成。然而，现在如果我写信征求她的意见，她从贡布雷给我回信时，不会伤心地说：“你想怎么做就怎么做，你已长大成人，知道该怎么做”，而是相反，她会责备自己把我一个人留在巴黎，会设身处地体谅我的忧愁，希望我出去玩一玩，散散心，尽管她自己拒绝参加一切娱乐活动。她相信，我外祖母也会劝我这样做的，因为她最关心我的身体和神经平衡。

一清早新的热水汀就点着了。热水汀不时地发出打嗝般的声音，这令人讨厌的声音与我对东锡埃尔的记忆毫无联系。但是，如果今天下午这个声音和我那些记忆老在我身上会合，久而久之，这两者之间就会产生一种亲和

力。每当我重新听到（我有点听不惯了）热水汀的声音，我就会想起东锡埃尔。只有弗朗索瓦丝一个人在家里。雾散了，灰蒙蒙的日光，毛毛细雨般地落下来，下停地编织着一张张透明的网，似乎给星期天的散步人涂上了一层银色的光。我把《费加罗报》扔到脚头。自从我给这家报社投了一篇稿后，每天都要叫人给我买一份，但一直没见发表。尽管没有太阳。但白天的亮光告诉我现在正是下午。罗纱窗帘象蜻蜓翅膀般轻而柔软，又似威尼斯玻璃般脆而易碎，晴天。它们就不能象这样轻柔，象这样一碰就碎。这个星期日，我孤单一人呆在家里，心里感到很不是滋味，况且，今天上午，我派人给德·斯代马里亚小姐送去邮一封信。我就更加心事重重，罗贝·德·圣卢在他母亲的干预下，经过多次痛苦而失败的尝试，终于和情妇一刀两断，他和情妇断绝往来后就被派往摩洛哥了。他要把这个一段时间以来他已经不再爱恋的女人彻底忘掉。昨天，我收到圣卢从摩洛哥写来的一封短信，告诉我他将回法国休一次短假，他在巴黎停留的时间很短（显然，他家里人怕他和拉谢尔恢复关系），为了向我证明他对我的思念。特意写信告诉我他遇见了当谢小姐，更确切地说，是德·斯代马里亚夫人，因为她结婚三个月就离婚了。罗贝想起我在巴尔贝克同他说的活，代表我要求那位少妇同我见见面。她答复他，回英国前，要在巴黎停几天，很愿意约一个时间和我共进晚餐。罗贝叫我赶紧给德·斯代马里亚夫人写信，因为她肯定已经到巴黎了。

圣卢的信没有使我感到意外。尽管他还是在我外祖母病重期间给我来过一封信，指责我对他不忠，对他背信弃义。从此就一直杳无音信。我非常清楚这是怎么回事。拉谢尔专爱煽起情夫的炉火（再说，由于一些微不足道的理由。她对我也耿耿于怀），她时圣卢说，他不在时，我对她有不良企图，想和她发生关系，他就信以为真了。很可能他仍然相信这是事实，但他已经不再爱她了，因此，不管是真是假，对他都无所谓了，唯有我们的友谊继续存在：当我和他重又见面时。我试图同他谈谈他对我的责备。但他只是温和而亲切地朝我微笑，象是在表示道歉，接着就把话题岔开了。这并不是因为以后在巴黎他不可能同拉谢尔再见面的缘故。那些在我们生活中起过重要作用的女人。不是一下子就能从我们生活中消失的。在最终离开我们之前，她们会不时地回到我们的生活中，以致有些人以为爱情又开始复燃。圣卢和拉谢尔的决裂尽管曾使他一度痛不欲生。但因为他的女友仍然不断向他要钱，使他甚感欣慰，他的痛苦也就很快减轻了。嫉妒是爱情的延续，但它包含的内容并不比其他想象的产物所包含的内容更多。当我们动身去旅行时，带上三、四幅想象中的图画（邦特费克希奥的百合花和银莲花，薄雾笼罩的波斯教堂，等等），箱子也就塞满了，何况这些画可能会中途失落。当我们离开一个情妇时，总希望她——直到把她渐渐忘记——不要被三、四个我们想象中可能存在的，也就是我们所嫉妒的人占有。没有想象到的也就微不足道了。然而，一个已经分手的情妇经常向你耍钱，虽然不能使你对她的生活有充分了解。正如发烧时的体温记录表不可能使你完全了解病人得的是什么病一样。但是，不管怎样，体温记录表可以让你知道她病了，而要钱则提供了一种可能性，使你模模糊糊地感到，被你遗弃的或把你抛弃的那个女人可能还没有找到一个有钱的保护人。因此，每一次耍钱都能使嫉妒者感到欣慰，痛苦暂时得到平息，紧接着就是寄钱，因为他要她什么也不缺，就是不能有情人。不能成为他想象中的三个男人的情妇。这样，他就有时间稍稍稳定一下情绪，免得以后听到他的按班人的名字时挺个住。有时候，拉谢尔

会在深夜回到旧情人身边，要求他让她在身边睡一宵。罗贝心里感到象吃了蜜一样甜美，因为即使他一个人占据大半张床也丝毫不影响她睡觉，他意识到他们毕竟如胶似漆地在一起生活过一段时间。他明白，她在他这位老朋友身旁比在其他地方更感到自在，和他在一起，哪怕是在旅馆里，就象回到了从前住过的房间一样。一切都很习惯，睡得更加踏实。他感觉到他的肩，他的腿，他身上的一切，在她看来，就象是最常用的物品，哪怕他因失眠或考虑工作在床上辗转反侧，也不会妨碍她睡觉，同它们接触能使她睡得更香。

言归正传。现在继续谈圣卢的信。圣卢从摩洛哥写来的那封信搅得我心绪不宁，尤其是，我从字里行间看出了他的用意，尽管他没敢明言。“你完全可以包一个单间请她，”他对我说，“这是一个性格开朗、颇有魅力的少妇，你们会相处得很好，我敢肯定。你会度过一个愉快的夜晚。”我父母要到周末，也就是要到星期六或星期天才回来。他们回来后，我就只好每天在家里吃晚饭了，因此，我立即给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写了封信，约她哪天方便和我共进晚餐，星朗六前任何一天都行。她回话说，当晚八点左右我会收到一封信。要是下午有人来看我就好了，八点前的这段时间很快就会过去。如果有人和我们聊天，就不再会想着时间的长短，甚至不会感到它的存在，时间会过得很快。当迅速流逝的隐而不见的时间突然出现在你面前。引起你的注意时，离出发点已经很远了。但是，如果我们孤孤单单，无人相伴，我们总是惦记着那个我们望眼欲穿的离我们很远很远的时刻，只听见台钟单调的滴答声，这种焦急的心情会把小时分割成分钟，更确切地说，会把一分钟变成一小时。如果和朋友聊天，我们就不会去计算时间。我想到将要一个人孤寂地度过这个下午，尤其是想到与德·斯代马利亚夫人会面的欲望时刻会纠缠着我，使我把这个孤寂的下午同几天后即将享受到的无限快乐作比较，我就感到非常空虚，非常忧郁。

我不时地听见电梯升起的响声，紧接着又听见第二声，但不是我盼望的电梯在我那层楼停下的声音，而是完全不同的标志着电梯继续往上几层冲刺的声音。每当我等待一位客人来到时，这声音常常意味着对我那层楼的背弃，因此，后来即使我不再抱希望，不再相信会有人来看我，它对我仍然是一种痛苦的声音，就好象在宣判对我的抛弃。灰蒙蒙的白昼显得无精打采，逆来顺受，忙忙碌碌地做着它那始自远古时代的工作，编织着珠灰色的花边，还要干好几个小时；想到我要和它单独呆在一起，而它不会比一个为了凑近亮光而坐在窗边干活的对房里的人不闻不问的女工更认识我——想到这些，我不禁内心凄然，忧从中来。突然，弗朗索瓦丝打开房门，带来了阿尔贝蒂娜，可我根本没有听见门铃声。阿尔贝蒂娜满面春风，走进房间，一句话也不说。她体貌丰盈。在她富态的身躯中，蕴涵着在巴尔贝克海滩——我再也没有回去过——度过的时光。她准备让我重温这昔日的时光，我看见它们正在朝我走来。毫无疑问，每当我们和一个同我们的关系已发生变化的人重逢，即使关系不甚密切，也好象看到了两个不同的时期，不用说是我们从前的情妇以朋友身份来看我们，就是在日复一日的某种生活中认识的一个人到巴黎来探望我们，只要这种生活已经结束，哪怕才结束一个星期，就足以使我们看到两个不同的时期。从阿尔贝蒂娜脸上每一根显示喜悦、询问和局促不安的线条中，我可以辨读出这些问题：“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好吗？那位舞蹈教练好吗？那位卖糕点的师傅好吗？”当她坐下时，她的脊背仿佛在说，“啊，这里没有悬崖峭壁，不过，您会让我坐在您身边吧，就象

在巴尔贝克海滩一样。”她犹如一位魔术师，献给我一面时间的镜子。在这点上，她和那些曾和我们朝夕相处。但后来很少有机会和我们重逢的人没有两样。但是，我和阿尔贝蒂娜的关系还不止这些，诚然，即使在巴尔贝克海滩，在我们每天的相会中，每次看见她我都会大吃一惊，因为她一天一个模样。但是现在我几乎认不出她来了。她的脸孔沐浴在玫瑰色的雾气中。透过这层雾，可以看到棱角分明的线条。仿佛是雕刻而成的。她换了一张脸，或者说她终于有了一张脸。她长高了，她从前的那层躯壳几乎所剩无几，而在巴尔贝克海滩时，从那层躯壳几乎还看不到她未来的体形。

阿尔贝蒂娜此次回巴黎比往年要早。往年她总是在春暖花开时才回来，而我，由于狂风暴雨摧毁了春天第一批奇葩，几个星期来一直心烦意乱，很愿意把阿尔贝蒂娜的归来同春返大地联系在一一起。只要有人对我说她在巴黎，她到我家来过，我就仿佛又看到了一朵海边的玫瑰花。我不太清楚那時候是什么东西支配着我的思想，是对巴尔贝克海滩的渴望，还是对阿尔贝蒂娜的欲念。也许，对阿尔贝蒂娜的欲念本身就是对巴尔贝克海滩的一种慵懒、松懈和不完整的占有，好象从物质上占有一样东西，例如在一个城市居住，就等于在精神上占有了这个城市。况且，即使在物质上占有一样东西，如果没有我的想象力使它在遥远的海边晃动，而是让它静止地呆在我的身边，那么，它对我也常常是一朵可怜的玫瑰花。在它面前，我宁愿闭上双眼，以便不看到花瓣上的某个瑕点，以便相信自己在海滩上呼吸。

现在我可以这样说了，尽管有些事情当时并不知道，以后才会发生。诚然，为女人献身要比把毕生精力耗费在搜集邮票、占鼻烟盒，甚至比搜集图画和雕塑更明智。只是收集邮票、占鼻烟盒应该使我们看到危险：女人不止一个，而是有许许多多。一个妙龄少女使人联想到一个海滩，联想到教堂一尊雕像的头发，一幅古老的铜版画，每当她出现的时候，人们总会想到一幅令人爱不释手的美丽图画。但这个令人神往的联想是很不牢固的。如果你和那个女人整天生活在一起，你就再也看不到使你对她产生爱情的任何东西了。当然，只要一分离，嫉妒又会再次把你们聚集到一起，那么，只要她和一个她在巴尔贝克海滩爱过的男子私通，就足以使海滩和浪涛重新溶进她的躯体，同她合而为一。只是这第二次联想不会使我们赏心悦目，只会使我们内心痛苦。既然有这个危险，我们就不能希望女人和海滩的联想再次使我们心醉神迷。这是后话。不过，在这里，我应该表示遗憾，因为我不够聪明，没有象别人搜集古望远镜那样搜集女人。放在玻璃橱窗后的古望远镜从不嫌多，总留着一个空位子，等待一个新的更希罕的望远镜到来。

今年，她一反度假习惯，直接从巴尔贝克来到巴黎，而且她在海滩呆的时间比以往要短得多。我好久没看见她了。因为我不认识她在巴黎的熟人，甚至连他们的名字也不知道，所以，她不来我家时，她在干什么事，我一无所知，而间隙的时间往往又相当长。然后，有一天，阿尔贝蒂娜突然出现在我面前。她象一朵玫瑰花，悄然降临我身边，但这种情况也不能告诉我她不来看我的时候可能在做什么。她的所作所为，沉没在她那深不可测的生活中，我的眼睛几乎没那份心思去识破她的隐秘。

然而，有一次，有些迹象似乎表明她生活中可能出现了新情况。但也许应该从中得出一个简单的结论：象阿尔贝蒂娜这般年龄的少女，一天会有十八变。比如说，她的智力有了较好的发展，当我旧事重提，说她那天一意孤

行，非要把她的意见强加给大家，让索福克勒斯用“我亲爱的拉辛”给拉辛写信时，她第一个由衷地笑了，“安德烈是对的，我说了蠢话，”她说，“索福克勒斯应该写‘先生’。”我回答说，安德烈的“先生”和“亲爱的先生”，比她的“我亲爱的拉辛”和希塞尔的“我亲爱的朋友”好不到哪里去，同样都很可笑，但是。要说蠢，那位出题让索福克勒斯给拉辛写信的老师最蠢。这下阿尔贝蒂娜又听不懂了。她看不出这个题目蠢在哪里，她的智力刚开窍，还没有得到发展。她身上还有更吸引人的新鲜东西：我感到，这个刚在我床边就坐的少女，和以前一样俏丽。但跟从前也有不同，她的眼神和脸部表情同往常一样显得任性，但她的额头却出现了某种变化，似乎比过去顺从了一些，而在巴尔贝克海滩，我曾遭到过拒绝：那天晚上，我们两人也和今天下午一样，一个躺着，一个坐在床边。只不过是倒过来，那天是她躺着，我坐在她身边。我想证实一下她现在让不让我吻她的额头，但又不敢贸然行事。因此，每当她起身告辞时，我都恳求她再呆一会儿。要她同意留下并非轻而易举，因为尽管她没什么事要做（否则，她早就冲出门了）。可她时间观念很强，况且对我已不很亲密，似乎不再要我与她作伴了。然而，她每次都先看看表，在我的请求下又坐了下来。就这样，她和我一起呆了好几个钟头，而我什么要求也没提出。我对她说的话和几小时前说的几乎完全一样，同我想的和渴望的毫无关联。嘴上说的和心里想的永远汇不到一起。没有什么能比得上情欲更能使人心口不一，言不由衷了。时间紧迫，然而，我们就象要赢得时间似地，尽说一些和自己想说的毫无关联的话。我们说着话，也许，在想说的话说出来之前，表现爱情的动作就已开始。但有时也可能——为了得到同所渴望的女人直接接触的快感，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看对方有什么反应——不用言语表达，不征得对方同意，就做这个动作。当然。我一点都不爱阿尔贝蒂娜：她是雾的女儿，只能满足我那被季节变更所唤醒的富有想象力的情欲，这种情欲介于烹饪术和建筑雕塑术所能满足的欲望之间，因为它既能使我梦幻把一种不同的热乎乎的物质注入我的肉体，又能使我渴望一个叉开的身體在某个点上同我平躺的肉体接触，就象我在巴尔贝克教堂里所看到的，夏娃的身体勉强通过她的一双脚勾住亚当的臃部。几乎和亚当的身体保持垂直姿势。这些罗曼风格的浅浮雕，就象古建筑物的中楣，庄严而宁静地表现了创造女人的情景。在这些浅浮雕上，凡是上帝出现之处，总有两个小天使相随，好似两位伴臣，就象那些遭受严冬袭击而幸存下来的在夏天的天空中盘旋的飞鸟，一看便知他们是赫尔库拉努姆的爱神。十三世纪中叶，他们依然活着，在建筑物的正面进行着最后艰难的飞翔，疲惫不堪，但不乏人们所期待的魅力。然而，这种快乐，在满足我情欲的同时，不可能使我摆脱这一梦幻，而且我也许愿意在任何一个漂亮女人身上寻觅。如果有人问我，当我同阿尔贝蒂娜没完没了地闲聊却闭口不谈真实思想的时候，我根据什么会如此乐观地认为她会满足我的欲望，我也许会回答，是因为她的有些措辞——至少从她现在所理解的意义看——不在她的语汇范围之内（而她被我忘却的声音特征又为我勾画了她的个性）。她对我说埃尔斯蒂尔很蠢，看到我大叫大嚷表示反对，她笑容可掬地反驳了我说：

索福克勒斯（前496—406），古希腊三大悲剧作家之一。

赫尔库拉努姆是意大利古城，公元79年被维苏威火山熔岩吞没，十三世纪开始发掘出许多住宅、建筑物和艺术品。

“您没懂我的意思。我是说他在那种情况下很蠢，但我完全知道，他是一个非常杰出的人。”

同样，为了表示枫丹白露的高尔夫球赛高雅，她说：

“这完全是一种选择。”

当谈到我参加过的一场格斗时，关于我的证人，她对我说：“那些人都是百里挑一。”她凝视我的脸，承认她喜欢我“蓄小胡子”。她甚至说——我觉得我的运气很佳——打上次和希塞尔分别以来，她已有“好一阵子”没见到她了。我发誓，去年她还不会这样说。并不是因为我在巴尔贝克时，阿尔贝蒂娜尚未掌握相当数量的，让人一听就知道她出身于富裕家庭的表达方式——年复一年。母亲把这些表达方式传给女儿，就象随着女儿的成长，逢年过节把自己的首饰送给女儿一样。一天，一位陌生妇女送给阿尔贝蒂娜一件礼物，为了表示感谢。阿尔贝蒂娜对她说：“我很过意不去。”听她这样说，我们会感到她不再是一个黄毛丫头了。邦当太太情不自禁地看了丈夫一眼，邦当先生回答说：

“当然，她快到十四岁了嘛。”

阿尔贝蒂娜谈论一个仪态不端庄的少女时说的话更表明她已经是大人，她说：“甚至看不出她是不是漂亮，她脸上涂满了胭脂。”总之，尽管她仍是少女。但她已学会了她那个环境和阶层的妇女应有的举止态度，如果有人做鬼脸，她会说：“我不能看见人做鬼脸，一见就想学”，如果有人以模仿别人为乐。她会说“当您模仿她时，最可笑的是您很象她。”所有这一切都取之于社会宝库。但是关于“杰出”一词的含义，据我看，阿尔贝蒂娜生活的环境恰恰不能使她掌握我父亲对这个词理解的意义，当有人在我父亲面前极口称赞他的一个同事如何聪明，而他自己并不意识到此人聪明时，他会说：“看起来这是一个非常杰出的人。”阿尔贝蒂娜说的“选择”即使是指高尔夫球，在我看来，也和西莫内家水火不容，正如“选择”一旦加上了形容词“自然的”，就和一篇比达尔文早几个世纪的作品格格不入一样。而“好一阵子”这个表达方式，我感到更是个好征兆。最后阿尔贝蒂娜象一个一言九鼎的人，心满意足地对我说：“依我看，这是比较好的结局……我认为这是最好的解决办法，最高雅的办法”，这时，我明显地感到从未有过的心慌意乱，但我也由此萌生了各种希望。

这句话是多么新奇，多么象一块冲积土，使人猜想到有多少道变化无常的河湾流经那些从前不为人知的土地，因此，当我听到“依我看”这几个字时，就把阿尔贝蒂娜拉到我身旁，听到她说“我认为”时，让她坐到了我的床边。

当然。有些文化很低的女孩子嫁给一个很有学问的男人，在她们嫁妆中，也会有这一类同语。结婚后，她们的言谈会发生变化，不久，她们去探望从前的女友。谈话时显得稳重审慎，这时，人们惊奇地发现，她们已变成了女人，当她们郑重宣布某某人聪明时，把“聪明”读成了两个“1”，但这恰恰是一种变化的征兆。我似乎感到，在阿尔贝蒂娜使用的新词汇和我熟悉的阿尔贝蒂娜的词汇之间，隔着一个世界，在她从前的词汇中，最大胆的词不过是在她谈及一个古怪的人时说的“这是个怪人”。或者，有人建议她赌博时她说的“我可没钱输”，或者，当一个朋友责备她，而她认为她朋友的责备毫无道理时说的“啊！真的，我觉得你非常了不起！”这些话中的词，是在这些场合非说不可的，是符合和晚祷时唱的圣母赞歌一样古老的资

产阶级传统的，一个微微有点恼怒的，对自己的权利深信无疑的少女“自然而然”会用的这些词，因为她是从母亲那里学来的，就象学会祷告或行礼一样。所有这些词，邦当太太都教会她了，同时还教会她仇恨犹太人，喜欢黑衣服，认为穿黑衣服显得端庄，有教养。即使没有正式传授，她也象雏金翅鸟跟着它们的父母牙牙学语那样跟着母亲学说话，而金翅鸟正是通过牙牙学语变成了名副其实的金翅鸟。尽管如此我觉得阿尔贝蒂娜的“选择”令人耳目一新，她的“我认为”使人欢欣鼓舞。阿尔贝蒂娜不再是从前的阿尔贝蒂娜了，因此，她的行为，她的反应也会和从前不一样。

现在我不仅不再爱她，甚至也不象在巴尔贝克时那样，害怕毁了她对我的友谊，因为友谊已经不再存在。毫无疑问，我早就在她眼里变得可有可无了。我意识到，她已不再把我看作是那个“小圈子”的成员，从前我费尽心机想加入，当我获得成功，我是多么高兴啊！况且，她的神态不象在巴尔贝克海滩时那样坦率、和善，我也就感到用不着畏畏缩缩，顾虑重重了。然而，我认为，使我最后下决心的还是我在语文学上的新发现。我继续把一个新环节加到外在的语链上（语链下面隐藏着内心的欲望），就在阿尔贝蒂娜坐在我床边的时候，我谈到了小团体的一个姑娘，说她虽然比其他几位细小，但我觉得她挺漂亮。“是的，”她回答我说，“看上去象个黄毛丫头。”显然，在我刚结识她时，她还不会说“黄毛丫头”。如果事情正常地发展，她很可能学不到这个词，即使她没学会，我也不会感到有什么不好，因为没有什么比说“黄毛丫头”更惹人恼火了，听到这个词，我们会感到牙疼，就象在嘴里放进了一个大冰块。但是，即使阿尔贝蒂娜（她是多么漂亮）说“黄毛丫头”我也不会感到不愉快。相反，我觉得，这个词即使不能说明她从外表看已经入门，至少也显示她内在的变化。可惜时候不早了，如果我想让她及时赶回家吃晚饭，同时不耽误我用饭的话，我就该同她说再见了。晚饭是弗朗索瓦丝准备的。她不喜欢让饭菜凉着。而且，也许她早已认为我们违反了她的一条规章制度，因为我父母不在家，而阿尔贝蒂娜和我在一起呆了那么久，致使一切都得往后推。但是，在“黄毛丫头”这个词面前，这些理由也就如泥牛过海，不再存在了。于是，我急忙说：“您能想象得出我一点也不怕痒吗？您可以胳肢我一个小时。我连感觉都不会有。

“真的？”

“我向您保证。”

她肯定明白，我这是在笨拙地表达一种情欲。因为她就象在向你提出一个你不敢企求的，但你的活已向她证明你会觉得有用的建议似的，用女人惯有的谦恭对我说：

“你愿意试一试吗？”

“如果您愿意的话。不过，您躺到我床上来，这样也许更方便。”

“这样行吗？”

“不，往下一点。”

“可是，不怕我太重了吗？”

她正说着，房门打开了，弗朗索瓦丝拿着灯走进来。阿尔贝蒂娜差一点来不及回到椅子上。弗朗索瓦丝可能一直在门口偷听，甚至从锁孔里瞧我们，故意选这个时刻给我们一个措手不及。但我没有必要作这个假设，她也许不屑用眼睛去证实她的本能已充分感觉到的东西，因为她和我，和我的父母长期生活在一起，敬畏、谨慎、关切和狡猾培养了她这种具有几乎是

预见性的本能的感觉，正如水手能感觉到大海，猎物能感觉到猎人，医生——至少是病人——常常能感觉到疾病一样。凡是弗朗索瓦丝能预见到的，都有充分的理由使人瞠目结舌，正如古人根据微乎其微的信息工具就能顶知即将发生的事。弗朗索瓦丝的信息工具不比古人多，不过是膳食总管偷听到的只字片语罢了，仅仅是我们晚餐谈话内容的二十分之一，况且，传到厨房已经变了样。而且，她的错误，也和古人的错误一样，和柏拉图所相信的奇谈一样，与其说是由于物质条件贫乏所致，毋宁说应归因于错误的世界观和先人之见。即使在现在，对于昆虫习性作出最重大发现的，也可能象这样是一个既无实验室，也无任何器械的科学家。但是，如果说弗朗索瓦丝的奴仆地位不曾妨碍她获得一种为艺术所必须的科学——艺术是科学的极限，艺术在于把科学成果告诉我们，而使我们大吃一惊——那么约束就更不成其为障碍，在这点上，约束不仅没有阻碍科学发展，反而大大促进了发展。当然，弗朗索瓦丝毫不忽视语调、态度等辅助因素。因为她对任何一个和她地位相等的人说的话，不管多么荒唐，和我们的思想多么格格不入，她却毫不怀疑。全盘接受（然而我们对她说的话和希望她相信的事，她却从不相信）。因此，她对我们的论点越是流露出不相信，她在转述——因为间接引语能使她不受惩罚地对我们说出不堪入耳的话——一个厨娘的话时（她说，那家的厨娘对她说，她威胁主人了，在众人面前把他们当“畜生”看待，可事实上他们却对她百般宠爱），就越是用一种使人感到她把厨娘的话当做金科玉律的语气。弗朗索瓦丝甚至还说：“如果我是女主人，我一定会很生气。”尽管我们对五楼那位夫人没什么好感，但是听了这个不成体统的例子也得耸耸肩，就象听到了一则令人难以置信的寓言一样。但是，叙述者却说得斩钉截铁，不容置辩，使人感到她的断言是无可置疑的，是令人恼火的。然而，尤其是弗朗索瓦丝和作家有相似之处。当作家被一个君主或一种诗学，被某些诗律或一种国教束缚住手脚时，他们常常需要一种浓缩力，而在自由的政治体制或无政府主义的文学体制下，这种浓缩力就没有用武之地了；同样当弗朗索瓦丝不能明确回答我们的问题时，她就会象泰雷西亚斯那样说话，如果需要写。会采用塔西脱一样的方法。她善于把她无法直接表达的思想浓缩成一句话，如果我们对这句话提出指责，就不可能不连累到我们自己。有时她甚至一句话也不说，而是用静默，用东西的摆法来表达。

举个例子。有时候，我一时疏忽把一封不该让她看见的信（比如，因为寄信人不怀好意地谈到了她，这会是她怀疑收信人也对她心怀故意）遗忘在桌子上，和别的信混杂在一起，晚上，当我忧心忡忡地回到家里，直接走到我的卧室，一进屋，那封可能连累我的信首先映入我的眼帘，正如它不可能不引起弗朗索瓦丝的注意一样。她把我的信整整齐齐堆成一堆，把那封信放在最上面，无异于把它放在一边，这种醒目的位置无疑是一种语言，很有说服力，使我在门口就吓得浑身打颤，仿佛听到了吓人的喊声。弗朗索瓦丝很擅长导演这类把戏，她先不出场，设法让观众知道她已经知道一切，然后她才登场。为了象这样让一个无生命的東西说话，她既有欧文和弗雷特里

泰雷西亚斯是希腊神话中底比斯的盲人占卜者，受智慧女神雅典娜的神示能听懂鸟语，预卜未来。

塔西脱（约55—约120），古罗马历史学家，文体独具风格。主要著作有：《年代说》、《历史》、《日耳曼尼亚志》等，均系研究西方古史的重要资料。

亨利·欧文（1838—1905），英国演员、导演。曾主持伦敦兰心剧院。以扮演莎士比亚剧作中的哈姆雷

克。勒梅特尔的天才，又有他们的耐心。此刻，弗朗索瓦丝俨然象一个“暴露罪恶的正义女神”，她把那盏灯高高举起，照在我和阿尔贝蒂娜的头顶上，灯光清楚地映出了少女的身躯在床罩上留下的明显可见的痕迹。灯光下，阿尔贝蒂娜的脸仍然妩媚动人，双颊依然呈现出在巴尔贝克时我曾为之陶醉的光辉灿烂的光泽。从总体上看阿尔贝蒂娜的脸有时显得苍白无力，但是，在灯光的照射下，渐渐染上了一层极其均匀、极其红润的色彩，显得无限坚实，无限光洁，真可以和某些鲜花特有的艳丽的肉色媲美，然而，弗朗索瓦丝的突然闯入使我措手不及，我喊道：

“怎么，都点灯了？我的上帝，这灯光真刺眼！”

显然，我是想用这第二句话掩饰我内心的慌乱，想用第一句话对我的迟到表示歉意。弗朗索瓦丝用一句残酷而模棱两可的话作回答：

“要不要熄掉？”

“熄掉，怎么样？”阿尔贝蒂娜凑着我的耳朵说，她把我当作主人和同谋，用一句语法性的问话，通过疑问的语调，把这种心理上的肯定亲昵而强烈地表达出来，我不由得心醉神迷，不能自己。

当弗朗索瓦丝离开房间，阿尔贝蒂娜重新坐到我床上时：

“您知道我怕什么吗？”我对她说，“我怕如果我们象这样继续下去，我忍不住要吻您了。”

“那可是一个令人愉快的不幸。”

我没有立刻接受她的挑逗。换个人也许会觉得这个挑逗多此一举，因为阿尔贝蒂娜的发音甜美而有肉感，她同你说话，就象在吻您。她每说一句话，就是给你一次温存，谈话充满了对你的亲吻。然而，她这次挑逗却给了我极大的快意，如果挑逗来自另一个和她年龄相仿的美貌少女，我甚至也会感到快意；但是现在，阿尔贝蒂娜对我虽然是唾手可得，但这在我身上引起的与其说是快意，毋宁说是一系列对比鲜明的美丽联想。我首先联想起海滩上的阿尔贝蒂娜，好象是以大海为背景的一幅画上人物，我感到她不比在剧院聚光灯下青到的形象更真实，看不清究竟是谁，是那被认为已经登场的女演员，还是作为替身的配角，或者仅仅是投影。然后，那个真实的女人脱离光束，向我走来了，但仅仅是为了让我看到，在现实生活中，她根本不象人们想象中的神奇的话中人那样柔情似水，唾手可得。我知道，抚摸和拥抱她是不可能的，只能同她闲聊。对我来说，她不是一个女人，正如放在餐桌上作装饰的不可食用的玉葡萄不是葡萄一样。现在，她出现在第三平面上，我觉得她和我在第二个平面上所认识的她一样真实，又和第一个平面上的她一样顺从，尤其是很久以来，我一直认为她不够顺从，因而她现在的顺从也就格外趣味无穷了。我对人生逐步有所认识（不象开始时那样认为它平淡和简单了），这暂时导致了不可知论。既然开始认为可能的事后来竟是假的，而当它在第三个平面上出现时又变成真的了，那我们还有什么可以肯定呢？（唉！我在阿尔贝蒂娜身上的发现还没有结束。）即使生活没有这种浪漫的能教会我们发现更多平面的诱惑力（这与圣卢在里夫贝尔饭店吃晚饭时所体味到的诱惑是反向的：他在一张安详的脸上，在被生活烙上的重重叠叠的记忆中重新看到了他从前在那张脸的唇际留下的痕迹），无论如何，当我知道

特、奥赛罗等角色著称。

勒梅特尔（1800—1876），法国喜剧演员。演过莎士比亚、雨果等人的许多作品和政治滑稽歌剧。

我有可能吻阿尔贝蒂娜的脸颊时。我感受到了极大的快乐。即使吻她的脸颊也不会有这样大的快乐。我们可以把一个女人当做一段肉体占有，仅仅使我们的肉体 and 女人的肉体贴在一起，但这与占有在海滩上邂逅的少女有什么不同呢？某些天，我们在海滩上看见这个少女和女友们在一起，但不知道为什么偏偏是那些天，而不是其他日子和她相遇，这使我们忧心忡忡，害怕再也见不到她了，生活殷勤地向你揭示了这个少女的全部故事，为让你看得清楚，借给你一个又一个光学仪器，不仅使你产生肉欲，而且还让你产生更难满足的精神欲望，这使肉欲增强百倍，变化无穷。如果肉欲只顾占有一段肉体，精神欲望会昏昏沉沉，麻木不仁。让肉欲单枪匹马，为所欲为；但是，一旦要占有一个完整的记忆领域，使过去依依不舍地离开的往事失而复得，精神欲望会在一旁掀起风暴，使肉欲变得格外强烈，虽然不能伴随到底，直到掌握一个非物质的现实（因为这个现实不可能在希望的形式下完成），但它们在半路上等候肉欲，把它护送回来。吻一个梦寐以求的少女的脸蛋，就好比在体味一种百看不厌的颜色的滋味，而吻一个无名无姓，既无秘密、又无魅力的女人的脸蛋，不管这个脸蛋多么清新，只能使人感到索然寡味。我们看到了一个女人，她不过是生活中的一个普通形象，例如在海上显示出侧影的阿尔贝蒂娜，接着，我们可以把这个形象分离出来，放到我们身边，渐渐地，就好象放到了一架立体镜片下面，我们看清了它的大小和颜色。正因为这样。那些不能马上得手的，甚至不能马上知道将来能不能得手的有点难相处的女人。才是唯一令人感兴趣的。因为了解他们，接近和征服她们，使她们的形象呈现出形形色色的体形、身材和相貌，就是给我们上一堂相对主义课，教会我们如何鉴别一个肉体，鉴别一个女人的生活。当这个女人重新以苗条的身影出现在生活背景中时，你与她重逢，会享受到一种美，在妓院认识的女人，是毫无趣味可言的，因为她们始终一个样。

此外，我对那个心爱的海滩的全部印象都掌握在阿尔贝蒂娜手中，系在她的身上。我感到，吻她的双颊就如同在吻整个巴尔贝克海滩。

“如果您真心让我吻您，我宁愿把这留到以后，选一个合适的时机。只是到时候您可不要忘记您的许诺。我需要有一张‘接吻许可证’。”

“要我签字吗？”

“如果您现在给我了，以后还会再给我一张吗？”

“您的接吻许可证可真逗人，过一段时间我就给您开一张。”

“我还要问你一件事，您知道，在巴尔贝克海滩，我还没有认识您的时候，您的目光常常让人感到冷酷而狡黠，您能不能告诉我，您当时在想什么？”

“哦！我可一点也想不起来了。”

“噢，那我来帮您回忆。有一天，您的女友希塞尔双脚并拢，从坐着一位老人的椅子上蹦了过去。您尽量回忆一下，您那时在想什么。”

“我们和希塞尔来往最少，您愿意说她和我们是一伙也可以，但不完全是。我当时可能在想，她很庸俗，很没有教养。”

“哦！就这些？”

我很想在吻她之前，让她重新披上我在巴尔贝克认识她之前我所感到的她那种神秘的色彩，在她身上重新找到她以前生活过的地方；即使我不认识这个地方，但是，如果我能处在她的位置上，至少我也能回忆起我们在巴尔贝克海滩的生活、我窗下汹涌的波涛声和孩子们的喊叫声。但是，我把目光

滑到她那玫瑰花般红润的美丽动人的圆脸蛋上，看见颧颊缓缓向里弯曲，最后与山嘴陡峭、山谷波动、绵延起伏、秀色可餐的乌发相遇，消失在第一批山麓中。看到此番情景。我不禁心想：“我在巴尔贝克没有成功，但现在我毕竟就可以吻阿尔贝蒂娜的脸颊，品尝这朵从没品尝过的玫瑰花的滋味了。再说，既然我们在人生道路上难得能从不同的平面认识人和事物，因此，当我使这张百里挑一、美如玫瑰的脸孔离开它过去的环境，把它带到这个新的平面上，终于能用嘴唇认识它的时候，也许我可以认为我的人生从某种意义上讲是完美的。我这样想，是因为我相信存在着一种用嘴唇获得的知识；我之所以认为我马上就要尝到这朵肉玫瑰花的滋味，是因为我没有想到，人尽管比海胆，甚至比鲸鱼高级，却仍缺少一定数量的器官，尤其是缺少接吻的器官。于是，人就用嘴唇来代替这个缺少的器官。用嘴唇吻心爱的女人产生的效果也许比不得不用一个巨牙抚摸更令人满意。但是，嘴唇的功用在于把具有诱惑力的东西的滋味带给味觉器官。因此，只能满足于在表层徘徊，无法进入它们渴望进入的脸蛋中去，但它们并不意识到错误，也不承认失望，况且，嘴唇在同肉体接触时，即便变得更驾轻就熟，更精于此道，也显然不可能体味到更多的大自然阻止它们体味的滋味，因为在这个找不到食物的荒漠上，它们形单影只，茕茕子立，视觉和嗅觉早已相继把它们抛弃首先。当我的嘴巴接受眼睛的建议，凑近脸颊接吻时，我的眼睛在移动中发现了新的脸颊；从远处看到的脖子。就象照了放大镜一样，呈现出一粒粒小疙瘩，显得健壮有力，从而改变了脸的特性。

照相机的最新用途，可以让我们经常从近处看到的，象塔一样高大的房屋，全部倒伏在一座教堂脚下。使同一些建筑物象军队的一个团操练那样，时而排队，时而分散，时而密集，把刚才还相距很远的比阿斯塔教堂的两根柱子紧紧地靠在一起，让近在眼前的萨吕特教堂变得远在天边，使一个桥洞、一个窗孔、一丛置于前景的色彩强烈的树叶成功地出现在暗淡晕阴的背景上，展现出广阔的视野，使同一个教堂依次换上其他所有教堂的拱孔。

我觉得，照相也和接吻一样，能使一个我们认为具有确定外表的东西变化出千姿百态，而每一个新姿态都和原来的姿态一样合适，因为它们各有一个同样是合理的透视角度。总之，就象在巴尔贝克海滩我常看见的阿尔贝蒂娜的千姿百态那样，现在。当我的嘴唇凑近她的脸颊时，刹那间，我看见了十个阿尔贝蒂娜，仿佛要把一个女人在同我们多次约会中向我们呈现的丰富多采的姿态和色彩以神奇般的速度在几秒钟内全部展现出来，再次体验到一个人的千变万化，把这个人具有的各种可能特征从不同的箱子里取出来那样，一个一个地全部取出来。这个少女就象一个多头女神，我刚看见一个头，如果我试图接近它、它就会让位给另一个头。只要我还没有接触它，我就能看见它，就能闻到它的淡雅的清香。唉！真可惜——因为对于接吻，我们的鼻孔和眼睛长的不是地方、正如我们的嘴唇不是专门用来接吻的器官一样——我的眼睛突然看不见了，接着，我的鼻子挤扁了，什么味道也闻不到了，根据这些令人讨厌的征象，我知道我终于在吻阿尔贝蒂娜的脸蛋了，可是我却还是没有品尝到我渴望已久的玫瑰花的滋味。

这次，我能突然袭击，随心所欲地满足我的欲望，而她也让我这样轻而

比阿斯塔教堂位于意大利，由意大利画家比阿斯塔（1682—1750）得名。

萨吕特教堂位于意大利威尼斯，建于1631年至1682年。

易举地得到了她从前曾严肃拒绝我的东西，这难道就因为两个肉体换了位置（我躺着，她站着），就因为我们演出了一场和在巴尔贝克海滩演出的完全相反的戏吗？）当然，今天，当我的嘴唇凑近她的脸颊时，她露出的追求快感的表情和从前那种严肃神态之间仅仅存在着一些极其细微的线条偏差，但是，这种偏差完全可以同杀死或救活一个伤员，同一张杰出的肖像和一张蹩脚的肖像之间的差距相比拟。）我不知道是不是有人无意中做了一件好事，我该不该向这个恩人致谢，感谢他最近一个月中在巴黎或在巴尔贝克为我做了工作，促使阿尔贝蒂娜的态度发生变化，但是我想，我和她所处的位置是她改变态度的主要原因。然而，阿尔贝蒂娜却对我说了另一个理由，她说：“啊！那是因为在海滩那会儿，我还不认识您，我可能认为您居心不良。”这个理由使我困惑不解。显然。阿尔贝蒂娜说这话是诚恳的，一个女人，在同一个男友接触中，假若她的四肢和身体并没有感到一个陌生男子在蓄意耍弄她，怎么会轻易承认这个错觉呢？

不管阿尔贝蒂娜的生活近来发生怎样的变化，不管这些变化也许能解释她为什么这样痛快地同意满足我一时的纯粹是肉体的欲望，而为何在巴尔贝克海滩却嫌恶地拒绝我的求爱，但无论如何，那天晚上，当她的爱抚使我意驰神荡，心满意足时，我看见她身上发生了更令人吃惊的变化。她大概清楚地看到我满足的神态，但我还担心她会因厌恶和羞怯而反抗呢，就象在香榭里舍大街的月桂树丛后，我想拥抱希尔贝特时，希尔贝特作出的反应一样。

可事实恰恰相反。我刚让阿尔贝蒂娜躺到我床上，刚开始抚摸她，她脸上就出现了我从未见过的神态，温顺，真挚，近乎幼稚的天真。当她就要得到快感时，就象人死后一样，平时的一切忧虑，一切奢望都烟消云散，那张变得年轻的脸似乎又恢复了少女的纯真。当然，任何一个人，如果他的才华突然有了用武之地，他会变得谦逊，勤勉，讨人喜欢；尤其是，如果他善于用他的才华给我们带来巨大快乐，他自己也会感到无上幸福，同时也想让我们充分享受快乐。但是，在阿尔贝蒂娜脸上新出现的这种表情中，不只是有大公无私、职业的心和大度，还有一种传统的和勃发的忠诚；她不仅回到了她自己的童年时代，而且回到了她那一类人的青年时代，我只希望能平息肉欲，而最后终于如愿以偿，可是阿尔贝蒂娜却和我不同，她似乎觉得，如果相信这种肉体快乐无需精神情感相伴，认为肉体快乐是某件事的最终结果，那她未免太有点粗俗。刚才她还急着要走，可现在也许觉得接吻必然导致做爱。而做爱高于其他一切义务，因此，当我提醒她该回家吃晚饭时，她说：

“噢，没关系的，来得及。”

她似乎觉得接完吻就起床不大好意思，出于礼貌，也应该在床上多呆一会儿，这和弗朗索瓦丝一样，絮比安请她喝酒，如果她认为不管渴不渴都应该高兴地接受时，她不敢一喝完就走，哪怕有要紧事等着她做。阿尔贝蒂娜是卑微的法国乡村妇女的化身，在圣安德烈教堂能找到这类妇女的石雕原型（这也许是我不知不觉地渴望得到她的一个原因，当然还有另一个原因，以后我再讲）。尽管弗朗索瓦丝不久将成为她的死敌，但我从她身上看到了弗朗索瓦丝的影子：对客人和陌生人讲究礼貌，注意礼节，对男女结合怀有敬意。

莱奥妮姨祖母死后，弗朗索瓦丝认为只能用同情的口吻说话，而当她看到姨婆的女儿结婚前几个月和未婚夫一起散步时不挽着未婚夫的胳膊却感到

很反感。阿尔贝蒂娜一动不动地躺在我身边，对我说：

“您的头发很美，眼睛很漂亮，您长得很可爱。”

我在提醒她时间已经不早了之后，又说：“您不相信我？”她回答我说：“当然相信。”她说的也许是真话，不过也就是两分钟以来的事，而且只能持续几个小时。

她同我谈我，谈我的家庭，我的社会环境。她对我说：“啊！我知道您的父母认识一些体面人物。您是罗贝·福雷斯蒂埃和苏珊·德拉热的朋友。”我刚听她讲这两个名字时感到非常陌生，但我忽然想起，我确实和罗贝·福雷斯蒂埃在香榭丽舍大街上一起玩过，后来再没有见面。至于苏珊·德拉热，她是布朗代夫人的侄孙女，有一次，我本来要到她父母那里上舞蹈课的，甚至要在一个沙龙喜剧中扮演一个小角色。但我怕笑得厉害而引起鼻孔出血，就没有去，因此，我一直没有看见她。那时候，我认为不过是斯万家的那位帽子上插着羽饰的女教师在苏珊父母家里教授舞蹈罢了，但也可能不是她，而是她的一个姐妹或朋友。我向阿尔贝蒂娜声明，罗贝·福雷斯蒂埃和苏珊·德拉热在我的生活中几乎不存在。“这很可能，你和他们的母亲有来往，这样，你们也就有关系了。我经常在基督林荫道上遇见苏珊·德拉热，她长得挺漂亮。”我们的母亲只是在邦当夫人的想象中才彼此认识，邦当夫人听说我曾和罗贝·福雷斯蒂埃在一起玩过，我似乎还给他朗诵过诗，于是就得出结论。我同他有来往是因为两家的父母认识。有人对我说，她每次提到我母亲的名字时，必定要说：“啊！是的，她是德拉热、福雷斯蒂埃社交圈，或某某圈子里的人”，这就给我的父母打了一个受之有愧的好分数。

此外，阿尔贝蒂娜的社会观念是极其荒唐的。她认为，在姓西莫奈的人中，书写有两个n者不仅比只有一个n的人低贱，而且比其他可能有的人都低贱。如果一个人和你同姓，但不是你家里人，你就有足够的理由蔑视他。当然也有例外。比如，两个西莫奈在一次集会中，假如说在开往墓地的送葬行列中相遇，觉得有必要随便交谈几句，并且感到自己情绪很好，当有人给他们双方作介绍，他们得知对方也姓西莫奈时，会彼此善意地寻找他们之间的亲族关系，尽管毫无结果。但这仅仅是例外。有许多人是不值得尊敬的，可我们却无视这一点，或者对此毫不在乎。但是，如果因为我们和他们同姓而造成把寄给他们的信交给我们、或者相反。把寄给我们的信交给他们，我们就会对他们的价值产生怀疑，而这种怀疑往往被证明是正确的。我们害怕搞混，若有人同我们讲起他们，为避免和他们搞混，我们会厌恶地撇撇嘴，如若在报上看见我们的姓戴在他们头上，会觉得他们窃取了我们的姓。社会其他成员犯罪与我们毫不相干。可同姓人犯罪，会让他们罪加一等。我们仇恨其他一切姓西莫奈的人，这种仇恨不是孤立的，而是祖辈传下来的，因而变得格外强烈。到了孙子一辈。只记得爷爷对其他姓西莫奈的人常常蔑视地撇撇嘴，但不知其中原委；如果有人告诉他们仇恨始自一起谋杀案，他们也会深信不疑，直到有一天，两个非亲非故的西莫奈结婚（这种事时有发生），前隙才算消除。

阿尔贝蒂娜不仅同我谈罗贝·福雷斯蒂埃和苏珊·德拉热，而且还主动给我讲述她家和安德烈的一个叔叔之间的一件事，大概是肉体的接触产生了一种透露秘密的责任，至少在一开始，说第一句话的时候是这样，那时，肉体接触尚未引起口是心非，因而不用对我保密。在巴尔贝克时，她拒绝同我

讲这件事，可现在她认为不应该让我感到她对我还有什么秘密。现在即使她最要好的女友在她面前说我坏话，她也觉得应该告诉我。我坚持要她回去，她只好走了，但她觉得我太粗鲁，替我感到羞惭，因而强装笑容，表示对我谅解，就象一个女主人看到有人穿着短上衣来她家作客，勉强笑迎，心里却很不舒服。

“您为什么笑？”我对她说。

“我没笑呀，我是在对您微笑，”她亲切地对我说，“什么时候我能再见到您？”她接着又说，似乎认为我们刚才的行动是一种伟大友谊的前奏曲（既然习惯上必然导致这个结局），这是一种事先就存在的友谊，我们有责任发现和公开承认，只有这个友谊才能解释我们刚才的行动。

“既然您准许，我一有可能，就叫人去找您。”

我不敢对她说，一切取决于我能不能见到德·斯代马利亚夫人。

“唉！只好临时决定了，事先很难知道，”我对她说，“假如哪天晚上我有空，能叫人去找您吗？”

“过一段时间就可以了，因为我就要和我姨妈分开进出了。但现在不行。不管怎样，我明天或后天下午到这里来碰碰运气。您有空就见我，没空就算了。”走到门口，她见我并没有主动亲她，甚感惊讶，就把脸凑到我嘴边，认为我们现在不需要有粗俗的情欲就能接吻了。因为我们刚才短暂的卿卿我我，是男女单独在一起心灵交感时可能产生的一种关系，所以，阿尔贝蒂娜认为，应该为我们刚才在床上的接吻意外而短暂地添上一层骑士和情妇接吻时的感情色彩，正如中世纪行吟诗人对于接吻可能构想的那样。

这位可能被中世纪雕刻家刻在圣安德烈教堂门廊上的庇卡底少女刚离开我，弗朗索瓦丝就给我送来了一封信，我欣喜若狂，因为这是德·斯代马利亚夫人的信，她答应星期三和我共进晚餐。这封署名为德·斯代马利亚夫人的信，对我来说，写信人与其说是真实的德·斯代马利亚夫人，毋宁说是阿尔贝蒂娜来看我之前我思念了整整一天的德·斯代马利亚夫人。这是爱情玩弄的可怕骗局。爱情一开始就唆使我们和一个不属于外部世界的女人，一个仅仅是我们想象中的女人玩弄这场骗局。况且，唯有这想象中的女人才永远听我们使唤，让我们占有，才能被同想象力一样随心所欲的记忆力变得完全不同于真实的女人，正如梦幻中的巴尔贝克不同于真正的巴尔贝克一样。我们通过想象创造了一个女人，渐渐地，我们非要让现实中的女人和梦幻中的女人相象，这就给我们带来了痛苦。

阿尔贝蒂娜来访，耽搁了我很长时间，当我赶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里时，喜剧已经演完了。客人们从第一客厅里涌出来，边走边议论着盖尔芒特公爵夫妇彻底分居的特大新闻。我不想从侧面进攻人流，于是便在第二客厅的一张大安乐椅上坐了下来，等待女主人过来时向她问候。我看见公爵夫人从第一客厅走出来，身穿一件宽大的黄缎连衣裙，裙子上引人注目地别着几朵硕大的黑罂粟花，显得庄严，魁伟。想必看戏时她坐在第一排，所以比别人晚出来。看见她，我不象以前那样失魂落魄了，我母亲突然把我从一个旷日持久的幻梦中唤醒了。一天，她把手放在我额头上（就象她怕给我带来痛苦时习惯做的那样），对我说：“别天天上街去看德·盖尔芒特夫人了，你都成了大家的笑柄啦。况且，你看，你外祖母病得那样厉害，你还有

庇卡底是法国北部旧省名。

更要紧的事要做呢，何苦在路上等一个不把你放在眼里的女人呢”，于是，她就象一个会施催眠术的人，使我摆脱幻梦，回到了现实，使我睁开了眼睛；她又象一个医生，让我意识到现实和责任，治好了我沉迷不醒的想象出来的疾病。第二天，我用了一整天时间同这个已被我抛弃的病痛作最后的告别，连续几个小时边哭边唱舒伯特的《告别曲》：

……再见了，天使们非同凡俗的姐妹，
奇妙的声音在远方将你召唤。

接着就没事了，上午我再也不出门了。没想到会是这样轻而易举，以致我预言（以后大家会看到我的预言是错误的），在我生活中，同一个女人断绝来往将会是一件很容易的事。直到弗朗索瓦丝告诉我，絮比安很想换一间大一点的房子，正在街上寻找一个店铺时，我才开始出门。我想帮他找到这样一个店铺（再说，我也很乐意帮他忙，因为在街上闲逛，在乳品店敞开的铁窗下，可以看见戴白袖套的送奶姑娘；我躺在床上，就已经听见阳光明媚的大街上人声喧闹，就象在海滩一样）。此外，我现在出门自由自在，因为我心里坦然，我不是为看德·盖尔芒特夫人才出门的，这就象一个女人，只要有情夫，她就会小心翼翼，哪天同情夫一刀两断了，她就会把信到处乱放就有可能把一个她已不再感到害怕，同时也不会再犯的错误暴露给丈夫。

当我知道几乎每幢房子都有不幸人时，心里感到很难过。这里，妻子因丈夫有外遇而哭泣不停。那里却是妻子欺骗了丈夫。在别处，一位含辛茹苦的母亲遭到酒鬼儿子的毒打，竭力在邻居面前掩饰自己的痛苦。人类有一半在哭泣，当我认识到这个道理时，心里非常恼火。以致我想，丈夫或妻子与人通奸，是不是有他们的道理。是因为他们得不到合法的幸福，除了对自己的妻子或丈夫外，他们对谁都亲，对谁都忠。不久，我就不能再以帮助絮比安为理由，每天上午继续到街上乱逛了。因为我听说，我们院子里的那位细木匠接到了房管员的驱逐令，说他敲敲打打，闹得鸡犬不宁。细木匠的车间与絮比安的裁缝铺仅一板之隔。絮比安求之不得，因为车间有一个与我们地窖相通的放细木板的地下室。絮比安将把煤放在地下室里。拆掉隔板，他就有了一个宽敞的店铺。絮比安觉得德·盖尔芒特先生要价太高，就先让那些想找房子的人来看看，公爵找不到房客，就会泄气，从而心甘情愿地降低价格，把房子租给他。弗朗索瓦丝注意到，每天看房的时间过了，门房甚至还把“待租”的牌子留在店门口。她觉察到、这是门房设的圈套、想把盖尔芒特家那位听差的未婚妻引到这里来（他们会找到一个谈情说爱的隐蔽所），然后把他们当场抓住。

尽管不再需要为絮比安找房子了，但我无论如何仍坚持在午饭前出门。我常常遇见德·诺布瓦先生。有时他正在和一个同事交谈，他用目光打量我，看够了，就把眼睛移到他的谈话人身上，既没有对我微笑。也没有朝我点头，好象压根儿不认识我。因为对于这些显要的外交官来说，以某种方式注视你，并非是为了让你知道他们看见你了，而是要让你知道他们没有看见你，他们正在和同事谈一个严肃的问题。我经常在我们家附近遇见一个大个子妇女，她对我有失检点。因为尽管我不认识她，她却总要回首看我，徒劳地在商店橱窗前等我，朝我微笑，仿佛要来拥抱我，要委身于我。如果遇到熟人，她就立即恢复冷漠的神态。好久以来，在我上午的奔波中，根据我要做的事情，哪怕是买一份报纸那样的小事，我总是选择最近的路，即使我走的路线不在公爵夫人习惯的散步路线内，我也毫不遗憾，如果相反，恰好同

她的路线重合，我也不必小心谨慎，掩饰自己的感情，因为我不再感到这条路是禁路了，不再需要煞费苦心地去让一个无情无义的女人开恩，不情愿地让我看一眼。但是，我没有想到，我精神上恢复健康后，这不仅使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恢复了正常态度，而且也使德·盖尔芒特夫人改变了态度，对我友好和亲切了。不过，这对我已经无关紧要了。从前，即便把世界的力量聚集起来，促使我同她接近，也会在一个不幸的爱情女神施展的魔法面前化为乌有。仙女的威力大于人类，她们规定，一旦被施了魔法，一切都无济于事，直到有一天，我们真心诚意地对自己说“我不再爱”时，魔法才会解除。我曾埋怨圣卢没把我介绍给他的舅妈。但是，他不比别人更高明，他同样不可能破除魔法。只要我还爱着德·盖尔芒特夫人，我从别人那里得到的关切和恭维只会使我内心痛苦，因为这不是她给我的，况且她并不知道。然而，即使她知道了，也不会有什么用处。但是，任何细小的感情流露，失约，拒绝一起吃饭，一种无心的、不自觉的严厉态度，甚至比所有的化妆品和最漂亮的衣服更有用处。如果有人把这个成功的秘诀教给别人的话，准会获得成功。

德·盖尔芒特夫人来到我所在的客厅，头脑里还在想着她那些朋友（都是些我不认识的人）。说不定哪天晚上还要同他们相聚。当她穿过客厅时，发现我坐在大安乐椅上，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只想显得客客气气，彬彬有礼，可是当我还爱着她的时候，我总想装出漠不关心的样子，却总也装不出来。她斜穿过客厅，向我走来，脸上又露出了看歌剧那天晚上的微笑，即使她痛苦地感到她被一个她不爱的人所爱。也不会使这个微笑消失：

“不，坐着别动。请允许我在您身边坐一会儿，好吗？”她对我说，优雅地把大得出奇的裙子稍微往上提了提，不然的话，会把整个椅子都占满的。

她身材比我高大，况且裙子又使她增加了体积，因此，我几乎能接触到她那裸露着的妙不可言的卷成螺旋形的象饰带一样披下的金发。她的胳膊上覆盖着无数绒绒细毛，犹如在周围飘浮的永不消失的金色烟雾，而她的金发给我送来阵阵馥郁的芳香。因为两人坐得很挤，她很难把脸转到我这边，只好目视前方，而不是看着我这边，她含情脉脉，若有所思，其神情宛若一张画像。

“您有罗贝的消息吗？”她对我说。

这时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从我们身边经过。

“好啊！先生，难得见您一次，您却到这时候才来。”

看见我在同她的侄女说话，大概猜想我们的关系比她知道的要亲密：

“我不想打搅您和奥丽阿娜的谈话，”她又说（因为在女主人的职责中，也应包括给两个恋人起撮合作用）。“您愿意星期三和她一起来吃晚饭吗？”

星期三我要和德·斯代马里亚夫人共进晚餐，所以我拒绝了。

“那么星期六呢？”

我母亲星期六或星期天回来，如果天天不和她一起吃晚饭恐怕不好，我又拒绝了。

“啊！您这人好难请呀！”

“您怎么总也不来看我呢？”当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离开我们时，德·盖尔芒特夫人对我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是去向演员们表示祝贺和

给那个著名的女歌唱家献玫瑰花的。这束花的全部价值是送花人的那手，因为花本身只值二十法郎（况且，她才为侯爵夫人唱了一次，得到一束花已经是最高奖赏了。每天午后和晚上都来为侯爵夫人效劳的女歌唱家，能得到她亲手画的玫瑰花。）“每次只能在别人家里见面，这确实有点乏味。既然您不愿意和我一起在我姑妈家吃晚饭，为什么您不上我家来呢？”

有几个人找了些借口，尽可能地在客厅里多呆些时间，但最后还是出去了，他们看见公爵夫人和一个年轻人坐在一张狭窄得只能坐下两个人的安乐椅上聊天，就认为他们得到的情报不正确，要求分居的不是公爵夫人，而是公爵，而我是他们分居的原因。他们赶紧去散布这个消息。我比谁都清楚这个消息是不真实的。但令我感到惊讶的是，公爵夫妇尚未正式分居，处境十分困难，公爵夫人却不安分守己，竟邀请一个恰恰是她很不了解的人吃晚饭。于是我猜想，过去她不接待我，是因为公爵不同意，现在他们分开了，她看到障碍已经消除，就可以把她喜欢的人聚集在她的周围了。

两分钟前如果有人对我说，德·盖尔芒特夫人要我去看她，我会惊得说不出话来，更不用说她要我去吃晚饭了。尽管我知道盖尔芒特沙龙不会和我根据这个名字想象出来的沙龙有共同之处，但因为我一直被拒之门外，只好把我在小说中看到的有关沙龙的描写和梦幻中看见的沙龙的形象赋与盖尔芒特沙龙，即使我心里清楚，它跟世上所有的沙龙没有两样，但我还是把它想象得与众不同。在我和盖尔芒特沙龙之间，有一道屏障，真实碰到这道障碍就会消失。和盖尔芒特一家共进晚餐。犹如在进行一次渴望已久的旅行，好象在把我心之向往的东西展现在眼前，在结识一个梦幻。至少，我可以相信，这顿晚餐是这样一种晚餐：主人邀请的是一个他们不想炫耀的人，他们对他说：“来吧，就我们家里人，绝对没有旁人”，他们害怕看见这个卑贱的客人和他们的朋友混在一起，却偏要把这种害怕强加给客人，硬把他当成不爱交际的人而给予特殊优待，单独请他吃饭，甚至把这种孤立变成一种只有亲朋好友才能享受的值得羡慕的特权。可是恰恰相反，德·盖尔芒特夫人接下来说的话使我感到她是想让我品尝更美好的东西。她说（一面说，一面仿佛在向我展现到法布利斯的姑妈家作客时能看到的淡紫色的美和被介绍给莫斯加伯爵时能看到的奇迹）：

“星期五您有空来参加小宴会吗？都是至亲好友，您能来就好了。帕尔马公主要来，她很迷人。要是不能让您会见一些可爱的人，我就不会邀请您了。”

家庭在那些热衷于步步高升的不稳定的中间社会阶层是不被重视的，但在象小资产阶级和王侯贵族这些稳定的阶层中却占据十分重要的地位。贵族阶级不能再企望高升，因为从他们特有的观点看，在他们之上什么也没有了。“维尔巴里西斯婶母”和罗贝对我显示的友谊，可能使我在自给自足、永远生活在同一个小圈子里的德·盖尔芒特夫人及其朋友们的眼里，变成了一个我难以想象的能激发他们好奇心和吸引他们注意力的目标。

她对这些亲戚的家庭和日常生活了如指掌，知道他们的生活平淡无奇，同我们想象的迥然不同，如果我们有什么事被她知道了，我们的行为非但不会象眼睛里的灰尘或气管里的水珠那样遭到驱逐，反而会牢牢地刻在她的记

法布利斯是司汤达的小说《巴马修道院》中的主人公。

莫斯加伯爵也是《巴马修道院》中的人物，法布利斯的姑妈吉娜的情夫。

忆中，多少年后，甚至连我们自己都忘得一干二净了，她却还会在宫中议论和谈及这些事。当我们听到这些往事，会象在一本极其珍贵的真迹集中发现我们的一封亲笔信那样惊奇万状。

一般的风雅人可能会因上门打搅的人太多而紧闭大门。可是，盖尔芒特家并非门庭若市。陌生人几乎没有机会从他们家门口经过。如果偶然有一个陌生人登门求见，公爵夫人决不会考虑这个人能不能提高她的社交地位。因为这正是她可能给予别人的，而不是别人可能给予她的。她考虑的只是这个人的真正品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和圣卢对她说过，我有真正的品质。当然，如果她没有注意到他们对我从未能做到召之即来，或者说，没有注意到我对社交活动并不热衷，她也就不会相信他们的话了，因为一个不热衷社交生活的人，在公爵夫人眼中，是一个“令人愉快的人”。

应该看到，当有人谈起她不大喜欢的女人，例如谈到她的表嫂时，她脸上的表情会陡然变化。“啊！她很迷人”，她说，神态狡黠而肯定。她提供的唯一理由是，这位夫人曾拒绝和肖斯格罗侯爵夫人和锡利斯特拉亲王夫人认识，但她没有说，她，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也同样遭到了拒绝，然而这是事实。从那天起，公爵夫人经常想象这位很难结交的贵妇家中可能发生的事。她渴望在她家中受到接待，上流社会的人总是习惯别人希望和自己结交，谁要是故意避而不见，谁就在他们眼里成了凤凰，就会引起他们特别的关注。

德·盖尔芒特夫人请我吃饭的真正动机是什么？难道就因为我无视她的亲戚，不想和他们经常往来？自我不爱她以来，她是怎样想的？这些我无从知道。不管怎样，她既然决定请我，就要尽地主之谊，把家里最好的东西拿给我看，而把那些可能使我今后不再踏上她家门的朋友，那些她知道十分无聊的人支开。当我看见公爵夫人因为一些不为人知的原因偏离她的航道，坐到我的身边，邀请我到她家去吃饭时，我不知道她为什么会有这个变化：我们没有专门的器官为我们提供情况，因此就认为我们不熟悉的人只会在难得看见我们的时候才想起我们。我对公爵夫人就是这样想的。然而，这种想象具有绝对的随意性。例如，我们在一个美丽而寂静的夜晚感到孤独时，会无穷地遐想，会看见形形色式的交际王后在遥远的星空沿着各自的轨道行进，这时，假如从空中掉下一张晚宴请帖或传来一阵喧哗，会以为落下了一颗刻着我们名字的陨石，因此而不安或快乐得惊跳起来。因为我们相信在金星或仙后星上不会有人知道我们的姓名。

也许，有时候，当德·盖尔芒特夫人模仿波斯王子（根据以斯帖书记载，波斯王子们总是让人给他们读极力巴结过他们的臣民的名册），查阅对她怀有好意的人的名册时，对于我，她也许会说：“这个人我们要请他来吃饭。”但是另一些想法转移了她对我的注意力，直到有一天，她（王子身旁乱哄哄地聚集着一大群人，不停地把他拉向新的目标）看见我象末底改那样，孤零零地站在宫门口，才想起我来，也象亚哈随鲁那样，送给我许多

以斯帖书是圣经旧约中的一卷书，以斯帖是一位美丽的犹太姑娘，嫁给了波斯王亚哈随鲁，使犹太人逃脱了首相哈曼的灾难，并让她的堂兄末底改取代哈曼当了首相。

末底改是圣经中的人物，犹太人。他曾抚养他叔父的女儿以斯帖，后者成了波斯国王亚哈随鲁的妻子后，让他当了首相。

亚哈随鲁是圣经中的波斯王。登基后第三年大摆宴席招待一切首领臣仆，王后瓦实提不肯赴宴，于是，他废了瓦实提，另立以斯帖为王后，后来又抬举末底改为首相。

礼物。

当德·盖尔芒特夫人约我吃饭时，我大吃一惊，但是接下来又有一件事同样使我惊讶万分，只是性质不同罢了。当我听到公爵夫人约我去她家吃饭时，我觉得不应该把我的惊讶掩饰起来，而应当夸张地显露出来，这样才显得更谦虚，更能表达我的感激之情。德·盖尔芒特夫人见我如此惊讶，怕我不知道她是谁，当她要参加当晚最后一个聚会时，她象为自己辩解似地对我说：“您知道，我是罗贝·德·圣卢的舅妈，他很喜欢您，况且我们在这里已见过面了。”我说我知道，也认识德·夏吕斯先生，我在巴尔贝克海滩和在巴黎时，他“对我很好。”德·盖尔芒特夫人显得很吃惊，她的目光象是为了核实似地在参阅她内心那本更加古老的书。“怎么！您认识帕拉墨得斯？”这个名字从德·盖尔芒特夫人口中说出，给人以一种亲切感，因为她在谈到这个出类拔萃、超凡入圣的人物时，语气朴实自然，毫不做作。其实，这个人对她不过是小叔子，是同她耳鬓厮磨一起长大的堂兄弟。帕拉墨得斯这个名字仿佛把她少女时代在盖尔芒特城堡里和堂兄弟一起玩耍时的漫长夏日的明媚阳光带进了我想象中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灰暗朦胧的生活中。奥丽阿娜·德·盖尔芒特和堂兄弟帕拉墨得斯的那段生活早已成为过去，他们后来的生活同过去大相径庭，尤其是德·夏吕斯先生，他曾如痴如狂地迷恋艺术，但后来就不再迷恋了，因此，当我听说公爵夫人此刻正在展开的那把大扇子上的黄黑蝴蝶花是出自他的手时，不禁惊呆了。公爵夫人还可以把他以前为她谱写的一首小奏鸣曲拿来向我炫耀，我的确不知道男爵还有这些才能，他从没有谈起过。顺便说一句，德·夏吕斯先生不喜欢他家里人叫他帕拉墨得斯。如果叫他墨墨，他就更不高兴。这些荒唐的简称，既表明贵族对它自身的诗意缺乏了解（犹太人也一样，鲁弗斯·以色列夫人的一个名叫莫西的侄儿在社交界常被叫做“莫莫”），同时也表明贵族一心想装出对自己的特权毫无兴趣的样子。然而，在这方面，德·夏吕斯先生显得比别人富有诗意，愿意表现出对自己的特权感到骄傲。不过，这还不是他不喜欢墨墨这个简称的原因，因为墨墨毕竟与帕拉墨得斯有一点联系。其实是因为他深知自己出身王族，他希望兄嫂叫他“夏吕斯”，正如玛丽·阿梅莉王后或奥尔良公爵称呼他们的儿孙、侄儿和兄弟为“儒安维尔、纳穆尔、夏尔特尔、巴黎”一样。

“墨墨这家伙就爱故弄玄虚，”她嚷道，“我们同他谈您谈了很长时间，他对我们说，如果能同您认识，他将不胜高兴，就象从来没有见过您似的。您说他怪不怪？我象这样背后议论我的小叔子有时候象个疯子，是不是不好？我很崇拜他，很欣赏他的才华。”

她把德·夏吕斯先生说成疯子，我感到很震惊。我想，也许可以用半疯半傻来解释他的某些行为，例如，他曾兴致勃勃地打算要求布洛克打自己的母亲。我发现，德·夏吕斯先生说的话和说话的方式都让人觉得他有点儿象疯子。当我们第一次听到一个律师辩论或一个演员念台词时，发现他们的语调和一般人的语调差别很大，会感到惊讶。但当我们发现大家都不觉得奇怪时，也就不对别人说什么了，对自己也不说什么，仅仅对他们的才华作些评价。看了法兰西剧院一个演员的演出，我们最多会想：“他干吗不让他举着的双臂一下子落下，而是一点一点地、断断续续地放下。至少用了十分

钟？”或者听了拉博里的辩论，我们会想：“为什么他一张嘴就发出这些悲切而意外的声音，他所谈的不过是一件极其平常的事？”但因为大家一上来就接受了，所以也就不觉得反感。同样，当我们听到德·夏吕斯先生说话语气夸张，和一般人的说话不同时，也会有想法，好象时刻想对他说：“为什么这样大叫大嚷？为什么这样傲慢无礼？”只不过大家都默认了他的讲话方式。当他夸夸其谈时，我们也就和大家一样，听得津津有味了。但可以肯定，在有些时候，一个外人听到他这样说话，会以为是疯子在喊叫。

“可是，”公爵夫人又说，朴实自然的语气中又加进了一些蛮不讲理的意味，“您能肯定没有搞错？肯定是我的小叔子帕拉墨得斯？尽管他喜欢把事情神秘化，但我似乎难以相信！……”

我回答说，肯定无疑，想必是德·夏吕斯先生没有听清我的名字。

“呀！我得离开您了，”德·盖尔芒特夫人好象不无遗憾地对我说。“我要到利尼亲王夫人家坐一坐。您去不去？不去？您不喜欢社交？这样好，那真没意思透了。要是我可以不尽这个义务就好了！可她是我的表姐妹，不去不好。我很遗憾，因为我是可以带您去的，甚至还可以带您回来。那就再见了，我为星期五感到高兴。”

如果说德·夏吕斯先生在德·阿让古尔先生面前不好意思承认认识我，那倒还说得过去。可是，他对他这个非常欣赏他的嫂子也矢口否认（既然他的婶母和外甥认识我，他认识我是很自然的事），这就叫我百思不得其解了。

我就要讲完这件事了，不过，还要说一句：从某人角度看，德·盖尔芒特夫人身上有一种高尚的品质，她能把别人只能部分忘却的东西全部从记忆中抹去。她就好象在上午散步时，从没有遇到我的纠缠、尾随和跟踪似的，我向她示意时，她从没有流露出厌烦，圣卢恳求她邀请我时，她从没有断然拒绝。她对我的态度是那样亲切、自然。她非但没有作事后解释，没有说一句含蓄的话，没有扮出弦外有音的微笑，非但使她现在这种和蔼可亲、不回顾过去和毫无保留的态度流溢一种十分正直的品质，就象她的魁伟身躯给人以正直的印象一样，而且，她过去对某一个人可能存有的不满现在已化作灰烬，都已从她的记忆中，至少从她的态度中清除出去了；因此，每当她必须用最自然的神态，对待可能被其他许多人当作借口而保持冷漠和进行指责的事情时，如果我们注视她的脸孔，会感到她在进行一种洁身礼。

然而，如果说德·盖尔芒特夫人对我态度的变化使我深感惊讶的话，那么当我发现我对她的态度变化更大时，我就更难以形容我的惊讶了。曾几何时，我不是成天冥思苦想，绞尽脑汁地想找一个能把我介绍给她的人，而且希望在得到第一个幸福之后，能得到更多的幸福，以满足我那越来越苛求的心吗？我不是只有在这种时候才生气勃勃、精神焕发吗？正因为我没有找到合适的人。才决定到东锡埃尔去找罗贝·德·圣卢的。而现在，就是他的一封信（不是关于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而是关于德·斯代马利亚夫人）搞得我内心纷扰，魂不守舍。

最后，作为这次晚会的结束语，我想补充一点，晚会上，布洛克同我讲了一件事，但其正确性几天后就被否认了。我对这事一直迷惑不解，为了

拉博里（1860—1917），法国著名律师，他的英俊的相貌，洪亮的嗓门和能言善辩的口才吸引了许多人。

它，我和布洛克很长时间不说话。这件事本身就是许多奇怪的矛盾中的一个，读者在《索多姆》第一卷中能找到解释。现在我就来谈这件事。那天晚上，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里。布洛克不停地向我吹嘘，德·夏吕斯先生在街上遇见他时，对他的态度如何亲切。眼睛一直盯着他看，就好像认识他似的，并且知道他是谁。开始我不以为然，只是笑笑而已。从前，在巴尔贝克海滩，布洛克不是对同一个夏吕斯发表过异常激烈的言词吗？我心里想，布洛克的父亲“不经认识”就认识了贝戈特，布洛克学着他父亲的样，“不经认识”就认识了男爵，而他所认为的亲切目光，其实是漫不经心的目光。但是布洛克毕竟讲了那么多细节，他那么肯定德·夏吕斯先生有两、三次想走来同他攀谈，因此，当我想起我曾和男爵谈过我这个同学，男爵在探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后回家的路上确实向我问起过他的许多情况时，我也就相信布洛克没有撒谎，德·夏吕斯先生知道他的名字，知道他是我的朋友，等等。因此，过了一段时间，在剧院里，我对德·夏吕斯先生说，我想把布洛克介绍给他，征得他的同意后，我就去找布洛克了。可是，德·夏吕斯先生一见他，就露出了惊讶，但顷刻间就被一股怒火取而代之。他非但不把手伸给布洛克，而且，每当布洛克同他说话。他回答时态度极端傲慢，声音咄咄逼人，让人听了很不舒服，因此，布洛克认为——据他说，在这之前，男爵对他从来是笑脸相迎——我在同男爵短短的交谈中（我知道德·夏吕斯先生很注重礼节，在把他带会见布洛克之前，同他谈了谈我这位同学的情况），没有把他介绍给他，反而在他面前说了他的坏话。布洛克疲惫不堪地离开我们，就好像刚才想爬上一匹时刻准备狂奔的马或想在汹涌澎湃、随时都会把人抛向卵石滩的波涛中游泳而拼出了全部力气似的。后来，他有半年时间没有同我说话。

还要过几天才能和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共进晚餐。对我来说，这些日子是令人难以忍受的，而不是令人愉快的。一般地说，离预定的时间越近。我们会感到越长，因为我们会用更小的单位计量时间，或者说因为我们老想着时间。据说，教皇的任期是以世纪计算的，他也许不想计算时间，因为他的目标是无限大。我的目标只有三天，我用秒计算，我沉醉在遐想中，遐想是温存的开始。但因为这种温存（正是这种温存，而不是其他任何温存）不可能让我渴望的女人来完成，我感到烦躁不安。总之，尽管在通常情况下，一种欲望越是难以得到满足，就越强烈（是难以，而不是不可能，因为不可能扼杀欲望），然而，对于一种肉体欲望，肯定它在短期内的一个确定时刻能够实现不见得比不能肯定少令人激奋，深信能得到快乐，也和忧虑一样，会使等待变得难以忍受，因为我们会反复想象将要享受的快乐，这会象忧虑那样，把时间切割成无数个小段。

我需要占有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几天来，我的欲望在一刻不停地想象着占有她的快乐。我头脑中只想象这个快乐，不可能是别的（占有另一个女人的）快乐，因为快乐仅仅是一种事前欲望的实现，这种欲望并非一成不变，而是随梦幻的无数组合、记忆的偶然性、性欲的状态和满足性欲的前后次序而千变万化，最后的欲望满足了，也就平静了，直到欲望满足后产生的失望多少有点被人遗忘了，才会产生新的欲望。我已经离开了一般欲望的大道，走上一条特殊欲望的小路；如果我想同另一个女人约会，必须从遥远的地方回到大路上，然后走另一条小路。在布洛尼林园的小岛上占有德·斯代马利亚夫人（我已约她在那里共进晚餐），这就是我时刻遐想的快乐。我在

岛上吃饭，如果没有德·斯代马里亚夫人陪伴，快乐自然也就成了泡影；但在别的地方吃饭，即使有她作伴，快乐也会大大减弱。况且，以什么样的态度想象快乐，是选择女人，选择合适的女人的先决条件。态度决定选择什么样的女人，也决定选择什么样的地方；正因为如此，在我们变化无常的思想中，会交替出现这样的女人，这样的风景区，这样的房间，而在其他几个星期中，对这些我们又会不屑一顾。女人是我们态度的产物。有一种女人，没有合适的大床决不会应约，有了大床，我们躺在她们身边就得到安宁；另一种女人，如果你怀有不可告人的意图，要抚摩她，那就要在一个树叶随风飘舞，水面黑夜环抱的地方，因为她们自己也象树叶一样轻飘，象水一样不可捉摸。

当然，在我收到圣卢信之前很久，当我还没有向德·斯代马里亚夫人发出邀请的时候，我就认为，布洛尼林园的小岛是寻乐的好地方：我去过小岛，但从没有想到带我渴望的女人去那里，为此我尝到了忧愁的乐趣。夏天的最后几个星期，那些流连忘返的巴黎女郎在湖边漫步。我们徘徊在这通往小岛的湖岸上，希望能再次遇见在最后一次舞会上邂逅相遇、一见钟情的少女。我们不知道在何处能找到她的芳踪，甚至不知道她离没离开巴黎。我们感到心爱的人昨天已经离开，或者明天就要离开，就在湖水荡漾的岸边，沿着秀色可餐的小径踟蹰。小径上已出现第一片红叶，宛如最后一朵盛开的玫瑰花；仔细观察天边，视线直接从人造的公园落到具有自然风光的默东高地和瓦勒里昂山上，不知道该在哪里划分界线，真正的原野加入到了人造公园中，而人造公园那巧夺天工的美境向原野的纵深伸延（眼睛的这种错觉恰好与回转画引起的错觉方向相逆，在回转画的圆顶下，处于前景的蜡人赋予后景的画布以假乱真的深度和广度）；因此，就有那些珍贵的飞禽自由自在地饲养在一个植物园里，每天飞来飞去，甚至把异国色彩带到了邻近的树林里。从夏天的最后一次舞会到冬天消逝这段时间内，我们忧心忡忡，走遍了弥漫浪漫色彩的王国，毫无把握地寻找着心爱的女人，心里充满了爱情的惆怅；如果有人告诉我们，这个王国位于地球之外，我们丝毫不会感到惊讶，就象在凡尔赛宫，当我们站在高高的平台上，观摩四周，看见彩云环绕，与具有默伦风格的蓝天相接时，我们也会觉得恍若仙境，如果有人对我们说，在大运河的尽头。大自然恢复真貌的地方，在象海面一样绚烂夺目的天边，那些看不见的村庄叫弗勒吕斯或尼梅格，我们丝毫不会感到吃惊。

最后一批散步者过去了，我们痛苦地感到，心爱的女人不会再来，于是就到岛上去吃饭。杨树沙沙颤动，这与其说和神秘的黄昏相呼应，不如说使人不断想起黄昏的神秘。一片玫瑰色的云彩把最后一个富有生命力的色彩铺在杨树上方那宁静的天空中，几滴雨水无声地落在古老的湖面上，但湖水在神奇的童年时代，从来都是天蓝色，从不把云彩和花儿的形象放在心上，天竺葵与灰蒙蒙的黄昏奋力搏斗。想用自身的红光照亮湖面，但白费气力，薄雾已开始把昏昏欲睡的小岛包围。我们沿着湖岸，在潮湿的黑暗中散步，最

默东是法国城市名，位于巴黎西南，有广袤的森林。

瓦勒里昂山位于巴黎西边。

回转画是一种置于圆形建筑物内壁上的画，能使坐在屋子中央的观众产生周围是真实事物的幻觉。

默伦（1632—1690），法国画家、雕刻家。擅长画马和风景，他画的天空都很高。

多当一只天鹅无声地掠过湖面时，我们会感到惊异，就象夜里当一个我们以为仍在睡梦中的孩子在床上猛然睁开眼睛朝我们微笑时我们会感到惊异一样。因此，我们越感到孤独，越觉得自己离群索居，就越希望有一个恋人与我们相伴。

这个岛屿即使在夏天也常常灰雾笼罩，何况，现在秋天已经结束，冬天业已来临，我若能在这样的季节把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带到岛上，那该多么幸福！虽然星期天以来的天气没能使我想象的地方变得灰雾笼罩，具有海洋特征（正如在其他季节，那里满园馨香，五彩斑斓，具有意大利风光），但因为渴望几天后能占有德·斯代马利亚夫人，这种渴望足以使雾幕在我无穷的怀旧想象中每小时升降二十次。从昨天起，连巴黎也下起了雾，不管怎样，浓雾不仅时刻使我想起我刚刚相约的那位少妇的故乡，而且因为岛上的雾比城里更浓，晚上很可能蔓延到树林，尤其可能蔓延到湖边，我想，雾会把天鹅岛变得有点和布列塔尼岛相似，在我看来，布列塔尼岛弥漫着浓雾的海洋总是象一件衣服包围着德·斯代马利亚夫人苍白的身影。当然，人在年轻的时候，比如在我到梅塞格里斯教堂附近散步的那个年龄，欲望和信仰会赋予一个女人的衣服以一种与众不同的特色，一种不可减少的本质。我们追求真实，但又不经意而让真实溜走了，最终我们会发现，经过无数次徒劳的尝试，一种结实的东西，也就是我们寻找的东西却留存下来了。我们开始知道并了解到，我们喜欢的东西，哪怕用人为的手段也要得到它。信仰消失了，于是衣服也就人为地代替了信仰。我清楚地知道，我在离家半小时远的地方是找不到布列塔尼岛的。但是当我搂着德·斯代马利亚夫人的纤腰，在黑暗笼罩的小岛上，沿着湖岸散步的时候，我会象有些人那样，即使进不了修道院，至少，在占有一个女人之前，可以让她穿上修女的衣裳。

我甚至有希望和那位少妇一道谛听波浪的拍击声，因为约会的前一天下了场暴风雨。我开始修脸刮胡，以便去岛上为第二天的晚餐预订雅座（尽管每年这）时候岛上游人稀少，饭馆生意清淡）和确定菜单，这时，弗朗索瓦丝通报阿尔贝蒂娜来了。我立即让她进来，不怕让她看见由于黑乎乎的下巴而变得十分难看的模样。可是，在巴尔贝克，为了她，我总要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她使我不安和痛苦，就象现在德·斯代马利亚夫人使我不安和痛苦一样。我一心想让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对明天的晚餐产生美好的印象，因此，我请求阿尔贝蒂娜立即陪我去岛上，帮我拟订菜单。我们为一个女人献出了一切，但她很快又被另一个女人取而代之，就连我们自己也感到吃惊，不明白为什么每小时都要有新的毫无前途的追求。阿尔贝蒂娜头戴一顶无边小帽，帽子压得很低，差点儿遮住眼睛。她听到我的建议后，那露在帽子外的玫瑰花般的笑脸似乎闪出一丝犹豫。她可能另有安排，但是不管怎样，她还是痛快地为她放弃了她的计划，这使我感到心满意足，因为我的确需要有一个年轻的家庭主妇和我在一起，她订菜也许比我内行。

当然，在巴尔贝克海滩，阿尔贝蒂娜对于我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但是，和一个我们钟情的女人亲密相处，即使我们当时感到还不够亲密，也会在她和我们之间创造一种社会关系（尽管还有一些缺憾使我们深感痛苦），即使爱情消失了，甚至被遗忘，但这种社会关系却依然存在。因此，当一个女人最后成为我们通往其他女人的工具和途径的时候，每当我们想起她的名字曾使我们感到十分新奇，我们会觉得惊讶和好笑，就象我们要去方济各会修女大街或渡船街时可能产生的感觉一样，我们把地址扔给马车夫后，心里只惦

记着将要看望的女人，但当我们突然想到这些街道叫这样的名字。一个是因为街上曾有一座方济各会修道院，另一个是因为曾有渡船渡行人过塞纳河，我们会感到惊讶和好笑。

当然，我对巴尔贝克海滩的欲望已使阿尔贝蒂娜的躯体变得那样成熟，在她身上积聚了那样清新、那样甘美的滋味，当我和她在布洛尼林园里奔跑时，我看到秋风象一个辛勤的园丁摇曳着树木，刮掉了果子，卷走了枯叶，我心里思忖，要是圣卢弄错了，或者我误解了他信上的意思，要是我和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共进晚餐一无所获，那我当夜就约阿尔贝蒂娜来和我幽会，这样，我可以在销魂的一小时中，搂着她那曾被我的好奇心估量和掂量过的，现在越发迷人的玉体，暂时忘却我对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初生的爱情带给我的激动和忧愁。当然，要是我能预料到在第一次约会时，德·斯代马利亚夫人不可能给我任何温存的话，我就能想象到将和她度过的这个夜晚一定是令人失望的。我有切身的体会，我清楚地知道，当我们对一个渴望已久的但并不认识的女人萌生爱情时（与其说爱这个几乎还不认识的女人，毋宁说爱她的与众不同的生活），我们自身产生的两个发展阶段是怎样奇怪地反映在事实中的，也就是说，它们不会在我们身上再显示出来，而是反映在我们同这个女人的约会中。可事实并非如此。好象物质生活也应该有它的第一发展阶段似的，尽管我们已经爱上她了，但却尽对她说一些毫无意义的话：“我请您到这个岛上来吃饭，是因为我想这里的环境会使您感到赏心悦目。我没有特别的话要对您说。但我怕这里空气潮湿，您可能会着凉。”“不会的。”您这样说是客气。为了不让您为难，夫人，我允许您与寒冷再搏斗一刻钟，但一刻钟后，我一定得让您回去。我不想让您得感冒。”于是，我们什么也没有同她说，就把她带回来了，对她毫无印象，最多只记住了她的一个眼神，但我们却老想着和她再相见。然而，第二次约会时，第一阶段已经过去，这一次连上一次留下记忆的眼神也没有了，尽管如此，我们仍然只想同她约会，而且欲望变得更加强烈。其间什么事也没发生。然而，这次我不再同她谈饭店是不是舒适，却对她说（我们的话并没让这个陌生女人吃惊；我们觉得她很难看，但却希望别人每时每刻都同她谈起我们）：“我们要作很多努力，才能克服堆积在我们两颗心中间的种种障碍。您相信我们能成功吗？您认为我们能战胜我们的敌人。憧憬幸福的未来吗？”不过，这些对比鲜明的、先是毫无意义尔后又暗示爱情的谈话是不可能发生的，因为圣卢的信是绝对可以相信的。德·斯代马利亚夫人第一晚上就会委身于我，出此，我无需作最坏的打算，把阿尔贝蒂娜叫来帮我度过这后半夜。这毫无必要，罗贝从来个会瞎说。他的信写得清清楚楚。

阿尔贝蒂娜很少和我说话，因为她觉得我心事重重。我们在宛如海底岩洞的高大而茂密的绿树丛下走了一会儿，听见树顶上狂风呼啸，雨水四溅。我踩着地上的树叶，枯叶象贝壳那样陷进土壤中，我用手杖拨拉带刺的栗子，就象在拨拉海胆一样。

枝头上残存的几片叶子抽搐着，追逐着风儿。但叶梗有多长，它们才能追多远，有时叶和枝的连接处断了，叶子掉在地上，又奔跑着去追赶风儿。我欣喜地想，如果这种天气继续下去，明天小岛将会变得离巴黎更远，无论如何，会变得人迹稀少。我们又上了马车，阿尔贝蒂娜见狂风消停下来，就要我继续带她到圣克鲁公园去游玩。天上的云彩也和地上的树叶一样追赶着风儿。天空中出现了一层层叠合的玫瑰红和蓝绿色的云彩，夜晚犹如候鸟，

向着美好的气候迁徙。在一个小山丘上屹立着一尊大理石女神像。女神孤单单，呆在一个似乎已成为她的圣地的树林里，用她半神半兽的暴跳，使这片树林弥漫着神话般的恐怖。为了从近处瞻仰女神，阿尔贝蒂娜爬上山丘，我在路上等她，从底下往上看，阿尔贝蒂娜不再象那天我在床上所见的那样又粗又圆了（那天离她很近，连她脖子上的疙瘩都看得一清二楚）。而是苗条纤细，象是用刻刀雕刻成的一尊小像，在巴尔贝克幸福地度过的每一分钟给她镀上了一层古色光泽。当我独自回到家里时，想起下午我和阿尔贝蒂娜奔跑半天的情景，两天后要到德·盖尔芒特夫人家去吃晚饭，还要给希尔贝特回一封信——想起这三个我曾爱过的女人，我思忖，社交生活很象雕刻家的工作室，堆满了曾一度寄托着我们狂热的爱而现已废弃不用的毛坯。但我没有想到，如果毛坯的年代不算太久，有可能被重新捡起来，雕成一个与原先构思完全不同的、更有价值的艺术品。

第二天很冷，但是个晴天：这使人感到冬天来临（事实上，冬天早已来临，前一天我们在一片萧索景象的布洛尼林园里，能够看见由半绿半枯的树叶交织而成的穹隆，这不能不说是奇迹）。醒来时，我看见不透明的单调的白雾欢快地悬挂在太阳上，象棉花糖一般稠厚、轻柔，和我以前从东锡埃尔兵营的窗口看见的情景如出一辙。接着，太阳躲了起来，到下午雾变得更浓。太阳早早地下了山，我开始梳洗打扮，但现在动身尚嫌太早，我决定去给德·斯代马利亚夫人叫一辆马车。我不想强迫她和我同行，所以没敢随车前往，但我托马车夫捎去一张便条，问她是否同意我去接她。我躺在床上等待回话，闭了一会儿眼睛，后又睁开。从窗帘上方只透进一线亮光，而且渐渐消失。我仿佛又回到了我在巴尔贝克海滩时经历过的那个时刻，它象一条幽深而多余的走廊。在走廊的尽头能找到快乐。我在巴尔贝克就学会了体味这种昏暗而令人快乐的空闲时光，就和现在一样，我独自一人呆在房间里，其他人都去吃晚饭了，我看见窗帘上方露出的亮光逐渐消失，但我一点也不觉到悲伤，因为我知道，黑暗象北极的黑夜一样的短暂，黑夜之后太阳又会复活，以更加明亮的光芒照亮里夫贝尔。我跳下床。系上黑领带，用梳子理了理头发，把早该做的这几个动作做完。在巴尔贝克，我做这几个动作时，想的不是我自己，而是将要在里夫贝尔看见的那几个少女，我从卧室内那面斜挂着的镜子里提前向她们微笑，因此，这几个动作预示着一种充满阳光和音乐的欢娱。它们就象巫师，能召唤欢娱，不惟如此，已开始付诸实现；多亏它们，我对欢娱的真实性有了明确的概念，对它那轻浮而令人陶醉的魅力有了充分的感受，就象我从前在贡布雷那样，在炎热的七月，当我躲在不透光的阴凉的房间里，听见包装工敲敲打打的声音时，我真正认识了高温和太阳，并且感受到了它们的魅力。

因此，我渴望看见的，已不完全是德·斯代马利亚夫人了。现在，我没有退路，只好和她度过一个晚上。但因为这是我父母回来前的最后一个夜晚，我宁愿她不来，这样我就可以设法去看望里夫贝尔的姑娘们了，我洗了最后一遍手，心情愉快地穿过屋子，走到黑暗的饭厅里把手擦干。我觉得饭厅通向候见室的门开着，里面似乎亮着灯，可是门却是关着的，我误认为从门缝里透进的亮光其实是我的毛巾在一面镜子里的白色反光。镜子靠墙放着，等人把它挂起来，以迎接我母亲归来。我重温了一遍我们在这套房间里先后发现的种种幻景。幻景并不都是由视觉引起的，因为我们刚搬进这套房子时，听见持续不断的、和人的叫声有点相似的狗吠声，就以为我们的女

邻居养着一条狗，其实是厨房里水管发出的声音，一开水龙头，水管就象狗一样吠叫。楼梯平台上的门也一样，穿堂风吹过时，门慢慢地合上，伴随着如诉如泣的情意绵绵的歌唱，很象《汤豪舍》序曲结束时的朝圣者的合唱，再说，我刚把毛巾放回原处，就有幸再一次聆听到这段美妙的交响乐，因为门铃响了，我跑去给捎回话来的马车夫开门，候见室的那道门发出了交响乐般的声音。我想回话应该是：“那位夫人在楼下”，或者“那位夫人在等您”。可是，他手里却拿着一封信。我迟迟不敢拆看德·斯代马里亚写来的信。只要笔还握在她手中，她就可能写出别的内容，但她现在已经停笔，写好的信就成了一种命运，它将独自继续赶路，德·斯代马里亚夫人不可能再作任何改动。我请马车夫先下去等我一会儿，尽管他低声埋怨雾太大。他刚走，我就拆开信封。我的客人阿里克斯·德·斯代马里亚子爵夫人在名片上写道：“很抱歉，凑巧今晚我有事，不能和您到布洛尼林园岛上共进晚餐。这几天，我一直在盼望这个时刻。我回斯代马里亚后会给您写一封更长的信。实在抱歉。请接受我的友谊。”突然的打击使我茫然不知所措，我泥塑木雕般地呆立着。名片和信封掉在我脚下，就象枪的填弹塞，子弹一射出，填弹塞就掉在地上了。我拾起信封和名片，开始琢磨信上的那句话。

“她对我说，她不能和我在布洛尼林园岛上共进晚餐，就是说，可以和我在别的地方吃饭。我当然不会冒冒失失地去找她，但总可以这样解释吧。”四天内，我的思想早已提前和德·斯代马里亚夫人到了那个岛上，现在想收也收不回来了。我的欲望不由自主地继续沿着几天来日夜遵循的斜坡滑下去，尽管有这张便条，但因为刚收到，它不可能制约我的欲望，我本能地继续做着动身的准备，就象一个考试不及格的学生希望多回答一个问题一样。我终于决定去找弗朗索瓦丝，让她下去给马车夫付钱。我穿过走廊，没有找到她，就拐进饭厅；突然，我的脚踩在地板上不再发出刚才那样的响声了，几乎听不见声音。这突如其来的寂静，甚至在我弄清原因之前，就给我以一种窒息和与世隔绝的感觉。这是地毯的缘故。我父母就要回来，佣人们开始钉地毯了。这些地毯在愉快的上午，该是多么美丽啊！太阳犹如一位来带你到乡下去吃饭的朋友，在乱糟糟的地毯中等候你，把充满森林气息的日光投在地毯上；可是现在完全相反，地毯是冬牢的第一件陈设，我就要被迫生活在这个牢房里，和家人一起吃饭，再也不能自由地进出。

“先生留神，别摔倒了，地毯还没有钉好，”弗朗索瓦丝对我大声嚷道，“我早点打开灯就好了。现在已是‘九月’底，美好的季节已经结束。”

冬天即将来临。窗角上已出现一道冰痕，犹如一块加莱玻璃上的条纹。甚至在香榭丽舍大街上，也见不到妙龄少女的踪迹，只有麻雀在顾影自怜。

我失望不仅是因为不能看见德·斯代马里亚夫人，而且还因为她的回信让我感到她似乎一次也没有想到这顿晚饭，可我从星期天以来一直只为它而活着。后来，我知道她荒唐地爱上了一个青年，并且和他结了婚。可能那时候她和他就有来往了，也许为了他，才把我的邀请忘得一干二净。因为，如

《汤豪舍》是德国音乐家瓦格纳（1813—1883）的歌剧。作品的序曲概括了全剧的中心思想；情欲和禁欲建立在牺牲的基础上。在剧终，朝圣者的合唱表达了想使这两种道德和解的企图。

加莱（1846—1904），法国的玻璃制造匠和细木工。

果她没有忘记，就肯定不会等我派车去后——况且事先并没有约好——才通知我她没有空。我和一个青年贵族女子在一个薄雾笼罩的岛上共进晚餐的美梦，为一个尚未存在的爱情开辟了道路。现在，我失望，愤怒，我想不顾一切地重新抓住这个拒绝我的女人，这一切把我的感情也调动起来了，这样，就能使这个至今一直是我的想象力在孤军奋战（但却用比较温和的方式）为我提供的可能的爱情维持了下去。

在我们记忆中留下了多少这样的爱情啊！被我们遗忘的少女和少妇的面孔就更多了！这些面孔各不相同，就因为它们在最后一分钟躲开了，我们才觉得它们更迷人，朝思暮想地想再见到它们。我对德·斯代马利亚夫人更是如此。现在，要我爱她，只须让我再见到她一次，使她留给我的强烈而短暂的印象变得更加深刻，否则，她不在我身边时，我就想不起她的面容。情况作出了相反的决定，我没有再见到她。我爱上的不是她，但本来可能是她。我很快就狂热地爱上了另一个女人，当我回想起那天晚上发生的事，心里思忖，如果情况稍微有些变化，我会把狂热的爱给予德·斯代马利亚夫人，这个想法使得我对另一个女人的爱变成了最残酷的爱。没过多久，我对另一个女人产生了爱情，因此，爱情不是绝对不可缺少的，也不是命中注定的，尽管我很愿意，也很需要这样认为。

弗朗索瓦丝把我一个人留在饭厅里了，她对我说，我不该在她生着火之前就呆在里面。她去准备晚饭了，因为即使我父母还没回来；从今天晚上起，我也要开始关禁闭。我发现碗橱旁有一大捆地毯还没有打开。我把头埋进地毯，歔歔歔歔地哭起来，地毯上的灰尘和脸上的泪水咽进肚子里，就象服丧的犹太人，用灰烬覆盖自己的脑袋。我浑身哆嗦，不只是因为饭厅里冷，还因为从眼睛里一滴滴落下的泪水，象能穿透衣服的、没完没了的、冰冷的绵绵细雨，使我的体温大大降低（这可以抵抗我们不想抵抗的危险，应该说是微小的诱惑）。蓦然，我听见一个声音：

“可以进来吗？弗朗索瓦丝对我说：你可能在饭厅里。我来看看，你愿不愿意和我一起找个地方吃晚饭，如果这时你不妨碍的话，外面雾浓得可以用刀割了。”

是罗贝·德·圣卢。他今天上午就到巴黎了，可我以为他还在摩洛哥或在海上哩。

我曾谈过我对友谊的看法（而且，正是罗贝·德·圣卢在巴尔贝克海滩无意中教会我这样认识的）。我认为友谊是微不足道的，因此，我很不理解某些天才人物，例如尼采，竟会幼稚地认为友谊具有一种精神价值，因而拒绝接受某些缺少精神价值的友谊。是的，当我看见有些人为了表示真诚，免除良心不安，竟会不再喜欢瓦格纳的音乐，看到他们认为真实可以用行动，尤其可以用友谊这个本质上模糊的和不恰当的方式表达出来，认为在听到卢浮宫失火的假消息时，可以擅离职守去会一个朋友，和他一起为这场火灾哭泣，每当我看到这些，总会感到无比吃惊。在巴尔贝克时，我就发现，和妙龄少女一起玩耍对精神生活的有害影响比友谊的影响要小，至少前者和精神生活无关，而友谊却竭力要我们牺牲——不是通过和艺术一样的手段——我们自己唯一真实的和不能与别人沟通的部分，要我们服从表面的“我”。真实的“我”可以在自己身上找到快乐，但表面的“我”却只能感到自己得到了外部的支持，受到了一个具有个性的外人的关照，从而找到了一种模模糊糊的同情，它为得到保护而喜不自胜，感到心安理得，舒适安逸，为发现自

己的一些品质——他会把它们叫做缺点——而惊叹不已，并且努力改正。此外，蔑视友谊的人可以成为上流社会最好的朋友，但他们不抱任何幻想，而且会受到良心责备。这和艺术家是一个道理。艺术家是构思杰作的，他感到活着就应该工作，但尽管如此，为了不显得或可能显得自私，他把自己的生命献给一个无益的事业，而且，他不想为这个事业献身的理由越无私，就越勇敢地为其献出生命。但是，不管我对友谊有怎样的看法，即使认为它带给我的快乐不伦不类，介乎疲劳和厌烦之间，然而，再有害的饮料有时也能变成兴奋精神的宝物，给我们以必要的刺激，使我们得到自身得不到的热量。

当然，我不会要求圣卢带我去见里夫贝尔的姑娘，尽管一小时以前我很想再见到她们。德·斯代马利亚夫人没有赴约在我身上留下的遗憾不愿意那么快就消失，但就在我感到心灰意懒，毫无趣味的时候，圣卢进来了，给我带来了慈爱、欢乐和生命，虽然现在它们还不属于我，但它们想把自己奉献给我，只求成为我身体的一部分。可是圣卢却不明白我为什么要发出感激的惊呼声，为什么感动得掉眼泪。此外，在我们的朋友中，有谁会比那些当外交家、探险家、飞行家，或者和圣卢一样当军人的朋友更令人难以置信地重感情呢？他们第二天就要动身去乡下，不知道还要上哪里，却把晚上奉献给我们，似乎想对这个晚上留下一个美好的印象，我们惊奇地看到，正因为这个印象难得而又短暂，就格外使他们感到甜蜜，但我们不明白，既然他们那样喜欢，为什么不让这个印象延长或者重复呢？同我们一起吃顿饭，这本来是一件极其普通的事，可这些旅行家们却会产生一种奇妙的快感，就和一个亚洲人看见我们的林荫大道时产生的感觉一样。我和圣卢一同出去吃晚饭。下楼时，我想起了东锡埃尔，每天晚上我都去那家饭店找罗贝，那些被我遗忘了的小餐室现在又浮现在我的眼前。我想起了一间小餐室”以前我从没有想起过，它不在圣卢包饭的那家旅馆里，而是在一家更简陋的客栈，有点象乡村旅馆，也有点象膳食公寓，女老板和她的一位女仆负责端饭上菜，侍候顾客，大雪把我困在那里了，再说，那天罗贝不去他的旅馆吃晚饭，我也就不想挪地方。我在楼上一间全木结构的小餐室里，人们给我端来了饭菜。晚饭时电灯灭了，女仆给我点上了两支蜡烛。我把盘子伸给她，假装看不清楚，在她往盘子里放土豆时，我象要给她指引方向似的，抓住了她赤裸的上臂，见她没有抽回去，我就在上面抚摸起来，然后一句话也不说，把她拉到我身边，吹灭蜡烛，叫她搜我的身，拿一些小费走。以后几天，我觉得，当我渴望得到肉体快感时，不仅想要那个女仆，而且想要那间与世隔绝的木结构小餐室。然而，直到我离开东锡埃尔，一直没有再回那里，而是每天晚上到圣卢和他朋友们吃饭的那间餐厅去，这是出于习惯，也是为了友谊。然而，即使是圣卢和他的朋友们包膳的那个旅馆，我也许久没想起了，我们很少充分享受生活。在夏日的黄昏或早早降临的冬夜，有许多时光我们没有好好利用，然而，我们本来是可以从中寻找一点儿安宁和快乐的，但是，这些时光不是绝对都浪费了。当新的快乐时刻开始以同样尖细的、线状的方式歌唱，时光就使它们具有和管弦乐一样丰富的基础和内容。时光就这样延伸出去，和一种典型的幸福挂上了钩，这种幸福我们隔一段时间才能遇到一次，但它们仍然继续存在；在眼下这个例子中，幸福意味着放弃其余一切，和朋友到一个舒适惬意的地方去吃晚饭，那里象一幅美丽的图画，铭刻着我们对往事的记忆，我们曾作过经常去光顾的许诺。这个朋友将用他的全部活力和真挚友情搅动我们死水般沉闷的生活，把一种颤栗的快乐传导给我们，平

时，我们在社交活动中是得不到这样的快乐的。我们将只属于他一个人，向他宣誓忠于友谊。誓言产生于这个特殊的时刻，并将永远停留在这一刻，也许第二天就会被忘得一干二净，但我可以毫无顾虑地向圣卢宣这个誓，因为第二天，他就会带着友谊不可能持久的预感，勇敢而明智地离开巴黎。

如果说下楼的时候我重温了东锡埃尔的夜晚，那么，当我们来到街上。看见夜黑得几乎伸手不见五指，雾浓得似乎盖住了路灯，走到跟前才依稀可辨微弱的灯光时，我眼前突然重现了某天晚上我到达贡布雷的情景：那时贡布雷的街上相隔老远才有一盏路灯，我在象马槽那样潮湿、温暖和神圣的黑夜中摸索着前进，难得看见一盏路灯，却只有一支大蜡烛的亮度。那时贡布雷的夜景（我已经记忆模糊）和我刚才从窗帘上方又一次看见的里夫贝尔的暮色相比，差距多大啊！当我觉察到这些差距时，我感到一阵兴奋，如果此时只有我一个人，这种兴奋情绪会给我带来许多启迪，使我在找到我那看不见的禀赋——我这本书就是一部寻找禀赋的历史——之前，少走多少弯路。如果今晚就能找到我的禀赋，那么，这辆马车对我来说要比贝斯比埃大夫的马车更值得纪念（那次，我在贝斯比埃的马车上写了一篇描述马丹维尔教堂钟楼的短文，恰好前不久把它找出来了，改了改，寄给了《费加罗》报，但却石沉大海，杳无消息）。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差距呢？是因为我们的记忆对于过去岁月的回忆不是连贯的，一天接一天的，而是固定在某个凉爽的或太阳照射的上午或傍晚·接受某个孤立的、偏远的、封闭和静止的风景区的庇护，把其他一切都忘得一干二净之缘故？是因为那些不仅在外界，而且在我们的梦幻和性格中渐渐产生的变化——梦幻和性格千变万化，不知不觉地把我们带进了不同的生活阶段——已被消除的缘故？如果我们回忆起不同岁月的一件往事，由于中间存在着记忆的空白，隔着遗忘的高墙，我们觉得这件往事和其他往事之间仿佛隔着万丈深渊，就象是两个无从比较的东西。一个是可呼吸的空气，另一个是周围的色彩，互不相容，势不两立，但是，我此刻感到，在我刚才相继回忆起来的有关贡布雷、东锡埃尔和里夫贝尔的往事之间。不只是存在着时间的差距，而且还存在着不同世界的差距，它们的组成物质各不相同。如果我想在一件作品中，采用在我看来刻着我在里夫贝尔全部记忆的物质，那么，我就必须在至今一直和贡布雷灰暗的粗陶相类似的物质中加进玫瑰花的成分，使之骤然变得透明、密实，铮铮有声，赏心悦目。

但是，罗贝向马车夫做了交待后。上车坐到我身边来了，刚才我脑子里涌现出来的那些思绪转眼间就消失了。它们宛如女神，偶尔屈尊俯就地出现在一条路的拐弯处，向一个孤独的凡人显形，甚至在他睡觉的时候来到他的卧室，站在门口给他报喜讯。但只要来第二个人。女神就会即刻消失，因为聚集在一起的人是看不见女神的。我又被裹进了友谊中。

罗贝来我家时告诉我，外面的雾很大，可在我们谈话之际，雾变得越来越大。我曾盼望布洛尼林园岛上能出现轻雾，把我们——我和德·斯代马利亚夫人——紧紧裹住，但我现在看到的远不是轻雾了。两步以外的路灯变得暗淡无光，因此，夜黑沉沉的，我仿佛来到了原野上，森林中，更确切地说，来到了一个我刚才无限向往的布列塔尼湿润的海岛上。我感到我好象在北方的一条海岸上，迷失了方向，要经过无数次生死考验才能找到一家荒僻的小客栈；雾不再是我们苦苦寻找的海市蜃楼了，它变成了一种我们奋力搏斗的危险。在找到道路和平安抵港之前，我们将历尽千难万险，饱尝人间忧

愁，最后才能找到安全，尝到安全给一个流落异国、处境窘迫的旅行者带来的快乐。身处安全中的人是不知道失去安全的痛苦的。在我们冒险奔向饭店的途中，只有一件事差点儿扫了我们的兴，因为这事使我又惊又气。“你知道，”圣卢对我说，“我对布洛克讲了，你并不那么喜欢他，你觉得他很俗气。我就是这样的人，喜欢干脆，”他洋洋得意而又不容置辩地作结论说，我一下愣住了。因为我对圣卢一向很信任，对他的友谊从来都很相信，可他却对布洛克说这样的话，背叛了我们的友谊；况且，我觉得，不论是从他的缺点。

还是从他的优点考虑，他都不应该这样讲，他受过良好的教育，非常注重礼貌，按说讲话不应该这样直率。他这种洋洋得意的神情难道是为了掩饰他在承认一件他很清楚没有做过的事时感到的局促不安吗？是无意识的流露，还是一种愚蠢的行为，把我尚未发觉的他一个缺点视作美德？是他一时生我的气才说了我几句坏话，还是他突然生布洛克的气，想对他说些不愉快的事，甚至不惜把我也牵连上？此外，当他对我说这些粗野庸俗的话时，他的脸上出现了许多弯弯曲曲的线条，这种可怕的表情他很少有，我一生中只见他有过一次、两次。线条先从脸中间展开，到嘴边后，把嘴唇扭歪，使嘴上闪现出一种卑鄙而丑恶的，无疑是祖先遗传下来的几乎是兽性的表情。这时候（这样的时刻每隔两年才有一次），他的自我也许部分消失了，一位祖先的个性暂时在他身上显示出来。罗贝的“我喜欢干脆”这句话，也和他的得意神情一样，会引起怀疑，招致谴责。我想对他说，如果您喜欢干脆，就应该在涉及到你自己时，表现得坦率、真诚，而不要损人利己，往自己脸上贴金。但是马车已经在饭店门口停下了。饭店闪闪发光的大玻璃门面，终于冲破黑暗，给黑夜带来了一点儿光明。由于店里射出舒适的光，浓雾仿佛成了随主人喜怒哀乐的仆人，春风满面地走到人行道上，为你指明入口处；它呈现出细腻的虹色光环，犹如给希伯来人引路的光往，指出哪里是大门。况且，顾客中有的是希伯来人。因为很久以来，布洛克和他的朋友们每天晚上都要到这里来聚会，象守斋时那样——封戒期一年也才有一次——饿得头昏眼花，狂饮咖啡，奢谈政治，以满足自己的好奇心。任何一种精神刺激都赋予习惯以一种最高的价值和品质。习惯与精神刺激息息相关，因此，没有一种稍为强烈一些的爱好不在自己周围组成一个小社会，共同的爱好的使这个社会的成员团结一致，每一个成员在生活中都竭力想得到其他成员的尊重。在这里，甚至在外省的一个小城镇里，你会找到一些狂热的音乐爱好者：他们把最好的时光和大部分钱财都化费在看室内音乐会，参加音乐漫谈会，去咖啡馆和音乐爱好者聚会，同音乐家接触。另一些人热爱飞行，一心想博得机场大厦顶层的玻璃墙酒吧间的老侍者的好评；酒吧间不透风，老侍者躲在里面就和躲在灯塔的玻璃小屋里一样，可以在一个此刻不放飞的飞行员陪同下，观看一个驾驶员在空中翻筋斗，而另一个驾驶员，刚才还无影无踪，此刻突然着陆，摔倒在地，象神话中的大鹏，隆隆地震颤着双翼。那些对左拉诉讼案感兴趣的人也喜欢光顾这个咖啡馆。为了尽量延长和加深旁听庭审时产生的激动，他们常来这里聚会。但他们受到另一部分顾客，受到那些贵族子弟的歧视。贵族们聚集在第二咖啡厅，与第一咖啡厅之间只隔一层用风景挂毯作装饰的矮墙。他们视德雷福斯及其拥护者为叛徒，尽管二十五年后——在这期间。他们来得及澄清自己的思想，重申派也成为历史上受人尊重的派别——他们的儿子，不管是拥护布尔什维克的，还是跳华尔兹舞

的，在回答“文人”对他们的提问时，可能会公开宣称，如果他们生活在那个时代，肯定会站在德雷福斯一边，尽管他们对德雷福斯案的来龙去脉几乎一无所知，正如他们对曾经显赫一时，但在他们降世的那天早已失去光辉的埃德蒙·德·布达蓬斯伯爵夫人或加利费侯爵夫人一无所知一样。在这浓雾笼罩的夜晚，聚集在这个咖啡馆里的贵族，那些日后可能成为事后重审派的年轻文人的父亲，还都是些毛头小伙子。当然，他们的家庭都希望自己的儿子与一个富家小姐结婚，但这对谁都还没成为现实。这样一个对象同时有好几个人追求（也有好几个“高门鼎贵的小姐”可供选择，但有丰厚嫁妆的人家毕竟比求婚者少得多），眼下还处在酝酿阶段，只满足于让这些年轻人互相竞争。

今天我尽碰到不愉快的事。为了向马车夫作交待，让他在我们吃完饭后来接我们，圣卢耽擱了几分钟，我只好一个人先进去。然而，作为倒霉的开端，我走进转门就以为出不来了，因为我对这种门还不习惯。（附带说一句，对于用词喜欢确切的人来说，这个外表平静的玻璃转门叫做旋转门，是从英语的revolving door译过来的。）这天晚上，老板怕被雾淋湿不敢到外面去，也不敢离开他的顾客，就站在门边，饶有兴致地听新到的顾客发出愉快的抱怨。顾客的脸上闪烁着喜悦的光芒，因为他们一路上担惊受怕，遇到了不少困难，最后终于到达咖啡馆。然而，当他看到一个走不出玻璃门翼的陌生人进来时，他那迎客时的亲切而诚恳的笑意顿时从脸上消失。陌生人的这种显而易见的无知，使这位主考官皱起双眉，真想不说“dignus est in-trare”二字。更糟糕的是，我跑到贵族专用的咖啡厅去了，老板气势汹汹地过来把我撵走，粗暴地要我坐到另一个厅的座位上，所有的侍者立即仿效主子，也对我粗暴起来。我位置所在的软垫长凳上坐得满满的，恰好又面对着希伯来人进出的专用门，门不是旋转的，不停地开和关：给我送来了可怕的冷风，因此，我更感到扫兴。我提出换一个座位，老板却一口拒绝，对我说：“不行，先生，我不能为了您而麻烦大家。”他很快就把我这个珊珊来迟的给人制造“麻烦”的用餐者忘记了，因为他被新来的顾客吸引了过去，正如旧小说里所讲的那样，新来者在进入这个温暖而安全的避难所时，在要啤酒、凉鸡翅膀或糖水酒之前（供应晚餐的时间早过了），先要付自己的份子，讲一讲自己的奇遇。避难所的温暖和与他们刚才脱离的环境对照何等鲜明，因而。里面笼罩了篝火前才有的那种互相开玩笑的欢乐和友爱气氛。

有一个人说，他的马车绕残废军人院转了三次，可他却还以为已经到协和广场那顶桥上了。另一个说，他的车子想顺着香榭丽舍大街行驶，却不料开到爱丽舍圆形广场的一个花丛中去了，用了三刻钟才从里面走出来。接下来是对浓雾，对寒冷。时街上死一般寂静的哀叹，说者眉飞色舞，听者津津有味，这得归功于咖啡厅（除我的座位）温暖而舒适的气氛，归功于使人眯起眼睛（因为习惯于黑暗）的强烈灯光和使耳朵恢复活动功能的谈话声。

来者很难保持沉默。他们认为路上遇到的波折稀奇古怪，闻所未闻，不说出来心里不安宁，于是就用眼睛四处寻找能够攀谈的人。老板也把等级观念抛置一旁：“富瓦克斯亲王从圣马丁门来这里时迷了三次路”，他毫无顾

“旋转门”的意思。

拉丁语，意即：“请进”。

虑地说道，边说边笑，一面还作介绍似的，把那位大名鼎鼎的贵族指给一位以色列律师看。可在平时，律师和亲王中间却隔着一道比横在两厅之间的风景挂毯更难逾越的障碍。“三次！你看看”，律师用手摸了摸帽子说道。亲王不欣赏这种套近乎的话。他属于这样一类贵族。对人蛮横无理（即使是对贵族，除非是一流贵族）似乎是他们唯一的消遣。这些年轻人，尤其是富瓦克斯亲王，从来不回答别人的致意，如果对方有礼貌地重犯错误，再一次同他打招呼，他们就报之以冷笑，或愤怒地仰起头；看见一个曾为他们效过劳的老人装出不认识的样子；和谁都不握手，不打招呼，除非是公爵或公爵给他们介绍的亲朋好友。他们青春年少，放荡无羁，这助长了他们的傲慢无礼（即使是资产阶级出身的青年，也一样忘恩负义，缺乏教养，一旦接连几个月忘记给一个丧偶的恩公写信，以后再见到他时就干脆连招呼也不打）。但是，这种傲慢态度更为一种极端崇尚特权阶级的时髦主义所激发。事实上，正如有些神经质的人步入成年后症状会减轻一样，这些极端崇尚时髦主义的年轻人成年后也会慢慢地冷下来。一旦过了青年时代，就很少有人再傲慢无礼了，他们一直以为傲慢就是一切，可是他们突然发现（亲王也不例外），除了傲慢，还有音乐、文学，甚至还可以当议员。人的价值等级一下改变了，从前他们甚至不屑一顾的人现在也可以进行交谈了。但愿那些脾气随和、忍耐力强的人能交好运（如果应该这样说的话），四十岁时，能得到他们在二十岁时没能得到的恩宠和优待！

关于富瓦克斯亲王，既然已经提到他了，还是作个交待：他是一个由十二至十五人组成的小圈子的成员，还属于一个范围更窄的四人小组。这个十二至十五人的小圈子有一个共同的特点（但我们认为富瓦克斯亲王没有），那就是每个人都具有两副面孔。他们债务累累，在他们的供货人眼里，他们似乎是一伙无耻之徒，尽管供货人非常乐意称呼他们：“伯爵先生，侯爵先生，公爵先生……”他们想通过所谓“富有的婚姻”（又称“大口袋婚姻”）摆脱困境，但因为只有四、五个人选拥有他们所觊觎的丰厚嫁妆，因此，好几个人为争夺一个未婚妻而明争暗斗。他们互相保密，当其中一个在咖啡馆里宣布：“我杰出的朋友们，我太爱你们了，不能不向你们宣布我和德·昂布勒萨克小姐订婚的消息”，这时，好几个人会同时发出惊叫声。他们中许多人以为他们同德·昂布勒萨克小姐的婚事已十拿九稳，因此一听到这个消息就失上冷静，忍不住发出愤怒而惊愕的喊声：“那么，比比，你认为结婚是一件乐事罗？”夏特勒罗亲王禁不住喊道，他惊奇而绝望，连叉子都掉下来了，因为他认为德·昂布勒萨克小姐订婚的消息即将公布，但不是同别人，而是同他夏特勒罗亲王。然而，上帝知道，他父亲曾巧妙地对昂布勒萨克一家讲过比比母亲的坏话。“结婚使你感到高兴？”他禁不住又问了一遍。比比已有了充分的思想准备，因为他把这桩婚事“半公开”后，他有足够的时间来决定该采取的态度，他笑容满面地说：“我不是为结婚而高兴，我对结婚不大感兴趣，我是为娶戴西·德·昂布勒萨克而高兴，我觉得她很迷人。”这时，德·夏特勒罗先生已恢复平静，但是他想，他应该尽快转向第二和第三号有财有势的候选人德·拉加努克小姐或福斯特小姐，请求那些焦急地盼望他和德·昂布勒萨克小姐结婚的债权人再耐心地等——等，他还要对那些曾听他讲过德·昂布勒萨克小姐很有魅力的人作些解释，告诉他们这门亲事对比比合适，要是自己娶了她，可能会同家里人闹僵。他还要说，德·索莱翁夫人曾讲过，如果他们俩结婚，她不会接待他们。

但是，尽管在供货人和饭馆老板眼里，他们似乎一文不值，但他们却还有另外一面，一旦回到上流社会，他们就不再是那个荡尽家产，企图不择手段地弥补窟窿的人了。他们又变成某某亲王先生，某某公爵先生，人们只根据他们的纹章计算他们的财富。一个几乎拥有亿元资财的可以说是应有所有的公爵也得让他们走在前面，因为他们是一族之长，要是在从前，他们是一个小国的国君，有权在自己的领地铸造钱币，等等。他们中如果有人走进这家咖啡馆，另一个就低头装作没看见，免得迫使来者同他打招呼。因为为了继续做追逐财富的美梦，他请了一位银行家在这里吃晚饭。上流社会的人每每在这种条件下和银行家打交道，总要损失十几万法郎，但他不接受教训，又会同另一个银行家打交道，继续烧香，拜佛。

但是，富瓦克斯亲王很有钱，他不仅属于这个由十四、五个风雅青年组成的小圈子，而且还是另一个更严密、更不可分离的四人小组的成员。圣卢就属于这个小组。人们请他们吃饭从不漏掉一个，把他们叫做四个行为不端的青年，总看见他们在一起游荡，他们上谁家的城堡作客，主人们总要把他们安排在相通的房间里，再加上他们个个长得英俊漂亮，因此，传闻他们之间的关系不正常，对于圣卢，我可以毫不含糊地为他辟谣。但奇怪的是，尽管后来人人知道这些谣传确有其事，可他们自己对另外三个人的所作所为却一无所知。然而，他们谁都在千方百计地打听其他三人的情况，也许是为了满足一种欲望，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为了雪恨，为了阻拦一桩婚事，在争夺未婚妻的角逐中，战胜那位已经暴露的朋友。这个由四名柏拉图信徒组成的小组又增添了一名新成员（四人小组从来都超过四人），这第五个比其他四个更信奉柏拉图主义。但他一直受到宗教的束缚，直到四人小组解体，他本人结婚为止。他成了一家之主，恳求路尔德再给他生一个男孩或女孩，但在这之前，他要投身于军队。

尽管富瓦克斯是这等人，但因为律师在他面前说的话不是直接对他的，他的怒气也就不象可能的那样大了。而且，今晚的情况有些特殊。再说，律师今后是不可能同他富瓦克斯亲王建立联系的，正如送他来的马车夫不可能同他交往一样。因此他认为可以回答对方的问题，他觉得，在这大雾天，律师好象成了他在遥远的狂风怒吼或浓雾笼罩的沙滩上邂逅相遇的旅伴，但他却摆出高傲的神态，装出不是对律师讲话的样子说：“迷路还不算，而且怎么也找不到路了。”老板对亲王看法的正确性大为赞叹，因为今天晚上他已听到过好几次了。

事实上，他有一个习惯，喜欢把听到或读到的东西同他熟悉的一个经句加以比较，如果没有发现什么不同，就会感到由衷的赞赏。这是一种不可忽视的精神状态。如果把这种精神状态用到政治会谈或读报中去，就能形成舆论，导致最严重的事件。阿加迪尔事件就是一例。如果许多只欣赏顾客或报纸的德国咖啡馆老板说，法国、英国和俄国在“找”德国的“麻烦”，那么，阿加迪尔事件就有可能上升为战争，尽管战争没有爆发。如果说历史学家不无道理地放弃了用国王的意志解释人民的行动，那么，他们应该用个人的。普通人的心理代替国王的意志。

近来，在政治方面，我刚到达的这家咖啡馆的老板只把他这种背书先生

阿加迪尔是摩洛哥西南部港市。1911年10月1日，德政府派去炮舰，抗议法军进入摩洛哥北部城市非斯和梅克内斯。双方谈判结果，法国在摩保持自由行动的权利，但作为交换，把刚果的一部分让给德国。

的精神状态应用在德雷福斯案件的某些片段上。如果他在一个顾客的讲话中或在一张报纸的文章里没有发现他熟悉的字眼，他就声称文章枯燥无味或顾客不够坦率。富瓦克斯亲王恰恰使他极为赞叹，因此亲王话音未落，他就接上了话茬。“说得好，亲王，说得好（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背得正确无误），正是这样，正是这样”，他高兴地大声嚷道，用《一千零一夜》中的话来说，他“乐得心花怒放”。但是亲王早已走进小咖啡厅不见人影了。接着，正如不管发生什么严重的事件，生活总会重新开始一样，从雾海中走出来的人有的要饮料，有的要晚餐；在订晚餐的人中，有几个年轻人是赛马俱乐部成员，由于天气异常，他们毫不犹豫地在大咖啡厅的两张餐桌上就坐，离我很近，仿佛一场洪水在小餐厅和大餐厅之间，在所有这些历尽艰险方走出雾海、被饭馆的舒适激发出热情的人之间，创造了一种只有我一人被排斥在外的，可以同挪亚方舟中的气氛相比拟的亲密无间的气氛。

蓦地，我看见老板弯腰行礼，领班全都跑了出去，吸引了顾客的目光。“快，给我把西普里安叫来。给圣卢侯爵准备餐桌。”老板喊道。在他眼里，罗贝不仅是一个享有崇高威望的大贵族老爷，就连富瓦克斯亲王也对他敬重三分，而且还是一个生活奢侈、舍得把大把钞票扔给他的顾客。大餐厅里的顾客好奇地瞪大了眼睛，小餐厅里的顾客争先恐后地同他们的朋友圣卢打招呼，而圣卢却一个劲儿地擦鞋底。但是，就在他正要进入小餐厅时，发现我在大餐厅里。“天哪，”他叫道，“你在那里干什么？对着大门口，门大开着”，他说，说完朝老板狠狠瞪了一眼，老板连忙跑去关门，一面把责任推到侍者身上：“我老对他们说要把门关上，可他们总不记得。”

“我想到他那边去，只好叫我的同桌和前面几个餐桌的顾客给我让路。“你起来干什么？你喜欢在那里，不喜欢在小餐厅，是吗？可是，我可怜的小家伙，你会冻僵的。请您把这扇门给我堵死，”他对老板说。“这就堵，侯爵先生，从现在起，再有顾客来，就从小餐厅进，这好办。”为了显得更热情，他命令一个领班和好几个侍者去执行任务，同时大声威胁说，如果完成不好，就要惩罚他们。为了使我忘记他一开始对我的态度，他对我表示出过分的尊敬，但是，他又不想让我感到他对我尊敬是因为他那位有钱的贵族顾客对我很热情。于是他偷偷地朝我微笑，以表明他个人对我似乎很有好感。

我身后有位顾客在吆喝，老板转过头去。我听到的不是：“鸡翅膀，很好，再来点儿香槟，但要掺点水”，而是：“我喜欢甘油。对，要热的，很好。”我想看看给自己强加这样一份菜单的苦行者是谁，但我立刻又把头转向圣卢。因为我不想让这个奇怪的美食家认出我。我认识他，不过是一位医生罢了。他是被浓雾困在咖啡馆里的，一个顾客利用这个机会向他求医。医生和交易所的经纪人一样，说话总离不开“我”。

我眼睛看着圣卢，思想却在别处。在这家咖啡馆的顾客中，在我一生所认识的人中，有不少外国人，他们是各种各样的文人和画家，他们披着矫揉造作的短斗篷，戴着1830年的领带，再加上动作很不灵活，逗得人大笑不止，他们却逆来顺受，忍气吞声。有些人为了显得满不在乎，甚至故意装疯卖傻，引人发笑。他们是一些道德高尚、有真才实学而又非常敏感的人。这些外国人——主要是犹太人，当然是指那些没有同化的犹太人——让那些对怪模怪样不能容忍的人看了很不舒服（就象布洛克使阿尔贝蒂娜感到讨厌一样），一般说来，人们很快就会承认，即使他们过长的头发、过大的鼻子和

眼睛、做作的不连贯的手势令人生厌，但单凭这些就对他们作出评价的做法是幼稚的，他们心胸开阔，心地坦诚，你在同他们交往中会深深爱上他们。尤其是犹太人。他们的父母大多雅量高致，襟怀恢廓，待人诚恳，与这些品质相比，圣卢的母亲和盖尔芒特公爵就相形失色，他们冷酷无情，具有虚假的宗教感情，致使他们只会鞭鞑丑闻，他们竭力为基督教辩护，最终必定导致（利用他们唯一受到高度评价的智慧，通过意想不到的手段）一场基于金钱关系的豪门婚姻。但是，不管父母的缺点以怎样的方式在子女身上组成新的品质，在圣卢身上占主导地位的仍然是胸襟开朗和心地坦率这些可爱品质。因此，应该对法国说几句赞美话：这些品质如果存在于一个纯法国人（不管是贵族还是平民）身上，会绽开出优雅的花朵（用千姿百态形容也许有点过分，因为有尺度和限制），而一个外国人，不管他多么值得尊敬，是不可能有这样优雅的风度的。当然，精神和道德品质，别人也有，尽管有些人外貌让人厌恶，使人不悦，令人发笑，但这些品质仍不失其可贵。然而，那些从公正的角度看来是美丽的，用精神和心灵去衡量是有价值的东西，不仅赏心悦目，色彩优美，精雕细琢，而且内心和外表完美统一，这毕竟是一件好事，也许只有法国人才能做到，我凝视着圣卢，心想，当一个人既有风度翩翩的外表，又有高洁雅致的内心，还有一个玲珑别致、巧夺天工、可与停栖在贡布雷周围草地鲜花上的蝴蝶双翼相媲美的鼻翼，这毕竟是讨人喜欢的；我想，真正的、其秘密自十三世纪以来就存在，不会随我们教堂的消失而消失的法国艺术代表作，不是圣安德烈教堂的石头天使，而是不分贵族、资产者和农民的普通法国人，他们的脸部线条具有鬼斧神工般的精妙和明快，与圣安德烈教堂遇迹闻名的门廊上的雕刻一样，历史悠久，但仍富有创造力。

老板暂时离开我们，亲自去安排关门和晚餐事宜（他一再坚持要我们吃“肉铺出售的肉类”，因为家禽肉没有名气），回来后他对我们说，富瓦克斯亲王先生很想到紧挨侯爵先生的一张餐桌上来用餐。“可是都坐满了呀，”罗贝看见我周围的桌子都坐满了人，回答道。“没关系，只要能让侯爵先生高兴，我可以请他们换个地方，这不费什么事，为了侯爵先生，这是可以做到的！”“这得由你来决定，”圣卢对我说，“富瓦克斯是一个好小伙子，我不知道他会不会让你讨厌，他不象许多人那样愚蠢。”我回答罗贝说我肯定会喜欢富瓦克斯亲王的，但我难得一次能和他一起吃饭，我感到无比高兴，所以更喜欢和他单独在一起。“啊！亲王先生的大衣漂亮极了，”我们商量的时候，老板说。“是的，我看见他穿过，”圣卢回答说。我想对罗贝说，德·夏吕斯先生把认识我的事对他嫂子隐瞒了，想问问他这是为什么，但是富瓦克斯先生来了，我只好作罢。他已走到我们跟前，是来看看我们是个是接受他的要求。罗贝给我们作了介绍，并坦率地告诉他，他要和我谈话，不希望有人打扰。亲王走了，他在同我告别时，笑着指了指圣卢，好象在为圣卢的简短介绍向我表示歉意似的，想让我知道他原希望能介绍得详细一些，但在这时。罗贝就象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同他的伙伴一起走了。临走前对我说：“你坐下别动，先吃，我去去就来”，说完就去小餐厅了。我听见那几个我不认识的优雅公子不怀好意地在议论年轻的卢森堡大公（前纳索伯爵）的荒唐事，心里非常难过。我是在巴尔贝克海滩认识卢森堡大公的，我外祖母患病期间，他向我表示过深切的同情。他们中有一个人说，卢森堡大公曾对盖尔芒特公爵夫人说：“我妻子经过时，我要求大家都起

立”，公爵夫人回答说（这不仅不高明，而且不符合事实，因为这位年轻公主的祖母是世界上最正派的女人）：“你妻子经过时，大家应该起立，可你妻子的祖母经过时就不同了，因为她要求男人们都睡觉。”接下来有人说他今年去海滩看望他姑妈卢森堡公主时，下榻在大饭店，他抱怨经理（我的朋友）没有在堤坝上升卢森堡国旗。然而，卢森堡国旗不象英国或意大利国旗那样出名，那样有用，化了好几天才弄到，这使年轻的大公极不满意。我根本不相信有这种事，但我决定，如果我去海滩，一到那里就去问饭店经理，以便确证这完全是凭空捏造。我在等圣卢时，请求老板给我送些面包来。

“稍等片刻，男爵先生。”“我不是男爵，”我回答道，开玩笑地装出神情忧郁的样子。“啊！对不起，伯爵先生！”我没有来得及再次提出抗议（不然，我就可能变成侯爵先生了），因为圣卢如他自己说过的那样，很快就出现在大餐厅门口，手里拿着亲王的骆马毛大衣，这时我才明白，他怕我着凉，特意向亲王要来给我穿的。他老远就做手势让我别动，他向我走过来。但是得再一次挪动我的桌子，要不我就得换一个位子，他才能坐下来。靠墙的一圈放满了红天鹅绒软垫长凳，除我之外，还坐着三、四个赛马俱乐部的青年，都是圣卢的熟人，因为小餐厅已经客满，他们就坐到大餐厅里来了。圣卢一进大餐厅，就轻盈地跳上软垫长凳。桌子之间拉着电线、离地有一定高度；圣卢犹如赛马跳障碍似的，敏捷而顺利地电线上跃过去。他这样做全为了我，免得让我挪位置，因此，我心里感到很不安，但又为我朋友完成这个空中杂技动作的高超表演拍案叫绝。惊叹的不止我一个，因为老板和侍者就象等候在赛马场圈栏外的赛马迷，一个个都被慑服了，当然，这个杂技动作如果是一个地位较低、花钱较吝啬的贵族顾客做的，他们也就不会如此惊叹了。一位伙计似乎惊讶得动弹不得，端着一盘菜呆呆地站着，忘记了一旁还有顾客等他去上菜。当圣卢必须从他朋友们的身后经过时，他爬到椅背上，走得非常平稳，大餐厅的里首响起了一阵审慎的掌声。最后，当圣卢走到我身边时，就象一个值星长官走到君王观礼台前那样，准确无误地一下收住脚步，俯下身体，毕恭毕敬、诚惶诚恐地将那件骆马毛大衣递给我，接着很快坐到我身边，没要我做一个动作，就把大衣当作轻巧而暖和的披肩披在了我的肩膀上。

“我想起一件事，你说说你的意见，”罗贝对我说，“我舅舅夏吕斯有事要对你说。我答应他让你明天晚上去他那里。”

“刚才我正要同你说他。不过明晚不行，我要到你盖尔芒特舅妈家去吃晚饭。”

“对，明天奥丽阿娜要举行大酒宴。我没有得到邀请。不过，帕拉墨得斯舅舅不愿意你去。你不能改变主意吗？如果不行，晚宴结束后，你无论如何要到帕拉墨得斯舅舅家去一趟。我相信他很想见你。你看，十一点前你就可以到他家了。十一点，别忘了，我负责通知他。他气量很小。你不去，他会记恨你的。奥丽阿娜的晚宴总是早早就结束的。如果你只在那里吃晚饭，十一点钟一定能赶到我舅舅家。至于我，我本该去见奥丽阿娜的，是为了我在摩洛哥的工作问题，我想换一换。她在这些事上一向很热心，她对德·圣约瑟夫将军很有影响，我这件事归将军管。不过，你不要同她提这件事。我已经给帕尔马公主说过，事情会很顺利的。”

啊！摩洛哥，大有意思了！有很多事可以讲给你听。那里的人精得很，说他们聪明也可以。”

“说到摩洛哥，你不认为德国人会在那里同我们打仗吗？”

“不会，他们讨厌战争，其实，厌战是合乎情理的。但是德皇是爱好和平的。”

他们向来要我们相信，他们想打仗是为了迫使我们让步。这可以同扑克牌赌博相比较。德皇威廉二世的密探摩纳哥亲王来同我们密谈，他说如果我们不让步，德国就会对我们不客气。于是我们就让步了。其实，我们不让步，也不会有任何形式的战争。你只要想一想，在当今这个时代，一场战争将会在全世界引起怎样的反响。这比《圣经》所说的洪水和世界末日更具有灾难性，只是时间短一些罢了。”

他对我大谈友谊、爱好和遗憾。尽管他和所有象他那样的旅行家一样，第二天就要动身，到乡下去住几个月。只是在返回摩洛哥（或另一个地方）之前回巴黎呆一、两天，但是，那天晚上我感到心头发热，他的话在我心间唤起了甜蜜的梦幻。从此，我们难得的促膝谈心，尤其是这一次，在我记忆中刻下了新的里程碑。这是友谊之夜，无论是对我，还是对圣卢。但是，我担心，此刻我对他产生的友谊不一定是他所希望唤起的友谊（为此，我感到有点惴惴不安）。我仍然沉浸在他象马儿那样小步奔跑，以优美的动作击中目标带给我的快乐中。我觉得，我所以感到快乐，也许是因为圣卢沿墙在长椅靠背上做的每一个动作能在他本人的个性特点中找到原因，但更因为这些动作与出身和教育传给他的家族特性密切相关。

首先是稳定的情趣，不是指对美的鉴赏，而是指举止风度，这种稳定性能使贵族青年在遇到新情况时，象一个应邀弹一支新乐曲的音乐家那样，产生适应新情况的感觉和意志，使他的技巧和技术尽善尽美地发挥。此外，这种稳定性能使贵族青年的情趣充分发挥作用，不必左右考虑，然而，有多少资产阶级青年因顾虑重重而束缚了手脚，既怕礼节不周当众出丑，又怕显得过分热情让朋友嗤笑。罗贝鄙视礼节，当然，他心里从没感到要鄙视礼节，但由于遗传，这已成为他身体的一部分，他的祖先待人接物也从来不拘礼节，不摆架子，认为这样做只能使对方感到满意和愉悦。还有慷慨大方的崇高品质，这种品质使罗贝从不把物质利益放在眼里（他在这家饭馆一掷千金，这使他成了这里——就象在其他地方一样——最时髦、最受欢迎的顾客，这一点不仅可以从仆人，而且可以从所有最体面的青年对他大献殷勤的态度上看出来），他象蔑视铺着绛红色软垫的长椅子那样蔑视物质利益，刚才他确实象征性地践踏了几张长椅，它们就象一条华丽的五彩路，只有在使我朋友以更雅的风度和更快的速度走到我身边时，才能博得他的欢心。情趣稳走，慷慨大方，这就是贵族阶级的主要品质，透过他们清晰透明、意味深长的躯体（不象我的躯体那样一片模糊），可以隐隐约约地看到这些品质，正如透过一件艺术品可以看出艺术家的技艺和能力一样；这些品质使圣卢沿墙表演的快跑动作明白易懂，引人入胜，就象刻在教堂柱子中楣上的骑士奔跑动作那样一目了然，令人陶醉。“唉，”罗贝可能会想，“我何苦把青春浪费在鄙视出身，一味追求正义和精神上呢？除了非交不可的朋友外，何苦还选择一些笨拙的有口才的布衣者为伙伴呢？到头来，我表现出来的和给人留下宝贵记忆的形象，不是我的意志努力并且值得我努力去塑造的、和我本人相符的形象，而是一个非我所塑造、甚至同我毫无共同之处的形象，一个我从前一向鄙视并且设法舍弃的形象。我何苦象这样痴心地爱我这位心爱的朋友呢？到头来，他最大的乐趣是在我身上发现一种更加普遍的东西，尽管

他嘴上信奉友谊，心里却不可能这样想，他寻找的快乐不是友谊方面的，而是精神的，无私的，可以说是一种艺术的快乐。”这就是我今天所担心的，我怕圣卢会产生这种想法。他这样想就错了。要是他没有象他所做的那样，喜爱比他身体固有的敏捷更高雅的东西，要是他没有象这样长期摆脱贵族的傲慢习气，那么他的敏捷就会显得吃力和笨拙，他的举止就会显得粗俗和不雅。正如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需要严肃的态度才能使她的谈话和回忆录给人以一种轻薄而有才华的印象那样，圣卢为使自己的身躯具有高度的贵族气派，从不考虑怎样显示，而是寻求更高的目标，使贵族气派作为无意识的和高雅的线条溶于他的身体中。因此，对他来说，思想的高贵离不开身体的高雅，但是，如果没有思想的高贵，身体的高雅也就残缺不全。一个艺术家要在作品中反映自己的思想，无需把思想直接表达出来；甚至可以说，对上帝的最高赞扬存在于无神论对上帝的否定中，无神论者认为天地万物已经十全十美了，无需再有一个造物主。我也清楚地知道，这个沿墙奔跑、做出和教堂柱子中楣上的骑士一样动作的年轻人，我在他身上所赞赏的不只是一件艺术品；刚才，他为了我而离开了那位年轻的亲王，离开了查理七世的孙女纳瓦尔王后卡特琳娜·德·富瓦克斯的后裔，他在我面前从不炫耀他的高贵出身和巨大财富，他在把骆马毛大衣披在我怕冷的身上时显得那样自信，那样灵活，那样文雅，而这些恰恰是他傲慢、敏捷的祖先传给他的特征；然而，所有这些——富瓦克斯亲王，高贵的出身和巨大的财富、傲慢而敏捷的祖先——难道不是他生活中的比我资格更老的朋友吗？我原以为他这些朋友会把我和圣卢永远隔开，然而相反，圣卢作出了只有绝顶聪明的人才能作出的选择，毫无拘束地为我抛弃了这些朋友，他身体的动作正是他这种自由的写照，完美无缺的友谊就在这自由中实现。

盖尔芒特家族的这种不拘礼节——不是指罗贝身上表现出来的高雅脱俗的不拘礼节，因为祖传的傲慢在罗贝身上只是一件无意识的高雅的外衣，掩盖了真正的高尚的谦虚——可能会露出庸俗的傲气，这一点，我不是在德·夏吕斯先生，而是在德·盖尔芒特公爵身上发现的。德·夏吕斯先生性格上的缺点与贵族的习性相重迭，至今他对我仍是个谜。盖尔芒特公爵尽管从整体上说也很粗俗（从前，我外祖母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里遇见他时，对他的粗俗举止甚为反感），但他身上仍有不少旧贵族的特点。对于这一点，我去他家吃晚饭的那一天，也就是我和圣卢共进晚餐的第二天就有所感觉。

我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第一次见到公爵和公爵夫人时，我并没有发现他们有旧贵族的特点，正如我第一次观看贝玛演出没有发现她和她的同事们有什么差别一样，况且在贝玛身上表现出来的特征比在上流社会人士身上显示的特征要明显得多，因为她的特征随着观众注意的目标越来越真实，越来越容易理解而变得越来越清晰。但是，尽管上流社会人士之间的差别微乎其微（以致当一个象圣伯夫那样诚实的作家想把德·乔夫兰夫人、雷加米埃和德·布瓦厄夫人的沙龙细腻入微地一一描绘出来时，我们感到这些沙龙几乎如出一辙，毫无二致，我们从作者的研究中可以得出沙龙生活毫无意义的结论，这是作者始料未及的），然而，根据我对贝玛改变看法的原理，

圣伯夫（1804—1869），法国文学批评家，作家。早期拥护文学中的浪漫主义倾向，在文艺批评方向上强调研究作家生平经历和心理状态。主要文艺批评著作有《文学家画像》、《当代人物画像》等。

既然盖尔芒特一家现在对我已变得无足轻重，他们独特的风格已不再被我的想象力化成雾珠蒸发掉，我就可以把雾珠收集起来，尽管它们轻得没有份量。

那天，在德·维尔巴里斯夫人的晚会上，公爵夫人没有同我谈起她的丈夫，再说，他们离婚的消息已传得满城风雨，因此我不知道公爵会不会出席他妻子的晚宴。但我很快就清楚了，因为我看见德·盖尔芒特先生溜到候见厅，混入仁立在那里的仆人中间，窥视我的到来，准备到门口迎接我，亲自帮我脱大衣。仆人看到公爵时我的态度和从前大不一样，很可能感到纳闷，因为他们一直几乎把我当作细木匠的孩子看待，换句话说，他们对我的态度比起他们的主人来可能要好一些，但绝不会相信我能在公爵家里受到接待。

“德·盖尔芒特夫人一定会感到非常荣幸，”公爵用一种颇有说服力的口吻对我说，“请允许我把您的外套脱掉（他认为讲老百姓语言既显出他脾气随和，也能显得他幽默风趣）。我妻子怕您变卦，尽管您说好今天要来。从早晨起，我们就开始念叨：‘您瞧着吧，他不会来的。’我应该对您说，德·盖尔芒特夫人比我看问题准。您不是一个轻易就能结交的人，我还以为您会失约呢。”

据说公爵是一个非常糟糕，甚至是非常粗暴的丈夫，因此，当他用“德·盖尔芒特夫人”称呼他妻子时，人们会感激他，就象感激坏人难得的仁慈一样，因为这个称呼使人感到，他好象向公爵夫人张开了保护的翅膀，同她浑然一体，不可分离。盖尔芒特公爵亲热地抓住我的手，准备领我到客厅去。有些日常用语，出自农民之口，会使人耳目一新，只要它们反映出某种地方传统的残余，或某个历史事件的痕迹，即使说话人可能不知道这个传统和事件；同样，德·盖尔芒特先生那种彬彬有礼的神态——整个晚上都时我这样——就象一种延续了数百年的风俗习惯，尤其象十七世纪遗留下来的习俗，使我着迷。旧时代的人离我们似乎十分遥远。我们总认为他们表达的思想都是表面的，不敢认为他们有深邃的思想；当我们发现荷马史诗中的一个英雄和我们有相近的感情，发现汉尼拔在卡纳埃战役中巧用佯攻战术，引诱敌人攻击侧翼，然后突然包围敌人时，我们会大吃一惊；我们似乎把这位诗人和这位将军想象成动物园中的动物，同我们有天壤之别。甚至在路易十四宫廷中的某些显贵身上，我们也会有意外的发现：当我们阅读他们给一个地位比他们卑微、对他们毫无用处的人写的信时，发现他们用词非常谦恭，我们会不胜惊讶，因为这些词骤然向我们泄露了这些达官显贵内心的一套信仰，他们从不公开说出他们的信仰，但却受其支配，他们尤其相信，出于礼貌，他们必须装出动感情的样子，一丝不苟地发挥礼貌的作用。

这种想象出来的、过去距我们十分遥远的看法，也许能帮助我们理解，为什么有些作家，甚至是大作家，会在莪相那样平庸而故弄玄虚的诗人的作品中发现非凡的美。如果说我们在看到古代抒情诗人具有现代思想时，会大吃一惊的话，那么，当我们在一篇被认为是古老的盖耳语的诗歌中，发现有一个我们认为只有当代人才有的巧妙思想时，就会赞不绝口了。一个有才华的翻译家翻译一位古代诗人的作品时，只要加进几段当代的一位作家在

莪相是苏格兰传说中的诗人，相传生活在三世纪，他的诗是口头传下来的，受到后人的模仿和崇拜。盖耳语是苏格兰北部居民的语言。莪相的史诗是从盖耳语翻译成英语的。

什么地方发表过的诗，虽然不很忠实原著，但却趣味盎然，这就能使这位诗人立刻具有一种沁人心脾的魅力，因而能流传百世。这本书如果作为译者的原著发表，那只能算是一部平庸之作；如果作为译作发表，也许就能成为一部杰作。过去不会转瞬即逝，而会留在原地。一场战争开始几个月后，从容地通过的法律条文仍能对它起作用，一个罪行不清不白十五年后，法官仍能找到澄清罪行的材料；同样，几个世纪后，一个研究某遥远地区的地名和居民习俗的学者，仍然能发现一个早在基督教前就存在的希罗多德时代的传说，这个传说已变得难以理解，甚至已被人遗忘，但它作为一种更浓密、更古远、更稳定的气味，存在于现在，存在于一块岩石的名称或一种宗教仪式中。在德·盖尔芒特先生的举止言谈中，也存在着一种传说，没有上面提到的传说悠久。是宫廷生活散发的气味。过一会儿，当我在客厅里（因为我没有马上去）又遇见他时，我将再一次闻到这个传说的气味，就象闻到一种古老的气味一样。

在离开前厅时，我对德·盖尔芒特先生说，我很想看看他收藏的埃尔斯蒂尔的画。“愿意为您效劳。这么说，埃尔斯蒂尔先生是您的朋友罗？我感到很抱歉，一直不知道您对他这样感兴趣。因为我同他有点认识，他很讨人喜欢，用我们父辈的话来说，他是一个老实人。我不知道您喜欢他，否则我可以请他赏光来这里吃晚饭了。今晚有您作伴，他肯定会很高兴的。”当他象这样竭力想发扬旧制度的传统时，他身上反而很少有旧制度的气息，但当他没有这个愿望时，他又成了旧制度的化身。他问我要不要他陪我去看那些画，说完就给我带路了，每经过一道门，他就彬彬有礼地给我让路，当他为了给我带路而不得不走在我前头时，他就说声“对不起”：这出戏，在我们能大饱眼福之前，大概早已被盖尔芒特家族的许多人为其他来宾演出过（自圣西门讲述盖尔芒特家族的一个祖先为履行无谓的绅士职责，一丝不苟地向他大尽地主之谊以来）。我对公爵说，如果我能一个人在埃尔斯蒂尔的画前呆一会儿，我将感到很高兴，于是，他识趣地退下了，走时对我说，我只要到客厅去找他就行。

当我一个人和埃尔斯蒂尔的画促膝对话时，竟完全忘却了开晚饭的时间；就和在巴尔贝克海滩时一样，在我面前又一次展现了有着无与伦比色彩的世界，这个世界仅仅是这位大画家特有看法的投影，而同他说的话毫无关系。墙上挂画的那几个地方，彼此十分协调，犹如幻灯投射出来的灿烂图像，在目前情况下，幻灯好比是画家的脑袋，当我们只是刚认识画家，对他还很下了解的时候，换句话说，当我们刚能看见幻灯头，彩色玻璃还没有装上的时候，我们就想象不出幻灯的奇妙。有几幅画在上流社会人士看来也许是十分可笑的，但在我看来却比其他几张更有意思，因为它们能使我们再次产生幻视，向我们证明，如果不用推理方法，就不可能识别上面画的是什么。我们乘车时，不知多少次发现前面几米远处有一条光亮的长街，其实不过是一堵照得很亮的墙，它使我们产生了长街的幻觉！既然如此，用在瞬间幻觉中看到的完全不同于平时面貌的形象来表现一个物体——不是用象征主义手法，而是真心诚意地回到第一印象上——这不很符合逻辑吗？其实，物

希罗多德（约前484—425），古希腊历史学家。在西方史学中有历史之父之称。所著《历史》以记载希波战争为主，也叙述了希腊、波斯、埃及与西亚各国的历史、地理和风俗习惯。

旧制度指法国1789年大革命前的王朝时代。

体的外表和大小同我们认出这些物体时所回忆起来的它们的名称是不相关的。埃尔斯蒂尔竭力思从感性认识中得到理性认识，常常想把我们叫做“幻视”的一堆乱七八糟的印象分析出个头绪来。

有些上流社会人士对这些“丑恶作品”很是反感，当他们看到埃尔斯蒂尔也象他们那样钦佩夏尔丹、贝罗诺等画家时，甚感吃惊。殊不知埃尔斯蒂尔为了自己的利益，也象夏尔丹和贝罗诺那样，在真实面前作过努力（当然，他对某些研究显示了特别的兴趣），因此，与他停止为自己创作时，他很欣赏他们有和他相同的企图，他作品的某些细节似乎被他们提前画出来了。但是，上流社会人士绝不会通过想象，把这种能使他们喜爱夏尔丹的画，至少能使他们对他的画看得顺眼的时间观念加到埃尔斯蒂尔的作品中。然而，那些上了年岁的人可能会对自己说，随着岁月的推移，他们越来越接近人生的尽头，他们已经看到，在他们认为是安格尔的一幅杰作和一幅永无出头之日的劣作（例如马奈的《奥林匹亚》）之间存在着的不可逾越的距离已经缩小了，在他们看来，那两幅画现在好似一对孪生姐妹。但是，我们不会利用这些教训，因为我们不善于把特殊推广到一般，总认为自己面临的是一种史无前例的经历。

有两张画，画的是同一个男士，比其他几张更现实主义，采用了一种旧的手法，我看了心中怦然而动。在一张画上，他穿着燕尾服，呆在自家的客厅里，另一张展现了在河边举行的民间狂欢，他穿着短上衣，戴着礼帽，显然是狂欢会上的多余者。这后一幅画说明他不仅是埃尔斯蒂尔常用的模特儿，而且是他一个朋友，也可能是他的赞助人，埃尔斯蒂尔喜欢让他出现在他的画中，正如从前卡帕契奥喜欢把威尼斯某些彼此都很相象的显贵画进他的画中，以及贝多芬喜欢在他心爱的作品扉页写上他心爱的罗道尔夫大公的名字一样。这幅河边狂欢图有一种令人心醉的魅力。小河、妇女的裙子、船帆，以及裙子和船帆在水中映出的无数反光，这些都鳞次栉比地展现在埃尔斯蒂尔从一个赏心悦目、美不胜收的下午裁切下来的这一方面画上。在一个跳舞跳得满头大汗、气喘吁吁而停下来小憩片刻的妇女的裙子中能感受的绚丽多采、引人入胜的韵味，同样能在一只停泊在河中的小船风帆上，在码头的水面上，在木船上，在树叶丛中和天空中感受到。我在巴尔贝克看到过一幅画，蔚蓝天空下的医院简直可以和教堂争艳比美，我仿佛听见医院在歌唱（这时的埃尔斯蒂尔要比迷恋中世纪艺术的风雅的埃尔斯蒂尔和理论家埃尔斯蒂尔的胆子更大）：“不存在哥特风格，也不存在杰作，平淡无奇的医院和光辉灿烂的教堂正门具有同等的价值”；而现在，我似乎也听见这幅《水边狂欢》在歌唱：“这个妇女平平淡淡，普普通通，业余画家散步走到这里，也许对她不屑一顾，想把她从大自然在他面前展现的充满诗意的画面上清除出去，这个妇女也很漂亮，她的裙子和船帆沐浴着同样的光辉，不能说一些事物不如另一些宝贵，普通的裙子和美丽的船帆是有着同样反光的

夏尔丹（1699—1779），法国画家，擅长风俗画和静物画。

贝罗诺（1715—1783），法国画家，擅长肖像画。

安格尔（1780—1867），法国画家，尤其擅长肖像画。古典主义画派的代表人物。

马奈（1832—1883），法国画家，在欧洲绘画传统的基础上革新技法，从而引起学院派的歧视。《奥林匹亚》是他的代表作。

卡帕契奥（1460—1525），意大利画家，威尼斯画派最有名的叙事画家。

两面镜子。事物的全部价值存在于画家的眼光中。”然而，画家善于把流逝的时光永远定在这光辉的一瞬间：那位妇女跳得浑身发热，停下来歇息，那棵树周围笼罩着阴影，那些帆船似乎在上一层金漆上滑行。然而，正因为这一瞬间使我们感受到千金之重力，这幅绝对静止的画面给人以转瞬即逝的印象，使人感觉到妇女就要回家，帆船就要消失，阴影就要移动，黑夜就要降临，使人感觉到欢乐就要结束，生命正在消逝，这些被一片接一片的光亮同时展现出来的瞬间一去不再复返。我还在几幅神话水彩画上看出瞬间还具有另一个确实是完全不同的特点。这几幅画是埃尔斯蒂尔的早期作品，也用来装饰这个客厅了。上流社会的“先进”人士也会“赶一赶”时髦，挂几幅这样的画，但也就到此为止了。当然，这些画不是埃尔斯蒂尔的上乘之作，但主题构思很真实，这就使它们避免了平淡无奇。例如，文艺女神画成了象化石那样的人类，但在神话时代，不难看见他们乘着暮色，三三两两地沿着一条山路漫步。有时候，一个在动物学家眼里具有某种特征（表现为无性别特征）的诗人和一位文艺女神一同散步，就象自然界中的不同种类，但和睦相处，同来同往的创造物。在其中一张水彩画上，我看见一个诗人因长时间走山路而精疲力尽，他在路上遇到一个马人，见他疲惫不堪，马人动了恻隐之心，让他骑在背上，带他回去。还有几张水彩画展现了无边无际的风景（神话场面和英雄人物只占据极小的位置，仿佛要从画面上消失），不论是高山，还是大海，都画得惟妙惟肖，以假乱真，加之夕阳的偏斜度和阴影瞬息即逝的时间性，都画得十分逼真，不只是展现了那一小时，甚至是那一分钟的情景。通过这种方式，艺术家不仅使神话的象征具有瞬间性，而且还赋予这种象征以一种历史的真实感，把它置于确定的过去加以描绘和叙述。

在我观看埃尔斯蒂尔那些画的过程中，不时地响起来宾按门铃的丁咚声，这声音将我轻轻摇晃，把我带入梦境。但铃声已有一阵没响了，寂静终于把我从梦幻中唤醒（当然比铃声送我入梦境的速度要慢一些），正如兰多尔演奏结束后出现的静穆把霸尔多洛从睡梦中唤醒一样。我怕人家把我忘了，怕晚宴已经开始，就赶快向客厅走去。在埃尔斯蒂尔画作收藏室的门口，我发现有一个仆人在等候我。那仆人说不上是老了还是头上扑了白粉，看上去象一个西班牙部长，但对我毕恭毕敬，仿佛把我当成了一个国王。我从他的神态中感觉到，他似乎还可以等我一个钟头，但我想到。我耽误了大家吃饭，尤其想到我答应圣卢要在十一点赶到德·夏吕斯先生家里，不由心中惴惴不安。

西班牙部长带我去客厅（在路上，我碰见那位受门房迫害的听差，我问他未婚妻最近情况怎样，他喜形于色，对我说，正好明天是他们出去玩的日子，整天都可以呆在一起，他一个劲儿称赞公爵夫人有副好心肠）。我担心德·盖尔芒特公爵会不高兴。谁知他却笑容满面地把我迎进客厅，他这种高

希腊神话中的半人半马怪，居住在深山中。

兰多尔是意大利喜剧中的多情人物，他手拿吉它到一位美人的窗口演奏。法国喜剧家博马舍（1732—1799）在他的作品《塞维勒的理发师》中，让他的男主人公阿勒玛维华伯爵自称是兰多尔，以引诱女主人公罗丝娜。

霸尔多洛是《塞维勒的理发师》中的人物，一个专制、愚蠢、令人生厌的老头子，他身为贵族小姐罗丝娜的保护人，企图用强制和蒙骗的手段娶她为妻，霸尔多洛成了爱嫉妒、爱生疑、狡诈而贪婪的保护人的典型。

兴显然部分是出于礼貌而装出来的，但也是真诚的，因为我耽误了那么久，他已饥肠辘辘，再则，他意识到满屋宾客也和他一样已等得不耐烦了。的确，后来我知道，大家等了我三刻钟。盖尔芒特公爵大概认为，既然大家已经挨饿了，再延长两分钟也不会使问题变得更严重；既然出于礼貌他把吃饭时间推迟了那么久，要是再往后推一推，让我相信我没有迟到，大家没有等我，岂不更礼貌周全。于是，就象离开饭时间还有一个钟头，还要等几位客人似的，他问我对埃尔斯蒂尔的画有何印象。但刚问完，他就和公爵夫人步调一致地、不失分秒但又不让人看出他饥肠辘辘地把我介绍给他的客人。仅在这个时候，我才发现我周围的情况发生了变化，我仿佛成了巴西法尔，骤然被带进了贵妇中间，而在这以前，我除了在斯万夫人的沙龙里见过一段时间外，一直生活在我母亲身边，生活在贡布雷和巴黎，习惯受到经常流露出不满的资产阶级妇女的保护和警惕，她们从来只把我当作小孩子。但在盖尔芒特夫人的沙龙里，那些袒胸露肩的贵妇（她们的五肌从含羞草干茎两侧或从玫瑰花宽瓣儿底下显露出来），只是以爱慕的目光久久把我凝视，似乎仅仅因为羞怯才没敢上来拥抱我。尽管如此，她们中许多人在生活作风方面是无懈可击的，我是说许多，而不是全部，因为最正派的贵妇对轻薄女子也不会象我母亲那样深恶痛绝。行为不端会遭到玉洁冰清的女友反对，但在盖尔芒特社交圈内，尽管人人都已看到，但却不把这当作一回事，要紧的是必须把持续至今的关系继续保持下去。大家洋装不知女主人的身子已嫁给了一个愿意要她的男人，只希望“沙龙”能保持完整。

公爵对其他客人显得无拘无束（他早就不需要向他们学习什么和教他们什么了），但在我面前，却很拘谨（他对我的长处还一无所知，这使他对产生一种类似路易十四宫廷的大贵族对资产阶级部长可能产生的尊敬），因此，他显然认为，我认不认识他的客人，至少对我（如果不是对他的客人的话）是无关紧要的；我这边害怕给他丢脸，老想着怎样给他的客人留下个好印象。他那里却只关心他的客人能不能给我留下好印象。

再说，一开始就发生了一个极其复杂的戏剧性小插曲：我刚迈进客厅，还没来得及向盖尔芒特公爵夫人问候，公爵就象要给人一个意外的高兴似的，把我带到了矮个子夫人跟前，仿佛要对她说：“这是您的朋友，您瞧，我硬把他给您拽来了。”然而，我还没有被公爵推到这位夫人跟前，她就闪动着乌黑而温柔的大眼睛，频频向我送来狡黠的就象我们向一个可能认不出我们的老熟人发出的微笑。我现在就处于这种情况，我想不起她是谁了，因此，我一面往前走，一面却把头转向别处，避免对她的微笑作出反应，直到公爵把我介绍给她，我才算摆脱困境。在这期间，那位夫人继续让她的微笑保持不稳定的平衡。她似乎急于想摆脱这种尴尬局面，想听到我说：“啊！夫人，我想是的！妈妈如果知道我们又见面了，她会多高兴啊！”我迫不及待地想知道她的名字，就象她刚才急于想看到我象熟人那样向她问候，好让她无限延长的微笑就此终止。但是，德·盖尔芒特公爵干得很不出色（至少我认为是这样），他似乎只介绍了我的名字，我对这位我似乎应该认识的陌生女人仍然一无所知，而她也没有想到要作自我介绍。尽管我蒙在鼓里，她似乎非常清楚为什么要对我那样亲热。因为当我走到她跟前

巴西法尔是德国诗人和作曲家瓦格纳的歌剧《巴西法尔》中的主人公。纯洁的巴西法尔受到巫师女儿的引诱，但他终于战胜了巫师及其女儿，最后成为国王。

时，她不是把手伸给我，而是亲切地握住我的手，亲密地同我交谈，好象我也知道她回忆起来的那些美好的往事似的。她对我说，阿尔贝——我想大概是他的儿子——没有来一定会感到遗憾。我在老同学中寻找叫阿尔贝的人，我只找到布洛克，但我面前的女人不可能是布洛克太太，因为她去世已经多年。我努力想猜出她想象中的我和她共有的那段往事，但一无所获。我从那双温柔的、不停地闪烁着微笑的、黑玉般半透明的大眼睛几乎什么也没看见，就象看不清甚至闪耀着阳光的黑玻璃窗后面的景色一样。她问我，我父亲是不是太劳累了，我是不是愿意哪天和阿尔贝一起去看戏，我的身体是不是好一些了；我因为被搞得晕头转向，回答时稀里糊涂，语无伦次，只有“我今天晚上不太舒服”这句话说得比较清楚，她听后百般体贴地亲自把一张椅子挪到我身边，我父母的其他朋友对我从没有这样过，因此我很不习惯。最后，公爵的一句话使我解开了谜团：“她觉得您很可爱”，他在我耳边悄悄地说了一句，我的耳朵震颤了一下，似乎对这几个字并不感到生疏。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我们——我和外祖母——也说过同样的话。那是在我们认识卢森堡公主的时候。我茅塞顿开，我明白尽管面前这位夫人和德·卢森堡夫人毫无共同之处，但是，根据给她充当骑士的公爵先生使用的语言，我猜出她是傻瓜一类的人物，这是一位殿下。她根本不认识我的家庭，也不认识我，但她血统高贵，拥有世界上最多的财富（因为她是帕尔马亲王的女儿，嫁给了一个同样是亲王的表兄）。她对造物主感思戴德，很想向她的同类证明，不管他们出身如何贫寒，如何卑微，她绝不歧视他们。说真的，我本该从她脸上的微笑猜出她的身份的，我曾见卢森堡公主在海滩上买了几个黑面包送给我的外祖母，就象送给布洛尼动物园中的一头牡鹿一样。但我只是第二次被介绍给一位殿下，因此，不知道大人物待人接物的普遍特点是情有可原的。再说，他们自己也没有费神提醒我不要过分相信他们这种和蔼可亲的神态，就拿盖尔芒特夫人来说，在歌剧院看戏那天，她曾亲切地向我招手致意，可是第二天，当我在街上同她打招呼时，她却怒形于色，正如有些人施给某人一个金路易后，以为情理上已说得过去，就可以一劳永逸。德·夏吕斯先生更是反复无常。不过，读者以后会看到，我还认识一些属于另一类型的殿下和陛下，她们以王后自居，说话的习惯和她们的同类很不一样，却跟萨杜剧中的王后相似。

德·盖尔芒特先生如此急忙地把我介绍给这位夫人，是因为在聚会上不允许有殿下不认识的人，只要有新客出现，就必须一秒钟也不耽搁地把他介绍给殿下。圣卢也是象这样急忙地让人把他自己介绍给我外祖母的。况且，出于宫廷生活的遗风，即社交礼节的需要（宫廷生活并不是表面文章，但因为由表及里，表面的反而变成重要的和深刻的了），公爵和公爵夫人把和帕尔马公主说话时采用第三人称看作是无可更改的，是比仁慈、同情、怜悯和公正更基本的责任，而对仁慈和公正，他们——至少他们中的一个——却往往不在乎。

我这一生还没有到过帕尔马（这是我向往已久的地方，很久前我开始

萨杜（1831—1908），法国剧作家，开始时写了一些反映资产阶级生活的戏剧，但后来致力于历史题材，不追求真实性。

帕尔马是意大利中部城市，建于公元前183年，十九世纪初为奥地利控制下的公国，后成为意大利的一部分。帕尔马的紫罗兰举世闻名。

过复活节以来就一直想去那里)，我知道，帕尔马公主在这个举世无双的城市中拥有最美丽的宫殿，她生活在这座四壁辉煌的宫殿中，深居简出，与世隔绝，沉浸在她的姓氏散发出的浓密而无限美妙的、和夏天无风的夜晚笼罩在意大利一个小城广场上空的气氛一样令人窒息的气氛中，一切都应该千篇一律地散发出她的姓氏的气息，因此，认识帕尔马公主，就如同没有挪动身体，而身体的一部分就已经到了帕尔马，骤然间用真实的帕尔马取代了我的大脑努力想象出来的帕尔马；这就好象到乔尔乔·涅城去旅行似的，那城市对我好比是一道代数题，而认识帕尔马公主是解这道题的第一个方程式。但是，即使多年来我象香料制造商使一整块脂肪吸入香精那样，使帕尔马公主这个名字吸入了无数紫罗兰花的香味，然而，当我看见这个我一直确信至少可以和桑塞维利纳夫人相提并论的帕尔马公主的时候，第二次演算也就开始了。说实话，这次演算几个月后才全部完成，演算中采用了新的化学混合法，把紫罗兰精油和司汤达式的香味从公主的名字中清除干净，而代之以一个念念不忘行善和竭力装出亲切神态的黑眼睛、小个子夫人。这种亲切的神态是那样谦卑，让人一看便知道她骨子里非常高傲。此外，她和其他贵妇大同小异，很少具有司汤达的色彩，就和比方说在巴黎欧洲区的帕尔马街一样，这条街与其说和帕尔马的名字相符，不如说和邻近的道路更相似，与其说会使人想起法布利斯了结余生的巴马修道院，不如说会让人想起圣拉萨尔车站的中央大厅。

她待人亲切有两个原因。首先得归功于这个王家公主所受的教育，这是基本原因。她母亲不仅同欧洲所有的王族有姻亲关系，而且——这与帕尔马王族形成了对照——比任何一位摄政公主都富有。从她幼年时代起，她母亲就向她灌输新教所崇尚的训诫，要她保持傲慢的谦恭。现在，女儿脸上的每一根线条，肩膀的曲线和手臂的运动，无不在重复母亲的告诫：“你要记住，即使上帝让你诞生在宝座的台阶上，使你比别人高贵，比别人富有（感谢上帝！），你也不要因此而瞧不起那些地位比你卑微的穷人。相反，对弱者应该同情。你的祖先从六四六年起就是克莱弗亲王和絮利埃亲王；上帝大慈大悲，让你拥有苏伊士运河的几乎全部股份，此外，还使你在荷兰王国公司的投资比埃德蒙·德·罗特希尔德多两倍。你的家系从公元六三年起就由系谱学家建立起来了；你的两个姨妈都是皇后。因此，你说话时，千万不要让人感到你在炫耀你的特权，并非是你的特权不牢靠（世系的悠久历史是谁也改变不了的，而且，人们永远需要石油），而是没有必要告诉人家你的出身比谁都高贵。你的投资比谁都多，因为这是众所周知的。你要乐于帮助穷苦人，你要向所有地位比你低微的人（感谢仁慈的上帝赐给了你比他们优

乔尔乔涅城即帕尔马城。乔尔乔涅（1477—1510）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威尼斯画派画家，架上绘画的先行者，抒情诗人。

桑塞维利纳夫人是法国十九世纪著名作家司汤达的小说《巴马修道院》中的女主人公，男主人公法布利斯的姑妈，是一个性格刚强、爱憎分明、敢作敢为的美人。

司汤达式的香味指司汤达在《巴马修道院》中对巴马市即帕尔马市的描绘。巴马是这部小说的故事的发生地。

法布利斯是小说《巴马修道院》中的男主人公。

荷兰王国公司是强大的石油集团，全称为荷兰王国石油输出公司，成立于1890年。

罗特希尔德是德国犹太籍的银行世家。埃德蒙·德·罗特希尔德是法兰西银行行长。

越的地位)提供可能提供的一切,你不要有失身份,也就是说,可以给他们钱,甚至可以让护士照料他们,但绝不要邀请他们参加你的晚会,这于他们并无好处,但会降低你的威信,降低你行善的效果。”

因此,即使在不能行善的时刻,帕尔马公主也想通过无声语言的外部特征表明,更确切地说,使人相信她不认为自己比她周围人更高贵。她对谁都象是一个有教养的上级对待部下,彬彬有礼,和蔼可亲,时刻都想着帮助别人。她把她的椅子动了动。好给我留出更多的地方,还帮我拿手套,为我做了高傲的资产阶级女士们不屑于做的,女君王们乐于做的,或旧时代的仆人出于本能和职业习惯所做的事。

帕尔马公主向我表示亲热的另一个理由具有个别性,但决不是她对我有什么神秘的好感。可是,当时我无暇对这第二个理由作深入的思考。因为公爵似乎急于把介绍做完,已经把我拉到另一位贵妇身边了。听到她的名字,我对她说,她的城堡就在巴尔贝克附近,我曾经经过那里。“啊,要是那次能让你进去看一看,该有多好!”她对我说,声音低低的,仿佛要使自己显得更加谦虚似的,但声调却很真挚,使人觉得她为错过了一次非同一般的机会而感到遗憾。接着,她讨好地看着我,对我说:“我希望以后还有机会。我得告诉您,我的布朗加斯姑妈的城堡可能会使您更感兴趣,它是芒萨建造的,是我们省的一颗明珠。”据她对我说,不仅她自己很愿意让我看她的城堡,而且她的布朗加斯姑妈也会为能在她的府上接待我而喜出望外。显然,这位夫人认为,大领主有必要讲几句不负责任的客套话,使殷勤待客的古代好传统继续保持下去,尤其在目前这个土地正在慢慢转入不懂得生活的银行家手中的时代更应如此。此外,她和她那个阶层所有的人一样,尽量说一些最令对方高兴的话,使对方产生错觉,以为自己确实了不起,认为给人家写信会使人家感到高兴,登门拜访会使主人感到荣幸,人家渴望认识他,其实,这种想取悦对方,使对方认识自己了不起的做法,有时在资产阶级中间也能看到。即使不能——真可惜!——在出身资产阶级的最可靠的朋友身上,至少也能在最可爱的同伴那里发现这种可以补偿个人某个缺点的温文有礼的行为。不过,无论如何,这在资产阶级中是孤立现象,可是相反。在绝大多数贵族中间,这一特点就不再是个别现象了:贵贵族教育培育了它,认为贵族伟大的想法——贵族天下无敌,不怕自卑自贱,知道待人温文有礼能使某一些人感到幸福、因而乐此不倦——使它维持了下来,它已成为一个阶级的属性,即使有些人个人的缺点与这种特点格格不入,不可能把它留在心里,但他们的词汇和手势会无意识地带上它的痕迹。

“这是一个很不错的女人,”德·盖尔芒特先生同我谈帕尔马公主,“她比谁都有贵妇人’风度。”

在公爵先生把我介绍给女宾的时候,有一个人不停地向我表示敬意。此人是汉尼拔·德·布雷奥代一贡萨维们爵。他到得很晚,没时间了解客人的情况,当我进入各厅时,他看出我是个公爵夫人圈子里的人,我能进来,想必有非同寻常的资格,于是,他单片眼镜放到眉弓下,心想眼镜不仅能使他看见我,更有助于他看清我是哪一种人。他知道·德·盖尔芒特夫人作为真正的贵妇,拥有宝贵的采地,即所谓的沙尼,也就是说,他有时会把一个因发明了一种药品或创作了一部杰作而崭露头角的名人介绍给她圈子里的人。

公爵夫人曾毫无顾忌地邀请德达伊先生参加她为英国国王和王后举行的招待会，圣日耳曼区的人对此至今记忆犹新。那些有思想的贵妇对接近这位神奇的天才很感兴趣，因此，当她们没有受到邀请时，心里很不是滋味。德·古弗瓦西埃夫人非说里博先生也参加招待会了，但这纯属捏造，她这样说无非是要人相信奥丽阿娜想让她丈夫当大使。更引起轰动的是。德·盖尔芒特先生用一种可与萨克森元帅媲美的殷勤，亲临法兰西喜剧院的演员休息室，恳求赖兴贝小姐到他府上给英国国王吟诗，赖兴贝小姐果真接受了邀请，这在社交史上绝无先例。德·布雷奥代先生想起公爵夫人做过那么多出人意料的事（他本人完全持赞成态度，因为他自己不仅是沙龙的一个装饰物，而且还以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同样的方式——不过他是男性罢了——支持一个沙龙），心里揣摩着我是何许人，感到大有探究的必要。蓦地，他脑海里闪过维多先生的名字，但又认为我太年轻，不可能是管风琴家，再说，维多先生名气不大，不可能受到“接待”。他觉得我似乎更象瑞典公使馆新来的专员。有人同他谈起过此人；他准备问我奥斯卡二世的情况。他曾多次受到这位国上的热情款待；但是，当公爵向他介绍了我的名字后，他发现这个名字从没听说过，就断定我是一个有名望的人。不然他不会在这里看见我。奥丽阿娜尽干这种蠢事，善于把知名人士巧妙地吸引到她的沙龙里，当然只占百分之一。否则，她在社交界的地位会一落千丈。因此，德·布雷奥代先生心满意足地舔舔他的嘴唇，用爱闻美味的鼻孔狠狠地嗅了嗅，他的食欲被激发出来了，”因为他坚信，今日的晚餐一定丰盛，再者，由于我在场，这场聚会一定饶有趣味，明天他在夏尔特尔公爵府上吃中饭时，便有了引人入胜的谈话内容。他还没有想清楚我究竟是谁——是个不久前投入试验的抗癌血清的发明人，还是那出刚排练不久，马上就要在法兰西剧院上演的开场小戏的编剧——他这个大知识分子，“游记”的爱好者，就开始不停地向我表示敬意，不断地做出心照不宣的示意动作，透过单片眼镜，频频向我发出微笑。他这样做，也许是错误地认为，如果他能使一个有才华的人相信他——布雷奥代一贡萨维伯爵——把思想看得和出身一样重要，就会得到这个优秀人物的尊敬；也可能只是为了表示他感到心满意足，但在表达上遇到了困难，不知道该用什么语言同我说话。总之，他象随本筏漂到了一个陌生地，遇到一个“本地人”，他好奇地观察本地人的习俗，不停地向他们做出友好的表示，也没有忘记象他们那样大声喊叫，抱着捞好处的希望，用鸵鸟蛋和香料同他们交换彩色玻璃小饰品。我尽最大可能不使他扫兴，接着，我和夏特勒罗公爵握手，我曾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遇到过他一次，他对我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是个老滑头。夏特勒罗公爵是典型的盖尔芒特，金黄色的头发，鹰钩鼻子，脸上布满了难看的粉刺，所有这些特点，在十六和十七世纪留给我们的有关这个家族的画像中就已经显示出来了。但是，我已经不再爱公爵夫人，因此，一个年轻人长得再

德达伊（1848—1912），法国画家。他的画多以战场为题材。

里博（1842—1923），法国政治家。历任外交部长、政府总理、财政部长等职。

萨究森（1696—1750），法国元帅；具有作风的军事天才，但他的私生活也常常引起轰动。

赖兴贝小姐（1853—1924），法国著名女演员，创造了各种类型的少女形象“

维多（1844—1937），法国管风琴家和作曲家；他创造了管风琴交响乐。

奥斯卡二世（1829—1907），曾是瑞典国王。

象她，对我也没有吸引力。我在夏特勒罗公爵鼻子的弯钩上看到的是一个画家的签名，我对这个画家也许研究很久了，但现在对他已不感兴趣。我也向富瓦克斯亲王问了好，不幸的是，我遭遇到德国式的握手，手指头仿佛被老虎钳夹住，从里面抽出来时都快给捏扁了。富瓦克斯亲王同我握手时，脸上带着法芬海姆亲王式的嘲弄，或者说是善良的微笑。法芬海姆亲王正是德·诺布瓦先生的朋友，因为这个社交圈有用外号的怪癖，大家都叫他冯亲王，他自己也总是用“冯亲王”署名，或者，当他给挚友写信时，干脆署名“冯”。用这个简称有时候还好理解，因为亲王的名字很长，由好几个名字组成。但是，令人难以理解的是，为什么时而用丽丽，时而又用白白代替伊丽丽莎白，正如在另一个圈子里到处能听到金金一样。有人解释说，一些通常是游手好闲、轻薄无聊的人，为了不浪费时间，常用“鸠”代替“孟德斯鸠”。但是，他们用南迪，而不是用费南迪称呼他们的一个表兄，这就看不出能节省多少时间了。此外，不要认为盖尔芒特一家总是采用重复音节的方法给人起名字。蒙贝鲁伯爵夫人和费吕德子爵夫人是同胞姐妹，都长得很胖，但大家叫她们“小妞儿”和“小宝贝”，她们听了一点也不生气，而且也不觉得可笑，因为大家一直是这样称呼她们的。德·盖尔芒特夫人很喜欢德·蒙贝鲁夫人，如果德·蒙贝鲁夫人生了重病，她会含着眼泪问病人的妹妹：“我听说‘小妞儿’情况很糟。”对于那位头发从中间分开。紧贴双鬓而遮住了耳朵的德·莱克兰夫人，大家从来只叫她“饿鬼”。有时候，只在丈大的姓或名上加一个a。作为对妻子的称呼。圣日耳曼区最吝啬、最卑鄙、最冷酷无情的人，被叫做拉斐尔，而他的如花似玉、千娇百媚，但和他一样冷酷无情的女伴也从来只署名拉斐拉。上面列举的不过是无数规则中的几个简单的实例，以后如有机会，还可以对其中的几个规则进行解释。

接下来，我要求公爵把我介绍给阿格里让特亲王。“怎么，您不认识这位大名鼎鼎的格里一格里？”德·盖尔芒特先生大声嚷道，然后把我的名字给阿格里让特先生作了介绍。弗朗索瓦丝常把阿格里让特挂在嘴边，因此，在我看来，这个名字好似一个透明的玻璃器皿，我看到它下面有一座古城，在紫罗兰色的海边，金色的太阳把万道光芒斜照在玫瑰色的立方形城堡上；我不怀疑，这个奇迹般路过巴黎作短暂停留的阿格里让特亲王，这个同样沐浴着金色阳光、闪烁着古色光泽的西西里岛人，是这个古城实际上的统治者。可是，唉！公爵给我介绍的这个人是一个粗俗的冒失鬼。他故作洒脱地踮起一只脚跟，转身向我问好，我感到他和他的名字毫无关系，就象他和他的一件艺术品毫无关系一样，他身上一点也没有这件艺术品的反光，他可能从来也没有看过它一眼。阿格里让特亲王一点也没有亲王的风度，一点也没有阿格里让特的神采，我不禁认为，他的名字既然和他本人相差甚远，同他的外表毫无联系，想必曾拥有一种力量，把他象别人那样可能有的一点儿诗意全部取走，装进自己奇妙的音节中了。如果真是这样，这个手术倒是做得很彻底，因为从盖尔芒特家的这个亲戚身上，再也取不出一点儿魅力了。因此，他既是世界上唯一的，但又是最不象的阿格里让特亲王。而且，他为自己是阿格里让特亲王洋洋自得，但这就象一个银行家为自己拥有一个矿场的大量股份沾沾自喜一样，至于这个矿和它漂亮的名字（比如叫艾凡赫矿或蜀葵矿）是不是相符，或者干脆就叫第一矿，他都无所谓。然而，当介绍接近尾声（叙述起来要费很多笔墨，其实，从我进客厅时算起，也才用了一两分钟），德·盖尔芒特夫人用几乎是哀求的口吻对我说：“巴赞象这样一个个

给您介绍，我想您肯定累了，我们是想让您认识我们的朋友，但更不想累着您，因为我们希望您常来，”这时，公爵笨拙而谨慎地做了一个示意摆饭的手势，这个动作大概是他一个小时以来，也就是在我欣赏埃尔斯蒂尔作品的时候一直想做的。

有件事这里要提一提。宾客中还有一个人没有到，就是德·格鲁希先生。他的妻子（出生于盖尔芒特家族）一个人先来了，他白天去打猎，说好打完猎直接来这里。这位德·格鲁希先生出生名门，但在迷恋贵族的人看来，他的出身还不够显贵，他的祖父曾在第一帝国供职，因一开始没有参加滑铁卢战役，被错误地指责为导致了拿破仑的失败。因此，盖尔芒特亲王尽管后来不象从前那样挑剔了，但仍然经常对他的外甥女们说：“可怜的盖尔芒特夫人（即盖尔芒特子爵夫人，德·格鲁希夫人的母亲）真是太不幸了，她从来也没有能力为女儿们找到好婆家。”“可是舅舅，老大不是嫁给了德·格鲁希先生了吗？”“我才不把这号人叫丈夫呢！不过，听说弗朗索瓦叔叔向她的小女儿求婚了，这样，她们几个就不会都当老姑娘了。”

摆饭的命令刚发出，立刻就听到一片吱呀声，饭厅的几道门一下全都打开了；一位颇有司仪官风度的膳食总管在帕尔马公主前面深深一鞠躬，尔后报告说：“请夫人就座”，声调听上去好象是在说：“夫人要死了”一样，但这在宾客中并没有引起悲伤，因为他们已开始成双成对地就象夏天涌向鲁滨逊饭店那样嬉笑着朝饭厅走去，走到各自的座位旁便分开，仆人在后面给他们推上椅子；德·盖尔芒特夫人最后一个离开，她走到我跟前，让我领她到餐桌。按说我应该感到胆怯，可我一点也不，因为她大概见我站错了位置，象一个风度优雅、动作敏捷的女猎人，绕我转了半圈，让我的胳膊正确无误地挽到她的胳膊上，极其自然地把我带进了准确高雅的动作节奏中，我毫不费劲地合上了步子，况且盖尔芒特家的人对这些根本不在乎，正如一个真正的学者从不卖弄知识，在他家里我们反而下会象在一个庸才家里那样产生害怕心理。另外几扇门也打开了，从里面端出热气腾腾的浓汤，这情景犹如演技高超的木偶戏中的晚餐，姗姗来迟的年轻客人一到，随着主人一个手势，所有的机关就都开始运转了。

公爵命令开饭的手势并不威风凛凛、至高无上，而是畏畏缩缩，然而大家的响应却象上了发条的钟表那样广泛，熟练，顺从和有场面。公爵的手势虽然不果断，但我感到这丝毫也不影响大家的表演效果。我觉得，公爵所以这样局促不安，犹豫不决，是怕我看见大家都在等开饭，就差我一人没到，怕我发现大家已等了很久，正如德·盖尔芒特夫人见我看画看了那么久，紧接着又要忍受无休止的介绍，怕我会感到疲劳和不自在一样，因此，正是这个普普通通的手势显示了公爵真正的伟大，表明他很不看重自己的豪华，相反对一个微不足道的，但他想赐给光荣的客人却很敬重。

这并不是说德·盖尔芒特先生在某些方面非同寻常，甚至没有大富翁通常有的笑料，没有暴发户——他不是——的骄横，但是，正如一个官员或一个神甫可以凭借法国政府和天主教的力量，使自己平庸的才能得到无限发展（就象一个波浪可以被身后的浩瀚海水推拥出无数波浪）那样，德·盖尔芒特先生也受到另一种力量——真正的贵族礼节的推动。许多人被这个礼节排斥在外。德·康布尔梅夫人或德·福谢维尔先生就不可能受到德·盖尔芒特夫人接待。但是，一旦有人象我那样可能被盖尔芒特圈子接纳，这个礼节就会向他呈现出比这些古老的客厅和陈放在客厅里的绝妙家具（如果可能的

话)更神奇的珍宝——给予他简朴而热情的接待。

德·盖尔芒特先生如果哪天想要讨好一个人，他就会巧妙地利用时机和环境让那人扮演主角。当然，如果在盖尔芒特城堡，他的“高贵”和“优雅”就会以另一种形式表现出来。他会叫人套车，只带我一人同他一起进行饭前散步。看到他那样客气，我们会倍受感动，正如我们在阅读当代回忆录时，会被路易十四对觐见人的笑容可掬、和蔼可亲 and 近乎谦恭的态度打动一样。但是要知道，不管是公爵，还是路易十四，都不会使自己的行动超过礼节这个字所包含的内容。

路易十四亲政时期，那些热衷于贵族排场的人指责他太轻视礼节，圣西门说他与菲利浦·德·伐卢瓦和查理五世相比，是一个不注重等级的小国王。但就是这个路易十四让人编了一份礼节细则，晓示亲王和大使，应该和哪些君王行握手礼。有时候在礼节上很难达成谅解：“只好让路易十四的儿子王太子殿下在宫堡外接见外国君主，免得人家议论进宫时这一个走在那一个的前面了；莱茵河选侯 接见谢弗勒丝公爵，时，为了避免同他握手。就假装有病、躺在床上和他共进晚餐，解决了礼节上的困难。公爵先生总是躲避殿下 效劳的机会，殿下听从王哥路易十四（他很喜欢他的弟弟）的建议，找了个借口让他的表兄在他起床时上楼，强迫他给他递衬衣。在礼节上必须严格履行职责，丝毫含糊不得，但是，当遇到悲痛之事和感情上的事时，就不讲什么责任了。路易十四最喜欢的一个人就是殿下，但是他这个王弟刚死几个小时，用蒙福尔公爵的话来说，殿下“尸骨未寒”，他就哼起了歌剧中的曲子，看到勃艮第公爵夫人 难以掩饰痛苦和忧郁，深感惊讶，为了让欢乐倒到大家中间，使弄臣下决心重新开始娱乐，他命令勃艮第公爵 玩牌。然而，这种对比不仅集中表现在德·盖尔芒特先生的社交活动中，而且还可以从他无意识的语言，从他所关心的事和时间安排上看起来：盖尔芒特一家不会比旁人更爱悲伤，甚至可以说，他们很少有真正的同情心；但是，每天都可以看见他们的名字因不计其数的葬礼而出现在高卢报的社交栏中。他们认为不把名字登在上面于心不安。我就象旅行者发现色诺芬 或圣保罗 可能认识的彼此似乎十分相象的泥屋和露台那样，在这个时而温柔得使人感动，时而冷酷得令人发指，既能履行最微小的义务，又能撕毁最神圣的协约的德·盖尔芒特先生的举上风度中。我看到了路易十四宫廷生活所特有

菲利浦·德·伐卢瓦（1294—1350），即菲利浦六世，法国国王（1328—1350）。在位时爆发了百年战争。

查理五世（1338—1380），法国国王。在位时再度与英国开战，收回了法国国土。

莱茵河选侯是路易十四的弟弟菲利浦的丈人。

谢弗勒丝公爵（1646—1712），路易十四的财政大臣柯尔柏的女婿，富有思想。受人尊敬。

殿下这里指路易十四的弟弟菲利浦，封号为奥尔良公爵。路易十四亲政后，菲利浦就被称为“殿下”。他的第二个妻子夏洛特—伊丽沙白是莱茵河选侯的女儿。

蒙福尔公爵是谢弗勒丝公爵的重孙。

勃艮第公路夫人（1685—1712），路易十四的外甥女，嫁给了路易十四的孙子勃艮第公爵。她酷爱奢华和娱乐。是法国路易十五的母亲。

勃艮第公爵（1682—1712），路易十四的孙子，法国王太子，路易十五的父亲，心地善良，为人厚道。

色诺芬（约前565—473），古希腊哲学家和历史学家，认为一切事物都是从水和土而出，反对把神说成和人一样。

的，把情绪和道德上的不安当作纯形式问题看待的超越常规的做法，两个多世纪过去了，这一传统却原封不动地保留了下来。

帕尔马公主向我表示亲热的另一个理由更特别一些。她先入为主，认为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家的一切，不管是物还是人，都比自己家的高雅。事实上，她在其他人家里也是这样；她对最普通的菜“最一般的花，都会啧啧称赞。不仅如此，她要求主人同意她第二天派厨师来学烹饪法，或派花匠领班来看花的品种。这两人的薪金都很高，有自己的车马，尤其是自认为技艺超群、无人匹敌，觉得到别人家去学习一种他们不屑一顾的菜肴烹调法或一种石竹的栽培法是丢尽脸面的事，这种石竹，论漂

</ZSBJ00100232_254_8/ZSBJ> 圣保罗（约前15—62），基督教的使徒，著有《使徒行诗》和《使徒书信》。

亮，不能和他们在公主府上早就栽培成功的品种相提并论，论色彩，不如他们的“斑斓”，论体积，不如他们的大。但是，尽管她在别人家里对一些微不足道的东西露出的惊讶神态是装出来的，是为了显示她并不为有高贵的地位和巨额财富而自高自大，因为自恃高傲是她的祖先所禁止的，也是她的母亲要掩饰的，和上帝不能容忍的。然而，她却真心实意地把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客厅看作圣地，每行一步，都有奇怪的发现和无穷的乐趣。一般地说（但这远远不能解释帕尔马公主的这种思想状态），盖尔芒特家和贵族社会的其他成员有明显的不同：他们更高贵，更非凡，乍一看，他们给我的印象完全相反，我觉得他们平平淡淡，同其他所有的男人和女人没有两样。我之所以会这样，那是因为我他们在他们身上先看到的是名字，正如我根据巴尔贝克、佛罗伦萨和帕尔马的名字进行逻辑，形成了先人之见一样。在我的想象中，这个沙龙里的女人都是萨克森小塑像般的人物，但实际上，她们和普天下大多数妇女更相象，但是，盖尔芒特家族也和巴尔贝克、佛罗伦萨一样，——开始会使我们的想象力大失所望，因为他们和他们的同类没有两样，与他们的名字相差很远，但紧接着，就能使我们看到他们与众不同的特点，虽然微乎其微，他们有“着特别的外貌，皮肤呈粉色，有时甚至呈紫色，即使是男性盖尔芒特，也无一例外地长着轻柔而秀美的、亮得几乎可以照人的金发，一绺一绺的，象地衣墙草，又象猫的皮毛（与这金光灿灿的头发相对应的是智慧的闪光，因为在谈及盖尔芒特家族的肤色和头发时，也得说说和莫特马尔家族精神相仿的盖尔芒特家族精神）。他们有一种在路易十四亲政前就已变得更加纯粹的，由于他们公开张扬而为大家所承认的贵族品质。所有这一切，外貌、皮肤和头发的颜色以及贵族的品质，无一不使盖尔芒特家族哪怕是在由极其珍贵的物质组成的贵族社会中也显得与众不同。他们分布在这个社会中，但一眼就可以把他们辨认出来，就和矿脉一样，金黄色的纹理标志着碧玉和缟玛瑙，更确切地说，他们闪闪发光的头发形成飘洒的波

莫特马尔家族是罗什舒阿家族的分支。以法国上维埃纳省的莫特马尔村命名。

浪，一绺绺乱发犹如可以曲折的光线。沿着泡沫状玛瑙的两侧奔跑。

盖尔芒特家族成员——至少是那些名副其实的盖尔芒特——不仅有完美的肌肤。漂亮的头发，明澈的眼睛，而且他们在站立、行走、致意、握手和握手前举眸凝视时，都有他们独特的姿态，因此，他们和上流社会中的其他人有着明显的区别，就象社交界人士明显地区别于穿劳动服的农场主一样。尽管他们待人和蔼可亲，但人们仍然会想：他们走路似燕子展翅般轻捷，致意如玫瑰点头般优雅。当他们看见我们走路、致意和出门时的样了，难道就（尽管他们掩盖得很好）没有权利认为我们和他们不是同一类人，他们是大地的骄子吗？后来，我意识到，盖尔芒特一家确实认为我不和他们同类，但我却引起他们的羡慕。因为我有一些连我自己都不知道的，但他们却公开认为是唯一重要的长处。可是，又过了一些时候。我感觉到他们公开发表的信念只有一半是真诚的，在他们身上，蔑视或者说惊奇与赞赏和羡慕同时存在。盖尔芒特家族固有的身体柔韧性有两种表现特点：一种是动态的。他们的身体时刻都在动。比如，一个男性盖尔芒特向一位女士致敬时，他的身影是一系列不对称的和神经补偿性的动作保持不稳定平衡的产物，一条腿拖着步子，这也许是故意的。或者因为在打猎时经常摔跤的缘故，为了使这条腿跟上另一条腿，他让躯干微微偏斜，让一个肩膀稍稍抬高，与躯干的偏斜形成平衡，致敬时，把单片眼镜架到眼睛上，使得那只眼睛上方的眉毛耸起来，让那络头发落到额头上。另一种柔韧性，和贝壳式小船永久保留着的风、浪或航迹的形状相仿，可以说形成了一种特有的静中有动的风格，鼻子成钩形向内弯曲，上面是暴眼睛，下面是两片薄嘴唇，如果是女的，从这两片薄嘴唇中流出的是嘶哑的声音，一看到他们的鹰钩鼻，就会想起十六世纪那些研究古希腊文化、过着寄生虫生活的系谱学家出于好意为他们家族编写的荒诞无稽的起源说。当然，这个家族确实有悠久的历史，但也不象系谱学家所说的那样，是一个仙女受胎于一只神鸟的产物。

盖尔芒特家族不仅相貌颇具特色，而且思想也很特别。盖尔芒特家族成员虽然生活在纯之又纯的“上层”贵族社会中，但却装出对贵族毫不重视的样子。只有一人除外，那就是希尔贝亲王。他是“玛丽·希尔贝”的丈夫，思想陈腐，他和妻子一道乘车外出时，总让妻子坐在他的左方，因为虽然她出身王族，却不如他的血统高贵。不过，他是例外，只要他不在场，家里人总把他当作笑料，津津有味地谈论他的最新轶事。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出身于盖尔芒特家族，说实在的，在某种程度上，她已变得和她家里人有点不同了，比他们更讨人喜欢。她主张把精神生活放在一切之上，政治上拥护社会党，致使有些人心里想，确保她维持贵族生活的守护神藏在她府上的什么地方。这个守护神从来都不显形，但肯定有时躲在候见室，有时藏在客厅里，有时又蜷缩在梳妆间，提醒奴仆们不要忘了对这个不信爵号的女人称作“公爵夫人”，提醒这个只爱读书，对舆论毫不重视的女人八点一过就动身到她的弟媳家去吃晚饭，并且要穿上袒胸露肩的衣裳。

就是这个家族守护神，告诉德·盖尔芒特夫人，象她那样拥有百万财富，当第一流公爵夫人是必要的，它要她宁愿少看几本有趣的书，也要去参加乏味的茶会、晚宴和晚会，这和雨一样令人讨厌，但却必不可少。德·盖尔芒特夫人牢骚满腹、冷嘲热讽地接受了，不过没有细想为什么接受。然而，当膳食总管称呼这个只信精神不信爵位的女人为“公爵夫人”时，这种意外的现象并没有使她感到不舒服。她从来设想要求他只喊她“夫人”。有

些人出于好心，可能会认为德·盖尔芒特夫人心不在焉，只听见“夫人”二字，没听见附加成份。不过，如果说她会装聋，她却不会作哑。每每有事要叫丈夫办理，她总对膳食总管说：“您提醒公爵先生……”

此外，家族守护神还有其他事要做，例如，让道德说话。当然，在盖尔芒特家族中，有的人特别聪明、有的人却特别高尚。通常，聪明者不一定高尚。高尚者不一定聪明。但是，那些聪明的盖尔芒特、哪怕曾伪造过文书，玩牌时会作弊，或者他们是所有人中最讨人喜欢的，愿意吸收一切新的和正确的思想，当他们谈起道德来，也比品行端正的盖尔芒特更加头头是道。就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来说：当守护神想通过这位老妇之口谈论道德时，她讲得比谁都动听。在类似的情况下，例如，当盖尔芒特家族成员谈论一个女仆时，我们会一下发现他们谈话的口吻几乎和侯爵夫人采用的语气一样陈旧一样纯朴，而且，由于他们更有魅力，也就显得更高尚，更感人：“我觉得她的本质是好的，她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姑娘，想必她是正派人的女儿，肯定不会走上邪路。”在这种时候，守护神就变成语调了。但有时候，他也会变成措同，变成脸部神态。公爵夫人的神态和她当元帅的祖父的神态如出一。那是——一种难以觉察的抽搐。和迦太基的巴尔加家族的守护神蛇神的抽搐很相象。从前。当我上午散步时，有好几次我还没有认出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就已感觉到她躲在一家小乳品店里窥视我，这时，我会被她脸部的这种神态弄得心慌意乱。这位守护神还在一种不仅对盖尔芒特家族，而且对他们的对手古弗瓦西埃家族都很重要的情况下进行过干涉。古弗瓦西埃家族虽然和盖尔芒特家族一样，也是贵族血统，但却和他们完全不同（盖尔芒特亲王育必谈出身和贵族，仿佛这是唯一重要的，盖尔芒特家的人在解释亲王的。这个偏见时，甚至说这是他的祖母传给他的）。古弗瓦西埃家的人不仅不象盖尔芒特家的人那样重视才智，而已时才智的看法也和他们大相径庭。在盖尔芒特家里人（哪怕是一个白痴）看来，所谓聪明，就是蛇口毒舌。尖酸刻薄，出口伤人，就是能在绘画、音乐、建筑方面同你比个高低，就是会讲英语了。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对才智的看法更糟，只要不是他们圈里的人，谁聪明，谁就被认为“有可能杀死了父母亲”。他们认为，聪明是“亲王一殿下”之类的代名词。这些聪明人。即使人家不认识他们，也会强行闯入最受尊敬的沙龙。古弗瓦西埃家的人知道，接待这些“家伙”，到头来会后悔莫及。对于上流社会以外的聪明人发表的任何一点儿看法，他们都持怀疑态度。一次。有个人说：“斯万比帕拉墨得斯年轻”，德·加拉东夫人随即反驳道：“想必是他对您说的罗，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请您相信，这是因为有利可图。”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当有人说起盖尔芒特府接待了两个风雅的外国女了，让年纪人的走在前头时，德·加拉东夫人便问：“能看出来她的年纪大一些？”她这样问，不是说这一类女人确实看不出年龄。而是认为她们没有身份和教籍。没有传统，只是看上去年轻一些，或不年轻罢了，就象同一只筐里的小雌猫，只有兽医才能把它们分辨出来。此外。古弗瓦西埃家的人思想狭隘，而且心险而诈，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比盖尔芒特家族更好地保持了贵族的完整性。盖尔芒特家的人（在他们眼里，除了王室和几个大家族，如利尼家族、拉特雷默伊那家族以外，其余的部分不出高低，

巴尔加家族是古代迦太基国的强大家族，尤其在公元前三世纪至二世纪的罗马和迦太基的三次战争中享有盛名。

都毫无价值)对住在他们城堡周围的古老的贵族态度傲慢,这恰恰是因为他们不象古弗瓦西埃家族那样看重门第,以为门第是次要的,同样,他们认为,一个人即使不是名门出身,也没什么关系。有一些女人在老家时地位不很高。但她们美丽,富有,嫁了个很有地位的丈夫,深受公爵夫人喜爱,她们对于很少了解她们“父母”情况的巴黎来说,是优美而高雅的舶来品。有时候——尽管次数不多——她们通过帕尔马公主,或者凭借自身的魅力。受到了盖尔芒特家族中的某些女主人的接见,但是,这一行动却引起古弗瓦西埃家族的极度愤慨,当他们在五点到六点之间到他们的表兄弟府上拜访时,看到在场的客人中有他们的父辈在佩尔什 时不屑交往的人的后代,就会怒不可遏,进行无休止的攻击。比如,迷人的G.....伯爵夫人刚踏进盖尔芒特府。德·维尔邦夫人就怒形于色,好象要朗诵:

如果还剩下一个,那一定是我。

然而,伯爵夫人根本不懂这句诗。这位出身于古弗瓦西埃家族的德·维尔邦夫人几乎每星期一都在离G.....伯爵夫人几步远的地方吞吃奶油条酥,但这毫无作用。德·维尔邦夫人私下承认,她很难想象她的盖尔芒特表姐妹怎么会接待一个在夏多丹 甚至算不上二流人物的女人。“我那位表姐妹大可不必那样难交往,这是对上层社会的愚弄”,德·维尔邦夫人换了一种表情作总结说。这是带有微笑和嘲弄的绝望的表情。好象在玩猜谜语游戏,把另一句诗写在了上面:

感谢诸神!让我的不幸超过了希望,

自然,这句诗伯爵夫人仍然是看不懂的。

况且——我把以后的事提前说一说——德·维尔邦夫人“坚持不懈”地(这和第二句诗中的“希望”有着同样的韵脚)傲视G.....夫人不是绝对没有作用的。G.....夫人看到德·维尔邦夫人“坚持不懈”地傲视她,便以为(纯粹是无根据的想象)德·维尔邦夫人享有崇高的威望,当她的女儿——当今舞会上最美貌、最富有的一位小姐——到了出阁年龄,人们惊奇地看到她竟拒绝了所有公爵的求婚。因为G.....夫人想起自己因在夏多丹的二流地位每周在格雷内尔街蒙受的凌辱,一心想把女儿嫁给维尔邦家的一位公子。

盖尔芒特家族和古弗瓦西埃家族只有一点是相同的,他们都很善于——但方式各不相同——和人保持距离。盖尔芒特家表示距离的方式不是千篇一律的。然而,比如说,所有的盖尔芒特,我是说货真价实的,当有人把你介绍给他们时,你会看到,他们都要履行一种礼节,似乎把手伸给你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是在给你举行授任骑士仪式。当一个盖尔芒特——哪怕他只有二十岁,就已经在步先辈的后尘——听到介绍人介绍你的名字时,会露出一种爱理不理的神态,用通常是蓝色的冷冰冰的目光将你上下打量,仿佛要把钢刀般锋利的目光扎进你的内心深处。况且,这确实也是盖尔芒特家的人认为应该做的,他们谁都自信是一流的心理学家。此外,他们认为,这种仔细打

佩尔什是法国北部旧地区名,古时候曾是佩尔什公爵领地,1525年并入法王国。

夏多丹是法国一个专区;在佩尔什地区的边缘。

量会使随之而来的握手显得更加亲切，因为这是经过慎重考虑的。这一切是在离你一定距离进行的。若是两人短兵相接，这个距离嫌小了些，但对于握手，就显得太大了些，会和搏斗时一样使人手足无措，浑身发冷，因此，当这个盖尔芒特闪电般地审视了你的灵魂和声名的最后几个密室之后，认为你从此有资格同他在社交场合相遇了，就向你伸出手来，这时候，那只位于伸直了的胳膊末端的手好象在向你出示一把花剑，要同你进行一场奇特的搏斗，总之，这只手此刻离这位盖尔芒特那么远，当他点头时，你很难看出他是在向你还是在向他自己的手致意。有些盖尔芒特每次见到你总要夸张地重复这套礼节。因为他们缺少分寸感，或者说不可能不重复。既然第一次见面时他们已履行过“家族守护神”授与的权力，对你事先已进行过心理调查，调查的结果也该记忆犹新，就无须再重复了。因此，如果说第二次见面时，他们在同你握手前仍然坚持把锋利的目光扎进你的内心，这只能解释为无意识的行为，或者说明他们想拥有一种用目光慑服的能力，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外貌和盖尔芒特家很不一样。他们试图掌握这种用目光审视的致敬方式，但白费力气，只好要么使身体保持高傲的僵硬姿势，要么匆忙装出不在乎的样子。但是某些出类拔革的女性盖尔芒特施行的贵妇礼节好象是从古弗瓦西埃家借来的。的确，当有人把你介绍给她们中的一个时，这位盖尔芒特女士会向你行大礼，把头 and 上身向你靠拢，大体成四十五度角，而下半身（她长得很高大）一直到作为转轴的腰部保持不动。但是，她刚向你抛出上身，却猛地又将身子收回，并且让它向后仰到与垂直线几乎也成四十五度角的地方。接踵而来的后仰抵消了你觉得她向你作出的让步，你以为赢得的地盘甚至根本没有得到，不象在格斗中还可以守住原来的阵地。这种一亲一疏。用恢复距离抵消亲近的做法（这原是古弗瓦西埃家的创造，旨在表明第一个动作所表示的亲近不过是暂时装出来的），在盖家和古家的女辈给你的信中，至少在你认识她们初期写给你的信中也有明显的表现。如果把信比作人的躯体。那么，这个“躯体”会包含一些似乎只有给朋友写信时才使用的词句，但是，如果你认为可以夸口说你是那位夫人的朋友，那是绝对徒劳的，因为她在信的开头写的是“先生”，结尾是“顺致敬意”，这冷冰冰的开头语和结束语能够改变整封信的意思，因此，中间就可以采用（如果是复你的唁函）最动听的言词来描绘她因失去姐妹的悲痛心情。描绘她们之间的亲密关系以及度假胜地的美丽景致，她在可爱的儿孙身上得到的安慰。所有这些，可以和有些书简集中的信比美，但是，亲热的字眼下会在收信人和写信人之间创造出一种亲密无间的气氛，仿佛这封信是小普林尼 或西米阿纳夫人 写给你的。

确实，有些盖尔芒特女士头几封信就用“我亲爱的朋友”，“我的朋友”称呼你，不总是最谦虚的盖尔芒特女士，有一些和各国君主过从甚密、“轻浮风骚”的盖尔芒特女士也用这些称呼：她们自高自大，坚信她们给予的一切都能给人带来快乐，她们想收买人心，养成了尽可能满足别人欲望的习惯。只要在路易十三时期曾有同一个外高祖母，就能使一个年轻的盖尔芒特说到盖尔芒特侯爵夫人时，称呼她为“阿达姆姑妈”。因此，盖尔芒特家族成员不计其数，致使这些普通礼节，例如引见礼节变得形形色色，丰富多

小普林尼（61—113），古罗马作家，今存《书信集》十卷，三百余篇。

西米阿纳夫人（1674—1737）；法国女作家塞维尼夫人的外孙女；写了许多饶有趣味的信。

彩。每一个比较高贵的支系都有自己的一套礼节，这套礼节就象一个秘方或一种特别的果酱配方那样。世代地传下去。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当圣卢听到介绍你的名字时，他象是无意识地把手伸给你，不瞧你一眼，也不向你致意。一个可怜的平民百姓因某人特殊原因——况且这是很少有的事——被介绍给圣卢支系的一个人，当他看到那位盖尔芒特先生（或女士）故意装出无意识的样子，非常生硬地向他问好时，会绞尽脑汁地想知道他（或她）对他有什么不满，当他听说他（或她）认为有必要专门写信告诉介绍人他（或她）很喜欢他。希望能再见到他时，他会惊得目瞪口呆。如果说圣卢机械的握手动作与众不同的话，那么，菲埃布瓦侯爵那复杂而快速的跳跃（夏吕斯先生认为这个动作很可笑），盖尔芒特亲王那缓慢而有节奏的步伐也是异乎寻常，别具一格。但是，这里不可能详尽描写盖尔芒特家族丰富多采的舞谱，因为芭蕾舞团的规模太大了。

言归正传。前面谈到古弗瓦西埃家族对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很不满意。只要盖尔芒特夫人仍然待字闺中，尚未婚嫁，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就能对她表示同情，从而聊以自慰，因为那时她没什么财产，但遗憾的是，总有一种冒着黑烟的独特的物质遮住古弗瓦西埃家族的财富，因此，他们的财富再多，也引不起人们的注意。一个家财万贯的古弗瓦西埃小姐嫁给了一个大富翁，可是，这一对年轻夫妇在巴黎却没有自己的寓所，每次都“下榻”在父母亲家里，其余时间则生活在外省的一个纯洁但却毫无光彩的社会中。当债务累累的圣卢用他几套豪华的车马使东锡埃尔市民眼花缭乱，赞叹不绝时，一位腰缠万贯的古弗瓦西埃先生在那里却从来只乘有轨电车。相反（况且，这是很多年前的事了），没有多少财产的德·盖尔芒特小姐（即奥丽阿娜）却以她的服饰使人叹为观止，如果把古弗瓦西埃家族所有的女性在服饰上受到的赞美加在一起，也抵不上德·盖尔芒特小姐一个人受到的赞美多。甚至连她的谈话引起的轰动也为她的衣着和梳妆起了一定的宣传作用。她竟敢对俄国大公说：“喂！阁下，据说您想派人暗杀托尔斯泰？”她是在一次晚宴上说这话的，古弗瓦西埃家族无一人受到邀请，况且；他们对托尔斯泰几乎一无所知，如果把享有亡夫遗产的加拉东公爵夫人（加拉东亲王夫人的婆婆，那时候她还年轻）作为例子加以判断，古弗瓦西埃家族对希腊作家也是所知无几：加拉东公爵夫人五年中一次也没有看见奥丽阿娜光临她的府上，当有人问她奥丽阿娜不来的原因时，她回答道：“据说她在社交界朗诵亚里士多德的诗（她想说阿里斯托芬）。我可不能容忍别人在我家里这样。”

不难想象，德·盖尔芒特小姐在托尔斯泰问题上对俄国大公的“攻”，即便使古弗瓦西埃家的人愤慨，但却令盖尔芒特家的人叹服。不仅如此，所有同他们关系密切或不密切的事，都会引起他们惊叹。享有亡夫遗产、娘家姓塞纳波尔的阿让古尔伯爵夫人是一个女才子。尽管她有一个势利的儿子，但她几乎什么人都接待，她在文人面前叙述德·盖尔芒特小姐那句话时说：“奥丽阿娜·德·盖尔芒特聪颖精明，多才多艺，她画的水彩画能和名画家并肩媲美。作的诗与凤毛麟角的大诗人不分高低。你们知道，她出身高贵。祖母是蒙邦西埃小姐，她自己是第十八代奥丽阿娜·德·盖尔芒特，没有出现过一次有损门第的联姻，是法国最纯洁、最古老的血统。”那些受到德·阿让古尔夫人款待的假文人，半吊子文人，恐怕永远不会有机会看见奥丽阿娜·德·盖尔芒特，他们把她想象得比巴德鲁尔—布拉尔公主更卓越，更非凡，当他们听说一个出身如此高贵的小姐那样赞美托尔斯泰时，不仅感

到愿为她献出生命。而且觉得他们对托尔斯泰的爱和对抵抗沙皇的愿望产生了一股新的力量。正当自由主义思想在他们身上可能已经削弱，他们对这些思想的威力可能已产生怀疑的时候，盖尔芒特小姐，一位额头上覆盖着头发（古弗瓦西埃家的人绝不会让头发盖住额头），极其高贵、极有权威的妙龄少女，给了他们意想不到的帮助。现实中有不少好的或不好的事物，就因为象这样得到了某些有影响人物的赞同而更受重视。例如，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在街上向人致意有一套固定的礼节，这套礼节十分难看，很不热情，但大家知道这是高雅的致敬方式，也就抛弃微笑和真诚，竭力模仿这种冷冰冰的体操动作。然而，一般说来，盖尔芒特家的人，尤其是奥丽阿娜，却不拘泥礼节。她们比谁都熟悉这套礼节，但当她们从马车上看见你，会毫不犹豫地向你亲切招手，如果在客厅里，她们让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在一旁行那套矫揉造作的礼节，而她们自己匆匆行过颇有魅力的屈膝礼后，就让蓝眼睛闪出微笑，立即亲切地向你伸出手来。多亏这些盖尔芒特，这套从来是空洞无物、枯燥乏味的所谓高雅的礼节骤然间增添了人人喜闻乐见、但却尽量摒弃不用的东西，一种真诚的、发自内心的欢迎和问候。与此相仿，有些人天生喜欢低劣的音乐和平庸但流畅、悦耳的旋律，但也会因交响乐的存在而抑制自己的爱好，可是，他们刚抑制住本能的爱好，好，刚为理查·施特劳斯那色彩富丽、令人目眩的交响乐所倾倒，紧接着却又看见这位音乐家用奥贝的宽容演奏了通俗乐曲，就认为自己的爱好在这个至高无上的权威那里意外地找到了辩解的理由（这一次正名是没有道理的），不禁喜出望外，喜形于色，一面美滋滋地聆听《莎乐美》，一面对施特劳斯感激涕零，因为在听《皇冠上的钻石》时，他们决不可能流露出自己的爱好。

真也罢，假也罢，德·盖尔芒特小姐对俄国大公的“斥责”已传得家喻户晓，满城风雨，无论如何，这为议论奥丽阿娜在那次晚宴上的过分风雅的穿戴提供了机会。然而，虽说奢华不是取决于财富，而是取决于挥霍（就因为这个，那些堆金积玉的古弗瓦西埃就奢华不起来），但是，挥霍如有财富作后盾，就能维持长久，就能随心所欲。然而，既然奥丽阿娜和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一贯公开宣扬贵族无足轻重，认为念念不忘地位是荒唐可笑的，财富不会带来幸福，唯有智慧、才华和品性才最重要，根据奥丽阿娜从侯爵夫人那里接受的这些原则。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可以指望她嫁给一个不属于上流社会的男人，也就是嫁给一个演员、累犯、叫化子或不信教的人，指望她最终成为他们称作堕落者的那号女人，他们这个希望是可以实现的，因为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此刻正在经历一场社交危机（我在她家里遇见的那些超群绝伦、出类拔萃的人物那时还没有一个回到她的身边），她对将她抛弃的上流社会耿耿于怀，深恶痛绝，甚至，当她谈到她常去看望的侄子盖尔芒特亲王时，也是冷嘲热讽，嫌他对自己的出身过分迷恋。然而，一旦涉及到要为奥丽阿娜找丈夫，婶母和侄女公开宣扬的那些原则就不再起主导作用了，而是让位给那位神秘的“家族守护神”。在贡布雷教堂（在那里家族每个成员都失去了个性，失去了名字，大家全部叫盖尔芒特，巨幅黑色帷幔上的绛红色

施特劳斯（1864—1949），德国作曲家、指挥家。

奥贝（1782—1871），法国作曲家，作歌剧约五十部。

《莎乐美》是施特劳斯的歌剧，取材于《圣经》。

《皇冠上的钻石》是施特劳斯的交响曲。

G和位于G上方的公爵冠冕标志着他们的身份），家族守护神正确无误地引导这位学识渊博、爱批评人的耶稣教徒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为奥丽阿娜选择了一个世界上最富有、最高贵，在圣日耳曼区堪称独一无二的配偶——盖尔芒特公爵的长子洛姆亲王，就好像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和奥丽阿娜从来只谈财产证书和家谱。从来不谈文学才能和品性似的，仿佛侯爵夫人（就象她以后的归宿那样）暂死了几天，已被装进了棺木中。结婚那天，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看到她一向蔑视的王公贵族份份登门祝贺，为了嘲笑他们，她还邀请了几位同她关系密切的资产阶级人士，洛姆亲王给他们送了名片，不过，第二年就同他们“砍断缆绳”，断绝了来往。古弗瓦西埃家的人所不能容忍的是，洛姆亲王夫人结婚不久，就又大谈特谈起她那套智慧和才能高于一切的社交准则了。这里顺便说一句，当圣卢和拉谢尔一起生活，与拉谢尔的朋友们经常来往，并且一心想娶拉谢尔的时候，他所维护的观点不管在家族中引起多大的恐惧，虽然部分是谎言，但与盖尔芒特家的小姐们宣扬的观点相比，谎言的成分要轻得多。她们鼓吹才智高于一切，认为人类平等不容怀疑。可最后却嫁给了拥有巨万家产的公爵，即使信奉相反的准则，也不过如此，圣卢恰恰是按照自己的理论行事的，但却被认为走上了歧途。当然，从道德观念看，拉谢尔的确不能令人满意。但是，如果她是一个女公爵，或者拥有百万家产，即使品德不大好，德·马桑特夫人说不定倒会赞成这门婚事。

现在继续来谈洛姆亲王夫人（不久，等她的公公去世后，她就是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了）。年轻的亲王夫人只是在口头上奢谈她那套理论，却不用来指导她的行动，这无疑给古弗瓦西埃家带来了新的烦恼。因为这套哲学（如果可以称为哲学的话）丝毫无损于盖尔芒特沙龙高雅的贵族气派。毫无疑问，那些没有受到德·盖尔芒特夫人接待的人，都以为这是因为自己没有才学。例如，有一位非常有钱的美国女子，她除了有一本巴尼的旧诗集外，其他书一本也没有，即使这本书她也从没打开过，只是把它——因为眼下很“时髦”——放在她家客厅的一个家具上做摆设，可是。当她看见盖尔芒特公爵夫人走进歌剧院时。却向她投去羡慕的目光，表明她十分看重才智。同样，当德·盖尔芒特夫人因为看中某人的才智而给予接待时，也肯定是出于真心，她在谈到一个女人时会说：“她似乎很有魅力”，或在谈到一个男人”时会说：“他非常聪明”，这说明她认为聪明和魅力是她接待这些人的唯一理由，家族守护神此刻没有干预：这位警惕性很高的守护神隐蔽在深处。把守着盖尔芒特家族判断是非的黑暗的大脑区，不让他们发现——只要在现在和将来没有社交价值——有才智的男人或有魅力的女人。男人一旦被宣布为学者，他在众人眼里，要么象一本辞典，只会卖弄学问，要么相反，象一个推销员，才智平庸；漂亮的女人不是矫揉造作，就是喋喋不休。至于那些没有地位的人，那就太可怕了，都是些冒充高雅的势利人。德·布雷奥代先生（其城堡和盖尔芒特城堡毗邻）只和殿下们交往，但却瞧不起他们。只想生活在文艺殿堂中。因此，当有人说他势利时，德·盖尔芒特夫人会愤愤不平。“拔尔势利？您是不是疯了。我可怜的朋友，正相反，他最讨厌有地位的人，准也别想让他结交他们，在我家里也不行。如果我邀请他同时还邀请了——一个他不认识的人，他来时总要咕哝几句。”

这并不是因为盖尔芒特家和古弗瓦西埃家对智慧的重视有什么大的分歧。从正面看，两家的分歧已结出了美丽的果实。那位笼罩着一层神秘色彩、激起许多诗人无穷遐想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就曾举办了上面提到的那次晚会，在晚会上，英王享受到了在其他任何地方享受不到的快乐。因为公爵夫人除了邀请我们上面已提到的那些知名人士外，还别出心裁、胆大包天地请了音乐家加斯东·勒梅尔和戏剧家复尔·格朗穆香。这是古弗瓦西埃家连想也不敢想的，更不用说有胆量付诸实现了。但是，智慧的高低尤其可以从反面感觉出来，如果说渴望受到德·盖尔芒特夫人接见的人地位越高，所需的智力和魅力系数就越低，倘若国王或女王。系数可能会接近零，那么相反，地位越是在这条王族水平线以下，所需的系数就越高。例如，在帕尔马公主接待的人中，有许多人长相很难看。而且令人讨厌或十分愚蠢，她接待他们，是因为从小就认识他们，或者他们同某公爵夫人是姻亲，要不然就和某国君关系密切。然而。在西弗瓦西埃家看来，只要是“帕尔马公主喜爱的人”，或是“阿巴雄公爵夫人的姨妈”。或者“每年在西班牙王后宫中生活三个月”，就完全有理由受到邀请。但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却不这样认为，十年来，她一直在帕尔马公主府上彬彬有礼地接受他们的致敬，却从没有让他们跨进她家的门槛，她认为一个沙龙的社会意义和物质意义是一样的，如果把一些并不显得漂亮的家具作为一种显示财富的填料装进沙龙，将会使沙龙变得十分可怕，这样的沙龙很象是一本华而不实的著作，舍不得放弃能显示学识、才气和智慧的东西。“一个‘沙龙’，也和一本书、“一座房屋那样，”德·盖尔芒特夫人不无道理地想，“必须用牺牲作基石。”

帕尔马公主的许多女友在公上面前小心翼翼地抱怨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因为多年来公爵夫人只满足于合乎礼仪的问候，或者给她们送名片，却从不邀请她们，也不去参加她们的聚会，公上利用德·盖尔芒特先生单独来看她的机会，向她提起了这件事。但是，狡猾的领主回答说（他虽然不是公爵夫人的好丈夫，因为他有好几个情妇，但是，一旦涉及到奥丽阿娜沙龙的正常运转，涉及到奥丽阿娜思想——沙龙的魅力所在，他就是经得住考验的伙伴了）：“我妻子认识她吗？啊！那倒是应该请的。不过·我要把真实情况告诉夫人，奥丽阿娜不喜欢和女人交谈。在她周围，都是些才华超群的人——我不是她的丈夫，仅仅是她的一名贴身奴仆。女人使她感到厌烦，只有少数几个例外，但她们都很有才华，哦，殿下，您耳聪目明，见微知著，总不会对我说，苏夫雷侯爵夫人是一个才智出众的女性吧。是的，我明白，公主接待她是出于善心。再说您认识她。您说奥丽阿娜见过她，这很可能，但次数不会多，我向您保证。我要对公主说，这里面也有我的错。我妻子很累，她是那样喜欢和人来往，如果我不加以限制，她就会忙得不可开交。就说昨天晚上吧，她发着高烧，可要是不去波旁公爵夫人家，又怕人家不高兴。我只好抬高嗓门数落她，不许马车夫套车。噢，夫人，您知道，我甚至不想把您刚才讲的事告诉奥丽阿娜，奥丽阿娜很爱殿下，她肯定会立即去邀请苏夫雷夫人的，这不又多了一次拜访，这样一来，我们就不得不和她的姐妹来往，因为我同她姐妹的丈夫很熟。我想，如果公主允许的话，我什么也不对奥丽阿娜说。这样，我们就可以使她少受一些劳累和激动。我向您保证，这对德·苏夫雷夫人不会有什么影响。她去的地方很多，都是最有光彩的地方，我家的晚饭规模很小，甚至不请客人，德·苏夫雷夫人会厌烦死的。”帕尔马公主天真地相信盖尔芒特公爵不会把她的要求转告给公爵夫人，她为没能

使德·苏夫雷夫人如愿以偿而感到抱歉，更为自己是这个很少接待女人的沙龙里的常客而感到心满意足。当然，这种满足不是没有烦恼的。每当帕尔马公主请德·盖尔芒特夫人吃饭时，总要费尽脑汁，避免邀请可能会引起公爵夫人反感从而致使公爵夫人拒绝再来的人。

在帕尔马公主会客的日子，总有几个宾客和她共进晚餐，遵照旧时的习惯，晚饭早早就开始了。饭后，她的沙龙向常客们，一般说来，向法国和外国所有的大贵族开放。接待的过程是这样的：公主走出饭厅，在一张大圆桌前的长沙发椅上就座，和同她共进晚餐的两个最有地位的夫人聊天，或者例览一本“画报”，打打扑克（或假装打牌，这是德国宫廷的一个惯例），有时打通关，有时让一个显贵做真的或假的搭档，时近九点，大厅的门不停地开了又关，关了又开，宾客纷至沓来。为了屈从于公主的时间表，他们都是匆匆吃完晚饭就赶来了（如果他们在别人家里吃晚饭，不喝咖啡就得告退，说是一会儿再回来，他们的确打算“从一个门进去，而从另一个门出来”）。可是，公主全神贯注于打牌或闲聊，假装没有看见有客人来，只是当这些女宾走近时，她才仪态优雅地站起来，和蔼可亲地向她们微笑。但是，女宾向站着的公主殿下屈膝礼，一直到近乎跪拜的程度，以便吻公主那只低垂的美丽纤手。尽管公主对这一礼节习以为常，但每到这时。总要装出感到意外的样子，用力地、但又是亲切而温和地把跪拜的女宾扶起来，在她们脸颊上吻一下。有人会说，公主的亲切和温和是以来宾的卑恭为条件的。也许是这样。礼节在一个平等社会中消失，似乎不象人们所认为的那样，是由于缺少教育的缘故，而是因为有些人对威望不再看重（想象中的威望才有作用），尤其是另一些人不再认为施行礼节对接受者来说是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因而也就不施行礼节了。在一个以平等为基础的世界里，礼节就和一切只有使用价值的事物一样，会骤然间变得一文不值。但是，礼节在一个新社会中消失不是绝对的，我们有时候太容易相信一种事物的现状是它唯一可能的状态。许多优秀人物认为，共和国不可能有外交，不可能结盟，农民阶层不可能容忍政教分离。总之，即使在平等社会中出现礼节是一个奇迹，那它也比不过铁路和军用飞机。再说，即使礼节消失，也没有什么能证明这是灾难。还有，一个社会会不会因为事实上的越来越民主而渐渐地分成等级呢？这是很有可能的。教皇不再掌管国家和军队以来，他的权力有了很大的提高；二十世纪，教堂对无神论者的影响远比十七世纪对宗教信仰徒的影响大；如果帕尔马公主是一国之君，我就可能象谈论共和国总统那样谈论她，也就是说，我根本不想谈论她。

公主把那位求见的夫人搀扶起来，拥抱过后，又坐下来继续玩牌，如果来者是一位显要人物，她会请她坐到一张安乐椅上，先同她聊一会儿。

如果宾客太多，客厅容纳不下，负责接待的公主的伴妇就另辟场所，把宾客带到与客厅相通的一间大厅里，厅内摆满了波旁家族的肖像和古玩。于是，那些常客便自愿担任“导游”，介绍些有趣的事儿，可年轻人却没那份耐心听他们唠叨，宁愿注视那些有血有肉的殿下（必要时，还让宫廷贵妇或宫女给她们作介绍），而对已故女君主的遗物却不感兴趣。他们忙于和那些公主殿下认识，捉摸着怎样才能得到她们的邀请，所以，他们和这个珍贵的档案室打了几年交道，竟对里面的陈列物一无所知，只隐约记得厅内装饰着大仙人掌和大棕榈树，使这个珍品中心酷似布洛尼林园培植棕榈树的温室。

当然，在帕尔马公主会客的日子，为了促使食物消化“盖尔芒特公爵夫

人有时也会屈尊俯就，晚饭后到公主府上进行拜访，公主自始至终把她留在身边，一面和公爵说着笑话。但是，如果公爵夫人来吃晚饭，公主离开餐桌就关上大门，不让她的常客前来打扰，生怕没经过严格挑选的客人会给苛刻的公爵夫人带来不快。有些常客事先没得到通知，仍然前来拜访殿下，门房答复说：“殿下今晚不会客，”他们就走了。况且，公主的许多朋友事先就知道这一天公主不可能邀请他们。这是一个特别的群体，一个封闭的小圈子，渴望加入的人大多被拒之门外。被排斥在外的人几乎，能肯定无疑地说出入选者的姓名，他们气恼地私下里说：“你们当然知道，奥丽阿娜·德·盖尔芒特走到哪里。她的智囊团都要倾巢而出。”帕尔马公主借助这个智囊团，在公爵夫人周围筑起一堵护墙，不让那些尚未博得公爵夫人欢心的人靠近。但是，在公爵夫人最心爱的朋友中，在这个引人瞩目的“智囊团”成员中，有些人对帕尔马公主很不热情，因此，公主也不便向他们表示亲热。当然，帕尔马公主真心诚意地承认，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社交圈里可能得到的快乐要比她自己的社交圈里得到的快乐多一些。她不得不承认，公爵夫人会客的日子，公爵府门庭若市，宾客满堂，她在那里也常常遇见三、四个殿下，她们只给她送名片，却从不登门拜访。她模仿奥丽阿娜说话，穿奥丽阿娜式样的裙子，茶会上端出相同的草莓馅饼，但这一切都无济于事。有几次，一整天只有一个宫廷贵妇和一个外国使馆参赞与她作伴。因此，既然有的人（就象从前斯万那样）每天必到公爵夫人家呆两个钟头，而对帕尔马公主两年才拜访一次，公主也就不会有兴致——哪怕是为了取悦奥丽阿娜——“主动”邀请这个斯万式人物吃晚饭了。总之，帕尔马公主宴请公爵夫人总感到诚惶诚恐，不知所措，因为她怕奥丽阿娜看什么都不顺眼。同样，当帕尔马公主到盖尔芒特府吃晚饭时，她确信这里的一切都将将是妙趣横生，担心自己听不懂，记不住，不讨人喜欢，不善于领会和吸收别人的思想。于是，我的存在。和用水果组成花环装饰餐桌的新做法一样，引起了她的注意和兴趣。但她不清楚究竟哪一个更有魅力，更能成为奥丽阿娜招待会成功的一个秘诀，是餐桌上的装饰，还是我的存在。既然不清楚。她决定下次宴请客人时，干脆设法把两者都用上。此外，帕尔马公主对公爵夫人家的一切都有浓厚兴趣，是有其充分理由的，因为盖尔芒特府有一种滑稽和危险的、能令人振奋的东西，那就是盖尔芒特精神。帕尔马公主带着一种胆怯、激动和兴奋的心情，侵入盖尔芒特精神，就象跳入海中洗“浪浴”一般，认为救生员指出浪浴有危险，是因为他们中间没有人会游泳。当她浮出水面时，感到精神振奋，心情舒畅。青春焕发。盖尔芒特精神——按公爵夫人的话来说，这和化圆为方一样，是一种不存在的实体，她认为自己是唯一掌握这一精神的盖尔芒特——就象图卢的熟肉酱或兰斯的饼干，只是徒有虚名，然而（因为智力上的一种特征不是采用和头发颜色或肤色同样的方式传给后代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一些挚友，虽然和她血统不同，却掌握了盖尔芒特精神，相反，在盖尔芒特家族中，有些人却没有掌握家族精神，因为他们对任何思想都采取拒不接受的态度。那些和公爵夫人无血缘关系，但却掌握盖尔芒特精神的人，过去大多是出类拔萃的人物，具有从事某种职业的天赋，或有艺术家的素质，或有外交官的才能，或有议员的口才，或有军人的天赋，但相比之下，他们更喜欢小圈子生活。他们作这样的抉择，可能因为他们缺少独创性，或者缺乏首创性，或者意志薄弱，或者身体欠佳，或者没有机会，也可能是为了跻身于上流社会。

如果说盖尔芒特沙龙曾是某些人从事某种生涯的绊脚石（应该承认这是个个别现象），那也是违背他们愿望的。一个前程远大的医生、画家和外交官，虽然比许多人更有天赋，却在生涯中惨遭失败，因为他们和盖尔芒特家族亲密无间的关系使医生和画家被看成是上流社会人士，外交官被看成是反对派，这就使他们不能得到同僚们的承认。法兰西学院选举团成员穿戴的旧式长袍和红色无沿帽，不只是（至少在不久以前）墨守陈规的过去和闭关自守的宗派主义的外部残余。“教授”们头戴饰有金色流苏的无沿帽，活象头戴犹太人锥形帽的大祭司。在德雷福斯案之前的年代里，他们仍然死死守住法利赛人的旧观念。迪·布尔邦其实是一个艺术家，但因为不喜欢社交而得到了同僚们的承认。戈达尔大夫虽与维尔迪兰夫妇过从甚密，但维尔迪兰夫人是他的病人，此外，他那粗俗的举止也对他起到了保护作用，况且。他在家举办宴会时，只邀请医务界人士，宴会上飘溢着石炭酸气味。但是，在这些法定的社团中，蹈常袭故、囿于偏见，不过是廉洁奉公、道德高尚所索取的代价，假如在更加宽容、更加自由、很快就变得更加放荡的环境中，人们也就不会象这样墨守陈规了；在这些社团中，一位身穿银鼠皮里红缎长袍、和中世纪深居宫堡的威尼斯总督（也就是公爵）十分相象的教授，和另一个公爵——卓越而可怕的德·圣西门先生一样，有着高尚的品德，恪守崇高的原则，也象他那样铁面无情，不容异类。异类即那位热衷社交生活、有着不同的举止风度和不同的社会关系的医生。这位不幸的医生想掩盖他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关系，但又怕同僚指责他瞧不起他们（社交界人士的想法实在荒唐！）。为了把事情做得圆满，特地举办混合晚宴，让医务界人淹没在社交界人士中，希望用这种方式平息同僚的怒气。殊不知这样做等于承认自己的失败。更确切地说，当十人委员会（实际人数要多一些）必须选举一个人填补教授职位空缺的时候，他看到投票的结果必然是一个比自己更循规蹈矩（即使才能不如自己）的医生当选，他听到对自己的否决声响彻墨守陈规的医学院，象莫里哀死前发出的“我发誓”的喊声一样庄严，一样可笑，一样可怕，这时候，他才明白他的行为导致了他的失败。同样，那位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关系密切的画家，就因为被划为社交界人士（因为从事艺术的上流社会人士成功地被贴上了艺术家的标签），也在艺术生涯中惨遭失败。而那位有许多反动关系的外交官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

但这是个个别现象。出入盖尔芒特沙龙的知名人士基本上都是自愿地（至少自以为是自愿地）抛弃了一切和盖尔芒特精神、盖尔芒特礼节，和那个为任何一个多少是“法定”的“社团”所憎恶的难以形容的魅力格格不入的东西。

有些人知道，盖尔芒特夫人沙龙的一个常客曾在美术展览会上荣获过金质奖章，另一个是律师会议秘书，在议会中曾有过辉煌的开端，还有一个当过代办，机智地为法国效过劳，这些知情人会把二十年来不再有任何建树的人看成失败者。但“知情者”寥寥无几，而当事者往往最后一个想起自己的

法利赛人是古代犹太教的一个派别，以严格遵守成文法律见称，《圣经》中称他们是言行不一的伪善者。

“我发誓”是莫里哀的喜剧《没病找病》中的一句台词，剧中没病找病的病人在发誓时总要说“我发誓”。莫里哀在剧中扮演病人。一次，当他演到第四场时，说完“我发誓”就咯血倒下，几小时后便去世。

光辉业绩，他们认为，按照盖尔芒特精神，他们旧时获得的称号实在毫无价值。盖尔芒特精神不是计德·盖尔芒特夫人鄙视杰出的部长吗？比如，一个拘泥虚礼的部长或一个爱说同音异义谐语的部长，尽管报界对他们唱尽赞歌，可是，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却认为他们是“令人讨厌的人”，是“走卒”，或者相反。是商店的“伙计”，如果哪位女主人不慎将他们中的一个安排在她身边，她会厌倦得打呵欠，会露出个耐烦的神情。既然作为第一流政治家丝毫不能受到公爵夫人的尊重，她那些放弃外交生涯或军人生涯或退出议会的朋友们也就认为——至少嘴上这样声称——每天到他们瞧不起的一些殿下家里和这位高贵的女友相聚，同她一起吃饭聊天，这是最好的选择，尽管他们在欢乐中难免流露出来的忧郁和这个看法有点矛盾。

然而，应当承认，盖尔芒特府的社交生活虽然不能说是妙趣横生，谈话虽然不能说是高深莫测，但也不乏趣味们幽默。在德·盖尔芒特夫人左右，有些人颇有魅力，任何正式头衔都比不上这个魅力，那些最有权势的部长想把他们吸引到身边，却都白费力气。如果说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沙龙埋葬了多少知识分子的雄心壮志，甚至使多少崇高的努力付之东流，那么至少可以说，从这些志向和努力的遗骸中，产生了沙龙生活史无前例的繁荣，一些非常幽默的人（例如斯万）总认为自己比某些杰出人物略高一筹，不把这些放在眼里，但是，他们这样做，是因为公爵夫人不是把才智，而是把幽默放在一切之首。在她看来，幽默是一种更少见、更完美的高级形式，既要有杰出的才智，又要有出众的口才。从前，在维尔迪兰沙龙，斯万把布里肖看成爱卖弄学问，把埃尔斯蒂尔看成才疏学浅，尽管前者满腹经纶，后者有奇才异能；他这样分类是因为受了盖尔芒特精神的影响。他从不敢把他们介绍给公爵夫人，因为他预感到公爵夫人会用怎样的神态对待布里肖的长篇大论和埃尔斯蒂尔的“趣话”，对于矫揉造作的长篇大论，不管是严肃的，还是风趣的，盖尔芒特精神一概视作最令人讨厌的蠢话。

至于那些血统的盖尔芒特，如果说家族精神未能象那些文社（所有成员都用同一种方式发表演说，陈述看法，因而也就用同一种方式思想）那样，传到他们每个人身上，这当然不是因为上流社会人士比文社成员更具有个性，而妨碍他们互相模仿。模仿不仅要缺乏强烈个性为条件，而且还要有相对灵敏的耳朵，首先要能辨别，然后能模仿。然而，在盖尔芒特家族中，有些人也和古弗瓦西埃家族成员一样，完全没有乐感。

举一种练习为例。按照模仿的另一个意义，人们把这种练习叫做“模仿”（盖尔芒特家的人称之为“攻击”）。尽管德·盖尔芒特夫人模仿的本领令人叫绝，但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却毫无感受，他们简直不是人，而是一群兔子，因为对于公爵夫人企图模仿的那个缺点和语调，他们从来注意不到。当公爵夫人“模仿”里摩日公爵说话时，古弗瓦西埃家的人会大声抗议：“啊！不，他才不这样说话呢，昨天晚上我还和他一起在白白家吃晚饭，他和我交谈了整整一个晚上。他不是这样说话的。”然而相反，稍有一些文化修养的盖尔芒特会嚷起来：“天哪，奥丽阿娜太幽默！最让人吃惊的，是她的模仿能以假乱真！我还以为是里摩日在说话呵。奥丽阿娜，再来一点儿！”然而，这些盖尔芒特（更不用说卓越的盖尔芒特了，听到公爵夫人模仿里摩日公爵，无不钦佩地说：“啊，您（或你）学他简直学神了！”）虽然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看来他们缺乏幽默感（她说的一点不假），但因为经常听她说话，经常把她的话转述给别人，耳濡目染。久而久之，也就能马马虎虎

地模仿她说话和评论的方式了（斯万和公爵夫人本人把这叫做她的“编写”法），甚至在谈话中他们也会说一些在古弗瓦西埃家的人看来很象奥丽阿娜精神，但在他们看来却是符合盖尔芒特精神的话来。因为这些盖尔芒特不仅是奥丽阿娜的亲戚，而且是她的崇拜者。所以有时她会去看望他们（她却把家族其他成员视如敝屣，不理不睬，以报她少时所受的凌辱之仇），一般是在美丽的夏季，由公爵陪同前往。公爵夫人登门拜访可是件大事。埃比内亲王夫人正在楼下的大客厅里会客，当她远远瞥见公爵夫人头戴着一顶迷人的帽子，斜撑着一把泻出夏日气息的小阳伞，慢悠悠地斜向穿过院子，朝她家走来时，就象是看见了一场小火灾最初的火焰或意外入侵的“侦察队”。心儿怦怦地跳了起来，“瞧，奥丽阿娜来了，”她说，就象发出了一道口令，小心翼翼地通知她的客人，好让她们有时间秩序井然地离开，镇静地撤出客厅。多半人不敢留下，起身要走。“不，干吗要走？我很高兴再留您一会儿，”埃比内亲王夫人装出贵妇样轻松自若地说，但声音却变得虚情假义。“你们可能有话要说。”“您真的要走吗？那好，以后我去看您，”如果是不值得挽留的女宾，女主人就这样回答。公爵和公爵夫人极其礼貌地向埃比内亲王夫人的客人致意。多年来，他们在这里和她们相遇，但仍象不认识一样，而她们出于谨慎，也不敢主动同他们打招呼。客人一走，公爵便关切地询问起她们的情况。装出对她们内在的品质感兴趣的样子，只是因为她们命运不佳。或是因为奥丽阿娜神经过敏，不宜同女人多来往，他才不能请她们到他家作客：“那位戴粉红帽子的矮个子女人是谁？”“嗨！我的表兄，您经常看见她，是图尔子爵夫人，娘家姓拉马塞尔。”

“您知道吗？她长得很俏丽，看上去很聪明。假如她上嘴唇没有那么点小毛病，她一定很迷人。如果确实有一个图尔子爵的话，他就不该有烦恼了。奥丽阿娜，您知道她的眉毛和发根使我想起谁了吗？这使我想起了您的表姐妹海德维格·德·利尼。”盖尔芒特公爵夫人没有接丈夫的话茬，她听到有人谈别的女人长得漂亮。

就会显得无精打采。她没有料到，她丈夫竟会有这般雅兴炫耀自己对那些被他拒之门外的人非常了解，以为这样做就能显出自己比妻子“严肃”。“对了，”公爵突然大声嚷道，“您刚才提到了拉马塞尔这个姓。我想起来了，我当议员那会儿，曾听过一次无与伦比的演说……”“那是您刚才看见的那位少妇的叔叔。”“哦！真是才华超群！……不错，我的小宝贝，”他对埃格勒蒙子爵夫人说。尽管德·盖尔芒特夫人显露出厌恶情绪，子爵夫人仍不肯离开，卑躬屈膝地甘当埃比内亲王夫人的女仆（哪怕回家后把自己的女仆打一顿解解气），一副可怜巴巴、局促不安的样子，但只要公爵夫妇不离开，她就呆着不走，帮他们脱大衣，争取为他们做些事，识相地提出要到隔壁屋子去，“不用为我们沏茶，安静地聊一会儿，我们这些人都不讲究，不必客套。况且，”他转身对德·埃比内夫人说，而让那位低三下四、雄心勃勃、殷勤热忱的埃格勒蒙子爵夫人在一边羞得满面绯红，“我们只能在您这里呆一刻钟。”而这一刻钟却全都用来“复述”公爵夫人一周内说过的话。当然，公爵夫人自己是不会主动重复的，但公爵却把话题引到促使她说出那些话的事件上，他装出严厉责备的样子，极其巧妙地、仿佛是无意识地引她把说过的后重复一遍。

埃比内亲王夫人很爱这位表姐妹，也知道她喜欢听恭维话，就一个劲地夸她的帽子和小阳伞如何漂亮，夸她说话如何幽默。“只要您愿意，你尽管

同她谈她的衣着打扮，”公爵装出不高兴的口吻说，一面却狡黠地微笑，好让大家不把他的不高兴看得太认真，“但是，看在老天爷份上，可别谈她的幽默，我不需要象这样幽默的妻子。您大概是指她对我胞弟帕拉墨得斯使用的那个糟糕透顶的谐语吧，”他继而又说。他知道埃比内亲王夫人和盖尔芒特家族的其他人部还不知道这个谐语，很想借机夸一夸他的妻子。“首先，我觉得，一个我得承认有时也说过相当漂亮笑话的人是不应该说这样糟糕的谐语的，尤其是更不应该开我胞弟的玩笑，他很敏感，如果这件事弄得我和他闹翻，那就太不值得了。”

“奥丽阿娜的谐语？我们怎么不知道？那一定很有趣味。喂，快说给我们听听。”

“这可不行，不行，”公爵仍旧气鼓鼓地说，然而脸上的笑容却变得更加明显，“你们还没有听说。那我太高兴了。说真的，我很爱我的弟弟。”

“听着，巴赞。”公爵夫人觉得该对丈夫反击了，于是说道，“我不知道您为什么要说帕拉墨得斯可能会生气，您明明知道他不可能生气。他是一个聪明人，才不会为这个毫无恶意的愚蠢玩笑生气呢。您这样说，大家会以为我讲了他什么坏话，我不过是随口说了一句，没什么意思，您这样气愤，倒是抬高了那句话的价值。我不明白您为什么这样。”

“你们都计我们坐不住了。到底是什么？”

“嘿！没什么大事！”德·盖尔芒特公爵说。“你们大概听说了吧，我弟弟想把布雷塞，他妻子的城堡，送给他妹妹马桑特。”

“听说了呀。可是，有人对我们说，她不想要，她不喜欢城堡的所在地，气候对她不合适。”

“咳！可不是嘛！有人把这一切都对我妻子说了，说我弟弟把这座城堡送给我们的妹妹，不是想讨她喜欢，而是想戏弄她。那人说，夏吕斯很爱戏弄人。可是，你们知道，布雷塞城堡是王室采邑，值好几百万法郎哪，从前是国王的地产，那里有法国最美丽的森林。愿意受这种戏弄的人多着哩。因此，当奥丽阿娜听到夏吕斯因为把这座漂亮的城堡送人而得了个“爱戏弄人”的评语时，情不自禁地叫了起来，我得承认，她并无恶意，因为这是脱口而出的：‘塔干……塔干……那就叫他杰出的塔干吧！’你们知道，”公爵又换上了不高兴的语气，一面用目光把全场扫了个遍，看大家对他妻子的幽默有何反应。接着，他怕德·埃比内夫人对古代历史不大了解，又说道：“你们知道，古罗马有一个国王叫杰出的塔尔干。开这样的玩笑很愚蠢，这是在玩拙劣的文字游戏，奥丽阿娜不应该说出这种话。我虽然不如我妻子风趣，但考虑问题却比她周到。我想到了后果，如果这话不幸传到我弟弟耳朵里，那就有好看的了。尤其是，”他进而又说，“应该承认，即使没有城堡的事，说帕拉墨得斯是杰出的塔干也很合适，因为他很高傲，爱吹毛求疵，爱说长道短。这就减轻了夫人这句话的罪过，因为即使她愿意降低身份，玩一些庸俗的文字游戏，她仍不失幽默，她对人的描绘相当准确。”

就这样，这一次多亏“杰出的塔干”，下一次多亏另一个词，公爵和公爵夫人去看望亲戚时，每次都要更换话题，拜访引起的兴奋在幽默的妻子和

“塔干”是法文taquin（爱戏弄人音）的音译。

“杰出的塔干”是“杰出的塔尔干”的同音异义谐语。“杰出的塔尔干”（公元前534—509）是罗马最后一个国王，靠谋杀岳父登上王位。9

她的经理人离开后很久都不能平息下来。女主人首先和那些享有特权参加聚会的人，也就是和那些留下来没有走的人一起尽情品味奥丽阿娜谐语的滋味。“您以前也没听说杰出的塔干吧？”埃比内亲王夫人问。“听说过，”巴佛诺侯爵夫人红着脸回答，“萨西纳—拉罗什富科亲王夫人同我谈起过，有些出入。不过，能象这样当着我表姐的面听人讲这句话，那当然就更有一番趣味了。”她又说，就好象在说“听到作者陪同这句话”似的。“奥丽阿娜刚才来了，我们正在谈她最近说的谐语呢，”女主人对一位来访的夫人说，这位女宾露出遗憾的神态，后悔自己晚来了一小时。

“什么。奥丽阿娜刚来过？”

“是啊，您早来一会儿就好了……”埃比内亲王夫人回答道，并无责备之意，但却让人明白那位愚蠢的夫人错过了什么：她没有看到上帝创造世界或加法洛夫人最后一次演唱；那是她自己的错。“你们觉得奥丽阿娜最近说的那个谐语怎么样？我承认，我对‘杰出的塔干’评价很高。”第二天，她又这样问餐桌上的客人。为了议论“杰出的塔干”，她专门请了几个知己吃午饭，这个谐语成了一道凉菜供人家品味，整整一星期，它被加进各种调料。多次出现在餐桌上。埃比内亲王夫人甚至还在这个星期对帕尔马公主进行了一年一度的拜访，借机问公主殿下听没听说这个谐语，尔后向她进行了描述。“啊！杰出的塔干！”帕尔马亲王夫人说，一种先验的钦佩使她睁大了眼睛，恳求作进一步解释。埃比内亲王夫人没有拒绝。“我承认，我对‘杰出的塔干’很感兴趣，它就象是编写出来的。”埃比内亲王夫人总结说，其实。“编写”一词对“杰出的塔干”这个谐语根本是牛头不对马嘴，但是，亲王夫人自以为掌握盖尔芒特精神，记得奥丽阿娜曾用过“编写的、编写”等表达方式。不加区分地死搬硬套，乱用一气。帕尔马公主不很喜欢德·埃比内夫人，觉得她长相丑陋，知道她为人小气，认为她心眼不好，但出于对古弗瓦西埃家族信任，就承认“编写”了，她曾听到德·盖尔芒特夫人说过这个词但却不会独立运用。她仿佛觉得。“编写”是“杰出的塔干”之魅力所在。虽然她并没有完全忘记她对这个丑陋而吝啬的女人不抱好感，但看到她能自如地运用盖尔芒特精神，禁不住产生敬佩之心，想请她看歌剧，只是想到也许该先听听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意见，才没有向埃比内亲王夫人发出邀请。至于德·埃比内夫人，她虽然和古弗瓦西埃家族其他成员有很大不同，喜欢奥丽阿娜。对她百般殷勤，但却十分妒嫉奥丽阿娜的关系，对公爵夫人常在众人面前讥笑她吝啬有点耿耿于怀，因此，她回家后，就向人讲帕尔马公主如何不懂“杰出的塔干”。奥丽阿娜竟把这等蠢女人当成知己，实在是太势刊。“即使我愿意，我也决不可能和帕尔马公主经常来往。因为德·埃比内先生不会问意，他看不惯她的放荡行为”。她对来她家吃饭的朋友说道。影射纯粹是她想象出来的帕尔马公主的某些越轨行为。

“就是我丈夫不象这样严肃，我承认，我也不可能和她经常来往。我真不明白，奥丽阿娜为什么经常去看她。我一年才去一次，每次都难以坚持到底。”

当德·盖尔芒特夫人到维克迪尼埃纳府拜访时，古弗瓦西埃家的人一般看见她来就会赶紧躲开。因为他们无法忍受大家对奥丽阿娜“点头哈腰、卑躬屈膝”的态度，在奥丽阿娜抛出“杰出的塔干”那天，古弗瓦西埃家只有

一人留下没走。他对这个玩笑没有全懂。但毕竟听懂了一半，因为他还有些学问。于是，这家人到处说，奥丽阿娜管帕拉墨得斯小叔子叫“杰出的塔尔干”。他们认为，这个雅号对帕拉墨得斯很合适。“可是，干吗老谈论奥丽阿娜？”他们又说。“就是对一个王后也不过如此。说到底，奥丽阿娜算什么？我不是否认盖尔芒特家族有悠久的历史，可是，古弗瓦西埃家族也不比他们逊色，同样也是声誉赫然，源远流长，与各王室都有联姻。可别忘了，当年在金锦营，英王问弗朗索瓦一世，在场的领主中谁最高贵：‘陛下，’法王回答说，‘古弗瓦西埃’。”再说，即使古弗瓦西埃家的人全部留下不走，他们对奥丽阿娜的趣话也只会无动于衷，因为对于引起奥丽阿娜开玩笑的那些事他们的看法和她完全不同。例如，一位古弗瓦西埃家族出身的夫人举行招待会时，如果椅子不够，或行没有认出一个女宾，同她攀谈时搞错了名字或者她的一个仆人对她讲了一句可笑的话，她会满脸绯红，坐立不安，紧张得身子微微发抖，对出现这类意外情况感到遗憾。如果奥丽阿娜要上她家来作客，而家里已经有了一位客人，她会用一种焦虑而急切的语气问这位先生：“您认识她吗？”她怕他不认识奥丽阿娜，他的存在会给奥丽阿娜造成不好的印象。可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却相反，她会利用这类意外事件，把它当作笑话讲给盖尔芒特家的人听，让他们笑出泪花，使人家不得不羡慕她少摆了几张椅子，干了或听凭仆人干了蠢事，请了一个谁也不认识的人到家里作客，正如当我们看到大作家被男人们疏远。遭女人们背叛后，所受的凌辱和痛苦即便不能刺激他们的才能，至少能为他们的作品提供素材时，我们会为他们的遭遇高兴一样。

同样，古弗瓦西埃家的人也不可能学会盖尔芒特公爵夫人运用到社交生活中去的创新精神。这种创新精神凭借着可靠的本能，使社交生活随机应变，把社交生活变成了一件艺术品。相反，如果纯粹按照推理应用死板的规则，效果恐怕会很糟，正如一个想在爱情和政治上一举成功的人，如果在生活中机械模仿比西·德·安布瓦斯，会适得其反。古弗瓦西埃家的人举行家庭宴会，或宴请一位王子，决不会让他们儿子的朋友参加，也不会邀请有才智的人，认为这样做是不正常的，会产生最恶劣的影响，一位古弗瓦西埃女士（其父在皇帝手下当过部长）要举办日场演出，招待马蒂尔德公主，根据几何原理推论，认为只能邀请波拿巴王朝的拥护者，可是，这些人她几乎一个也不认识。平时同她来往的高雅的女人和讨人喜欢的男人，一个也没有邀请，因为他们不是持正统派观点，就是和正统派联系密切，按照古弗瓦西埃家的逻辑，他们会使公主殿下感到厌烦。马蒂尔德公主常在家中款待圣日耳曼区的精英，当她在德·古弗瓦西埃夫人那里只看见一个赫赫有名的女食客——帝国时代一位省长的遗孀、邮电部长的未亡人的几个以愚蠢和乏味著称的拿破仑三世的忠实信徒时，不禁大吃一惊。尽管如此，马蒂尔德公

“金锦营”是1520年6月7日至24日法王弗朗索瓦一世和英王亨利八世会晤之地，两王都大事铺张，尤其是法王，搭起了金锦帐篷，希望给英王强烈印象，使他同意英法两国结盟，共同对付奥地利王，以图达到法国称霸欧洲的目的。

比西·德·安布瓦斯（1549—1579），法国武将，骁勇剽悍，以决斗著称，但因勾引他人之妻而遭暗害。

马蒂尔德公主（1820—1904），拿破仑第一的侄女，与文学家和艺术家来往密切。

正统派指法国历史是波旁王朝长系的拥护者。

主仍把皇家恩泽慷慨而亲切地洒在这些多灾多难的丑妇身上。轮到盖尔芒特公爵夫人招待马蒂尔德公主时，尽管她对波拿巴主义并无先人之见，但她尽量不邀请这些人，而代之以最美丽、最珍贵、最有声望的人，凭着她的嗅觉、触觉和手法。她感觉到这一五彩缤纷的花束，即使源自波旁王朝，也肯定能博得皇帝侄女的欢心。甚至连奥尔良公爵也邀请了。公主告退时，德·盖尔芒特夫人向她行屈膝礼，想吻她的手，她把公爵夫人扶起来，在她的两颊上吻了吻，真诚地向公爵夫人保证，她从没有度过比这更美好的一天，也没有参加过比这更成功的招待会。帕尔马公主在社交生活中缺乏创新，从这一点说，她是名副其实的古弗瓦西埃，但她和别的古弗瓦西埃不同，尽管她对盖尔芒特夫人的行为常常感到意外，但却从不反感，而是惊叹万分。这种惊叹因为公主才疏学浅，知识贫乏而有增无已。德·盖尔芒特夫人并不象她认为的那样博学，但只要比德·帕尔马公主多一些知识，就能使公主惊得目瞪口呆；任何一代批评家总是否定前辈承认的真理，因此，德·盖尔芒特夫人只消说福楼拜枉为资产阶级的敌人，他自己首先是资产阶级，或者说在瓦格纳的作品中意大利音乐味儿很浓，就能使帕尔马公主——就象使在暴风雨中游泳的人那样——大开眼界，看到朦朦胧胧的天边，哪怕每一次都要付出新的代价，累得她精疲力竭。此外，不仅是文艺作品方面的奇谈怪论，就是有关她们的熟人和社交活动方面的奇谈怪论，也会使帕尔马公主惊得张口结舌。固然，德·帕尔马夫人不能识别什么是真正的盖尔芒特精神，什么是这一精神的初步习得形式，这是她每次听到德·盖尔芒特夫人对人发表评论时大吃一惊的原因之一（她认为有些盖尔芒特，尤其是某些女性盖尔芒特才华出众，知识精深，但当她听到公爵夫人笑眯眯地时她说，这些人是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傻瓜时，她会惊的说不出话来）。但是，还有另外一个原因。那时候，我看的书比见过的人多，对文学的了解比对上流社会的了解更深，因此，我知道这个原因。我认为，公爵夫人过着一种无聊贫乏的社交生活，这种无聊贫乏能象文艺批评促进创作那样，有利于创造一种真正的社交活动。因此，公爵夫人就象一个爱争辩的人。为使自己闲极无聊的思想变得活跃，只要有一点新意的奇谈怪论，都会搜寻出来议论一番，毫无顾忌地发表一些令人耳目一新的观点。比如，她说，最成功的《伊菲姬尼》是比奥尼的。而不是格鲁克的作品，甚至还说，真正的《费德尔》应该是普拉东的悲剧。她这种变化无常的观点和不健康的渴求新奇的欲望直接影响到她周围的人。

当一个聪明、诙谐、博学的女子下嫁了一位性格腼腆、名不经传、默默无闻的粗汉时，不知哪天，德·盖尔芒特夫人会别出心裁地发明一种精神享受，不单单对妻子进行诽谤，还要把丈夫“暴露”出来。不妨拿康布尔梅夫妇作例子。假如德·盖尔芒特夫人那时有可能生活在他们中间，她就会宣布德·康布尔梅夫人是一个愚蠢的妇人，而康布尔梅侯爵却是一个饶有趣味的人，但默默无闻，被一个成天喋喋不休的长舌妇逼得沉默寡言，可他的价值

比契尼（1728—1800），意大利作曲家，墨守那不勒斯东派陈规。他以希腊神话为题材创作的歌剧《伊菲姬尼在奥利德》在音乐比赛中落在格鲁克同名歌剧之后。

格鲁克（1714—1787），德国歌剧作曲家，从事戏剧改革，此举受到百科全书派的支持，却遭到比契尼派的反对。《伊菲姬尼在奥利德》是他的代表作之一。

普拉东（1644—1698），法国戏剧作家。他的《费德尔》旨在挫败拉辛的同名悲剧，但只是昙花一现。

却比她大一千倍。公爵夫人作此宣布时，会产生一种清新适意的感觉，这和一个批评家不顾舆论界七十年来一致赞赏《欧那尼》，偏要公开表明自己更喜欢《恋爱的狮子》时的感觉是一样的。再比如，从她年轻时代起。人们就对一个堪为楷模的女人，一个真正的女圣人嫁给一个无赖表示同情。可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出于同样的追求新奇的病态需要，不知哪天会声言，这个无赖虽然轻薄。却有一副好心肠，是他妻子的冷酷无情导致他干荒唐事的。我知道，文艺批评能使长久以来一直是光彩夺目的作品重新堕入黑暗，而让那些似乎注定永无出头之日的作品放射出光芒，这种现象从古至今屡见不鲜，不仅表现在作品与作品之间，而且还表现在同一部作品内部。我个仅看到贝利尼、温特哈尔特、犹太建筑师或王朝复辟时期的一个细木匠取代了被说成是精疲力尽的天才——所谓精疲力尽，也就是那些无所事事的批评家对他们感到厌倦了，就象神经衰弱患者永远感到厌倦，永远变化不定一样。我还看到，人们喜爱圣伯夫的理由前后也有变化，起先因为他是评论家，后来因为他是诗人，缪塞的诗（除了几首微不足道的小诗）没有得到承认。但他的小说却大受赞扬。有些短评作家单凭《撒谎者》中某段长篇独白能象旧地图那样给人提供当时巴黎的情况，就说这段独自超过了《熙德》或《波里厄特》中的举世闻名的场面。肯定地说，这种做法是错误的。但是，他们这种偏爱——即使不能说是出于美的考虑，至少可以解释为对文献感兴趣——在疯狂的评论界看来是非常理智的，评论界可以抛弃莫里哀的全部作品，而把《冒失鬼》中的一句诗奉若神明，甚至认为瓦格纳的《特里斯坦》枯燥乏味，却为该剧中猎队经过时的一个“优美的铜号音符”所倾倒。这种反常行为有助于我理解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反常行为：她会把一个属于上流社会的被公认为正直但有点傻的好人说成是自私自利的怪物，比大家想象的要精明，把另一个以慷慨闻名的善人说成是吝啬的化身；一位善良的母亲在她口中成了不爱子女的恶妇，而一位大家认为是腐化堕落的浪妇却是有最高尚的感情。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智慧和敏感性似乎受到毫无意义的社交生活的损害，而变得摇摆不定，以致于她对一个人的迷恋不可能不很快转变成厌恶（哪怕她始而寻找、继而抛弃的精神对她又产生吸引力），她在一个心地善良的男人身上发现的魅力——如果这个人找她的次数过于频繁，过于想得到她的引导而她又不能给予的话——不可能不转变为一种引起她厌烦的东西，她认为这种厌烦情绪是她的崇拜者引起的，只有一味想寻找快乐又不可能找到快乐的人才会使她产生厌烦，公爵夫人对任何人的评价都会改变。唯独对丈夫的看法一成不变。他丈夫从来没有爱过她；她从来都认为她丈夫有铁一般的性格，对她的任性麻木不仁，对她的美貌无动于衷，性情暴烈，固执己见，和所有神经质的人一样，不按自己的意志行事，就不得安宁。此外，德·盖尔芒特先生只迷恋和追寻一种类型的女性美，但却频频更

《欧那尼》是法国作家雨果的话剧剧本。被认为是法国积极浪漫主义的代表作之一。

《恋爱的狮子》是法国剧作家邦萨（1814—1867）的剧作。邦萨被认为是戏剧上反浪漫主义的首领。

贝利尼是意大利绘画世家，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威尼斯画派的奠基人。

温特哈尔特（1805—1873），德国画家，深受拿破仑三世宠爱和欧洲贵族的欢迎。

《撒谎者》是法国剧作家高乃依的喜剧，以巴黎为叙事背景。

《熙德》、《波里厄特》均系法国剧作家高乃依的剧作。

《冒失鬼》是法国喜剧作家莫里哀的作品。

换情妇，一旦抛弃她们，就象是为了嘲笑她们似的，总有一个永久个变的合作者。她的喋喋不休常常使他恼火。但他知道，大家都认为她是贵族社会中最庭貌、最贞洁、最聪明、最有学问的女人，认为他有这样一个妻子是他的造化，她掩护了他的放荡生活。她接待的方式与众不同，她使他们的沙龙保住了圣日耳曼区第一沙龙的地位。他自己很赞同这些看法。他经常对妻子不高兴，但又为她感到自豪。她向他要钱施舍穷人。接济仆人，他会一分钱都不给，但是，他却要求她穿最华丽的服装，坐最漂亮的马车。此外，他很重视让他的妻子显露才智。每当德·盖尔芒特夫人唐突地把一位朋友的优点说成缺点，把缺点说成优点，创造出一个别出心裁、妙趣横生的怪论时，总是迫不及待地想在能够领略其奥妙的人面前一试其效果，想使他们品味这些怪论在心理上的独创性。显耀言简意赅中包藏的恶意。固然，这些新看法不见得比老的更真实，甚至往往更不真实；但恰恰是它们的武断和意外使它们具有一种沁人肺腑、动人心弦、使人津津乐道的精神东西，不过。公爵夫人进行精神分析的病人通常是她的一位知己，而那些她希望把她的发现说给他们听的人却全然不知道她这位知己已开始失宠。于是，她只好等待一个搭档自告奋勇地向她进行挑衅，她装出迫不得已的样子进行辩驳，表面上是为了反驳他，使他无话可说，实际上是为了支持他。这正是德·盖尔芒特先生擅长扮演的角色。

对于社交活动，德·盖尔芒特夫人也是武断而夸张地发表一些出乎意外的看法，这是她的又一个乐趣。这些怪论每次都使帕尔马公主惊讶不已，回味无穷。但是，公爵夫人的这个快乐，主要不是通过文学评论手段，而是借用政治生活和议会新闻专栏方式获得的。我试着讲清楚这究竟是怎样的乐趣。德·盖尔芒特夫人对不断发表前后矛盾的法令性意见，颠倒周围人的价值观念的消遣方式已感到不满足了，她还想通过自身的社交行为，通过让大家知道她作出的任何社交决定的方式，尝一尝那种人为的激动滋味，服从于那种感奋听众、左右政客的虚假责任。大家知道会有这样的事：一个部长向议会报告工作时说，他认为他所遵循的行动准则是正确的。的确，这条行动准则在一个通情达理的人看来是非常普通的，但是，第二天，这位通情达理的人在报上读了有关报道，看到部长的报告引起听众强烈骚动，文章中不断插入一位议员诸如“太过分了”的谴责（议员的姓名和称号是那样冗长，有关观众反应的描写是那样绵延起伏。相比之下，“大过分了”这几个字占据的位置还不及半句亚历山大体诗的长度）。这时，他会顿然感到激动不安，开始怀疑自己赞成部长的观点是不是错了”。举个例子。从前，当德·盖尔芒特先生（那时还是洛姆亲王）在议会中当议员时。有时，在巴黎的各家报纸上，能读到他象这样的插话（尽管这主要是针对贡布雷选区，为向选民表明，他们没有赞成一个死气沉沉的或不哼不哈的候选人）：

德·盖尔芒特—布永先生，洛姆亲王：“这太过分了！”（会场中央和右边的几个座位上爆发出一片叫好声，最左边的座位上欢声雷动。）

这位通情达理的读者对那位明智的部长仍有几分忠诚，但当他读到另一个发言人回答部长时说的开头几句话，他的心受到了强烈的震动：

“我毫无夸张地说，那位我假定他仍然是部长的人说的话（半圆形会

场的右边举座哗然)使我不胜惊讶,目瞪口呆……(雷鸣般的掌声;有几个议员急忙向部长席走去;邮电部副部长从座位上点头赞同。)”

这“雷鸣般的掌声”把这位通情达理读者的最后一些阻力一扫而光,一种本来是无足轻重的做法,他却认为是对议会的凌辱,是极端可怕的做法。必要时,某个正常的事实,比如让富人比穷人多纳些税,揭露一桩罪行,热爱和平甚于战争,等等,他也会一反常态,认为是可耻的做法,是对某些原则的亵渎。这些原则,他过去确实没考虑过,也没把它们记在心上,就因为它们激起了欢呼,赢得了大多数人的共鸣,他也就受到了强烈的震撼。

此外,应当承认,这个被我用来说明盖尔芒特社交圈,后来用来解释其他社交圈的政治家特有的狡猾手法,是由理解力的某种敏锐性堕落而来的,这种敏锐性常常用“领会字里行间含义”来表达。如果说议会开会时会因为这种敏锐性的堕落而出现不符合逻辑的事,那么听众会因为缺少这种敏锐性而反应迟钝。他们会从字面上理解一切;听到根据本人要求,一位达官显贵被免去职务时,他们不会想到这是撤职,而会想:“既然是他本人提出的,就不是撤职”;听到俄国人在日本人面前战略撤退,撤退到事先准备好的更坚固的阵地时,他们不会想到这是一次失败;听到德皇为满足德国某一个省的独立要求,给予该省宗教自主权时,他们不会想到这是一种拒绝。况且(现在回到议会会议上),大会开始时,“议员们所处的情况和那位将要阅读会议报道的通情达理的读者所处的情况是一样的。他们听说罢工工人向某部长派出过代表,当这位部长在鸦雀无声的寂静(这已经能使人尝到人为激动的滋味了)中登上讲台时:他们会天真地想:“哦!他们之间说了些什么?但愿一切都解决了。”部长第一句话就说:“我无需对议会说,我高度意识到政府的责任,不可能接见这个代表团。根据我的职责,我没有必要认识他们。”这个开场白无疑是戏剧性的变化,因为这是议员们的常识唯一不可能作出的假设。但是,正因为这是戏剧性的变化,人们才报之以那样热烈的掌声,几分钟后,掌声才停止,部长才能继续往下讲。他回到座位后,受到同事们的热烈祝贺,听众激动的情绪不亚于那天他忘记邀请和他作对的市议会主席参加官方盛大招待会所引起的激动。人们公开说,他这两次的表现,象个真正的政治家。

在那个时期,德·盖尔芒特先生也经常向部长表示祝贺,这使古弗瓦西埃家的人深感气愤。后来,我听人说,有一段时间,他在议会中担任重要职务,可望升任部长或大使,但是,即使在那个时候,当朋友有事求他帮忙时,他也从不以盖尔芒特公爵自居,显得很随和,在政治上从来不摆大人物架子。因为尽管他口中蔑视贵族,把他的同事视为侪辈,但他心里根本不这样想。他追求政治地位,假装看重政治地位。其实却视如敝屣。他在他自己眼里,永远是德·盖尔芒特先生。政治地位犹如一件标志着重要职务的衣袍,别人可望而不可及,可对他说来,却是多余之物,因此,他的骄傲不仅能使他自然地装出不拘礼节,而且还能使他表现出真正的谦虚。

言归正传。前面谈到,德·盖尔芒特夫人会象政客那样,作出出入意外的、令人激动的决定。同样德·盖尔芒特夫人颁发的决定也使盖尔芒特家、古弗瓦西埃家和整个圣日耳曼区困惑不解,张皇失措,更不用说帕尔马公主了。大家感到,这些决定就是原则,越是事先没有想到,就越感到震惊,例如,如果新任的希腊部长举行化装舞会,每个人都要挑选服装,大家心里嘀咕,不知道公爵夫人会穿什么。有一个人想,她也许会扮成勃艮第公爵夫

人，另一个认为，她可能装成迪雅巴尔公主。第三个认为，说不定她会装扮成普绪喀。古弗瓦西埃家的一位夫人忍不住问道：“奥丽阿娜，你化装成什么？”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回答出乎意外：“什么也不！”这句话不胫而走。大家认为，这句话泄露了奥丽阿娜对这位希腊新部长在社交界的真正地位的看法，以及对他应抱的态度。也就是说，这是大家始未料及的看法：一位公爵夫人“没有必要”去参加这位新部长的化装舞会。“我看不出有必要去希腊部长家。我一不认识他，二不是希腊人，为什么要去呢？我在那里没什么事好做，”公爵夫人说。“可是，大家都去呀。看起来会很有意思的，”德·加拉东夫人大声说。

“在自家的火炉旁呆着不也很有意思吗？”德·盖尔芒特夫人回答。

古弗瓦西埃家的人惊得目瞪口呆，但盖尔芒特家的人虽说不想模仿，却很赞同：“当然，不是人人都能象奥丽阿娜那样和一切惯例决裂的。但是，从某个角度看，应该说她是对的，她是想表明我们在那些来路不明的外国人面前卑躬屈膝的做法有点过分。”

显然，德·盖尔芒特夫人深知，无论哪种做法都会引起评论，因此，她不仅会在别人不敢指望她参加的晚会上露面，而且，也会在“人人参加”某个晚会的那天闭门不出，或和丈夫一道去看戏，或者，当大家都以为她会戴一顶能使最美丽的钻石黯然失色的古冠冕光临晚会时，她却会不戴任何首饰，不穿任何礼服。她反对重审德雷福斯案（不过她相信德雷福斯是无辜的。正如她身在上流社会，却只相信思想一样），但她在利尼亲王夫人家的一次晚会上的所做所为却引起了轰动：当梅西埃将军出现时，女宾们都起立欢迎，唯独她坐着不动，可是，当一个民族主义者开始演讲时，她却站起来，公然召唤她的仆人准备离开，以此表明她认为社交界不是议论政治的地方。她崇尚伏尔泰精神，对宗教持怀疑态度，但在耶稣受难节的一次音乐会上，她却因耶稣被搬上舞台，认为有失体统，在众目睽睽之下中途退场。谁都知道，每年节日开始的时刻，是十分重要的时刻，对那些最热衷于社交生活的人也一样：以致阿蒙古侯爵夫人（她因为有需要讲话的心理怪僻，再者，也由于缺乏敏感件，常常会讲出一些蠢话）在她父亲德·蒙莫朗西先生逝世之际。对前来哀悼的人竟会作出这样的回答：“当你的梳妆台上放着几百封请柬，却发生了这样的悲伤事，这也许就更悲伤了。”可是，即使在这样的时刻，德·盖尔芒特夫人也是与众不同。有人请她吃晚饭，怕别人抢先，赶紧发出请柬，可她却以社交界人士难以想象的理由拒绝了：她要动身去游览她感兴趣的挪威海湾。社交界人士惊得目瞪口呆，然而，尽管他们不想仿效公爵夫人，但从她的行动中感受到从康德的著作中可以感受到的轻松：康德在最有力地论证了决定论后，向人们揭示，必然世界之上存在着自由世界。任何发明创造，只要是别人没有想到的，能够使人精神振奋，即使有些人不善于利用，也会感到大开眼界。乘汽艇游览本不是什么大事。但在应该闭门不出的假期乘汽艇游览，这就能使人耳目一新。在古弗瓦西埃家的人看来，为游览挪威海湾而甘愿放弃一百个晚宴或午宴，二百个茶会。三百个晚会，放弃星期一在歌剧院，星期三在法兰西人剧院观看最精彩的演出，

普绪喀是希腊神话中人类灵魂的化身，以少女形象出现，和爱神厄洛斯相恋。

梅西埃将军（1833—1921），把德雷福斯送交军事法庭的法国将军。

这不会比《海底两万里》更好理解，但却同样使他们感受到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独立性和魅力，没有一天不会听到：“您知道奥丽阿娜最近说的那句话吗？”要不就是：“您知道奥丽阿娜最近的新创造吗？”不管听到奥丽阿娜最近说的“话”也好，“奥丽阿娜的新创造”也好，人们总会重复地说：“这确实确实是奥丽阿娜的”，“这完完全全是奥丽阿娜的”，“这地地道道是奥丽阿娜的”。关于奥丽阿娜的新创造，不妨举一个例子。奥丽阿娜代表一个爱国团体给德·马斯贡红衣主教复信（德·盖尔芒特先生谈起这位主教时，习惯称呼他“德·马斯贡先生”，因为他认为这符合法国旧传统），大家绞尽脑汁，设想该怎样写这封信，认为开头应写“阁下”或“大人”，但往下却不知该写什么了，而令大家瞠目结舌的是，奥丽阿娜借用了法兰两学院的旧习惯，用“主教先生”或用“我的表兄”称呼，这是盖尔芒特家族和君主请求红衣主教让上帝把他们纳入“他的神圣而高贵的卫队”时常用的称呼。只要在一次全巴黎都光临的，上演精彩剧目的演出会上，当人家在帕尔马公主、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或其他许多请她看戏的人的包厢中寻找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时候，发现她一个人——她是在帷幕升起前来到的——穿一身黑衣服，戴一顶小帽子，坐在一张椅子上，就可以使大家谈论“奥丽阿娜的新创造”j’， “对于值得一看的戏，应该从头看起。”她解释道，她的解释使古弗瓦西埃家的人议论纷纷，但让盖尔芒特家的人和帕尔马公主惊叹万分。他们骤然发现，看第一幕的“方式”要比参加完盛大宴会和晚会后赶来看最后一幕更标新立异，更聪明（可是，奥丽阿娜却不是为了让人大吃一惊）。这就是德·盖尔芒特夫人藉以让人大吃一惊的种种方式。帕尔马公主知道，如果她向公爵夫人讨教文学或社交方面的问题，就要作好吃惊的思想准备。因此，公主殿下列公爵夫人家吃饭时，不管提什么问题，都象在冒险，仿佛在两股“海浪”中游泳，忧心忡忡，但乐而忘返。

在圣日耳曼区起主宰作用的除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沙龙外，还有两、三家几乎是势均力敌的沙龙，但是，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沙龙和它们仍有许多区别，正如莱布尼兹所承认的，每个单子在反映整个宇宙的同时，还给宇宙增添一种特殊的成分。有些区别很不引起人好感，例如，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沙龙中，总有一、两个美女，她们所以能呆在这里，全凭她们的姿色，全凭德·盖尔芒特先生拿她们的姿色所派的用场。看到她们在场，人们立即会知道女主人的丈夫是女性魅力的鉴赏家，正如在其他沙龙中，看到几幅意外的画，就知道主人是一个艺术鉴赏家一样，她们彼此有点相象，因为公爵喜欢身材高大、洒脱而威严的女人，既有点象《米洛斯岛的维纳斯》，又有点象《萨莫色雷斯岛的胜利女神》。她们常常是金发女郎，很少是褐色的，偶尔也有红棕色的。最近一个就长着一头红棕色头发。她叫阿巴雄子爵夫人，也来参加这次晚宴了。德·盖尔芒特先生曾爱她爱得发狂，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要她每天给他拍电报，有时候一天竟多达十封（这有点使公爵夫人恼火），当他到盖尔芒特城堡度假时，他用信鸽同她联系。他是那

《海底两万里》是法国著名科幻小说家儒尔·凡尔纳的作品。

莱布尼兹（1646—1716），德国自然科学家、数学家，唯心主义哲学家，著有《单子论》等。

《米洛斯岛的维纳斯》是1820年在希腊古代米洛斯遗址发现的半身雕像，现陈列在法国卢浮宫。

《萨莫色雷斯岛的胜利女神》是长着双翼的胜利女神雕像，1863年在希腊萨莫色雷斯岛的万神殿和众神圣殿的遗址被发掘，现陈列在法国卢浮宫。

样离不开她。有一年冬天，当他不得不去帕尔马过冬时，每星期都要回一趟巴黎，奔波两天，就为了能看一看她。

一般说来，这些美丽的配角都是盖尔芒特公爵的情妇，但现在不再是了（德·阿巴雄夫人就是这种情况），或者关系就要破裂。她们决定屈从于公爵的情欲，与其说是因为公爵相貌英俊，为人慷慨，不如说是因为公爵夫人在她们心目中享有崇高威望。她们希望——尽管自己也属于贵族阶层，但仅仅是二流角色——受到公爵夫人的接待。公爵夫人也不是绝对反对她们来她家里。她知道，她在不止一人身上找到了同盟军。多亏她们，她得到了许多她渴望得到的东西，因为德·盖尔芒特先生只有在爱上另一个女人时，才会慷慨地满足妻子的需要。这些女人一般要等到和公爵的关系非常密切时，才能受到公爵夫人的接待，因为公爵堕入情网时，总认为这是短暂的艳史，他认为，他的情人能受到他妻子的接待，也算是不错的交换了。然而，有时候，为了得到第一个吻，他就要付出这个代价，因为他遇到了不曾预料到的阻力，或者相反，因为没有遇到任何阻力。在爱情上，感恩和取悦往往比希望和利益更能使人作出奉献。但是，奉献的实现会受到其他许多情况的阻挡。首先，凡是对德·盖尔芒特先生的爱作出反应的女人，都相继受到他的非法监禁，有的甚至还没作出反应，就受到了监禁，他不允许她们同别人来往，几乎整天守在她们身边，负责她们子女的教育，有时，如果以后从惊人相象的外貌作判断的话，还会给她们子女增添一个妹妹或弟弟。其次，即使在私通开始阶段，如果被介绍认识德·盖尔芒特夫人在情妇思想上起过重要作用的话（公爵却丝毫无意作这个介绍），私通本身却改变厂这个女人的观点；对她说来，公爵不再只是巴黎最高雅女人的丈夫了，而且还是一个被新情妇热恋着的男人，是一个给了她过奢侈生活的钱财和兴趣，使她对时髦和利益的看法彻底发生变化的男人。最后，公爵的情妇有时会对德·盖尔芒特夫人产生各种嫉妒情绪。但这种情况很少发生，况且，当引见的日子终于到来时（通常，这时候，盖尔芒特公爵对这事已无所谓了；和大家一佯，他的行动往往受前一个行动，而不是受已不复存在的原始行动的支配），也常常是公爵夫人主动想接见丈夫的情妇，她渴望，也非常需要和这个女人结成宝贵的同盟军。以对付她那位可怕的丈夫。这并非因为德·盖尔芒特先生对妻子缺少所谓的“礼貌”，公爵对妻子一向彬彬有礼。只有在家里，与他嫌公爵夫人讲话太多时，才会难得拿言语或缄默使她惊慌失措。有时候，在秋天，公爵夫妇在多维尔海滨浴场和温泉休养过后，准备到盖尔芒特城堡去狩猎，中间回到巴黎呆几个星期，公爵知道妻子喜欢音乐和杂耍表演，会抽空陪她到有这类表演的咖啡馆呆一个晚上。于是，在一个只能容纳两个人的敞露着的包厢中，观众马上能看到这个身穿“Smoking”的赫丘利（凡是多少和英国有点关系的东西，在法国的叫法和它们在英国的叫法总不一样）。他戴着单片眼镜，一只粗大但很漂亮的无名指上蓝宝石闪着光芒的手中捏着一根粗雪茄，不时地吸一口，眼睛盯着舞台，但当他把目光转向池座时，尽管他谁也不认识，双眸却会变得温柔而审慎，亲切而恭敬。当他听到一段他认为比较滑稽但又不很粗俗的歌词时，就笑咪咪地把脸转向妻子，亲切而默契地向她使使眼色，和她共享这曲新歌带给他的无辜的快乐。于是，观众会

多维尔是法国享有盛名的豪华海滨浴场。

英语，意为“晚礼服”。

以为公爵是世界上最好的丈夫，而公爵夫人是最令人羡慕的女人——他们哪里知道，在公爵眼里，这个女人和他的生活乐趣毫无关系，他根本不爱她，不断地欺骗她；当公爵夫人感到累时，他们看见德·盖尔芒特先生站起来，亲自帮她穿大衣，理一理她的项链，免得它们卡在村里中间，然后，殷勤而恭敬地在前面开路，带着她穿过人群走向出口处。可是，公爵夫人对此却无动于衷。作为上流社会贵妇，她深知这不过是表面文章，有时，她甚至象一个看破一切、不再有任何幻想的妻子，对丈夫的殷勤报之以揶揄而苦涩的神态。除了这些表面文章——这是礼节的另一个组成部分，在过去某个时代，礼节早已使丈夫对妻子的责任失去了深邃的含义、变成了表面文章，这个时代虽已过去，但遗风继续存在——公爵夫人的日子其实是很难过的。德·盖尔芒特先生只是为了新情妇才会对妻子又变得慷慨和仁慈；而那位新情妇，就象经常发生的那样，会成为公爵夫人的同盟军；公爵夫人也就又可以接济仆人，施舍穷人，她自己甚至也可能有一辆漂亮的新汽车。但是，俯首帖耳的人往往很快就会使公爵夫人恼火，公爵的情妇也难幸免。不久，公爵夫人就对她们厌烦了。然而，也就在这个时候，公爵同德·阿巴雄夫人的私情濒临破裂，新的情妇即将出现。

毫无疑问，德·盖尔芒特先生对他情妇一个接一个的爱情不知哪天又会显示出威力。首先，行将破裂的爱情将那些情妇作为美丽的大理石雕像赠给公爵夫人（在公爵眼里，她们都是美丽的雕像，公爵也因此而变成了半个艺术家，因为他从前爱过她们，现在仍对她们的线条很敏感，假如没有爱情，他是不可能感觉得到的），她们并列坐在公爵夫人的沙龙里，长久以来，彼此敌视，互相嫉妒，争吵不休，最后终于在友爱和睦的气氛中言归于好，其次，友谊本身也是爱情的一种结果：爱情使德·盖尔芒特先生在情妇身上发现了人所共有的，但只有情欲才能感觉的美德，因此，那些变成了愿为我们效犬马之劳的“好伙伴”的前情妇成了一张底片，正如医生或父亲不单是一位医生或一位父亲，而是一位朋友一样。可是，将要被德·盖尔芒特先生遗弃的女人会满腹牢骚，大吵大闹，得寸进尺，言行失检，扰得人心烦意乱。公爵开始嫌恶她了。这时，德·盖尔芒特夫人就有理由把那位令她心烦的女人真真假假的缺点揭露出来，德·盖尔芒特夫人享有心地善良的美名，那位被遗弃的女人会给她打电报，向她诉说衷肠，朝她哭哭啼啼，公爵夫人毫无怨言。她和丈夫把这当作笑料，接着又和几个好友在一起拿这开玩笑。德·盖尔芒特夫人认为，既然她曾对这个不幸的女人表示过同情，就有权甚至当面戏弄她，不管她说什么，只要能纳入她和丈夫最近给她杜撰的可笑性格范围之内，她就会心安理得地同丈夫交换一下默契和嘲笑的目光。

可是，帕尔马公主入席时，忽然想起她想邀请德·厄迪古夫人看戏之事，很想知道这会不会使德·盖尔芒特夫人不愉快，就想试探一下。

就在这时，德·格鲁希先生进来了。他因火车出轨耽搁了一小时。要是他的妻子是古弗瓦西埃家的人，那她一定会羞得无地自容。但是，德·格鲁希夫人是个称职的盖尔芒特。她见丈夫为迟到申辩。就插了一句。

“我看，迟到是你们的家风，为一点小事都会迟到。”

“请坐，格鲁希，别这样不安，”公爵说。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不得不承认，滑铁卢战役不是一无是处，它使波旁王朝得以复辟，但更大的好处是，使他们失去了民心。不过，我看您倒是

一位真正的纳穆尔公爵！”

“我还真的带回几只漂亮的猎物呢。明天我给公爵夫人送一打野鸡来。”

德·盖尔芒特夫人眼中似乎闪过一个念头。她执意不要麻烦德·格鲁希先生把野鸡送来。她朝那位订了婚的听差（我离开埃尔斯蒂尔画厅时同他说过话）做了个手势：

“布兰，”他说，“您去伯爵先生家取野鸡，马上拿回来。因为，格鲁希，是不是，您会允许我拿它们来招待客人的吧？我和巴赞两个人可吃不完十二只野鸡。”

“可是，后天吃也不晚呀，”德·格鲁希先生说。

“不，我要明天就吃。”公爵夫人坚持道。

布兰的脸色刷地变白了。这下他和未婚妻可会不成面了。这就足以使公爵夫人得到消遣了。她希望做什么事都合乎人情。

“我知道明天您休息。”她对布兰说，“和乔治调换一下不就行了嘛，让他明天休息，后天留下好了。”

可是，后天，布兰的未婚妻没有空，他休不休息就无所谓了。布兰刚离开大厅，大家异口同声赞扬公爵夫人对下人体贴。

“我也只是用我要他们对待我的态度对待他们罢了。”

“正是这样！他们一定会说：在您府上做事是一件好差使。”

“没这么好。不过，我相信他们很爱我。刚才那位叫人看了有点不愉快，因为他恋爱了，以为应该装出郁郁不乐的样子来。”

正说着，布兰又进来了。

“的确，”德·格鲁希先生说，“他脸上没一丝笑容。对他们好是应该的，但不要好得过分。”

“我承认，我并不苛刻。他一整天都没什么事，只要到您府上去把野鸡拿来就完事了，照样拿他的工钱。”

“肯定有不少人想对他取而代之，”德·格鲁希先生说，“因为羡慕会使人丧失理智。”

“奥丽阿哪，”帕尔马公主说：“那天，您的表姐妹德·厄迪古夫人来看我了。当然，她是一个绝顶聪明的女人，是一个盖尔芒特，这无需多说。不过，有人说她爱造谣中伤……”

公爵故意做出惊愕的神态，朝妻子投去很长的一瞥，德·盖尔芒特夫人粲然一笑。帕尔马公主最后终于注意到公爵的神态。

“您……您不同意我的看法？……”她惴惴地问道。

“夫人不要留意巴赞的脸色，行了，巴赞，您别装出那个样子了，让人看了以为您在说我们亲戚的坏话哩。”

“他觉得她非常坏吗？”公主忙问。

“啊！一点也不，”公爵辩驳道，“我不知道是谁对殿下说她爱造谣中伤的。恰恰相反，她很善良，从不说别人坏话，也不伤害任何人。”

“噢！”德·帕尔马夫人舒了口气，“我也没发现。但是，因为我知道，一个聪明机灵的人，有时难免会嘲弄人……”

纳穆尔公爵（1814—1896），法国七月王朝的缔造者路易·菲利浦的次子，国他是法园世卿，1848年2月革命后，被迫流亡在外。

“嘿！这个她就更没有了。”

“您说她不聪明？……”公主很吃惊，问道。

“喂，奥丽阿娜，”公爵埋怨地插话道，一面用愉悦的目光扫视左右，“您没听见公主对您说，她是一个绝顶聪明的女人吗？”

“她不是？”

“至少，她绝顶的胖。”

“别听她的，夫人，他不诚实。她笨得象……嗯……象头呆鹅，”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声音高大而沙哑，她越是不作努力，就越会比公爵更带有旧法国的特征。但她常想在这方面胜过丈夫，但采用的方式完全不同。她丈夫的方式就象衣服的襟饰，陈旧而过时，而她用的是和农民相近的发音，散发出苦涩而美妙的泥土味儿。这种方式实际上更精明。“不过，她是世界上最好的女人。再说，好到这种程度，我也不知道该不该称之为愚蠢。我相信，我从没遇见过象这样的女人。这对医生倒是个病例，具有一定的病理价值。她和那些情节剧或和《阿尔姑娘》中的忠厚老实、呆头呆脑、‘傻里傻气’的女主人公一个样。她来我这里时，我总问自己，她是不是还没有到开窍的时候，这总让人感到有点担心。”帕尔马公主对公爵夫人这番话惊叹不已，但为她的评价感到愕然。“她，还有德·埃比内夫人，给我引用了您的‘杰出的塔干’。这很耐人寻味，”她回答说。

德·盖尔芒特先生把这个词给我作了讲解。我很想对他说，他那位弟弟矢口否认同我认识，可是晚上十一点却等我上他家里去。但我事先没问罗贝能不能把这次约会讲出去。因为约会可以说是德·夏吕斯先生确定的，这事和他对公爵夫人说的话相矛盾，所以我觉得还是不说的好。

“‘杰出的塔干’是够绝的，”德·盖尔芒特先生说，“可是，厄迪古夫人邀请奥丽阿娜吃午饭那天，奥丽阿娜对她说的话比这更绝，她大概没对您说吧？”

“哦！没有！那您快说吧！”

“得了，巴赞，别说了。首先，那句话很蠢，公主听了会认为我比我的笨表姐还要笨。再说，我不知道为什么我要叫她表姐。她是巴赞的表姐妹。不过，多少同我有点亲戚关系。”

“啊！”帕尔马公主听到公爵夫人说她会觉得她愚蠢，不禁惊叫一声，她竭力声明，她对她佩服得五体投地，什么也不能降低她在她心目中的地位。

“再说，我们已经把她的才智否定了，那句话又是否定她的某些品质，我觉得现在讲出来不合适。”

“否定！不合适！瞧她多会说话！”公爵故意用揶揄的口吻说。他想让大家赞美公爵夫人。

“得了，巴赞，别嘲笑您的妻子。”

“有一点应该对殿下说明，”公爵又说，“对奥丽阿娜的那位表姐，怎么评价都可以，聪明，善良，是个胖子，但就不能说，怎么讲呢……不能说她慷慨。”

“这我知道，她非常抠，”公主插话说。

《阿尔姑娘》是法国作家都德的三幕剧，根据他的《磨坊信札》中的一篇改编。叙述一位青年农民爱上了阿尔的一个姑娘，当他知道她行为不端时，便自杀身亡。

“我不敢用这个词，但您却找到了最合适的词。这从她的生活方式，尤其从她家的膳食可以看出。她家的膳食很出色，但是斤斤计较。”

“这甚至还闹了许多笑话，”德·布里奥代先生插话说。“有一次，我亲爱的巴赞，我去厄迪古府上拜访。那天，他们正好等待您和奥丽阿娜光临，准备了丰盛的饭菜。可是，下午一点，听差送来一份电报，说你们不来了。”

“这我不奇怪！”公爵夫人说，她不仅难请，而且喜欢让人知道她难请。

“你们的表姐看完电报，感到很懊丧，但没有慌乱，她想，不应该为我这样一个无足轻重的领主增加无益的开销，便立即召来仆人，大声吩咐说：‘去告诉膳食总管把鸡撤掉。’晚上，我听见她问膳食总管：‘昨天剩的牛肉呢？您怎么不端上来。’”

“尽管如此，应该承认，她家的菜肴是无懈可击的，”公爵说，他认为使用这个表达方式，能显示他对旧制度的语言十分精通。“我没见过有谁家比她家吃得更好。”

“吃得更少，”公爵夫人插话道。

“对于象我这样粗俗的乡巴佬，这也就够了，对健康也有益，”公爵又说，“老是处于饥饿状态。”

“啊！如若是为了治病，那就另当别论了，显然是丰盛不足，卫生有余，况且也没有这样好，”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她不喜欢别把巴黎最佳膳食的桂冠授予她以外的任何人。“我这位表姐就象难产的作家，每隔十五年产下一部独幕剧或一首十四行诗。这就是所谓的小杰作。象首饰一样毫无价值。总而言之，这是我最反感的。塞纳伊德家的膳食是不坏，但是，如果她不象这样抠，她家的膳食就更一般了，她家的厨师有的菜做得很好，有的菜却做得很差劲。我在她家吃过很糟糕的晚餐，到处都一样，只是她家的膳食不象别处的那样使我的胃不舒服罢了。因为胃对数量毕竟比对质量更敏感。”

“作为这个故事的结束，我要对你们说，”公爵总结说，“塞纳伊德坚持要请奥丽阿娜去吃午饭，我妻子不大喜欢出门，便一再推辞。她想了解塞纳伊德会不会以请吃便饭为由，别有用心地拉她去参加一次盛大宴会。她想方设法打听清了哪些人，但一无所获。‘来吧，来吧，’塞纳伊德坚持道，还夸口说会有好东西吃。‘有栗子羹·其他的就不必说了。还有七小块鸡肉一口酥。’‘七小块！’奥丽阿娜有点惊讶。‘这么说至少有八个人罗！’”

过了片刻，公主恍然大悟，哈哈大笑，犹如雷声轰鸣。“啊！至少是八个人！说得太妙了！编写得太棒了！”她费了好大的劲几，终于想起了德·埃比内夫人用过的这个表达方式。这次用得比较恰当。

“奥丽阿娜，公主用的词很美，她说这‘编写得很好’。”

“可是，朋友，您对我说这个是多余的，我知道公主很幽默，”德·盖尔芒特夫人回答道，当一句话出自一位殿下之口，而且又是对她本人的赞美，她是不会不欣赏的。“夫人对我编的那些微不足道的话给予高度评价，我感到很自豪。况且，我不记得说过这话了。即使说了，也是为了讨好我的表姐，因为如果她有七块鸡肉一口酥，我敢说嘴就可能超过十二张。”这时，阿巴雄夫人（开饭前，她曾对我说，她姑妈将会非常高兴看到我参观她

的诺曼底城堡)越过阿格里让特亲王的脑袋,对我说,她愿意在科多尔接待我,因为她家在那里,在公爵桥。

“您会对城堡的档案室感兴趣的。里面藏有十七、十八和十九世纪所有最知名人士的极其珍贵的来往信件。我在里面一呆就是几小时,就象生活在过去一般,叫人乐而忘返,”伯爵夫人向我保证说。德·盖尔芒特先生曾对我说过,她很有文学修养。

“她手里有德·博尼埃先生的全部手稿。”公主继续谈德·厄迪古夫人,她想尽量说明她完全有理由同她来往。

“她大概做过这个梦吧。我相信她连认都下认识他,”公爵夫人说。

“最有趣的是,这些信是各个国家的人写的,”阿巴雄伯爵夫人继续对我说。她同欧洲各主要公爵世家和王族都有姻亲关系,因此很乐意在讲话中提及。

“不,她认识,奥丽阿娜,”德·盖尔芒特先生别有用心地说。“您难道忘记那次晚宴了吗?德·博尼埃先生就坐在您身边。”

“巴赞,”公爵夫人打断他说,“如果您想对说我说我认识德·博尼埃先生,那是肯定的,他甚至来看过我好几次。但我一直没能下决心邀请他,因为他来一次我得用福尔马林消毒一次。至于那次晚会,我记得清清楚楚,根本不是在塞纳伊德家,她一生中从没见过他。如果同她谈《罗朗的女儿》,她会以为主人公是一位波拿巴公主,是所谓希腊王子的未婚妻。不,我是在奥地利大使府上见到他的。那位颇有点魅力的霍约斯先生认为,把这个臭气熏天的法兰西学院院士安排在我身边,我会感到高兴。我却认为身边坐了一队宪兵。吃饭时,我不得不尽量捂住鼻子,只是在吃瑞士干酪时才敢呼吸。”

德·盖尔芒特先生见已达到目的,偷偷观察宾客,看公爵夫人的话在他们脸上引起什么反应。

“此外,我发现那些信件有一种特别的魅力,”那位家中收藏着珍奇信件、颇有文学修养的夫人,不顾中间隔着阿格里让特亲王的脸孔,继续对我说,“您注意到了吗?一个作家写的信往往比他的其他作品更精采。您知道《萨朗波》的作者是谁吗?”

我本来不想回答,因为我不愿把谈话继续下去了。但我感到这样会使阿格里让特亲王难堪:他根本不知道《萨朗波》的作者是谁,但却装出很知道的样子,只是碍于礼貌,才把说的机会让给我,我要是不说,他会很尴尬的。

“福楼拜。”我最后还是说了。亲王颌首赞同,但这个点头动作减弱了我的声音,使我的谈话人听不清我说的是保尔·贝,还是福勒贝,感到不尽满意。

“无论如何,”她接着说,“他的信十分珍贵,比他的书更高级。此外,他的信可以让人了解他,因为有人说他写一本书很费力,从而认为他不是真正的作家,不是天才。”

德·博尼埃(1825—1901),法国文学家和诗人。93年当选为法兰西学院院士。

《罗朗的女儿》是博尼埃的诗剧,发表于1875年。曾荣获法兰西学院奖。

《萨朗波》是法国作家福楼拜于1867年发表的历史小说,以古代非洲奴隶国家雇佣军队起义为背景,描写起义军首领马多和迦太基姑娘萨朗波的爱情。

“你们在谈书信，我觉得甘必大的信值得赞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为了显示自己不怕对一个无产阶级式激进党人感兴趣，说道，德·布雷奥代先生对她的大胆精神心领神会，用略带醉意、充满柔情的目光环视四周，尔后擦了擦单片眼镜。

“我的上帝，《罗朗的女儿》，这本书太乏味了？”德·盖尔芒特先生在想着德·博尼埃先生，说道，他踌躇满志，显得讨厌一本书，也就意味着他比这本书高明；他*Suave mari magno*，觉得自己不用去读那本书，受那份罪，正如我们吃着丰盛的晚餐，回忆起那些可怕的夜晚，感到说不出的高兴一样。

我委婉地表示，我对德·博尼埃先生一点也不钦佩。

“啊！您有什么要责备他吗？”公爵兴致勃勃地问我。他一向认为，说一个男人的坏话，意味着有个人怨仇，说一个女人的好话，意味着一场轻浮的爱情即将开始。“我发现您恨他。他做了什么对不住您的事了吗？讲给我们听听！你们肯定一起做了什么坏事，不然您要诽谤他干什么。《罗朗的女儿》是长了点，但很有味儿。”

“‘很有味儿’用在一个散发臭气的作者身上是最贴切不过的了，”德·盖尔芒特夫人揶揄地插话道，“这个可怜的孩子如果和他一起呆过，那么不难理解他的鼻孔里还残留着他那股味儿了。”

“此外，我要向夫人承认，”公爵又对帕尔马公主说，“如果撇开《罗朗的女儿》。我只喜欢过时的文学和音乐。没有一样过时的东西不令我快乐。您大概不会相信我的话。但是，晚上，如果我妻子弹琴的话，我会请求她弹一首奥柏和布瓦尔迪欧，甚至贝多芬的曲子！我就爱这个。然而，瓦格纳的曲子我一听就想睡觉。”

“您错了，”德·盖尔芒特夫人说，“瓦格纳的作品是长得令人难以忍受，但这却显示了他的才华。《罗恩格林》是一部杰作。甚至在《特里斯坦》中，也不乏奇妙的段落。在《漂泊的荷兰人》中，缣丝女工的合唱令人陶醉。”

“是吧，巴巴尔，”德·盖尔芒特先生对德·布雷奥代先生说，“我们更喜欢：

高尚的情侣们幽会

在这迷人的地方。

这句诗美极了。《魔鬼兄弟》，《魔笛》，《农舍》，《费加罗的婚姻》，《皇冠上的钻石》，这才叫音乐！文学也一样。因此，我崇拜巴尔

甘必大（1838—1882），法国政治活动家。第二帝国时期共和派左翼领袖。曾领导共和派反对保皇党恢复帝制，捍卫了第三共和国。

拉丁语，意思是：自己没有象别人那样遭罪而高兴，引自古罗马诗人卢克莱修的诗作《物性论》。

布瓦尔迪欧（1755—1834），法国作曲家。擅长钢琴曲，写过四十来部喜歌剧和歌剧。

《魔鬼兄弟》是一部喜歌剧，法国通俗喜剧作家斯克里布作词，奥柏作曲，发表于1830年。

《魔笛》是奥地利作曲家莫扎特的代表作，发表于1791年。

《农舍》是法国通俗喜剧家斯克里布的喜歌剧，阿道夫·亚当作曲，发表于1834年。

《费加罗的婚姻》是奥地利作曲家莫扎特的代表作，发表于1785年。

扎克。我喜欢他的《索地的舞会》和《巴黎的莫伊冈人》。”

“啊！亲爱的，如果您要争论巴尔扎克，我们就不会有完了。还是把这留到墨墨来的那天吧。他更神，巴尔扎克的作品都能背出来。”

公爵见妻子打断他的话头，非常生气，默默地、充满着威胁地瞪了她几秒钟，那双猎人的眼睛犹如两管上了子弹的手枪。其间，阿巴雄夫人和帕尔马公主就悲剧诗和其他问题交换了看法，她们的声音传到耳朵里很不清楚。忽然，我听见德·阿巴雄夫人说：“啊！夫人高见。我同意您的看法，他让我们看到的世界是丑恶的，因为他不善于区分丑与美。更确切地说，他的虚荣心太强，总认为自己说的都是美的。我和殿下看法一致，承认在那首诗中，有些诗句十分可笑，晦涩难懂，在审美观上也有不少错误，读起来很费劲，象是用俄语或汉语写的，显然法语中不会有那些东西。但是一旦费了劲读下去，就会得到报偿，会感到诗中充满了想象。”她们谈话的开头我没有听到，但我最终还是搞清楚了，他们说的那个不善于区分美与丑的诗人是维克多·雨果，那首和俄语或汉语一样难懂的诗就是：

孩子出现的时候，家里人围成一圈，
又是鼓掌，又是欢呼……

这是诗人的早期作品，它的风格与其说接近《历代传说》的作者维克托·雨果。毋宁说更接近戴乌里埃夫人。我不仅不觉得德·阿巴雄夫人滑稽可笑，相反，我从那双聪慧的眸子，那顶镶有花边的软帽和从软帽中垂下的一缕缕卷发看到了她的价值（在这张极其真实、极其平常的餐桌上，她是首屈一指的人物，我是带着何等失望的心情在这张餐桌上就座的呀）。德·雷米萨夫人、德布洛伊夫人、德·圣多采尔夫人以及所有杰出的女性都藏这样的软帽。她们在令人陶醉的书筒中，那样学说渊博地、那样恰到好处地引证索福克勒斯、席勒和《模仿耶稣》，可是，浪漫主义作家的第一批诗问世时，她们都感到恐惧和厌倦，正如我外祖母对斯泰法尔·马拉美的后期诗作感到恐惧和厌倦一样。

“德·阿巴雄夫人很喜欢诗，”帕尔马公主彼德·阿巴雄夫人说话的热烈语气所打动，对德·盖尔芒特夫人说。

“不，她对诗一窍不通。”德·盖尔芒特夫人利用德·阿巴雄夫人忙于反驳德·博特雷耶将军，听不见别人说话的机会，悄声地回答帕尔马公主，“她被遗弃后，变得对文学感兴趣了。我要告诉殿下，我是替罪羊，只要哪天巴赞不去看她，也就是说几乎每天都要跑到我这里向我诉苦，巴赞对她厌烦，这毕竟不是我的错。我总不能强迫他去看她呀。我倒情愿他时她忠实一些。因为我就可以少看见她几回了。但是她让他感到厌倦，这没什么好奇怪的。她人并不坏，但您很难想象她有多讨厌。她每天都把我搞得头痛难忍，我只好天天服一片匹拉米洞。这一切都是巴赞不好，胡乱和她睡了一年觉。

《皇冠上的钻石》是一部喜歌剧，斯克里布作词，奥柏作曲。

戴乌里埃夫人（1637—1694），法国女诗人。

《模仿耶稣》是用拉丁文为基督教徒写的书，作者不详。

马拉美（1842—1898），法国诗人。初期属于巴那斯派，后来成为象征派的代表，作品充满神秘主义色彩。

再加上我还有那么一位男仆，迷上了一个小婊子，只要我不请这个小荡妇离开她拉客的街道，来和我一起喝茶。他就要给我脸色看！啊！生活真让人感到厌烦！”公爵夫人无精打采地作结论说。

德·盖尔芒特先生对德·阿巴雄夫人感到厌倦，主要是因为他又有了新欢。听说是絮希——勒迪克侯爵夫人。那位被剥夺了假日的男仆恰好正在上菜。我想他此刻仍然是闷闷不乐，心烦意乱，因为我注意到，他在给德·夏特勒罗先生上菜时，动作很不利落，胳膊肘多次和夏特勒罗公爵的胳膊肘相碰。男仆满脸通红，但年轻的公爵没有对他发火，相反，他用淡蓝色的笑眼看着他。我感到，客人不发脾气，是：仁慈的表现。可他笑个没完。我不由得认为，他看到仆人神情沮丧，也许感到幸灾乐祸。

“亲爱的，您同我们谈维克托·雨果。可您知道，这又不是什么新发现。公爵夫人看见德·阿巴雄夫人神色忧虑地转过脸来，便对她说道。“您别指望当这个年轻人的保护人了，他的才华早已尽人皆知。雨果的后期作品《历代传说》（我记不清书名了）是很乏味。但是，《秋叶集》和《暮歌集》却常使人感到他是一个诗人。一个真正的诗人。甚至在《沉思集》中，”公爵夫人接着说。自然，她的交谈者谁也不敢反驳，“也不乏优美的东西，但我承认，《暮歌集》以后的作品，我不敢妄加评论。再说，在维克多·雨果的好诗——是有一些好诗——中，经常可以看到有见解的诗句，甚至有精辟的见解。”

接着，公爵夫人以一种恰如其分的感情，缓慢地朗诵雨果的诗句，忧郁的思绪从她的语调，而不是从她的声音中流泻出来，沉思而迷人的目光凝视着前方：

你们听：

痛苦是个果实，上帝不会让它生长在
吊不起苦果的脆弱的树枝上，

还有：

死人不会长久留在世上……
哎！不等他们在棺木中灰飞烟灭，
我们的心就已把他们遗忘！

公爵夫人的脸上露出了幻灭的微笑，痛苦的嘴角出现了妩媚的笑纹，明亮而迷人的、爱幻想的双眸凝观看德·阿巴雄夫人。我开始熟悉这双眼睛了，还有她的声音，无精打采地拖着长音，那样沙哑，可又那样悦耳动听。从她这双眼睛和这个声音中，我又领略到贡布雷的许多自然风光。当然，她的声音常常故意带点粗犷的泥土味儿，但却包含着深刻的内容。首先是出生。德·盖尔芒特夫人的祖辈是外省人，是盖尔芒特家族的一个分支，长久呆在外省，说话更加大胆，更加野蛮，更具有挑衅性。其次是习惯。这是真正高雅的和有才智的人具有的习惯。知道高雅不等于说话不直率；同时也是贵族的习惯，更乐意同农民而不是同市民亲善，还有其他各种特征。作为社交界的女王，德·盖尔芒特夫人比任何人更容易炫耀这些特征，而她也竭尽全力让它们显露出来。据说，她的姐妹也有同样声音，她不喜欢她们。她们不如她聪明，几乎是按照资产阶级方式结的婚（如果可以用这个副词的话，也就是说她们嫁给了名不经传、无声无息的贵族，住在外省，或在巴黎，在

毫无光彩的圣日耳曼区)。她们也有同样的声音，但尽量加以抑制和纠正，使它变得柔和，正如在我们中间，敢于标新立异的人凤毛麟角，一般都是努力模仿被人交口称赞的典范。但是奥丽阿娜比她们聪明得多，富裕得多，尤其是比她们时髦得多。当她还是洛姆亲王夫人时，就曾成功地使威尔士王子跪倒在她脚下。她深深懂得，这个不协和的声音是一种魅力，她用敢于标新立异、敢于成功的魄力，在社交方面施展声音的魅力，就象女演员雷雅内或雅娜·格拉尼埃（当然，这里不是在比较她们的价值和才华）在戏剧方面施展她们声音的魅力一样——这是富有特性的令人赞美的声音，但她们的姐妹（谁也未曾见过）也许会把这个特点当作缺点掩饰起来。

德·盖尔芒特夫人喜欢表现乡土特色，除了上述种种理由外，还应归功于她最心爱的作家梅里美、梅拉克和阿莱维。她喜欢“自然”的本色，喜欢平淡无奇的散文腔和单调乏味的社会风气，却把散文写得诗意盎然，把社会风气写得栩栩如生。此外，公爵夫人还字斟句酌，装腔作势，大部分词汇都要选择她自认为最具有法兰西岛和香槟省的发音特点，因为她使用的语汇如果比不上她丈夫的妹妹马桑特夫人，至少也得有几分象一位旧时代的作家才行，我们听腻了杂七杂八，混乱不堪的现代语言，若能听一听德·盖尔芒特夫人的闲谈，无疑——尽管知道没有什么新鲜东西——这是一种很好的休息；如果和她单独在一起，而她故意放慢说话节奏，使话语变得更加纯净，我们就会象听一首古老的民谣那样，感到轻松愉快。此刻，我凝视着德·盖尔芒特夫人，聆听着她的谈话，我看见法兰西岛或者香槟省的一块天空禁锢在她那永远象下午般宁静的眸子中。这淡蓝色的天空，倾斜成一个角度，就象圣卢的眸子中呈现的天空一样。

就这样，通过上述各种特点，德·盖尔芒特夫人不仅表现了法国最古老的贵族社会，而且，还让人看到了不久以前布洛伊夫人在欣赏和抨击七月王朝下的维克多·雨果时可能采用的方式，此外，还显示出对梅里美和梅拉克文学的浓郁兴趣。第一个特点和第二个相比，我更喜欢第一个，它更有助于我弥补我来到这个圣日耳曼区，看到它同我想象中的圣日耳曼区有天壤之别时产生的失望情绪。但是，拿第二个和第三个相比，我就更喜欢第二个了。然而，如果说德·盖尔芒特夫人表现盖尔芒特精神是无意识的，那么，她对巴耶龙和小仲马的兴趣却是审慎的，有意识的。她这个兴趣同我的恰恰相反，所以，当她同我谈圣日耳曼区时，就象在同我谈文学，并且，只有在她同我谈文学时，我才觉得她比任何时候更愚蠢，更带有圣日耳曼区的特征。

德·阿巴雄夫人听了德·盖尔芒特夫人朗诵的诗，非常激动，大声嚷道：

心头的圣物也会变成尘埃！

“先生，您得把这句诗给我写在扇子上，”她对德·盖尔芒特先生说。

威尔士王子是对英国国王长子的统称。

雷雅内（1856—1920），法国女喜剧演员，才华出众，扮演过各种角色。

格拉尼埃（1852—1938），法国女喜剧演员，仪容秀美，性格活泼、热情，演技高超，深得观众喜爱。

法兰西岛为法国旧地区名，位于巴黎盆地中部。法兰西岛的方言后来成了法国国语。

巴耶龙（1834—1899），法国剧作家，他的作品以巧妙的情节和灵活的思想取胜。

“可怜的女人，我为她感到难过！”帕尔马公主对德·盖尔芒特夫人说。

“不，夫人不必为她难过、她只配这样。”

“不过……恕我直言……她确实很爱她。”

“她根本不爱他，她不可能爱她，却以为爱他，正如刚才她以为在引用维克多·雨果的诗，其实那是缪塞的诗。您瞧，”公爵夫人用一种忧郁的口吻说，“谁也不会比我更能被真实的感情打动。但是，我要给您举个例子。昨天，她对巴赞大发脾气，殿下也许会认为，那是因为巴赞有了新欢，不再爱她的缘故。根本不是。是因为他不愿意把她的儿子介绍给赛马俱乐部！夫人，您觉得她太爱巴赞了，是吧？才不是呢！我要告诉您，”德·盖尔芒特夫人明确地说，“她是世上少有的无情人。”

但是，当德·盖尔芒特夫人“即席”谈论维克多·雨果和朗诵他的诗时，德·盖尔芒特先生双眸闪出了得意的光辉。尽管公爵夫人常使她恼火，但是，每逢这种时刻，他总是为她感到自豪，“奥丽阿娜真了不起。什么地都能谈，什么书她都看过。她事先不可能猜到今天会谈维克多·雨果。不管大家谈什么，她都应付自如，最有学问的人也不是她的对手。这个年轻人大概被她迷住了。”

“换个话题吧，”德·盖尔芒特夫人又说，“她这人爱疑神疑鬼，您大概觉得我很迂腐吧，”她对我说，“我知道，喜欢用诗表达思想，喜欢有思想的诗，在当今是被看作缺点的。”

“迂腐？”帕尔马公主说道，她意想不到会有这个新浪潮，微微感到震惊，尽管她知道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谈话会不断地给予她这种美妙的冲击，让她紧张得透不过气，使她感受到这种有益于健康的疲劳，之后，她会本能地想到必须去浴室洗洗脚，以便轻脚上阵，赶快“作出反应”。

“我不这样看，奥丽阿娜，”德·布里萨克夫人说，“我并不怪维克多·雨果有思想，正相反。但他不该在丑恶中寻找思想。事实上，是他使我们在文学作品中看到了丑恶的东西。生活中的丑恶已经够多的了。为什么还要在书中再见到它们呢，我们在生活中不敢正视的痛苦，对维克多·雨果却有着巨大的吸引力。”

“维克多·雨果毕竟不象左拉那样现实主义吧？”帕尔马公主问。

左拉的名字没有在德·博特雷耶先生脸上引起丝毫反应。将军的反德雷福斯立场太根深蒂固了，不屑在脸上显露出来。听到有人谈及这些问题，他大发慈悲，保持沉默，以示对世俗者的关怀和体贴，正如神甫尽量不同你谈宗教义务，金融家尽量不向你推荐他领导的企业，大力士尽量显得温文尔雅，不向你伸出拳头一样。

“我知道，您是絮利安·德·拉格拉维埃尔海军上将的亲戚。”德·法朗邦夫人说。她是帕尔马公主的伴妇，是公爵的母亲替她物色的，心地善良，但愚昧无知。她还没有同我说过话。后来，无论帕尔马公主怎样申斥，我怎样抗议，她终究也未能消除我和那位海军上将亲戚关系的看法。可是，我压根儿不认识这位法兰西学院院士，帕尔马公主的伴妇坚持把我看作絮利安·德·拉格拉维埃尔海军上将的侄儿，这确实庸俗可笑。但是，她的错误不过是千千万万有意无意犯下的微不足道、大同小异的错误中的一个标本似的极端例子罢了。在社交界为我们建立的“卡片”中，我们的名字伴随有无数这样的错误。我记得，盖尔芒特家的一位朋友，在急切地表达了想同

我认以的愿望后，随即辩解似地说我认识她的表姐妹德·肖斯格罗夫人，“她非常迷人。非常爱您。”我犹豫地强调说，他弄错了，我不认识德·肖斯格罗夫人，但白费口舌。“那么，您认识的是她的姐妹。这是一回事儿。她在苏格兰遇见您的。”我老老实实在地告诉我的交谈者。我从没去过苏格兰，但仍然是白费力气。是德·肖斯格罗夫人亲口对他说认识我的。第一次搞错了，以后也就真的相信认识我了。因为每次见到我，她总是主动和我握手。既然我经常出入的圈子总的说来是德·肖斯格罗夫人的圈子，因此我大可不必自卑自贱。说我同肖斯格罗家关系密切，严格地说，这是个错误。但从社会角度看，却等于是我的地位，如果对于象我这样的青年可以谈地位的话。因此，尽管盖尔芒特家的那位朋友关于我所说的话都是错误的，但（从社交观点看）他对我的看法依然不变。这既不会贬低我，也不会提高我。不管怎样，对于我们这些不会演喜剧的人来说，当别人对我们有了错误看法，认为我们同一位夫人有来往（其实我们不认识她），非说我们是在一次趣味盎然的旅行中和她认识的（其实我们根本没有进行这次旅行），这时，我们仿佛也登上了舞台，那种一辈子扮演同一个角色的烦恼暂时会烟消云散。这些错误层出不穷，只要不象帕尔马公主的伴妇所犯的错误那样一成不变，应该说是可爱的。这位蠢妇不管我一再否认，坚持认为我是令人讨厌的絮利安·德·拉格拉维埃尔海军上将的亲戚。“她没什么了不起。”公爵对我说，“况且，她不应该狂饮，我觉得巴克科斯 对她有起作用了。”其实，德·法朗邦夫人只是喝了点水。但公爵喜欢在讲话中插进心爱的熟语。

“夫人，左拉不是现实主义者！他是一位诗人！”德·盖尔芒特夫人从近几年读的评论文章中受到启发，并尽个人才能进行改编，发表了这个看法。晚上，帕尔马公主不停地受到思想的沐浴，情绪振奋而紧张。她认为这种思想浴对她的身心健康大有裨益，听凭接踵而来的奇谈怪论弄得晕头转向。这次，德·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又发表了一个特大怪论，她怕被这股浪潮推翻，就惊跳起来，她断断续续地、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左拉是一位诗人！”

“那当然，”公爵夫人满面笑容地回答道。帕尔马公主惊呆了的样子使她很开心。

“殿下应该注意到，他把他写的一切都变成了高尚的东西，您会对我说，他尽写……给人带来好运的事。但他把这些事当作大事来写，他把粪堆变成了诗史！他是掏粪工荷马！他没有足够的大写字母书写康布洛内。”

尽管帕尔马公主已经疲惫不堪，但却心醉神迷。乐不可支，感觉空前的好，盖尔芒特府的晚宴，真是妙趣横生，令人精神振奋，她决不肯放弃这超凡脱俗的晚宴，而到申布鲁恩城堡 呆一天，尽管这是她做梦都想去的地方。

“他写这个字用了一个大写C。”德·阿巴雄夫人大声喊道。

“我想可能是大写M，亲爱的，”德·盖尔芒特夫人回答道，并且和丈夫交换了一个愉快的眼神，仿佛在说：“瞧她有多蠢！”“喂，”德·盖尔

巴克科斯是罗马神话中的酒神。

康布洛内（1770—1812）是法国将军，曾随拿破仑一世流放到厄尔巴岛。传说英国人劝降时，他回答说：“康布洛内决不投降。”此处暗示左拉只写低层人，不写大人物。

申布鲁恩城堡位于维也纳市郊。曾是哈普斯堡王族的避暑地。

芒特夫人用温柔的微笑的目光看着我，对我说，因为作为一个完美无缺的女主人。她想把话题引到她最感兴趣的画家身上，一来可以炫耀她的学问，必要的话，还可以让我露一手，“喂，”她一面说，一面轻摇羽毛扇，因为此时此刻，她意识到她在尽地主之谊，为了照顾周到，她还示意仆人再给我添一些拌有荷兰调味汁的芦笋，“喂，我想，正好左拉写了一篇关于埃尔斯蒂尔的论文，您刚才看了这个画家的几幅画——再说，他的画我就喜欢这几幅。”她补充了一句。事实上，她并不喜欢埃尔斯蒂尔的画，但她认为，她家的一切都是独一无二、无与伦比的。我问德·盖尔芒特先生知不知道那张民俗画上戴礼帽的先生叫什么名字，我认出这人和旁边那张华丽的画像上的人是同一个。埃尔斯蒂尔画这幅肖像的时候，个性尚未完全形成。有点受马奈的影响。“上帝，”德·盖尔芒特先生回答道，“我知道，这个人在他那一行不是个无名之辈，也不是个笨蛋，但我总记不住人名。他的名字就在我的嘴边。叫……叫什么来着？算了，我想不起来了，斯万也许能告诉您。是他鼓动德·盖尔芒特夫人买这些画的。我妻子太好说话，怕拒绝人家，人家会不高兴，我是私底下对您说，我认为，他把一些蹩脚画让我们买下来了。我能告诉您的是，此人对于埃尔斯蒂尔先生就好比是米西纳斯。他使他成名，经常买他的画，帮他摆脱困境。出于感激——如果您把这叫作感激的话，这要看各人的爱好——埃尔斯蒂尔把他画进了那幅画中。他穿着节日盛装，一副矫揉造作样，与整幅画面很不协调。也许他是什么权威。学识渊博，但他显然不知道什么场合才能戴礼帽。他周围的姑娘都光着脑袋，就他一人戴帽子，看上去活象一个有三分醉意的外省小公证人。可是，您跟我说实话，我觉得您非常喜欢这些画。早知道这样，我就事先了解一下，向您透露些情况了。其实，没有必要为埃尔斯蒂尔的画大费脑筋。这又不是安格尔夫的《泉》和保尔·德拉罗什的《爱德华的孩子们》。埃尔斯蒂尔的画观察入微，趣味盎然，巴黎味浓郁，这一点很令人赞赏。但看过也就完了。谁都能看得懂，不需要有渊博的知识。我知道这些画都是速写，但我不认为是精心之作。斯万厚着脸皮要我们买下《一把芦笋》。那些芦笋甚至在这里放了几天。画面上除了芦笋，其他什么也没有。就和您正在吞食的芦笋一样。可我拒绝吞食埃尔斯蒂尔的芦笋，他要三百法郎，一把芦笋卖三百法郎！一个路易就够了！还是新上市的芦笋哩。我觉得那把芦笋画得很呆板。要是在上面再加几个人，又显得庸俗，悲观，我不喜欢。令我吃惊的是，象您这样颖慧敏锐、见微知著的人，怎么会喜欢这种画。”

“我不知道您为什么这样说，巴赞，”公爵夫人说。她不喜欢别人贬低她客厅里的东西。“我对埃尔斯蒂尔的画决不是不加区别地全盘肯定，应该有所取舍。但这不等于说他没有才华，应该承认，我买的这几幅画有着无与伦比的美。”

“奥丽阿娜，在这一类风俗画中，我最喜欢我们在水彩画展上看到的那幅维尔贝先生的作品。那张小画算不上什么大作品，您可以说只有巴掌那

米西纳斯（公元前69—8），古罗马诗人贺拉斯和维吉尔的保护人，这个词后来变成普通名词，指科学、文学、艺术事业的资助者。

安格尔（1780—1867），法国画家。古典主义画派最后的代表人物。

德拉罗什（1797—1856），法国古典主义和浪漫主义画家，擅长肖像画。

维尔贝（1840—1902），法国画家和剧作家，擅长风俗画。

么大，但是画上看得出画家手指的功夫；那位瘦骨鳞峋、肮脏不堪的传教士，站在一个弱不禁风的主教前，主教在逗他的小狗，这画面组成了一首精美而深奥的短诗。”

“我想您认识埃尔斯蒂尔，”公爵夫人对我说，“他很讨人喜欢。”

“他很聪明，”公爵说，“当您同他谈话时，您会感到纳闷，为什么他人这样聪明，画的画却如此平庸。”

“不只是聪明，甚至相当风趣，”公爵夫人说，神态就象是一个内行的品尝家。

“他没开始给您画一张像吗，奥丽阿娜？”帕尔马公主问。

“画了，把我画得象只煮熟的虾。但是，这幅画不会让他名垂史册。难看死了，巴赞曾想把它毁掉。”

德·盖尔芒特夫人经常说这句话。但也有几次，她的评价截然不同：“我不喜欢他的画，但他给我画过一张漂亮的肖像。”这两种评价用在不同的场合：当有人同她谈她的画像时，她就用第一种评价；如果不同她谈这张画像，她又想让知道有这张画像，她就用第二种。前一种为了卖俏，后一种是虚荣心作祟。

“把您的肖像画成这样！这那里是肖像，明明是谎言嘛！我几乎不会捏画笔，但我觉得，如果我来画您，只要把我看到的画出来，也肯定是一幅杰作，”帕尔马公主认真地说。

“他看我大概就象我看自己一样，毫无可爱之处，”德·盖尔芒特夫人装出忧郁、谦卑和温存的眼神说。她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使她和埃尔斯蒂尔画笔下的她显示出不同。

“这张肖像画不一定使德·加拉东夫人不喜欢，”公爵说。

“是因为她不懂绘画吗？”帕尔马公主问。她知道德·盖尔芒特夫人很瞧不起她这个表姐妹。“但是，她人很不错，是不是？”公爵装作大吃一惊的样子。

“得了，巴赞，您没见公主在嘲笑您（其实公主没这个意思）。她和您一样清楚，加拉多内特是一个瘟神，”德·盖尔芒特夫人说道，她用的词汇别有滋味，一般都是古老的表达方式，就象在邦比耶的书中可能发现的，但在现实生活中几乎下再存在的菜肴：肉冻、黄油、肉汁、肉丸，样样货真价实，不掺任何杂质，甚至连盐都来自布列塔尼的盐田。从公爵夫人的口音，从她选用的词汇，可以感到她谈话的基础直接源自盖尔芒特家族。这一点，她和她的侄儿圣卢有根本的不同；圣卢满脑子新思想，满口新词汇。一个人如果满脑子康德思想，念念不忘波德莱尔，是很难写出亨利四世时代绝妙的法语的。因此，公爵夫人语言的纯洁正说明她的局限性，对于新事物她的智能和敏感是永远不敞开的。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思想使我感兴趣的，恰恰是这种局限性（这是我思想的本质），以及由于这种局限性而保留下来的一切，她那柔软躯体的诱人的魅力，任何费神的思考，任何道德上的忧虑或精神上的不安，都没能使她躯体的魅力减色。她的思想比我的思想要早形成许久，但我觉得，她的思想所给予我的和海边那群妙龄少女的轻盈步态使我产生的联想是完全一样的。德·盖尔芒特夫人为了显得驯善、和蔼，同时也出于对才智的尊重，在我面前显示出了贡布雷附近贵族世家的无情少女的活

加拉多内特是加拉东的阴性形式，这里指加拉东夫人。

力和魅力。她从小骑马，摔断猫腰，挖兔子的眼睛。多年前，她也许一面恪守道德，一面却成了萨冈亲王最迷人的情妇，因为她雍容华贵，美丽动人。只是她不可能明白我在她身上寻找的是盖尔芒特这个名字的魅力，而在她身上发现的只是盖尔芒特城堡乡土气息的残余。我们的关系是建立在误会基础之上的。她认为我向她表示敬意，是因为她是一个贵妇人，而我却把他看作一个平凡的、散发出淳朴魅力的女人，这样势必会产生误会。这种误会是极其正常的，永远会在一个想入非非的青年和一个上流社会的贵妇之间存在。但是，只要他还没有认清他的想象力的本质，没有认识同人打交道也和看戏、旅行和恋爱一样，势必会有失望的时候，那他就会被误会搅得六神无主，坐立不安。

德·盖尔芒特先生在对埃尔斯蒂尔的芦笋和刚端上餐桌的芦笋（上一道菜是用高级佐料制作的童子鸡）发表议论后，又说，绿芦笋生长在野外，“不象它们的姐妹那样硬”（这是署名为E·德·克莱蒙——多内尔的作家，一位杰出人物，说的俏皮话），应该和鸡蛋一起吃。德·布雷奥代先生听后回答说：“一些人喜欢的，另一些人不一定喜欢，反过来也一样。在中国的广东省，腐臭的雪鹑蛋是筵席上的佳肴。”德·布雷奥代先生曾在《两个世界》杂志上发表过一篇关于摩门教徒的论文。他从来只和贵族世家来往，但只限于那些被公认为才智出众的人。因此，只要看到他至少是常去一个女人家里，就可以确定这个女人有没有沙龙。他声称讨厌社交生活，分别向公爵夫人保证，他追逐她们，是因为她们才貌双全。公爵夫人们都信以为真。每当他不得不强忍痛苦，到帕尔马公主家参加盛大宴会时，他总要把她们都召集到公主家里，为他增添勇气，使他感到仿佛置身于知己中间。为使他和知识分子的美名在社交地位消失后继续存在，他应用盖尔芒特精神的某些格言，在舞会季节和风雅女人一起长途跋涉，进行科学考察。当一个迷恋社交生活的，因而也是没有地位的人初涉社交界时，德·布雷奥代先生绝对不会愿意同他认识，坚决不让别人把他介绍给自己。他仇恨迷恋社交生活的人，是因为他自己迷恋社交生活，但他却竭力让那些天真的人，也就是让所有的人都相信，他对社交一点也不喜欢。

“拔尔总是什么都知道！”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嚷道。“如果有人愿意相信有个地方乳品商卖给你的鸡蛋是臭的，是彗星年的鸡蛋，那我觉得这个地方很迷人的。我在这里就已经看见我的涂了黄油的面包片沾上臭鸡蛋了。我应该说，在马德莱娜姆母（德·维尔巴里斯夫人）家里有时能吃到腐烂的食品，甚至吃到臭鸡蛋（她看到德·阿巴雄夫人有导议），难道不对，菲利？您和我一样清楚。鸡蛋里都长小鸡了。我真不明白那些小鸡怎么会在鸡蛋中呆着不出来。那不只是一盘炒鸡蛋，而是一个鸡窝。至少这不是菜单上有的。您前天没来吃晚饭，算您运气。有一道菜是散发出石炭酸气味的菱鲆！这哪里是在上菜，分明是在散布传染病菌嘛。说真的，诺布瓦的忠诚已到了英雄主义程度；他竟连要了两次！”

“她数落布洛克先生的那天，我看见您也在场了（也许是为了使这个以色列名字更具有异国情调吧，德·盖尔芒特先生把布洛克的克读成了德语中的赫）。布洛克先生也不知说哪个司人（诗人）举世无双，夏特勒罗拼命用膝盖碰布洛克先生的大腿，都快把他的胫骨碰碎了，可他丝毫不明白，还以为我侄儿是想用膝盖碰他身边那位年轻女士哩（说到这里，德·盖尔芒特先生的脸微微红了）。他哪里知道，他随便乱用‘举世无双’让我们

的姑妈不高兴了。总而言之，伶牙俐齿的马德莱娜婶母反驳他说：“喂，先生，那么您对德·博叙埃先生又该如何评价呢？”（德·盖尔芒特先生认为，给一个遐迩闻名的名字冠以先生和表示贵族身份的介词‘德’，从本质上说是忠于旧制度）活该，谁让他这样说来着？”

“那位布洛赫先生是怎样回答的？”德·盖尔芒特夫人漫不经心地问，她此刻因为拿不出新花样，认为只好模仿她丈夫的德国式发音。

“嘿！我向您保证，布洛赫先生转身就跑，他现在还在跑呢。”

“是的，我记得很清楚，那天我看见您了，”德·盖尔芒特夫人用强调的口吻对我说，仿佛她记得这件事是我的无上光荣。“我婶母家的聚会向来是很有意思的。上一次，也就是我恰好遇见您的那个晚上，我很想问您，从我们身边经过的那位老人生是不是弗朗索瓦·科佩。您想必知道所有人的名字，”她对我说，一方面是她真心羡慕我的社会关系中有诗人，另一方面是出于礼貌，为了让我这个精通文学的青年更加受到她的客人的重视。我向公爵夫人保证，我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晚会上没有看到一个知名人士。“怎么！”德·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冒失地说，这就等于承认她对文人的尊敬和对上流社会的蔑视远比她所说的，甚至比她所认为的要表面得多，“怎么！没有大作家！您让我感到吃惊，明明有几个令人讨厌的家伙嘛！”

我对那个晚上记忆犹新；因为期间发生了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把布洛克介绍给阿尔丰斯·德·罗特希尔夫人，我这个老同学没听清楚名字，以为面前是一个疯疯癫癫的英国老妇人，所以，不管这个昔日的美人多么健谈，他只是简单应付一下。接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把她介绍给另一个人，这一回，她把她的名字说得非常清楚：“阿尔丰斯·德·罗特希尔德夫人。”这时，布洛克的血管里骤然涌进了无数个“百万”和“威望”的念头，而这些想法可能又小心翼翼地再行细分，他的心里象是挨了一击，大脑顿时兴奋起来，当着这位可爱的老妇人的面：感叹道：“要是我早知道就好了！”这一愚蠢的感叹使他一个星期没有睡好觉。布洛克这句话并没有什么意义，我却永生不忘，因为它可以证明，人在最激动的时刻，会忘情他说出心里的想法。

“我认为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德行……不一定好，”帕尔马公主说。她知道谁都不去公爵夫人婶母家，况且，公爵夫人刚才讲了那样的话，就认为可以随便议论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了，但又见德·盖尔芒特夫人似乎不大赞成，于是加一句：

“不过，既然她那样聪明，其他也就无所谓了。”

“您对我婶母的看法和大家的看法一样，”公爵夫人反驳道。“这毕竟是极其错误的看法。昨天墨墨还同我说起过。（她的脸刷地红了，双眸变得暗淡无光，大概有什么事要瞒着我，我猜想，德·夏吕斯先生大概要她取消对我的邀请，正如他让罗贝来求我不要去她家一样。我感到，她脸红的原因和公爵刚才谈到他弟弟时脸红的原因是不一样的，尽管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脸红。）可怜的婶母！她在人们心目中，将永远是旧制度的人。才学超群，却淫荡不羁。没有比她更平庸、更严肃、更无生气的才智了。她被看成艺术的保护人，这就是说，她曾当过一个大画家的情妇，可这位画家一直没能使

博叙埃（1627—1704），法国神学家和作家。

科佩（1842—1908），法国诗人和剧作家。

她弄懂什么是画。至于她的生活，根本谈不上堕落。她生来就是为了结婚，生来就是当妻子的料；因此，既然没能保住丈夫（况且这是个无赖），她就干脆把情夫当作丈夫看待，就好象同他是合法夫妻，一样会生气，一样会动怒，一样的忠诚。请注意，这种关系有时候是最真诚的，毕竟难以安慰的情夫要比难以安慰的丈夫多。”

“可是，奥丽阿娜，您不是正在讲您的小叔子帕拉墨得斯吗？那就好好看看他吧。可怜的德·夏吕斯夫人死后，德·夏吕斯先生悲痛欲绝。没有一个情妇能梦想死后得到这样真诚的哀悼。”

“哦！”公爵夫人回答道，“殿下请别见怪，我不完全同意您的看法。不是人人部喜欢受到和这同样的哀悼的。各有所爱嘛！”

“不管怎么说，他在她死后对她的崇拜是真心实意的。确实，有时候，对活人不可能做的事，对死人都能做到。”

“首先，”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她本来是想开玩笑的。但语气听上去象是在讲呓语，“人家去参加他们的葬礼，对活着的人当然不会这样做的！（德·盖尔芒特先生狡黠地看了看德·布雷奥代先生，象是要引他拿公爵夫人的幽默取笑似的。）不过，我坦率地承认。”德·盖尔芒特夫人又说，“如果我想被一个我所爱的人哀悼的话，那也不是我小叔子采用的方式。”

公爵的脸一下变得阴沉了。他不喜欢他的妻子随便发表看法，尤其是对德·夏吕斯先生。“您太吹毛求疵了。他对妻子的哀悼使大家都受益匪浅，”他语气傲慢地说。但是，公爵夫人对她丈夫具有同驯兽人或同子共同生活的人一样的胆量，不怕把他激怒：

“噯！您要我说什么？我不认为这对大家有教益。他每天都去墓地，对她说，有多少人到他家来吃午饭了，他沉痛地悼念她，但就象悼念一个表姐妹，一个外祖母一个同胞姐妹一样，这不是丈夫的悼念。说真的，他们两个人都是圣人，这使悼念带点特别的意味（德·盖尔芒特先生被妻子不合时宜的饶舌激怒了，用冒火的眼睛狠狠地瞪她）。我并不是在讲墨墨的坏话。顺便提一句，他今晚有事没来，”公爵夫人接着又说，“我承认，他比谁都善良，很讨人喜欢，有一股男人所没有的温情和心肠。墨墨有一颗女人的心！”

“您在胡说些什么呀，”德·盖尔芒特夫人急忙插话道，“墨墨根本没有女人气，谁都不如他男子汉。”

“可是，我没说他有女人气呀，至少您不要把我的话理解歪了，”公爵夫人又说。“嘿！这个人，只要认为有人想碰他的弟弟……”她把脸转向帕尔马公主，又说。

“这很好，让人听了心里头高兴，没有什么比两兄弟相亲相爱更叫人高兴的事了，”帕尔马公主说，就和许多平民百姓的话一样，因为一个人在血统上可以属于一个王族家庭，而在思想上却可以属于老百姓家庭。

“既然我们讲到了您的家里人，奥丽阿娜，”公主说，“昨天，我看见您的侄子圣卢了。我相信，他有件事要求您帮忙。”

德·盖尔芒特先生皱了皱威严的眉头。当他不想给别人帮忙时，也不愿意他妻子管这个闲事，因为他知道这是一回事儿，公爵夫人不得求助于另一些人，他们会把账记在夫妻双方头上，这跟丈夫一个人请他们帮忙没什么两样。

“为什么他自己没对我说？”公爵夫人说，“昨天，他在我这里呆了两

个钟头，上帝知道他能有多讨厌。如果他象社交界的许多人那样不知道就不开口，他就不会比别人显得更蠢了。那种装腔作势的知识才是最可怕的。他想使自己的智力敞开大门……凡是不懂的都想弄懂。他居然给你讲摩洛哥，太可怕了。”

“因为拉谢尔的缘故，他不想回那里去了，”富瓦克斯亲王说。

“可他们已断绝关系了呀，”德·布雷奥代插了一句。

“才没呢，两天前，我在罗贝的单身汉住所里看见她了，我向你们保证，他们根本不象吵过架的样子，”富瓦克亲王回答道，他最爱散布能使罗贝结不成婚的流言蜚语了。况且，他也可能弄错，罗贝和拉谢尔的关系确实已结束，但断断续续还有来往。

“那个拉谢尔同我讲起过您。上午我看见她象这样经过香榭丽舍大街了。正如您说的，她是一个轻佻的女人，一个风尘女子，‘茶花女’式的人物，当然是引申义（这些话是冯亲王对我说的，他随时都要装出精通法国文学和巴黎奥妙的样子）。”

“就是和摩洛哥有关……”帕尔马公主急忙抓住这个关键词，大声说。

“摩洛哥他能有什么事？”德·盖尔芒特先生正颜厉色地问，“奥丽阿娜在这方面毫无办法，他知道得很清楚。”

“他以为发明了战略，”德·盖尔芒特夫人继续顺着自己的思路说，“而且，他动辄就用稀奇古怪的搭配，可他写信却把纸弄得到处都是墨水，那天他说，他吃到了卓绝的土豆，他有办法租到卓绝的楼下包厢。”

“他会拉丁语，”公爵夸大其词地说。

“什么？拉丁语？”公主问。

“我以名誉担保！夫人可以问奥丽阿娜，我是不是夸大了。”

“怎么您不相信，夫人？那天，他一口气说了一句拉丁语：‘我没见过比这更令人感动的*Sic transit gloria mundi*的例子’了。我能给殿下这样说，那是因为我们请教了一些语言学家，提了二十个问题后，终于把它拼凑起来了。可是罗贝是一口气说出来的。我们勉强能听出里面有拉丁词。他就象莫里哀的喜剧《没病装病》中的一个人物！这句话他是在奥地利皇后归大时说的！”

“可怜的女人！”公主大声说，“多好的人哪！”

“是的，”公爵夫人回答说，“有点疯疯癫癫，神经不大正常，但她很善良，是一个可爱的疯子。只是我一直没有弄清楚，她为什么不买一口牢固的假牙，她那口假牙不等她把话说完就脱开了，她只好暂停讲话，免得把假牙咽进肚里。”

“那个拉谢尔同我讲起过您，她对我说，小圣卢非常崇拜您，甚至喜欢您甚于喜欢她，”冯亲王一边狼吞虎咽地吃饭，一边对我说，他脸色鲜红，笑声不止，笑时露出了全部牙齿。

“要是这样，她该嫉妒我，讨厌我了。”我回答道。

“才不呢，她在我面前尽说您的好话。要是换了富瓦克斯亲王的情妇，那她也许会嫉妒您的。您不明白？回头跟我一起走，我给您解释这一切。”

“不行，我十一点还要去德·夏吕斯先生家。”

“啊！昨天他叫人告诉我，让我今天去吃晚饭，但叫我不要在十点四十

拉丁语，意为：这个世界的光荣就这样结束了。

五分以后去。不过，如果您坚持要去，至少我们可以同路到法兰西剧院。到那里您就在周围了，”冯亲王说。无疑，他认为“周围”即是“附近”或是“市中心”。

但是，在他胖乎乎、红通通的漂亮脸孔上，一双眼睛瞪得贼大，使我感到害怕，我借口有个朋友要来找我，婉言拒绝了。我觉得，这样的回答对他不会伤害，但冯亲王的看法可能不同，因为他后来再也不理我了。

“真的，我应该去探望那不勒斯王后，她该多么伤心！”帕尔马公主说道，至少我觉得她是这样说的，因为她的话是穿过冯亲王的话传到我耳朵里的，尽管亲王压低了嗓门（大概怕德·富瓦克斯先生听见），但他离我更近，使得帕尔马公主的话听不清楚。

“啊！不，”公爵夫人说，“我认为她一点也不悲伤。”

“一点也不？您讲话总是太绝对，奥丽阿娜，”德·盖尔芒特先生说。他又充当起悬崖的角色来了，悬崖和海浪作对，迫使海浪抛出更高的浪花。

“我讲的都是事实，这一点巴赞比我更清楚，”公爵夫人说，“只是因为您在，他认为应该装出一本正经的样子，他怕您会反感。”

“啊！可别这样，”帕尔马公主大声说，她怕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妙趣横生的星期三聚会因为她的存在而受到影响，这个禁果，就连瑞典王后也一直无权品尝。

“是她亲口对他说的。当他象个凡夫俗子，悲伤地问她，‘王后在服丧？服谁的丧？陛下一定很悲伤吧？’‘不，不是大丧，是小丧，小小的丧，我姐姐去世了。’事实上，她很高兴，巴赞知道得很清楚，当天她就请我们去参加晚会了，还送给我两颗珍珠。我真希望她一天死一个姐妹！姐姐死了，她非但不哭，反而哈哈大笑。她心里想的可能是罗贝说的那句话：Sic transit，下半句我记不清了。”为了显得谦虚，她故意只说前半句，尽管她清楚地记得后半句。

其实，德·盖尔芒特夫人这是在开玩笑，纯粹是瞎说，因为那不勒斯王后和阿朗松公爵夫人（她也悲惨地去世了）一样，心地都很善良，亲人死了，总是真诚地哀悼。德·盖尔芒特夫人对品格高尚的巴伐里亚姐妹——她的表姐妹了解很深，不可能不知道这点。

“他不想回摩洛哥去，”帕尔马公主又一次抓住德·盖尔芒特夫人无意中递给她的竿子——罗贝的名字，说道。“我想您认识德·蒙塞弗耶将军吧。”

“不很熟，”公爵夫人回答说，其实，她和这个将军关系很密切。帕尔马公主解释了罗贝的愿望。

“我的上帝，如果我能看见他的话……也许我能碰到他。”公爵夫人不好当面拒绝，只好这样回答，听说是要她求德·蒙塞弗耶将军帮忙，她同他的关系似乎顿时变疏远了，然而，公爵对这模棱两可的回答很不满足，他打断妻子的话题：

“您明明知道不可能碰到他嘛，奥丽阿娜，”他说，“再说，您已经求过他两件事了，他都没给您办。我妻子就爱帮别人忙，”他越来越气愤地说，想迫使帕尔马公主收回请求，但又不想使她怀疑公爵夫人的诚意，想让她把责任推到他自己的暴躁性格上。“罗贝如果想求蒙塞弗耶什么事，他自

全句应该是：Sic transit gloria mundi，意思是：这个世界的光荣就这样结束了。

己可以去求他。只是因为他拿不定主意，就让我们去求他，他知道，这是把事情弄糟的最好办法，奥丽阿娜求蒙塞弗耶的次数太多，现在她求一次，他就有理由拒绝一次。”

“哦！既然这样，那公爵夫人最好什么也不要要求他了，”德·帕尔马夫人说。

“那当然”公爵作了结论。

“这个可怜的将军，他在选举中又一次被击败了。”帕尔马公主改变了话题。

“嘿！这不算什么，才第七次嘛，”公爵说，他因自己被迫离开了政界，很希望看到别人在选举中失败。

“他已找到安慰了，他又要让他的妻子生孩子了。”

“什么！可怜的德·蒙塞弗耶夫人又怀孕了？”公主惊叫起来。

“一点不错。”公爵夫人说，“这是可怜的将军唯一没有遭到失败的选区。”

从此，我经常被邀请——有时只有几个人——出席这样的宴会，欲罢而不能。我以前一直把这些宴会上的宾客想象成圣堂的十二位圣徒。的确，他们就象最早的教徒，聚集在盖尔芒特府，但不只是为了分享美味佳肴，而且好象在参加耶稣的最后一次社交晚餐。因此，没有多少回，我就同我主人的朋友全认识了。主人把我介绍给他们时，态度显得很亲切，好象我从来就受到他们慈父般的关怀，是他们最喜欢的人，致使那些朋友每次举行舞会，都要把我列入名单，否则，就是对公爵和公爵夫人的不敬。我一面喝着盖尔芒特家地窖珍藏的依盖姆酒，一面品尝按不同配方烹调的美味佳肴。食谱每次都是由公爵亲自制定和修改的。但是，对于那些曾不止一次在这张圣桌上就过餐的人来说，不一定非来“领受圣体”不可。德·盖尔芒特先生和夫人的老朋友常在晚饭后前来拜访，用斯万夫人的话说，来参加“饭后剔牙聚会”——冬天，在灯光明亮的大客厅里喝一杯椴花茶；夏天，在夜幕笼罩的长方形小花园内饮一杯桔子水。盖尔芒特家的花园聚会从来只招待桔子水，这似乎成惯例。加其他饮料，似乎是对传统的背叛，正如在圣日耳曼区的盛大交际会上演出喜剧或演奏乐曲，就不成其为圣日耳曼区的交际会一样。即使来了五百人，也只应该被认为是来探望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但我是例外，除了桔子水，我还能享用一长颈大肚瓶的樱桃汁或梨汁，对我这个特权大家不胜惊异。就因为这瓶果汁，我对阿格里让特王产生了恶感。他和所有缺乏想象力，但不缺乏贪婪的人一样，别人喝什么，他都赞叹不已，要别人给他也来一点儿。因此，每次德·阿格里让特先生喝我这份定量的果汁，总使我感到扫兴。因为果汁不多，不够他喝的。没有什么能比一种果子的颜色转化成美味更叫人喜欢的了。煮过的果子，仿佛退回到了开花的季节。果汁就象春天的果园，呈现出紫红色，或者象果树下的和风，无色，清凉，让人一滴一滴地呼吸，一滴一滴地凝视。可是，德·阿格里让特先生每次都妨碍我饱赏这一美景。晚会上尽管有糖煮水果，但是，传统的桔子水，也和椴花茶一样，始终不变。社交圣餐尽管平平常，但照样进行下去。在这方面，正如我一开始所想象的那样。德·盖尔芒特先生和夫人的亲朋好友毕竟和他们令人失望的

“饭后剔牙聚会”指饭后吃果品或喝咖啡等活动。

外表给予我的印象很不一要。很多老头来到公爵夫人家，喝的是永远不变的饮料。受到的是很不热情的接待。然而，他们不是为了充当上流界人士才来的，他们的出身比谁都高贵。也不是因为喜欢奢侈：他们也许喜欢，但是，到社会地位低一些的人家里去，会享受到更豪华的奢侈，因为就在同一个晚上，某金融巨子妩媚的妻子会尽一切努力，邀请他们参加为西班牙国王举办的为期两天的令人眼花缭乱的狩猎活动。然而，他们拒绝了。怀着侥幸心理，来看看德·盖尔芒特夫人在不在家。甚至，他们不能肯定在这里能听到和他们的看法完全一致的观点，或遇到让他们热血沸腾的情感。有时，德·盖尔芒特夫人会谈论德雷福斯案、共和国和反宗教法，甚至会悄声地议论他们，说他们生理上有哪些缺陷，谈吐何等乏味。对她的议论，他们只好装聋作哑，听而不闻。无疑，他们不改变习惯，是因为他们是训练有素的社交美食家，深知社交菜肴质量上乘，美味可口，货真价实，令人放心。对于社交菜肴的渊源和历史，他们知道得和女主人一样清楚，在这点上，他们要比自己所知道的更具有“贵族”气。然而，在这些饭后来访的客人中（经过主人介绍，我同他们都认识了），刚好有帕尔马公主谈到的德·蒙塞弗耶将军，他是德·盖尔芒特夫人沙龙的常客，但她不知道他那天晚上会来。他听到介绍我的名字，朝我鞠了一躬，好象我是高级军事委员会的主席。刚才，公爵夫人婉言拒绝把她的侄儿推荐给德·蒙塞弗耶将军，我只当她天生不爱帮助人，而公爵同她一唱一和，成了她的同谋，正如即使不是在爱情上，至少在才智上他是她的同谋一样。当帕尔马公主无意中说的话使我意识到罗贝处境危险，应该调换上作时，我就更感到她这种冷漠的态度应该受到谴责了。后来，帕尔马公主畏畏缩缩地提出由她自己去对将军谈此事，可是，公爵夫人却百般阻挠，这时，我气愤之极，觉得公爵夫人心眼太坏。

“可是夫人，”她大声说，“蒙塞弗耶对新政府毫无影响，新政府也不信任他。您找他无疑是白费力气。”

“小声点，别让他听见了，”公主悄声对公爵夫人说。

“殿下尽管放心，他耳聋得厉害，”公爵夫人还是大声说着，将军听得一清二楚。

“因为我认为德·圣卢先生在那里工作不安全，”帕尔马公主说。

“您要我怎么办？”公爵夫人回答道，“他的处境和大家一样，所不同的是，是他自己要求去那里的。况且，根本就没有危险，不然的话，您想，我能不管吗？我早就会在吃晚饭的时候同圣约瑟夫说这件事了。他的影响比这一位可要大得多，也勤快得多。您看，他已经走了。再说，同他打交道要比这一位容易得多。这一位恰好也有三个儿子在摩洛哥，人家可没有想把他们调一调。他会拒绝的。既然殿下坚持，我以后同圣约瑟夫说一说……要是我能看到他的话。要不，同博特雷依说也可以。但是，如果我碰不见他们，您也不必太为罗贝担心。那天，有人同我们讲起过那里的情况。我认为他在那适得其所，在哪里也不如在那里好。”

“多好看的花呀！我从没见过这样好看的花。只有您，奥丽阿娜，才会有这样的奇葩异草！”帕尔马公主怕德·蒙塞弗耶将军可能听到了公爵夫人的谈话，想改变一下话题，说道，“我认出这种花就是埃尔斯蒂尔在我面前画过的那种花。”

“您喜欢它们，我很高兴。它们可爱极了。瞧这细细的、紫莹莹、毛茸茸的脖子。就是名字不好听，气味不好闻，正如英俊漂亮、衣著优雅的人也

会有难听的名字一样。尽管如此，我很喜欢它们。但它们快要死了，真叫人难过。”

“可它们是盆花呀，又不是摘下来的，”帕尔马公主说。

“不错，是盆花，”公爵夫人笑哈哈地说，“但这是一回事儿，因为它们是雌的。这种植物，雌雄不同株。我好比是一个光有一只母狗的人。我需要为我的花找一个丈夫，否则，我就不可能有后代。”

“多稀奇！可是，在自然界……”

“是的，有些昆虫可以做媒人，就象君主的婚姻，也是由第三者撮合的，未婚夫和未婚妻从没有见过面。因此，我向您发誓，这是真的，我吩咐我的仆人尽量把我的花放在窗口，有时向着院子，有时向着花园，希望能飞来昆虫给它们做媒。但这全靠运气。您想，那只昆虫要恰好已探望过我那花的异性同类，恰好必须想起到我家来送名片。可是，它到今天还没有来。我相信，我的花仍然是一个冰清玉洁、值得授予玫瑰花冠的少女。我承认，假如它放荡一些，我反而会感到高兴。瞧，就拿院里那棵美丽的树来说，它到死也不会有后代，因为这一带很少有这种树。它是由风充当媒介的，可是，我们的围墙有点儿太高。”

“是有点太高，”德·布雷奥代先生说，“只要把它推倒几百厘米，就可以了。这些事，应该会做才是。公爵夫人，您刚才请我们吃的冰淇淋味道很香，配料用的香精是从一种名叫香子兰的植物中提炼出来的。这种植物雌雄同株，但中间隔着一层硬板样的东西，影响授粉。如果没有一个名叫阿尔班的留尼汪岛土生土长的黑人青年——顺便说一句，叫这个名字是相当滑稽的，因为阿尔班是白色的意思——想起来用一根小针使分开的雌雄器官发生关系，它们就不可能结果。”

“拔拔尔，您简直神了，什么都知道，”公爵夫人惊叹道。

“您也是呀，奥丽阿娜，您说的许多事我从来没有想到过。”

“我要告诉殿下，这些都是斯万教给我的，他老给我讲植物。有时候，我们觉得去参加茶会或看日场演出太无聊，就到乡下去，他让我看花类奇异的婚配，没有冷餐酒会，没有法衣圣器室，但比人类结婚有意思。但那时候，我们没有时间到远处去。现在有汽车了，坐着车到乡下去走走，那该有多好。可惜，在这期间，他自己也结了婚。这个婚姻更令人不可思议，而且，这一来，什么也就办不成了。啊！夫人，生活是可怕的事，你把时间用在做一些让你感到无聊的事上，你偶然认识了一个人，你可以同他一起去看有趣的东西，可他偏偏要象斯万那样结婚，我只好要么放弃到乡下去看植物，要么和一个不体面的人来往。在这两种灾难中，我选择了前者。再说，也没有必要走那么远。就在我的花园里，在光天化日之下，也有不成体统的事发生，比夜间……在布洛尼林园中发生的还要多！只是没有人注意罢了。因为花之间的事很简单，一阵桔黄色的小雨，或者一只满身灰尘的苍蝇前来擦脚或洗淋浴，然后飞进花里。这样就完事了！”

“放那盆花的五斗柜也很华丽，我想是帝国风格吧。”帕尔马公主对达尔文及其继承人的研究一窍不通，听不懂公爵夫人的玩笑，只好改变话题。

“很漂亮，是不是？夫人喜欢，我不胜高兴，”公爵夫人回答说。“这是一件珍品。我要对您说，我非常崇拜帝国风格的家具，后来不时兴了，但我仍然喜欢。我记得，在盖尔芒特城堡，我曾被我婆婆羞辱过，因为我叫人把那些帝国风格的华丽的家具全都从顶楼上拿了下来，陈放在我住的那个侧

房了。这些家具是巴赞从孟德斯鸠家继承下来的。”

德·盖尔芒特先生莞尔一笑。然而，他应该记得，事实和他妻子讲的大相径庭。但是，在洛姆亲王同妻子情意绵绵、如胶似漆的短暂时间里，亲王夫人总喜欢拿她婆婆庸俗的审美观开玩笑，后来，洛姆亲王对妻子的爱消失，但对母亲的俗气仍有些看不起，虽然他很热爱和敬重她。

“耶拿家也有一张用韦奇伍德 的嵌饰镶嵌的安乐椅，很漂亮，但我更喜欢我家的那张，”公爵夫人不偏不倚地说，好象这两张椅子都不是她的，“不过，我承认，他们家的有些奇货，我们是没的。”

帕尔马公主沉默不语。

“这是真的。殿下您没见过他们的藏物。啊！您一定得和我一起去一次。那是巴黎最璀璨的宝物收藏地，一个有生命的博物馆。”

公爵夫人的这个建议是最符合盖尔芒特精神的大胆建议，因为对帕尔马公主来说，耶拿夫妇是地地道道的篡夺者，他们的儿子和她的儿子一样，也叫瓜斯达拉公爵。德·盖尔芒特夫人抛出这个建议时，忍不住向其他客人投去愉悦和微笑的目光，因为尽管她尊敬帕尔马公主，但更爱标新立异。客人们也努力装出微笑。他们又惊又怕，但更是喜出望外，因为他们是奥丽阿娜“最新创造”的见证人，可以“乘热”讲给别人听。但他们没有惊得目瞪口呆，因为他们知道，公爵夫人在生活中很善于向古弗瓦西埃家的一切偏见挑战，从而取得一次极有趣味的令人愉快的胜利。在最近几年中，她不是让奥马尔公爵和马蒂尔德公主复归于好了吗？就是这位公爵，曾给公主的同胞兄弟写过一封出了名的信：“在我的家族中，男的个个刚正不阿，女的个个白璧无瑕。”然而，不管奥马尔家庭的亲王们多么正直，甚至在有意忘记自己有这个性格时也表现得很正直，奥马尔公爵和马蒂尔德公主在德·盖尔芒特夫人家里照样是一见钟情，继而互相来往起来。他们具有路易十八那种忘记历史的本领；富歇 曾投票处死他的王兄路易十六，但他不记前仇，任命富歇为公安部长，德·盖尔芒特夫人现在又在酝酿使纓拉公主和那不勒斯王后接近的计划。听到公爵夫人的建议，帕尔马公主十分尴尬，就和荷兰和比利时的王位继承人奥朗日王子和布拉邦特公爵一样，当他们听到有人要把德·马伊-内斯尔先生和德·夏吕斯先生介绍给他们时，露出了一副窘态。但是，公爵夫人不等帕尔马公主表态，又大声说起来了（其实，她原先也不喜欢帝国风格。是斯万和德·夏吕斯先生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才使她喜欢上的，不过，德·夏吕斯先生对耶拿一家很看不上）：“夫人，坦率地说，您看了那些藏品，一定会感到美极了。我承认，我对帝国风格的家具一直印象深刻。但到了耶拿家，就仿佛置身于幻景中。我们仿佛回到了，怎么对您说呢……回到了远征埃及的时代，回到了古代，埃及和占罗马侵入屋子，斯芬克斯停歇在安乐椅的腿上，蛇缠绕在枝形烛台上，一个高大的缪斯向你伸出一个小小烛台，照亮着你玩纸牌，或者静静地呆在壁炉上，把胳膊支在挂钟上，此外，所有的灯都是庞贝风格，那些船形小床很象是尼罗河上发现的

韦奇伍德（1730—1795），英国艺术家和工业家，最优秀的制肉人。

富歇（1759—1820），法国政治家。92年当选国民议会议员、投票赞成处死国王路易十六。王朝复辟时期，路易十八任命他为公安部长。

庞贝是意大利古城，庞贝风格是指在庞贝发现的图画的艺术风格，为希腊化时代艺术或亚历山大派艺术的变体。

小船，可以期待摩西从里面出来，还有古罗马的四马二轮战车，沿着床头柜边缘奔跑……”

“坐在帝国风格的椅子上会很舒服，”帕尔马公主大着胆子说。

“是不舒服。”公爵夫人回答道，“但我喜欢。”继而她又微笑着强说，“我就喜欢这种坐在包着石榴红丝绒或绿丝绸的红木椅上的不舒服劲儿。我喜欢这种军人的不舒服，他们只会坐象牙椅，在大厅中央叉起抡棒，堆起桂冠。我向您保证，在耶拿家，当您看到您面前的墙壁上画着一个大坏蛋胜利女神，您就不会觉得坐着不舒服了。我丈夫快要认为我是坏保皇党人了，但您知道，我的思想并不正统。我向您保证，在那些人家家里。您会爱上这些不知其名的人，爱上这些蜜蜂。我的上帝，在君王统治时期，军人门很久没有充分享受到荣誉。现在他们带回来多少桂冠，甚至连安乐椅的扶手上也放了桂冠，我觉得这别有一番风味！殿下应该去看看。”

“我的上帝，您认为应该去那我就去，”公主说，“但我觉得不那么容易。”

“夫人看吧，一切都会安排好的。他们都是很好的人，不是笨蛋。我们曾带德·谢弗勒丝夫人去过，”公爵夫人又说，她知道这个例子很有说服力，“她高兴极了。那拿家的儿子很讨人喜欢……我下面要说的可能不大得体，”她继而又说，“他有一间卧室，尤其是那张床，谁见了都想在上面睡一睡！当然是在他不睡觉的时候！下面的话可能更不得体：有一次，他生病卧床不起，我去看他。在他身旁，沿着床边，刻着一个修长、妩媚的美人鱼，尾巴是用螺钿做的，手中托着荷花。再加上旁边的棕叶饰和金皇冠，我向您保证，”德·盖尔芒特夫人又说，为了更突出她的讲话，故意放慢了速度，仿佛在用漂亮的噘嘴和富有表现力的尖手指给她的话造型似的，一面用温柔而深邃的目光凝视着帕尔马公主，“这确实非常动人，和居斯塔夫·莫罗的《青年和死神》这幅画的布局完全一样。殿下想必知道这幅画吧？”

帕尔马公主甚至连画家的名字都没听说过，但她拼命地点头热烈地微笑，以表明她对这幅画很赞赏。但是脸部再富有表情，眼睛却毫无光辉，一看她无光的眼睛，就知道她根本不知道这个画家。

“我想，他是一个漂亮的小伙子吧？”她问。

“不，他象一只獏，眼睛就象灯罩，同荷腾斯王后的眼睛有点相象。他大概认为，对一个男人来说，让这种相象向其他部位展开，恐怕有点可笑，于是，到了脸颊那里，他就不再象荷腾斯王后了，他的脸蛋好象涂了一层蜡，看上去就象是古埃及苏丹的卫兵。好象每天早晨有人来给他打蜡似的。”接着，她把话题拉回到年轻公爵的睡床上：“斯万看见这个美人鱼和居斯塔夫·莫罗的《死神》很相象，感到很吃惊。不过，”为了更引人发笑，她用更快的速度更严肃的语气补充说：“我们用不着吃惊。小伙子得的是鼻炎。他壮得象头牛。”

“据说他迷恋社交生活？”德·布雷奥代先生不怀好意地、兴奋地问道，期待人们作出他所希望的明确的回答：“有人对我说，他右手只有四个

摩西是圣经故事中犹太人的古代领袖。他出生后，被装进一只箱子藏在芦苇丛中，法老的女儿洗澡时发现了她，给他取名摩西，即“我把他从水中拉出来”的意思。

莫罗（1826—1898），法国画家和雕刻师。

荷腾斯王后（1783—1837），系拿破仑的妻子约瑟芬同她的前夫所生的女儿，拿破仑第王的母亲。

指头，这是真的吗？”

“我的……上帝，不是……的，”德·盖尔芒特夫人宽容地笑了笑，回答道。“从表面看，他也许有点儿迷恋社交，因为他太年轻了。如果他是这种人，那我会感到吃惊的，因为他是个聪明人，”她又说，仿佛在她看来，迷恋社交和聪明是水火不相容的。“他很风趣，我曾见过他的滑稽样，”她进而又说，露出了鉴赏家和行家的笑容，似乎说一个人滑稽，必须做出这种愉快的表情，也可能是瓜斯达拉公爵的俏皮话此刻又在她耳边响起。“再说，他还没有被上流社会接受，因此，没有必要说他热衷社交生活，”她又说，也不管这样说会不会让帕尔马公主泄气。

“我在想，要是盖尔芒特亲王知道我到她家去过，他会怎么说。他叫她耶拿夫人。”

“怎么会呢？”公爵夫人激烈地叫道，“我们把一个帝国风格的弹子房整个儿地让给希尔贝了”。（她如今后悔莫及！）这都是鸠鸠传给我们的，美极了！一半是伊特鲁立亚风格，一半是埃及风格……”

“埃及？”公主问。她不知道伊特鲁立亚是怎么回事。

“我的上帝，两种风格兼而有之，是斯万对我们说的。他给我讲了半天。只是，您知道，我才疏学浅，因此似愤非懂。不过，夫人，有一点得搞清楚，帝国风格的埃及和真正的埃及毫无关系，耶拿家的罗马人同真正的罗马人完全是两码事，他们的伊特鲁立亚……”

“真的！”公主说。

“是的，正如第二帝国时期，安娜·德·穆西或亲爱的布里戈德的母亲年轻的时候，有些服装叫路易十五式服装，但与路易十五毫无关系一样。刚才，巴赞同您谈到贝多芬。那天，有人给我们弹了他的一首曲子，很美，但不够奔放，这首曲子中有一个主题具有俄国风格。当我们想到贝多芬以为这就是俄国音乐了，我们不能不受感动。同样，中国画家以为自己在模仿贝里尼。甚至在同一个国家，当有人用一种比较新的方法看待事物，百分之百的人根本看不出他要表现什么。至少要过四十年才能搞清楚。”

“四十年！”公主吓了一跳，惊叫道。

“那当然，”公爵夫人继续说，她的特殊的发音使她说的话（几乎就是我的话，因为我刚好在她面前发表了类似的看法）越来越具有书面语言中“斜体字”的意味，“这很象是一个尚不存在、但将会繁衍生息的种类孤立地出现的第一个个体，这一个体具有和它同时代的人类所没有的感觉。我可以说是例外，因为我向来喜欢有趣的新事物，它们刚一露头，我就喜欢上了，但是，那天我和大公夫人一起去卢浮宫，我们从马奈的《奥兰匹亚》前经过。现在再也没有人会对此幅画感到吃惊了，它看上去就象是安格尔的画！然而，上帝知道我为什么要为这幅画辩护，我并非喜欢它的一切，但可以肯定它出自高手。也许它的位置不完全在卢浮宫。”

“大公夫人好吗？”帕尔马公主说。她对沙皇的姑妈远比对马奈的画熟悉。

“很好。我们谈起您了。实际上，”公爵夫人仍然顺着自己的思路说，“正如我的小叔子帕拉墨得斯所说的人与人之间隔着语言的障碍。此外，我

伊特鲁立亚为意大利旧地区名。

贝里尼（1400—1470），意大利画家。

承认，谁也没有希尔贝和别人之间的障碍大。您有独立的思想，如果您觉得到那拿家去能使您快乐，您就不必考虑可怜的希尔贝会怎样想。他是一个可爱的老实人，但他墨守陈规，因循守旧。我觉得，我同我的车夫，同我的马，要比同希尔贝更接近，更有血缘关系。他动不动就说，勇夫菲利浦 或大胖子路易 统治时期的人会怎么想。他在乡间散步时，总是傻乎乎地用拐杖叫农民让路，嘴里说着：‘让开，乡下人！’说真的，当他同我说话时，就好象是古代哥特式坟墓中的‘死者卧像’在同我说话，我会非常惊讶。这个活卧像尽管是我的堂兄弟，但却使我胆颤心惊，我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让他留在他的中世纪。除此之外，我承认，他从来没有杀过一个人。”

“刚才，我恰好和他一起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吃晚饭了，”将军说，但他的脸上没有笑容，也不赞成公爵夫人开这样的玩笑。

“德·诺布瓦先生在吗？”冯亲王问。他念念不忘加入伦理政治学院。

“在，”将军说，“他还谈到了你们的皇帝呢。”

“据说威廉皇帝很聪明，但他不喜欢埃尔斯蒂尔的画。不过，我不是说他做得不对，”公爵夫人说，“我是同意他的看法的。尽管埃尔斯蒂尔给我画过一张漂亮的像。

呀！您不知道有这张像？画得并不象，但很妙。他让人摆姿势时很有意思。他让我摆成老太婆的姿势。这是在模仿哈尔斯的《医院的女摄政》。我想，您一定知道这些，正如我侄儿说的，‘至高无上’的作品吧，”公爵夫人轻摇着黑羽毛扇，转脸对我说。她端坐在椅子上，高雅地仰着头，因为尽管她从来就是贵妇，但还要装一装贵妇的派头。我说，我从前去过阿姆斯特丹和海牙，但没有去哈勒姆，因为时间紧，只好突出重点。

“啊！海牙，那可是个大博物馆！”德·盖尔芒特先生喊道。我对他说，他在那里一定看到弗美尔的《代尔夫特风景》了。可是，公爵孤陋寡闻，却傲气十足。他装出自命不凡的样子，只限于回答我的问题，就象每次有人同他谈起某博物馆或某画展的一幅画，他又记不起来的时候所做的那样：“如果值得一看，那我一定看过！”

“怎么！您去荷兰旅行，连哈勒姆都没去？”公爵夫人大声说。“哪怕您只有一刻钟的空暇，去看一看哈尔斯的画，也是了不起的事。我敢说，如果把他的画放在露天展览，即使只能从飞速前进的电车顶层看它们，也会惊得目瞪口呆。”这句话似乎想说明我们的眼睛不过是一架快速摄影机，不承认艺术作品会使我们产生印象，因此，我听了感到有些不舒服。

德·盖尔芒特先生见她如此内行地同我谈论我感兴趣的问题，高兴之极。他凝睇妻子赫赫有名的风采，聆听她对于弗兰茨·哈尔斯发表的高见，暗暗思忖：“她通令博古，晓畅一切。我这位年轻的客人可能认为他面前的是一位名副其实的旧时代的贵妇人，当今找不出第二个。”正如我所看到的那洋，他们同盖尔芒特这个名字已完全脱离了关系。从前，我根据他们的名字，想象他们过着一种异乎寻常的生活，现在我觉得他们和别的男人或别的女人没有两样，只是比他们同时代人稍微落后一些，不过，两人落后的程度

勇夫菲利浦（1342—1404），法国历史上的摄政王。

大胖子路易（1081—1137），法国国王。

哈尔斯（约1580—1666），荷兰肖像画家和风俗画家。

弗美尔（1632—1675），荷兰风俗画家，也画肖像和风景。

不等，就和圣日耳曼区的许多夫妇一样。妻子神通广大，能够停留在黄金时代，丈夫却运气不佳，只能回到历史的青年时代，当丈夫已进入奢靡的路易—菲利浦时代，妻子却还停留在路易十五时代。当我看到德·盖尔芒特夫人和其他女人没有两样时，起初颇感失望，但由于反作用力，再加上喝了几杯美酒，我开始感到这是令人赞叹的事。如果我们根据名字，想象一个名叫唐璜·德·奥地利的男人或一个名叫伊莎贝尔·德·埃斯特的女人。我们会看到他们同真实历史毫无联系，就象梅塞格里丝这一边和盖尔芒特城堡那一边毫不相干一样。无疑，在现实中，伊莎贝尔·德·埃斯特是一个小小的公主，她和在路易十四宫内没有取得特殊地位的公主大同小异。但当我们把她想象为独一无二的，因而是无与伦比的人时，就会把她看得和路易十四一样伟大，以致我们把和路易十四共进晚餐只看作一件有意义的事，却鬼使神差般地把伊莎贝尔·德·埃斯特，耐心地把她从这个神话世界移到真实的历史中，觉察到她的思想和生活一点也不具有她的名字使我们想象出来的那种神秘性时，我们会感到失望，但继而会由衷地感谢这位公主。因为她对曼坦纳的画了如指掌，她在这方面的知识可与拉弗内斯特先生相提并论。我们至今尚未重视拉弗内斯特先生的知识，拿弗朗索瓦丝的话来说，我们把它看得比大地还要低。我爬上了高不可攀的盖尔芒特这个名字的高峰，沿着公爵夫人的生活足迹下坡。发现了一些熟悉的名字：维克多·雨果、弗兰茨·哈尔斯。可惜还有维贝尔。我不禁感到万分惊异，就象一个旅行者，在中美成北非一个荒野山谷中，由于地理位置遥远，花木名称奇异，觉得到处是奇风异俗，但当他穿过高大的芦荟树林或芒齐涅拉树林之后，发现居民——有时居然在一个古罗马剧场和一根雕刻着维纳斯女神的柱子的遗迹面前——正在阅读伏尔泰的《梅罗普》或《阿可勒齐尔》，会感到多么惊讶。德·盖尔芒特夫人不为名。不为利，努力通过相似文化了解她永远不可能了解的文化，而这种相似文化对于我所认识的有文化的资产阶级妇女来说是那样遥远。那样高不可攀，就象一个政治家或医生对于腓尼基文化所拥有的渊博知识那样值得赞扬，但由于派不上用场而让人感到可悲可怜。

“我本来可以给您看一幅很漂亮的画的。”德·盖尔芒特夫人亲切地同我谈着哈尔斯。“据有些人说，这是最漂亮的一幅画。我是从一个德国表亲那里继承过来的。可惜它在城堡里是一块‘采邑’。您不知道这个词？我也是才知道。”她继而又说，她喜欢拿旧习俗开玩笑，以为这样就显得时髦。但她却不自觉地、苦苦地眷恋着旧习俗。“您看了我那几幅埃尔斯蒂尔的画，我很高兴，但我承认。如果我能让您看哈尔斯的那幅作为‘采邑’的画，我会更高兴。”

“我看过那幅画。”冯亲王说。“是赫斯大公爵的肖像。”

“正是，他兄弟娶了我的姐妹，”德·盖尔芒特先生说：“而且，他母亲是奥丽阿娜母亲的堂姐妹。”

“至于埃尔斯蒂尔先生。”冯亲王又说，“我冒昧地说一句，尽管我没有看过他的画。因而谈不出任何意见，但我并不认为威廉皇帝应该克制对他的一贯仇恨。威廉皇帝是绝顶聪明的人。”

曼坦纳（1431—1506），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巴杜亚派画家，曾为伊莎贝尔·埃斯特的丈夫冈查加大公的宫殿作过壁画。

拉弗内斯特（1837—1919），法国诗人和文艺评论家，曾是卢浮宫博物馆馆长。

“是的，我和他一起吃过两次饭。一次是在萨冈姑妈家，一次是在拉吉维尔姑妈家，应该说，我觉得他非同寻常。我没觉得他头脑简单！但他身上有一种象染绿的石竹那样‘人为’的有趣的东西（她一板一眼，说得格外清楚），也就是一件使我惊奇，但不怎么讨我喜欢的东西。人工造出这种东西来固然令人感到吃惊。但我认为不造出来也未尝不可。我希望我的话不会使您感到不高兴。”“威廉皇帝绝顶聪明，”

冯亲王又说：“他酷爱艺术，对艺术作品的鉴赏力可以说是万无一失。从来不会搞错：如果一件作品很美，他一眼就能识别，并且立即恨之入骨；如果他对一件作品表现出反感，那就不用怀疑了。这肯定是一幅杰作。”

大家都乐了。

“您的话让我放心了。”公爵夫人说。

“我非常乐意拿皇帝和我们柏林的一位老考古学家作比较。”亲王发音不准，把考古学家的“考”读成了“稿”，但他从不放过使用这个字的机会。“老考古学家在亚述古建筑前会恸哭不止。但遇到假文物和赝品，他就不会流泪。因此，当你想知道一件文物是真货还是赝品，你就拿去给老考古学家鉴定，他哭了，你就替博物馆把它买下来，如果他的眼睛是干的，你就把它退回给商人，还可对商人起诉。噫！每当我在波茨坦宫吃饭，只要听到德皇说：‘亲王，您应该看一看，真是天才之作’。我就把有关作品记下来，以后决不问津，如果听到他对一个画展严辞谴责，我一有可能。就跑去观看。”

“诺布瓦是不是不赞成英法言和？”德·盖尔芒特夫人说。

“这对你们有什么好处？”对英国人恨之入骨的冯亲王愤怒而阴险地发问。“他们遇（愚）蠢透了。我知道，他们不会以军人身份帮助你们。但是，我们仍然可以根据他们将领的愚蠢对他们作出评价。最近，我的一个朋友同布达谈过一次话。您知道吗？他是布尔人的首领。布达对我朋友说：‘军队搞成这个样子，那真是太可怕了。其实，我还是挺喜欢英国人的，但您想想，我不过是一个能（农）民，但每一仗我都把他们打得落花流水，就说最后这一仗吧，敌人的兵力比我大二十倍。我顶不住了，不得不投降，但我还是抓了他二千名俘虏！这够不错的了。因为我不过是能民出身的将领。如果这些笨蛋和一支真正的欧洲军队较量，结果是可想而知的！’此外，您只要看一看他们的国王，他是怎样一个人，大家都知道，但在英国却成了伟人。”

我心不在焉地听着冯亲王的絮叨。他讲的故事和德·诺布瓦先生给我父亲讲的大同小异。它们不能为我的梦幻提供精神食粮。即使它们有引起我幻想的东西，那也得有很强的刺激性，方能使我的内心生活在这种社交时刻恢复活力。因为此刻我只注意我的表皮、头发和衬衣，也就是说，平时生活中的乐趣，这时我丝毫也感受不到。

“啊！我不同意您的看法。”德·盖尔芒特夫人觉得冯亲王讲话不知轻重，反驳道。“我觉得爱德华七世十分可爱，十分朴实。比大家认为的

布达（1862—1919），南非将领，英勇反抗过英国侵略者。

布尔人是南非的殖民者。

爱德华七世（1841—1910），英国国王。年轻时曾是巴黎社交界的知名人物，登基后，他的亲法立场促使英法接近。

要精明得多。他的王后即使是现在也仍然是我认识的人中最漂亮的。”

“可是，公爵妇（夫）人，”亲王恼怒地说，他没有发觉别人在讨厌自己。“如果威尔士王子只是一个普通人，那么，就没有一个社交圈会接纳他，没有一个人会同他握手。王后妩媚迷人，温和善良，但愚昧无知。这对国王夫妇毕竟有让人反感的東西：他们全靠臣民供养，让犹太大金融家支付他们的一切费用，作为交换，他不得不封这些犹太人为从男爵。就象保加利亚王子……”

“他是我们的表兄弟，”公爵夫人说，“他很有才智。”

“也是我的表兄弟，”冯亲王说，“但是，我们不会因此而认为他是一个真（正）直人。不！你们应该和我们接近，这是皇帝的最大心愿，但他希望是诚心诚意的接近。他说：我要的是握手，而不是脱帽，这样，你们就会立于不败之地。这比德·诺布瓦先生鼓吹的英法言和更实际。”

“您认识德·诺布瓦先生，我知道，”公爵夫人为了让我也加入谈话，对我说。我想起德·诺布瓦先生曾说过我似乎想吻他的手，他可能对德·盖尔芒特夫人讲起过这件事，他在她面前无论如何只会讲我的坏话，因为，尽管他同我父亲交情不错，但他仍是毫不犹豫地叫我当众出丑了，想起这些，我就没有象一个上流社会人士应该做的那样回答公爵夫人：一个上流社会人士可能会说他讨厌德·诺布瓦先生，而且会让他感到他讨厌他；他这样说是为了让人知道，大使说他坏话，是因为他讨厌他，纯属报复行为，一派胡言乱语。可是，我却说，我认为德·诺布瓦先生不喜欢我，我深感遗憾。“您错了，”德·盖尔芒特夫人回答我，“他非常喜欢您，您可以去问巴赞。如果说，在众人眼里，我爱说客气的话，巴赞可不是这样，他会对您说，我们从没有听到诺布瓦象赞扬您那样赞扬过一个人。最后，他还想给您在外交部找一份好工作哩。但他知道您身体不好，不会接受，所以都没敢把他的想法告诉您父亲。他对您父亲可是推崇备至。”德·诺布瓦先生恰恰是最后一个我可以期待从他那里得到帮助的人。事实上，尽管德·诺布瓦先生爱嘲弄人，甚至经常不怀好意，但他的外表却使人感到公道，很象在一棵橡树底下仲裁民事的圣路易，说话的声音悦耳动听，富有同情心。那些和我一样相信他的外表和声音的人，听到一个说话向来诚恳的人说他们的坏话。但这不妨碍他有同情心。他照样会称赞他喜爱的人，照样会乐于助人。

“再说，他赏识您，我并不感到吃惊，”德·盖尔芒特夫人对我说，“他很聪明。”，接下来，她隐射了一桩正在酝酿中的婚事，我还没有听说过：“我很清楚，我婶母作为他的老情妇就已经不讨他喜欢了，当然，做他的新娘就更是多余的了。而且，我认为她早已不再是他的情妇了，她信教过分虔诚。布斯—诺布瓦完全可以引用维克多·雨果的一句诗：

与我共枕的女人，上帝啊！

早已离开我的床第，投入你的怀抱！

圣路易（1214—1270），即路易第九，法国加佩王朝最伟大的国王，英明，公正。他常在他花园的一棵橡树下仲裁民事。

布斯是雨果诗集《历代传说》第一首诗《酣睡的布斯》中的人物，一位富有的老人，取自圣经。小说中，公爵夫人把诺布瓦比作布斯，故称他为布斯—诺布瓦。

我可怜的婶母就象那些先锋派艺术家，一生中不停地攻击法兰西学院，可到了暮年，却创立了自己的小法兰西学院，或者，象那些还俗的人，到头来又建立起自己的宗教。照这样，还不如不还俗，或不姘居。谁知道呢，”公爵夫人沉思着说，“也许考虑到将来会寡居吧。没有比死了人却不能为之服丧更悲伤的事了。”

“啊！要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变成德·诺布瓦夫人，我相信，我们的表兄弟希尔贝会感到难过的，”德·圣约瑟夫将军说。

“盖尔芒特亲王为人不错，但他确实很看重出身和礼节，”帕尔马公主说，“那次亲王夫人不幸生病，我到他的乡间住呆了两天。小不点儿（德·于诺尔斯坦夫人的绰号，因为她长得高头大马）陪我去了。亲王下台阶迎接我，挽住我的胳膊，却装出没看见小不点儿。走完台阶，来到客厅门口，亲王闪身给我让路，这时，他才说：‘啊！您好，德·于诺尔斯坦夫人（自从同她分手后，他只叫她德·于诺尔斯坦夫人）’，装出刚看见小不点儿的样子，表明没有必要到石阶下去迎接她。”

“我一点也不奇怪。我不用对您说，我和我的堂弟对许多问题的看法都不一致，”公爵说，自以为是一个极端的新派人物，比谁都蔑视出身，甚至是一个共和主义者。“夫人也许有所感觉，我和他几乎在所有问题上都有截然不同的看法。但我要说，如果我婶母要嫁给诺布瓦，这一次我会站到希尔贝一边。身为弗洛里蒙·德·吉斯的女儿，却嫁给这样一个人，这正如俗话说，会让母鸡笑掉大牙，您叫我怎样对您说呢？（这最后一句话，公爵一般把它插在一句话的中间，放在这里完全是多余的。但他随时都要用到它，如果句中找不到位置，他就把它甩在句末。这对他好象是一个格律，非常重要。）不过，请注意，”他接着说，“诺布瓦的亲属却是正直的绅士，出身高贵，家世悠久。”

“听着，巴赞，既然您赞成希尔贝的看法，又何必对他冷嘲热讽呢，”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她认为，一个人出身是不是“高贵”，这和酒一样，要看年代是不是悠久。这一点，她和盖尔芒特亲王和盖尔芒特公爵所见相同。但她没有堂兄弟直率，比丈夫精明，因此，她说话决不违背盖尔芒特精神，哪怕在行动上死拽住地位不放，也要在口头上将它蔑视。

“你们和他不是还沾亲吗？”德·圣约瑟夫将军问，“在我的印象中，诺布瓦曾娶过罗什富科家的一位小姐。”

“不是那样的关系。她是位罗什富科公爵那个支系的。我外祖母是杜多维尔公爵这个支系的，她是爱德华·戈戈的祖母，戈戈的家庭中最有智慧的，”公爵回答说，他对智慧的看不地太有点肤浅，“从路易十四以来，这两个支系再也没有联姻过。我们和他的关系比较远。”

“噢，这挺有意思。我不知道这个情况，”将军说。

“况且，”德·盖尔芒特先生接着说，“据我所知，他母亲是蒙朗西公爵的姐妹，先嫁给了拉都·德·奥弗涅家族中的一个人。但是，这些叫蒙朗西的人和蒙莫朗西家族勉强沾点边。而这些叫拉都·德·奥弗涅的人也根本不是拉都·德·奥弗涅，因此，我看不出这对诺布瓦先生有什么帮助。他说他是圣特位依的后裔，这也许倒还有点意义，因为我们是圣特位依的直系……”在贡布雷，有一条圣特拉依街，离开贡布雷后，我再也没有想起它。街的一头与布列塔尼街相邻，另一头通向鸟街，因为贞德的伙伴圣特拉依娶了一位盖尔芒特小姐为妻，导致贡布雷伯爵领地归入盖尔芒特家族，

圣拉依的武器也陈放在圣依莱尔教堂一块彩绘玻璃窗下，使得盖尔芒特家族的武器左右为难，无所适从。当谈话出现转调，重新使盖尔芒特这个名字具有我从前常常听到的、现在已经忘却的音调时，我仿佛又看到了黑陶土的台阶，而今天晚上，请我吃饭的殷勤周到的主人给予这个名字的音调和从前听到的音调是多么不同啊！如果说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名字对我是一个集合名词的话，那么，这不仅是历史上许多女人都叫这个名字，而且在我短暂的青年时代，我在这一个盖尔芒特夫人身上已看到许多彼此不同的女人相继出现，当下一个在她身上扎根时，前一个就会销声匿迹。词的意义在几个世纪内都不会有很大改变，但名字对我们来说，只消几年就会有很大变化。我们的记忆不够牢固，心不够博大，不可能把什么都记住。我们的大脑没有足够的空间，既能记住活人，也能不把死人忘记。我们只好在过去的、偶然发掘出来的——就象刚才对圣特拉依进行的发掘一样——东西上进行构思。我觉得，解释这一切是多余的，即使在刚才，当德·盖尔芒特先生问我：“您不认识我们的骗子”的时候，我也没有作声，实际上我这是在撒谎。也许他知道我认识他，只是他受过良好的教育，不好意思坚持罢了。我正在胡思乱想，德·盖尔芒特夫人把我拉回到现实中。

“我觉得讲这些太乏味。听着，我们家不总是这样乏味的。我希望您不久再来补吃一顿饭，下次就不会再摆家谱了，”公爵夫人低声对我说。她不可能明白她家哪些东西对我有吸引力，不可能放下架子，甘当一本积满古代植物的标本集来博得我的欢心。

德·盖尔芒特夫人认为，公爵和将军不停地谈论家谱会使我感到失望，而事实恰恰相反，正是因为他们谈起了家谱，才使我这个晚上不完全感到失望。在这之前我怎能不感到失望呢？我感到，晚宴上的宾客使这个我从前只能进行远距离想象的神秘莫测的名字蒙上了一层平淡无奇、俗不可耐的色彩，给它加上了和我认识的人一样平庸；甚至更平庸的躯壳和脑袋，就和每一个迷恋《哈姆莱特》的读者走进丹麦的埃尔西诺港 所得到的印象一洋。当然，这些地区和这段历史使这些客人的名字布满了古老的树木和哥特式钟楼、某种程度形成了他们的形象、思想和偏见，但这只是因果关系。也就是说，可以用智慧把地区和历史分析出来，但想象力在此却无用武之地。

昔日的这些偏见骤然在德·盖尔芒特先生和夫人的朋友们心中恢复了诗意。贵族头脑中的观念无疑能使贵族变成文学家和（名字的，而不是词的）词源学家（仅仅同一般无知的资产阶级相比较罢了，因为即使一个平庸的教徒比一个平庸的自由思想家更能回答你关于礼拜仪式的问题，但是一个反教权的考古学家却比本堂神甫更了解教区的教堂），但是，如果我们想说真话，也就是想保持理智的头脑，那么，这些观念时这些大领主的诱惑力甚至不如对一个资产阶级人士的诱惑力大。他们知道吉斯公爵夫人是克莱芙公主、奥尔良公主，或者是波西安公主，这一点，我也许不如他们，但他们在知道这些名字前就认识了吉斯公爵夫人的面孔了。从此，听到吉斯公爵夫人的名字，就会想起她的面孔，我是从仙女开始的，尽管她瞬间即逝：而他们却先认识人。

在资产阶级家庭中，妹妹比姐姐早结婚，有时会引起姐姐的嫉妒。而贵族社会（尤其是古弗瓦西埃家族，盖尔芒特家族也不例外）总是天真地把贵

埃尔西诺港是莎士比亚的悲剧《哈姆莱特》的故事发生地，现名赫尔辛格。

族的伟大仅仅归结为家族的优越。我首先是从书本中了解到贵族的这种天真的想法的（在我看来，这是贵族社会唯一的魅力）。达勒芒在回忆录中洋洋得意地叙述了德·盖梅内先生对他兄弟的大声吆喝：“你可以进来，这里不是卢浮宫！”还叙述了德·盖梅内先生对德·罗昂骑士（克莱蒙公爵的私生子）的评价：“他至少是亲王”，达勒芒在讲罗昂家族这些事时，难道不象在讲盖尔芒特家族吗？在德·盖尔芒特先生和圣约瑟夫将军的谈话中，只有一件事使我听了不舒服：我看到，关于可爱的卢森堡大公继承人的流言蜚语在这个沙龙里也能找到市场。正如圣卢的明友们对这些谣言信以为真一样，显然，这是一种流行病，蔓延的时间只有两年但人人都会传染上，在传播谣言的同时，还添枝加叶，散布新的谣言。就连卢森堡公主也是如此，她好象是在捍卫她的侄子，但我明白，其实她是在向大家提供进攻的武器。“您为他辩护是不对的。”德·盖尔芒特先生对我说。圣卢也这样对我说过。“好吧，我们亲戚的话您可以不听，尽管看法都是一致的。您可以找他的仆人们聊聊，他们毕竟最了解我们。德·卢森堡夫人把她的小黑奴送给了他。黑奴哭着跑回来说：‘大公打我，我不是坏蛋。大公，让人吃惊。’我说的话我是能负责的，他是奥丽阿娜的一个表兄弟。”

那天晚上，表兄弟和表姐妹这两个词我不知道听到多少次。首先，每当有人得到一个名字，德·盖尔芒特先生总是高兴地大喊大嚷：“这是奥丽阿娜的一个表兄弟！”就象是在森林中迷路的人突然青见一块路标，两个反向的箭头分别指示贝勒维代尔—卡西米尔—珀里埃和主猎官十字架村。箭头下面写着很小的公里数。知道自己找到了正确的道路，不禁欣喜若狂。其次，土耳其大使夫人出于完全不同的目的（唯一的例外），也不断使用表兄弟、表姐妹这些字眼。大使夫人是晚饭后才来，她雄心勃勃，渴望在社交界大显身手。她天资聪颖，博闻强记，不论什么，万人撤退史也好，鸟类性倒错也好。她学起来都易如反掌。德国最新出版的著作，不管是政治经济史，还是形形色色的精神病和手淫，伊壁鸠鲁的哲学，她都无所不知，无所不晓。此外，她说的话是非常不可信的，因为她常本末倒置，把白臂无暇的贞女说成是不守规矩的淫妇，把谦正无私的君子说成是值得提防的小人。她讲的事就好象是书中的故事，当然，不是因为它们严肃，而是荒诞无稽。

在那个时期，她能够出入的人家不是很多。几个星期来，她常去看望象盖尔芒特夫人那样杰出的贵妇，但总的说来，她还只能和贵族世家中的一些已经失去光彩的人家来往，盖尔芒特一家早就同这些人断绝关系了。她希望人家感到她同上层社会来往密切，便常常提到她的朋友们的名字。她这些朋友在社交界不受欢迎，但名字却很响亮。德·盖尔芒特先生一听，便以为是他家饭桌上的常客，认为是他的一个熟人，心里乐颠颠的，便随声附和，大

达勒芒（1619—1692），法国回忆录作家。

德·盖梅内是十五世纪蒙巴松领地的第一个领主，后来成了盖梅内亲王，因为没有后代，死后领地传给了他的兄弟蒙巴松公爵。

罗昂骑士（1635—1674），法王路易十四的犬猎队队长。

罗昂家族是法国最有名的家族之一，是布列塔尼国王的后裔，盖梅内家族、蒙巴松家族都是罗昂家族的支系。

万人撤退史是指公元前四百年，被波斯国王小居鲁士征用的万名希腊雇佣军穿过阿尔美尼亚山地，克服重重困难，返回故乡的历史。

声嚷着：“嗨，那是奥丽阿娜的一个表兄弟！我对他了如指掌。他住在瓦诺街，他母亲是德·于塞斯小姐。”于是，大使夫人只好承认，她说的这个人属于地位更低的动物。她竭力把她的朋友同德·盖尔芒特先生的朋友联系起来，接过公爵的话头，拐弯抹角地说：“我知道您说的是谁，我说的不是他们，而是他们的表兄弟。”但是，可怜的大使夫人的退路很快就给堵住了，因为德·盖尔芒特先生颇感失望，回答说：“啊！那我就不知道您说的是谁了。”大使夫人无言以对，因为，如果说她认识她应该认识的那些人的“表兄弟”的话，这些表兄弟却常常不是亲戚。过了一会儿，德·盖尔芒特先生又会抛出“那是奥丽阿娜的一个表兄弟”。在他看来，这句话和拉丁语诗人爱用的某些修饰词一样重要：这些修饰词为诗人们作六音步诗提供了一个抑抑格或扬扬格。

我觉得，至少，“那是奥丽阿娜的一个表姐妹”用在盖尔芒特亲王夫人身上是很自然的，她确实是公爵夫人的近亲。大使夫人似乎不喜欢亲王夫人。她悄声对我说：“她很蠢。其实，她不怎么漂亮。这是盗名窃誉。此外，”接着，她用一种深思熟虑的、坚决的、令人厌恶的神态对我说，“我对她一点也没有好感。”但是，这种表亲关系常常延伸得很远。德·盖尔芒特夫人必须把一些人叫“姑妈”，可是，这至少要追溯到路易十五时代才能找到共同的祖宗。同样，每当时代遭遇不幸，使得一个亲王娶了一个拥有亿万家财的女子，如果亲王的高祖父和德·盖尔芒特夫人的高祖父都娶了卢富瓦家族的一位小姐为妻，那么，亲王的这位美国妻子第一次登门拜访就能对公爵夫人称“姑妈”，尽管多少受到些冷遇，遭到些挑剔，也会感到不胜荣幸，而德·盖尔芒特夫人会面带慈祥的微笑，接受这个称呼。但是，德·盖尔芒特先生和德·博泽弗耶将军对出身的看法是什么，这对我无关紧要；我在他们关于这个问题的谈话中，只是寻求一种富有诗意的快乐。他们自己并不感受到快乐但却给我带来了快乐，就象庄稼人或水手谈论庄稼或海潮，因为这些现实就是他们的日常生活，他们体会不到其中的诗情画意，要靠我们自己去提炼。

有时候，一个名字使人想到的，与其说是一个家族，毋宁说是一个事件，一个日期。当我听到德·盖尔芒特先生回忆说，德·布雷奥代先生的母亲姓舒瓦瑟尔，外祖母姓吕森士的时候，我仿佛看见，在饰有珠状纽扣的极普通的衬衣下普拉斯兰夫人和贝里公爵的心脏——这些庄严的遗骸——在两个水晶珠内流血；其他遗骸如达利安夫人或德·萨布朗夫人细长的头发，更能使人得到快感。

有时候，我看见的不是一件普通的遗骸。德·盖尔芒特先生比他的妻子更了解他们的祖先，有些回忆使他的谈话象一座古代住宅，尽管里面缺少杰作，却不乏真迹，这些画平淡而庄严，从整体看，气势磅礴。阿格里让特亲王问，为什么X亲王在谈到奥马尔公爵时，管他叫“我的舅舅”，德·盖尔芒特亲王回答：“因为他的舅舅符腾堡公爵娶了路易—菲利浦的一个女儿。”于是，我瞻仰了整个遗骸盒，它很象卡帕契奥或梅姆林画的圣骨盒。我从第一格看到最后一格。在第一格内，我看见路易—菲利浦的女儿玛

奥马尔公爵（1822—1897），法王路易—菲利浦的第四个儿子。

卡帕契奥（1240—1525），意大利画家。

梅姆林（1433—1494），佛兰德斯画家。

丽公主穿着一件在花园中散步穿的裙子（为了表示她心情不好，因为她派去替她向叙拉古亲王求婚的使者遭到了拒绝），参加她兄弟奥尔良公爵的婚礼；在最后一格，我看见公主在那座“异想天开”宫内，刚刚生下一个男孩符腾堡公爵（就是刚才和我一起吃晚饭的那位亲王的舅舅）。这座宫堡以及其他一些宫堡，也和有些家族一样，是诞生杰出人物的摇篮：每过一代，总会产生不止一个历史人物。尤其是在这座宫堡里许多人都留下了记忆：贝罗伊特的总督夫人，还有那位有点异想天开的公主（奥尔良公爵的妹妹。据说她很喜欢她丈夫这座城堡的名字），巴伐利亚国王，最后是X亲王……亲王刚才要求盖尔芒特公爵给他写信，留的地址正是这座城堡，因为他把它继承下来了，只是在演出瓦格纳歌剧时，才把它租给另一个可爱的“异想天开”者波利尼亚克亲王。德·盖尔芒特先生为了解释他和德·阿巴雄夫人之间的亲戚关系，不得不顺着三、五个祖宗的家谱和联姻，追溯到遥远的过去，追溯到玛丽—路易丝或柯尔柏，结果仍旧一样：不管什么情况，在一个城堡或一个女人的名字中，总会出现一个重大历史事件，但已经乔装改扮，受到了歪曲和限制。女人选择这个名字，不是因为她的祖父母路易—菲利浦和玛丽—阿梅莉曾是法国国王和王后，而仅仅因为他们留下了一份遗产（我们看到，由于其他原因，在巴尔扎克作品的人物辞典中，拿破仑的地位远没有拉斯蒂涅克重要，因为辞典中的人物是按照他们同《人间喜剧》的关系大小编排的，关系越大，地位就越重要。他之所以占有一席之地，仅仅是因为他对五只天鹅修道院的贵族小姐讲过话）。贵族犹如一座沉闷的古罗马建筑物，窗户很少，光线很暗，死气沉沉，但墙壁厚实，把全部历史牢牢地封锁和禁锢起来，历史就象锁进牢宠的小鸟，愁眉苦脸，局促不安。

就这样，我的记忆渐渐印满了名字，它们按顺序排列，相辅相成，关系越来越密切，就象那些完美的艺术品，没有一个笔触是孤立的，每一部分依次从其他部分接受存在的理由，同时也把自己的存在强加给它们。

有人又一次提到了德·卢森堡先生的名字，土耳其大使夫人乘机叙述说，他那位年轻妻子的祖父（因经营面粉和面制品生意发了大财）邀请他吃饭，他回信拒绝了，并在信封上写了“磨坊主德·某某先生”，祖父回信中写道：“您没能来吃饭，我很遗憾，您要是来了，我亲爱的朋友，我就可以让您好好陪陪我了，因为这是小聚会，饭桌上只有磨坊主、他的儿子和您。”我觉得，这个故事不仅不堪入耳，因为我知道我亲爱的德·纳索先生道德高尚，决不会在给妻子的祖父写信时称呼他“磨坊主”，何况，他知道自己是他的继承人；而且，头几个字就显得愚蠢之极。因为磨坊主这个称呼放的位置太醒目，不会不使人联想到拉封丹寓言的标题。但是愚蠢统治着圣日耳曼区，居心不良又使愚蠢变本加厉，因此在场的人都觉得祖父的回击“恰如其分”，认为祖父比孙女婿更聪明，因而立即信任地宣布，他是一位杰出的人物。夏特勒罗公爵利用这个故事，叙述了我在咖啡馆听到过的关于“大家都上床睡觉”的故事。他刚开了个头，刚讲到德·卢森堡先生要

贝罗伊特：德国城市，属巴伐利亚州，“异想天开”宫就在该市的郊区。

玛丽·路易丝（1791—1847），奥地利皇帝弗朗索瓦一世的女儿，拿破仑一世需要皇位继承人，与约瑟芬离婚后，娶她为妻。

柯尔柏（1619—1683），出身富商家庭，路易十四亲政后，65年起任财政大臣，并逐渐成为宫廷内外政策的实际决策人。

德·盖尔芒特先生当着他妻子的面起床，公爵夫人就打断他的话头，抗议道：“不，他是很可笑，但还没可笑到这个地步。”我深信，有关德·卢森堡先生的传说一概都是谎言，每当那些演员或证人在编故事。我深信总会有人出面辟谣。但我不知道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辟谣是考虑到事实，还是出于自尊。不管怎样，自尊心最后还是向恶意让步了，因为她又笑着说：“不过，我也受到过一次小小凌辱，他邀请我下午去吃点心。想让我认识卢森堡大公夫人，他在给他姑妈的信，就是这样高雅地称呼他的妻子的。我在给他的回信中，对我不能应邀表示了遗憾，并且说：“至于你那位打引号的卢森堡大公夫人。请你转告她，如果她要来看我，我每星期四下午五点以后都在家’。后来，我又受到了一次凌辱。我在卢森堡的时候，打电话找他，开始说殿下就要进膳，后又说殿下刚进完膳，两小时过去了，他就是不来听电话。于是，我换了个办法。我说：‘请您让纳索伯爵听电话’。这下可触到了他的痛处，他立刻跑来了。”大家都被公爵夫人的故事和其他类似的故事逗得哈哈大笑，也就是说。我确信这些都是谎言，因为卢森堡—纳索是我所遇见的最聪明、最善良、最机灵，坦率地说，也是最完美的人。以后的事会证明我是对的。我应当承认，德·盖尔芒特夫人说了那么多话诽谤德·卢森堡先生，但也有一句是中肯的。

“他不总是这样，”她说，“他是后来才失去理智，才以为自己是童话故事中的国王的。从前他并不傻，即使在他订婚那会儿，她也总是用一种相当有趣的方式谈起他的婚事，仿佛这对他是一种出乎意料和幸福：“这真象童话故事，我应该坐着华丽的四轮马车驶进卢森堡’。他对他的德·奥内桑叔叔说。他叔叔（你们知道·卢森堡很小）回答他：“我怕你坐华丽的四轮马车进不来。我劝你还是乘山羊车’。纳索听了非但没生气，而且还是他第一个把这件事讲给我们听的，别人还没笑，他就先笑“奥内桑机智幽默，很象他的母亲，他母亲姓蒙修。奥内桑身体很不好，真可怜。”

幸亏话题转到了奥内桑身上，否则，对德·卢森堡先生枯燥乏味的恶语诽谤还要没完没了地继续下去。德·盖尔芒特公爵解释说，奥内桑的曾祖母是玛丽·德·卡斯蒂利亚·蒙修的姐妹，而玛丽是迪莫莱翁·德·洛林的妻子，因此，也是奥丽阿娜的舅妈。这样，谈话又回到系谱上来了，可那位愚蠢的土耳其大使夫人却在我耳边悄声说：“您好象很受德·盖尔芒特先生重视，可得当心哪！”我要她作解释：“我是说，他这个人可以把女儿托付给他，但不能把儿子托付给他，不用明说，您也会懂的。”然而相反，如果说曾有一个男人对女人怀有狂热的和专一的爱的话，那就是盖尔芒特公爵。但是，大使夫人最相信错误和谎言。这时她好比是生存的空间，离开它们，她就寸步难行。”他的弟弟墨墨对他的恶习很担心。顺便说一句，因为别的理由（他看见她从不打招呼），我对墨墨很反感。他们的婶母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也感到很不安。啊！我崇拜她。她是一位圣人，是旧时代贵族的典范。不仅道德高尚，而且谨慎持重，她和诺布瓦大使天天见面，仍称呼他先生。顺便说一句，德·诺布瓦先生给土耳其留下了美好的记忆。”

我一心想听德·盖尔芒特先生谈家系，就没有答理大使夫人。他谈的家系并不都很重要。从他的谈话中，我知道了各种意外的联姻，其中有与低门第的联姻。这种联姻不乏魅力。例如，在七月王朝时期，盖尔芒特公爵和弗桑萨克公爵分别娶了一位著名航海家的两个如花似月、美貌动人的女儿，她们成为公爵夫人后，土洋结合，既有异国平民女子的妩媚，又有路易—菲利

浦治下法国贵妇的风韵，产生了意想不到的妙趣。再如，路易十四亲政时期，有一位诺布瓦娶了莫特马尔公爵的女儿，我本以为诺布瓦这个姓氏问世不久，暗淡无光。谁知在遥远的路易十四时代就受到莫特马尔家族光辉的照耀，被精雕细琢，焕发出一枚纪念章的美。况且，从这种联姻中得到好处的，不只是那个不见经传的姓氏。另一个光华灿烂已经使人习以为常，这种平淡无奇的新姿反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就象看习惯了画家的彩色像，偶尔看到他的黑白画像，反会产生最深的印象，这些名字在我头脑中变换着位置，时上时下，忽左忽右，和另外一些我原以为关系遥远的名字忽然变近了，这现象不完全是我不了解情况才产生的。在爵位和土地紧密相连，跟着土地从一个家族转移到另一个家族的时代，名字也经常起伏浮沉。例如，在美丽的纳穆尔公爵领地或谢弗勒丝公爵领地，我可以依次发现蜷缩着吉斯、萨瓦亲王、奥尔良、吕伊纳，就象一只只寄居蟹蜷缩在贝壳中一样。有时候，好几个寄居蟹争夺同一只贝壳：荷兰王族同德·马伊—内斯尔争夺奥朗日亲王爵位；夏吕斯男爵同比利时王族争夺布拉邦特公爵爵位；还有其他许多人争夺那不勒斯亲王爵位、帕尔马公爵爵位、勒佐公爵爵位。有时相反，贝壳的主人早已去世，很久以来一有无人居住，因此，我决不会想到，一个城堡的名字在不远的过去曾是一个家族的姓氏。因此，当我听到德·盖尔芒特先生回答德·蒙塞弗耶先生时说：“不，我的表姐是狂热的保皇党人，她是费代纳侯爵夫人的女儿，侯爵夫人在朱安党叛乱中曾起过一定作用”。当我看见费代纳这个名字变成了一个家族的名字，而我自从去过巴尔贝克海滩后，一直以为费代纳是一座城堡的名字，设想到会是一个家族的名字，不禁惊得目瞪口呆，就象来到了童话世界的一样，看见古堡的墙角塔和台阶获得了生命，变成了人，不禁惊讶万状。从这个意义上讲，历史，即使是家族史，也能使古老的石头获得生命。在巴黎社交界，有些人也和盖尔芒特公爵或拉特雷默伊耶公爵一样出身名门，也在社交界起过举足轻重的作用，而且举止高雅或才华横溢，比后者更受欢迎，可是，如却没有人再记得他们了，因为他们没有后嗣，他们的名字也就销声匿迹，即使有人提到，也只会象一个陌生名字那样不会引起反应，最多作为遥远的城堡或村庄的名字存在下来，我们不会想到去发现哪些人曾用过这个名字。不久的一天，一个旅行者可能会来到布尔戈涅偏僻的夏吕斯村，止步参观教堂，如果他是一个不够勤勉或过于匆忙的人，就不会细看教堂的墓碑，也就不会知道这个小村庄的名字曾经是一个伟大人物的名字。关于夏吕斯村的这段思考，使我想起我和德·夏吕斯先生的约会时间快到，我该走了，我只顾听德·盖尔芒特先生谈家系差点把和他弟弟的约会给忘了。但我对这个问题的思考仍在继续。我想，说不定盖尔芒特这个名字有朝一日也会象这样除了地名其他什么也不是，只有偶然在贡布雷作停留的考古学家，才会在坏家伙希尔贝的彩绘大玻璃窗前，耐心聆听戴奥多尔的继承人讲演，或者阅读本堂神甫的手册。但是，一个高贵的名字只要没有熄灭，听这个名字的人就能沐浴它的光辉。毫无疑问，就某方面而言，这正是那些家庭显赫的声名带来的好处：我们可以从今天出发，顺着这些家族的足迹，追根溯源，了解到过去。乃至十四世

朱安党叛乱指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保皇党发动的叛乱，始于1793年。

坏家伙希尔贝是盖尔芒特家族的祖先。

戴奥多尔是基督教史上几位教皇的名字。

纪以前发生的事，可以发现德·夏吕斯先生、阿格里让特亲王或帕尔马公主的子孙们撰写的回忆录和书简，他们也许出身在平民家庭，但隔着一层黑幕，谁也看不清楚，如果借助一个名字的光辉，追溯以往，就能发现在这些或那些盖尔芒特身上表现出来的某些神经质的特点、恶习和放荡行为，是有其深刻的根源和悠久的历史。从病理学观点看，他们和今天的德·夏吕斯先生、阿格里让特亲王和帕尔马公主可以说没什么两样，世世代代都引起他们通信人的不安和兴趣，不管是帕拉蒂娜公主和德·莫特维尔夫人以前的还是利尼亲王以后的。

此外，我对历史的兴趣不如对美学浓厚。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客人外貌毫无光彩，智力不是低下就是平庸，变成了现实中的人，因此，当我登门拜访德·盖尔芒特夫人，踩上门厅前的擦鞋垫的时候，并不觉得来到了美妙的名字世界的门口，反而觉得走到了这个世界的尽头，可是，听到德·盖尔芒特先生列举了那么多名字，我又感到这些客人仿佛是脱离现实的人了。就拿阿格里让特亲王来说，当我听到他母亲娘家姓达马，是莫代纳公爵的外孙女，他就立即摆脱不让人认出他真相的外貌和谈吐，就象摆脱一个与他日夜作伴的不稳定的化学物质一样，去和不过有一些爵号的达马家族和莫代纳家族结合，形成一个更有诱惑力的组合体。每个名字，受到了另一个名字的吸引，即使我从没想到和这个名字有什么联系，它会离开它在我头脑中占据的暗淡无光、一成不变的位置，去和莫特马尔家族、斯迪阿尔家族或波旁家族会合，和它们一起画出有最佳效果和千变万化色彩的系谱图。就连盖尔芒特这个名字也一样，只要听到它和那些曾断了香火，复燃后火苗更旺的显赫名字有联系，我就觉得它又得到一次新的充满诗意的确认。我最多可以看到，在高傲的系谱树干上长出一个花蕾，开出一朵鲜花，那是某个贤明国王（如亨利四世）或杰出公主（如隆格维尔公爵夫人）的面孔。但我觉得，这些面孔和客人们的有所不同，没有受到世俗偏见和平庸社交观念的毒害，仍保留着美丽的图案和闪烁不定的光泽，它们和名字一样，色彩各异，每隔一段时间，就要从盖尔芒特家族系谱树上脱落下来，不会用不熟悉的不透明的物质打搅那些不断更迭的、五颜六色和半透明的花雷。这些花雷在玻璃树侧开放，正如耶稣的祖先在画有热塞树的古教堂彩绘大玻璃上开放一样。

我好几次都想告退。我完全有理由这样做，因为这次聚会由于我在场而变得毫无意义。然而，长期以来，我却一直把这种聚会想象得无限美好，我想，若是我这个碍手碍脚的旁观者不在场，聚会就会变得有意思了。至少，我一走，就没有旁观者，客人们就可以开秘密会议，举行秘密仪式。他们聚集起来就是为了这个，显然不是为了谈论弗兰茨·哈尔斯，或议论某某人小

帕拉蒂娜公主（1652—1722），巴伐利亚公主，路易十四的兄弟奥尔良公爵的妻子，她的书信揭示了路易十四亲政时的有趣的细节。

德·莫特维尔夫人（1621—1689），法国回忆录作家。

利尼亲王（1735—1814），十八世纪法国最有才华的人之一，著有军事，文学等作品。

达马家族是法国最古老的家族之一，长子系在1423年断嗣，幼子系有二十来个子系。

莫代纳家族是意大利最古老的家族之一。

热塞被看作是耶稣的祖先。在中世纪教堂的彩绘大玻璃窗上，常画有热塞树，示意耶稣的家谱。族长热塞仰天躺在地上，头部（或胸部）长出一棵树，每根树枝代表耶稣的一个祖宗，树顶盛开一朵花，圣母怀抱小耶稣坐在花中。

气，不是为了用资产阶级方式说长道短。他们尽说废话，可能是因为我在这场。看到这些美丽的贵妇由于我在场而四分五裂，身在圣日耳曼区独一无二的沙龙，却不能过圣日耳曼区神秘的生活，我感到非常内疚。我时刻都想告辞，但是，德·盖尔芒特先生和夫人都表现出高度的牺牲精神，竭力将我挽留，不让我离开，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好几个穿戴入时、满身珠光宝气的贵妇，怀着迫不及待、兴高采烈的心情前来参加聚会，并没因聚会的索然寡味而失望（由于我的过错，这次聚会变得和在圣日耳曼区以外任何地方举行的聚会毫无二致，正如巴尔贝克海滩和我们看惯了的城市毫无不同一样）告辞时，依然兴致勃勃、千遍地感谢德·盖尔芒特夫人让她们度过了一个美好的夜晚，好象我不在场的那些晚上，也没有其他事可做。

这些贵妇梳妆打扮，拒绝平民进入她们封闭的沙龙，难道就因为有些聚餐？就为了这些聚餐？如果我不在场，难道也是这样？有那么一会儿，我产生了怀疑，但这样未免太荒唐。理性使我清除了怀疑。况且，要是我不消除怀疑，那么，盖尔芒特这个名字还剩下什么呢？离开贡布雷以来，它在我心目中的地位已经降得够低的了。

此外，这些上流社会的贵妇很容易对另一个人，或者很希望使另一个人满意。有几个人我整个晚上才同她们说了两、三句话，一想到她们说的话那样愚蠢，我就脸红，但是，她们离开客厅时，非要走到我跟前，对我说认识我非常高兴，想等和德·盖尔芒特夫人“会面”后“作一些安排”，向我暗示可能邀请我吃饭，说话时，用漂亮而温柔的眼睛凝视我，挺起胸脯，使得胸前的兰花竖了起来。

这些贵妇中，没有一个比帕尔马公主先离开。公爵夫人竭力挽留我有两个原因（当时我并不知道），其中一个就是帕尔马公主没有离开。公主殿下不走，别人是不能走的。当德·帕尔马夫人起身告辞时，大家就象如释负一般。女宾们象请求祝福似地向帕尔马公主行屈膝礼，公主把她们扶起来。祝福似地在她们脸上吻一下，这就是说，他们可以穿大衣和唤奴仆了。于是，门口一片叫喊声，仿佛在朗诵法国历史上最显赫的名字。帕尔马公主怕德·盖尔芒特夫人着凉，不让她送到门厅，公爵乘势说：“行了，奥丽阿娜，既然夫人不让您送，那就别送了，别忘了医生的嘱咐。”

“我觉得，帕尔马公主和您一起吃饭感到很高兴。”这种客套话我听惯了。公爵穿过客厅，走到我跟前，对我说了这句话，神态殷勤亲切，坚信不疑，就好象在给我颁发毕业证书，或请我吃花式点心。此刻，他似乎感到很高兴，他的脸因此而暂时变得异常温柔，我感到。这时他似乎是一种对人表示关怀的方式，他终身都会象履行轻松而受人尊敬的职务那样履行这些义务，哪怕年老昏聩，也不会放弃。

我正要走，只见帕尔马公主的伴妇又返回客厅，因为她忘记带走公爵夫人送给公主的来自盖尔芒特城堡的奇妙非凡的石竹花了。伴妇满脸绯红，看样子跑得很急，因为尽管公主对谁都很亲切，但当仆人做了蠢事，她就没有耐心了。因此，伴妇端起石竹花就跑。但是，当她从我跟前经过时，为了保持轻松和不顺从的样子，急冲冲对我说：“公主认为我迟到了，她想快点去，可又要石竹花。真是的！我又不是小鸟，我不能同时在好几个地方嘛。”

唉！我想走而没走成的原因，除了不能比殿下先告辞外，还有另外一个：盖尔芒特家的人，无论是腰缠万贯的，还是濒临破产的，不仅善于使他

们的朋友们得到物质享受，还善于使他们得到——正如我和罗贝·圣卢在一起时经常体会到的那样——精神享受（这一点古弗瓦西埃家是做不到的），让他们听到娓娓动听的谈话，看到亲切感人的动作，高雅的言谈全靠丰富的内心世界提供。但丰富的内心世界在无所事事的社交生活中无用武之地，有时就会忘情地抒发，在一种短暂而更加不安的发泄中寻找消遣。如果这种发泄来自德·盖尔芒特夫人，就会被看作是感情，因为她在和一个朋友的交往中。能得到一种令人陶醉的快乐，这绝不是官能快乐，却和音乐使某些人产生的快乐相似。有时，她会从衣服上取下一朵花或一枚嵌有画像的颈饰，送给一位客人，希望他多呆些时间，但仍感到忧伤。因为延长时也尽是毫无意义的闲聊，不会使她产生和春天第一次暖流相似的（就给人留下疲倦和愁闷而言）神经质的兴奋和短暂的激动。至于那位朋友，切莫过分相信公爵夫人的诺言。它们比他以往听到的任何诺言更动听，更令人陶醉，然而许诺者因为深深感到某一时刻的美好，便以常人所没有的柔情和庄重，施展出百般妩媚和慈爱，把这一时刻变成一部感人至深的杰作，但是过了这一时候，她就不会再给予施舍。她一时高兴，就抒发感情。但激情一过，感情也就烟消云散。她才智过人，能猜出你想听什么，专挑你爱听的说，可是几天后又又会抓住你的笑柄，把你当作笑料，讲给另一个正在和她一起分享这种极其短暂的“音乐时刻”的客人听。

在门厅里，我喊仆人把我的橡胶雪靴拿给我。我怕下雪，就带上了这双靴子，事实上，已飘了几片雪花，地面很快变得泥泞了。看到众人揶揄的微笑，我才知道这双靴子很不雅观，因而感到很难为情；当我看到德·帕尔马夫人尚未离开，正观看我穿这双美国橡胶雪靴时，我就更加无地自容了。公主向我走来。“唷，想得多周到，”她大声说，“这鞋太实用了！您真聪明。夫人，我们也该买一双，”她对她的伴妇说。于是，仆人们由讥笑转为尊敬，宾客们热情地拥在我身边，问我是从哪里弄到这双绝妙的鞋子的。“有了这鞋，您什么都不用怕了，即使是再下雪，即使是出远门；不管春夏，还是秋冬，”公主对对我说。

“噢！这一点，殿下尽管放心，”伴妇狡猾地插话，“不会再下雪了。”

“您怎么会知道，夫人？”善良的帕尔马公主尖刻地发问。只有在她的伴妇说了蠢话时，她才会生气。

“我可以向殿下保证，不会再下了，事实上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

“不可能再下了，已采取了必要措施：撒过盐了。”

头脑简单的伴妇没有发觉公主在生气，别人在乐，因为她不仅没有住口，反而亲切地微笑着对我说（尽管我一再否定我和絮利安·德·拉格拉维埃尔海军上将有什么亲戚关系）：“况且，下雪又有什么关系呢？先生在船上如走平地。龙生龙。凤生凤嘛。”

德·盖尔芒特先生送走帕尔马公主后，拿起我的大衣，对我说：“我帮您套外套。”他在使用这个字眼时，甚至不再微笑了，因为最粗俗的表达方式，就因为其粗俗，就因为盖尔芒特一家人的故作谦卑，已变得高雅无比了。

激奋只会导致伤感，因为它不是自然产生的。当我终于离开盖尔芒特府，坐在送我去德·夏吕斯先生家的马车上时，我也产生了兴奋的感觉，尽

管和德·盖尔芒特夫人产生这种感觉的方式不一样。前两种兴奋力可供我们任意选择。一种发自我们内心，来自我们深刻的印象；另一种来自外部。前者自身就包含着一种快乐，那是生活带给人的快乐。后者试图把别人的兴奋传导给我们，它本身并不伴随快乐，我们可以通过反作用，给它加进一种快乐，得到一种极其虚假的兴奋，但很快就会变成烦闷和忧愁。这可以用来解释为什么上流社会中有那么多人郁郁寡欢，闷闷不乐，经常处在烦躁不安的状态中，甚至可能自杀。然而，当我坐车去德·夏吕斯先生家的路上，正被这第二种兴奋折磨得坐立不安。这种兴奋不是由我们切身感受引起的，和我从前几次坐马车产生的兴奋完全不一样：一次是在贡布雷，我坐在贝斯比埃医生的皮篷式双轮车上，看见马丹维尔教堂的钟楼画在夕阳上；还有一次是在巴尔贝克，我坐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四轮轻便马车上，看见一条栽有绿树的路，竭力想回忆起这条路使我模糊感觉到的一件往事。可是，在这第三辆马车上，浮现在我脑海中的，是在盖尔芒特夫人的餐桌上进行的我当时感到无聊透顶的谈话，如德国亲王对德皇，对布达将军和英国军队的议论。刚才，我把它们塞进我内心的立体镜中了，一旦我们不再是自己，一旦我们有了社交界人士的灵魂，只从别人那里接受生命，那么，我们就会通过这面立体镜，把别人说过的话和做过的事突出出来，使它们变得轮廓分明。喝醉了酒的人会对侍候他的咖啡馆侍者表现出好感，此刻我的心情和喝醉了酒毫无两样，尽管在吃晚饭时，我对那位非常熟悉威廉二世、大讲其轶事趣闻的冯亲王无甚好感，而现在我却为能和他共进晚餐而感到幸福，认为他讲的那些事诙谐幽默，妙趣横生，想起他讲的关于布达将军的故事，想起他那浓重的德国口音，不禁放声大笑，仿佛这笑声对证实他讲的故事滑稽可笑是必不可少的，就象有时候用双手鼓掌可以增强内心的赞美一样。就连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有些看法（例如她说弗兰茨·哈尔斯的画应该站在电车上看才有意思），当时我感到十分愚蠢，但在这面立体镜后，却变得生气勃勃，深刻透彻。不过，我应该说，即使这种兴奋旋踵即逝，却不能说它绝对荒唐。对于有些人，平时我们也许不屑一顾，但不知哪天，我们会很高兴认识他们，因为他们和我们喜欢的一个女孩子有来往，可以把我们介绍给她，这样，他们就变得对我们有用和有趣味了，而这些在以前我们认为他们是绝对不可能有的；同样，没有一句话，没有一个关系我们可以肯定将来派不上用场。德·盖尔芒特夫人对我说，哈尔斯的画即使从电车上看也十分有趣，这句话是错的，但却包含着部分真理，日后对我很有用处。

同样，她为我引用的维克多·雨果的诗，应该承认，这是他脱胎换骨以前那个时期的作品，他还在演变中，还没有发表他那别开生面、具有更复杂机件的作品。在这些早期诗作中，维克多·雨果还在思考，而不是象大自然那样，仅仅满足于引人思考。那时候，他是用最直接的方式表达“思想”，和盖尔芒特公爵对这个词理解的意思几乎一样：德·盖尔芒特先生常在盖尔芒特城堡举办盛大宴会，宾客们在纪念簿上签字后，总要再写一条富有哲理和诗意的感想，他觉得这种做法太陈腐，大罗唆，就用恳求的语气提醒后来的人：“签上名字，亲爱的朋友，不要写思想！”然而，德·盖尔芒特夫人恰恰喜欢雨果早期诗作中的这些“思想”，这在他的《历代传说》诗集中几乎是没的，正如瓦格纳的第二期作品中缺少“乐曲”和“旋律”一样。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这种爱好不是绝无道理的。雨果的思想确实沁人心脾，尽管形式暂时还缺乏力度，但在思想周围，已经汹涌澎湃着无数的词汇和丰

富的韵脚，这使它们独具一格，和别人的诗，例如和高乃依的诗迥然不同。别人的诗不时地闪烁着朴素的浪漫主义思想，更能激动人心，但却没有深入生命的物质根源，没有改变思想赖以存在的无意识的可笼统化的机体。因此，我从前那种只读雨果后期诗集的做法是错误的。诚然，德·盖尔芒特夫人只用了雨果前期诗作中的很少几句诗来点缀她的谈话。但是，正因为她孤立地引用一句诗，才使这句诗的吸引力大大增加。我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的餐桌上初次听到或再次听到的诗句，使那些琳琅满目地镶嵌着诗句的诗篇也变成了磁铁，产生了巨大的吸引力，把我的手拉向《东方集》和《暮歌集》。我的心变得焦虑不安，非要在两天之内得到这本书不可。我诅咒弗朗索瓦丝的听差不该把我那本《秋叶集》赠送给他的家乡。我立即叫他去给我买了一本。我把这些诗集从头到尾读了一遍，只有当我突然发现德·盖尔芒特夫人引用过的、沐浴在她所给予的光辉中的那些诗句时，我才得到安宁。和公爵夫人闲谈，就好比从一个古城堡的藏书室里汲取知识，虽然都是些古书，残缺不全，没有我们喜欢的书，也不能使人增长才智，但有时能为我们提供宝贵资料，甚至能让我们看到一段我们闻所未闻的优美文章，以后，每当我们想起多亏那座美丽的城堡，我们才知道这段文章时，会感到高兴。我们会因为在那里发现了巴尔扎克为《巴马修道院》作的序言或未曾发表过的儒贝的书信，而夸大我们在那里度过的那种生活的价值，会由于一个晚上的意外收获，而忘记那是轻薄无聊的生活。

从这个观点来看，即使这个贵族沙龙不是我想象中的沙龙，一上来就以它与其他沙龙的共性，而不是以它的特性使我感到震惊，但渐渐地，它的形象在我面前变得越来越清晰。贵族领主几乎是唯一能象农民那样向我们提供知识的人；他们的谈话总点缀着土地、依然如故的城堡和古老的习俗，而对这一切，银行家是一无所知的。即使一个渴望跟上时代的最温和的贵族最终跟上了时代，但只要他回忆起他的童年，他的父母亲、叔伯父或姑姨婆，就会把他同现在无人知道的一种生活联系在一起，今天如果有人死了，德·盖尔芒特夫人在灵堂上一眼就会看出哪些做法违犯了惯例，尽管不会当面指出来。在葬礼上，当她看见有的女人撇开女人们应该参加的仪式，却混在男人中间，就会感到不快。至于罩在灵柩外的黑纱，布洛克可能以为只有丧礼上才能看见。因为丧礼报告上写着引棺索，而德·盖尔芒特先生却记得小时候，在德·马伊—内斯尔先生的婚礼上，看见新郎新娘头上也蒙着黑纱。当圣卢卖掉珍贵的“系谱树”——布永家族的旧画像和路易十三的亲笔信。买回卡里埃的画和新式家具时，德·盖尔芒特先生和夫人却因为受到一种狭隘的不完全是出于对艺术热爱的情感驱使，保留了布尔制作的对艺术家有着巨大吸引力的绝妙无双的家具。同样，一个文学家也会兴致勃勃地聆听他们的谈话，会把他们当作活字典看待。（饿汉不需要饿汉作伴），那些日益被人遗忘的表达方式，如圣约瑟勋章式缓章啦，被许愿穿蓝衣服的孩子啦

儒贝（1754—1824），法国道学家，他的《书信集》以文体和思想的简炼而著称。

法语中，“棺罩”（一般是黑纱）和古代天主教婚礼上新郎新娘罩在头上的“纱巾”是同一个字。引棺索是牵引灵柩的大绳，系在棺罩的两端。

卡里埃（1849—1906），法国画家。主张重申德雷福斯案。

布尔（1642—1732），法国著名的木器匠，是国王和王室最重要的家具供货人。

被许愿穿蓝衣服的孩子，即被许给圣母的孩子，可以得到圣母的保佑。

等等，只能在那些可爱的甘当历史保管员的人那里找到。一个作家在他门中间比在其他作家中间感受到更大的快乐，但这种快乐不是没有危险的，因为这会使他相信，过去的事物具有一种魅力，可以原封不动地搬进作品中，这样，作品也就成了死产儿，会使人感到厌倦。可他却自我安慰说：“这很美，因为这是真实的东西，大家都是这样讲的。”此外，在德·盖尔芒特夫人家，贵族们都是用纯正的法语交谈，故而具有特殊的魅力。正因为如此，当公爵夫人听到圣卢使用“梵蒂岗的”、“宇宙的”、“特尔斐城的”、“过分卓越的”这些别出心裁的表达方式时，完全有理由哈哈大笑，就象她看见圣卢从宾格家具店买来新式家具时开怀大笑一样。

不管怎样，我在德·盖尔芒特夫人家听到的那些故事对我来说是很新鲜的，和我在山楂树前或在品尝马德莱娜甜点心时可能产生的感觉完全不同。它们暂时加入我的躯体，但仅仅是肉体上的占有，似乎迫不及待地（群体地，而不是个体地）想离开我。我在马车上焦躁不安，就象是古希腊的一个女预言家。我盼望有人请我吃饭，我就可以变成X亲王或德·盖尔芒特夫人，把那些故事讲给他们听而现在，我跃跃欲试，微微颤动嘴唇，模糊不清地讲着故事，思想被一股令人头晕目眩的离心力拉走，我想把它拉回来，但白费力气。尽管我大声自言自语，以解无人同我说话之闷，但我仍然焦躁不安，如坐针毡，觉得独自一人再无法承受这些故事的压力了，就在这种心情下，我按响了德·夏吕斯先生家的门铃。一个仆人把我带进客厅。我在等待的时候，心里一直在自言自语，重复着我要对德·夏吕斯先生讲的话，至于他要对我说什么，我几乎想都没有想。我心神不安，因此根本没有注意客厅的摆设。我多么需要德·夏吕斯先生听我讲那些故事，因此当我想到主人也许已经睡觉，我也许得回家独自平息这想说话的狂热时，我顿然如冷水浇头，嗒然若丧。因为我刚才发现我已等了二十五分钟，人家可能把我忘了，可是，尽管我在客厅里呆了很久，却对它毫无印象，就知道它很大，暗绿色，有几张画像，渴望讲话的想法不仅妨碍了听，也妨碍了看，因此，对外界不作任何描写，就是对内心状态的最好描写。我正要离开客厅，看能不能找到一个人，如若找不到，我就设法找到通往前厅的路，叫人给我开门：我刚站起来，在拼花地板上没走几步，就见一个仆人神色不安地走进来：“男爵先生一直有客人，”他对我说，“都是事先约好的，还有好几个人在等他呢。我尽量让他接见先生，我给秘书打过两次电话了。”

“不必麻烦了。我同男爵是事先约好的，但时间太晚了，既然他今晚上很忙，我改天再来。”

“噢！不，先生别走，”男仆大声说，“男爵先生会不高兴的。我再试试。”

我想起曾听人谈起过德·夏吕斯先生的仆人，说他们对主子忠心耿耿。虽然不能完全说他和孔蒂亲王一样，不仅想讨好部长，而且想讨好仆人，但他却善于把要仆人做事当作一种恩宠吩咐下去：晚上，仆人们聚集在他身边，但离他有一段距离，他挨个儿地把他们扫视一遍，然后吩咐：“瓜涅，蜡烛！”或者“迪克雷，衬衣！”这时，其他仆人就会咕咕啾啾地退下去，对那个受到主人宠爱的幸运儿不胜羡慕。而那两个仆人彼此憎恨，都想夺走对方所受的恩宠，如果男爵上楼比平时早，他们就找个诸如送信之类的借口

上楼去，拿蜡烛的那个希望今晚上能拿衬衣，拿衬衣的那位希望能拿蜡烛。如果男爵对他们中的一个说了一句与差事无关的话，尤其象冬天在花园里，如果他知道他的一个车夫患感冒，十分钟后对他说：

“把帽子戴上”，那么，其他人就会嫉妒这个受宠的车夫，半个月都不同他说一句话。

我又等了十分钟，才被带去见男爵先生。我被告知不能呆得很久，因为男爵先生刚把好几个天前就约好的重要人物送走，已很疲劳，我心想，德·夏吕斯先生精心导演的这场戏，有点装腔作势，相反，他哥哥盖尔芒特公爵却于朴实之中见高贵。正想着，门打开了，我看见男爵穿着中国式睡衣，露着脖子，躺在一张长沙发椅上。与此同时，我吃惊地看到，在一张椅子上放着一顶有“八道闪光”的丝织礼帽，还有一件皮大衣，好象男爵出门刚回来。男仆退下了。我以为德·夏吕斯先生会站起来迎接我。谁知他一动不动，冷冷地看着我。我走过去，向他问好，但他没有同我握手。也没有回答我的问题，甚至没有请我拿椅子坐下。过了一会儿，我就象问一个缺乏教养的医生那样，问他有没有必要让我这样老站着。我这样问并无恶意，可是，德·夏吕斯先生憋着的那股怒气似乎变得更明显了。那时候，我还不知道他的习惯：当他在城里或在乡下的夏吕斯城堡设宴招待客人时，总喜欢模仿他国王：晚饭后躺在吸烟室的一张安乐椅上，让他的客人站在他身边。让这个人给他递火，向那个人敬一根雪茄，过了几分钟他才说：“喂，阿让古尔，您坐呀，亲爱的，拿一张椅子坐下，”等等。他坚持让他的客人多站一会儿，无非是想向他们表示，没有他的允许，他们不能坐下。“您坐到那张路易十四式椅子上去，”他以命令的口吻回答我，与其说在叫我坐下，不如说在强迫我离开他远一些。我在离他不远的一张安乐椅上坐下。“哼！这叫路易十四式椅子呀！亏您是一个有知识的年轻人，”他用嘲笑的口吻嚷道。我目瞪口呆，没有动弹，既没有象我应该做的那样扬长而去，也没有象他要我做的那样换一张椅子。“先生，”他字斟句酌，说到最无礼的字眼时，欲擒故纵，把第一个辅音拉得很长，“我是在一个不愿披露姓名者的恳求下屈尊同您约会的，这次谈话将标志着我们关系的结束。”我不想瞒您，我原来是希望有更好的结局的。如果我对您说，我对您曾有好感，这也许有点歪曲词义。出于自尊，是不应该说的，即使是对不知道这话的价值的人。但我相信。‘厚爱’一词用在这里恰如其分，意思是进行最有效的保护，这正是我感觉到的，也是我想表达的。我回到巴黎后，甚至还在巴尔贝克的时候，就告诉过您，我是您可信赖的人。”我只记得在巴尔贝克同他分手时，他对我非常无礼，于是，我做了一个否定的手势。“什么！”他怒吼一声，脸色变得刷白，抽搐着，和他平时的脸判若霄壤，就象在暴风雨的早晨，大海一改平日和蔼可亲的笑脸，喷射出无数粗蛇般的泡沫和口水一样，“您说您没有收到我要您记住我的信息？这几乎是一种表露。在我托人捎给您的那本书上，您没看见有什么装饰吗？”

“很漂亮的交织花体字，”我对他说。

“嘿！”他轻蔑地回答，“现在的年轻人对我们国家的杰作很少了解。要是个柏林青年不知道《女武神》。大家会怎么看他？再说，您的眼睛是白长的，因为这部杰作，您对我说您读了两个小时。我看，您对花体字不见得比对家具的式样更在行，不要申辩，您对式样就是不在行嘛，”他狂怒地喊着，“您甚至不知道您坐的是什么椅子。我让您坐路易十四式安乐椅，您

却一屁股坐到了督政府式样的烤火用的矮椅上。过两天，您也许会把德·维尔巴里斯夫人的膝盖当马桶呢。谁知道您要上面干什么。同样，您连贝戈特那本书的封面装饰——巴尔贝克教堂刻有毋忘我花体字的过梁都没有认出来。难道还有比更明白的方式对您说不要总忘记我吗？”

我凝视着德·夏吕斯先生。他的面孔虽然令人生厌，却比他家里任何人的面孔都漂亮，象是上了年岁的阿波罗。但是，从他恶毒的嘴里，似乎随时都会喷出橄榄色和黄胆色的液体。至于智慧，不能否定他见多识广，他知道的许多东西是盖尔芒特公爵永远也不会知道的。但是，不管他用怎样的花言巧语掩饰心中的仇恨，人们感到这个人是会杀人的，或因为自尊心受到伤害，或因为爱情失意，或有怨恨，或是虐待成性，或是为了捉弄人，或是有一个不可消除的意念；他还会用逻辑和巧语证明自己杀人是正当行为，杀了人也比他的哥哥、嫂嫂，比其他许多人不知强多少倍。

“是我向您迈出了第一步，”他继续说，“就象委拉斯开兹在《枪骑兵》这幅画中画的胜利者，向着最卑微的人走去。我什么都有，而您却一无所有。我做的是一个贵族应该做的事。我的行动是不是伟大，这是有目共睹的，可您却置之不理。我们的宗教劝诫我们自己要耐心。对您那些可以说是无礼的行为，如果您可以对一个远远比您高贵的人无礼的话，我向来只付之一笑，我希望，我对您的耐心会无损于我的声誉。不过，先生，现在谈这一切，已不再有意义了。我对您进行了考验，当代最杰出的人风趣地把这种考验叫做态度的考验，用无限的热情考验您的态度，他有充分理由说，这是最可怕的考验，因为这是唯一能区分良莠的考验。您没有经受住，我不怪您，因为成功者寥寥无几。不过，至少，我不希望您恶意中伤我，我希望我们将要进行的这最后一次谈话能达到这个结果。”

我万万没有想到，德·夏吕斯先生发怒，是因为有人在他面前说我讲了他的坏话。我搜索记忆，怎么也想不起我对谁谈起过他。这纯粹是哪个坏蛋无中生有。我向德·夏吕斯先生保证，我从没有同别人谈过他，“我对德·盖尔芒特夫人说过我和您有来往，我想，这总不至于使您生气吧。”他轻蔑地微微一笑，把声音升到最高音域，缓慢地发出最尖细、最无礼的音符：

“唷！先生，”他极其缓慢地让他的音调恢复了自然，仿佛对这个下行音阶颇为陶醉似地说，“我认为，您供认自己说过同我有来往。是在和自己过不去。对一个能把奇朋代尔式家具当成洛可可式椅子的人，我不指望他能讲出非常准确的话，但我不认为，”他的声音越来越充满嘲讽的爱抚，竟使他嘴边绽出迷人的微笑，“我不认为您会说或会相信我们之间有来往！至于您在别人面前炫耀，说有人把您介绍给我了，您同我谈过话，和我有点认识，几乎没有请求，就获准将来有一天成为我的被保护人，我觉得您讲这些话倒是顺理成章的，是聪明的。“您我之间年龄悬殊那样大，我完全有理由说，这个介绍，这些谈话，这个刚刚开始的关系，对您是一种幸福。当然，这话不该由我说，但我至少可以说，这对您不无好处，说您傻，绝不是因为您把这个好处讲出去了，而是因为您没能保住。我甚至还要

委拉斯开兹（1599—1660），西班牙画家，一生创作大量的肖像画、风俗画和历史画。《枪骑兵》是他的代表作。

奇朋代尔（1718—1779），英国制乌木家具的工匠。

说，”他突然不再疾言厉色，暂时换上了充满忧伤的温柔，我感到他就要哭了，“当您对我在巴黎向您提出的建议置之不理时，我竟不相信您会这样，我觉得，您是个很有教养的人，出身在正派的资产阶级家庭（只是在说这个形容词时，他的声音才微微带点不礼貌的摩擦音，）不会做出这样的事来，因此，我天真地认为，可能出了从未出过的差错，信遗失了，或是地址写错了。我承认我是太天真了，可是，圣博纳旺蒂尔不是宁愿相信牛会偷窃，却不愿相信他的兄弟会撒谎吗？不过，这一切都已结束，既然您不感兴趣，也就不必再谈了。只是我觉得，就看我这把年纪，您也会给我写信的（他的声音真的哽咽了）。我为您设想了诱人的前途，但我一直没对您说。您宁愿不知道就拒绝，这是您的事。但是，正如我对您说的，信总是可以写的吧，我要是您，我就会写信，即使处在我的地位，我也会写。正因为这样，我更喜欢处在我的地位。我说‘正因为这样’，是因为我认为各种地位都是平等的，我对一个聪明的工人可能比对许多公爵更有好感。但是，我可以这样说，我宁愿处在我的地位，因为我知道，您做的那种事，在我可以说是相当长的一生中，我从没有做过。（他的头朝着暗处，我看不见他的眼睛是否象他声音让人相信的那样在落泪。）刚才我说了，我朝您迈出了一百步，可结果您后退了二百步。现在，该轮到我不退了。从今以后，我们互不认识。我要忘记您的名字，但要记住您的事例，等哪天，当我禁不住诱惑，相信人有良心，讲礼貌，相信他们不会白白错过一次绝无仅有的机会的时候，我会提醒自己别把他们抬得太高。以前您认识我的时候（因为现在不再是这样了），如果您说您认识我，我只能认为这是很自然的事，是在向我表示敬意，也就是说，我把这看作是令人愉快的事。不幸，您在其他地方和其他场合却完全不是这样说的。”

“先生，我发誓，我从没说过可能伤害您的话。”

“谁跟您说我受伤害了？”他发出愤怒的吼叫，猛地从长沙发椅上坐起来，直到现在，他才算动了一下身子；他面容失色，唾沫四溅，脸部肌肉抽搐着，象是有无数条蛇在扭动；嗓门时而尖利，时而低沉，犹如震耳欲聋的狂风暴雨。（他平时说话就十分用劲，行人在外面经过，肯定会回头张望，现在，他使的力气比平时大一百倍，就象用乐队而不是用钢琴演奏一段强奏乐曲，声音陡然会增加一百倍，还会变成最强音。德·夏吕斯先生在吼叫。）“您认为您能够伤害我吗？您难道不知道我是谁？您相信您那些狐群狗党，五百个互相骑在身上的小娃娃从嘴里吐出的毒汁能弄脏我高贵的脚趾头吗？”

我本想让德·夏吕斯先生相信我从没说过，也没听见别人说过他的坏话，但他的话把我气疯了。我认为，他说这话是因为他太骄傲，至少部分可以归因于骄傲。还有另外一个感情方面的原因，可当时我并不知道，因此不把它作为原因，我也就没什么罪过了。不过，不知道感情方面的原因，也应该回想起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讲话，把精神有点错乱作为第二个原因吧。但我当时压根儿就没往这方面想。在我看来，他只有骄傲，而我只有愤怒。当他停止咆哮，郑重地谈他的高贵的脚趾头的时候（他还撇了撇嘴，以示他对那些亵渎他的卑微小人的极度厌恶），我再也遏制不住满腔怒火了。我想打人，想摔东西发泄怒气，但我还剩下一点辨别力，我不得不尊重一个年纪比

我大许多的长者，甚至对他身边的德国瓷器，也由于它们具有珍贵的艺术价值，而不敢妄加损坏，于是我扑向男爵那顶新的礼帽，把它扔到地上拼命踩踏，想把它四分五裂。我扯下帽里，把冠冕撕成两半。德·夏吕斯先生仍在大叫大骂，我连听都不听，穿过房间，准备离去。我打开了房门。没想到门两旁站着两个仆人，我惊得目瞪口呆，看见我开门，他们装出要去做事路过这里的样子，不急不忙地走开了。（就在那天，我知道他们的名字，一个叫比尼埃，另一个叫夏梅勒。）我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他们用懒洋洋的步态向我作出的解释。这个解释是不足信的，另外三个解释恐怕更不足信了：一是男爵接待客人有时需要帮助，（那又是为什么呢？）认为需要在附近设了一个“急救站”；二是他们受好奇心驱使前来偷听，没想到我会那样快就出来；第三，德·夏吕斯先生对我大发雷霆是有预谋的，是在演戏，是他让他们来偷听的，一方面她们喜欢热闹，另一方面，也许大家都能从中得到好处。

我动怒没有使男爵消气，我拂袖而去倒象使他心痛欲裂。他喊我回去，让仆人叫我回去，最后，他疾步追我到前厅，挡在门口不让我出去，全然忘记了一分钟前，当他在谈论他的“高贵脚趾头”的时候，还在我面前大摆其神圣不可侵犯的威风。“行了，”他对我说，“别孩子气了，进来呆一会儿。爱得深，就责得严。如果说刚才我严厉地惩罚您，那是因为我爱您爱得深。”我的怒气已经消失，我没有计较男爵说的“惩罚”二字，跟着他进去了。他叫来一个仆人，毫无自尊地让他把帽子的碎片捡走。又拿来了一顶。

“如果您愿意告诉我可耻地诬蔑我的人，先生，”我对德·夏吕斯先生说，“那我就留下来听一听，我要戳穿这个骗子的谎言。”

“您不知道是谁？难道您忘记您说的话了？您以为向我通风报信的人不会要我发誓保守秘密吗？您相信我会不履行诺言？”

“先生，您真的不能告诉我？”我作了最后一次努力，想回忆起我可能同谁谈过德·夏吕斯先生，但一个也没有想起来。

“我不是对您说过我要替告密的人保密吗？”他用一种令人厌烦的声音说，“我看您不仅爱诽谤人，还爱枉费口舌地打破砂锅问到底。至少您也应该放聪明些，好好利用这最后一次会面，说一些有用的话嘛。”

“先生，”我边走开，边回答，“您侮辱我，我是看您年纪比我大几倍的份上，才不跟您计较的。一老一少，地位不平等嘛。另外，我也没法说服您，我已向您发过誓了，我什么也没说过。”

“那么是我在撒谎！”他嚷道，声音十分可怕，边嚷边向前一蹦，蹦到了离我只有两步远的地方。

“他们把您骗了。”

这时，他换一种温柔、深情而忧郁的声调（就象演奏交响乐时，乐曲一个接一个没有间隙，第一个似雷电轰鸣，接下来是亲切而淳朴的戏谑曲），对我说：“这很可能。一句话经人重复后，一般都会走样。说到底，还是您的错，您没有利用我向您提供的机会来看我，没有通过坦率的能创造信任的日常交谈，给我打一支唯一的、有特效的预防针，使我能识破把您指控为叛徒的一句话。那句话是真是假，反正木已成舟。它给我的印象再也不能消除。甚至我连爱得深，责得严这句话也不能说了，因为我狠狠地责备了您，但我已不再爱您。”他一面说，一面强迫我坐下，摇了摇铃，另一个仆人走进来。“拿点喝的来，另外，叫人备好车。”我说我不渴，时候已经不早，

况且我有车。“有人大概给您付了车钱，让车走了，”他对我说，“您就别管了。我让人备车把您送回去……如果您担心太晚……我有房间，您可以住在这里……”我说，我母亲会担忧的。“确实，那句话是真是假，反正木已成舟。我对您的好感开花开得太早，就象您在巴尔贝克富有诗意地同我谈起过的那些苹果树，经不住初寒的摧残。”即便是德·夏吕斯先生对我的好感完好无损，他也只能做到这样，因为他嘴上说同我闹翻了，却硬要把我留下来，给我拿喝的，要我住下来，备车将我送回去。他似乎害怕同我分离，害怕孤独，这种略带忧虑的害怕心理，一小时以前，当他的嫂子，他的本家堂姐妹德·盖尔芒特夫人挽留我时，也曾有过。他们都对我产生了一时的兴趣，都想方设法多留我一分钟。

“可惜，”他又说，“我没有本事叫摧毁了的花复开。我对您的好感已经枯萎，不会再复生。我一直觉得自己有点象维克多·雨果诗中的布斯：

我是鳏夫，孤独无依，日暮途穷。

我和他一起又穿过绿色大客厅。我随口对他说，我觉得客厅很美。“是吗？”他回答，“应该确实实地爱一样东西。细木护壁板出自巴加之手。您看，它们是用来和博韦的椅子和蜗形腿狭台配套的，这很可爱。您注意没有，它们有着相同的装饰图案。只有卢浮宫和德·安尼斯达尔先生家里有这样配套的家具。我刚决定要搬到这条街来往，马上就找到了希梅的一个旧公馆。此人过去谁也没有见过，他只是为我才到这里来了一次。总而言之，这里很好。也许可以更好些，但够不错的了。有许多漂亮的东西，对吧？有我曾伯父波兰王和亲王的肖像，是米尼亚画的。咳！我跟您说这些干什么，您知道得和我一样清楚，因为您在客厅里等了很长时间。不知道？噢！那他们带您去蓝厅了。”他说，神态看上去蛮横无礼——因为我显得不感兴趣，或者说高人一等——因为他事先没问我是在哪里等候的。“瞧！在这间屋子里，陈放着伊丽莎白夫人、朗贝尔公主和王后戴过的全部帽子。您对这没兴趣，就象没有看见似的。您的视神经大概出毛病了。如果您对这种类型的美感些兴趣就好了，这里有透纳的一幅彩虹，它开始在伦勃朗的这两幅画中间发光了，这象征着我们的和解。您听：贝多芬也来和他会合了。”果然，传来了《田园交响乐》第三声部开头的和弦，《暴风雨后的欢乐》。乐师在离我们不远的地方弹奏，可能在二楼。我傻乎乎地问他，怎么会有这样的巧事，乐师是谁？“噢！谁知道？永远也不会知道。这是看不见的音乐。很美，是不是？”他语气有点蛮横地对我说。“可是您一点也不感兴趣，就象鱼见到苹果一样，您还是想回去？就不怕贝多芬和我？您对您自己作了判决，”当我要告辞时，他深情面忧郁地对我说。“原谅我不能

巴加（1639—1709），法国雕刻家。

希梅（1808—1886），比利时外交官，曾在巴黎任比利时全权公使。

米尼亚（1610—1695），法国画家，尤其擅长肖像画。

伊丽莎白夫人（1764—1794），法王路易十六的姐姐。

朗贝尔公主是路易十六的妻子玛丽—安托瓦内特王后的好崩友。

王后是指路易十六的妻子玛丽—安托瓦内特。

透纳（1775—1851），英国画家，擅长水彩画和油画。

象应该做的那样送您回家。既然我不再想见到您，和您再多呆五分钟也就没什么意思了。我有许多事要做，但我已感到很累。”可是，当他发现夜色很美，又说：暖！不，我也上车。月光太美了，把您送回家后，我要到布洛尼林园赏月去。您怎么不知道刮刮胡子：上别人家去吃饭，还留着几根毛毛，”他对我说，一面伸出两个指头夹住我的下巴，指头象是被吸住似的，犹豫了一下，就象理发师那样，沿着我的脸颊，一直摸到耳朵根。“要是能和您一起在林园里观赏这‘蓝色的月光’那该多好啊！”他突然地，象是不由自主地用一种温柔幻语气对我说，接着，脸上出现了忧郁的神态：“因为，不管怎么说，您是很讨人喜欢的，您可以比任何人更讨人喜欢，”她一边亲切地抚摸我的肩膀，一边说。“应该说，以前我觉得您毫无价值。”按说我应该认为他现在仍然是这样看我的，只要想一想半小时前他同我讲话时的愤怒样子就行了。但我感到，他此刻态度很诚恳，他的善良战胜了那种我认为是骄傲和敏感得几乎发狂的精神状态。我们已走到马车跟前了，他还是在不停地说着：“好吧，”他突然对我说，“我们上车，五分钟就可以到您家。那时，我将和您道晚安，至此，我们的关系也就永远结束了。既然我们就要分道扬镳，还是好说好散，就象音乐那样。弹出一曲完美的和弦。”德·夏吕斯先生尽管一再郑重表示我们以后不再见面，但我敢保证，倘若我们还能见面，他是不会不高兴的，因为他不愿意马上被我忘记，也害怕给我造成痛苦。我这个想法是正确的，因为过了一會兒。他又说：“喔！对了，我把一件重要的事忘了，为了纪念您的外祖母，我让人给您搞了一本德·塞维尼夫人书简精装珍本。这样，这次会面就不是最后一次了。复杂的事不是一天所能解决的，只要想一想这个道理，我们就能得到安慰。您看，维也纳会议不是开了很长时间吗？”

“不用麻烦您，我可以找到，”我客气地说。

“住嘴，小傻瓜，”他愤怒地回答，“别这样傻乎乎的，把我有可能会接见您（我不说一定，也许派一个仆人把书送给您）看作一件小事。”

他恢复了镇静：“我不想用这些话同您分手。我不想要不协和和弦，让我们在永久的沉默前，弹奏一个属音和弦吧。”其实，他是怕自己神经吃不消，才不愿意刚吵完架，刚说了那么多尖酸刻薄话就立即回家去。“您是不想去林园的，”他用肯定的、而不是提问的语气说，我觉得，他用肯定语气不是不想要我去，而是怕遭拒绝而下不了台。“暖！您瞧，”他仍拖长了音说，“现在，正如惠斯勒所说的，恰是市民回家的时候（他大概想触动我的自尊心），观赏夜景正合适。您恐怕不知道惠斯勒是谁吧。”我改变话题，问他耶拿夫人是不是很聪明，夏吕斯先生没等我把话说完，就用我从没见他用过的最轻蔑的语气说：“啊！先生，您这里提到了一个与我毫不相干的贵族分类法。在塔希提可能有一种贵族，但我承认我不了解他们。然而，无巧不成书，您提到的那个名字几天前在我耳边响起过。有人问我愿不愿意屈尊和年轻的瓜斯达拉公爵认识。这个要求使我感到吃惊，因为瓜斯达拉公爵无需让人引见，他是我的表弟，我们早就认识了，他是帕尔马公主的儿子。作为有教养的年轻的亲戚，他每年元旦总要来看望我。经过了解，原来，这个瓜斯达拉公爵不是我那位亲戚，而是您感兴趣的那个女人的儿子。因为根本就不存在叫这个名字的公主，我猜想，她也许是一个露宿在耶拿桥下的穷苦妇女，富有诗意地把自己封为耶拿公主，就象有人封自己为巴蒂尼奥勒或钢铁大王一样，可是我错了。这是一个很有钱的女人，在一次展览会上，她那

些漂亮非凡的家具使我赞叹不绝，它们货真价实，比主人的名字要高贵的多。至于那位所谓的瓜斯达拉公爵，可能是我秘书的经纪人，他的爵号大概是花钱买来的。什么东西不能花钱买？可是我错了，原来是皇帝一时高兴，把他恰恰无权处置的一个爵号分给了这些人。这也许能证明他的力量，或他的无知，或他的狡猾。我尤其觉得，他用这种方式同这些身不由己的爵位窃取者开了一次不无恶意的玩笑。但是，关于这一切，我不可能给您作充分的解释，我只了解圣日耳曼区的事，如果您最终能找到一个引见人，您会发现，古弗瓦西埃一家和加拉东一家有不少象是特意从巴尔扎克小说中搜罗来的恶人，供人消遣的老太婆。当然，这一切和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威信毫不相关，但是，没有我，没有我的开门咒，她的住所您是进不去的。”

“先生，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府邸的确很漂亮。”

“嗯！不是很漂亮，而是再没有比这更漂亮的了，然而，却比不上亲王夫人漂亮。”

“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比盖尔芒特公爵夫人还要漂亮吗？”

“啊！她们俩是很难作比较的。（值得注意的是，上流社会人士，一旦有了一点想象力，就会按照他们的好恶，把那些地位似乎最牢固、最优越的人要么捧上天，要么踩在脚下。）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他不称呼她奥丽阿娜，可能想把我同她的距离拉得更远）和蔼可亲，雍容华贵，这是您难以想象的。但她的表妹是无法作比较的。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形象正是巴黎中央菜市场的卖菜妇对梅特涅亲王夫人所想象的形象。但是，梅特涅亲王夫人以为是她使瓦格纳名扬四海的，因为她认识维克多·莫雷尔。然而，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更确切地讲，她的母亲却认识瓦洛纳本人，这是很有诱惑力的，还不算她长得美丽非凡。仅爱丝苔尔花园就够人看的了！”

“能不能去参观？”

“不能，要有邀请才行，但她谁也不邀请，除非我出面。”

然而，他抛出诱饵后随即就收回了，他把手递给我，因为我到家了。

“我的任务完成了，先生。不过，我还要罗唆几句。以后也许还会有人象我这样对您表示好感，希望您从现在这件事上吸取教训。不要对这种表示置若罔闻，人与人之间的好感是十分宝贵的。在生活中，这种感情光靠一个人是不行的，因为有些东西不是说一个人想求就能求来，想要就能得到，想做就能做成，想学就能学会的。但是好几个人在一起就能成功。当然，不象巴尔扎克小说中所说的那样要十三个人，或《三剑客》中所说的要四个人。再见了。”

他大概很疲劳，不再想去林园赏月了，因为他要我对车夫说送他回家去。可他马上又做了一个动作，似乎想改口，但我已把他的命令传给了车夫，为了不耽搁更多的时间，我已经按响了门铃，根本不再想给德·夏吕斯先生讲德国皇帝和布达将军的故事了，刚才它们缠得我心烦意乱，坐立不安，可现在已被德·夏吕斯先生对我那种出乎意外的令人震惊的接待赶得无影无踪。

回到家里，我看见我的办公桌上有封信，是弗朗索瓦丝的年轻听差写给

梅特涅亲王夫人（1836—1921），奥地利帝国外交大臣和首相梅特涅（1773—1859）的孙媳妇，很有才华，为后世留下两卷回忆录。

维克多·莫雷尔（1848—1923），法国歌剧演员。

他的一个朋友的，他忘记拿走了。我母亲不在家的这几天，他变得毫无顾忌，但我的行为更应该受到谴责，因为我把他这封摊在桌上的没有信封的信读了，唯一的借口是，信放在桌子上好象就是要让我读的：

亲爱的朋友和表兄：

我希望你的身体一直安康，你全家的身体也安康，尤其是我的小教子约瑟夫，我尚未有幸认识他，但他是我的教子，我爱他甚于爱你们大家，这些心中的圣物也会有灰尘，不要举手打他们的圣体。况且亲爱的朋友和表兄谁对你说明天你和你亲爱的妻子我的表嫂玛丽，你们不会象绑在桅杆顶上的水手那样被扔进大海里呢，因为生活不过是一个漆黑的深渊。亲爱的朋友我要对你说我现在的消遣是诗歌，我肯定你会大吃一惊，我现在对诗爱不释手，因为要消磨时间。所以亲爱的朋友如果说我还没有回你的信你不要感到过分意外，如果你不肯原谅那就忘了这事吧。正如你知道的，夫人的母亲去世了，她受的痛苦难以言表，她够累的因为她一连看了三个医生。出殡那天是一个美好的日子，因为先生所有的熟人都来了，还来了好几个部长。走了两个多小时才到公墓，这会使得你们村里人大开眼界，因为米许大娘死了肯定不会这样。因此我的一生只会是长久的哭泣。我刚学会骑摩托，常骑着它消磨时间。如果我驾着摩托飞到爱科尔，我亲爱的朋友们你们会说什么呢？但在这个问题上我也不会更保守秘密，因为我感到沉醉在不幸中，这会使人失去理智，我常和德·盖尔芒特夫人，和一些你在我们闭塞的家乡从没听说过他们名字的人来往。因此，我很乐意给你们寄拉辛、维克多·雨果的书，寄谢内多雷、阿尔弗雷德·德·缪塞的文选，因为我想使生我养我的家乡摆脱愚昧无知，愚昧必然会导致犯罪。我不再看到有什么要对你讲的了，就象经过长途旅行而精疲力竭的鹈鹕向你向你的妻子向我的教子和你的玫瑰妹妹致以崇高的敬意。但愿人们不要议论她：正如维克多·雨果、阿维尔和阿尔弗雷德·德·缪塞所说的。她作为玫瑰，不过象玫瑰那样生活罢了。所有这些伟大的天才因为说了这些话也象贞德那样被放在柴堆上烧死了。盼望你的回信，请接受一位兄弟贝里戈·约瑟夫的吻。

任何一种从未体验过的生活都对我们具有强烈的吸引力，明知幻想会破灭，我们仍会想入非非。德·夏吕斯先生同我讲的许多事情，大大激发了我的想象力，使我忘记了我在德·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家里看到的令人大失所望的现实（无论是地名还是人名），把我的想象引导到她的表妹盖尔芒特亲王夫人身上。况且，如果说德·夏吕斯先生使我一段时间蒙受欺骗，相信上流社会人士具有价值，不是千篇一律，而是各各不同，那是因为他自己也弄错了。造成这种情况，也许得归因于他整天无所事事，既不写也不画，甚至连读书也是粗枝大叶，走马观花。但他比上流社会的人高明几倍，因此，如果说他从他们和他们的表演中汲取谈话内容的活，可他们却并不能听懂他的话。他是以艺术家的身份说话，最多只能分析出他们虚假的魅力。他的分析仅仅对艺术家有用，他和艺术家的关系犹如驯鹿和爱斯基摩人的关系：这种珍贵动物，为他们啃荒凉岩石上的地衣和苔藓，这些植物，北极居民自己发现不了，也不知道派什么用场，但是经驯鹿消化后，它们就成了北极居民可消化的食物。

此外，我还要补充一点：德·夏吕斯先生为上流社会所描绘的图画显得生机勃勃，因为强烈的仇恨和真诚的好感混杂在一起，他对年轻人尤其仇恨，但对有些女人却很崇拜。

即使德·夏吕斯先生把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放在他所崇拜的女人之首，即使他把他堂弟媳的府邸说成是神秘莫测的不可接近的阿拉丁宫，这也不足以解释我在接到盖尔芒特亲王夫人请帖时的惊愕。这件事发生在我去公爵夫人

家吃饭后的两个月。那天，公爵夫人到戛纳去了。当我打开一张外表看来普普通通的信封，看到请柬上印着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巴伐利亚大公爵某日在家，恭候大驾光临的字样时，我惊得目瞪口呆，但我马上担心有人在搞恶作剧，想叫我去到一个没有邀请我的府上去作客，而被扔出门外。诚然，从社交观点看，被盖尔芒特亲王夫人邀请与被允许到公爵夫人家中吃饭，两者相比，后者难度更大。虽然我对纹章学所知甚微，但我仅有的那些知识告诉我，亲王没有公爵高贵。再说，我心想，上流社会女士的智商再高，也不可能象德·夏吕斯先生所说的那样，和她同类的智商有质的不同。但是，我的想象力给我描绘的不是我所知道的，而是它所看见的，也就是名字向它展现的东西，正如埃尔斯蒂尔在突出一种透视效果时，会忽视物理的基本概念，尽管他能够驾驭这些概念。然而，就是在我认识公爵夫人的时候，盖尔芒特这个名字一旦加上亲王夫人这个爵号，也总向我展示出完全不同的东西，正如一个音符，一种颜色或一个数量，受到明暗变化、数学“符号”或美学“符号”的影响后，会发生深刻的变化一样。盖尔芒特名字加上亲王夫人爵号后，就成为路易十三和路易十四时代回忆录中的名字；我把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府邸想象成经常有隆格维尔公爵夫人和大孔代出入，有这些人物在场，踏入亲王夫人的门槛对我来说难如登天。

这些人尽管经过放大镜放大，大家对他们有着各种不同的主观看法（我以后还要提到），但他们总有一些客观的东西，因而也就显示出了不同。

况且，怎么能不是这样呢？我们经常接触的人同我们梦幻中的样子相差甚远，然而，却和我们在名人回忆录和书信中所看到的，我们渴望认识的人一模一。那位和我们共进晚餐的无足轻重的老人，却是我们在一本描写七年战争的书中看到的人物，我们以激动的心情拜读了他给腓特烈一查理亲王写的充满了自豪感的信，吃饭时我们觉得趣味索然，那是因为想象没有和我们一起；看书时感到其乐无穷，那是因为想象为我们作伴。其实却是同一个人。我们希望自己曾和德·蓬帕杜尔夫人相识，因为她热情地保护了文艺，但当我们有可能和她在一起时，会感到兴致索然，味同嚼蜡，仿佛来到了当代的爱捷丽身旁，觉得她实在平庸，也许以后再也不想见到她。尽管如此，仍会有所不同。人对人的态度不会千篇一律，即使他们对我们可以说是一样的友好，但最终会显示出起抵销作用的差异。我刚认识德·蒙莫朗西夫人那会儿，她喜欢同我谈一些令人不愉快的事，但是，当我需要她助我一臂之力时，她会毫不吝啬地、十分有效地用她的影响来帮我的忙。要是换了德·盖尔芒特夫人，情况就不一样。德·盖尔芒特夫人也许从来没想使我不愉快，从来只说我的好话，对我客客气气，彬彬有礼（礼貌是盖尔芒特家族丰富的精神生活），但是，一旦我要求她办一件小事，她决不会为满足我的需要面前进半步，就象在有些城堡中，你可以使用一辆汽车，使唤一个仆人，却不能得到一杯苹果酒，因为这没有列入仪式安排中。究竟谁是我真正的朋友？是德·蒙莫朗西夫人，还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前者以伤害我为乐，但却随时准备为我效劳；后者看到有人伤害我会很痛苦，但却

指1870年到1871年的普法战争。

腓特烈一查理亲王（1775—1828），普鲁士陆军元帅。残忍而凶暴。

蓬帕杜尔夫人（1721—1769），路易十五情妇，对当时的文艺起过重要的保护作用。

爱捷丽是罗马神话中的泉水仙女，曾启示过罗马王努玛。现在常用作“女幕僚、女谋士”解释。

决不会帮我一丁点儿忙。此外，有人说德·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尽谈些无聊的事，而她的堂弟媳尽管才智平平，却尽讲有趣的东西”才智的形式多种多样，彼此对立，这在文学界是这样，在上流社会也是这样，因此，不只是波德莱尔和梅里美才有权互相蔑视。正因为如此，每个人部有自己严密和专横的目光、语言及行为体系，当我们和别人在一起时，总觉得自己比别人高明。德·盖尔芒特夫人说的话，就象是一条从她那一类才智演绎过来的定理，我认为是人们唯一应该说的话，当她对我说，德·蒙莫朗西夫人向一切不懂的东西敞开思想，实在愚蠢时，或者，当她知道德·蒙莫朗西夫人干了什么坏事而对我说：“这就是您所说的好女人，可我说她是坏女人”时，我是从心底里赞成她的看法的。但是，当我离开德·盖尔芒特夫人，当另一个女人和我并起并坐，把公爵夫人贬得一钱不值，对我说：“其实奥丽阿娜对任何人、任何事都不感兴趣”，甚至说（要是德·盖尔芒特夫人在场，这似乎令人难以置信，因为她本人的声明恰恰相反）：“奥丽阿娜迷恋社交生活：...时，那种专横的现实，即德·盖尔芒特夫人说的话绝对正确的现实就会土崩瓦解，那盏已经象普通记忆那样遥远的使晨曦变得惨淡无光的明灯就会消失，既然任何数学部不能把德·阿巴雄夫人和德·蒙邦西埃夫人化成齐次量，因此，如果有人问我，她们俩谁更高明，我当然无法回答。

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沙龙有许多特点，然而，大家谈论最多的是它的排他性，这部分归因于亲王夫人的王族出身，但尤其归因于盖尔芒特亲王顽固不化的贵族偏见（公爵和公爵夫人在我面前从不放过对他的偏见冷嘲热讽），因此，我认为亲王是绝对不可能邀请我的，他眼里只有殿下和公爵，吃饭时他总要大发脾气，因为他在餐桌上的位置不是他在路易十四时代可能享受的位置，他在历史和系谱学方面知识渊博，只有他才懂得这些礼节，就因为这个，许多上流社会人士在决断公爵夫妇和亲王夫妇之间的不同时，常常站在公爵夫妇一边。我常听人说，公爵和公爵夫人是新派人物，非常聪明，不象其他人，只关心贵族世家有多少支系，他们的沙龙比他们堂弟的沙龙要先进三百年。现在我凝视手中的请柬。回想起人们对我说的那些话，不由得一阵颤栗，我想很可能是有人要愚弄我而给我这张请柬的。

要是盖尔芒特公爵和公爵没有去戛纳，我还可以通过他们弄清楚请柬的真假。我原以为上流社会人士不可能象我这样会产生怀疑，其实不然，他们也会怀疑，因此，一个作家即使是属于上流社会的作家，为了客观地、有区别地描绘各个阶层，应该把这种感觉写出来。最近我读了一本引人入胜的回忆录，发现其中有一个描写怀疑的段落同我收到盖尔芒特亲王夫人请柬时的心情十分相似。“我和乔治（也可能是埃利，我手头没有书，无法核对）渴望加入德莱塞夫人的沙龙，因为愿望太强烈，当我们收到她的请柬时，我们俩都认为有必要谨慎从事，应该设法搞清楚是不是有人同我们开玩笑。“然而，叙述者不是别人，正是奥松维尔伯爵（其妻是布洛伊公的女儿），另一个“也”想查清楚是否是一个骗局的青年，如果叫乔治，那就是德·阿古尔先生，若叫埃利那就是夏莱亲王，他们是德·奥松维尔先生两个形影不离的朋友。

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举行晚会的那天，我得知公爵和公爵夫人已于前一天返回巴黎，我决定上午去看望他们。但他们一大早就出门了，还没有回来，我先在一间小屋里窥视他们的马车回没回来。我原以为这是一个极好的了望台，谁知选错了地方。在这里几乎看不见我们的院子，但可以远远望见另外

几个院子，这对我虽然没有用处，但却暂时为我提供了消遣。象这样同时能了望好几所房屋，使画家流恋忘返的视点不只在威尼斯能找到，在巴黎也不少见。我把巴黎比作威尼斯并不是信口开河。巴黎某些贫穷街区能使人联想到威尼斯的贫穷街区，清晨，高高耸立、张开大嘴的烟囱被灿烂的阳光涂上了一层最艳的玫瑰色和最嫩的粉红色；这些凌驾于房屋之上的烟囱组成了一个空中花园，色彩细腻多变，犹如德尔夫特市或哈勒姆市的一个郁金香爱好者开辟的空中花园。此外，那些房屋彼此距离很近，窗子隔着同一个院子相望、这使每个窗子变成了一个镜框：这里，一个厨娘眼望着地面在胡思乱想，那边，一个老妪在替一个少女梳理头发，黑暗中，老妪的面容难辨，活象个巫婆；由于隔着院子，听不见对面房子里的声音，只能透过长方形玻璃看见无声的手势，因此，每幢房子都为对面的邻居并列展出一百张荷兰画。诚然从盖尔芒特府看出去，是另一番景象，但同样光怪陆离，妙趣横生，尤其从我所在的奇妙的三角点望去，视线一无阻挡地延伸到远处高耸的房屋，前面有一个倾斜度很大的轮廓不太分明的坡地，那些耸立的房屋是锡利斯特拉亲王夫人和普拉萨克侯爵夫人的公馆，她们是德·盖尔芒特先生的表姐妹，我从没有见过她们。这是她们的父亲布雷吉尼伯爵的府邸。从盖尔芒特府到这座公馆，中间只有一些低矮的建筑物，朝各个方向的都有，它们的斜屋顶不仅没有挡住视线，反而延长了距离，弗雷古侯爵的车库有一个红屋顶的墙角塔，塔上有一个高高的尖顶，但细得象根针，挡不住视线。这个塔使人联想起瑞士那些漂亮的古建筑，孤零零地耸立在一个山脚下。所有这些视线所及的地方，模糊不清，很不集中，从而使得德·普拉萨克夫人公馆和我们之间的距离变远了，仿佛中间隔着好几条街，或许多山包，其实它离我们很近，但在我们的幻觉中，它就象阿尔卑斯山的一处风景那样遥远。公馆的大方窗在阳光下犹如一片片水晶树叶，灿烂夺目。当各层楼的窗户为收拾房间而全部打开时，如果我们注视那些形象难辨的仆人拍打地毯上的灰尘，我们会感到心旷神怡，其乐无穷，就好象看到了透纳或埃尔斯蒂尔的一幅风景画，在圣哥达山口的盘道上，每一高度都有一个乘驿车的旅客或一个向导。但是，从我所在的“观察点”不可能看见德·盖尔芒特先生或夫人回来。因此，下午，当我又有时间继续我的窥视时，我干脆站在楼梯上，如果通行马车的大门打开，我就可以看见。我就守候在楼梯上，尽管这里看本见布雷吉尼公馆那种灿烂夺目的阿尔卑斯山美丽风光，看不见那些正在打扫房间但由于隔着一段距离而变得很小的仆人。然而，这次在楼梯上等候，将会给我带来极其严重的后果，我将看到一幅风景画，但不是透纳式的，而是有关道德方面的。因为这太重要了，我还是过一会儿再来叙述，现在先讲一讲我对盖尔芒特夫妇的拜访——当我知道他们回来后，我就上他们家去了。

公爵一个人在书房里接待我。我进去时，从里面走出一个白发苍苍的小老头，一副穷酸模样，象贡布雷的公证人和我外祖父的几个朋友那样系着小黑领带，但比他们更缺乏自信，他恭敬地向我行礼，等我过去后才下楼。公爵从书房里对他嚷了些什么，我没听清，那人一面回答，一面朝墙深深鞠躬，尽管公爵看不见，他仍一次次地重复着，就象有人用电话和你聊天时向你发出毫无用处的微笑一样。他说话用的是假嗓子。他又一次象商人那样谦

德尔夫特和哈勒姆均为荷兰城市。

圣哥达山口位于瑞士境内的阿尔卑斯山区。圣哥达山口是中、南欧的交通要道。

恭地朝我鞠了一躬。说不定他就是贡布雷的一个商人，因为他土头土脑，陈腐，温和，看上去很象那里的小人物和谦卑的老头儿。

“奥丽阿娜待一会儿就来，”我进去后，公爵对我说。斯万过会儿要来给她送他的马耳他骑士团钱币论文的校样，更糟的是，还要给她送来一张印刷有钱币正反面的大照片，因此，奥丽阿娜情愿先换好装，这样，就可以和斯万一直呆到我们出去吃晚饭的时候了。我们家东西多得没地方塞，我心想，他那张照片还不知道往哪里放呢。可我的妻子待人太好，太想让人家高兴。她认为，应该请求斯万把骑士团所有的会长并排放在一起让她看一看，他在希腊罗得岛发现了印有他们头像的勋章。刚才我对您说是马耳他，实际上是罗得岛，但和耶鲁撒冷的圣约翰骑士会是一回事。其实，奥丽阿娜完全是因为斯万在研究这方面的问题才对这个感兴趣的。我们家族和马耳他骑士团有千丝万缕的联系，甚至在今天，您认识的我那个弟弟还是骑士团一个最显要的成员哩。这些事我本该对奥丽阿娜讲的，但她肯定不屑一听。相反，当斯万对中世纪圣殿骑士团的研究（因为对某一个修会发狂地感兴趣的人绝对不可能研究其他修会）刚转入对它的继承者罗得骑士会的研究，奥丽阿娜就立即想看这些骑士的头像。他们同两个名叫吕西尼昂的塞浦路斯国王相比，不过是一些毛头小伙子而已。我们家族是那两个国王的直系后代。可是，就因为斯万对他们一直不感兴趣，奥丽阿娜也就不想知道吕西尼昂家族的任何情况了。”

我没能立即同公爵谈我来访的目的。因为有几个亲戚或朋友，如德·锡利斯特拉夫人和蒙罗斯公爵夫人，来看望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她常在晚饭前会客），没找着她，就在公爵这里待了一会儿。锡利斯特拉亲王夫人最先来。她衣着朴素，骨瘦如柴，但和蔼可亲。她手中拿着一根拐杖。我还以为她受伤了，或有残疾。可她的动作十分敏捷。她悲伤地同公爵谈起了他一个表兄弟（不是盖尔芒特这个世系的，如果是的话，那就更引人注目了），他染病数日，最近突然恶化。可是公爵虽然对表兄弟的不幸深表同情，口中反复他说着：“可怜的马马”多好的一个小伙子”，但看得出来，他认为他表兄弟的病没什么要紧。因为公爵对即将出席的晚宴兴致勃勃，对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盛大晚会并不厌烦，更重要的是，凌晨一点钟，他要偕同妻子去参加盛大的夜宵和化妆舞会。服装已经准备就绪，他将穿路易十一的服装，而公爵夫人将装扮成伊萨波·德·巴伐利亚王后。因此，公爵想尽情地娱乐，不想让可怜的阿马尼安·德·奥斯蒙的病痛扫了他的兴致。接着又来了两个手拄拐杖的夫人，一个是德·普拉萨克夫人，另一个是德·特雷斯姆夫人，她们都是布雷吉尼伯爵的女儿，是来拜访巴赞，向他通报马马表兄弟病势危殆，命在旦夕。公爵耸了耸肩。为了改变话题，他问她们晚上去不去玛丽一希尔贝家。她们回答说不去，因为阿马尼安就剩一口气了。她们甚至把公爵将出席的晚宴也取消了，还向他列举了客人的名字，有狄奥多西国王的兄弟，玛丽一孔塞普蒂翁公主，等等。因为奥斯蒙侯爵同她们的关系不如同公爵的关系亲近，因此公爵认为，她们取消晚宴的“变节行为”是对他的间接谴责，就对她们不大热情了。因此，尽管她们从布雷吉尼公馆的高地下来

吕西尼昂国王是法国吕西尼昂家族后代。在塞浦路斯历史上，前后有两个吕西尼昂国王，吉·德·吕西尼昂国王（1129—1194）曾向圣殿骑士团赎回了塞浦路斯岛。

伊萨波·德·巴伐利亚（1371—1435），法王查理四世的王后。

看望公爵夫人（更确切他说，来向她报告她们的表兄弟病情危险，作为亲戚，不应该再进行社交聚会），但她们没待多久就走了。瓦尔比日和多罗泰（这是她们的名字）拄着登山运动员的拐棍，重新登上了通向她们屋脊的陡路。我从没想到问一问盖尔芒特夫妇；她们为什么要使用拐杖。而且这在圣日耳曼区十分普遍。也许，她们认为整个教区都是她们的地盘，不喜欢坐马车，宁愿步行，可她们由于无节制地狩猎，从马上摔下过（这是常有的事），身上有老伤，或者因为住在塞纳河左岸潮湿的旧城堡里，得了风湿性关节炎，要走长路就不得不使用拐杖。或者，她们不是专程长途跋涉来看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而是要到她们的花园（离公爵夫人的花园不远）摘些花做糖煮水果；回家之前顺便过来向德·盖尔芒特夫人道晚安。然而，她们总不至于带着剪刀或喷壶到公爵夫人家来吧。

我在公爵回来的当天就去看他，似乎使他很受感动。可是，当我告诉他，我来他家，是为了求他的妻子打听一下，她的堂弟媳是否真的邀请我参加她的晚会时，他的脸即刻变得阴沉起来。我触及了盖尔芒特夫妇不愿效劳的那一类事。公爵对我说，现在谈这个问题已为时过晚，万一亲王夫人没邀请我，她会以为在向她要请帖，从前就有过一次，被他的堂弟和堂弟媳拒绝了，因此，他再也不愿意让他们感到他在直接或间接地插手他们客人的名单，在“干涉”他们的家事，再说，他和他的妻子在外面吃晚饭，不知道是不是吃完饭就回家，因此，万一他们不去参加亲王夫人的晚会，最好的借口就是他们还没有回巴黎，否则，他们肯定愿意为我派人去问一问，或打个电话，告诉她，他们已经回来了，不过，肯定是来不及了，亲王夫人早把客人的名单拟好了。“您是不是和她的关系不好？”他问。我，露出了怀疑的神态。盖尔芒特家的人总怕自己不知道最近谁同谁吵架，怕人家背着他们言归于好。公爵向来喜欢把一切可能令人不快的决定都揽在自己身上，他最后装出突然想起了一件事似地对我说：“听着，我亲爱的，您刚才对我说的事情我甚至不想告诉奥丽阿娜。您知道，她很乐于助人，又非常喜欢您，不管我说什么，她都会派人送信给她堂弟媳的，这样，假如她吃完饭觉得很累，也就没有借口不去参加她堂弟媳的晚会了。我求您，不要对她提起这件事。如果您决定去参加晚会，我不用对您说，我们会为和您一起度过今天的夜晚而感到高兴的。”人情实在是太神圣了，有人向你求情，你不可能不讲人情，不管你是不是真相信他。我不想让人感到我在我的请帖和德·盖尔芒特夫人可能的疲劳之间有一刻犹豫不决，我装出没有识破德·盖尔芒特先生是在给我演戏，答应他决不向他的妻子谈起我来访的目的。我问公爵，我有没有可能在亲王夫人家里遇见德·斯代马里亚夫人。

“不可能，”他似乎很知情地对我说，“您说的这个名字我知道，俱乐部年鉴上可以看到。这种人是不可能到希尔贝家去的。您在那里只会看到过于斯文、过于乏味的人，会有一些公爵夫人，她们的爵号大家以为早已绝嗣，时机使它们得以新生，还有各国大使，许多科布格公国的人和不少外国的殿下，但您决不可能看到斯代马里亚的影子，希尔贝不用说见到她，就连听到您提起她，都会感到不舒服。好了，您喜欢画，我有一幅好画应该让您看一看，是我从堂弟那里买来的，其中部分是用埃尔斯蒂尔的画支付的。他那些画，我们显然是不喜欢了。堂弟把它作为菲利浦·德·尚巴涅的画卖

菲利浦·德·尚巴涅（1602—1674），佛兰德斯画派最著名的画家之一，擅长肖像画。

给我，但我相信，是比尚巴涅更伟大的一个画家画的。您想知道我的想法吗？我相信这是委拉斯开兹的作品，是最美好的年代的作品，”公爵看着我的眼睛对我说，可能是为了捕捉或加深对我的印象。一个仆人走了进来。

“公爵夫人让我问一问公爵先生，是不是愿意接待斯万先生，因为公爵夫人还没有准备好。”

“让斯万先生进来，”公爵看了看表，知道离换衣服的时间还有几分钟，便吩咐道。“我妻子自然没有准备好。是她约他来的。您可不要在斯万面前说起玛丽-希尔贝的晚会哟，”公爵对我说，“我不知道请没请他。希尔贝很喜欢他，因为他认定他是贝里公爵的私生孙子，这当然不是真的。（要是没有这个，您想想，我堂弟会理他吗？他在百米外看见一个犹太人，都要把他臭骂一顿哩）。但是现在，由于德雷福斯案件，事情变得严重了。斯万早该明白，他比任何人都应该同那些人断绝来往；然而相反，他尽说些令人遗憾的话。”

公爵把仆人叫回来，问他派去打听德·奥斯蒙表兄弟病情人回来了没有。公爵有他的如意算盘：既然他有理由相信他的表兄弟已是奄奄一息，他就得在他断气前，也就是说，在被迫居丧前派人去打听消息。一旦正式得知阿马尼安仍然活着，他就可以溜出去出席宴会，参加盖尔芒特亲王的晚会和化妆舞会。舞会上他将装扮成路易十一，同他的新情妇进行最有刺激性的幽会，直到第二天，待娱乐活动结束后，他再派人去打听消息。如果堂兄弟夜里去世。他就开始服丧。“还没有回来，公爵先生。”“真见鬼！这儿的人做事总要熬到最后一分钟。”公爵说。他怕阿马尼安“断气”的消息提前登在一家晚报上，这样他就不能去参加化妆舞会，便叫人给他拿来一份《时代》晚报，报上没有这个消息。

我好久没看见斯万了，猛然一见，我觉得他有些变样，心里嘀咕，他从前是不是蓄胡子，要不就是不留平头。事实上，他的确有很大“变化”，因为他病容满面，疾病使他改变了模样，让人乍一看会怀疑他从前不蓄胡子或不留平头。（斯万患的正是他母亲患的那种病，她被这种病夺走了生命，得病时正好也是斯万这个年龄。事实上，由于遗传关系，我们的生命充满了神秘的数字和魔法，仿佛真有巫婆在作祟。因为人类通常部有一定的寿命，对于一个家庭，对于家庭中彼此长得十分相象的人那就更是如此了。）斯万衣着高雅潇洒，他的打扮，就象他妻子的打扮一样，把昔日的他和现在的他紧密地联系起来。他穿着一件珠灰色的紧腰礼服，衬托出他颀长的身材，手戴一副黑白条纹手套，头顶喇叭形灰礼帽，这种式样的帽子是帽商德利翁专门为他，为萨冈亲王、德·夏吕斯先生；莫代纳侯爵、夏尔·阿斯先生和路易·德·蒂雷纳伯爵特制的。我向他致意，他向我亲切微笑，同我热情握手，这使我感到很惊讶，因为我们很久没见面了，我以为他不会立刻认出我来的，我对他说我感到很吃惊，他听了哈哈大笑，还略带点气愤的样子，又一次使劲地握了握我的手，仿佛对我说我这样猜想，是怀疑他头脑不健全，或感情不真挚。然而他就是没认出我来，只是几分钟后，听到叫我的名字，才知道是我。这事我是过了很久才知道的。但是，当德·盖尔芒特先生的一句话使他发现是我时，从他的脸上，从他的话语和对我讲的事情中，看出有任何变化，因为他对社交生活那一套驾轻就熟，运用自如。不仅如此，他举止落落大方，毫不矫揉造作，即使在衣着上也显示出他的首创精神，这一点同盖尔芒特一家十分相似。因此，这位社交老手尽管没有认出我，但他向

我致敬时，不象单纯追求形式主义的社交界人士那样冷淡而生硬，而是和蔼可亲，风度优雅，这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向人致敬时的风度是一样的（当她遇见你时，你甚至还没来得及向她致意，她就先对你笑脸相迎），和圣日耳曼区的贵妇们习惯遵循的死板的礼节完全不同。同样，他的帽里子（按照一种正在消失的习惯，他把帽子放在脚边）是用绿色皮革做成的，通常人们不用皮革做帽里，但（据他说）因为皮革耐脏，其实（他自己没有说）是戴起来舒适。

“喂，夏尔，您是内行，您来看一样东西。然后，小伙子们，我请你们在这里稍等片刻，我要去穿一件衣服。再说，我想奥丽阿娜也快来了。”说完，他把他的“委拉斯开兹”拿给斯万看。“我好象见过，”斯万说，脸部肌肉痛苦地收缩着，似乎说话对他是很费劲的事。

“是的，”由于这位行家没有立即表示赞赏，公爵变得严肃起来，说道。“您很可能在希尔贝家里见过。”

“啊！是的，我想起来了。”

“您看是什么？”

“呵，如果我是在希尔贝家看见的，那大概是你们的一位祖先吧，”斯万半讥讽半敬重地说，他觉得认不出他们家的一位祖先是不礼貌的，也是可笑的，但为了表示他有眼力，并显得有教养，他只想用开玩笑的口吻谈这件事。

“当然是，”公爵粗暴地说，“是博松，他在盖尔芒特家族的祖先中排第几号我记不清了。不过，我不在乎这个。您知道，我不象我堂弟那样守旧，我听人提到过里戈、米尼亚，甚至委拉斯开兹的名字！”说这话时，公爵用严峻而暴戾的目光逼视斯万，试图洞察他的想法，同时左右他的回答。“得了，”他总结说（因为每当有人在他的启发下发表一个他渴望听到的看法时，不久他就会认为这是人家发自内心的看法），“您不要拣好听的说。您认为这是我刚才讲到的那三位大师的作品吗？”

“不……是……”斯万说。

“算了，我是一窍不通，这幅老掉牙的画出自谁之手，不该由我来定。不过，您爱好艺术，在这方面是行家，您说这是谁画的？”

斯万显然觉得这幅画很蹩脚，犹豫了一下：“心术不正的人画的！”他笑着回答公爵，公爵气得直眉瞪眼。当他平静下来以后，对我们说：“你们在这里好好待着，等一等奥丽阿娜，我去穿件燕尾服就来。我叫人去对我妻子说。你们俩在这里等她。”

我和斯万聊了一会儿德雷福斯案件，我问他怎么盖尔芒特家的人都反对重审此案。“首先，这些人骨子里就仇恨犹太人，”斯万回答道。然而，他有切身体验，清楚地知道有些盖尔芒特家的人并不仇视犹太人，但他和所有对某件事有激烈看法的人一样，为说明别人不赞同自己的意见，总喜欢说他们有先人之见，对他们的偏见无可奈何，而不认为他们的看法值得探讨。此外，他的生命过早地接近终点，他就象一头被追赶得精疲力竭的野兽，对这些追逼十分憎恨，正想改邪归正，重新信奉父辈的宗教。

“盖尔芒特亲王倒是这样，”我说，“有人对我说过，他仇恨犹太

里戈（1659—1743），法国画家。

米尼亚（1610—1694），法国画家。

人。”

“哼！这个人，提都不要提，他的反犹立场顽固极了，他在军队当官时，一次牙痛发作，他宁愿忍受疼痛，也不愿找当地唯一的牙科医生看病，因为医生是犹太人，后来，他的府邸遭受火灾，他宁愿让大火烧毁他的一个侧房，也不愿向邻近的城堡借水泵，因为那是罗特希尔德家的城堡。”

“顺便问一句，你今晚可能去他家吗？”

“去，”他回答我，“尽管我感到很累。他给我写了一封气压传送信，说是他有话要对我说。我感到最近几天我会很不舒服，不可能去他家，也不可能接待他、这会使我伤神。我宁愿马上解决问题。”

“可是，德·盖尔芒特先生并不仇视犹太人呀。”

“您看得很清楚，他仇恨犹太人，因为他反对重审，”斯万回答说，但他没有发现他犯了预期理由错。“尽管如此，我很难过，刚才我让这个人——怎么用这个词！应该说这个公爵——失望了，我没有对他所谓的米尼亚表示赞赏，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可是。”我把话题扯回到德雷福斯案件上，“公爵夫人是很聪明的呀。”

“是的，她很迷人。此外，依我看，她在当洛姆亲王夫人那会儿，比现在更迷人。那时，她的思想更有棱角，这一切在这个充满青春活力的贵妇身上显得更有魅力。但是所有这些人，不管是男的还是女的，不管是年轻的还是不年轻的，我怎么对您说呢，他们的出身和我们不一样，血液中涌动着千年的封建主义，不会没有影响。当然，他们认为这不会影响他们的观点。”

“罗贝·德·圣卢不是主张重审德雷福斯案件吗？”

“啊！好极了，您知道他母亲可是坚决反对重审的。有人对我说，他主张重审，可我不敢相信。这使我感到很高兴。不过，我不觉得奇怪，因为他非常聪明。这很了不起。”

主张重审的观点使他变得异常天真，使他的看法受到了冲击，离开了轨道，就是在他和奥黛特结婚那阵子，他也不象这个样子。这种重新降低他的社交地位的做法不如叫作重新归队，这对他是光荣的行为，因为使他回到了他祖先走过的、由于同贵族交往因而抛弃的道路上。然而，就在斯万按照祖先遗传下来的论据，清醒地看到上流社会人士看不到的一个真理的时候，他却表现出了令人啼笑皆非的盲目性。所有的人，不管是他钦佩的，还是蔑视的，都要重新进行一次选拔，看他们是拥护还是反对重审。邦当夫人因为反对重审，他就认为她是蠢女人，这是不足为怪的，正如他和奥黛特结婚时，认为邦当夫人是一个聪明的女人，并不使人感到意外一样。同样，当目前的新浪潮影响到他的政治见解，使他忘记他曾把克雷孟梭看作贪财之人，英国间谍（这是盖尔芒特社交圈的一个谬论），而宣称他始终认为克雷孟梭和戈内里一样，是一个君子，一个铁人的时候，你也用不着大惊小怪。“不，我从来都是这样对您说的，您记错了。”但是，新浪潮不仅影响了斯万的政治观点，而且使他的文学观点，甚至谈论文学的方式都发生了颠倒。于是巴雷斯变得毫无才华，甚至连他的早期作品也都成了平庸之作，无法再读第

一种把未经证明的判断作为依据的逻辑上的错误。

戈内里（1845—1907），法国记者，曾发起一场重审德雷福斯案件的宣传运动。

巴雷斯（1862—1923），法国小说家、政治家。著有《自我崇拜》和《国家精神的小说》，颂扬个人主

二遍。“您不妨试试，肯定读不下去。同克雷孟梭有天壤之别！就我个人而言，我并不反对教权，但是拿巴雷斯和克雷孟梭比较，会看到巴雷斯是个软骨头！克雷孟梭老头是个顶好的好人。他写得多么好啊！”而且，反重审派似乎无权批评这些荒唐的言行。他们解释说，因为人家是犹太人，所以主张重审。如果说，一个萨尼埃特那样的遵奉教规的天主教徒也主张重审，那是因为受了维尔迪兰夫人的影响，她是一个狂热的激进分子，她最反对“教权主义”，萨尼埃特不仅凶恶，而且愚蠢之极，不知道老板娘使他走上了歧途。如果有人提出异议，说布里肖也是维尔迪兰夫人朋友，可他却是“法兰西爱国联盟”的成员，他们则解释说，那是因为他比别人聪明。

“您有时看见他吗？”我问斯万，我指的是圣卢。

“一直没看见他。那天，他给我写了封信，要我给穆西和另外几个人说说，让他们投票赞成他加入赛马俱乐部，他轻而易举地就成了俱乐部的成员。”

“德雷福斯案对他没有影响？”

“没有人提出这个问题。另外，我要告诉您，发生了那件事后，我再也不上那里去了。”

德·盖尔芒特先生回来了，不一会儿，他妻子也来了。她已打扮完毕，身着一件下摆缀有闪光片的红缎晚礼服，显得修长、华贵。头发上插着一根染成紫色的鸵鸟羽毛，肩上披着一条和羽毛同色的罗纱巾。“用绿皮做帽里真不错，”公爵夫人说道，什么都逃不过她的眼睛。“况且，夏尔，您身上的一切都是很漂亮的，无论是您的穿着，还是您的谈吐，也包括您读的书和您做的事。”然而，斯万似乎没有听见，仔细打量着公爵夫人，就象在凝视一幅名画，然后寻找她的目光，嘴撇了撇，好象在说：“好家伙！”德·盖尔芒特夫人哈哈大笑。“您喜欢我这身打扮，我很高兴。但我应该说，我自己并不太喜欢，”她神色阴郁地说，“我的上帝，当一个人很想待在家里的时候”穿礼服出门实在是令人讨厌的事！”

“多漂亮的红宝石！”

“唷！我的小夏尔，至少您还识货，不象那个粗汉蒙塞弗耶，竟问我这些宝石是不是真的。我应该说，我从没见过象这样美丽的宝石。这是大公爵夫人送给我的。但我嫌它们略微大了些，太紫了些，就象装满了红葡萄酒的杯子一样，但我还是戴上“它们，因为今晚我们在玛丽—希尔贝家要会见大公爵夫人，”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她哪里知道这最后一句话推翻了公爵说的话。

“亲王夫人家今晚上有些什么？”

“几乎什么也没有，”公爵连忙回答，他认为，斯万这样问，一定是他没有收到请帖。

“怎么，巴赞，所有的人都邀请了。肯定是乱糟糟的，毫无趣味。今晚看来有暴风雨，如果不下雨的话，”她温情地看着斯万说，“那些无与伦比的花园倒能给人带来乐趣。您知道这些花园。一个月前我在园中待过，那时丁香花开得琳琅满目，甬提有多美了。还有喷泉呢，堪称巴黎的凡尔赛宫。”

“亲王夫人是哪一类女人？”我问。

“您早就知道了，因为您在这里见过她。她有倾国倾城之貌，但有点傻里傻气，尽管她有日耳曼人的高傲，待人倒也和气，心肠不错，但常做傻事。”

斯万是个非常精明的人，不可能看不出德·盖尔芒特夫人此刻一心想卖弄“盖尔芒特精神”，而且不费多大劲儿，因为她只用了她的一些旧词，用得也并非尽善尽美。然而，为了向公爵夫人证明他业已明白她是想显示她的诙谐，挤出了一点儿微笑，就好象她刚才说的话的确很幽默似的。这种虚情假意的微笑使我感到很不自在，就象从前当我听见我父母亲同凡德伊先生谈论某些阶层的腐败现象时（其实他们明明知道蒙舒凡的腐败更加触目惊心），或者当我在社交场所听见勒格朗丹象对傻瓜讲话似地咬文嚼字，选用一些晦涩难懂的，而且他完全知道有钱或高雅的听众听不懂、没有文化的人才听得懂的形容词时，我也曾有过这种不自在的感觉。

“得了，奥丽阿娜，您在说什么呀，”德·盖尔芒特先生说，“您说玛丽愚蠢？她博览群书，还是小提琴手呢。”

“我可怜的巴赞，您好象还是一个出世不久的孩子哪。难道一个博览群书、喜爱音乐的人就不可能有点傻！况且，傻是一种夸张的说法，不如说她糊涂，她来自黑森—达姆施塔特大公园和罗马神圣帝国，有点窝囊。只要一听到她的发音，我的神经就受不了。但我承认，这是一个可爱的傻瓜，首先，就从她走下德国皇帝的宝座，下嫁给一个普通人，就够可爱的了！的确是她自己相中的！哦，这可是千真万确的，”她把脸转向我说，“您不认识希尔贝吧，我给您描绘一下：有一次，我给卡尔诺夫人送了一张名片，他为此事病了一场……喂，亲爱的夏尔，”公爵夫人想换个话题，说道，因为她看到她给卡尔诺夫人送名片的故事似乎使德·盖尔芒特先生不高兴，“您知道，您还没把我们罗得岛骑士的照片送来呢，我是因为您才喜欢上他们的，我多么想同他们认识。”

可是，公爵仍然瞪着眼睛看他的妻子：

“奥丽阿娜，至少您应该讲出全部事实，不要只讲一半。事实上，”他作更正地对斯万说，“那时的英国大使夫人，不知怎么搞的，会邀请我们和总统及其夫人一起出席她的晚会。大使夫人是一个很不错的夫人，但她好象生活在月球上，经常做这种蠢事。我们感到很吃惊，连奥丽阿娜也感到意外，再说，大使夫人对我们这些人是很了解的，她不该邀请我们参加象这样不可思议的聚会。有一个部长过去当过贼，唉，这事就算了，我们事先不知道，上了圈套，况且，应该承认，那些人那天都很有礼貌。象这样也就不错了。德·盖尔芒特夫人做事经常不同我商量，她觉得那个星期应该到爱丽舍宫送一张名片。希尔贝认为这会玷污我们的名字，他这种看法可能有些过分。不过，不要忘了，即使把政治撇开不管卡尔诺先生虽说是一个称职的总统，可他。的祖父却是革命法庭的成员，一天就处死了我们十一个亲友。”

“那么，巴赞，从前您为什么每个星期都到尚蒂伊宫去吃晚饭呢？奥马尔公爵的祖父不也是革命法庭的成员吗？所不同的是，卡尔诺是一个正直的人，而菲利浦—平等却是一个十足的无赖。”

“对不起，我插一句，那张照片我已经给您送来了，”斯万说。“我不

黑森—达姆施塔特是黑森—达姆塔特大公爵的领地，从1567年起，达姆施塔特成了这个大公国的首府。现今黑森是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一个州。

明白，您怎么没有拿到。”

“这不会让我感到吃惊。”公爵夫人说。“我的仆人只把合乎他们想法故事告诉我。他们大概不喜欢圣约翰骑士团。”说完她摇了摇铃。

“您是知道的，奥丽阿娜，我去尚蒂伊宫吃饭时，并没有什么兴致。”

“兴致倒是不高，就是还带着睡衣，以防亲王留您过夜。其实，他很少这样做，他和奥尔良家族所有的人一样，一点没有教养……您知道今晚在圣德费尔特夫人家我们同谁一起吃饭吗？”德·盖尔芒特夫人问她丈夫。

“除了您知道的客人外，还有狄奥多西国王的兄弟，他是最后一刻才被邀请的。”

听到这个消息，公爵夫人脸上显露出满意神色，但话语中却表现了厌烦情绪。“唉！我的上帝，又是亲王。”

“但是这个亲王很可爱，很聪明，”斯万说。

“但毕竟不完全，”公爵夫人回答道，她象是在搜索枯肠，以便使她的思想推陈出新。“您注意到没有？最可爱的亲王并不完全可爱。没错，我向您保证！他们对什么都得要有自己的看法。因为拿不出看法，于是他们用前半生听取我们的看法，用后半生鹦鹉学舌般地在在我们面前重复我们的看法。他们必须说，这个演得不错，那个演得差一些。其实根本分不出高低。我告诉您，那位小狄奥多西（我忘记他的名字了）曾问我，什么叫乐队的动机。我回答他说，”说到这里，公爵夫人双眸闪出光芒，姣美的红嘴唇流出清朗的笑声，“我回答他说：‘这就叫乐队的动机。’嘿！他心里可不高兴哩。啊！我的小夏尔，”德·盖尔芒特夫人无精打采地说道，“上别人家去吃饭真是乏味透了！有些晚上，我宁愿死，也不愿意出门！当然，死也可能同样令人讨厌，因为我们不知道死是怎么回事。”

一个仆人进来了。就是那位和门房吵嘴的年轻未婚夫，多亏仁慈的公爵夫人出面干涉，他们才表面上和解了。

“今晚我要不要去听奥斯蒙侯爵先生的消息？”他问。

“不要去，明早再去！今天晚上我甚至不想要你待在这里。让他的仆人——你认识他——来向你报告消息，叫你去我们好了，反正你不在。你想去哪里就去哪里，痛快地吃一吃，玩一玩，可以在外面过夜，但是，明天早晨前我不要你在这里。”

仆人脸上海漾出无限的快乐。他终于能和未婚妻在一起待好几个小时了，自从他和门房又吵了一次架，公爵夫人和颜悦色地劝他以后最好不要出去约会，以免再次发生冲突以来，他几乎见不到他的未婚妻了。想到终于能有一个晚上自由支配，他感到无比幸福，公爵夫人对此一目了然。她看到别人瞒着她偷偷享受快乐，又生气又嫉妒，心里一阵痛苦，四肢骚痒难忍。“不，巴赞，得让他留在这里，不能让他出去。”

“奥丽阿娜，这太荒唐，您的人都跟您去了，另外，半夜里有管服装的男女仆人侍候您参加化妆舞会。他在这里派不上什么用场。再说，就他一人和马马的听差是朋友，所以我宁愿把他打发得远远的。”

“听着，巴赞，不要管我，今晚上我恰恰有事要吩咐她，但说不准几点钟。您一分钟都不要离开这里，”她对那位仆人说，仆人好似泄了气的皮球。

如果说公爵夫人家纠纷不断，仆人在她府上干不多久就被辞退，那么对这一切应负责任的人却是永远也不可能辞退的，不过此人不是门房。不错，

公爵夫人把重家伙交给了门房，让他干粗活，做特别累的苦差事，让他同别人吵嘴，甚至打起来。而且，他扮演这个角色时丝毫也不意识到是在完成别人交给的任务。他和盖尔芒特府的其他仆人一样，非常钦佩公爵夫人待人宽厚，那些比较迟钝的仆人离开公爵府后还常回来看望弗朗索瓦丝，对她说，要是没有门房，公爵府是巴黎最好的位置。公爵夫人利用门房，就如同人们长期利用教权主义、共济会，利用犹太人是祸害的论调……一个仆人进来了。

“为什么不把斯万先生送来的东西给我拿上来？噢，对了（您知道，夏尔，马马病得很厉害），儒尔，谁去打听奥斯蒙侯爵先生的消息了？回来了吗？”

“刚回来，公爵先生。估计侯爵先生随时都有可能去世。”

“太好了！他还活着，”公爵松了口气，喊道。“什么估计不估计的，你难道是撒旦吗？只要还活着，就有希望，”公爵神色愉快地对我们说。

“他们把他说得好象已经死了、埋了似的。一星期后，他比我还要活蹦乱跳。”

“是那些医生说活不过今天晚上的。有一个医生还想夜里再来看他一次。他们的头头说没有必要了。侯爵先生也许现在已经死了，他全靠用樟脑油灌肠才延长生命。”

“住嘴，蠢货，”公爵火冒三丈，喊道。“谁让你说这些的？你根本没有听懂人家对你讲的话。”

“不是对我，而是对儒尔。”还不快住嘴！”公爵吼道，接着转身对斯万说，“他还活着，太叫人高兴了！他会慢慢恢复的。经历这么一场危机，还能活下来，这就够了不起了。不能要求过高。用樟脑油进行一次小小的灌肠，大概不会有什么不舒服吧，”公爵一面搓手一面说，“他还活着，还要怎样呢？经历这样一场病灾，还能活下来，这就够美的了。我甚至羡慕他有这样好的体质。啊！病人，人们总是对他们关怀备至，可对我们却漠不关心。今天上午，有一位蠢厨师，用鸡蛋黄油调汁给我烧了只羊腿。我承认，味道美极了，但正因为它太好吃，我就多吃了些，到现在还没有完全消化。可是人们却会象对待我亲爱的阿马尼安那样前来打听我的消息。甚至打听他消息的人太多，这会使他很疲劳。应该让他喘气嘛，不断派人去他家，会把他这个人杀死的。”

“喂！”公爵夫人见仆人退出客厅才对他说，“我不是叫你们把斯万先生送给我的装在套子里的照片拿来吗？”

“公爵夫人，那东西很大，不知能不能进得了门。我把它放在前厅了。公爵夫人要我把它拿上来吗？”

“那就算了！你们早就应该对我说嘛。不过，既然很大，那我待会儿下去看吧。”

“我还忘了告诉公爵夫人，莫莱伯爵夫人上午给公爵夫人留下一张名片。”

“什么？上午？”公爵夫人很不高兴地说，她觉得，这样年轻的女人是允许在上午留名片的。

“将近十点钟，公爵夫人。”

“把名片拿给我看看。”

“奥丽阿娜，您说玛丽嫁给希尔贝的想法很可笑，”公爵把话题拉回到

一开始说的事情上，“其实，是您自己写历史的方式奇特。如果说在这场婚姻中有谁干了蠢事的话，那也是希尔贝，他恰恰娶了一个和比利时国王血缘很近的女人，那位国王篡取了布拉邦特这个姓，可那是我们的姓。总而言之，我们和黑森家族有着相同的血缘，而且我们是长房。谈论自己肯定是愚蠢的，”他对我说，“不过，有一点我得告诉您，不管我们去达姆施塔特，还是去卡塞尔和黑森选侯采邑的任何地方，诸侯们每次都毕恭毕敬地后退一步，让我们这些长房子孙走在前面。”

“巴赞，您不会对我说那位曾在他们国家的军队里当过护士长，后来和瑞典国王订了婚的女人是……”

“哦！奥丽阿娜，您太过分了，您似乎不知道瑞典国王的祖父曾在波城种过地，可是，九百年以来，我们在整个欧洲一直占据首位。”

“尽管如此，如果有人大街上喊：‘瞧，瑞典国王，大家都会一直跑到协和广场去看他，可是，如果有人喊：‘瞧，德·盖尔芒特先生’，没有人会知道他是谁。”

“强词夺理！”

“此外，我不能理解，既然布拉邦特公爵爵位已经转入比利时王室，您怎么还不死心。”

仆人手中拿着莫莱伯爵夫人的名片，或者说拿着她当作名片留下的那张纸回来了。她以身上没带名片为理由，从口袋里掏出她收到的一封信，把信纸放回口袋，在写着她的名字莫莱伯爵夫人的信封上折了个角。那年流行大规模信纸，因而信封也很大，这张手写的“名片”比一般名片差不多大一倍。

“这就是人们所说的莫莱夫人的简朴，”公爵夫人不无揶揄地说。“她想让我们相信她没带名片，想标新立异。但是，这些我们都见过，是不是，我的小夏尔，我们的年纪都不小了，况且我们自己也够标新立异的，不会不了解一个半青半黄的小妇人想的是什么。她挺有魅力，但在我看来，她羽毛还没丰满，不要以为用信封充当名片和在上午十点钟留名片的做法，能轻而易举地震惊社交界。她那老耗子母亲会向她证明，干这样的事，她和她一样得心应手。”

斯万想到公爵夫人（她有点嫉妒德·莫莱夫人在社交界的成就）还真能本着“盖尔芒特精神”找到一些挖苦话来回敬这位送名片来的女来访者，不禁哑然失笑。

“关于布拉邦特公爵爵位问题，我已给您说过一百遍了，奥丽阿娜……”公爵又说。公爵夫人根本没有听他讲话，而是对斯万说：

“小夏尔，我等着瞧您的照片都等得不耐烦了。”

“哦！*extinctor draconis latrator Anubis*，”斯万说。

“对，您用威尼斯圣乔治教堂作比较，实在高明。只是我不懂为什么说阿努比斯？”

卡塞尔，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东部城市，位于黑森州东北。先后曾为黑森—卡塞尔首府及威斯德特伐伦王国都城。

波城为法国城市，大西洋比利牛斯省首府。

拉丁语，意即：消灭残酷的发出咆哮的死神阿努比斯。阿努比斯是埃及神话中人身豺面的死神，司引导死者进入黄泉。

“拔拔尔的祖宗不象阿努比斯吗？”德·盖尔芒特先生问：

“您想看他的巴巴尔？”德·盖尔芒特夫人神态冷淡地说道，这是为了表示她本人对这个同音异义谐语也很瞧不上。“我可是两个都想看，”她进而又说。

“听着，夏尔，我们下去等车吧，”公爵说，“我们到前厅去交谈，因为我妻子不看见您照片是不会让我们安静的。说实话，我可不象她那样迫不及待，”他又得意洋洋他说。“我是一个沉得住气的人，可是，再不下去，她会宁愿让我们死的。”

“我举双手赞成，巴赞，”公爵夫人说，“我们到前厅去，至少我们知道为什么我们从您的书房下去，而永远也不会知道为什么我们是布拉邦特伯爵的后代。”

“关于这个爵号是怎样加入黑森家族的，我已对您讲过一百遍了，”当我们去看照片的时候，公爵说道（而我却在想着斯万给我带回贡布雷的那些照片），“年，布拉邦特家族中有一个同图林根和黑森的最后一代诸侯的女儿结婚，因此，更确切地说，是黑森家族的亲王爵位归并到布拉邦特家族中来了，再说，您也应该记得，我们曾用‘兰堡 属于征服者’的战斗口号，这同样也是布拉邦特公爵们用的战斗口号。后来，我们用布拉邦特的武器换来了盖尔芒特的武器。这个口号才停止使用。况且，我认为我们这样做是错误的，纵然有格拉蒙家族的先例，我也不会改变看法。”

“可是，”德·盖尔芒特夫人说，“那是因为比利时国王征服了兰堡……而且，比利时王位继承人叫布拉邦特公爵。”

“我的宝贝，您说的这个站不住脚的，是绝对错误的。您和我一样清楚，有些爵位象是奢华的陈设，领地被人窃到了，但爵位却依然完好地存在。例如，西班牙国王就自称是布拉邦特公爵，这就意味着他的祖先也占有过布拉邦特，当然比我们要晚得多，但比比利时国王要早。他还自称是勃艮第公爵，东、西印度国王，米兰公爵。然而，他已不再拥有勃艮第、印度和布拉邦特了，正如我和黑森亲王都不再拥有布拉邦特一样。西班牙国王和奥地利皇帝都宣称自己是耶鲁撒冷国王，但他们谁也不掌握耶鲁撒冷。”

他稍停片刻，由于“正在审理的案件”，怕提到耶鲁撒冷会使斯万尴尬，但他马上就接着往下讲了：

“您说的那些对什么都合适，我们曾是奥马尔公爵，公爵领地合法地归入了法国王室，正如儒安维尔公爵领地、谢弗勒丝公爵领地归入阿尔贝家族一样。我们并不要求恢复这些封号，正如我不要求恢复诺瓦穆蒂埃侯爵称号一样。诺瓦穆蒂埃侯爵领地曾属于我们家族，后来非常合法地成了拉特雷默伊那家族的采邑。但是，尽管某些让与是有效的，但不等于说所有的让与都有效。例如，”他转过身来对我说，“我小姨子的儿子称作阿格里让特亲王，这个爵位也和拉特雷默伊那家族的塔兰托亲王爵位一样，都来自疯女人霞娜。然而，拿破仑一世却把一个士兵册封为塔兰托亲王，当然，士兵本人可能是一个很不错的大兵。但是，拿这件事和拿破仑三世册封贝里戈尔为

兰堡是比利时的一个省。历史上曾是下洛林的一个伯爵领地，继而是公爵领地，后被布拉邦特公爵征服，成为布拉邦特公爵领地。

疯女人霞娜（1479—1555），历史上卡斯蒂利亚王国的王后，该王国位于今西班牙的伊比利亚半岛上，建于1035年。

蒙莫朗西公爵相比，前者超越的权限更大，因为贝里戈尔至少有一个姓蒙莫朗西的母亲，而那个士兵成为塔兰托亲王却全凭拿破仑的个人意志。但这并不能阻止谢·代斯当士在影射您的孔代叔叔时，问帝国检查官是不是到万森墓地去捡过蒙莫朗西公爵的爵位。”

“听着，巴赞，我巴不得跟您到万森墓地，甚至跟您到塔兰托去一趟呢。对了，我的小夏尔，刚才您给我讲威尼斯圣乔治教堂时，我就想对您说，明年我和巴赞想去意大利和西西里岛过春天。要是您能和我们一起去，那情况就大不一样了。且不说看见您我有多么高兴，您想一想，您给我讲了那么多诺曼底人的征服史和古代史。您想一想，和您一起进行一次旅行，该多么美好！也就是说，就连巴赞，怎么说呢，就连希尔贝，也会得益。因为我感到，当我们参观古老的罗马教堂和那些就象文艺复兴派画家画出来的小村庄时，如果有您给我们当讲解员，那些乱七八糟的事；包括觊觎那不勒斯王位，都将会使我产生兴趣，现在，我们要看您的照片了。把套子拆开，”公爵夫人对一个仆人吩咐道。

“不，奥丽阿娜，今晚不要看！明天再看，”公爵哀求道。他看见照片大得吓人。早已向我做出恐惧的表情了。

“和夏尔一起看，我会感到愉快，”公爵夫人笑吟吟地说，微笑中夹杂着虚假的欲念和复杂的心理，因为她想让斯万高兴。她在说她高兴看这张照片的时候，就象一个病人在说他高兴吃一只桔子一样，或者就象她一面在和朋友们偷闲，一面向一位传记作家透露她的兴趣爱好。

“他以后专门来看您一次，怎么样？”公爵说：他妻子让步了。“只要你们乐意，你们可以一起在照片前待三个钟头，”他不无嘲笑他说。“不过，这玩意儿那么大，您把它放在哪里呢？”他们可以一起在照片前待三个钟头，”他不无嘲笑地说。“不过，这玩意儿那么大，您把“放在我的卧室呗，我要随时都能看见它。”

“啊，随您的便，放在您的卧室里，我倒可以省得看见它了，”公爵说，无意中泄露了他和妻子关系不好的秘密。

“好吧，你拆的时候小心点。”德·盖尔芒特夫人吩咐仆人（出于对斯万的礼貌，她对仆人千叮万嘱）。“也不要损坏套子。”

“连套子都不能损坏！”公爵双臂举向天空，对着我的耳朵说，“斯万，”他继而说，“我不过是一个平庸而可怜的丈夫，我佩服您竟找到这样大的套子。您是在哪里找到的？”

“是在照相制版店里，寄这一类东西是他们的拿手好戏。不过，他们很愚蠢，因为我看见上面只写了‘盖尔芒特夫人’，没有写‘公爵夫人’。”

“我原谅他们，”公爵夫人漫不经心地说，她似乎突然产生了一个念头，喜不自胜，脸上露出了一丝微笑，但随即就抑制不住了，马上又对斯万说：“怎么！您不说说，到底想不想和我们一起去意大利？”

“夫人，我确信这是不可能的。”

“蒙莫朗西夫人倒是比我幸运。您同她一起去过威尼斯和维琴察。她对我说。

和您在一起，她看到了许多东西，如果您不在；她是永远也看不到的，别人谁也没有谈到过，她说，您让她看到了闻所未闻的东西，即使是熟悉的

万森是法国地名，那里有万森城堡，建于九世纪，法国历史上许多国王和显贵都曾死在那里。

东西，也有许多闻所未闻的细节。如果您不在，她可能从跟前经过二十次也决不会注意到这些细节。她确实比我们幸运……您拿着斯万先生装照片的大套子，”她对仆人说，“替我折一只角，今晚十点半把它送到莫莱伯爵夫人家去。”

斯万哈哈大笑。

“不过，我想知道，”德·盖尔芒特夫人问斯万，“您怎么提前十个月就知道您不能去意大利？”

“亲爱的公爵夫人，您如果一定要知道，我就告诉您。首先，您已经看到，我身体很不好。”

“是的，我的小夏尔，我看出您的气色不好，我对您的脸色很不满意，不过，我不是要您一个星期后就做这件事，而是十个月以后。要知道，十个月的时间够您治病的了。”

这时，一个仆人前来报告说，车已经备好了。“走吧，奥丽阿娜，上车吧！”公爵说，他早已急得跺脚了，好象他自己也是那些等人上车的一匹马。

“那么，您简单说一句，什么原因使您不能去意大利？”公爵夫人一面问斯万，一面站起来准备同我们告别。

“亲爱的朋友，几个月后我就要死了。去年年底，我看了几个医生，他们说，我的病很快就会断送我的性命，不管怎样治疗，我也只能活三、四个月，这还是最长的期限，”斯万微笑地回答，这时，男仆打开前厅的玻璃门，让公爵夫人过去。

“您胡说什么呀，”公爵夫人嚷道，她停下脚步，抬起她那漂亮而忧郁的、充满着怀疑的蓝眼睛，但只停了一会儿，便又向马车走去。

她生平第一次同时面临两个截然不同的责任：一个是上马车到别人家去吃饭，另一个是向一个行将死亡的人表示同情，她在礼节细则上找不到可供遵循的原则，不知道该作怎样的选择，于是，她认为应该装出不相信存在第二个责任，这样就可以服从第一个责任，况且，此刻这第一个责任需作的努力要小一些，她想，解决矛盾的最好办法是否定第二个责任。“您这是开玩笑吧？”她对斯万说。

“那这个玩笑就开得太有意思了，”斯万嘲弄地回答，“我不知道为什么要给您讲这个，我一直没对您讲我的病。但是，既然您问我，而且说不定哪天我就会死去……不过，我不愿意耽搁您，您要出去吃饭，”他接着又说，因为他知道，对别人来说，他们应尽的社交责任比一个朋友的死活更重要，他懂得礼貌，因而能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但是，公爵夫人也懂礼貌，她也隐约地感觉到，对于斯万来说，她出去吃饭，没有他的死重要。因此，她一面继续朝马车走去，一面垂下肩说：“这顿饭无关紧要，不用管它！”但是，空话惹恼了公爵，他大声嚷道：“行了，奥丽阿娜，别在那里和斯万穷聊、哀叹个没完了！您明明知道，德·圣德费尔持夫人一到八点就要开饭的。您应该清楚您要做的事，您的马车已等您足足五分钟了。请您原谅，夏尔，”他轻声对斯万说，“差十分钟就八点了。奥丽阿娜总是迟到，到圣德费尔特妈妈家要五、六分钟呢。”

德·盖尔芒特夫人坚定地朝马车走去，最后一次同斯万说再见。“这个问题我们以后再谈，您知道，您所说的我一个字也不信，但应该在一起谈一谈。他们可能把您吓傻了，哪天您愿意，来我这里吃午饭（对于德·盖尔芒

特夫人，一切都是通过请吃午饭解决的），您把日期和时间告诉我。”她撩起红裙子，把脚踩在踏板上。她正待进车，公爵看见了这只脚，大吼一声：“奥丽阿娜，您出什么洋相，倒霉鬼。您怎么还穿着黑鞋！可衣服却是红的！还不回去换那双红鞋，要不这样，”他对男仆说，“您快去叫公爵夫人的贴身女仆把红鞋拿下来。”

“可是，朋友，”公爵夫人看到斯万正和我要出大门，但想等马车出发后再离开，她看见斯万听到了公爵的话，感到很尴尬，便柔声回答道，“既然我们要迟到了……”

“不，还来得及，八点还差十分，到蒙索公园用不着十分钟。再说，有什么办法呢，即使八点半到，他们也得耐心等着，您总不能穿着红衣服、黑鞋子去吧。再说，我们不会最后一个到的，嘿，还有萨斯纳日夫妇呢，您知道，他们从来不会在八点四十分以前到。”

公爵夫人只好回卧室去换鞋。

“咳，”德·盖尔芒特先生对我们说。“可怜的家伙，别人总是嘲笑他们，可他们毕竟还是有长处的，没有我，奥丽阿娜就穿着黑鞋去作客了。”

“这并不难看，”斯万说，“我注意到黑鞋了，但我丝毫不感到有什么不合适。”

“我没说难看，”公爵回答，“但是鞋子和衣服颜色一样，显得更雅致。再说，你们放心吧，到不了目的地她自己就会发现的，到时候，又该叫我回来了取鞋了。那样，我九点钟才能吃上饭。再见，我的孩子们，”他轻轻推开我们说，“趁她还没有下来，你们快走吧。不是她不喜欢看见你们，恰恰相反，是因为她太喜欢看见你们了，如果她看见你们还没走，她又要同你们讲话，本来她就很累了，再说话，那她吃饭时会累得半死的。再说，我坦率地向你们承认，我都快饿死了。上午刚下火车，午饭没有吃好，虽然有美味可口的用鸡蛋黄油调味汁烧的羊腿，但现在让我上餐桌，我决不会不高兴，决不会。啊！八点差五分了！女人就爱磨蹭！她会让我们两人都饿得胃抽筋的。她的身体远没有人们想象的那样结实。”

公爵对一个濒死的人讲他的妻子和他自己的身体不好丝毫不感到不自在，因为在他看来，他妻子的身体更重要，更使他感兴趣。因此，仅仅出于良好的教养，为了让斯万高兴，他客气地把我们送到门口后、以洪亮的嗓音高声地对着已经走到院子里的斯万喊道：

“喂，您哪，别信医生那一套。让他们的话见鬼去吧！他们都是蠢驴。您的身体好着呢。您比我们谁都活得长。”

追忆似水年华
第四部

索多姆和戈摩尔

女人拥有戈摩尔城
男人拥有索多姆城

阿尔弗留德·德·维尼

第一卷

前往拜访公爵夫妇的那天（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举行晚会的那天）的情况，我刚才已经作了介绍。诸位知道，早在这天前，我就窥视过公爵与夫人回府的情景，不料偷看时发现了一个秘密，虽然只与德·夏吕斯相关，但事情本身非同小可，以致我一直拖到现在，有了能如愿给它以应有的位置和篇幅的时刻，才作一叙述。在府邸的顶楼，我曾设置了一个极为舒坦美妙的观察点，从那儿望去，通往布雷吉尼府宅的坡道一览无遗，山坡起伏不平，被弗雷古侯爵家那幢山间别墅呈玫瑰色的装饰小塔装点得赏心悦目，一派意大利风格，可是，我上面已经说过，我却放弃了那个观察点。想到公爵夫妇即刻就要回府。我觉得倒不如守在楼梯上窥视更为方便。放弃那个高高在上的居留点，我真有点儿惋惜。不过，当时正值午餐过后，惋惜的心情倒减少了几分，因为若在上半，我准没有机会目睹这番情景，只见布雷吉尼府邸的听差手执鸡毛掸，在透明闪亮的宽阔的云母石间穿行，慢悠悠地攀登陡坡，远远望去，一个个微缩成了油画上的人物，那云母石被红色的山梁分支衬托得格外悦目。虽然我缺少地质学家的观察力。可我至少能象植物学家那样静静观察，透过楼梯上方的百叶窗。凝望着公爵夫人那丛娇小的灌木和那株珍贵的花木，人们非把它们放在院子里不可，就象逼着即将成婚的年轻恋人赶紧出门。我暗自思忖会有哪只昆虫赶上机会，凑巧前来光顾这簇自我奉献却遭人遗弃的雄蕊。好奇心渐渐壮了我的胆子，我索性下楼来到底楼的窗户，窗扉大敞，窗叶半闭着，耳边清楚地传来了絮比安准备出门的响动，他肯定发现不了我，我藏在窗帘后，一动不动，直到后来担心被德·夏吕斯先生瞧见，才猛地侧闪过身子，只见德·夏吕斯先生大腹便便，头发花白，白昼里显得苍老多了，正慢吞吞地穿过院子，去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夫人身体着实不舒服（完全是挂念菲埃布瓦侯爵的病痛造成的，而德·夏吕斯与侯爵结怨甚深，成了冤家死对头）。德·夏吕斯先生开了先例。也许是平生第一次在这个时间去探望她。原因很明白，盖尔芒特家族的人与众不同，从不恪守社交生活的习俗，而是按照个人的习惯，随意加以改变（他们认为，这些习惯不是社交生活的习惯，因此下台是当着她们的面嘲弄那种毫无价值的玩艺儿——社交，比如德·马桑特夫人就是这样，没有什么会客日，每天上午十时至十二时都忙于接待她的女友）。这段时间，男爵总用来阅读书籍，找找古玩什么的，从来都是在下午四时至六时出门造访。一到六点钟，他便去赛马场或去树林间散步。我在窗边呆了片刻，又朝后退了一步，以免被絮比安发现；他很快就要出门做活，等到用晚餐时才会回家，近一个星期来，他侄女带着手下的那些女学徒到乡下的一位顾客家缝制一条衣裙去了，他甚至也下海晚都回府了。想到谁也不可能发现我，我于是决意不再东躲西藏，倘若奇迹真的发生万一哪只昆虫能克服重重障碍，不怕山高路远，战胜困难与风险作为使者从遥远的地方来探望那朵一等再等、尚未受粉的雌花，那我岂能错过这一千载难逢的时机。我知道雌花的这般苦苦等待并不比雄蕊花朵消极，雄蕊每每自动转移方向，以便昆虫能轻而易举地光顾，同样，这儿的这朵雌花，倘若昆虫光临，准会卖弄风情地弓起“花柱”。为了得其爱慕，会象一位虚伪但炽烈的妙龄女郎悄悄地向它靠近。植物世界的法则本身受到越来越高级的法则的控制，倘若昆虫的来访，亦即从另一朵花带来花粉，一般来说是异花传粉的必要条件，那是因为自花授粉，自我繁殖，会象一个家

族内的连续近亲结婚一样，导致退化、不育，而昆虫授粉则会给同类的后代带来前辈所不具备的活力。不过，这种遗传变异的飞跃会过于迅猛，导致花类发展失控，于是某一特殊的自花授粉行为会适时发生，加以压抑，控制，使畸形发育的花朵趋于正常，犹如抗霉素防治疾病，甲状腺控制发胖，失败惩治骄傲。困倦压抑行乐，睡眠驱走疲乏。我思路如何发展，下面当再描述，不过，我已经从花类明显的狡黠行为中对文学作品中意识不到的那一部分作出了一个结论。恰在这时，我看到了德·夏吕斯先生从侯爵夫人家走了出来。他进去才几分钟，莫非他从那位年迈的亲戚或哪位家仆那儿得知了德·维尔巴里西斯太太只不过微有不适，现已大大好转，抑或已经彻底康复。此时，德·夏吕斯先生以为无人看着他，迎着阳光眯起眼睛，脸上因热烈的交谈和意志的力量而维持的那股紧张劲儿松弛了，那种强装的活力消失了。他脸色如同大理石般苍白，大大的鼻子，匀称的脸部轮廓再也不因故意的挑剔目光而显出异样的表情，有损于那雕像般的美。他仿佛不再仅仅是盖尔芒特的一员，而成了帕拉墨得斯^{十五}，已经在贡布雷小教堂立了雕像。他整个家族的人的五官虽然普普通通。但一到德·夏吕斯先生的脸上，便显出了超凡脱俗的秀美，显得尤为温柔。我真为他遗憾，平时为什么总是装得那么粗暴，那么古怪。令人讨厌，为什么总是那样大吵大闹，冷酷无情，动辄发怒，不可一世，为什么总是披着野蛮的伪装，深藏起和蔼与善良，而刚才从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出来时，我明明看见他满脸和颜悦色，毫不矫揉造作。阳光下，他眨动着双眼，近乎眉开眼笑，从这副看似平静自然的脸庞上，我发现了某种东西，它多么深情，多么温柔，我禁不住思忖，倘若他发现被人这样细细打量，该会多么生气。殊不知这位男子汉无比珍惜男子气魄，为自己的男子气概而无比骄傲，在他的眼里，所有男人似乎都有讨厌的女人气，然而他身上一时出现的神态、表情、微笑使我蓦然想到的，恰恰酷似一位女人。

为了不被他发现，我正要去再那个地方，可已经来不及，也没有必要了。我看到了什么事情哟！在这院子里，他们在这之前肯定从来未曾相遇过（德·夏吕斯先生都是在下午絮比安去做活的时候上盖尔芒特府），此时，男爵突然睁大半眯的眼睛，出神地迎面盯着站在自家店铺门槛上的那位昔日做背心的裁缝、絮比安猛地立在原地，一动不动地面对德·夏吕斯先生，象棵生了根的树，神色惊叹地打量着渐渐衰老的男爵那发福的身子。更为诧异的是，德·夏吕斯先生早已一改方才的神态，刹那间，絮比安也仿佛在奥秘的艺术规律的作用下，马上作出了与之和谐一致的姿态。男爵想方设法掩饰自己的激动表情，尽管他显得多么满不在乎，但似乎恋恋不舍，来回踱着步子，茫然地凝望着，自以为可以尽量显示出自己的明眸之美，好一副自命不凡、漫不经心而又滑稽可笑的神态，絮比安呢，我平素十分熟悉的那副谦逊、善良的样子瞬间荡然无存——与男爵完美对应——抬起了脑袋，给自己平添了一种自负的姿态，怪诞不经地握拳叉腰，翘起屁股，装腔作势，那副摆弄架子的模样，好似兰花卖俏，引诱碰巧飞来的熊蜂。我真不知道他竟会有这么一副令人生厌的面孔。可我也未曾想到，在这出两位哑巴扮演的哑剧中，他能临场胜任自己的角色（尽管他是平生第一次与德·夏吕斯先生迎面相遇），这场哑剧仿佛排练已久；那炉火纯青，自然娴熟的演技，只有身处

^{十五} 希腊传说中的优波亚国王璠普利俄斯的儿子，特洛伊战斗的英雄。

异邦，与同胞相逢时，才能有这般何必曾相识的默契。藉以传达情感的媒介完全一致，犹如事先安排妥当的一幕。

不过，这一幕并不真正滑稽可笑，其中还含有怪诞的成份，如果愿意，或者说其中含有真实自然的东西，自有美不胜收之处。德·夏吕斯先生纵然摆出满不在乎的神态，心不在焉地垂下眼帘，但他还是不时抬起眼睛，朝絮比安投去一束出神的目光。（也许他想到，在此种场合，这样一出哑剧不能无休止地演下去，或许出于某种下面就可明白的原因，或许是出于对世间万物转瞬即逝的感叹，促使人们希望弹无虚发，一举中的，致使一切爱恋的表演都变得无比动人心弦。）德·夏吕斯先生每瞅絮比安一眼，都要设法让自己的目光伴随着一声话语，与平常人们投向不太熟悉或素昧平生的人的目光迥异，他望着絮比安，那直勾勾的奇特的眼神分明在说：“恕我冒昧，可您后背挂着一根长长的白线，”或对您说：“我可能不会搞错，您大概也是苏黎世人吧，我好象在古玩商家常遇到您。”就这样，每过两分钟，德·夏吕斯先生的媚眼秋波好似强烈地向絮比安提出同一问题，犹如贝多芬探询的短句，按同一间隔，反复出现——配以过分华丽的前奏曲——用以引出新的动机、变调和“主题再现”曲。然而，与之恰恰相反，德·夏吕斯先生和絮比安的目光美就美在它们似乎并不意欲达到某种目的，至少暂时如此。我平生第一回看到男爵和絮比安表现出这种惊人之美。在彼此的眼睛里，浮现的不是苏黎世的蓝天，而是某一我尚不知其名的东方都市的熹微晨光。无论是哪一点有力地吸引住了德·夏吕斯先生和裁缝，他们似乎早已达成协议，那多余的对视不过是礼仪的前奏曲，就好比成婚前的订婚宴。更为接近自然的是——这一连串比拟本身就十分自然，何况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同一位男子，若细细打量他几分钟，他会先后变成一个普通人，一只人鸟，一条人鱼，一只人虫——眼前仿佛出现了两只鸟，一只雄的，一只雌的，雄鸟设法往前凑，可雌鸟——絮比安，他对此类把戏无动于衷，只顾梳理自己的羽毛，毫不惊奇地望着新朋友，目光发木，漫不经心，既然雄鸟先主动迈了几步，那么大概唯有这种目光最能奏效，更能勾魂。最后，絮比安觉得保持漠然之态已远远不够，从确信已征服对方到诱其追逐、爱慕，只有一步之远，絮比安当即决定立刻出门做活，走出了可通行车马的大门。不过，他扭头张望了两三次之后，才匆匆到了街上。男爵见失去了对方的行踪，气得浑身哆嗦（但仍然摆出自命不凡的神态，打着唿哨，没忘朝看门人喊声，“再见”，门房已喝得半醉，正在厨房边的小屋里忙着招待来客，根本没有听见），顾不了许多，撒腿朝街上奔去，想赶上絮比安。正当德·夏吕斯先生活象一只大熊蜂、嗡嗡地飞出大门，另一只真正的熊蜂飞进了院子。谁知是不是那朵兰花企盼已久的昆虫、给她送来了稀世花粉？如没有这花粉，她恐怕就要终身空守香闺了。不过，我没有专心致志细看昆虫寻花作乐，因为几分钟后絮比安竟又折了回来，身后跟着男爵，越加吸引了我的注意力（也许德·夏吕斯先生突然出现，絮比安一时激动，或由于别的更自然的原因忘了带走一包什么东西，才又折回来取）。男爵打定了主意，决定加速事情的进展，便开口向裁缝借火，可又马上抱歉道：“瞧，我向您借火，可我发现自己忘了带烟。”热情好客的礼仪战胜了假献殷勤的客套。“请进屋，您需要什么，都能满足。”裁缝说道。一脸鄙夷神色骤变为满面欢笑。小铺的门在他们身后关上了，我再也听不清什么。那只熊蜂早已不知去向，不知它是否就是兰花迫切需要的昆虫，不过，一只十分难得的昆虫与一朵身不由己的

鲜花终能奇迹般地结合，对此可能性，我已深信不疑。就说德·夏吕斯先生吧（权作一简单比较，不仅是某种意外的巧合而已，但不管是何种巧合，把植物学的某些规律与人们有时妄称为同性恋的事情相提并论，并无冒充科学的企图），多少年来，他总是在絮比安在外时进这家府邸，可这次，恰逢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凤体欠安，无意中碰到了裁缝，通过他，交上了本就属于男爵之类的红运，后面可以看到，世上有不少人可能远比絮比安年轻、英俊。但助男爵走上红运的却是这样一位男子，这是专为使男爵之流得以在尘世间享受自己那份淫乐而造就的人物：一个专爱老先生的男人。刚刚说的这一切，连我自己过了数分钟后方才恍然大悟，无形存在的诸多特性与现实交织在一起，待出现某个机遇，才能从它们之中把现实理出个头绪来。反正眼下，我再也听不清裁缝和男爵到底说些什么，感到无比懊恼。恰在此时，我发现了那家出租的铺子，与絮比安家只隔着薄薄一堵墙。若要潜入那家铺子，只需上楼到我们家的套房，穿过过厨房，顺家仆专用的楼梯进入地窖，通过地窖即可穿越整个院子，来到地下室的那个地方。数月前，木工曾在那儿堆放过细木护壁板，絮比安本来也打算在那儿存放木炭，接着，再登上几级台阶，便可进入铺子。这样，我的整条通道部是隐蔽的，任何人都发现不了我。这办法是再谨慎不过了。可是我并未这样做，而是顺着围墙，露天绕过院子，尽量注意不被人瞧见。果然，谁也没有发现，不过我想，与其说我有何精明，不如说又碰了个巧。顺着地窖过去本来万无一失，可我偏偏作出那么不慎的决定，究其原因，也许有三条，假设至少有一条。首先是因为我迫不及待。其次大概是回想起在蒙舒凡藏在凡德伊小姐窗前经历的那一幕，心有余悸，隐约有些害怕。确实，我所经历的类似情景，发生时往往都具备极为不慎、难以置信的特征，虽然每次行动都很隐秘，但总是充满风险，对此类举动，仿佛害怕就是酬谢。第三个原因说来有些象儿戏，我简直羞于启齿，但我心里十分清楚，这一因素在下意识中起着关键性的决作用。为了领会——也为了揭穿——圣卢的军事原则，我曾密切关注布尔人战争的情况，此后，我不知不觉地重温起古时探险、游历的故事来。我读得如痴如醉，竟然在日常生活中模仿起来，给自己壮胆。每当发病，闹得我一连几天几夜不仅睡不着，而且躺不下，甚至不吃也不喝，全身衰竭，疼痛难忍，心想再也无望得救。此刻，我便会想起某个游客，错吃了毒草，瘫在沙滩上，裹着被海水浸得水淋淋的衣服。发着高烧，浑身哆嗦，可两天过后，竟然好转，继续盲目赶路，寻觅人迹，说不定会撞到食人肉的家伙手里，他们给我树立了榜样，使我增添了勇气，获得了希望。为自己一时气馁感到羞愧。布尔人面对英国大军，毫不畏惧，需向前冲锋时绝不后退，冒着枪林弹雨，争夺矮林，在毫无防御工事的困境中，决一死战，一想起他们，我不由得思忖，“我倒要看看自己怎么会这么怯懦，那战场不就是自家的这个院子嘛，德雷福斯事件那阵子，我几次参加决斗，都没有丝毫的畏惧，现在，我唯一担心的冷箭，只不过是邻居的目光，况且他们另有所事，无暇在院里乱瞧。”

进了小铺，我尽量避免碰击地板发出吱吱声响，同时意识到，絮比安的铺里一有动静，我这边就能听个一清二楚，心思絮比安和德·夏吕斯先生有多冒失，又多幸运！

我不敢动弹一下。盖尔芒特家的马夫乘主人外出，曾把一架梯子搬进我正躲着的这家铺子，紧挨工具间。若登上梯子，我准能打开气窗，一切都能

听得清清楚楚，如同呆在絮比安家。可我担心弄出声响。再说，也无此必要。虽然多花了几分钟才潜进这铺子，我也并不后悔。我开始从絮比安屋子听到的仅仅是些不连贯的声音。据此可作出判断，他们并没有多说话。那声音煞是可怖，若不是每次声响都伴着一声高八度的呻吟，我准会以为有人在隔壁杀人，事毕，凶手和复活的受害者齐力清洗犯罪痕迹。后来，我才知道，世间能象痛苦一样令人声嘶力竭乱喊乱叫的，那便是痛快，尤其是痛快中平添——比如平添某种恐惧，害怕怀上孩子，不过，《圣经》中有过类似不可信的例子，眼下决不可能有这回事——几分忧虑。唯恐弄出污秽。约摸半个小时后，（此间，我蹑手蹑脚爬上梯子，透过我未打开的气窗往里瞧）。双方开始了交谈。絮比安硬是不接德·夏吕斯意欲给他的钱。

又过了半个小时，德·夏吕斯先生走出门来。“您下巴怎么剃得这么光溜溜的？”絮比安以温存的口吻问男爵，“留着漂亮的小胡子多美呀？”“呸！多恶心呐！”男爵回了一句。

不过，男爵站在门口迟迟不走，向絮比安打听居民区的情况。您对面街头那个卖栗子的一点都不了解？不是左边的那位，那家伙讨厌死了，是右边的那个乐呵呵的黑大个。还有街对面的那个药店老板，雇了个骑车的，客客气气的，为他送药。”这一连串的提问，絮比安听了准有些不耐烦，只见他象个专爱卖弄风情的女人，被唾弃后满腹怨恨，挺起身子，答道：“我看您呀，总是朝三暮四。”这声卢责备带着痛苦、冷酷而又怪嗔的口气，无疑令德·夏吕斯先生动了心，为了消除因好奇打听造成的不良印象，他低声乞求絮比安，声音低得我无法听清他到底说了些什么。大概是希望他们再在铺子里呆一会，裁缝为之感动，脸部的痛楚神情遂烟消云散，只见他细细端详着男爵满头灰发下那张丰腴、通红的脸，露出惊喜的神色，象是自尊心得到了深深的满足。拿定主意，准备答应德·夏吕斯先生向他提出的要求，不过，应允前还是说了几句有伤大雅的话：“您呀，真会折腾！”他眉开眼笑，显得激动，傲慢而又充满感激之情，对男爵说，“行，走吧，大小子！”

“我之所以又打听有轨电车司机的事，”德·夏吕斯先生又固执地开口说道，“是因为不管怎样，这时我回家有些用处，我有时确实会屈尊俯就，遇到哪个体态使我感兴趣的难能可爱的人儿，就会跟在她后面跑，就象哈里发混作一个普普通通的商贩，在巴格达城到处转悠。”对此，我对贝戈特持相同的看法。即使哪一天不得不出庭自辩，他说的话也下会用以说服法官，而仍然会凭自己特殊的文学气质的自然驱使，凭自己兴趣所至，满嘴贝戈特特有的言辞。德·夏吕斯先生与裁缝交谈，用的语言与他同上层圈子的人物打交道时用的一模一样，甚至其怪癖表现得更有过之而无不及，或许因为他本欲极力克服内心的怯懦，不料显得过分傲慢。抑或因为内心胆怯，难以自己（在不同一阶层的人面前往往会更发窘），致使他自我暴露，把自己的秉性暴露无遗，拿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话说。他确实生性傲慢，且带有几分疯狂。“为不失去她的踪迹，”他继续说道，“我就象个小教书的，又好比一位年轻英俊的大夫，跟着那位小人儿，跳上同一辆有轨电车。我们用‘她’来称呼，不过是为了遵守惯例（比如人们谈起哪位王子，会问：殿下龙体安乎？）。苦她换车，我马上就掏出那张叫作“转车票”的怪玩艺儿，签个号，也许票上布满了瘟疫的细菌，车票尽管还给我，可编号并不每次都

是第1号！就这样，我有时要换三四次‘车’。有时·到了深夜十一点，我一人搁在奥尔良车站，可怎么也得回府呀！只要离开奥尔良站就行！譬如有一回，由于一直没有搭上腔，我跟着来到了奥尔良，上了一节讨厌的车厢，在工艺三角，即所谓的‘行李网架’之间，贴着该交通网内主要建筑艺术杰作的照片。车厢里只有一个空位，我对面的历史古迹，是奥尔良大教堂的一‘景’这座教堂是法国最丑陋的一座了，可我迫不得已，看得煞是累眼睛，就好比有人强迫我两眼死死盯着一根根光学笔杆玻璃饰球的线条，弄得眼睛发炎。我在奥布莱跟我那位年轻的人儿下了车，可惜，她家人（我想象她一身缺点，可没料到竟有个家）在站台等候着！我一面等着可以把我带回巴黎的车子，满腹懊恼只有靠迪安娜·德·普瓦提埃之家来排遣。尽管该处曾吸引了我在王宫执事的一位祖宗，可我更喜欢的还是有血有肉的大美人。为消除孤独一人回家的厌倦滋味，我很想结识一位卧铺车厢的服务员或一位电车司机。不过，“您不要反感，”男爵下结论道，“这不过是个趣味问题，如同大家所说的那样，就上流社会的年轻公子而言，我并不希望占有他们的肉体，可是，我非得触及他们方能心安，我不是说触及他们的肉体，而是触动他们的心弦。只要哪位年轻人不再对我的去信无动于衷，而是有信必回，那他就已完全被我的灵魂所占有，我内心也就获得了安宁，或者说，若不很快又被另一位搅得心绪不宁，我心底至少是平静的。这挺怪，是吗？噢，那些常来这儿的上流社会的公子哥儿，您不认识几位？”“不认识，我的宝贝。噢，不，有个棕头发的，个子很高，戴单片眼镜，总是笑眯眯的，为人多变。”“我不明白您想指哪一位。”絮比安补充描绘了一番。德·夏吕斯先生还是不知所云，他确实不知道这位裁缝见了不大熟悉的人。过后连头发什么颜色部记不清，这类贵人比人们想象的看来要多。不过，我了解絮比安的这一短处，他说的是棕发，可我想准是金发，看来那人的相貌与夏特勒罗公爵完全吻合。“还是谈谈那些并非平民百姓出身的公子哥吧。”男爵继续说道，“眼下，我的心思全用到了一位怪小子身上。那是个聪明伶俐的小布尔乔亚，待我无礼透顶，他根本意识不到我是个非同凡响的大人物，而他只是个微不足道的毛小子，反正，不管怎么说，那头小蠢驴可以冲着我这身尊严的主教袍，随心所欲地瞎嚷嚷。”“主教啊！”絮比安惊叫了一声。他根本没有听明白德·夏吕斯先生最后几句话，一听到“主教”两字，惊呆了。“跟宗教，可不是随便闹着玩的。”他喃喃地说，“我家出过三位教皇，”德·夏吕斯先生解释道，“有一个红衣主教的封号，所以我有权披红袍，因为我曾舅公是红衣主教。他侄女给我祖父带来了公爵封号，被替代继承下来了。我看您对这些暗示一窍不通，对法兰西历史无动于衷。此外，”他又添了一句，与其说是就此下结论，毋宁说是提醒对方，“那些年轻人对我很有诱惑力，可他们却躲着我。准是因为害怕，才敬而远之，不敢大声张扬对我的爱。他们的这种诱惑力，首先就要求他们具有显赫的社会地位。再说，他们假装冷漠，也许会适得其反，产生完全相反的效果。他们愚蠢得很，时间一长，就会倒我胃口。就从您较为熟悉的阶层举个例子，我家府邸整修时，为了避免公爵夫人们争风吃醋。日后好荣幸地向我表白曾接待过我，我到大家所说的‘旅馆’去过了几天。有位楼层招待跟我熟了，我看上了他，让他当猎奇的小‘服务员’，负责为我关门帘，可他对我的建议一直置之不理。后来，我实在气极了，为了向他证明我的意图是纯洁的，便差人给他送去一笔高得出奇的款子，只求他上我房间来交谈五分钟，可我白白等了他半天。

从此，我对他讨厌极了，连出门都走仆人专用甬道，不愿看到那小混蛋的丑面孔。后来，我才得知他从未收到我的信，信全给半道截走了，第一封被一位嫉妒他的楼层招待截去，第二封被值白班的那位秉性正直的门房拦截，第三封又被值夜班的门房取走了。他爱那位服务员，当月亮女神狄安娜起来时，就跟他睡觉。可是，我对他的厌恶并未因此而减退，即使象托着银盘送野味那样把那个服务员奉献给我，我也会一手推开，恶心得要吐。噢，真不该，我们谈起正经事来了，关于我向往的事，我们之间现在算是了结了。不过，您可以助我一臂之力，可以做个中间人，噢，不，一想到这事，我就兴奋，我觉得，一切并未了结。”

这部剧刚一启幕，在我这双擦亮的眼睛看来，在德·夏吕斯身上便进行了一场彻底而迅猛的革命，仿佛他已被魔杖所触动。在此之前，我一直都不明白，也未曾目睹过。罪恶（为语言方便起见，众人都这么说）这精灵，只要无视它的存在，它就会在无形中悄悄地伴随着您，无一例外。仁慈、奸诈也好，名声、上流社会交往也罢，这一切从不随意暴露，人们总保持其隐秘性。连奥德修斯一开始也没有认出雅典娜。不过，神与神之间很快就可相互看穿，同类人彼此也可一眼识破，如德·夏吕斯先生就被絮比安一眼看透。迄此，面对德·夏吕斯先生，我就象个漫不经心的人，面前站着一位孕妇却没注意她那笨重的身子，当她微微一笑，再次对他说：“对，我现在有点儿累，”他还不知趣地刨根问底：“您到底哪儿不舒服？”一旦有人给他点破，“她有身孕”，他才猛然发现她腆着肚子，两只眼睛便盯着不放。确实，理智睁开眼睛，悟错增加眼力。

有些人不愿把德·夏吕斯先生之流当作实例来证明这一规律，都是熟人熟面，长期未曾加以怀疑，直至有一天，在一个与他人无异的家伙的平淡无奇的外表上，那用密写墨水书写的、至今不露真迹的古希腊人珍爱的性格谜底暴露出来了，他们只要回想在生活中，有多少次险些做出蠢事，就完全会明白，他们同围的世界，一开始就赤裸裸地暴露在眼前，把千百种伪装一一剥掉，而人愈有教养，便愈善于掩饰。比如有那么一个男人。在他那张毫无个性的脸上，人们根本就看不出他就是某女人的兄弟，未婚夫或者情人，正要张口骂她“好一只母老虎！”时，万幸的是，旁边有人给他们咕噜了一句，他们咽回了已溜到嘴边的那个倒霉字眼。于是，就象粉墙上显现出 Mane, Thecel, Phares 的字样，立即出现这样的议论：他就是那个女人的兄弟。未婚夫或情人什么的，不该当他的面说她“母老虎”。单就这一新的观念便会引起一系列的重新组合，过去对她家其他成员的看法有的会取消，有的会收回，从此得到全面的调整补充。德·夏吕斯先生身上尽管附着另一个人，使他与众不同，就象那个人半马的神，那个与男爵合二为一的人，我却一直没有发现。现在，抽象的东西具体化了，他一旦被识破，便马上丧失了隐身能力，德·夏吕斯先生摇身一变，来了个脱胎换骨，面貌全非，以致不仅他那富于变化的音容，而且过去与我时起时伏的交往，总之，至此我一直闹不明白的一切，一下子全都被看得一清二楚，就好比有一行文字，若把字母拆开打乱，不能说明任何意思，可如按正常词序重新排列，便表达出某种

据《圣经》记载，巴比伦伽勒底国国王伯沙撒一日大宴群臣，饮酒时，忽见有人手指显现出来，在粉墙上书写了这几个词，经请预言家但以理解释，那文字讲巴比伦国末日已到，全国将分裂给理代人和波斯人。

思想，再也不易忘却。

此外，我现在终于明白了刚才见德·夏吕斯先生从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出来时，我为何觉得他酷似女人；真是个十足的女人！他这类人，不象看上去那么矛盾，他们的理想是富有男子气概，原因就在于他们天生的女人气质，在生活中。他们只是在外表上与其他男子没有差别；每人的眸子平面都凹雕着一个身影，绝无例外，它铭刻在人们藉似观察宇宙万物的眼睛里，可在他们那一类人的眼睛里，铭刻的不是仙女的情影，而是美男的形象。他们这些人始终处于诅咒的重负之下，不得不靠自欺欺人和背信弃义过日子，因为他们也清楚，他们的那种欲望实在可耻，会受到惩罚。因此不可告人，然而正是这一矛盾给人创造了最为甜蜜的生活乐趣；他们不得不背弃自己的上帝。因为即使是基督徒，一旦他们出庭受审，便落成了被告，而面对着基督。且以基督的名义，他们必须为自己的一生几乎都受到诽谤而极力辩解；他们是失去母亲的孤儿，一生中，他们不得不对自己的母亲撒谎，甚至直到为母亲合上双眼的最后一刻；他们是无情无义的朋友，虽然他们的魅力往往得到普遍承认，触动了不少人的情感，虽然他们的心底常常是善良的，赢得了不少人的好感，然而，那种借助谎言得以苟延残喘的关系称得上为友情吗？一旦内心萌发出信赖与真诚的冲动，便会厌恶地唾弃这种关系，除非有幸碰上一个人为人公道，甚至富于同情心的人，但是，这种人往往会被习惯心理引入歧途，甚至把公开的罪恶视作情爱，虽然这种情爱与他格格不入，就象有的法官，出于原罪和种族本性所造成的种种原因，比较容易怀疑，指控同性恋者杀人，犹太人叛逆。但是——我刚才概述了第一种观点，诸位可以看到，这一观点后面将得到修正，而且如果不为了那些耽于幻想，凭想象看待一切的人揭穿其中的矛盾，这一观点定会令他们勃然大怒，至少根据这一观点看，情况如此——他们虽是情人，可情爱的可能性几乎拒他们在门外，爱恋的希望给他们以力量，担当形形色色的风险，忍受各式各样的孤寂，因为他们的情之所钟情是个男人，而这个男人毫无女人的特征，不可能性欲倒错，因此也不可能对他们产生爱情。倘若他们用金钱买不来真正的男子汉，倘若他们不被幻想所驱使，把出卖肉体的同性恋者错当作真正的男子汉，那结果必然就是他们的欲望永远得不到满足。他们的名声岌岌可危，他们的自由烟云过眼，一旦罪恶暴露，便会一无所有，那风雨飘摇的地位，就好比一位诗人，前一天晚上还备受各家沙龙的青睐，博得伦敦各剧院的掌声，可第二天便被赶出寓所，飘零无寄，打不到睡枕垫头，象参孙推着石磨，发出同样的感叹：

两性必将各自消亡

在遭受巨大不幸的日子里，受害者会受到大多数人的同情，就好比犹太人全部倒向德雷福斯，但一旦不再倒霉，他们甚至再也得不到一丝怜悯——有时被社会所不容——遂被同类所唾弃，暴露无遗的真实面目引起他人的厌恶，在明镜中原形毕露。镜子映照出的不再是美化他们真相的形象，而是把他们打心眼里不愿看到的各种丑态和盘托出；最终使他们醒悟，他们所称其为“爱”的玩艺儿（他们玩弄字眼，在社会意义上把诗歌、绘画、音乐、马

术、禁欲等一切可以扯上的东西全称其为自己所爱)并非产生于他们认定的美的理想,而是祸出于一种不治之症;他们酷似犹太人(唯有少数几位只愿与同种族的人结交,嘴边总是挂着通用的礼貌用语和习惯的戏谑之言),相互躲避,追逐与他们最势不两立,拒绝与他们为伍的人,宽恕这些人的无礼举动,被他们的殷勤讨好所陶醉;但是,一旦遭到排斥,蒙受耻辱;他们便会与同类结成一伙,经历了类似以色列遭受到的迫害之后,他们最终会形成同类所特有的体格与精神个性,这些个性偶尔也惹人高兴,但往往令人讨厌,他们在与同类的交往中精神得以松弛。有的人在性情上与敌对种族更为贴近,更有相通之处相比较而言,表面看去最没有同性恋之嫌,尽管这种人尽情嘲讽在同性恋中越陷越深的人们),甚至从相互的存在中得到依赖,因而,他们一方面矢口否认同属一伙(该词本身就是莫大的侮辱),而另一方面,当有的人好不容易隐瞒了自己的本来面目,他们却主动揭开假面具,与其说是为了加害于人(这种行为为他们所憎恶),倒不如说是为了表示歉意,象大夫诊断阑尾炎那样刨根问底,追寻同性恋的历史,津津乐道于告诉别人苏格拉底是他们中的一员,就好比犹太人标榜耶稣为犹太人,却不想想,如果连同性恋也是正常的事,那末世间也就不存在不正常的东西了,无异于基督降生之前,绝不存在反基督徒;他们也未曾想过,唯有耻辱酿成的罪恶,正因为它只容许那些无视一切说教,无视一切典范,无视一切惩罚的人存在,依仗的是一种天生的德性,与他人格格不入(尽管也可能兼有某些高尚的道德品质),其令人作呕的程度远甚于某些罪恶,如偷盗、暴行、不义等。这些罪恶反而更能得到理解,因此便更容易得到普通人原谅;他们秘密结社,与共济会相比,其范围更广,效率更高,更不易受到怀疑,因其赖以支撑的基础是趣味、需求与习惯的一致,他们所面临的风险。最初的尝试,掌握的学识,进行的交易,乃至运用的语言都完全统一。在他们这个社会,希望别相互结社的成员凭着对方一个自然的或习惯的,有意的或无意的动作,就可以立即识别同类,告诉乞丐,他正为其关车门的是位大贵人;告诉做父亲的,那人正是他爱女的未婚夫;告诉想求医,忏悔或为自己辩护的人谁是医生,谁是牧师。谁又是他曾上门找过的律师;他们都不得不保守秘密,然而却都了解他人的某些隐私。而世上圈外的人对他们从无纤毫的狐疑,在他们看来,再难以置信的历险小说都真实可信;因为在这种不符合时代精神的传奇般的生活中。大使以苦役犯为友,而王子,虽然时而自然表现出贵族教育所养成的翩翩风度,非颤颤巍巍的小市民所能相比,但一旦迈出公爵夫人的府邸,便与流氓大盗密谋;这伙人为人类群体所不齿,但举足轻重,受怀疑时他们却不在场。不受猜疑时。他们则耀武扬威。肆无忌惮,受不到惩罚;他们到处都有同伙,无论在平民阶层,在军队,还是在神殿、监狱,甚至在御座,无一例外;他们,至少大多数都与非同类的人亲密相处,既甜蜜,又危险,挑逗对方,与他们笑谈自己的恶习,仿佛与己无关,由于他人的盲目或虚伪,这种游戏玩得轻而易举,且可持续多年,直至丑闻暴露,驯化者启食恶果·被人吞噬;在此之前,他们不得不矫饰自己的生活,欲注目不得不转移视线,欲转移视线却又不得不注目,言谈中不得不为许多形容对象易性。这种社会压力与他们承受的心灵压力相比,微不足道,确实,他们的恶习,或恶习一词难以达义的行为,迫使他们对自己,而不再是对他人,造成重大的心理压力。以便这种行为在自己的眼里不再构成什么恶习,然而,有的人更讲究实际,处事更性急,他们无暇去搞交易。顾不上简

化生活，争取通过合作赢得时间，于是便分道扬镳，形成了两伙，第二伙完全由与他们清一色的人组成。

这对来自外省的穷人来说确实令人震惊，他们举目无亲，一无所有，唯奢望有朝一日当上名医，名律师，他们头脑还缺乏见解，人体尚欠缺风度，但希望尽快养成，以装点门面，就象他们为装饰自己在拉丁区的小房间购置家具摆设，效仿的是他们在一些“暴发户”府上看到的式样，这些“暴发户”从事的是有利可图而又正经的职业，他们多么希望跻身其间，一举成名；对这些人来说，他们无意中养成的特殊情趣，好比对绘画、音乐的盲目爱好，也许是他们唯一的独特之处，且根深蒂固，不容取代，使得他们在某晚错过了事关他们前程的有益聚会，而他们所要模仿的恰是聚会者的言谈举止，及其思维、穿戴、打扮方式。在他们的居住区，他们几乎只与同窗、师长或某个已功成名就，成为靠山的同乡交往，可他们很快发现另一些年轻人，共同的特殊情趣使他们彼此贴近了，犹如在一座小城镇，由于对室内乐和中世纪象牙艺术品有着共同爱好，助理教师与公证人结成了友谊，由于他们以同一的功利主义天性，以指导他们事业的共同职业思想看待消遣对象，于是在外行人禁止涉足的场合不期而遇，这里，聚集了古鼻烟盒，日本铜版画和奇花异卉的爱好者，因为这里有着相互学习的乐趣，互通有无的实惠，当然也有对竞争的恐惧，就象在邮票市场，行家之间的深深默契与收藏家之间的疯狂争夺兼而有之，再说，即使那些在咖啡馆设有专座的人，也不知道店里聚集的到底是谁，闹不清是钓鱼协会，还是编辑学会，抑或是安德尔子弟协会，他们一个个衣冠楚楚，神态持重冷漠，对数米之外那些竞相炫耀自己情妇的时髦的纨绔子弟，“花花公子”，只敢偷偷地瞅上一眼，有的人对这帮公子哥虽然仰慕不已，但却没有胆量抬头去看，待二十年后，当有的即将厕身某个学会，有的业已成为某个圈子的老前辈时，他们方才得知当初最富于魅力的那位就是如今大腹便便，满头白发的夏吕斯，他与他们如出一辙，只不过身处另一个社会，具有别样的外部标记，异样的外表特征，其独特之处使他们无法摸清他的底细。不过，如今的社团多少有所发展，比如“左派同盟”就不同于“社会主义联盟”，门德尔松音乐协会也有别于圣乐学院。因此，在晚上聚会时，有时会在另一张餐桌上聚集着一帮激进分子。他们衣袖下套着手镯，脖根处挂着项链，故意把眼睛瞪得鼓鼓的，嘻笑打闹，相互抚摸，迫使在场的中学生们赶紧躲开溜走，为他们服务的咖啡店招待虽然义愤填膺，但也只得以礼相待，其心情恰似在晚上招待德雷福斯分子，若无得到小费揣兜的好处，早就主动去找警察了。

不受世俗之见约束的人正是把孤僻者的情趣与这些专业社团对立起来，从一方面看，其中并无多少奥妙，因为这些人结社只不过模仿了孤僻者的行为，孤僻者们认为，他们心目中不被理解的爱情与有组织的邪恶毫无共同之处；而从另一方面看，也确实有着某种奥妙，因为这些不同的阶层恰正符合各种不同的生理类型，同时也适应病理或仅仅社会演变的各个不同阶段。事实上，孤僻者们有朝一日总不免要融合到这些社团之中，有时纯粹是因为厌倦所致，有时则是为了图个方便（比如那些敢持敌对态度的人最终也不不得不在家中安上电话，接待耶拿家族的人或去博丹商店购物）。一般来说，他们在这些社会中不太受欢迎。因为在他们较为清白的生活中，他们一方面缺乏经验，另一方面又过分耽于幻想而难以自拔，因而在他们身上烙上了更深刻的女性比的特殊性格印记，而那些行家里手却想尽办法消除这种种印记。必

须承认，在这些新来乍到的人身上，那种女子气并不仅仅集中在内心深处，而是显而易见，令人厌恶，一有风吹草动，他们便胆颤心惊，象歇斯底里大发作，听到一声尖笑。也会吓得手脚乱抽，不象人样，活象眼圈浓黑，目光忧郁，长着悬钩爪的猴子，然而他们却身穿无尾常礼服，系着黑色大领带；凡此种种，致使这些新成员反被那些远不如他们清白的家伙怀疑来路不明，难以接纳，不过，他们最终还是被接受了，于是享受到了种种便利。商业、大企业正是藉此改变了个体人们的生活，使他们得以获取在此之前过分昂贵，甚至难以寻觅的物品，过去，他们独自在稠人广众之中难以发现的东西，现在却泛滥成灾，把他们淹没了。

然而，尽管摆脱困境的门道数不胜数，但是对有的人来说，社会压力还是太沉重了，这些人往往来自那些尚未为自己造成精神压力的人中，他们仍误以为他们的爱情方式颇为难得。这里，暂且不谈那些因其习性的特殊本质而自以为高女人一筹。鄙视她们、把同性恋视作伟大天才和光辉时代特有产物的人，当他们试图让自己的情趣得到赞许时，他们所寻求的目标并不是他们认为生就有此禀性者，如吗啡瘾者天生就爱吗啡，而是他们认为无愧于此情趣的人，那高涨的热情象是在布道，犹如别人鼓吹犹太复国主义，宣扬拒绝服兵役，宣传圣西门主义，素食主义或无政府主义。有的人入睡后，如果有人哪天早晨突然闯进房里，那准会发现他们露着一个令人赞叹的女人脑袋，其神态极为说明问题，象征着整个女性，头发本身就给予证实，卷曲时多么富于女性化，展开时，又多么自然地形成发辫，披撒在脸颊上，人们不禁为之惊叹，这位少妇，这个少女，加拉大，她刚刚无意识地从囚禁自身的男体中苏醒过来，她未求教于任何人，全凭自己的机敏，多么善于利用牢笼的微小出口，获取其生命必需的一切。毫无疑问，这位容貌可人的年轻小伙子下会承认：“我是个女人。”即使——出于种种可能因素——跟哪位女人一起生活，他也会对她矢口否认自己已是个女性，向她发誓自己绝未跟男人发生过关系。可她只要看到我们方才显示的情景。见他身穿睡衣躺在床上，双臂裸露、乌发下露出脖颈，那么，那睡衣顿时会变成一件女人的内衣，那脑袋也活脱脱成了一位漂亮的西班牙女郎的脑袋。女主人定会为显现她眼前的内情惊恐不已。这种情景比话语比行为本身更真实可信，即使从未有过表露，但行为本身个可能不很快予以证实。因为任何人都会按自己的爱欲行事，倘若此人尚不过分邪恶的话，定会到异性中去寻欢作乐。对同性恋者来说，邪恶并非始于结交（因为各种不同因素都可制约结交），而是始于他与众多女人作乐。我们方才试图描述的那们年轻小伙子是位女性，那是多么显而易见。以致曾经充满欲望凝望着他的女人（除非有特殊的情趣）无不大失所望，如同莎士比亚喜剧中的女人被一位乔装打扮成英俊少年时年轻姑娘弄得心情沮丧。这同样也是欺骗行为，同性恋者对此也很清楚，他隐隐约约感觉到，自己伪装一旦扒去，妻子将经受的是何等失望的心情，这一对性别的认识错误是幻想派诗歌多么丰富的他造源泉啊。再说，对那位要求苛刻的女主人，他纵然拒不承认（她如果不是一位戈摩尔女人）我是个女人”，也无济于事，他体内那个虽无意识但显而易见的女人是多么狡猾，多么伶俐，又象攀援植物般多么执着地寻觅男性器官！只需看一看那披落在洁白的睡枕上的卷发，就不难明白，如果这位年轻小伙子不顾父母的吩咐，情

不自禁地悄悄溜出父母的掌心，那他绝不是去寻找女人。女主人可以惩罚他，把他关起来，可第二天，这位阴阳人照旧能有办法爱上一个男人，就象牵牛花总是把卷须伸到摆置铁镐或铁耙的地方。我们赞叹这位男子的脸上那令人动情的娇媚和男人们所不具备的丽姿以及那温柔的天性，然而，当我们得知这位小伙子去寻找的是拳击手时，我们何以会为之惋惜呢？这是同一现实的不同方面。令我们厌恶的人也会是最为动人的人，其动人之处远甚于世间的千娇百媚，因为他代表着令人叹为观止的无意识的天性力量；尽管有着性的诱惑，但他自己对性的确认表现了他未明言的心迹，他向往的是由于社会最初造成的过错而使他难以企及子，激发他们与小伙子在一起所感受的乐趣；更有甚者，他们可以以同一种方式在她们身上获取从男人身上享受到的同样乐趣。由此而产生的结果便是，对那些钟爱前一类人的人来说，唯有与男人作爱所享受的乐趣方能激起嫉妒心，仅此乐趣才能构成不忠行为，因为他们从不主动去爱女人，只是由于习俗的原因勉强为之，为的是给自己保留结婚的可能性，可他们很少想象男欢女爱所能带来的乐趣，因而容不得他们心爱的男人去品尝此种乐趣；后一类人却往往因与女人作爱而引起嫉妒，原因是在他们与女人的关系中，他们为爱女色的女人扮演了另一个女人的角色，而与此同时，女人也差不多给他们提供了他们从男人身上获得的乐趣，以致妒火中烧的男友。一想到他情之所钟的男子竟与在他看来活脱脱是个男人的女人结合，心中好不痛苦，他同时感到心爱的男友就要摆脱他。因为对那些女人来说，这男子有点味儿，有点儿女人的味儿，不过他自己并意识不到，我们暂且也不提那些疯狂少年，他们孩子气十足，故意戏弄朋友，冒犯父母，几近疯狂地热衷于选择裙袍之类的服装，抹口红，画眉黛；这些人姑且不提，因为未了遇到的往往是这种人，他们无论有多冷酷，却再也难以忍受自我作践带来的痛苦，于是便会一辈子规规矩矩，俨然似新教徒，试图纠正过去一时中邪铸成的过错，但所作努力纯属枉然，就象圣日尔曼区的妙龄女郎走火入魔，过上了臭名远扬的可耻生活，与习俗决裂；嘲弄自己的家庭，直到一天，她们重又开始攀登人生之坡，虽然不折不挠，却毫无结果，想当初走下坡路时，她们觉得多么有趣，或许她们当时已经无法控制下滑。最后，我们也暂且不谈那些与戈摩尔缔结了条约的人。待德·夏吕斯先生与他们结识时，我们再作介绍。总之，凡有机会粉墨登场的，形形色色的人物，这里部免作支持，为结束此开场白，只谈谈我们方才已开始介绍的那些孤僻者。他们自以为特殊；少有恶习；可不知不觉中身上早已孕育着恶癖，只不过隐蔽的时间较之别人更长罢了，一旦发现自身的恶癖，他们便远离尘嚣，独自生活。确实，不管他们是诗人，雅士，还是恶棍，谁开始都不知道自己是同性恋者。好比某个中学生，读了爱情诗或看了诲淫画，不禁紧紧依偎着一位同窗，想象着通过同学宣泄他对女人的欲望。当他阅读德·拉法耶特夫人，拉辛，波德莱尔，瓦尔特·司各特等人的作品，虽然清楚地意识到了自己的感受的实质所在，但却少有能力自然观察，体味不到自己掺进的成分，感悟不到情感同一，但对象有别的道理，意识不到他渴望得到的是罗布一布依，而不是迪安娜·维尔家，处于这种阶段，他怎能觉得自己会与众不同呢？在众人的家中，处于更为清醒的理智前哨的本能谨慎设防，卧室里的镜子和四壁都饰有彩石水印画，画中都是女演员；他们作诗曰：

世间，我只爱史埃，

她满头金发，仙女般美，
我的心儿漾溢着爱。

人生伊始，有必要为此而寄托情之所系？说不定若干年后，在他们身上再也找不到一丝痕迹，就好比这些孩童，如今满头金发，以后说不定会长出一头典型的棕发。谁知道那些女人的照片是不是伪善的开始，且对另一些同性恋者来说，是不是恐惧的开始呢？然而，孤僻者们正是这样的人，伪善让他们感到痛苦。也许取另一个移民地的犹太人作例子，还不足以解释清楚，教育对他们所起的作用是何等微不足道，他们又是如何巧妙地故伎重演，兴许还不至于再干类似自杀那种纯粹残忍的傻事（不管人们如何提防，魔鬼们总是会再度自杀，投河之后刚被人救起，又去眼毒，弄一支手枪……），而是回到自己过去的生活中去，其中少不了乐趣，非同类的人们不仅理解不了，想象不到，甚至会感到憎恶。而且这种生活险情不断，屈辱终生，令人们感到恐怖。若要为他们画像，且不必把他们设想为未驯化的野兽，倒可联想一下所谓驯服的幼狮，虽已驯服，它们毕竟还是狮子，至少有必要联想一下那些黑人，他们对白人安逸的生活大失所望，因为他们更爱原始生活的风险及其不可思议的欢乐，一俟哪天发现后不能欺人、也不能自欺，他们便退避三舍，隐居乡间，因恐惧变态或害怕引诱而躲避同类（他们以为同类很少），又因羞耻而不敢见人。他们永远都无法真正成熟起来，陷入郁郁寡欢的境地，偶尔在某个星期六的月黑之夜，沿着一条小径独自漫步，不料在一个十字路口，住在附近城堡的一位孩提时代的朋友事先没有打声招呼，在等候着他们。于是，他们在茫茫黑夜，二话没说，便玩起旧时把戏，平日里，他们你来我往，谈天说地，从不触及过去发生的一切，仿佛他们过去什么事也没干过，也不应再干任何勾当，不同的是，在他们的相互交往中，增添了几分冷酷，几分嘲弄，几分懊恼和几分怨恨，时而也夹杂着几分仇恨。接着，邻居骑上马，牵上骡，踏上了艰险的旅程、攀登险峰，露宿雪地；他朋友把自己的恶习归咎于性格的软弱，深居简出，怯于结交，明白了行为放荡的友人现已置身于海拔数千米的山间，恶习再也不可能在他身上生存了）。果然，对方结了婚。然而，被遗弃者并未根除恶习。（尽管也可看到同性恋可治愈的例子）。早上，他要求在厨房亲自从送牛奶的小伙计手中接过新鲜奶油，晚间，欲火难忍，搅得他坐立不安。一时失去理智，竟然落到指点酒鬼走路，帮盲人整理衣衫的地步，不错，有的同性恋者生活有时会发生变比，他的恶习。人们都这么说）再也不会在其生活习性中表现出来；但是天地不灭，万物不失；隐藏的珠宝终究可以再发现。当病人小便次数少了，无疑是因为他出汗多了，怎么也得排泄出去。一天，这位同性恋者失去了一位年轻的表兄弟，从他那难以慰藉的痛苦中，您就可明白他的欲望正是通过这份爱得到了宣泄，这份爱也许比较纯洁，只求精神上的器重、不求肉体上的占有，总之，这好比一项预算，总额分厘不变，但有的开支转划到其他项目中去了。出于同样道理，就象有的病人得了荨麻疹；平日的病痛反面一时消失了，同性恋者由于对一位年轻的亲戚产生了纯洁的情爱，感情得到转移，会暂时取代过去的某些习性，但秉性难移，终将有一天会旧病复发，重又染上一时被取代、治愈的恶习。

不过，孤僻者那位成婚的邻居又回来了；朋友不得不邀请他们夫妇前来一聚，面对年轻妻子的花容玉貌和丈夫对妻子的脉脉温情，他为过去感到耻

辱，妻子已经有喜，不得不早早退席，留下丈夫；待丈夫该回家时，他请朋友送他一程，开始，朋友没起丝毫疑心，可到了十字路口，突然被那位就要做父亲的山人闷声不响地掀翻在地。于是，两人重又你来我往，直至有一天，少妇的一位表兄弟搬到了离他们不远的地方住下，从此，做丈夫的便天天与他一起散步。若被遗弃的那位前来看望试图亲近他；他总是怒气冲冲，拒之门外，气对方竟然觉察不到自己已经令他讨厌。不过，有一天，一位陌生人受那位下忠的邻居的指派，找上门来，可被遗弃的那位忙得不可开交，无暇接待，事后才体味到这位外人找上门来的目的所在。

从此，孤僻者郁郁寡欢，意志消沉。他唯一的乐趣就是去附近的海滨浴场，向一位铁路职员打听情况。可是，这位职员得到了晋升，被任命到法国的另一端供职去了；孤僻者再也不能去向他打听列车时刻，了解一等车厢的票价，每次回到自己的小楼去想入非非之前，总象格里塞利迪斯，在海滩迟迟不走，犹如古怪的安德洛墨达，没有阿耳戈英雄前来搭救，又似一个不育的水母，在沙滩慢慢枯死，或者，他在火车离站之前，无精打彩地呆在月台，不时向熙熙攘攘的旅客投去一瞥，这目光在非同类的人看来，好似冷淡、傲慢或漫不经心，然而，它如同某些昆虫为吸引同类闪烁的光亮，又象某些花卉为引诱昆虫授粉而奉献的花蜜，骗不了那耽于怪诞的乐趣、天下几乎难觅的爱好者，这乐趣正求之不得，现在竟主动送上门来，就象我们的专家寻到了同行，终可以讲一讲奇特的语言，对这种语言，月台上哪个衣衫褴褛的家伙不过装出一点兴趣，旨在获得一点物质利益，好比有的人跑到法兰西公学院，尽管梵语先生授课的教室里没有一个听众，他们照样进去，为的是在里面暖暖身子。水母！兰花！当我顺乎自己的本能时，巴尔贝克的水母令我恶心；可倘若我象米什莱，善于用自然史和美学的眼光去观察，显现在我眼前的便是芳香四溢的蓝色花簇。它们浑身透明的柔绒宛如花瓣，它不就是淡紫色的海兰花？它与动物和植物世界的众多造物一样，与生产香料的香草并无差别，只是它身上的雄性器官被雌性器官的一层厚膜隔开，若没有蜂鸟或某些小蜜蜂在花间传带花粉，若不进行人工授精，它就永远不能生育，德·夏吕斯就是这样（这里的授精一词应取其精神意义，因为从物质意义看，男性与男性结合是不育的，但不容忽视的是，那唯一能感受到的乐趣，有人恰能得到，且“世间任何生命”都可以将“自己的声音、激情或芬芳”传给他人），他正是那种堪称异常的人物，因为尽管他们为数甚众，但性欲的满足对别人来说轻而易举，而对他们却取决于众多因素的巧合，机会实在太难得了。对德·夏吕斯先生者流来说（除了一时将就的情况，这种情况渐渐表露出来，人们已有所觉察，这是因为性欲强烈所致，不得不半推半就），相互之爱，除了普通人那里遇到的，有时是不可克服的困难外，又给他们增添了极为特殊的困难，以致对常人尚且难得的东西，到了他们这儿简直就不可能了，而且，倘若他们果真巧遇良缘，或天赐良缘，那么，他们的幸福就远非平常恋人的幸福可比拟，含有某种异乎寻常的，百里挑一的，如

卜伽丘《十日谈》中的人物，为忠贞、贤惠的妻子的象征。

均为希腊神话人物，传说埃塞俄比亚国王为免除王国祸难，将女儿安德洛墨达公主绑在海边岩石上，被阿耳戈英雄琅耳修斯救出，免遭海怪吞噬。

均为希腊神话人物，传说埃塞俄比亚国王为免除王国祸难，将女儿安德洛墨达公主绑在海边岩石上，被阿耳戈英雄琅耳修斯救出，免遭海怪吞噬。

饥似渴的东西。一位裁缝师傅正准备规规矩矩去做活，不料大喜过望，撞见了一位大腹便便、年过半百的先生，在此之前，曾有过形形色色的障碍，种种特殊的排斥力，凯普来和蒙太玖家族的深仇大恨与此相比也微不足道，但障碍一个个克服了，排斥力也被异乎寻常的天赐偶合所抵销，最终而导致了爱；这位罗密欧和这位朱丽叶完全有充分的理由认为，他们的爱情并非一时冲动的产物，而是他们气质的和谐所注定的前世姻缘，且不仅仅是他俩自己的气质，而且是他们前辈的气质，他们的始祖遗传的气质，因此，与他们结合的人早在降生之前就已属于他们，吸引了他们，其引力可与操纵大千世界的力量相比，在那里，我们度过了前世生活。德·夏吕斯先生分散了我的注意力，使我无法仔细观察熊蜂是否带来了兰花盼望已久的花粉，多亏巧遇，兰花才有幸受粉，这种巧合多么偶然，可称其为一种神迹。可我方才目击的也是一种神迹，差不多属于一个类型，其神奇的成分毫不逊色。一旦我从这一视角观察这次奇遇，在我的眼里，一切便都似乎呈现出美。为迫使昆虫保证花卉授粉。大自然创造了令人叹为观止的花招，没有昆虫就无法授粉，因雄花与雌花相隔甚远；若风必须保证授粉，那么大自然的巧妙安排便使花粉可较为轻易地从雄蕊中飘散出来，使雌花可以不费吹灰之力，趁机获得花粉，从而免得分泌花蜜，这自然也再无必要、既然已经用不着引诱昆虫光顾，甚至也不必盛开花冠，吸引飞虫；大自然还巧妙设计，保证花朵只受其必需的花粉，唯它必需的花粉才能育花结果。促其分泌出对其他花粉有免疫功能的液体；这形形色色的花招在我看来并不比这一性恋附类的存在更为神奇，这一附类受命保证日渐衰老的同性恋者的性享受：他们并不会被所有的男人所吸引，而只被比他们年迈的男人所吸引——由于某种感应或协调现象所致，此现象可与支配三体异柱花，如千屈花授粉的现象相比。絮比安刚刚为我提供了这一附类的一个范例，然而它却不如其他附类易于把握，其他附类，尽管甚为罕见，但任何人道的植物标本采集者，任何道德的植物学家都可观察得出，可是，这一附类展现在他们面前的却是一位孱弱的年轻男子，盼望着一位身强力壮、大腹便便的五旬汉子主动接近他，而对年轻人的亲近举动却无动于衷，恰似报春花科的短柱雄雌同株花。除非由同属短柱的报春花授粉，不然就不会结果，然而它们却兴高采烈地迎接长柱报春花粉的光顾。至于德·夏吕斯先生，我事后体会到。对他来说，有着种种不同的结合，其中某种结合次数之多，瞬时性之不明显，尤其是两位角色之间接触之少，使人们不禁想到花园里的花卉，它们由附近的花授粉。但却永远触碰不到附近的花。确实，对他来说，只要把有的人召到他府上来。让他们洗耳恭听他几个小时的讲话，他在某次偶遇中燃起的欲水就可熄灭。通过简单个过的话语，轻而易举便达成了结合。就象纤毛虫纲随意就可聚合。类似我遇到的情况。他大概偶尔也有过经历，那天晚上，盖尔芒持府的晚宴散席后，我被他召去，男爵对来客迎面一顿猛烈的训斥，因此而心满意足，犹如有的花卉，借助突发的力量，远距离把花蜜喷射到一只昆虫身上，昆虫早一时失控，无意中成了同谋。德·夏吕斯先生由被统治者上升为统治者，感到心头的不安解除了，获得了安静，于是打发走来客，后者很快失去了对他的吸引力。最后，同性恋的产生原因在于男同性恋者与女人过分近似，无法与她发生有益的关系，由此而服从一条更为高级的规律，即自我交配不育规律，正是这一规律的存在，造成了多少雌雄同株花卉不得结果。确实，寻觅男性同性恋者往往满足于与他们一样女子十足的同性者。只要他们不属于女性就

行，他们身上虽然带有女性的胚胎，却无法使用，有多少雌雄同株的花卉。甚至某些雌雄同体的动物。如蜗牛，也不例外。它们无法自我授粉或授胎。但与另一些雌雄两性动、植物结合却可成功。因此，同性恋者乐意把自己与古代东方或古希腊的黄金时代联系起来，他们甚至可以追溯到更为遥远的时代，追溯到雌雄异柱花卉和单性动物尚不存在的试验时代；追溯到雌雄同体的原始时代，女性人体中的某些男性器官痕迹和男性人体中的某些女性器官痕迹似乎还保留着原始的雌雄同体的特性，絮比安和德·夏吕斯先生的手势，我开始时理解不了，觉得有趣极了，就象那些称为菊科的花卉向昆虫作出引诱性的举动，据达尔文介绍，这些菊科花卉翘起头状花序上的半花叶，以便更远的地方都能发现，犹如某种异柱花倒转雄蕊，使其弯曲，为昆虫打开通道，或为昆虫奉上蜜露，就象此时院中的鲜花正释放花蜜的芬芳，张开花冠，引诱昆虫。从这天开始，德·夏吕斯先生必定更改去拜访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时间，并非他无法在更适当的时间到别处看到絮比安，而是因为下午的太阳和小灌木丛中的花朵已经与他们的记忆结合在一起，正如他们已经深深印入我的脑海。再说，他并不只限于向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以及众多声名显赫的主顾举荐絮比安店中的人，可这些主顾反倒更主张用年轻的绣花女，原因是几位太太顶住不用絮比安或仅仅怠慢了他。男爵便对她则采取了可怖的报复手段，或许是向她们开刀，以儆效尤，或许是她们激怒了他与他的统治分庭搞礼。他使絮比安所处的位置越来越有利可图，直到最后用他作了秘书，为他确立了地位，其地位到底如何，我们后面可以看到。“啊！絮比安这人真有福气。”索朗索瓦丝常这样说，她往往根据某人时她还是对别人好，喜欢贬低或抬高他的善行。再说时这件事，她没有必要夸大其辞或感到嫉妒，因她真心实意喜欢絮比安。“啊！男爵真是个大善人！”她又添上一句，“他多好，心多诚，多得体！要是我有个女人待嫁，也是豪门出身，那准闭着眼睛把她嫁给男爵。”“可是，弗朗索瓦丝，”我母亲心平气和地说。“这个女儿啊，该会有多少丈夫呐，记得您已经把她许给了絮比安。”“啊！太太，”弗朗索瓦丝答道，“这是因为这又是一个好男人，可以让妻了生活美满，天下分成富人和穷人，其实是白搭，穷与富对人的天性没有影响。男爵和絮比安，是一个类型的人。”

不过，对这首次发现，我大大夸张了其择优取精，珠连璧合的选择性。诚然，任何一个类似德·夏吕斯先生的人都是个非凡的创造物，因为如果他向生活的可能性妥协，便会倾其主要精力去追求非同类的男子。即爱女人的男子的爱情（但此男子必定不会爱他）；我刚才在院子里发现絮比安象兰花招惹熊蜂，围着德·夏吕斯先生转。与我方才产生的看法相反，实际上，这些常被人们抱怨的异常人物为数众多，在本书中，诸位自可看到，其原因在本书结尾处方有交待，就连他们自己也抱怨为数过多，而不足太少。因为《创世记》说，两位天使奉命守卫在索多姆城门，以了解城中居民是否都干了那种勾当，那闹腾的声响曾经惊动了上帝。人们深感欣慰的是，上帝错选了两位天使。当初只要把任务交给一位索多姆人就行了。即使此人连连推托：“我有六个孩子，两个情妇……”，也决不可能感动上帝。自愿放下熠熠闪光的利剑。从轻处罚，上帝也许会驳回：“对，如果这样，那你妻子必定深受嫉妒折磨。可要是这些女人没有在戈摩尔被你选中，你定会跟希布伦的某个牧男过夜。”说罢，上帝即刻令其返回那座将被硫磺火雨摧毁的城市。可事与愿违。所有可耻的索多姆人都被放跑了。哪怕他们象洛特的女

人；一见年轻男子，就扭头细看，也下会因此象那女人变成盐柱。其结果是他们后裔众多，且保留了习惯动作。好比那些浪女，装模作样，象是在观看橱窗里展出的鞋，可一有大学生走来，便向他扭过头去。索多姆城居民的这些后裔为数如此之多，以致可用《创世记》中的另一节文字加以描述：“如果有人能数清尘埃的数量，那便可清点这些后裔的人数”，他们分散居住在地球各地，谋取了各种职位，轻而易举进入了最难以跻身的俱乐部。以致如有一位索多姆城的后裔未被接纳，那举黑球反对的肯定大多是索多姆城的后代，他们继承了使他们祖先得以逃离被诅咒的城市的谎言，不得不注意谴责同性恋。他们迟早有一天会返回索多姆，这很有可能。诚然，他们在世界各国都组织了素有修养，精通音乐又善于诽谤的东方式群体，集令人欣喜的品质与难以忍受的缺陷于一身，在本书的后面各章中，人们可以更为深入地观察他们，可眼下，众人都希望预防致命的差错。即避免有人象鼓励犹太复国主义那样，最终导致创建一个索多姆后裔运动，重建索多姆城。然而，索多姆后裔每每刚抵达一个城市，便急于离去，以免被看作该城的居民，他们娶妻成婚，到别的城市与情妇往来，并在那儿获得种种适当的娱乐。非得到了万不得已的时日，等他们的城市空无一人，饥饿将恶狼逼出树林的时刻，他们才会去索多姆城。这就是说，这里发生的一切，几乎与在伦敦，柏林，罗马，彼得格勒或巴黎发生的没有差别。

总而言之，那天在我去拜访公爵夫人前，我并未考虑得这么远，当时只顾集中精力注意絮比安与夏吕靳的结合，也许错过了目睹熊蜂为花授粉的情景，为此感到遗憾。

第二卷

第一章

我说不准是否受到邀请，并不急于前往参加盖尔芒特府上的晚会，于是独自在外闲逛，可是，夏日似乎并不比我更着急逝去。尽管已经九点多了，它还在协和广场流连忘返。给鲁克尔索方尖碑罩上一层玫瑰果仁糖的外表。接着，它又改变了方尖碑的色彩，将之转变为另一种物质，其金属感之强，致使方尖碑变得不仅更珍贵，而且显得更细薄，更柔软。人们想象着也许可以把这一瑰宝扭弯，或许早已有人把它微微弯曲了。月亮已悬挂在空中。宛如一瓣小心剥净的桔子，尽管表面稍有点儿损伤。再过数小时，它也许就会变成一弯铮铮金钩。一颗可怜的小星星孤零零地蜷缩其后，独自去陪伴着这轮寂寞的冷月。然而，月亮更富于勇气，一面保护着自己的朋友，一面向前进行，仿佛手持势不可当的武器。高擎着东方的象征。挥动着自己那把奇妙的金钩大刀。

在盖尔产特亲王夫人府邸门前，我遇到了夏特勒罗公爵；我不可记得，半小时前，自己还一直惶惶不安，担心——它不久又要困扰着我——不请自来。人们往往会有这类担心，可有时一时分心。把危险丢诸脑后，事后很久才回想起当时的惶恐心境，我向年轻的公爵道了安，钻进了府邸，可这里，我必须先交待一点情况，虽然微不足道，却有助于理解不久就要发生的事情。

这大晚上，有个人一如既往，深深思念着夏特勒罗公爵，可却不知公爵到底是何许人。此人就是德·盖尔芒特夫人的门子（当时称“传呼”）。德·夏特勒罗先生远谈不上是亲王夫人的至爱亲朋——仅仅是一位表兄弟而已——他平生第一次受到她沙龙的接待。十年来，公爵的双亲与她一直不和，最近半个月，才重归于好，这天晚上，他们因事不得不离开巴黎。故派儿子代表他们夫妇赴会。可是，几天前，亲王夫人的门子在香榭丽舍大道与一年轻人相遇；觉得他长相迷人，虽想方设法，却未能弄清其身分。这倒不是因为那位年轻公子不客气大方。门子挖空心思，对这位年纪轻轻的先生所表示的阿谀逢迎，他反都一一领受了。但是，德·夏特勒罗先生既冒冒失失，也谨小慎微；他愈弄不清与他打交道的是谁；便愈不肯公开自己的身分；倘若他知道了对方的底细，也许会更害怕。尽管这种恐惧并无道理，他始终不露真相，只让对方把自己视作英国人；但他待门子如此大方，深得门子的欢心，门子渴望与他再次相会，满怀激情，追根问底；可公爵对他的种种提问，只答了一句话do not speak French。”就这样，两人一直走完了加布里埃尔大街。

虽然盖尔产特公爵毫无顾忌——因其表兄弟的母亲的门第之故一装模作样，似乎在盖尔芒特—巴维埃尔亲王夫人的龙里找到了点古弗瓦西埃府的陈迹。但是，此沙龙的安排，在社交圈里可谓独此一家，令人耳目一新。据此，大家普遍认为这位夫人具有独创精神，聪慧过人。晚宴后，下管随后进行的交际晚会场面多大。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府上，来宾被分成若干小圈子，需要时，自可转过身来。亲王夫人走去带头就座，仿佛有选择地坐入其

中的一个圈子，以显示此举的社会意义。而且，她大胆地指名道姓，把另一小圈子的成员吸引过来。比如，若要提醒德达伊先生注意——自然高兴——另一圈子的德·维尔米夫人。她坐的位置正好让人看到她的后背，她的脖颈儿有多漂亮，亲王夫人便毫不犹豫地提高嗓门：“德·维尔米夫人。德达伊先生正在欣赏您的脖儿呢。他可是个在画家呀。”德·维尔米夫人心领神，这分明是直接邀她参加交谈，便以其平素骑马养成灵巧动作、丝毫不打扰身旁的宾客，慢悠悠地把座椅转动四分之三圈：几乎正对着亲王夫人。

“您不认识德达伊先生？”女主人问道，对她来说，对方听也招呼，灵巧而又难为情地转动座位还不。”“我不认识，可我熟悉他的作品，”德·维尔米夫人回寄道，毕恭毕敬，姿态动人，显得十分得体，令众人羡慕不已，同时，她向那位打了招呼、但并未正式介绍给她的著名画家悄悄地致以敬意，“来，德达伊先生。”亲王夫人说。“我来把您介绍给德·维尔米夫人。”于是，德·维尔米夫人象方才向他转过身那样，动作灵敏地给《梦》的作者让座。这时，亲王夫人便将另一把座椅拉到自己面前；确实。

她喊德·维尔米夫人不过是找个借口，以便设离开第一个小圈子，她在此已度过十分钟的规定时间，接着再到第二个圈子露个面，同样赐给十分钟，只用三刻钟，所有小圈子便都受到她的光顾，每一次似乎都是即兴生情、欣然而至。可真正的目的则是想充分显示出“一位贵夫人”是多么自然地“善于接入待物”，可眼下，晚会的宾客才开始陆续来，女主人坐在离进口不远的地方，上身笔直，神态傲然。近乎皇家气派，两只眼睛以其炽烈的光芒熠熠闪亮，身旁，一边是两位容貌并不俊俏的殿下，另一边是西班牙大使夫人。

我在几位比我早到一步的客人后排着队。对面就是亲王夫人，毫无疑问，她的花容玉貌并非是我对这次晚会记忆犹新的唯一因素；值各回忆的东西何其多。可女主人的这副脸庞是多么完美无瑕，仿佛是轧制而就的一枚纪念章，美丽绝伦，为我保留了永恒的纪念价值。若在晚会的前几天遇到邀请的客人通常总是说：“您一定来，是吧？”似乎她非常渴望与他们交谈。但恰恰相反，一旦客人来到她的面前，她对他们却无话可说，也不起身欢迎，只是一时中断与两们殿下及大使夫人的闲聊，表示感谢：“您来了，太好了。”这并不是她真的认为客人前来赴会是表示一番心意，而是为了进一步表现她的盛情；谢罢，遂又把来宾打发到客流中去，补充对有的宾客，她甚至没有一句话，只给他们露出两只令人赞叹的缟玛瑙眼睛，仿佛他们只是来参观宝石展览似的。

在我前面第一个进府的夏特勒罗公爵。

已在客厅的宾客对他笑脸相迎，竞相握手问侯，公爵忙着一一还礼，却没有发现门子。但门子一眼便认出了他。此人的身分，门子曾多么渴望有所了解：过一会儿，他就要弄个一清二楚了。门子请问两天前相遇的“英国人”尊姓大名，以便禀报报，内心感到的不仅仅是激动，而是怨恨自己冒昧、失礼。他似乎觉得自己就要向众人（然而人们却觉察不出异常、公开了一个秘密，可如此唐突，要当众揭露，真是罪过。一听见来宾回答是“夏特勒罗公爵”，他感到骄傲极了，紧张得一时说不出话来。公爵看了看，认出了对方，但觉得丢尽了面子，可家奴却恢复了镇静，对他的徽章图案了解得八九不离十，急忙主动补充对方过分自谦的身分，大声通报：“夏特勒罗公爵殿下大人到！”声音中既有职业门子的铿锵有力，又有至爱亲朋的柔情蜜

意。可现在，轮到能报我了。我只顾细细打量女主人，可她还没有看见我，我未多考虑眼前这位门子的职权，对我来说，此人的职权着实可怕——尽管害怕的原因与德·夏特勒罗先生的不一样——门子全身披黑，活象个狱卒，身边簇拥着一帮奴仆，身着最为悦目的号衣，一个个身强力壮，时刻准备擒拿擅自闯入府邸的外人，把他轰出去；他问了我的姓名，我象个任人捆绑在木砧上的死刑犯，不由自主地告诉了他。他立刻威严地扬起脑袋，不等我开口央求他小声点儿——以便万一我真的未受邀请，可以保住面子，若是应邀而来，也不失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体面——他早已用足以震塌府邸穹顶的力量，唱出了那几个令人心悸的音节。

杰出的赫胥黎（其侄儿目前在英国文学界占有决定性地位）说过这么一件事情，他手下的一个女病人怎么也不敢再去上流社会，因为就在人们彬彬有礼请她入席的座位上，她往往发现已经坐着一位老先生。她心里清楚，不是那引她入席的动作，就是那席上坐着的老先生，两者必有一个幻影，因为别人决不可能指给她一个已被占用的席位。可是，为了治好她的病，赫胥黎硬要她再去参加晚会，她一时犹豫不决，觉得受不了，心里折腾开了，不知人们对她亲热的表示是否确有其事，或是自己受虚无的幻觉的指引，在众目睽睽之下坐到一位有血有肉的老先生膝上去。她一时拿个定主意，内心痛苦万分。但是，比起我此刻的苦恼，也许就逊色多了。一听到轰响起我的姓名，仿佛是一场灭顶之灾的先声，为了显出我内心笃笃定定，没有半点犯疑，我不得不摆出一副坚定的神态，向亲王夫人走去了。

当我行至距她几步之遥的地方，她使发现了我，这征兆使我的担心化为乌有。不再害怕自己是一次阴谋诡计的迫害对象，她不象见到其他宾客时那样，坐着一动不动，而是抬起身子，向我迎来。瞬息间、我终于象赫胥黎的病人，舒心地叹了口气，当她打定主意坐到座椅上去后，发现席位是空的，终于明白了那位老先主是个幻影。亲王夫人笑容可掬，上前与我握手，她一时站立着，赐我以殊荣，恰如马莱伯一节诗的最后一句所云：

天使起立，向他们示以敬意。

她为公爵夫人尚未抵达表示歉意，仿佛她不在场，我会感到无聊。为了向我道这声日安；她竟握着我的手，风度翩翩地围着我旋转一周，我顿时感到被她掀起的那股旋风裹挟而去。我简直以为，她当即要对我大开恩典，如同一位领舞女郎，赠我象牙头手杖或一只手表。可实际上，她什么也没有给我，仿佛她方才不象在跳波士顿舞，而象是听了贝多芬的一段至圣的四重奏，担心打乱了那雄壮的乐声，顿时停止了交谈，或不如说压根儿就没有开始谈过，看到我进来后仍然容光焕发，只告诉我亲王在什么地方。

我离开了她，再也不敢接近，感到她对我绝对无话可说。这位身材颇长、美貌绝伦的妇人象多少傲然走上断头台的贵夫人一样高尚，不敢献给我蜜里萨酒，只是诚心诚意地对我重复已经对我说过两遍的话：“亲王就在花园，您上吧。”可是，若到亲王身边去，这就意味着内心的疑虑将以另一种方式重新困扰着我。

不管怎样，应该找人引荐我。耳边传来德·夏吕斯先生的滔滔不绝的高

谈阔论，压倒了众人的交谈声，他正在与刚刚结识的西多尼亚公爵阁下夸夸其谈。人们往往可从对方的公开主张模透其心思，而德·夏吕斯先生和德·西多尼亚先生则从各自的恶习中很快嗅出了对方的怪癖。对他俩来说，一到交际场合，共同的癖好就是口若悬河，乃至不容对方插话。正如一首著名的十四行诗所云，他们很快判断出这毛病不可救药，于是拿定主意，当然不是偃旗息鼓，停止高论，而是各唱各的调，丝毫不理会对方说些什么。就这样，组成了这混乱的声响，象在莫里哀的剧中，几个人同时在讲述不同的事情，嘈杂一片。男爵嗓门宏亮，成竹在胸，肯定自己能占据上风。盖过德·西多尼亚有气无力的声音，可后者并不因此而气馁，一旦德·夏吕斯先生停下喘口气，这间歇马上便充斥了那位西班牙大贵人我行我素，呜噜噜持续不断的低声细语。我本来很想请求德·夏吕斯先生把我引荐给盖尔芒特亲王，可我担心（有诸多理由）他会生我的气。我的所作所为对他真太忘恩负义了，一来我再次使他的殷勤落空，二来自那天夜晚他亲亲热热送我回家以来。我对他一直没有丝毫表示，不过，我并无先见之明；把就在这天下午我刚刚目击的絮比安与他之间发生的那个场面当作托词。我那时对此并无丝毫的怀疑。确实。前不久。我父母责备我手懒，迟迟没有动笔给德·夏吕斯先生写几句话，以表感激之情，我反倒大发雷霆，怪他们逼我接受有损体面的主张。不过。只是因为我怒不可遏，想说句他们最不中听的活，才报以如此谎言。事实上，我丝毫没有怀疑男爵大献殷勤会隐藏着任何肉欲的。甚或情感的企图。我把那件事情纯粹视作荒唐行为，一五一十全告诉了我父母。然而，有时未来就居留在我们身上，我们却不知道，我们原以为是撒谎的戏言恰真切中了即将出现的现实。

我对德·夏吕斯先生缺少感激之情，他对此无疑会宽大为怀。可令他恼火的，是我今晚竟出现在盖尔芒特夫人府上，犹如最近在他表妹妹家频频露面一样，我的出现似乎在无声地庄严宣告：“唯有通过我。方可跻身这些沙龙。”这是个严重的过失。也许还是个不可补赎的罪过。我没有往深里多想。德·夏吕斯先生深知，他的嗷嗷雷嗓门，专用以对付不对他言听计从，或他恨之入骨的人。在许多人眼里，已经开始变作雷卡通了，再也无力将任何人驱逐出任何地方。可是，也许他还以为，他的能量虽已减弱，仍不失其威力，在类似我这等涉世不深的青年眼里。雄风犹在。因此，他自命不凡之架势的讽刺与否定。

这时，我被一个相当俗气的人扯住了，此人就是E教授。他在盖尔芒特府中看见我，大为诧异，我见他在场，也不少奇怪，亲王夫人府上竟见到他这类人物，可谓空前绝后。他不久前刚为亲王治愈了传染性肺炎，其实亲王早已用过药，出于对他的感激之情，德·盖尔芒特夫人打破惯例，邀请他赴会。因他在沙龙里绝对不认识任何人，总不能象个死神的使者，孤零零在客厅里游来荡去，所以一眼认出我之后，便平生第一次觉得有无数的事情要对我倾诉，这使他得以保持镇静，也正出于这一原因，才向我走来。此外，还有另一个原因。他这人特别注意任何时候都不得误诊。然而，他信函太多，致使他为一位病人初诊之后，弄不清病情是否按他的诊断方向发展。诸位也许还未忘记，当初我外祖母老毛病发作，当晚我就把她领到他家诊治，恰好撞见他让人为自己缝制奖旗，缝得还真够多的。时过境迁，他再也记不清我们曾差入给他送过讣告。“您外祖母大人已不在人世，对吧？”他对我说，话中带有八九分的把握，也就不在乎尚存的一二分疑虑了。“啊！果然这

样！想当初，从我见到她的第一分钟起，我对她的诊断就完全灰了心，我记得清清楚楚。”

就这样，E教授得知或再次得知了我外祖母逝世的消息，我也许应该为他歌功颂德，为整个医学界歌功颂德，然而，我却没有任何满意的表示，也许压根儿就没有满意的感觉。医生的过失屡见不鲜。他们往往对摄生疗法持乐观态度，但对最终的疗效则表示悲观，因而犯下过错。“葡萄酒吗？限量喝一点对您不会有什么坏处，这可以说是一种健身剂……房事吗？不管怎么说，这是人之常欲。我同意，但不能过分，请听清我的话。凡事物极必反，过分就是毛病。”这一下子，对病人是多大的诱惑！这诱惑着病人放弃两种起死回生之妙药：饮水和禁欲。然而，若病人心脏出了毛病，患了蛋白尿等病，那他的日子就屈指可数了。一旦出现严重障碍，尽管是功能性的，也往往单凭想象，将之归结为癌症了事。对于不治之症，再治疗也无济于事，自然没有必要继续给病人看病。于是，病人自己挣扎，为自己规定了严格的进食制度，身体渐渐康复了，总打活了下来，大夫原以为他早已进了拉雪兹神甫公墓，不料却在歌剧院大街相遇，对方向他脱帽致意，他却视之为大不敬的奚落行为。其愤慨程度比刑事法庭庭长有过之而无不及，两年前，他明明宣判了一位四处游荡的流浪汉死刑，那家伙似乎毫不惧怕，如今竟又在他鼻子底下溜达。医生们（当然不指全部，我们思想中并不排斥非凡的例外）自然会为自己的诊断得以证实感到欣喜，但一般来说，更为自己的判决宣布无效感到恼火，愤怒，正是由于这一原因，虽然E教授见自己没出差错，内心无疑感到满足，但不论他有多得意，他还很善于逢场作戏，显出一副悲伤的模样，跟我谈起我们所遭受的不幸。他并不打算敷衍几句了事，因为谈话给他提供了保持镇静的机会和继续呆在客厅的理由。他跟我谈起近日天气炎热，尽管他素有文化修养，完全可以使用纯正的法语表达思想，可他却这样对我说：“这样高烧，您不难受吗？”究其原委，原来是自莫里哀时代以来，医学在其知识领域略有进步，可在术语方面却毫无起色。我的对话者紧接着添上一句：“眼下，必须避免发汗，这么个天，尤其在过热的客厅里更容易引起发汗。等您回家，想喝点什么，您可以以热攻热”（这意思显然是说喝点热饮料）。

由于我外祖母死的方式有些特殊，我对这一问题颇感兴趣，最近，我在一位大学者的一部著作中读到，出汗对肾有害，因为正常情况下通过别的渠道分泌的却通过皮肤排掉了。我为这酷暑感到遗憾，我外祖母就是在热天病逝的，我几乎就要指控这鬼天气坑人了。可是，我并未跟E大夫谈起这些，倒是他主动对我说，“这种大热天会出大量的汗，其好处就是肾可以同时减轻负担。”看来。医学不是准确的科学。

E教授死缠着我，唯一的要求就是不离开我。可我刚刚发现了福古贝侯爵，只见他朝后退了一步，向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毕恭毕敬，一左一右行了两个屈膝礼。德·诺布瓦先生最近才引见我与他结识。现在，我倒希望能通过他把我介绍给男主角。因本书篇幅有限，不允许我在此细细解释由于年轻时发生了何种事故，德·福古贝先生才与德·夏吕斯先生过从甚密，拿索多姆人的话说，他与德·夏吕斯先生是“心腹之交”，在上流社会，象德·福古贝先生这样的为数甚少（也许就独他一人）。不过，倘若说我们这位在戴奥多尔国王身边的公使也有着男爵身上某些同样的缺陷的话，那也只是小巫见大巫，相比之下，黯然失色。他对人往往一时怀有好感，

一时又充满仇恨。其表现形式也只是情感上的，且极其温和，也很笨拙。男爵正是钻其感情多变的空子。一会激起诱惑的欲望，一会又惶惶不安——也是想象的结果——不是害怕受到鄙视，至少也是担心暴露自己的企图。由于他心底纯洁，坚持“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他这人雄心勃勃、自进入参加会考的年龄之后），为此牺牲了一切乐趣），尤其因为他智力低下，德·福古贝先生此一时，彼一时的多变性情，显得滑稽可笑，且暴露无遗。可是，德·夏吕斯先生恭维起人来毫无节制，滔滔不绝，充分表现出其雄辩的才华。同时连讽刺带挖苦。手段妙不可言，语气刻薄至极，让人铭心刻骨，终身难忘；然而，德·福古贝先生却与他相反。表白好感时，那语气象是个末等社会的小人，又象是个上流社会的贵人。也象是位官场的老爷，总之平庸无奇；若是骂起人来（和男爵一样，往往是彻头彻尾的无事生非），则一副恶狠狠的模样，没完没了，毫无幽默感，与公使先生六个月前亲口所说的往往大相径庭，叫人格外生厌，可说不定过不了多久，他又会旧话重提：变化中不乏常规，倒给德·福古贝先生的不同生活阶段增添了一种天体之诗意，若无此诗意，他岂能胜人一筹，与天体试比高低。

他问候我的这声晚安就丝毫没有德·夏吕斯先生请安的韵味。那举止千般造作，他却自以为足上流社会和外交场合的翩翩风度，此外，德·福古贝先生还伴以放肆、洒脱的姿态，笑容可掬，一方面为了显得生活如意——可他内心里却为自己得不到擢升，时刻受到革职退休威胁而有难言的苦衷——另一方面则为了显出年轻，充满男子气概，富于魅力，然而在镜中，他却看到自己那张多么希望保持迷人风采的脸庞四周已经刻上道道皱纹，甚至再也没有勇气去照一照。这并非他真的希冀征服别人，只要往这方面想一想，他也会胆颤心惊，因为流言蜚语，丑闻讹诈着实令人可怕，本来，他几乎象个孩子似的放浪形骸，可自从他想到凯道赛，希望获得远大前程的那天起。便转而绝对禁欲，这一变，活象成了笼中困兽。总是东张西望，露出惊恐、贪婪而愚蠢的目光。他愚蠢至极，甚至都不想想一想，他年轻时的那帮二流子早已不是小淘气包了”，若有个报童冲他喊一声“买报了”，他会吓得不由自主地浑身哆嗦，以为被对方认出，露出了马脚。

德·福古贝为忘恩负义的凯道赛牺牲了所有享受，可正因为缺少享受，他——也正因为这一点，他兴许还希望惹人喜欢——内心有时会突然冲动。天知道他一封接一封给外交部呈了多少信函，私下里耍了多少阴谋诡计，动用了夫人多少信誉（由于德·福古贝夫人出身高贵，长得又膘肥体壮，一副男子相，特别是她丈夫平庸无能，人们都以为她具有杰出才能，是她在行使真正的公使职权了），不明不白，把一个一无长处的小伙子拉进了公使团成员之列。确实，数月或数年之后。尽管这位无足轻重的随员毫无坏心眼，但只要对上司哪怕有一点冷漠的表示。上司就以为受到蔑视或被出卖，再也不象过去那样对他关怀备至，而是歇斯底里地狠加惩治。上司闹得天翻地覆，要人把他召回去，于是，政务司司长每天都能收到这样一封来函。“您还等什么？还不赶快给我把这刁滑的家伙调走？为了他好，教训他一番吧。他需要的，是过一过穷光蛋的日子。”由于这一原因，派驻到戴奥多尔国王身边的专员职务并不令人愉快。不过，在其他方面，因为他完全具备上流人士的常识。所以，德·福古贝先生仍是法国政府派驻国外的最优秀的外交人员之

一。后来，一位所谓上层的无所不知的雅各宾党人取代了他，法国与国王统治的那个国家之间很快爆发了战争。

德·福古贝先生和德·夏吕斯先生有个共同之处，就是不喜欢先向人请安。他们宁可“还礼”，因为他们总是担心，自上次分手后，也许对方听到了别人对他们的闲话，不然，他们说定早已主动向对方伸出手去。对我，德·福古贝先生不必费神顾虑这一问题。我很主动地向前向他致意，哪怕只是由于年龄差别的缘故。他向我回了个礼，惊叹而又欣喜，两只眼睛继续转个不停，仿佛两旁长着禁食的嫩苜蓿。我暗自思忖，觉得在求他带我去见亲王之前，还是先请他把我介绍给德·福古贝夫人更合乎礼仪，至于见亲王的事，我准备等会儿再提。一听我想结识他夫人，他似乎为自己也为夫人感到欣喜，毫不迟疑地举步领我向侯爵夫人走去。到她面前后，他连手势加目光指着我，尽可能表示出敬意，然而却一声不吭，数秒钟后，活蹦乱跳地独自离去了，撂下我一人与他夫人呆在一起。她连忙向我伸出手来，可却不知道面对谁表示这一亲切的举动，我这才恍然大悟，德·福古贝先生忘了我叫什么，甚或根本就没有认出我来，只不过出于礼貌。不想向我挑明，结果把引见演成了一出十足的哑剧。因此，我的行动并无更大的进展；怎能让我一位连我的姓名都不知晓的妇人把我介绍给男主人呢？再说，我也不得不跟德·福古贝夫人交谈一会儿。这使我心烦，原因有二，其一，我并不打算在晚会呆很长时间，因我已与阿尔贝蒂娜说妥（我给她订了一个包厢看《费德尔》；让她在子夜前一点来看我。当然，我对她毫无依恋之情，我让她今晚来，只是顺应了一种纯粹的肉欲，尽管在这一年的三伏天，解放了的肉欲更乐于拜访味觉器官，尤其喜欢寻觅清凉。除了少女的吻，它还更渴望喝杯桔子饮料，游个泳，或者静静观赏那轮替天解渴的明月，月亮象只剥净的水果，鲜汁欲滴，不过，我想呆在阿尔贝蒂娜身边——她使我想到了波浪的凉爽——以摆脱那许许多多迷人的脸蛋（因为亲王夫人举办的不仅仅是夫人的晚会，也是少女们的聚会）不可避免地将给我造成的惋惜之感，其二，威严的德·福古贝夫人长着波旁家人的嘴脸，郁郁寡欢，没有丝毫的魅力。

在外交部，人们并无恶意，都说这一家子是丈夫穿裙子，妻子穿短裤。不错，这话里的真实性超出了人们的想象。德·福古贝夫人，简直是个男子汉。她天生就是这副样子，还是后天才变得如我看到的这股模样？这倒无关紧要，因为不管是先天所生还是后天所变，反正都是大自然创造的最动人心弦的奇迹之一，尤其是后天的变化，如此奇迹造成了人类与花卉彼此不分。倘若第一种假设——后来的德·福古贝夫人天生就是这副笨拙的男子相——能够成立，那么便是天性在耍花招，既慈悲，又狠毒，给少女披上一副假小子的伪装。不喜欢女色但又想改邪归正的少年欣然找到了一个未婚妻。壮实得象菜市场上的搬运工。倘若相反，这女人并非天生男人性格，那么便是她自己为讨夫君的欢心，甚或毫无意识地通过拟态，渐渐养成，就象有的花在拟态性作用下，给自己披上类似其意欲引诱的昆虫的外衣。她恨自己得不到爱，恨自己不是男人。于是便渐渐男性化了”。除我们所关心的这一情况外，谁没发现有多少最正常不过的夫妻最终都变得性格相似，有时甚至互换了一副性格？从前有一位德国首相叫比洛夫亲王，他娶了一位意大利女人为妻。时间一长，在亲王身上，人们发现这位作为丈夫的日尔曼人渐渐养成了多么典型的意大利人的精明，而亲王夫人却慢慢染上了德国人的粗鲁。姑且不提我们描绘的这些规律的特殊例子。谁都知道有那么一位杰出的法国外交

官，他是在东方最享有盛誉的伟人之一，唯有其姓氏表明其籍贯所在。随着他日渐成熟，衰老，一个东方人竟在他身上脱颖而出，绝没有谁怀疑这位东方人，谁见到他，都会为他头上少戴了顶土耳其帽而遗憾。

还是言归正传，谈谈那位公使的陌生风尚吧，我们方才提及他那遗传变异而拙笨了的形象。不管是后天养成，还是先天造就，反正德·福古贝夫人成了一个典型的男人化身，其不朽形象就是巴拉蒂娜亲王夫人，她总是身着马服，不仅仅从丈夫身上汲取了男子气概，而且还从不爱女人的男子身上沾染了一些恶习，在一封封说三道四的信中，揭露路易十四宫廷中那些贵族大老爷之间的勾当。造成德·福古贝夫人一类女人身上出现男子气的另一个原因，就是她们遭受丈夫的遗弃，为此感到耻辱，致使身上所有的女性特征渐渐失却光泽。她们最终养成了丈夫所不具备的优点和毛病。随着丈夫日渐轻佻，愈来愈女子气，愈来愈不知趣，她们活象毫无魅力的雕像，变得男子气十足，而这种阳刚之气本应由丈夫来表现的。

耻辱、厌倦、愤懑的印记使德·福古贝夫人端端正正的脸庞黯然失色。糟糕，我感到她正饶有兴味且好奇地打量着我，简直象个讨德·福古贝先生欢心的年轻小伙子，既然渐渐衰老的丈夫如今更爱青春年少，她也就恨不得成为翩翩少年。她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看，犹如外省人对着时新服饰用品商店的商品目录册，聚精会神地描着漂亮的画中人大小恰正合适的套头连衣裙（实际上，每一页画得都是同一个人，只不过由于变换服饰与姿态，造成错觉，看出象是许多各不相同的人）。花诱蜂的引力如此之大，推动着德·福古贝夫人向我靠近，她居然一把抓住我的胳膊，让我陪她去喝杯桔子饮料。可我连忙脱身，推托说我马上要走，可还没有见到男主人。

男主人正在花园门口与几位来客交谈，我离那儿并不大远。可这段距离令我生畏，简直比赴汤蹈火还要可怕。

花园里站着许多妇人，我觉得可通过她们引见一下，她们一个个装模作样，惊叹不已。实际上茫然不知所措。举办此类盛会，一般都是形式在前，待到第二天方能成为现实，因为第二天才引起未受邀请之人的关注。诸多文人都有一种愚蠢的虚荣心，一位名副其实的作家却无比虚荣，要是阅读一位对他向来推崇备至的批评家的文章，发现文中不见自己的名字。提的尽是些平平庸庸的作者，尽管文章可能不乏惊人之笔，他也不会闲心再读下去，因为有作品需要他去创造。可是，一位上流社会的女人闲极无聊，无所事事，一旦在《费加罗报》上看到：“昨日，盖尔芒特亲王夫妇举行了盛大晚会……”便会惊叫起来：“怎么搞的！三天前我跟玛丽—希贝尔整整交谈了一个钟头，她竟然对我只字未提！”于是，她绞尽脑汁，想弄清自己到底有什么对不起盖尔芒特家。必须承认，亲王夫人的盛会有所不同，不仅引起未受邀请之人的惊讶，有时，受邀的客人也同样觉得奇怪。因为她的晚会往往出人意外，爆出冷门，邀请一些被德·盖尔芒特夫人冷落了数年的客人。而几乎所有上流人士都是那么浅薄，每个人对待同类仅以亲疏论是非，请了的亲亲热热，不请的耿耿于怀。对这些人来说，尽管都是亲王夫人的朋友，若真的没有得到邀请，这往往是因为亲王夫人害怕引起“帕拉墨得斯”不满，因他早已把他们逐出教门。据此，我完全可以断定，她没有跟德·夏吕斯先生提起我，不然，我就不可能在场。德·夏吕斯先生正站在德国大使身旁，凭倚着花园门前通往宫邸的主楼梯的栏杆，尽管男爵身边围了三四个崇拜他的女人，几乎挡住了他，但来宾都得上前向他问好。他——作答，直呼

其姓。只听得一连串的问候声：“晚上好，迪·阿塞先生，晚上好，德·拉都。迪品—维尔克洛兹夫人·晚上好，德·拉都·迪品—古维尔纳夫人，晚上好，菲利贝，晚上好。我亲爱的大使夫人……”不停的尖声问候不时被德·夏吕斯先生履行公务的嘱托与询问（他根本不听回答）所打断，这时，他的声音变得温和起来，假惺惺的，既表示冷漠，也稍带几分亲善：“注意小姑娘别受凉了，花园嘛，总有点儿潮气。晚上好，德·布朗特夫人。晚上好，德·梅克伦堡夫人。姑娘来了吗？她穿上那件迷人的玫瑰色连衣裙了吗？晚上好，圣谢朗。”当然，他这副姿态含着傲气。德·夏吕斯先生知道自己是盖尔芒特家族的一员，在这次盛会中举足轻重，优越于他人。但是，也不仅仅含有傲气，对具有审美情趣的人来说，倘若此盛会不是在上流人士府邸举行，而是出现在卡帕契奥 或委罗内塞 的油画中，那么，盛会这个词本身就会引起奢华感，好奇感。更有甚者，德·夏吕斯这位德国亲王可能会想象着这场盛会正在汤豪泽 的诗篇中举行，他俨然以玛格拉弗自居，站立在瓦尔堡的进口，降贵纡尊向每位来宾问候一声，来宾鱼贯进入城堡或花园，迎接他们的是百奏不厌的著名《进行曲》的长长的短句乐章。

可是，我怎么也得拿定主意。我清楚地认出了树下的几位女子，我跟她们多少有些交往，可她们仿佛个个变了模样，因为她们此时是在亲王府，而不是在她们的那位表姊妹家。而且我也看到，她们此刻并不是面对萨克逊餐盘。而是坐在一棵栗树的树荫下。环境的优雅并不起任何作用，即使在“奥丽阿娜”府中环境逊色百倍。我心中照旧会混乱不堪。若在我们所处的客厅里，电灯突然熄灭。不得已换上油灯那在我们眼里，一切便会变样，我被德·苏夫雷夫人引出了犹豫不决、进退两难的境地。“晚上好，”她边说边向我走来，“您是否很久没见到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了？说此类话时，她尽拿出一副腔调，表示并不象他人，纯粹是闲极无聊，无话找话，明明不知该谈什么。却偏要提起两人都认识的哪位熟人，但往往又弄不清对方是谁。一而再，再而三，没完没了地跟您搭腔。与众不同的是。她的目光里延伸着一条细细的导线。分明在说：“别以为我没有认出您来。您这位年轻小伙子。我在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府上见过，我记忆犹新。”可是，这句话看似愚蠢但用心良苦。它在我头顶张开的保护网极不牢靠。我刚欲利用，它便倏然消失。荡然无存。若要到一位有权有势的人物面前为某人夫去求情，德·苏夫雷夫人往往表现不凡。在求情者的眼里，她象在抬举他。可在权贵看来，却又不象在抬举求情者，以致这一具有双重意义的姿态既能使后者对她感恩戴德。自己也不至于欠下前者的人情债。见这位夫人对我怀有好感。我斗胆求她把我介绍给德·盖尔芒特先生。她利用男主人的目光尚未转向我们的当儿，慈母般地抓着我的双肩，虽然亲王脑袋扭了过去，根本看着不着她，她还是对着他微微而笑，推着我向他走去，那动作说是在保护我，可却存心不成全。我还未及迈步，她就撂下我不管了。上流社会的人就是这样卑怯。

一位夫人直呼我的家姓，上前向我问候，显得更为卑怯。我一边与她搭腔，一边极力回忆她的姓名：我清清楚楚地记得曾和她共进过晚餐，她对我说过的话有些还没有遗忘。可是，尽管我把注意力伸向记忆残存的深处，却

卡帕契奥（约1460—1525 / 1526），意大利文艺复兴早期威尼斯画派最伟大的叙事体画家。

委罗内塞（1528—1588），十六世纪威尼斯画派的主要画家和著名色彩大师。

汤豪泽（约1200—约1270），德国抒情诗人。

怎么也想不起她的芳名然而，这姓名就存在于我脑中。我的思想与它象玩起了游戏，企图先确定其范围，回首的第一个字母，最后再整个儿弄个水落石出。然而枉费心机，我差不多感觉到它的存在与份量。可每当我想象它的形式。与蜷缩在我黑暗的记忆深潭中忧郁的囚犯对号入座时，便立即否认了自己：“这不对”毋庸置疑，我的思维可创造出最难以记忆的姓名。可是，这里并不需要创造。而是要再现，倘若不受真实性所控制，任何思维活动都不费吹灰之力。而此处，我必须受其约束。可突然，整个姓氏出现了：“德·阿巴雄夫人。”我不该说它出现了，因为我觉得它并非自动浮现在我的脑海。有关这位夫人。尚存许多模糊的记忆，我虽然不懈地求助于它们（比如激发自己的记忆，对自己这样说：“噢，这位夫人就是德·苏夫雷夫人的好友，她对维克多·雨果佩服得五体投地，那般纯真幼稚，又那么诚惶诚恐”），可我也并不认为，这些在我和她的姓名之间跳跃不定的记忆。为驱使它的浮现起到了什么作用。当人们搜索枯肠，回忆某人的姓名，‘在记忆中大肆玩起“捉迷藏”游戏时，用不着采用一系列逐层近似估算法。开始，什么都模糊不清，可突然，准确的姓名出现了，与自以为猜准的姓名风马牛个相及，但并不是它自行出现在我们脑中。不，我还是认为，随着找们的生活一天过去，我们度过的时光使我们渐渐远离了那姓名清晰可辨的区域。而通过激发自己的意志和注意力，增强了心灵透视的锐敏度，我才蓦然穿透了昏暗层，眼前豁然开朗。总而言之，即使在遗忘和记忆中间存在着过渡界线、这种过渡也是下意识的。因为在搜索到准确的名字之前，我们逐步猜想的名字其实都是错误的，弄得我们步步扑空。更有甚者，那些猜想的名字根本不成其为什么名字，往往只是几个简单的辅音，与搜索枯肠所得的姓名格格不入。不过，从虚无到真实的思维运动是多么神秘，也许个管怎么说，这些错误的辅音有可能就是探路的拐杖，笨拙地在前面摸索，帮助我们捕捉准确的名字。诸位读者也许会说：“所有这些，告诉我们这位夫人如何缺乏善心毫无关系嘛；既然您作了长篇大论，作者先生，请允许我再浪费您一分钟，我要告诉您，象您这样年纪轻轻（或者象您笔下的主人公那么年轻，如果主人公不是您本人的话），您就如此健忘，连一位极熟悉的女士的姓都记不起来，岂不令人恼火。”读者先生，这确实令人恼火。甚至比您想象的还更惨，待您感到，这样的时刻已经来临，姓名、词汇通通将从清晰的思维区消失，对自己最熟悉的人他最终喊不出姓名。这的确令人恼火。年纪轻轻，回忆熟人的名字，就得这么费劲。可反过来说，倘若只涉及一些颇为耳生，自然而然忘却的名字，一时记不起来。也不想费心去回忆，那这种缺陷倒不无好处。“什么好处，请您谈一谈。”哎，先生，须知唯有疾病本身才能教人去发现、了解并分析其机制，不然，永远都不可能打开它的奥秘。试想一个人象僵尸一样往床上一倒，迷迷糊糊睡到第二天才醒来。起床，他还会想到对睡眠进行重大探索，哪怕进行小小的一番思考吗？也许他都下不清楚自己是否在睡觉。稍微有点失眠，并非无益，它可品尝睡眠的滋味。在茫茫黑夜中放射出一点光芒，常盛不衰的记忆力并不是功率很强的推动研究记忆现象的激电器。“可德·阿巴雄夫人到底把您介绍给亲王没有？”没有，请安静，容我继续往下叙述。

德·阿巴雄夫人比德·苏夫雷夫人还更怯懦，但她的怯懦有情可原。她自知在社交上威信不高。她与盖尔芒特公爵曾经有过的那段私情使她本来就不高的声望王，勾起了她的不快，造成她一时沉默不语，自以为这样沉默可

以装出没有听见我说的话，也未免太幼稚了吧。她恐怕都未察觉到自己气得紧皱眉头。也许恰恰相反，她已经有所察觉，对荒谬的请求不屑一顾，并据此给我上了一堂行事审慎课，却又不显得过分粗暴。我是说这是一堂无声的教训，并不比慷慨陈词缺乏说服力。

再说，德·阿巴雄夫人确实窝火：众多的目光不约而同地投向一个文艺复兴风格的阳台，阳台角上，并不见行一时的纪念雕像，却控出了美貌非凡的德·絮希—勒迪克公爵夫人，其优美的丰姿并不比雕像逊色纤毫，就是她不久前取代了德·阿巴雄夫人，成了巴赞·德·盖尔芒特的心上人。透过抵御夜寒的白色薄罗纱裙，可见她那胜似胜利女神飘飘然柔美的身姿。

我只有求助于德·夏吕斯先生了，他已经走进底层的一个房间，可通往花园。此时，他装着全神贯注地打一局模拟的惠斯特牌戏，这样他便可避免给人造成对他人视而不见的印象，我趁机尽情欣赏他那以简为美的燕尾，上面略有点点缀，兴许唯有裁缝师傅才能识货，大有惠斯勒黑白《谐奏典》一画的气派，其实不如说是黑、白红的和谐，因为德·夏吕斯先生在一条宽宽的衣襟饰带上佩戴着一枚马尔特宗教骑士团黑白红三色珧琅十字勋章。这时，男爵玩牌的把戏被德·拉加东夫人打断了，她领着侄子古弗瓦西埃子爵，青年人长着漂亮的脸蛋。一副放肆的模样。“我的好兄弟，”德·拉加东夫人说道，“请允许我向您介绍我侄儿阿达尔贝。阿达尔贝，你知道吧，这就是你常听说的赫赫有名的帕拉墨得斯叔叔。”“晚上好，德·加拉东夫人。”德·夏吕斯先生作答道。接着，他又添了一句“晚上好，先生”。眼睛看也没看年轻人一眼，态度粗暴，声音生硬得很不礼貌，在场的人下禁为之膛目。也许·德·夏吕斯先生知道德·加拉东夫人对他的习性存有疑心，禁不住想含沙射影开开心。于是，他便干脆先堵住她的嘴，免得对她侄子接待亲热。会引起她添油加醋大肆渲染，同时，他也故作姿态，公然表示他对青年小伙子不感兴趣；也许他本来就不认为，那位阿达尔贝会毕恭毕敬地回报婶母的介绍；抑或他渴望日后能与这位如此令人愉快的朋友共闯深宫，不妨先来个下马威，就象君主们在采取外交行动之前，往往用军事行动来配合。

让德·夏吕斯接受我的请求，同意引见，这并不如我想象的那么难办。一方面，近二十年间，这位堂吉诃德曾与多少架风车（往往是他认为对他不敬的亲戚）激战。又多少次挡驾，把“不受欢迎的人”排斥在盖尔芒特家族这一家或那一家的大门之外，以致盖尔芒特家族的人都开始害怕会与他们所喜欢的明友全闹翻，至死也不能与某些在他们看来颇为好奇的新人交往，而这仅仅是为了迎合一位内弟或堂兄的毫无道理的深仇大恨，这位内弟或堂兄也许都恨不得大家为他而抛弃自己的妻子、兄弟、儿女。德·夏吕族的其他人要更精明，发现人们对他排斥他人的苛求已经下放在心上，设想一下未来、真担心最终被抛弃的是他自己，于是开始作出部分牺牲，象俗话所说，开始“掉价”。另一方面倘若说他有能力，使得哪位讨厌的家伙一连几月、甚至几年过着单一的生活——谁要向这人发出邀请，他都绝不容忍，甚至会不自量力，敢像个搬运夫那样赤膊上阵，与王后作对，根本不在乎对方的身份对他不利——那么相反，因他动不动就大发雷霆，因此骂人的人药就不可能不四散无力。“蠢蛋，混账家伙！得教训教训他，把他扫到臭水沟里去，哎，这家伙，即使扫进了臭水沟，对城市卫生也会有害。”他常常这样破口大骂，甚至有时一人在家，读到自以为对他大不敬的来信或想起别人传

给他的一句闲话，也会大骂一通，不过，一旦他对第二个混蛋发起火来，对第一个的怒气便就烟消云散，只要此人对他有所恭敬的表示，先前引起的危机还来不及怀恨结仇，便很快被忘得一干二净。因此，尽管他对我抱有怨气。我求他引我去见亲王，也许本来是可以成功的，可我偏偏出了一念之差，为了避免他以为我是冒冒失失撞进府来，求他说情。让我留下做客。我煞有介事地多说了一句：“您知道，我与他们很熟，亲王夫人对我十分客气。”“那好，既然您跟他们熟。还用得着我替您介绍吗？”他冷冷地回答我，立即转过身去，继续和教廷大使、德国大使及一位我素不相识的人物装着打惠斯特牌戏。

这时，从埃占伊翁公爵昔日放养稀有动物的花园深处，透过大敞的门扉，向我传来了一阵深呼吸的声音，仿佛恨不得一口气吸进满园春色。那声音渐渐靠近，我循声走去，不料耳边又响起了德·布雷奥代先生低低的一声“晚安”，这声音不象磨刀嚯嚯声，更不象糟蹋庄稼地的野猪崽的嗷嗷乱叫，而象是一位救星救急时的慰问。此人不如德·苏夫雷夫人有权有势，但也不象她那样生性不乐于效劳，比起德·阿巴雄夫人，他和亲王的关系也要随便得多，也许，他对我在德。盖尔芒特家族所处的地位存有幻想，或许他比我自己还更了解我的地位举足轻重，可开始几秒钟，我难以吸引他的注意力，只见他鼻神经乳头下不停抽搐。鼻孔大张，左顾右盼，单片眼镜后的那对眼睛瞪得滚圆，煞是好奇。仿佛面前有五百部奇观，不过，听清我的请求后，他欣然接受，领着找向亲王走去，一副美滋滋、郑重其事却又俗不可耐的样子，把我介绍给亲王，仿佛向他奉上一碟花式糕点，一边略加举荐。盖尔芒特公爵一高兴起来，待人有多和蔼、友好、随和，充满情谊，那么在我看来，亲王待人就有多刻板、正经、傲慢。他对我勉强一笑，严肃地叫了我一声：“先生。”我常听公爵讥笑他表兄弟傲慢不逊。可是，亲王刚开始和我说了几句，那冷峻、严肃的语气与巴赞和蔼可亲的话语形成了极为强烈的对照，我马上便明白了，真正目中无人的正是一面就与您“称兄道弟”的公爵。这两个表兄弟中，真正谦逊的倒是亲王。从他审慎的举止中，我看到了一种更为高尚的情感，我不是说平等相待，因为这对他是不可想象的，但至少是对下属应有的尊重，这就像在所有等级森严的圈子里，比如在法院、医学院，总检察长或“院长”深知自己身居要职，表面都显出一副传统的傲慢气派，可内心里比起那些佯装亲热的新派人物来，实际上要更真诚，若与他们相处熟了，就会觉得他们为人更善良，待人更友好。“您是否打算继续令尊先生的书业？”他问我，神态冷淡，但又不乏兴趣，我猜想他这样问我只是出于礼貌，于是我简明扼要给予回答，然后即离开了他，让他接待新到的来宾。

我一眼瞥见了斯万，想和他攀谈几句，可恰在这时，我发现盖尔芒特亲王没有站在原地接受奥黛特丈夫的问候，一见面，就象抽水泵那样有力，猛地把他拖到了花园深处，有人传说，甚至“要把他撵出门外”。

上流社会的人都是那么心不在焉，直到第三天。我才从报上得知一个捷克乐团两大前演了整整一个夜场，同时了解到孟加拉战火继续不断燃烧，眼下，我又集中了几分注意力，想去观赏一卜著名的于贝尔·罗贝喷泉。

喷泉位于林间空地的一侧，周围树木环绕，树本美不胜收，不少树与喷泉一样古老。远远望去，喷泉细长的一股，静止不动，仿佛凝固了一般，微风吹拂，才见淡雅、摇曳的薄纱悠悠飘落，更为轻盈。十八世纪赋予了它

尽善至美的纤纤身段，可喷泉的风格一旦固定，便似乎断绝了它的生命。从此处看去，人们感觉到的与其是水，毋宁说是艺术品，喷泉顶端永远氤氲着一团水雾，保持着当年的风采，一如凡尔赛宫上空经久不散的云雾。走近一看，才发现喷泉犹如古代宫殿的石建筑，严格遵循原先的设计，同时，不断更新的泉水喷射而出，本欲悉听建筑师的指挥，然而行动的结果恰似违背了他的意愿，只见千万股水柱纷纷喷溅，唯有在远处，才能给人以同一股水柱向上喷发的感觉。实际上，这一喷射的水柱常被纷乱的落水截断，然而若站在远处，我觉得那水柱永不弯曲，稠密无隙，连续不断。可稍靠近观望，这永不中断的水柱表面形成一股，可实为四处喷涌的水所保证。哪里有可能拦腰截断，哪里就有水接替而上，第一根水柱断了，旁边的水柱紧接着向上喷射，一俟第二根水柱升至更高处，再也无力向上时，便由第三根水柱接替上升。附近，无力的水珠从水柱上洒落下来，途中与喷涌而上的姊妹相遇，时而被撞个粉碎，卷入被永不停息的喷水搅乱了的空气涡流之中，在空中飘忽，最终翻落池中。犹犹豫豫、反向而行的水珠与坚挺有力的水柱形成鲜明对比，柔弱的水雾在水柱周围迷濛一片。水珠顶端一朵椭圆形的云彩，云彩由千万朵水花组成，可表面像镀了一层永不褪色的褐金。它升腾着。牢不可破地抱成一团，迅猛冲天而上，与行云打成一片。不幸的是，只要一阵风吹来，就足以把它倾倾斜斜地打回地面：有时，甚至会有一股不驯的小水柱闯到外面，若观众不敬而远之，保持适当距离，而是冒冒失失、看得入神。那准会被溅个浑身透湿。

这类意外的小插曲一般都在刮风时发生，其中有一次弄得相当不快。有人告诉德·阿巴雄夫人，说盖尔芒特公爵——实际上还未到——正和德·絮希夫人在玫瑰大理石画廊。去画廊，需经过耸立在喷池栏旁的双排空心列柱廊。德·阿巴雄夫人信以为真，可正当她要走进其中一个柱廊的时候，一股强烈的热风刮弯了水柱，把美丽的夫人浇得浑身湿透，水从袒露的低领流进了她的裙服，像被人投进水池一般。这时，离她不远的地方，响起节奏分明的哗叫声，这声音大得浩荡的大军都能听见，但却拉成一段段，似乎并不是向整个大军，而是依次向一支支小部队发出的；原来是符拉季米尔大公看见德·阿巴雄夫人被淋，正在纵声大笑。事后，他常说，这真是最开心的一件事，一辈子也看不够，几个好心人提醒这位莫斯科人，该说句表示抚慰的话，她听了准会高兴。可这位妇人虽然已经年满四旬，却不向任何人求救，她一边用披巾揩着身上的流水，顾不得那落水象恶作剧似地打湿了喷池的护栏。独自离去。大公心底还算善良，觉得确实应该抚慰一番，头一阵威震全军的大笑刚刚平息下来，便又响起比第一次更有过之而无不及的嚎叫声。“了不起，老太婆！”他象在剧院一样，击掌高喊。德·阿巴雄夫人不在乎别人牺牲她的青春以夸奖她的灵活。有人正在同她说话，却被喷泉的水声冲淡了，然而，大公大人的雷声又压倒了水声，“我以为亲王殿下跟您说了点什么，”“不！是跟德·苏夫雷夫人说的。”她应声答道。

我穿过花园，又登楼梯。由于亲王不在场，不知和斯万到哪儿去了，楼梯上围着德·夏吕斯的来宾越来越多，就像路易十四一旦不在凡尔赛宫，干弟殿下宫中的来客就多了起乘。我上楼时被男爵喊住，而此时在我的身后。又有两位人人和一位年轻公子挤过来想向他道安。

“在这儿见到您，真可爱！”他一边向我伸过手来，一边说。“晚上好，德·拉特雷默伊夫人。晚上好。我亲爱的埃米尼。”他无疑想起了刚刚

以盖尔芒特府邸主人的身份与我说过话，于是又顿生一念，想摆出一点姿态，对本来令他个悦的事表露出几分满意。可他生就一副大老爷的放肆气派，闹腾起来简直像个歇斯底里病患者。话中不由自主地带上了过分挖苦的口气：“真可爱。”他继续说道，“可也特别滑稽。”说罢。他朗声大笑，似乎一方面表示他心情欢悦，而另一方面又表示人类语言难以传达其欢快心情。这时，有的人看透了这家伙，知道他难打交道，而已十分放肆，“出口”伤人，本来都好奇地和他套近乎，结果却几乎丢了体面，不由抬腿就走。“噢，别生气了。”他轻轻地拍着我的肩膀对我说，“您知道，我很喜欢您。晚上好，昂迪奥施，晚上好，路易一勒内。您去看过喷泉了吧？”那口气与其是在询问，倒不如说是在证实。“很美，是吧？真是妙极了。本来还可以再好些，当然，有的玩艺儿要是去掉，那它在法国就无与伦比了。不过，就现在这样子，就已经属于最佳之列。布雷奥代肯定会对您说，不该挂上灯，这无非是想让人忘记当初出那馊主意的就是他自己。不过，总的说来，还好，被他弄得只稍微丑了点。要改造一件杰作比创造一件难多了。再说，我们心中多少都有点儿数，布雷奥代不亚于贝尔·罗贝有能耐。”

我又加入了来宾行列，客人们正一步步入宫邸。“您和我那可爱的弟媳奥丽阿娜已经很久没见面了吧？”亲王夫人问我道，她刚刚离开了进口处那把座椅、我与她一起回到了客厅。“她今晚会的，我今天下午见到了她。”女主人继续说道，“她答应我要来的。此外，我想星期四您要和我们俩一起去大使馆参加意大利王后的晚宴。到时能出场的王亲国戚都会赴宴，场面肯定很吓人。”任何王亲国戚都吓不倒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她沙龙里聚集过的何其多。当她称呼“我的小科布格”，那简直就像在呼叫“我的小狗”。因此，盖尔芒特夫人嘴上说“场面肯定很吓人”，那纯粹是蠢话，在上流社会的人身上，比起虚荣心来，愚蠢还是占上风。有关她的家谱，她自己知道的还不如一位普通的历史教师多。至于她所结识的人，她尽量显得连别人送给他们的绰号也掌握得一清二楚。亲王夫人问我下星期是否要去参加常被称为“波姆苹果”德·拉波姆利埃侯爵夫人举办的晚宴，听我给以否定的回答，一时说不上话来。后不，无疑是情不自禁，想炫耀一番自己见多识广，结果反倒暴露了她平平庸庸，与常人无异，她又添了一句：“那只‘波姆苹果’。可是个相当令人愉快的女人！”

正在亲王夫人与我闲聊的当儿，盖尔芒特公爵和夫人走了进来。可我无法抽身上前迎接他们，因为土耳其大使夫人路上拉住了我，她向我指着刚刚离开的女主人。紧握着我胳膊，连声赞叹：“啊！亲王夫人，多美的女人啊！盖世无双！我觉得，若我是个男人，”她带着几分东方式的粗俗和淫荡义添了一句，“我定将把自己的一生献给这位绝代佳人。”我回答说，她确实迷人，可我和她的弟媳公爵夫人更熟。“可这毫无关系。”大使夫人对我说，“奥丽阿娜是个上流社会风流女子，继承了梅梅和拔拔尔的性格，而玛丽—希尔贝，则是个‘人物’。”

我生就讨厌别人这样不由分说，教训我该对我的熟人持怎样的看法，再说，对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价值，土耳其大使夫人的看法没有任何理由会比我的更可信。另一方面，我对大使夫人如此恼火，那是因为一个普通关系，乃至一位好友的恶习对我们来说简直就是货真价实的毒品，幸亏我们都“服了人工耐毒剂”。这里，用不着搬出任何科学比较的仪器，奢谈什么抗原过敏性，暂且这么说吧，在我们友好的或纯粹社交性的关系中，总存在着某种

暂时治愈的敌意，可弄不好就会复发。平时，只要人还是“自然的”，那就很少受这些毒品之苦。土耳其大使夫人只要用“拔拔尔”、“梅梅”来指她不熟悉的人，便马上会使“人工耐毒剂”失效，可平时，全仗了这些玩意儿，我才觉得她勉强可以容忍。她惹我生气，实际上这更不应该，因为她跟我那样说话，其目的并非想让人觉得她是“梅梅”的好友，而是因为学得太匆忙，以为这是当地习惯，居然用绰号称呼起贵族老爷来。她呀，不过只上了几个月的课，并没有循序渐进地学。

可我仔细想想，我不乐意呆在大使夫人身旁，还有另一原因。不久前在“奥丽阿娜”府中，也是这位外交人物神情严肃、煞有介事地亲口对我说，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实在让她反感。我觉得还是不必细究她态度骤变的原因为好：只不过是今晚的盛会邀请了她的缘故，大使夫人赞不绝口，对我称道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是位绝代佳人，完全世肺腑之言，这是她一贯的想法。不过，在这之前，她从未受到邀请，去亲王夫人府上作客，因此，她认为对这类不受邀请的冷落，原则上应表示故意的克制。既然如今受到了邀请，且从此可能成为惯例，她当然可以自由表达自己的好感的了。要解释对他人的看法，有四分之三的原因根本无须从情场失意、政坛受挫这方面去寻找。品头论足本无定评：接受或拒绝邀请却可一锤定音。再说，按照正与我一道视察沙龙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说法，土耳其大使夫人“干得很出色”。尤其是她特别派得上用场。上流社会名副其实的明星已经倦于露面。渴望见其一面的人往往不得不漂洋过海，到另一个半球去，那些明星在那儿几乎孑然一身，无以相伴。然而，象土耳其大使夫人这样刚刚跻身于上流社会的女人，会不失时机到处大出风头。对此类称作晚会、交际会的社交场合，她们可派上用场，哪怕像个垂死的人似地在里面任人摆布，也不愿失去露面的良机。她们兴头十足，从不错过一个晚会，是任何人都可信赖的配角。那些愚蠢的公子哥不知这些假明星的底细，把她们奉为社交皇后，真该给他们上课，向他们解释解释为何远离上流社会，洁身自好，不为他们所知的斯当迪许夫人至少可与杜尔维尔公爵夫人媲美，也是一位贵妇人。

在平常的日子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两只眼睛总是茫然若失，含有几分忧郁，只有当她不得已要向某个朋友道安，才闪现出一道机智的光芒，仿佛友人仅是一句妙语。一股魅力，一道无可挑剔的佳肴，品尝之后，行家的脸上顿时表现机敏，美滋滋地喜形于色。可是，在盛大晚会上，需要道安的人太多，她觉得每问候一次，机智的光亮便要熄灭一回，这未免太烦人。于是，就好比一位文艺鉴赏家，每次去剧院观看哪位戏剧大师的新作，为了表示肯定不会白过一个晚上，待他把衣帽交给女引座员后，便调整好嘴唇的部位，擦亮眼睛，时刻准备报以机敏的微笑，投之狡黠的赞许目光；公爵夫人正是这样，她一到，便为整个晚会生辉。她脱下礼眼外套——一件提埃波洛风格的华丽的红色大衣，露出红宝石项链。真象一副枷锁套在脖子上，然后，奥丽阿娜这位上流社会的女子，用女裁缝似的目光，迅速而又仔细地从头到脚看了自己的裙服一眼，继又检查一番，确保自己的双眸象身上的其他珠宝一样熠熠闪光，几位“饶舌”之徒，比如德·儒维尔，冲上前去，试图挡住公爵，不让他进府：“难道您不知道可怜的玛玛已经生命垂危了？刚刚给他用了药。”“我知道，我知道。”德·盖尔芒特先生边说边推开讨厌的

提埃波洛（1696—1770），意大利画家，十八世纪最优秀的大型装饰画家。

家伙往里走。“临终圣体起了起死回生的妙用。”一想到亲王晚会后的舞会，他暗暗打定主意决不错过，不禁高兴得微微一笑，又补充了这么一句，“我们可不乐意别人知道我们已经回来了。”公爵夫人对我说。她万万没有料想到亲王夫人已经告诉过我，说她刚刚见了弟媳的面，弟媳答应她一定来，从而宣告了她说的这番话无效。公爵瞪着眼睛，盯了他妻子整整五分钟，叫她真受不了：“我已经把您的疑虑都告诉奥丽阿娜了。”既然现在她已经明白种种疑虑都不成立，更用不着采取什么步骤加以消除，于是，她便大谈特谈这些疑虑如何荒唐，取笑了我好一阵子。“总是疑心您没有受到邀请！可哪一次都请了！再说，还有我呢。您以为我没有能耐让人邀请到您嫂子家做客吗？”我必须提一句，她后来确实经常为我做一些比这还要更棘手的事；不过，我当时只是把她这番话理解为我办事过分谨小慎微。我开始领悟到贵族表示亲热的有声或无声语言的真正价值。甜言蜜语的亲热给自感卑贱的人们一帖安慰剂，却又不彻底消除他们的自卑，因为一旦消除了他们的自卑感，也许就没有理由表示亲热了。“可您跟我是平等的，要不更强。”盖尔芒特家族的人以自己的所作所为，似乎这样宣告；而且他们好话说尽，令人难以想象，其目的完全是为了得到爱戴，得到赞美，并不是为了让人相信。倘若能识破这种亲热的虚假性质，那便是他们所称的素有修养；倘若信以为真，那便是教养不良。就在不久前，我在这方面有过一次教训，最终使我精确至极地学到了贵族表示亲热的某些形式及其适用范围和界限。那是在蒙莫朗西公爵夫人为英国女王举行的一次午后聚会上；去餐厅时，大家主动排起一个不长的行列，走在队首的是女王，胳膊挽着盖尔芒特公爵。我恰在这时赶到，公爵虽然离我至少有四十米。但仍然用那只空着的手对我极尽招呼与友好的表示，那样子像是在告诉我不必害怕，可以靠近一些，不会被人当作夹着柴郡干酷的三明治吃了。但是我，在宫廷语言方面已经开始老练起来，连一步也没有向前靠。就在距他四十米的地方深深鞠了一躬，但没有笑容，仿佛是面对一位似曾相识的人行礼，接着朝相反的方面继续走自己的路。对我的这一致意方式，盖尔芒特家族的人倍加赏识，即使我有能耐与出一部杰作，也未必得此殊荣。它不仅没有逃出公爵的眼睛——尽管这一天他不得不向五百余人还礼——而且也没有躲过公爵夫人的目光，她遇到我母亲后，把事情的经过一五一十全告诉了我母亲，但就是只字不提我那样行事不对，应该上跟前去。她对我母亲说，她丈夫对我这样致意赞叹不已，说再也没有比那更得体了。人们不停地为这一鞠躬寻找各种各样的优点，可就是无人提起明显是最为珍贵的一点：即举止审慎得体；人们也对我赞不绝口，我明白了这种种赞誉之同与其说是对过去的奖赏。毋宁说是对将来的一种引导，就像出自某一教育学校校长之口的微妙之辞：“别忘了，我亲爱的孩子们，这些奖品是奖给你们的，但更是奖给你们父母的，为的是让他们在下一学年再送你们来上学。”德·马桑特夫人就是这样，当外社团的某个人踏入她的圈子，她每每要在此人面前大吹特吹那些举止审慎的人，说“需要找他们的时候。准能找到他们，不需要找他们的时候，他们让人放心”，这简直就象在间接地告诫一位浑身臭烘烘的家仆，洗澡对身体健康有百利而无一害。

就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离开门厅前，我与她闲聊时，我听到了一种噪音，从此之后，这噪音我怎么都能辨别清楚。决不可能出任何差错，这是德·福古贝先生和德·夏吕斯先生在特殊场合的窃窃私语声。一位临床医生

根本用不着候诊的病人掀起衬衣，也无须听诊他的呼吸。只要听听其嗓音，就足以确诊。后来，我在沙龙里曾多少次听到某个人的声调或笑声，往往为之感到诧异，他虽然极力模仿自己的职业语言或所在圈子里的人的举上风度，故作庄重高雅的姿态，或装出一副粗俗随便的模佯。但凭我这双训练有素，象调音师的定音笛那般灵敏的耳朵，从那虚假的声音中，足可分辨出“这是一个夏吕斯式的人物”！这时，一家使馆的全体人员走了过来，向德·夏吕斯先生致意。尽管我发现上面提及的此类病态仅仅是当天的书（当我发现德·夏吕斯先生和絮比安的时候），但要作出诊断，也无须提问，无须听诊。不过，与德·夏吕斯先生交谈的德·福古贝先生显得捉摸不定，可是，经历了少年时代似懂非懂的阶段之后，他早该明白自己是在与什么东西打交道了。同性恋者往往以为世上唯有自己以这种方式作乐，可后来又误以为——又是一个极端——唯有正常人例外。但是，野心勃勃而又胆小怕事的德·福古贝先生沉湎于这种于他也许是种享受的乐趣，时间并不很久。外交生涯对他的生活产生了影响，使他规规矩矩。加之在政治科学学校寒窗苦读，从二十岁开始。他就不得不一直过着基督徒似的清白生活。殊不知任何感官一旦不用，就会失其功能和活力，渐渐萎缩，德·福古贝先生正是这样，如同文明人再也不能施展洞穴人的体力和敏锐的听力，他丧失了德·夏吕斯先生身上所具备的那种很少发生故障的特殊洞察力。在正式宴席上，无论在巴黎还是在外国，这位全权公使甚至再也不敢相认那些身着制服、衣冠楚楚的人物实际上与他同属一类。德·夏吕斯先生喜欢对他人指名道姓，可一旦有人抬举他的嗜好，他便怒气冲冲，他点了几个人的名字，弄得德·福古贝先生美得惊喜交集。这并非因为经历了漫长的岁月之后，他想入非非，试图利用天赐良机。而是这三言两语的指点，确实渐渐改变了×公使团或外交部某部门的面貌，想起来象那路撒冷圣殿或苏萨的御殿一般神秘，恰似在拉辛的悲剧中，指点阿塔莉弄清了若亚斯与大卫是同一种族，告诉阿布朗“身居王后之位”的爱丝苔尔有“犹太种族”的血亲。见大使馆的年轻成员纷纷上前与德·夏吕斯先生握手，德·福古贝先生看样子感慨万千，犹如《爱丝苔尔》一剧中的埃莉丝在惊叹：

天哪！这么众多天真无邪的英姿佳丽，
四面八方蜂飞蝶舞在我眼前成群结队！
多么可爱的羞色在她们脸上尽情描绘！

接着，他渴望再了解一点“内情”，微笑着向德·夏吕斯先生投去狡黠的一瞥，既在探询，又充满欲念。“噢，瞧您，当然的事。”德·夏吕斯先生一副博学者无不通晓的神气，象是在对一个毫无学识的蠢货说话。可德·福古贝先生两只眼睛再也不离开那些年轻的秘书，使德·夏吕斯先生大为恼火，驻法×使馆的大使是位老手，这些秘书当然个是他随随便便挑来的。德·福古贝先生一声不吭，我只观察着他的目光。可我从小就习惯提供古典戏剧的语言，甚至可让无声之物说话，于是，我指使德·福古贝的眼睛说起话来，这是爱丝苔尔向埃莉丝解释马多谢出于对自己信仰的虔诚，坚持在上后身边只安排与他宗教信仰同一的姑娘的那段诗句：

然而他对我们民族的爱恋，
让锡永的姑娘云集在宫殿，
柔嫩的鲜花被命运之风摇曳，
象我一样被移栽头顶一天异色，
在一个与世俗隔绝的地方，
他（大使阁下）精心管教把她们培养。

德·福古贝先生终于不再用自己的目光，开口说话了。“准知道，”他忧伤地说：“在我所驻的国度，是否也存在这种事？”“很可能。”德·夏吕靳先生回答道，“是从狄奥多西国王开的头，尽管我对他的实情毫无所知。”“啊，绝对不可能！”“那么，他就不该摆出那么一副洋子。他总是装模作样。一身‘嗙声嗙气’，我最讨厌那副样子。要我跟他上街，我都不敢。再说，您应该很了解他是个什么人，他可象只一身白毛的狼，赫然入目。”“您完全错看了他。不过，他确实挺有魅力。与法国签署协约那一天，国王还拥吻了我。我从来没有那么激动过。”“那正是时机，跟他倾诉一番您心中的欲望。”“啊！主啊，多可怕，要是他稍有疑心，那还了得！不过，我在这方面没什么害怕的。”我离得不太远，这些话听得一清二楚。不禁使我在心头默默地咏诵起来：

国王直至今日尚不知我是谁，
这一秘密始终紧锁着我的嘴。

这场半无声半有声的对话只持续了片刻，我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在客厅也才走了几步，公爵夫人便被一位美貌绝伦、身材娇小的棕发夫人拦住了：“我很想见到您。邓南遮从一个包厢里瞧见了您，他给亲王夫人写了一封信，说他从未见过如此美丽的尤物。只要能与您交谈十分钟，他死了也心甘。总之，即便您不能或不愿见面，那信就在我手中，您无论如何要给我确定个约会时间。有些秘密的事儿，我在这里不能说。我看得出您没有认出我来，”她朝我添了一句，“我是在帕尔马公主府中（可我从未去过）认识您的。俄国大帝希望您父亲能派到彼得堡去，要是您星期二能来，伊斯沃尔斯基正好也在，他会跟您谈此事的。我有份礼物要赠送给您，亲爱的，”她又朝公爵夫人转过身子，继续说道，“这份礼物，除了您，我谁都不送。这是易卜生三部戏剧的手稿，是他让他的老看护给我送来的。我留下一部，另两部送给您。”

盖尔芒特公爵并没有对这份厚礼感到欣喜。他弄不清易卜生或邓南遮是死人还是活人，反正看到不少小说家、剧作家前来拜访他的夫人，把她写到各自的作品中去，上流社会人士总是喜欢把书看成一种立方体，揭开一面，让作家迫不及待地认识的人“装进去”，这显然是不正当的，而且只不过是些小人而已，当然，“顺便”见见他们也并无不可，因为多亏他们，若有暇读书或看文章，就可以看清其中“底牌”，“揭开面具”。不管怎么说，最明智的还是与已经谢世的作家打交道。德·盖尔芒特先生认为，唯有《高卢人报》上专事悼亡的那位先生“最最得体”。若公爵报名参加葬礼，那位先生无论如何得把德·盖尔芒特先生的大名登在参加葬礼的“要人”名单的榜首，但仅此而已。如果公爵不大愿意列名，他也就不报名参加殡仪，只给

死者亲属寄去一封唁函，请他们接受他最深切的哀悼。要是死者亲属在报上发表了“来信表示悼念的有盖尔芒特公爵等等”这一消息，那决不是社会新闻栏编辑的过错，而是死者的儿女、兄弟、父亲的罪过，公爵称他们是些不择手段往上爬的家伙，下决心从此不再与他们来往（拿他的话说，不与他们“发生纠葛”，可见他没有掌握熟语的确切含义）。不过，一听到易卜生和邓南遮的名字，加之他们是死者还是活人还不清楚，不禁使公爵皱起眉头，他离我们并不太远，不可能没有听到蒂蒙莱昂·德·阿蒙古夫人五花八门的甜言蜜语。这是一位迷人的女子，才貌双全，动人魂魄，无论是才还是貌，择其之一就足以令人倾倒。可是，她并不是出身于她如今生活的这个圈子，想当初一心只向往文学沙龙，只与大作家结交，先后做过每一位大文豪的女友——绝不是情人。她品行极为端正——大文豪们都把自己的手稿赠送给她，为她著书立说，是偶然的把她引入圣日尔曼区，当然。这些文学方面的特权也为她提供了诸多方便，如今，她地位不凡，用不着去讨人喜欢，只要她一露面，就可博得青睐。可是，她已经习惯于周旋、耍手腕，为人效劳，如今尽管已无必要，但仍然一如既往。她常有国家机密要向您透露，总有权贵要介绍您结识，不断有大手笔的水彩画要赠送给您。在所有这些毫无必要的诱惑之中，确有几分虚假，但却给她的一生书写成一部错综复杂、闪闪发光的喜剧，她确实有能耐促成众多省长和将军的任命。

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在我身边走着，一任她那天蓝色的目光在前方波动。但波光茫茫，以避开她不愿结交的人们，远远望去，她不时隐约地感到，他们兴许是充满危险的暗礁。我们俩在来宾的人墙中间向前走去，他们明知永远不可能结识“奥丽阿娜”，却如获至宝，无论如何要把她指给自己的妻子瞧瞧：“厄休尔，快，快，快来看德·盖尔芒特夫人，她正同那位年轻人谈话呢。”只觉得他们恨不得登上座椅。好看个清楚，仿佛在观看七月十四日的阅兵仪式或大奖颁发仪式。这并非因为盖尔芒特夫人的沙龙比她嫂子的更有贵族气派，而是因为前者的常客。后者从不愿邀请，尤其是她丈夫的缘故。德·拉特雷默伊耶夫人和德·萨冈夫人的知己阿尔方斯·德·罗特希尔德夫人，她就决不会接待，因为奥丽阿娜自己常去此人的府中。对希施男爵也是如此，威尔斯亲王常领他去公爵夫人府上，而不带他会见亲王夫人，因为他十有八儿会让她扫兴；还有几位波拿巴派，甚或共和派的名流，公爵夫人对他们很感兴趣，可亲王这位坚定的保皇党人就恪守原则，不愿接待他们。他的反犹太主义立场也是出于原则，任何风流都休想使它屈服。哪怕是赫赫名流也无济于事了。他之所以接待斯万，而且一直是他的朋友，盖尔芒特家族中也唯有他称之为斯万，而不叫查理，是因为他知道斯万的祖母原本是位新教徒，后嫁给了一位犹太人，做过贝里公爵的情妇，这样一来，他常常说服自己相信斯万的父亲是亲王的私生子这一传说。倘若这一假设成立，斯万身上就只有基督教徒的纯血统了，但实际上纯属无稽之谈，斯万的父亲是天主教徒，而其父本身又为波旁王族的一位男人与一位女天主教徒所生。

“怎么，您没有见过这等富丽堂皇？”公爵夫人跟我谈起我们所在的府邸时这样问我。可大大赞美了一番她嫂子的“宫殿”之后，她又迫不及待地补充说，她宁愿呆在“自己那个简陋的小窝里，”比这里要强千百倍。“这里‘参观参观’确实可观，可这卧室里，曾发生过多少历史悲剧，让我睡在里面，非抑郁致死。那情景就好似软禁在布卢瓦堡、枫丹白露或卢浮宫，被世人遗忘了，排忧解难的唯一办法就是自言自语，庆幸自己住在莫纳代契惨

遭暗杀房间里。一杯甘菊茯，岂能解忧伤。瞧，德·圣德费尔特夫人来了。我们刚刚在她府上用过晚餐。她明日要举办每年一次的盛大聚会，我以为她早上床休息了呢。她不肯错过一次晚会。若晚会在乡间举行，她也会登上马车赶去，而不愿错过机会。”

实际上，德·圣德费尔特夫人今晚赴宴，与其说是为了不错过他人府上举办的聚会，毋宁说是为了确保自己盛会的成功，搜罗最后一批志愿赴会者，同时也是以某种方式在最后时刻检阅一下次日将光临她游园会的人马。的确，不少年来，圣德费尔特家聚会的宾客早已今非昔比。想当年，盖尔芒特圈子里的显贵女人，寥若晨星，便由于受到女主人的热情款待，她们渐渐领来了各自的女友。与此同时，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府上朝相反的方向慢慢发展，风流社会的无名鼠辈人数逐年减少。这一次，这位不见了，接着，另一位又不再露面。象“烤面包”一样，一批又一批走了，不消多长时间，这儿的聚会便无声无息了，可恰是多亏了这一点，可以放心邀请那些被排斥的圈外人来此共享欢乐，用不着费神去请体面的人士。他们又有什么可以抱怨的呢？在这儿，他们不是可以享受（Panemet Circenses）花式糕点和优美的音乐节目吗，前后几乎形成鲜明对比，圣德费尔特沙龙当初开张时，是两位流亡的公爵夫人，犹如两根女像柱，支撑着摇摇欲坠的沙龙大梁，可最近几年，只见两位极不合体的人物混杂在上流社会中：年迈的德·康布尔梅夫人和一位建筑师的妻子，这位女子声音甜美，人们往往禁不住邀她歌唱几曲。她俩在圣德费尔特夫人府中再也没有一个熟人，为自己的女伴一个个不见踪影而悲戚，觉得自己碍手碍脚，看样子象两只未能及时迁徙的燕子，时刻可能冻死。来年，她们便没有受到邀请。德·弗朗克多夫人设法为她那位酷爱音乐的表姐求情。可她未能得到更为明确的答复，只有短短的这么一句回话：“要是您觉得音乐有趣，谁都可以进来听嘛，这又不犯罪！”德·康布尔梅夫人觉得这种邀请不够热切，也就作罢了。

德·圣德费尔特夫人苦心经营，把一个麻风病院般的沙龙变成了一个贵夫人的沙龙——最新时式，看去极为美妙——可人们也许感到奇怪，此人第二天就要举办本时令最引人瞩目的盛会，难道她还有必要在前夕来向她的人马发出最高号令？原因是圣德费尔特沙龙的显赫地位只被一帮人所承认，他们从不参加任何聚会，唯一的交际生活就是阅读《高卢人报》或《费加罗报》上发表的白昼或晚间聚会的盛况报道。对这些仅通过报纸观看大千世界的上流社会人士来说，只要报上提一提英国、奥地利等国的大使，提一提于塞斯、拉特雷默那公爵夫人等等，就会以为圣德费尔特沙龙为巴黎沙龙之最，而实际上它只不过是个末流沙龙。这并非因为报上发表的是欺世之言。上面列举的人士确实大多出席了聚会。不过，他们都是经过对方再三恳求，一再表示好意、提供方便后才参加聚会的，每个人都觉得自己的到来可为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增添无限荣光。这类沙龙，不要说主动登门，就是躲还来不及呢，可以这么说，人们是不得已去帮个忙，它们只能蒙骗《社交新闻栏》的女读者，给她们造成假象。但一次真正的雅会却从她们眼皮底下溜过去，女主人本可以请来所有公爵夫人，且她们也恨不能“被选中”，然而女主人却只择请两三位。更有甚者，这类女主人毫不了解或干脆蔑视今日的广告力量，不在报上刊登来宾的姓名，因此，她们在西班牙王后眼里风度优

拉丁语，意为“面包与娱乐”。

雅，可却鲜为众人所知，因为西班牙王后了解她们的身份，而大众并不知她们的底细。

德·圣德费尔特夫人不属于此类女主人，作为采蜜老手，她为第二天的聚会前来采摘、网罗宾客。德·夏吕斯先生不在采集之列，他一向拒绝登她的家门。不过，他闹翻的人不计其数。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可以将他拒赴会归咎于性格不合。

当然，倘若事关奥丽阿娜一人，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很可能不会亲自出马，因为邀请之声切切，而接受者却故作姿态翩翩，在此类表演中，最为出色的首推那些院士，候选人走出他们府邸时总不免感激涕零，坚信可以得到他们的一票，可涉及的不仅仅是她一人。阿格里让特亲王会来吗？还有德·迪福夫人？为防不测风云。德·圣德费尔特夫人觉得还是亲自走一趟更为稳妥。对有的人，她来软的，好言相劝，对有的人则动硬的，厉声强求，但对其他所有人，她都隐言相告，等待着他们的将是难以想象的乐趣，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并保证每一位都可以在她家遇到各自渴望或急需结讷的人物。她一年一度——犹如古代社会的某些法官——行使的这种职权，作为第二天就要举办本时令最为瞩目的游园聚会的人物的这种职权，赋予她一种暂时的权威。她的名单已经拟定，封死，她慢步走遍了亲王夫人的每间客厅。先后凑近每位宾客的耳朵，往里灌一句：“您明天不要忘了我。”与此同时，要是瞥见了哪位必须回避的丑八怪或乡绅，她遂趾高气扬地扭过头去，但满脸却继续堆笑，这种乡绅往往是有人出于同窗之情，让他们进入“希尔贝”府中，然而为她的游园会却下会增添任何光彩。对这类人物，她喜欢暂不搭理，以便事后可以解释：“我是口头邀请宾客的，可惜没有遇到您。”就这样。这位头脑简单的圣德费尔特用她那双四处搜寻的眼睛在参加亲王夫人晚会的成员中“挑三捡四”。她自以为这样一来，便成了一位名副其实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

必须交待一句，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也并非人们以为的那样；轻易向人问候，时时笑容可掬的。对部分人来说，当她拒绝问候，拒绝微笑，恐怕是存心的：“她让我讨厌，”她常说，“难道非得白白浪费一小时，跟她唠叨她的那个晚会不成？”可在许多人看来，是因为她生性胆怯，害怕惹丈夫大发脾气，因为他实在不愿让她接待搞艺术的（玛丽—希尔贝保护着众多艺术家，必须小心谨慎，切勿让某个著名的德国女歌唱家搭上腔）；也是因为她恐惧民族主义，她象德·夏吕斯先生一样，满脑子盖尔芒特家族的思想，从上流社会的观点出发，对民族主义嗤之以鼻（为了吹捧参谋部，现在人们竟然让一个平民出身的将军走在某些公爵前面）。但由于她深知自己思想并不正统，又往往对民族主义思想作出很大让步、弄得在这个反犹太主义的圈子

只见走过一位公爵夫人，长得黑乎乎的，又丑又笨，品行不那么端正，虽没有被赶出上流社会，却已被几位风雅人士排斥在社交圈子之外。“啊！这儿竟接待这种玩艺儿！”德·盖尔芒特夫人低声道，那目光就象个行家，一眼看透了让她过目的珠宝是冒牌货。一见这位太太是个半残废，满脸尽是一撮一撮的黑毛，德·盖尔芒特夫人便断定这次晚会不很体面。她从前与这位太太倒是以礼相待，但后来断绝了一切往来；对方向她致意，她只点点头，再也冷淡不过。“我不明白，”她对我说，似乎在表示歉意，“玛丽—希尔贝怎么请我们跟这帮渣滓在...起。可以说，三教九流，全都全了。梅拉尼·布达莱斯家安排得也要强多了。若她乐意，她尽可召集东正教最高会议，开设拉托利会教堂，可她至少不会在这种日子让我们来。”——作者

里，担心不得已要向斯万伸出问候之手。不过，她得知亲王未让斯万进门，与他发生了“某种争执”，便很快放下心来。她用不着冒险，在大庭广众之下违心与“可怜的查理”交谈，她喜欢的是在私下对他表示依恋之情。

“这个女人又是谁呀？”德·盖尔芒特夫人看见一位身材矮小的女士和她的丈夫彬彬有礼地向她致意，失声问道。这位夫人样子有点古怪，身着黑裙，简朴得个穷人。德·盖尔芒特夫人没有认出对方来，傲慢地扬起脑袋，象被触犯了似的，瞪着眼睛，拒不回礼：“这位女人是谁，巴赞？”她神色惊恐地又问道。这时，德·盖尔芒特先生为了补救奥丽阿娜的失礼举止，连忙向那位夫人致意，与她丈夫握手，一边对妻子说道：“可这是德·肖斯比埃尔夫人呀，您太失礼了。”“我不知道什么肖斯比埃尔。”“是尚利福老太太的侄儿。”“我全不认识。这位夫人是谁，她为何要向我致意？”“您呀，就知道问，这位是德·夏勒瓦尔夫人的女儿，亨利埃利·蒙莫朗西。”“噢！我与她母亲是老相识，她长得妩媚动人，机智风趣。她怎么嫁给了这帮子我根本不认识的人？您说她叫德·肖斯比埃尔夫人？”她说这个姓氏时，一副询问的神色，仿佛害怕搞错了似的，公爵狠狠瞪了她一眼。“叫肖斯比埃尔，这没有什么滑稽的，瞧您这副大惊小怪的样子！肖斯比埃尔老人是我刚才提到的德·夏勒瓦尔夫人、德·塞纳古夫人和梅勒罗子爵夫人的兄弟。都是体面人。”“噢！够了。”公爵夫人大声嚷道，象一位驯兽女郎，从来不愿露出惊恐的神色，让人以为被野兽凶残的目光吓破了胆，“巴赞，您真让我高兴。我真不知道您从哪儿翻出了这些姓氏，可我得向您表示恭贺。我虽然不知道肖斯比埃尔，可我读过已尔扎克的书，世上并非就您一个人读过，我还读过拉比什的东西。我欣赏尚利福，也不厌恶夏勒瓦尔，可我承认杜·梅勒罗更响亮。再说，我们也得承认肖斯比埃尔这姓氏也不赖，您搜罗了这么些姓氏。真不可思议。若您想写一部书、”她对我说，“得记住夏勒瓦尔和杜·梅勒瓦这两个姓。您不可能找到更棒的。”“这样一来，他保准要吃官司，进监狱，亏您给他出这种馊主意，奥丽阿娜。”要是他想请人帮他出馊主意，尤其想照坏点子去行事，我倒希望他手下有一帮更年轻的人。可他只想写部书，别无他图！”离我们相当远的地方。一位美妙、自豪的年轻女子冷不防脱颖而出，只见她身著洁白的裙袍，珠光宝气，罗纱生风。德·盖尔芒特夫人看着地在说话，面前围着一群人，被她那磁铁一般的优雅风姿所吸引。

“您妹妹走到哪里都是最漂亮的，她今晚可真是迷人。”年轻女子一这往椅子上坐，一边对从身边走过的希梅亲王说，德·弗罗贝维尔上校（同姓的那位将军是他叔父）和德·布雷奥代先生来到我们身边坐下，而德·福古贝先生摇摇晃晃（他过分讲究礼貌，甚至在打网球时亦如此，击球前总要征求尊贵的对手同意，因此不可避免要输球），又转到了德·夏吕斯先生身旁（在这之前，他几乎被莫莱伯爵夫人宽大的裙钗裹着走，在所有的女人中间，他唯独对她公开表示仰慕之情）而恰在这时。又一个驻巴黎外交使团的许多成员前来向男爵致意。德·福古贝先生一眼看到了一位外貌尤为精明的年轻秘书，朝德·夏吕斯先生咧嘴一笑，笑中显然包含着那唯一的提问。德·夏吕斯先生或许会存心连累某人，然而突然感到自己受到了他人这一笑的连累，这一笑只能有一种含义，使他恼羞成怒。”我可什么都不知道，请您把您的好奇心留着自用吧。您如此好奇，令我个寒而栗。再说，如果真遇到特殊情况，您岂不干出头号大蠢事。我觉得这位小伙子绝对不是那种

人。”德·夏吕斯先生为被一位蠢货看透了心思而恼火，他的这番话中并无真言。倘若男爵说的是真话，那么这位秘书准是这一使馆中独一无二的人物。确实，使馆由形形色色的人物组成，有不少极为庸俗，以致人们一旦追究为何偏偏选中这批庸人的因由，便不会不发现同性恋这一因素。正是这一小小的索多姆外交王国，封了一个为首的大使，他偏偏不爱男色爱女色，象串演活报一剧一样虚张声势，滑稽可笑，却指挥着手下这窝同性恋者按章办事，人们似乎是遵循相反相成的法则。尽管事情就发生在他眼皮底下，但他却不相信会有同性恋。他很快进行检验，把亲妹妹嫁给了一位代办，误以为此人是追逐女人的好手。这样一来，他就有点碍手碍脚了，不久便被取而代之，来了一位新的大使阁下，保证了全使馆人员的一致性。其他使馆企图与之比试高低，怎么都无法夺走桂冠（就象在中学优等生会考中，夺魁的总是某一所中学），直到十余年后，一些情趣相异的随员打入了这一协调一致的整体，另一个使馆才终于从它手中夺走了败坏名声之勋章，走在了最前头。

德·盖尔芒特夫人心中的石头落了地，知道再也不用担心要与斯万交谈，便对斯万与男主人之间发生争执一事产生了好奇心。“您知道是为了什么事情？”公爵向德·布雷奥代打听。“我听说是为作家贝戈特让人在他们府中演出一部独幕剧的事。”德·布雷奥代回答道，“那部剧本妙极了。可听说演员化装成希尔贝，贝戈特先生的本意确实也是想把希尔贝表现一番。”“嗨，要是看到希尔贝那副全非的变形模样，该多有趣啊。”公爵夫人微微一笑，想入非非地说，“正是因为这次演出的事，希尔贝要求斯万作出解释。”德·布雷奥代伸出那副啮齿动物似的尖下巴，继续说道，“斯万没有多加解释，回答的话大家都觉得很风趣：‘可是，那跟您丝毫不像，您要比那滑稽多了！’再说，据传那部短剧确实精彩。莫莱夫人去看过演出，看得乐极了。”“怎么，莫莱夫人也去了？”公爵夫人惊诧地问，“啊！准是梅梅一手策划的。遇到这等事，总少不了他。总有那么一天，众人都去了，唯我坚持原则，自甘寂寞，独自呆在自己的那方天地里。”打从德·布雷奥代先生跟他们谈及此事开始，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便明显有了新的看法（若不是与斯万的沙龙有关，至少与等一会儿与斯万见面的设想有关）。“您跟我们讲的这一切纯属捏造，”德·弗罗贝维尔上校对德·布雷奥代说，“我了解情况，原因就不说了。毫不夸张，亲王确实破口怒骂了斯万一顿，用我们父辈的话说，警告他从此不要再登他的家门，这纯粹是因为斯万固执己见的缘故。依我之见，我叔父希贝尔一点没错，不仅骂得在理，而且早在半年前就该与那位死心塌地的德雷福斯分子分道扬镳了。”

可怜的德·福贝先生这一次不仅仅是位总慢半拍的网球手，而且简直成了只有气无力的网球，任人无情击打，被抛到了盖尔芒特公爵夫人面前，向她表示敬意。可他得到的却是相当无礼的对待，因为奥丽阿娜固执己见，总是以为她圈子里的所有外交官或政客都是些傻瓜。

最近一段时间来，上流社会对军人有些宠爱，德·弗罗贝维尔先生无疑沾了光。不幸的是，他娶的妻子虽然确实确实是盖尔芒特家族的亲戚，却穷得不能再穷了，且他自己也家境败落，无依无靠，遇到哪房亲戚的红白喜事，也往往是登不了大雅之堂，被人冷落在一边，他们于是沦落到了上流社会普通信徒的地步，好比名义上的天主教徒，一年只有一次挨近圣餐台。若不是德·圣德费尔特夫人一如既往，看在已故的德·弗罗贝维尔将军的情份上，给他们两位尚幼的女儿送穿的、供玩的，尽力帮助这对夫妇，他们两口

子的物质生活可就很悲惨了。上校虽被认为是个善良的小伙子，可却没有一副感恩戴德的好心肠。他羡慕恩人的荣华富贵，嫉妒她奢侈无度，大摆阔气。一年一度的游园会对他，对他妻子和他们的孩子来说都是一件美妙无比的开心事，千金难买，无论如何也不愿错过，可一想到德·圣德费尔特夫人从中渔利而得意洋洋，一脸兴致顿时变酸发臭。各家报刊竞相宣布游园会的消息，不厌其烦地大作介绍之后，往往又卖关节，添上一句：“有关这一美妙的盛会，我们将陆续报道。”于是，接连几天，报纸上连篇累牍地对衣着眼饰进行补充介绍，所有这一切，弗罗贝维尔一家看了实在不堪忍受，他们本来缺乏乐趣，也知道在游园会上可以尽情欢乐，但每年一到这个时候，竟然指望天下作美，把游园会搅黄了，死守着晴雨表，幸灾乐祸，恨不得暴风雨早点来临，好让盛会吹台。

“我不跟您讨论政治，弗罗贝维尔，”德·盖尔芒特先生说，“可是关于斯万，我可以直言不讳地说他对我们的所作所为是卑劣的。他过去在上流社会，靠的是我们，是夏尔特尔公爵的保护，如今我听说他是个公开的德雷福斯分子。我未曾想到他竟是如此小人，我总以为他是一个精明的美食家，一个讲究实利的人，一个收藏家，一个古书迷，作为赛马俱乐部的会员，又是一个德高望重的人，一个地方通，给我们送来上品波尔图葡萄酒，可以喝个痛快，还以为他是个文学迷，是个一家之主。啊！我被骗得不浅。我不是说我自己，我反正已是老朽，别人怎么议论都没有什么，我差不多已是老叫化子了，别的不说，单就为了奥丽阿娜，他也不该那样行事，而应该公开谴责犹太人和那位罪犯的忠实信徒们。”

“是呀，我妻子对他一直友好相待，”公爵继续说道，他显然以为。不管人们内心对德雷布福斯是否有罪持何种看法，但判他叛国罪，这对他们在圣日尔曼区得到的款待是种回报。“他本该与他们势不两立的。不信，您问问奥丽阿娜。她对他真的十分友好。”公爵夫人觉得天真与平静的声调会给自己的话语平添几分悲剧和真切的效果，于是用小学生的口吻说道，仿佛嘴里吐出来的句句是真话，只是让两只眼睛露出几丝忧伤：“可这是真的，我没有任何理由要隐瞒我对查理的一片真情！”“瞧，不是我逼她说的吧。这还不算，他还如此忘恩负义，竟然成了德雷福斯分子！”

“说到德雷福斯分子，”我开口道，“据说冯亲王就是一位。”“啊！您跟我提起了他，正好。”德·盖尔芒特先生大喊道，“我差点忘了他请我星期一去用晚餐。不过，管他是不是德雷福斯分子，对我都是一码事，因为他是外国人。我对这才不在乎呢。但作为一个法国人来说，那就是另一回事了。斯万是个犹太人，这不假。可是，直到现在——请原谅我，弗罗贝维尔——我还是老毛病不改，认为一个犹太人也可以成为法国人，我是说一个令人尊敬的犹太人，一个上流社会的人。而斯万本来是当之无愧的。哎！他现在却逼得我承认我错了。因为他已经公然支持那个德雷福斯（不管他是否有罪，他根本就不是斯万圈子里的，斯万也许跟他都没有一面之交），那家伙恩将仇报，竟然反对收养过他、待他如亲人的社会。别提了，我们过去都是斯万的保护人，甚至可以担保他是爱国的，就象担保自己是爱国的一样。啊！太可恶了，他竟然这样回报我们。我承认未曾料到他会变成如此德性。我抬举他了。他富有才智（当然指的是他的那种才智）。我心里明白，当初他坚持那桩不体面的婚事，实际上已经丧失理智了。噢，您知道斯万的婚事让谁最伤心吗？让我妻子，奥丽阿娜如我所说的那样，虽然表面经常显得无

动于衷，但在她的内心，感觉却异常强烈。”德·盖尔芒特夫人为自己的性格得到如此剖析感到欣喜，洗耳恭听，不插一句话，一方面是因为对溢美之辞受之有愧，但更主要的是怕打断他的话。德·盖尔芒特先生即使就此谈上一个钟头，她也会耐心听着，就是别人为她演奏音乐，她也没这么一动不动。“噢，我还记得，当她得知斯万的婚事，她生气了；她觉得，我们对她那么友好，可这人也太不象话了。她原本很爱斯万，心里十分难过。奥丽阿娜，是不是？”丈夫直截了当，一语道破，使德·盖尔芒特夫人得以不露声色地证实她的感觉，丈夫的溢美之辞已经穷尽，她觉得应该作出回答。她尽量摆出一副“真诚”的样子，因而显得更富有教养，声音腴腆而纯朴，温柔中又含着几分持重，说道：“是的，巴赞没有说错。”“不过，这又不是一码子事。您能怎么办？爱情就是爱情，然虽我以为，爱情应该有个界限。若对方是个年轻小伙子，是个不谙事理的毛孩子，那他如此想入非非，心血来潮，我尚能原谅。可斯万是个聪明人，老练，敏感，对绘画艺术十分内行，又是夏尔特尔公爵和希贝尔本人的常客！”说此番话时，德·盖尔芒特先生口气十分友善，丝毫没有他平素常常表露的俗气。他说得悲切而又略带愤懑，同时显得和蔼而又严肃，令人想起伦勃朗笔下的人物。如西克斯市长，具有大家气度，别有动人心弦的魅力。人们感觉到，对公爵来说，问题根本不在于斯万在此事中的所作所为是否道德，因为这是毋庸置疑的事；他内心感到痛苦，就象父亲看着自己的孩子辜负了他呕心沥血对他的一番培育，存心毁掉为他创造的美好前程，做出了家规族俗所不容的荒唐行径，败坏了受人敬重的家族的名声。当初得知圣卢是个德雷福斯分子时，德·盖尔芒特先生确实没有象现在这样表现得如此惊愕和痛苦。首先，是因为他看透了她的侄子是个误入歧途的年轻人，除非改邪归正。不然做出什么坏事都不足为怪，而斯万，拿德·盖尔芒特先生的话说，是个“持重的人，占有第一流的地位”。其次，从事发到如今，已经经过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此间，如果用历史观点看，事件的发生似乎已经部分证明了德雷福斯分子观点正确的话，那么，反德雷福斯力量也倍加凶猛了，并从初期的纯政治力量发展成为一股社会力量。现在，已经是军国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斗争。社会中掀起的怒涛渐渐爆发出风暴乍起时所不具备的强大力量。

“您瞧，”德·盖尔芒特先生继续说，“即使按照他那些可爱的犹太人的观点，他不是绝对支持那些观点嘛，斯万也是干了一件后患无穷的蠢事。他证明了他们都是秘密结合的，几乎身不由己，不得不支持与他们同属一个人种的人，哪怕素昧平生。这是个社会公害。我们显然过分宽容了，正因为斯万受人尊敬，甚至普遍被人接受，差不多是大家唯一熟悉的一位犹太人，所以他干的蠢事反响就更大。大家会暗自思量：Ab uno disce omnes。”在记忆中适时找到一句如此恰当的格言，由此产生的自我满足使痛心的老爷脸上掠过一丝骄傲的微笑，满脸的忧楚顿时烟消云散。

我十分渴望了解亲王和斯万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倘若斯万尚未离去，我真想在晚会上见他一面。我把内心的想法吐露给了公爵夫人，她回答我说：“我告诉您吧，我倒不特别想见他，因为刚刚在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家，有人对我说，他死前似乎有个心愿要了结，那就是他希望我认识一下他的妻子和女儿。我的主啊，要是他因此而病了，我该多么痛苦啊。不过，我

首先希望事情不要严重到这个地步。再说，这也根本不成其为什么理由，因为这事轻而易举就可办到。一位毫无才华的作家岂不可以这样说：‘投我进学士院的票吧，因为我妻子就要死了，我希望能给她这最后的快乐。’要是非得去认识所有垂死的人，那就再也不可能有什么沙龙了。我的马伕也许就会来求我：‘我女儿病很重，请帮我一把，让帕尔马公主接见接见我吧。’我钟爱查理，若我拒绝他，我会十分难过，正是因为这一点，我更希望能避免他向我提出这一请求。我衷心希望他不至于象他自己说的那样，已经濒临死亡，但倘若果真死了，那对我来说，也决不是去认识那两个女人的时候，她们在整整十五年间剥夺了我最可爱的朋友，而他很可能把她们留给我照顾，可我却无法因此而见上他一面，既然他说不定都已死了！”

德·布里奥8代先生对德·弗罗贝维尔上校揭穿了他的老底耿耿于怀，一直在盘算着予以反击。

“我不怀疑您说的这一切的正确性，我亲爱的朋友，”他说道，“可我的消息源自可靠渠道。是拉都·德·奥弗涅亲王告诉我的。”

“象您这样一位学识渊博的人，竟然还说什么拉都·德·奥弗涅，我感到奇怪。”德·盖尔芒特先生打断了他的话说，“您知道他根本不是什么亲王。这个家族唯独剩下一位成员，那就是奥丽阿娜的叔父。布永公爵。”

“就是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兄弟？”我想起这位夫人当姑娘时也姓德·布永，便开口问道。

“正是。奥丽阿娜，德·朗勃尔萨克夫人向您问好。”

果然，只见德·朗勃尔萨克公爵夫人不时莞尔一笑，向她认出的某个熟人致意，但紧接着笑脸便象流星一般倏然消逝。这一微笑并不明确表示某种确认，也不具体化成某种无声但明白易懂的语言，而是几乎瞬息即逝，陷入某种心醉神迷的理想佳境，似是而非，不置可否；与此同时，她的头轻轻一点，象是怡然自得地为人祝福，令人想起哪位有些软弱无力的主教大人向领圣体的人群微微点头的动作。但德·朗勃尔萨克夫人无论如何成不了主教。不过，对此种早已过时的特殊致意方式，我已有所领教。在贡布雷和巴黎，我外祖母的女友无一例外都习惯于这种致意方式，即使在社交场合，也好似在教堂举行举扬圣体或葬礼仪式时一样，与熟人相遇，也是一副天使般的庄严神态，有气无力地道一声日安，尾声化作祈祷声。这时，德·盖尔芒特先生开了口，完全证实了我刚才的提问。“可您已经见过布永公爵了。”德·盖尔芒特先生对我说，“今天下午您进我书房的时候，他正好出门，就是那位矮个子、一身白的先生。”原来，就是被我当作贡布雷小市民的那一位，现在细细回想起来，我发现他和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确实相像。德·朗勃尔萨克夫人和我外祖母女友们的致意方式如出一辙，尽管渐趋消亡，我却开始对此发生了兴趣，因为它向我表明了，在狭隘、封闭的圈子里，无论是小市民圈还是贵族圈，旧规矩顽固地存在着，使我们得以象考古学家那样发现阿兰古子爵和德·洛伊萨·比谢时代的教育状况及其反映的精神风貌。尤其是现在，布永公爵与贡布雷一位年龄相仿的小市民举止外观相似至极（记得以前在一张达格雷照片上看到圣卢的外祖父拉罗什富科公爵，我大吃一惊，怎么他的服饰、神态和风度都与我的外叔祖父如出一辙），令我领悟到，社会乃至个人的差异是相同时代，不同时期造成的。其实，服饰的

入时和时代精神的表露在一个人的人心目中占有极其重要的位置，甚至超过了自己的等级地位，等级地位只在当事人的自尊心和他人的想象中举足轻重罢了，人们无需看遍卢浮宫的画廊便可明白，路易·菲利浦时代的贵族与同时代的资产者之间的差别，比起路易·菲利浦时代与路易十五时代贵族与贵族之间的差别来，就是小巫见大巫了。

这时，受德·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保护的一位巴伐利亚长发乐师向奥丽阿娜致意。奥丽阿娜点了点头，表示还礼，此人形容古怪，公爵并不认识他，可认定此人声名狼藉。然而自己的妻子却问候这种人，不禁怒火中烧。猛地朝妻子转过身子，神色疑厉，似乎在发问：“这个野蛮家伙到底是什么人？”可怜的德·盖尔芒特夫人处境相当尴尬。倘若乐师对这位受丈夫虐待的妻子有所怜悯的话，那他早该尽快离去了。可是，周围尽是公爵小圈子的老朋友，说不定正是他们在场促使他默然点头致意呢，在他们中间，他也许不想过分计较公爵对他的公开侮辱，以证明他与德·盖尔芒特夫人并非素昧平生，向她致意合情合理；抑或在这本应服从理智的时刻，他为内心一股不可抵挡、难以名状的愚昧力量所驱使。一丝不苟地按礼仪常规行事，只见这位乐师向德·盖尔芒特夫人靠得更近。对她说道：“公爵夫人，我请求赏光将我介绍给公爵。”德·盖尔芒特夫人无地自容。可是，尽管她是房蒙受欺骗的妻室，但毕竟还是德·盖尔芒特夫人，不能表露自己已被剥夺了向夫君介绍熟人的权利。“巴赞，”她说道。“请允许我向您介绍德·埃威克先生。”

“我不是向您打听您明天是否去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府上。”德·弗罗贝维尔上校对德·盖尔芒特夫人说道，以消除德·埃威克先生不合时宜的请求造成的难堪氛围。“不过，全巴黎的头面人物都将赴会。”

然而，盖尔芒特公爵象死板一块，猛地一下向不知趣的乐师转过身子，迎面相对，俨然似个庞然大物，一声不吭，怒气冲冲，犹如电闪雷鸣的朱庇特，就这样一动不动地站立了数秒钟，双眼喷射出愤怒和惊诧的火焰，怒火象火山爆发，把头发都烧卷曲了。”这副挑战的架势似乎向全体在场的人们表明他不认识这位巴伐利亚乐师，但瞬刻之后，他仿佛内心突然一阵冲动，给了他足够的力量去履行向他提出的礼貌之举，只见他戴着白色手套的双手反剪背后，身子向前一倾，猛地向乐师鞠了一躬，腰弯得那么深，含着几多惊愕和愤懑，动作是那么突然而又猛烈，吓得乐师浑身战栗，遂弯腰向后退却，以免对方的脑袋狠狠地撞上自己的肚皮。

“可我明天恰巧不在巴黎，”公爵夫人回答德·弗罗贝维尔说，“我本不该说的，可我得老实告诉您，我活到现在这个岁数，还没有见过蒙福尔—拉莫利教堂的彩绘大玻璃，那么这次艺术参观就不具备“急救”行动的迫切性，既然可以推迟二十五载之久，那就完全可以再后延二十四小时，并无后顾之忧，不会有什么危险。公爵夫人所采取的这一计划岂不是以盖尔芒特家族的方式公开宣布，德·圣德费尔特沙龙绝不是一个正经的殿堂，邀请您不过是想利用您在《高卢人报》作报道时装个门面，似乎揭开了贴在这一个个或起码这一个殿堂（如果仅此一个的话）门上的“大雅”的印封，人们岂能在那里看到这样的“大雅”之堂。德·布里奥代先生感到妙不可言的开心，并和所有上流社会人士一样，看到德·盖尔芒特夫人做出了他们那不怎么显赫的地位无论如何不容他们政法的事情，倍添诗一般的畅快，就象束缚在自己土地上的农民，看到比他们更自由、更富有的人们从自己头顶上踩过去，不

禁哑然失笑。不过，德·布里奥代先生内心的这种难言之乐与德·弗罗贝维尔油然而生的快乐劲头毫无关系，后者虽然也有所掩饰，但却到了欣喜若狂的地步。

德·弗罗贝维尔先生强压住自己的笑声，以免让人听见，结果憋得满脸通红。活象只公鸡，即便如此，他也没止住咯咯的嘻笑声，同时故作怜悯的口吻，断断续续地大声道：“啊！可怜的圣德费尔特婶母，她准会伤心得病倒！不！可悲的妇人明天见不到公爵夫人，该是多大的打击啊！这不是要她的命嘛！”他笑得直不起腰来。在狂喜之中，他情不自禁地又跺脚又搓手。德·盖尔芒特夫人欣赏的是德·弗罗贝维尔和善的用心，而不是他那令人生厌的烦扰，她动用了一只眼睛和一只嘴角，朝他淡然一笑，最后决定立即离他而去。”听我说，我只好祝您晚安告辞了。”她一副迫不得已的忧郁神情，站起身子对他说道，仿佛这对她来说是件不幸的事。她那双蓝色的眼睛似乎念念有辞，她那嗓音犹如音乐般甜美，令人想起哪位仙女诗一般的哀怨泣诉。“巴赞要我去看看玛丽。”

实际上，她已经听够了弗罗贝维尔的唠叨，他不厌其烦地怂恿她去蒙福尔一拉莫利，而她心里明白，他是第一次听说那儿的彩绘大玻璃，而且他无论如何也不会放弃圣德费尔特的游园会。“再会，可我才刚刚跟您谈了几句，上流社会就是这样，相互间谁也看不透谁，想说的不说；再说，生活中处处如此。但愿死后能安排得好一些。至少再也用不着去袒胸露肩了。可谁知道呢？也许有人会在盛宴上炫耀自己的骨肉和肠虫。为什么就不行呢？噢，瞧瞧朗比荣老太太，您觉得她这副样子与那具套着开口裙的骨架有什么大的区别吗？她拥有各种各样的权利，这不假，因为她至少已过巨岁。我刚刚涉足上流社会的时候，她就已经老得象个丑八怪，令人恶心，我拒绝向这种人鞠躬。我以为她早就死了呢。她来这里，简直是让我们看她的热闹，不然，就没有别的解释了。真是壮观，简直象做礼拜。好一派‘圣地景象’！”公爵夫人离开了弗罗贝维尔，他又挨了过去：“我想最后跟您说一句话。”她有些气恼，傲慢地问道：“还有什么话？”他担心她临行前突然改变主意，不去蒙福尔一拉莫利：“由于德·圣德费尔特的缘故，也为了不让她伤心，我才没有斗胆跟您提这件事，可既然您已经准备不去她府上，那我可以告诉您，我为您感到高兴，因她府上流行麻疹！”“啊！我的主啊！”奥丽阿娜大声道，她平时就害怕得病，“可对我来说，这病根本没有关系，我已经得过一次了。一个人一生不可能出两次麻疹。”“那是医生的话，可我见过有人甚至得过四次麻疹。反正，您现在已经知道内情。”至于他自己，别说这麻疹纯系捏造，就是真的染上此病，卧床不起，他也决不甘心错过等待已久的圣德费尔特盛会。他将为在盛会上看到众多风雅之士而欣喜！但更大的乐趣是亲眼看看游园会办糟的景况，尤其痛快的，是可以大大自我炫耀一番，吹嘘自己如何与上流雅士交往，同时又夸大其辞或者凭空捏造，悲叹游园会办得糟糕不堪。

我利用公爵夫人换座的机会，站起身子，想去吸烟室打听斯万的消息。“拔拔尔跟我讲的这些话，您一句也不要信。”她对我说，“小莫莱决不会去那儿凑热闹的。他们跟我们扯这些事，只不过是吸引我们。他们不接待任何来访，也从没有得到哪方邀请。连他自己也承认：‘我们俩孤单地呆

在自己家中。’他老爱说‘我们’，不象国王称孤道寡，而是包括他的妻子，我不用多问。可我了解得一清二楚。”公爵夫人添了一句。我和她迎面遇到了两位年轻人，他们相貌英俊，但又不完全相像，可继承的却是同一位妇人的美。这是盖尔芒特公爵的新欢德·絮希夫人的两个儿子。他们身上都闪烁着母亲绝伦之美的光辉，但每个人继承的美却不相同。德·絮希夫人把自己庄重的丰姿遗传给了其中一位，富有男性气概的躯体，配以优美的线条，母子俩都长着大理石般光洁的双颊，白里透红的肌肤近乎橙红色，富有珍珠的光泽；而另一个则继承了希腊人的天庭、线条优美的鼻子、雕像般的脖颈和秋波无际的眼睛。就这样，由女神平分两份的礼物造成了他们俩迥异的堂堂仪表，发人深思畅想，究其美貌的原因，却在他们身外，据说是他们母亲的主要表征化成了两具不同的躯体：一具是她的身段和肤色，另一具是她的目光，就象玛尔斯和维纳斯只不过是朱庇特力量和美貌的化身。他们兄弟俩对德·盖尔芒特先生无比敬重。称他“是我们父母的一位好友”，不过，长兄还是认为不向公爵夫人致意为妥。他知道公爵夫人对他母亲抱有敌意，至于何种原因，也许并不清楚，因此一见我们，他便轻轻把头扭了过去。做弟弟的总是效法长兄的举止。因他生来愚笨，而且眼睛近视，不敢有个人主见，于是按照哥哥的扭头角度，纤毫不差地歪过头去，兄弟俩一前一后，悄然无声地向娱乐室溜去，活脱脱两个寓意画中的人物。

我刚走到娱乐室，便被西特里侯爵夫人拦住，她虽然风韵犹存。但已差不多是启齿露沫的人了。她出身相当高贵，东寻西觅终于如愿以偿，与德·西特里先生结成了引人注目的姻缘，西特里的曾祖母就是奥马尔·洛林。可是她生就一副容个得人的性格，心满意足没有多久，便讨厌起上流社会的人来，但又不绝对排斥交际生活。在晚会上，她不仅对所有人都冷嘲热讽。而且一奚落起人来总是那么粗野，连高声大笑也不足以解嘲。往往免不了从嗓子眼里发出嘘叫：“啊！”她指着德·盖尔芒特夫人对我说。德·盖尔芒特夫人刚刚离开我，但走得已经相当远：“她竟然会过着这种生活。令我感到震惊。”说这话的是位为异教徒不能自觉服从真理而震惊、愤慨的女圣人，还是一位巴不得杀人的无政府主义分子？反正这种斥责横竖都不在理。首先，德·盖尔芒特夫人“过的生活”与德·西特里夫人相差无几（除愤怒之外）。德·西特里夫人惊诧的是公爵夫人竟然能作出如此牺牲：参加玛丽—希尔贝的晚会。必须承认，在特殊场合，德·西特里夫人十分喜欢亲王夫人，再说亲王夫人也确实善良，她也善于讨亲王夫人的欢心，参加她的晚会。为了参加今天的晚会，她取消了一位女舞蹈演员的约会，她认为这位演员富有天赋，本来约好来向她传授俄罗斯舞蹈的奥秘的，德·西特里夫人看见奥丽阿娜向这位或那位宾客道安，肺都快气炸了，她这样并无道理，其另一原因是德·盖尔芒特夫人身上显出了同样摧残着德·西特里夫人的疾病的征兆，尽管病情要轻得多。再说，大家都知道她生来就落下了这种病根。最后，德·盖尔芒特夫人比德·西特里夫人更聪慧，本来更有权利表现这种不容他人的虚无主义（不仅仅限于上流社会），然而确实不假，人的有些品质往往有助于容忍他人的缺点，而不自视甚高，拿他人的缺陷作笑柄；一个真正大智大勇的人通常比一个傻瓜还更不注意他人蠢不蠢。对公爵夫人的才智，我们已经作了相当详细的描绘，大家足以相信，即使谈不上聪明过人，

法语“nous”为第一人称复数，但表示谦称时则可取代第一人称单数。

但至少可以说不乏才智，能灵活运用（象个翻译家）不同的句法形式。然而，德·西特里夫人似乎一无这方面的长处，毫无资格去鄙视与她素养相差无几的人们。她总觉得他人蠢，但在她的言谈和书信中，与那些被她如此藐视的人相比，她反而显得才智低下了。此外，她具有无比强烈的破坏欲，在她几乎断绝与上流社会交往的那段时间，她自己寻觅的那种乐趣无一例外地遭受到她那可怕力量的摧残，离开了晚会去参加音乐会，她马上就会说：“您喜爱听这种玩艺儿，听这种音乐？啊！我的主，这要因时而论。可这该是多么烦人！啊！贝多芬，讨厌的老胡子！”对瓦格纳，弗朗克，德彪西，她甚至都不屑说一声“老胡子”，而只是象剃须匠，轻蔑地用手往脸上一刮，不屑一顾。顿时，讨厌一事成了讨厌一切。“漂亮的东西都是那么讨厌！啊！那些油画，简直让您发疯……您说的在理，写信是多么烦人啊！”未了，她会向您宣称，生活本身就是象刮胡子一样烦人的玩艺儿，真弄不清她从哪儿找来这种比喻。

娱乐室或吸烟室里，地面饰有彩色图案，摆着三脚座椅，神像和动物像凝视着您，司芬克斯静蹲在座椅扶手上，尤其是那张大理石或瓷釉桌面的大桌子饰满富有象征意义的符号，多少有点模仿伊特鲁立亚和埃及艺术的风洛，我第一次去德·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府上用晚餐时，公爵夫人曾跟我谈起这间屋子，不知是否她那番话起了作用，反正这间屋子给我造成了巫术室的印象。靠近那张光芒闪烁的占卜桌旁的一把座椅上，端坐着德·夏吕斯先生。他不触摸任何牌，对周围发生的一切无动于衷，自然也没有发现我刚刚进了屋，看他那副神态，恰似一位巫师，正集中所有意志力量和一切推理能力在占卜。他不仅酷似阿波罗神殿里高坐在三脚座椅上的女祭司，两只眼睛几乎从脸上鼓了出来，而且他的神机妙算工程要求他停止一切最简单的动作，为了不受任何干扰，他（如同一位不解开难题誓不罢休的计算家）把刚刚叼在嘴上的雪茄烟搁在身旁，再也没有多余的心思去抽一口。看到他对面座椅扶手上静蹲着的两位神祇，人们也许会以为男爵正在试图解开司芬克斯之谜。要不就是在解一位年轻的奥狄浦之谜，这位活着的奥狄浦正坐在那把座椅上玩牌。不过，德·夏吕斯先生如此聚精会神试图解开的，实际上并不是人们平常钻研的摩尔几何图形，而是由年轻的絮希侯爵的脸部线条组合而成的图案。德·夏吕斯先生面对这个图案是多么专心致志，它简直象个菱形词，象个谜语，抑或象道代数难题，而他禅精竭虑，极力争取解开谜底或列出公式。在他面前，雕刻在十戒板上的那些难解的符号和图案犹如一部巫书，即刻就要给老巫师以灵感，占卜出那位年轻人的命运向何方向发展。突然，他发现我正打量着他，便抬起脑袋仿佛从梦中醒来，对我微微一笑，满脸涨得通红。这时，德·絮希夫人的另一个儿子来到那位正在玩牌的兄弟身旁，看他打牌。当德·夏吕斯先生从我嘴里得知他俩是亲兄弟时，他对同一家庭却创造了如此辉煌、迥然而异的杰作赞叹不已，喜形于色，难以掩饰。倘若男爵获悉德·絮希—勒迪克夫人的这对儿子不仅同母，而且同父，他准会欣喜若狂。朱庇特的子女各不相同，这是因为他最先娶了墨提斯为妻，本该与她生育智子贤童，然而先后又与忒弥斯，欧律诺墨，涅摩辛涅和勒托结为夫妻，最后又与朱诺成婚。可是，德·絮希夫人的两个儿子却是同一位生父，又继承了母亲的美貌，但两人的美却各不相同。

我终于看到斯万走进了屋子，心中一阵高兴，屋子很大，所以他一开始并没有发现我。我欣喜中又交织着忧伤，也许别的宾客感受不到这种忧伤的

滋味，但是在他们的内心深处一种类似惊愕的感觉油然而生，因死亡逼近而造成的种种料想不到的古怪模样把他们吓呆了，拿俗话说，死神已经在斯万的脸上出现。在场的人们惊惧得几乎到了失礼的地步，惊愕中又掺杂着好奇和残酷，既坦然又不安地反躬自省（同时含着*Suave marimagna*。与*memento quia pulvis*，，罗贝尔也许会这么说），就这样。所有目光嚯地全都投向他的那张脸，只见他两颊被病魔折磨、摧残得深深凹陷下去，好似正在亏损的下弦月，除了某一角度——无疑是斯万自我审视的那一角度——之外，无论从哪个角度看，他的面颊都瘦得皮包骨头，唯因视觉之误才给人造成丰实的假象。也许是因为他双颊消失，再也不能缩小鼻子的比例，或许是因为动脉硬化症这一毒蛇象酗酒一样造成他鼻子通红，或象服吗啡后使之扭曲变形，反正斯万那只丑陋的鼻子在过去那张讨人喜欢的脸上还不怎么显眼，如今却显得奇大，鼓鼓的，红红的，看那鼻子，与其说是位好奇的瓦鲁尔人，毋宁说是个希伯莱老人。再说，也许在这弥留人世的最后日子里，种族的因素使他身上出现了更为明显的种族生理特征，同时也增强了与其他犹太人团结一致的道德感，斯万似乎在自己整整的一生中，忘却了这一团结精神，但是，致命的痼疾，德雷福斯事件，反犹太人宣传，接二连三的打击，最终唤醒了他的团结精神。有不少犹太人，虽然都很精明，而且也都是上流社会的贵人，但在他们身上却同时潜藏着两个人，一位是蛮者，一位是先知，如同生活在剧中，等待着适应自己生活的某一特定时刻，适时亮相。斯万已经迈入先知之年。诚然，由于备受病魔的折磨，他脸上已经失去了整块整块的组织，好似一块正在溶化的冰团，大块大块的碎冰跌落下来，他整个儿模样已经“大变”。但是，与我相比，他的变化确实太大了，令我不胜惊讶。这位堂堂的男子汉，不同凡响，且又素有教养，我过去与他相逢，绝对没有产生过丝毫的厌恶感，如今我怎么也不明白，当初为何会把他看得如些神秘，以致他在香榭丽舍大街一露面，我便紧张得心脏怦怦乱跳，不好意思接近他那件丝绸内里的披风；每次来到他这位大人物生活的房间门口，举手叩门时，我内心都不可避免地感到极度混乱与恐惧。然而，所有这一切不仅从他的住所，而且也从他身上统统消失了，与他交谈的念头也许会令我欢悦或使我感到厌恶，但无论如何再也影响不了我的神经系统。

从这天下午——总共才过了几个钟头——我在盖尔芒特公爵的书房见到他之后，他的变化多么大啊！他莫非真的与亲王发生了争执，受了惊？这种疑问大可不必。对一个病情极为严重的病人来说，只要让他稍出点力，就会给他造成过分劳累。他本来就浑身无力，一遇到晚会上这么个闷热劲，他的面孔便变得不成样子，宛如熟透的梨子或开始变质的牛奶，用不了一天，颜色便发青。此外，斯万的头发已经稀落，拿德·盖尔芒特夫人的话说，该请皮毛加工师傅来整修一番，那头发看上去象用樟脑油浸过一般，而且浸得糟糕极了，我正要穿过吸烟室找斯万说话，可不巧，一只手恰在这时在我肩头拍了一下：“你好，我的小宝贝，我在巴黎逗留了四十八小时。我上你家去了，他们告诉我你在这儿，我舅母有幸看到我参加她的晚会，还多亏你呢。”原来是圣卢。我向他大大赞美了一番这座宫邪如何如何漂亮。“对，堪称历史名胜，可我觉得呆在这里让人心烦。我们不要到我舅父帕拉墨得斯

拉丁语。意为“即使你在风平浪静的海上”。

拉丁语，意为“别忘了你不过是尘埃”。

身旁去，不然，我们会被缠住的。莫莱夫人（眼下正得宠）刚刚走了，他现在肯定心神不宁。听说简直是一出好戏，他寸步不离，一直把她送上车，才与她分手。我并不埋怨我舅父，只不过觉得可笑，我的那帮子家庭监护顾问，平时对我严加管教，可恰最能制造爆炸性新闻，首屈一指的是我舅父夏吕斯，他是我的监督监护人，可他玩起女人来可与唐璜比高低，到了这把年纪，还不罢休。有段时间他们议论要给我指定一位司法顾问。我寻思要是所有这帮老色鬼凑到一起讨论我的问题，让我聆听他们对我进行道德教育，责备我伤了母亲的心，那他们非相视而笑不可。你仔细注意一下这些当顾问的部是些什么人，好象专门挑了一群最会撩女人石榴裙的色鬼。”

德·夏吕斯先生如何，这暂且不论，不过在我看来，找朋友对他大惊小怪并没有更多的道理，但由于其他的原因，罗贝尔认为让过去荒唐，现在仍旧愚蠢的亲戚来给年轻后辈上道德课未免离奇，他这样想实在是大错特错了，况且我觉得那些原因以后准会不断变化。只要与返祖现象和家族遗传相关，那负责教训外甥的舅父十有八九与外甥有同样的毛病。舅父在这一点上实际上也并不虚伪，他和大家一样都犯有认识错误，一旦环境发生了新的变化，便认为“不是一回事了”，因而导致他们屡犯艺术、政治等错误，他们对某一绘画流派大加谴责，或自恃有理，对某一政治事件厌恶至极，可哪曾想到，十年前他们对这一画派或这一事件所持的观点被自己奉为真理，虽然一时改变了主张，但只要再稍加掩饰，他们便又认识不清，重又表示赞同。即使舅父的毛病与外甥有别，遗传规律也仍然在一定程度上起作用，殊不知后果未必都与前因一致，就象复制品并不都酷似原件，更有甚者，哪怕舅父的毛病更坏，他也有可能自认为没那么严重。

不久前，德·夏吕斯先生怒斥罗贝尔，那时，罗贝尔并不了解舅父的真正癖好，但即使当时男爵痛斥的也正是自己的恶癖，他教训罗贝尔也完全可能是诚心诚意的，评坚持上流社会人士的观点，认定罗贝尔比他自己要有罪得多。他舅父受命教训他时，罗贝尔不是险些被逐出他所在的圈子吗？他不是差一点被赶出赛马俱乐部吗？他不是因为挥霍无度，把钱花在一位下贱女人身上，因为与作家、演员、犹太人等那帮不属于上流社会的人交上朋友，因为他的观点与卖国贼的观点毫无二致，因为他造成了所有亲人的痛苦而成了众人的笑柄吗？他过的是这等可耻的生活，在哪方面与德·夏吕斯的生活能有相比之处呢？迨此，德·夏吕斯先生不仅善于维护，而且善于提高他在盖尔芒特家族的地位，在上流社会中绝对享有特权地位，深受欢迎，为最杰出的上流社会人士所称颂；他娶了一位金枝玉叶、波旁王族的公主为妻，善于使她幸福，在她的脑子里造成一种更虔诚、更一丝不苟的崇拜，这在上流社会里一般是做不到的，因而赢得了贤夫良子的好名声。

“可你肯定德·夏吕斯先生有过那么多情妇？”我问道，这并非因为我居心不良，想把我无意中发现的秘密透露给罗贝尔，而是因为听他如此肯定而自信地坚持错误说法，我感到气恼。他准以为我的提问未免幼稚，只耸了耸肩，表示回答。“不过，我并不谴责他的此种行为，我觉得他完全在理。”接着，他向我吹起一套理论来，若在巴尔贝克，这套理论连他自己也会感到厌恶（在巴尔贝克，他痛斥诱色者还不足解心头之恨，在他看来，只有死刑才是对这种罪恶唯一合适的惩罚）。原因嘛，是他那时候自作多情。而且好嫉妒。他竟然向我颂扬起妓院来：“只有在那里，才能找到合脚的鞋，我们当兵那阵子，都管叫合尺寸的鞋。”他再也不象过去在巴尔贝克，

只要我暗示这种场所，他便感到反感，可现在听他这么一说，我便告诉他布洛克曾领我去那种地方开过眼界，没想到他回答我说，布洛克去的地方肯定“十分洁净，是穷人的天堂。”“这不一定，不管怎么说，那是什么场所？”我含糊其辞，因为我回想起罗贝尔倾心相爱的拉谢尔正是在那里卖身，一次一枚金路易。“我无论如何要让你去见识一下更高级的地方，那地方连美貌惊人的佳丽也常去。”我渴望他尽快领我去他熟悉的那些场所，那儿准比布洛克给我指点的妓院高级得多，听我口气如此迫切，他为这次不能满足我的欲望深表歉意，因为他第二天就要走。“下次我来，一定办到。”他说，“你到时瞧吧，甚至还有二八佳丽。”他神色诡秘地添了一句，“有一位可爱的姑娘，我记得姓德·奥士维尔，确切的名字，到时再告诉你，这姑娘的父母都很体面，她母亲多少有点贵族血统，反正都是上等人家，如果没错的话，甚至与我舅母奥丽阿娜还沾点亲呢。再说，只要见了那位姑娘，就可感觉到是位体面人家的闺女（我感到随着罗贝尔的话声，一时展现了德·盖尔芒特家族精灵的影子。宛若一团云彩在高空飘过，没有滞留）。我觉得是桩美事。她父母一直患病，无法照管她。天哪，那姑娘在找开心，我就指望你了，设法给这孩子排忧解难吧。”“啊！你什么时候再来？”不知道。如果你不是非要公爵夫人不可（对贵族来说，公爵夫人这一称号是代表极为显赫的地位的唯一称呼，就象平民百姓所说的公主），那倒有另一类型的女子，就是普特布斯太太的贴身女仆。”

这时，德·絮希夫人走进娱乐室找她儿子。一见她，德·夏吕斯先生便亲热地迎上前去，侯爵夫人原以为男爵对她一定冷若冰霜，这下更是受宠若惊了，男爵向来以奥丽阿娜的保护人自居，全家唯有他铁面无私，把兄弟的情妇拒之门外——由于遗产的继承问题，也出于对公爵夫人的嫉妒，他家往往对公爵的苛求过分迁就。男爵即使对她态度粗暴，德·絮希夫人也完全可以理解个中的原因，但她始料未及，相反受到了欢迎，对方到底是出于什么意图，她没有多加怀疑。男爵赞不绝口地跟她谈起了雅盖过去为她画的肖像。他愈说愈激动，最后竟到了狂热崇拜的地步，尽管他有几分意思，不让侯爵夫人离开他，以便“牵制她”，但或许是出于诚意，那样子就象罗贝尔谈及敌军时所说，要迫使敌军在某一据点继续交战。既然谁都兴味盎然，对她两个儿子身上表现出的王后般的丰姿和酷似母亲的那双眼睛赞不绝口，那么男爵便可以反其道而行之，为发现集中在儿子的母亲身上的种种魅力而欣喜，那种种魅力仿佛集中在一幅肖像上，肖像本身并不激起人们的欲望，但它所产生的美感，却孕育、激发起人们的种种欲念。这种种欲念又反过来赋予了雅盖亲自作的肖像一种富于肉感的诱惑力，此时此刻，男爵恨不得把这幅肖像弄到手，通过它对絮希家那两位公子的生理系谱进行一番研究。

“你看见了吧，我并没有夸大其辞。”罗贝尔对我说，“瞧瞧我舅父在德·絮希夫人身旁的那个殷勤劲儿。我真感到奇怪。要是奥丽阿娜知道了，准会恼羞成怒。说句实话，女人多着哩，何必只冲这么一位女人呢。”他又添了一句。世上的人并非都多情，所以他总以为别人都是经过深思熟虑，根据不同的品质与礼仪挑选各自的心上人。此外，罗贝尔不仅误以为舅父沉湎于女色，而且由于对德·夏吕斯先生耿耿于怀，谈起他来，出言往往过分轻率。当人家的外甥，不可能永远不受到影响。一种遗传性的习性迟早会通过中介因素遗传下来。人们完全可以建造一个人物画廊就以德国的一部喜剧的名字为名：《舅父与外甥》，里面那位舅父虽然并不心甘情愿，但却小

心看管，唯恐外甥最后不象自己。窃以为倘若不列上那些与外甥并无真正血统关系的舅父，即那些外甥媳妇的舅父，那么这一人物画廊就不完全。确实，德·夏吕斯这类先生自信至极，自以为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好丈夫，也唯对他们女人才不嫉妒，以致在通常情况下，他们出于对外甥女的爱，也让她嫁给一位夏吕斯式的人物。有时，对外甥女的爱也掺杂着她未婚夫的爱。此类婚姻并不罕见，而且往往被人称之为美满姻缘。

“我们刚才讲什么来着？噢！说的是那位身材高大的金发女郎，普特布斯太太的贴身女仆。她也爱女人，可我想这对你没关系；我对你可以实话实说，我可从来没有见过那么漂亮的造物。”“我想她像乔尔乔涅画中人吧？”“与乔尔乔涅画中美人像极了！啊！要是我有闲暇在巴黎逗留，有多少美妙的事情可以做呀！然后再换一个。你知道，爱情这玩艺儿简直是开玩笑的事，我算是彻底醒悟了。”

我很快惊诧地发现，他对文学所持的否定态度也没有多少保留，可我上一次与他见面时，我觉得他看透的只是部分文人（“简直是一帮无赖、群氓。”他曾对我这么说），这一点，可由他对拉谢尔的某些好友的正当仇恨得到解释。那些朋友确曾说服拉谢尔，如果容忍“另一个种族的家伙”罗贝尔对她施加影响，那她决不可能表现出聪明才智，他们甚至与她沆瀣一气，在他为他们举行的晚宴上，当面奚落他。不过，罗贝尔对文学的爱好实际上也并不很深，也并非听任自己的真正天性使然，只不过是时拉谢尔的爱产生的一种副产品，一旦他抹去了对拉谢尔的爱，那他对吃喝玩乐之徒的厌恶感以及对女性道德修行顶礼膜拜般的敬重之情也就随即荡然无存了。

“那两位年轻人的模样多怪啊！瞧他们玩得多带劲，侯爵夫人。”德·夏吕斯先生指着德·絮希夫人的两个儿子，对她说道，仿佛他根本不知他们是何许人。“可能是两个东方人，他们有些特殊的相貌特征，也许是土耳其人。”他又添了一句，旨在进一步证实他纯粹假装出来的无知，同时也为了显示出几分含混的反感的情绪，一旦事后由反感转而亲热，那这种反感情绪便可说明他之所以对他们表示亲热，是因为他们是德·絮希夫人之子，也可说明男爵得知他们是何许人后，才开始表现出亲切和蔼的态度。德·夏吕斯先生天生傲慢不逊，并乐于表现此种禀性，也许他假装不知该如何称呼那两位公子，并充分利用这一时机，拿德·絮希夫人开心，极尽习以为常的讽刺挖苦之能事，就象司卡潘抓住主人乔装打扮这一机会，狠狠地让他吃了一顿棍棒。

“他们是我的儿子。”德·絮希夫人满脸通红他说道，若她处事精明，城府更深，那她准会不动声色。她自然也就可看透，德·夏吕斯对年轻小伙子那副绝对无动于衷或大加奚落的样子并非出自真心，他表面上对女性的那股爱慕之情也同样不是真诚的表露。他可以对一位女性极尽吹捧之能事，可她要是发现他一边恭维她，一边瞟一个男人，可又装着没有看他，那她准会妒忌的。因为德·夏吕斯的这种目光与他射向女性的目光迥然不同；这是一种发自内心的特殊目光，即使在晚会上，也会不由自主，自然而然投向年轻小伙子，犹如一个裁缝师傅，看到服装就会目下转睛，把自己的职业暴露无遗。

乔尔乔涅（约1477—1510），威尼斯画派的主要画家，擅长宗教画，描绘神话的画幅《入睡的维纳斯》是其典雅的理想美风格的代表作。

“啊！多怪啊。”德·夏吕斯先生不无傲慢地答道，装出一副样子，仿佛思想绕了一个大弯，好不容易才看清了现实，这现实与他开始故意认定的大相径庭。“可我与他们素昧平生。”他又补充了一句，担心反感情绪表现得太过分，从而打破了侯爵夫人有意介绍他与他俩结识的念头。“您是否允许我把他们介绍给您？”德·絮希夫人怯生生地问道，“噢，天啊！那当然，当然允许，可我这人也许对他们这么年轻的人来说没有多少乐趣。”德·夏吕斯先生简直象在朗诵，神态犹豫而又冷漠，仿佛出于无奈才表示一点礼貌。

“阿尼勒夫，维克图尼安，快过来。”德·絮希夫人喊道。维克图尼安应声而起。阿尼勒夫眼睛只看着他哥哥，乖乖地跟随其后。

“这下轮到儿子了。”罗贝尔对我说，“真笑死人。他准会极力讨好，不惜去当...只看家狗，我舅父向来讨厌爱打趣的人，这下就更滑稽可笑了。瞧他听他们说话时那副一本正经的模样。如果是我把他们介绍给他，他准会让我滚蛋。听我说，我得去向奥丽阿娜问个好才是。我在巴黎呆的时间甚短，我想在这儿该见的都见个面，不然，还得给他们寄明信片。”

“他俩外表多有教养，举止多么文雅。”德·夏吕斯先生正在说道。

“您觉得是吗？”德·絮希夫人欣喜地回问了一句。

斯万瞥见了，走到圣卢和我身旁。他虽然不失犹太人的戏谑天性。但更表现出上流社会人士插科打诨时的机智风趣。“晚上好。”他向我们问道，“我的天哪！我们三人碰到了一起，别人以为我们是在开会呢。人家就差没去找会计了！”他没有发现德·博泽弗耶就站在他的身后，他的戏言全灌进了将军的耳朵。将军不由皱了皱眉头。德·夏吕斯先生离我们很近，我们听见他在说：“怎么？您叫维克图尼安，与《古物陈列室》书中一个人的名字十分相似。”男爵岔开话题。想延长与两位年轻公子的交谈的时间。“对，是巴尔扎克的书。”絮希家的老大答道。他从未读过这位小说家的一行字，可不日前，他的老师告诉他，他的名字与埃斯格里尼翁的名字颇为近似。德·絮希夫人看到儿子才华出众，连德·夏吕斯先生都为他如此博学而倾倒，不禁心花怒放。

“据十分可靠的渠道，听说卢贝对我们完全赞同。”斯万对圣卢道，这一次声音轻了许多，以免被将军听到，自从德雷福斯事件成了斯万关心的重点以来，他妻子结识的那些共和派的关系愈益能派上用场了。“我跟您谈此事，是因为我知道您跟我们走的完全是一条道。”

“可还不至于到这么彻底的地步；您完全错了。”罗贝尔答道，“这件事搞得很糟糕，我为自己陷了进去感到十分遗憾。本来与我毫不相干。苦再出此等事，我一定退避三舍。我是个当兵的，当然首先拥护军队。如果你还要与斯万先生呆一会，我等会再来找你，我要到我舅母身边去一下。”

可是，我发现他走过去明明是与德·昂布勒萨克小姐交谈，一想到他以前矢口否认他俩有可能定亲，对我撒谎，我不禁感到气恼。可当我得知半小时前他才由德·马桑特夫人介绍给德·昂布勒萨克小姐，她希望促成这门婚事，因为昂布勒萨克家十分富有，我的气便全消了。

“我终于发现了一位素有文化修养的年轻人，”德·夏吕斯先生对德·絮希夫人说道，“他读过书，知道巴尔扎克为何许人。在我的同辈和我们的亲友中，象他这般富有学识的简直找不出一位，今日与他相遇，令我倍感高兴。”他又补充道，特别强调了“我们的亲友”这几个字。尽管

盖尔芒特家族的人表面上装得对所有人都一视同仁，在盛大场合与他们意欲奉承又可以奉承的“名门望族”，特别是与那些“出身”不甚高贵的人相聚一堂，但一有机会，德·夏吕斯先生便毫不犹豫地抖出家族老底。“过去，”男爵继续道，“贵族指的是在智慧和品性方面出类拔萃的人。可是，我今日才发现第一个知道维克图尼安·德·埃斯格里尼翁是谁的人。我不该说第一个。还有一位叫波利尼亚克和一位叫孟代斯吉乌的也知道。”德·夏吕斯先生又补充道，他知道把这两位与她儿子相提并论，只能叫侯爵夫人听了心醉神迷。“再说，令郎到底出身高贵，他们的外祖父收藏的一套十八世纪珍品闻名遐迩。若您愿意赏光，哪日来我家共进午餐，我把我珍藏的那一套给您看看。”他对年轻的维克图尼安说，“我让您看看《古物陈列室》的一个珍奇版本，上面有巴尔扎克修改的手迹。把两位维克图尼安当面作一比较，我将无比高兴。”

我怎么都狠不下心，撒下斯万。他衰弱到了这个程度，病体象只蒸馏甑，里面的化学反应可观察得一清二楚。他脸上布满铁青色的小斑点，看去不象是张活人的脸，散发出一股异味，就象在中学做罢“实验”后弥漫的那股气味，难闻极了，使人不愿在“科学实验室”再呆下去。我问他是否与盖尔芒特亲王进行了一次长谈，是否愿意跟我谈谈他们之间到底说了些什么。

“好吧。”他回答我说，“不过，您先到德·夏吕斯先生和德·絮希夫人身边去呆一会，我在这儿等您。”

原来，德·夏吕斯先生嫌屋子过分闷热，建议德·絮希夫人离开这儿，到另一间屋子去坐坐，可他没有请她的两个儿子随母亲一块去，而是向我发出了请求。这样一来，他造成了一种假象，似乎把那两位年轻人引上钩后，便再也不对他们抱有兴趣。由于德·絮希—勒迪克夫人相当不受欢迎，他便顺水推舟，借此给我送个人情。

不巧，我们在一个挤得没有一点空档的门洞刚刚坐了下来，圣德费尔特夫人，男爵嘲弄的目标，走了过来。或许为了掩饰她对德·夏吕斯先生的反感情绪，抑或为了公开表示对此不屑的一顾，甚或为了显示她与这位与他交谈如此随便的夫人关系亲密，圣德费尔特夫人既傲慢又讨好地向这位出名的美人道了声“日安”，美人马上还礼，面带讥笑，用眼角瞟了一眼德·夏吕斯先生。我们身后的德·圣德费尔特夫人想继续为第二天搜罗宾客，可门洞狭窄，她进退两难，难以脱身。德·夏吕斯先生渴望当着那两位年轻公子的母亲的面，显示一番他冷嘲热讽、放肆攻击的本领，这样宝贵的时机，他岂能轻易放过。我无意中向他提了一个愚蠢的问题，正好给他提供了大吹大擂、得意洋洋的机会，可怜的圣德费尔特夫人挤在我们身后，几乎动弹不得，只得一字不漏，听他大肆嘲弄。

“您信不信，这位冒夫的年轻人，”他向德·絮希夫人指着我说，“他冒冒失失，竟问我是占要去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家，一点也不注意，这类需要应该有所掩饰，我想，他这样岂不等于问我，是否要拉肚子。我呀，无论如何得设法找一个更舒服的地方去放松放松，反正得比去那一个人家强，如果我记忆力不错的话，我刚要问世，那人就庆祝百岁大寿了。说直点，我才不去她家呢。不过，听起来，准能比她更有意思？多少历史回忆，耳闻目睹，亲身经历，有第一帝国的，也有复辟时期的，还有多少秘史隐私，自然没什么‘神圣’可言，倒可以说是‘青’得酸溜溜的，如果您相信百岁老人活蹦乱跳，大腿还轻巧着呢！我不去打听那些令人神往的时代，那是因为我

嗅觉器官灵敏。老太太在身边一站就够了。我一下子想说：‘唷！我的天，谁砸了我的粪坑，’其实是侯爵夫人为了请客，刚把嘴巴打开的缘故。您明白吧，我上她家可就倒霉了，粪坑可就扩张成洋洋大观的排粪池子了。可是，她偏有一个神秘的姓氏，总引起我‘金婚’大喜般的联想，尽管她早就度过了‘金婚’喜庆，我联想起那首所谓‘堕落’的愚蠢的诗：‘啊！青青！那天我的灵魂多青青……’但我需要的是一种更有自己特色的青翠，有人告诉我，那位不知疲倦的女人四处奔波，要举办‘游园会’，我管叫它‘请到阴沟一游’，难道您要去溅上一身臭水？”他问德·絮希夫人，这一回，她实在尴尬。因为，当着男爵的面，她想装出不去的样子，但她心里明白，即使自己少活几天，也不可错过圣德费尔特游园会，于是她采取了折衷的办怯，就是说，不置可否，以摆脱窘境。这种模棱两可的态度，形问愚不可及的艺术爱好者，又象专爱斤斤计较的裁缝，以致于德·夏吕斯先生虽然还想讨好她，但却毫无顾忌，不怕冒犯她，哈哈大笑起来、以便向她表明“我才个信呢”。

“我向来钦佩办事计划周到的人，”她说，“可我往往在临走时刻取消约会。为了一条夏季裙服的小事，我都可以改变主意。全凭我到时的兴致如何而定。”

就我而言，我对德·夏吕斯先生刚才那番可恶的嘲讽感到愤愤不平。我多想对那位举办游园会的妇人大加称颂。不幸的是，在上流社会如同在政界一样，受害者总那么胆小怕事，对迫害他们的人不会耿耿于怀。德·圣德费尔特夫人终于挤出被我们挡住了进口的门洞，经过时，无意中轻轻碰了男爵一下，遂顺水推舟暗附风雅，顿时打消内心的一切愤懑，甚或指望能以此搭上腔，看来这也不是首次试验了：“啊！对不起，德·夏吕斯先生，但愿没有把您碰坏。”她大声连赔不是，仿佛跪倒在主人面前。可德·夏吕斯先生只是报以一阵含讥带讽的大笑，未了惠予一声“晚安”，然而那模样象是等候爵夫人向他问候之后，才发现她在存在似的，因此，这声“晚安”不啻又是一种侮辱，最后，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庸俗不堪地走到我的身旁，把我拉到一边，对我耳语道：“可是，我到底做了什么对不起德·夏吕斯的事？据说在他看来，他觉得我不太美。”她边说，边纵声大笑，我真为她感到痛苦。可是，我仍然保持一副严肃的神态。一方面，我觉得她总是摆出那副神气，自以为天下谁也不如她美，或总是设法让人觉得世上就数她美，这未免太蠢。另一方面，这明明并不可笑，可有些人时自己说的却总笑得那么开心，这样一来，哄笑的事情全由他们独自包揽了，自然也就省了我们去张嘴。

“另一些人说他生气是因为我不邀请他。可是，他很难让我能有这股勇气。他象是在和我赌气（我觉得这样说还太轻）。请您设法把事情弄个明白，明天来告诉我。如果他感到内疚，想陪您来的话，那就带他一道来。对任何罪恶都要不失仁慈之心。为这件事，德·絮希夫人很烦恼，要是他来，我还是相当高兴的。我把权交给您了。您对这类事情嗅觉最灵敏，我不想给人一副死皮赖脸乞求宾客上门的样子。不管怎么说，对您，我绝对放心。”

我想起斯万等我一定等累了。再说，由于阿尔贝蒂娜的事，我不想回家太晚，于是，我向德·絮希夫人和德·夏吕斯先生告辞，到娱乐室找到了我那位病夫。我询问他在花园里与亲王交谈的事情是否真的如德·布里奥代先生（可我没有把具体名字告诉他）对我们所说，与贝戈特的一部短剧有关。

他朗声大笑起来：“没有一个字是真的，绝对没有，纯属凭空捏造，编造得也着实愚蠢。这一代年轻人，信口雌黄，真是出奇。我不问您是谁告诉您的，可在我们这么一个有限的范围内。一步步追根究底，弄清这到底是怎么编造出笼的，这恐怕挺有趣。亲王跟我说了些什么，怎么会使那么多人感兴趣呢？这些人真是好奇。可我从来都不好奇。除非动了真情或起了醋意。这事可让我眼界大开！您好嫉妒吗？”我告诉斯万，我从不感到嫉妒，甚至不知何为嫉妒。“那好！我恭喜您。稍有点妒心，还不算讨厌。原因有二：一是可让那些不爱打听闲事的人关心一下他人的生活，或至少关心一下另一个人的生活。二是一旦有了妒心，能较真切地感受到拥有一位女性，与她一道乘车，不让她孤身出门所带来的乐趣。不过，只有在妒心初发或可完全治愈的情况下，才可享用此等益处。一旦超越这一极限，便是最为可怕的折磨。再说，我虽然刚才跟您提起那两种乐趣，但应该告诉您，我本人也很少有这种体味。就第一种乐趣而言，是我性情的过错，我生就不能深思熟虑；就第二种乐趣而言，是因为环境，因为女人的缘故，我指的是众女人。我曾嫉妒过她们，可这无关紧要。过去爱过的东西，即使现在不再爱了，人们也绝不会对过去的爱恋无动于衷，因为这总有这样或那样的道理，只不过不为他人重视罢了。往昔那些情感的记忆，我们感到就在我们心中；我们也必须回到自己的心田，方能目睹这一记忆。请您不要嘲笑这句唯心主义者的行话，我想要说明的，是我过去酷爱生活，酷爱艺术。哎！如今我已相当疲倦，无法再与他人共同生活。我昔日有过的那些纯属我个人的情感，我觉得无比珍贵，所有收藏家都有此等癖好吧。我向自己敞开心扉，犹如打开橱窗看一看，一件件，有我多少爱，别人是无论如何感受不到的。如今，我更珍惜这一珍藏的情感，别的东西就逊色多了，我与爱书如命的马扎兰颇有几分相似之处，我扪心自问，要是失去了这一切，将会多么烦恼。还是言归正传。谈谈与亲王交谈之事吧，此事我只告诉一个人，而这个人，就是您。”可是，我听他说话受到了干扰，德·夏吕斯先生又回到了娱乐室，正在离我们很近处喋喋不休地神吹海聊。“您也读书吗？您有什么爱好？”他问阿尼勒夫伯爵，可伯爵连巴尔扎克的名字也不知晓。然而，正因为在他那对近观眼里，一切都极为渺小，这反而使他造成假象，似乎看得很远，犹如一尊希腊神像，给人以罕见的诗情画意，两只眸子里仿佛星光闪烁，遥远而又神秘。

“我们去花园散散步好吗，先生？”我对斯万说。与此同时，阿尼勒夫伯爵舌头象短了一截似的，仿佛在表明至少他的智力还没有彻底发育成熟，正讨好而又幼稚地准确回答德·夏吕斯先生的提问：“噢！我呀，我倒喜欢高尔夫球、网球，我爱打球，爱跑步，尤其爱马球。”这恰似米涅瓦，化身之后，便不再为城市的智慧女神，而把自己躯体的一部分化为纯体育。纯马术运动的保护神，成为“马术雅典娜”。她还去圣莫利茨滑雪，因为帕拉斯常登高山，追赶骑士。“哈！”德·夏吕斯先生报之一笑，俨然似一位博学的智者，露出超验的微笑，甚至不屑掩饰其讥讽的神情，且自以为远比他人聪慧，根本不把那些最不愚笨的人的才智放在眼里，只有当这些人以

米涅瓦，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即希腊神话中的雅典娜。雅典娜为雅典城的保护神，她无意中杀死了特里同的女儿帕拉斯，为纪念帕拉斯，雅典娜改名为帕拉斯，并自称帕拉斯·雅典娜。

另一种方式还可能给他带来愉悦的时候，才勉强将他们与最愚蠢者区别开来。德·夏吕斯先生觉得自己与阿尼勒夫交谈，无疑赋予了他一种人人都该羡慕和承认的优越地位。“不，”斯万回答我说，“我太累了，走不动，我们还是到一边坐坐吧，我再也站不住了。”这是实情，可交谈刚开始，便使他重新恢复了几分活力。这是因为对神经质的人来说，即使处在最真实的疲惫状态，也往往有一部分取决于注意力，仅仅存在于记忆之中。一旦害怕疲倦，他们马上便感到疲乏不堪，要想消除疲劳，只需将疲劳忘却。诚然，斯万并不完全是那种不倦的衰弱者，抵达时满脸倦容，精疲力竭，再也支撑不住，可一交谈起来，便宛若见了清水的鲜花，立即神采焕发，可以一连几个钟头侃侃而谈，从自己的话语中汲取力量，遗憾的是，却无法将此力量传输给倾听其说话的人们，随着说话者越来越觉得神清气爽，听话者则显得愈来愈疲惫不堪。可是斯万属于那一坚强的犹太种族，具有强盛的生命力，虽然命运不济，似乎注定要灭亡，但却拼命抗争。正因为他们这一种族深受迫害，所以，他们每人都身染特殊的疾病，临终前一次又一次地进行可怕的挣扎，只见满脸先知般的乱胡子，唯露出一只硕大的鼻子，翕动着吸进最后几口气，眼看着就要照例举行祈祷仪式，远房亲戚们准时开始列队，仿佛行走在亚述的起绒粗呢地毯上，动作机械地向前移动，然而，即使到了这种时刻，他们还能继续挣扎下去。拖延时间之长令人难以置信。

我们去找座位，可离开德·夏吕斯先生、两位年轻的絮希公子和他俩的母亲组成的那个小圈子时，斯万不由自主地朝那位母亲的上身投去品味的目光，象行家似地睁大眼睛久久注视着，充满淫欲。他甚至拿起单柄眼镜，以便看得更加清楚，就这样，他一边跟我说话，一边不时地朝那位夫人的方向瞟去一眼。

“我下面说的一字不差，”待我们坐定，斯万对我说，“就是我和亲王的谈话，若您还记得我方才时您说的，您马上就可明白我为何要选择您为知己。当然，还有别的原因，您迟早有一天会弄清的。‘我亲爱的斯万’，盖尔芒特亲王对我说，‘如果您觉得我近来好象回避您的话，那请您原谅（因为我身体有病，自己也回避大家，所以对此毫无觉察）。首先，我听人说，我本人当然也早有预料，您对那桩使国家遭受分裂的不幸事件，持有与我完全对立的观点。若您当着我的面大加宣扬，准会使我痛苦不已。我神经极其过敏，两年前，夫人听她妹夫赫斯大公说德雷福斯是无辜的，她奋起反驳，但她怕惹我生气，始终没有跟我提起这件事。几乎在同一时期，瑞典亲王来巴黎，他可能对欧仁妮皇后是德雷福斯分子有所耳闻，可他把皇后与我夫人混淆了（竟然把我夫人这样尊贵的女子与那个西班牙女人弄混了，您说怪不怪，那个女人的出身远不如人们传说的那般高贵，也只不过嫁给了一个普普通通的波拿巴为妻），对我夫人说：‘亲王夫人，我见到您感到双重的高兴，因为我知道您对德雷福斯事件的观点与我的一致，对此，我并不觉得奇怪，因为殿下是巴伐利亚人。’此话给亲王招惹了如下的答复：‘老爷，我现在身为一位地地道道的法国亲王夫人，我的想法与我所有的同胞一致。’然而，我亲爱的斯万，约在一年半前，我与德·博泽弗耶将军交谈了一次，使我产生了疑虑，那桩案件虽然谈不上冤假错案，但处理之中确有过不公的做法’。”

我们的谈话（斯万不愿让他人听到他所讲的）被德·夏吕斯先生打断了，再说，德·夏吕斯先生根本不把我们放在眼里，他又领着德·絮希夫人

转了过来，停下脚步，想方设法再挽留她一会，这或许是由于她两个儿子的缘故，抑或是因为盖尔芒特家族的人向来有那么一种欲望，不愿眼睁睁看着现时的分分秒秒白白流逝，这一欲望使他们陷入了一种骚动不安而又坐等时机的消极状态之中。不久后，斯万把与此有关的一件事透露给了我，使我消除了过去对絮希—勒迪克这一姓氏所产生的一切诗情画意。絮希—勒迪克侯爵夫人与她那位表兄，可怜巴巴地在封地里生活的絮希公爵相比，在上流社会的地位要高得多，所结交的关系要体面得多，但是，姓氏结尾的“勒迪克”三个字并不具备我赋予它的那种渊源关系，过去，凭我想象，我一直把这三个字与“布尔拉贝”、布瓦勒鲁瓦等姓氏联系在一起。可实际上再也普通不过，只不过有一位称为絮希的伯爵在王朝夏辟时期娶了一位工业巨富的千金为妻，此巨头叫勒迪克或勒·迪克先生，其父是一位化学产品制造商，法兰西的首富，身为法兰西贵族院议员。国王查理十世为这桩姻缘带来的孩子新封了德·絮希—勒迪克侯爵爵位，因为家族中已有德·絮希侯爵爵位。这一姓氏中虽然附有资产者的姓。但并没有阻碍这一拥有巨产豪富的家族支系与王国最为显赫的家族联姻。现在的这位絮希—勒迪克侯爵夫人出身高贵，本可获取第一流的地位。然而邪恶之魔把她引入歧途。驱使她对现成的地位不屑一顾，有意摆脱家庭生活，引起纷纷议论。想当初，她芳龄二十，倾倒在她脚下的上流社会受尽了她的蔑视，如今到了而立之年，上流社会却弃她而去，她感到极度痛苦，十年过去了，除了极少数几位忠实的女友，无人再向她致意，于是，她开始努力，一点一滴，艰苦地重新获取她一降生于世便拥有的一切（如此反复，不足为奇）。

对她的那些亲属大老爷，她过去是六亲不认，概不来往，如今轮到他们不认她的时候了，她本可通过向他们唤起童年的往事，诱使他们与她重归于好，可她却表示不愿以此获取欢乐。为了掩饰故作高雅的姿态，她如此表白时，也许是在撒谎，但并不象她自己想象的那样。在巴赞终于属于她的那个日子，她感慨万千：“巴赞·那可是我的全部青春年华！”此番感慨中确实含有几分真情。但是，她选中巴赞做情人，实在错走了一着。为了这件事，盖尔芒特公爵的那帮女友一致支持公爵夫人，德·絮希夫人历尽艰辛，好不容易爬上高坡，再一次从上面滑了下来。“噯！”德·夏吕斯先生想尽点子延长交谈时间，此时正对她说，“请代我向那幅美丽的肖像表示敬意。它怎么样了？有何变化吗？”“可是，”德·絮希夫人答道，“您知道它已不在我那里：我丈夫一点也不喜欢。”“不喜欢！那可是一幅当代的杰作，可与纳基埃的《夏多卢公爵夫人》媲美，再说，就是纳基埃也并不想将一个逊色的杀人不见血的富丽女神定在画面上！啊！那小蓝领！弗美尔可从来没有画出比这技艺更高的画，噢，我们声音别太高了，免得斯万听见又攻击我们，为他最喜爱的画师德·德勒弗复仇。”侯爵夫人转过身子，朝起身向她致意的斯万莞尔一笑，伸出手去。但是，或许上了年纪，对舆论无动于衷，使他丧失了道德意识，抑或欲望强烈，有助于掩饰内心欲望的力量被削弱，使他失去了自制的能力，斯万与公爵夫人握手时贴得极近，从上往下看到了她的酥胸，便无所顾忌地向紧身胸衣深处投去专心、严肃、全神贯注、且又近乎

法语原意为公爵。

法语原意为：修道院院长之镇。

法语原意为：国王之林。

焦躁不安的目光，被女性的芬芳所陶醉的鼻孔抽动起来，宛若一只粉蝶，刚发现一朵鲜花，正准备飞落上去。突然，他猛地从一时心醉神迷的状态中挣脱出来，而德·絮希夫人虽然感到尴尬，但欲望的感染力有时极为强烈，她也一时屏住了深深的呼吸。“画家一气之下，”她对德·夏吕斯先生说，“把画拿了回去，据说这幅肖像现在迪安娜·圣德费尔特府上。”男爵听罢回了一句：“一幅杰作竟会如此没味，我决不相信。”

“他在跟她吹她的那幅肖像，我完全可以跟夏吕斯吹得一样神乎其神。”斯万对我说，故意拿出慢条斯理的无赖腔调，目光须臾不离那远去的一男一女。“而这给我带来的乐趣肯定要比夏吕斯的多。”他又补充了一句。

我问斯万，人们对德·夏吕斯的纷纷议论是否确有其事，我这一问本身就是双重撒谎。因为如果说我不知道人们对他有何议论，那么相反，下午以来，我已完全明白，我欲一吐为快的那些事都是真实发生过的。斯万耸耸肩膀，仿佛我一派胡言乱语。

“换句话说，那是一个令人愉悦的朋友。可是，我有必要补充一句，他纯粹是柏拉图式的。他只不过较之别人更易动情，仅如此而已；不过，他对女人从不过分，这反倒给您意欲弄清的那些荒诞不经的飞长流短提供了某种口实。夏吕斯也许确实很爱他的那些男朋友，可请您相信，那种爱从来只保留在他的脑海和田地。噢，这下，我们恐怕可以安宁两秒钟了。对了，盖尔芒特亲王后来又接着说：‘我得向您承认，您知道，我向来崇敬军队，正是为了这一点，一想到办案中有过不公行为，我感到痛苦极了；我后来又跟将军谈及此事，唉，如今我对此已无半点疑问。照实对您说吧，所有这一切，我甚至从未想过，一个清白无辜的人，竟会遭受极不光彩的辱刑。可办案中有过不公行为这一念头一直折磨着我，我开始研究我原来不想阅读的材料，这一回，不仅对‘不公’产生疑问，而且对‘无辜’也顿生疑团。我觉得不该把这种疑团告诉夫人。上帝知道她已经成为象我一样地地道道的法国人，不管怎么说，自我娶她为妻的那天起，我就向她展现了我们法兰西的绚丽丰姿，向她展现了在我看来法兰西最辉煌的业绩——军队，我的心是多么殷诚，虽然内心的疑虑确只涉及几名军官，但要告诉夫人，我于心不忍，着实太为痛苦。可是，我出身军人世家，不愿相信军官会混淆是非。我再次向博泽弗耶谈了我内心的疑虑，他向我承认，确实有人暗中策划阴谋，应当受到谴责，那份情报也许不是德雷福斯提供的，但他有罪，证据确凿。所谓证据，就是亨利那一人证。但几天后，得知他纯属伪证。从那里起，我就回避夫人，开始阅读《世纪报》、《震旦报》，一天不拉；不久，我的疑团一个个解开了，我再也无法安睡。我向我们的好友，修道院院长普瓦雷倾吐了精神上的痛苦，我诧异地发现，他和我一样，确信德雷福斯清白无辜，我请求他为德雷福斯，为他不幸的妻子儿女做弥撒。此间，一天上午，我去夫人卧室，发现侍女手里有件东西，一见我便慌忙藏起来。我笑着问她是什么东西，她脸嚤地涨得绯红，不愿以实情相告。我对妻子向来无比信任，此事使我极为不安（妻子也肯定心绪不宁，她的侍女无疑将此事告诉了她），事后进午餐时，我亲爱的玛丽几乎没有和我说话。这天，我问普瓦雷院长能否在次日为我给德雷福斯做弥撒。“哎，好了！”斯万压低声音，惊叫起来，打住了话头。

我抬头一看，发现盖尔芒特公爵正向我们走来。“对不起，打扰你们

了，我的孩子们。我的宝贝，”他朝我说道，“我受奥丽阿娜之托前来找您。玛丽—希尔贝请她留下与他们一起吃点夜宵，总共就五六个人：赫斯亲王夫人、德·利尼夫人、德·塔兰托夫人、德·谢弗勒丝夫人，还有阿朗贝公爵夫人。可惜，我们不能留下来，因为我们还要去参加一个小小的宴会。”我洗耳恭听，可每当我们在一特定时刻有事需办时，便会委派我们心中某个惯于此类差役的小厮注意时间，及时向我们禀报。内心的这一仆人按我数小时前的吩咐，这时向我提醒，此刻在我脑海深处的阿尔贝蒂娜，看完戏该很快来我家了吧。我也谢绝留下吃夜宵。这并非我在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府中不开心。人们可以有多种乐趣。而真正的乐趣是为了它能牺牲另一种乐趣。但是，倘若这后一种乐趣显而易见，甚或唯独它惹人注目的话，那它便可能遮掩了前一种乐趣，让妒心十足的人内心趋于平静，摆脱其嫉妒之心，诱使上流社会作出错误评价。然而，几分幸福或几分痛苦就足以使我们为了一种乐趣而牺牲另一种乐趣。偶尔还会潜藏第三种乐趣，它虽然更为深沉，但也必不可少，尽管在我们眼中还不存在，但已深藏在我们身上，偶露峥嵘，引起遗憾、气馁。然而，我们日后追求的正是这种乐趣。这里附带举个例子，在和平时期，一个军人会为爱情牺牲交际生活。但战争一爆发（甚至无须求助爱国之责任感），他便会转而为更加强烈的战斗热情而牺牲爱情。尽管斯万说他向我吐露了其遭遇，感到畅快。但我明显觉得，由于时间已晚，又因他身体极不舒服，与我交谈实际上是在受累，就象那些身体衰弱的人，他们心中完全清楚，如一再熬夜，劳累过度，简直是在玩命，因此回家时，每每感到绝望与悔恨，其心情恰似钱财挥霍一空而归的浪子，虽然悔恨不已，但却无法自控，第二天照旧把钱往窗外扔，大肆挥霍。无论年迈还是得病所致，反正只要身体衰弱到一定程度。任何不顾起居习惯，打乱生活规律，牺牲睡眠而获得的乐趣都会转而成为一种烦恼。这位谈锋极健之人出于礼貌，也因为兴致使然，继续侃侃而谈。但是，他心中清楚入睡的时刻已过，随之而来的失眠和疲惫会令他后悔不迭。再说，即使一时的乐趣得到了满足。但由于体力和精力消耗过分，虽然在对话者看来也是某种消遣，却无力欣然享受。这就好比有一天正要外出或者搬家，客人的来访成了负担，人坐在行李箱上接待来客，而两只眼睛却死盯着挂钟。

“终于又剩下我俩了。”斯万对我说，“我忘了讲到哪儿了。我刚才跟您讲到，亲王问普瓦雷院长能否为他给德雷福斯做场弥撒，是吧，‘不行’，修道院长回答我说（‘我跟您讲‘我’，”斯万对我说，“因为是亲王亲口对我说的，您明白吧？”），‘因为明晨已经有人请我为他做弥撒’”“‘怎么，’我对他说。‘还有一个天主教徒跟我一样确信他无罪？’”“的确如此。”“可是，那位信徒确信他无罪的时间不如我久。”“可那位信徒已经让我为他做了好几场弥撒了，那时您还认为德雷福斯有罪呢。”“啊！我明白了。那人肯定不是我们圈子里的。”“恰恰相反！”“真的，我们中间真的有德雷福斯分子？您让我吃了一惊。我真希望与他交交心，要是我认识他，这只珍禽。”“您认识。”“他叫什么名字？”“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我担心挫伤我爱妻的民族主义观点和法兰西民族信念，而她也害怕动摇我的宗教信仰和爱国情感。就她那方面来说，她的想法与我一致，尽管她考虑得比我还早。她的侍女在她卧室藏掩的东西，正是侍女每天为她去买的《震日报》。我亲爱的斯万，打从那时起，我就想我会让您高兴，告诉您我的思想在这一点上与您的是多么相似；请原谅我没有更早告诉您。倘若您

想一想我对夫人所持的沉默态度，您就不会感到奇怪：正是与您的想法一致，我才回避您，若与您思想有别，兴许还不至于那样躲着您。因为要开口谈那件事，我无比痛苦。我越坚信这是一件冤假错案。其中甚至有过犯罪行为，我对军队的爱心便愈流血不止。前不久的一天，有人告诉我，您强烈谴责对军队的侮辱，坚决反对德雷福斯分子同意与侮辱军队的家伙结成同盟，那时，我本应该想到，即使您持有与我类似的想法，也决不会给您造成与我同样的痛苦。那件事促使我下了决心，我承认，向您倾吐我对某些军官的看法，这于我是种痛苦，幸亏这类军官为数不多，可从此我再也用不着回避您。尤其您从此彻底明白了，我当初之所以会坚持不同的看法，那是因为我当时对判决的依据没有丝毫的怀疑，这对我来说又是一种宽慰。我这人一旦有了疑问。所希望的便只是一件事：纠正错误。”我老实向您承认，盖尔芒特亲王的这席话使我深受感动。如果您与我一样，对他颇为了解，知道他下如此决心该要付出多大勇气，那您定会对他肃然起敬，他也受之无愧。再说，对他的思想观点，我并不大惊小怪，他那人的禀性是多么耿直！”

斯万忘了就在这天下午，他对我说过与之相反的话，他说对德雷福斯这一事件所持的观点通常受到传统意识的制约。只不过他认为聪明才智应另当别论。因为在圣卢身上，正是聪明才智战胜了传统意识，使他成了德雷福斯派的一员。然而他刚才已经看到这一胜利是短暂的，圣卢又转入了另一阵营。因此，他现在认为起作用的是心灵的正直，而不是他不久前以为的聪明才智。实际上，我们事后总会发现，我们的对手坚持自己的立场自有一定道理，并非因为他们那样行事可能正确，同样，有人之所以与我们持相同的观点，那是因为聪明才智或正直禀性起了推动作用，若他们品质低下，不足以起到作用，那便是聪明才智促动的结果，若他们缺乏洞察力。那便是正直的禀性起了作用。

现在，斯万不加任何区别，凡观点与他一致者，他一律都认为是聪明人，如他的老朋友盖尔芒特亲王和我的同窗布洛克，在此之前，他一直把布洛克撇在一边，如今居然义邀请他共进午餐。斯万把盖尔芒特亲王是德雷福斯一派的事透露给了布洛克，引起了他的极大兴趣。“应该要求他在我们为比卡尔请愿的名单上签名；签上他那般显赫的姓氏，准会产生巨大影响。”但是，斯万的内心深处除了拥有犹太人特有的强烈信念之外，还掺有上流社会人士的圆滑与稳重，这在他身上已经根深蒂固，如今要摆脱为时已晚，他拒不允许布洛克给亲王寄请愿书，哪怕是装出自发寄去的。“他决不会签名的，切勿强人所难。”斯万重复道，“他绕了千万里，好不容易向我们靠拢，多可喜呀。他对我们可以大有用处。如果他在您的请愿书上签上名，那他在他的那帮亲朋好友中的信誉必受到影响，会因我们受到惩罚，这样一来，他也许还会后悔吐露了真情，以后再也不说知心话了。”而且，斯万自己也拒绝签名，他认为这未免太希伯来化了，免不了会造成不良后果。再者，即使他支持案件重新审理的有关行动，他也绝不愿意参与反军国主义的运动。他胸佩在此之前从未戴过的勋章，这枚勋章是他在70年作为血气方刚的国民别动队员荣获的，他还在遗嘱上追加了一条，与他先前的遗嘱条文相悖，要求逝世后向他的荣誉勋位团骑士勋位衔致以军礼。此举招来了一大群骑士勋位获得者，把贡布雷教堂的周围挤得水泄不通，想当初一想到战争的前景，弗朗索瓦丝每每为他们的前途伤心落泪。总而言之，斯万拒绝在布洛克的请愿书上签名，以至于尽管许多人把他看作是一位狂热的德雷福斯分

子，但我的同窗却认为他热情不高，受民族主义思想毒害甚深，是个民族主义分子。

斯万没跟我握手就走了，因为在客厅里，他的朋友太多了，免得——握手告辞，可他对我说：“您该来看望一下您的女友希尔贝特。她真的长大了，变了，您兴许都认不出她了。她该会多么高兴啊！”我已经再也不爱希尔贝特。对我来说，她犹如一位死者，对她久久哀悼之后，便把她遗忘了，即使她死而复生，也再不能在一个人生活中占有位置，因为这个人的生命已不再属于她了。我再无欲望去看望她，甚至再也不愿向她表明我并不是非要见她不可，想当初我爱她之时，我曾每日暗暗发誓，一旦不再爱她，就对她明言相告。

为此，对希尔贝特，我只得装模作样，似乎恨不能与她见面，只因意外情况，“不以我的意志为转移”，把我拖住了，确实，至少因为造成了某种后遗症的缘故吧，一旦我无意去摆脱意外的情况，却偏偏出现意外，我非但没有对斯万的邀请持慎重态度，反而坚持让斯万应允把情况原原本本地向他女儿解释清楚，是因为意外情况缠住了我，使我无法脱身去看她，以后恐怕还不能去看望她，我执意强求，直到斯万答应后，才放他离去。“此外，我等会儿一回家就给她写信。”我补充说，“可您得向她讲明白，这封信准会让她大吃一惊，一两个月后，我就可腾出身来。到那时，她肯定会吓得浑身哆嗦，因为我要经常去您府上，甚至跟以前一样频繁。”

让斯万走之前，我又提醒他保重身体。“噢，不，还没有糟到这个程度。”他回答我说，“不过，正如我告诉您的，我已经相当疲乏，我已作好思想准备，一切听天由命。只是我得承认。若要死在德雷福斯案件了结之前，实在难以瞑目。那帮混账无赖个个诡计多端。我毫不怀疑，他们最终会被打败，可他们势力很强，处处有后台。事情往往会功败垂成啊。我多么想多活几天，看到德雷福斯恢复名誉，与比卡尔上校见上一面。”

斯万走后，我又回到大客厅，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就在里边。那时，我还真没意识到我有一天会与她如此难舍难分。开始，她对德·夏吕斯先生的爱恋之情尚未被我察觉。我只发现男爵对盖尔芒特亲王夫人不抱任何敌意（而他的敌意不足为怪），对她一如既往，也许比以往还更添几分亲热，可打从某个时期起，每当有人谈及亲王夫人，他总满脸阴云，显得闷闷不乐。在他希望一起聚餐的好友名单上，再也不提她的名字。

在此之前，我确实听上流社会一个心怀恶意之徒说过，亲王夫人与以前判若两人。爱上了德·夏吕斯先生，可我认为这纯属荒唐的诽谤，感到气愤。我诧异地发现。当我谈及自己有关的事时，如果德·夏吕斯先生中间插话，亲王夫人的注意力便会绷得更紧，好比一位病人。听我们谈论自己的事时，自然心不在焉，无精打采，可突然听到提起他所患的那种疾病，就引起了他的兴趣，甚至听得兴致勃勃。亲王夫人就是这样，一旦我对她说“正好，德·夏吕斯先生告诉我……”，她便立即将放松了的注意力缰绳重新拉紧。有一次，我当着她的面说德·夏吕斯先生眼下对某某女性情意正浓，我惊奇不已，发现亲王夫人的眼里迸射出异样的光芒，在眸子里忽闪一下，瞬息即逝，仿佛划了一道精神突然失常的印迹。因为我们的谈话不知不觉打动了对方的心思，那秘而不宣的心绪不用言语加以表述，而是从被我们搅乱了的心灵之海底上升到瞬息即变的目光水面。倘若说我的话激起了亲王夫人的感情涟漪，可我的确没有考虑到起作用的是何种方式。

况且不久之后，她主动和我谈起德·夏吕斯先生，而且几乎毫不隐讳。她虽然也提到极个别人对男爵的风言风语。但被她一概视为无中生有，恶意中伤。不过，她还说：“我认为一个女人，要是爱上了帕拉墨得斯那样的大才子。那需要有相当远大的目光，足够的献身精神，才能忍受，理解，顺其自然，尊重其自由、爱好，一心一意为他遣忧解难。”然而，德·盖尔芒特夫人尽管如此闪烁其辞，却天机毕露，暴露了她极力粉饰的到底是什么，其手段与德·夏吕斯先生不时使用的伎俩如出一辙。眼下，有的人尚弄不清有关传闻对夏吕斯是否纯属污蔑，我曾多次听见夏吕斯向这些人表白：“我呀，一生坎坎坷坷，无论是盗贼还是国王，各种各样的人都见识过，形形色色的美，我也都追求过，应该承认，相比之下，我对盗贼还偏爱一些……”通过这番他自以为巧妙的话，对无人怀疑确曾流传过的风言风语予以否定（抑或出于兴趣，出于利弊的权衡，出于真实性的考虑，想为真理作出一份唯他认为微薄的贡献），他消除了一些人对他的最后几分怀疑，但也使另一些尚未产生怀疑的人对他打上了最初几个问号。殊不知窝藏罪中最为危险的莫过于罪犯思想中的窝藏过失本身。由于他心里总惦记着有这种过失，所以，他难以设想过失本身往往鲜为人知。难以设想纯粹的谣言多么容易被人轻信；反过来，他也难以明白，在他自以为无可指摘的讲话中，在他人看来，却不打自招出了某种程度的真相。再说，他若千方百计守口如瓶，那他不管怎样，都是大错特错了，因为在上流社会中，没有得不到支持、纵容的恶癖，曾有过这样的事：一旦知道两姊妹相爱并非出于姊妹之情，那城堡里就会忙乱一番，重新安排，以便让两姊妹同床共枕。然而，使我突然察觉到亲王夫人私情的，是一桩特殊的小事，在此不想多说，因为此事与另一个传闻有关，听说，德·夏吕斯先生可得罪王后，也不肯失约于理发师，理发师得给他做头烫发，是给一位公共汽车检票员看的，在此人面前，德·夏吕斯先生乱了方寸，六神无主。不过，为了讲清亲王夫人的私情，还是谈一谈是哪桩心事打开了我的眼睛。那一天，我独自与亲王夫人坐在马车上。经过一家邮局时，她让车子停下。这天出门，她没有带贴身仆人。只见她半遮半掩地从手笼中掏出一封信，动身下车，想把信丢进信筒。我想阻拦她，可是她微微躲闪了一下，这时，我们俩便马上全都明白了，她动身下车前的举动明显是在保护秘密，反倒泄露了天机，而我竟加以阻拦，有碍于她保守秘密，实在不太知趣。她首先恢复了镇静。但是，她还是满脸绯红，把信递给我，我不敢不接，可往信筒丢信时，无意中瞥见此信是写给德·夏吕斯先生的。

现在再回过头来，继续谈首次赴亲王夫人府上参加晚会时的情况。盖尔芒特公爵夫妇领着我，急于离去，我便去向亲王夫人告辞。不过，德·盖尔芒特先生还是想亲自与兄弟告别。德·絮希夫人站在一扇门下，不失时机地告诉公爵，说德·夏吕斯先生对她和对她儿子和蔼可亲。兄弟如此亲热待人，实属平生第一回，这使巴赞深受感动，唤醒了那沉睡难以经久的骨肉之情。我们向亲王夫人话别时，巴赞虽没有特意向德·夏吕斯先生致谢，但执意向他表露了内心的一片深情，或许是实在难以自己，抑或是希望男爵牢记，象此晚的这般姿态，兄弟自然不会熟视无睹，就好比有人用糖果奖赏用后腿直逗人的小狗，小狗牢牢记住，只要用后腿直立，就可得到这般甜头。“喂！小弟，”公爵拦住德·夏吕斯先生，深情地拥抱着他，说道：“从大哥面前走过，怎么连小安也不道一声。我见不到你了嘛，梅梅，你不知道这让我多挂念。我翻过去的一些家信，一下子就找到了可怜妈妈的信，那一

封信对你多么溺爱啊。”“谢谢，巴赞。”德·夏吕斯先生回答道，声音哽咽，只要提到母亲，他每每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之情。“你该下决心，允许我在盖尔芒特为你置幢房屋。”公爵继续说。“看见兄弟这般亲热，真高兴。”亲王夫人对奥丽阿娜说。“啊！我觉得世上象这样的兄弟找不出几对。我日后一定邀请您和他来做客。”亲王夫人向我许诺道，“您和他相处不错吧？……唉，他们到底能有什么说不完的话。”她声音不安地添了一句，因为她实在听不清他们在说些什么。每看到德·盖尔芒特先生与兄弟谈论过去时的那份高兴劲头，她总免不了产生几分醋意，原因是只要涉及往昔的事情，德·盖尔芒特先生往往有意避开妻子一点。她感到，当兄弟俩高高兴兴挨在一起，她再也难以抑制内心的好奇，迫不及待凑到他们身边去时，他们对她的到来并不满意。可这天夜晚，除了这一习惯产生的醋意之外，还平添了另一分妒心。原来，德·絮希夫人将实情告知了德·盖尔芒特先生，说他兄弟如何如何亲热，希望他向兄弟致谢，同时，盖尔芒特夫妇的忠实好友也认为应该把情况通报公爵夫人，说他们看见她丈夫的情妇与她丈夫的小弟单独呆在一起，这使德·盖尔芒特夫人感到苦恼。“想一想过去我们在盖尔芒特是多么幸福。”公爵继续对德·夏吕斯先生说，“要是你夏季来玩，我们又可以象过去一样，欢乐地生活。你还记得古弗老爹吗？”“帕斯卡尔为什么搅得人心慌意乱？因为他被搅得心……心慌……意乱，”德·夏吕斯先生背诵道，仿佛还在回答老师的提问，“那帕斯卡尔为什么被搅得心慌意乱？因为他搅得人心……心慌……意乱。”“‘很好，您肯定会通过，准能得到好评，公爵夫人还会奖给您一部《汉语词典》。’我还记得清清楚楚，我的小梅梅！我还记得埃尔费·德·圣当给你带回了一只古色古香的大瓷花瓶，那情景至今历历在目。你对中国是那么热爱，吓唬我们要到那个国度去生活一辈子；那时，你就已经喜欢远出闯荡。啊！你这人非同一般。可以说无论对什么东西，你的情趣向来与众不同……”公爵最后这几句话刚一出口，整个脸便顿时涨得象红彤彤的太阳，因为他对兄弟的德行，至少对兄弟的名声了若指掌。他过去从来没有对兄弟提及这方面的事，现在不慎失言，似乎还与兄弟的名声有关，就更感到尴尬了，而且愈是显得尴尬，也就真的更为尴尬了。沉默片刻之后，公爵为了抹去最后那几句话，说道：“谁知道，你过去也许爱着哪位中国女子，后来又爱上了一位位白肤女郎，惹她们喜欢，比如有那么一位夫人，你今晚与她一起交谈，让她满心喜悦。她对你心都醉了。”公爵本来打算不提德·絮希夫人，可刚才不慎说了不合时宜的话，弄得脑子混乱一片，慌忙中张口就拿近在眼前的女子为例，然而，不管她怎么让他动心，恰恰就不该在谈话中提她。德·夏吕斯先生察觉到兄长满脸通红。谁都知道，要是罪犯听到别人当面提及并不认为是他们所犯的罪行，他们总是力戒显出局促不安的样子，即使有可能引火烧身，也还是觉得继续交谈为妥。“我对此感到非常高兴。”德·夏吕斯先生回答公爵说，“可我L是想回过头来谈谈你方才说的那句话，我觉得你的话中肯极了。你说我的思想向来与众不同，说得何其正确啊！你说我情趣特殊……”“不对。”德·盖尔芒特否认道，他确实没有说过这几个字，或许也不相信弟弟会干出这几个字所意味的事情。抑或公爵自以为有权提一提男爵的古怪行为，让他心里不好受？不管怎么说，男爵的那些古怪行为尚相当隐秘，说不清楚，决不会危及他目前的显赫地位。再说，公爵感到弟弟的这一地位对他的情妇们也许有益，心想也该有所回报，表示几分宽容；即使现在已经洞悉

弟弟某一“非同一般”的私情，但由于希冀获得弟弟的支持，且这一希望又交织着对往昔虔诚的回忆，德·盖尔芒特先生也会熟视无睹，不予追究，需要时甚至会助一臂之力。“瞧您，巴赞；晚安，帕拉墨得斯。”公爵夫人又恼火，又好奇，实在再也憋不住了，开口说道，“要是您已经决定在此过夜，那我们最好还是留下吃夜宵。您都让玛丽和我整整站了半个小时了。”公爵意味深长地拥抱了弟弟之后，离开了他，我们三人一起走下亲王夫人宫邸宽大的台阶。

最上的几级台阶上，两侧立着一对对夫妇，等着马车前来迎接。公爵夫人身体笔直，独自站到台阶的左侧，身旁是她丈夫和我。她已经裹上提埃波洛式外套，领子紧扣着宝石扣环，周围的男男女女贪婪地盯着她看，企图出其不意，探察出她举止优雅、美妙的奥秘所在。在德·盖尔芒特夫人所处的同一级台阶的另一侧，德·拉加东夫人在等候着马车。她早已绝望，恐怕永远得不到表妹主动来访，因此一见德·盖尔芒特夫人，遂转过身去，装着没有看见，以免留下笑柄，说表妹对她根本就不理睬。跟她站在一道的几位先生自以为是，觉得应该跟她谈谈奥丽阿娜，德·拉加东夫人好不恼火：“我一点也不愿见她。”她回答他们说，“况且，我刚才已经看见了她，她开始变老了；看样子她也无能为力。巴赞亲口这样说过。哎呀！我呀，对此完全理解，她人不聪明，坏得全身流脓，举止又粗俗不堪，她自己心里明白，一旦人老珠黄，就再也没有任何资本了。”

我早早把外套穿到了身上，由于当时天气较热，德·盖尔芒特先生担心等会儿天凉下来，与我一起下台阶时，好生教训了我一番。或多或少都受过迪邦卢大人教育的那一代王公贵族法语都讲得十分糟糕（卡斯特兰一家例外），公爵竟以如此语言表达其思想：“外出前，最好别穿衣，至少，一般论点如此。”那天出门时的整个情景至今历历在目，我仿佛又看到了德·萨冈亲王，若无不可的话，我象是把他的肖像从画框中搬到了这个台阶上，那一回似乎是亲王的最后一次上流社会聚会，我又清楚地看到了他脱帽向公爵夫人致意的姿态，他手戴洁白的手套，与饰孔上装饰的梔子花相映成趣，只见他旋舞着手中的那顶大礼帽，动作十分夸张，旁人不胜惊讶，以为那准是一顶旧制度时流行的羽毛毡帽，在这位贵族的脸上，几多祖宗的容貌从他那里得到了恰如其分的再现。他在公爵夫人身旁虽然只停留了片刻，然而即使瞬息即逝，他的这番姿态也足以组成一幅活生生的画卷，犹如一个历史性的镜头。况且，他不久后就谢世了，在他生前，我就见过他这么一面，对我来说，他已经完完全全成了一位历史人物，至少是交际历史的人物，因此，有时想起我认识的那一女一男竟是他的妹妹和侄子，真感到有点儿惊讶。

我们下台阶时，一位妇人正往上面走，她一脸得体的倦态，看去只有四十来岁，尽管实际年龄要大些。此人是奥尔维里埃亲王夫人，传说是帕尔马公爵的私生女，她声音甜美，稍带刚劲有力的奥地利口音。她拾级而上，高大的身躯向前弯曲，只见她身著白底印花丝裙，颈挂沉甸甸的珠宝项链，任凭那撩人的胸脯一张一弛，疲乏无力地起伏晃荡。她活象一匹国王的良种牝马，摇着脑袋——也许是那串价值连城，重不堪负的珍珠项链象笼头一样套得她好不自在——左顾右盼，投去温馨、诱人的目光，那蓝蓝的色彩因渐渐变淡而愈显其柔美，每遇到离去的宾客，她差不多都友好地点头致意。“您来的可真是好时候，波莱特！”公爵夫人道。“哎，我遗憾极了！可实在没

有办法脱身。”奥尔维里埃亲王夫人回答道，类似的答话，是她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那儿学来的，不过说起来声音温柔，其中又含有一点铿锵的条顿口音，平添了几分自然的温文尔雅和真挚动人的神韵。她象是在暗示生活之错综复杂，一言难尽，而不是显得那么庸俗，张口便提晚会的事，尽管她此时刚刚连续赶了几场聚会。不过，她并非因为参加聚会而无法脱身，被迫姗姗来迟。多少年里，盖尔芒特亲王曾禁止夫人邀请奥尔维里埃夫人作客，禁令解除后，奥尔维里埃夫人处事审慎，对亲王府的邀请，只是差人送去名片，表示谢忱，以免给人造成迫不及待想去赴会的印象。以如此手段周旋了两三年后，她才亲自登门，但去得都很迟，象是刚刚看完戏才赶去赴会。这样一来，她给自己披上了伪装，似乎对晚会并不在乎，也不愿抛头露面，只不过来拜访一下亲王夫妇，而且仅仅出于好感，等到来客大都走后，才来看望他俩，她也由此“可以更好地享受与他俩相聚的乐趣”。“奥丽阿娜可真是堕落到了极点。”德·加尔东夫人嘟嘟囔囔抱怨道，“我简直不理解巴赞竟让她跟德·奥尔维里埃夫人搭腔。德·加拉东先生决不会允许我干这等事。”可是，我却认出了德·奥尔维里埃夫人，她就是那位女子，在盖尔芒特府邸附近向我投来迟缓、倦怠的目光，继而转过身去，在商店的玻璃橱窗前流来往返。德·盖尔芒特夫人给我作了介绍，德·奥尔维里埃夫人妩媚动人，既不过分亲热，又不那么冷漠。她象对所有人一样，用那温柔的眼睛看了看我……然而，日后若能与她重逢，我恐怕再也得不到她这种分明在主动接近的表示。一个年轻人绝对领会不了某些女子——也包括某些男士——那种表示已经认出您来的特殊目光，非等到与您熟悉了，知道您也是他结识之人的朋友时，才能有所领悟。

有人禀报马车已上前恭候。德·盖尔芒特夫人提起红裙，象是要下台阶去登车，可是，或许一时内疚，抑或想给人一点快乐，尤其最因为她意欲去做的那件事情很烦人，她想乘眼下这一实在无法拖延的短暂时刻敷衍一下，只见她看了看德·加拉东夫人；接着，仿佛象是刚发现她，灵机一动，下去前穿过了整级台阶，来到喜出望外的表姐面前，向她伸出手去。”多久没见面了！”公爵夫人向她感叹道：“紧接着神色慌张地朝公爵扭过身去，以免进一步解释这声感喟中似乎包含的种种遗憾以及正当理由。公爵已经与我下了台阶，正向马车走去，却发现妻子朝德·加拉东夫人那边走，弄得其它马车无法正常往前靠，气得大发雷霆。“奥丽娜还是那么漂亮啊！”德·加拉东夫人道，“有人说我们俩关系疏远，我听了觉得可笑，出于某些我们没有必要让外人过问的原因，我们可以一连数年互不见面，可我们有着多少共同的记忆，永远不可能疏远，她心里完全清楚，她爱我远胜于爱那许许多多她天天见面，但毫无血缘关系的人。”德·加拉东夫人确实如同那些遭人蔑视情郎，试图尽一切可能让人相信，他们获得的爱比那些受自己丽人疼爱的夫君要深。接着，德·加拉东夫人（她对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备加赞颂，却不想与刚不久自己所说的话自相矛盾）含蓄地表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已经彻底掌握人之行为准则，这些准则将引导她成为一位尊贵风雅的女性，但是眼下，她那身令人惊叹的打扮虽然令人赞美，但也惹人妒羨，作为尊贵风雅的女性，确实应该善于表现，穿过整个台级，一步步平息他人的妒心。（天刚刚下过一场小雷阵雨）“至少得留点神，别湿了您的鞋。”公爵大声道，他等得好不耐烦，还在气头上。

回府的路上，由于轿式马车狭小，德·盖尔芒特夫人脚上穿的那双红鞋

与我的脚必然挨得很近，她竟然担心碰上我的脚，对公爵说：“我记不得哪张漫画了，这位年轻人不得不象漫画那样提醒我：“夫人，您就说您爱着我就是了，可千万别这样在我脚上踩。”不过，此时此刻，我的思绪与德·盖尔芒特夫人相去甚远。自从圣卢跟我提起那位沦为娼妓的名门闺秀和普特布斯男爵夫人那位侍女以来，每天，我那被众多美女激起的欲望便整个儿集中在她俩身上，美女们一般分属于两个阶层，一个是地位卑微，但容貌不凡、端庄秀丽的豪门侍女，她们往往神气十足，谈起公爵夫人来满口“我们，我们”；另一个是如花似玉的少女，即使没有目睹过她们坐车或徒步经过时的风采，但只要在哪一个舞会消息上看到她们的芳名，便足以令我充满爱慕之情，在她们消夏避暑的城堡名册中认真查询一番之后（往往混淆了相似的城堡名），遂想入非非，漫游西部平原，北部沙丘，南部松林。但是，纵然融尽世间最为美妙的人体。我也难以按照圣卢向我描绘的理想，塑造成那位轻佻可爱的少女和普特布斯太太那位贴身女仆，只要我一天未睹她们的芳容，我这两位可以占有的佳丽就将一天缺少我至今尚不了解的东西：个性。在我对少女燃起欲火的日日月月里，我不得不绞尽脑汁，极力想象圣卢给我提起的那位姑娘容貌到底如何。她到底是何许人；每当我倾心于某个贴身女仆，我则一连数月，挖空心思、企图捕捉普特布斯太太的侍女的容貌与个性，然而一切纯属枉然。我爱过的娇女何其多，然而她们若过眼云烟，我甚至都不知道她们的姓名，说到底，要再见她们一面极为困难，要了解她们就难上加难，要征服她们也许断断不能，难平的欲火无休无止地折磨着我，而今，我终于从所有这些隐名埋姓，走马灯似地一闪而过的形形色色的美女中，选中了两个珍贵的典型，各自都拥有了体貌特征卡，我至少可以肯定，一旦需要，她们的特征卡便垂手可得，这使我的心灵得到了莫大的平静！我如同推迟享受工作的乐趣，一再推延消受这一双重乐趣的时刻，而由于我胸有成竹，需要时，这种乐趣轻易可得，便几乎用个着我去享受了，就好比催眠药，只要伸手可及，也就没有必要服用，便可入睡。从此，在这大千世界中，我一心只想着那两位女子，虽然确实想象不出她俩的容颜。但圣卢已把她俩的芳名告诉了我，并保证她们一定百般柔顺。为此，圣卢刚才的那番话给我的想象力制造了难题，但反过来也使我的意志得到了愉悦的松弛，获得了长久的休息。

“喂！”公爵夫人对我说道，“除了舞会，我还能助您一臂之力吗？您是否找准了哪家沙龙，希望我给您引见一下？”我回答说唯想去一家沙龙，但害怕她觉得这家沙龙太不风雅。“哪一家？”她声音单调、沙哑地问道，几乎没有张嘴。“普特布斯男爵夫人家。”这一下，她假装一副真动肝火的样子。“啊！不行，唉，我想您是在讥笑我吧。我甚至都不明白我怎么凑巧记住了那个悍妇的姓。那可是社会渣滓。您好比在要求我把您介绍给我的服饰女仆。噢，不，我的女仆还长得楚楚动人呢。您简直有点儿疯了，我可怜的小宝贝。不管怎么说，我求求您，与我介绍给您的人交往要有礼貌，先给他们送上名片，然后再登门拜访，不要向他们提起普特布斯男爵夫人。他们不知道她是何许人。”我问起德·奥尔维里埃夫人是否有点儿轻佻。“啊！一点也不轻佻，您准是搞错了，她倒是为人一本正经。是不是，巴赞？”“是的，反正我不相信对她有任何可以说三道四的地方。”公爵回答道。

“您不愿意跟我们一道去参加化妆舞会？”公爵问我道，“我可以借给您一件威尼斯外套，我知道这会让谁开心一场。首先当然是奥丽阿娜，这用

不着说；我说的是帕尔马公主。她一直在等您，总是用您来起誓。您运气真棒——因为她已经有点成熟了——碰到了她这位绝对有羞耻心的姑娘。不然，她准会把您用作‘侍从骑士’，我年轻时人们都这么说，把您当作一个专门侍候她的骑士。”我不想去化妆舞会，但无论如何不能和阿尔贝蒂娜失约。我谢绝了。马车停了下来，听差上前让人把院子的大门打开，几匹马好不耐烦地直蹬前蹄，直到大门敞开方才罢休。车子进了院子。“再会。”公爵向我道别。“我和玛丽呆在一起，弄得那么近乎，有时总感到后悔。”公爵夫人对我说，“因为，如果说我很喜欢她的话：我倒有那么点不乐意见到她。不过，我从来没有象今晚那么后悔与她在一起，因为这使我在您身边的时间太少了。”“噢，奥丽阿娜，别多说了。”公爵夫人本想让我到他们府上稍坐一会。可听说我不能去，有位年轻姑娘正要上我家来看我，公爵夫人朗笑不止，公爵也跟着大笑。“您真是，找这么个怪时间接待客人。”她取笑我说。“噢，小宝贝，动作快点吧。”德·盖尔芒特先生对夫人道，“都已经十二点欠一刻了，我们还得化妆呢。”他没有想到竟在自己的房门前碰了钉子，两位手持登山杖的太太冷冷地守住房门。她俩不怕天黑路陡，从山上赶来，以阻止一桩丑闻的发生。“巴赞，我们怎么也得事先跟您说一声，怕您在今晚的化妆舞会上被人发现：可怜的阿马尼安一个小时前死了。”公爵一时慌了手脚。这两个可诅咒的山里人不早不晚，偏在这个节骨眼里把德·奥斯蒙先生去世的消息告诉他，他眼睁睁看着这场非同一般的化妆舞会对他要化为泡影。不过，他很快恢复了镇静，朝他那两位堂妹大声道：“他死了！不，不，尽言过其实，言过其实！”这番话既表达了他绝不放弃乐趣的决心，也暴露了他实在没有正确运用法兰西语言特有的表达方式的能力。说罢，他再也不理会那两位手持铁头登山杖的亲戚，任她们连夜登山赶回家，自己则迫不及待地问随身男仆：“我的盔形大帽送来了吗？”“送来了，公爵大人。”“上面是否有透气的小孔？我可不愿被活活憋死，哼！”“有，公爵大人。”“啊！真见鬼，今晚真多灾多难。奥丽阿娜，我忘了问拔拔尔这双翘头鞋您穿是否合适！”“别急，小宝贝，喜剧院的服装师不是在嘛，他会告诉我们的。不过，您这副马刺，我看不见得就合适。”“找服装师去。”公爵道，“等会见，我的小宝贝，不，我还是请您跟我们一道进屋为好，我们试衣的样子，可以让您好好开开心。不过，我们以后再细谈吧，就要子夜了，我们无论如何不得迟到，以保证盛会能圆满进行。”

我也心急如焚，想尽快离开德·盖尔芒特夫妇。《费德尔》约十一点半钟结束。加上路上的时间，阿尔贝蒂娜该已经到了。我径直向弗朗索瓦丝走去：“阿尔贝蒂娜小姐在吗？”“谁也没来过。”

我的天哪，这是否意味着谁也不会再来？我焦急不安，阿尔贝蒂娜是否来访愈说不准，我就愈希望她来。

弗朗索瓦丝也觉得倒楣，但起因完全不同。她刚刚把女儿在餐桌上安顿好，让她食用鲜美的夜宵。可听我回府，她要撤下菜肴，摆上针线，装模作样在做针线活，而不是准备吃夜宵，看来已经来不及了，于是对我说：“她刚喝了一口汤，我硬要她吃点骨头。”就这样，她把女儿吃的夜宵说得再也简单不过，仿佛丰盛一点是罪过似的。即使用午餐或晚餐时，若我不巧闯入厨房，弗朗索瓦丝也会装模作样，象是大家都已经用完餐，有时甚至辩白道，“我刚才想吃一块”或“吃一口”。不过，只要瞧一瞧满桌子杯盘狼藉的样子，也就不担心她会饿肚子了，我突然闯进厨房，弗朗索瓦丝措手不

及，自然来不及象罪犯似地把桌上的杯盘藏起来，再说她也并不是什么坏人。接着，她又添了一句：“哎哟，你睡觉去吧，你今天干活已经够累了（言外之意是她女儿不仅用不着我们花费什么，节衣缩食，而且还拼命给我们做活）。你在厨房简直碍手碍脚，尤其碍先生的事，他在等候客人哩。快，上楼去。”她继续不停他说，仿佛不得不动用当妈妈的权威，撵女儿去睡觉，实际上，既然夜宵已经吃不成，她在这儿呆着只不过是做个样子，要是我再留五分钟，她自己也会溜走的。弗朗索瓦丝朝我转过身子，用带有一点她特有的风格的漂亮俗语说道：“先生没瞧见她困得脸都割下来了。”我暗自庆幸用不着与她女儿费口舌了。

我已作过介绍，弗朗索瓦丝出生在一个乡村小镇，离她母亲的故里很近，但无论是水土、庄稼，还是方言，两个地方都各有不同，尤其是居民的某些风俗，更是迥异。因此，“肉店老板娘”和弗朗索瓦丝的外甥女处得很不融洽，不过两人倒有一点共同之处，那就是每当她们出门买东西，总要到“姊妹”或“表姊妹”家串门，一耽搁就是几个钟头，只要一打开话匣子，就再也难以自己，连出门办何事都忘到了脑后，等她们回到家里，若先生问起来：“喂，诺布瓦侯爵先生六点一刻是否接待客人？”她们甚至都不会拍拍脑门说一声“啊！我给忘了”，而是自我辩解道：“啊！先生要我问的是这事，我没有听明白，我认为只是去向他问声好呢。”如果说对一个小时前吩咐的事，她们可以这样“没头没脑”的话，那么，姊妹或表姊妹跟她们说的话，只要听上一遍，就休想从她们脑袋瓜里抹掉。比如，肉店女老板听说英国人在七一年与普鲁士人同时向我们开战，尽管我多次解释这不是历史事实，但白费口舌，她每隔三个星期，就要在一次闲聊中对我啰嗦一遍：“这完全是七一年英国人和普鲁士人同时跟我们打的那一仗造成的。”“可我都跟您说过上百遍了，您弄错了。”可她回答说：“不管怎样，这也不该成为怨恨他们的理由。七一年以来，桥下已经淌过了多少水……”这说明她确信无疑，观念毫未动摇。另有一次，她在宣扬与英国人打仗，我当面反对，她说：“当然，最好还是别打仗；可既然不得不打，最好还是马上就上阵去打。正如姊妹刚才解释的那样，自从七一年英国人跟我们打了那一仗之后，签订的贸易协定把我们都给毁了。等把他们打败后，就再也不让一个英国佬到我们法国来，除非付三百法郎入境费，我们现在到英国去不就是这样嘛。”

这个乡村小镇居民不足五百，四周栗树成荫，柳树环绕，田野里栽种土豆和甜菜，镇里的居民待人真挚自不待言，但他们一谈起活来，有一股子绝不容忍他人打断的固执劲儿，若有人打断他们二十次，他们会二十次旧话重提，最终竟使得他们讲话象巴赫的赋格曲一样不可置疑，颠扑不破，小镇居民的性格由此可见一斑。

弗朗索瓦丝的女儿恰恰相反，她自以为是当代妇女，已经走出了过分古老的乡野小道，张口尽是巴黎黑话，一有机会，便少不了逗乐打趣。听弗朗索瓦丝说我刚从一位亲王夫人府上回来，她马上打趣说：“啊！亲王女人准是一个不中用的椰子蛋。”见我在等候客人，她故意把我的名字说成“夏尔”，我很幼稚，忙说不是，这恰又给她提供了逗乐的机会：“啊！我以为呢！我还在思忖‘夏尔在等’客人呢。”这种玩笑的情趣实在不太高雅。

法语中，“夏尔在等”（charles attend）与“江湖骗子”（charlatan）同音。

见阿尔贝蒂娜迟迟不到，她对我说了—番似乎安慰的话：“我想，您可以这样死死等着她。她不会再来的。啊！我们今天这帮子小白脸！”这话，我听了自然就不会那么无动于衷了。

就这样，她的话语与她母亲的迥然不同；可更为奇怪的是，她母亲说的话与她外祖母的又有区别，但她外祖母就出生在巴约勒—潘，离弗朗索瓦丝的家乡近在咫尺。然而，两地的风光略有差别，两地的方言也下尽相似。弗朗索瓦丝的老家顺山势而下，延至—山谷，柳树成荫。恰恰相反，法国境内离此地很远的—小地方。那里的方言却与梅塞格利丝人讲的几乎完全相同。是我首先发现了—情况，但发现的同时，我感到十分讨厌。事情是这样的：有一天，我看见弗朗索瓦丝跟家里—位女仆聊大天，这位女仆就是那地方的人，讲着—口地方话。她俩相互之间几乎全能听懂，可我却不知所云，—个字也听不明白，她们明明知道听不懂，却仍然喋喋不休。以为两地相距虽然遥远。但找到了乡音，不胜欢喜，总可以得到主人原谅，于是当着我的面叽哩咕噜，不停地说着那外地的土话，仿佛存心不让人听懂似的。每个星期里，此类语音地理和女仆友情的生动研究在厨房间继续深入进行，可我从其中却得不到任何乐趣。

每次院子的大门—开。女门房照例按动电钮，揷亮楼梯灯；院里居住的人们无一例外，也都早已回府，我很快离开厨房，回到候见厅坐下，—边窥视着门外。屋子里，由于门帘稍窄，没有完全遮住屋子的玻璃门，放进—道垂直的微光，在楼梯口那若明若暗的光线作用下，昏幽幽的—片。如果这道微光突然变作金黄色，那说明阿尔贝蒂娜已从下面进来。两分钟后便可出现在我的身旁；夜已经这么深，别人决不可能来访，我等待着，两只眼睛怎么也离不开那道光线，可那条微光—成不变，总是暗暗的，我整个儿倾着身子，以保证看得清楚；然而，纵然我目不转睛也无济于事，若发现那道垂直、幽暗的光线骤然中了魔法，化作—条含意深远，金光灿灿的光柱，我定会喜出望外，心荡神驰，可那道黑光全然不顾我强烈的欲望，不施予我这份欢悦。毫无疑问，这是对阿尔贝蒂娜的焦虑之情。然而在盖尔芒特的整个晚会上，我想念她的时间总共不到三分钟！普普通通的肉体享受有可能得不到满足，这激起了我昔日等待的少女，尤其是迟迟不见人影的希贝尔特时体味到的那股翘首企盼的滋味，同时又造成了我精神上的莫大痛苦。

我无奈只得回到卧室去。弗朗索瓦丝随我进了门。她觉得我既然已从晚会归来，没有必要再保留上衣饰孔上插着的那朵玫瑰花，上前就要动手去取。她的—举动向我暗示了阿尔贝蒂娜再也不可能到来，我也不得不承认，确实是为了她，我才希望把自己修饰得漂亮潇洒—点，弗朗索瓦丝这—伸手，惹得我好不气恼。我—抽身，把花整个儿给弄破了，加上她又对我说：“最好还是让我取下来，免得这样碰坏了”，我更是火上加火。再说，只要她开口，说什么我都会恼火。在企盼等待之时，人们为求之不得而痛苦不堪，岂能忍受他人插手。弗朗索瓦丝走出卧室，我想，要知今日想方设法，为的是向阿尔贝蒂娜大献殷勤，那当初，在那风月之夜，当我让她来我府上，—再互表温存时，就不该那样对待她，想当初我曾多少次留着数日不修的胡子，脸也不刮就接待她。我感觉到她压根儿不把我放在心上，让我孤零零无人相伴。若阿尔贝蒂娜还来——这对我来说是最为美妙的事情之———为了把房间布置得再优美—点，我多少年来第一次在靠近床榻的小桌上摆上了这个嵌着绿松石的小包，这是希贝特意请人给我制作，专用来存放贝戈

特的那枚小纪念章的，长久以来，当我睡觉时，我总执意把它和那只玛瑙弹子一起摆在枕边。阿尔贝蒂娜始终不见人影。此时她肯定呆在一个她认为更为惬意的“地方”，可我无处可寻，尽管不到一个小时前，我还对斯万表白过我这人不会嫉妒，但这回却弄得我不是滋味，痛苦的程度也许不亚于阿尔贝蒂娜本人给我造成的烦恼，要是比较经常看到我的女友，那难受的心情也许早就化作迫切的需要，非弄清她在何处与谁一起消磨时光不可。时间太晚了，我不敢差人去阿尔贝蒂娜的住处，可我心中尚存一线希望，也许她正在某家咖啡店与女友们吃夜宵。她会想起给我打电话的，于是我扭动交换机，接通我卧室的电话，切断了平日这个时候取邮处与门房相通的线路，倘若在弗朗索瓦丝房间对面的小过道上装部接话机，或许更为简单，也不那么碍事，但却可能于事无补。文明的进步使每个人都得以表现不容置疑的优良品质，在友人眼里显得更加可贵，然而也可能暴露出他们新的恶癖。使朋友对他们更加难以容忍。就是这样，爱迪生的发明致使弗朗索瓦丝又养成了一个毛病，就是事情不管有多迫切，有多紧急，她就是不使用电话。每当别人教她打电话，她总能象别人在种牛痘时那样，设法逃之夭夭。电话因此装到了我的房间，为了不打扰双亲大人，电话铃改装成一个普通的转盘。我担心听个到转动声，于是身子一动也个动。我屏声静气，以致数月以来，我第一次注意到了挂钟的滴答滴答声。弗朗索瓦丝进门整理东西。她跟我聊天，可我讨厌与她交谈，随着平庸、单调的闲谈没完没了地继续下去，我的内心无时无刻不在变化，由担心转为不安，又由不安变得彻底绝望。我不得已，只好跟她说几句含糊不清，表示满意的话，但言不由衷，我感到自己脸上显得何其忧伤，我一方面装得无动于衷，另一方面又露出这般痛苦的神情，这两者是多么不协调。于是，我只得佯称风湿病又犯了，支吾搪塞过去：弗朗索瓦丝虽然轻声说话（并不是因为阿尔贝蒂娜的缘故，她认为阿尔贝蒂娜可能来访的时间，早已过了），可我还是担心她说话声碍了我的事，听不到那也许不会再响起的救星般的呼唤声。弗朗索瓦丝终于要去睡觉了，我软硬兼施把她送出门。外，为的是她离去的声响别淹没了电话声。接着，我继续开始静候佳音，开始经受折磨：在我们期待的时刻，从耳朵捕捉声音，到大脑作出选择与分析，再由心灵传达分析结果，这循环往复的运动是如此神速，我们几乎难以觉察到其时间的流逝。似乎感到我们是直接用心灵去倾听。

我备受折磨。屡屡惴惴不安地盼望迟迟个响的电话发出呼唤，但愈是渴望，愈是失望。正当我被绞在孤寂、焦虑的螺线中痛苦地旋转，到达极点的刹那间，人如潮涌的夜巴黎猛然与我贴近，在它的深处，在我书桌的附近，我突然听到了一记美妙的机械声，宛如《特里斯唐》中披巾的晃动声，或若牧童的芦笛声，这是电话的转盘声。我跃身扑去，正是阿尔贝蒂娜。“这个时候给您打电话不打扰您吧？”“噢，不……”我抑制住内心的欢乐回答道，她说时间不妥，无疑是想为等一刻到来表示歉意，尽管已经深更半夜，她并不会不来。“您来吗？”我用无所谓口吻问道。“噢……如果您不是非要我不可的话，就不来了。”

我身体的一部分已经属于阿尔贝蒂娜，另一部分迫切需要与它结成一體。无论如何得让她来，可我开始时并未明言相告；既然我们俩已经通上了电话，我心想总可以在最后时刻逼她就范，要么让她上我这儿来，要么让我到她家中去。“对，我这儿离家很近。”她说：“可离您家太远了；我没有仔细读您的短笺。我刚看到，怕您等急了。”我感到她在撒谎。我现正在

火头上。虽然想见她，但更想搅一搅她，怎么也得逼她跑一趟。可是，我一开始就拒绝了片刻之后可以尽量获取的东西。她到底在何处？她的话声中夹杂着其他声响：一个骑自行车人的按喇叭声，一位妇人的歌唱声，还有远处一个乐队的奏乐声，乐声与她那可爱的声音一样清晰可辨，仿佛向我表明，这确是阿尔贝蒂娜，她此时所处的地方离我很近，但她身不由己，就好比人们拔秧苗，连根带泥一块被带走了。我听到的那些嘈杂声同时干扰着她的耳朵，致使她难以集中注意力：这些真实细节虽与主旨无关，本身也毫无价值，但为我们弄清节外生枝的真相，尤为不可缺少；巴黎某街道数笔迷人的素描，一个无名晚会一针见血的冷隽勾画，皆是《费德尔》散场之后，阿尔贝蒂娜不能来我家的原因所在。“我把话先跟您说清楚，我并不是非要您来，到这个时候，您来了只会给我造成很大不便……”我对她说，“我困死了。况且，说到底，事情千头万绪复杂得很。不过，我必须告诉您，我信中不可能有什么误会。您也回复说一言为定。若您没有看懂，那么，这话是什么意思？”“我是说过一言为定，只不过定下的事情，我记不太清楚了。可是，我看您生气了，使我很不安。我真后悔去看《费德尔》。要是我当初知道会惹出这么多麻烦……”她又添了一句，就象那么一些人，明明做错了一件事，却故意以为别人责怪他们的是另一件事。“我生气，这与《费德尔》毫无瓜葛，还不是我让您去看的戏嘛。”“哎，您责怪我吧，糟糕，今天夜里太晚了，不然我准到您儿去，不过，为了请求原谅，我明后天一定去。”“噢！不，阿尔贝蒂娜，我求求您了，您让我整整浪费了一个晚上，在以后的日子里，至少得让我安宁一下。这两三个星期内，我没有空。听我说，要是我们老象这样呕气，这使您心感不安，而且实际上，您也许有理，那么，既然我已经等到您这个时候，您嘛，也还在外面，就算以疲劳换疲劳，我更希望您马上就到我这儿来，我这就去喝点咖啡，提提精神。”“推到明天再说，不行吗？因为有难处呀……”一听到她这番托辞，仿佛她不会来了，我感觉到又燃起了一种迥然不同的情感，它痛苦挣扎，试图与我心中的欲望交织在一起，我向往重新看到那张光滑的脸庞，想当初在巴尔贝克，这一欲望没有一天不驱动着我追求那一幸福的时刻：面前是九月淡紫色的大海，身旁是那朵玫瑰色的鲜花。这一迥然不同的情欲是对某个生命的极度需要，在贡布雷时，我已经从母亲身上有所体验，有所领悟，它如此强烈，以至于她若让弗朗索瓦丝告诉我她不能上楼来，我真恨不得去死。昔日的这一情感竭尽全力，试图与新近产生的另一情感融合，结成统一体，然而，它所渴求的给人以快感的物体充其量不过是那色彩绚丽的海面 and 海滩之花那玫瑰红的色泽，且它努力的结果往往也只不过把这两者化合（纯化学意义）成一种新的物质，其存在的时间也仅在瞬刻之间。可是这天夜晚，这两种情感成份至少一直保持着分离状态，而且还能持续相当长一段时间。但是，从电话中一听到这最后数言，我恍然大悟，阿尔贝蒂娜的生命距离（无疑不是就物质意义而言）我之遥远，致使我不得不永不停息地进行耗人心血的探索，方能控制住它，况且它组织严密，俨如战斗堡垒，为更安全计，甚至伪装得如同后来大家习惯所称的“地堡”一般隐蔽。此外，阿尔贝蒂娜虽然身处上流社会的较高层，但却属于这么一种人，好比一位女门房满口答应您的送信人，等主人一回府，就差人把信交给她，直至有一天，您发现这人就是她，就是您在外相遇的并应允给她写信的那个女子，也就是那位女门房。她把她的住址——其实就住在门房——告诉您，而她确实也住在那里（再说，那是一个小小

的低级妓院，女门房本人就是鸨母）。不过，有关她的生活情况，只草草写上五六行字，结果呢，等到想见她一面或对她有所了解，却怎么也摸不到她的家门，不是太靠左了，就是太靠右了，要么就是太靠前了，或太靠后了，纵然找上数月，甚或数年，也还是一无所获。对阿尔贝蒂娜，我感到将永远了解不清她的任何情况，众多的细节和事实交织在一起，真真假假，如同一堆乱麻，永远也理不出个头绪来。事情将永远如此继续下去，除非把她投进监狱（可还可能越狱），了却她的一生。这天夜晚，虽然这种死念头只不过在我心中引起了忧虑之感，但忧虑中我感到颤栗，仿佛这是日后将长期经受煎熬的先兆。

“噢，不，”我回答说，“我已经跟您说过，这三个星期我没有空暇，明天不行，另找一天也不行。”“那好，那么……我这就赶紧过来……真恼人……我是在一位女友家里……（我感到她还没有确信我已经接受了她来我处的请求，可见这一请求不真诚，我想置之不理）”“您的女友跟我又有什么关系？来还是不来，这是您的事，又不是我求您的，是您自己提出来的。”“别生气，我立即要一辆出租马车赶来，十分钟后就到您那里。”

就这样，从巴黎那夜幕笼罩的深处传来了无形的音讯，一直传至我的卧室，测定了一个遥远的生命的活动半径。这第一个信号预示之后，即刻就要显形、出现的，是阿尔贝蒂娜。想当初，我在巴尔贝克的天穹下与她结识，“大饭店”的男侍为客人摆上餐具，夕阳的余辉刺得他们眼睛发花；饭店的窗玻璃全都敞着，黄昏那细微的气息自由自在地从海滩进入宽敞的餐厅。海滩上，最后的漫游者们流连忘返，餐厅里，最先一批前来用餐的客人还没有就座，摆置在柜台后的镜子里，掠过船体红色的反光，回映着驰向里夫贝尔末班船排出的烟雾那灰不溜秋的颜色。我不再追究致使阿尔贝蒂娜姗姗来迟的原因，弗朗索瓦丝走进我的卧室向我禀报：“阿尔贝蒂娜来了。”“阿尔贝蒂娜小姐怎么来得这么晚？”如果说我连头都没有抬一下，那纯粹是为了装模作样。但是，当我朝弗朗索瓦丝抬起眼睛，仿佛出于好奇心，想捕捉她的反应，对我提问时那表面的诚意予以证实时，我猛然间钦佩而又愤懑地发现，弗朗索瓦丝艺术高超，可以让毫无生命的服饰生机盎然，叫五官的线条启齿说话，其技艺之高超堪与拉贝玛本人媲美，她深谙此道，善于摆弄她的紧身胸衣和头发，只见最白的几缕全都梳到了表面，仿佛当作出生证明书来出示，那脖颈由于劳累和恭顺而乖乖地弯曲着。这头发、这脖颈在为她鸣不平，她这么大年纪，深更半夜的，竟把她从睡眠中吵醒，从潮乎乎的被窝里拖起来，逼得她没命似地快快穿上衣服，冒着染上胸部炎症的危险。我担心露出了对阿尔贝蒂娜的晚到表示抱歉的神色，忙说：“不管怎么说，她来了，真叫我高兴，这下好了。”说着，不由得心花怒放。但是，这一完美的喜悦心情没有持续多久，没料到弗朗索瓦丝竟那样回答我。她没有抱怨一声，甚至极力装出强忍住忍无可忍的咳嗽，身上只披着一条披巾，似乎感觉到寒冷，她首先一五一十地向我禀报她对阿尔贝蒂娜说的话，就连询问她舅母安好的话也没有漏掉。“我正是这么说的，先生恐怕担心小姐不会再来了，因为已经不是来访的时间，很快就要天亮了。她肯定在什么地方玩得很开心，因为她不仅仅对我说，让先生久等，她心里也不好受，而且还一副瞧不起人的神态回答我说：‘迟来总比不来强吧！’”说罢，弗朗索瓦丝又添了几句，让我听了好不伤心：“她这样说，不就把自己给卖了嘛。她兴许恨不能想找个地方藏起来呢，可是……”

我对此没有感到大惊小怪。我刚刚说过，在交给她办的事情中，弗朗索瓦丝很少说得清楚，连她自己说了一些什么也讲不清。可却很喜欢添油加醋，更别提希望得到的回话了。但是，如果有那么一次例外，她向我们转达朋友的回话，那不管话有多简短，她往往想方设法，需要时不惜借助神态、声调，还口口声声保证他们说话时就是这副装腔作势的模样，总之必定要添加一点伤人的东西。有一次，我们让她到一个店家去。她蒙受了侮辱，算是勉强忍了。况且，这种侮辱十有八九是她自己想象的。即然她是我们的代表，以我们的名义讲话。但愿这番侮辱之辞是指桑骂槐，虽说是冲着她，但转弯抹角骂的是我们。无奈只得回她一句。说她理解错了，得了被迫害妄想症，并非所有做买卖的都串通一气跟她作对。再说，那些商人感情如何对我无关紧要。而阿尔贝蒂娜的情感对我就非同小可了。弗朗索瓦丝对我又重复了一遍“迟来总比不来强”这句挖苦人的话，很快令我想到了与阿尔贝蒂娜聚会的那些朋友，在他们那个小圈子中间，阿尔贝蒂娜度过了一个美妙的夜晚，肯定比在我这儿过夜要开心。“她真滑稽，头上戴着一顶扁乎乎的小帽，两只眼睛大大的，显得怪模怪样，尤其是身上的那件外套，被虫子都蛀光了，早该送到‘破衣店’去补补了。我看她真好笑。”她补充说道，似乎在讥笑阿尔贝蒂娜，她很少赞同我的想法，但我觉得有必要亮一亮的看法。她这一笑分明是在蔑视与嘲弄。可我对此不屑一顾，连领会的样子也没有装一装；相反，我虽然并不知道她说的那顶小帽子，但对弗朗索瓦丝反唇相稽道，“您说的那顶‘扁乎乎的小帽’可是件货真价实的迷人东西……”

“也就是说一文不值。”这一回，弗朗索瓦丝直言不讳，公开表示嗤之以鼻。这时，我冲了她说了几句尖酸刻薄的话，但声调温和、舒缓，尽量显得我这番‘虚情假意句句见真情。而不是什么气话，同时避免白费唇舌，以免得阿尔贝蒂娜久等。“您真善良。”我甜言蜜语，对弗朗索瓦丝说：“您真可爱，您有百好千好，可您还是停留在您初到巴黎的那一天水平上，无论是您对服饰这类事情的懂行程度，还是对法语的发音的熟悉程度，如何避免联诵错误来说，都是如此。”这番责备着实愚蠢，殊不知我们以发音纯正而引以为自豪的法语词。实际上本身是高卢人的嘴巴误读拉丁语或撒克逊语造成的“误音词”，因为我们的整个语言也只不过是向他几门语言不合标准的发音混合而成的。现阶段的语言特征，法语的未来与过去，也许就是这些问题引起了我对弗朗索瓦丝发音错误的兴趣，把“补衣店”说成“破衣店”。这难道不和远古时代幸存下来的动物：如鲸鱼、长颈鹿一样令人好奇吗？这些动物给我们展示了动物生命所经历的各个阶段。

“既然您这么多年来都没能学会。”我继续说道，“那您就永远学不会了。您完全可以放宽心，这并不妨碍您做一个十分正直善良的人，也不妨碍您做美味的冻汁牛肉和其他形形色色的事情。那一顶您以为普普通通的帽子是按照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一顶帽子式样特意制作的，花费了五百法郎呢。再说，我还准备送一顶更漂亮的给阿尔贝蒂娜小姐。”我知道，最能惹弗朗索瓦丝恼火的，是我把钱花到她不喜欢的人身上。她抢白了我几句，突然，她喘起气来，嘴里到底说了些什么听不太清楚。后来，当我得知她患有心脏病，真为自己总这样抢白她，从来不愿放弃这种残酷但无味的乐趣，感到无比内疚！此外，弗朗索瓦丝讨厌阿尔贝蒂娜，因为可怜的阿尔贝蒂娜并无助于提高我在弗朗索瓦丝眼里的那种优越地位。我每次受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邀请。弗朗索瓦丝总是露出善意的笑脸。相反，她对阿尔贝蒂娜从不

回请感到气愤。我不得不编造说阿尔贝蒂娜送了我什么什么礼物，而弗朗索瓦丝对到底是否真有什么礼物从不产生疑心。这种有去无回的非礼交往，使弗朗索瓦丝大为不快，尤其是涉及吃的方面。若我们没有收到邦当夫人的邀请（她有一半时间不在巴黎，因为她丈夫在部里呆够了，便象以往那样到处“兼职”），而阿尔贝蒂娜接受我妈妈的邀请来家里吃饭，她便觉得我女朋友俗不可耐，背起贡布雷流行的一段顺口溜，转弯抹角地大加侮辱：

吃我自己的面包，
我要吃个浑饱，
要我吃你的面包，
我肚子就不饿了。

我故意装出不得不动笔写信的样子。“您是在给谁写信？”阿尔贝蒂娜进门问道。“给我的一位漂亮的女友，希尔贝特·斯万。您不认识她吧？”“不。”我放弃了原来的念头，没有追问阿尔贝蒂娜晚上的事，我感到若再责怪她，夜已经这么深，我们就没有足够的时间和解下来接吻、爱抚了。况且打从第一分钟起，我就蠢蠢欲动。此外。倘若说我内心已经有几分宁静的话，那是因为我并不感到幸福。虽然期待中的人儿已经到来，但等待时刻那种特有的茫茫然不知东南西北的心情依然存在，搅得我们内心不得安宁，妨碍了我们品尝意中人到来的欢乐，唯在心情平静之时，我们才把这想象得多么幸福。阿尔贝蒂娜就在眼前，我的神经却不知所措，仍在继续紧张地活动，还在期待着她。“我想好好地亲一下，阿尔贝蒂娜。”“随您怎么亲。”她十分亲切他对我说。我从来没有见过她这么美丽。“再来一个？”她问道：“您知道，这使我多么，多么幸福啊。”“这对我来说，比您还高兴一千倍。”她回答我说。“啊！您这儿一个小包真漂亮！”“您拿着吧，我赠给您留作纪念。”“您太可爱了……”

如果愿意，人们尽可彻底克服浪漫的习性，只要想想您心爱的女人，尽量体验一下日后不再钟爱她时您将面临的处境。希尔贝特送的小包、玛瑙弹子，所有这一切昔日之所以贵重，纯粹是由接受者当时的内心状态决定的，而现在对我来说，小包就是小包，弹子就是弹子。

我问阿尔贝蒂娜是否想喝点什么。“我似乎在这儿看到了桔子和水，这美妙极了。”她对我说。经她这么一说，我竟能从她的亲吻中品尝到了清凉，觉得比在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府上接吻更为凉爽。我喝着汲着，那挤入水中的桔汁仿佛向我奉献出她那成熟的隐秘的生命。对人体的某种状态产生了妙不可言的作用，身体已归属于一个迥然不同的世界，弄得我浑身酥软失却了活力，不过反过来，为我提供了浇花灌草的戏法，通过这种种戏法，可以对身体有利，因为水果已经为我的感觉，而绝不是为我的理智揭开了百般奥秘。

阿尔贝蒂娜一走，我想起曾答应斯万给希尔贝特写信，觉得还是立即动笔为好。然而，我却毫无激情，象是写上烦人的课堂作业的最后一行字，在信封上写下了希尔贝特·斯万这一姓名，往日，我在练习本上涂满了她的芳名，想入非非，给自己制造与她书来信往的幻觉。究其原因，倘若说昔日书写这一姓名的是我本人，那么今日，这一任务已被习惯的力量移交给某位秘书，习惯的力量常为自身造就众多的秘书。它最近就在我的体内委派了一

位，为我效劳，正因为此秘书与希尔贝特素昧平生，只听我提起过她，仅仅知道那是位我昔日曾经钟情的少女，无法将希尔贝特这几个字与具体现实联系起来，所以他提笔书写希尔贝特的姓名时，心底可以更为坦然平静。

我不能责怪她冷酷无情，如今正视希尔贝特的我，是了解她过去为人如何的精心挑选的“见证”。小包、玛瑙弹子转送给了阿尔贝蒂娜，它们在我心目中的份量就是当初在希尔贝特心目中的份量，只要不赋予它们内心情感火焰的反光，在任何人心目中大抵都会有这一份量。可是现在，我内心出现了新的混乱，削弱了事物与话语所拥有的真实的力量。阿尔贝蒂娜再次对我表示谢忱：“我多么喜欢绿松石啊！”我当即回答她说：“千万别让它们死去！”就这样，把我们友情的美好前程象托付给了宝石一样，嘱托给了绿松石，然而却难以激起阿尔贝蒂娜的情感，就象它无法保留住昔日将我与希尔贝特维系在一起的情感一样。

在这一时期，发生了一桩怪事，值得一提，其原因是此类怪事在历史的各个重要阶段反复出现。就在我给希尔贝特写信的同时，德·盖尔芒特先生从化装舞会回府，脸上还戴着面具，他突然想起第二天将不得不正式服丧，于是决定提前一个星期去进行他本应接受的温泉疗养。三个星期后，等他从温泉回来（我提前说一说，现在我只不过刚刚给希尔贝特写完信），公爵的那些朋友当初明明看他作壁上观，继而眼看他成为狂热的反德雷福斯派，现在听了他的回答（仿佛温泉不仅仅对膀胱起了治疗作用），不禁惊得哑口无言。“噢，案件必将重新审理，他必定宣告无罪。”公爵回答他们说，“岂能平白无故判一个人的罪。您见过弗罗贝维尔那样的老蠢货吗？一个逼着法国人去屠杀（是指战争）的丘八！怪年头！”然而，在疗养期间，盖尔芒特公爵在温泉结识了三位迷人的女士（一位意大利公主和她的两个姑子）。公爵只听她们就自己所读的书和在娱乐场上演的一出戏议论了几句，便感到与他打交道的这几位女子才智超人，正如他自己所说，他根本不是她们的对手。正因为如此，公主请他去打桥牌，他倍感幸福。可到她的下榻处不久，他首先笼而统之对她讲了几句对反德雷福斯派有利的話：“怎么！再也没有人跟我们提那个了不得的德雷福斯重新审判的事了吧。”没料到公主和她的两个姑子回答说：“此事已迫在眉睫。谁也不能把一个清白无辜的人总关在牢里。”他一听，惊得目瞪口呆。“啊？啊？”公爵一开始就张口结舌，仿佛发现了一个怪诞的绰号，在这府上专门用来取笑一位他至今还以为机智敏捷的人。就好象在府上常听到有人朝一位伟大的艺术家喊叫：“嗨！喂！儒儒特”。几天之后，由于怯懦和模仿的惰性使然，大家也都不明不白地跟着乱喊，情况就是这样，尽管公爵还很不习惯新的习俗，但已经改口说：“是呀，要是他真的无可指控！”三位迷人的女士觉得他转变还不甚快速，便对他稍加斥责：“说实在的，任何聪明人都不会认为他有什么罪。”后来，每当发生“无法招架”的事件，于德雷福斯不利，公爵便立即前来向她们宣布，满以为这下终可以改变那三位诱人的女士的观点，可她们听了却朗声大笑，以极其精辟的辩证观点，轻而易举地向他阐明了那类观点毫无价值，纯属无稽之谈。就这样，等公爵回到巴黎，他成了一位狂热的德雷福斯分子。诚然，我们不能断言三位可爱的女士在此事中没有起到真理传播者的作用。但应该看到，每过十年，总有那么一位充满真正的信念的男子，与一对智慧的夫妇偶尔相遇，或有一位娇媚动人的女子进入他的圈子，要不了几个月的时间，便可引导他持完全相反的观点。关于这一点，确有许多国家象这位真

挚的男子一样行事，本来对某国人民充满敌意，可六个月后，一改旧的观点，推翻昔日的同盟。

有一段时间里，我一直没有再见阿尔贝蒂娜的面。加之德·盖尔芒特夫人也不能象我想象的那样与我对话，我便继续去看望其他一些天仙美人，去光顾她们的洞府，仙人与仙府不可分，犹如软体动物长出了珠贝或珧琅壳，或螺形贝壳塔，却又躲在里面，深居简出。我实在不知如何将这太太归类，不过，此问题微不足道，且不说难以解决，而且也不值一提。说仙女之前，得先谈谈仙府。说来有那么一位夫人，每逢夏季，总在午餐后接待来访；骄阳似火，我往往不等抵达她的府中，便已被烤得放下马车的逢帘，此番滋味不知不觉铭心刻骨，难以忘怀。我以为自己出门是去“皇后林荫大道”；然而却是参加聚会，对这种聚会，一个讲究实惠的人也许会不屑一顾，但实际上，聚会还未参加，我已心花怒放，犹如在周游意大利的途中，心旷神怡，那府邸从此便深深根植于我的记忆中。此外，由于正值盛夏，且又在午时，天气炎热，那位夫人把沙龙的百叶窗全都关得严严实实的，她接待来客一般都在底楼那些宽敞的长方形客厅里。一踏进客厅，我开始时难以辨清女主人和她的仆佣，甚至连声音嘶哑，招呼我坐到她身旁去的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也看不清楚，她就坐在一把博韦产的安乐椅上，椅子上饰有“欧罗巴被劫持”的图案。接着，我渐渐看清了墙上那十八世纪的巨幅挂毯，一艘艘桅船，一朵朵蜀葵，赫然入目，我身处桅船之下，仿佛不是置身于塞纳河畔的宫邸，而是亲临茫茫海河之滨的海神殿，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宛如殿中的一位水神。与此有别的客厅不胜枚举，若要一一加以形容，恐怕难以止笔。这一例子足以表明，在我对上流社会的评判之中，往往掺入充满诗情画意的感觉因素，但在作总体估价时，却又绝对将其排斥在外，致使对某一沙龙的胜人之处作出最终评价时，我给打的分数没有一次做到准确无误。

诚然，导致评判失误的原因远不止于此，但在我出发去巴尔贝克之前（我不幸再次去巴尔贝克逗留，也是我最后一次去那儿了），我无暇动笔描绘上流社会的情景，不过后面自会有其位置。这里暂且作一说明，我给希尔贝特写信，这似乎表明了我重又爱上了斯万家的人，个中的原因，除了那一站不住脚的理由（我生活相当轻浮，令人想起上流社会的那种男欢女爱）之外，奥黛特也可以添上一条，但同样毫无依据。迄此为止，我只基于上流社会静止不变的假设来设想上流社会对同一个人的不同观点：同一位夫人，昔日与谁都不熟悉，如今到谁的府上都畅通无阻，另一位夫人，过去地位举足轻重，现在却遭众人冷落，这种大起大落，人们往往倾向于将之看成纯粹个人的升降沉浮，恰似交易所的投机不时导致同一圈子里的人或彻底破产，舆论哗然；或突然暴发，出人意外。然而，情况并非仅仅如此。从一定程度来说，上流社会的活动——与艺术活动、政治危机等左右公众情趣或思想的运动相比，要低级得多，公众的情趣一会被引向意象剧，一会又被导向印象主义绘画，继又转向错综复杂的德国音乐，进而又迷上简单明了的俄国音乐；公众的思想亦然，一会引向社会主义，一会又转向正义思潮，忽而是宗教力量的反响，忽而又是在爱国主义的猛然觉醒——是艺术活动和政治危机等运动的反映，而这种反映是深远的、零碎的、非确定性的，它模糊不清，而且变幻莫测。其结果是，哪怕是沙龙，也难以用静止不变的观点进行描绘，尽管

这种静止的观点迄今还一直适用于特征的研究，而实际上，种种特征本身也似乎卷入近乎历史的运动中去。追求新奇的情趣驱使着那些或多或少带有几分诚意，渴望了解思想变化的上流社会人士经常涉足可紧跟思想变化潮流的场所，促使他们自然而然地喜欢上某个迄今为止尚默默无闻的女主人，她体现了高级的精神风貌，是其崭新的希望的化身。而那些长期以来一直行使社交活动权力的女子给人的希望已经宛如枯萎不堪的花朵，十分陈旧。既然她们的长短之处已被他们摸得一清二楚。那么，她们自然也就不再适应他们的幻想天地。就这样，每一个时代都体现在一些新的女性身上，体现在一个新的女性群体之中，她们与激发新奇心理的东西紧密相连。似乎只在特定的时刻粉墨登场，仿佛是从最近一次洪水中降生于世的前所未有的品类，成为任何一个新的执政政府。新的督政府的勾魂夺魄的美女。然而，这些新的女主人往往是些不为社交界所知的妇人。因找不到更为合适的宾客。长期以来将就着接待几位“难得的知己”。犹如某些国务活动家，虽是开国元勋。但四十多年来敲遍各家之门，却没有一家大门为他们敞开。诚然，情形并斯特拉文斯基相继亮相之时，所有这些伟人的女护主尤贝尔季也夫亲王夫人露了面。头上戴着一顶硕大的羽饰帽，晃晃荡荡，巴黎的女子从未见过这种帽子。竞相效仿。”看她那样子。人们都以为这一绝代美女象是俄罗斯舞蹈家们的稀世珍宝。随其不计其数的行装一起运来的；但是，每次“俄罗斯人”演出。我们都发现在她的包厢里。有一位真正的仙女伴随在她的身旁，这位仙女迄今尚不为贵族阶层所知，那就是维尔迪兰夫人。上流社会人士自然认为维尔迪兰夫人与贾吉列夫剧团一道。不久前才抵达，可我们可以告诉他们，这位太太其实早已存在，她经历过各个不同时期。经受过风风雨雨，不同的是，这次经历首次导致了转机，从此稳固而又愈来愈迅速地上升，最终迎来了成功。而这正是女主人久久等待但一直没有如愿的。至于斯万夫人。确实，她所体现的新奇并不具备同一的普遍特征。她的沙龙凝聚在一位男子，一位濒临死亡男子周围，在其才华枯竭之时，他几乎突然间由默默无闻变得声名显赫。多少人迷上了贝戈特的作品。整个白天里，他都呆在斯万夫人府上，被当作炫耀的对象。斯万夫人常在某某要人耳边嘀咕一句：“我跟他谈谈，他准会为您写篇文章。”再说，他确实富于这方面的才华。甚至还专为斯万夫人写过一部短剧。他离死神更近了，然而比起他前来询问我外祖母消息那阵子，病情却稍有好转。这是因为巨大的肉体痛苦迫使他对自已的饮食进行了严格控制。疾病是人们对之最俯首贴耳的良医：对于善心，对于学问，人们往往只许以诺言，而对于痛苦，人们却总是乖乖地受其摆布。

斯万夫人的沙龙稍许带有一点民族主义色彩，它首先以贝戈特为中心，更多的还是文学味，诚然，从目前看来，维尔迪兰的小圈子与斯万夫人的沙龙相比，具有更为现实的益处。这个小圈子事实上构成了左右那场激烈发展到了顶峰状态的长时间的政治危机的活动中心：德雷福斯派中心。但是，上流社会人士大都是反对案件重新审理的强硬分子，在他们眼里，一个德雷福斯派沙龙就象另一时期的巴黎公社沙龙一样，似乎根本没有市场。加普拉罗拉公主在她组织的一次大型展览会上与维尔迪兰夫人相识，此后亲自登门拜访，在维尔迪兰夫人府上逗留多时，希望引诱几位小圈子中令人瞩目的人物，把他们拉到自己的沙龙中去，然而在拜访之中，公主（对盖尔芒特家族的公爵夫人耍了小动作）反而接受了对方的观点，公然宣称自己小圈子里的人纯属蠢货。据此，维尔迪兰夫人认定公主具有非凡的胆略。但是，

她后来不该勇敢到那么一个程度：竟斗胆在那些民族主义派的太太烈焰般的目光下，向来巴尔贝克游览的维尔迪兰夫人致意。至于斯万夫人，反德雷福斯派的成员恰恰相反对她“坚持正统观念”深表敬意，更何况她嫁的是一位犹太人，这使她赢得了双重的功德。不过，从未到她府上去过的人们总是想象，她接待的只有几位卑微无名的犹太人和贝戈特的数位弟子。人们就这样把一些比斯万夫人还更有地位的女性列为社会阶梯的最低一级，或许是她们的缘故，或许因为她们不爱城中的聚餐或晚会，人们从不见她们露面，便误以为她们未受邀请；或许她们从不提及自己在上流社会的朋友。仅仅谈论文学艺术；抑或人们去她们府上时总是掩人耳目，也可能因为她们不想冒犯他人，往往悄悄地接待来客，总而言之，出于种种原因，导致了她们中的这位或那位成了某些人的心目中不受欢迎的女人。奥黛特的遭遇就是这样。埃比诺瓦夫人一次意欲赞助《法兰西之国》，为此个得去看看奥黛特，她简直就像是要踏进专门为她供应服饰用品的商人家的家，心想到奥黛特家见到的一定都是些陌生的面孔，不屑一顾，然而门扉一开，她惊得在原地一动不动，象钉了钉似的，那打开的并不是她设想的那种沙龙，而是一个神奇的殿堂，里面，只见一个个令人眩目的角色。有的半卧在长沙发上，有的闲坐在扶手椅里，亲切地招呼着女主人，仿佛多亏仙境的情景变幻，她终于认出了这原来都是些公主殿下，公爵夫人，连她埃比诺瓦公主本人也很难把她们引到自己宫中，此时，迪洛侯爵，路易·德·蒂雷纳伯爵，博盖士亲王和埃斯特雷公爵正在奥黛特亲切的目光下，充当宫廷面包总管和司酒官。埃比诺瓦公主无意中发现了这些人内心世界的社交品质，不得不改变对斯万夫人原有形象的看法，重又将她视作一位雍容大雅的女性。有的女子从不在报刊上披露自己的生活。由于对她们的真实生活不了解，这就给她们的某些境况（由此而有助于沙龙的多样化，笼罩上了一张神秘的网。就奥黛特而言，一开始，上流社会的几位男子好奇心十足，渴望结识贝戈特，于是到她府上作客用餐，亲亲密密。不久前，她学会了掌握分寸，对此也就没有多加张扬；在这里，他们亲密相处——也许是对小圈子的怀念，自分裂以来，奥黛特保持了小圈子的习俗……奥黛特领着他们和贝戈特一起看戏，正是那饶有兴味的首场演出，最终把贝戈特给拖垮了。他们跟圈内几位可能对如此新奇之事发生兴趣的女人谈起了奥黛特。她们深信不疑，认定奥黛特是贝戈特的知己，或多或少为他的作品创作出谋划策过，认为她比圣日尔曼区最为出色的女子要聪明千倍，出于同样道理，他们在政治上寄希望于几位忠心耿耿的共和党人。例如杜梅先生和德沙涅尔先生，她们明白，如果法兰西被交给君主主义分子，那必定坠入深渊，可是，她们却常在夏雷特、杜多维尔等人府上招待这些人用餐。奥黛特地位的变化是与她处事审慎分不开的，这使她的地位愈加稳固，上升也更为快速，但却不让《高庐人报》的读者有任何察觉，这些人往往习惯于凭该报的社交专栏，了解某某沙龙的兴衰。结果有一天，在一家典雅至极的剧场，为贝戈特的一部剧作举行义演性彩排，人们发现德·马桑特夫人和莫莱夫人走进对面的剧作家的包厢，坐到斯万夫人身旁，这时，剧院里出现了名副其实的戏剧性变化，殊不知莫莱伯爵夫人正渐渐取代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她已厌倦荣华富贵，谁稍作努力，就可将她击垮），成为当时的女中豪杰与王后。“我们没有料到她已经开始上升，”人们纷纷议论奥黛特，“可在发现莫莱伯爵夫人踏进她包厢的那刻，她便越过了最后一个梯级。”

这样一来，斯万夫人有可能会认为我又与她女儿接近，纯粹是为了附庸风雅。

尽管身旁坐着两位闪光的女友，奥黛特仍然全神贯注，极为专心地听着戏，仿佛她在这儿只是为了听戏，就象昔日她在林间漫步，仅仅为了保健，为了锻炼身体。一些过去并不那么殷勤地围着她转的男人顾不得打扰他人，来到楼厅包厢，紧拉着她的手不放，企图接近以她为中心的那个威严的圈子。她嘴上挂着一丝微笑，带有三分揶揄，七分和蔼，耐心地回答他们的提问，显得比人们想象的还更为冷静，也许这副镇定自若的样子是真诚所致，因为这种公开的表情举止不过是平素亲密相处的写照，只是这一亲密的关系审慎地加以掩饰，迟迟没有公开罢了。在这三位吸引了众人目光的夫人身后，是贝戈特，他周围拥簇着阿格里让特亲王，路易·德·蒂雷纳伯爵和德·布雷奥代侯爵。人们不难理解，对那些处处受到款待，只有靠猎奇方能进一步抬高身价的男人来说，他们心甘情愿为一位聪慧过人的女主人所吸引，希冀在她身边与所有时髦的剧作家、小说家结识，坚信只有这样才能显示自身的价值，这种自我炫耀的方式比在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府上举行的晚会自然更刺激，更生动。那些晚会既无新鲜的内容，又无新奇的魅力，多少年来，晚会接二连三，频频举行，但与我们不厌其详描绘过的大同小异，多少有些相似。在盖尔芒特家族这个上流社会里，人们对它的兴趣已经有所转移，新颖的精神生活方式没有体现在合乎他们形象的娱乐之中，不象贝戈特为斯万夫人所写的短小精悍的作品，也不象维尔迪兰夫人府上那种名副其实的公安委员会似的会晤（倘若人们能对德雷福斯事件发生兴趣的话），在那里，聚集着比卡尔，克雷蒙梭，左拉；雷纳克及拉博里等人。

希尔贝特也为提高母亲的地位效了力，因为斯万的一位叔父不久前给姑娘留下了近八千万的遗产，使得圣日尔曼区的人开始打起她的主意来。不过，凡事总有反面，不利的是斯万虽然已到风烛残年，却持有德雷福斯派的观点，但是，这也无害于他的夫人，反而给她效了犬马之劳。之所以说她无害，因为人们常常这样议论：“他年老糊涂了，是个蠢家伙，谁也不理会他了，他府上只有夫人说话算数，她也真迷人。”斯万的德雷福斯派观点甚至给奥黛特帮了大忙。若由她放任自流，她也许会自然而然地主动接近那些时髦女郎，断送了自己。然而，在奥黛特携夫君去圣日尔曼区作客的那些晚上，斯万总是虎视眈眈地蜷缩一角，每当发现奥黛特被人引见给某位民族主义派的太太，便毫不客气地高声训斥：“瞧您，奥黛特，您疯了，请安静一会。让人把您介绍给仇视犹太人的家伙，岂不庸俗过分。我不许您干这等事。”人人追逐的那些上流社会人士怎么也无法习惯如此自命不凡，缺少教养的举动。他们平生第一次看见有人自视比他们“更高”。人们纷纷传说斯万的类似抱怨、斥责，于是折角请柬象雪片般飞到奥黛特府中，当她去德·阿巴雄夫人府上拜访时，简直掀起了一股热烈、友好的好奇之风。“我把她介绍给您，没有惹您讨厌吧，”德·阿巴雄夫人逢人就说，“她很可爱。是玛丽·德·马桑特介绍我与她认识的。”“噢，恰恰相反，听说她聪慧过人，长得娇媚动人。我正想见她一面；请告诉我她住在何处。”德·阿巴雄夫人对斯万夫人说，两天前在她府上过得十分惬意，还说她非常高兴为了她而甩掉了德·圣德费尔特夫人。这确有其事，因为更喜爱斯万夫人，是聪明的一种表示，就象去音乐会而不去茶馆一样。但是，当德·圣德费尔特夫人与奥黛特同时光临德·阿巴雄府邸时，因为德·圣德费尔特夫人极为时

髦，且德·阿巴雄夫人虽然待她相当傲慢，但又十分看重她府上的盛会，因此，没有把奥黛特介绍给她，为的是不让她弄清奥黛特其人。侯爵夫人心想这可能是位深居简出的公主，才从未见过她的面，于是拖延拜访的时间，转弯抹角地跟奥黛特搭腔，可德·阿巴雄夫人死不松口。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吃了败仗，待她离去后，女主人对奥黛特说：“我之所以没有介绍您，是因为大家都很不乐意去她家作客，她逢人就请；要不您很可能摆脱不了纠缠。”“噢，没关系。”奥黛特说道，虽然话中含有几分惋惜，但心里已经牢牢刻上了大家不爱去德·圣费尔特夫人家这一印象，这在一定程度上看确实不假，据此，她得出结论，自己所处的地位要比德·圣德费尔特夫人优越得多，尽管德·圣德费尔特夫人地位已经十分显赫，而她奥黛特尚未有任何地位可言。

然而，奥黛特对此却没有意识到，尽管德·盖尔芒特夫人的女友们与德·阿巴雄夫人都过从甚密，可当德·阿巴雄夫人向斯万夫人发出邀请时，奥黛特却一副顾虑重重的神态说道：“我要是去德·阿巴雄夫人家，你们准会以为我是个过时的人物；由于德·盖尔芒特夫人（她其实并不认识）的缘故，要我去确实很违心。”尊贵的男士们心里想，斯万夫人与上流社会人士结识不多，其原因在于她恐怕是一位非凡女性，说不定是位大音乐家，若去她府上拜访，那简直是一种极其时髦的称号，就好比一位公爵被授予理学博士学位。一无长处的女人们被奥黛特所吸引则出于截然相反的原因；听说奥黛特常去科洛纳指挥的音乐会，自称为瓦格纳迷，她们便断定这可能是一位“轻浮女人”，于是心急如焚，迫不及待想与她结识。但是，她们自己的地位尚不稳固，担心显出与奥黛特有来往，在大庭广众之下危及自己的名声，倘若在某次义演性音乐会上瞥见斯万夫人，她们便扭过头去，认为断断不能在德·罗什舒阿夫人的眼皮子底下，向一位竟然能去拜罗伊特——亦即放荡不羁的女人致意。

任何一个人都会因拜访的主人不同而改换不同的面目，更不屑说在仙女洞府的万般奇妙变化了，德·布雷奥代先生一置身于斯万夫人的沙龙，便身价猛增，一是因为身边不再拥簇着平素那帮人，为置身于此而露出心满意足的神态，犹如平日没有外出参加盛会，戴上圆框眼镜，闭门阅读《两个世界评论》那般开心，二是因为自己亲自登门探望奥黛特，似乎完成了神秘的仪式，由于这种种原因，他自感到焕然一新。我本可不惜笔墨，让诸位看一看蒙莫朗西—卢森堡公爵夫人在一个崭新的圈子里经受了哪般异样的变化。她属于那类任何时候都不得把奥黛特介绍给她的女人。可是，德·蒙特朗西夫人对待奥丽阿娜要比奥丽阿娜待她宽厚得多，有一次，她谈到德·盖尔芒特夫人时对我说了一番话，令我十分诧异，她说：“她认识不少富有才智的人，大家都喜欢她；我觉得，如果她要再有点恒心，完全可以为自己搞个沙龙。问题是她对此毫不珍惜，她自有道理，这样，谁都找她，她倒过得自由自在。”倘若说连德·盖尔芒特夫人没有一个“沙龙”，那到底何为沙龙？她这番话令我震惊，但是，当我告诉德·盖尔芒特夫人，我很想去德·蒙特朗西夫人府上，德·盖尔芒特夫人更是大吃一惊。奥丽阿娜简直认为德·蒙特朗西夫人是个老糊涂虫。“我就别提了，”奥丽阿娜说道，“我是迫不得已才去，那是我姑母；可您竟然要去！她甚至都不知道吸引令人愉悦的人。”德·盖尔芒特夫人有所不知，对那些令人愉悦的人，我向来无动于衷，她一提起“阿巴雄沙龙”，我眼前便浮现出一只黄色蝴蝶，若谈到

“斯万沙龙”（在冬季，斯万夫人在六、七点钟之间从来闭门不出），我看到的便是一只双翅粘满白雪的黑色蝴蝶。在她看来。连斯万沙龙也谈不上什么沙龙。尽管她自己不得涉足，但她觉得那儿有一些“富有才智之士”，我去还算情有可原。而德·卢森堡夫人何足挂齿！要是我业已“制造”了某件惹人注目的事情，她会断言也许才华之中掺杂了几分时髦。就这样，我让她失望至极；我对她直言不讳，告诉她我并没有去德·蒙莫朗西夫人府上“做笔记”，“搞研究”（而她却这样认为）。德·盖尔芒特大人说来也没有弄错，就象那些时髦的小说家，对某个假充时髦或故作高雅之人的言谈举止，总是从外表进行冷酷无情的分析，但总不触及其内心。其时，在那想象的天地里；却是一个百花盛开的社交之春。至于我，当我试图体味出去德·蒙莫朗西夫人府上感受到的是何等欢乐时，总不免产生几分失望。她居住在圣日尔曼区一座古老的府宅里面亭台楼阁，间以小巧玲珑的花园。天穹下，耸立着一尊透剔的雕像，据说出自法贡内之手，象征着泉之神，神像确也终年潮气濛濛，渗水欲滴。稍远处，是女站房，两只眼睛总是红红的，不是因为心里多愁，就是因为神经衰弱，要不就是因为犯偏头疼，或者因为患了感冒，反正她从不答理您，只茫茫然给您打个手势，告诉您公爵夫人就在那边，继而从眼皮里挤出几滴泪水，朝一只小碗的方向落去。碗里积满了多少“勿忘我”。观赏那尊雕像，我感到欢悦，因为它使我想起了贡布雷一家花园里一尊小小的园丁石膏塑像，但是，那犹如古代某些浴室潮湿、宽阔、回声洪亮的台阶，那会客厅里栽着瓜叶菊的花坛——蓝上加蓝——那门铃当当悦耳的声响，更令我心旷神怡，相比之下，观赏雕像带来的乐趣微不足道。更何况那当当的声响恰是欧拉莉卧室的门铃声。那铃声令我欣喜至极，然而，在我看来似乎又过分微末，难以启齿向德·蒙莫朗西夫人作一解释。结果，这位夫人总见我一副心醉神迷的样子，但永远莫名其妙，猜不透个中的原因。

心脏搏动之间歇

我第二次抵达巴尔贝克与初次情况大不相同。经理亲临古勒夫桥迎候，一再表白他如何如何看重被封以爵位的主顾，这使我不禁担心。他如此给我大封爵位，恐怕非要我最终明白，在他那混沌一片的语法记忆中，“封以爵位”纯粹意味着“委以头衔”。再说，随着他不断学习新的语言，过去学的讲得越来越糟。他向我宣布，把我安置在旅馆的最高层。“我希望。”他说道，“希望您不要把这视作没有失礼，我为给了您一间您不配的客房而感到诚惶诚恐，不过，我将它与噪音作了权衡，因为这样。您头上就无人吵得您耳膜（指鼓膜）嗡嗡作响了。请放心，我定会吩咐人关严门窗，决不让它们乱晃。在这一点上，我是容忍不得的（此话没有表达出他的思想，他的意思是，在这方面，大家可能都觉得他很严厉，也许各楼层的仆佣就是这么想的）。”其实，那些房间就是我初次逗笛时住过的。房间并未降格，但在经理看来，我身价却有了提高。如果乐意，我可差“人生”火（因遵医嘱，我过完复活节就出门了），不过他害怕天花板有“吸缝”。“千万要等第一把柴火用完（想说燃尽）后，再生第二把。因为至关重要的是要避免不要烧着了壁炉，更何况为了有所点缀，我让人在上面放了一大束古时中国用的假胡须、有可能会搞坏的。”

他不胜悲哀，将瑟堡首席律师去世的噩耗告诉我：“那可是个一惯循规蹈距的人，”他说道（十有八九是想说“刁钻尖滑的人”），并向我暗示了首席律师是因为生活中屡受挫折而过早谢世，所谓“屡受挫折”，分明是想

说“放荡不羁”。“不久前，我就发现他一吃完晚饭，便在客厅里蹲着（无疑想指“昏昏入睡”）。最后那几天，他变化如此之大，若不知道那就是他本人，那见到他，他几乎认不出来（肯定想说“几乎认不出他来”）。”

万幸的补偿：冈城法院首席院长不久前刚刚荣膺了法国荣誉勋位三级“寿带”（想说“绶带”）。“他富有才华，这是肯定的，不用说的，但听说授他勋位，主要是因为他作常‘无能’。”再说，对这次授勋，前一天的《巴黎回声报》作了报道，但经理还只读了“第一条”（想指“第一段”）。加约先生的政策在文章中被猛批了一顿。“我也觉得他们在理，”他说，“他总是让我们处在德国的配制（想说“控制”）之下，太过分了。”此类问题由一位旅馆经理加以论述，实在令我生厌，于是我干脆闭耳不听。我想起了促使我下决心再次来巴尔贝克的种种景观。它们与昔日的景象截然不同。往日的景象多么迷蒙，而我前来寻觅的景观却多么辉煌；然而，这些景观却无法因此而减轻我失望的感觉。由记忆选择的景象与想象力所创造及现实所粉碎的图景如出一辙，是任意的，有限的，不可捕捉的。没有理由非要在我们身外，有个实在的地方拥有记忆中的图景，而不是梦幻中的图景。再者，新的现实也许会使我们忘却，甚至厌恶促动我们外出的种种欲望。

促使我前来巴尔贝克的部分原因在于维尔迪兰家邀请了普特布斯夫人。维尔迪兰家（我从未利用过他们邀请之便，不过，我若去乡下、为在巴黎从未抽空拜访他们表示歉意，他们肯定会很高兴接待我）知道有数位“信徒”要来这一带海滨度假。因此为整个夏季租下了德·康布尔梅（拉拉斯伯利埃）先生的一座城堡，并邀请了普特布特夫人前来作客。获悉这一消息的那天晚上（在巴黎）我象疯了似的，立即派我家的那位年轻跟班去打听那位夫人是否要把她侍女带巴尔贝克去。已是晚上十一点钟了。门房磨蹭了好一阵子才打开了大门，但出乎意外，没有撵我那位探风的仆人，也没让人去喊警察，只是待他很客气，但还是把需要的消息给了他。门房说夫人的贴身侍女确实要随女主人一起去，先去德国进行温泉疗养，然后去比亚里茨，最后一站是维尔迪兰家。这一下，我才放下心来，台板上放着这块面包，心里乐滋滋的。我可以不用再到街上追逐女子了，在街头与美女相遇，我就少这样的引荐书，如今书信在手，说不定与其女主人在维尔迪兰家用过晚餐的当晚，就可被引到那个“乔尔乔涅画中人”的身旁。再说，倘若她知道我不仅认识租住拉斯普利埃城堡的那些布尔乔亚，而且与主人也相识，尤其与圣卢很熟；她兴许对我的看法会更美妙些，圣卢自然不可能打那么老远把我推荐给那位贴身侍女（她不知道罗贝的名字），于是为我给康布尔梅夫妇写了封热情洋溢的推荐信。圣卢觉得他们家可为我提供种种方便，此外，德·康布尔梅夫人若与我交谈，准会引起我的兴趣，她是从勒格朗丹家娶来的媳妇。“那是一位聪慧的女子，”他向我保证说，“她不会跟你说一些一锤定音的事（在罗贝的语汇里，“一锤定音的”事取代的是“美妙的”事，他每过五六年就要改换一些他最喜欢用的词汇，同时保留下主要部分），但她生性质朴，富于个性，直觉灵敏，说起话来总是脱口而出，恰到好处。她不时也会惹人恼怒，抛出几句蠢话，附庸风雅，说来天下再也没有比康布尔梅家更不风雅的人啦，因此，那就显得更为滑稽，反正，她并不总是很‘入时’，但归根结蒂，她还是属于那些可以交往、最可容忍之人的行列。”

一收到罗贝的推荐信，康布尔梅夫妇立即复了一封长信，请我住在他们

家中，若我还喜欢行动更自由点，那他们可主动为我安排下榻处，这或许是附庸风雅，促使他们想间接地向圣卢表示友好，或许是对圣卢照顾他们在东锡埃尔的一位侄子深表谢忱，更可能是出于善意和热情好客的传统。当圣卢告诉他们我将下榻巴尔贝克“大旅馆”，他们回信说，希望我抵达后便到他们府上玩玩，这是最起码的了，若我迟迟不去，他们少不了要登门求我，敬请光临他们的游园会。

无疑，普特布斯夫人的贴身女侍与巴尔贝克地区之间并无任何本质的联系；对我来说，她在巴尔贝克不可能与那位村姑相提并论，当初我独自一人踟蹰在梅塞格利丝的路上，曾多少次如饥似渴地拼命呼唤那位村姑，但枉费心机。不过，我早就放弃了象求未知数的平方根那样，煞费苦心去追求一个女人，尽管那陌生人的未知数并不经常抗拒普通的介绍。巴尔贝克，我已经久违了，至少在那里，由于那一地区与那位侍女之间缺乏必要的联系，我可以获得这样的益处，即对我来说，去巴尔贝克不会象在巴黎一样，因习惯的力量而使现实感荡然无存，在巴黎，无论在自己家中，还是在一间熟悉的房间，由于四周全是习以为常的东西，守在某位女子身边而产生的乐趣断不能令我一时想入非非，幻想那乐趣正在给我打开通往新生活的道路。（因为习惯为第二天性，它阻止我们洞悉第一天性，它既无第一天性的残酷，也无第一天性的奇妙。）然而，在那块新的土地上，我脑中也许可以产生如此幻想，面对一线阳光，感觉会重新萌发，我渴望的那位女子也许最终将在那儿激发起我的感情：可是，诸位自可看到，由于情况有变，不仅致使那位女子没有来巴尔贝克，而且弄得我自己惶惶不可终日，最怕她来此地，结果，我这次旅行的主要目的没有达到，甚至都未去追求。

诚然，普特布斯夫人在温泉疗养季节不可能这么早就去维尔迪兰家；但是，倘若人们选择的这种乐趣必定可得，且在期待之际，人们可乘这段时间一无所求，懒得去惹人喜欢，省得产生爱慕之情，那么，这种乐趣就可能显得遥遥无期。况且，我此次巴尔贝克之行，脑中并不象初次来时那样充满诗情画意；在纯想象力的天地里，私心总要比在记忆中少几分；而我也完全明白此行正是为了亲临陌生美女云集之处；一个海滨浴场展示的美女并不比一次舞会少；我的心儿早已先飞，在旅馆前，在海堤上漫游，此时悠悠的欢乐心境一如德·盖尔芒特夫人给我带来的快慰：她并不让人邀我参加引人注目的晚宴，而往往把我的名字提供给主办舞会的女主人，列在陪伴贵妇人的男士名单上。在巴尔贝克结识女性，这在昔日于我是那般艰难，如今却轻而易举，因为我现在已在此地拥有了诸多关系与支持者，而初次逗留时，我人地两疏，无依无靠。

经理的话声把我从遐想中惊醒，对他政治上的高谈阔论，我是听而不闻。他换了话题，告诉我首席院长得知我光临巴尔贝克，不胜高兴，想当晚来我房间看望。一想到他要来访，我内心感到百般恐惧，因我已感周身疲乏，为此央求经理设置障碍，阻止来访（他应允了我的请求），为更保险起见，我还请他在第一夜晚派手下的店员在我所在的楼层设岗。看来，他并不喜欢那帮店员。“我每时每刻，都不得不跟在他们身后催促，他们实在太缺乏惰性了。要是我不在，他们索性一动不动。我派值班的电梯司机守住您的房门吧。”我问此人到底是否当上了“服务员领班”。“他在旅馆里年纪还不算太大，”他回答我说，“年纪比他大的服务员有不少，要他当领班，别人该叫唤了。不管什么事物，都得有小的细粒为基础。我承认他开电梯的能

力（是指“态度”）很强。但要他担任那一职位，还嫩了点。别人资历比他老得多，那样会大显眼。还缺那么一点稳劲，这可是最原始的素质（无疑是说首要的素质，至关重要的素质）。他翅膀（我的对话者想说“脑子里”）必须要沉住点气。再说，他只管相信我好了。对这种事，我是内行。在升任‘大旅馆’的经理职务之前，我在巴伊亚先生手下初试过刀枪（第一次工作）。”这一现身说法给我印象颇深，我对经理亲临古勒夫桥表示感谢。“噢！不值一提。这只不过费了我无边无际的（想说“微不足道”）一点时间。况且，我们已经到了旅馆。”

我心力交瘁，整个儿全乱了套。第一夜，便累得心脏病发作，我极力忍住疼痛，小心地慢慢弯腰去脱鞋。可刚一碰到高帮皮鞋的第一只扣子，我的胸膛便猛地鼓胀起来，一个神圣、陌生的人出现并充满了我的心田，我浑身一震，啜泣开来，眼泪象溪水一般夺眶而出。这位前来搭救我，助我摆脱精神干涸的人，就是数年前，在一个我处于同样孤寂、同样绝望的时刻，在一个我心中空空无我的时刻，潜入我的心扉，把我还给了我自己的那一位，因为这人就是我，但又超越了我（容器大于内容，又给我带来内容）。我在记忆中刚刚发现了外祖母那张不安、失望、慈祥的面庞，对我的疲惫倾尽疼爱，我来此的第一个夜晚，外祖母就是这副形象；这并不是我那位徒留其名的外祖母的面孔，我对她很少怀念，连自己也感到吃惊，并为此而责备自己；这是我那位名副其实的外祖母的脸庞，自从她在香榭丽舍大街病发以来，我第一次从一个无意但却完整的记忆中重又看到了外祖母活生生的现实形象。对我们来说，这种现实形象只有通过我们思维的再创造才可能存在（不然，凡在大规模战斗中沾过边的人个个都可成为伟大的史诗诗人）；就这样，我狂热地渴望投入她的怀抱，而只有在此刻——她安葬已经一年多了，原因在于年月确走有误，此类错误屡屡出现，致使事件日历与情感日历往往不一致——我才刚刚得知她已经离开了人世。打从这一时刻起，我常常谈起她，也常常念及她，但在我这位忘恩负义、自私自利、冷酷无情的年轻人的言语与思想中，过去从未有过任何与我外祖母相像的东西，因为我生性轻浮，贪图享乐，她生病，我竟视若家常便饭，心中对她过去保留的记忆仅处于潜在状态。无论在何时审视我们的心灵，它整个儿只有一种近乎虚假的价值，尽管它有洋洋大观的财富清单，因为时而这一些，时而那一些财富皆是无权处理——无论是实在的财富，还是想象的财富——就以我为例吧，盖尔芒特家族古老的姓氏也罢，对我外祖母的真实回忆也罢，两种财富概莫能外，而后一类财富要重要得多。因为心脏搏动的间歇是与记忆的混乱密切相关的。对我们来说，我们的躯体就象一个坛子。里面禁闭着我们的精神，无疑是我们的躯体的存在才诱使我们作出如此假设，我们内心的财富，我们往昔的欢乐和我们的一切痛苦都永远归我们所有。如果认为这些财富消失了或重现了。这也许同样不准确。无论怎样，倘若说它们存在于我们体内，那么大部分时间则部隐藏在一个陌生的区域，对我们起不到任何作用，甚至最常用的财富也往往受性质不同的记忆所抑制，在意识中排斥了与它们同时产生的任何可能性。但是，如果存贮财富的感觉范围重新控制在手，那么它们自己也便拥有同样的能力，驱逐与它们水火不相容的一切，独自在我们身上安置下感受了它们存在的我。然而，正因为我方才骤然重现的那个“我”打从我抵达巴尔贝克后外祖母为我脱衣的那个久远的夜晚以来，一直未曾存在，所以自然而然，刚才我介入的外祖母朝我俯身的那一分钟，不是发生在

“我”不知晓的现实日子之后，而是——仿佛时间具有各个相同而又并行不悖的时刻——不经接续，紧接往昔的那第一个夜晚。当时的那个“我”，它早已失之天涯，如今却再一次近在咫尺，以致我似乎还清晰地听到了在此之前刚刚脱口，但倏间已经成梦的那番话语，犹如一位似醒非醒之人，仿佛听到了梦境的响声，而梦却已消逝。我只不过是这样一个人，试图躲进外祖母的怀抱，吻她，亲她，以此抚平她痛楚的伤痕；近段时间来，不同的“我”象走马灯似地在我心头显现。当我属于其中这个或那个“我”时，我曾迫切需要回想这个人物，然而谈何容易，犹如现在我白费心机，试图重新感受某个“我”的快意与欢乐，至少是一度时间吧，当然，我已经不再是那个“我”了。我渐渐记起，在外祖母身着晨衣，朝我的皮靴俯下身子的一个小时前，我在闷热的马路上游荡，在那位糕点师傅面前，我多么想亲亲我外祖母，心想这一小时她不在我身边，我无论如何也等不了。现在，同样的需要重又萌生，我知道我可以几小时又几小时地永久等下去，也知道她再也可能依偎在我的身旁，而我只不过发现了这一需要，因为我平生第一次感觉到活生生的、真实的外祖母，她把我的心都要胀裂了，我终于又见到了她，然而却在这时，我得知自己已经永远失去了她。永远夫去了；我简直无法理解，于是，我试着承受这一矛盾带来的痛苦：一方面，正如我所感受到的那样，这是在我心中幸存的一个生命，一份慈爱，也就是说这是生就为我准备的，这是一份爱，在这份爱里，一切都在我心间臻于完善，达成目的，认准其始终不渝的方向，爱之所至简直无所不灵，以致在我外祖母看来，伟人们的天才，自创世纪以来可能存在的一切聪明才智。简直不如我的一个小小的缺点；而另一方面：我一旦重温了象现在这样的至福，便确实确实感受到了它的来临，感到它象一种旧病复发的痛苦，从子虚乌有飞跃而出。虚无曾抹尽了我保留的这种慈爱的形象，摧毁了这一存在，在回首往事时，取消了我们相互注定的命运，在我仿佛在镜子里重新见到我的外祖母的时刻，将她变成一个普普通通的外人，只是一个偶然的原因，使她得以在我身边生活了若干年，就象这一切也可以在任何他人身边发生一样，但在这另外一个人看来，我过去不过是子虚，将来也只能是乌有。近来我享受过的欢乐烟消云散，此时此刻我唯一可以品尝的欢悦，似乎就是粉饰过去，减少我对外祖母昔日经受的痛苦。然而，我回想起她，这不仅仅在于她穿着晨衣，这一特定的服装，几乎成了一种象征，象征着疲惫。无疑是身体不健康的疲惫，但她在我眼里却是和蔼可亲的疲惫；渐渐地，我回想起我抓住的一切机会、让她目睹我的苦痛，需要时不惜向她夸大事实，造成她内心的难过，想象着再用我的亲吻将它抹去，仿佛我的撒娇可以带来她的慈爱，我的幸福也可以引起她的欢乐；比这更糟的是，我。我现在已别无幸福可言，只能从我的回忆里，从这张脸庞因和颜悦色而突出、倾斜的各个部位上，重新找回幸福，在昔日，我曾疯狂地极力从中搜刮幸福，甚至连蛛丝马迹的欢乐也下放过。比如在圣卢为我外祖母拍照的那天，外祖母头戴宽沿帽，在不明不暗、强弱适中的光线中，慢悠悠地摆出卖弄风情的姿态，显得幼稚，近乎可笑，我实在按捺不住，要向她挑明这一点，失口嘀咕了几句不耐烦且又伤人的话。从她脸上那一阵抽搐，我感觉到我说的话已经传至她的耳朵，伤害了她的心；其实，这些话撕碎的正是我自己，因为现在千亲万吻的抚慰是万万不可能了。

但是，我再也不可能抹去她脸上的那阵抽搐，再也无法忘却她内心。毋宁说我内心的痛苦：因为死者只存在于我们心中，当我们固执地一味回忆我

们曾给予他们的种种打击时，我们不停鞭挞的正是我们自己。这痛苦，虽然撕心裂肺，我却紧紧抓住不放，因为我深切地感到这是我对外祖母怀念的作用所致，是这一怀念之情真正存在于我心头的具体证据。我感到真的只有通过痛苦才回想起她来。我多么希望那维系着她怀念之情的钉子在我心间扎得更深，更牢。我并不试图通过对她的照片（圣卢为她拍摄的那一张。我一直带在身边）低语、祈祷而减轻痛苦，美化这种痛苦...自欺欺人，似乎外祖母只是出门在外，暂时不得见面而已，就象我们朝着一个远离我们的人儿低语、祈祷，他虽然孑然一身，但却熟悉我们，永远永远与我们融为一体。但是，我从未这样做过，因为我所坚持的不仅仅是忍受痛苦，而且要尊重我痛苦的独特面貌。尊重我无意中突然遭受的那种苦痛，每当与交织在我心头的存在与虚无格格不入的那阵抽搐重又浮现眼前，我便心甘情愿地遵循那一痛苦的规律。继续经受痛苦的煎熬。在那当时有着切肤之痛，如今却无法理解的感觉中，我确实并不知道日后哪一天会有有可能悟出几分真情，但我知道，哪怕从中可以得出一分真情，那它也只能源出于那一感觉。那感觉是多么别具一格，多么自然而然地产生，它既没有由我的理智划定运行轨迹，也没有因为我的怯懦而减弱，而是死亡本身。死亡的突然发现，犹如雷轰电击，按照一个超自然的，非人类的符号，在我心间铭刻下的 标记，仿佛留下了一条双重神秘的印迹。（迄此，我一直处于对外祖母的遗忘状态，若要借此悟出真情，我连想也不曾想过；殊不知遗忘本身，说到底是一种否认，是思维能力的减弱，无法再现生活中的真实时刻，不得已用风马牛不相及的惯常形象取而代之。然而，兴许自我防卫的本能，免受痛苦的机敏才智早已在黑烟未消的废墟奠定了其有益但也有害的事业的基石，我因此而过分地品尝了回忆心爱的人作出这样或那样的评价时所感受到的甜蜜，仿佛这份甜蜜能够带来种种评价，仿佛它始终存在，我为了它而继续生存。但是，一旦我入睡，在这一更为真实的时刻，我双眼紧闭，外界的万物一概不见，五脏六腑被神奇地照得彻亮，在这骤然间变得半透明有有机的内心深处，残存与虚无终于结成一体，睡眠的世界（在其门口，暂时瘫痪的智慧与意专再也不能与严酷的真情实感一起争夺我）便反映、折射出这一痛苦的混合体。在这个睡眠的世界里，为我们身体器官的紊乱所控制驾驭的内知觉加速了心脏或呼吸的节奏，因为同一程度的恐惧、悲切或悔恨，一旦注入我们的血管，便会以百倍的力量掀起狂澜；当我们被卷入自身血液的黑色波涛，犹如投入九泉之下蜿蜒曲折的忘河，踏遍内心秘城的大街小巷，一张张庄严、伟大的脸庞便立即浮现在我们眼前，向我们靠近，继而离我们而去，任我们泪水涟涟。我来到幽暗的大门下，迫不及待地寻觅外祖母的面孔，但白费气力；然而，我明明知道她依然活着，只不过生命力已经衰弱，象记忆中的她一样苍白；黑色愈来愈浓，风越刮越烈；父亲本应把我领到她身边去，可他却迟迟不见。突然，我透不过气来，感到心脏象凝固了一般，我这才想起已经好几个星期忘了给外祖母写信了。她该会对我怎么想呢？“我的主啊，”我心想，“她呆在那间为她租用的小房间里该是多么凄惨，那房间就象以前女仆住的一样窄小，她孤零零的，身边只安排了一个人照看她，在房间里一步也不能挪动，因为她身子一直有点瘫痪，一次也不曾想起起床！她该会以为她死后，我早已把她忘得一干二净；她该会感到多么孤独，感到被人遗弃！啊！我必须赶

紧跑去看望她；我不能再耽搁一分钟，不能等父亲来了再走；可是，她身在何方？我怎能忘了她的住址呢？但愿她还能认得我！我怎能几个月都没有想起她呢？天漆黑一团，我无处可寻，狂风吹得我迈不开步子；可我父亲不就在我面前徜徉嘛；我朝他高喊：‘外婆在哪里？把她住址告诉我？她身体好吗？她肯定什么都不缺吗？’父亲回答我说：‘啥也不缺，你完全可以放宽心。守护她的人办事有条有理。我们不时给她汇去一小笔款子，给她购买生活必需品、生活用品她向来用得不多。有几次，她询问你在做些什么。大家连你准备写书的事都告诉她了。她脸上显出喜色，拭去了一滴泪水。’”

此时，我似乎回想起，外祖母谢世不久，曾象一个被逐出门外的年迈女仆，象一个陌生的老太婆，神态卑贱地哭泣着对我说：“一定允许我，以后怎么也得再见你几面，千万别一过就是多少年都不来看我。请你想想，你好赖做过我的外孙，做外婆的是不会忘了的。”再次看到她当时那副如此顺从、如此悲切、如此温柔的面孔，我恨不得立即跑上前去，向她倾吐我当时本该回答她的那番话语：“外婆，你要想见我，一定会见到我，世间，我唯独只有你，我永远不再离开你。”多少个日月以来，她孤零零躺在那里，我却不在她的身旁，无声无息，这该让她多么难过，该会使她伤心泪落！她心里会怎么样呢？于是，我也呜咽着央求父亲：“快，快告诉我她的住址，带我去吧。”没料到 he 回答说：“噢，因为……因为我不知道你是否一定能见到她。再说，你也晓得，她身体十分虚弱，极其衰弱，她再也不是从前的她了，我想你见了她反而会很难过。我也记不得那条大街的确切门牌号码。”

“你还是告诉我吧，你知道，死去的人不便再活在人世，这不是真的。尽管众人都这么说，可总不是真的，因为外祖母分明还活着。”我父亲凄楚地一笑：“啊！不懂事呀，你太不谙事理了。我以为你还是不去为好。她什么也不缺。一切都已给她安排妥贴。”“可是，她不是孤零零一人吗？”“是的，可这样对她反而更好些。她不想事，这更好，否则，只会给她增添不幸。想事往往是痛苦的，再则，你知道，她已经十分虚弱了。我把准确的方向告诉你，你可以去那儿；不过，我看不出你去那儿会有什么用处，我也不认为那位守护人会放你进去看望她。”“然而，你完全清楚，我将永远生活在她身旁，鹿，鹿，弗朗西斯·詹姆斯，餐叉。”但是，我已经渡过幽暗曲折的忘河，浮到了水面，眼前展现了一个生者的世界：即使我仍然重复着“弗朗西斯·詹姆斯，鹿，鹿”这几个字，下面的话再也无法向我提供其清晰的含义，而就在刚才那一瞬间，其意义表达得何等自然，可现在我再也不想起来了。我甚至再也不明白父亲刚刚对我说的“Aias”一词怎么会直接表示：“当心别着凉”，这怎么可能呢。我忘了关上百叶窗，无疑是明亮的日光把我照醒了。但是，我无法忍受眼前的滚滚海涛，可昔日，外祖母却可以静静地观潮，一看就是几个小时，波浪泰然自若，这优美的新图景立即使我产生了这样的念头，外祖母是看不到这景象了；我多么想堵上耳朵，不再听那滚滚的涛声，因为此时此刻，海滩上金光耀眼，在我心间拓开了一片空虚；过去，我还是个孩子时，曾在一个公园里与外祖母走散了，此时，这儿的一切犹如那座公园的小径与草坪，仿佛都在对我说：“我们没有见到她。”在苍茫、神妙的穹窿下，我好象被罩在一只浩大的灰蓝色巨钟里，感到透不过气来，巨钟遮住了一角视野，我的外祖母已经不在。一眼望去，四周皆空，我转头面壁，不幸的是，挡住我视野的正是昔日充当我们俩之间报晨使者的那堵墙壁，它宛若提琴一般乖巧，把一种情感精妙入微的色彩表

达得淋漓尽致，把我内心的惧怕准确无误地传达给外祖母；我既害怕把她惊醒，而若她已经醒来，我又担心她没有听到，怕她不敢走动；紧接着，它象第二种乐器发出回声，向我通报她正走过来，请我尽量放心。这堵隔墙，我不敢向它靠近，仿佛这是一架钢琴，外祖母兴许弹奏过，至今余音不绝。我知道现在可以任我敲击，敲得再有劲些也无妨，再也不可能把她吵醒，再也闻不到任何回音，外祖母再也不会过来。倘若天堂真的存在，我别无它求，只请上帝能在这堵隔墙上轻轻地敲击三声，外祖母准会从千万种声响中立即辨清，回击三声，意思是说：“别焦急，小耗子，我明白你等不及了，可我就过来。”然后，祈求上帝让我跟外祖母永生永世在一起，对我们俩来说，永生永世在一起，也不嫌长。

经理前来问我是否想下楼。不管怎么说，他为我在餐厅悉心安排了“座次”。由于没见我露面，他担心我气喘的老毛病又犯了。他希望这不过是种微不足道的“喉咙病”，并向我担保，听说可用一种被他叫作“卡里普图斯”的药，止住这种毛病。

他向我转交了阿尔贝蒂娜的一封信笺。今年，她本不打算来巴尔贝克，可改变了计划，三天前来到了附近的一个疗养胜地，虽然不是到巴尔贝克，但两地相距只有十分钟的火车路程。她怕我旅途劳顿，第一个晚上没敢登门打扰，只遣人前来询问我能否接待她。我问她本人是否亲临，倒不是想见她一面，恰恰相反，为的是设法避而不见。“她亲自来了，”经理回答我说，“她希望尽快见面，除非您有不到的理由。瞧，”他下结论道，“总而言之，这儿的人谁都渴望见您一面。”可是我呢，我谁都不愿见。

然而在前一天，我刚刚抵达，便感到自己重又为海浴疗养那怡然自得的生活魅力所诱惑。以前的那位电梯司机默默地启动了电梯，这一次并非出于蔑视，而是表示恭敬，只见他喜形于色，红光满面。我顺着立管徐徐上升，重又穿越了昔日被。我视为陌生旅馆奥秘所在的中心。当一个无依无靠、默默无闻的旅人初来乍到时，无论是回自己房间去的旅馆常客，下楼用餐的年轻姑娘，打从饰有奇怪条纹的楼道经过的女仆，还是来自美洲，由女伴陪着下楼进餐的千金小姐，一个个朝他投去的都是清一色的目光，从中见不到人们所期待的任何神采。然而此次截然相反，我感受到了在一家熟悉的旅馆上楼时极为闲适的畅快心情，觉得就象在自己家里。再一次完成了这种周而复始的运动，这并非眨眼功夫那么短暂、轻易，它赋予事物以令我们感到亲切的灵魂，而不是令我们惊恐的幽灵。我没料到等待着我的，竟会是灵魂的突然变化，心中不由思忖，现在莫非有必要轮换上别的旅馆下榻，在每家旅馆里，我将总是首次进餐；在每家旅馆，在各道楼层，面对各扇房门，习惯也许还没有把那凶神恶煞杀掉，他似乎正监视着一个快活的生命；在每家旅馆里，我也许有必要接近那些陌生女郎，豪华大饭店、娱乐场和海滩，以大珊瑚骨骼聚集的方式，让她们集结在一起，生活在一起。

令人生厌的首席院长如此迫不及待，急于见我，竟然也使我感受到了几分欢悦；第一天，我观望着滚滚波涛，有蔚蓝色的起伏山峦，有冰川，有瀑布，其高雅、庄严、逍遥的景观尽收眼底——我洗手时，一闻到“大旅馆”那芬芳浓烈的香皂的特殊气味，此情油然而生，许久以来，我第一次闻到这一特殊的香味——它仿佛既属于现在这一时刻，又属于往昔逗留的时光，宛如一种特殊生活的真正魅力，在现在与昔日之间飘忽，所谓特殊生活。就象人们回家只不过为了换一条领带那样随便。床单太细，太轻、太大、塞不

紧、盖不实，裹在毯子外面，总是鼓鼓囊囊的，犹如游移不定的涡状物。若在昔日，准会使我黯然神伤。不过，这酷似船帆，总不舒坦，鼓鼓囊囊的床单晃动着第一个清晨充满希望的辉煌的太阳。但是，旭日尚未来得及升起。还在当天夜里，那一残忍而又神奇的影子似的人物便又复活了。我央求经理走开，请求任何人都别进屋。我告诉他，我将一直卧在床上，并谢绝他遣人去药店取那种万灵的麻醉剂，他见我一口谢绝，暗自庆幸，因为他害怕旅客闻到“咋里普图斯”的气味，感到不舒服。我有幸受到了称道：“您言之何意”（他想说“言之有理”）并吩咐我道：“注意别在门上把您弄脏了，因门锁太紧，我差人在门上‘灌’了油：要是哪位服务员冒昧敲您房间，他定会受到‘滚打’。众人得牢牢记清，我向来不爱‘反夏’（显然是指：我有事向来不喜欢说两遍）。不过，您是否想喝点陈酒提提精神？我楼下有满满‘堂’（无疑说“满满一坛”）。我可不把酒放在银盘上，象托着伊奥纳当的脑袋似的端给您，我先跟您说明白，那不是拉菲特城堡酒，但也差不多模棱两可（想说“八九不离十”）。若量还太少，可以让人再给您做一条油炸‘小鲷芋’。”我一概谢绝，但感到惊诧的是，在一个一生中该点了不知多少遍这种菜肴的人嘴里，竟然“鱼”“芋”不分，把“鱼”说成“芋”。

尽管经理满口应承，片刻之后，有人还是给我送上了康布尔梅侯爵夫人的折角名片。这位年迈的夫人前来看望，差人打听我是否在此下榻，当她获悉我昨日才到，且身体不适，便未强求，坐进那辆套着两匹骏马、年代已久的四轮八簧敞篷马车，返回费代纳（十有八九在药店或服饰店门前停了停，跟班跳下车座，进店结账或买东西）。在巴尔贝克和处于巴尔贝克与费代纳城之间的几个海滨小镇的街道上，人们常可听到这辆马车的滚动声，对那豪华的排场赞叹不已。到这家或那家小店稍停片刻，并非驱车出游的目的所在。而是某个乡绅或财主家中举行了什么点心聚餐会或游园会，对侯爵夫人来说，这些乡绅或财主本来是极不体面的。可是尽管侯爵夫人出身尊贵，家资巨万。远在方圆一带的乡绅贵族之上，但她生性善良，为人纯朴，若有人邀她作客唯恐让对方失望，因此，附近哪怕举行再微不足道的社交聚会，她也欣然赴会。诚然，与其说一路风尘，赶到哪家令人窒息的小沙龙，在闷热之中听哪位通常没有才华的歌女歌唱，且她作为本地区的贵夫人和闻名遐迩的音乐家，听罢又不得不夸大其辞，表示祝贺的话，那么德·康布尔梅夫人更喜爱在费代纳花园漫步或静憩，花园下方，小海湾花影沉碧，风平浪静，风景优美如画。她知道，自己往往人未到，消息已被主人四下传开，无论主人家是梅恩维尔一拉一坦杜利埃尔或夏通古尔一洛戈约的贵族还是禀性豪爽的布尔乔亚。然而，倘若德·康布尔梅夫人这天出门，未去盛会露面。来自海滨小浴场的这位或那位宾客有可能听到了侯爵夫人的马车声，见到了她的马车，那么，她无暇脱身离开费代纳的托辞便站不住脚了。此外，这些主人家经常看见德·康布尔梅夫人去参加某些人举办的音乐会。尽管认为那不是她应该出入的地方，在他们看来，侯爵夫人仁慈过分。这样做有损于她的地位，但是，一旦轮到他们接待侯爵夫人，便立即闭口不谈什么有失身分，他们一个个焦急不安，自问能否有幸请到她大驾光临点心聚餐会。如果主人家的千金或哪位正在此地度假的音乐爱好者刚刚唱完一曲，有来宾通报（侯爵夫人必定前来参加音乐会的先兆）亲眼看见驾着那辆著名马车的骏马停在钟表店或药店门前，那多少天来主人局促不安的心情便立即得到莫大的安慰！于是，在这些主人的眼里，德·康布尔梅夫人（她果然很快驾到，身后跟随

着她的儿媳妇和当时在她府中的宾客，她请求允许把他们一起领来，主人欣然允诺，重又光彩照人。对他们来说，她终生大驾光临，便他们如愿以偿，也许这正是一个月前促使他们作出决定的不可明言的关键原因：不惜遭人议论，耗费钱财，举办一个日场音乐会。看见侯爵夫人光临，他们想到的便不再是她如何乐于参加他们认为很不体面的邻居家的聚会，而是夫人家族之古老城堡之豪华，以及侯爵夫人从勒格朗丹家娶来的儿媳妇的举止无礼，儿媳傲慢个透，与她婆婆近乎乏味的谦恭平和形成鲜明对照。此时，他们仿佛已经在《高卢人报》的社交生活栏中读到了门扉紧闭、阖家炮制的新闻：在布列塔尼恬静之隅，众人纵情欢乐，日场音乐会之来宾悉经精心挑选；直到主人许诺音乐会不日将再次举办，宾客方才离去。每一天，他们都在等候着报纸，为在报上尚未看到他们音乐会的消息而惶惶不可终日，唯恐请到了德·康布尔梅夫人只有来宾知道，而众多的读者却一无所知。幸福的日子终于来临：“今年的巴尔贝克，夏季格外迷人。午后的小型音乐会风靡一时……”感谢上帝，德·康布尔梅夫人的姓名白纸黑字，赫然入目，虽然“顺笔提及”，但确居首位。于是，又得扮出假象，对报纸之不慎，有可能引起与未能邀请之人的纠纷，显得忧心忡忡，并当着德·康布尔梅夫人的面，假惺惺地探听谁竟然心怀叵测，风传这种反应。然而，侯爵夫人不愧为贵夫人，往往和蔼可亲地说：“这造成您烦恼，我理解，但对我来说。众人皆知我去您府上做客，这只会让我感到非常幸福。”

送给我的请柬上德·康布尔梅夫人草就一帖，说她后天午后举办一次音乐会。诚然，若在两天前，不管我对社交生活有多厌倦，但能欣赏一番移植到花园中举行的音乐会，对我来说确也是一种快事，费代纳阳光充足，花园里花红树翠，满目无果树，棕榈树，遍地蔷薇花，一直延伸到海边、海面常常水波不兴、蔚蓝一色，宛如地中海的景观，主人家小巧玲珑的游艇在海上航行，盛会之前，驶往海湾彼岸的海滩，迎来最为尊贵的宾客；等客人到齐，游艇便迎着太阳张开遮篷，当作客人们用点心的餐厅；黄昏时分，再送走迎来的宾客。奢华的排场确实诱人，但开销极大，为了部分填补此项花费，德·康布尔梅夫人想方设法增加收入，尤其是生平第一次出租她家拥有的一处住宅：拉斯普利埃城堡，城堡的风格与费代纳迥然而异，真的，在一个崭新的环境举办这样一次音乐会，素味平生的乡绅贵族济济一堂，若在两天前，也许我已经变换了巴黎“上流生活”的口味！然而现在，任何乐趣于我都毫无意义。我于是回复德·康布尔梅夫人，深表歉意，恰如一小时前，我让人打发走了阿尔贝蒂娜：悲戚之情使我内心产生欲望的可能性荡然无存，如同高烧不退，彻底伤了胃口……我母亲该于翌日抵达。我仿佛感到在她身边生活，已不象过去那样于心无愧了，我对她也更理解了，如今我已经告别了过去离奇、堕落的生活，取而代之的是不断涌现的回忆，往事令人心如刀割，为我和母亲的灵魂戴上了荆棘之冠，使我们的灵魂净化得更加高尚。我心里就是这么认为的；但实际上，有名副其实的悲伤，如妈妈的——一旦失去心爱的人，内心的悲哀便会彻底剥夺您长久的、有时甚至永久的生活乐趣——也有其他形式的悲伤，如我的，不管怎么说，此类悲切之情只是短暂的，来得迟，去得快，只能等事过许久之后，方才产生，因为需要“理解”事件本身，才能有所感受；这两种悲切之情有所差别；多少人真切感受到的悲哀与此时此刻折磨着我的悲哀，其差别只在于这种无意中往事突然涌现的方式。

至于象我母亲那样的揪心痛苦，我总有一天也会有亲身体会，诸位在后面的叙述中自可看到，但此时尚无体会，也不象我想象的耶那番滋味。正如一个陪同主角排练台词的演员，本该早就位熟悉自己的角色，但直到最后一刻才匆匆赶到，需提的台词仅仅读过一遍，该他道尾白时，倒相当机灵，且善掩饰，任何人都看不出他姗姗来迟，正是这样，待我母亲到来时，我这种刚刚体味过的悲切之情反给我提供了机会，向母亲表白我心中如何悲伤。她只觉得准是我看到了与外祖母共同呆过的地方（并非如此），触景生情，陡然悲哀。与母亲相比，我所感受到的悲痛微不足道，但却打开了我的眼睛，我平生第一次惶恐不安地体悟到了母亲所能承受的巨大痛苦。我也第一次明白了为何外祖母去世后，母亲一直目光呆滞，没有一滴泪水（弗朗索瓦丝因此而很少向她抱怨），她的这种目光正是死死盯着回忆与虚无这对难解的矛盾。此外，尽管母亲总是不离黑面纱，但在这个新地方，她愈是这样穿戴，我愈是惊心动魄，惊诧于她内心发生的变化。说她失却了一切欢乐，这远不足以表达，她简直象彻底溶化了一般，铸成了一尊塑象，在苦苦哀乞，唯恐动作太猛，声音过响，冒犯了与她形影相吊的痛苦之人。但是，尤为令我吃惊的是，一见她全身披黑踏进屋来，我旋即发现——而在巴黎从未注意到——眼前不是母亲，而是外祖母。就象在王族里，王侯将相一死，王孙公子便因袭其位，于是奥尔良公爵，塔兰托亲王和洛姆亲王便分别成为法兰西国王，拉特雷默伊耶公爵和盖尔芒特公爵，而生者也往往通过性质不同，但原因更为深刻的继承方式，继死者的财产为已有，成为死者的后继替身，把业已中断的生命继续下去。对妈妈这样的闺女来说，母亲的去世造成的巨大悲痛也许只是提早咬破蛹壳，加速了心爱的人的变化和出现，倘若没有这一危机，加速发展进程，一下子跳越几个发展阶段，心爱的人的出现必将迟缓一些。在对敌人的哀悼中，也许存在着某种启示，最终使我们的性格特征出现了相似之处，再说，它们就潜藏在我们身上；哀悼中，特别是我们的能动性一时中止——这种能动性主要是个人的（如我母亲的通情达理以及从她父亲身上继承下来的含讥带讽的快乐天性），只要心爱的人还活在世上，我们就不顾忌发挥自己的能动性，哪怕有损于心爱之人的利益，从而与我们从心爱之人身上继承下来的特殊性格互为抵销。一旦心爱的人不在人世，我们便会为与以前判若两人而顾虑重重，欣赏的将只是过去的她，只是业已成为历史，但却与其他事物交织在一起的自身，只是从今之后将保持完整的自我的自身。正是在这一意义上（绝非人们通常所指的那种极为含糊、虚假的意义），可以说死亡并非无益，人死后还仍然会给我们施加影响。死者起的作用甚至超过生者，其原因在于真正的现实唯有通过理智才能显示出来，是理智活动的客体，因此，我们对不得不通过思维再创造的一切，对每日生活向我们掩盖的一切，并不真正了解……总之，在对故人深切的悼念之中，我们对故人所热爱的一切无不视为崇拜的偶像。我母亲不仅舍不得我外祖母的手提包，这小包已变得比蓝室石、比钻石还珍贵，舍不得我外祖母的袖套，舍不得所有那些使她俩外表显得格外相似的衣着眼饰，而且我外祖母一直爱不释手的德·塞维尼夫人的几部作品，我母亲也怎么都舍不得拿去交换，哪怕与名作家的手稿交换。过去，她常取笑外祖母，说外祖母哪次给她写信都少不了要录上德·塞维尼夫人或德·博泽让夫人的一句话。而在母亲抵达巴尔贝克之前给我写的三封信中，每一封都针对我引用了德·塞维尼夫人的话，仿佛这书信不是她写给我的，而是我外祖母写给她的，她执意要下

堤坝去亲眼看看我外祖母信中每次都向她提起的那片海滩。我看着她手执她母亲的晴雨两用伞，全身披黑，迈着虔诚、怯生生的步履，从窗边向前走去，踏着在她之前亲人双脚踏过的细沙，那神态仿佛是在寻觅一位死去的亲人，那亲人也许会被海浪冲回岸边。为了避免她孤零零一人用餐，我不得不陪她一起下楼。法院首席院长和首席律师的遗孀一起介绍给了母亲。母亲对与我外祖母有关的一切都是那么饱含深情，以至于听了首席院长对她说的一席话，心情无比激动，并感激不尽，将永远铭刻心怀，而对首席律师的遗孀没有任何表示，未说一句悼念去世的外祖母的话，母亲又感到忿恨，痛心。一位言语激动，另一位沉默不语，尽管我母亲认为这两者相去甚远，但只不过是表达死者令我们产生的冷漠之情的方式不同而已。不过，我觉得，母亲往往从我无意中渗进几分痛楚的后语中获得些许温暖。正如保证我外祖母永远活在我们心间的所有一切东西，我的痛苦只会给妈妈带来幸福（尽管她对我百般抚爱），后来，我母亲每日都下楼去海滩上坐着，完全效仿她母亲的所作所为，阅读的也是她母亲最喜爱的两部书：德·博泽让夫人的《回忆录》和德·塞维尼夫人的《书简集》。她跟我们中的任何人都一样，绝对不能容忍别人称德·塞维尼夫人为“才智横溢的侯爵夫人”，正如不容称呼拉封丹“老好先生”一样。但是，当她在书简中读到“我的女儿”这几个字，每每觉得听到了她母亲对她的说话声。

在这朝圣般的活动期间，她本不愿受到任何打扰，可运气不佳，偏偏有一回在沙滩上遇到了打从贡布雷来的一位太太，身后跟着她的几个女儿。我想她叫普桑夫人。可我们私下总是戏称她为“有你好瞧的”，因为她警告女儿们当心闯祸时，张口闭口总是这句话，比如她冲着一个小总揉眼睛的女儿喊道：“等你得了眼炎，有你好瞧的。”她从者远见到我妈妈，就声泪俱下，没完没了地问候起来，可看那派头，不象是表示慰问，而是象教训人。她生活在贡布雷的一座深宅大院里，几乎与世隔绝，觉得世上什么东西都不够温柔，甚至连法语词和人地名都要软化一番。她认为将斟饮料的银具叫作“居伊尔”过分生硬，于是便称“戈伊”；她唯恐直呼“费纳龙”而对《忒勒玛科斯》和和蔼可亲的作者有所不恭——我自己也一样，心甘情愿地把最聪慧、最温和、最忠厚的贝特朗·德·费纳龙当作最亲爱的朋友，凡与他相识的人，都永远忘不了他——从来都称呼他“费内龙”觉得“内”这个音增添了几分柔和。这位普桑夫人的女婿就不那么温和了，我忘了他叫什么名字，他原是贡布雷的一位证人，提着银箱一走了之，让我姨夫损失了偌大一笔财产。但是，贡布雷的大部分居民与他家的其他成员相处还很和睦，并未因此造成关系紧张，大家倒对普桑夫人表示同情。她从不接待客人，但大家每次打从她家栅栏门前经过，都少不了留步驻足。对花园的浓荫翠绿欣赏一番，但却看不清里面别的东西。在巴尔贝克，她并不怎么碍我们的事，我也只遇到她一次，当时她正训斥在咬指甲的女儿：“等到你手指流脓，有你好瞧的。”

妈妈在海滩读书时，我便独自呆在房间。我回想起外祖母一生中的最后时刻以及与之相关的一切，回想起她最后一次出外漫步，我们陪伴她一起走过的楼梯门。这扇门一直保持原样，始终大敞着。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世间的其他东西仿佛并不真实存在，我内心的痛苦象毒剂一般，将它们全都毒死了。后来，我母亲硬要我出门走走。当初的第一个夜晚，我等候着外祖母到来，曾独自沿街走到迪盖—特鲁安纪念碑，然而，如今在这条街上，我

每次举步，娱乐场某一早已忘却的情景便象一阵难以抵拦的逆风，阻拦着我向前迈进；我垂下眼帘，不看任何东西。等我恢复了几分体力，便返身向旅馆走，我心里清楚，不论我等待多久，从此再也不可能在旅馆与外祖母重逢，想当初我抵达的第一天夜里便与外祖母相见了。由于我到旅馆后才初次出门，有许多我尚未见过面的陌生仆人好奇地盯着我看一位年轻的服务员站立在旅馆门口，摘下帽子向我致意，继而又很快戴到头上，动作灵巧利索。我想准是埃梅有过吩咐，拿他的话说，早已“下令”，对我要倍加敬重。可就在这同一时刻，我发现服务员又向另一位进门的客人脱帽致意。事实是，这位年轻小伙子在生活中只知脱帽，戴帽，动作无懈可击。一旦明白了自己别无能耐，唯在这方面出类拔萃。他每天便忠于职守，尽量多多脱帽，为此赢得了客人不便表露，但却普遍存在的好感，也引起了门房的特别喜欢，门房负有雇用服务员的重任，迄此为止，除了这位难得的小伙子，还未能找到一位适应的，谁来干不了一星期，准被撵走，埃梅对此大惑不解，吃惊地说：“可是，干这等差使，只要让他们有礼貌就行，不该这么难呀。”经理也严格要求他们务必“到职到位”，意思是要他们必须呆在岗位上，说不定是想要他们保持“堂堂仪表”只是不会运用这一词语而已。旅馆后面那片开阔的草坪，旧貌已经改观，新修了几个花坛，鲜花盛开，但原先的一丛异域小灌木被移走了，连第一年守着草坪入口处的那位小厮也不见了踪影，他曾以柔如幼茎的身躯、颜色稀奇的秀发，在外观上为入口处增添了光彩。他终于效法两位哥哥和一位当打字员的姐姐，跟波兰的一个伯爵夫人走了，当了她的私人秘书，他哥哥和姐姐都是因为魅力不凡，在旅馆被来自不同国度的男女名流迷上后挖走的。他们走后，只有小弟弟孤单一一人留在旅馆，因为他斜眼，谁也不想要他。适逢那位波兰伯爵夫人和他两个哥哥的保护人来到巴尔贝克，在旅馆下榻，小住一段时日，他喜气洋洋。尽管他打心眼里嫉妒两位哥哥。但也爱着他俩，尽可好好利用这几个星期，培养培养骨肉之情。丰特弗洛尔特女修道院院长不是这样经常离开修女们，去分享路易十四给她胞妹莫特马尔的盛情招待吗？女修道院院长的胞妹是德·蒙代斯邦夫人，是路易十四的情妇。那时，小伙子到巴尔贝克才不到一年，对我尚不熟悉，可听到比他老一些的服务员招呼我时在先生两字之前加上我的姓氏，便立即模仿他们的样子，第一次称呼我时就一副心满意足的神态，或许是因为向一位他认定知名的人士显示了自己的学识，或许是因为遵循了五分钟前尚不知晓，但在他看来无论如何不得违反的惯用礼节。这家大旅馆对某些人可能会产生诱惑力，对此我完全明白。它就象是一个高高搭起的大舞台，众多的角色纷纷粉墨登场，甚至连置景处也热闹非凡。虽然旅客只不过是某种观众，但无时无刻不加入到表演中去，仿佛观众的生活展现在舞台豪华的场景中，而不象在剧院，只有演员在台上演戏。打网球的尽可身著白色法兰绒上装回旅馆，门房却非要穿上绣有银饰带的蓝色制服才能把信交给他。倘若这位打网球的不愿爬楼，那也仍然离不开演员，身边就有那么一位衣着同样华丽的司机开电梯。楼层的走廊掩护着贴身侍女与报信女仆，躲避纠缠，在海上时，她们就象雅典娜女神节舞台上的沿幕一般美丽，热衷于与漂亮的女仆厮混的人总是七弯八拐，神不知鬼不觉地摸到她们的小房间来，楼下，占统治地位的是男性，由于有那一帮子无所事事、年纪过小的男仆，整个旅馆活脱脱象一部已经成形、永远重复演出的犹太基督教悲剧。因此，一见到他们，我往往情不自禁地在心底默诵起拉辛的诗句，这一回，不再是在盖尔芒

特亲王夫人府邸，德·福古贝盯着向德·夏吕斯先生致意的大使馆秘书时，浮现在我脑际的《爱丝苔尔》剧中那几句话，而是《阿达莉》剧中的诗行。因为一踏进在十七世纪被称为门厅的大厅，便见熙熙攘攘立着，“一大群”年轻服务员，尤其在用点心的时刻，活象拉辛剧中合唱队的年轻的犹太人。当阿达莉问小王子“您到底做什么事”时，如果若阿斯虽含糊其辞，但总算也作了回答的活，我可不相信这帮服务员中有谁能够作答，因为他们实在无所事事。若有人象年迈的王后询问他们中的任何一位：

“所有关闭在这个场所的人们。
一个个到底在忙些什么事情？”
他最多只能回答：
“我在观看礼仪的豪华场面，
同时，我也在为此作点奉献。”

有时，年轻演员中走出一位漂亮的小伙子，向更为重要的某个人物迎去，继又回到合唱队中，除非在静思松弛的时刻，不然，一个个无不在共同变换着各种姿态，显得毕恭毕敬。日复一日地在装扮门面，但纯属徒劳无益。除“假日”外，他们对“上流社会总是敬而远之”，从不踏入教堂广场一步，平时，过的是苦行僧般的日子，与《阿达莉》中的利未人别无二致。看着这“一群忠实的年轻人”披丽毯踢踏起舞，我不禁自问踏入的是巴尔贝克大旅馆还是所罗门殿堂。

我径自上楼回到房间。象往常一样，我的思绪从外祖母重病染身、弥留人间的日子，从我重新经受、不断加剧的痛苦中挣脱了出来。之所以说不断加剧。是因为当我们以为仅仅在再现一位亲人的痛苦时，实际上，我们的怜悯心已经夸大了这份痛苦；但是，也许真正可靠的正是这种恻隐之心。它比经受痛苦的人们对痛苦的意识更为可靠，因为他们一直被蒙在鼓里，看不见自己的生活之苦。而恻隐之心却看得一清二楚，为他们的凄苦而悲痛绝望。然而，如果我当时就清楚长时间来我一直不了解的一切，知道外祖母在临终前夕，神志完全清醒，确信我不在场的时刻，曾握住妈妈的手，贴上自己滚烫的双唇”对她说：“永别了，我的女儿，永别了，”那么，一时冲动之下，我的怜悯之心准会超脱外祖母的悲痛。我母亲从不松懈，一直死死盯着不放的也许正是这段往事。于是，我脑中浮现出愉快的记忆。她是我外祖母，我是她外孙。她脸庞的神情仿佛用专为我创造的语言写成；她是我生活中的一切，任何他人只是与她相比较而存在，只是根据她传授给我的对他们的是非判断而存在；然而，不，我们的关系昙花一现，不可能不是偶然结成的。她再也认不出我了。我将永远见不到她。我们并不是相依为命，互为创造的，她是一个陌路人。我正在看圣卢为她这位陌路人拍摄的照片。妈妈与阿尔贝蒂娜见面后，坚持要我去看看她，因为阿尔贝蒂娜娓娓动听，跟她谈起了许多有关外祖母，有关我的往事。我与阿尔贝蒂娜约定了时间。我事先通知经理，让她在客厅等候。经理回答我说，他早就认识阿尔贝蒂娜及其女友。那时，她们还远远不足“贞洁的年岁”。对她们议论旅馆的闲言乱语，他至今耿耿于怀。她们除非“无闻”，才会如此恶言恶语，要么有谁恶意中伤了她们。我不难理解，“贞洁”指的是“青春期”。可是“无闻”两字，就让我大惑不解了。也许与“无文化”混淆了，而“无文化”又有可能与

“有文化”混为一谈。我一边等着与阿尔贝蒂娜会面的时刻，一边目不转睛地看着圣卢拍的照片，似乎因为双眼直盯着不放，最后竟一点也看不见眼前的像片，正在这时，我猛又想到：“这是我外祖母，我是她外孙”，犹如一位健忘症患者突然想起了自己的名字，又恰似一位病人倏然改变了性格。弗朗索瓦丝进屋向我禀报阿尔贝蒂娜已在楼下，她一眼看见了照片，说道：“可怜的太太，就是她，连她脸颊上的美人痣都一模一样；侯爵给她拍照的那一天，她病得很重，有两次感到疼痛难忍。她吩咐我说：‘弗朗索瓦丝，千万别让我外孙知道。’她一直瞒着大家，聚会时，总是乐呵呵的。只有我发现她头脑有时有点儿迟钝。可那一下就消失了。后来，她对我这样说：“万一我出了什么事，怎么也得留下我一幅像。我还从来没有单独照过相呢。”说罢，她派我去找侯爵先生，问他能否给她照张像，并关照他千万不要告诉先生是她自己提出照相的。可是，等我回家禀报她可以拍照时，她却又死活不肯，因为她觉得自己脸色太难看了。她对我说：‘要是留不下影，就更糟了。’她本来就不笨，最后还是好好修饰了一番，戴上了一只大大的垂边帽，平时不遇到大晴天，那帽子一般是不戴的。她对自己的相片十分满意，她对我说，她不相信还能从巴尔贝克活着回去。尽管我对她直说：‘老太太，不该这样讲，我不喜欢听到老太太说这种话，’可白搭，她就是这个死念头。大哪！她连饭都吃不进了，一连就是好几天。正是这个原因，她才催促先生离得远远的，去跟侯爵先生一起用餐。她自己不上餐桌，装着在看书，可侯爵的马车一走，便上楼去睡觉。可后来，她害怕事前什么也没有跟太太说，会惊坏了她。‘还是让她跟丈夫呆在一起为好，弗朗索瓦丝，对吧。’”弗朗索瓦丝看了看我，突然问我是否“不舒服”。我回答她说“不”。她连忙说：“您把我拴在这儿，尽跟您闲扯。拜访您的人也许早就到了。我得下楼去。那可不是个会呆在这里的人。象她那样来去匆匆的，恐怕已经走了。她可不喜欢久等。啊！如今，阿尔贝蒂娜小姐可是个人物。”“弗朗索瓦丝，您错了。她相当好，好得这儿都不匹配了。您这就去通知她！我今天不能见她。”

要是弗朗索瓦丝看见我潸然泪下，说不定会引起她好一场怜悯、哀叹！我小心掩盖。不然，我会得到她的同情！可是，我却给她以同情，对这些可怜的侍女的好心，我们往往不怎么理会。她们总见不得我们落泪，仿佛落泪会伤了我们的身子；也许这对她们有害无益，记得我小时，弗朗索瓦丝常对我说：“别这样哭，我不喜欢见你这样哭。”我们不好夸夸其谈，不爱广征博引，这是我们的过错，我们因此而关闭了心扉，容纳不了感人的乡野之情。对因行窃而被解雇的可怜女仆传奇般的辩白无动于衷，也许她蒙受了不白之冤呢，苍白的脸色。倏然变得倍加谦卑，仿佛蒙受指责是个罪孽，表白父亲如何诚实，母亲如何规矩，祖母又如何教她为人。诚然，正是这些不忍心看见我们神伤落泪的仆人无所忌惮，害得我们染上肺炎，因为楼下那位侍女喜欢穿堂风。断绝风口未免失礼。因为，要说象弗朗索瓦丝这样本来有理的人做错了，除非把正义女神变成怪物。但是，女仆们哪怕再微不足道的乐趣也会引起主人的反对或奚落。原因是她们的娱乐虽然不足挂齿，但总是含有愚昧无知的感情因素，有害于身心健康。她们因此而有可能表示不满：“怎么，我一年就提这么点要求，还不同意。”然而，主人们可能施予的却要多多，这对她们来说并不是傻事，也没有坏处——或许也是为了他们自己。当然，看到可怜的女侍浑身哆嗦，就要承认并未做过的错事，张口说

“如果非要我走，那我个晚就走吧”。那副忍辱负重的可怜样，叫谁都不可能狠下心来。但是，如果碰上一位上了年纪的厨娘，神气活现，洋洋得意，手握扫把如执权杖，老娘天下第一，常常哭闹着甩手不干，干起来又威风凛凛，面对这种人，尽管她说起话来小题大做，咄咄逼人，尽管她自恃是母亲身边来的，也是“小圈子”的尊严，你也要善于对她作出反应，切勿无动于衷。这一天，我回想起。或者想象出类似的场景。一五一十全跟我们家那位上了年纪的女仆说了，打这之后。尽管她对阿尔贝蒂娜百般刁难，我对弗朗索瓦丝一直情深意切，虽然有起有伏，这下假，但却赋予最强烈的爱，是以惻隐之心为基础的爱。

我面对外祖母的照片，整整一天痛苦不堪。相片在折磨着我。但是，比起经理晚间的来访，却要轻些。我跟他谈起外祖母。他马上再次对我表示慰问，只听得他对我说（他喜欢使用他发不准音的词）：“您外祖母大人晕雀（厥）的那一天，我本想告诉您的，可考虑到旅馆这些客人，对吧，也许这会损害了旅馆的利益。她当晚就离开最好不过了。可她求我不要声张，向我保证她再也不会晕雀过去，一旦再患，便马上离去，那一楼层的领班却向我报告说她后来又晕了一次。可是，噢，你们是老主顾了，我们想把你们照顾周全还来不及呢。既然谁也不抱怨……”我外祖母常常昏厥，却这样瞒着我。莫非那时候，我时她最不体贴，她虽然受痛苦的煎熬，却迫不得已。尽量注意显得心情愉快，免得惹我生气，也尽可能装出身体健康的样子，避免被赶出旅馆大门。我简直想象不出，昏厥一词竟会说成“晕雀”，若是涉及其他的事情，也许我会觉得滑稽可笑，然而它音响新奇而怪诞，犹如一个别具一格的不协和和音，久久回荡。足以勾起我心中最为痛楚的感觉。

翌日，为满足妈妈的要求，我到海滩上，毋宁说是在沙丘上躺了一会，身子隐藏在高低起伏的沙丘中间，心里想阿尔贝蒂娜及其女友再也不可能找到我。我低垂着眼帘，只透进一道光线，玫瑰般红艳，那是眼睛内壁的感光。接着，眼帘紧紧闭上了。这时，外祖母浮现在我的脑际，她静坐在一把扶手椅上。她身体那么虚弱，好象活着的是另一个人。然而，我却清楚地听到她在呼吸；时而出现某种迹象，表明她已明白父亲与我的谈话。但是，纵然我热烈拥抱，怎么也无法从她的双眼中激出了一束爱的光芒，无法使她的双颊露出几分色彩。她对自身毫无意识，对我也似乎丝毫不爱，仿佛与我素昧平生，也许根本就看不见我。她如此漠然、沮丧、幽愤，我再也摸不透个中奥秘之所在。我忙把父亲拉到一边。“你总也看到了吧，”我对他说，“有用说，世上的事情，她都已看得一清二楚。这完全是对生命的幻想。要是让你表兄来看看就好了，他不是断言死者没有生命吗！她去世已经一年多了，可说到底，她还一直活着。但是。她为何不愿亲我呀？”“瞧，她可怜的脑袋又垂下来了。”“那是她想马上去香榭丽舍。”“简直不可思议！”“你真的认为这会害了她，她会再死去吗？她再也不爱我，这不可能。我这样拥抱她，难道就没有用？难道她从此就再也不对我笑一笑？”“你要我怎么办，死人就是死人呗。”

几天后，圣卢拍的那幅照片在我眼里是何其美妙；它没有勾起弗朗索瓦丝对我说的那番话，因为对那番话的记忆再也没有在我脑海消失，我对它已经习以为常。但是，在那天，外祖母的身体状况在我看来是那么严重，那么痛苦，可由于她耍了些小花招，头上戴了一顶帽子，稍稍地把脸遮去了一点，尽管我早已识破破绽，却照样成功地欺骗了我，相比较之下，拍摄出来

的这幅相片上，我看她是那般优雅标致，那般无忧无虑，不如我想象的那么痛苦，又比我想象的要更健康。可是，她万万没有意识到，她的两只眼睛具有异样的神情，那是一种昏浊、惊恐的神情，就象一头已被挑定、末日来临的牲畜射出的目光，她那副惨样，象是个判了死刑的囚犯，无意中流露出阴郁的神色，惨不忍睹，虽然逃过了我的眼睛，却因此而使我母亲从不忍心瞅照片一眼，在她看来，这与其说是她母亲的相片，毋宁说是她母亲疾病的缩影，是病魔猛地给我外祖母一记耳光，在她脸上刻下的侮辱的印记。

接着有一天，我终于决定差人告知阿尔贝蒂娜，近日要接待她。那是在一个炎热早临的上午，孩子们的玩耍嘻闹声，游泳的人的取笑逗乐声，卖报者的吆喝叫卖声，这千万种声音化作道道火光，簇簇火花，为我描绘出火热的大海，海波涟涟，一排排冲刷着沙滩，送来阵阵清凉；这时，交响音乐会开始了，乐声中交织着哗哗的水声，琴声悠悠回荡，仿佛一大群蜜蜂迷失在海上，嗡嗡作响，我旋即充满欲望。渴望重新听到阿尔贝蒂娜的笑声，看到她的那些女友，那些少女清晰地显现在浪峰上，深深地印在我的记忆中，是与巴尔贝克不可分割的魅力所在，是巴尔贝克特有的花神；我打定了主意，要派弗朗索瓦丝给阿尔贝蒂娜捎信，约她下星期见面，与此同时，大海缓缓上涨，随着阵阵峰涌，晶莹的海水一次次淹没悦声的旋律，一个个乐句显得断断续续，宛如一个个弦乐天使在意大利教堂之顶袅袅升起，在斑岩蓝或碧玉翠的屋顶间若隐若现。但是，阿尔贝蒂娜来访的那一天，天气重又变坏、转凉，再说，我也扫兴，听不到她的笑声；她情绪极为恶劣。“今年，巴尔贝克真叫人厌倦。”她对我说，“我尽量不要呆得太长。您知道自复活节后我一直在这儿，已经一个多月了。

一个人也见不着。您想这是不是没趣极了。”尽管刚刚下过雨，天气说变就变，我陪阿尔贝蒂娜一直到了埃普勒维尔，拿她自己的话说，她常在邦当太太别墅所在的小海滩与安加维尔之间“来往穿梭”，在安加维尔，她“寄住”在罗斯蒙德亲戚家中；到了埃普勒维尔后，我独自一个人朝大路方向信步而去，当初与外祖母一起出游时，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的马车走的就是那条路；路面上坑坑洼洼，闪耀的太阳也未晒干坑内的积水，看去就象一块沼泽地，我想起了外祖母，昔日，她走不了两步，准就沾满了污泥。可是，我刚一踏上那条路，便眼花缭乱。八月间，我和外祖母看见那地方只有纷纷落叶，象是个苹果园，如今苹果树一眼望不到边，花儿盛开，色彩缤纷，蔚为奇观，我双脚陷在污泥中，身上穿着舞会盛装，顾不上小心照顾自己，一心只想到别弄污了这粉红色的花缎，红日下，花缎流光溢彩，奇妙至极，叹为观止；浩瀚的海面映衬着苹果树，宛如日本石印画的背景，倘若我举首仰望花间晴空，那把天空衬托得分外静谧，蓝得几乎呈现出紫罗兰色的花朵仿佛立即闪开，敞露出那天堂的深处。蓝天下，微风徐徐，但冷嗖嗖的，红艳的繁花轻轻摇曳。蓝色的山雀飞落在枝桠上，在花簇间跳跃，花儿任其纵情欢跳，仿佛是哪一位酷爱异国风光与色彩的能人巧夺天工，创造了这片生机勃勃的美丽景色。它拨动着人的心弦，令人热泪盈眶，不管它有多浓的雕琢的艺术效果，仍给人以自然天成的感觉，这些苹果树就生长在旷野上，就如农夫在法兰西的大道上行走。接着，阳光骤然消失，大雨倾泻；整个天际布满道道斑纹，排排苹果树被笼罩在昏暗之中。但是，尽管大雨淋漓，风也变得凛冽，苹果树仍然丽姿纷呈，粉红的花朵嫣然如故：这是早春的一天。

第二章

我担心这次独自漫游获得的乐趣减弱了我心中对外祖母的记忆，于是想方设法，通过回想外祖母经受的巨大精神痛苦，激发怀念之情。在我的召唤下，这一痛苦试图在我心中安营扎寨，竖起一根根巨大的柱石。无疑，我的心对它来说实在太窄小了，我无力承受如此巨大的痛苦，在痛苦全部复现的刹那间，我走了神，即将合拢的拱穹顷刻坍塌，犹如浪峰尚未尽善，大浪便一落千丈。然而，当我昏昏入睡时，只要通过睡梦，我就可得知外祖母去世给我造成的悲痛正在渐渐减弱，因为在梦境，她不象我对她的幻境想象的那样尽受压抑；我看她还是病，但已在慢慢康复；我觉得她好些了。只要她一暗示她感到难受，我马上用亲吻堵上她的嘴巴，让她相信病已彻底痊愈。我多么想让悲观论者看到死亡确实是一种疾病，可以治愈。不过，再也看不到外祖母象往日那样丰富的自发性。她的言语仅仅是一种衰弱、顺从的答话，几乎是我讲话的简单回声，充其量不过是我的思想的反映。

我仍然无法重新激起肉欲，但阿尔贝蒂娜却又开始唤起我似乎对幸福的向往。彼此共享柔情的春梦总在我们脑际浮现，往往由于一种情投意合，自然而然地与对某个我们与之有过欢爱的女性的回忆（条件是这一回忆已变得模糊不清）联系在起。这一情感令我回想起阿尔贝蒂娜脸蛋的模样。那模样较之有可能激起我肉欲的脸蛋多几分温柔，少几分愉悦，两者相去甚远；由于这一情感要求与肉体的欲望一样，并不迫切，我情愿等到冬日再去享受，在阿尔贝蒂娜离开巴尔贝克之前，不想再设法与她会面。但是，即使仍处在极度悲伤之际，肉欲也会死灰复燃。在人们让我每日久卧静养的床榻上，我渴望阿尔贝蒂娜前来旧戏重演。君不见在那间孩子夭折的卧室里，夫妻很快又搂抱在一起，给死去的婴儿再添个弟弟？我走到窗台，凝望着这天的大海，试图摆脱这一欲念。与初次来的那一年一样，大海变幻无穷。一天一个景象，少有雷同。再说，这大海与那年看到的相去甚远。或许，时值春季经常风雨大作；或许，即使我与上次同期到达，但由于气候不同，更为多变，致使这一带海滨失去了懒洋洋、雾濛濛、弱不禁风的海面，炎夏之日；我曾目睹大海在沙滩上沉睡，微微搏动的灰蓝色胸脯一起一伏，几乎难以觉察；或许更因为我的双眼遵照埃尔斯蒂尔的教诲，捕捉住的恰正是往日我故意排斥的成分，久久地凝望着第一年不善欣赏的景观。我与德·维尔巴里西靳夫人一起漫游的乡野与附近那变幻无常、难以接近、神话般的永恒汪洋形成鲜明对照。这在当初曾令我那样惊诧，如今却已不复存在。有的日子里，大海一反常态。在我眼前似乎变成了广阔的原野。在难得的风和日丽的日子里，炎热的天气仿佛在田野上一样，在海面开辟下一条尘土飞扬的白色通道，一条渔船孤帆远影，宛如乡村钟楼在海路上脱颖而出；一艘拖轮。唯见其烟囱，在远处冒着青烟，犹如一座偏僻的工厂；而在天际，只见一个鼓起的白色四方体，无疑是一艘帆船的远影，但看去似乎结结实实，如同石灰岩，令人想起某座孤零零的建筑的向阳角，那或许是家医院，抑或是座学校。遇到刮风多云的日子，风起云涌，且不说会让人判断完全失误，至少让人第一眼会产中错觉，触发想象力的联想幻景。色彩对比鲜明的空间的交替出现。比如田野里因不同作物远近而呈现的分明色彩，高低不平，泛着黄色，仿佛布满污泥的海面，挡住视野中的某条小船，以及使得船上一队灵巧的水手看似在收获的堤坝与斜坡。所有这一切在暴风雨大作的日子里，令海洋面目全

非，变得如同昔日我迫不及待出游的那条可通行马车的泥路一般多变，结实，崎岖，拥挤。有一次，我再也无法抵挡自己的欲望，起床后没有再躺下，穿好衣服，出发去安加维尔找阿尔贝蒂娜。我打算求她一直陪我到多维尔，然后，我再从那儿去费代纳和拉斯普利埃分别拜访德·康布尔梅夫人和维尔迪兰夫人。在我拜访这段时间，阿尔贝蒂娜在海滩呆着等我，等到夜里，我们俩再一起返回。我乘上了地方经营的小火车，我曾听过阿尔贝蒂娜及其女友介绍。对该地区小火车的所有绰号了如指掌：有叫它“弯道车”的。因为车道弯弯曲曲；有叫它“老爷”车的，因为车子慢吞吞不见朝前开；有的称它“横渡大西洋巨轮”，因为它鸣起汽笛来呜呜不停，紧催行人避开，令人胆颤心惊；有的称它“缆索车”或“狭轨车”，实际上根本不是缆索车，只不过车子行驶在高的悬崖峭壁间，说它是狭轨车也不确切，但车轨倒确实只有六十公分宽；也有的喊它“巴-昂-格”。因为火车自巴尔贝克经昂热维尔至格拉勒瓦斯特；还有的称它为“摩电车”和“诺南电气车”“因为这条铁道属诺曼底南部电气车线的一部分。我在一节车厢坐了下来，整节车厢就我一个人；烈日杲杲，车子里令人窒息；我拉下蓝色窗帘，只透进一线阳光。转瞬间，我又看到了外祖母，她还是那副模样，坐在我们离巴黎去巴尔贝克的那列火车上，当时，她见我喝起啤酒，很是生气，实在看下去，索性闭上眼睛，假装睡觉。过去，外祖父饮白兰地酒，我外祖母就很痛心，我看了都于心不忍，可此刻，我自己却让她为我痛心，不仅当着她的面，接受他人邀请，喝起她认为对我致命的饮料来，而且还硬要她让我喝个痛快；更有甚者，我还借酒发火，借胸闷发作，非要她为我助兴不可，非让她为我劝酒不可，她那副无奈屈从的形象历历在目，只见她默不作声，悲观绝望，目不忍睹。这一痛苦的回忆犹如魔杖一挥，重又把近来正丧失的灵魂归还给我；当我极度渴望拥抱一位死者，双唇因此而颤抖的时刻。我能怎样对待罗斯蒙德呢？当我外祖母经受的痛苦时刻都可能出现在我的心头，我的心脏因此而如此猛烈跳动的时刻，我能对康布尔梅和维尔迪兰家的人说些什么呢？我不能再呆在这车厢里了。火车在梅恩维尔-拉-坦杜利埃尔刚停下来，我放弃了原计划，立即下了车。近来，梅恩维尔赢得了举足轻重的地位和非同一般的特殊名声，因为一位经营数家娱乐场、人称福利老板的经理在离梅恩维尔不远的地方，修建了一座情趣低下，但装饰豪华，堪与大旅馆竞争的大楼，对这座大楼，下面还要介绍，实话说吧，它是有人在法兰西海岸修建的、旨在给雅士们提供玩乐的第一家妓院。也确实仅此一家，别无分店。当然，任何一座海港都有妓院，但光顾的只是海员和寻花问柳之徒。看起来煞是有趣，就在古教堂附近，鸨母老脸皮厚，却又令人肃然起敬，可与古教堂长满青苔的门面相比，只见她站在声名狼藉的庭院门前，翘首等待渔船归来。

尽管住家向市长提出抗议，但无济于事，那座令人眼花缭乱的“娱乐”楼高高耸立，不可一世，我避开它，回到悬崖间，沿着崎岖的小道，朝巴尔贝克方向走去。耳边响起山楂花的呼唤，我没有答应。山楂花与苹果花颇为相似，但不象苹果花那样花团锦簇，山楂花嫌苹果花过分沉甸，但也承认这些盛产苹果酒的大户那粉红色的花瓣宛如少女的肌肤般艳丽，山楂花深知自己没有似锦繁花，但也知道，人们却因此而更喜欢它们，那皱皱的一身白色，足以惹人怜爱。

回到旅馆时，门房交给我一封讣告，上面有戈纳维尔侯爵夫妇、昂弗勒

维尔子爵夫妇、贝维纳尔伯爵夫妇、格兰古尔侯爵夫妇、阿默农古伯爵、梅恩维尔伯爵夫人、弗朗克多伯爵夫妇、埃格勒维家出生的夏费尼伯爵夫人等人的名字，等我认出了杜·麦斯尼尔·拉吉夏尔家出生的康布尔梅侯爵夫人和康布尔梅侯爵夫妇的姓名，看清了死者为康布尔梅家的一位堂姊妹，名叫埃莱奥诺—欧弗拉齐—昂贝尔蒂娜·德·康布尔梅的克里克多伯爵夫人，我才好不容易明白了为何寄给我这份讣告。在整个这一外省大家族中，列举的名字密密麻麻，那蝇头小字足足占了好几行，没有一个平民百姓，但也不见一个显赫的爵位，可是，整个地区大小贵族的姓氏——实为该地区所有引人注目的地名——无不以“维尔”、“古”等声音响亮的字眼结尾，偶尔也有声音较为沉浊的字眼（如“多”字）。他们的城堡铺上石板瓦，教堂涂上粗灰泥，摇摇晃晃的屋顶勉强高出建筑拱顶或主体一截，为的是饰上诺曼底灯笼式天窗或圆锥形墙筋柱顶塔，这一来，他们便自鸣得意，似乎向排列或分散在方圆五十古里地区的所有漂亮村舍吹响了集合号角，把它们组成密集的队伍，不留任何空隙，不容外人介入，全部集中在标有黑框的贵族姓氏密密麻麻的长方形讣告盘上。

母亲上楼回到了她的房间，一直思考着德·塞维尼夫人的一句话“我不透想为我解闷的任何一个人的心思；他们说话遮遮掩掩，为的是不让我想念您，这让我恼火”，之所以思考这句话，是因为法院首席院长劝她该解闷。首席院长对我低语道：“这是帕尔马公主。”等我看清法官指给我瞧的那位女子与公主殿下毫不相干，内心的恐惧便烟消云散了。由于公主曾预订了一个房间，准备从德·卢林堡夫人府上回来后在此过夜，消息传开，弄得许多人把新来乍到的女士都当作帕尔马公主——而我得到消息，则赶紧上楼躲进顶楼，闭门不出。

我本不想孤单一人在屋里。时间还不到四点。我打发弗朗索瓦丝去找阿尔贝蒂娜，让她上这儿来，与我共同消受黄昏后这段时间。

我以为，倘若说阿尔贝蒂娜已开始引起我永远无法打消的、痛苦的不信任感，尤其是这一怀疑已具有特殊的、特别是戈摩尔人的性质，那我是在撒谎。诚然，打从这天起——并非是第一——当我等待时，心里总有一点儿焦虑不安。弗朗索瓦丝一走，耽搁的时间那么长，等得我顿时感到绝望。我没有把灯打开。天色已经不早了。风刮得娱乐场的旗帜忽忽飘响。大海在涨潮，沙滩上寂静无声，搁在旅馆前面的一架蛮族小管风琴奏着维也纳圆舞曲，在静谧中更显得有气无力，仿佛一个声音在表现、拓展这一躁动不安的非真实时刻刺激神经的空间。弗朗索瓦丝终于回来了，可就她一人。“我尽快赶回来，可她不愿马上来，因为她觉得头还没梳好。要是她不用上一个钟头涂脂抹粉，那她不用五分钟就来了。这里呀，等会儿可就是一个名副其实的香料厂喽。她要来的，还在我后面，还在镜子前摆弄呢。我想她准还在照镜子。”又过了很长时间，阿尔贝蒂娜才姗姗到来。不过，她这一次表现得欢快，温柔，驱散了我内心的悲伤。她告诉我（与她前几天说的相反），她整个季节都将呆在这里，问我能否象第一年那样天天见面。我回答她说，眼下，我心情过分悲哀，最好还象在巴黎那样，需要时，我会经常遣人去找她来的。“万一您感到难过，心里想见我，那别犹豫，”她对我说，“派人来找我好了，我一定很快赶来，要是您不怕会在旅馆引起议论，您愿意让我呆多长时间，我都乐意。”弗朗索瓦丝把她领来时，喜形于色，每次她为我效力了力，好不容易终于让我开了心，她总是这副高兴劲。可是，她高兴，阿尔

贝蒂娜本身却沾不到一点边，一到第二天，弗朗索瓦丝准会对我说如下一番语重心长的话：“先生不该见那位小姐。她那种脾气，我看得透透的，只会使您伤心。”送阿尔贝蒂娜时，我透过灯光明亮的餐厅，看见了帕尔马公主。我只瞅了她一眼，而且尽量注意不被发现。可我承认，在王宫礼节中，我发现了几分崇高，而在盖尔芒特府中，礼节则常令我忍俊不禁。君子们在自己的领地上无处不是主人，这是一条定律，但繁文褥节使这条定律变成毫无价值的僵死习俗，比如这儿有一个习俗，王子驾到时，要求主人在自己的住所应手执礼帽，表示不在自己家中，而是王子宫中的客人。然而，这种观念，帕尔马公主也许没有公开流露，但在她脑中却是根深蒂固，以致她时刻随着场合的变化，自然而然地调整自己的言谈举止，表明了这一观念的存在。她用餐后起身时，把一份丰厚的小费赐给了埃梅，仿佛埃梅在此是专门侍候她的，也似乎她在离开城堡之际，酬谢特遣来为她效劳的领班。她并不只施小费，而且怡然一笑，对他说了三通母亲教给我的那种客套的恭维话。再客气一点，兴许还会说旅馆生意兴隆，诺曼底繁荣昌盛，在各国中，她最喜欢的是法兰西。又一块硬币从公主手中悄悄地递给了她差人唤来的饮料总管，她俨如一位刚刚检阅过部队的将军，坚持要对他表示满意。这时，电梯司机正过来回她的话；他照例也得到了一句好话，一个笑脸，一份小费，所有这一切都夹杂着口气谦卑、表示勉励的话，用以向他们表示她只不过是他们中间的一员。面对一个对他们笑容可掬的人，埃梅、饮料总管、电梯司机和其他人都觉得，如果不报之笑脸，把嘴一直咧到耳根，那就未免失礼了，这一来，她身边马上簇拥着一大群侍从，她与她们亲切交谈；因为在豪华的大旅馆，这种姿态不同寻常，打从广场上经过的人们，不知道她的大名，还以为他们见到的只是巴尔贝克的一位常客呢，这人不是出身卑贱，就是出于职业利益考虑（也许是位香槟酒推销员的妻子），才与仆人们不分什么界线，不象是真正风雅的顾客。可是，我却想到了帕尔马的宫殿，想到了给这位公主提出的半宗教、半政治性的种种建议，公主正在与平民百姓一起活动，仿佛不得不争取人民的支持，以便有朝一日登基执政；如果已经执政，那就更需要支持了。

我又上楼回到自己房间，可在里面，我并不孤独。我听到有人在舒缓柔和地弹奏舒曼的曲子。诚然，人们，甚至我们最心爱的人，偶尔会因为我们的缘故，心间充满悲哀或闷闷不乐。然而，世间却有一件东西拥有凡人永远不具备的加剧痛苦的能力：这就是钢琴。

阿尔贝蒂娜让我记下了她可能外出到女友家小住几天的具体日期，并让我录下了她们的住址，万一我哪天夜晚渴望见到她，她们住的都不甚远，可以去找。这样一来，为了找到她，从一个少女家到另一个少女家，自然而然就围绕着她连成一片鲜花芳草地。我有胆量招认，她女友中有好几位——我当时还不爱她——曾在这个或那个海滩上给了我欢乐的时光。我仿佛记得，这些好心肠的年轻女友为数不是很多。可最近，我又想起了她们，脑中浮现出她们的芳名。我数了数，仅在那季节，就有十二位向我作出了她们脆弱的爱的表示。接着，又回想起一个名字，总共有十三位。这时，我象个孩子，残忍地紧紧抓住这个数字不放。哎，我想起把第一位给忘了，那是阿尔贝蒂娜，她不再排行第一，而成了第十四号了。

还是继续按照叙述的脉络往下讲吧，我记下了阿尔贝蒂娜女友们的姓名与地址，当她不在安加维尔的时候，我可以在她这些女友家找到她，可我本

想利用这些日子去维尔迪兰家。再说，对不同的女人，我们的欲望并不总是同样强烈。在某个夜晚，我们也许怎么也离不开某个女人，可事后一两个月时间里，她却很少能撩得我们心绪不宁。此外，极度的肉体疲乏过后，通常的交替因素（这里不便深入研究）往往导致这样的情形，有的女人虽然在我们短暂的衰弱时刻纠缠着我们不放，但她不过只值得我们亲亲她额头而已，至于阿尔贝蒂娜，我很少与她见面，即使见面也只是在晚间，间隔时间也相当长，可那些夜晚，则是我没有她便无法生活的时光。若我一时来了欲望，可她离巴尔贝克太远，弗朗索瓦丝去不了，我便请电梯司机早点把事做完，派他去埃格勒维尔，拉索尼或圣弗里舒。他走进我的房间。可却让房门大敞着，因为尽管他干起“活儿”来一丝不苟，但活计十分繁重，打从清晨五点钟开始，每日不知要清理多少次，累得实在下不了决心费点力气把门关上，要是向他指出门还敞着，他便会返回去，作出最大努力，轻轻地推一推门。他具有自由职业者所不具备的独特地民主自豪感，为数不甚多的律师、医生、作家等自由职业者只以“同行”相称，而他却以充分的理由，与我提及一位有了一半工作日充当电梯司机的服务员时，用的是只限于极少数团体之间，如科学院人士之间的相互你谓：“我去看看，让我的同仁来代一下班。”为了能提高他所称的“薪金”，他虽然具备这种自豪感，却不会因此而拉不下面子，谢绝跑差的酬劳，弗朗索瓦丝为酬劳的事对他极为反感：“对，第一次见他，就看得出是个不知仟悔的伪君子，可后来有几天，他客气得简直令人作呕。这种人，全是贪小利的小人。”她以前张口闭口，常骂欧拉莉是此类小人不知将来会骂出什么灾祸来，反正她已把阿尔贝蒂娜也归入此类，因她常见我向妈妈讨些小玩艺，小饰物，赠给我那位不怎么有钱的女友，对此，弗朗索瓦丝觉得不可饶恕，邦当太太不就有那么一位什么家务事都包下来的女仆嘛。电梯司机很快脱下他说的那身制服，可叫我说，那明明是身号衣，接着戴上草帽，拿起手杖，走路时注意昂首挺胸，因为他母亲经常嘱咐他，千万不要养成“工人”或“服务员”的举止。”由于有了书籍，科学属于了每一个做工的，下班之后，工人便不再为工人，同样，多亏狭边草帽与手套，晚间停止运送客人的电梯司机因此而有可能摇身一变，风度翩翩，自以为象一位脱下白大褂的年轻外科大夫或换下军服的中士圣卢，成了地地道道的上流人士，再说，他也并非一无雄心，二无才干，开不了电梯、把您丢在两个楼层之间。但是，他的语言实在糟糕。他明明受门房管理，却称之为“我的门房”，就象在巴黎拥有服务员所说的“私人旅馆”的富翁唤看门人一模一样，听那口气，我真以为他雄心勃勃呢。至于电梯司机的常用语言，一个每天至少听见房客喊上五十次“电梯”的人，自己却偏说成“天梯”，实在莫名其妙。这个开电梯的，有的事真让人恼羞成怒：无论我对他说什么，他总是一口一个“当然如此”或“当然罗”，打断我的话，仿佛我所讲的再也明白不过，路人皆知，抑或想显示他水平不凡，似乎是他引起了我在这方面的注意。我谈的事情，他明明毫未觉察，可平均两分钟就从嘴里冒出一个“当然如此”或“当然罗”，而且如此铿锵有力，气得我转而改口，提出完全相悖的论点，向他表明他一窍不通。可是，我的第二个论点与开始说的虽然绝不是一码事，他却仍会接过话茬，来个“当然如此”或“当然罗！”，仿佛这话非说不可。对他使用某些行话，我也难以原谅，正因为是行话，如果用的是本义，那肯定恰到好处，无懈可击，只是一旦涉及转义，便给它们添上一种相当愚蠢的主观意义，比如“踏”这个动词，他踏

自行车外出办事，从来不用这一词。可要是徒步赶去办事，没有误点的活，他准会说：“您知道我踏得多快哟”，以表示他行走如何迅速。这位电梯司机应该说个子矮矮的，长得五短身材，相当丑。可每当有人跟他提及某个身体颀长、身姿矫健的小伙子，他总不免要说：“噢，对，我知道，那人的身材跟我正好一般高。”有一天，我正等着他回话，听到有人上了楼梯，脚步声渐渐靠近，我迫不及待打开自己的房门，发现一位服务员长得象恩底弥翁一般英俊，容貌不凡，来为一位我素不相识的夫人服务。等电梯司机来后，我对他说我多么焦急地等他回话，同时告诉他我刚才以为是他上楼呢，原来是诺曼底来的那位旅馆服务员。“噢！对，我知道，”他对我说，“这里就那么一位诺曼底人，小伙子个子跟我一般高；相貌长得也很象我，象得两个人会弄混，他呀，简直象我兄弟。”总之，从第一秒钟起，他就想显得全都已明白，这样一来，只要托他做什么事，他便回答：“对，对，对，对，我完全明白”，说得直截了当，听那口吻，真是机敏灵巧，有时弄得我也对他抱有幻想；可是，渐渐熟悉以后，人们往往就象一块金属，掉入了促使质变的混合物中，眼看着一点点失去优良品质（时而也改变其缺陷）。我把事情向他作了交待之后，发现他让门大敞着不关，遂提醒他注意，当心有人听到我们的谈话，他纡尊降贵，满足我的愿望，把大敞的房门稍稍关上一点，然后又转过身来。“这只是为了让您高兴高兴。这楼上，就我们俩，没有别人。”话音刚落，我就听见了一个人的声音，接着第二个，第三个。他如此冒昧，而且我看他根本不在乎，门外也一直有人来来往往，我感到气恼。

“噢，是隔壁的女佣人去取衣物什么的。噢，没关系，是饮料总管在重新装配钥匙。没啥，没什么关系，您只管讲好了，是我的同仁要值班了。”尽管他们每人走动各有原因，可我的不安心情丝毫没有减弱，仍然担心有人窃听了我们的谈话，直到我正式下了命令，他才又去关门，可还是没有把门关严，只是又推了推，要他把门关严，那简直是难乎其难，就象是一位一心想要“摩托车”的自行车手，无力再骑自行车了。“这样，我们就绝对放心了。”我们是放心了，可放心得竟然有位美国女人闯进门来，一边抱歉认错了房间，匆匆退去。“您去给我把那位年轻姑娘接来，”我竭尽全力，咣当一声，自己动手把门关严，对他说，“您记牢：她叫阿尔贝蒂娜·西莫内。这信封上也写着。您只要对她说是我叫送来的就行了。”为了给他打气，自己又不至于太掉价。我紧接着添了一句：“她一定会很乐意来的。”“当然如此！”“噢，不，她肯定不会打心眼里情愿来。从贝纳维尔到这里，太不方便了。”“我明白！”“您让她跟您一起来。”“对，对，对，对，我完全明白，”他回答道，口气还是那斩钉截铁，精明强干。可这早就不能给我什么“好印象”了，因为已给我看透，这差不多是个木头人在说话，直截了当的外表下掩盖了几多糊涂与愚蠢。“您什么时候能回到这里？”“我甬会耽搁多久，”电梯司机答道，他简直把贝里兹规定的关于避免重复否定的规则运用到了极端的地步。一概用“甬”代替“不”。“我现在完全可以脱身走了。刚才，还取消了任何人外出呢。因为中午有个沙龙聚会，二十个人用餐。今天下午，本该轮到我外出的。可现在只能傍晚时出去一会。我骑自行车去。这样，来去就快了。”一个小时后，他回来向我禀报：“先生等了很久吧，可那位小姐没跟我上来，她现在楼下。”“啊！谢谢，门房不会生我的气吧？”“保尔先生？他连我到哪儿去了就甬知道。掌门的头也都一声没吭。”可有一次，我关照他说：“您无论如何要把她接来。”他微笑着对我

答道：“您知道，我没有找着她。她甭在那儿。我又甭能多耽搁时间；我害怕象我那位同仁一样，被旅馆‘派走了’（envoye）。[实际上是指“辞去了”（renvoye），因为电梯司机说“回去了”（ren-trer），实际上是指“进去了”（entrer），说“我可要回班去了”，指的是初次上班，来回互补，若是涉及自己，则是为了粉饰，若是针对别人，恐怕就是含沙射影，别有用心了。”我知道他被‘派走了’（envoye）”，故意取消“r”实际上是指被“辞去了”（ren-voye）。他微笑并非出于恶意，而是由于不好意思。他以为开个玩笑，就可以减轻过错。出于同样原因，要是他说“您知道，我没有找着她”，他并不是他认为我真的已经知道。事实相反，他料定我还不知道，所以特别害怕，因此。他说“您知道”这话，为的只是避免他开口向我禀报时自己将经受的极度痛苦。对那些被我们抓住了过错，便张嘴傻笑的人，谁也不会大动肝火。他们如此举动，并不是他们在嘲弄什么，而是担心我们不满意。让我们对所有那些傻笑的人大发慈悲、平心静气吧。电梯司机局促不安，好似真的疾病发作，不仅脸憋得通红，象中了风，而且说话也愈发糟糕，猝然变得俗不可耐。他最后终于开口，向我解释阿尔贝蒂娜不在埃格勒维尔，要到九点钟才回来，要是她“有时”（意思是说“万一”）早点回来的话，那可给她捎个口信，她无论如何会在凌晨一点之前赶到我房间。

应当承认，这天晚上，我那一冷酷的疑心尚未彻底形成。噢，不，还是马上挑明了说吧，尽管事情几个星期后才发生，可戈达尔的一句话却引起了我满腹狐疑。那一天，阿尔贝蒂娜和她的女友本想拉我去安加维尔的娱乐场，说来也巧，电气火车恰在安加维尔出了故障，修复需要一段时间，我在那儿耽搁住了，要不，还不会在娱乐场与她们相遇呢（我本欲去拜访维尔迪兰夫人，她已多次邀请我）。我等着排除故障，不耐烦地来回踱步，突然迎面撞见了来安加维尔巡诊的戈达尔大夫。我一时犹豫，不愿启齿向他问候，因为我给他去过信，他从未回复过。不过，表示友好的方式，每个人不尽相同。戈达尔不受上流社会人士一成不变的处世之道的教育所束缚，心地很善良，但不为世人所知，尽遭非议，直到有一天机会来临，才得以表露。他深表歉意，说我的去信全已收悉，并把我来此地的消息告诉了维尔迪兰夫妇，他们十分渴望与我见面。同时，他也请我去他们家看看。他甚至当晚就想领我去，因他将乘地方经营的小火车到维尔迪兰家用晚餐。由于我一时拿不定主意，且需要相当时间故障才能排除，他也还要等一会才乘车，所以，我拉他进了一个小娱乐场，记得初次抵达此地的那个晚上，这些小娱乐场在我眼里显得多么凄凉，如今里面热闹非凡，因为男伴少，少女们干脆自己结伴而舞，正在纵情欢跳。安德烈滑步来到我的身边，我打算等会随戈达尔去维尔迪兰家，可我正要张口谢绝安德烈的邀请时，心间突然涌起极为强烈的欲望，想留下和阿尔贝蒂娜在一起。原因是我刚刚听到了她的朗笑声。这声朗笑旋即令人联想到粉红的双唇，芳香的口腔，从那里摩擦发出的笑声，散发出象老鸛草一样浓烈、性感、直露的香气，似乎带着若干个可掂出份量、富于刺激性的神秘粒子。

我素昧平生的少女中有一位弹奏起钢琴，安德烈请阿尔贝蒂娜与她跳舞。置身这个小巧玲珑的娱乐场，想到要留下与这些少女呆在一起，心中乐滋滋的，我让戈达尔注意，看她们跳得多么优美翩跹。可是，他却从医生的特有观点出发，一副缺乏教养的模样，虽然肯定看见我问候了这些年轻姑

娘，可根本不在乎我与她们是老相识，对我回答道：“是的，可做父母的让女儿们染上这种习惯，太轻率了。反正我决不会让自己的女儿涉足这等场所。她们一个个长得至少都漂亮吧？我看不清她们的容貌。噢，瞧，”他向我指着紧紧搂抱在一起，翩翩跳着华尔兹舞的阿尔贝蒂娜和安德烈，继续说道：“我忘了戴眼镜，看不太清楚，可她俩肯定兴致勃勃。人们都不太了解，女人们主要是通过乳房感受快乐的。瞧，她俩的乳房整个儿都碰在一起了。”果然，安德烈和阿尔贝蒂娜的乳房之间一直未停止接触。我不知她们是否听到了什么或揣摩出戈达尔的想法，只见她们彼此稍稍分开一点，但仍继续跳舞。这时，安德烈对阿尔贝蒂娜说了句话，阿尔贝蒂娜报以一笑，与我方才听到的那声朗笑同样强烈而又深沉。然而，这一次的笑声给我带来的纷乱思绪，于我是残酷的；阿尔贝蒂娜仿佛用这笑声向她表示并让她领略到其中某种淫荡而神秘的震颤，它仿佛一次盛况、空前的聚会前奏或尾声的和弦，不绝于耳。我与戈达尔走开了，一路与他交谈，分散了自己的注意力，只是偶尔想起刚刚目睹的一幕。这并非因为戈达尔的谈话引人入胜。恰恰相反，此时此刻，他的话变得甚至有点儿刺耳，原来我们刚刚看见了杜布尔邦大夫，可他没有发现我们。杜布尔邦大夫是从巴尔贝克海湾彼岸来此逗留一段时日的，他在那一带，找他看病的人为数众多。然而，尽管戈达尔一贯声称假期不行医，可打心眼里希望在这片海滨招待一批尊贵的顾客，而杜布尔邦对此是个障碍。当然，巴尔贝克的医生不可能碍戈达尔的事。只不过，这位大夫极为尽心尽责，无所不通，凡求医上门，哪怕为的是皮肤发痒之类的区区小病，他也必定不厌其烦，当即对症下药。嘱托您用药膏、洗剂还是搽剂。拿玛丽·希内斯特的漂亮话来说，他呀，都能使伤口、疮口“陶醉”。不过，他并无显赫名声。他也确实给戈达尔惹过一次小麻烦。自从决计用教授职位换取一个专事医疗的职位之后，戈达尔专攻毒剂科。毒剂，危险的医学发明，倒帮了药剂师的大忙，标签得以翻新，凡药品一概标以无毒，一反类似毒品的功效，甚至还标以解毒字样。时髦的广告而已；标签下方勉强印上一行文字，劝君放心，药品业经仔细消毒，然而字迹模糊难辨，仿佛是原先的使用说明尚未抹净留下的微痕。毒剂还用于给病人吃定心丸，病人得知自己全身瘫痪只不过是中毒反应所致，岂不非常高兴。然而，有一位大公，来巴尔贝克过了几天，一只眼睛肿得不得了样子，他差人请来戈达尔。为了换取几张面值一百法郎的钞票（如数量小，教授就不多费神了），戈达尔把炎症的原因归结于中毒，开了解毒药。眼睛却没有消肿，大公不得已找了巴尔贝克那位普通大夫，大夫没过五分钟，从他眼里取出了一粒尘土。第二天，眼睛就全消肿了。还有一位更为危险的对头，此人专治神经的疾病，名声响亮。他脸膛红润，性格开朗，尽管常与神经不正常者打交道，但身心仍不失健康，他总是爽朗大笑，向病人道声“日安”或说声“再见”，以让病人放下心来，需要时也不惜动用那双强健有力的手臂，给病人强行套上紧身病服。然而，一旦在交际场合与他交谈，无论议论政治还是漫谈文学，他总是和蔼可亲，聚精会神地洗耳恭听，那神态仿佛在问：“到底是怎么回事？”从不匆忙下结论，似乎是在诊病。但是，无论他医术有多高明，充其量不过是位专科医生，因此，戈达尔的气全部冲着杜布尔邦身上去撒。过了片刻，我想急着回去，便离开了维尔迪兰的教授朋友，答应下一次一定去看望他们。

他对阿尔贝蒂娜和安德烈的那番议论给我造成的痛苦是巨大的，但这极

度的痛苦，我当时并未立即感受到，就象是毒品，要等到一定时间才会起作用。

电梯司机去找阿尔贝蒂娜的那天晚上，尽管他又是保证又是发誓，她还是没来。诚然，在爱情方面，一个人的魅力所起的作用往往不及类似“不，今晚我没有空”这样的话。若与朋友打交道，谁也不在意这种话；整个晚会上，一直都高高兴兴的，某个影像早已丢诸脑后。可就在此刻，这张影像浸泡在必不可少的混合液里；一回家，便看到了底片，底片业已冲洗，极为清晰。于是，人们发现，今日的人生再不同于昨夜，可白白弃绝，因为即使还象往日一样，死亡并不可怕，但离别却想也不敢再想。

再说，凌晨一点（电梯司机规定的时间）已过，从三点钟起，我再也不象往日那样，因感到她露面的可能性减少而痛苦。我确信她再也不会来了，这反倒给我心头带来了彻底的安宁，送来了凉爽；这一夜不过是普普通通的一夜，以往有过多少夜晚，我不是也没见她面嘛，我借以自我解脱的，正是这一想法。于是，第二天或别的日子再与她相见的念头清晰地显现在这一业被接受的虚无之上，变得温馨甜蜜。在那等待的夜晚，焦急的心情有时实际上是服下的某片药所起的作用造成的，然而，经受痛苦的人却误以为心绪不宁，是因为她迟迟不来所致。在这种情况下，情爱的萌生恰如某些神经疾病，往往由于对某人病痛的错误解释而造成。既然解释出了差距，纠正也无济于事，至少对爱情来说是如此，因为这一情感（不管什么原因）永远都是错误的。

翌日，阿尔贝蒂娜给我来信，说她刚回埃格勒维尔，自然没有及时看到我的便信，并说如我允许，晚上就来看我，可从她来信的字里行间，就象有一次她在电话中对我所说的话背后，我似乎感觉到隐藏着她的种种乐趣，藏匿着她爱之甚于爱我的人儿。我再一次充满痛苦的好奇心，心神不安，急于了解清楚她究竟干了些什么，同时，内心始终怀有的潜在的情爱扰得我心潮难平；我一时险些以为这一爱心将把我和阿尔贝蒂娜联结在一起，然而它只满足于在原地震荡，直到震荡彻底消失，尚未启动。

初次在巴尔贝克逗留期间，我看错了——也许安德烈和我一样——阿尔贝蒂娜的性格。我以为她性格轻浮，可却不知纵然再三恳求，也难以挽留住她，让她放弃某次游园会，某次骑驴漫游或某次野餐。第二次来巴尔贝克后，我怀疑轻浮只是表象而已，游园会也不过是个借口，要不，纯属编造。形形色色的伪装后面，发生了下文将要叙述的事情（我耳闻了在玻璃窗这一边目睹的一切，可玻璃模糊不清，我怎么也弄不明白那边到底发生了什么）。阿尔贝蒂娜口口声声向我保证，说对我充满最为炽热的情爱。此时，她正看着时间，因为她该去拜访一位夫人了。据说这位夫人每天都于五点钟在安弗尔维尔接待来访。我受疑虑的折磨，再说身体也确实感到不舒服，于是要求、恳求阿尔贝蒂娜留在我身边。继续留下，这绝对不行（她甚至还只能呆五分钟），因为这会惹那人生气的，那位太太生来不太好客，容易动气，拿阿尔贝蒂娜的话说，还令人厌倦。“可是，错过一次拜访，完全可以嘛。”“不行，我姨母教我为人首先要讲究礼节。”“可我却常见您失礼。”“这呀，可不是一码书，那位太太会责怪我的，会弄得我和姨母闹别扭。我跟她的关系已经不那么和谐了。她坚持要我去看望那位太太一次。”“可她不是天天都接待客人嘛。”这一次，阿尔贝蒂娜感到自己“前言不搭后语”、马上改变了理由。“她每天接待，这不错。可今天，我约了一些女

友上她家去。人多了不会感到怎么厌倦。”“阿尔贝蒂娜，为了避免单独去拜访会感到厌倦，您都忍心看着我生病、痛苦，把我孤零零一人抛下，既然如此，看来您喜欢的不是我，而是那位太太和您的女友？”“拜访厌烦不厌烦，我无所谓。可我是出于对她们的忠诚，我要用我的马车把她们接回来。不然，她们就没有别的交通工具了。”我提醒阿尔贝蒂娜。安弗尔维尔一直到晚上十点都有火车。“这是真的，可是，您知道，主人有可能会留我们吃晚饭，她十分好客。”“那您就谢绝好了。”“我这还会惹我姨母生气的。”“要不，您可以吃晚饭，可也误不了十点钟的火车。”“时间太满打满算了。”“照这么说，我绝对不可能到城里吃晚饭，然后再乘火车回来。噢，阿尔贝蒂娜，我们就简简单单，干脆两全其美：我觉得新鲜空气对我身体有益；您嘛又无论如何舍不得那位夫人，那我就陪您到安弗尔维尔。什么也别担心，我不会闯进伊丽丽莎白塔（那位夫人的别墅）、我既不见那位夫人，也不见您的好友。”阿尔贝蒂娜脸色骤变，仿佛被狠狠揍了一下，说话结结巴巴。她说海水浴对她身体不起效果。“我陪您走一趟，让您烦吗？”“您怎么能说这种话呢，您完全清楚，跟您外出，是我莫大的快乐。”终于猛地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既然我们一起漫步，”她对我说，“为何不去巴尔贝克海湾的对岸走走呢，我们俩一起吃晚饭。那该多美呀！其实，那边海岸景色要优美得多。我对安弗尔维尔及其一切已经开始厌倦，这一个个偏僻的小地方，千篇一律，总是一片墨绿色。”“可要是您不去看望她，您姨母的那位朋友会生气的。”“噢，她气总会消的。”“不，不该惹人生气。”“可是，她可能都意识不到，她天天接待来客；无论我明天去，后天去，还是一个星期后去。或半个月后去，都不碍事。”“那您的那些女友呢？”“她们用我甩得够多了。这会轮到我了。”“可您建议我到对岸去，那边九点钟后就没有火车了。”“噢，多了不起的困难哟！九点钟，正合适不过。再说，什么时候都不该让返回的问题挡住了。到时总会找到马车、自行车什么的，实在没有，还有两只脚呢。”“既然您去，肯定会找到的，阿尔贝蒂娜！安弗尔维尔这一带，小树林疗养地一片紧挨一片，真的。可那……那一带，就不是一回多了。”“即使到那一带去，我也保准能把您平平安安领回来。”我感觉到阿尔贝蒂娜为我而放弃了原先安排妥当的事，只是不愿对我明说而已，这准会造成某个人跟我刚才那般痛苦。眼看她本想做的事情无法如愿以偿，因为我坚持要陪着她，所以，她干脆放弃。她知道事情并非无可挽回。因为正如所有在生活中拥有多种现实的女人，她掌握着永不动摇的基础：疑心与嫉妒。诚然，她并不想方设法激起疑心与嫉妒，事实上，恰恰相反。可恋人往往那么多疑，很快嗅出了谎言。正因为如此，并不比别的女人更正派的阿尔贝蒂娜也凭经验知道（却毫未觉察到这是嫉妒心的功绩）准能再与某晚被她抛下的人重逢。她为了我而甩掉的人会因此而悲痛，也因此而会更加爱她（阿尔贝蒂娜并不知道是为此原因）。而且为了避免继续经受痛苦，那人会象我一样，主动与她重修旧好。可是，我既不愿造成他人痛苦，也不愿自寻烦恼，更不愿踏上那条四处打听，不择手段。没完没了地监视他人的可怕道路。“不，阿尔贝蒂娜，我不愿扫您的兴，到安弗尔维尔您那位夫人那儿去吧，或者干脆到那个假借其名的人家里去，我都无所谓，我不与您一起去，其真正的原因，是您打心眼儿不乐意我去，是您并非心甘情愿想跟我一起漫游，证据便是您说话自相矛盾，足有五次之多，却丝毫也没有意识到。”可怜的阿尔贝蒂娜担心她自己

尚未觉察到的那些自相矛盾的话比较严重。她实在弄不清楚到底撒了什么谎：“我说话自相矛盾，这很可能。海风夺走了我的一切神志，我脑子糊里糊涂的。我总是混淆别人的名字，把这个人说成那个人。”此刻（这向我表明了她现在已无必要说些中听的话，以让我相信她），我听着这番自供词，感觉到某个伤口在作痛，实际上，她自供的那件事情我只不过略有猜测而已。“那好，得了，我走，”她声调凄惨他说，但并没有忘了看看表，以便弄清楚去看望那一位时间是否迟了，因为我现在已经给她提供了不留下与我共同消受夜晚时光的借口。“您大坏了。我改变了整个计划，为的是能和您度过一个美妙的夜晚，明明是您自己不乐意，却谴责我撒谎。我至今还从来没见过您这么心狠。大海会给我收尸的。我从今之后再也不见您了。（尽管我肯定她第二天会再来，而且她也确实来了，可听了这番话，我的心还是怦怦直跳。）我葬身大海，我投海去。”“象萨福一样。”“还侮辱我；您不仅怀疑我说的，而且对我做的也起疑心。”“可是，我的小宝贝，我不是存心的，我向您发誓，您知道萨福确实投过海。”“是存心的，肯定是，您对我一点也不信任。”她见座钟上离整点只差二十分钟了，担心误事，便选择了最为简短的告别方式（第二天来看我时，她对此表示歉意；这天，那人十有八九没有空暇），一边高喊着“永别了”，快步跑去，一副悲痛欲绝的神态，也许她真的感到悲痛呢。她尽管知道此时表演得比我出色，相比较而言，她对自己要比我对她更为严厉，同时也更宽容，但她说不定确实担心她以如此方式离我而去，我从今之后会再也不愿接待她。然而，我相信她依恋的是我，气得另一个人比我还更嫉妒。

几天后在巴尔贝克，我们正在娱乐场的舞厅，布洛克的妹妹和表妹走了进来，她俩都已出落得很漂亮，可由于我那些女友的关系，我跟她俩见面已经从不打招呼，其原因大家都知道，年纪较轻的那位表妹一直与在我初次逗留期间她结识的那位女演员一起生活。安德烈对此含沙射影，低声对我说：“噢！关于这事呀，我与阿尔贝蒂娜看法一致，再也没有比这种事更让我们俩厌恶的了。”至于阿尔贝蒂娜，她当时与我坐在长沙发上，正要开口与我交谈，一见那两位伤风败俗的姑娘，马上扭过身去。可是，我却觉察到，在布洛克小姐与她表妹出现之时，当我的女友还未转身之前，她的双眼里闪过了那种猛烈而又深沉的关注的目光，这目光往往给爱恶作剧的少女脸上平添严肃、甚至凝重的神色，转而显得楚楚忧伤。不过，阿尔贝蒂娜旋即向我投来目光，那目光仍然直勾勾的，一片迷惘。布洛克小姐与她表妹咯咯大笑，继又不甚适宜地怪喊怪叫了一阵之后，终于离去了，我问阿尔贝蒂娜那位金发少女（女演员的朋友）是否前一天在花车赛中获奖的那一位。“啊！我不知道，”阿尔贝蒂娜回答道，“有一位头发是金色的？我告诉您吧，我对她们不太感兴趣，我从来就没看她俩一眼。真有一位头发是金色的？”她以探询而又超脱的神态问她的三位女友？阿尔贝蒂娜每天在海堤不管与何人相遇，总要细细打量一番，现在却如此无知，实在太过分，不可能不是装的。“她们好象也不多瞧我们。”我对阿尔贝蒂娜说。我说这话，也许是出于假设，不过当时并非有意识这样设想，如果阿尔贝蒂娜喜爱女人，那我的目的在于消除她的一切遗憾，向她指明她丝毫没有引起那两个女人的注意，因此按一般情理来说，即使是邪恶至极的女人，也不该打素不相识的年轻姑娘的主意。“她们也没瞧我们？”她漫不经心地反问道，“可她们是一个劲地瞧。”“您不可能知道，”我对他说，“您背着她们呢。”“噢，还有这

呢？”她回答我说，向我指了指嵌在我们对面墙上的一面大镜子，在这之前，我确实没有发现，通过这面镜子，我现在终于明白了我女友与我说话时，为何总是不停地凝起她那两只惶惑不安的漂亮眼睛。

自从戈达尔与我踏进安加维尔小娱乐场的那天起，尽管我并不赞同他发表的高见，可在我的眼里，阿尔贝蒂娜再也不是从前的那个阿尔贝蒂娜了；我一看到她，心里就动火。我自己也完全变了样，就象她在我看来也已经变得判若两人。我不再真心实意愿她好；我当着她的面奚落她，出言不逊伤害她，即使她不在场，只要可能传到她的耳朵，我也不放过。不过，也有休战的时候。有一大，我获悉阿尔贝蒂娜和安德烈双双接受了埃尔斯蒂尔家的邀请。我出其不意，赶到埃尔斯蒂尔府上，可万万没有想到，她们是为了在返回的路上，可以象放学归来的学生那样，肆无忌惮地以作践行为不端的少女取乐，从中获得少女们那令我痛心、不可明言的乐趣，才事先没有跟我透风，深怕我碍了她们的事情，剥夺了阿尔贝蒂娜指望得到的欢乐。在埃尔斯蒂尔家，我只找到了安德烈。原来阿尔贝蒂娜选定的是另一个日子，那一天，她姨母有可能也要去埃尔斯蒂尔府上。于是，我在琢磨，戈达尔十有八九错了，只有安德烈一人在场，女友并不在身边，这促使我产生了良好的印象，并不断加深，心中对阿尔贝蒂娜抱有较为温馨的情思。然而，好感并没有持续多久，就象身体娇弱的人，体质很虚。健康的日子长久不了，一有个头疼脑热，便又马上病倒。阿尔贝蒂娜总唆使安德烈去参加一些社交场中的游戏，虽然并不特别过分，但也许并非完全无伤大雅；我对此总是犯疑，心里感到痛苦，最后总算消除了疑心。可刚刚平静下来，疑心病遂又以另一种形式复发了。我刚发现安德烈以其独特的翩翩风姿，温情脉脉地把脑袋倚在阿尔贝蒂娜肩头，半闭着双眼，吻着她的颈脖；疑心病的复发，有时还因为她俩暗送秋波；或因为有人亲眼看见她俩双双去海上游泳，无意中说了句什么，这些说来都是鸡毛蒜皮的小事，就象平常在周围空气中飘忽的无数细菌，人们每天大都在吸收，可无害于健康，性情也不会因此而变坏，然而对天生易受感染的人来说，就是致病的因素，导致痛苦的渊藪。有时，哪怕我没有见到阿尔贝蒂娜，也无人跟我提及她，我记忆中也常常浮现出阿尔贝蒂娜倚靠在希塞尔身旁的姿态，那时，我觉得这姿态天真无邪；可现在，它足以扰乱我内心得以恢复的平静，我甚至再也没有必要到户外去呼吸有害的病菌；就可以象戈达尔所说，自我中毒。于是，我想起了我所听到的有关斯万对奥黛特的爱，以及他一生中如何一直被玩弄的种种情况。说实在的，如果说我心甘情愿回想这些事，那是因为回忆，因为单凭他人的介绍，我对斯万夫人的脾性形成的固执看法，造成了种种假设，使我渐渐地组合起阿尔贝蒂娜的整个性格，对我无法全部驾驭的那人的一生的各个阶段作出痛苦的解释。别人的种种传闻起了推波作澜的作用，致使我在以后的日子里，想象力总被假设占了上风，猜度阿尔贝蒂娜并不是个好姑娘。可能跟从前的娼妓没有区别，不讲道德，惯于欺骗，同时，我也常常设想万一我真的钟情于她，等待着我的命运将是何等痛苦。

一天，我们在大旅馆前面的海堤上聚会，我冲着阿尔贝蒂娜说了一通话，特别严厉，也特别伤人，罗斯蒙德听罢，马上说道：“啊！您对她都变了，以前，一切全都是为了她，她牵着您走，可现在，她扔给狗吃都不配了。”当时，为了更加突出我对阿尔贝蒂娜的态度，我对安德烈百般讨好，千般殷勤，即使她也染有同一恶癖，那在我看来也比较容易宽恕一些，因为

当我们发现两匹骏马拉着德·康布尔梅夫人的四轮马车，疾步出现在与我们所在的海堤拐弯处成直角的马路上时，安德烈的神情显得痛苦而又忧郁。此刻，法院首席院长正朝我们走来，可一认出马车，旋即跳闪开去，以免我们这圈子人看见他；接着，当他觉得侯爵夫人的目光差不多要与他相遇的瞬间，摘下了帽子，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可是，马车并不象开始那架势，继续朝“海街”行驶，而是消失在旅馆的大门后。足足过了十分钟，电梯司机气喘吁吁，赶来向我禀报：是卡芒贝尔侯爵夫人来这里看望先生。我上楼到您房间，又到阅览室找，没有找着先生。幸亏我多了个心眼，朝海滩上瞧了瞧。”他话音刚落，侯爵夫人便朝我款款而来，身后跟着她儿媳妇和一位十分拘泥虚礼的先生，她十有八九是在附近观看了一场日戏或参加了某个茶会后顺便来看看，只见她弓着腰，虽是衰老的重负所致，更是身上压着数不胜数的奢华饰物的缘故，她自以为这样浑身琳琅满目，可倍显可爱，更符合自己身分，既然来看望人家，就要尽可能显得“穿戴”不凡。总之，康布尔梅家里的人往往这样“突如其来”，出现在旅馆，从前，我外祖母对此害怕极了，总执意不要让勒格朗丹知道我们可能要去巴尔贝克。妈妈每每嘲笑这种不必要的担心，认为不可能出什么了不起的事。可是，偏偏出了麻烦，不过是通过其他途径，勒格朗丹与此毫无瓜葛。“要是我不打扰您的话，我能留下吗？”阿尔贝蒂娜问我道（由于我刚才冲她说了一通刻薄的话，她眼里还噙着几滴泪水。我却视而不见，但并非幸灾乐祸），“我有点事要跟您谈谈。”一只顶端别着蓝宝石饰针的羽毛帽随意顶在德·康布尔梅夫人的那头假发上，宛如一种象征，炫耀必不可少。但却显得自命不凡，至于放置什么地方，并不重要，总而言之，其风雅之举，纯系习俗要求，不过那顶帽子顶在那儿一动不动，也实在多此一举。尽管天气闷热，这位和蔼可亲的太太仍身披一件黑如煤玉的短斗篷，外加一条白鼬皮长披肩，这副装束似乎并不是与天气冷热相适应，而是为了合乎礼仪特征。德·康布尔梅夫人胸前还佩戴着一枚男爵夫人纹章，连着一根饰链。垂挂着，看似胸前挂着十字架。那位先生是巴黎的一位名律师，出身于名门望族，来康布尔梅府上小住三日。他是这类人，职业上是行家里手，以致对自己的职业都有些瞧不起，比如他们会说：“我知道我辩护得很好，可正因为如此，我觉得辩护再也无味”；或者说：“干这事，我已经毫无兴趣；我知道自己干得很好。”他们天生聪慧，富有艺术鉴赏力，正当年富力强，功成名就，腰缠万贯，看到自己浑身闪烁着“聪明”的天性和“艺术家”的气质，且得到同行的承认，这种天性与气质同时也赋予了他们一定的情趣和鉴赏力。他们酷爱绘画作品，但爱的并不是真正伟大的艺术家的杰作，而是众人瞩目的艺术家的作品，他们不惜花费从业所得的巨额收入，重金购买后者的画作。勒西达内就是康布尔梅的这位好友中意的艺术家，再说，此人也很让人愉悦。他谈起书来滔滔不绝。可谈的并非名副其实的大师名作，而是自封大师者的著作。这位爱书者唯有一个让人讨厌的缺陷，那就是常常运用某些现成的套话，如“就大多数而言”等等，这就给他意欲表达的事物造成大而不全的印象。德·康布尔梅夫人对我说，她是趁朋友们在巴尔贝克附近举办日场音乐会的机会来看望我的，以兑现给罗贝尔·德·圣卢许过的诺言。“您知道，他肯定很快就要来此地逗留数日。他舅舅夏吕斯现正在堂妹卢森堡公爵夫人府上度假，德·圣

卢先生准会乘机去向姨母问个好，同时去看看他从前所在的部队，在团队时，他很受人喜爱，备受敬重。我们常常接待军官，他们跟我们谈起他时，总是赞不绝口。要是你们俩能来费代纳为我们助兴，那该多好呀。”我向她介绍了阿尔贝蒂娜和她的女友。德·康布尔梅夫人把我们的姓名一一告诉了她儿媳妇。小媳妇对费代纳周围那些不得不常打交道的小贵族们向来冷若冰霜，唯恐与他们在一起丢脸，但对我却一反常态，笑盈盈地朝我伸过手来，仿佛面对罗贝尔·德·圣卢的朋友，她就心里踏实，高兴；似乎精于社交之道，但藏而不露的德·圣卢早已向她透露过，我与盖尔芒特家族的人过从甚密。就这样，德·康布尔梅夫人与她婆婆相反，为人有两套天地之别的礼仪。若通过她兄弟勒格朗丹与她结识，那对我持有前一种态度已经绰绰有余了，冷冰冰的，叫人无法忍受；可对盖尔芒特家族的亲朋好友，她唯恐微笑得还不够。旅馆里用于接待来访的场所，最合适的莫过于阅览室，这场所往日是那么可怕，如今，我每日出入有十次之多，来去自由，如主人一般，就象那些病情还不甚严重的疯人，在疯人院关得日子长了，久而久之，医生就把大门的钥匙交给了他们掌管。为此，我向德·康布尔梅夫人表示愿意领她到阅览室坐坐。由于这地方再也不会引起我的胆怯，所以对我来说，其魅力也已荡然无存，物换星移，如同人面多变，我向她提出这一建议时，可谓心安理得。可是，她一口谢绝了，宁愿呆在外面，于是，我们全都露天坐在旅馆的平台上。我在平台上发现了一本德·塞维尼夫人的书，小心收了起来，这书，准是妈妈听说有人前来拜访我，便匆匆躲避，没有来得及拿走的。妈妈与我外祖母一样，对外人如此蜂拥而至感到惧怕，担心身陷重围，再也无法脱身，往往仓皇溜之大吉，逗得我父亲和我对她大加嘲笑。德·康布尔梅夫人手执阳伞把，伞把上挂着好几个绣花小包，一个是杂物袋，另一只是饰金钱包，垂挂着缕缕石榴红线，还有一块手绢。我觉得她还是把这些玩艺儿搁在椅子上更妥；可我又感到，若请她放弃进行乡村巡视和神圣的社交活动时随身携带的这些饰物，恐怕有失礼仪，也白费气力，我们凝望着平静的大海，海面上海鸥飞翔，密密麻麻的，宛如白色的花冠。由于社交闲谈和取悦于人的愿望把我们降低到普普通通的“中音区”水平，我们往往不是凭借我们自己意识不到的优秀品质让人喜欢，而是自以为应当受到身边人的赏识，以此讨人喜欢，就这样，我自然而然地与勒格朗丹家出生的德·康布尔梅夫人交谈起来，说话的方式可能与她兄弟如出一辙。我谈到海鸥时说：“它们一动不动，洁白洁白的，宛若睡莲。”确实，海鸥仿佛为涟涟海波提供了一个毫无生气的目标，任其摆布，以至于海波倒在连续不断的起伏中，与海鸥形成鲜明对照，似乎在某个意愿的推动下，获得了勃勃生机。享有亡夫遗产的侯爵夫人不知疲倦地赞美我们在巴尔贝克所享受的美丽的大海景观，对我羡慕不已，说她在拉斯普利埃（可她这一年并未在那儿居住），唯极目远眺，方才看得见海浪。她有两个与众不同的习惯，这既与她酷爱艺术（尤其对音乐）有关。也与她缺牙少齿有关。每当她谈起美学，她的唾液腺就象某些发情期的动物，遂进入分泌量盛期，恰如没牙老太，长着微微细须的唇角边落下滴滴口水，实在不是地方。她很快长嘘一声，重又吞下唾液，象是在继续呼吸。如果谈及的是异常美妙的音乐，她会狂喜得举起双臂，大声评判几句，抑扬顿挫，铿锵有力，需要时不惜借助于嗡嗡鼻音。然而，我做梦也未曾想到，平淡无奇的巴尔贝克海滩果真能提供一方“海景”，德·康布尔梅夫人普普通通几句话，竟改变了我对这方面的看法。我反过来对她说，我

常听人赞叹拉斯普利埃那碧海尽收眼底的盖世无双的景观，拉斯普利埃城堡坐落在山顶，一个设有两座壁炉的宽敞的大沙龙里，透过整个一排玻璃窗，可见花园尽端绿枝掩映中的大海，极目远眺，连巴尔贝克海滩也尽收眼帘，而另一排窗玻璃则与山谷遥遥相望。“您过奖了，说得好极了：绿枝掩映中的大海。真迷人啊，看去……象一把扇子。”从她那目的在于吞下唾液、吸干唇须的深呼吸中，我感觉到她的恭维是由衷之言。可勒格朗丹家出生的侯爵夫人始终冷冷的，并不是对我所言表示蔑视，而是对她婆婆的话嗤之以鼻。再说，她不仅对她婆婆的精明予以鄙视，而且对她的殷勤表示遗憾，总是担心别人对康布尔梅家的人没有足够的认识。“地名多漂亮啊，”我说，“多希望了解所有这些地名的来龙去脉。”“关于拉斯普利埃，我可以跟您说说，”老太温和地回答我道。“那是祖上的一座住宅，是我祖母阿拉施贝家的，她的家族并不显赫，但却是外省一个历史悠久、体面的家族。”“怎么，并不显赫？”她的儿媳妇生硬地打断了她的话，“贝叶大教堂有一大块玻璃整个都绘着这个家族的族徽，阿弗朗什的中心教堂也陈列着他们的纪念物。要是您对这些古名感兴趣，”她接着说，“可惜您迟来了一年。尽管要改划一个教区困难重重，可我们还是争取在克利克多本堂区任命了一位教长，在那位教长的所在地区，我本人置有地产，那是在贡布雷，离此地很远，教长在克利克多呆得神经都慢慢变得衰弱了。可惜，他年事已高，大海的空气起不到作用；他的神经衰弱症愈来愈严重，最后还是回到了贡布雷。不过，他当我们邻居的那段时间，他常去查阅古老契据、证书，无所不阅，自得其乐，后来就这一带地名的来龙去脉修了一本奇特的小册子。再说，这事让他着了迷，据说他最后几年专心致志，潜心撰写一部有关贡布雷及毗邻地区的巨著。有关费代纳地区的那本小册子，我回去就给您寄来。那可真是含辛茹苦、潜心钻研的成果。那上面，您可读到有关我们拉斯普利埃古宅的一些很有趣味的东西，我婆婆讲得太谦虚了。”“可不管怎么说，今年呀，”享有亡夫遗产的德·康布尔梅夫人回答道，“拉斯普利埃可不再是我们家的了，不属于我所有了。感觉得出来，您富有绘画天赋，您该画画，我是多么希望您一睹费代纳的景色，它比拉斯普利埃美多了。”原因很清楚，自从康布尔梅家把拉斯普利埃租给维尔迪兰家之后，拉斯普利埃城堡居高临下的地势便骤然失去了在他们心目中多少年来所占有的位置，不再拥有当地独一无二的优势——大海、山谷同时尽收眼帘，突然间——出租后——反倒给他们造成了麻烦，要进出拉斯普利埃，总得上山下山，极为不便。简言之，似乎德·康布尔梅夫人出租拉斯普利埃不是为了增加收益，只是想让她们的马儿歇歇脚。她忘了从前曾在费代纳住过两个月，常常感叹长久以来非得爬到山顶才能望见大海，而且看去象是活动画景似的，如今终于到了费代纳，大海近在眼边，可以尽情观赏，心里好不高兴。“我到这把年纪才发现大海，”她常说，“心里多欢畅哟！这对我身体大有益处！为了迫使自己住在费代纳不走，我都愿意白白出租拉斯普利埃。”

“还是谈些有趣点的事吧，”勒格朗丹的妹妹接过话茬道，她开始来时叫老侯爵夫人“我婆婆”，可时间一长，对她的态度变得放肆起来。“您刚才提到睡莲：我想您肯定知道克洛德·莫奈画的睡莲。真是天才！我对此格外感兴趣，因为在贡布雷附近，就是我才对您说过我置有地产的那个地方……”可她欲言又止，还是不多讲贡布雷为好。“啊！肯定是当代最伟大的画师埃尔斯蒂尔跟我们说过的那套画，”一直闭口未言的阿尔贝蒂娜惊叹

道。德·康布尔梅夫人深深吸了一口气，又吞下了一口唾液，大声道：“啊！看得出，小姐酷爱艺术。”律师一副行家的神气，笑容可掬地说道：“小姐，与埃尔斯蒂尔相比较而言，请您允许我更偏爱勒西达内。”说罢，他似乎从前曾欣赏或见人赏识过埃尔斯蒂尔某些“大胆的尝试”，接着说道：“埃尔斯蒂尔富有天赋，他甚至可以说是先锋派的，可我委实不知他为何半途而废了，他呀，把一生都给糟蹋了。”关于埃尔斯蒂尔，德·康布尔梅夫人觉得律师言之有理，但她把莫奈与勒西达内相提并论，让她这位客人心里好不难过。说她愚蠢吧，实在不能；可她精明过分，我感到这对我来说根本用不着。此时，太阳西沉，海鸥浑身披着黄色，恰如莫奈同一套画中另一幅油画的睡莲。我说我对这幅画很熟悉（我继续模仿那位兄弟的语言，迄此我还不说出他的大名），并添了一句，说真不巧，她怎么前一天就没想到来这儿，不然在同一时辰，她准有幸欣赏到普桑笔下的光彩。倘若她面前站着的是个盖尔芒特家族根本不熟悉的诺曼底乡绅，且这位乡绅又明言相告，说她该在前一天来此，那德·康布尔梅—勒格朗丹夫人准会勃然大怒。可是，即使我再放肆，她也是甘甜如蜜，易溶可口；在这美妙的黄昏暖烘烘的氛围之中，我可以随心所欲，在德·康布尔梅夫人如此难得奉献的这块蜜汁大蛋糕中采集蜜糖，她这块糕点正好代替了我未曾想到送上招待来客的精制小蛋糕。然而，普桑这一名字虽然没有伤了这位上流女士的彬彬礼仪，可却激起了这位酷爱绘画艺术的夫人的抗议。一听到这一名字，她几乎一无间歇，用舌头顶着嘴唇连咂了六次，那咂嘴声本是专用于警告孩子的，一方面向孩子示意他正在做蠢事，另一方面表示她在指责孩子的所作所为，严禁再犯。“天哪，在莫奈这样堪称天才的绘画大师之列，可别提象普桑那类毫无才华的老古董。我对您毫不掩饰，我认为他是个俗不可耐的讨厌家伙。不管您怎么说，我反正不能把那玩艺儿叫作画。莫奈，德加，马奈，对，这些才是画家呢！真怪极了，”她继续说道，探询而又欣喜的目光直定定地盯着空中某一点，似乎在那儿瞥见了自己的思想。“真怪极了，过去，我更喜欢马奈。可现在，我虽然还欣赏马奈，这自然不错，可我觉得也许还更喜爱莫奈一些。啊！那大教堂啊！”她既毫无顾忌，又殷勤讨好地向我介绍了她情趣发展的过程。可以感觉得到，她审美情趣发展的几个过程的重要性，在她自己看来，并不亚于莫奈本人不同绘画风格的演变，不过，我并不因为她向我披露了她的赞赏对象而有什么可夸耀的，因为即使在一个头脑迟钝透顶的外省女人面前，她呆不了五分钟，就会按捺不住内心的欲望，向对方和盘托出。阿弗朗什有位贵夫人，连莫扎特和瓦特纳都辨不清，当着德·康布尔梅夫人的面说：“我们在巴黎逗留期间，没有遇到什么有趣的新鲜事，我们只到喜歌剧院去了一趟，演的是《普莱雅斯与梅莉桑德》，糟糕极了。”德·康布尔梅夫人一听，心里直冒火，憋不住大声嚷道：“恰恰相反，那可是一部小小的杰作。”紧接着便“争论”开来。这也许是一种贡布雷的习惯，是从我外祖母姊妹们身上学来的，她们美其名曰，把这种举动叫作“为美好的事业而战斗”，她们还特别喜欢参加聚餐，因为她们知道在聚餐时，每个星期都少不了要为捍卫自己的上帝与毫无文艺修养的庸俗小人作斗争。德·康布尔梅夫人正是这样，好“激动”，常为艺术问题“争个面红耳赤”，就象别的人为政治问题争论不休。她要是为德彪西辩护起来，那劲头简直就象在为一位行为遭人指责的女朋友辩白。但是，她完全应该明白，话一出口：“噢，不，那可是一部小小的杰作”，那在她为之恢复了名誉的女

友家里，便无法再信口开河，大谈特谈艺术文化的整个发展过程，不然，她们俩根本用不着争论，便可对此达成一致意见。“必须让我去问问勒西达内，他对普桑持何种看法。”律师对我说，“那人性格内向，沉默寡言，可我准能巧妙地套出他的心里话。”

“此外，”德·康布尔梅夫人继续说，“我讨厌落日，那是浪漫玩艺儿，戏剧色彩太浓。正因为如此，我才厌恶我婆婆的住宅，讨厌那些南方的草木。您到时候瞧吧，那简直象是个蒙特卡洛的花园。也正因为如此，我才更喜欢您这边。这边比较幽暗，也比较真实；那边有一条小径，路上望不到大海。碰到下雨天，遍地泥泞，糟糕透了。就象在威尼斯，我不喜欢大运河；我觉得天下再也没有比小河流更让人心醉的了，再说，这是个环境问题。”

“可是，”我感到恢复普桑在德·康布尔梅夫人心目中的地位，唯一的办法就是告诉她普桑又风行起来了，于是对她说：“德加先生断言世上再也没有见过比普桑·德·尚迪伊的画更美的了。”“是吗？我对德·尚迪伊的画不是内行，”德·康布尔梅夫人回答我说，她并不想持与德加相反的观点。“可我可以说明他在卢浮宫展出的那些画，全是失败之作。”“对那些画，德加也极为赞赏。”“得让我再看看那些画。时间久了，脑子里印象不深了。”她沉默片刻后，回答我说，仿佛她不久肯定就要赞赏普桑，而此观点的改变不该取决于我刚刚告诉她的这一消息，而应该立足于她打算对卢浮宫收藏的普桑的画进行一番严格的、此次属于结论性的补充鉴别，以便最后有资格修正自己的看法。

虽然她尚未对普桑表示赞赏，但话题已被延至下次再讨论，可见这已是退缩的开端。我没有得寸进尺，为避免无休止地折磨她，我对她婆婆说人们总向我赞叹费代纳的花卉如何如何美。她口吻谦逊，谈起了她房后本堂神甫的那个小巧玲珑的花园，清晨，她身著晨衣，推门步入花园，给孔雀喂食，寻觅生下的蛋儿，采摘百日草花或玫瑰花，用来给奶油蛋或油炸菜肴的四周点缀成一道花栅，放置在狭长的桌布上，令人想起花园里的通幽曲径。“确实，我们有的的是玫瑰花，”她对我说，“我们家的玫瑰花圃靠住宅都有点儿太近了，有些天，花熏得我脑袋发痛。在拉斯普利埃的露天平台上，比较惬意。随风飘来阵阵芳香，但不那么叫人头晕。”我朝她媳妇转过身子，为满足她现代派的情趣，对她说道：“真是一部名副其实的《普莱雅斯》，那玫瑰花香飘至楼座。乐曲中弥漫的芳香是那么浓烈，我本来就对花粉和玫瑰过敏。每当我听到这场戏，就呛得我直打喷嚏。”“《普莱雅斯》，多么伟大的杰作！”德·康布尔梅夫人高声赞叹，“我对它如痴如醉。”说罢。她向我靠近，手舞足蹈，俨然一位野女人想对我大献媚态，舞弄着十指，想捕捉住臆想中的音符，并哼起什么玩艺儿来，我猜想恐怕就是她想象的普莱雅斯告别的那段唱吧，她一直往下唱，感情始终那么热烈奔放，仿佛此时此刻，德·康布尔梅夫人勾起了我对这场戏的回忆。这举足轻重，或许更是为了向我显示她对此记忆犹新。“我觉得这部剧比《巴西法尔》还更美，”她又添了一句，“因为《巴西法尔》中，极为精彩的美妙乐章交织着某种朦朦胧胧的旋律性短句，正因为是旋律性的，所以过时了。”我转而对老太太说：“我知道您是位伟大的音乐家，夫人，我多么希望听听您的高见。”德·索布尔梅—勒格朗丹夫人看着大海，故意避开对话。她认为婆婆喜爱的并非音乐，婆婆那受到普遍赞誉、事实上也出类拔萃的音乐才华，依她看只不过是

所谓的才华而已，是毫无实际意义的卖弄技巧。确实，肖邦的弟子就她一人还活在人世了。她有充足的理由断言，通过她，大师的演奏技巧及“情感”只传达给了德·康布尔梅夫人；可是，对勒格朗丹的妹妹来说，演奏酷似肖邦，这远不成其作为一种证据，因为她本人最蔑视的莫过于这位波兰音乐家了。“噢！它们飞起来了。”阿尔贝蒂娜向我指着海鸥，大声嚷叫，海鸥一时摆脱了它们花的隐蔽身份。一齐冲太阳飞去。“它们的巨翼阻碍了它们飞行。”德·康布尔梅夫人说道，显然把海鸥与信天翁混为一谈了。“我十分喜爱它们，我在阿姆斯特丹常见到海鸥。”阿尔贝蒂娜说，“它们对大海的气味感觉灵敏，甚至透过街上的路石都闻得出来。”“啊！您去过荷兰，您熟悉弗美尔家族吗？”德·康布尔梅夫人冲动地问道，那腔调仿佛在问：“你熟悉盖尔芒特家族吗？”因为附庸风雅，往往是换了对象而不换腔调，阿尔贝蒂娜说不认识：她准以为那些人还健在。可表面没有流露出来。“我要是为您弹奏音乐，将非常高兴。”德·康布尔梅夫人对我说，“可您知道，我弹奏的尽是你们这一代再也不感兴趣的東西。我上学时肖邦可受崇拜了。”说这句活时，她放低了声音，因为她害怕媳妇，知道儿媳认为肖邦算不上什么音乐，所以其作品演奏得好坏都毫无意义。儿媳承认婆婆不乏演奏技巧，经过音群弹奏得均匀而清晰。“可永远别想从我嘴里说出她是一个音乐家。”德·康布尔梅—勒格朗丹夫人一锤定音道。原因是她自以为“先进”，而且（唯在艺术方面）“从不过左”，她不仅设想音乐在发展，而且觉得它只是顺着一条线发展，德彪西在某种意义上说是个“超瓦格纳”，比瓦格纳更先进一些。她并意识不到，如果说德彪西并不象她几年后可能会认为的那样，独立于瓦格纳，因为不管怎样，人们总要利用已到手的武器，以最终摆脱暂时失败的境地，那么，当人们对那些无所不包、淋漓尽致的作品开始腻烦之后，他便会想方设法，以满足相反的需要。当然，有的理论暂时为这种反应提供依据，就象某些政治理论，以法律为依托，反对宗教团体，反对东方的战争（反自然教育、黄祸等等）。人们常说，简练的艺术适应于高速发展的时代，就好比人们常说，未来的战争不可能持续半个月，或者随着铁道的发展，靠公共马车沟通联系的穷乡僻壤将受冷落，需要汽车致力于这些地区的振兴云云。人们常常提醒，不要搞疲了听众的注意力，仿佛我们没有广泛的兴趣，全仰仗艺术家来启发最高度的注意力。殊不知有些人读一篇平庸的文章，不到十行就累得打呵欠，但每年却要去拜罗伊特，听四联剧。再说，迟早有一天会宣告，德彪西的地位与马斯内一样岌岌可危，《梅莉桑特》引起的震动也将烟消云散，沦落到《曼侬》同样的地步。因为各种学派就象细菌与血球，自相残杀，以斗争来保证自己生命的持续。不过，这一天尚未到来。

犹如在证券交易所，上涨趋势一发生，所有持票人都想趁机捞一把，同样，部分受人蔑视的作者利用逆反心理，因祸得福，或许因为他们本来就不该受到歧视，抑或很简单，是他们存心招惹鄙视——宣扬这些人，可以说是一种新鲜事儿。人们甚至不惜在某段孤立的历史中，寻觅若干不循规蹈矩、富有才华的艺术家，现时的发展趋势对其声誉似乎不会有多少影响，但总有那么一位大师顺带提起他们的名字，表示赞许，遇到此类情形，十有八九是因为这位大师，不管他是何人，也不管他的学派如何唯我独尊，总是以自己

独特的情感作出判断，唯才是爱，给予富有才智的人才以正确的评价，即使才气不足，只要他过去曾尝过甜头，与他青少年时代一段爱好有关，他也照样给予好评。此外，便是因为某些属于另一个时代的艺术家，在一首普通的乐曲中，道破了与大师不谋而合的某种极相似的东西，大师渐渐领悟到了。于是乎，大师便将古人视作先驱，来一个彻底的改头换面，喜欢在自己的作品中作出与前人一时一地亲如手足的努力。正因为如此，普桑的作品竟有透纳的手笔，孟德斯鸠的著作会有福楼拜的词句。偶尔，大师偏爱的议论是一种将错就错，人们弄不清此错源于何处，但却传播到学派中来了。被列举的名字因此挂上了这一学派的招牌，适时处于其保护伞之下，因为在选择大师方面，即使有某种自由的、真正的鉴赏力而言，但学派本身只接受理论的指导。正是这样，思维惯于按偏离方向发展，忽而转向一个方向，忽而又转向相反的方向，将上天的光芒洒向某一数量的作品，也许出于正确评价的需要，也可能为了标新立异，或许其审美情趣起了作用，也可能因为一时心血来潮，德彪西在这些作品中掺入了肖邦的成份。这些作品一旦受到绝对令人信赖的鉴赏家的推崇，赢得了《普莱雅斯》带来的普遍赞誉，便重放异彩，那些尚未重听的人们，一个个多么渴望能喜欢上这些作品，以至于身不由己地再次去听，尽管给人以心甘情愿的假象。但是，德·康布尔梅—勒格朗丹夫人一年中有一部分时间待在外省。即使在巴黎，因身体有病，也往往闭门不出，确实，由此而造成了某些麻烦，明显表现在德·康布尔梅夫人选择用语上，她自认为自己说得很时髦，可实际上她所选择的用语更适合于书面运用，两者的细微差异，她体味不出，因为这些用语往往是她阅读偶得，而不是从交谈中学到的。不过，交谈对准确了解人们的主张和时兴的用语而言，其必要性并不相同。然而，《夜曲》异彩焕发。对此，评论界尚未公开宣告。其消息仅通过“年轻人”的闲谈传播开来。德·康布尔梅—勒格朗丹对此一无所知。我以向她传播消息为乐事，但却对着她婆婆说话，就象玩台球，要想击中球，得借助台边的弹力。为此，我告诉她婆婆，肖邦不仅远远没有过时，反而是德彪西宠爱的音乐家。“嗨，真有趣。”媳妇妙不可言地微微一笑，对我说道，仿佛这不过是《普莱雅斯》的作者推出的反常现象。不过，现在完全可以断定，从此之后，她对肖邦的作品将洗耳恭听，甚至满怀愉悦。因此，我刚才这番话为老太太吹响了解放的号角，在她的脸庞上重新反映出对我表示感激的表情，尤其是欣喜的神情，她的双眼闪闪发亮，犹如名为《拉迪德》或《三十五载囚徒生活》一剧中的拉迪德；她敞开胸脯，深深地呼吸大海的空气，好似在《菲德利奥》一剧中，当囚徒们终于呼吸到“富有生机的空气”的时刻，那胸脯扩张的形象。贝多芬表现得惟妙惟肖。我以为她就要把长有细须的嘴唇贴到我的脸颊上。“怎么，您喜欢肖邦？喏，他喜欢肖邦，他喜欢肖邦。”她高声嚷叫起来，激动得鼻子龃龃作响，那语气就象在询问：“怎么，您也熟悉德·弗朗克多夫人？”所不同的是，我与德·弗朗克多夫人的关系对她来说可能毫不相干，可我对肖邦的了解却把她抛入如痴如狂的艺术境界。唾液的超量分泌也不足以表达。她甚至没有费心体会一下德彪西对肖邦的再创造所起的作用，只是感觉到我作出的是赞许的评价。音乐的激情左右了她。“埃洛迪！埃洛迪！他喜欢肖邦。”她胸脯高高鼓起，双臂在空中乱舞。“啊！我早就感觉到您富有音乐天赋。”她赞叹道。“我完全明白，象，象您这样一位艺术家，肯定喜爱音乐。多美妙啊！”她声音中仿佛夹杂着沙砾，沙沙作响，似乎为了效仿佛德

斯梯尼，向我表达她对肖邦的强烈感情，不惜用满滩卵石填装自己的嘴巴。潮水一直冲到了她未及时保护的短面纱，面纱湿了，潮水也终于落了，侯爵夫人这才用绣花手绢揩净了白花花的唾沫，刚才由于回忆起肖邦，那唾沫浸透了她满唇浓汗毛。

“我的上帝，”德·康布尔梅—勒格朗丹夫人对我说，“我觉得我婆婆耽搁得太久了点，她忘了我们还要到我叔父德谢·努维尔家用晚餐呢。再说，康康不喜欢久等。”康康把我弄糊涂了，我还以为是只狗呢。可对德谢·努维尔的亲朋好友来说，自然不成问题，随着年龄的增大，年轻的侯爵夫人以如此音调称呼他们尊贵的姓氏的乐趣减少了。不过，当初正是为了品尝个中的乐趣，她才下决心成了这门婚事，在其他社交圈子里，若提及德·谢努维尔家族，习惯上往往（除非贵族姓氏的表示同“德”前面为元音结尾的词，因为在相反情况下，必须将重音落在“德”字上，语言中不允许不加停顿，出现类似德谢努梭夫人的称呼法）牺牲“德”字后面的停顿。人们常称呼：“德谢努维尔先生。”在康布尔梅家族，遵循的是相反的传统，但同样不可违反。被取消的是“德”与谢努维尔之间的停顿。无论姓氏前涉及的是我表兄还是我表妹的名字，也总是称德谢·努维尔，而从不叫德·谢努维尔。（对谢努维尔家族的长者，人们常称“我们的叔父”，因为在费代纳，大家还没有时髦到象盖尔芒特家族那样称“叔子”的程度，盖尔芒特家族的人称呼别人时存心含糊不清，不是省了这个音，就是吃了这个音，外国人的姓名一律本国化，与古法语或现代方言一样令人莫名其妙。）凡进入这一家族的人，在德谢·努维尔这一称呼方式上，都马上会得到提醒，而勒格朗丹—康布尔梅小姐却用不着谁来提醒。有一天，她去做客，听到一位少女说“我姨娘德·于塞”、“我叔父德·罗安”什么的，当时没有很快明白过来这原来是些显赫的姓氏，平常，她把这两个性习惯发成：于塞斯和罗昂。她为此感到惊诧，尴尬和羞辱，就好象有人发现面前的餐桌上摆着一件新发明的器具，不知如何使用，迟迟不敢动手用餐，可是，第二天夜里和后来的日子里，她便鹦鹉学舌，欣喜地喊叫“我姨妈德·于塞”，把结尾的“斯”字给吃掉了，而这正是她在前一天感到惊诧不已的，可现在，若连这也不了解，那在她看来该又多俗气，以致当她的一位女友跟她谈及德·于塞斯公爵夫人的半身雕像时，勒格朗丹小姐马上沉下脸来，声调傲慢地冲着对方道：“您起码总可以把音发准吧：德·于塞夫人。”此后，她茅塞顿开，明白了无论是将实实在在的物质转化为愈来愈微妙的元素，还是她体体面面从父亲那儿继承下来的万贯家财，或是她在索邦刻苦攻读，在加罗的课上也好，从师布吕纳蒂埃也罢，在拉穆勒音乐会上也同样，始终勤奋治学，从而获得的全面教育，凡此种，终将消失，在日后哪一天喊一声“我姨娘德·于塞”而感受到的乐趣中得到升华。她脑中始终缠绕着这个念头，至少在新婚燕尔的那段时光，决心要继续多与人交往，当然不是她喜欢的女友，不是她心甘情愿为之作出牺牲的女友，而是那些她不喜欢的人，她所希冀的仅仅是能对这些人说一声（既然这是她这桩婚事的目的所在）：“我这就把您引见给我姨娘德·于塞。”当她发现这一联姻难以实现时，便改口说：“我把您介绍给我姨娘德谢·努维尔”或“我一定设法安排您和于塞家族的人聚餐。”与德·康布尔梅结成夫妻，这给勒格朗丹小姐提供了夸口许诺的机会，但能夸口的仅仅是前半句，而后半句却未能如愿以偿，因她婆婆经常涉足的并非她本人当初想象、如今仍然幻想结交的上流圈子。为此，与我“道完”圣卢后

（特意借用罗贝尔的用语，因为我与她交谈时，若借用勒格朗丹的惯用语，那她准会通过反向联想，用罗贝尔的土语与我对话，而她又不知道罗贝尔的土语恰是从拉谢尔那儿借用的）。她拇指与食指一并，半阖起双眼，仿佛在凝视某件精巧无比的物品，好不容易终于将它捕抓在眼：“他的思想品质多可爱呀。”她对圣卢大唱赞歌，其炽炽之情，不禁令人以为她在热恋着他（人们确也断言过去在东锡尔时，罗贝尔曾是她的情人），可实际上，只不过想让我接过她的话再重复一遍，以便给她机会最终说上一句：“您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关系极为亲密，我有病在身，很少出门，我也知道她深居简出，活动只限于上等友人的圈子，我觉得这很好，可对她本人了解甚少，不过，我知道她是一个绝对出类拔萃的女性。”得知德·康布尔梅夫人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几乎不认识，为显得我与她同样渺小，我对此话题一带而过，回答她说，我与她兄弟勒格朗丹先生更为熟悉。一听到这个姓氏，她也摆出避而不谈的神态，与我方才的姿态如出一辙，只不过其中掺杂了一种不快的神情，以为我口出此言，并非自谦的表示，而是存心对她的羞辱。莫非她为自己出生在勒格朗丹家而感到绝望、苦恼？至少她丈夫的姐妹、姑嫂们是这么认为的，这些外省的贵夫人什么人也不认识，什么事也不知晓，对德·康布尔梅的聪慧、教养、家财、甚至对她得病前的床第之欢都深为嫉妒。“她一心只想这种事，就是这种事要了她的命。”这些恶毒的外省女人只要议论德·康布尔梅夫人，对谁都少不了说这句话，不过更乐意对平民百姓宣扬，因为如果对方自命不凡而又愚蠢透顶，那么，她们便借此断言平民百姓如何卑鄙龌龊，从而显示出她们对对方是多么和蔼可亲；若对方看似羞怯，但却工于心计。有话放在心里。那么，她们表面上便装出礼貌周全，而实际上却转弯抹角，对对方大肆嘲弄。但是，倘若这些太太自以为切中了她们这位亲戚的要害，那她们完全错了。德·康布尔梅夫人早就忘了自己是勒格朗丹家出生的。自然就更谈不上为自己的出身感到痛苦了。她为我勾起了她的回忆而恼火，一声不吭，仿佛没有明白我的话，觉得没必要加以补充或证实。

“我们来访仓促，主要原因并非我们要去看望亲眷。”德·康布尔梅老太太对我解释道，比起儿媳来，她对称呼“谢·努维尔”的乐趣无疑更为厌倦。“主要嘛，是为了免得这么多人打扰您，让您受累，先生都没有敢把妻儿一起带来。”她指着律师说，“母子俩现在都在沙滩上散步，还等着我们呢，他们也许都等得不耐烦了。”我让他们一一指给我看，紧接着跑去找他们娘俩。妻子圆圆的脸蛋，状若毛茛科的某些花卉，眼角带有甚为明显的植物状标志。人的性格特征代代相传，恰如植物一般，铭刻在母亲脸上的那一标记在儿子的眼角更为显目，有助于人们把他们分门别类。我对他妻儿的热情态度感动了律师。“您该有点儿身置异邦的感觉吧，这儿大多是外国人。”他两只眼睛看着我，一边对我说，他生来不喜欢外国人，尽管他的主顾中为数不少，为此，他想看看我对他的排外态度是否抱有敌意，倘若如此，他便可让步：“当然，某太太……可能是位迷人的女性。这是个评判准则的问题。”由于我当时对外国人一无定见，所以对他的态度并未表示异议，但心里感到踏实了。最后，他甚至邀我择日去巴黎到他府上做客，见见他收藏的勒西达内的画，并请我与康布尔梅家人同行，他显然以为我与他们关系亲密。“我邀请勒西达内一起作客。”他对我说道，坚信我此后必将一心期待着这一幸福时日的到来。“您到时可以亲眼见到，那人多么风雅。他的绘画作品，您看了定会心醉神迷。当然，我不能与那些大收藏家相比，可

我相信，他自己的爱作，我拥有的数量最多。更为令您产生兴趣的，是您刚刚在巴尔贝克度过假，而那些画都是海景，至少大部分是海景。”带有植物状标志的妻儿虔诚地静听着。人们感觉到，他们在巴黎的住宅仿佛是一座勒西达内的殿堂。这种殿堂并非多余。当神祇对自身产生怀疑时，这些献身于他创造的作品的人们便适时提供毋庸置疑的证据，神祇便可借此轻松地填补上自我评价的裂缝。

见媳妇一示意，德·康布尔梅夫人马上就要起身，对我说道：“既然您不愿去费代纳住，也就罢了，可您至少也该在这个星期找一天来吃顿午餐，比如明天，您不愿意吗？”说罢，她摆出一副和蔼可亲的神态，为了让我自己决定，又添上了一句：“您到时定能再见到克里丝诺瓦伯爵。”此人我素不相识，根本谈不上再次见面。她正欲用别的欲望对我进行引诱，希望我的双眼闪现出欣喜的光芒，可却戛然而止。原来法院首席院长回府时得知她在旅馆。暗地到处寻找，接着又在家等着她上门，然后又装着与她碰巧相遇的样子，前来向她致意。我明白德·康布尔梅夫人不愿将方才向我发出的邀请扩展到他的头上。然而，他们结识的时间比我要久得多，多少年来，他一直是费代纳日场音乐会的常客，我初次到巴尔贝克逗留时，对我些常客曾经羡慕不已。可是，结识的时间长短对上流社会人士来说，并非决定一切的因素。他们往往更乐意邀请新朋友共进午餐，因为新朋友还能激起他们的好奇心，尤其在其露面之前，已经有人作了令人心动、热情洋溢的介绍，比如圣卢的举荐。德·康布尔梅夫人估计首席院长没有听到她对我说了些什么，但为了消除内疚的心情，对他甜言蜜语，亲切得再也不能亲切了。灿烂的阳光下，平日望不见的里夫贝尔海岸金灿灿一片，隐约地呈现在天边，耳边传来费代纳附近悠悠的三经钟声，小巧玲珑的经钟露出水面，与闪烁的蓝天几乎难解难分，有玫瑰色的，也有银白色的，难以细辨。“这景观就更象《普莱雅斯》了，”我提醒德·康布尔梅—勒格朗丹夫人说，“您知道我想指的是哪一场。”“我想我是知道的”；可是，她那与任何记忆都不相吻合的声音、脸庞和毫无依托的空泛的微笑却在宣布：“我一无所知。”老夫人久久沉醉在传至此外的悠悠钟声之中，一想到时间不早，这才站起身来。“确实，”我说道，“平日里从巴尔贝克望不见那边海岸，也听不见那边的钟声。除非时间发生了变更，天际也扩展了一倍，不然，那钟声就是专门前来寻找你们的，我听得出来它们是在催促你们动身；对你们来说，这是用晚餐的钟声。”首席院长对钟声很不敏感，偷偷地扫了海堤几眼，看到今晚游人寥寥无几，不禁黯然神伤。“您真是一位诗人。”德·康布尔梅夫人对我说，“感觉得出您很敏锐，富有艺术天性；来吧，我一定给您演奏几曲肖邦。”她一副如痴如醉的神态，双臂伸向空中，又加了一句，声音沙哑，仿佛在挪动卵石发出的声响。紧接着，便是吞咽唾液，老太太自然而然地用手绢揩了揩美国人所谓的细毛刷子，那满嘴的浓汗毛。首席院长无意中帮了我一个大忙，紧扶着侯爵夫人的胳膊，送她上车，换了别人，准会犹豫不决，去承担此等义务。支配如此行动，需要有一定份量的媚俗、胆量，而且要爱出风头，而这在上流社会是极讨喜的。再说，这是他多少年来养成的习惯，比我要自然。我打心眼里感激他，可却没有胆量效法他，只是跟在德·康布尔梅—勒格朗丹夫人身边，她见我手中拿着一本书，想看看。一见德·塞维尼夫人的署名，她不禁撇了撇嘴，用了一个准是在某些“先锋派”报纸上看到的词，这词一经女性化，尤其是用以形容一位十七世纪的女作家，产生了奇特

的效果，只听得她向我问道：“您难道真的觉得她才华横溢吗？”侯爵夫人把一位糕点师傅的地址给了跟班的，老夫人要先到那儿走一趟，然后再启程回府，大路上晚尘飞杨，呈现出一片玫瑰色，层层悬崖在暮色苍茫中状若起伏的峰峦。她问老车夫那匹生就畏寒的马身子是否够暖和了，另一匹马的铁掌是否紧得它难受了。“我一定给您写信，把该定的事定妥。”她低声对我说道，“我看见您在与我儿媳谈论文学呢，她真惹人喜爱。”她又添上一句，尽管并非肺腑之言，可她早就养成——并因性善而保留着——这一习惯，以免给生人造成一种印象，似乎她儿子是贪财才结的婚。“再说，”她激动得难以自己，最后又结结巴巴地说了一句，“她是……是……那……那么……富有艺……艺术鉴……鉴赏力！”说罢，她登上马车，一边摇晃着脑袋，手执阳伞把，身著超重的圣职般的服饰，犹如一位巡回施坚振礼的年迈主教，又踏上巴尔贝克的街道。

“她邀请您去吃午餐了。”等马车远去，我和女友们回旅馆时，首席院长神情严肃地对我说，“我跟她关系正冷着呢。她觉得我冷落了她。噫，我这人最容易相处。不管谁用着我，我总是应声而起：‘到。’可是，他们硬要死死缠着我不放。啊！这样一来，”他一副微妙的神态，又添了一句，翘起手指，象是在分辨、推理。“我就不答应了。这是对我假日自由的侵犯。我不得不发出警告：‘就此止步吧！’看来，您与她友情甚笃。等您到了我这个年纪，您将会明白，上流社会无足轻重，您终会为如此看重这些毫无意义的东西而遗憾。噢，吃晚饭前，我再去转转。再见了，孩子们。”他向众人大声喊道，仿佛已在五十步之外。

当我与罗斯蒙德和希塞尔告别时，她们俩发现阿尔贝蒂娜还呆着，不随她们一起走，对此感到奇怪。“噫，阿尔贝蒂娜，你还呆着干啥，你知道几点钟了？”“你们回去吧，”她以权威的口吻对她们说道，“我有事要跟他谈。”她一副乖顺的神态，指了指我，添上一句。罗斯蒙德和希塞尔看了看我，陡然对我增添了一分新的敬意。我心里乐滋滋的，感到至少在这一刹那间，在罗斯蒙德和希塞尔眼里，较之回家的时刻，较之她的女友，我要重要得多，而且与她之间有着重大秘密，他人不得介入。“今晚我们就不见面了？”“我不知道，这要看看今晚的情况。反正明天可以见。”“上我房间去吧。”等她女友走远，我对阿尔贝蒂娜说。我们进了电梯；她在电梯司机面前一直沉默不语。“雇员们”（电梯司机就这么称呼仆人）为了了解主子们，了解这些只顾自己交谈，从不与下人啰嗦的怪人的闲事，不得不依靠自己察言观色，演绎推理，慢慢养成了习惯，从而大大发展了他们的预见能力，为“老板们”所不及。人体器官往往根据人们对它们扩大或缩小的需要，或萎缩，或增强。自从有了铁道之后，免误火车的必要性使我们学会了重视每一分钟，而在古罗马时代，不仅天文知识很粗浅，而且生活也不那么紧张，人们不仅没有分的概念，甚至连固定的时的概念也不明确。因此，电梯司机看透了我们的心理，并准备讲给他的同事们听，说阿尔贝蒂娜和我忧心忡忡。可是，电梯司机却跟我们唠叨个不停，实在不知分寸。不过，我发现他脸上平时为我开电梯时显露的那种友好、欢乐的表情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极为沮丧，惶惶不安的神态。我不知个中原因，尽管我更挂虑着阿尔贝蒂娜，可为了给他排忧解难，我告诉他刚刚走的那位夫人叫康布尔梅侯爵夫人，而不是叫卡芒贝尔。这时，在我们正经过的楼层走廊上，我看见一位丑陋的女服务员，扛着一个长枕头，毕恭毕敬地向我致意，希望我行前施点小

费。我真想弄个清楚，初次抵达巴尔贝克的那个夜晚，我万分渴望得到的是否就是她，可怎么也无法肯定。电梯司机带着伪证人大多少不了的那种真诚的语气，向我发誓，那位侯爵夫人让他通报的就是卡芒贝尔这个姓，可脸上那副绝望的神情始终没有消失。说实在的，他先入为主，听见的是他早已知道的名字，这是很自然的事。再说，有许多人，即使不是电梯司机，对贵族身份以及藉以形成爵位的名称的性质认识模糊，似懂非懂，那么在他看来，卡芒贝尔这一姓氏是很有可能的，况且卡芒贝尔干酪举世闻名，借如此荣耀之声誉，赐侯爵爵位一个名称，这不足为怪，除非相反，是侯爵爵位的荣光使这一干酪得以名扬天下。不过，他见我不愿表示是自己错了，而且也深知主人即使为最微不足道的事一时心血来潮，也喜欢下人唯命是从，即使说的通篇是显而易见的谎言，也喜欢别人接受，于是，他象个忠实的仆人，答应我从此之后一定称呼康布尔梅。确实，无论在城内还是市郊，康布尔梅其人其名无人知，任何一个城里的店主或郊区的农夫都绝对不可能犯电梯司机这种错误。可是，巴尔贝克大旅馆的服务人员没有一个是当地人。他们连同旅店的一切设施，统统来自比亚里茨、尼斯和蒙特卡洛等地。这些地方的人兵分三路，一路去了多维尔，另一路到了迪纳尔，剩下的一路来到了巴尔贝克。

但是，电梯司机焦躁不安的痛苦心情有增无减。平常，他总是满脸堆笑，对我显得忠心耿耿，可现在他连这也给忘了，准是发生了什么事，也许他被“派走”了。倘若果真如此，我答应一定设法让他留下做事，关于旅馆的人员问题，经理曾许诺在先，不管我有什么决定，他都照办不误。“您愿意怎么办，都随您的意，我事先认可了。”我刚步出电梯，才猛然醒悟到电梯司机为何一副绝望而又凉愕的神情。原来是因为阿尔贝蒂娜在场，我平常上电梯时都自然而然施给他一百个苏，可这次却没有给。这个傻瓜，他非但没有明白我是不愿当着第三者的面施予小费，反而认为这下算是彻底完了，我从此之后再也不会施舍他任何东西了，不由得浑身哆嗦起来。他想象我已经落到了“手头拮据”（象盖尔芒特公爵所说的那样）的地步，可如此设想远远没有激起他对我的任何恻隐之心，反而陡生了一种可怕的自私的失望心理。我暗中思忖，我并不象母亲认为的那么不理智，记得有一天，面对对方那种焦躁不安的等待心情，我不敢不又掏出一份过高的的小费，就在前一天，我还过分地施舍过。在此之前，我一直没有纤毫的疑心，总把平常那种欢快的神情欣然视为忠诚的表示，如今在我看来，赋予如此意义，显然是自己辨别力不怎么可靠。眼看电梯司机就要在绝望之中准备投下五楼，看他那副样子，我扪心自问，如果爆发一场革命，我们的社会地位相互起了变化，电梯司机摇身一变成了资产者，不要说客客气气为我开电梯，只要不把我从电梯上推下去，就算万幸了；我心里揣摩，在某些平民百姓阶层，是否比上流社会还更伪善，确实，在上流社会，我们一旦不在场，就会有人说三道四，但要是我们真成了落难之人，还不至于再凌辱我们吧。

但是，万万不能据此断言，在巴尔贝克大旅馆，最计较个人得失的是电梯司机。就这点而言，服务人员可分为两类：一类是那些对顾客有所区分的人，相比之下，他们对一位年迈的贵族老爷（他竟能避开他们二十八天，把他们推给德·博特雷耶将军）合情合理施予的小费更为感激，而对来路不明的外国阔佬随意的慷慨赠予却不以为然，因为阔佬的这举动正好暴露出一种失礼，只是当着阔佬的面，他们才道谢称善而已。而另一类人，在他们眼

里，什么贵族身份，聪明才智，什么名望地位，风度举止，全都不存在，看得见的仅是数目的大小。对后一类人来说，唯有一个等级，这就是拥有多少金钱，或干脆能给多少。尽管埃梅自诩具备丰富的社交常识，因为他在很多旅馆当过差，但也许他本人就属于这后一类。比如谈起卢森堡公主，他会这样发问：“这玩艺儿里钱多吗？”（打这个问号，为的是了解清楚或彻底查核他所获悉的内情，以便决定给某某顾客提供一位巴黎“高厨”，或保证安排一张处在进口左侧的雅座，可尽览巴尔贝克海景）进行类似的掂量时，他至多附上一种社会性的色彩，象是在了解对方家族的老底。尽管如此，虽然内心在斤斤计较，但他表面上却没有纤毫的显露，不象电梯司机那样愚笨，一脸绝望的神色。说来，电梯司机如此幼稚，也许事情还更简单些呢。一座大旅店，类似过去拉谢尔所在的妓院，其方便之处就在于无需借助任何中间人，尽管某位男雇员或哪位女服务员一直绷着冷冰冰的脸，但只要看见一张一百法郎的钞票，一千法郎当然更好，哪怕这一次是施予他人，也准会笑逐颜开，主动效劳。恰恰相反，在政治领域，或在情人的相互关系中，在金钱与顺从这两者之间，还有着形形色色的名堂。其名堂之多，致使那些说到底总是见钱眼开的小人却往往难以沿着通达他们心灵深处的路线发展，而是自以为更微妙，实际上也确实如此。再说，类似“我知道我还该做些什么，明天呀，就该到太平间找我去”这种谈话，并不失礼貌，而且听得也清楚。正因为如此，在礼仪周全的上流社会，很少遇到小说家、诗人和所有那些不该说的却偏偏要说的高尚的人。

我们身无旁人，刚步入走廊，阿尔贝蒂娜便迫不及待地问我：“您到底对我有什么过不去的？”我对她态度生硬是否自食其果，给自己造成痛苦？莫非我这种生硬的态度仅仅是一种无意识的花招，目的在于迫使女朋友在我面前摆出一种恐惧和请求的姿态，我藉此可以对她进行盘问，也许最终可以弄清我长期以来对她的两种假设到底哪一种是正确的。不管怎么说，听她这么一问，我顿时感到乐滋滋的，仿佛终于达到了某个企盼已久的目标。我没有马上回答，一直把她领到房门前。门打开了，涌进玫瑰色的阳光，照彻了整个房间，黄昏时分拉上的白色平纹细布窗帘由此成了金黄色的锦缎。我走到窗前；海鸥又停息在浪尖，眼下浑身披着粉红的色彩。我让阿尔贝蒂娜细心观看。“别转移话题。”她冲着我说，“请跟我一样，开诚布公。”我撒了谎。我向她声明，她首先该好好听一听我的交待，近来，我对安德烈感情炽烈，向阿尔贝蒂娜作如此交待时，我直截了当，毫无隐讳，堪与舞台上的场面相比，但在实际生活中，要做到这一点，除非旧情已经忘却。在我初次逗留巴尔贝克之前。我对希尔伯特也曾这样撒谎，这次故伎重演，手法略有变换，目的在于使她倍加听信我的话，当我向她说明对她已经不爱时，我甚至和盘托出，说我过去差点爱上了她，但时过境迁，如今她对我来说只是一位好友，即使我愿意，再也不可能重又对她产生更为热烈的感情。所有过分怀疑自己，既不相信哪位女人会爱上他们，也不相信他们自己会真的爱上哪位女人的男人无一例外，他们在爱情上往往采取二拍节奏，而我当着阿尔贝蒂娜的面，故意对她冷酷无情，实际上——由于某个环境所致，并针对某个特殊的目的——恰恰突出了这种二拍节奏，表现得更为铿锵有力。这种男人颇有自知之明，他们了解自己，即使对那些趣味迥异的女人，也会燃起同样的希望。产生同样的焦虑，编造同样离奇的故事，倾吐同样动听的话语，以最终意识到自己的情感及行为与那位心爱的女性并无密切、必然的联系，只

是从她身旁掠过，犹如冲击悬崖峭壁的潮水，溅她一身水，始终迷惑着她，与些同时，他们本身那摇摆不定的情感又陡添了满腹狐疑，疑心那位女人并不爱他们，而他们却是多么希望得到她的爱。既然是她在我们欲望迸发之时偶然出现在我们面前，那偶然的因素为何却会致使我们成了她泄欲的目标？我们一方面需要向她倾诉衷肠，这爱的感情是多么特殊，与邻人使我们产生的普通的人情味迥然不同，可我们刚刚迈出一步，向心爱的女子倾吐了衷肠，表白了希望，遂又忧心忡忡，担心惹她生厌，心里乱七八糟，觉得对她使用的语言没有特意为她加工过，只是我们在过去和将来与人交往时为我们服务的普通语言，感到若她不爱恋我们，就不可能理解我们，而同时又觉得自我表白时缺少情趣，象卖弄学问之徒那样厚颜无耻，不看对象，在愚昧无知者面前故弄玄虚。正是这种担心，这种耻辱感引起了反节奏，导致了逆流，而最终又产生了需要，哪怕开始时退却，猛地收回先前公开表露的好感，最终也还是需要重新发起进攻，重新赢得尊敬，获得统治；在同一种恋情的不同发展阶段，在与类似的恋情相关的各个时期，在所有那些自我解剖，颇有自知之明，从不自视甚高的人心间，这种双重节奏清晰可辨。倘若在我刚刚向阿尔贝蒂娜作的坦诚交待中，这一节奏比往常略有加重的话，那么，其目的仅仅在于使我得以更迅速、有力地转向那一截然相反的，由我的柔情所标明的节奏。

由于时隔已久，我再也不可能重新爱上她，对我这番话，似乎阿尔贝蒂娜肯定难以相信，于是，我用了诸多实例来证明被我称为性格古怪的东西，这些实例全都引自我所结交的女人，无论是她们的过错还是我自己的过错，反正我错过了爱上她们的时机，事后不管我有多渴望，再也难以重新获得那一时光。就这样，我既象是在对她表示歉意，仿佛请她原谅一种无礼举动，宽恕我无法重新开始爱她，同时又在想方设法，试图让她明白这一举动的心理原因，似乎它们是我特殊心理的产物。我如此自我表白，对希尔贝特这一实例大加发挥，确实，就希尔贝特而言，我说的全是实话，可一旦用以说明阿尔贝蒂娜，真实的成分却变得微乎其微，我无可奈何，只能尽量证明我的论点尚合情理，而表面又装出一副样子，自认为这些说法难以接受。我感觉到阿尔贝蒂娜已经认为我“开诚布公”，对此表示赏识，并承认我推理清晰，明确，这时，我遂对自己直言不讳表示歉意，对她说，我清楚说实话会惹人不高兴，况且对我的这番实话，她可能会觉得莫名其妙。恰恰相反，她对我的坦诚表示谢意，并补充说，她对这种极为常见，非常自然的精神状态心领神会，十分理解。

对安德烈的所谓感情以及对阿尔贝蒂娜的冷漠态度，我向阿尔贝蒂娜作了一番交待之后，为了显示出这番话纯粹是肺腑之言，并未夸大事实，我还附带作了保证，让她对我的态度不要过分当真，这样一来，我便无需担心阿尔贝蒂娜会把此视作恋情，终于可以对她说甜言蜜语，很久以来，我一直避免这样做，而现在我感到这是多么美妙。我差不多在抚爱我的知心女友；当我谈起我心里爱着的她的那位女友，我不禁热泪盈眶。可一涉及具体事实，我未了又对她说，她知道何为爱情，知道爱是敏感的，痛苦的；我并对她说，作为我过去的女朋友，她也许会心甘情愿，解除给我造成的巨大痛苦，如果我敢再重复一遍而不至于惹她生气，那么她既然已不为我所爱，自然就不可能直接地，而应该间接地采取伤害我对安德烈的爱这种方法，为我解除痛苦。我突然打住话头，望着一只孤独、匆忙的巨鸟，并指点阿尔贝蒂娜观

看，那只巨鸟在遥远的前方，搏击长空，富有节奏地拍动着两片羽翼，在海滩上方飞速向前。海滩上，光光点点，犹如撕碎的小红纸片，巨鸟没有放慢速度，没有分散注意力，也没有偏离自己的路线，径直飞过海滩，俨然似一位使者，肩负使命，要把一份紧急而又重要的书信送往远方。“它呀，至少是径直飞往目标！”阿尔贝蒂娜一副怪嗔的神态，对我说。“您对我这样说话，是因为您不了解我想说的心里话，多么难以启齿啊，我情愿不说。要是说出口，肯定会惹您生气；最终也只能导致这样的结果：一来与我心爱的人不可能有任何幸福而言，二来又要失去一位好朋友。”“可我不是向您发誓了吗，我决不会生气。”她的神情是多么温柔，顺从中含着几多悲切，仿佛期待从我身上获取她的幸福，我不禁难以自己，憋不住要去亲吻——简直就象亲吻母亲那样高兴——这副新面孔、它不再是过去那活泼、绯红的脸，象一只淘气、爱恶作剧的小猫咪，翘着玫瑰色的小鼻子，反而象满腔的悲伤浇铸在善良的模子里，溶开了，压扁了，垂下来了。撇开我的爱情不谈，就象不考虑与她毫不相干的持久的爱一样，设身处地为她想一想，面对这位诚实的姑娘，不禁动了怜悯之心，她向来只习惯于别人待她亲切、正直，满以为我是她的挚友，没想到几个星期来，我一直折磨着她，简直到了无可复加的地步。我之所以对阿尔贝蒂娜产生了深深的恻隐之心，是因为我站在纯粹人道的立场上，这种立场超脱于我们两者之外，我的嫉妒的爱心便因此而荡然无存，倘若我爱着她的话，也许还不至于对她深表同情。在这一由爱的表白到产生不和（要通过连续不断的逆向运动，打成一个无法松解的死结，把我们紧紧地系在某人身上，这种办法最可靠，最有效，也最危险）的有节奏的摇摆之中，在构成两个节奏要素之一的退缩运动之中，还有何必要区分人类同情心的逆流呢？这股股逆流与爱情主流，尽管在无意中有可能产生于同一的原因，但导致的岂不也是同样的效果？当事后回首一下对某位女子的所作所为，人们往往意识到，表露自己的爱，追求他人的爱以及争取获得垂青的种种欲望并不比因人道需要而产生的愿望占有更多的位置，人们常出于普普通通的道德义务，向自己倾心相爱的人赔礼道歉，似乎对她无爱情可言。

“可我到底能怎么办呢？”阿尔贝蒂娜问我。有人敲门；是电梯司机。原来阿尔贝蒂娜的姨母从旅馆经过，顺便下车看看她是否在，以便接她回府。阿尔贝蒂娜差人回话，说她走不开，也拿不准何时回去，让他们先吃晚饭，别等她。“可您姨母会生气的？”“哪儿的话！她一定会十分理解。”就这样——至少在眼下这一时刻，也许它永不再来——由于种种情况，在阿尔贝蒂娜的眼里，与我交谈终于变得举足轻重，而且如此显而易见，当务之急，必须首先办妥此事，我的女友无疑自然而然地参照了家庭的裁决惯例，在事关邦当先生的前程的情况下，当然不会计较一次出游，只要列举此情况，她坚信为这等大事而牺牲用晚餐的时间，姨母准会觉得再也自然不过了。她本要离开我，在遥远处与亲人消受这一时光，但阿尔贝蒂娜却让它悄然无声地流至我的身旁，并赠与我；我尽可纵情享用。我终于壮了胆子，向她披露了别人对她的生活方式跟我说过话，并对她说，尽管女人们也沾染了那种恶癖，让我极为厌恶，但我对别人说的还是没当一回事，以致别人都把我视作她的同谋，况且我目前又深深爱着安德烈，她自然不难理解我对此会有多痛苦。如果再附加一句，说别人还跟我提及了其他女人，不过，我对她们根本无所谓，这样说也许更巧妙。可是，戈达尔向我透露的那些突然发生而又可怕的事情一古脑儿全部涌进我的心田，撕裂了我的心，但与当时的情形相

同，并未增添更多的痛苦。如果戈达尔没有提醒我注意她与安德烈跳舞的姿态，那我自己决不会设想阿尔贝蒂娜爱着安德烈，或至少与她卿卿我我，同样，我也决不可能从这一想法进而产生另一个相去甚远的念头，猜度阿尔贝蒂娜也许除了安德烈，与别的女人也有关系，而且这种关系不是借口友情就能解释清楚的。阿尔贝蒂娜与所有被告知对他们有如此议论的人一样，还不等向我赌咒这不是真的，便表示出愤怒与悲伤，至于对那位素昧平生的诽谤者，她怒不可遏，急切地想弄清到底是谁，恨不得立即与他対质，让他下不了台。不过。她让我放心，至少对我并不责怪。“如果确有其事，我早就向您招认了。可安德烈和我，我们俩对这等丑事都厌恶极了。我们都长这么大了，并不是没有见过您说的那种留着短头发，言谈举止一副男子相的女人，天下再也没有比那种人更让我们恶心了。”阿尔贝蒂娜给我的不过是一番空话，虽说得斩钉截铁，但没有佐以事实根据。然而，恰恰是这等空话最能让我冷静下来，最能抚慰我内心的嫉妒，这种妒心属疑心病科，有根有据的证明反比看似真实的断言更能引起狐疑。再说，怀疑一位心爱的女性总比去爱另一位女子要来得快，对女人矢口否认、自我辩解的话，也往往更容易相信，这种变得多疑、轻信的性格恰恰又是爱情的特征。去爱时须当心世上女子并非个个正派，亦即要做到心中有数；同时也应充满希望，也就是说要坚信世上确有正派女性。自寻痛苦，继而自我解脱本是人之常情。对可望获得成功的主张，我们往往轻易地信以为真，对有效的镇静剂，人们一般并不多加挑剔。此外，我们所爱的人不论有多复杂，但归根结蒂都可能向我们表现出两种基本性格，根据其表现而定，判定是我们的贴心人，还是另有新欢。第一种品性具有特殊的力量，阻碍着我们相信还会存在第二种品性，同时隐藏着特异的奥秘，可以缓解第二种品性给我们造成的痛苦。心爱之人既是痛苦的渊源，又是缓解痛苦、加深痛苦的药剂。可能斯万这个前车之鉴长期以来对我的想象力以及好激动的性格起着潜移默化的作用，我已形成习惯，往往把担心视为真实，而把希望当作空想。正因为如此，阿尔贝蒂娜斩钉截铁的答话带来的些许温馨，险些化为乌有，脑中即刻浮现出奥黛特的往事，可我暗自思忖，为了理解斯万的痛楚，我尽可能设身处地为他着想，把奥黛特视作天下最邪恶的女人，这也许合情合理，但如今事关自己，即使象事关他人那样企图弄清事实真相，也不应该对自己如此绝情，一味固执己见，硬要把某种猜测误看作比别的更为可靠，就象一位士兵，选择的不是最为有利的位置，而往往是危险最大的岗位，正因为这一点，我的猜测也是最痛苦的猜测。阿尔贝蒂娜出身于一个相当正直的资产者家庭，正值豆蔻年华，而奥黛特小时被母亲卖与他人，生性轻佻，她们俩之间难道就不隔着一条鸿沟吗？再说，阿尔贝蒂娜对我撒谎与奥黛特向斯万说假话，两者的利害关系也不一样。况且阿尔贝蒂娜刚刚矢口否认的，奥黛特对斯万却供认不讳。看来，我有可能犯了严重的推理错误——尽管是反推——仅仅因为某种假设与别的相比，不怎么令我痛苦，我便置事实存在的地位差别于不顾，听任自己的猜想习惯，仅凭对奥黛特实际生活的一点耳闻，想当然地编造阿尔贝蒂娜的生活真相。此时，我面临的是一个全新的阿尔贝蒂娜，确实，早在我初次来巴尔贝克逗留的最后几天，就多次隐隐约约地感觉到这是位坦诚、善良的姑娘，现在，她出于对我的爱，不仅对我的满腹狐疑表示宽恕，而且还想方设法消除我的疑心。她让我坐到床上，紧紧挨着她。我对她跟我说的一切表示感激，并请她放心，我们已经重归于好，从今以后，我再也不对她冷漠无情。

我劝阿尔贝蒂娜怎么也得回去吃晚饭。可她反问我是否觉得两人这样待着没有意思。说罢，她搂过我的脑袋，温柔地抚摸着，在此之前，她还从未这样抚摸过我，我猜想也许是我们刚刚结束的这场争吵的缘故吧，然后，她把舌头轻轻地贴在我的双唇上，试图将我的双唇扒开。可开始时，我紧抿着死不松开。“您真是个大坏蛋！”她对我说道。

我本该在那天夜晚遽然离去，再也不与她相见。那时，我便预感到，在并非相互的爱情中——也就是说在爱情中，因为对许多人来说，并不存在相互之爱——人们所能品尝的幸福仅仅是一种虚假的幸福而已，它所给予我们的也正是幸福的假象，偶尔也有这样的时刻，某位女子出于善心，或一时心血来潮，或由于偶然的因素，造成极妙的巧合，将其一贯的言语和行为作用于我们的欲望，仿佛我们得到的是真正的爱。若聪明的话，那应该好奇地珍视这微乎其微的一点幸福，快快乐乐地享受一番，要是连这么丁点儿幸福都不存在，恐怕人生在世，连幸福对那些并不怎么挑剔或较为幸运的人到底意味着什么，也不甚了了；应该假设它正是无限而又永久的幸福的一部分，而仅仅在这一时刻，幸福才在我心中油然而生；同时，为了使这一虚假的幸福在第二天不至于原形毕露，还应该想方设法，从得益于偶然时刻的人为因素而产生的幸福中多索取一分恩惠。我本该离开巴尔贝克，离群索居，在孤独之中与我一时善于以假乱真的爱之余音保持和谐的共振，我别无他求，只求别对我多言；唯恐多说一句话会节外生枝，以不协和和音冲破感觉的休止符号，而正是在这一感觉的休止中，音犹未尽，福音才得以在我心头久久回荡。

向阿尔贝蒂娜道清原委之后，我心头获得了平静，于是我又尽可能多地在母亲身边生活。她总爱充满柔情地跟我谈起外祖母还年轻时的那段时光。在外祖母弥留之际，我曾给她的末日蒙上一层层悲切的阴影，母亲担心我为此而内疚，往往主动地回忆我上学时给外祖母带来的欢乐岁月，而在此之前，他们一直向我隐瞒这些欢悦的往事。我们又谈了贡布雷。母亲对我说，至少在贡布雷那段时间，我常常读书，并说在巴尔贝克，若我不工作，也该读书才是。我回答道，正是为了使自己脑中经常浮现出贡布雷的往事，让自己的身旁置放着美丽的彩绘小碟，我乐意重读《一千零一夜》。象当初在贡布雷时那样，我每次过生日，母亲总送书给我，但为了让我喜出望外，她往往悄悄地送上书来，这一次也一样，她秘密地给我弄来了《一千零一夜》的两个法译本，一个是加朗的，另一个出于马德吕斯之笔。母亲看了看两个版本，希望我多读加朗的，但又害怕影响了我，一来因为她向来尊重思想自由，担心弄巧成拙，干涉了我的思想活动，二来她总抱有这么一种想法，觉得作为一个女人，她既缺乏必要的文学修养，也不该单凭自己对某种读物的好恶臆断一位年轻人该阅读什么书。有时偶尔读到有的故事，主题伤风败俗，表达洁屈聱牙，会令她十分反感。但究其原委，主要原因在于她不仅把外祖母生前用过的首饰别针、晴雨两用伞、外套、德·塞维尼夫人的书等视为圣物，还把外祖母的思维方式和语言习惯当作圣物珍藏起来，不管遇到何种情况，她总要思索一番，想想我外祖母该会发表什么观点，看来，她毫不怀疑，外祖母准会对马德吕斯的译本加以谴责。她回想起在贡布雷，有次去梅塞格里斯那一边漫步之前，我在阅读奥古斯丁·梯也里的书，平常，外祖母无论对我散步，还是对我读书都甚为满意，可看到这本书名与“继而墨洛

温统治”那半句诗有关，好不恼火，所谓墨洛温（Merovee），叫“墨洛维格”（merowig），她从不说“加洛林王朝人”（Carolingiens），而叫“加尔洛王朝人”（Carlovingiens），并坚持不渝。最后，我跟母亲谈起了外祖母对布洛克为荷马史诗中的神祇取的希腊名字持的种种看法，据勒贡特·德·利尔说，哪怕最普通不过的玩艺儿，布洛克也一律采用希腊语拼写，将之视作一项神圣的义务，并认为这是文学才华之体现。比如，若在一封书信中需要提及来宾在他府上饮的是名副其实的仙露（nectar），这“仙露”一词，他决不会按法文拼写，而准会把词中的“C”改成“K”，写作（nektar），并借机对拉马丁的姓名取笑一番。然而，既然对她来说，不见“奥德修斯”和“米涅瓦”原名的《奥德赛》不成其为《奥德赛》，那么，当她在《一千零一夜》的封面上看到书名已经面目全非，外祖母该会说些什么呢？译本的封面上，再也看不到与她习惯拼读一致的、永远为世人熟知的Shererazade（天方夜谭）和Dinarzade（迪纳萨德）等字样。书中，一经更名，如果敢冒昧将“更名”一词用于穆斯林故事的话，富有魅力的哈里发（Calife）和强大的诸神（Genies）便几乎认不出其本来的面目，因其原名分别为“Khalifai”与“Gennis”。不过，母亲还是把两个译本都给了我，我告诉她，等我累到懒得出门散步的时候，我就读这两本书。

但是，这样的日子并不多见。阿尔贝蒂娜及其女友常常与我“结帮”而行，象过去那样到悬崖顶或去玛丽—安托瓦内特庄园一起品尝点心。不过，阿尔贝蒂娜有时也给我莫大的乐趣，对我说，“今天，我想单独和您呆一会儿，两人在一起一定更美。”遇到这种时刻，她每每表白她要做的事何其多，当然也无需一一汇报，并说那些朋友用不着老跟着我们，可以自己去漫游、聚餐，不避免她们再找着我们，我们俩可以象情人那样，双双去巴加代尔或欧朗十字架农庄，那伙人决想不到那儿去找我们，她们也从来不去那儿，准会死死呆在玛丽—安托瓦内特，希望我们出现。我记得当时天气闷热，农庄的小伙子冒着太阳在劳作，额头上不时落下一颗晶莹的汗珠，犹如蓄水池中的滴水，而毗邻的“果园”里，熟透的果子也从树上往下掉，汗水在洒，果子也在落。这些日子隐藏着一位不曾露面的女子的奥秘，直至今日仍不失为我有幸获得的爱情中最为实在的一部分。那是一位别人跟我偶然提起，我万万没有想到的女子，她隐居在一家偏僻的农庄，我得去那儿见她，如果碰巧那个星期天气温暖，我定会打乱整个星期的约会，欣然前往，与她结识。我虽然知道如此的气候与约会并非她所安排，仅仅是诱饵而已，而且对我来说也不是什么新鲜玩艺，但我却心甘情愿上钩，而它也确实有足够的力量把我紧紧钩住。我深知，若在城里与这位女子相遇，且又碰上个冷嗖嗖的天气，我很可能渴望得到她，但却不会伴有浪漫的情思，不可能萌发爱情；可是，由于环境的变化，爱恋之情一旦占据了我的心，那它决不会失却其炽烈的成份——只是更令人心酸，就好似我们在生活中渐渐发现我们心爱的人占有的位置愈来愈小，那新的爱情，我们本希冀它能天长日久，但却随着我们生命本身的缩短而缩短，最终而消失，这时，我们对她们的情感就会变得忧伤。

巴尔贝克游人还很稀少，年轻的姑娘寥寥无几。有时，我偶尔发现这位或那位少女在海滩上迟迟不归，但没有丝毫的吸引力，然而多少巧合的因素

墨洛温（？—458），撒利克法兰克人国王，墨洛温王朝因其而得名。

仿佛在证实，正是这位少女方才与女友们一起从骑马场或体操学校出来，我曾想接触，但很失望，未能接近她。倘若确实是同一位姑娘（我一直避免对阿尔贝蒂娜说），那么，那位我本以为令人心醉的少女根本就不存在。不过，我怎么都无法下定论，因为这些年轻姑娘的脸蛋儿在海滩上看得不很清楚，也未呈现出稳定不变的形状，而是随着我内心的期待，欲望的骚动或自足的安逸，根据她们穿戴的不同，行走的快慢或干脆静止不动，时而缩小，时而放大，变化无穷。可一到近处，有那么两三位少女，我看倒是挺可爱的。每当我见到这样的姑娘，我便不禁想领她去塔玛利大街，或领她去沙丘，或带她上海边的悬崖。但是，尽管与无动于衷相比较而言，这一欲望中已经渗入了勇气，即使是单方的，但总归已构成现实努力的第一步，可说到底，从欲望到行动，其间存在着整个一段“空白”，藏匿着无穷的畏缩与胆怯。于是，我孤身一人，独自钻进糕点饮料铺，一口气喝下七八杯波尔图葡萄酒。欲望与行动之间无法填补的空白旋即消失，酒精的作用开辟了一条路线，将两者联接了起来。犹豫或惧怕的位置不复存在。我仿佛感到年轻姑娘就要飘然而至，来到我的身旁。我向她走去，脱口说道：“我想跟您一块散步。您不愿去悬崖上一起走走吗？那边无人打扰，背靠小树林，林中的活动小屋现在无人居住，风也吹不着，全被小树林挡住了。”生活中的艰难险阻一扫而光，再也没有任何障碍可以阻挡我们两个躯体紧紧搂抱在一起。至少对我来说，已无障碍而言。因为，她没有喝酒，因此对她来说，困难未能变为气体，化为乌有。若她喝了酒，那么世界在她眼里就会丧失某种实在性，她长久以来一直珍藏在心田的梦幻在她看来突然间会显得可以实现，不过，她所梦寐以求的，也许完全不是扑进我的怀抱。

年轻的姑娘不仅为数甚少，而且眼下尚未到“海浴”季节，她们逗留的时间都极为短暂。我记得有一位姑娘，棕色的肌肤，碧绿的眼睛，绯红的两颊，嫩脸展开双翅，宛如带有翼瓣的树籽。我真不明白是哪阵风把她吹到巴尔贝克，又是哪股风把她刮走的。她来去匆匆，弄得我一连数天郁郁寡欢，当我最终明白了她早已远走高飞，一去不复返时，才壮了胆子，向阿尔贝蒂娜坦露了内心的痛楚。

必须承认，年轻姑娘中，有不少我素不相识，也有不少数年未见。与她们幽会之前，我往往先给她们写信。一旦从她们的回复中看到有爱的希望，那多开心啊！在向一位女子倾吐衷情的初期，哪怕此情也许最终难以如愿，但开始阶段收到的封封书信，怎么也舍不得搁置一旁。人们总乐意带在身边，犹如收到朵朵美丽的鲜花，依然那般艳丽，令人百看不厌，忍不住贴近去闻花的芳香时，才一时停止观赏。那熟记在心的话语，重读起来别有一番滋味，那并非字字照搬的语句，我多想从中分辨出如此表达蕴涵着几分柔情。她是否写了“您可爱的来信”这样的话？要是这样，那她表示的温馨中往往会带来几分失望，其原因不是来信读得太匆忙，就是姑娘的笔迹难以辨认。不，她并没有写“您亲爱的来信”，而是“看到您的来信”。除此之外，信中的一切是那么温情脉脉。啊！但愿明天还送上这样的鲜花！久而久之，这一切再也满足不了，书写的字句需要与目光、嗓音对质。于是便约会——她也许还未变化——根据他人的描绘或个人的回忆，本以为相会的是维维安娜仙女，可见到的却是只穿靴子的猫。不管怎样，又约对方于翌日相

见，因为对方总归是她，而人们渴望得到的，也正是她。然而，人们对一位女子梦寐以求，对她产生种种欲望，这并不绝对要求对方非要具备确切的花容玉貌不可。那仅仅是对人本身的欲望而已；它们就象芬芳一样虚无缥缈，好比安息香是普罗迪拉亚的欲望所在，藏红花香为太空所爱，赫拉喜欢一切植物性芳香，而没药香为云彩之芬芳，尼凯渴望栲甘露，大海则喜爱乳香。可是，俄耳甫斯圣歌所赞颂的这些芳香与其钟爱的神祇相比，为数甚少。没药既是云彩的芳香，又是普罗多戈诺斯，尼普顿，涅桑斯，勒托的芬芳；乳香为大海的芳香，又为美丽的狄刻，忒弥斯，喀耳刻，九缪斯；以及厄俄斯，摩涅莫绪涅，日神，迪加约絮内的芬芳。至于安息香，栲甘露和植物性香味，喜欢的神祇数不胜数，难以一一列举。昂菲埃代斯除乳香之外，其他的香味无不酷爱，而该亚讨厌的仅仅是蚕豆花香与植物性芳香。我心中对年轻姑娘的欲望也是如此。与少女的数量相比，我的欲望要少得多，于是转而变成种种失望与悲伤，彼此甚为相似。我向不喜欢没药的香味。我把它专门留给了絮比安和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因为没药香是“两性普罗多戈诺斯的欲望，含有公牛的吼叫，难忘，怪诞，自上而下，令人欢快，在一次次酒神节上，供女祭司祭献所用”。

海浴季节很快迎来高潮；每日都有新人来到，我平日着迷似地阅读《一千零一夜》，现在却突然频频外出漫步，其原因非但不包含任何享受的因素，反而破坏了所有乐趣。海滩上，年轻的姑娘比比皆是，戈达尔向我暗示的那一念头虽然没有引起我新的疑虑，但却使我在这方面变得敏感而脆弱，我小心翼翼，力戒在心头再形成此种想法，因此，一旦哪位年轻女子抵达巴尔贝克，我便浑身上下不自在，建议阿尔贝蒂娜外出游览，走得越远越好，以免她与新来的女子结识，如果有可能，甚至不让她看见新来乍到的姑娘。对那些看去行为不端或臭名远扬的女人，我自然怕上加怕。我表面上想方设法，企图说服女友，让她相信这所谓的臭名声毫无根据，纯属流言蜚语，可我却感到莫名的恐惧，也许还不敢承认这样的现实：她正要耍尽花招，企图与那位堕落的女人勾搭；也许我碍手碍脚，弄得她无法与之接近，她为此感到遗憾；甚或她根据不胜枚举的先例，认为这种恶癖司空见惯，何必横加谴责。为每个罪人开脱，我何不干脆一味认定，女子同性恋不存在。阿尔贝蒂娜利用我的这种不轻信的态度，为这位或那位女子的恶癖辩解：“不，我认为，这不过是她故意装模作样罢了，只是故作姿态而已。”这时，我简直后悔莫及，刚才真不该为无辜辩护，阿尔贝蒂娜过去那么正经，如今竟认为这种“模样”是一种相当讨人喜欢，甚至相当优越的东西，无此嗜好的女人往往故意给人这种假象，这实在惹我气恼。我恨不得再没有任何女人到巴尔贝克来；当时，普特布斯夫人差不多快到维尔迪兰家了，一想到圣卢对我毫不掩饰他对那位侍女的爱慕之情，而这位侍女很可能哪一天会到海滩游玩，若正碰巧我不在阿尔贝蒂娜身边，她准会企图腐化阿尔贝蒂娜，我禁不住浑身战栗。戈达尔曾向我透露，维尔迪兰一家十分看重我，拿他的话说，他们表面上虽然并不跟在我身边转，可实际上却不惜花大本钱，以便我能光临他们府上，既然如此，我不由得思忖，当初曾许下诺言，要把世间所有盖尔芒特家族的人都给他们领到巴黎去，那我何不找个借口，征得维尔迪兰夫人同意，让她通知普特布斯夫人，说无法再接待她，让她尽快走。

尽管脑中胡思乱想，但由于最令我惶惶不安的是安德烈的存在，所以阿尔贝蒂娜的那番话给我心头带来的宁静尚能持续一段时间；再说，我知道当大批游人涌来之际，安德烈，罗丝蒙斯以及希塞尔差不多就该走了，在阿尔贝蒂娜身边最多还能呆个把两个星期，这样一来，不久以后，我也就不需要什么心头的平静了。不过在这段时间里，阿尔贝蒂娜仿佛在精心设计她的一言一行，为的是消除我的疑心，假如我内心尚存有狐疑的话，那她的目的便在于阻止死灰复燃。她统筹安排，决不单独与安德烈呆在一起，每当我们返回住处，她总坚持再三，让我一直陪她到房门；我们需要外出时，她也每每求我到她房间去找她。与此同时，安德烈也在作同样的努力，似乎在极力避免与阿尔贝蒂娜见面。她们之间这种显而易见的默契并非唯一的迹象，有种种迹象表明阿尔贝蒂娜有可能把我们俩交谈的情况透露给了她的女友，并请她行行好，帮助平息我那些荒唐的疑虑。

大约就在这一时期，巴尔贝克大旅店发生了一件丑闻，但并未因此而改变了我爱自我折磨的癖性。最近一段时间来，布洛克的妹妹与过去的一位女戏子一直保持着隐秘的关系，可不久以后，她们对这种关系总感到不过瘾。让众人都看个一清二楚，她们觉得这可增添几分邪恶的乐趣，于是顿生邪念，要在众目睽睽之下进行她们那种有伤风化的嬉戏勾当。开始时，只是限于在娱乐室的纸牌桌旁相互抚摸，不管怎么说，还可以将此举动归结于亲密无间的友情表示。可后来，她们胆子愈来愈大。最后，有一天夜晚，在一个大舞厅的一角，灯光并不怎么昏暗，可她们俩竟在一张长沙发上肆无忌惮地作乐，仿佛在自己的床上一样。当时，有两位军官及其夫人离她俩呆的地方不远，见状向经理告了一状。人们原以为他们的抗议会起到什么作用。可他们却处于不利地位，因为他们家住纳特奥尔姆，只不过来巴尔贝克消受个把夜晚，因此对经理来说无利可图。而对布洛克小姐来说，无论经理对她如何指责，尼西姆·贝尔纳先生无形中一直在保护着她，尽管连她自己都不知道。这里必须交待一个有关原因。尼西姆·贝尔纳先生奉行家德。他每年都要为他侄子在巴尔贝克租一座豪华的别墅，不管到谁家作客，他非要回他自己的家用晚餐不可，实际上，这是他们叔侄两人的家。可是，他却从不回自己家吃午餐。每天中午，他都在大旅店。原来，有人偷养着巴黎歌剧院舞蹈班的某个年轻学员，他也如法炮制，供养了一位“伙计”，此人与我们上面介绍过的那种服务员颇为相似，往往令我们想起《爱丝苔尔》和《阿达莉》剧中年轻的犹太小伙子。说实在的，尼西姆·贝尔纳先生与那位年少的伙伴相差足足四十岁，这本可使其幸免不太愉快的接触。可是，正如拉辛在同一的合唱曲中如此睿智地指出的那样：

我的上帝，但愿一种新生的道德
在危难四伏中蹒跚着脚步前进！
但愿有一个幽灵，寻找你而存心无邪
找到障碍，阻止其企图最终得逞！

年轻的伙计虽然身在巴尔贝克“殿堂一大旅馆”，远离“富有教养的上流社会”，可惜未听从若阿德的规劝：

万万不能把根基建立在财富和黄金之上。

他也许为自己寻找了理由，说什么“罪人遍地”。不管怎么说，尼西姆·贝尔纳先生大喜过望，没想到需要的时间如此之短，打从第一天便开始：

或许还心有余悸，或许对他表示抚爱，
他感到那纯洁的双臂把他紧搂在胸怀。

打从第二天以后，尼西姆·贝尔纳先生便领着伙计闲逛，“传染性的接触破坏了纯洁。”从此，少年的生活彻底改变了。尽管听从上司吩咐，还是照旧做送面包、送食盐的活计，但他满面春风，歌唱道：

从鲜花到鲜花，从欢娱到欢娱
让我们畅游所欲……
我们岁月的过客难说能有几年匆匆！
让我们今朝及时行乐享受人生！……
荣誉和职务
需付出盲从和温顺的代价。
谁愿大声说话
对待可怜的无辜？

从这天起，尼西姆·贝尔纳先生每日必定来此用午餐，从不间断（就好像某个供养着一位女配角的人，每场必到，这位女配角极具个性，只不过还期望她心目中的德加来扶植罢了）。尼西姆·贝尔纳先生兴致冲冲，在餐厅里注视着那位少年的一举一动，视线一直跟随着他射向远处的景象，那儿，棕榈树下，高高地端坐着女出纳。少年殷勤地忙上忙下，为众人效劳，但自从尼西姆·贝尔纳先生偷养他以来，他对尼西姆·贝尔纳先生反倒服侍得不那么亲热了，也许这位侍童认为，对一位他觉得已受到其充分爱慕的人，没有必要象对其他人一样大献殷勤，或许这种爱慕之情使他恼火，或许他担心事情一旦败露，会因此而丧失其他机会。但是，这种冷冰冰的态度倒赢得了尼西姆·贝尔纳的欢心，因为其中的蕴涵意味深长。可能由于希伯来人的祖传意识的作用，抑或由于对基督教情感的亵渎，他对拉辛剧中的宗教仪式，无论是犹太教还是天主教仪式，尤为酷爱。倘若经历的是《爱丝苔尔》或《阿达莉》的演出场面，他总后悔自己生不逢时，因相隔数个世纪，不幸与作者让·拉辛结识，不能为他的宠儿获得一个更为重要的角色。但是，任何一个作家的笔下都未出现过午餐仪式，他只得满足于与经理及埃梅亲密相处，以便那位“年轻的犹太人”能如愿以偿，得以荣升，当个半拉子领班，或当个真正的领班。他们给他封了个饮料总管的位子。可是贝尔纳先生却强迫他谢绝这个职位，因为他这一来，他就再也不能每天来看着这位小伙子在绿色餐厅奔忙，也不能被他当作外人侍候了。贝尔纳先生从中感受到的乐趣是那么浓烈，以致他每年必来巴尔贝克，且从来不在自己寓所用午餐。对于前一习惯，布洛克认为这只是因为他偏爱这带海岸，对它明媚的阳光，西沉的落日有着诗情画意般的情趣罢了，而后一种习惯，则是一位孤单老翁积习甚深的痼癖。

尼西姆·贝尔纳的亲朋好友们全错了，贝尔纳先生年年必到巴尔贝克，而且拿学究气十足的布洛克夫人的话说，他总爱出外野餐，对其中真正的原因，他们毫无觉察，但说实在的，他们的这种错误有着更为深刻的、但属于第二位的真实性。因为，尼西姆·贝尔纳先生自己也不知道他的留恋和怪癖会渗入什么名堂，他留恋巴尔贝克的海滨，留恋餐厅观海。又养成种种怪癖，以收养另一种类型的年轻舞蹈学员的乐趣，可这类学舞的小耗子，却缺一个德加式的角色，即少一个男仆，可惜侍者们，还都是些姑娘。巴尔贝克旅馆就是一座剧院，他与这座剧院的经理和导演兼舞台监督埃梅——在整个事态中，担任此类角色，职责并不十分明确——维持着极好的关系。他们总有一天要密谋，篡夺一个重要的角色，也许是一个侍应部领班的位置。此间，尽管尼西姆·贝尔纳先生的情趣那么富有诗情画意，尽管他那么沉着冷静地耽于冥想，但其中确有几分那种嗲里嗲气的男人所具有的特征，这种男人心中有数——比如昔日的斯万——一旦回到上流社会，必与情妇相会。尼西姆·贝尔纳刚一就座，就可看到意中人手端装着水果或雪茄的托盘，出现在舞台上。就这样，每天上午，他先是亲一亲侄女，询问一下我好友布洛克的创作情况，继而将糖放在手掌上，一块块喂给马儿吃，然后便迫不及待，心急如焚地赶至大旅店用那顿午餐。即使家中失火，侄女遭劫，他说不定也照走不误。为此，他深怕伤风感冒，就象恐怕瘟疫，担心因此卧床不起——因他患有疑病——不得不差人请埃梅在用餐之前，派那位年轻的朋友到他府上来。

再说，他也留恋巴尔贝克旅店中那胜似迷宫的甬道、密室、沙龙、衣帽间、贮食间和游廊。由于东方人祖传旧习的影响，他犹爱后宫，每近黄昏出旅馆时，总能发现他偷偷摸摸地把旅馆四周的角角落落探查个遍。

尼西姆·贝尔纳先生甚至不惜闯到地下室去探头探脑，并想尽种种办法，避免被人发现，引起丑闻，这种四处寻觅利未 小伙子的举动，不禁令人想起《犹太女人》中的诗句：

啊，我们父辈的上帝，
降临到我们的中间，
请保护我们的奥秘，
切勿被恶鬼们发现！

此时，我却反其道而行之，上楼来到两姐妹的房间，她们俩是作为侍女，陪伴一位年迈的外国太太来巴尔贝克的。拿旅馆的行话说，她们叫使者，而弗朗索瓦丝满以为使者不外是干跑腿差使的，于是称她俩为“跑差”。旅馆的说法比较典型，还处于唱歌“这是外交使者”的时代。

尽管旅客与女使者之间相互登门拜访困难重重，可我还是很快与这两位年轻姑娘建立了友情，虽然十分纯洁，却也情意灼烈。她们俩一个叫玛丽·希内斯特小姐，另一个叫塞莱斯特·阿尔巴莱小姐，出生在法国中部，巍巍高山脚下，小溪湍流飞瀑（水流就从她们的住宅下穿过，那儿有一水车常年转动，但因河水泛滥、曾多次被毁坏），仿佛造成了她们大自然的天性。玛丽·希内斯特尤为突出，她性急，欠稳；塞莱斯特·阿尔巴莱胆怯，

懒散，就象一泓湖水，但冲动起来，煞是可怖，那勃然大怒令人想起洪水，漩涡，卷走一切，摧毁一切。她们常常一清早，当我还躺在床上时候来看望我。我还从未见过她们这种固执而又无知的人，她们在学校肯定未学到什么知识，但说起话来却带着那般浓重的文学味，若没有那副自然流露的近乎野蛮的腔调，人们准会误以为她们故意这么说话呢。她们言语粗俗，我在此不拟修饰，那话中似乎赞扬与批评兼而有之（并非赞扬我，而是赞颂塞莱斯特的奇才），虽然都不符合事实，但感情十分真挚，见我用牛奶泡羊角面包，塞莱斯特对我说：“啊！小黑魔王，满头松鸦毛似的头发，噢，多精明狡猾啊！我不知道您从娘胎里出来的时候，您母亲怎么想的，您呀，活脱脱一只鸟。瞧，玛丽，看他这样子，捋毛，扭脖，谁见了都会说他灵活透了！他动作那么轻盈，就象是在学飞翔。啊！您真有福气，造就了您的人把您生在了富人窝；不然，象您这样挥金如土，该会落到什么地步？瞧，这只羊角面包只碰了一下床，他就扔了。哎哟，他又把牛奶洒了，等一等，我来给您系块餐巾，您呀，连餐巾都不会用，我从未见过您这样又蠢又笨的人。”这时，往往会听到玛丽·帝内斯特那较为正常的、湍急的激流声，她怒冲冲地训斥妹妹：“得了，塞莱斯特，还不闭嘴？跟先生这样说话，你疯了不是？”塞莱斯特报之一笑；而我向来讨厌别人给我系餐巾，没想到她竟说：“不，玛丽，瞧他这样，嗨，他身子都气直了，就象一条直立的蛇。一条毒蛇，我告诉你。”接着，她还乱用动物作比喻，照她说来，别人弄不清我何时睡觉，我彻夜象蝴蝶，不停地飞；而到了白昼，我动作迅捷，象松鼠。

“你知道，玛丽，就象我们家乡见到的，那么灵活，连眼睛都跟不上。”

“可是，塞莱斯特，你明明知道他吃饭时不喜欢用餐巾。”“并不是他不喜欢，说穿了是别人不能改变他的意志。他是位老爷，他想摆摆老爷架子。要是需要，床单一床接着一床地换，今天，床单刚刚才换上，可又得换了。啊！我说得不错，他生来就不是受苦的命。瞧，他气得头发都竖起来了，乱七八糟的，象只鸟的羽毛。可怜的毛掸子！”听到这话，不仅玛丽不乐意，连我也不答应了，因为我根本就不觉得自己是什么老爷。可是，我如此这般自谦，塞莱斯特从不相信是真诚实意，打断了我的话：“啊！滑头，啊！甜言蜜语，啊！阴险毒辣！狡猾透顶，恶毒至极！啊！莫里哀？”（她唯一就知道这个作家的名字，用到了我的头上，想借此来表示既会写戏又会演戏的人。）“塞莱斯特！”玛丽口气蛮横地喊了一声，她不知莫里哀的姓名，担心这又是什么侮辱人的话。塞莱斯特又淡然一笑：“你难道就没有看见抽屉里他那张小时的照片？他总想让我们相信他穿着一向普普通通。可照片上，他拿着一根小手杖，浑身毛皮、花边，连王子也望尘莫及。可与王子无比的尊严和温厚的仁慈相比，实在不足挂齿。”“噢，”激流般的玛丽大声斥道，“你现在竟然翻起他的抽屉来了。”为了平息玛丽内心的恐慌，我问她对尼西姆·贝尔纳先生的所作所为有何看法。“啊！先生，以前，我根本就不信世上怎么会有那种事，直到来了这儿才明白。”说罢，她又将了塞莱斯特一下，说了一句更为高深莫测的话：“啊！先生，谁也弄不清一辈子会遇到什么事。”我又改换话题，跟她谈起了我父亲的生活，他一辈子总是没天没夜地做事。“啊！先生，这样生活，自己得，不到任何东西，没有一分钟的闲暇，没有一丁点儿享受；所有一切都是为别人作出牺牲，真是白活一辈子……瞧，塞莱斯特，别的不说，就说把手放在桌布上，拿羊角面包的样子吧，多与众不同！即使最不起眼的小事，也会讲究出名堂来，好象他

的一举一动，都在调动法兰西整个贵族派头，就连比利牛斯山区的高雅也不放过。”

我被勾画得如此走样，弄得我无地自容，竟说不出话来；塞莱斯特以为又是在耍什么花招：“啊！脑门看似那么纯洁，可脑袋壳里隐藏着多少东西，面孔和蔼又精神饱满，就好似一颗打开的巴旦杏，纤细柔滑的小手，毛茸茸的，指甲却象爪子一样锋利……瞧，玛丽，看他喝奶的那副神态，虔诚得让我忍不住想祈祷。多么严肃的神情啊！现在该给他拍张照片，他整个儿象是孩子。是因为象他们一样喝奶，您才得以保持象他们一样油光滑亮的肤色？啊！多年轻！啊！多美的皮肤！您永远不会老。您真有福气，从来用不着动手去指使人家，因为您的两只眼睛就善于强加自己的意志。瞧他又生气来了。他站起来了，笔直笔直的，明摆着的嘛。”

弗朗索瓦丝一点也不喜欢这两个女人来跟我这样瞎聊，她管她俩叫女骗子。经理总是委派手下的店员监视店内发生的一切，他甚至严肃地向我指出，跟女使者闲谈，有损客人体面。可是，我觉得这两位“女骗子”比旅馆里所有的女客人都高一等，所以对经理只是嗤之以鼻，心想无论我怎么解释，他都明白不了。就这样，两姊妹经常来我处。“瞧，玛丽，他的线条多么清秀。啊，尽善至美的肖像细密画，比橱窗里见到的最珍贵的画还更美，因他会动，会说，听他说话，几天几夜都听不够。”

竟有一位外国太太能把她俩带走，真是奇迹。她俩既不知道历史也不了解地理，凭着自信心，对英国人，德国人，俄国人，意大利人，总之对一切外国“虫”全都厌恶，喜欢的只是法国人，当然也有例外。她们的面孔完全保持着家乡河流中粘土的湿润，富有可塑性，每当人们谈及旅馆里的某位外国人，塞莱斯特和玛丽便模仿外国人的腔调，面孔、嘴巴和眼睛骤然一变，活脱脱一副外国人的嘴脸，一副副舞台面具相继出现，令人赞叹不已，真恨不能收藏起来。塞莱斯特甚至还假装重复经理或我哪位好友的谈话，但复述中掺入不少凭空捏造的话，极尽嘲弄之能事，将布洛克或首席院长的种种缺陷描绘一番，讲得煞有介事。她看似在汇报她乐于承担的某件普通差使的情况，可描绘出的却是一副难以摹描的画像。她俩从不读书看报。可是有一天，她们在我床头发现了一部书。这是圣莱热。圣莱热的一部诗集，诗歌美妙，但较玄奥难懂。塞莱斯特读了几页，对我说道：“您肯定这是诗，而不更象是谜语吗？”对一个在孩童时代只读过《世间的丁香全已枯死》这一首诗的人来说，显然如此。其中缺少过渡。我觉得她们这种什么也不学的倔强性格在一定程度上归咎于她们家乡的愚昧。不过，她们不乏诗人的才华，且比较谦逊，而诗人们却往往没有自知之明。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塞莱斯特有时妙语惊人，我一时又没记清，请她再说一遍，她却断然肯定她自己也忘了。她们存心永不读书，自然也绝无成书之美。

弗朗索瓦丝听说这两个如此普通的姐妹竟有两个不凡的兄弟，一个娶了图尔大主教的侄女，另一个与罗德兹主教的亲戚结了婚，心里相当激动。可对经理来说，这引不起他任何兴趣。塞莱斯特常常抱怨丈夫不理解她，可我倒感到纳闷，她丈夫竟能容忍她。有时，她发起火来，浑身发抖，碰到什么砸什么，让人好不厌恶。人们都说人体的血液是咸的液体，而这种液体只不过是原始海生元素的内核残余。我也认为，塞莱斯特不仅在动怒的时刻，而且在郁郁寡欢的时刻，都保留了她故乡溪流的节奏。当她精疲力竭之时，表现出的也是河流干涸的状态，浑身真的没有一丝生机。每到这时，什么都无

法让她恢复生机。可突然，在她那颀长、轻盈、优美的躯体内，循环运动又开始了。河水在她白皙、透明而又略显蓝色的肌肤中流淌。她迎着阳光微笑，全身愈来愈蓝。此时，她便成了名副其实的蓝天塞莱斯特。

布洛克的家人尽管从不怀疑叔父决不在家用午餐的原因，打一开始便认定这不过是一位单身老翁的怪癖，或许是因为与哪位女戏子有私情，他不得不这么做，但是，对巴尔贝克旅店的经理来说，有关尼西姆·贝尔纳先生的一切均为“禁忌”，不得非议。正因为如此，经理甚至都没有把那位侄女的事跟她叔父提一下，他自己思虑再三也没敢责备她，只是关照她处事要小心谨慎才是。那位年轻姑娘及其女友开始几天以为会被大旅店的娱乐场逐出门外，可后来见一切均得到妥善解决，好不开心，遂向把她俩撇在一边的家长们炫耀，显示她们决不会受到任何制裁，完全可以为所欲为。毫无疑问，她们还不至于再在众目睽睽之下，干那种事情，引起众人愤慨。可是，她们无意中又故态复萌。一天夜晚，我与阿尔贝蒂娜及我们遇见的布洛克一起走出灯光灭了大半的娱乐场，正好碰到她俩搂着腰走过来，她们俩不停地搂呀，亲呀，等走到我们身边时，又是格格怪叫，又是哈哈浪笑，声音下流。布洛克垂下眼睛，以免流露出已经认出妹妹的神态，可我一想到这种不堪入耳的特殊语言有可能是冲着阿尔贝蒂娜的，心里痛苦极了。

另一件意外的小事更引起了我对戈摩尔那一边的忧虑。我在海滩上发现了一位年轻貌美的女子，她身段苗条，肤色白皙，双眼炯炯有神，从中心点向四周发出极为对称的光芒，面对她的目光，不禁令人想起星座。我暗自思忖，她比阿尔贝蒂娜漂亮得多，为她而放弃阿尔贝蒂娜，该是比较明智的做法。不过，这位漂亮的年轻女子，脸上经过荒淫无耻生活的无形削刮，留下了屡屡接受庸俗满足的印记，以致她的眼睛虽然比脸面的其他部位多几分庄重，但闪烁的恐怕只是贪婪的欲火。而恰恰就在第二天，我们在娱乐场，离我们很远处，站着这位年轻女郎，我发现她目光似火，一时交叉，一时旋转，不停地投在阿尔贝蒂娜身上。看那架势，仿佛她在借用一架信号机，向阿尔贝蒂娜发出信号。我忍受着痛苦，唯恐女友发现他人对她的如此关注，担心这不停闪烁的束束目光是约定的暗号，表示次日幽会。谁知道？也许这已不是第一次幽会。这位目光四射的年轻女郎有可能在哪年已经光顾过巴尔贝克。莫非阿尔贝蒂娜已经屈从于这位女人或她的哪位女友的欲望，她才胆敢向阿尔贝蒂娜频频发出信号。由此看来，这信号不仅仅要求现在搞点名堂，而且还要重温旧时美梦，温故而尝新吧。

若情况如此，那么此次约会恐怕就不是首次了，而是过去岁月中共同接受的聚会的继续。确实，那目光分明不是在探询：“你乐意吗？”年轻女郎一瞥见阿尔贝蒂娜，立即整个儿转过头来。向她射出忆旧的目光，叭恐我女友回想不起来，阿尔贝蒂娜看得一清二楚，可表情漠然，无动于衷，直到对方象一位男子，发现昔日的情妇另有新欢，是跟新情人在一起时，便相机行事，不再看她一眼，不再对她有丝毫的理会，仿佛她不曾存在过。

几天后，我获得了证据，证明那位年轻女郎确有特殊癖好，而且她很可能早已与阿尔贝蒂娜结识。在娱乐场的大厅里，当两位姑娘渴望得到对方时，往往出现闪烁的奇观，一条长长的似磷光的光线由一个人射向另一个人。这里附带说几句，尽管这种物质化的光芒如何难以估量，但居民四散的

戈摩尔城正是通过这些光束，通过映红整个一片太空的天体信号，试图在每一座城镇，每一个乡村，召回离散的成员，重建《圣经》中记载的城市，而与此同时，处处都有人在坚持不懈地做同样的努力，哪怕通过思乡的游子，虚伪的小人，有时甚至通过索多姆勇敢的流亡者，在断断续续地重建家园。

一次，我碰见了那位陌生女郎，阿尔贝蒂娜假装没有认出她来，当时，布洛克妹妹凑巧经过那儿。妙龄女郎的目光顿时若灿烂星光，可看得出，她并不认识这位犹太小姐。她俩是首次相遇，但她却欲望顿起，毫不躲闪，当然也不象对阿尔贝蒂娜那样死心塌地。她本来多么希望得到阿尔贝蒂娜的友情，万万没有想到阿尔贝蒂娜对她冷若冰霜，使她好不惊诧，就好像一位常来巴黎而不在巴黎寓居的外国人，当他光临巴黎准备再度数个星期，到他常去消受美妙夜晚的小剧院时，惊愕地发现小剧院已不复存在，原地修建了一家银行。

布洛克的表妹来到一张餐桌前坐下，读起画报来。不一会，妙龄女郎漫不经心似的坐到了她的身旁。可在桌底，人们也许很快就能目睹到她们双脚纠缠在一起的场面，紧接着，就可看到她们的双腿与双手紧紧地贴在一起，难解难分。话匣子打开了，交谈开始了，可那位少妇的幼稚的夫君四处去找她，没料到发现她正在与一位他素昧平生的少女策划晚间行动，不禁大吃一惊。妻子向夫君介绍了布洛克的表妹，说她是孩童时代的女友，可作介绍时，名字说得含混不清，因她忘了问女友的芳名。然而，丈夫在场，反倒促进了她俩的亲密关系，她们彼此以“你”相称，说两人是小时在修道院结识的。事后，她们谈起这件事时，忍俊不禁，对那位受骗的丈夫也是大加耻笑，那开心的劲儿又引发了一次相互亲热的良机。

至于阿尔贝蒂娜，我不能说她在娱乐场或在海滩的某个地方与哪位年轻姑娘有什么过分放肆的举动。我甚至觉得她举止行为过分冷漠，过分谨小慎微，显得不仅仅是一种良好的教养，而象是狡猾的伎俩，目的在于消除他人疑心。比如对某某少女，她会冷漠、敷衍而又不失分寸地扯大嗓门回答道：“对，我五点钟左右去打网球，明晨八点左右去洗海浴。”说罢，她会立即离少女而去——可她脸色非同寻常，故意声东击西，看样子象是约会，或者不如说低声约定之后，故意大声说上这么一句无关紧要的话，以“遮人耳目”。然而过不了多久，我便发现她骑上自行车，飞速行驶，令我顿生疑团，猜想她准是去与那位刚才几乎没有怎么答理的姑娘幽会。

有时，当哪位年轻貌美的女子在海滩边下车，阿尔贝蒂娜最多也只不过情不自禁地扭过头去。她往往紧接着作一番解释：“我在看浴场上方新插上的旗帜。他们该多破费一点。另一面旗已经够寒酸了。可我觉得这一面更失体面。”

一次，阿尔贝蒂娜打破界限，一改那副冷冰冰的神态，弄得我倍感悲伤。她心里清楚，我之所以烦恼不安，是因为她要去会她姨母的一位女友，此人“行为不端”，时不时上邦当夫人家小住两三天。阿尔贝蒂娜很客气，曾向我保证再也不与她打招呼。可当这位女人来安加维尔时，阿尔贝蒂娜对我说：“噢，您知道她上这儿来了。是别人告诉您的？”仿佛是想向我表白她没有偷偷摸摸去见过她。有一天，她又跟我提起这件事，说罢补充道：“对，我在海滩上遇见了她，我经过时与她几乎擦肩而过，故意撞了她一下。”当阿尔贝蒂娜跟我说这些时，我脑中想起了邦当夫人的一句话，在这之前我从未曾想过，当时，邦当夫人当着斯万夫人的面，向我数落她外甥女

阿尔贝蒂娜如何如何无礼，仿佛在赞颂一种优良品质似的，还告诉我，说阿尔贝蒂娜如何奚落我不知其姓名的官员的妻子，耻笑她父亲当过厨房小学徒。但是，我们心爱的女子的某一句话不可能永久地保持其纯洁无暇的状态；它会渐渐变质，腐烂。一两个夜晚之后，我脑中又浮现出阿尔贝蒂娜的那句话，这次，在我看来，阿尔贝蒂娜的所作所为不再是我当初认为其中所表现出的不良教养，对此，阿尔贝蒂娜反而常引以为骄傲——这只能令我付之一笑——而是别的因素，甚或阿尔贝蒂娜压根儿就没有明确的目的，只是想刺激一下那位夫人的器官，或不怀好意，想提醒对方注意先前也许欣然接受过的某种主张，这才飞快地与那位夫人擦肩而过，也正因为是当众所为，阿尔贝蒂娜心想我或许已经有所耳闻，所以想抢先作个说明，以免引起不良的解释。

尽管如此，我的妒心将很快平息，那是阿尔贝蒂娜可能爱着的那些女人激起的嫉妒之心。

我和阿尔贝蒂娜来到了地方经营的巴尔贝克小火车站。因天气恶劣，我们由旅馆的公共马车送至车站。离我们不远处，站着尼西姆·贝尔纳先生，他的一只眼睛又青又肿。近来，他瞞着“阿塔莉”合唱队的那位小子，偷偷与附近农庄的一个小伙子往来，这家农庄相当兴旺，叫做“樱桃树之家”。小伙子红红的脸膛，形容粗鲁，脑袋活象一只大番茄。他的孪生弟弟也长着一个一模一样的番茄脑袋。这对双胞胎长相酷似，难分你我，仿佛大自然一时实现了工业化，生产出了一样规格的产品，这对旁观者来说，确实不乏美妙之处。不幸的是，尼西姆·贝尔纳先生观点迥然不同，认为他俩只是外表相似而已。番茄二号专爱与太太们厮混淫乐，达到了疯狂的地步；而番茄一号则并不讨厌接受某些先生的情趣，尽管有失尊严。然而，每当贝尔纳先生回想起与番茄一号共度的美好时光，由于条件反射，心头便直痒痒的，忍不住又去“樱桃树之家”，但是这位犹太老人眼睛近视（不过并不因为近视就必然将两兄弟搞混），无意中竟扮演起安菲特律翁的角色，面对孪生弟弟，问道：“今晚相会好吗？”他总免不了狠狠地挨上“一顿揍”。甚至在当天同桌用餐时，又重演了他挨揍的场面，当时，他刚跟老大接上了活，可却错跟老二住下谈。由于动不动挨揍，久而久之联想作怪，他对番茄兄弟，甚至对可食用的番茄产生了极度的反感，以致每当他在大旅店听到身边有客人要番茄时，便小声对他说：“先生，我与您素昧平生，请原谅我冒昧与您说话。我刚才听到您点了番茄，今天番茄可全都是烂的。我告诉您，这是为了您好，反正与我无关，我从不吃番茄，”陌生客人激动地向身边这位仁慈、无私的先生道谢，喊来跑堂，装模作样，象是改变了主意：“不，说定了，不要番茄。”埃梅把这一幕看在眼里，暗自发笑，心想：“好一个老奸巨猾的贝尔纳先生，竟然使点子让人把订的菜换了。”贝尔纳先生在等着晚点的火车，由于眼睛被打得又青又肿，他故意避开，没有向阿尔贝蒂娜和我道安。我们俩正求之不得，避免跟他搭腔。然而，正当我们不可避免要打个招呼时，一辆自行车向我们飞冲而来。电梯司机跳下车子，上气不接下气。原来，我们刚刚离开旅馆不久，维尔迪兰夫人来了电话，邀我两天后去吃晚饭；其中的原因，下面自可看到。电梯司机一五一十，将来电话的细枝末节全都如实说了一遍，然后离开了我们，那劲头就象某些民主“雇员”，装出一副样子，仿佛与资产者保持着相互独立的关系，但其实，他们中间建

立了服从与被服从的原则，只听得电梯司机补充了一句：“因为我上司的关系，我得赶紧回去。”意思是说，若他迟迟不归，门房和车夫会不满意的。

阿尔贝蒂娜的女友们全都外出了，需要一段时间。我想让阿尔贝蒂娜开开心。即使可以假设，她会为独自与我在巴尔贝克共同度过每日下午的时光感到些许幸福，可我心里清楚，幸福是决不会任人全部占取的，而且阿尔贝蒂娜尚处于不谙世事的年龄（有的人永远跨越不了这个年龄），尚未领悟到，幸福难以十全十美，其原因并不取决于施予幸福的一方，而在于感受幸福的一方，因此，她有可能会令我产生新的欲念，再次探寻她失望的原因所在。相比较而言，我更乐意她把失望归咎于环境，归咎于经过我精心安排的环境，因为这种环境不容我们俩轻易单独相会，同时又妨碍她独自去娱乐场，去海堤。就说这天，我要去东锡埃尔见圣卢，请她陪我同行。可是，我却又劝她去作画，以前，她曾学过绘画，我出于同样的目的，不要让她闲着了。一忙起来，她就不会考虑她到底是幸福还是不幸福了。我也很乐意经常携她去维尔迪兰或康布尔梅家吃晚饭，这两家人也许也乐意接待我举荐的女友，可我每次领她去之前，都必须首先有把握普特布斯夫人肯定还未光临拉斯普利埃。我并非足不出户就可将情况掌握得一清二楚，因我事先获悉两天后阿尔贝蒂娜得陪姨母去郊外，于是抓紧机会给维尔迪兰夫人发了地封快信，问她能否在周三接待我。若普特布斯夫人在那儿，我将想方设法见一见她的侍女，弄清楚她是否有来巴尔贝克的危险，如果确有这种可能，就要弄清是什么时间，以便到那一天把阿尔贝蒂娜支得远远的。地方经营的小铁道建了回转线，当初与外祖母乘坐时，回转线还没有影子，可如今，铁道一直通到了东锡埃尔—拉古比尔，那是一个大站，许多重要的列车都从该站发车，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巴黎来的那列快车，我当初来看望圣卢以及回家乘的就是这趟车。可是，由于天老爷作怪，大旅店的公共马车把我和阿尔贝蒂娜送到了“巴尔贝克—海滨”小火车站。

小火车尚未到站，可已见它在行进途中释放的缕缕青烟清闲自在地悠悠飘忽，接着象一朵几乎静止的云彩，全凭自身的力量，慢腾腾地攀登克利克多悬崖的绿色陡坡。由青烟开道并掌握垂直方向的小火车终于缓缓地开过来了。乘车的旅客纷纷向旁边退去，给火车让道，可一个个不紧不慢，知道与之打交道的是一位性格温厚，几乎通人性的行者，它受到司机强有力的控制，听从站长宽容的信号的指挥，就象一辆新手骑的自行车，不会冒险去撞人，人们想它在哪儿停，就会在那儿停。

正是因为我去了快信，维尔迪兰家才打来了电话，此信去得正巧，因为星期三（两天后便是星期三）是维尔迪兰夫人举办盛大晚宴的日子，无论在拉斯普利埃还是在巴黎都是如此，可我对此却不知道。维尔迪兰夫人举办的并非“晚宴”而是“星期三”。星期三是艺术之作。维尔迪兰夫人深知世上任何地方都不存在与此相同的星期三，尽管如此，她还在自己的各个星期三之间输入细微的色彩差异。“这个星期三不如上一个，”她常说，“可我相信下一个星期三将是我有生以来办得最为精彩的一个。”有时，她也承认：“这个星期三自愧不如以往的。不过，下个星期三我要让你们大吃一惊。”在巴黎居住季节的最后几个星期，女主人将出发去乡村度假之前，动不动就宣布星期三要停办了。这成了她刺激忠实信徒们的良机：“只剩下三个星期三了，只剩下两个星期三了。”她宣布道，那语调好比宣布世界末日就要来临。“您千万不要放弃下一个收场的星期三。”但是，收场是假，因为她

又往往通告大家：“现在，再也没有正式的星期三了，这是本年度的最后一个。不过，星期三我还在这儿。我们大家一起欢度星期三；谁知道呢？知己之间小聚的星期三，也许是最愉快的。”在拉斯普利埃，星期三必然受到种种限制，由于有朋友路过，就得邀请他在这个或那个晚上来作客，所以几乎天天都过星期三。“我记不太清被邀的客人的姓名，可我知道有卡芒贝尔侯爵夫人。”电梯司机对我说。我们有关康布尔梅的解释并没有留下深刻的印象，彻底取代卡芒贝尔这一古老的名字在他记忆中的位置，每当他因回忆那个难记的姓氏感到为难时，卡芒贝尔一词那通俗而又意味深长的音节便前来搭救年轻的店员，并立即受到他的喜爱，被他重新采纳使用，而这并非由于他生性懒惰，就象成了老习惯，难以根除，而是因为这几个音节满足了逻辑和简明的要求。

我们加快步子，想占个空包厢，以便整个旅途中我可以亲搂阿尔贝蒂娜。可我们未能如愿以偿，无奈进了一间分隔的小车厢，里面已经坐了一位老太太，面孔又大又丑又老，一副男子相，可身上穿着花里胡哨的衣裳，正在阅读《两个世界评论》。尽管她俗不可耐，可一举一动，处处显得自命不凡，我揣摩着她有可能属于哪个社会阶层，聊以消遣。我很快作出结论，这女人十有八九是哪家大妓院的老板娘，是个外出为妓女拉客的鸨母。她的形容举止在高声地宣布这一点。我在此之前竟然还不知这些太太还读《两个世界评论》呢。阿尔贝蒂娜讪笑着向我指了指她，眼睛少不了眨动几下。那位太太神气活现，可我心里却一直挂念着第二天的事，我将应邀去小火车的终点站，到闻名遐迩的维尔迪兰夫人家作客，在其中的一站，罗贝尔·德·圣卢等着我，要是再走远一点，我还可以到费代纳小住数日，定会给德·康布尔梅夫人带去莫大的欢乐，一想到这些，我的双眼禁不住闪烁起讥讽的目光，打量着这位自视甚高的太太，她似乎以为，凭她那身考究的服饰，帽上饰着羽毛，以及那本《两个世界评论》，自然成了大人物，比我要更举足轻重。我希望这位太太在车上呆的时间不要超过尼西姆·贝尔纳，起码在图丹维尔下车。但事与愿违。列车在埃格勒维尔停下，但她还坐着不动。列车过了蒙特马丁海滨站，巴维尔—拉班加尔站，又过了安加维尔站，她仍然坐着，当车子离开了东锡埃尔前一站圣费里舒时，我再也不管那位太太，开始跟阿尔贝蒂娜又搂又抱。在东锡埃尔，圣卢已在车站恭候。“没有比见您一面更难了。”他对我说，因他住在婶母家，我的电报刚刚才收悉，未能事先安排时间，所以只能给我一个小时。不幸的是，这一个小时对我来说实在太漫长了！原因是一下火车，阿尔贝蒂娜就只注意圣卢。她不跟我交谈，若我找她说话，她勉强作答，当我挨近她，她便把我推开。相反，她对罗贝尔总是笑眯眯，煞是诱人，跟他说起话来滔滔不绝，还与他带来身边的小狗玩耍，逗弄时，还故意触碰一下主人。我回想起阿尔贝蒂娜第一次让我亲搂时，我曾会心一笑，感激我这位素昧平生的诱色者引起了她心中如此深刻的变化，极大地简化了我的任务。但如今，我想到他就心怀恐惧。罗贝尔兴许意识到阿尔贝蒂娜对我来说并非无足轻重，因为尽管她极力挑逗，他并不理会，弄得阿尔贝蒂娜对我满肚子不高兴。再说，他跟我交谈时，仿佛身边就我一个人似的，当阿尔贝蒂娜最终意识到了这一点，我便又赢得了她的敬重，罗贝尔问我是否想法会一会还留在东锡埃尔的那些朋友，我在东锡埃尔逗留那段时日，他每天晚上都安排我和他的那帮朋友一起吃晚饭。可是，由于他表现出一副连他本人也经常谴责的自命不凡，惹人不快的神态，似乎

在发问：“如果你现在都不乐意再见他们一面，当初又何必一味取悦于他们呢？”我谢绝了他的建议，一来因为我不愿冒险离开阿尔贝蒂娜，二来我与他们已经断绝往来。摆脱了他们，亦即超脱了自我。我们都热切希冀能拥有另一种生活，在这一生活中，我们能和尘世中的自我保持不变。可是，我们没有考虑到，即使并不期待另一种生活，但在尘世生活中，我们要不了几年，也会背叛了我们过去的自我，背叛了我们试图永远保持不变的形象。即使我们并不以为，与生命过程中发生的种种变化相比较而言，死亡更能使我们改变，但是，假如我们在另一种生活中与我们过去的“我”不期而遇，我们也许会对过去的自我不屑一顾，扭开头去，就象对待过去有过交往但久未见面的人——比如就象圣卢的那些朋友，过去每晚在“锦鸡”饭店与他们聚会，曾给我多少欢悦，可如今要与他们交谈，对我来说实在腻烦、难受。从这方面看，正因为我宁可不去那儿重新获得曾给我欢乐的一切，所以去东锡埃尔漫游一番，在我看来，倒象是有将进天堂的预兆。人人都十分梦想天堂，抑或梦想众多的、相继出现的天堂，但是，这些天堂，早在人们去世之前就一一失去，在这样的天堂里，谁都会有失落的感觉。

圣卢把我们留在车站。“你可能还要等个把小时。”他对我说，“要是你在此等候，一会兴许能见到我舅舅夏吕斯，他要换车去巴黎，那趟车比你的早十分钟。我已与他道过别，因为不等他的车到，我就得赶回去。我还没有来得及告诉他你来了呢，当时我还没有收到你的电报。”圣卢刚离开我们，我便埋怨起阿尔贝蒂娜来，可她回答我说，她之所以对我冷冰冰的，是担心刚才停车时，万一圣卢看见我倚在她身上，胳膊搂着她的腰，会产生什么想法，她这样做，正是想消除圣卢的想法。圣卢确实看到了我搂腰的模样（我没有发现这一点，不然我在阿尔贝蒂娜身边会放规矩些），方才还慢条斯理地对我附耳说道：“你跟我提过的那些一本正经，认为德·斯代马利亚小姐行为不端，不愿与她多来往的姑娘，就是这副样子？”在这之前，我从巴黎去东锡埃尔看他，两人谈及已尔贝克时，我确实跟他说过对阿尔贝蒂娜无从下手，她简直就是美德的化身，而且我说得也很诚恳，可天长日久，我自己终于醒悟到这是假的，既然如此，我反更希望罗贝尔能信以为真。而这只需要我对他说一声，我爱着阿尔贝蒂娜。他这种人，为了免除朋友的痛苦，不惜牺牲自己的欢乐，总是把朋友的痛苦当作自己的痛苦。“对，她很孩子气。可你对她真的一无所知？”我忐忑不安地追问了一句。“什么都不知道，只看见你们俩搂着腰，象两个恋人。”

“您那种态度什么也没有消除。”等圣卢一离开我们，我便对阿尔贝蒂娜说。“不错。”她回答我说，“我表现笨拙，让您伤心了，我心里比您还难过。以后看吧，我决不对您这样了。请宽恕我吧。”她黯然神伤地向我递过手来，对我说。这时，从我们在座的候车室的深处，我发现德·夏吕斯先生慢悠悠地走过来，身后不远的地方跟着一个雇员，拎着他的旅行箱。

在巴黎，我只在晚会上与他相遇，他总是身着黑色服装，腰身裹得紧紧的，一动不动，加之他老是神气活现地昂首挺胸，热情洋溢地取悦他人，滔滔不绝地神吹海聊，整个躯体通常保持着垂直的架势，这次见面，我真想象不到他竟苍老得成了这副样子。此刻，他身着一件浅色旅行外套，显得比过去臃肿，走起路来东摇西摆，晃动便便大腹和近乎成为象征的臀部，只见他两片嘴唇涂唇膏，鼻尖冷霜凝香粉，描画的胡子乌黑发亮，与斑白的头发适成鲜明对比，一切都想打扮得年轻活泼，光彩夺目，但天日无情，在光天

化日之下，统统都走了样。

由于他正要上车的缘故，我跟他只聊了简短的几句。我边聊边看着阿尔贝蒂娜坐的车厢，向她示意我马上过去。当我向德·夏吕斯先生扭去脑袋，他开口请我帮个忙，去喊一喊铁道另一侧的一位军人（那人是他的一位亲戚，似乎夏吕斯先生要乘的正是我们这趟车，不过是朝相反的地方，即朝远离巴尔贝克的方向而去。）“他是团军乐队的。”德·夏吕斯先生向我解释道，“您有福气，相当年轻，我老了，过铁道不方便，您可以帮个忙，免得我受这份罪……”我权当作义务，向他指点的那位军人走去，果然发现他领章上绣着竖琴标志，真是位军乐队队员。可是，正当我要转达口信时，我认出了那人原来是莫雷尔，此人是我叔父的随身男仆之子，多少往事顿时浮现在我脑海，他的出现令我好不惊诧，可以说给我带来了欢乐！我一下把德·夏吕斯先生托办的事丢到了脑后。“怎么，您在东锡埃尔？”“对，我被征入了军乐队，在炮兵部队服役。”可回话时，他口气生硬而又傲慢。他变得十分“装腔作势”，显然，我的出现令他想起了他父亲的职业，不会给他带来愉快的。突然，我发现德·夏吕斯先生朝我们飞奔而来。我迟迟没有返回，肯定让他等急了。“我今晚想听点音乐。”他劈头对莫雷尔说，“我为晚会出价五百法郎，若您在乐队有朋友，这恐怕对他有点实惠吧。”尽管我对德·夏吕斯先生的放肆早有了解，可他对年轻的朋友竟然连声好都不问候，我感到惊愕。再说，男爵也没有给我细心琢磨的时间。他深情地向我递过手来，说道：“再见，我亲爱的。”仿佛向我示意，让我赶紧走开。确实，我把亲爱的阿尔贝蒂娜孤单一人搁在那儿，时间也太长了。“您瞧，”我回到车厢对阿尔贝蒂娜说，“海浴生活和旅行生活使我恍然大悟，世界这个舞台拥有的布景不如演员多，而演员又不如‘情节’多。”“您跟我说这些，为的是哪门子事？”“因为德·夏吕斯先生刚才请我给他喊一声他的一个朋友，可我恰正在车站的月台上认出了那人原来是我的一位家人。”我边说边琢磨着男爵何以觉察出社会地位的悬殊，而我对此连想都未想过。开始，我思忖肯定是受絮比安的影响吧，诸位还记得，絮比安的女儿似乎热恋上了小提琴手。然而，令我惊诧莫名的是，男爵在就要乘车去巴黎的最后五分钟，竟然提出要听音乐。当我记忆中浮现出絮比安女儿的形象，我开始觉得，倘若善于摸到真正的罗曼史的底细，那么“久别重逢，认出对方”，反而会揭示出生活的重要一部分，就在这时，我脑中蓦然一亮，醒悟到自己太幼稚可笑了。德·夏吕斯先生根本就不认识莫雷尔，莫雷尔与他也素不相识，只是德·夏吕斯先生为一位军人所诱惑，虽然军人佩戴着竖琴标志，但也令他畏惧，激动之中，于是求我将军人给他引来，可万万想不到我竟认识此人。虽然他们两人在这之前毫无瓜葛，但不管怎样，那提供的五百法郎也许对莫雷尔来说能填补这方面的空白，我见他俩还在继续交谈，可他们没想到就站在我们的车旁。我回想起德·夏吕斯先生朝莫雷尔和我快步奔来的架势，突然发现这与他的某些亲戚在街头沾花惹草的举止何等相似。只不过瞄准的目标性别不同。人到一定年纪之后，即使身上完成了不同阶段的变化，但人的个性愈强，家族的特征就愈突出。殊不知大自然在和谐地编织自己的锦绣图景的同时，凭藉它所截获的丰富多样的图案，打破了创造的单调。再说，从人们普遍接受的观点看，德·夏吕斯先生打量小提琴手的傲慢姿态是相对的。也许上流社会中四分之三的人都能识别此种自负的神态，并表现出顺从的意思，但几年后遣人监视德·夏吕斯先生的那位警察局长则不以为

然。

“开往巴黎的车已经报了，先生。”拎行李的雇员提醒道。“我不乘这趟车了，把这些东西全存到行李寄存处去吧，该死的！”德·夏吕斯先生嚷道，边把二十法郎递给了雇员，雇员为他突然变卦感到奇怪，又被那份小费给迷住了。如此慷慨的施予立即招来了一位卖花女郎。“请买石竹花吧，瞧，这朵美丽的玫瑰，我的好先生，它会助您交上好运的。”德·夏吕斯先生好不耐烦，给了她四十个苏，卖花女郎报以祝福，并再次送上花。“天哪，她让我们安静一下就好了，”德·夏吕斯先生象个神经质的人，用讥讽中含着哀汉的口吻对莫雷尔说道，觉得求助于他，倒有几分温馨的感觉。

“我们要谈的事就已经够复杂的了。”也许那位铁路雇员还没有走远，德·夏吕斯先生不愿让很多人闻见底细，或者把这番附带的话可以容他不失既含蓄又傲慢的神态，免得过分露骨地提出相会的请求。军乐队员毫不客气地朝卖花女郎转过身去，显得态度果断，不可抗拒，朝她抬起手掌，将她推开，向她表示他们不愿要她的花，让她尽快滚开。德·夏吕斯先生出神地目睹了这只纤美的手所完成的威严而又充满阳刚之气的动作，也许对这只手来说，这动作还太笨重，太粗暴，但它带着早熟的坚毅和灵巧，给这位嘴上还无毛的少年陡添了年轻的大卫的威风，堪与歌利亚交锋。男爵在赞叹中无意伴着一丝微笑，我们感到好象在一位孩童的脸上发现了与其年龄很不相配的严肃神情。“我要的就是这样的人，我多么喜欢由他作为旅伴，帮我做事！他该会给我的生活带来多么便利！”德·夏吕斯先生暗自说道。

开往巴黎的车子（男爵未乘）离站了。我和阿尔贝蒂娜进了我们那趟列车，德·夏吕斯先生和莫雷尔后来到底忙了些什么，我不得而知。“我们永远不要再斗气了，我再次请求您宽恕。”阿尔贝蒂娜影射圣卢那段插曲时又对我说。“我们俩什么时候都该亲亲热热。”她满怀深情地对我说道，“至于您朋友圣卢，如果您认为他会引起我什么兴趣，那您错了。他身上唯有一点惹我高兴，那就是他显得那么爱您。”“那是个好小伙子。”我尽量避免凭自己想象说罗贝尔身上具备多少优良品质，可要是换了别人，面对的不是阿尔贝蒂娜，我准免不了会出于友情，对他大加赞美：“那是个完美无暇的人，直率，忠诚，正直，对他呀，什么都可以信任。”我说这番话时，妒心奋起阻挠，所以，只限于谈些圣卢的实际情况，再说，我讲的确也是实情。想当初我还没有认识罗贝尔时，曾想象他如何与众不同，如何傲慢不逊，心想：“大家都认为他好，那是因为他他是位大老爷。”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跟我谈起他的情况时，用的正是我刚才讲的那番话。后来，我在旅馆前看见了他，他当时正准备驾车离去，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对我感叹了一句“他该是多么幸福”，我猜想他婶祖母说的纯粹是上流社会的客套话，目的在于奉承我。可事后，我想到了自己的兴趣所在，想到了自己的读书爱好，我意识到她说的是由衷之言，因为她知道圣卢喜爱的正是这一点，就象遇到有人想撰写自己的祖辈《箴言录》的作者拉罗什富科的历史，希望去请教罗贝尔时，我也会真心诚意地说上一句：“他该是多么幸福。”这是因为我认识他也有个过程，不过，我初次与他见面时，真不相信一个与我的颇为相似的精神世界，竟会拥有如此风雅、做作的外表。我仅凭他的外表，便判定他属于另一类人。可是现在，也许多少由于圣卢出于对我的善良，待阿尔贝蒂娜冷

《圣经》人物，身材高大，作战时所向无敌，后被大卫所杀。

冰冰的缘故，反倒由阿尔贝蒂娜道出了我以前的想法：“哼！他会忠心耿耿到这个程度！我发现只要是圣日尔曼区的人，人们总会把他们说得十全十美。”然而，这些年来，我一次也未曾想过圣卢是圣日尔曼区的人，他渐渐剥去了威望所构成的外表，向我展现了他内心世界的美德，审视人的角度常会变化，这在普通的社会关系与友好交往之间引起的差别就已经比较明显，在爱情之中就更为惊人了。在爱情中，欲望将细微的冷淡的表示置于极大的比例尺上，扩大得显著至极，以致即使阿尔贝蒂娜不象圣卢初次见面时那样冷漠，我开始时也几乎觉得自己为她所蔑视，想象她的那些朋友都是些不可思议的薄情女郎，当埃尔斯蒂尔怀着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感叹圣卢时的同样情感，对我说那一帮女子“是些好姑娘”时，我觉得他这样评价只是出于宽容，人们普遍把宽容当作美，视作某种风雅。然而，当我听到阿尔贝蒂娜说：“不管忠诚不忠诚，我反正希望再也别见到他的面，因为他造成了我们俩之间的不和。我们俩再也不该生气。这不好。”我不是也情不自禁地对她作出同样的评价吗？既然她似乎渴望着圣卢，那么我感到自己过去以为她爱着女人的想法一时几乎消除了，因为我认为这两者之间是不可调和的。阿尔贝蒂娜身着胶布雨衣，仿佛变成了另一个人，在雨天里不知疲倦地游荡，而那身雨衣此时紧紧地贴在她身上，富有弹性，看去灰不溜秋的，似乎不是在保护她的衣着免受雨淋，而被雨淋之后，那雨服好象紧粘着我的女朋友的躯体，仿佛要为一位雕塑家取下她体形的印模，面对这身雨服，见它令人嫉妒地紧紧贴着一个渴望已久的怀抱，我猛地将它扒了下来，一把将阿尔贝蒂娜朝我拉了过来，用双手捧着她的脑袋说道：

可你，麻木不仁的旅人，难道不愿
把额头倚在我的肩上做份甜梦？

同时，我让她细细观看窗外那辽阔的牧场，牧场水汪汪一片，静悄悄的，在夜色渐浓的黄昏中一直伸向天际，与远处高低起伏的黛色山峦连成一体。

两天后，是非同寻常的星朗三，我刚从巴尔贝克乘坐了个小火车，去拉斯普利埃去吃晚餐，我在车上盘算着千万不要在格朗古尔—圣瓦斯特错过与戈达尔见面的机会，维尔迪兰夫人在这之前曾又来电话，告诉我可在那儿与他见面。他该从格朗古尔—圣瓦斯特登上我这趟车，指点我该在哪一站下车，去乘坐从拉斯普利埃派出接站的马车。格朗古尔是东锡埃尔过后的第一站，由于停靠时间很短，我没有到站就提前立在车门口，多么担心看不见戈达尔或他发现不了我，担心纯粹多余！我确实未曾想到小圈子根据同一的类型，把所有“常客”塑造到何等相象的程度；他们都身著气派的晚礼服，在月台等车时，只要凭着他们的某种神态和目光，很快就可认出他们。他们一个个都带着某种自信、风雅和随意的神态，那目光穿过平民百姓的拥挤人群，犹如越过一片旷野，任何东西都不屑一顾，但却密切窥视着某个在前一站上车的常客的到来，为即将开始畅谈而闪闪发亮。一起聚餐的习惯在小团体成员的身上打下了这一选择的标记，唯在他们人数众多，济济一堂时，这一标记在他们身上才不怎么突出，他们在旅人的群体中——布里肖称之为“群畜”——只不过组成了一个较为明亮的光点，在这些旅人阴沉沉的脸上，看不出与维尔迪兰家发生过任何关系的表示，也见不着想去拉斯普利埃参加晚宴的意思。再说，若有人在他们面前提起那些信徒们的大名，这些平

平庸庸的旅客也许比我还更不感兴趣。据我的耳闻，早在我降生之前，那时代已经相当遥远，也较难以确定。我不禁夸大事实，说那个年代已经十分久远，反正，早在那个时期，那些忠实信徒们中间就已经有数位常去城里聚餐了，如今，他们一如既往，还继续参加聚餐，令我见了好不惊诧。这些人不仅生命还在继续，而且始终体魄强健，但又有多少友人精力耗尽，在此处，彼处相继去世，为我亲眼所见，这两者之间适成鲜明的对比，给我造成了一种感觉，当我们在报纸的《最新消息栏》读到的正是我们最料想不到的新闻时，感受到的正是这种感觉，比如某人突然夭折，我们甚觉意外，因其致死的原因我们始终一无所知。这种感觉，就象死亡给人们的打击并非是均衡的，而象一排刀片，悲剧性地向前推进，其中一片较为凸出，夺走了某个生命，而处在同一水平线上的其他生命却幸免于难，还能长时间安然无恙。而且，我们在后面还将看到，死神四处游荡，来无影去无踪，形形色色的死恰正是报上的讣告具有特殊的意外效果的原因所在。我继而发现，真正的天赋有可能与交谈中最可恶的庸俗气味相并存，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们会渐渐露出峥嵘，令人敬服，不仅如此，连一些平庸之辈也会占据崇高地位，在我们儿时的想象中，如此崇高的地位只属于少数几位声名显赫的长者，想不到多少年后，当这些长者的弟子成为师爷，象他们当年受到的那样，令人敬畏时，他们也会成为显赫的名人。但是，即使这些忠实信徒的大名不为“群畜”所知。他们的外表也可向平民百姓显示出自己的身份。哪怕在列车上（他们每天各自要做的的事情把他们偶然汇集在一起），需在下一站接一位独行的同伴，他们全体乘坐的车厢也会远远地开花吐艳，有雕塑家茨基弯肘的标记，也有戈达尔《时代》杂志的装饰，如同一辆豪华轿车，在指定的车站接走姗姗来迟的朋友。唯一可能错过这些福地标志的只有布里肖，因为他眼睛几乎半瞎。但是，准会有哪位常客自告奋勇，为这位瞎子担当起观察哨的职责，一旦发现他的草帽，绿伞和蓝眼镜，就连忙轻轻地把他领向选定的车厢。因此迄今尚未有过光例，有哪位信徒在途中未能与其他信徒相会，要不准会引起他人极其严重的怀疑，怀疑那人是个矮小的畸形人。或者压根儿就没有“乘火车”来。偶尔也会发生相反的情况：某位信徒下午要去较远的地方，因此在小圈子的人汇合之前，不得不独自走一段路程；但是，即使他如此孤独，别无同类相伴，也往往少不了产生某种效应。他走向的未来使坐在对面座席上的旅客对他另眼相看，寻思“这恐怕是个人物”，而且通常会在戈达尔或雕塑家茨基的软帽四周发现一圈隐隐约约的光晕，因此，当下一站到达终点，一伙风雅之士在车门迎接这位信徒，簇拥着走向一辆已在恭候的马车，受到多维尔车站的雇员低声问候时，或在下一个中转站，一群雅士涌进车厢时，对面座位上的旅客就不那么大惊小怪了。停靠的列车就要离站，恰在这时，由戈达尔跑步率领的一伙人马朝我乘坐的车厢奔来，他刚从车窗发现了我的信号，由于好几位常客姗姗来迟，他们不得不快步奔跑。布里肖也在这批信徒之中，这些年来，不少人每次聚会必到的劲头渐渐低落，但他却有增无减。由于他视力不断减弱，即使在巴黎，他也不得不逐渐减少晚间的工作。再说，他对新索邦学院没有多少好感，那儿，德国式的追求科学准确性的思想已经开始压倒人文主义。现在，他仅限于授课和考试委员会的工作；这样一来，他用于社交活动的就更充裕了，所谓社交，就是参加维尔迪兰家的晚会或参加这位或那位信徒激动得浑身发颤，为维尔迪兰夫妇举办的晚会。确实，有过那么两次，爱情险些促成了研究工作难以办成的事：

把布里肖拉出小圈子。但是，维尔迪兰夫人“时刻防备不测风云”，并为了她沙龙的利益养成了这种习惯，她精心筹划，最终从类似的悲剧和表演中获得了一种毫无利害关系的乐趣，不失时机地挑唆他与危险人物发生纠葛，拿她的话说，这种危险人物善于“把一切整治得秩序井然”，“用烧红的烙铁往伤口里戳。”最危险人物中有一位普普通通，是布里肖的洗衣女佣，对付这种人，维尔迪兰夫人就更得心应手了。她经常光顾教授居住的六楼，每当她俯允拾级登楼时，总是洋洋自得，满面红光，她不费吹灰之力，便把那位无足轻重的女佣人撵出了门外。“到底怎么回事，象我这样的女性来您府上是您的荣幸，可您却接待那种女人？”女护主责问布里肖。布里肖永远忘不了维尔迪兰夫人对他的帮助。使他的垂暮之年免于落个卑贱的结局，为此对她日渐情深，而与这种旧情复萌形成反差的是，很可能是他自己造成的，女护主对一个顺从有余，肯定会对她俯首贴耳的忠心男子开始感到厌倦。不过布里肖与维尔迪兰家过从甚密，从而满面生辉，在索邦学院的所有同事中显得引人注目。他常给同事们谈起晚宴的盛况，因为从未有人邀请他们参加过，所以他们一个个听得入迷，惊叹杂志中经常提到他的大名，赞叹某某作家或某某声名显赫的大画家为他写书作画，为他专作的画像在画展中展出，对画家的才华，连文学院其他系科的教授也给予高度评价，可却无望引起他的注意，这位时髦哲学家的优雅穿著也令同事们赞叹不已，开始，他们错把他的这种风雅视作衣冠不整，直到他们的这位同事后来善意点拨，对他们解释再三，说在一般造访中，高顶礼帽可随意放置在地上，可若参加乡村晚宴，不管晚宴有多风雅，戴高顶礼帽也不适时宜，应换上一顶软帽，再配上无尾常礼服，那便大为增色。当小班人马钻入车厢之后，开始那几秒钟，我甚至都不能与戈达尔说话，因他透不过气来，这并非因为他快步奔跑以免错过火车的缘故，而主要是因为他惊叹自己竟如此恰巧地赶上火车。他从中感受到的不唯是成功的喜悦，而几乎象是经历了一场欢乐的闹剧那般快活。“啊！棒极了！”一俟透过气来，他说道，“就差一点点！哟，这才叫正赶巧呢！”他一眨眼睛，添了一句，这次眨眼睛并不是想询问用词是否准确，因为如今他已经自信有余，而是自鸣得意。最后，他终于能够开口，把我介绍给了小圈子的成员。见他们几乎全都一身被巴黎人称叫无尾常礼服的装束，我感到生厌。我忘了维尔迪兰夫妇正开始畏畏缩缩地向社交界靠近，曾因德雷福斯事件放缓了速度，又得益于“新”音乐加速了步子，而他们自己却矢口否认，看样子将继续否认，直至达到渐近的目的，就象那些军事目标，只有命中后，将军才会公布于众，以免万一错过目标，给人以吃败仗的惨样。不过，就社交界这方面而言，已时刻准备向他们靠拢。目前在社交界看来，他们仍旧是那种虽无上流人士光顾，但却不引以为憾的人。维尔迪兰沙龙被公认为音乐殿堂。据说，正是在此殿堂，凡德伊才获得了灵感与鼓励。然而，如果说凡德伊的奏鸣曲完全不为人理解，几乎鲜为人知的话，那他的大名则是响当当的，就象提起当代最伟大的音乐家，拥有非凡的威望。巴黎市郊终于有了那么几个年轻人，意识到应象城里人那样富有教养，其中三位学过音乐，凡德伊的奏鸣曲在他们那儿享有巨大声誉。他们回到家中，跟督促他们读书学习的聪慧的母亲谈起了凡德伊的奏鸣曲。出于对儿子学业的关心，母亲们全都参加了音乐会，音乐会上，她们怀着某种敬意，看着坐在头等包厢观赏演奏的维尔迪兰夫人。迄此，维尔迪兰夫妇如此隐秘的社交生活唯在两件事上有所反映。其一，维尔迪兰夫人谈到加普拉罗拉公主时

说：“啊！这个人聪明，是个令人愉快的女人。我受不了的是蠢蛋，碰到让我讨厌的人，简直会烦得我发疯。”只要有点聪明的脑瓜，谁都可以从中有所领悟，猜想出加普拉罗拉公主这个最上流社会的女人曾拜访过维尔迪兰夫人。斯万夫人的丈夫去世后，公主上门对斯万夫人表示慰问，当时还提到了维尔迪兰的名字，问斯万太太是否认识。“您说什么？”奥黛特黯然神伤地问，“维尔迪兰。”“啊！那我知道，”她伤心地继续说道，“我不认识，或者说我认识，但不熟悉，过去在朋友家见过他们的面，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他们惹人喜欢。”加普拉罗拉公主一走，奥黛特恨不得当时说的全是实情。可是那脱口而出的谎言并非她暗耍心计的结果，而是她内心恐惧与欲望的反映。她否认的不是机灵人理应否认的东西，而是恨不得它不存在的东西，哪怕一个小时之后，对方就可得知那东西事实上是存在的。片刻后，奥黛特恢复了镇静。甚至不问自答，以免显露出害怕他们的神态，说道：“维尔迪兰夫人，怎么了，我对她非常熟悉。”话中故意装出一种谦卑的口气，仿佛一位贵夫人在说自己乘过有轨电车。“近来，人们对维尔迪兰夫妇议论很多。”德·苏夫雷夫人说道。奥黛特露出十足公爵夫人派头的鄙夷的笑脸，说道：“可不是嘛，我确实觉得大家对他们议论很多。时不时总有些新人象这样踏入上流社会。”她压根儿没有想一想自己就是刚刚厕身其间的新人之一。“加普拉罗拉公主在那儿用了晚餐。”德·苏夫雷夫人继续说道。“啊！”奥黛特的笑脸又拉开了几分，答道，“我对此并不感到奇怪。这等事总是从加普拉罗拉公主开始，然后再轮到另一位，比如莫莱伯爵夫人。”说这话的时候，奥黛特似乎对那两位习惯在新开张的沙龙丢人显眼的贵夫人表现出深深的鄙视。听她的口气，感觉得出她言下之意是说她奥黛特跟德·苏夫雷夫人一样，别人怎么都无法把她们拉进那种鬼地方。

除了维尔迪兰夫人亲口吐露加普拉罗拉公主如何聪慧之外，维尔迪兰夫妇意识到未来命运的第二个迹象，就是他们迫切希望（当然未明确提出）别人身著晚礼服是他们府上共进晚餐；如今，维尔迪兰先生也可以接受他那位陷入“困境”的侄子的敬意，而不感到屈辱了。

在格兰占尔站上车进入我所在车厢的人中，有萨尼埃特，以前，他曾被其表兄福什维尔挤出维尔迪兰家，如今又回到了他们中间。用社交生活的观点看，他的缺陷——尽管也有一些优良品质——跟戈达尔过去的缺点有点类似，胆小怕事，渴望讨人喜欢，但却劳而无功，一事无成。可是，生活却给戈达尔披上了冷峻、傲慢、严肃的外表（在维尔迪兰家则不然，当我们置身于熟悉的环境，往昔的时光每每给我们起到暗示的作用，由于该作用的缘故，他几乎依然故我，至少在他的病人中间，在医院值班，在医学科学院工作时如此）。当他面对俯首贴耳的弟子，滔滔不绝大做文字游戏，这种外表格为突出，倘若说生活在今日的戈达尔和往昔和戈达尔之间挖掘了一条真正的鸿沟的话，那么恰恰相反，萨尼埃特身上的诸多缺点始终存在，他越想改正，缺点便越明显。他感觉到自己经常惹人生厌，谁也不听他说话，遇到这种情况。他不是象戈达尔那样采取对策，放缓说话速度，显示出尊严的神态，以吸引注意力，相反，他不仅拿出一副打趣的口吻，极力想让人原谅他言谈过分一本正经，而且还加速语流，可有可无的话一带而过，满嘴缩略词，以便在说正经事时显得不那么罗唆，而是更亲切些，然而，最终却弄得谁也不明白他说些什么，象是唠叨个没完没了。他的自信也与戈达尔的有别，戈达尔的自信往往使他的病人不寒而栗，若有人当那些病人的面吹嘘戈

达尔在社交场合如何彬彬有礼，他们便会回击：“当他在诊所接待您，您处在亮处，他逆光瞪着两只刺人的眼睛时，那可不再是同一个了。”这种自信并蒙骗不了人，人们感觉得出它遮盖着过分的怯懦，不费吹灰之力，就足以使之消失。而萨尼埃特呢，朋友们总责备他过分怀疑自己，确实，他常以小人之心揣度他人，看见他们轻而易举便可获得成功，而他却始终被拒之门外，因此，每当他开口说什么事时，总免不了要嘲笑一番，说这件事如何荒诞不经，担心一本正经的神态无助于自吹自擂。有时，他摆出一副样子，坚信自己要说的东西肯定滑稽，别人抬举他，都静下声来。可他说的却平淡无奇。偶尔，哪个好心肠的宾客报以称道的一笑，给萨尼埃特私下送会几近秘密的鼓励。并偷偷地将此番鼓励送至对方，而不引起众人的注意，就象有人悄悄地塞给您一张票子。可谁也不去承担责任，哈哈大笑，冒险公开表示赞许。故事讲完后毫无反响，萨尼埃特甚为遗憾，过了很久之后，他还独自呆在那儿对自己发笑，仿佛在为自己品尝故事中的喜悦之情，并装模作样，似乎感到获得了足够的乐趣，而其他他人却毫无感受。

至于雕塑家茨基，之所以这样称呼他，是因为他的波兰名字难叫，也因为自他在某个上流圈子生活后，便假扮出一副样子，似乎不愿意与他的那帮亲戚混为一谈，他的亲戚都很有身价，但有那么点儿令人讨厌，而且也太多。如今，他年纪四十有五，相貌丑陋，但却仍然保留着过去的某种淘气劲头和想入非非的任性，在十岁之前，他一直是社交界最为迷人的神童，为贵夫人们所宠爱。维尔迪兰夫人认定他比埃尔斯蒂尔更富于艺术才华。再说，他与埃尔斯蒂尔纯粹只是外表相似而已。但正因为这样，埃尔斯蒂尔一见茨基的面，便对他深为反感，就好比遇到了与我们有着相似短处的人，他们身上暴露出了我们早已改正的短处与缺陷，令我们很不愉快地回忆起昔日的模样，在我们以如今这种形象出现之前，在某些人眼里我们很可能是另一副模样，与那些与我们迥异的人相比，这种相似的人往往更让我们反感。但是，维尔迪兰夫人认为茨基比埃尔斯蒂尔更具个性，因为无论对哪门艺术，茨基都可以轻易入门，她坚信如果他不那么懒惰，那就可将此能力发展成才华。即使懒惰，这在女护主眼里也成了一种天赋，因为懒惰是勤劳的对立物，而她认为勤劳是毫无才气之人的品质。茨基作起画来随心所欲，如在袖扣或门头饰板上画画。他唱起歌来，用的是作曲家的嗓子，到轻奏的乐段处，他给人以管弦乐队在演奏的印象，倒不是因为他唱技精湛，而是因为他用假嗓子唱出低音，表示手指弹奏减弱，从而指明此处为短号吹奏，且用自己的嘴巴拟音模仿。他说话时专捡让人情以为好奇的词语，恰好比他发出的“嘭”的一声，延长用力弹奏的和弦，以使人感觉出铜管乐器；他自以为聪明过人，可他的种种思想归纳起来，实际上只有两三条，而且都极端浮浅。他对自己古怪任性的名声感到烦恼，拿定主意，要显示出自己是一个实实在在、讲究实际的人，由此而自鸣得意地故作记忆准确，见多识广，但无不是虚假的，因为他没有记忆力，获悉的消息又总不确切，所以结果是糟上加糟。倘若他如今还只是九岁，满头棕色卷发，开着花边高领，脚踏小红皮靴，那他摇头摆尾，伸脖投足，可能倒还可爱。他与戈达尔及布里肖到达格兰古尔车站后，时间还早，便让布里肖一人呆在候车室，外出转一转。戈达尔想回车站去，茨基回答说：“不急。今天不是地方小火车，是省里的火车。”见如此细微的准确性对戈达尔起到了作用，茨基高兴极了，随即自我表白，添上一句：“哎，因为茨基酷爱艺术，因为他搞泥塑，所以大家都以为他不实际。”

谁也不比我更了解这条线路的情况。”他们还是回头往车站走去，突然，戈达尔发现了正到站的小火车在冒烟，他啊地一声，嚷叫起来：“我们只得拼命跑了。”他们确实勉强才赶上，地方火车和省里火车的差别只不过存在于茨基的脑中。“公主不在火车里？”布里肖声音颤抖地问道，两片硕大的眼镜熠熠发光，象是喉科医生系在额头用以探照病人喉咙的反光镜，仿佛将自己的生命注入了教授的眼睛，也许是他极力协调视力与眼镜的缘故，哪怕在最不微足道的时刻，那两片眼镜似乎也极度聚精会神，坚持不懈地凝视着自身。再说，疾病渐渐夺去了布里肖的视力，从而向他展示了视觉的美，正如我们非得下决心扔掉某件物品，比如决意当作礼品赠与他人，方会好好看看这件物品，为之惋惜，赞叹。“不在，不在，公主送维尔迪兰夫人的客人到梅恩维尔去了，他们乘的是巴黎的火车。维尔迪兰夫人到圣马尔斯有事，也许就跟公主在一起，这并不是没有可能！要是她象这样跟我们一道走，大家在路上结伴同行，那该多诱人。到了梅思维尔，可要留心，要好好注意！啊！这没关系，可以说我们险些没赶上火车。当我瞧见火车，都吓呆了。这就叫作在最适当瞬间赶到。要是我们错过了火车，您瞧会怎么样？要是发现接人回去的马车里没有我们，维尔迪兰夫人会怎么样？那场面！”激动得尚未静下心来大夫又添了一句，“这可是一次非凡的游逛。哎，布里肖，您觉得我们刚才忙中偷闲，小游一番，怎么样？”大夫带着几分自豪感问道。“毫无疑问，”布里肖回答道，“若你们没赶上火车，那就会如已故的维尔曼所说，准是糟糕透顶，让人笑话！”开始几分钟，我被这些素昧谋面的人分散了注意力，可突然间，我回想起了戈达尔在小娱乐场舞厅跟我说的那番话，仿佛一节无形的链环将某个器官和记忆中的形象连接在一起，阿尔蒂娜和安德烈乳房贴乳房的镜头刺得我心头剧疼。疼痛没有持续多久：自从前天我女友向圣卢主动献媚，在我心头激起新的嫉恨，忘却了先前的醋意之后，阿尔贝蒂娜可能与别的女人发生关系的想法在我看来似乎再也不可能存在了。我象那些以为一种癖好必定排斥另一种癖好的人一样天真。在阿朗布维尔站，因车子拥挤不堪，一位身着蓝布衫，持三等车厢车票的农夫进了我们的包厢。大夫见已不可能让公主与自己同行，于是喊来了列车员，亮出一家大铁路公司的医生证，硬逼车站站长把农夫赶下车。萨尼埃特生来胆小怕事，这场面叫他不忍目睹，惊恐不安，以致刚见事情闹开，因站台上农民人多势众，他便担心事态发展，闹到扎克雷农民造反的地步，于是假装肚子疼，且为了避免他人可能谴责他在大夫的粗暴行径中负有部分责任，悄悄上了过道，佯装去找被戈达尔称为“les waters”的地方。那地方没找着，他便在小火车的另一尽端独自观赏风景。“先生，若您在维尔迪兰夫人府上是初次露面，”布里肖对我说道，极力想对一个“新成员”显示其才华，“那您准会发现世上再也没有别的地方比在她那儿更能感受到如同某个新词创造家所说的‘生活的温馨’，那些新词创造家创造了许多以‘主义’结尾的词，如涉猎主义，不在乎主义等等，这在我们那些专赶时髦的人中间十分流行，我是想指塔列朗亲王先生。”每当他提及过去的那些贵族大老爷，他觉得在他们的封号之后加上先生两字既风趣又独具“时代色彩”，于是便称呼什么拉罗什富科公爵先生，德·雷兹红衣主教先生，他时不时还称：“那

这里，意为“厕所”。

个‘拼命鬼’德·贡迪，那个‘布朗热分子’德·马西亚克。”当他说到孟德斯鸠，那他决不会忘了称呼他为“德·孟德斯鸠‘次席院长’先生。”一个风趣的上流人士本应对这种散发着学究气的卖弄感到恼火。但是，在上流人士完美无瑕的言谈举止之中，当谈及某个亲王时，恰也有某种卖弄，显示出另一种等级的存在，如在威廉的名字之后必加“皇帝”两字，对殿下说话需用第三人称。“啊！这一位，”谈到“塔列朗亲王先生”时，布里肖继续说道，“必须向他脱帽致敬。他是位先辈。”“那是个诱人的圈子。”戈达尔对我说道，“您可以一饱眼福，因为维尔迪兰夫人并不唯我独尊：那儿有象布里肖那样杰出的学者，有显赫的贵族，如谢巴多夫亲王夫人，她是一位俄国贵夫人，欧多克西大公夫人的好友，欧多克西大公夫人在不接待任何来访的时候，唯独接待她。”确实，谢巴多夫亲王夫人早已不受欢迎，欧多克西大公夫人不愿在府上有宾客的时候让她撞上门来，于是便允许她在大清早入门，此时，殿下身边没有别的朋友，不然，无论是她的朋友遇到亲王夫人，还是亲王夫人见到她的朋友，双方都可能会不愉快或尴尬。三年来，谢巴多夫夫人象个指甲修剪师傅，一离开大公夫人，便直奔维尔迪兰夫人府上，此时，维尔迪兰夫人醒后才不久，进了她家门，谢巴多夫夫人便再也不离她的左右，可以说亲王夫人的耿耿忠心远远超过布里肖，尽管布里肖每逢周三必到，从不间断，并自得其乐，以为自己在巴黎就象夏多布里昂在奥布瓦修道院，给自己造成一种印象，身置乡村，就好比“德·伏尔泰先生”（他称呼时总带着文人的狡黠与自得）生活在德·夏特莱夫人府上。

正因为谢巴多夫亲王夫人别无交往，所以近年来因此而得以向维尔迪兰夫妇表现出耿耿忠心，藉此成为了一位非凡的“忠实信徒”，一位典型的理想的忠实信徒，维尔迪兰夫人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曾以为这种理想难以企及，可是到了更年期，终于发现它在这位新成员身上得到了体现。不管女护主经受怎样的嫉恨和折磨，即使最勤快的信徒也少不了“撂手”。最深居简出的动了心，要出游；最不贪心的发了大财；最身强力壮的感染了流行性感冒；最游手好闲的忙得目不暇给，最冷漠无情的也去给他们垂死的母亲送终了。这时，维尔迪兰夫人便会俨然一副女皇的派头告诫他们，说她是将军，手下的人马只能听她指挥，她就好比是基督或皇帝，说什么要是有人象爱她一样爱自己的父母，不准备为了她而抛弃父母，那就不配她，还说什么他们最好还是呆在她身边，免得卧床伤了身子或被哪个荡妇勾引了去，因为她是唯一有效的良药和独一无二的享受，可说归说，总是白费口舌。但是，命运往往乐于给长寿之人的晚年带来美满幸福，使维尔迪兰夫人有幸与谢巴多夫亲王夫人相遇。谢巴多夫亲王夫人与家人闹翻，离开故国，流落他乡，如今只认识普特布斯男爵夫人和欧多克西大公夫人，因为她不愿遇见前者的朋友，而后者又不希望让自己的友人与她相遇，所以她总是趁维尔迪兰夫人还在睡觉的时候，一大清早到她们府上去；自从她十二岁那年得了猩红热之后，她记不得有过闭门不出的日子，十二月三十一日那天，维尔迪兰夫人担心身边无人陪伴，问她是否会突然改变主意，呆在家中睡觉，然而，尽管翌日便是新年，她还是回答维尔迪兰夫人说：“不管什么日子，有什么能阻止我登门呢？再说，这一天，合家团聚，您的家就是我的家。”她一直寄人篱下，如今改换门庭，维尔迪兰夫妇到哪里度假，她就跟随到那里，确实，亲王夫人

为维尔迪兰夫人实现了维尼的那一诗句：

寻遍知己唯见你

该诗句体现得如此完美，以致小圈子的女主人渴望拥有一位死心塌地的“忠实信徒”，要求她务必做到，两人中后离世者一定葬到先去世的那位墓旁。当着外来人的面——外人中，任何时候都应包括自己，因为我们还是对自己撒谎撒得最多，我们最忍受不了的，也是自己瞧不起自己——谢巴多夫亲王夫人总是挖空心思，炫耀她仅有的那三个交情——大公夫人，维尔迪兰家和普特布斯男爵夫人——之所以仅有这三个交情，并非降临了不以她意志为转移的灭顶之灾，摧毁了世间的一切，唯留下这三户人家，而是她自由选择，择优入选的结果，且她有着某种情趣，自甘寂寞，性喜简朴，使她一直只限于与这三家交往。“除此之外，我不见任何人。”她说道，着力渲染其不可更变的性质，仿佛涉及的是必须强迫自己遵守的规矩，而不是万般无奈的处境。她又补上一句：“我只与三家往来。”就好象那些剧作家，担心自己的戏演不了四场，于是便宣布只演三场。不管维尔迪兰夫妇是否相信这一假象，反正他们助了亲王夫人一臂之力，将她的这一形象灌输到了信徒们的脑中。信徒们深信不疑，在千万个主动与她接近的关系中，亲王夫人只选择了维尔迪兰夫妇，同时，他们也坚信，不管上流贵族如何恳求，也无济于事，维尔迪兰夫妇只恩准特殊照顾亲王夫人，下不为例。

在他们看来，亲王夫人远远超越了她出身的环境，在那儿不可能不感到厌倦，她本来可有众多交往，可她觉得唯独维尔迪兰夫妇讨人喜欢，反之亦然，维尔迪兰夫妇对整个贵族阶层对他们的主动表示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只准许为比其同类要更聪慧的贵夫人谢巴多夫亲王夫人破例一次。

亲王夫人极为富有；每逢首演，剧场楼下都有她的大包厢，经维尔迪兰夫人首肯，她携信徒们前往，从不带别人参加。人们纷纷指点这位脸色苍白，谜一般的人物。她人已老，但头发却未发白，反而渐添红色，看似历经久、干瘪起皱的野果子。人们赞叹她的能耐，也惊叹她的卑谦，因为她身边总是跟着科学院院士布里肖，声名显赫的博学者戈达尔，当代第一号钢琴家以及后来的德·夏吕斯先生，然而她故意挑选了一个最不起眼的包厢，藏身匿影，丝毫不关心剧场里的一切，专为小圈子而活着，每当演出临近结束时，小圈子的人便尾随这位女君主退场，女君主虽说古怪，但却不乏羞怯、迷惑、陈腐之美。然而，如果说射巴多夫人无视满堂观众，隐身于昏暗之中，那是为了尽量忘却存在着一个她无比渴望但却难以厕身其间的活生生的世界；“包厢”里的“小圈子”对她来说起着某种作用，就好比某些动物面临危险，便假装已经死去，几乎象僵尸一样一动不动。不过，猎奇的癖性作用于上流人士，致使他们反倒更关注这位神秘的无名氏，而不去留心二楼包厢里那些人人都可登门拜访的显赫人物。人们想象她与他们的那些熟人迥然不同；以为她独具惊人的智慧，并有先知的品质，因此身边只留下这一个由杰出人物所组成的小圈子。若有人向亲王夫人提起或介绍什么人，她必定装出十分冷漠的神态，以维持她厌恶社交界的假象。然而，在戈达尔或维尔迪兰夫人的举荐下，有几位新成员得以成功地与她结识，而她往往为认识一位新人而陶醉，把自甘寂寞的神话丢诸脑后，疯一般地为新成员尽心尽力。如果这位新人是个平庸之辈，那谁都会感到惊讶。“真怪，亲王夫人谁也不愿

结识，竟破例跟一个如此缺乏个性的人交往！”不过，这种成功的结识机会相当难得，亲王夫人不越雷池一步，只在信徒们中间生活。

戈达尔更是经常挂在嘴上：“等星期三到了维尔迪兰府上，我再看，”“等星期二到了科学院，我再看。”谈起周三的聚会，他简直像在谈论一种职业，举足轻重，不可推卸。再说，戈达尔属于不大受欢迎的人，若受到邀请，无异于受领了一道命令，如同接到军事号令或法庭传票，当作不可推卸的责任，前往赴约。非得有非同寻常的出诊任务，他才会“撂下”维尔迪兰府上星期三的聚会，至于出诊的重要性，是指病人的身分而言，而与病情的严重程度无关。尽管是个善心人，但戈达尔决不会为一个突然患病的工人放弃星期三的温馨，可为了某位部长的鼻炎，却可以忍痛割爱。即使遇到这种情况，他还要嘱托妻子：“代我向维尔迪兰夫人表示歉意。告诉她我迟一会儿到。那位阁下完全可以另择日子感冒呀。”一个星期三，戈达尔的老厨娘把手臂的静脉割破了，这时，戈达尔已经穿上无尾常礼服，准备去维尔迪兰府上，当妻子怯生生地问他能否给受伤的厨娘包扎一下，他一耸肩膀。“我不行，莱翁蒂娜，”他哼哼哧哧地嚷叫道，“你明明看见我身上穿着白背心。”为了避免惹丈夫恼火，戈达尔夫人差人以最快速度把诊所主任叫来。诊所主任想尽快赶到，便开了车子，可当他的车子进院时，送戈达尔去维尔迪兰家的车子碰巧往外走，于是，倒进，倒出，整整失去了五分钟。戈达尔夫人知道诊所主任已看见丈夫身穿晚礼服，感到很尴尬。兴许是由于懊恼的缘故，戈达尔为推迟了出门大发雷霆，走时情绪极为恶劣，非得享受到星期三的种种乐趣，方能消除。

若戈达尔的哪位病人问他：“您有时是否遇到盖尔芒特家族的人？”那教授便会拿出卜流社会最为真挚的诚意回答道：“也许不仅仅盖尔芒特家族的人，我说不清楚。可在我朋友府上，我见的人何其多。您肯定听说过维尔迪兰夫妇。他们谁都认识。他们至少不是死要面子的人。他们有金钱作后盾。一般估计维尔迪兰夫人有三千五百万家资。天哪，三千五百万，那可是大数目。她才不在乎什么呢，您跟我说盖尔芒特公爵夫人。那我这就告诉您两者的差别：维尔迪兰夫人是位伟大的贵妇人，而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则可能是个穷光蛋。您完全明白这之间的微妙差别，对吗？不管盖尔芒特家族的人是否去她府上，反正维尔迪兰夫人有宾客上门，这样反而更好，上门的有德·谢巴托夫夫妇，德·福什维尔夫妇，*tuti quanti*，都是最上流社会的人，法兰西和纳瓦尔的贵族都包括在内，您可以看到，我跟他们说话完全是以平等的地位。再说，这类人巴不得与科学王子结交。”他添了一句，露出自尊心得以满足的笑容，并洋洋自得，咧开了嘴唇，他如此得意，不只是因为“科学王子”这一只专用于博丹，钱戈等人的词语如今用到他的头上正合适不过，而是因为经过长时间的钻研，他终于彻底领会，且能恰到好处地运用使用法准许运用的那些词语了。在维尔迪兰夫人接待的客人中，戈达尔跟我提到了谢巴多夫亲王夫人，紧接着眨一眨眼睛，补充道：“您明白那家的派头吧，您理解我说的意思吧？”他是想说那一家雅致至极。然而，接待一位唯独结识欧多克西大公夫人的俄罗斯太太，那太微不足道了。但是，即使谢巴多夫亲王夫人不认识大公夫人，那也丝毫影响不了戈达尔关于维尔迪兰沙龙当属最雅的看法，也丝毫破坏不了他受此沙龙接待所感受到的欢悦心情。

在我们眼里，凡跟我们结交的人，身上似乎都光彩四溢，但是，此种光彩并不比舞台人物的辉煌外表更富有内在价值，舞台人物的服饰，实在用不着让经理花费数十万法郎，购置货真价实的服装首饰，一位伟大的布景师只需将一道虚光照射在饰满玻璃珠的粗布紧身短上衣或硬纸外套上，便可给人以华丽千倍的感觉，相比之下，真正的服饰反而黯然失色。就好比有人一辈子生活在世上最尊贵之人的圈子里，在他看来，那些亲朋好友无不让人生厌，令人乏味，原因在于打从孩提时代起，他对这一切便已习以为常，致使他们在他眼里失却了任何尊严的外表。与之相反，由于偶然的机遇，无名鼠辈得以身价倍增，女流之辈被封以爵位，于是，数不胜数的戈达尔之流便会被迷住心窍，认为只有她们的沙龙才是贵族优雅之所在，然而，这些妇人甚至都不及从前的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及其女友（全是些失势的贵妇人，多亏她们而得以起家的贵人们却与她们断绝了往来）；与这些妇人交往，曾是多少人的骄傲，倘若他们发表回忆录，列举这些妇人以及她们所接待的客人的名字，那恐怕谁也没有能耐弄清她们是否确有其人，哪怕德·康布尔梅夫人和德·盖尔芒特夫人亲自鉴别，也无济于事。可这无关紧要！戈达尔之流往往就是这样拥有了他的男爵夫人或侯爵夫人，对他来说，只有此妇人才是“男爵夫人”或“侯爵夫人”，好比马里沃剧中的男爵夫人，从不提其姓名，弄不清楚她到底是否有名有姓。戈达尔更是认为他的这位妇人是贵族的化身——而贵族根本不知她为何许人——更何况，贵族封号愈是可疑，就愈是大肆粉饰，玻璃器皿上，银器上，信笺上，行李上，无不标上皇冠印记。无数的戈达尔，他们自以为生活在圣日尔曼中心区，鬼迷心窍，大做封建帝王之美梦，其迷恋程度也许超过真正在王公贵族之间生活过的人们，同样，一个小商贩有时在星期天去参观“古代”建筑，尽管这些建筑用的都是我们所处时代的石料，其拱穹也是被维奥莱—勒迪克的弟子漆成了蓝色，饰满了金星，可小商贩却往往从中获得对中世纪最强烈的感受。”亲王夫人准在梅思维尔。她一定会跟我们一起旅行。可我不会马上介绍，还是由维尔迪兰夫人来介绍为好。除非我找到了适当时机。请相信我—有机会，定会抓住不放。”

“您在说什么呢？”萨尼埃特问道，假装走了神。“我在对先生说件事，”布里肖说道，“此事你们都很熟悉，与一个依我看来为‘世纪精英’（应理解为十八世纪）之首的人物有关，此人为德·贝里戈尔修道院院长，名叫查理—莫里斯。他本来发誓一定要成为一名出色的记者。可是他阴差阳错，我是想说他最后却成了公使！生活就是这样充满不幸，他毕竟是个不择手段的政客，虽然以高贵的大老爷自居，盛气凌人，但却毫无顾忌，时刻准备为普鲁士国王效劳，这样说他恰正合适，死时，他又是一个左翼的中间派角色。”

在圣皮埃尔德伊夫站，上来了一位光彩照人的年轻姑娘，可惜她不是小圈子的成员。我两只眼睛怎么也离不开她那玉兰花般的肌肤，乌黑闪亮的眼睛和她那令人赞叹的高贵身段。片刻后，她意欲打开一扇车窗，因为包厢里确实有点热，她没有征求众人同意的意思，由于就我没有穿外套，她问我道：“有点儿风您不会感到不舒服吧，先生？”声音轻快，凉爽，含着融融笑意。我真恨不得对她说：“请您跟我们一起去看维尔迪兰府吧”；或是“请告诉我您的芳名与地址。”可我回答道：“不，风不会让我不舒服，小姐。”接着，她坐在自己的座位上，身子也未抬一下，问道：“有烟不会让

您朋友讨厌吧？”说罢点燃了一支香烟。到了第三站，她轻轻一跳，下了车。翌日，我问阿尔贝蒂娜那姑娘会是谁呢。我好愚蠢，总认为一个人只能钟爱一件东西，见阿尔贝蒂娜对罗贝尔那副姿态，心里好不嫉妒，因此，提起女人，我倒很踏实。阿尔贝蒂娜告诉我她不知道，我认为她的回答还是十分真诚的。“我多么想再见到她！”我高声道。“放心吧，总会再碰到的。”阿尔贝蒂娜回答道。具体到这一特殊情况，阿尔贝蒂娜说得就不对了。我与那位年轻貌美的抽香烟姑娘既没有再次碰到，也未弄清她身分。下面诸位自可看到，我为何不得不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停止寻觅那位姑娘。但是我未曾忘却她。我经常一想起她，浑身便燃起疯狂的欲火。可是，这种欲望的反复出现，迫使我们静心思考，如果想要带着同样的欲望与姑娘相见，那就得回到十年前去，然而经历十度春秋，那位年轻姑娘花容早已憔悴。有时是可以与某人邂逅重逢，但间隔的时间却无法一笔勾销。直到后来，象寒夜般凄凉的日子突然降临，您再也不去寻觅那位年轻姑娘或别的姑娘，您甚至会为寻找她们感到恐惧。因为您再也不觉得自己尚有相当的魅力可以惹人喜爱，有足够的力量去爱了。当然，这并不是您已经到了那种本来意义上的无能程度。谈到爱，完全可以比以往任何时候爱得更深。但是，您感觉到自己所存的力量微乎其微，已经无力去从事那一伟大的爱的事业。长眠早已留下间隙，此间，您已无力出门，也已无力说话，能把脚踏在该落的台阶上，便是一种成功，就好比别人翻空心跟斗没有失手。若在这种状况下被哪位心爱的姑娘看见，哪怕您还保持着年轻时的容颜和满头棕发，该多难堪！您再也经受不起与年轻人同步行走所造成的疲惫。要是肉体的欲望非但不减，反而倍增，那活该！别人会领来一位他们无需再惹其欢心的女人，与您同床共枕一夜，然后终生不再相逢。

“也许一直没有小提琴家的音讯。”戈达尔说道。在小圈子里，当天的轰动事件，就是深得维尔迪兰夫人宠爱的小提琴家突然撂手。此人在东锡埃尔附近服役，平常每星期三都来拉斯普利埃用晚餐，因他获准可在半夜十二时归营。然而在前天，信徒们第一次怎么也没有在火车上找到他。大家猜想他错过了车子。维尔迪兰夫人先后又派马车去接第二班车以及末班车，可还是空车而归。“他肯定被关了禁闭，不然，他不见人影别无解释。啊！哎，你们知道，军队里，要对付这些放荡不羁的人，只要有个倔脾气的军士就足够了。”“要是他今晚再撂手，可要更丢维尔迪兰夫人的面子了，”布里肖说道，“因为我们可爱的女主人今晚恰好第一次接待把拉斯普利埃出租给她的近邻，康布尔梅侯爵夫妇。”“啊，今晚接待康布尔梅侯爵夫妇！”戈达尔惊叹道，“我可绝对不知道。当然，我和你们大家一样，知道他们总有一天会来的，可没料到来得这么快。暖，”他朝我转过身来说道，“我跟您说过什么了：谢巴多夫亲王夫人，康布尔梅侯爵夫妇。”重复这些姓氏，犹如受到其旋律的摇荡，他对我说，“您看见了吧，咱们都运气不错。不管怎么说，您一矢中的，来了个开门红。相聚的将是无与伦比的杰出人物，可谓济济一堂。”他接着又朝布里肖转去身子，补充道：“女主人可能要生气了。我们早该到达助她一臂之力。”自从维尔迪兰夫人到拉斯普利埃之后，当着信徒们的面，她总装模作样，似乎万般无奈，不得不邀请一次房主。这样，她来年就可占有较好的条件，她说，她这样做，纯粹是出于利益考虑。但是，她再三表示讨厌跟小圈子之外的人一起用晚餐，简直视之为猛兽，因此

一推再推。如果说一方面，这次晚餐由于她宁愿不明言的某些附庸风雅的原因，令她欣喜的话，那另一方面，她夸大其辞，一再表白的那些理由确实让她有点儿恐惧。因此，她至少有一半诚意，她向来认为，这个小圈子独一无二，为稀世珍品，需要几个世纪的努力，才可能建立类似的团体，以致一想到小圈子里就要挤入外省人，不同得浑身发颤，那些外省人对四联剧，对“大师巨匠”一无所知，在普普通通的交谈中也无法担当自己的角色，他们如来维尔迪兰府上，岂不搅黄非凡的星期三聚会，这星期三是无与伦比、极易损坏的杰作，宛若威尼斯的彩绘大玻璃，只要走个音，就足以将其震碎。

“再说，他们很可能都是最为强硬的‘反派’，是些挂军衔佩饰带的家伙。”维尔迪兰先生说。“啊！这事呀，我才不在乎呢，人们议论这件事的时间已经够长的了。”维尔迪兰夫人回答道，她是一个诚心诚意的德雷福斯支持派，不过其目的是想在她这个德雷福斯支持派占优势的沙龙里得到某种社交生活的回报。然而，德雷福斯派在政治上获得了胜利，在社交生活方面则不然。对上流人士来说，拉普里，雷纳克，比卡尔和左拉仍是叛国贼，只能被排斥在小核心之外。因此，维尔迪兰夫人介入政治之后，一心想回到艺术中去。再说，丹第和德彪西在事件中不是“处境维艰”吗？“就事件而言，我们只需将他们置在布里肖一边。”她说道（在信徒中，这位大学教授是唯一拥护参谋部的，这使他在维尔迪兰夫人心目中的地位大大降低）。“没有必要非得没完没了地谈论德雷福斯事件。不，事实上，是康布尔梅夫妇让我感到厌烦。”至于信徒们，他们一方面受到内心那种不可明言的欲望的刺激，渴望结识康布尔梅夫妇，另一方面又被维尔迪兰夫人伪装厌烦的假象所蒙蔽，她口口声声说讨厌接待康布尔梅夫妇，因此，每天与夫人交谈，他们都要重新搬出夫人自己曾经提过的那些有助于发出邀请的卑劣理由，尽量使这些理由变得难以驳斥。“请您最后定夺吧，”戈达尔重复道，“这样您在租金方面就可得到让步，由他们负担花工的工钱，您尽可坐享草坪带来的欢乐。为了这一切，烦一个夜晚也很值得。我说这些是为了您好。”他补充道，尽管有一次，他乘坐维尔迪兰夫人的马车，曾在路上与老德·康布尔梅夫人的车子相遇，再加上在车站他呆在侯爵身边，被当作铁路雇员，感到丢脸，心脏怦怦直跳。至于康布尔梅夫妇，因他们的生活圈子距社交活动甚远，因此丝毫体味不到几位时髦女子谈及维尔迪兰夫人时往往带着某种敬意，以为维尔迪兰夫人就是这种人，只能跟放荡的女人结交，也许都没有合法结过婚，至于“出身高贵”的人，她这一辈子可能就见过他们夫妇俩。因此，他们纡尊降贵，去她那儿用晚餐，纯粹是为了与一位女房客处好关系，指望她在度假季节多来几次，尤其当他们在上个月获悉她刚刚继承了一笔数百万的遗产之后，更是打着如此算盘。他们默默地准备着这个不可避免的日子到来，从未开过一句趣味低级的玩笑。然而，维尔迪兰夫人多少次当着信徒的面定下日期，却一改再改，弄得他们毫无指望，以为这一天不再来临了。她装模作样，朝令夕改，其目的不仅仅在于公开显示这次晚宴给她造成的烦恼，而且还在于引起那些住在附近，有时意欲撂手的小圈子成员的担心。这并非因为女护主猜透了这一“伟大的日子”对他们来说就象对她一样，令人愉快，而是因为一旦使他们坚信这次晚宴对她是个最为可怕的苦差使，她便可唤起他们的耿耿忠心。“你们总不至于让我独自一人跟那些中国人在一起吧！相反，我们人应该多一点，聚在一起分担厌烦。自然，我们到时不可能谈我们感兴趣的東西。必定是一个糟糕的星期三，您有什么法子

呢！”

“确实，”布里肖对着我回答道，“维尔迪兰夫人很聪明，为准备她的星期三倾注了巨大的热情，我认为她很不乐意接待那些出身高贵但毫无思想的乡绅。她实在下不了决心邀请那位享有亡夫遗产的侯爵夫人，但还是屈尊请了她儿子与儿媳。”

“啊，我们可见到康布尔梅侯爵夫人？”戈达尔说道，脸上露出一个微笑，尽管不知康布尔梅夫人是否漂亮，但自以为应在微笑中投入几分淫荡与些许故作风雅的殷勤。但是，侯爵夫人这一称号本身在他脑中激起了一个诱人、风流的形象。“啊！我认识她”。茨基说道，他有一次与维尔迪兰夫人一起漫步，曾与她路遇。“您说认识她，并不是圣经意义上的认识吧？”大夫说道，从长柄眼镜下方瞟出一眼，他这是在开一句他尤为喜爱的玩笑。“她聪明，”茨基对我说道。“当然，”他见我什么都不说，便微笑着加重每一个字的份量，继续说道，“她聪明又不聪明，她缺乏修养，浮浅，但生来对美的东西富有鉴赏力。她宁肯一声不吭，也决不说一句蠢话。再说，她俏丽，很有几分姿色。若要为她作幅肖像，说不定挺有趣。”他半眯着眼睛添了一句，仿佛她就端坐在他的面前，他正在细细打量。我的看法与茨基以如此微妙色彩所表达的恰恰相反，于是，我只告诉他。她是一位杰出的工程师勒格朗丹先生的妹妹。“呃，您瞧，您就要被介绍给一位漂亮的妇人。”布里肖对我说道，“谁也料不到会引起怎样的结果。克莉奥佩特拉连贵妇人都算不上，是个地位卑微的小女子，是我们的梅拉克笔下一个轻佻、可怕的小女子，可结果呢，不仅对那个傻瓜安东尼，而且对古代世界都产生了影响。“我早已被介绍给德·康布尔梅夫人了。”我回答道。“啊！这样一来，您就是去老熟人的家乡了。”“我为将见到她感到格外高兴。”我答道，“因为她曾允诺给我一部出自贡布雷以前那位神甫之手的有关这一地区地名的书，我可以借机提醒她许过的诺言。我对那位神甫挺感兴趣，对词源也有兴趣。”“您别太信他提出的那些词源，”布里肖回答我说，“那部书在拉斯普利埃就有，我曾玩着浏览了一番，没有值得我感兴趣的东西，里面谬误百出。我这就给您举个例子。‘bricq’（布利克）一词在我们周围地区的地名构成中用得很多。那位勇敢的神职人员一时闪出一个稀奇古怪的念头，认为该词源于‘briga’（布利加），意为高地，防地。他在克尔特部落中已经考证出这一点，如Latobriges（拉托布利克），Nemeto—briges（纳梅托布利克）等等，甚至在Briand（布利昂），Brion（布利翁）等一类词中也如此。言归正传，就我们有幸与您一起穿过的这个地区而言，Bricquebosc（布利克波斯克）意为高地树林，Bricqueville（布利克维尔）意为高地居处，我们在抵达梅恩维尔前一站要停靠的Bricquebec（布利克贝克）意为溪边高地。然而，根本就不是这么回事，因为bricq是古斯堪的纳维亚语的一个古词，意思只是指：桥。同样，就fleur（弗勒尔）一词而言，德·康布尔梅夫人的宠儿煞费苦心。一会说它与斯堪的纳维亚语中的floi，flo两词有关，一会又说它源自爱尔兰语中的ae，aer两词，恰恰相反，该词无疑出自丹麦语的fiord，意为：港口。还有，那位仁慈的教士认为拉斯普利埃附近的Saint—Martin—Le—Vetu（圣马丁勒维蒂）意为saint—Martin—Le—Vieux（Vetus）（圣马丁勒维厄，即老圣马丁）。可以肯定，Vieux一词在这一地区的地名组合中起到了很大的作用。Vieux一般源自Vadum，意为浅滩，如那个称作Les Vieus的地方。这正是英国人所说的

“ford”（如Oxford, Hereford）。但是，在个别情况中，Vieux并非源自Vetus，而是来自Vastatus一词，意思是荒芜，一毛不长的地方。附近就有个地方叫Sottvast，即为Vast de Setold；Brillevast即为Vvst de Berold。我认定神甫考证错了，何况Saint—Martin—Le—Vieux以前就叫作Saint—Martin—du Gast，甚至还叫过Saint—Martin—de Terregate。不过，这两个词中的字母‘V’和‘g’为同一个字母。大家说devaster（毁坏），也说gacher（糟踏）。Jacheres（休闲地）与gatine（出自古德语的wastinna，贫瘠的沼泽地）意义同一。因此，Terregate，即指terra vastata。至于Saint—Mars，以前（持非正统观点者得受指责！）叫Saint—Mard，即为Saint—Medardus，有各种叫法，如Saint—Medard，Saint—Mard，Saint—Marc，Cinq—Mars，甚至还叫过Dammars。此外，不应忘记附近有一些地名也都带有Mars一词，明确地证明了源自异教（其神为Mars），该词源在这一地区仍具有生命力，但那位圣人却拒不承认。奉献给神祇的高地尤其多，如朱庇特山（Jeu—mont）。你们那位神甫置若罔闻，无论基督教在何处留下痕迹，都引不起他的注意。他甚至到Loctudy游历过，他说那是一个蛮族的地名，可实际上，该地名为Locus Sancti Tudenii，他也未在Sammarcoles一词中看出Sanctus Martialis来。你们的那位神甫，”布里肖见我感兴趣，便继续说道，“他认为以hon, hom, holm结尾的词盖出自holl（hullus）一词，意为山丘，可该词实际上源于古斯堪的纳维亚语的holm，意思是岛，该词您十分熟悉，如在Stockholm（斯德哥尔摩）中，它在这个地区中广为流行，如la Houleme, Engohomme, Tahoume, Robehomme, Nehomme, quettehom等等，”这些地名使我回想起了那一天，阿尔贝蒂娜本来想去昂弗勒维尔—拉比古（布里肖告诉我该地名得之于该地先后几位领主中两位的名字），后来又建议我一起去罗布奥姆（Rebohomme）吃晚餐。“纳奥姆（Nehomme）离卡尔克蒂伊特和克利图尔普斯不近吧？”我问道。“完全对。Nehomme就是le holm，意思就是那位赫赫有名的子爵尼谢尔的岛或半岛，他的名字也尚在Neville这一地名中。您刚才跟我说卡尔克蒂伊特（Carquethuit）和克利图尔普斯（Clitourps），对德·康布尔梅夫人的宠儿来说，又是一个机会，谬误迭出。毫无疑问，他极为清楚地看出了carque之义为教堂，亦即德国人的Kirche。您熟悉querqueville吧，更不用提Dunkeraue了。我们最好还是稍停片刻，谈谈Dun这个众所周知的词，对凯尔特人来说，该词意为高处。这个词，法国各地都可找到。你们的那位神甫就在Duneville面前迷住了，在厄尔—卢瓦尔省境内，也有Duneville这个地名，他本来还可以在歇尔省找到Chateaudun Dunle—roi；在萨尔特省找到Duneau；在阿里埃日省找到Dun；在涅夫勒省找到Dune—les places等等地名。Dun一词使他在考证Douville（多维尔）这个地名时又犯了一个可笑的错误，我们等会儿就要在多维尔下车，维尔迪兰夫人舒适的马车正在那恭候。Douville，拉丁文中为Douvilla，”他说道，“实际上，Douville就坐落在高山下。你们的神甫无所不知，他总该意识到自己闹了一个差错。他确实在以前的一本教区清册中读到过Douville一词。于是，他便改变看法；依他之见，Domville是圣米歇尔神甫的一个世袭封地，即domino abbati。他为此发现感到欣喜，可是，自克莱苏埃普特教上会议之后，圣米歇尔山的人们过的是一种丑闻百出的生活，只要考虑到这一史实，那他的发现就相当荒诞了，若要目睹到该海岸线的君主国丹麦国王在那一带大搞奥丁神祭礼，而

很少祭祀基督的话，那就没有比这更离奇的了。此外，臆想！n变成了m，我对此并不感到奇怪，其要求的变化幅度远比不上Lyon词正规演变的幅度大呢，Lyon一词也是源于Dun（Lugdunum）。但是，神甫最终还是搞错了。Douville从未叫过donville，而叫Doville，即EudomisVilla，意为Eudes（欧德）的村寨。Douville从前叫Escaelcliff，意思为陡坡之阶。大约在1233年，Escaelcliff的领主欧德·勒布代耶赴圣地；出发时，他把教堂交给了布朗施朗德修道院。于是有了礼尚往来：村寨改称为他的名字，几经演变，成了今日的！Douville。不过，我补充一句，地名学，在这一领域我也极为无知，并不是一门真正的科学；倘若没有这一历史见证，那Douville也有可能源自Ouville一词，亦即泉水的意思。ai（如Aigues—Mortes）的形式源自aqua，通常演变为eu或ou。然而在Douville，附近，恰有一些闻名遐迩的泉水，如Caquebut。您想象神甫一定会在那儿发现基督教的痕迹感到无比高兴，尽管在那一地区传教似乎很难，因有不少圣人不得已去那儿布道，先后有圣乌萨尔，圣戈弗鲁瓦，圣巴萨诺尔，圣洛朗·德·布雷夫当，后都最终与博贝克的修道士握手言和。但是，就tuit而言，作者错了，他将之视作toft这一形式，意思为破房子，如在Criquetot，Ectot，Yvetot等地名中，而实际上是thveit，意思指采伐地，开垦地，如在Braquetuit，le Thuit，Regnetuit等词中。同样，如果说他承认Clitourps一词源自诺尔曼语的thoup，意思为村寨，他却坚持认为该地名的前一部分由Clivus派生而来，意为山坡。可它实际上来自Cliff，为悬崖的意思。不过，他闹出了最大的差错，并非因为他无知，而是因为他固执己见。作为一个法国人，不管他有多出色，可有必要否认明摆的事实，把圣洛朗—昂—布雷当作赫赫有名的罗马教士吗？然而，那涉及的是圣劳伦斯·奥图尔，都柏林的大主教。但是，您那位朋友的宗教偏见比爱国热情更为强烈，出了许多显而易见的错误。比如，离我们的主人居住的拉斯普利埃不远的地方，有两个Montmartin。一个叫Montmartin—surmer，另一个叫Montmartin en Graignes。关于Graignes一词，仁慈的神甫未闹出差错，他清楚地看出了Graignes在拉丁文中为Grania，在希腊文中为crene，意思为池塘，沼泽地；类似Gresmays·Grlan，Grenneville，LengrInne等例子不胜枚举。可关于Montmartin。您那位所谓的语言学家非认为这是以圣马丁命名的堂区。他以圣人是他们的主保为依据，但没有意识到那位圣人是后来才被奉为主保圣人的；或者毋宁说他因对异教怀着刻骨仇恨，而丧失了判断力；他不想明白，如果涉及的真是圣马丁，那何不象说Mont Saint—Michel（圣米歇尔山）那样取名Mont—Saini Maitin呢？而MontMartin一词以带有浓重的异教痕迹的方式，专指指祭祀Mars神（玛尔斯战神）的神殿，确实，我们迄今尚未掌握这些神殿的遗迹，但是，附近地区那些宽敞的罗马营地的存在无可置疑，证明那些神殿很有可能存在过，尽管考证不出Montmartin这一地名，以彻底消除疑问。您瞧，您到拉斯普利埃将得到的那本小册子，并不是写得最好的。”我提出异议，说在贡布雷时，神甫经常教给我们一些颇有趣味的词源。“他对自己的地盘很可能会熟悉些，诺曼底之行令他陷入迷惘境地。”“也未治好他的病，”我添了一句，“他带着精神衰弱症来，又拖着风湿病去。”“啊！那是精神衰弱症造成的。正如我的恩师波克兰可能会说的那样，他是在文献学中患了精神衰弱症。哎，您说，戈达尔，您是否觉得精神衰弱症有可能会对文献学产生不良影响，文献学又可能会对精神衰弱症产生

镇静作用，而精神衰弱症的治愈最终会有可能导致风湿病？”“完全如此，风湿病和精神衰弱症是神经—关节病的两种替代形式。人有可能因为转移作用，由一种病症转化为另一种疾病。”“杰出的教授说起话来，”布里肖说道，“请上帝宽恕我，用的法语也掺杂着拉丁语和希腊语，拥有莫里哀式记忆的浦尔贡先生本人也可能以如此方式说话！允许我说一句，我的叔父，我是想谈我们民族的萨尔塞...”他话未说完，教授惊跳起来，嚷叫道：“哎呀。”他终于以发音清晰的语言高声道：“我们已经过了梅恩维尔（哎！哎？），连雷纳维尔也过了。”他刚刚发现火车停靠在老圣马斯站，几乎所有旅客都下了车。“他们可不该跳站的。也许我们谈论康布尔梅夫妇时没注意。”“请听我说，茨基，等一等，我这就告诉您‘一件好事情’，”戈达尔故意拿出一副在某些医学圈常见的神态说道，“亲王夫人可能就在列车上，她也许没有见到我们，进了另一个包厢。我们去找找她。但愿这不会引起事端！”说罢，他便领着我们大家寻找谢巴多夫亲王夫人。他终于在一节空荡荡的车厢的一角发现了她，她正在阅读《两个世界评论》。在漫长的人生岁月中，她因害怕遭受非礼对待，渐渐养成了习惯，安于自己的落足之地，无论在生活中还是在列车上，总是呆在自己的那个角落，等别人先向她道安再伸手还礼。当信徒们进了车厢，她还在继续看杂志。我马上认出了她；这位女子，尽管有可能丧失了自己的地位，但仍不失出身之高贵，无论怎么说，象在维尔迪兰夫人这样的沙龙里，准是颗珍珠，可是，她正是两天前我在同一趟列车上遇到的那位太太，我还以为她有可能是哪家妓院的老板娘呢。她的社会身分曾那么难以捉摸，一旦我得知她的姓名，一切便就水落石出了，就好比猜谜语，大伤了一番脑筋之后，最后得了谜底，模模糊糊的一切因此而变得一清二楚，就人而言，这个谜底就是姓名。坐在一位女子的身边，与之同车旅行，怎么也猜不透她的社会地位，可两天后，突然弄清了她为何许人，此中引起的惊诧，较之在新杂志中看到上期字谜的谜底而带来的惊喜，要有趣得多。大餐馆，娱乐场和“小火车”是揭开这些社会之谜的家族博物馆。“亲王夫人，我们在梅恩维尔错过了您！您允许我们在您的车厢就座吗？”“当然可以。”亲王夫人说道，她听见戈达尔对她说话，只从她那本杂志上抬了抬眼睛，那眼睛如同德·夏吕斯先生的一样，尽管相比较而言，更温柔一些，但明明看清了面前的人，却装着没有发现；戈达尔考虑到我与康布尔梅夫妇同时受到邀请，这对我来说本身就是具有相当份量的举荐，稍过片刻，他便作出决定，把我介绍给亲王夫人，亲王夫人彬彬有礼，弯了弯腰，可看她脸上显出的神色，好象是第一次听说我的姓名。“见鬼，”大夫嚷叫道，“我妻子忘了让人给我白背心换钮扣。啊！这些女人，什么都想不到。您永远都别结婚，明白了吧。”他对我说道。这是他见别人无话可说时常开的玩笑之一，自以为开得适时，不由得用眼角瞟了亲王夫人和其他信徒一眼，因他身为教授。又是科学院院士，他们都微微一笑，对他情绪愉快，毫无架子表示欣赏。亲王夫人告诉我们，那位年轻的小提琴家又找到了。他昨日因犯偏头痛困卧病榻，今晚一定到场，届时还将携来他父亲的一位好友，是他在东锡埃尔遇到的。亲王夫人是从维尔迪兰夫人处获悉了这些情况，早上，她与维尔迪兰夫人一起进了餐，亲王夫人对我们说，那声音快速，带有俄罗斯音调的小舌颤音r在喉咙眼里发得含糊而又轻微。仿佛

不是r，而是l。“啊！您早上与她一起进餐！”戈达尔对亲王夫人说道，可眼睛却盯着我看，因为此番话的目的在于向我显示亲王夫人与女护主的关系亲密无间。“您，您可是一位忠实的信徒！”“对，我喜欢这个聪明的小圈子，它令人愉悦，毫无恶意，也不赶时髦，里面的人个个才智横溢。”“哎呀！我可能把车票弄丢了，怎么也找不着。”戈达尔嚷道，不过并未显露出过分的不安。他心里清楚，有两驾双逢四轮马车在多维尔迎候我们一行，即使无票，铁路雇员也会给他放行，甚至还会脱帽以表敬意。对自己的宽容作出解释，即他已清楚地认出戈达尔是维尔迪兰家的一位常客。“他们不会因此把我抓到警察室去。”大夫下结论道。“您刚才说，先生，”我问布里肖道，“这一带有闻名遐迩的泉水，您是怎么知道的？”“下一站的站名对此就是个证明，此外还有许多别的证据。下一站叫作Fervaches。（费尔瓦施）。”“我不明白他想说什么意思。”亲王夫人咕哝道，那声调象是对我表示客气，“他烦我们，是吗？”“可是，亲王夫人，Fervaches的意思是温水，即fervideaque.....噢，提起那位年轻的小提琴家，”布里肖继续说，“戈达尔，我倒忘了告诉您一条大新闻。您知道原来那位深得维尔迪兰夫人恩宠的钢琴家，我们可怜的朋友德尚布尔不久前已经过世？可怕啊。”“他年纪还轻轻的。”戈达尔回答道，“也许肝脏出了问题，出了麻烦，前段时间他的脸色就难看得要命。”“可他并不怎么年轻，”布里肖道，“早在埃尔斯蒂尔和斯万去维尔迪尔夫人府上那段时间，德尚布尔就已经闻名京城，令人惊诧的是，他在国外竟未得到成功的洗礼。啊！据圣巴诺姆说，他生前可不是福音书的信徒，这个人。”“您搞混淆了，那个时候他不可能去维尔迪兰府上，他当时还是个吃奶的孩子呢。”“可是，除非我这只老脑袋瓜的记忆靠不住，我记得德尚布尔常为斯万弹奏凡德伊的奏鸣曲，当时那个圈子与贵族闹翻了。谁也料想不到斯万有朝一日竟会成为我们民族的奥黛特的夫君，成为资产阶级化了的女王之夫。”“那不可能，凡德伊的奏鸣曲在维尔迪兰夫人府上演奏时，斯万早就不再踏她的家门。”大夫说道，他就象有的人，忙得不亦乐乎，自以为记住了不少有用的东西，可却丢三拉四，未了倒赞叹那些无所事事的人有一副好记忆。“连您的熟人都记错了，您又没有得记忆衰退症。”大夫笑微微地说。布里肖承认自己有误。列车停靠了。是拉索尼（La Sogne）站。对该地名，我感到莫名其妙。“我多么希望弄清所有这些地名的意义所在。”我对戈达尔说。“您就请教一下布里肖，他兴许知道。”“LaSogne，意思就是鸛。学名Siconia”。布里肖回答道。我非常渴望就别的一些地名求教于他。谢巴多夫夫人忘了自己向来珍惜自己的“角落”，亲切和蔼地主动跟我换了位置，以便我跟布里肖交谈更方便些，我对别的一些词源颇感兴趣·希望讨教布里肖，亲王夫人说得很肯定，坐车旅行，无论正坐，反坐，还是站着，她都无所谓。因她对新成员的内心想法一无所知，所以仍处于戒备状态，不过当地认清了他们的善良用心之后，便想方设法讨大家的欢心。火车最后停在了多维尔—费代纳站，该站距费代纳与多维尔差不多远，鉴于这一特殊原因，便取这两个地名为站名。“见鬼，”当我们来到检票口的栅栏前，戈达尔大夫装出一副刚刚才发现的样子，嚷叫道，“我怎么也找不着我的票了，可能弄丢了。”可是铁路雇员一摘帽子，说没关系，还毕恭毕敬地微微一笑。亲王夫人（象是维尔迪兰夫人府的一位女官，正在细细吩咐马车夫。由于康布尔梅夫妇的缘故，维尔迪兰夫人未能来车站，平常，她也很少来车站）让我和布里肖与她同上一辆车。

大夫，萨尼埃特和茨基上了另一辆车。

车夫尽管年纪轻轻，却是维尔迪兰府的头把式，唯他一人是名副其实的正式车夫；白天里，他领他们夫妇俩四处游逛，因为他熟悉这儿的大道小径，晚上，他负责去把信徒们接回府上。需要时，他身边带上个“临时佣工”（由他选择）。这是个善良的小伙子，朴实，机灵，不过一脸苦相，目光发呆，说明他这人多愁善感。但是，眼下他心绪极佳，乐滋滋的，因他终于如愿以偿，为他兄弟在维尔迪兰府上谋了一个位置，他兄弟跟他一样，也是个善良的老好人。我们首先穿过了多维尔。翠草茂密的山丘顺势而下，延伸至海边，形成一片辽阔的牧场，空气湿润，饱含盐份，给牧场带来勃勃生机，绵延的牧草，长势茂盛，色彩纷呈，强烈而鲜艳。里夫贝尔小岛纵横，海岸犬牙交错。较之巴尔贝克，小岛之间贴得较近，在我看来，给这片海域增添了新的气象，看似立体镜头。我们经过了一座座小别墅。别墅为瑞士山区木屋形状，几乎全被画家们租用了；接着，我们上了一条小路，路上，几头无人看管的奶牛受惊不小，挡住了我们的去路，整整耽搁了十分钟，之后，我们才又继续循路沿峭壁而行。“可是，通过不朽之神·”布里肖突然说道，“我们还是再谈谈那个可怜的德尚布尔吧；您觉得维尔迪兰夫人是否已经知道消息？是否有人跟她说过？”维尔迪兰夫人与差不多所有的上流人士一样，正因为她需要与人交往，所以谁要是死了，不能再来参加星期三或星期六聚会，或来吃顿家庭晚餐，她便再也不把他们放在心上，一天也想不到他们，既然人一去世，便似未曾存在过，那自然也就不能说此小圈子中死人多于生者，就此而言，所有沙龙的形象与这个小圈子别无二致。但是，为了避免谈论死者带来的懊恼，甚或由于某人的丧事，导致晚餐中断，造成不快，这是女护主万万不能答应的，维尔迪兰先生往往装模作样，似乎信徒去世，令她妻子无比悲哀，为了她的健康着想，不该谈论此类事情。再说，他人之死在他看来不过是一场普普通通的意外事故，人生如斯，一了百了，所以，一想到自己的末日，便惊恐不已，凡是可能与之发生联系的想法，他一概避免。至于布里肖，他为人善良，被维尔迪兰先生有关妻子的那番话彻底蒙骗，真的担心女友获悉如此悲哀之事，伤心不已，“对，她今天上午什么都知道了。”亲王夫人说道，“大家未能瞒住她。”“啊！哎呀呀，”布里肖高声嚷道，“一个二十五年交情的朋友，打击该不小！我们中又一个离去了！”“当然！当然，您有什么法子呢。”戈达尔说道，“这种情况总是很痛苦的。可维尔迪兰夫人是个女强人，她善于控制自己的感情，并不那么多愁善感。”“我并不完全赞同大夫的看法。”亲王夫人说道，那快速的语流，低沉的音调，看样子既象生气，又象在开玩笑。“维尔迪兰夫人外表冷酷，可内心珍藏着丰富的感情。维尔迪兰先生告诉我。她非要去巴黎参加葬礼，他好不容易才拦住了她。不得不设法让她相信，葬礼是在乡下举行。”“啊！喔唷！她一心要去巴黎。我完全知道她是个好心肠的女人，也许太有心肠了。可怜的德尚布尔！不到两个月前，维尔迪兰夫人还在说：‘无论是普朗岱，巴德雷夫斯基，还是里斯莱，在他身边，简直无地自容。’那个自我炫耀的尼禄，竟想法子把德意志的科学界愚弄了一番，德尚布尔完全比他更有资格宣称：Qualis artifex pereo！可是，德尚布尔，他准是在司其神职之时，在贝多芬式的虔诚氛围中以身殉职；说老实话，我对

拉丁语，意为：“多么伟大的艺术家与我同去了！”

此毫不怀疑；若公道，这位德意志音乐的主祭师完全有资格在主持大弥撒时谢世。但是，他毕竟是一位以颤音迎接死亡的勇士，作为巴黎化了的香槟人后裔，这位天才的演奏家经常可从自己的血统中发现王室卫队员的英勇与风雅。

从我们所处的高度远远望去，大海一改巴尔贝克的景观，不再是高低起伏的山峦，而是别有洞天，险峰山路间，蓝灰色的冰川，耀眼夺目的平原脱颖而出，仿佛处在很低的海拔高度。那儿，汹涌的海浪似乎凝固不动，构成了一个个永久不变的同心圈；海面在不觉中变幻着色彩，海湾深处，那片似三角港的地方呈现出鲜奶般的蓝白色，一艘艘不见向前航行的小渡轮黑乎乎的，看似落入奶中的苍蝇。我仿佛觉得世上不可能目睹到比这更为宽广的景象。然而，每转一道弯，便添一方景色，待我们到达多维尔入市税征收处，迤迤挡住了我们半边海湾的山嘴突然凹了进去，在我左侧，又一个港湾赫然入目，与方才展现在我眼前的那一海湾一般深远，但比例一变，美色倍增。处于如此海拔高度，空气变得新鲜而清纯，令我飘飘欲仙。我喜爱维尔迪兰夫妇；他们给我们派了一辆马车，在我看来，这是莫大的善行，令人感动不已。我恨不得拥抱亲王夫人。我跟她说，我从未见过这般美丽的景色。她声言世上再也没有比这地方更令她喜爱。但是，我清楚地感觉到，无论对她还是对维尔迪兰夫妇，重要的并非作为游客静静观赏这方天地，而是要在此处准备美味佳肴，招待惹他们喜欢的四方来客，并在此写信，读书，简言之，是要在此生活，态度消极地任此地的美色将他们浸润，而不是将之作为专心观赏的对象。

由于车子停靠的地方居高临下，距海面很远，从入市税征收处极目远眺，犹如从山巅俯瞰，只见一个蓝灰色的深潭，几乎令人头晕目眩。我打开车窗玻璃；阵阵波涛，浪花四碎，其音清晰可辨，柔和与明晰中蕴含着某种崇高的东西。它就象一种测定标志，打破了我们的习惯感觉，向我们展示，垂直距离可与水平距离浑为一体，与我们大脑习惯表现的相去甚远；同时显示了这些距离一旦将天际与我们拉近，便不那么遥远了；而且对穿越其间的声音来说，如细浪声，距离会更缩短，因它需穿越的环境更为清纯，难道不是吗？确实，若从入市税征收处仅仅后退两米之遥，便听不清那海浪声，然而那高达两百米的悬崖峭壁并未夺走那柔和、细微、美妙而清晰的声音。我暗自思忖，面对此景此情，外祖母定会赞叹不已，无论是自然的还是艺术的任何表现，都会激起她的赞美之情，从其平凡中发现其伟大处。我情绪振奋到了极点，将我周围的一切席卷而去。维尔迪兰夫妇派车到车站迎接我们，我为此而感动。我将自己的心情告诉了亲王夫人，可她觉得这不过是普通的礼节，我未免夸大了它的份量。我知道此后不久，她曾向戈达尔坦露心迹，说她觉得我为人十分热情；可戈达尔回答她说，我这人太爱激动，需要服镇静剂，打打毛线。我指点亲王夫人注意每一棵树木，每一座小屋，那屋子象要被圆花饰压塌似的；我让她欣赏着一切，也恨不得把她紧紧地贴在心口。她对我说，她发现我富有绘画天赋，说我应该绘画，而且很奇怪别人没有向我提出这一点。她承认这地方确实风光秀丽。我们穿过了小寨昂格莱斯克维尔（布里肖告诉我们此山寨叫Englederti Villa）。寨子高高坐落在小山顶。“亲王夫人，您觉得尽管德尚布尔去世。今日的晚宴也一定会如期举行？”布里肖接着问道，也不想派马车接站，我们又已坐在车里，这本身就是个答案。“是的。”亲王夫人回答道，“维尔迪兰先生之所以坚持这次

晚宴决不后推，正是为了避免妻子‘怀念’旧人。再说，多少年来，她星期三从未中断过接待来客，若这样突然改变她的习惯，岂不让她受到震动。这段日子，她心情极为烦躁。维尔迪兰先生为你们今晚前来共进晚餐感到特别高兴，因为他知道这可以让她好好散散心。”亲王夫人说道，忘了刚才还假装从未听过别人提起过我。“我认为你们在维尔迪兰夫人面前还是什么都别说为好。”亲王夫人又添了一句。“啊！您这样提醒我，做得对。”布里肖天真地说，“我定向戈达尔转达这一忠告。”车子稍停了片刻，接着继续前行，可经过村寨时的咯咯车轮声消失了。原来，我们已经进入拉斯普利埃的迎宾道，维尔迪兰先生已在石阶上方恭候。“我穿上无尾常礼服是对的。”他说道，发现信徒们全都身著无尾常礼服，好不高兴。“我的客人都这么雅致。”可是，当我为身着西服上装表示歉意。他又说道：“噢，这很好。这儿是在朋友之间，大家一起吃顿晚餐。我倒很乐意把我的无尾常礼服借给您一件，可也许不合身。”踏入拉斯普利埃的前厅，为对钢琴家的逝世表示悼念，布里肖充满激情地与男主人shake hand，却没有引起对方任何反应。我向主人表达了对这个地方的赞美之情。“啊！那好，您还什么都没见到呢，我们一定让您好好看看。您为何就不愿来此住几个星期？这儿空气好极了。”布里肖唯恐他的握手之意得不到理会。“哎！那个可怜的德尚布尔！”他说道，可声音极低，生怕维尔迪兰夫人就在不远处。“是可怕。”维尔迪兰先生答得很轻松，“年纪那么轻。”布里肖继续说道。维尔迪兰先生为谈论这类无关紧要的事情耽搁时间感到不快，于是给予反击，声调急促，伴着一声尖尖的呻吟，然而它表达的并非悲哀，而是恼怒与不耐烦：“哎，是呀，可您有什么法子呢，我们对此无能为力，凭我们几句话，并不能让他死而复活，不是吗？”说罢，他又和颜悦色，其中不乏快活的劲头：“哎哟，我的好友布里肖，赶紧把随身携带的物品放下来。我们熬了普兽旺斯鱼汤，等不及了。尤其，以苍天的名义，千万不要跟夫人提起德尚布尔！您知道，她对自己的内心感受，大多加以掩饰，但她真的得了多悉善感的毛病。噢，不，我向您发誓，当她得知德尚布尔去世的消息，她都快哭了。”维尔迪兰先生含讥带讽地说道。听他的口气，仿佛只有得了精神错乱症，才会沉痛悼念一位有三十年交情的朋友，此外，大家也隐隐约约地感觉到，就他而言，在维尔迪兰夫妇的永久的结合中，丈夫动辄对妻子评头论足，妻子动个动惹丈夫生气，是难免的。“若您跟她提起，她准又会弄出毛病来。支气管炎好了才三个星期，真不幸。遇到这种情况，就得由我护理病人了。您明白，我刚不久才摆脱了那倒霉的差使。在您心底，您愿意怎么惋惜德尚布尔的命运都行。心里尽管去想，但不要说。我很喜欢德尚布尔，可您不能责怪我更爱自己的妻子。哟，戈达尔来了，您可以去问问他。”不错，戈达尔心中有数，一位家庭医生，自然善于提供诸多的小方便，比如劝告人们不该抑郁悲伤。

言听计从的戈达尔大夫对女主人说：“您象这样子闹腾下去，您明天非得给我搞到三十九度高烧不可，”就好象他对厨娘说：“您明天非得给我搞到点儿牛肉不可。”医学，不用来治病救人，竟然管起改变动词和代词的词义来了。

维尔迪兰先生高兴地看到，萨尼埃特，尽管在前天晚上遭到无礼的对

英语，意为“握手”。

待，但并没有背弃小核心。的确，维尔迪兰夫人及其丈夫在闲极无聊之中养成了残忍的品性，但很少有大场合可以发泄，一旦逮住大好时机就发作个没够。他们尽可以挑拨奥黛特和斯万，布里肖和他的情妇的关系。他们对别人也可以再来这一套，这是肯定无疑的。但并不是每天都有空子可钻。而另一方面，由于萨尼埃特动不动爱激动，由于他胆小怕事却又容易恼羞成怒，他便成了他们日常的出气筒。但他们也怕他泄气不干，因此注意好言相劝，将他请回来，就好象在中学里，留级生哄骗新生，又象在部队里，老兵哄骗新兵，一把将其抓住，在其无法挣脱的情况下，对其极尽逗笑戏弄之能事。

“千万注意，”戈达尔大夫没有听到维尔迪兰先生的话，提醒布里肖说，“在维尔迪兰夫人面前什么也不要说。”“不要害怕嘛，戈达尔，您是在与一位圣贤打交道，正如忒奥克里托斯所说。况且，维尔迪兰先生言之有理，我们何苦怨天尤人呢？”他补充道，他对维尔迪兰先生的言语形式和思想倒也能心领神会，但却缺乏精明细致，赞赏他话中最大胆的禁欲主义。“不管怎样，那是一个殒落的大人才。”“怎么，您还在谈论德尚布尔？”维尔迪兰先生说，他本来走在我们的前面，看我们没有跟着他，便往回走来了。

“听我说：他对布里肖说，‘万事切勿言过其实。这并不成一个理由，因为他死了，就把他封为天才，可他并不是天才。他演奏得好，这没问题，他在这里得天独厚；要是挪到别的地方，他就完蛋了。我妻子迷恋上了他，才造成了他的名声。你们知道她这人怎么样。我还要说，就是为他的名望着想，他死得正是好时候，赶点了，就象一只只卡昂的闺秀鹤，经邦比耶绝技的烧烤，味道恰到好处，但愿如此（除非您在这四面透风的宫堡里叫苦连天而永垂不朽）。您还不至于因为德尚布尔死了，就想把我们大家都气死吧，一年来，他在举办音乐会之前，不能不进行音阶练习，以便暂时，仅仅是暂时，恢复他的灵活性。何况，今晚您将会听到，至少可以遇见一个人，因为那家伙晚饭后动不动就撂下艺术去玩牌，此人是德尚布尔以外的又一位艺术家，我妻子发现的一位小艺术家（就象她发现了德尚布尔，巴德雷夫斯基和其他人那样）：莫雷尔。他还没有来，这个家伙。我不得不派一辆车子为我去接最后一班火车。他同他家的一个老朋友一块来，是他重新找到这位老友的，可那位老朋友死缠着他，无奈，为了不得罪父亲，只好同他在一起，否则就得留在东锡埃尔，与他作伴：那就是夏吕斯男爵。”老主雇们一一进来了。维尔迪兰先生同我留在后头，我正在脱衣服，他开玩笑地挽起我的胳膊，活象晚宴的主人没有女宾配您引路，便亲自出马一样。“您一路顺风吧？”“是的，布里肖先生让我学到一些使我很感兴趣的东西，”我想起那些离奇古怪的词源不由说道，而且我还听说维尔迪兰夫妇很赞赏布里肖。

“他要是对您毫无教益，我倒要觉得奇怪了，”维尔迪兰先生对我说，“他是一个谦谦君子，知之甚多而言之甚少。”这样的恭维我都感到不公正。

“他样子很迷人，”我说。“和颜悦色，优雅可人，不是见钱眼开的小人，也不异想天开，举止轻浮，我妻子钟爱他，我也钟爱他！”维尔迪兰先生回答说，口气夸张，如背书一般。此时我才明白，他对我谈及布里肖的话有讥讽之意。于是我寻思，许久以来，打我听说的時候起，维尔迪兰先生是否真的没有动摇过他妻子的管制。

雕刻家得知维尔迪兰夫妇同意接待德·夏吕斯先生，感到大为惊讶。当时，在圣日尔曼区。德·夏吕斯先生是极有名的，但人们绝不谈论他的德行（大多数人对他的德行不了解，而另一些人则对他的德行表示怀疑，他们多

以为是狂热的友谊。但属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不过是有失检点，但这种不检点行为到底被那仅有的几个知情人精心加以掩饰，如果有个不怀好意的加拉东女人稍加暗示，他们便耸耸肩膀以示不屑一理），这些个德行，几个至爱亲朋几乎一无所知，相反，在远离他生活的地方，却成天价日受到人们的诋毁，犹如有些炮弹爆炸，只有在静默区受到干扰后才能听得见。况且，在资产者阶层和艺术界，他被视为同性恋的化身。而其头面之大雅，出身之高贵，人们却全然不知，类似这样的现象无独有偶。在罗马尼亚人的心目中，龙萨之姓被看作是大贵族之姓已尽人皆知，而龙萨诗作却鲜为人知。更严重的是，龙萨在罗马尼亚的贵族地位原来是建立在一种谬误之上的。同样的道理，如果说在绘画界，在喜剧界，德·夏吕斯先生早已声名狼藉。追根究底，其源盖出于人们将他与勒布卢瓦·德·夏吕斯伯爵混为一谈的缘故，夏吕斯伯爵与夏吕斯男爵无亲无故。即使有瓜葛也是极久远的事了，此人在一次有名的警察大搜捕中被抓了起来，也许是误抓吧。总之，人们叙及德·夏吕斯先生的故事，件件都与假夏吕斯有关。许多专业行家断言与德·夏吕斯先生有过关系，并且出于真诚，以为假夏吕斯即是真夏吕斯，而假的也许有利，一半用以炫耀尊荣，一半用以掩饰恶习，真假混淆，对真的（我们所认识的男爵）来说，长时期都是有害无益的，但后来，随着他滑坡每况愈下，倒变得称心如意起来，因为这样真真假假也就允许他这么说：“这不是我。”眼下，的确不错，人家说的不是他。最终，这就导致了对一件真实的事实（男爵的嗜好）的种种评论错上加错，他原是一位作家亲密无间、纯洁无瑕的朋友，这位作家在戏剧界竟莫名其妙地得了这种名声，其实他压根儿就不配。当人们发现他们双双出席一次首演式时，便说：“您晓得吧，”犹如人们以为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与帕尔玛公主有不道德的关系；简直成了颠扑不破的神话，因为这种神话只有在两位贵夫人身边才会销声匿迹，但那些嚼舌之人实际上永远接近不了她们，顶多在剧院里瞟她们几眼，向邻座诽谤她们几句。雕刻家对德·夏吕斯先生的德行不加犹豫便得出了结论，男爵在上流社会的处境可能的确这般糟糕，因为他对德·夏吕斯先生所属的家族，对其头衔，对其姓氏，未曾掌握任何种类的情报。戈达尔大夫认为，众所周知，医学博士的头衔并没有什么了不起，住院的实习医生的头衔却管点儿用场，与戈达尔的看法如出一辙，上流社会的人们也是自欺欺人，自以为所有的人，对他们姓氏的社会重要性的概念，与对自身和本阶层的概念，一律等量齐观之。

阿格里让特亲王在小圈子里的一个跟班眼里，成了一个“黑道老爷”，因为亲王欠了他二十五个路易，亲王只有在圣日尔曼区才重抖威风，因为他在那里有三个姐妹皆是公爵夫人，大贵族发挥若干影响，并不在平民百姓身上，而在达官显贵身上，因为在平民百姓看来，大贵族没有多少可以指望，而达官显贵则对其来历了如指掌。况且，德·夏吕斯先生当天晚上即会明白，男主人对公爵名门望族的观念肤浅。雕刻家深信，维尔迪兰夫妇竟然让一个有污点的个人涉足他们的“精粹”沙龙。会一失足铸成千古恨，因此认为有必要把女主人叫到一边来。“您完完全全错了，何况，我对那些个事情压根儿就不相信。再说，假如这是真事儿，我可要告诉您，这对我也不会有多大损害！”维尔迪兰夫人气急败坏地回答说，因为，莫雷尔是星期三聚会的主要成分。她无论如何不能光使他扫兴。至于戈达尔，他不会发表自己的意见，因为他告辞一会儿上“溜”去“办一点小事”去），而后在维尔

迪兰先生房间里为一个病人写一封火急的信。

巴黎的一个大出版商登门造访，他原想人家会留他，但当他明白自己风雅不足不受小圈子欢迎时，便一怒之下甩袖而去。这是一个高大强壮的汉子，面色棕褐，认真。有那么点干脆麻利的劲头儿，他的样子，就象是一把乌木裁纸刀。

维尔迪兰夫人，为了欢迎我们到她的大沙龙里，在里面摆好了当天采摘的饰草，丽春，野花，经过精心陈列。显得相间有致，构成双层双色图案，与两百年前一位格调高雅的艺术家的图画，有异曲同工之妙，她正同一位老朋友在打牌，一时起身，请求允许在两分钟之内打完这轮牌，一边同我们聊着天。不过，我对她谈了我的印象，只有一半话她听得顺耳。首先，我感到气愤，看到他和她的丈夫每天在夕阳西沉时刻之前就早早回来了，都说这里的夕阳美妙极了，从这悬崖峭壁看去美不胜收，从拉斯普利埃的平台观赏就更是美不可言了，为了饱览这夕照胜景，我可以走它几十里地。“是的，的确无以伦比，”维尔迪兰夫人说得倒挺轻松，瞥了一眼作为玻璃门的落地大窗扇。“我们虽然天天都看，但还是百看不厌。”我把目光收回到她的牌上。哦，我的热情竟使我苛求他人。我埋怨从沙龙看不到达纳塔尔岩，埃尔斯蒂尔告诉过我，说此时此刻的岩美极了，折射出斑斓绚丽的色彩。

“啊！您在这里是无法领略到的，得到公园的头上去，到《海湾风光》上去。那里有一张板凳，从那里您可以把全景饱览无遗。但您不能单独去那里，您会迷路的。我给您带路吧，如果您乐意的话，”她懒洋洋地补充道。

“那不行，呸，那天你吃的苦还不够多吧，是不是还想吃点新苦头？他肯定还要来，改日再去看海湾风光吧。”我也就算了，我心里明白，只要维尔迪兰夫妇知道就行了，那轮夕阳，直挂他们的沙龙或餐厅，多象一幅美妙的绘画，多象一件珍贵的日本瓷器，他们有理由高价出租家具齐备的拉斯普利埃，可他们却很少抬眼看一看夕阳；他们在这里的大事就是舒舒服服地生活，散散步，吃好的，聊聊天，接待讨人喜欢的朋友，让他们打几场有趣的台球，吃几顿美味佳肴，尝几样令人欢乐的点心。不过，后来我发现，他们有多么聪明，学会了认识这个地方的价值，让他们的客人们去作“见所未见”的游览，犹如让他们的客人去听“闻所未闻”的音乐。拉斯普利埃的鲜花，沿海的条条道路，古色古香的府第，鲜为人知的教堂，在维尔迪兰先生的生活中所起的作用太大了，以至于，那些在巴黎才看见他的人们，以及那些以城市豪华取代海滨生活和乡间生活的人们，是很难理解他自己对他自己的生活所抱定的主意，简直难以理解他喜欢亲睹为快的重要性。这种重要性益发得到发挥，因为维尔迪兰夫妇以为，他们打算买下来的拉斯普利埃，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房地产。在他们看来，他们的自尊心驱使他们赋予拉斯普利埃的这种独占鳌头的优越性，说明我的热情不无道理，不然的话，我的热情就可能给他们造成些许的不快，因为我的热情中带着失望（就象过去听拉贝玛的演奏会令我失望那样），我对他们直言不讳地承认了自己大失所望的心情。

“我听到车子回来了，”女主人突然念叨起来。一言以蔽之，维尔迪兰夫人除了年龄不可避免的变化之外，而且再也不象当年斯万和奥黛特在她家听小乐章时她那副模样了。即使当人们演奏旧时的乐章，她也大可不必硬着头皮象过去那样装出欣赏得疲乏不堪的样子，因为她已满脸疲惫不堪了。在巴赫、瓦格纳，凡德伊，德彪西的音乐给她造成的数不清的神经痛的折磨之

下，维尔迪兰夫人的前额大幅度开阔了，就象风湿病最终导致四肢变了形。她左右两个太阳穴，如同两个美丽的发烫的球面，疼痛难忍，形同双乳，里面翻滚着和声，分别从两边甩下几缕银发，不用女主人说话，就郑重为她声明：“我知道今晚等待我的是什么。”她已不必强颜颦笑以不断表示强烈的美的感受，因为她的颦笑本身在已经憔悴了的美貌里好象已有固定的表达方式了。甘心忍受痛苦，而下次的痛苦又总是由“美”强加的，刚听完最后一段奏鸣曲竟然下狠心匆忙去穿一件裙袍，这种态度使得维尔迪兰夫人即便在听最严酷的音乐，她的脸上总要保持住高傲的无动于衷的神色，暗地里却偷偷地吞咽两小匙阿斯匹林镇疼剂呢。

“啊！是的，他们来了，”维尔迪兰先生喊了起来，只见门开处，莫雷尔后面跟着德·夏吕斯先生，不觉松了一口气。德·夏吕斯先生呢，对他来说，在维尔迪兰夫妇家吃晚餐，根本就不是去上流社会，而是去一个下流的场所，他象一个中学生第一次涉足妓院，心里忐忑不安，对老板娘毕恭毕敬。德·夏吕斯先生平常有表现男子气概和冷漠的欲望（当他在门开处露面时），这种欲望也受到传统的礼貌观念所左右，一旦胆怯心理摧毁了矫揉造作的态度，并求救于无意识的才智，便顿时醒悟过来。在这样一个夏吕斯身上，姑且不论他是贵族还是资产者，一种这样的祖传感情，对陌生人的本能的礼貌感情竟然发生了作用，那就是，总有那么一个亲人的灵魂，活象一位女神，或象下凡的女神化身那样行善助人，负责把他带进一个新沙龙里，并负责塑造他的态度，一直管到他来到女主人面前。如此一位青年画家，经一位新教圣徒表姐的养育，进来时歪着个颤抖的脑袋，眼睛朝天，双手紧紧地抓着一个无形的手笼，手笼的形状是凭想象回忆起来的，守护神仿佛就在眼前，定会护佑这位诚惶诚恐的艺术家消除广场恐怖症，跨越从候客室到小沙龙之间陷进去的万丈深渊。如此说来，今天根据回忆引导他的那位虔诚的女亲戚。好几年前就进来过，叫苦不迭的样子令人寻思她是来宣布什么不幸的事吧，待她开口说几句话之后，人们方才明白，就象现在时画家那样，原来她是来作一次礼节性回访的。根据这一同样的法则，要求生活为尚未完成的行为着想，在蒙受长年累月的凌辱中，去支配，利用过去最为可敬，有时最为圣明，偶尔又最为清白的遗产，改变其天然性质，尽管生活因此酿成了一个全非的面目。戈达尔夫人的侄甥们的面目，戈达尔夫人娇嫩孱弱，老回娘家，使家里伤透了脑筋，与众不同的面貌在门口一亮相，总是带进洋洋喜气，仿佛他是一位不速之客，让您见了喜出望外，或者，他是来向您宣布，让您继承一笔可观的遗产，闪耀着幸福的光芒，却大可不必动问他何以有此洪福的原因，其源盖出于他那无意识的继承权和性倒错。他踮着脚尖走路，无疑，连他自己都感到奇怪，手里竟然没拿着一本名片册，只见他张着撒娇的心形嘴巴，一边伸出手去，就象他看到他姨娘做出来的那副模样。他把唯一不安的目光投向镜子，虽然他光着头，却似乎想对镜检查一下他的帽子是否歪戴着，就象有一天戈达尔夫人问斯万她的帽子是否戴歪了那般样子。至于德·夏吕斯先生，在这关键的一分钟里，他所经历过的这个社会，向他提供了形形色色不同的范例，别有风味的阿拉伯式的装饰殷勤，直到在一定的场合，提供普普通通市民应当知道的，可以公诸于众的，用来为其风流雅致服务的行为准则，这种种风雅最为难能可贵，平常是深藏不露的，只见他扭捏着全身，向维尔迪兰夫人走来，矫揉造作的幅度之大，简直可与女人撅高屁股穿衬裙，却又受到衬裙束缚的姿态相媲美，一副得意洋洋受宠若惊的神

气，简直可以说，对他而言，被介绍到维尔迪兰夫人府上，可谓最高的宠幸了。只见他半前倾着脸面，满足之情与文雅风度争风吃醋，硬是折出许多和颜悦色的细细皱纹来。大家似乎以为，眼看着走上前来的是德·马桑特夫人，一次阴差阳错将女胎投进男胎，长成了德·夏吕斯先生的体态，此时此刻，女流又脱颖而出。当然，这种阴差阳错，男爵煞费苦心加以掩饰，装出阳刚模样。可是，就在他勉强装出男子气派的同时，虽然保留着同样爱好，但那自我感觉是女人的习惯又使他露出了新的女性外表，这不是遗传基因所致，而是个人生活造成。久而久之，他终于达成女性思考，甚至对社会事物也不例外，而自己对此竟不曾觉察，因为不仅欺人太多，而且善于自欺，致使觉察不出是在自欺欺人，尽管他请求自己的身体极力表现出（在进维尔迪兰夫妇家门的当儿）大贵族的谦恭礼貌，但这身体早已明白德·夏吕斯先生之所勿欲，于是便使出浑身解数，施展贵夫人的全部魅力，以致男爵不愧“Lady—Like（娘们）”的外号。况且，人们岂能完全将德·夏吕斯先生的外表与下面的事实分开呢？由于儿子不一定总象父亲，即使不是阴差阳错，但由于一味追求女人，他们在自己的脸上刻上了对自己母亲的亵渎。但这需要另写一章：受凌辱的母亲们，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尽管还有其他的原因在主宰着德·夏吕斯先生的这一变态，尽管是纯生理的因素让物质在他身上“劳作”，让他的身体逐渐过渡到女人的范畴，然而，我们这里所提出的变化则是出自精神的病根。老以为自己有病，于是真的病了，瘦了，没力气起床，患上神经性肠绞痛。老多情地怀恋着男人，于是便变成了女人，一条想象出来的裙袍便束缚住自己的脚步。固定的意念可以在上述情况下改变性别（在其他情况下也可以改变健康）。莫雷尔跟着他，过来向我问好。打从此时此刻起，由于他身上发生了双重的变化，他给我（可惜！我不善于有先见之明）留下一个坏印象。原因是这样的。我说过，莫雷尔自从摆脱他父亲的奴仆身份之后，每每热衷于倨傲地表示亲善。那一天，他给我带来照片，跟我说话。居然没有一次称呼我先生，他居高临下，对我态度傲慢。而在维尔迪兰夫人家里，我是多么惊讶，他居然当着我的面，而且只当着我的面，对我顶礼膜拜，只听他放着别的话不说，先来一套敬语，可谓毕恭毕敬——这些个敬语，我原以为无论如何不会出自他的笔下或嘴唇——居然是冲着我来！我马上得出他有求于我的印象。过了一会儿，他把我叫到一边：“有劳先生大驾了，”他对我说，这次居然用第三人称与我说话。“千万不要对维尔迪兰夫人和他的客人们说出我父亲在他叔父家究竟是从事什么职业的。最好是说，他在您家是大家大业的总管，这样可以使他与您父亲的亲属们平起平坐。”莫雷尔的要求使我极为反感，倒不在于他逼我抬高他父亲的地位，其高低贵贱于我都是一样的，而在于他逼我虚张了我家的财产，我感到这很好笑。可他的神色那样可怜，那样迫不及待，弄得我不好驳回。“不，吃晚饭前，”他低声下气地说，“先生随便找个借口就可以把维尔迪兰夫人叫到一边嘛。”我的确这样做了，千方百计抬高莫雷尔父亲的荣耀，而又没有过分夸张我父母的“阔气”和“荣华富贵”。此事就象上邮局寄一封信那样过去了，虽然维尔迪兰夫人感到奇怪，因为她对我外祖父多少有点印象，但由于她不分青红皂白，憎恨所有家族（这小核心的溶解剂），她说过，她过去曾瞧见我的外曾祖父，在同我谈起我外曾祖父时，仿佛在谈论一个对小集团一无所知的近乎白痴的人，按她的说法，叫“局外人”，她说：“况且，太讨厌了，这家族那家族，大家恨不得离家出

走”；她话锋一转，讲起有关我外祖父的父亲为我不知的特点，虽然在家里我怀疑过（但我没见过他，但大家对他的议论颇多）他那出奇的吝啬（与我叔祖有点过分奢华的慷慨相反，我的叔祖是玫瑰夫人的男朋友，又是莫雷尔父亲的老板）：“既然您叔祖父母有一个这么棒的管家，这就说明，在各个家族里，形形色色的人都有。您外祖父的父亲吝啬得要命，以至于，在快死的时候，几乎糊涂了——只在我们之间谈谈，他从来就没有精神过，您把那些都弥补上了——他舍不得花三个苏坐车。弄得人家不得不让他跟着，不得不另付车夫工钱，并让老守财奴相信，他的朋友德·贝西尼先生，国家部长，已获准让他不花钱坐车兜风。再说，我很高兴，我们的莫雷尔的父亲原来这么好。我原以为他是中学教师，这没什么关系，我听错了。但这无关紧要，我可要告诉您，这里，我们只着重自身的价值，个人的贡献，我管这叫参与。只要属于艺术圈子，一句话，只要属于团体，其余的就无关宏旨了。”莫雷尔现在的态度——尽我所能得知的——是，他爱女人也爱男人，从男人身上取得的经验以取悦女人，又从女人身上取得的经验去讨好男人；后面自有热闹看。但是，这里着重要说的是，一旦我承诺要在维尔迪兰夫人面前美言他几句，特别是我果然这么做了，说出的话再也无法收回了，莫雷尔对我的“尊敬”马上象施过魔法似的顿时不翼而飞了，一套一套的敬语也烟消云散了，甚至有好一阵子，他避不见我，故意显示对我不屑一理的神气，以至于，当维尔迪兰夫人请我对他说点儿什么事，请求他演奏某一段乐曲时，他竟然继续只顾与一位常客说话，接着又与另一个常客交谈，我若向他走去，他就索性换一个地方。人家不得不一而再、再而三地告诉他，我有话对他讲，他这才回答我，样子很勉强，三言两语应付了事，除非我们俩单独在一起谈。在那种情况下，他的感情是外露的，友好的，因为他的性格自有动人之处。从那第一个晚会上，我少不了得出结论，他生性卑鄙，该退让时，他从不惜卑躬屈膝，但不知道感恩。在这方面，他倒象一般人。但由于我身上有点象我外祖母，我喜欢形形色色的男人而对他们又毫无所求，或者说对他们不怀怨恨，我忽略了他的卑劣品性，却喜欢他的欢乐性格，当他表现出欢乐的时候；我甚至喜欢我原以为是出自他的真挚友谊的东西，当他环顾一圈他对人性的错误认识之后，他却发现（断断续续地，因为他不时地莫名其妙地恢复到原始的盲目的野蛮中去）我对他的温和是无私的，我的宽容并不是因为缺乏明察秋毫的眼力，而是出于他所谓的好意，特别是因为我喜欢他的艺术，其精湛的演技令人叹为观止，使我（从此语的智力意义上讲，他并不是一个真正的音乐家）得以重温或见识到这么多美妙的音乐。况且一个经纪人（在德·夏吕斯先生身上我并没有发现这些个才能，尽管盖尔芒特夫人年轻时就看出他非同小可，断言他曾为她组织演奏过一部奏鸣曲，画过一把扇子，云云），虽然就其真正的优势而言是一个寒酸的经纪人，但却是第一流水平的，善于用这手精湛的技艺为各色各样的艺术方向服务，五花八门，应有尽有。可以想象有某一个俄罗斯芭蕾舞艺术家，灵巧至极，经德·贾吉列夫先生指点，训练有素，修养丰富，在各个方面都得到了发展。

我刚把莫雷尔托我捎的话转告维尔迪兰夫人之后，便同德·夏吕斯先生谈起圣卢来了，就在此时，戈达尔走进沙龙，火烧火燎的，报告康布尔梅夫妇来了。维尔迪兰夫人面对我们新客人，象德·夏吕斯先生（戈达尔没有看见他）啦，象我啦，听到康布尔梅夫妇到了，故意不露声色，不以为然，不动身子，对这条消息的宣布不作出反应，只顾同大夫谈话，优雅地搵着扇

子，操着法兰西剧院舞台上一个侯爵夫人假惺惺的腔调说道：“男爵正是这么对我们说……”这对戈达尔来说太过分了！虽然他的言辞没有过去激越，因为研究和优越的职业减缓了他的语速，但却带着在维尔迪兰家失而复得的激动：“一个男爵！在哪儿，一个男爵？”他失声叫了起来，东张西望寻找这个男爵，大惊小怪中露出怀疑。维尔迪兰夫人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犹如一个家庭主妇对待一个当着客人的面打破贵重杯子的仆人，装出不在乎的姿态，又象音乐戏剧学院上演小仲马作品一等奖获得者那样拿腔抬调，用手中的扇子指着莫雷尔的保护人说：“可不是，德·夏吕斯男爵呗，我正把您的大名介绍给他呢……戈达尔教授先生。”维尔迪兰夫人何乐而不为，趁机表演一番贵夫人角色。德·夏吕斯先生伸出两个指头，教授握住他的手指，露出“科学王子”尽义务的微笑，但他一看到康布尔梅夫妇进来，断然收敛笑容，而德·夏吕斯先生却把我拉到一个角落，用手触了触我的肌肉，有话对我说，这是德国人用的一种方式。德·康布尔梅先生一点也不象老侯爵夫人。他正如她温情脉脉地说的那样，“完全是他爸爸的模样”。对于那些久仰他的大名，久闻他遒劲有力、精当得体的文采的人来说，他的相貌却令人不胜惊讶。当然，人们必须见怪不怪才行。只见他的鼻梁歪歪斜斜地来落脚于嘴巴之上，也许他父母有意在这张脸蛋上绘下许许多多其它的斜线，但他的鼻子在那么多斜线里，唯独挑选了这条斜线，使自己歪长在嘴巴之上，它是庸俗愚蠢的象征，再加上周围一片诺曼第苹果红相衬，就显得益发俗不可耐了。有这样的可能，德·康布尔梅先生的眼睛，在自己的眼皮中间，保存了一点科唐坦的蓝天，在阳光明媚的日子里，天气是那样暖和，散步之人在丽日蓝天下兴致勃勃地观赏着，路边数以百计的杨树落下团团阴影，但是，这双沉重的眼皮长有眼屎，合闭别扭，有碍智慧之光自己通过。这样一来，由于受到蓝色浅薄目光的窘迫，人家便想起动用大歪鼻子来了。由于感觉上的阴差阳错，德·康布尔梅先生用歪鼻子看您。德·康布尔梅先生的鼻子并不丑，倒是有点儿美过头了，确实过头了，对自己的重要性自豪过度了。它形如鹰钩，抹得锃亮，闪闪发光，焕然一新，随时准备弥补目光中智力之不足；不幸的是，若说眼睛有时是智慧自我表现的器官，那么鼻子（尽管各种线条彼此抱成一团，亲密无间，前呼后应而心领神会）呢，鼻子一般来说则是愚蠢最容易自我炫耀的器官了。

德·康布尔梅先生老穿着深色服装，即便在大清早也不例外，服色虽然得体，却很难让路人心里踏实，因为他们被素不相识的海滨游客身上穿着的惹人注目、闪光怪异的服装弄得眼花缭乱、怒不可遏了，人们不能理解，法院首席院长的妻子竟然摆出一副明鉴与权威的神态，俨然以阿朗松上流社会世故自居，似乎比您更有经验，宣称在德·康布尔梅先生面前，即使人则还不知道他姓甚名谁，但人们会顿时感到，自己面对的是一位高官显贵，是一位一改巴尔贝克颀风的有崇高教养的贤士，是一位与之相处可轻松呼吸的人物。他之对于她，简直象一瓶味精盐花，熙熙攘攘的巴尔贝克旅游者并不了解她的世界。简直要把她闷死了。相反，我倒觉得，他属于这样一类人，若是被我外祖母看到了，她一眼就会看穿这人“很坏”，而且，由于她不会暗附风雅，倘若得知他最终把勒格朗丹小姐娶到了手，她一定会大惊失色的，勒格朗丹小姐可能很难崇高达雅。其兄弟是“极好”不过的。谈到德·康布尔梅的庸丑，人们顶多可以这么说，其丑有点儿地方性，有些东西是历史悠久的乡土色彩；看到他的相貌有缺陷，人们恨不能为之矫正，不由想起诺曼

第小城镇的地名来，关于那些地名的词源，我的神甫常常弄错，因为农民们发音含混，要么就是望文生义，把标明城镇地名的诺曼第词汇或拉丁语词汇理解歪了，将差就错，象布里肖说的那样，以讹传讹，最终把错误的词义和发音固定在不规范的词语里，人们已经在教堂的档案文件里找到这些不规范的词语。不过，在这些小城镇里，生活可以过得舒舒服服，而且，德·康布尔梅先生自有优越之处，因为，如果说母亲大人老侯爵夫人喜欢自己的儿子胜过自己的儿媳妇，可她却生了好几个孩子，其中至少有两个孩子是没有出息的，她每每声称，依她的看法，家族中最好的还是侯爵。他曾在军队里当过几天兵，他的战友们嫌康布尔梅太长说起来费事，便给他起了个外号叫“康康”，其实他对康康舞毫无建树。人家请他赴晚宴，上鱼（哪怕是臭鱼）或上第一道正菜的时候，他很会为晚宴添油加醋，说：“咳，您瞧瞧，我觉得，真是一头漂亮的畜生。”而他的老婆呢，自从进入他家那天起，就千方百计使自己成为这个世界的一部分，合其潮流，将自己提高到丈夫的朋友们的水平上，甚至想方设法象情妇那样讨他的欢心，仿佛她过去早已同他的单身汉生活厮混在一起，她与一些军官谈到她丈夫时，每每不加掩饰地说：“你们会见到康康。康康去巴尔贝克了，但他今晚一定会回来。”今晚她很生气，在维尔迪兰家里受到了牵连。她这样做，纯粹是应婆婆和丈夫的要求，为收租才来的，但是，她受到的教育不如他们高，不掩盖事情的动机，而且半个月来，她就跟女友们咬舌头根，大谈特谈这顿晚饭。“您晓得吧，我们要去我们租户家里吃晚饭。这等于增加了租金。实际上，他们究竟会把我们可怜的老拉斯普利埃糟踏成什么样子（好象她是在那里出生，可以在那里找到亲人们的所有回忆似的）。我们那看门老人告诉我说，那儿早已面目全非，无法辨认了。我不敢想象那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觉得，在我们重新住进去之前，还是要里里外外消毒一遍为好。”她高傲地来了，而且闷闷不乐，那神气，犹如一个贵妇人，因为打仗，她的城堡被敌人霸占了，可她仍觉得是在自己家里，务必向战胜者表明，他们是入侵者。德·康布尔梅夫人开始见不到我，因为我在侧门洞里，同德·夏吕斯先生在一起，他告诉我，他从莫雷尔口里得知，莫雷尔父亲曾在我家当过“管家”。他，夏吕斯，据此可以充分相信我的聪明和宽宏（于他于斯万属同一字眼），以回绝我那下流低级的淫乐，而一些下作个白痴（我已心中有数），倘若他们是我的话，兴许会趋之若鹜，并向我们的客人们细细披露出来，而我们的客人们也许会以为是小题大做呢。“我对他感兴趣，并把他纳入我的保护范围，仅这件事就非同小可，我把过去一笔勾销了，”男爵一锤定音。我洗耳恭听，许之以沉默，我本来就可以保持沉默，但并不希冀以此换来聪明和宽宏的美名，我看了看德·康布尔梅夫人。我这才认出了这易溶可口的东西，不日前我曾品尝过，那是在巴尔贝克平台上吃点心时候，那玩艺儿夹在诺曼第的硬饼里，我看饼硬得象一个鹅卵石，老主顾们一个个都下不了牙齿。她对丈夫从生母身上继承下来的十足憨气极为恼火，当人们向他一一介绍老主顾时，只见他憨态可掬，露出不胜荣幸的神色，不过，她愿意履行上流社会贵妇的职责，当人们向她指名道姓介绍布里肖时，她又乐意让他去认识自己的丈夫，因为她曾见过更高雅的女友们就是这么做的，但盛怒或高傲压倒了社交礼仪上的炫耀心理，她本应该这么说：“请允许我向您介绍我的丈夫，”可她却说：“我把您介绍给我丈夫，”这样，她虽高举起康布尔梅家的大旗，却无视康布尔梅家人自己，因为侯爵向布里肖鞠躬，头低得跟她预

见的一样低。但德·康布尔梅夫人一见到德·夏吕斯先生，她这一套脾气说变就变，她一眼就把德·夏吕斯先生认出来了。她曾想方设法让人把他介绍给自己，但无一成功，即使在她与斯万有关系的时候也是如此。因为德·夏吕斯先生总是站在妇女一边，支持他的嫂子与德·盖尔芒特先生的情妇们作对，支持当时尚未结婚，但却是斯万的老关系的奥黛特，与斯万的新关系们作对，作为家庭严正的卫道士和忠实的保护人，向奥黛特许诺——并说话算数——不让人家指名道姓把自己介绍给德·康布尔梅夫人。德·康布尔梅夫人当然未曾料到会是在维尔迪兰家里最终结识这个无法接近的男人。德·康布尔梅先生知道，这对她来说是大喜过望了，以致他自己也动了感情，看着他妻子，那表情似乎在说：“您决定来高兴了吧，是不是？”不过，他说的极少，知道他娶了一个高级老婆。“鄙人，不配，”他无时无刻不这么说，就爱说一则拉·封丹和寓言和一则弗洛里安的寓言，感到这两则寓言正适合他的无知，另一方面，可以使他以种种倨傲的奉承形式，向不是小圈子里的学者们表明，他有能力出猎而且读过寓言。不幸的是，他只知道这两则寓言。于是常常挂在嘴上。德·康布尔梅夫人并不笨，但她有种种习惯极令人讨厌。在她脑子里，对人名的曲解绝无任何贵人倨傲的意思。她可不象盖尔芒特公爵夫人（公爵夫人因家庭出生的原因应该比德·康布尔梅夫人更不乏这种滑稽可笑的手段），为了不露出知道不雅姓名的神色（而今此名已成了一个最难得一见的女人的名字了）。提到朱利安·德·蒙夏多时说：“一个小太太……比克·德·拉米朗多尔。”不，当德·康布尔梅夫人错提一个姓名时，这完全是出于善意，是为了不露知道点底细的声色，与此同时，出于真心实意，就连她也供认不讳，以为一经她的剽窃，这名字也就掩而盖之了。倘若，譬如说，她为一个女人辩护，她千方百计遮遮掩掩，同时对哀求她说出真相的人，却又不愿意撒谎，不直说某某夫人现在是西尔万·莱维先生的情妇，可她却说：“不……我对她一无所知，我听说，有人指责她与一位先生调情，可我不知道这先生姓甚名谁，好象卡恩，科恩，库恩什么的；何况，我以为，这位先生早已去世了，他们之间从来没什么嘛。”这是类似撒谎者手法的手法——而且是反其道而行之——撒谎者流对一个情妇或随便一个朋友讲自己的所作所为时，总是口是心非，乔装打扮，心想，情妇也罢，朋友也罢，是决不会一眼看出自己说出的话（诸如卡恩，科恩，库恩之类）是节外生枝的，是与谈话内容风马牛不相及的，是有双重谜底的。

维尔迪兰夫人附在她丈夫耳朵上问：“我是不是可以把胳膊伸给德·夏吕斯男爵？你右边将拥着德·康布尔梅夫人，大家本来可以礼尚往来嘛。”“不，”维尔迪兰先生说，“因为另一个人身份更高（想说德·康布尔梅先生是侯爵），德·夏吕斯先生充其量也是他的下风。”“那好吧，我把他安排到亲王夫人身边。”于是，维尔迪兰夫人将谢巴多夫夫人介绍给德·夏吕斯先生；他们俩彼此欠身致意，一言不发，看样子他们彼此都知道底细，而且彼此许诺相互保密似的。维尔迪兰先生把我介绍给德·康布尔梅先生。他操着重嗓门，带有轻微的口吃，话尚未出口，他那魁伟的身材和满面的红光就摇摆波动起来，表现出一个长官的优柔寡断，长官想方设法让您放心并对您说：“有人对我说过，我们会作出安排的；我会让人取消对您的惩罚；我们又不是吸血鬼；一切都会好的。”然后，他握着我的手：“我以为您认识我母亲，”他对我说。况且，他觉得初次见面用动词“以为”为妥贴，但绝非表示一种怀疑，因为他又补充道：“再说我有一封她的信要交给您。”

德·康布尔梅先生旧地重游象孩子一般高兴，他曾在这里度过了漫长的岁月。“我又回来了，”他对维尔迪兰夫人说，说着，他的目光露出叹为观止的神色，重新辨认出门上那一幅幅花卉图画和一尊尊高底座的大理石半身塑像。不过，他难免有人地生疏之感，因为维尔迪兰夫人带来了她拥有的大量美丽的老古董。从这个观点看，在康布尔梅夫妇眼里，维尔迪兰夫人虽然把一切都弄得乱七八糟。但她并不是革命者，而是聪明的保守派，个中的意义他们并不明白。他们还错误地指责她糟践了老府邸，给府第丢了脸，放着富贵的长毛绒不用，却偏爱用普普通通的粗布作装饰，犹如一位无知的神甫责怪教区的一个建筑师将丢弃一边的古旧木雕重新修归原处，那教士自以为用圣絮尔皮斯广场上买回的装饰物取而代之还挺不错呢。在城堡前面，一个神甫花园到底开始取代了那一个个花坛，这些花坛不仅仅是康布尔梅一家的骄傲，而且也是他们园丁的骄傲。他们的园丁只把康布尔梅一家视作自己的主人，却在维尔迪兰一家的奴役下呻吟着，就好象土地暂时被一个入侵者及一帮土匪军占领着，他暗地里去向被剥夺了财产的女主人鸣冤叫屈那样，为他的南洋杉，为他的秋海棠，为他的长生草受到冷遇而感到愤愤不平，他们竟然敢让春黄菊，维纳斯秀发草之类的普通花卉闯入如此富丽的府邸里乱长一气。维尔迪兰夫人已感到这潜在的对头，已经横了心，如果她得以把拉斯普利埃长期租下来，或者索性买下来，那一定得提出条件，解雇掉这个园丁，然而老女主人却相反，非保住他不可。他曾在困难时期为她卖力而不图任何报酬，对她恭恭敬敬，但由于平民百姓的下人们闲言碎语作怪，最深刻的精神蔑视同最痴情的敬仰镶嵌在一起，而最痴情的敬仰又迭印在不可磨灭的旧恨上，说起德·康布尔梅老太，她，七十高龄，在东边拥有的一座城堡突然遭到入侵，不得不忍受一个月同德国人打交道的痛苦，他常常这样说：“人家最恨侯爵夫人的地方，就是在战争期间，站到普鲁士人一边去了，甚至让他们住进她的家里。要是换一个时候，我可以理解；但在战争期间，她就不应该了。这不好。”他对她可谓忠心耿耿，至死不渝，崇敬她的善良，但却使人相信，她因背叛而成为有罪。维尔迪兰夫人很是生气，德·康布尔梅先生口口声声说他把拉斯普利埃旧貌全都认出来了。“不过，您总该发现多少有点变化吧，”她回敬说。“首先，有魔高鬼大的巴布迪安纳铜像，而那些长毛绒无赖小坐椅，我早就把它们打发到顶楼上去了，放在那上面还太便宜它们了。”对德·康布尔梅先生予尖刻的回击之后，她才向他伸出胳膊让他挽着准备就席。他犹豫了片刻，心里嘀咕起来：“我总不好抢在德·夏吕斯先生之前吧。”但，一想到德·夏吕斯先生是世交老友，此时他又没有贵宾席，便决定挽起伸过来的胳膊，对维尔迪兰夫人称，他是多么自豪，终于被接纳进了小团体（他就是这样叫小核心的，得知这一名堂颇为得意，不无一点好笑）。戈达尔呢，就坐在德·夏吕斯先生身边，只见他透过夹鼻眼镜看了看德·夏吕斯先生；想与他结识，也想打破冷场的僵局，不由频频眨起眼睛，比以往眨得更更为有劲，而不因羞怯而中断。他的目光一旦行动，微笑推波助澜，夹鼻眼镜容纳不下，只好四溢而出了。男爵呢，象他这样的人他到处可见，肯定戈达尔也不例外，肯定戈达尔在跟他挤眉弄眼呢。顿时，他向教授显示了同性恋者们的冷酷性，一方面对喜欢自己的人冷眼相看，而对自己喜欢的人却热心急切。当然，尽管每个人都谎称被爱的甜美，但命运总是将被爱的甜美拒之门外，我们不爱此人，可此人偏爱我们，我们会觉得受不了，这是一条普遍的规律，但这条普遍的规律尚远未威镇夏吕斯一类人身

上，其实也仅仅是这一类人而已。这种人，这样的女人，我们谈及她时，我们决不会说她爱我，而说她缠着我，我们不喜欢这种人，我们宁可与任何其他的人打交道，虽然没有她的妩媚，虽然没有她的可爱，虽然没有她的思想。只有当她停止爱我们的时候，她才在我们眼里重新变得妩媚，变得可爱，变得有思想。在这个意义上，人们也许只能看到这一普遍规则形式上的怪诞变异，一个同性恋者恼火了，因为有一个男人使他不快，可这个男人偏偏追求他。而在那男人身上就益发恼羞成怒了。一般人往往在生气的同时，极力掩饰心中的恼怒，但同性恋者非让令他生气的人感到恼火不可，就象他定然不会使一个女人感到恼火一样，比如说，德·夏吕斯先生肯定不会使盖尔芒特亲王夫人恼火的，亲王夫人的恋情令他讨厌，但却使他得意。但是，当他们看见另一个男人向他们表示一种特殊的兴趣时，那么这种特殊的兴趣往往就会被视为一种恶癖，或者是因为不理解他们的兴趣本来就是一路货色；或者是因为想起来就生气，这种被他们美化了的兴趣恰恰又是他们自己表现出来的；或者是希望在不费代价的情况下，堂而皇之地为自己恢复名誉；或者是出于一种恐惧，怕被人猜中隐秘，当欲望不再牵着他们的鼻子走，蒙上眼睛，草率行动时，他们顿时惧怕起来了；或者是不堪忍受因另外一个人的暧昧态度而受到的损害，但倘若他们喜欢这另外一个人，他们则出于他们自己的暧昧态度，也就不怕给他造成损害了，这并不妨碍他们跟踪一个年轻小伙子一追就是几法里，并不妨碍他们在剧场里眼睛老盯住小伙子看，即使年轻人同一些朋友们在一起也照看不误，不怕因此年轻人与他们闹僵，只要有另一个人看他们一眼，而这另一个人又不讨他们喜欢，人们就可以听到说话了：“先生，您把我当成什么人？（那简单，因为他们原来是什人，就把他们当什人）我不明白您是什么意思，再解释也没有用，您可做错了，”甚至要搯他几个耳光，而面对认识这言行不慎家伙的人，会气冲冲地问道：“怎么，您认识这讨厌的家伙？这家伙看您有一股嗲气！……成何体统！”德·夏吕斯先生还没走这么远，但他已气得板起面孔，冷若冰霜，那脸色，就象有些女人，看样子人们觉得她们轻佻，可她们实际上并不轻佻，如果她们果真轻佻，那么她们就更气歪了脸色。况且，同性恋者，遇见了一位同性恋者，他看到的不仅仅是自己的一种讨厌的形象，半死不活的样子，只会伤害自己的自尊心，而且，他还看到了另外一个他自己，活生生的，感同身受的，这样，也就可能使他在情爱上受罪。这样一来，出于本能的维护感，对于可能的竞争对手，他可就要讲坏话了，或者同那些可以损害可能的竞争对手的人们去讲（除非1号同性恋者在如此这般攻击2号同性恋者时，旁观者却有自己的情报渠道掌握情况，因而1号担心露馅被人当作造谣者），或者同受他“抬举”的年轻人讲，这个年轻人很可能从他手里被人拐走，因此，务必使年轻人相信，虽然都是同样的事，同他一起干则大有好处，但如果他心甘情愿同另外一个人去干，那就可能造成一生的不幸。德·夏吕斯先生也许想到了危险（纯属想象），他误解了戈达尔的微笑，以为戈达尔的出现会危及莫雷尔，对德·夏吕斯先生来说，一个不讨他喜欢的同性恋者不仅仅是自己漫画式的形象，而且是一个注定的冤家对头。一个商人，而且他经营的是稀罕买卖，他才到省城来落脚谋生，倘若看到在同一个场地上，面对面，有一个竞争对手也做同样的生意，其狼狈程度，比起这样一个夏吕斯来，也是望尘莫及的，这样一个夏吕斯，正要到一个僻静地区去偷情窃爱，可是，就在他到达的当天，在那地方发现了当地的

那位绅士和理发师，他们的形容和举止不容他有丝毫不相信的地方。商人常常恨自己的竞争对手；这种憎恨有时蜕变为忧郁，而只要他稍许有充分的遗传性，人们在小城镇里便会看到商人开始气得发疯的情形，治他疯病唯一的办法就是促使他下决心拍卖掉他的“老底”，一走了之。同性恋者的疯狂还要更讨厌。他心里明白，从第一秒钟开始，那绅士和理发师已经爱上了自己的年轻小伙子。他就是一天上百次对自己的年轻伙伴来回规劝也无济于事，说什么理发师和绅士都是土匪，通匪会使他名败身裂的，那模样活象吝啬鬼阿巴公，念念不忘守护着自己的财富，夜里总要起来查看一下是否有人来偷他的财宝。这种心理，无疑比欲望，或者比共同习惯的舒适感有过之而无不及，几乎可以同这种亲身的体验相提并论，因为自己的体验是唯一真切的。正是因为这种心理，同性恋者得以迅速发现同性恋者的行踪，而且是十拿九稳，不出什么差错的。他可能一时受骗上当，但敏捷的预见力使他去伪留真。因此，德·夏吕斯先生的错误历时很短。神妙的洞察力顿时向他表明，戈达尔不是他这路人，而且他不必害怕戈达尔的主动接近，既不害怕他主动接近自己，若这样只能激怒德·夏吕斯自己，也不害怕他主动接近莫雷尔，若这样在他看来就更严重了。他又恢复了冷静，好象他仍然在阴阳维纳斯两性转变的影响之下，有时对维尔迪兰夫妇莞尔一笑，嘴都懒得张一张，只不过扯平了一下一角唇皱，顿时他的眼睛温存地亮了一下，他是多么迷恋男子汉气概，所作所为与他的嫂子盖尔芒特公爵夫人毫无二致。“您经常出去打猎吧，先生？”维尔迪兰夫人怀着蔑视问德·康布尔梅先生。“茨基是否对您讲过，我们有过一次绝妙的狩猎？”戈达尔问女主人。“我最爱在尚特比森林打猎，”德·康布尔梅先生回答。“不，我什么也没讲，”茨基说。“那森林名副其实吗？”布里肖用眼角瞟了我一眼，对康布尔梅先生说道，因为他已答应我谈词源，却同时要我对康布尔梅夫妇不露他对贡布雷神甫的词源的好生鄙意。“这是无疑的，我不能理解，但我没抓住您的问题，”德·康布尔梅先生说。“我是说：是不是有许多喜鹊在那里叽叽喳喳歌唱？”布里肖问道。戈达尔却很难受，维尔迪兰夫人竟不知道他差一点误了火车。“讲呀，瞧瞧，”戈达尔夫人鼓励丈夫说，“讲讲你的历险吧”。“的确，这段奥德赛非同寻常，”大夫说着，便又从头开始讲他的故事。“当我看见火车已经进了站时，不觉傻眼了。这一切都怪茨基弄错了。您的情报真见鬼了，我亲爱的！可布里肖还在站上等我们呢！”“我以为，”教授说，用余光瞄了四周一眼，薄唇含笑，“我以为，如果您在格兰古尔迟迟不来，那一定是您惹上了闲花野草了吧。”“您给我闭上嘴好不好？要是我妻子听到您的话就糟了！”教授说。“老子的老婆，他是阴性醋罐子。”“啊！这个布里肖，”茨基欢叫了起来，布里肖轻薄的玩笑唤醒他内心传统的欢快，“他还是那个样子，”说实话，他未必知道教授曾几何时淘气过。为了给惯常的玩笑话配上习以为常的动作，他装着忍不住要捏他的大腿一把。“他没变，这家伙，”茨基接着说，并没想到教授有意无意在这几个词中道出了难言的可悲可笑，他又补充道：“老是用一只小眼睛看女人。”“瞧瞧，”德·康布尔梅先生说，“与学者相见就是不一样。我在尚特比森

阿巴公原是莫里哀喜剧《悭吝人》中的主角名，后成了守财奴的代名词。

法语“Chantepie”（尚特比）可以拆成“Chante—pie”意为“唱歌的喜鹊。”

戈达尔故意阴差阳错，该用阴性的代词用阳性，该用阳性的形容词用阴性。

林里打猎已有十五个年头了，可我从来没思考过它的地名有什么讲究。”德·康布尔梅夫人对她丈夫狠狠瞪了一眼；她可不愿意他在布里肖面前这般卑躬屈膝。后来她就更不满意了，康康每次用作“现成”的惯用套话时，戈达尔竟对自认笨拙的侯爵表明，那些现成的套话没什么意思，因为他曾下功夫学过这些套话，知道其意义的强弱深浅：“为什么说笨得象白菜？您认为白菜比其它东西更笨吗？您说：同一件事重复了三十六遍。干吗偏偏要三十六遍？为什么说：睡得象一根木桩？为什么说：布雷斯特惊雷？为什么：放荡四百下？”可布里肖却挺身而出为德·康布尔梅先生辩护，对每一个熟语都讲它的来龙去脉。但德·康布尔梅夫人却主要忙于检查维尔迪兰夫人一家到底给拉斯普利埃带来了什么变化，想要从中找出差错加以批评，又想把另一些变化引进费代纳，或者也许来个全盘照搬。“我在寻思，这盏歪歪斜斜的吊灯是什么玩艺儿，我很难认出我那老拉斯普利埃的真面目了。”她补充道，露出亲切的贵族气派，好象她是在谈论一位侍者，她不太愿意指出侍者有多大年纪，却愿意说他亲眼看见她出生的。由于她说话有点儿书本子气：“我还是觉得，”她小声补充道，“我要是住在别人家里，象这样变得面目全非，我可没脸做得出来。”“真糟糕，你们没有同他们一起来，”维尔迪兰夫人对德·夏吕斯先生和莫雷尔说，希望德·夏吕斯先生“后会有期，”并遵守大家同乘一次火车的约法。“您敢肯定，尚特比的意思是唱歌的喜鹊吗，肖肖特？”她接着说，以表明她是家里的大主妇，谁的谈话她同时都得兼顾到。“那么，请您跟我谈谈这位小提琴师吧，”德·康布尔梅夫人对我说，“他令我感兴趣，我酷爱音乐，我好象听人说起过他，替我打听打听。”她已经得知，莫雷尔是同德·夏吕斯先生一块来的，她想通过把前者请来，设法与后者联系上。可她又补充了一句：“布里肖先生也令我感兴趣。”目的是为了让我摸不着这个意图。因为，如果说她极有教养，就象有些肥胖型的人，尽管吃得极少，成天走路，却眼看着长膘，德·康布尔梅夫人也是如此，她虽然想深化一种越来越玄奥难解的哲学，深化一种越来越高明的音乐，特别是在费代纳，那是徒劳的，这类研究的结果只能是用来策划阴谋，这些阴谋诡计，可以使她与青少年时代的资产阶级情谊“一刀两断”，可以使她重新结交一些关系，开始，她以为这些关系只不过是婆家社会的一部分，后来，她才发现，这些关系的地位要高得多，也要深远得多。有一位哲学家，在她看来并不十分现代派，叫莱布尼兹，他说过，心智的里程是漫长的。这心智的里程，德·康布尔梅夫人并不比她兄弟有能耐，量她也无能力跑完全程。她不是阅读拉施利埃的著作，就是阅读斯图亚特·穆勒的著作，随着她越来越不相信外部世界的真实性，她就益发用功从中寻求处世良方，至死不渝。她酷爱现实主义艺术，在她看来，没有任何对象会这么低三下四来充当画家或作家的模特儿。描写上流社会社交生活的一幅绘画或一幅小说都可能引起她的恶心；托尔斯泰笔下帝俄时代的庄稼汉，米勒笔下的农民已经是社会的极限，她不允许艺术家越此雷池一步。但是，超越局限她自己社会关系的界限，平步青云频频光顾公爵夫人。则是她拼命追求的目标，然而，研究杰作忍受精神治疗，却始终抵挡不住天生病态的附庸风雅的心潮，这心潮在她身上有愈演愈烈之势。附庸风雅的结果，可以治好某些贪财、通奸倾向，想当初她风华正茂，对此可是倾心向往的，在这上面，恰似处在奇特的却常有的病理状态，似乎得一病可免生其它的毛病。听她说话，极讲究表达方式，我可不禁要对她说公道话了，虽则毫无心甘情愿之

意。这是在特定的一个时代里，在同一知识水平上的人们常用的熟语套语，精辟的习语一出口，就好象可以根据弧线画整个圆周似的。这些惯用语还有这样的效应，使用者犹如熟人熟面，一下子就把我弄烦了，但却也抬高了他们的身价，顿时高人一等，往往作为尚未定评的名媛雅士被引荐到我身边来。“您不知道，夫人，森林地区的地名，往往用森林里出没的动物命名。在‘唱喜鹊’森林旁边，您晓得有‘唱王后’树林子吧。”“我不知道指的是哪个王后，但您对她不礼貌，”德·康布尔梅先生说。“抓住，肖肖特，”维尔迪兰夫人说。“除此之外，旅途愉快吧？”“我们遇到的尽是下里巴人，挤满了一火车。可我得回答德·康布尔梅先生的问题，这里的雷娜王后，不是指国王的老婆，而是指青蛙王后，这个美名，在当地已经历史悠久了，就象‘雷那维尔’站，本应写成‘雷娜维尔’站，可引以为证。”“我觉得，您做了一条漂亮的畜生，”德·康布尔梅先生指着一条鱼对维尔迪兰夫人说。这是他常用的一句恭维的话，他以为说句这样的恭维话，就等于付了晚宴的份子钱，而且还还了礼了。（“邀请他们没有用。”他对妻子谈起他们的朋友时，常常爱说这样的话。“他们能请到我们就很高兴了。是他们该感谢我们。”）“而且，我应当告诉您，多少年来，我几乎每天都去‘雷娜维尔’，可我看不到比别的地方有更多的青蛙。德·康布尔梅夫人曾经把一个教区的神甫请到这儿来，她在那个教区有重大的财产，这位神甫跟您有不相上下的才智，看样子似乎是这样，他写了一部著作。”“我完全相信，我读过这本书，读起来兴致勃勃。”布里肖虚伪地答道。德·康布尔梅先生的虚荣心从这一回答中间接得到了满足，久笑不止。“啊！那好，作者，我怎么说呢，这部地理著作，这部方言词典的作者，对一个小地名穷源考证，它叫古勒夫乐蛇桥，我们过去曾是这小地方的老爷子，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显然，在这口科学井旁边，我不过是胸无点墨的庸才，但是，我到古勒夫乐蛇桥不下千次，而他只去过一次，我要是曾见过哪怕只有一条如此坏的蛇，那就是见鬼了，我说坏，尽管善良的拉封丹对它称赞不已（《人和蛇》是两则寓言中的一则）。”“您没看见恶蛇，就您观察正确，”布里肖回答。“诚然，您说的那位作家鞭辟入里，他写了一部了不起的书。”“何止了不起！”德·康布尔梅夫人欢呼起来，“这部书，名不虚传，应该说是部细针密缕的精品。”“当然，他查阅了几本教会清册（指的是收益的清单和每个主管教区的花名册），上面可能向他提供了世俗老板和教会权威的姓名。但有其它来源，我的最博学的朋友中，有一个追根溯源加以考证。他发现正是此地被命名为基勒夫尔桥。这古怪的地名激使他刨根究底，终于在一篇拉丁文中找到了这座桥叫Pons cui aperit，就是您的朋友以为受到了古勒夫乐蛇骚扰的那座桥。这是一座关闭的桥，付过合理的买路钱才开放通行。”“您谈到青蛙。我呢，置身于满腹珠玑的才子中间，简直成了名流学者面前的癞蛤蟆了。”（这是第二则寓言）康康说，每当他开这句玩笑，总要大笑一通，他以为通过这句玩笑，自己既谦恭，又机智，既表现自己谦虚若谷，又卖弄自己博学广闻。至于戈达尔，被德·夏吕斯先生的沉默弄得没有动弹的余地，便极力装出另有他顾的样子，他转向我，向我提了一个问题，如果他碰巧说准了，这类问题就可以打动他的病人，表明他对病人的病情了如指掌；假如，与此相反，他弄错了，他也可以修正某些理论，发展原

拉丁语，意为开放的桥。

来的旧观点。“当您来到这些比较高的地势上来，就象此刻我们所在的此地，您是否发现，这增加了您气喘的倾向？”他问我说，肯定不是让人赞赏他的学识，就是要填补他学识的空白。德·康布尔梅先生听到了他提的问题，笑了。“我不好对您说，听说您有气喘病，我感到好笑，”他的话穿桌而过向我抛将过来。他这样说并不是说这样使他高兴，尽管这也是毋庸置疑的。因为这位善良的人听到人家讲别人的不幸时，虽难免有幸灾乐祸之感，但幸灾乐祸之后很快就动起恻隐之心来了。可他的话另有一层意思，他紧接着作了解释：“我感到很高兴，”他对我说，“因为我姐妹恰好也气喘。”总之，这使他高兴，就好象他听我提起一个经常出入他们家的人，就象这个人是我的一个朋友一样。“世界太小了，”这是他的内心思考，可我却看到这话刻画在他的笑脸上，就在戈达尔跟我谈起我的哮喘病的当儿。我的哮喘病，打从这顿晚宴之日开始，竟然成了某种共同的关系，德·康布尔梅先生总是个失时机地打听我哮喘的有关消息，哪怕这仅仅是为了转告他的姐妹。

在回答他妻子向我提出的有关莫雷尔的问题时，我顿时想起我和母亲在下午的一段谈话。是的，她并不劝阻我去维尔迪兰家，如果去那里可以让我散散心的话，不过她提醒我，那个地方，我外祖父肯定不喜欢，一提那地方非叫起来不可：“当心！”我母亲又说：“听我说，杜勒伊院长和他的妻子对我说过，他们曾与邦当夫人一起吃过午餐。人家没对我提出任何要求。但我心领神会，她姨妈可能做梦都想让阿尔贝蒂娜与你结婚。我想，真正的原因在于你对他们大家都十分热情。还有，他们以为你可以给她带来豪华，人家或多或少知道我们有亲朋关系，我想这些东西与这桩亲事不无关系，尽管是第二位的。我本不想同你说这事，因为我拿不准，但我料想人家迟早会对你谈开这件事，我还是有言在先为好。”“那你呢，你觉得她怎么样？”我问我母亲道。“我呀，又不是我要娶她做妻子。婚姻大事，你可以挑一个强千倍的对象。但我想，你外祖母要在的话，肯定不喜欢人家对你施加影响。眼下，我不能对你说阿尔贝蒂娜如何如何，我说不上来。我象德·塞维尼夫人那样告诉你：‘她有许多优点，至少我是这样认为的。但是，事情刚开始，我只会以贬来褒她。她一点也不是这样的人，她一点也没有雷恩的腔调。过一段时间，我也许会说：她是这样的人。’只要她能使你幸福，我永远都会觉得她好。”但就这几句话本身，要我自己把握自己，推迟决定我自己的终身大事，我母亲弄得我左右为难起来，我曾经有过这样的疑虑，那时，我父亲允许我去看《费德尔》，最主要是允许我当文人，我顿时感到我责任过大，唯恐使父亲难过，再加上过去听话惯了，一下子不必言听计从，难免产生惆怅，想当初左一个嘱咐右一道命令，天长日久，使自己看不到前程，此时才明白，终于可以象一个大人那样，真正地去过象样的生活，由我们每个人自己去支配的别人无法替代的生活。

也许，还是再等一等为妙，得先看一看阿尔贝蒂娜，就象过去那样，以便尽可能弄清楚，我是不是真的爱她。我可以带她到维尔迪兰家里去，让她散散心，这下我想起来了，今晚我自己来维尔迪兰家的唯一目的就是想知道普特布斯夫人是否住在这里或即将来这里。但不管怎么说，吃晚宴时她不在。“关于您的朋友圣卢，”德·索布尔梅夫人对我说，用了一句套话，以表明她思路连贯，但说出的话却叫人难以相信这一点，因为，如果说她跟我谈的是音乐，可她想的却是盖尔芒特一家，“您知道，大家都在议论他与盖尔芒特亲王夫人的侄女的婚事。我要告诉您，我这个人，对社交界那些个飞

短流长，我一丁点儿也不去管。”我感到后怕，竟当着罗贝尔的面，不怀好感地议论起那位故作奇特的年轻姑娘，其思想之平庸与脾性之暴烈简直可以等量齐观。我们听到的几乎没有一件新闻不使我们为自己说过的任何一句话感到懊悔。我回答德·康布尔梅夫人，这倒是一点不假的，我对此一无所知，而且我觉得他的未婚妻还很年轻。“也许正因为这样才没正式办呢；但不管怎么说，人们议论很多了。”“我得对您有言在先，”维尔迪兰夫人冷言冷语地对德·康布尔梅夫人说，因为她听到德·康布尔梅夫人对我谈到莫雷尔，而且，当德·康布尔梅夫人低声对我谈到圣卢订婚的事时，维尔迪兰夫人还以为她还在对我谈莫雷尔呢。“人家不是在这里哼一哼小调就算了。在艺术上，您晓得，我的星期三老客们，可我叫他们我的孩子们，他们冒进得真叫人害怕，”她盛气凌人地补充道。“有时候，我对他们说：‘我的小乖乖，你们走得比你们的老娘还快，虽然老娘决不认为胆大非让人家害怕不可。’每年，总要有所长进；我看这一天很快就会到来，追求瓦格纳，追求丹第，他们就再也走不动喽。”“但进步是好事，进步没有足够的时候，”德·康布尔梅夫人说着，仔细观察餐厅的每个角落，极力辨认出她婆婆留下的东西，见识见识维尔迪兰夫人带来的东西，挖空心思要当场抓住维尔迪兰夫人在情趣上的差错。然而，她变着法子同我谈她最感兴趣的话题，就是德·夏吕斯先生。她觉得他保护一个小提琴师是很感人的。“看样子他很聪明。”“一个已经多少上了岁数的男人兴致未免过度了吧。”“上了岁数？可他看起来并不老，您瞧，头发丝还挺嫩呢。”（因为三、四个月以来，“头发”一词一直使用单数形式，是一个无名氏开的头，这些个无名氏好标新立异推动文学新潮，于是乎象具有德·康布尔梅夫人那样活动半径的人皆讲单数形式的“头发丝”，还要无可奈何地装出一丝干笑。现在人们还讲“头发丝”，但物极必反，单数用滥了必恢复复数。）“尤其是在德·夏吕斯先生身上，我特别感兴趣，”她接着说，“在他身上我感到了天赋。我要告诉您，我对学问可不看在眼里。所学所闻我不感兴趣。”这些个话与德·康布尔梅夫人的特殊价值并不矛盾，这种特殊的价值正是模仿得来的。但正好有一件事情，人们此时此刻非知道不可，知识无足轻重，与独创性相比，还不如一根麦秆重。德·康布尔梅夫人倒也学有所得，知道什么也不要学。“正因为如此，”她对我说，“布里肖嘛，他虽然有奇特的一面（因为我才不怕饶有风趣的博学），不过，我对他的兴趣大减。”可布里肖呢，此时此刻，只担心一件事：一听到人家谈音乐，他就不寒而栗，唯恐一席话勾起维尔迪兰夫人想起德尚布尔之死。他想插点话岔开这伤心的回忆。德·康布尔梅夫人给他提供了时机，提了这样的问题：“那么，有树林的地方总是以动物命名喽？”“噢不，”布里肖回答道，在如此多的新交面前，他可乐意施展自己的博学，在这众多的新知之中，我告诉他无论如何会有一个对他感兴趣，“只要看一看，在人的姓名里头，就不乏树的名称，就象煤炭里藏着蕨类植物一样。我们有一位元老叫德·索尔斯·德·弗雷西内先生，如果没错的话，这名的意思是指种有索尔柳树和弗雷娜栲木的地方，学名为salix et fraxinetum：他的侄子德·塞尔夫先生，他名中集中的树就更多了，因为他叫塞尔夫，即热带雨林，学名Sylva。”萨尼埃特看到交谈如此热烈，感到很高兴。既然布里肖讲个没完，他就可以一言不发，免得成为维尔迪兰夫妇的笑柄。他沉浸在解脱的喜悦之中，变得更为敏感，听到维尔迪兰先生不顾如此盛宴的隆重气氛，嘱咐饭店领班放一大瓶水到萨尼埃特身

边，知道他除了水不喝别的饮料，感激之情油然而生。（将军要士兵卖命，就要让士兵吃好。）维尔迪兰夫人到底对萨尼埃特笑了一次。归根结蒂，他们都是些好人。他也许不会再遭折磨了。此时，一位宾客打断了晚宴，我忘了提这位客人，他是一位著名的挪威的哲学家，他的法语讲得很好，但很慢，出于两个原因，首先是因为刚学的法语，又不愿意讲错（可他还是出了几个差错），他说出的每个单词都仿佛查过内心辞典似的；其次，因为他作为玄学家，说话时总在思考他要讲什么，这样一来，即使是一个法国人，也会变得慢条斯理起来。而且，他是一位有趣的人，虽然看上去与其他人没什么两样，但有一点除外。此人说话极慢（每个单词之间有一段静默），但刚说了声告辞便拔腿就走，动作之快令人摸不着头脑。他那急不可耐的样子乍一看人家以为他坏了肚子，也许还有更迫不及待的事呢。

“我亲爱的——同仁，”他对布里肖说，经过再三斟酌“同仁”一词是否妥贴的用语方才说出口，“我有一种——愿望想知道是否有其它的树在——你们的美丽语言的专业术语里——法语的——拉丁语的——诺曼第语的。夫人（他想说维尔迪兰夫人，虽然不敢看她一眼）对我说过您无所不知。难道不正是时候吗？”“不，这是吃的时候，”维尔迪兰夫人眼看着晚宴没完没了地吃下去，便打断了他的话。“啊！那好，”斯堪的纳维亚人说着。就把头埋进盘子里，屈从地苦笑了一下。“但是，我得让夫人观察到，我是否可以作为这种施问者——对不起，这样的问答题——这是因为明天我得回巴黎，在银塔饭店或者在默里斯饭店那里吃晚宴。我的法国的——同仁——布特鲁先生，要在那里给我们讲几场招魂术——对不起，酒精招魂会由他掌握。”“银塔饭店，并不象人家说的那么好嘛，”维尔迪兰夫人气恼地说。“我在那里吃了几顿晚餐，简直糟糕透了。”“这么说难道我弄错了，难道在夫人家里吃的食品不是法国精美烹调之最？”“我的上帝，的的确确不坏。”维尔迪兰夫人答道，口气软了下来。“要是您下星期三再来，那就更好了。”“可我星期一出发去阿尔及尔，从那里我还要去海角。一旦到了好望角，我就再也见不到我的著名的同事——对不起，我就再也见不到我的同仁了。”作了这一串道歉之后，他便顺从地飞快地吃了起来。但布里肖得意忘形，得以向人家提供其它的植物词源，并回答问题，挪威人听得津津有味，以致再一次停下顾不得吃饭，却作了一个手势，表示可以撤掉他那满满的盘子，换下一道菜上来：“四十名院士中有一个姓乌塞伊的，意思是冬青地；”布里肖说，“一位外交老手和叫德·奥默松，您发现他姓中有榆树的成分，榆树对维吉尔是宝贵的，于是他命名了乌尔姆榆树城；在其同僚的姓中，德·拉布莱先生，桦树；德·奥内先生，桤树；德·比西埃先生，黄杨；阿尔巴雷先生，边材角料（我决计将此告诉天主）；德·肖莱先生，白菜；还有苹果树长在德·拉波姆雷姓上，我们听他作过报告，萨尼埃特，您还记得那时候，善良的博雷尔被派到天涯海角去，到奥代奥尼亚去当行省总督吗？”当布里肖点到萨尼埃特的名时，维尔迪兰先生对他妻子和戈达尔使了一个嘲讽的眼色，打掉了怯生生的神色。“您刚才说肖莱一姓源于白菜。”我对布里肖说。“我到东锡埃尔，路经的前一站，叫圣弗里肖，是否它也源于白菜呢？”“不，圣弗里肖源于Sanctus Fructuosus，就象Sanctus Ferreolus变成了圣法尔若一样，但这根本就不是诺曼第语。”“他知道的东西太多了，烦死我们了，”亲王夫人格格一笑道。“还有许许多多姓氏我感兴趣，但我不能一口气向您问个水落石出。”于是我转向戈达

尔：“普特布斯夫人在这里吗？”我问他。“不，谢天谢地，”维尔迪兰夫人听到我的提问回答道。“我曾极力劝她改变方向到威尼斯去度假，今年我们就算摆脱了她。”“我自己也要拥有两种树的权利，”德·夏吕斯先生说。“因为我已经差不多掌握了一幢小屋子，就在橡树圣马丁与紫杉圣皮埃尔之间。”“这么说离这儿近得很，我希望您常来，夏丽·莫雷尔作陪。乘车的问题，您只要同我们小团体谈妥就行了，您离东锡埃尔才两步路，”维尔迪兰夫人说，她最讨厌人家不乘同一趟火车来，派车去接不到人。她很清楚，上拉靳普利埃是多么艰难，何况在费代纳之后还得七拐八弯，这就得推迟半个小时，她怕那些独自行动的客人找不到车来送他们，甚至他们实际上还呆在家里没有动身，却可以借口在多维尔——费代纳找不到车子，托词自感力不从心，徒步过不来。面对维尔迪兰夫人的邀请，德·夏吕斯先生只是无言地欠了欠身。“想必他未必天天好说话，他脸绷起来了。”大夫对茨基附耳囁道，大夫虽表面上装出一层高傲，但实际上仍很朴实，他并不极力掩饰这样的事实：夏吕斯在他面前摆老爷架子。“他当然不知道，在所有的海滨城市里，甚至在巴黎诊所里，我自然是医生们的‘大领袖’，他们不胜荣幸之至，能将我介绍给在场的尊贵客人们，贵宾们见我一个个毕恭毕敬。这样一来，我每到一个海水浴疗养院小住。过得都很舒服，”他说得十分轻松。“甚至在东锡埃尔，团部的那位军医，他是负责为上校治病的，他邀请我同他一起共进午餐，他对我说，我可以同将军共进晚餐。而这位将军叫德·什么的，反正是德高望重的先生。我不知道他的贵族头衔比起这位男爵的头衔来，是资格老呢还是浅了。”“您算了吧，这头衔够可怜巴巴的了，”茨基半低嗓子回答道，接着又说了句什么，含糊不清，我只听到动词最后的几个音节是“燃烧”，因为我忙着听布里肖对德·夏吕斯先生的谈话。“不可能吧，我遗憾地告诉您，您只有唯一的一种树，如果说橡树圣马丁显然是Sanctus Martinus Juxta Quercum，那么正相反，紫杉‘if’一词，很可能不过是词根而已，什么‘ave’啦，‘eve’啦，都说的是潮湿的意思，象阿韦龙（Aveyron）啦，洛代夫（Lodeve）啦，伊韦特（Yvette）啦，就是现在我们厨房“下水沟”（eviers）一词，您也可以看到残存有潮湿（ev）的词根。在布列塔尼语里，‘斯特尔’（Ster）说的是‘水’，什么‘斯特尔玛丽娅’啦，‘斯特尔拉埃’啦，‘斯特尔布埃斯特’啦，‘德勒尚斯特尔’啦。”我没把话听完，因为，尽管我颇愿意听到“斯特尔玛丽娅”的名字，但我不由自己地听到戈达尔的讲话，我就坐在他的旁边，他悄悄地对茨基说道：“啊！可我不知道呀。那么说，这是一位知道生活的先生喽。怎么！他是同伙的！不过，他的眼睛又不是用火腿包起来的。我得当心点桌底下我的脚，他缠上我了不成，然而，我还是将信将疑。我看到好些个尊贵洗淋浴，象亚当那样一丝不挂，他们多少是腐化堕落分子。我不同他们讲话，因为我好歹是公职官员，若那样会坑害我的。但他们清清楚楚我是什么人。”萨尼埃特，刚才被布里肖的招呼吓坏了，现在终于松了一口气，那副模样，就象有人怕打雷，可光看到闪电却老也没听到雷声，当他听到维尔迪兰先生询问他时，只见维尔迪兰先生的眼睛直盯住他看，那目光抓住倒楣的人就不肯放松，只要您小子敢说话弄得老子下不来台，只要您小子敢回嘴弄得老子脑子转不过弯来。“可您老瞒着我们，您经常去逛奥代翁剧院看日场戏，萨尼埃特？”就象新兵受到了老兵的刁难那样，萨尼埃特浑身哆嗦着，尽可能长话短说，这样也许有幸免得挨揍：“一次，在拉谢谢兹。”

“他说什么？”维尔迪兰先生吼了起来，恼羞成怒，紧皱眉头，仿佛挖空心思都不足以理解百思不得其解的事情。“首先，人家听不懂您说的话，您嘴里含着什么东西？”维尔迪兰先生问，语气愈来愈激烈，影射萨尼埃特发音有缺陷。“可怜的萨尼埃特，我不愿意您惹得他不愉快，”维尔迪兰夫人说，用的是假惺惺的怜悯口气，以免任何人对她丈夫蛮横无理的计较留下丝毫的疑问。“我在拉施……施……”“舍……舍……，尽量讲清楚，”维尔迪兰先生说，“我简直听不见您说什么。”在座的常客们几乎个个忍俊不禁，而且，他们简直成了一帮吃人肉的土匪，在匪窝里，只要一个白人身上破了一道伤口，其嗜血之癖便忍无可忍。因为模仿的本能和勇气的缺乏控制着芸芸众生，也支配着上流社会。一人受嘲笑，人人皆笑之。哪怕十年后，他在圈子里受推崇，人人亦敬之。这与人民赶走国王或欢呼国王如出一辙。“瞧，这又不是他的过错。”维尔迪兰夫人说。“那也不是我之过，话都说不清楚，就休想在城里吃晚宴。”“我是看法瓦的《精神的女探索者》”“什么？”您所谓的拉谢谢兹就是《精神的女探索者》？啊！太妙了，我就是找来找去找一百年也休想找得到，”维尔迪兰先生嚷嚷道，不过，倘若他听人说出某某作品的全名时，他也许一下子就能断定，某某人不是文人，不是艺术家，“不够格。”比如应该说《病者》，《贵人》，可有人却补足全名《心病者》，《贵人迷》，这样就证明了他们不是“圈子里的人”，同样，在一间沙龙里，有人把德·孟德斯鸠先生说成德·孟德斯鸠—弗桑萨克，便表明他不是上流社会的人。“但这没那么了不得，”萨尼埃特说，激动得气都喘不过来，可他笑了，尽管他并不想笑。维尔迪兰夫人炸开嗓子：“哟！不，”她嚷了起来，皮笑肉不笑。“您要知道，世上没有人会想到，原来讲的是《精神的女探索者》。”维尔迪兰先生又开口了，语气温和，既对萨尼埃特，又对布里肖说：“况且，那是一出好戏，《精神的女探索者》。”这句普普通通的话，说出的腔调一本正经，人们找不出有恶语伤人的痕迹，既给了萨尼埃特好感，又让他觉得亲切，既激起了他的感激，又焕发了他的亲热。他一句话也说不出，美滋滋的默不作声。布里肖却更为多嘴。“这倒是真的，”他回答维尔迪兰先生，“倘若把此剧看作是萨尔马特或斯堪的纳维亚的某个作家的著作的话，人们也许可推荐《精神的女探索者》去填补杰作的空缺。但是，对尊贵的法瓦的亡灵不好说三道四，他没有易卜生的气质。（一想到挪威哲学家，顿时脸红到耳根，挪威哲学家面有难色，因为他无论如何弄不清楚黄杨到底是什么样的植物，布里肖刚才谈到比西埃其人时就提到此人的姓氏中有黄杨树。）何况，博雷尔省如今被一位托尔斯泰的忠实信徒所统治，我们就有可能在奥代翁剧院里看《安娜·卡列尼娜》或《复活》。”“你们说的法瓦，我知道他的肖像，”德·夏吕斯先生说。“在莫莱伯爵夫人家里，我看到一张她的照片，很漂亮。”“莫莱伯爵夫人的名字给维尔迪兰夫人产生很深的印象。”“啊！您去德·莫莱夫人家了，”她惊叫起来。她心里想，人们说“莫莱伯爵夫人”，简而化之为“莫莱夫人”，就象她听说的罗昂家族一样，或者出于轻蔑，象她自己说的那

法瓦（1710—1792），法国戏剧家和导演，法国喜歌剧创始人之一。主要剧作有：《三个苏丹后妃》，《精神的女探索者》，《巴斯蒂安与巴斯蒂安娜》。

萨尔马特：公元前四世纪至公元四世纪生活在俄国（欧洲部分）南部地区至巴尔干东部地区一带的民族。

样：拉特雷莫伊尔夫人。她丝毫不怀疑，莫桑伯爵夫人因为认识希腊女王和加普拉罗拉公主，不比任何人逊色，同样有权利拥有表示贵族身份的介词“德”（de），有一次，她决定将贵族介词赐予一个极光彩、对她又十分亲热的人。于是，为了充分显得她故意是这么说的，而且不同伯爵夫人讨价还价介词“德”，她又说：“可我一点也不知道您认识德·莫莱夫人呀！”这样一来，就达成了双重非同小可了，一是德·夏吕斯先生认识这位太太，二是维尔迪兰夫人却不知道他认识她。不过，上流社会，抑或至少德·夏吕斯先生如此说，构成了比较清一色的封闭的整体。同样也就不难处理，在资产阶级畸形的广阔天地里，一位律师对某个认识他自己同行的一位志同道合者的人所说的话：“真是见鬼了，您怎么交上了那样的人？”相反，如果对法国人明白“寺庙”或“森林”的词义感到大惊小怪，那反倒没什么更可非同小可之处，莫如去赞叹德·夏吕斯先生与莫莱伯爵夫人竟能有缘巧遇更妙些。再者，即使他们这样互相认识并非完全顺乎上流社会交际的自然法则，倘若他们相识纯属偶然，那么维尔迪兰夫人不知道此事又有什么奇怪呢？既然她才第一次见到德·夏吕斯先生，既然事关德·夏吕斯先生，他与莫莱夫人的关系远非她所知道的唯一事情，对他，老实说，她毫无所知。“什么东西扮演这个《精神的女探索者》呀，我的小萨尼埃特？”维尔迪兰先生问。虽然我感到风暴已经过去，但老档案保管员迟迟不敢回答。“可你又这样吓唬他，”维尔迪兰夫人说，“他说什么你都嘲笑，可你又要他回答。哎，您说呀，谁演的这个？人家要给您点肉冻带回去，”维尔迪兰夫人说，含沙射影那破产的事，萨尼埃特想把一家友人从破产中拉出来，他自己也陷入破产的境地。“我只记得是萨马里夫人扮演塞比娜，”萨尼埃特说。“塞比娜？这是什么玩艺儿？”维尔迪兰先生嚷道，仿佛火烧着屁股似的。“这是保留剧目的一个角色，去看看《弗拉卡斯上尉》吹牛侃大山的人会说他象书呆子。”“啊！书呆子，您就是书呆子。塞比娜！可他有点神经兮兮的，”维尔迪兰先生叫道。维尔迪兰夫人笑着看了看自己的宾客，好象是为了原谅萨尼埃特。“塞比娜，他以为大家马上就会明白这是什么意思。您跟德·隆比埃尔先生是一路货色，是我认识的头号笨蛋，有一天，他亲切地对我们说‘巴纳’，谁也弄不清他想说什么。最后，人们才明白，原来是指塞尔维亚的一个省。”对萨尼埃特的折磨该结束了，我看了比萨尼埃特还难受，我便问布里肖是否知道巴尔贝克是什么意思。“巴尔贝克很可能是达尔贝克蜕变而来的，”他对我说，“应该可以查一查英国历代国王的典章，诺曼底封建君主的宪章，因为巴尔贝克从属于杜弗尔男爵领地，正因为如此，人们经常说海外巴尔贝克，陆上巴尔贝克。但杜弗尔男爵领地本身又隶属于贝叶主教管辖区，尽管当时圣殿骑士团骑士们暂时对修道院拥有权力，从路易·德·阿尔古开始，他是耶路撒冷主教又是贝叶主教，正是这一教区的主教们对巴尔贝克的财产有权支配。这是杜维尔的元老这么对我解释的，此人秃头，雄辩，空幻，而且讲究美食，生活在对布里亚—萨瓦兰的信奉之中，他用有些晦涩难懂的语言向我阐述了一丁点儿没有把握的教学法，一边请我吃可口极了的油炸土豆。”布里肖笑容满面，表现自己足智博学，可以熔风马牛为一炉，笑谈同条共贯之事，此时，萨尼埃特却搜索枯肠想道出一句妙语以挽回刚才的一败涂地。这句妙语就是所谓的“谐音游戏”，但形式已经变了，因为“谐音游戏”与文学体裁一样都在演变，旧风俗过时了，新时髦流行了，如此等等。过去，“谐音游戏”的形式是“登峰造极”。但这种形

式已经过时了，谁也不再用了。只有戈达尔在玩“皮克牌”时不时冒出几句：“您晓得心不在焉登峰造极的事吗？就是把南特敕令当成一个英国女人”昔日“登峰造极”的游戏已经被别的绰号所取代。但实际上，还是那“谐音游戏”老一套，但由于叫绰号成了时髦，人们也就不以为然了。不幸的是，对萨尼埃特来说，如果他的那些个“谐音游戏”不是他自己编的，而且通常又是小核心所没听说过的，他怯生生地说了出来，虽然以笑带笑以表明文字游戏的幽默性，但没有一个人明白个中的奥妙。可是，如果反过来，谐音词是他编造的，一般都是跟一个老常客交谈时找到的，这位老常客搬弄多遍竟据为己有了，于是乎谜底也就尽人皆知，也就不象是萨尼埃特的创造了。同样，当他悄悄地说出自己编的文字游戏，但因为他是作者，人们反指控他剽窃了他人的作品。“那么，”布里肖接着说，“‘贝克’（bec）在诺曼第方言里是小河的意思；有贝克修道院；莫贝克（Mobec），沼泽小河之谓也（莫尔[mor]或梅尔[mer]意为沼泽，如在莫尔维尔[Morville]里，或在布里克梅尔[Bricquemar]，阿尔维梅尔[Alvimare]，康布尔梅尔[Cambremer]里）；布里克贝克（Bricquebec），高河之谓也，源于‘布里加’（briga），即加固之地，比如在布里克维尔（Bricpueville）里，在布里克博斯克（Bric-quebosc），勒布里克（le Bric），布里扬（Briand）里，或者源于布里斯（brice），桥之谓也，如同德语的‘bruck’（Innsbruck），英语的‘bridge’，英语许多地名以此作后缀（Cambridge，等等）。在诺曼第，还有许多别的‘贝克’：科德贝克（Caudebec），博尔贝克（Bolbec），罗贝克（Robec），勒贝克—埃卢安（le Bec—Hellouin），贝克雷尔（Becquerel）。这是日尔曼语的诺曼第方言的形式，日尔曼语称‘贝克’为‘bach’所谓‘Offenbach’，‘Anspach’云云；瓦拉格贝克（Varaguebec），源于古词盐田进水口‘varaigne’，相当于禁猎区，树林子，蓄水塘。至于达尔（dal），”布里肖又说，“是‘thal’的一处形式，即山谷的意思：什么达尔纳塔尔（Darnetal）啦，罗藏达尔（Rosendal）啦，甚至可以一直推广到卢维埃附近，贝克达尔（Becdal）。有贝克达尔芳名的那条河流况且也是富有魅力的。从悬崖上看（德语为fels，甚至离此不远，在一个高地上，您看得到美丽的悬崖城），看上去它与教堂的钟楼塔楼尖近在咫尺，但实际上相去天涯，似乎将它们和盘衬托出来了。”“我总觉得，”我说，“这是埃尔斯蒂尔十分喜欢的效果。我在他家里看到过好几幅那样的画稿。”“埃尔斯蒂尔！您认得迪施吗？”维尔迪兰夫人惊叫起来。“可您晓得，我最近情交深处才认清了他的真面目。老天保佑，我再也看不见他了。不，可您问戈达尔，问布里肖，我家餐桌上总摆着他用的全套餐具，他过去每天都来。可以说，他是一个无论如何也不会离开我们小核心的人。待会儿，我给你们看看他为我画的花；你们会看到，与他今天画的竟有天壤之别，他今天的画我一点也不喜欢，压根儿不喜欢！噢，当然！我曾让他画过一幅戈达尔的肖像，且不说他按我的意图所作的一切了。”“可他给教授画了一头淡紫色的头发，”戈达尔夫人说，忘了他丈夫甚至连大学教师资格的学衔都没有。

法语“l'edit”（敕令）一词，与英语“lady”（夫人、小姐）一词可以构成谐音，由于心不在焉，把南特敕令当作英国女人，自然就成了风马牛不相及的登峰造极的笑话。所谓“南特敕令”就是指1598年法国国王亨利四世在南特城颁布的宗教宽容的法令。

“我不知道，先生，您是否发现，我丈夫长着淡紫色的头发。”“那没关系，”维尔迪兰夫人说着，抬起下巴，对戈达尔夫人表示蔑视，而对谈论的人儿则表示赞赏，“这是一位了不起的善用色彩的画家，一位卓越的画家。同时，”她又跟我攀起话来，“自从他不来我家之后，他展出了一个个捏造出来的女妖精，一台台高大的机器，我不知道您是否把那些玩艺儿也称作绘画。要我说，我把这玩艺儿叫胡画，老一套，而且缺乏立体感，缺乏个性。里面无奇不有。”“他恢复了十八世纪的优雅，可又是现代派的，”萨尼埃特迫不及待地说，由于受到我亲切的鼓励，便重振旗鼓。“但我更喜欢埃勒。”“与埃勒风马牛不相及，”维尔迪兰夫人说，“不，这是狂热的十八世纪的东西。这是一台瓦托蒸汽机，”他说着笑了起来。“噢！听说过，早就听说过，几年前，人家就对我提到过，”维尔迪兰先生说，的确不错，茨基曾经对他讲过这个谐音笑话，但好象是他自己编的似的。“真不巧，您就这一次说了一个让人听得懂的有趣的东西，可惜又不是您自己编的。”“这使我很难过，”维尔迪兰夫人又说，“因为那是个有天份的人，可他糟践了一个本来很不简单的画家个性。啊！如果他还留在这里的话，他完全有可能成为当代首屈一指的风景画家！都是那个女人害得他如此下作！然而，这并不令我惊讶，因为这男人很可爱，但也很庸俗。实际上，这是个平庸之人。我告诉您，我一开始就感到这一点，打心眼里说，他从来没有打动我的心。我很喜欢他，如此而已。首先，他很脏！你们喜欢这样是吗？你们，你们这些人从来就不洗一洗自己？”“我们吃的这东西色香味多美，是什么东西？”茨基问。“这叫草莓烘撰奶油，”维尔迪兰夫人说。“实在美——极——了。应该让人开几瓶马尔戈堡，拉菲特堡，波尔图酒才是。”“我不好对你们说他让我有多高兴，他光喝水，”维尔迪兰夫人说，谈笑风生中搪塞过去，如此暴饮挥霍令她咋舌。“可这又不是为了喝酒，”茨基又说，“您斟满了我们大家的酒杯，我们大家会给您带来鲜美的蜜桃、硕大的油桃：呶，面对西沉的夕阳，简直可与一幅美丽的委罗内塞的画比华丽。”“这也一样费钱，”维尔迪兰先生喃喃道。“把这些干酪撤下去吧，都不成颜色了，”他说着就去拉老板的碟子，但主人却极尽全力来保卫自己的格律耶尔干酪。“您明白吧，我并不恨埃尔斯蒂尔，”维尔迪兰夫人对我说，“埃尔斯蒂尔可有天赋了。埃尔斯蒂尔就是勤奋的化身，他只要想绘画，干起来就不知疲倦。真是好学生，比赛用的马·茨基，他呀，只会心血来潮，您看好了，吃晚宴中间非抽支烟不可。”“可是，我弄不明白，您为什么不愿意接待他的妻子，”戈达尔说，“不然的话，他就会象往常一样来这儿了。”“瞧您说的，请您礼貌点好不好？我说的是您，我不接待的是荡妇，教授先生，”维尔迪兰夫人说，其实她正相反，曾想方设法把埃尔斯蒂尔请来，甚至带他老婆来也行。但在两口子结婚以前，她千方百计挑拨他们的关系，她曾对埃尔斯蒂尔说，他爱的女人又笨，又脏，又轻佻，偷过东西。但这一次没有分裂成功。埃尔斯蒂尔反而与维尔迪兰沙龙决裂了；他庆幸因祸得福，犹如皈依的人们庆幸得病或遭受了挫折，是疾病和挫折把他们抛进隐修院，让他们看到了灵魂得救的道路。“无懈可击，教授，”她说。“莫如公开声明，我的沙龙是幽会之家。但似乎您不晓得埃尔斯蒂尔夫人是什么东

这又是一道谐音游戏。瓦托（Watteau）是法国18世纪的著名画家，与蒸汽机发明家瓦特（Watt）构成谐音。

西。我宁可接待正经姑娘中的丑八怪！啊！不，我才不吃这个臭面包。而且我要告诉您，既然丈夫已不再与我有牵连，我若把心思转到他妻子身上，那就未免太蠢了，时过境迁，何必旧话重提呢。”“一个男人有此才气着实非同寻常，”戈达尔说。“噢！不”维尔迪兰夫人回答道，“即使当时他有才能，那无赖，他确实有才，才智过剩，但他身上可气的，也正是他一点也不开窍。”维尔迪兰夫人不等他们闹翻脸，不等自己对埃尔斯蒂尔的画失去兴趣，就匆匆对埃尔斯蒂尔下了这样的评判。这是因为，即使那时候，他还是小团体里的人，常有这样的事，埃尔斯蒂尔成天价日与此等婆娘混在一起，姑且不论有理无理，维尔迪兰夫人总觉得这婆娘是“蠢妇”，这一点，在她看来，就不是一个聪明男人的行为。“不，”她一脸公正的神气说，“我看，他老婆和他走在一起，真是天生的一对。上帝晓得，我在世上从没见过比她更讨厌的造物了，要是让我同她一起呆两小时，我非气疯不可。但据说，他觉得她挺聪明伶俐。的的确确必须承认，我们的迪施真是愚不可及了！我看到他被一些人弄得惊慌失措，这些人您都想象不到，他被一些大傻瓜弄懵了，在我们的小圈子里绝不会要他们。嘿可好！他竟然给他们写信，他与他们讨论开了，他，埃尔斯蒂尔！这也不碍有迷人的方面，啊！迷人的，迷人的，而且自然也是荒唐透顶的。”因为维尔迪兰夫人相信，真正杰出的人物会干出千种蠢事。一念之差之中也有某种真理。当然，人们于“蠢事”是不能容忍的。但有一种精神失常，人们只有经过长时间的观察才能发现，它是一个人的脑海里开始了高深莫测的微妙变化的结果，人不是生来就能适应这种变化的精微奥妙，以致可爱的人们的古怪令人恼火，但是可爱的人们几乎没有一个不古怪的。“啊，我可以立刻让您看他画的花，”他对我说，因为她看到她丈夫向她暗示可以离席了。于是她又挽起德·康布尔梅先生的胳膊。维尔迪兰先生一离开德·康布尔梅夫人，就想请德·夏吕斯先生加以原谅，就想向他讲明原因。尤其愿意同一位有爵位的人物谈论上流社会交际的微妙所在，这个有贵族头衔的人，眼下比那些为其指定位置的人们的身份低，但他们认定他有权占据他们给他指定的那个位置。但首先，他要向德·夏吕斯先生表明，他在精神上对德·夏吕斯先生推崇备至，想也不敢想他会注意这区区小事：“原谅我同您谈这些鸡毛蒜皮的事，”他开始讲开来了，“因为我猜想您对此不屑一顾。市侩小人才对此斤斤计较，但其他人，艺术家们，那些名副其实的门内汉却对此毫不在乎。然而我们才谈几句话，我就明白了，原来您就是门内汉！”德·夏吕斯先生呢，对这一熟语作了弦外之音的理解，不由吓了一跳。适才大夫的眼色，现在男主人带有侮辱性的坦率弄得他目瞪口呆。“别谦虚嘛，亲爱的先生，您是门内汉，就象青天白日明摆着的，”维尔迪兰先生说，“请注意，我不知道您是否习艺什么的，但这没有必要嘛。总也没有满足的时候。刚死的德尚布尔，演奏天衣无缝，技巧极其刚劲有力，但还不是门内汉，人家一听就觉得他不是行家里手。布里肖不是行家里手，莫雷尔可是行家里手，我的妻子很内行，我觉得您很内行嘛……”“您要告诉我什么意思呢？”德·夏吕斯先生打断了他的话，对维尔迪兰先生想表示的意思开始放心了，但他希望说这样的双关语千万别这么大声嚷嚷。“我们刚才只是把您安排到左边。”维尔迪兰先生说，德·夏吕斯先生脸上挂着一丝笑容，宽容体谅，慈眉善目地答道：“算啦，这没什么了不起，在这里嘛！”他微微一笑，这一笑是他的祖传秘方——也许是他的一个巴伐利亚或是洛林的祖母遗传下来

的，而祖母又是从祖母那里原封不动地继承了下来，以致一代传一代，一成不变地传了几个世纪，照样在欧洲的古老宫廷内响亮如故，人们欣赏其美妙的音质，犹如欣赏某些罕世古乐器的音质一样。有一些时候，为了全面地描绘一个人，就得音容笑貌一起写，描写德·夏吕斯先生这样的人物，若不加上这一声极精细极轻薄的微笑，恐怕会有美中不足之嫌了，好比巴赫的某些作品，压根儿就未曾被准确地表现过，因为各家乐队都缺少这类奇音“小号”，而作曲家专为这类小号精心写了几段乐谱。“但是，”维尔迪兰先生挨了刺，连忙解释道，“那是有意安排的。我对贵族头衔毫不在意，”他补充道，轻蔑地笑了笑，这种笑我见多了，我认识多少人，在迎候我外祖母和我母亲的时候，凡见他们不拥有的东西就露出这样的微笑，就当那些人的面，他们寻思，那些人绝不可能借光造成比自己更优越的地位。“但归根结蒂，既然德·康布尔梅先生正好在场，既然他是侯爵，而您只是男爵……”

“请允许我说说，”德·夏吕斯先生露出一副高傲的神气，回敬维尔迪兰先生，弄得他惊恐不安起来，“我也是布拉邦特公爵，蒙达日小骑士，奥莱龙亲王，卡朗西亲王，维亚尔吉奥亲王，迪纳亲王。不过，这绝对没什么关系。别折磨自己了，”他补充道，又露出了他那精明的微笑，说到最后几个字，索性笑逐颜开：“我一下子就看出来了，您不习惯。”

维尔迪兰夫人来让我看埃尔斯蒂尔画的花，如果说我早就对此举大不以为然，那么进城赴晚宴则相反。竟令我如醉如痴，花样焕然一新，沿着海岸游览，乘车扶摇直上，高出大海二百米，痴情醉意到了拉斯普利埃尚余兴未消。“瞧，着我这个，”女主人对我说着，让我看埃尔斯蒂尔雍容大雅的玫瑰画，但由于插玫瑰的花坛油彩有点儿过重，玫瑰的鲜红煞白反黯然失色了。“您以为他还会有这一手吗？真够棒的！而且，颜料有多美，涂抹起来可真有意思。我不能告诉您看他画这些东西多有意思。人们感到他喜欢追求这样的效果。”女主人的目光茫然地停留在艺术家的这件赠礼上，这件礼物，不仅凝聚着他的伟大才华，而且凝结着他们长期的友谊，这种深情厚谊，除了他给她留下的这些纪念品外，都已荡然无存了；这一朵朵鲜花，是昔日他为她本人采摘的，在花的后面，她仿佛又看到了画花的那只妙手，时值清晨，花刚摘下来，花放在桌子上，人靠在餐厅的扶手椅上，人面鲜花，待女主人吃中饭时，玫瑰花依然鲜艳，玫瑰画也真容半露了。只是真容半露，是因为埃尔斯蒂尔先得把花移植到我们不得不老呆在里面的内花园来，然后才能看花作画。在这幅水彩画里，他表现了他看到的，而且若没有他，别人绝看不到的玫瑰花的显圣；因而，可以说，这是一个新品种，这位画家，犹如一位精干创造的园艺家，用这一新品种丰富了玫瑰家族。“自从他离开小核心那天起，他这人就完蛋了。好象我的晚宴浪费了他的时间似的，好象我妨碍了他才能的发挥似的，”她用挖苦的口吻说。“似乎经常光顾象我这样的女人不会对一个艺术家有益！”她自负地动了动嚷了起来。紧挨着我们的德·康布尔梅先生早已坐下来了，他看到德·夏吕斯先生站着，便略微做了一下起身的动作，以示给他让座。这样让座，在侯爵的思想里，也许谨表礼貌而已。但德·夏吕斯先生偏要赋予此举一种尽义务的含义，犹如一个普通的绅士知道自己对一位亲王负有这种义务，而且并不认为，要建立自己的在先权，最好莫过于谢绝让座。因而他嚷了起来：“可是怎么回事！请别客气！呀呀！”这种强烈而诡谲的抗议口气颇有“盖尔芒特”大家气派，加上命令式的、没有用的、亲切的动作，就更锋芒毕露了，而德·夏吕斯先

生正是用的这套动作，把自己的双手搭在德·康布尔梅先生的肩上，好象强迫他重新坐下，其实他本来没有站起来。“啊！瞧瞧，我亲爱的，”男爵加重语气说，“就缺少这一套了！没有道理嘛！这年头，大家把这一套留给了血统亲王们去了。”对于他们的府邸，我没有表示多大的热情，既没有感动维尔迪兰夫人，也没有激动康布尔梅夫妇。因为，面对他们向我指点的美妙之处，面对他们激发我隐约回忆的美好东西，我漠然无动于衷；甚至有几回，我向他们直言不讳，承认我感到失望，这里的地名曾引起我浮想联翩，可我却找不到名副其实的东西。我气恼了德·康布尔梅夫人，因为我对她说，我觉得这儿倒更象是在乡下。相反，从门口吹来的穿堂风味却令我闻风驻足。“我看您喜欢气流，”他们对我说道。一块窗玻璃坏了，用一声绿色金丝光亮塔府绸封上，我对这块布赞美了一番，可也没取得更大的成功。“多可恶！”侯爵夫人叫了起来。更糟糕的是，我说：“我最大的欢乐是我来的那阵子。当我听到我的脚步在走廊里回响的时候，我弄不清是否进入村政府的哪个办公室，上面挂着边区地图，我以为进入了穷乡僻壤哩。”这一回，德·康布尔梅夫人断然转过脸去。“您并不觉得这一切安排得太糟吧？”她丈夫爱怜地问她，体贴关怀之情就好象是他得知妻子怎么受得了一次悲惨的对待。“有漂亮的东西嘛。”就好比说，您在别人家里受到人家的排挤，恶意顿生，当可靠的好恶定规框不住公平的界限。就会觉得人家家里人和房子一无是处：“是的，但它们放的不是地方。而且，说得那么漂亮，原来就这样子呀？”“您已经看到了，”德·康布尔梅先生说，伤心中含有几分坚定；“有几幅儒伊的画都露出了线头，还有沙龙里那些破烂的东西！”“还有这块大玫瑰花布。就象乡下婆娘的盖脚布，”德·康布尔梅夫人说，她那完全用于装璜门面的文化堪称理想主义哲学，印象主义绘画和德彪西音乐。她不仅仅图奢华的美名，而且图情趣的雅号，她又说：“他们竟挂上了小窗帘！风格乱了套！您有什么办法！这些人呀，他们不懂，他们是从哪儿学来的呀？可能是些歇业的大商人。这对他们已经不坏了。”那副烛台我看挺漂亮的，”侯爵说，人们却不知道为什么他把烛台排除在外，同样，每当人们谈到教堂，无论是夏尔特尔大教堂。雷姆斯大教堂，阿米安大教堂。抑或是巴尔贝克教堂，他总是不可避免地争着赞美的，也不外乎是：“管风琴的外观，布道台和仁慈的事业。”“至于花园，就甭提它了，”德·康布尔梅夫人说。“大刹风景了。不过是些歪歪扭扭延伸的小道。”

我趁维尔迪兰夫人请咖啡之机，看了一眼德·康布尔梅先生交给我的那封信，信中他母亲请我去赴晚宴。寥寥数语，书法却颇有个性，此后我一看便能从别的字迹中将它辨认出来，大可不必求助于特别假设技术，就好比画家，用不着按秘方制造出来的稀有颜料来表现自己别出心裁的想象。即使是一个残疾人，因受过冲击而患了失写症，落得个看字如看画，读也读不懂的地步，他也会明白，德·康布尔梅夫人是属于一个古老家族的人，热心于文学和艺术的家族文化给贵族传统吹来了一点新鲜的空气。他也可以猜想出侯爵大人大致在哪个年头学会写字并同时学会演奏肖邦的作品。在那个时代，富有教养的人们都遵循讲客套的准则，遵循说话连用三个形容词的准则。一个赞美的形容词对她是不够用的，她又紧跟着用了第二个（破折号之后），然后再接第三个（破折号之后）。但是，与众不同的是，在德·康布尔梅的便笺中，接连三个修饰语不是层层渐强，而是层层“渐弱”。德·康布尔梅夫人在第一封信里对我说，她看到了圣卢，对他的“独一无二的——难能可

贵的——实实在在的”品质从来没有如此推崇过，还说，他可能要同他的一个朋友（准确他说是爱上儿媳的那位朋友）再来，又说，如果我愿意来费代纳吃晚饭，有他们没他们在场都行，她将感到“欢欣——高兴——满意”。也许是因为在她的脑海里，想象的肥沃和词汇的丰富与好客之心个相称，这位贵夫人好一赞三叹，一次比一次无力，二叹三叹竟成了一叹渐弱的回音。只要再有第四个形容词，原来的好客之心恐怕就荡然无存了。末了，想来一个言简意赅，这就不可能不在家族里甚至在关系圈子内产生深刻的印象，德·康布尔梅夫人养成了一种习惯，好以“真正的”一同取代“真诚的”的一语，因为真诚最终都有，“假意”的样子，为了充分表达实际上是真诚的某种东西，她往往打破传统的词汇搭配，按照惯例，“真正的”本应放在名词之前，可她却大胆地放在名词之后。她的信每每这样收笔：“请相信我的友谊真正的。”“请相信我的热情真正的。”糟糕的是，如此这般弄成了固定的格式，以至于，这种故作坦率反给人予虚假礼貌的印象，比旧套语有过之而无不及，因为人们不再去扣旧套话的含义了。况且，我读信受到了干扰，传来模模糊糊的交谈声，其中德·夏吕斯先生的高嗓门威镇四座，他抓住自己的话题不放，对康布尔梅先生说：“您要让我坐到您的座位上，使我想起了一位先生，他今天早上寄来一封信，简直象贺信：“德·夏吕斯男爵殿下启”。信的抬头是：‘爵爷’。”“说实在的，您的通信人有点言过其实，”德·康布尔梅先生回答道，审慎地大笑一声。德·夏吕斯先生把他逗笑了；可却不与他分享笑声。“但实质上，我亲爱的，”德·夏吕斯先生说，“请您注意。从文章上看，正是他说了实话；我不涉及任何人的问题，您想对吧。我说这事，就好象涉及另外一个人似的。但您有什么办法，历史就是历史，我们对历史无可奈何，又不由我们来修改历史。我姑且不跟您提威廉皇帝他，在基尔，一个劲地封我为‘爵爷’。我听说，他对所有的法国公爵都这么称呼，这是过分了，但这也许很简单，是一种超越我们头上对准法兰西的微妙的关注。”“微妙而且多少是诚挚的，”德·康布尔梅先生说。“啊！我不同意您的看法。您注意到了吧，从我个人讲，一位最末位的贵族象这个霍亨索伦，而且又是个新教徒，他剥夺了我侄辈王汉诺威，象他这样是不会让我高兴的，”德·夏吕斯先生补充道，似乎在他心目中汉诺威比阿尔萨斯—洛林更重要。“但是，我相信这样的倾向，皇帝诚心实意想与我们亲善。傻瓜们才会对您说，他是一个逢场作戏的皇帝。相反，他聪明绝顶。他不懂绘画，强迫丘迪先生从国家博物馆中撤走埃尔斯蒂尔的作品。但路易十四不喜欢荷兰画师·却也爱好富丽堂皇，到底还是一位伟大的君主，还有威廉二世，从陆、海军方面看，他武装了自己的国家，可路易十四没这么干，我希望他的统治绝不会重蹈覆辙。如今俗称太阳王的那位君主的统治就因屡遭挫折而在末期黯然失色了。依我所见。共和国犯了一大过错，拒绝了霍亨索伦的好意，或只在礼尚往来上斤斤计较。他对此了若指掌，并以他特有的表达天才说道：‘朕之所欲，握手也，非举帽也。’作为人，他是卑鄙的；他抛弃、出卖、否认心腹密友，将他们打入冷宫，他自己不动声色，朋友们却有苦难言，”德·夏吕斯先生继续说道，口若悬河，舌尖一滑扯到奥伊伦堡事件上来了，想起了一位居庙堂之高的被告人对他说过的一句话：

德皇威廉二世身边有两个奥伊伦堡。一个是菲利浦·奥伊伦堡（1847—1921），德国外交家，威廉二世的密友和顾问。1890年俾斯麦下台后，他成为德皇最有影响的顾问。1894年拒绝就任首相，遂任驻维也纳

“难道皇帝相信我们这样的精明，竟敢同意打这样一场官司吗！不过。再说，他相信我们的审慎态度却没有错。一旦上了断头台，我们也许都不张口了。”“况且，所有这些都与我想说的意思毫不相干，我想说的是，在德国，我们这些附属国的亲王，只是杜希劳希特徒有虚名而已，而在法国，我们的‘殿下’地位得到公开的承认。圣西门声称是我们滥用了这一头衔，这点他是大错特错了。他举的理由，说什么路易十四有令，禁止叫他虔诚基督王，命令我们称他国王就行了，这不过表明我们是从属于他的，而丝毫不证明，我们没有亲王的身份。如若不然，早就应否认洛林公爵和许许多多其他人的这一身份了！何况，我们许多头衔皆出自洛林家族，由我的曾祖母德雷斯·德·埃斯比诺瓦封的，她是德·戈梅西少爷的女儿。”德·夏吕斯先生发觉莫雷尔在听他讲话，益发洋洋得意，索性借题发挥开来。“我让我兄弟注意，我们家族的小传不该列在《哥达》的第三部分，而应该列在第二部分，且不说在第一部分，”他只管吹，却不晓得莫雷尔竟不知《哥达》是什么东西。“但这恰恰与他有关，他是我的长兄，既然他觉得这样蛮好，既然他置之不理，我只好闭上眼睛了。”“布里肖先生很让我感兴趣，”我对正向我走来的维尔迪兰夫人说，连忙将德·康布尔梅夫人的信塞进了口袋。“他是一个学问家，又是一个大好人，”她冷冷地回答我说。“他显然缺乏创新精神和欣赏情趣，可他记忆力惊人。大家刚才谈到今晚在座诸位的‘祖宗’，就是移民了，说他们什么也忘不了。但他们至少有托辞，”她说，借了斯万的一句话为她所用，“他们什么也没学到。可布里肖什么都知道，吃饭时劈头盖脸地向我们扔过来一擦一擦大辞典。我想，您再也不会一无所知某城某村的地名到底是什么意思了吧。”维尔迪兰夫人说话时，我正寻思我准备问她点什么事情，可一下子又记不起到底想说什么事。“我肯定您是在谈布里肖。嗯，唱喜鹊啦，弗雷西内啦，他可什么也没饶过您。我刚才看着您，我的小老板娘。”“我早就看到您了，我差一点要喊起来。”我今天说不好维尔迪兰夫人那天晚上是如何穿着打扮的。也许，当时，我并无更多印象，因为我没有观察的头脑。但是，我感到她的衣着并非不讲究，我便对她说了这番客气话，少不了赞美几句。她同差不多所有的女人一样，以为人家对她们说的恭维话是千真万确的大实话，以为这是人家公正地必然会作出的一种裁决，就好象是在评论一件不属于任何人的艺术品似的。于是她向我提出了这样一个合情合理、自豪而天真的问题：“这您喜欢吗？”她问得一本正经，弄得我因虚伪而脸红。“你们在谈唱喜鹊吧，我打包票，”维尔迪兰先生说着，向我走来。我老想着我那绿色的丝光塔府绸和一种木头的味道，我万万没有注意到，布里肖罗列的词源，反使他成了人们的笑柄。赋予事物价值的印象，在我看来颇为重要，但其他人或者不说出，或者无意中搁到脑后，以为微不足道，因此，我即使能向别人表达这些印象，也不会被别人所理解，或者说很可能受到人们的冷落，这些印象我全然利用不得，弄得个好还会招致麻烦，在维尔迪兰夫人眼里我被看成了大傻瓜，她看我“器重”布里肖，就象我已经向德·盖尔芒特夫人表明过的那样，因为我在德·阿巴雄

大使。另一个是波托·奥伊伦堡（1831—1912），他担当鲁士总理时与帝国首相卡普里维伯爵发生冲突，卡普里维伯爵试图放宽普鲁士选举权，而总理则要求帝国立法，反对社会民主党，并劝说威廉二世限制国会议员的普选制。1894年，德皇以突然将两人同时免职的办法来“解决”问题。

即《哥达家谱》，列有欧洲名门望族的家谱。

夫人家里感到惬意。然而，对布里肖来说，则有另一番道理。我不是小圈子里的人。而凡是小圈子里的，社交界的也好，政界的也罢，文学界也行，人们约定俗成，总是容易得出奇，可以在一次交谈中，在一篇正式讲话里，在一篇小说或在一首诗歌里，发现到诚实的读者根本无法想象能从中看出的种种名堂。多少回，我遇到这样的情况，读着一个善于辞令、颇见老朽的院士写的一篇短篇小说，一时激动起来，情不自禁要对布洛克或德·盖尔芒特夫人说：“写得多精彩！”可我还来不及张嘴，他们便会异口同声地叫起来：“如果您想开心一阵子，您就读一读某某人的小说。人之愚蠢登峰造极了。”布洛克表示蔑视，主要是因为某些本来原有的颇佳的风格效果，却有点黯然失色了；而德·盖尔芒特夫人之所以蔑视，则是因为，小说要说明的似乎恰恰与作者的愿望背道而驰，实际上是她精心推理所致，我是万万想不到的，我又大吃一惊，看到维尔迪兰夫妇表面上对布里肖客客气气，却暗含着讽刺挖苦，就象几天前·在费代纳，我听到康布尔梅夫妇，冲着我对拉斯普利埃热情洋溢的赞美，向我大发感慨说道：“他们搞成什么样子，您言不由衷吧。”的确，他们承认，餐具很漂亮。我反正没看见，刺眼的小窗帘更没看在眼里。“好了，现在，您如果回到巴尔贝克，您就知道巴尔贝克意味着什么，”维尔迪兰先生挖苦道。恰恰是布里肖教给我的东西我才感兴趣。至于他的所谓思想，纯粹是老调重弹，想当初在小圈子里，人们听得津津有味。他说起话来还是那样口若悬河，令人讨厌，他的言论再也难以打中目标，却必须克服一种敌视的沉默或讨厌的反响；发生了变化东西，并不是他滔滔不绝散布的东西，而是沙龙的听觉和听众的情绪。“当心！”维尔迪兰夫人指着布里肖半压嗓门悄声说。而布里肖呢，其听力保养得比视力更敏锐，他瞟了女主人一眼，旋即转开，既是近视者又是哲学家的目光。若说他的肉眼欠佳，那他的神眼则甚妙，看事物每每投去更开阔的眼光。他从炎凉世事中看到了如纸薄情，而他也就逆来顺受了。当然，他为此感到痛苦。有时候会有这种情况，有这样的人，到一个他惯于讨喜的地方，哪怕只有一个晚上他感觉到人家觉得他不是太浅薄，便是大学究，抑或太拙笨，甚至太放肆，如此这般，不一而足，回到家里也会悻悻然不得好受。往往因为一个观点上的问题，一个方式方法上的问题，他给别人留下荒谬或老一套的印象。他也往往心中有数得很，这些个其他人岂能同他等量齐观。他可以轻而易举地解剖诡辩术，人们正是利用这种诡辩术心照不宣地对他加以谴责，他要作一次登门拜访，写一封信，更明智的办法是自己不动声色，静候下星期别人来请他。也有时候，这种种失宠，并非一夕之间就能结束的，往往得持续数月之久。由于社交场合评头论足变幻不定，屡屡失宠便增加了这种不稳定性，因为，一旦某人知道X夫人瞧不起他，而又感到在Y夫人家里得到人们的尊重，便声称Y夫人至高无上，便投到Y夫人的沙龙里。再说，这里不是描绘这类人物的场合，他们高于社交生活之上，却又不善于在社交生活之外自我发展，受到接待就高兴，得不到赏识便扫兴，每年，他们总会发现，他们顶礼膜拜的女主人原来浑身都有毛病，而被他们贬低了价值的女主人却是才华横溢。其实第二个女主人也有瑕疵，待他们忍受不了时，便又不惜回到第一个女主人的情怀里，而原先女主人的毛病也就忘了些许了。人们可以通过这一次次短暂的失宠，想象到这次失宠给布里肖造成的苦恼有多大，他知道这次失宠是一锤定音的买卖，他不会不知道，维尔迪兰夫人不时公开笑话他，甚至笑话他的弱点，他明知道人情薄如纸，但他只好忍气吞声，这样一来，

他反一如既往把女主人看作是他的最好的女朋友。但是，维尔迪兰夫人从大学究涨红的脸上弄明白了他听到了她的讲话。于是想在今晚对他亲切一些。我忍不住对她说，她对萨尼埃特可没这么客气。“怎么，不客气！然而，他可喜欢我们了，难道您不晓得我们在他心目中是什么嘛！我丈夫有时候被他的愚蠢弄得发点火，可应当承认的确有些可气，但在那样的时刻，干吗不再反抗一下，何必露出满脸走狗气呢？真不老实。我不喜欢这样。尽管如此，我还总是尽量劝我丈夫冷静些，因为，要是他走得太远，萨尼埃特很可能只好不来了；这样我可不愿意，因为我要告诉您，他身上连一个苏也没有了，他总得吃饭吧。但是，总之，如果他生气，叫他别回来好了，我可不管这份闲事，当人家需要别人的时候，人家最好不要这样愚蠢。”“奥马尔公国在进入法兰西王室领地之前，长期是我们家族的，”德·夏吕斯先生当着莫雷尔的面，向德·康布尔梅先生解释道，莫雷尔不胜惊讶，说实话，这篇宏论，即使不是直接说给莫雷尔听的，至少也是为他而发的。“我们压倒了所有外国亲王；我可以给您列举上百个例子。克罗瓦公主在王弟的葬礼上，想跟在我高祖母之后行跪礼，我高祖母叫人严厉对她指出，她没有用方垫的权利，当即请执勤官撤掉，并禀报了国王，圣上即传旨令德·克罗瓦夫人到德·盖尔芒特府上向夫人赔礼道歉。勃民第公爵携带自己的传令官来到我们这里，一个个威风凛凛，我们得到圣上的恩准，煞了他们的威风。我知道谈自家人的美德有诸多不雅。但尽人皆知，我们家族的人在危险时刻总是‘一马当先。当我们放弃了布拉邦特众公爵的旗号后，我们的战斗口号是‘一马当先’。这种处处优先的权利，虽然我们经过多少世纪的浴血奋战而求之不得，但后来终于在宫廷上得到了，而且也是相当合法的。当然喽，在宫廷里，当着我们的面，这种权利始终是得到承认的。我还可向您举巴登公主为例加以论证。由于她忘乎所以，竟想与盖尔芒特公爵夫人比高低，我刚才已经对您说过盖尔芒特公爵夫人的事，在晋见国王时，可能是我的老祖宗犹豫了一下（虽则根本就不应该有这回事），她竟然要捷足先登进入王殿，国王立即高喊道：‘进来，进来，御表妹，德·巴登夫人极其明白，她欠了您的情。’其实，她有象盖尔芒特公爵夫人那样的地位，她本身就出身十分高贵，因为从母系家谱算，她是波兰王后、匈牙利王后、巴拉丹选帝侯、萨瓦——卡里尼安亲王和汉诺威亲王、继而是英国国王的外甥女。”“Macenas atavis edite regibus！”布里肖致意德·夏吕斯先生说，德·夏吕斯先生微微点了点头以为答礼。“您说什么？”维尔迪兰夫人问布里肖。她真想设法修补她刚才对他说的一席言辞。“我是说，上帝饶恕我吧，我是说一个纨绔子弟，他是上流社会之花（维尔迪兰夫人紧蹙眉头），大约是奥古斯都时代（维尔迪兰夫听说年代久远，放了心，露出更为安详的表情），说的是维吉尔和贺拉斯的一个朋友，他们溜须拍马，把他捧上了天，说他的出身比贵族、王族还更高贵，一句话，我说的是米西纳斯，说的是一个只会钻图书馆的书耗子，是贺拉斯、维吉尔、奥占斯都的朋友。我敢肯定，德·夏吕斯先生无论从哪方面都很清楚准是米西纳斯。”他亲热地用眼角看了看维尔迪兰夫人，因为他听到她约莫雷乐第三天会面，又担心自己未被邀请：“我想，”德·夏吕斯先生说：“米西纳斯嘛，有点象古董维尔迪兰什么的。”维尔迪兰夫人乍一听喜笑颜开，猛一想敛笑莫及，只收了一半笑容。她向莫

雷尔走去。“他很可爱，您的亲戚们的那位朋友，”她对他说。“可以看出，他是一个知书识礼、富有教养的人。他在我们小核心大有可为。他在巴黎家住何处？”莫雷尔傲然沉默了一会儿，只要求打一局牌。而维尔迪兰夫人硬是请他奏几段小提琴，令满座皆惊的是，德·夏吕斯先生过去从来不曾谈起他有奇才妙艺，竟然以最纯粹的风格，给福雷的钢琴伴奏小提琴奏鸣曲的最后乐章（不安，烦恼，舒曼式的，但到底在弗朗克奏鸣曲之前）伴奏。我觉得，莫雷尔先生虽然富有音乐才华，又有一手精湛的演奏技巧，但恰恰缺乏文化素养和风格修养，而德·夏吕斯先生正好弥补了莫雷尔的不足。但我好生奇怪地寻思，在同一个人身上，是什么东西能把一种生理的缺陷和一种精神的才智结合起来。德·夏吕斯先生与其兄盖尔芒特公爵并无很大区别。甚至，刚才（但这是罕见的），他说的法语与他兄弟一样糟糕。他责怪我（无疑是因为我热情洋溢地对维尔迪兰夫人谈起莫雷尔）从来没去看他，而我提出要慎重考虑考虑，他便回答我说：“不过，既然是我向您提出的这一请求，那只有我才能不高兴呀。”这话盖尔芒特公爵也可能说出来。说到底，德·夏吕斯先生不过是盖家之一员。但是，天生他神经系统阴差阳错，仅此就足以使他有别于其公爵兄的所作所为，不是去喜欢一个女人，而却宁愿去喜欢一个维吉尔的牧童或柏拉图的学生，盖尔芒特公爵所未曾有的品性，每每与这种不平衡有关联，顿时使德·夏吕斯先生摇身变成一位美妙的钢琴家，一位不无情趣的业余画家，一位雄辩的演说家。德·夏吕斯先生演奏福雷奏鸣曲舒曼式乐段那急切、焦虑、迷人的风格，谁能看得出来，这种风俗竟然有其内应——人们不敢道破天机——分布在德·夏吕斯先生若干纯属肉体的部位内，安插在他的神经缺陷之中？我们将在下面解释“精神缺陷”一语是什么意思，将解释因何道理一位苏格拉底时代的希腊人，一个奥古斯都时代的罗马人，能为今天人所共知，能作为绝对正常的人，而不是作为我们今天所看到的那种阴阳人。正如实际的艺术才能尚未枯竭，德·夏吕斯先生比公爵有过之而无不及，爱他们的母亲，爱自己的妻子，甚至在若干年后，当有人对他提起她们时，便会泪眼汪汪，但却是做表面文章，就好象大胖子出虚汗，稍一动作，额头上就汗水涔涔了。不同的是，人们对流汗的人如此说：“您太热了吧！”可人们看别人流眼泪，却象没看到似的。所谓人们，就是讲的上流社会；因为老百姓看到人家哭是很不安的。仿佛流泪比流血还严重。丧妻之后的悲哀，幸亏有了撒谎的习惯，并没有排斥德·夏吕斯先生与其身份不相符的生活，甚至后来，他不知廉耻，传闻在葬礼期间，他找到办法，向唱诗班的那个孩子打听其姓名和地址。而这可能确有其事。

一曲演奏毕，我不揣冒昧，要求再奏弗兰克的曲子，这似乎令德·康布尔梅夫人如丧考妣，致使我只好作罢。“您不可能喜欢那玩艺儿，”她对她说。她换点了德彪西的《节日》，第一个音符才出弓，只听得一声喝彩：“啊！真妙！”但莫雷尔已经意识到他只会第一小节。于是来了一个恶作剧，却毫无故弄玄虚之意，他马上开始奏梅耶比尔的一首进行曲。不幸的是，由于他转得天衣无缝，又没有事先打招呼，大家还以为他拉的还是德彪西的作品，于是人们继续喝彩：“妙！”可莫雷尔却道破作曲家不是《佩利亚斯》的作者。而是《恶魔罗贝尔》的作者，致使大家有些不自在。

德·康布尔梅夫人还来不及对此作出反应，因为她刚发现斯卡拉蒂的一个本子，正怀着歇斯底里的冲动一头扎在上面。“嚯！拉这个，奏下去，这个，真神，”她不住地叫好。然而，这位作曲家长期受到冷遇，不久前才时来运转身价百倍，她在兴奋不已的焦躁中挑选的这位作曲家的作品，恰恰是一段该死的曲子。这类可恶的曲子老是弄得您睡不好觉，一位女学生就在您隔壁的楼层房间里无情地、没完没了地重弹这曲老调。但是，莫雷尔已拉够了音乐，由于他坚持想打牌，而德·夏吕斯先生也想一起打，主张打惠斯特。“他刚才对老板说他是亲王，”茨基对维尔迪兰夫人说，“然而这不是真的，他出身于普通市民，小建筑师家庭。”“我想知道您刚才对米西纳斯怎么看。我感兴趣，我，呐，”维尔迪兰夫人对布里肖说，口气亲切，弄得布里肖飘飘然起来。既为了显耀给女主人看，也可能炫耀给我看，他说道：“不过说老实话，夫人，米西纳斯令我感兴趣，主要是因为他是中国神第一尊贵的使徒，这一尊中国神今天在法兰西拥有的信徒超过）”婆罗贺降也超过了基督自己，法力无边的逍遥神。”在这洋的情况厂，维尔迪兰夫人不丙只顾用手捂着头了。她冷不防失去平衡，象被称作蟀螃的昆虫那样，猛地向谢巴多夫亲工夫人扑将过去；若谢巴多夫亲王夫人离她不远，女主人便死抓注亲工夫人的腋窝，指甲都嵌了进去，就象孩子躲迷藏似的，把头埋藏好。一阵子。有这道保护墙掩饰。人家以为她笑出了眼泪，而她却可以因此不动任何心思，就象有的人做长时间的祈祷时，谨慎生智，用双手巧掩脸面。维尔迪·兰夫人仿效这些祈祷行，听着贝多芬的四重奏就象郑重祈祷，却又不让人看出她在睡觉。。·我说话极认真的/布里肖说。”我青，今天这种入大多了，他们成天价日以自我为中心，老子天下第一。论正理，我对涅槃无异议，我也弄下清哪家涅槃欲将我等灭度在大千世界（此界，犹如慕尼黑与牛津，比起阿尼埃尔或哥隆布森林，离巴黎要接近得多），但它不仅与法国良民无缘，而且也与欧洲良民无份。而日本人也也许已经登临我拜占斯城门了，此时此刻，社团化了的反军国主义人士正板起面孔，争论自由诗的根本道德问题呢。”维尔迪兰夫人以为可以放开亲王夫人被她碰伤了的肩膀，重又露出粉面，不无装模作样地拭拭眼睛，重新喘了三两下气。可布里肖却要我美餐一顿，摆开论文答辩的架势，亲自出马主持，立论就是，人们绝不吹捧青年人，只能严加教训，晓以厉害，不惜被他们视作反动派：“我可不愿意亵渎青春神明。”他说着，偷偷地瞟我一眼，那目光，多象报告人偷偷瞟听众中的某人一眼，然后点他的名。“我可不愿意在马拉美的小教堂里被打成异教徒或回归异教徒而永世不得翻身，在他的教堂里，我们的新朋友，象我们的所有与他同龄的朋友们一样，都得为秘密弥撒效劳，至少得象唱诗班的孩子那样，显得未老先衰，或者象蔷薇十字会 会员那样神秘莫测。但的确，这类酷爱带大写字母‘A’的‘艺术’（Art）的知识分子，我们见识得也太多了，他们把左拉当酒喝尚嫌不过瘾，便在自己身上打魏尔兰的麻醉剂。他们崇拜波德莱尔上了乙醚瘾，一旦祖国需要他们一展雄风时，他们兴许再也无能为力了，他们已经麻木不仁，得了严重的文学神经官

加·爱伦·坡恐怖故事的影响。

《恶魔罗贝尔》是德国歌剧作曲家梅那比尔的一啣杰作，1831年上演，成为法国大歌剧的典范。

亦称“大梵天”，是印度教的创始之伸。

17世纪德国一种神秘主义的秘密结社。

能症，处在暖烘烘、懒洋洋、沉甸甸的乌烟瘴气里，象征主义的鸦片烟氛围之中。”对于布里肖这番荒谬杂乱的高谈阔论，我实在难以伪装出一丝的苟同，于是转向茨基，断然肯定他在德·夏吕斯先生门庭家族问题上绝对弄错了；他回答我说他断然没有错，并说我本人曾经告诉过他，他的真实家姓是冈丹·勒·冈丹。“我告诉过您。”我回答他说，“德·康布尔梅夫人是一位叫勒格朗丹先生的工程师的妹妹。我从来就没有对您谈起过德·夏吕斯先生。论裙带关系，他与德·康布尔梅有瓜葛，就象老孔代与拉辛有牵连不相上下。”“啊，我以为呢，”茨基悄声说道，还不肯大胆地承认自己的错误，几小时前，他弄错了，差一点使我们误了火车。“您是否打算在海滨多住一些时日？”维尔迪兰夫人问德·夏吕斯先生，她预感到他可以作为一名忠实的门客，眼看他过早地要回巴黎不禁恋恋不舍地哆嗦起来。“我的天，谁也说得不准，”德·夏吕斯先生拖着长鼻音回答道。“我很想呆到九月底。”“您说得对，”维尔迪兰夫人道。“正是兴风作浪时节。”“实话实说吧，并不是气候决定我的去留。最近以来，我对我的导师，圣米歇尔大天使过于怠慢了，我想报答他一下，一直呆到他的节日，九月二十九日，在蒙山修道院。”“您对此很感兴趣吗？那些个事儿？”维尔迪兰夫人问，要不是她担心一次如此长途漫游会使小提琴手和男爵“放松”四十八个钟头，她兴许会成功地命令自己受了伤害的反教权主义感情保持沉默。“您可能有间歇耳聋的毛病吧。”德·夏吕斯先生盛气凌人地回答道，“我刚才对您说过，圣米歇尔是我的一个非凡的导师。”说着，露出迷人的和蔼可亲的微笑，眼睛则盯住远处看，激动地抬高了嗓门，我觉得，他的激动超出了审美的范畴，已经进入了宗教的领域：“献祭礼美极了，米歇尔站在祭台的旁边，身着大白袍，摇动着金香炉，团团清香，青云直上，飘飘然直到上帝跟前！”“大家可以结伴而行嘛，”维尔迪兰夫人建议道，尽管她讨厌教士的圆帽子。“此时此刻，祭礼一开始，”德·夏吕斯先生接着说，他虽另有原因，却与议会中杰出的报告人采取的方法如出一辙，绝不回答打断演讲的提问，听而下闻，“看我们的年轻朋友演奏巴勒斯特里纳的作品，乃至演奏一段巴赫的咏叹调，那该是多么令人陶醉的事。善良的修道院院长，他也会乐疯的，因为我向我的主保圣人报以最崇高的敬意，至少是公开的最崇高的敬意。这对信徒们是多大的感化！待会儿，我们要对年轻的安吉利科谈及此事，他象圣米歇尔一样，既是音乐天使，又是军事天使。”

萨尼埃特被叫来观阵，可他声称不会玩惠斯特。戈达尔眼看离火车开车时间不多了，便同莫雷尔赶紧玩一盘双人牌。维尔迪兰先生气急败坏地朝萨尼埃特走去：“您什么也不会玩！”他嚷嚷道，因三缺一打不成惠斯特而大动肝火，却为能找到痛骂老档案保管员的借口而心花怒放。萨尼埃特吓懵了，却露出幽默的神色：“不，我会玩钢琴，”他说。戈达尔与莫雷尔面对面坐着。“您先请吧。”戈达尔说。“我们往牌桌那边靠靠吧，”德·夏吕斯先生对德·康布尔梅先生说，看到小提琴手与戈达尔打在一起不禁着了急。“这就象那些标牌问题一样有趣，可现在，牌子已没多大意义了”。给我们留下的国王，起码在法兰西是如此，只剩下牌中之王了，我看，国王们纷至沓来，正光临年轻的乐坛高手的手中，”他马上补上一句，对莫雷尔美言一番，对他玩牌的姿态也很欣赏，同时也是有意吹捧他一下，最终是为其向小提琴手肩上靠去的动作进行辩解。“俄毙了，”戈达尔操着外国佬的腔调说，孩子们听到这种腔调准会哈哈大笑，犹如医学大师来到一位重病号床

边，一脸无动于衷的表情，却开了一个习惯性的玩笑，弄得身边的学生们和临床医生捧腹大笑。“我不太懂该怎么玩，”莫雷尔请教德·康布尔梅先生说。“随您的便吧，不管怎么说您败局已定，这样那样反正都一样。”“加利——马里埃？”大夫说着，溜了德·康布尔梅先生一眼，同光讨好而且友善。“此乃我等所谓真正著名歌唱家是也，简直是美梦，一个再也见不着的卡门。这是旦角。我还想听听昂加莉的演唱呢。”“已婚马里埃？”侯爵站了起来，怀有出身名门望族之人常有的鄙视他人的鄙俗之气，但他们并不明白，他们侮辱了主人，因为他们露出了勉强的神色，对能否与主人的客人来往不置可否，往往以英国习惯致歉，用语不敬：“打牌的这位先生何许人也？他干的是何营生？他卖的什么货色？我很想知道我与何人同处，为的是不随便与人交往。不过，您刚才赏光将鄙人介绍给他时，我没听清其姓氏。”倘若维尔迪兰先生的的确确抓住这后面几句话。把德·康布尔梅先生介绍给自己的宾客，那么德·康布尔梅先生也会觉得维尔迪兰先生太不地道。但由于知道发生的情况正好相反，他觉得装出一副乖孩子的样子，落个谦谦君子，岂不亲和大度。大夫成了名教授之后，维尔迪兰先生从对戈达尔大夫的亲密交往中滋长起来的骄傲情绪与日俱增。但这种自豪感的表露形式不象过去那么幼稚了。想当初，戈达尔才初露头角，若有人对维尔迪兰先生谈起他妻子的面部神经痛，他便说：“有些人有幼稚的自尊心，往往以为他们知道的东西都是名牌，以为自己闺女的声乐教授一定家喻户晓名扬天下。如果给她看病的的是一个二流医生，那倒可以另寻良方；但如果来的医生是戈达尔（他指名道姓时，仿佛是指布夏或钱戈大夫似的），那只好撒梯拉倒了。”维尔迪兰先生明知德·康布尔梅先生肯定听说过名教授戈达尔，便来个反其道而行之，露出天真之气。“他是我们的家庭医生，一个好心人，我们可喜欢他了。他为我们可以不惜五马分尸；这哪儿是医生，简直是好朋友，我想您不认识他，您也不知道他有多大名气；但无论如何，对我们来说，他是顶顶有名的大好人，赫赫有名的亲密朋友，戈达尔。”这姓，经他神态谦逊地喃喃一念，竟使德·康布尔梅先生弄迷糊了。他还以为是另外一个人呢。“戈达尔？您不是说戈达尔教授吧？”大家恰好听到所说教授的声音，他一时尴尬，抓着纸牌说：“雅典人在此受创。”“啊！可不是嘛，多巧，他正是教授，”维尔迪兰先生说。“什么！戈达尔教授！您没弄错吧，您很有把握，他就是那位住在巴克街的戈达尔教授！”“对呀，他住在巴克街43号，您认识他？”“可大家都知道戈达尔教授。这是个权威！这好比是，您问我是否认识布夫·德·圣布莱士，或者古杜瓦—絮菲。我一听他说话，就看出来了，这可不是个寻常人物，正因为如此，我才冒昧问您。”“喂，该出什么？王牌？”戈达尔问。可转瞬之间，戈达尔俗气外冒，即使是在英勇壮烈的场合，这类粗俗之气也令人瞠目，一个战士在战场上可以用一句粗话表示视死如归，但在甩牌消遣没有危险的时刻，说这种粗话就未免倍加愚蠢了，戈达尔决心亮王牌，阴沉下脸来，“孤注一掷，”大有赴汤蹈火在所不辞的气概，玩牌如玩命，大喊一声：“豁出去了，老子不在乎！”他不该出这张牌，但精神上得到了安慰。在客厅中央，在一张宽大的扶手椅上，戈达尔夫人抵拦不住晚饭后在她身上产生的不可抗拒的效应，强打精神仍无济于事，屈服于茫茫飘飘的睡意，束手就擒了。她枉费心机，几次挺起身子笑一笑，不是用以自嘲，就是提心吊胆，生怕有人对她客气地说话，自己却不答理人家，但她万般无奈，重又陷入无情而香甜的瞌睡病的魔掌。但她猛然悟

醒，只不过一秒钟，倒不是被声音吵醒，而是被目光看醒（即使闭上双眼，她也温情脉脉地看到并预见到这种目光，因为每天晚上都要上演同样的戏纠缠着她的睡梦，就象时钟打点该起床那样），教授老是用这种目光，告诉在场的人们，他夫人睡着了。开始时，他只是看看她，笑一笑，因为，如果说，作为医生，他反对晚饭后就打瞌睡（至少他先讲清科学道理后再生气，但他也没有把握是否在理，因为他对此也有不同的看法），但作为男子汉大丈夫，而且又好逗人，他喜欢嘲弄自己的妻子，开始只是催她半醒，以便让她再睡过去，然后再重新把她弄醒，以此为乐。

此时，戈达尔夫人已酣然入梦。“可以了！莱翁蒂娜，您睡着了。”教授大声对她叫道。“我听斯万夫人说话呢，我的朋友，”戈达尔夫人有气无力地回答道，又迷糊了过去。“荒唐，”戈达尔嚷嚷道，“待会儿她还会向我们宣称她没有睡。多象来看病的病人，他们硬说他们从来没睡着觉。”“他们也许自己是这么想的，”德·康布尔梅先生笑着说。但大夫既喜欢唱反调，也喜欢逗人玩，就是容不得一个门外汉敢在他面前谈医道。“人们不能想象自己不睡觉，”他以武断的口气发布他的论断。“啊！”侯爵毕恭毕敬地欠了欠身，颇似戈达尔过去的举止。“看清了吧，”戈达尔接着说，“您不曾象我那样下药，甚至用了两克‘trional’仍达不到半睡眠状态。”“的确，的确，”侯爵神气自负地笑着说，“我从来没有用过trional，也没有服用过任何诸如此类的麻醉品，这些玩艺儿一会儿就失效，反而把您的胃弄坏了。象我吧，人家整夜在尚特比森林里狩猎，我向您保证。人家无需用trional来安眠。”“无知的人才说这样的话，”教授回答道，“Letrional有时可以有效地消除神经紧张。您说trional，可您是否晓得这是什么东西吗？”“可……我听说是一种催眠药品。”“您没有回答我的问题，”教授以教训人的口吻接着说，他一星期三在医学院里搞“考查”。“我没问您这是否会催眠，而是问您这是什么东西。您能告诉我它包含多少戊基和乙基的成份吗？”“不，”德·康布尔梅先生尴尬作答。“我宁可来一大杯白兰地，甚至来一大杯345波尔图酒也行。”“此酒毒性大十倍，”教授打断说，“关于trional，”德·康布尔梅先生冒然说，“我妻子就习惯用那些玩艺儿，您最好同她说。”“她知道的恐怕与您不相上下。但不管怎么说，假如您的妻子服用taional来安眠，那您可见，我的妻子就大可不必了。喂，莱翁蒂娜，挪动挪动，你迷糊过去，你见我吃过晚饭就睡觉吗，我？现在就睡得象个老太婆那样，待到花甲之年，你该怎么办才好？你会发胖的，你会停止血液循环……她已经听不见我说话了。”“这样对健康有害，晚饭后就这样打瞌睡，是不是，大夫？”德·康布尔梅先生说，企图在戈达尔面前挽回点面子，“酒足饭饱之后，应当做点锻炼。”“奇谈怪论！”大夫回答道。“有人分别从一只静躺着的狗的胃里和一只奔跑过的狗的胃里提取等量的食物，发现静狗的消化更快。”“那么睡眠切断消化吗？”“这要看是食管消化，还是胃腔消化，或是肠腔消化；跟您解释也白搭，您反正不明白，既然您没学过医。喂，莱翁蒂娜，前进…奋勇前进！该走了！”但他说的不是实话，因为大夫非把这局牌打下去个可。他只希望这样冷不防地打断悄然的妻子的瞌睡，他刚才对她晓之以理，好言相劝，却得不到回答。或许，在戈达尔夫人脑子里，一种抵制睡觉的毅力仍在坚持

药名，音译“台俄那”，那三乙眠碱，二乙碱。

抗争，即使在睡眠状态中也未曾松懈，或许是扶手椅未曾为她的头颅提供依托，她的脑袋机械地在空中忽左忽右忽高忽低抛动着，仿若惯性运动的物体，只见戈达尔夫人摇头晃脑，忽而象听音乐，忽而进入垂死挣扎的最后阶段。凡是她丈夫愈益激越的告诫失败之处，便是她自己愚蠢的感情成功之时：“我的澡洗得真舒服热乎，”她喃喃道，“可词典的羽毛……”她嚷嚷着挺起身子。“噢！我的上帝，我多蠢！我说什么来着？我刚才想到了我的帽子，我可能说了一句蠢话，我差一点睡着了，这该死的火。”大家都笑了，因为身边并没有火。

“你们笑我吧，”戈达尔夫人自己说着也笑了，她用手抹去额上最后的睡痕，手姿轻捷，如给动物磁疗那样飘逸，象少妇梳理头发般灵活，“我要向亲爱的维尔迪兰夫人道歉，从她那里知道真相。”但她的笑容转眼变成了愁容，因为教授明知道他妻子千方百计讨他的喜欢，惟恐拍马屁拍不到点上，可他却对她嚷嚷道：“你去照照镜子吧，你脸红得象长了粉刺，一脸乡下老太婆的模样。”

“你们晓得吧，他很可爱，”维尔迪兰夫人说，“他有好心挖苦人的妙着。再说，他把我丈夫从坟墓门口领了回来，当时全医院都说我丈夫没救了。他在我丈夫身边守了三夜，不曾睡觉。因此，戈达尔对于我，你们晓得吧，”她补充道，口气严厉，几乎近于威胁，同时把手举到优美的白发云鬓区内，好象我们刚才要动手打大夫似的，“他是神圣的！他可以愿意要什么就要什么。而且，我不叫他戈达尔大夫，我叫他上帝大夫！我即使这样说也是诽谤他了，因为这个上帝还尽可能地补救一部分他人造成的不幸。”“出王牌，”德·夏吕斯先生和颜悦色地对莫雷尔说。“王牌，得看看。”小提琴手说。“先得亮出您的王牌，”德·夏吕斯先生说，“您心不在焉，可您打得很棒！”“我有王牌在手，”莫雷尔说。“真是个好男子，”教授回答道，“那玩艺儿是怎么回事，这么些小杠杠？”维尔迪兰夫人指着壁炉上雕刻精致的纹章问德·康布尔梅先生说。“这就是你们的纹章！”她补充道，带有一点奚落人的味道。“不，这不是我们的，”德·康布尔梅先生回答。“我们佩戴对称三横带金纹章，对着五个堞口，每口对嵌一朵金三叶花。不，那上边，是阿拉施贝家族的标志；不属于我们这一支家族，而是属于房主的，我们继承了他们的房产，我们家族的人始终不愿意动它。阿拉施贝家族（据说，昔日叫贝菲兰）佩带五堞口对五金尖桩纹章。他们同费代纳家族联姻后，盾形纹章就变了，不过仍保留二十枚小十字图饰，又用金桩小十字垫底，右边双翼银底黑纹。”“骗人，”德·康布尔梅夫人悄声说。

“我的曾祖母是阿拉施贝家或拉施贝家的人，随您怎么说都行，因为两个姓在旧家谱上都有记载，”德·康布尔梅先生接着说，弄得满脸通红。因为只在此时此刻，他才想起是他妻子给他带来的荣耀，他生怕维尔迪兰夫人听了这番话多心，其实根本不是冲着她说的。“历史是这样的，在十一世纪，出现了第一个阿拉施贝人，叫马塞，号贝菲兰，在围城拔桩中表现得敏捷能干，遂得阿拉施贝拔桩能手的称号，他因此受封为贵族，您看到的那些个桩桩，也就在纹章中代代留传下来了。那些个木桩，是为了使城堡更加难以接近而安插的，请原谅我使用这种说法，一根根安插在城堡前的土地上，然后又把它们一根根连接起来。您刚才恰如其分地称为小杠杠的就是这些东西，它们与善良的拉封丹笔下的漂浮的小棍子毫无关系。因为人们以为，它们可以使地盘固若金汤。显然，有了现代炮兵后，这样的防线未免令人好笑。但

应当记住，那是十一世纪的事。”“这玩艺儿现在已不时兴了，”维尔迪兰夫人说，“不过，小钟楼倒别具一格。”“您交上了……滴儿溜滴滴的好运气，”戈达尔说，这个拟笛声词儿他故意来回重复以避开莫里哀用的那个词。“您晓得为什么方块王被废黜了吗？”“我巴不得代他受过，”莫雷尔说，因为服兵役使他讨厌死了。“啊！刁民也，”德·夏吕斯叫了起来，他忍不住掐了掐小提琴手的耳朵。“不，您不晓得为什么方块王被废黜了？”戈达尔又问，仍在开他的玩笑，“那是因为他只有一只眼睛。”“您遇上了厉害的对手，大夫，”德·康布尔梅先生说，用以向戈达尔表明他知道他是何许人。“这个年轻人了不得，”德·夏吕斯先生指着莫雷尔天真地打断说，“他出牌如有神。”这话大夫听了大为不快，答道：“死不了，走着瞧。抓滑头，就得更滑头。”“王后，阿斯，”莫雷尔吉星高照，洋洋得意地宣告。大夫低下头。好象无法否认自己命运多舛，只好目瞪口呆地承认：“真漂亮。”“同德·夏吕斯先生共进晚餐，我们过得十分愉快，”德·康布尔梅夫人对维尔迪兰夫人说，“您以前不认识他？他够可爱的，他与众不同。他是属于过去一个时代的（难为她一语道破），”维尔迪兰夫人答道，满意地笑着，是音乐爱好者、判官和主妇兼得的满足。德·康布尔梅夫人问我是否要同圣卢一起去费代纳。当我看到一轮明月，如同一盏桔黄灯笼，悬挂在城堡橡树林圆拱形树梢上时，情不自禁地欢呼起来。“这还不算什么了不起；待会儿，等月亮升高一些，照在山谷里，那比现在美千百倍。这是您在费代纳看不到的！”她口气轻蔑地对德·康布尔梅夫人说，弄得德·康布尔梅夫人不知如何回答是好，她特别不愿意在房客面前贬低自己房地产的价值。“您还要在此地逗留一段时间吧，夫人？”德·康布尔梅先生问戈达尔夫人说，这话可以被看作有邀请她的含糊的意向，现在却不说死具体的约会时日。“噢！当然，先生，为孩子们着想，我们珍惜这一年一度的大流动。说什么也没有用，他们需要乡野的空气。学院想把我派到维希去；但那里太闷热了。等这些大小伙子们再长大一点，我得注意自己的肚子了。还有，教授负责主考，总是忙得不亦乐乎。闷热把他累坏了。我觉得象他那样一年忙到头，也该彻底地轻松一下。无论如何，我们还要呆足足一个月。”“啊！这么说我们后会有期。”“再说。我丈夫要去萨瓦巡诊，半个月后他才能回到这里的固定诊所，我只好留下来了。”“山谷边与海边相比，我更喜欢山谷边，”维尔迪兰夫人又说。“明媚的风光欢迎你们回来旧地重游。”如果您非今晚回巴尔贝克不可，还得看马车是否备好了，”维尔迪兰先生对我说，“可我看没有这个必要。明于早上用车子送您回去就是了。肯定是个大晴天。沿路美不胜收。”我说那是不可能的。“但不管怎么说还不到时候，”女主人提出了异议。“让他们放心吧，他们还有时间。现在提前走就要提前一小时到达车站。他们在这里总比在车站强。那您呢，我的小莫扎特，”她对莫雷尔说，却不敢直接问德·夏吕斯先生，“您不想留下来？我们在海边有漂亮的住房。”“不过他不能，”德·夏吕斯先生替局中人回答，局中人正全神贯注地玩牌，没有听见女主人的问话。“他必须在午夜之前赶回去。他得回去睡觉，象一个听话的乖孩子，”他补充道，虽是开玩笑的口气，但装腔作势，不留余地，仿佛他使用这句纯洁的比喻可以得

即方块老K。

王后即纸牌Q，阿斯即A。3

到些许施加性虐待的快感。同样，在涉及莫雷尔时顺便加重了口气，若不能动手动脚，便用近似触摸的挑逗语言去抚摸他，从而得到同样的享受。

从布里肖对我的喋喋不休的说教中，德·康布尔梅先生得出结论，我是德雷福斯分子。他十有八九是反德雷福斯派，但出于对一个宿敌的礼貌，他竟对我称赞起一位犹太上校来。这位上校对谢弗勒尼家的一个表兄弟很够意思，给予他当之无愧的提拔。“我的表兄弟处在截然对立的思想之中，”到底指什么思想，德·康布尔梅故意滑动其词，但我觉得这些思想跟他的面目一样陈旧，一样丑陋，是某些小城镇几个家族也许早就有的旧观念。“那好哇！您晓得吧，我感到这太美了！”德·康布尔梅下结论道。一点不错，他很少在美学意义上使用“美”一词，在审美意义上，对他母亲或妻子来说，它兴许是指形形色色的作品。不过是指艺术作品。德·康布尔梅先生好用这个形容词来赞美，比如说，赞美一个有点发福的妙人儿。“怎么，您在两个月之内长了三公斤？您晓得吧，这太美了！”清凉饮料、时鲜水果已经上桌。维尔迪兰夫人请先生们自己去选择自己爱喝的饮料。德·夏吕斯先生去喝了自己的一杯，连忙回到牌桌上，再也没动窝。维尔迪兰夫人问他：“您喝了我调的桔于水了？”只见德·夏吕斯先生优雅地一笑，用一种他罕有的清脆口气，又是撇嘴又是撇嘴，腰肢扭来扭去，回答道：“不，我偏爱旁边那种，来点小草莓，我觉得很可口。”真是怪事，某些秘密行为的性质竟通过言谈举止的方式方法披露出来，产生了外部的效果。一个先生信不信圣母的无玷始胎，信不信德雷福斯的清白无辜，信不信多元的世界，只要他守口如瓶，人们就休想从他的话音里或从他的举止上，找到任何可以让人发现他思想深处的东西。但当人们听到德·夏吕斯先生操着这尖尖的嗓音，推出这微笑脸，打着这种种手势，说什么：“不，我偏爱旁边的那种，小草莓，”人家可就要说话了：“瞧，他喜欢雄性，”口气之肯定，犹如审判官在判决不肯坦白交待的罪犯，又如医生宣判一个全瘫病人为不治之症，病人也许不知道病痛，但因说不清话致使医生断定他活不过三年。也许，人们从他那句话的腔调：“不，我偏爱旁边的那种，小草莓，”不难得出这是一种所谓的性倒错的结论，这并不需要太多的科学知识。当然，这是因为，这里，迹象与隐秘之间，有更直接的关系。即使不说一针见血，人们也总可以感到，这是一个和颜悦色的女士在答您的话，但她又显得矫揉造作，因为她故意装出男子汉模样，可人们看不惯男人这般忸怩作态。也许，这样想更雅观些吧，就是长久以来，有一定数量的天使女人投错了胎，混到男性行列中，她们拍打着翅膀逃亡，徒劳无益地向男人飞去，却从肉体上对男人产生反感，她们善于整理客厅，料理“内务。”德·夏吕斯先生心安理得让维尔迪兰夫人站着，自己仍然坐在扶手椅上，以便挨紧莫雷尔。“难道您不觉得，”维尔迪兰夫人对男爵说，“这岂不是一种罪过，那个人本来可以用他的小提琴为我们助兴，却厮守着双人牌桌。要是有人象他那样拉琴！”“他打牌很漂亮，他干什么都行，他极聪明，”德·夏吕斯先生说，一边看着牌，好替莫雷尔出谋划策。然而，他在维尔迪兰夫人面前竟然坐在扶手椅上不站起来，这并不是唯一的原因。他以其形形色色的社会观炒成一盘独特的大杂烩，贵族大老爷和艺术爱好者的风味兼而有之，不是象他所处的上流社会的男士那般彬彬有礼，而是效法圣西门自作种种活画；而此时此刻，他兴致勃勃地塑造出于格塞尔元帅，元帅之所以令他感兴趣，还有另外一方面的原因，他说起元帅时，说他面对宫廷中比他更尊贵者，根本不把他们看在眼里。

里，甚至都懒得起身。”那么说，夏吕斯，”维尔迪兰夫人说，顿时亲热起来，“难道在您的那个区，找不到一个破落的老贵族来给我看门吗？”“当然可以……当然可以……”德·夏吕斯先生笑着说，象个老好人，“但我不把他推荐给您。”“为什么？”“我为您担心，衣冠楚楚的贵客们到了门口就不想往里走了。”这是他们之间第一次小冲突。维尔迪兰夫人对此几乎没有在意。不幸的是，他们在巴黎有可能发生过摩擦。德·夏吕斯先生还是没有离开座位。他不禁感到好笑，竟会如此轻而易举地使维尔迪兰夫人屈从了，他那套有利于贵族特权和资产者庸懒的格言得到了确认。女主人对男爵的态度一点儿也不见怪，她离开他，仅仅是因为她看到我又被德·康布尔梅先生死死缠住而感到不放心。但在这之前，她想弄清德·夏吕斯先生与莫莱伯爵夫人的关系。“您曾对我说过，您认识德·莫莱夫人。您去她家？”她问，赋予“去她家”以“在她家得到接待”，“得到她的允许去看她”的意义。德·夏吕斯先生的回答，则带着轻蔑的变调，言简意赅的矫揉造作，拿出唱圣诗的腔调说：“有那么几次。”这“几次”使维尔迪兰夫人顿生疑团，便问道：“您是否在她家见过盖尔芒特公爵？”“啊！我记不得了。”“啊！”维尔迪兰夫人感叹道，“您不认识盖尔芒特公爵？”“可我怎么不会不认识他呢？”德·夏吕斯先生回答道，一丝微笑牵动着嘴唇起伏波动起来。这是冷嘲热讽的微笑；但由于男爵生怕被人看到嘴里的一颗金牙，讥诮尚未出嘴便被唇刀抵碎了，形成的蜿蜒曲折的笑纹变成了莞尔一笑。“您为什么说：我怎么不会不认识他？”“可因为他是我的兄弟呀，”德·夏吕斯先生漫不经心地说，却使维尔迪兰夫人陷入惊愕和困惑。弄不准自己请来的客人是否在耻笑自己，弄不清德·夏吕斯先生是否私生子，或是偏房所生，她万万没有想到，盖尔芒特公爵的兄弟竟叫夏吕斯男爵。她朝我走了过来：“我刚听说，德·康布尔梅先生请您吃晚宴。我嘛，您晓得，这对我来说无关紧要。但是，为您着想，我还是希望您不去为好。首先那儿尽是讨厌鬼。啊！要是您愿意与外省一些无人知晓的伯爵、侯爵们共进晚餐，您一定会吃得如愿以偿。”“我想，我不能不去应酬一两次。然而，我不太有空，因为我有一个年轻的表妹，我不能把她一个人撂下不管（我以为拉上亲戚关系可以使事情简单化，以便名正言顺地同阿尔贝蒂娜一起外出）。但对康布尔梅夫妇来讲，由于我已经在她们面前介绍过她……”“您愿意怎么办就怎么办。可我要告诉您的是，那里极不卫生；您一旦染上胸部炎症，或落下类似风湿痛之类好些个小毛病，您想后悔也来不及了吧？”“可不是说那地方很秀丽吗？”“湿、湿、湿哩呱呱的……可以这么说。我呀，我说明白了吧，我百般偏爱从这里饱览山谷的风光。首先，人家即使倒贴我们钱，我们也不会要那座房子。因为，海风对维尔迪兰先生是致命的。您的表妹只要稍有点过敏性怕风寒……不过，再说，您本来就对风寒过敏，我想……您有哮喘病。那好了！您瞧吧。您去一回试试，保管您八天睡不着觉，可这就不是我们的事了。”可她没考虑到自己的后语会与自己的前言自相矛盾：“如果您高兴看看房子，房子不坏，秀丽谈不上，但的确很好玩，有旧壕沟，有旧吊桥，我不得不履行一次义务，无论如何得到那里去吃一顿晚饭，那好吧！到那一天您一定去。我尽量把我的小圈子都带去。那就太好了。后天。我们要乘车去阿朗布维尔，那一路可美了。有美味的苹果酒。来吧。您，布里肖，您也来吧。还有您，茨基。反正这是我丈夫份内的事。他本来就该事先作出安排。我不太清楚他邀请了谁？德·夏吕斯先生，您是否在邀请之列？”

男爵只听到最后这一句话，而且不知道人家说的是去阿朗布维尔游览之事，不禁跳了起来：“怪问题，”他以嘲讽的口气喃喃道，维尔迪兰夫人听了觉得不是滋味。“再说，”她对我说，“在康布尔梅家晚宴之前，何不把她带到这儿来，把您的表妹？她喜欢聊天，喜欢才人吗？她可爱吧？是的。那就好，很好，带她一起来吧。世上不只有康布尔梅一家，我明白，他们很高兴邀请她。可他们却请不到任何人，这里，她可以呼吸新鲜空气，始终有才人作伴。总之，我指望您不会使我泄气，下星期三。我听说，您曾同您的表妹，同德·夏吕斯先生，在里夫贝尔吃点心。还有谁我就不得而知了。您可以设法把这一帮人都挪到这儿来嘛，皆大欢喜，来那么一小帮子。联络是再容易不过的，大道小路美极了；如有必要，我会派人接你们。不过，我不知道是什么东西吸引你们到里夫贝尔，那地方外国阔佬们泛滥成灾。你们可能相信那地方烘饼有名气。我的厨师做饼更是拿手好戏。我一定请你们吃饼，我请客，诺曼第饼，地地道道，油酥饼，我只说这些。啊！您如果硬要吃里夫贝尔的肮脏饭菜，这，我可不干，我不暗算我的客人们，先生，而且，即使我想下手，我的厨师也不愿干那种难以启齿的卑鄙勾当，他宁可改换门庭。那地方的酥饼，弄不清是什么玩艺儿做的。我认识一个可怜的姑娘，就因为吃了这东西得了胸膜炎，三天之内就一命呜呼了。她年仅十七岁。她可怜的母亲有多伤心，”维尔迪兰夫人补充道，饱经沧桑与痛苦的两颊露出不胜忧虑的神色。“不过，说白了，要是您乐于被人敲竹杠，高兴把钱往窗外扔，那您不妨去里夫贝尔尝尝滋味。只是，有劳大驾，我要给您下一道信得过的使命：六点钟一响，您把您的全部人马带到我这儿来，千万不要让大家回家转，各奔东西。您可以随便带谁来。我并不是对所有的人都讲这样的话。但我放心，您的朋友们都是可爱的，我一眼就看得出来，我们彼此心心相印。除小核心成员外，星期三准还有可亲可爱的人来。您不认识可爱的德·隆邦太太？她长得美极了，而且才智横溢。但一点也不暗附风雅，您看看吧，她会讨您喜欢的。她也会带一整帮朋友来，”维尔迪兰夫人补充道，目的是为了向我表明，这是好人相聚，举例来鼓励我。“大家会看到，到底什么东西最有影响，谁带来的人最多。是从巴布·德·隆邦那里带来的人多，还是从您那儿来人多，而且我认为，还得把贝戈特带来，”她补充道，看样子神色茫然，因为名人能否赏光大成问题，早上各家报纸发表了一条简讯称，这位大作家的健康状况令人深为不安。“您最终会看到，这将是我最成功的星期三聚会之一，我不要令人讨厌的女人。不过，不要因今宵星期三就下结论，今晚是一败涂地了。您别说了，您岂能比我更烦恼，我自己都觉得烦死人。岂会永远象今晚这样子，您知道！再说，我且不说康布尔梅两口子，他们真叫人受不了，可我认识一些上流社会的人，他们个个都是可亲可爱的，嘿！除了我的小核心，哪儿也找不着这样的人，我听您说过，您觉得斯万是聪明人。首先，我看这太言过其实了，姑且不论此人的个性，我总觉得他暗地里讨厌死了，阴险极了，星期三他常来我这里吃晚餐。好了，您可以问问别人，甚至可以与布里肖比一比，布里肖远不是才智出众鹤文鸡群，只不过是一个二流好教授，还是我把他拉进科学院的呢，斯万与布里肖相比，只好无地自容了。他属于平庸之辈！”但由于我发表了相反的意见，她便改口说：“是这样。可我不愿对您说任何他的坏话，既然他是您的朋友；何况，他很喜欢您，他对我提到您，说起来美滋滋的，不过，问问这些人好了，他在我们的晚宴上，有没有说过一点有意思的事情。这可是试金石呀。

那好了！我不知道为什么，斯万呀，在我府上，既无所予，也毫无所得。他还有一点值得称道，他是这里弄到的。”我肯定他很聪明。“不，您就相信这一点，那是因为您认识他的时间比我短的缘故。其实，人家很快就对他了若指掌。我呀，他烦死我了。（意为：他常去拉特雷默伊耶府上和盖尔芒特府上，他明知道我不去那儿。）我一切都能忍受，就是忍受不了心烦。啊！这个，不行！”恐烦症现在已经成了维尔迪兰夫人心头上赖以解释小核心组成的理由。她尚未接待公爵夫人们，因为她不能自寻烦恼，就象因为会晕船不敢到海上去旅行一样。我扪心自语，维尔迪兰夫人所说的并非全然没有道理，虽然盖尔芒特家声称布里肖是他们所见到的最愚蠢的男人，但我仍然说不清他事实上是否高于他人，即使不高于斯万本人，至少高于有盖尔芒特精神的人，那些人虽然因他那学究式的玩笑而脸红，但竟然没有羞耻心，我心里寻思着、仿佛聪慧的天性可以在某种程度上得到我自问自答的启明似的，其严肃的程度犹如一个受波尔罗亚尔隐修院影响的基督徒向自己提出圣恩的问题。“您瞧吧，”维尔迪兰夫人继续说，“如果有人接待上流社会的人。接待有真才实学的人。接待我们圈子里的人，那就应当到那儿去看一看，瞎子王国里最有才华的上流社会人士在这里只不过是一个独眼龙而已。更有甚者，他对别人冷若冰霜，别人一下子心就凉了。以致到了这种程度。我考虑是不是要搞类似的活动，就是因为讨厌这些人，不要鱼龙混杂在一起。把一切都搞糟了，以便好生享用我的小核心。说定了：您一定带您的表妹来。一言为定，好。至少！在这里，你们俩有吃的。在费代纳，又是饥又是渴的。啊！相反，假如您喜欢吃耗子，那您赶紧去。您将如愿以偿。只要您愿意，人家留您多久都行，到头来，您非饿死不可。不过，我要是去，我动身之前得吃好晚饭。若要更热闹一点，您得来找我，我们好生尝一尝，回来时再吃个夜宵。您爱吃苹果塔吗？爱吃，太好了！爱吃，太好了！我们的大师傅做苹果塔与众不同。您看我说得对吧，您生来就适合在这里生活。那就来这里住吧。您晓得，我家的空床位看样子不多实际上不少。我不说就是了，免得招引讨厌鬼来。您可以把您的表妹带来住。她会感到这里的空气与巴尔贝克大不相同。靠这里的空气，我断言我可以治好不治之症。我发誓，我真的治过，但不是现在。因为，过去我就住在附近，好不容易我才发现这点儿名堂，一片面包的代价就搞到手了，比他们的拉斯普利埃可别具一格。我们要是出去散步，我会指点给您看。但我认为，这地方，空气的确益身养神。尽管我不愿意大谈特谈，但巴黎人一眼就会喜欢上我这块世外桃源。这可一直是我的吉星。最后，您把这一切告诉您表妹吧。给你们两间漂亮的房间，面对山谷，您会看到这良辰美景，雾中的太阳！那么，您说的那个罗贝尔·德·圣卢是什么玩艺儿？”她神色不安地说，因为她听说我要到东锡埃尔去看他，恐怕他会让我泄气。“您不如把他带到这儿来，如果他不是一个讨厌鬼的话。我听莫雷尔谈起过他；我似乎觉得是他的一个老朋友。”维尔迪兰夫人说道，一派胡言乱语，因为圣卢与莫雷尔彼此素昧平生。但当她听说圣卢认识德·夏吕斯先生时，她想，准是小提琴手拉的线，便装出知情的神气。“会不会碰巧了，他不搞医，也不搞文学？您晓得，您要是需要考试方面的参考意见，戈达尔可以办，而我要把他捏成什么样子就是什么样子。至于科学院，那是后话，因为我想，他还不到年纪，我掌握着好几票。您的朋友到这里兴许是旧地重游，看看房子也许他会高兴。东锡埃尔，可不怎么好玩。总之，您可以为所欲为，包您称心如意，”她话说透了却不强

求，以免露出设法巴结“名门望族”的神色，因为她的意图是，她要让众常客们生活在专制制度之下，却美其名曰自由。“喂，你怎么啦，”她看到维尔迪兰先生便说他，只见他不耐烦地指手划脚，来到木板平台上，平台从沙龙的中一侧伸出去，下面就是幽谷，看样子气得喘不过气来，需要呼吸一点新鲜空气。“又是萨尼埃特气你了？可你既然知道他是大笨蛋，你死了这份心就是了，何必自作自受弄成这个样子……我不喜欢这样，”她对我说，“因为这对他不好，会使他脑充血的。但我还得说，还真应当有天使的耐心才能忍受萨尼埃特的愚蠢，尤其应当记住，收容萨尼埃特是一种慈悲。可我啊，我说实话，他蠢得出奇反成了我的欢乐，我想，饭后您听到他说的话了吧：‘我不会玩惠斯特，但我会玩钢琴’。真够妙的！简直太伟大了，然而却是一个谎言，因为他既不会玩牌，也不会弹钢琴，可我丈夫，表面上粗鲁厉害，实际上心肠很软，很善良，可萨尼埃特这种自私自利，老是想一鸣惊人，气得他死去活来的……喂，我的小乖乖，消消气，你明白，戈达尔早就对你说过，这对你的肝没好处。到头来，一股脑儿往我头上出气，”维尔迪兰夫人说。“明天，萨尼埃特又要来闹一场小神经病，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可怜的人！他病得很重了。但无论如何他不能因此坑害别人呀。而且，即使是在他痛苦不堪的时刻，即便是在人们可怜他的时候，他的愚蠢言行也会把人家的同情心打杀光的。他蠢到家了。你只有好言好语劝他，这样闹下去你们俩都会得病的，叫他别再来了；因为他最担心的就是这一着，这也许有镇定他的神经的效果，”维尔迪兰夫人对丈夫耳语打从右边的窗子远眺，大海依稀可见。而凭左边的窗门，幽谷尽收眼底，月光如雪，现在正飘落山野，人们不时听到莫雷尔和戈达尔的声音。“您有主吗？”“yes。”“啊！您有多帮奴婢呀。您这家伙，”德·康布尔梅先生对莫雷尔说，回答着他的问题，因为他已经发现，大夫已经胜券在握。“这是个方块，上面有个女的，”大夫说。“这也是主呀，懂吗？哦压上，哦逮了。”“但索邦已不存在了，”大夫对德·康布尔梅先生说；“此地空余巴黎大学。”德·康布尔梅先生坦白承认他弄不明白医生为何对他发出这般挑剔。“我刚才以为您说的是索邦呢。”大夫又说。“我刚才听到您说：您给我们来索邦，”他眨巴着眼睛补充道，以表明这是一个词。“且慢，”他指着对手道，“我给他来一个特拉法尔加的晴天霹雳 可这次打击正中大夫下怀，只见他喜笑颜开，肉麻地摇动着双肩，这种举动已经到家，属戈达尔之“类”，几近兽性满足的行为。在上一代，搓手的动作，就象擦肥皂洗手一样，伴随有这种动作的开始时，戈达尔同时运用了这双重动作，但后来有一天，不知道是因为中途出了什么变故，还是夫妻生活从中调节，可能就是强行干预，摩擦玩手的动作不见了。这位大夫，即使在玩骨牌的时候，在他逼着对手“摸”牌，抓双六的当儿，这时于他是最痛快淋漓的事了。不过也只是摇摇肩膀而已。可当他——极难得地——去老家住几天。与堂弟又见了面，发现堂弟还有玩手的习惯，回来后便对戈达尔夫人说：“我感到这可怜的勒内很低级。”“您没有有小女混子？”他说着转向莫雷尔。“没有？那么我出这

即索邦神学院，巴黎大学的前身。在此，“索邦”与上文的“多邦”有意混淆，做文字游戏。

典出“特拉法尔加战役”。1805年10月21日，拿破仑帝国的舰队在加的斯和直布罗陀海峡之间的特拉法尔角与英国舰队进行了一场空前规模的大海战，法国海军惨败，拿破仑不得不放弃入侵英格兰的计划。

个老大卫。”“这么说您得五，您赢了！”“Si Signor”“打了一个漂亮仗，大夫，”侯爵说。“一次皮洛士胜利，”戈达尔说着转向侯爵，目光越过夹鼻眼镜，看看他的话会引起什么效果。“倘若我们还有时间，”他对莫雷尔说，“我给您报复的机会。该我来了……啊！不，车来了，星期五再干，我给您露一手绝招。”维尔迪兰夫妇把我们送出门外。女主人对萨尼埃特格外亲热，目的在于确保他第二天再来。“我看，您穿的看样子并不多，我的乖乖，”维尔迪兰先生对我说，在他的心目中，他这么大年纪了，可以象父辈那样叫我。“好象变天了。”这话字字令我喜气洋洋。仿佛一语道破大自然的深刻生机，道出了分分合合的风起云涌，可能预兆着别的变故，由于这一切发生在我的生活之中，就有可能给我的生活创造新的可能，临走之前，只需打开朝园林的门，便可要感到另有一种“气候”顿时开始了登台表演；习习清风，消暑销魂，从冷杉林中吹来（往昔，德·康布尔梅夫人在林中做着肖邦梦呢），几乎是神不知鬼不觉地，如蜿蜒流水般温存，似心血来潮般逆反。开始拉开轻飘飘的夜幕，我不要盖被子。但以后的夜晚，若阿尔贝蒂娜在场，我也许就要了，与其说是免受风寒之险，毋宁说是为了藏云遮雨，大家没找到挪威哲学家。他会不会拉肚子？他是不是怕误了火车？难道有飞机来接他？圣母升天时把他带走了不成？反正，大家还来不及发现，他已无影无踪了，真神了，“您这就不对了，”德·康布尔梅先生对我说，“外面天气鸭冷。”“为什么鸭冷？”大夫问。“当心哮喘，”侯爵又说。“我妹妹晚上从不出门。况且。她现在身体很糟。无论如何不要这样光着脑袋，快把头套戴上。”“又不是冷哮喘，”戈达尔用教训人的口吻说。“啊！这么说，”德·康布尔梅先生道，“既然这是您的劝告……”“告读者！”大夫道，目光溜出夹鼻眼镜微微一笑。德·康布尔梅先生笑了，但自信自己是正确的，仍坚持己见。“不过，”他说，“我妹妹每次晚上出门，都要作一次。”“何必吹毛求疵，”大夫回敬道，并不意识到自己出言不逊。“再说，我又不是来海滨行医，除非有人叫我去出诊。我是来此地度假的。”不过，他人在这里，也许心早就不在这里了。德·康布尔梅先生同他一起上车时，曾对他说：“我们有幸，就在我们附近（不是在海湾您这边，而是那一边，不过那地方海湾很狭窄就是了），也有一个名医，迪·布尔邦大夫。”戈达尔出于医学伦理道德，一般力戒批评自己的同行，但这一次却禁不住叫了起来，就象我们去小游乐场那扫兴的一天，他在我面前嚷嚷那样：“可他不是医生。他搞的是文医，荒唐疗法，江湖骗术。不过，我们相安无事。若不是我非外出办事不可，我真想乘船去看他一回。”但从戈达尔对德·康布尔梅先生谈到迪·布尔邦所露出的神色看，我感到，他自愿去找迪·布尔邦所要乘的“船”很象是这样一只“船”，萨莱诺的大夫们租用这只“船”去毁坏另一个文学医生发现的水路，这个文医就是维吉尔（他也把同行们的雇客都抢走了），但在渡海时他与他们都沉没了。“再见了，我的小萨尼埃特，明天一定得来，您晓得我丈夫很喜欢您，他喜欢您的幽

意大利语，意为：“是，先生。”

皮洛士（公元前319—前272）。伊庇鲁斯国王，曾不惜惨重牺牲取得对马其顿和罗马的军事胜利。“皮洛士的胜利”一语由此成为代价惨重的代名词。

法语常用“鸭冷”、“狗冷”、“狼冷”来形容严寒，类似汉语的“猴冷”。

意大利南部城市，建于公元前197年，因有欧洲最早的医科学校，在历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默，您的聪明；但是，您很清楚，他虽然爱突然生气，但要是他见不着您，他委实受不了。他每次见到我问的第一个问题就是：‘萨尼埃特来了吗？我真想见到他！’”“我从来没说这样的话，”维尔迪兰先生对萨尼埃特说道，故作坦率，似乎与女主人哄骗萨尼埃特的话一唱一和配合得天衣无缝。他接着看了看表，无疑是为了避免在暮色潮气中为道别而耽搁时间，他吩咐马车夫们不要拖延，但下坡时务必小心，保证我们不误火车。火车会把常客们一个个送到各自的站头，最后一个是我，没有一个坐到巴尔贝克这么远，而最早下车的是康布尔梅夫妇。他们为了不让自己的马走夜路上拉斯普利埃，便同我们一起坐火车去杜维尔—费代纳。这一站实际上不是离他们府上最近的车站，它离村庄颇远，到城堡就更远了，离家最近的实际上是拉索尼站。到杜维尔—费代纳车站时，德·康布尔梅先生坚持要给维尔迪兰家的车夫（恰巧是那个精神忧郁，可爱却敏感的车夫）“钱币”，如弗朗索瓦丝所说，德·康布尔梅先生乐善好施，这不如说是从“他妈妈那边”继承下来的品质。但是，或许是“他爸爸方面”的基因在这里进行了干预，他一边给钱，一边又后悔刚才犯了一个错误，不觉犹豫起来——也许是因为他自己没看清楚，竟把一个苏当一个法郎送了出去；也有可能得利者未曾发现他施舍的分量。因此，他提醒受惠者注意他的慷慨：“我给您的是一个法郎吧，是不是？”他对车夫说，故意把钱币在阳光下晃出光辉来，目的是要老常客们将这事传给维尔迪兰夫人。“对不对？这足足二十个苏，只不过才跑几步路呀。”他和德·康布尔梅夫人在拉索尼站离开了我们。“我要告诉我妹妹，”他对我旧话重提，“您有哮喘病，我保证会使她感兴趣。”我明白他是想说：会使她高兴。至于他的妻子，她在向我告辞时，用了两句省略语，这类省略语居然写进一封信里，当时弄得我实在反感，但久而久之也就司空见惯了，但这两句省略语一旦说出口来，我似乎觉得，即使是在今天，仍然有令人难以忍受的卖弄学问之嫌，故作草率，是学来的亲切随便的口气：“很高兴，与您度过良宵，”她对我说“致圣卢普友好之情，您若见到他的话”。德·康布尔梅夫人对我说这句话时，居然把圣卢说成圣卢普，我始终不得而知，究竟有谁在她跟前如此发音，也弄不明白到底是何缘故致使她相信非这样发音不可。有好几个星期，她居然开口闭口圣卢普，而且还有一个对她崇拜得五体投地、与她一鼻孔出气的男人也这样发音。只要别人称圣卢，他们则非加重口气说圣卢普不可，或者是为了间接地教训一下别人，抑或是为了表明自己高人一筹。但很可能，一些比德·康布尔梅夫人更显赫的贵妇人告诉过她，或间接地使她明白，不应该那样发音，并告诉她，她自以为标新立异的东西实际上是一个错误，这一错误有可能导致她对世事潮流不敢相信了，因为没过许久，德·康布尔梅夫人又改口称圣卢了，而她的男崇拜者也同样停止了一切抵抗，也许是因为她斥责过他，也许是他发现她已经不再发尾音了，他心想，有这等身价，有这效力，有这等雄心的女人尚且都让步了，还是谨慎从事为妙。她的崇拜者中的糟糕者就是她的大夫。德·康布尔梅夫人好戏弄他人，往往极其无礼。她一旦发出这样的攻击，德·康布尔梅先生或对着我，或冲着别人，马上笑嘻嘻地看着受害者。由于侯爵有斜眼瞟人的毛病——这就给人一种傻瓜逗乐的幽默——这一笑不要紧，却把瞳孔拉到眼白上，但又留有余地，这样一来，云团如絮的天空豁然

亮启一线蓝天。而且，单片眼镜，就象一块玻璃蒙罩着珍藏的名画一般，保护着这妙不可言的行动。至于笑的动机，说不太清楚是否可爱：“啊！无赖！您可以说您是令人羡慕的。您得到了一个厉害女人的垂青”；也说不太清楚是否辛辣：“那好吧，先生，我希望有人臭揍您一顿，您只得忍气吞声往肚子里咽水蛇”；也弄不太清楚是否助人为乐：“您晓得，我在场，我一笑事成，因为这纯粹是开玩笑，但我不能让您受到虐待”；也弄不太清楚是否沆瀣一气。“我没必要插一手乱撒盐面，但是，您瞧，凡是她给您造成的侮辱，我却笑破肚皮。我向驼子寻开心，捧腹大笑，当然我是赞成的，我，丈夫嘛。因此，您若异想天开想反抗，您得明白是在跟谁说话，我的小先生。首先扇您两记耳光。而且很响亮，然后我们到尚特比森林去，拔剑比比高低。”

尽管丈夫进行了种种开心的表达，妻子的冲动却很快云消烟散了。于是乎，德·康布尔梅先生也随之收起笑脸，刚刚露出的眼珠子也就随之消失，而且由于有几分钟失去了翻白眼的习惯，便赋予这位红发诺曼第人某种既苍白无力又心醉神迷的东西，仿佛侯爵刚动过手术，又仿佛是在单片眼镜里，向老天乞求殉道者的棕榈奖。

第三章

我困得站不住了。我乘电梯直达我住的那层楼，电梯不是由电梯司机驾驶，而由斜眼服务员掌握，他攀谈起来，告诉我说，他的姐姐一直同那位极富有的先生一起过，有一回，她想回自己的娘家来，过腻了一本正经的生活，她的先生就来找斜眼服务员的母亲，母亲另有几个孩子，更有些福气，母亲二话没说，当即把不知好歹的女儿送回她的朋友家。“您晓得吧，先生，我姐姐是一位贵夫人。她会弹弄钢琴，讲西班牙语。您可能不相信，给您开电梯的普通伙计的姐姐有这般能耐，她对自己一点儿也不扣门；夫人有她自己的贴身女佣，我才不会大惊小怪呢，有朝一日她会有自己的车子。她很美丽，要是您见到她，她可有点盛气凌人，娘的！这是可以理解的嘛。她很有心眼。她在离开公馆之前，不在大衣橱或五斗橱里给女佣留点小玩艺儿让她擦拭擦拭，是决不会轻易出门的。甚至有时候，在一辆马车里，她也干这种事，付过了车费，仍躲在一个角落里，看着车夫急着擦车生气当笑话。我父亲把他过去认识的这位印度王子当作是我的小弟弟，当时也是乐得东倒西歪的。当然，这是另一种派头。但气派是呱呱叫的。要是没有外出旅行过，这也是梦里的事。至今只有我留在这一块天地里。但人们不可能知道。运气就在我家里转悠；谁晓得我会有朝一日当上共和国总统？可我让您絮絮叨叨个没完（我未曾说过一句话，而且听着他的喋喋不休都开始昏昏欲睡了）。晚安，先生。噢！谢谢，先生。要是所有的人都有您这样的好心肠，世上就不再会有不幸的人了。但是，正如我姐姐所说，因为我现在富了，我就可以有东西给他们一点气恼憎恶了，就这么回事。请原谅我说话不恭，晚安，先生。”

也许，每天晚上，睡梦中我们可以历尽我们认为只不过是子虚乌有的苦难，因为这些苦难是在我们自以为无意识的睡梦中依稀感觉到的。

的确，这些个晚上，我从拉斯普利埃回来得晚了，十分的困倦。但是，冷天一到，我就不能很快入睡，因为炉火照着，就象有人点着了一盏灯。只是，这不过是一阵火焰——也象一盏灯，也象暮霭降临时分的夕照——耀眼的光芒很快奄奄欲息了；于是我步入梦乡，梦乡犹如我们拥有的第二套间，我们撂下了我们自己的居室，进入第二居室去睡觉，它有自己的门铃，我们有时候被一阵铃声骤然吵醒，我们的耳朵听得清清楚楚，可是，却没有任何人拉门铃。它有自己的仆人，有客人们特地找上门来叫我们出门去，当我们准备起床，就要搬回另一套居室，即昨晚睡前的套间时，无奈发现房间空无他人，没有任何人进来过。住在室内的种族，犹如最原始的人种，原来是阴阳二性子。一会儿，一个男人在屋里出现，却形如女流。屋里的东西有一种天生的本领，可以变成人，变成友人和敌人。对睡眠者来说，在睡梦中度过的时光，与清醒之人忙碌生活的时光是截然不同的。忽而，似水光阴流得要快得多，睡一刻钟似乎过了一昼夜；而有时却细水长流要漫长的多，以为才打个轻盹，实际上已经睡了一整天。是的，登上睡眠之车，人们越走越远，越陷越深，连记忆都跟不上自己了，失去了记忆，思想只好走回头路。

睡眠之车，活象太阳之车，在任何干扰都无法阻挡的气氛中跬步前进，以至于需要有一块天外陨石（被哪位陌路神仙从蓝天外？）向我们击射过来，才会打中正常安稳的睡眠（否则，它绝无任何理由止步，而是步步深入循序渐进，持续千年万年不肯苏醒。），使它来个急转弯，回转到现实中

来，十万火急，迅速穿越一个个与生活毗邻的地区——在那里，睡眠者顿时听到生活的嘈杂声，虽然不伦不类，仍然隐隐约约，但却依稀可辨——冷不妨在清醒之地着陆。于是乎，人们从沉睡中苏醒过来，沐浴在曙光里，不知自己为何人，反正谁也不是，脱胎换骨，焕然一新，准备迎接一切，脑子里把过去倒得一干二净，所谓过去就是在此之前的生活。恐怕，比这还要更为美妙，当强行发生苏醒着陆的时候，我们睡梦中的思想被一件遗忘的斗篷所掩盖，在睡眠停止之前还来不及渐渐回味过来。我们（但我们甚至不说是“我们”）经历了这场似乎已经穿越过的黑色风暴之后，我们成了一尊尊没有思维的卧像：一个可能没有内容的“我们”。此时此地的生灵或事物到底受到怎样沉重的打击，竟会弄得晕头转向，全然无知，何以必须等到疾步跑来的记忆还原其意识或个性的时刻为止？何况，为有这两类清醒状态，就得破除习性法则，不能昏睡，更不能深睡。因为凡习惯网罗的东西。它都加以监视；必须摆脱它的监视，只有觉得自己不是在睡觉的时刻才睡眠，一句话，成眠不受先见之明的保护，也不必由思考来陪伴，哪怕是悄悄的陪伴。

我刚才描写的这两种清醒状态，我在拉斯普利埃颇有感受，每当头天晚上我在那里用晚餐，第二天醒来时每每就处于这两种清醒状态之中，至少一切仿佛就是象这样过来的，我可以作证，我这个怪人，正期待着死神前来解救，只见百叶窗关得严严实实，自己对世界一无所知，象一只猫头鹰木然不动，也象猫头鹰一样只在黑夜中才看得到一点明亮。一切都似乎象这样发生，但很可能只有一层乱麻堵阻睡眠者听清回忆的内部对话和睡眠的连篇废话。因为（这诚然可以在第一系统里，在更广阔、更神秘、更漫无边际的范围之内自圆其说），因为正当觉醒发生时，睡眠者听到一种内部的声音对他说：“今晚您来赴这席晚宴吗，亲爱的朋友？那该多么愉快！”心想：“是的，那有多么愉快，我去！”继而，头脑愈来愈清醒，他猛然想起：“我外祖母没几星期活头了，大夫说得很肯定。”他连忙打铃，不由哭了，因为一想到，就要跟过去不一样了，进来答话的不是他的外祖母，他那死亡将至的老外祖母，而是一个无所谓的随身仆人。何况，睡眠将他带出回忆和思想居留的世界，有十万八千里之遥，穿越大空，孤苦伶仃，举目无亲，甚至无自己的身影可以相吊，他置身于时间和自己的活动空间之外了。随身仆人已经进屋，可他不敢问他时刻，因为他不知道自己是否睡过，不知道自己睡了多少小时（他寻思是不是有好几天了，因为苏醒过来浑身慵懒，头脑清醒，心情眷恋，似乎十万八千里的漫长旅行时间过得并不长）。

诚然，人们可以硬说只有一种时间，道理极其简单，只要看看挂钟便一目了然，您以为过了一昼夜实际上只过了一刻钟。但是，当您看清了时刻，您已经完全是一个清醒的人，沉浸在清醒人的时间海洋里，脱离了另一种时间，也许脱离的不仅仅是另外一种时间，而是另外一种生活。睡梦中享有的种种欢娱，人们是不会把它们记在现实存在里享受到的欢娱帐上的。别的姑且不论，只说最通常的感官享乐吧，我们大家谁在醒来时没有某种茫然若失的不适感？睡梦中，已经领略到一种欢乐。这种欢乐，若不想使自己精疲力竭，是不能在当天没完没了地一再品尝的。这好比损失了财产。人们在另外一种生活中有了欢乐，但这另外的生活并不是属于我们的生活。梦中的痛苦与欢乐（一般来说，觉醒时迅速怒放），倘若我们将其记入预算中去的话，那也不在我们日常生活预算的帐本里。

我说过有两种时间，也许归根结蒂只有一种，不是因为觉醒之人的时间

对睡眠者有价值，而可能是因为另一种生活，即人睡时的生活——在沉睡那部分时间里——不从属于时间的范畴。每次，在拉斯普利埃晚宴之后的第二天，我睡得香极了，我就想象到另外一种生活的意境。原来是这么回事。我一觉醒来，发现一连打了十次铃，却不见随身仆人进屋来，我开始绝望了。但打第十一次铃时，仆人进来了。实际上这只是第一次响铃。前十下只不过是睡梦中虚构的腹稿而已，因为睡梦一直延续到我想打铃的那一刹那。只是我那冻僵的双手没有动就是了。然而，那几天清晨（而正是由此我才说睡眠可能不懂得时间的法则），我努力使自己清醒过来，而其中最主要的，是极力要把我刚才经历的不确定的睡梦黑团赶进时间的范围之内。这可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睡梦并不知道我们到底睡了两小时还是两天，不能向我们提供任何方位标。倘若我们在外头找不到方位标，因而也就回不到时间中去，于是我们又睡过去五分钟，可我们似乎觉得已经过了三个小时。

我早就说过——经验之谈——最有效的催眠剂是困倦。在酣然入梦两小时之后，在与众巨人轮番搏斗之后，在与朋友结下生死之交之后，一觉睡去是很难苏醒过来的，比吃许多片巴比妥要强得多。经过由此及彼的推理，我不胜惊讶，从挪威哲学家口里得知，而挪威哲学家又是从“他卓越的同事”——对不起，应当是“他的同仁”——布特鲁先生那里听来的，我得知柏格森先生对服用安眠药会使记忆力明显衰退有他的看法。如果相信挪威哲学家的话，柏格森先生也许曾对布特鲁先生说过这样的话：“当然，偶尔服用少量安眠药对我们日常生活强有力的记忆力是没有什么影响的，因为这种记忆力在我们脑海里根深蒂固。但是，还有另外一些记忆力，更高级，也更不稳定。我的一位同事上古代历史课，他对我说过，如果头天晚上吃一片药用以安眠，到课堂上就很难记起他需要引用的希腊语录。而给他开药的大夫却向他保证药片对记忆力没有影响。”“这也许是因为您没有必要背诵‘希腊’语录的缘故，”历史学家回答他说，自负嘲弄之情无不溢于言表。

我不知道柏格森先生和布特鲁先生之间的这段谈话是否准确无错。挪威哲学家虽然精深，明察，专心致志，但也完全可能理解错了。个人而言，我自己的经验给了我相反的结果。

服用某些麻醉药后的第二天出现的健忘的时刻，与平时酣睡的夜晚充满遗忘的时候，虽只有部分相似，但却达到以假乱真的程度。然而，不论是吃药后还是睡着后我所失记的东西，并不是搅得我心烦意乱的波德莱尔的哪句诗，比如“象一把扬琴”之类；我忘掉的也不是被人称道的哲学家的某些观点，而是我身边平平常常事物的现实本身——倘若我睡着了——因我对身边的现实事物竟一无所知，人家以为我是白痴；倘若我醒了，并从人为的睡眠状态中走了出来，我遗忘的不是波菲利或普罗提诺体系，对这类哲学，我完全可以同昔日一样进行讨论；而我忘掉的却是对某次邀请的答谢，对那次宴会只留下一片纯粹的空白。崇高的理念则坚守其位；安眠药使之失灵的东西，不过是区区小事中的行动影响能力，这种能力，只表现在，倘若要及时恢复、掌握日常生活中的某件事情的回忆，就非得付诸行动不可。尽管可以

波菲利（233或234—约305），古罗马时期生于希腊的唯心主义哲学家，新柏拉图主义者，普罗提诺的门徒。

普罗提诺（约204—约270），古罗马时期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新柏拉图主义最重要的代表。主要著作有波菲利编纂的《九章集》。

对脑子坏了以后的苟延残喘问题作这样那样的种种议论，可我发现，每次脑力的衰竭都导致部分的死亡。我们拥有我们的全部记忆，要不便是拥有回想这种种记忆的能力，伟大的挪威哲学家根据柏格森先生的言论这样说，可我未曾试想模仿哲学家的言辞，以免延误时间。要不便是回想这种种记忆的能力。但是，什么算作回想不起来的记忆？要不，干脆扯远一点。我们回想不起来我们这三十年的往事；但我们却完全泡在这种种记忆之中；为什么到三十年就煞步不前，为什么不把以前的生活延伸到出生以前的岁月？自从我记不起我身后一大部分往事，自从这些往事成了我看不见的东西，自从我无能为力呼唤这一桩桩往事，谁敢对我说，在这一片我一无所知的黑洞里，我人生之外就难道没有可追根溯源的往事？既然我脑中和我周围能有那么多我回想不起来的往事，那么这种遗忘（至少是事实上的遗忘，因为我无能力看到任何东西）就有可能涉及我在另外一个人身上，甚至在另外一个星球上经历过的生活。同样一种遗忘会把一切抹煞得一干二净。那么，挪威哲学家信誓旦旦肯定的灵魂不死的现实究竟意味着什么呢？死后我这个灵没有能力回忆出生后我这个人，就象我现在这个人回想不起我出生前的事一样。

仆人进屋。我没有告诉他我曾打过好几次铃，因为我发现，直到打铃的时候，我只不过做着打铃的梦罢了。不过，一想到这梦竟然如感觉一样清晰，不禁不寒而栗。难道感知会有相应的梦中虚幻？

相反，我问仆人，这一夜到底是谁老打铃？他回答我说：没有任何人，肯定没错。否则，打铃的“表”上会有记录的。然而，我分明听到了阵阵铃声，铃声几乎不耐烦了，怒气冲冲，声犹在耳，而且一连好几天仍然依稀可辨。然而，稀罕的是，睡梦竟将不随睡梦消亡的回忆投向清醒时的生活。简直象天外陨石那样屈指可数。倘若这是睡梦铸造的一个意念，那么这个意念会很快分解成碎片，无法重新觅回。然而，在那儿，睡梦却制造了声响。这种种音响，更物质化，而且更简单，持续时间也就更长。

我的家仆告诉我时间尚早，我不胜惊讶。我休息的并不短啊。这属于梦长的轻觉，因为轻觉是清醒与睡眠的中间过渡状态，对清醒时的概念虽有所模糊，但却始终不会忘记，我们若要得到休息，就非常有必要花更多的时间轻睡，而熟睡的时间可以是短暂的。我之所以感到心情舒畅还有另一番道理。人们只要一想起自己受累了就会觉得疲惫不堪，而只需自言自语：“我休息过了”，就足以振作精神。况且，我曾做了个梦，德·夏吕斯先生已经一百一十岁高龄了，可他竟打了他的生身母亲维尔迪兰夫人两记响亮的耳光，因为她花了五十亿重金买了一束蝴蝶花；我于是深信昨夜自己睡得很熟，做的梦与我清醒时的概念牛头不对马嘴，完全违背了日常生活的可能性；这足以使我感到精力充沛。

倘若（正好也是在那一天，订购了阿尔贝蒂娜那顶女帽，却对她只字未提，好让她喜出望外，受宠若惊）我告诉我母亲，说德·夏吕斯先生同谁一起来巴尔贝克大饭店的一个沙龙里共进晚餐，我母亲一定会大吃一惊，她无论如何理解不了德·夏吕斯先生在维尔迪兰家里何以那么殷勤。客人不是别人，只不过是德·廉布尔梅家的一个表姐妹的听差而已。这个听差穿着高雅，与男爵一起穿过门厅时，在旅客们眼前“表现出上流社会人士的风度”，圣卢若是看到了，准会这么说。此时正好是大换班的时候，就连那些身着统一制服的小厮们，就连那些步出殿堂，从台阶上一步一步往下走的“贵人们”，都未曾注意到这两位来者，而其中一个就是德·夏吕斯先生，

只见他低眉垂眼，故意表现出对他们不屑一顾。他看样子要在他们之间穿行而过。“旗开得胜吧，神圣民族可贵的希望”，他想起拉辛的诗句脱口说道，然而诗句的引用与原意大相径庭。“请再指教一遍好吗？”听差要求道，他对古典一窍不通。德·夏吕斯先生不屑答理，他向来自视清高，对下人的提问听而不闻、只顾径直往前迈步，仿佛饭店里没有其他顾客似的，仿佛世界上只有他夏吕斯男爵的存在似的。他接着又朗读起若萨贝的诗句：“过来，过来。我的姑娘们，”但读了之后，他感到乏味，没有象她那样再添上一句：“得把她们叫来，”因为这些年轻姑娘还不到年龄，性还没有完全成熟，还不能讨德·夏吕斯先生的欢心。

再说，他之所以事先写信给德·谢弗勒尼夫人的这个听差，那是因为他不怀疑听差言听计从的秉性，他倒希望此人更具有阳刚之气。可是一见面，他觉得此人娇柔之气过多，这并不符合他的意愿。他对听差说，他原以为是与另外一个人打交道，因为他亲眼看到德·谢弗勒尼夫人的另外一个随从仆人，而且的确在车子上看到过这个人。那是一位土里土气的乡巴佬，与现在这个听差完全相反，现在这个听差反以为自己娇滴滴地高人一头，相信正是这种上流社会的派头才把德·夏吕斯先生迷住了，他甚至弄不明白男爵想说的到底是谁。“可是，我没有任何一个同伙会得到您的垂青呀，除了那个长相吓人的伙伴，他一副庄稼大汉模样。”一想到男爵看上的可能就是这个乡下佬，听差的自尊心受到了刺激。男爵看出了他的内心活动，便连忙加以试探：“但我并没有表示一种特别的愿望非认识德·谢弗勒尼夫人手下的人不可，”他说。“既然您马上就要走，您能不能在这里或在巴黎把您的伙伴多给我介绍几个？无论这一家或那一家都。”“噢！不！”听差回答道，“我不同我的同阶级的任何人来往。只是为了侍候需要我才同他们说话。不过有个很好的人，我可以把您引荐给他。”“谁？”男爵问。“盖尔芒特亲王。”德·夏吕斯先生生气了，弄了半天就只给他提供这般年纪的男人，再说，为了此公，他也用不着让一个跑腿的仆人引见。于是，他谢绝了听差的推荐，同时又不让狗腿子图慕虚荣而扫了自己的兴，便又开始对他解释他要的是什么东西，种呀，类呀，比如小马夫什么的。他担心此时正走过来的公证人听见了他说的话，便自以为精明，表现出自己说的与人家可能以为的压根儿就不是一回事，用强调的口气说话，仿佛随便与人闲聊，不过又象是一味继续交谈的架势：“是的，尽管我上了年纪，我仍然保持着收集小玩艺儿的爱好，喜欢漂亮的小玩艺儿，一件古铜器，一个古灯架，会使我高兴得如痴如狂。我爱美。”

但是，为了让听差明白他急转话题的良苦用心，德·夏吕斯先生每个字都加重了语气，更有甚者，为了让公证人能听到他讲的话，每个字都是扯着嗓子喊出来的，以致这全套把戏足以把他掩饰的东西暴露出来，耳聪的人一听便知一、二，可这位司法官员耳朵一点不灵。公证人竟丝毫觉察不出来，饭店里也没有任何其他顾客看出破绽，他们看到这位听差衣冠楚楚，大家还以为他是一位外国风流雅士呢。但是反过来，如果说上流社会人士受了骗上了当，把他当作美国名士，那么，只要他在仆人面前一亮相，仆人们一眼就能看清他的本来面目，就象一个苦役犯认出另一个苦役犯一样容易，甚至人未到就嗅出他身上的味道了，犹如一只野兽很容易被某些野兽闻出身上的气味一样。头目们抬起了眼睛。埃梅投以怀疑的一瞥。饮料总管耸了耸肩，用手捂着嘴道出一句很难听的话，但大家都听到了，他自以为捂着嘴说话是讲礼

貌呢。

就连我们的老弗朗索瓦丝，她正垂眉低眼走过楼梯口准备到“邮厅”吃晚饭，此时也不由抬起头来，一眼认出了饭店宾客不加怀疑的一位仆人——犹如老奶娘欧律克勒亚早在入席宾客（求婚者）之前就认出了乌利西斯一样——并看到德·夏吕斯先生正亲亲热热地同这个仆人一起走着，不觉一愣，仿佛她早有耳闻但不肯相信的丑言恶语突然间就在她眼前变成了令人痛心的事实。她一直没有对我谈起这件意外的事故，也没有向任何其他其他人透露过，但此事肯定使她伤透了脑筋，因为后来，每当她在巴黎有机会看到她此前极为爱恋的“朱利安”时，她对他总是彬彬有礼，但这种礼貌已经降温，而且每次都增加一大味“保留”的剂量。这同一场变故却反导致另外一个人对我说了心里话；这人便是埃梅。当我与德·夏吕斯先生交错而过，此公原没料到会同我不期而遇，便举手朝我喊道：“晚上好，”说话漫不经心，至少表面上是如此，俨然象个贵族大老爷，自以为可以为所欲为，觉得不如装出坦荡无藏为妙。没想到埃梅，他，此时此刻，正用怀疑的目光观察着他的言谈举止，他看到我正向那位一眼就看得出来是仆人的同伴致意，当天晚上就问我此人是何许人。

因为最近以来埃梅爱同我交谈，或者如他所说，喜欢与我“讨论”，这也许可以为我们的交谈标以哲学的性质。我常对他说，在我吃晚饭时，他可以坐下来，同我共享晚餐，可他偏要站在我身边，我对此感到不自在，他声称他从来未曾见过“如此通情达理”的顾客。这时他正同两个小厮谈天。他们向我问好，我不知为什么；他们的脸我觉得眼生，尽管他们对话时那吵吵闹闹的劲头我并不感耳生。埃梅为他们俩定亲的事教训了他们俩，因为他不同意他们各自的婚事。埃梅要我出面，我说我不能出什么主意，因为我不认识他们。他们对我重报了姓名，再次提醒我，他们在里夫贝尔经常伺候我。但其中一个长长了胡子，另一个则刮光了胡子并让人推了平头；正因为如此，尽管仍然是他们往昔的脑袋安在他们的双肩之上（而不象巴黎圣母院修复过程中换错了人物的头面），可我竟然视而不见，就象胡乱放在壁炉上的东西，纵有众目睽睽，竟无一人发现，任凭怎么找也找不着。但一旦得知他们的姓名后，我马上就准确无误地辨认出他们那隐隐约约音乐般的嗓音，因为我重新看到了他们本来的面目，见其面而知其音吧。“他们要结婚，可他们连英语都不懂！”埃梅对我说，他没想到，我对饭店这行不甚了了，很难理解，若是不会外语，人们就休想指望有什么好差使。

我呢，我以为他很容易知道，新来用晚餐的人就是德·夏吕斯先生，我甚至料定他应该能够记起他来，因为上次他曾在饭厅侍候过他，那是在我初到巴尔贝克小住期间，男爵来看望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我介绍过他的大名。然而，埃梅不仅记不起德·夏吕斯男爵，而且听到此名深有触动。他对我说，他衣服里有一封信，第二天他就可以找来，也许我可以帮他解释一下。尤令我吃惊的是，第一年，在巴尔贝克，德·夏吕斯先生曾想要送我一本贝戈特的书，他特地让人来要埃梅去帮忙，后来他应当在巴黎的那家餐馆又见到过埃梅，当时，我与圣卢及其情妇正在那家餐馆共进午餐，而德·夏吕斯先生去那里窥探过我们的动静。不错，埃梅未能亲自去效劳，因为，有

典出希腊神话。英雄乌利西斯回到伊塔后，奶妈欧律克勒亚为他洗脚，看到他膝上的伤疤，一下子便认出了他。

一次，是他已躺下睡觉了，而另一次，则正好当班。不过我对他的诚实大有疑问，他竟然声称他不认识德·夏吕斯先生。但是，他又不得不迎合男爵。如同巴尔贝克饭店各层管事一样，如同盖尔芒特亲土的好些个随身仆人一样，埃梅归属一家名门所有，这支望族比亲王家资格更老，因而也更尊贵。当人们要求开一间餐厅时。开始还以为形单影只呢。但在配膳间却猛然发现一位雕像般英俊的领班，满头伊特鲁立亚人的红棕头发，同埃梅如出一辙，只是由于饮香酒过量而稍见衰老，眼看着该喝孔特塞维尔矿泉水的时候了。并非所有的顾客都只要求他们为自己服务就行了。那些年轻的小招待，一个个都很谨慎，匆忙，城里有情妇在等着他们，一个个都偷偷溜走了。埃梅为此责怪他们不成体统。他有这种权力。一本正经，他就是如此。他有一个妻子和几个孩子，有勃勃野心也是为了妻子儿女。如果有哪个外国男女与他主动接近，他是不会拒之门外的，哪怕需要通宵达旦应酬。因为一切都要从工作出发。他风度翩翩可讨德·夏吕斯先生的欢心，埃梅竟然对我说他不认识德·夏吕斯先生，我怀疑他是在撒谎。可我搞错了。千真万确，那小厮曾对男爵说过，埃梅（第二天他狠狠地训斥了那小厮一顿）已经上床睡觉（或出去了），而另一次则说正在跟班做事，但想象超过了真实。小厮虽然一个劲地坦诚道歉，但其左右为难的尴尬相可能激起德·夏吕斯先生的疑心，这种怀疑伤了他的感情，而埃梅对这种感情却毫无觉察。人们还看到，圣卢不让埃梅往马车走去，我不知道德·夏吕斯先生是怎样打听到饭店领班的新地址，他坐在马车里再度感到失望。埃梅却没注意到这一点，所以我同圣卢及其情妇共进午餐那天晚上，当他收到一封封口盖有德·盖尔芒特纹章的信时，他感到不胜惊讶，这是可以理解的，在此，我不妨略引信的数段文字，作为聪明才子对一个大智若愚的傻瓜想入非非单相思的典范。“先生，我未能成功，尽管作过努力，这种种努力很可能使那些千方百计想得到我接待和问候而求之不得的人深感震惊，他们想方设法让您能听听解释，可您又未曾对我提出这样的要求，但我考虑到您我的尊严，认为有必要向您作某些解释。我于是在此写下了本来可以当您的面直吐为快的心里话。恕我直言，第一次在巴尔贝克见到您，坦率地说您的相貌令我反感。”接着便引起似曾相识的思考——第二天才发现——原来与一位已故的朋友长得很像，德·夏吕斯先生对这位作古的朋友曾有绵绵大交情。“因此，我一度有过这样的念头，您可以毫不妨碍您的职业，来与我一起打牌，打牌之乐可以为我消愁解闷，给我故友不故的幻想。您可能有这样或那样的猜测，不管这种猜测多少在本质上有些愚蠢，而且对一个侍者（甚至不配这个称号，既然他不愿意侍候人）来说，已超出了他管事的范围，对如此崇高的感情竟理解不了，您可能以为可以抬高自己的身价，却不知道我是什么人，不知道我是干什么的，当我派人请您去取一本书时，他竟叫人回话说您已经上床睡觉了；以为耍耍花招就可以摇身变出风流雅士来，那就大错特错了，何况您浑身上下找不到半点文雅气。若不是第二天上午，出于偶然的原因，我能同您说上话，我早就与您到此一刀两断了。您与我那可怜的朋友长相相似之极令人叹为观止，就连您那令人难以忍受的突出下巴的丑模样也无影无踪了，我终于明白过来，正是故人此时此刻赋予您他那美不胜收的表情，使您能把重新抓到手，以免您错过您千载难逢的良机。的确，既然所有这一切不再有追求的对象，既然此生此世不再有机会与您相会，尽管我不愿意在任何环节上夹杂进粗暴的利害问题，但我也许会感到不胜荣幸之至，如果我能服从死者的祈求

（因为我相信众圣之灵，相信他们有干预活人命运的薄愿），让我能象对待他那样对待您，想当初，他也有他自己的马车，他自己的仆人，可我把我的绝大部分收入都花在他的身上了，这是很自然的事，既然我爱他就象爱我的儿子。可您却另作打算。我要您给我带一本书来，您却让人回话说您要出门去。今天早上，我让人请您到我车上来，请允许我不揣冒昧说句没有恶意的话，您第三次不给我面子。您定会原谅我在这封信里没有装进高额的小费，而在巴尔贝克我本打算慷慨解囊的，但要我给我一度认为可以同甘共苦的人施小费，我实在于心不忍。顶多，当您在您的餐厅里，在您的身旁，作第四次尝试时，您会再次避开我，使我枉费心机，可我的耐心必是鞭长莫及了。（至此，德·夏吕斯先生留下自己的地址。指明何时可以去找他等等。）再见吧，先生。我觉得，您太像我那位已故的朋友，您当然不会愚不可及吧，否则，面相术就可能是一门伪科学了，我坚信，总有一天，您若想起这起事故，您将会不无遗憾，不无内疚。而在我这方面，您尽管放心，我不会对此怀有任何苦涩。我倒更愿意能留下一个不象第三次徒劳的活动那样坏的回忆，然后再分道扬镳。那次活动很快就会被忘掉。我们就象那一条条大船，您从巴尔贝克不时可以看到，它们有时在此交错而过；要是都能稍事停留，互相打个招呼，本来对大家都有好处；但其中一条偏另作主张；于是它们各奔东西。在海平线上很快就谁也看不见谁了，萍水相逢的印象也就随之消失了；但是，在这最后离别之前，彼此总得相互致意吧。先生，德·夏吕斯男爵在这里向您致意了，祝您交上好运。”

埃梅连信都没有读完，便堕入五里云雾，怀疑写信人在故弄玄虚。当我对他讲明男爵是何许人后，他若有所思，正如德·夏吕斯先生预言的那样感到遗憾起来。我甚至不敢打赌，说他未曾写信向这个赠车与友人的人表示过歉意。不过，在此期间，德·夏吕斯先生认识了莫雷尔。但他与此人的关系，充其量可能只不过是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偶然有一天晚上，德·夏吕斯先生正好在寻求伙伴吧，就象我刚才在门厅遇见他正陪着伙伴一样。但他再也无法从莫雷尔身上转移开自己激烈的情感，几年前，这种激情还在自由奔放，一心一意要倾注在埃梅的身上，冲动之下欣然命笔写了这封信，饭店领班把信给我一看，我都替德·夏吕斯先生感到难为情呢。由于德·夏吕斯先生的爱恋是反社会的爱恋，这封信便成了格外触目惊心的一个例证，证明情欲冲动有一股不知不觉的强大的力量，情人心血来潮时，就象泳者不知不觉被卷进大海，顿时看不见大陆一样。无疑，一个正常的男子，如果迷恋上一个自己素不相识的女子，对她一味想入非非，梦寐以求，不迭的后悔，无休的失望，却又总不死心，硬编出一大部天方夜谭。那么，这种爱恋也就离正常人的爱恋相去甚远，犹如双脚规拉大了距离。同样的道理，由于德·夏吕斯先生与埃梅地位悬殊，一种爱恋得不到普遍分享成了单相思，这种本来就格格不入的距离也就格外扩大了。

每天，我都同阿尔贝蒂娜一起出门。她终于下决心重操画笔，并首先选择拉埃斯圣约翰教堂作画，这座教堂已不再有人问津，知道它的人寥寥无几，很难得有人指点迷津，若无向导带路是无法发现的，孤零零的一座教堂，离埃普维尔车站有半个多小时路程，走很长时间才能到达格持奥尔姆村最远的几幢房屋，这些房屋年久失修，早已黯然失色了。关于埃普维尔这个地名，我发现本堂神甫教志的说法与布里肖提供的情况不符。一个说，埃普维尔即过去的斯普维拉；另一个则指出此名源于阿普维拉。我们第一次乘上

与费代纳背道而驰的小火车，也就是说朝格拉特瓦斯特方向开去。正值三伏酷暑，吃完中饭马上出发着实可怕。我本来是不想这么早就出门；明亮而滚烫的热空气唤醒了心头懈怠清凉的意识。热气腾腾充满了我们的房间。我母亲的和我的，各个房间的位置不同，室温也就不一样。妈妈的盥洗室阳光照耀，洁白夺目，在四面灰泥墙上竞相炫耀，形同深井一般，上头，方形天窗洞开，只见一方青天，似有碧波荡漾。且因欲望使然，错把这一方青天看作是满满的一池碧净的浴水（浴池也许就在平台前，也许是通过某一面窗镜映照出来）。虽然炎热难当，我们还是乘一点钟的火车。就是在车厢里，阿尔贝蒂娜感到热得很，长途走路就更受不了，可我却担心她会着凉，因为曝晒之后要呆在那个太阳晒不到的潮湿的空洞里，一动不动。另一方面，打从我们初访埃尔斯蒂尔开始，我就已经发现，她不但羡慕豪华，而且贪图舒适安逸，但她又没有足够的钱来享用，于是，我便同巴尔贝克的一位租车商约好，要他每天派一辆车来接我们。为了避开暑气，我们沿尚特比森林前行。有无数看不见的鸟儿，有些可能是半海鸟，躲在树丛里，就在我们的身边啁啾唱和，给人以闭目养神的效果。我坐在车子后头，紧挨着阿尔贝蒂娜，她的两只胳膊紧挨着我，我听着大洋神女们纵情歌唱。偶尔，我看见一个乐师从一片树叶上跳到另一片叶子下，表面上看不出他与他的歌声有丝毫的联系，我真不敢相信，这一曲曲美妙的歌声原来就是从这小巧的、蹦蹦跳跳的、卑微的、受惊的、不起眼的小鸟嘴里唱出来的。车子不可能一直把我们送到教堂。出了格特奥尔姆，我让车子停下，向阿尔贝蒂娜说声再见。因为她对我谈起这座教堂、谈起几幅画时，把我吓得够呛，其实这座教堂与其它名胜古迹差不多，她说：“要是能同您一起观赏该有多愉快！”这种愉快，我自感不能满足她。对于美的东西，只有当我形单影只、孤寂一身或旁若无人的时候，我才能感受到它们的存在。可是，既然她认为，只有同我在一起才能感受到艺术美，而艺术美感却不能这样传达的，我觉得还是谨慎一点为好，便对她说，我先走，傍晚前来接她，但又说，在这一段时间里，我得坐车往回走，拜访一下维尔迪兰夫人或康布尔梅一家，甚或还要在巴尔贝克陪我妈妈一个小时，但绝对不会跑得更远。至少，开始时是这样。因为有一次，阿尔贝蒂娜心血来潮，对我说：“真讨厌，大自然造化太糟，把拉埃斯圣约翰教堂搁在这一边，却把拉斯普利埃擢到那一头，致使人家只好成天囚禁在自己选择的地方”；一俟我收到女帽和面纱，我便为我那不幸的囚犯在法尔若（据教志是sanctus Ferreo1us）预订了一辆汽车。当时，阿尔贝蒂娜被我蒙在鼓里，她来找我时，听到饭店前有马达声响，不胜惊讶，又听说这辆汽车是我们用的，高兴极了。我让她上我房间里来一会儿。她欢跳了起来：“我们去拜访维尔迪兰家？”“是的，最好别穿这身打扮，既然您即将有自己的汽车。拿着，您戴上会更好看。”我说着掏出藏好的帽子和纱巾。“这是给我的？啊！您真好！”她欢叫着跳过来勾着我的脖子。埃梅在楼梯口遇见我们，为阿尔贝蒂娜衣着漂亮和我们的交通工具感到骄傲，因为当时在巴尔贝克，小汽车是稀罕之物，他兴致勃勃地跟着我们下来了。阿尔贝蒂娜有意想显露一下她的新打扮，求我让人把顶篷支起来，可后来又让我请人降下来，以便我们俩能自由自在地呆在一起。“喂，”埃梅对司机说道，他还不认识司机，可司机却一动不动，“你没听见人家叫你把车篷掀起来吗？”因为埃梅被饭店生活泡得肆无忌惮了，况且，他在饭店里谋得了杰出的地位，不象车夫那样胆怯，在车夫的眼里，弗朗索瓦丝都成了“贵夫人”

了；尽管事先没有介绍，凡是从未见过面的平民百姓，他一律以“你”相称，弄得人们莫名其妙，不知是出于上层贵族的蔑视呢还是下里巴人的亲热。“我没空，”司机说，他并不认识我，“我是西莫内小姐叫来的。我不能带先生。”埃梅放声哈哈大笑：“瞧你说的，大傻帽，”他回答司机道，而且很快说服了他：“就是西莫内小姐呀，要你抬高车篷的那位先生正是你的主雇呀。”从个人感情上讲，埃梅对阿尔贝蒂娜并没有多少好感，只是看在我面上，才对她的穿着打扮感到骄傲，只听他悄悄地对司机说：“要是你每天有时间为这样的公主王妃开车，嗯，那是你的造化喽！”这还是第一回，我再也不能无牵无挂独自一个人去拉斯普利埃了，不能象往日那样趁阿尔贝蒂娜作画之机独往独来了；她要同我一道去。她原以为我们可以沿路且开且停，但相信无论如何不能先走拉埃斯圣约翰教堂这条路，也就是说不能走另一个方向作一次漫游，若要漫游似乎非改日进行不可了。然而，她却从司机嘴里得知，要到圣约翰教堂再容易不过了，只要二十分钟即可到达，只要我们愿意，我们还可以在那里呆它好几个小时，也还可以再往前推进，从格特奥尔姆到拉斯普利埃，顶多不超过三十五分钟。我们终于明白了他的话，车子一起动就往前冲，一冲就是二十步远，胜过一匹千里马。距离不过是时空关系罢了，而且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变化，我们要去一个地方，往往以多少古法里，以多少公里计程，表明有多困难，一旦困难减少，古法里或公里的计程体系就变得不地道了。表达艺术也会随之改变，比如一个村庄，对于另一个村庄来说，简直是另一个世界，但随着周围环境的比例发生了变化，两个村庄就成了邻村了。不管怎么说，如果听说，可能存在这样的世界，在那里，二加二等于五，在那里，直线未必是从一点到另一点的最短途径，阿尔贝蒂娜未必会如此惊呀，倒是听司机对她说什么，只要一个下午，就可以轻易地去圣约翰教堂和拉斯普利埃，她反少见多怪了。杜维尔与格特奥尔姆，老圣马尔斯与圣马尔斯，古维尔与老巴尔贝克，图维尔与费代纳简直就象昔日的梅塞格里斯与盖尔芒特，老死不相往来，直到此时仍被禁锢在不同的天日之下，任何人的眼睛都休想在一个下午能够兼顾两地的风光，现在却被七法里天足巨人解放了出来，只消下午吃点心的片刻，就足以饱览两地的钟楼、尖塔和古老的花园，只见花园四周的树木迫不及待，以先睹园中花草为快事。

来到科尔尼什公路坡下，汽车一下子就冲了上去，发出不断的吼叫声，就象挨了刀割一样大喊大叫，此时，只见退潮的大海在我们的脚下扩展开去。蒙叙旺古旧的乡村房屋一幢幢迎面奔来，房前屋后葡萄和玫瑰满园簇拥着；拉斯普利埃的青松棵棵都动了感情。比晚风吹起时节还激动几分，只见它们从四面八方向我们跑来，可到了眼前又闪躲开去，一位我还从来没见过面的新仆人来到台阶前为我们开门，而园丁的儿子则流露出早熟的欢快，两眼死盯住汽车停放的地方恨不能一眼吞进去。那天不是星期一，我们不知道能否找到维尔迪兰夫人，因为，除了这一天她接待客人外，即兴去见她是很冒失的行为。当然，她“基本上”在家，但这“基本上”的说法，是斯万夫人常用的字眼，每当她自己千方百计要拉自己的小圈子的时候，每当她想方设法稳坐家中招引顾客上门的时候，就用“基本上”来表达（哪怕她因此每每无法主动接近别人），但她往往将这种表达方式曲解为“原则上”，只表示“在一般情况下”的意思，也就是说有许许多多例外。因为，维尔迪兰夫人不仅喜欢出门，而且往往把女主人的义务推出千里之外，当她有客人吃午

餐时，品过咖啡，喝过饮料，抽过香烟（尽管因天热和消化作用使人昏昏欲睡，在这种情况下，倒不如透过平台树荫，观看泽西大客轮横渡碧海的景象），当即安排一连串的散步，宾客们硬是被请上车去坐好，身不由己地被拉到这个或那个观光点上，这样的观光点在杜维尔四周比比皆是。话虽这么说，（尽管有起驾登车之劳），这第二部分的游览活动并不完全令客人扫兴，佳肴美酒或苹果汽水洒落肚之后，清风拂面，景色宜人，很容易悠然陶醉的。维尔迪兰夫人让外地人参观这些风景点，就象让人参观她家（或远或近的）附属地产似的，既然大家来到她家吃午宴，那就不好不去看这些地方，话又说回来，倘若不到女护主家里作客，大家也就不会认识这些地方。这种窃取散步专利权的企图，就象窃取莫雷尔游戏专利权，又如过去德尚布尔游戏专利权，这种强行把海上风光划归她的小圈子的企图，乍一看似乎不近情理，其实，并非那样荒诞不经。维尔迪兰夫人岂止是在嘲笑，而且简直是在揶揄，据她看来，康布尔梅家不仅对拉斯普利埃的室内陈设和庭园置景乏味，而且他们在附近散步或请别人散步时缺少创新。同样，在她看来，拉斯普利埃只有从它变成小圈子的庇护地之日始才能不负造化，同样，她认定，康布尔梅一家，只晓得成天价日坐在自己的马车里，沿着铁道，沿着海边，在附近也许是绝无仅有的坎坷马路上来回颠簸，长期身居本地，却不认识本地的本来面目。她说的倒也有几分根据。来来回回，司空见惯，对一个似乎踏烂了的地区，这地区就近在咫尺，屡见不鲜了，康布尔梅一家一出门总是去那几个地方，而且走的都是那几条路。自然喽，他们也常常笑话维尔迪兰一家好为人师，居然在老住户面前充当起导游来了。但是，如果真的逼着他们领路，他们，乃至他们的车夫，还真没有本事把我们带到幽深胜景去，而维尔迪兰先生只消打开一处早已荒废的私宅栅栏，便引导我们入胜探幽，别的人是万万想不到可来此问津的；此地只好下车，因为必经之路车子过不去，不过有所失方有所得，可以领略一路旖旎风光。不过，应当承认，拉斯普利埃花园简直是周围风景之集大成，在园中散步可以同方圆数公里揽胜相媲美。首先，是因为它居高临下，一边可以看到峡谷，另一边则可以看到大海，其次还因为，即使从一边看，比如说放眼大海，绿树丛中开辟出几条通道，顾此海天一色尽收眼底，瞩彼则一色海天一览无余。每个观光点上都配有一条长椅；游人每到一处都要坐下观赏一阵，不是巴尔贝克扑入眼帘，便是巴维尔依稀可见，或是杜维尔遥遥在望。即使朝一个方向一意孤行，悬崖峭壁上不时可见一条板凳，或高或低，或前或后，摆在那里。从那上头极目远眺，第一眼看到的是一片葱茏和似乎已经不能再开阔的水面，但是，如果继续沿着羊肠小道往前走，直到下一张长凳上，便可发现海面顿时扩展，浩浩淼淼，无际无涯，汹涌澎湃的大海和盘托在眼前。在那里，游人可以清晰地听到波涛翻滚的声响，但在园林深处则相反，涛声传不进来，波浪虽依然历历在目，却听不见它的声音了。这些休憩的地点，对于拉斯普利埃的房主来说，素有“景观”之称。的确，它们在城堡周围，荟萃了周围地区、河滩和森林中最优美的“景观”，愈远景物愈小愈隐约，正象哈德良皇帝那样，将各地名胜缩小简化兼收并蓄于自己的行宫里。根据“景观”一词所得名称并非专指海边某一地名，而往往是指港湾对岸的景观，游人纵览全景，发现对岸景物奇异，留下某种突出的印象。就象人们从维尔迪兰先生

的书架上拿一本书，到“巴尔贝克景观”那里读它一小时，同样地，倘若天气晴朗，人们也可以去“里夫贝尔景观”那里喝几杯清凉饮料，只是不能刮大风，因为，尽管两边都种了树，但那里却是猛烈的风口。下午，维尔迪兰夫人再次组织乘车游览，回府时，女主人若发现有哪个上流社会的“海边过客”留下名片，她便会装出喜出望外的样子，而对未能接待来访一事深表遗憾（尽管客人只是顺便来看看“家”，以便有一天抽暇来认识一下拥有著名艺术沙龙但在巴黎不是经常能让人出入其间的妇女），于是马上让维尔迪兰先生邀请他来赴下星期三的晚宴。但往往旅游者不得不在星期三以前动身，或者担心回去晚了，维尔迪兰夫人则有言在先，每星期一下午吃点心时刻肯定可以找到她。下午吃点心的习惯并不大多见，我在巴黎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家，德·加利费夫人家或德·阿巴雄夫人家吃到极富丽堂皇的风味点心。但恰恰此地不是巴黎，对我来说，环境的优雅与否不仅影响到聚会的雅兴，而且影响到客人的素质。与这等上游社会人士交往在巴黎我毫无兴趣，但在拉斯普利埃，其人远道经费代纳或穿尚特比森林来到这里，其性质就变了，重要性也变了，成了一次愉快的小插曲。有时候，冒出一个老熟人，我对他了若指掌；若是在斯万家，我一步也懒得走动去找他。但此公大名在这悬崖绝壁上可格外铿锵作响，犹如一个演员的姓名，在某个剧场里往往可以听到，此名一经印在广告上，颜色格外醒目，介绍非同凡响，赫赫扬扬，竟然因意料不到的机遇而“一鸣惊人，身价百倍。在乡村，大家无拘无束，上流社会人士往往自告奋勇，住在谁家便负责把朋友们带去，好象道歉一样悄悄对维尔迪兰夫人说，他们在他们家住，总不能把朋友们甩掉不管吧；与此相反，他对这些客人，则装得似乎是客客气气，让他们在单调的海滩生活里见识一下这种娱乐消遣活动，去一家宗教中心，参观一座富丽的建筑，吃一顿美味可口的点心。这一下子就凑足好几个人组成二流人士的聚会；倘若花园的一个角落长有几棵绿树，这在乡村是司空见惯不足为奇的，但在加布里埃尔大道或蒙梭街就显得格外优美了，在巴黎市区，只有腰缠数百万的大富豪方能享有一小片园地，反过来讲，在巴黎晚会上的二等老爷们，每星期一下午，则可在拉斯普利埃充分显示自己的价值了。他们刚刚坐成一桌，只见桌面蒙着一块绣红的台布，窗间墙上挂着几幅单色画，这时，人家马上就给他们端上来一块块烘饼，诺曼第的千层酥，船形馅饼，只见馅饼里包满珍珠玛瑙般的红樱桃，还有素有“外交官”美称的“蜜饯布丁”，一扇扇窗户敞开着，面向碧海蓝天，幽深的蓝图呈现在面前，大家有目共睹，不可能不同时看在眼里，于是乎，这些二等老爷们摇身一变，身价大增，变成若干更可宝贵的东西了。更有甚者，即使还没有看见他们之前，当人们每星期一来维尔迪兰夫人家幸会的时候，就连那些在巴黎司空见惯看腻了在豪华饭店门前停留的大马车的人们，如今看到在拉斯普利埃门前那排大冷杉树下停着两三辆破马车，也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感到心口怦怦直跳。也许，这是因为，乡村环境不同，物换星移，上流社会索然无味的感受，随着时间环境的变化，竟然又变得新鲜起来。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坐破车子去看维尔迪兰夫人，往往会唤起某一次游山玩水的美好回忆，想起有一次与车大约好的昂贵的承包活动，车夫承揽一天包活简直是“漫天要价”。但是，那些新来乍到的客人，还不可能弄清他们的身份，大家总有些许的好奇心，因为每个人心里都在嘀咕：“这会是谁呢？”这个问题是很难回答的，弄不清谁会来康布尔梅府上或在另一家府上住上八天时间，乡村生活孤寂无聊，大家喜欢提此

类问题，遇到一个久别重逢的人，或介绍一个陌生的人，这在巴黎生活里是件令人厌烦的事情，但在乡村则不然，它打乱了与世隔绝的生活的真空，填充了美妙的气氛，就连邮差到达的时刻也成了一大快事。就在我们坐汽车到达拉斯普利埃的当天，因为那天不是星期一，维尔迪兰夫妇很可能被折腾得够呛，因为全村男女老少都争先恐后想看热闹，而对于远离亲人，被禁锢在孤零零的温泉疗养院的病人，就恨不得破窗而出看个究竟了。那个腿脚颇快的新仆人，已经习惯那些套话，他向答我说，“要是夫人不出门的话，她很可能在‘杜维尔景观’上”，他说“他去看看”，却立刻回告我们说，她立即接待我们。我们看见她时，她的头发有点散乱，因为她刚从花园、家禽饲养场和菜园子转回来，她去那儿喂她的孔雀和母鸡，拣蛋，摘果，采鲜花，以便“为餐桌铺路”，那餐桌的布置，犹如花园小径的微缩，不过在桌上，她却别有讲究，不让桌面一味容忍有用的和好吃的东西；除了园中那些现成的东西，如梨子啦，雪花蛋啦什么的，还摆着高杆兰蓟，康乃馨，玫瑰花和金鸡菊，透过招展的花枝凭窗远眺，犹如透过花标杆，但见渡船来往穿梭。听说有客人来访，维尔迪兰夫妇当即停止布置鲜花准备迎客。但一看来访者并不是别人，而是阿尔贝蒂娜和我，显得出乎意料，我一下就看出问题来了，原来那位新仆人。虽然满腔热情，但还不熟悉我的姓名，禀报错了，维尔迪兰夫人一听好生耳生，还是请进来吧，不管是谁总得看看吧。那新仆人呢，站在门口上，打量着这场面，好弄明白我们在家中到底扮演的是什么角色。而后，他大步流星跑远了，因为他前一天才被雇来。阿尔贝蒂娜将帽子和面纱让维尔迪兰夫妇好生看过，便对我递了个眼色，意思是提醒我，我们眼看没有太多时间来干我们想干的事情。维尔迪兰夫人留我们等着吃下午的点心，可我们谢绝了，但冷不防她突然披露了一个打算，差点把我和阿尔贝蒂娜游山逛水所指望的全部兴致一扫而空；这个女主人，由于不好下狠心离开我们，也可能是舍不得一次新的消遣的机会，想同我们一起往回走。她早就惯于这么干，自告奋勇提此类建议让人扫兴，而且她不可能有把握，她自告奋勇提出的决议会给我们带来愉快，因此她在向我们提建议时，装出一副极其自信的样子，极力掩饰她表现出来的难为情，甚至看不出她曾想到，我们的回答会有什么问題，她没有直接向我们提出要求，而是在向她丈夫大谈到阿尔贝蒂娜和我时，仿佛是她优待我们一次似的顺便说说：“我送他们回去吧，由我来。”此时此刻，她嘴上挂起一丝微笑，这种微笑并不属于她自己的专利，我已经在某些人身上领教过这一种微笑，他们对贝戈特狡黠一笑说：“我买了您的书，就是这样子的，”这是一种人笑亦笑的笑，一种千篇一律的共相，只要他们有必要这样子——象人们使用铁路和搬运车那样——仿效他人嘴脸，只有几个高雅之士例外，比如斯万和德·夏吕斯先生，我从来没看见在他们的嘴唇上挂着那种微笑。打从她那一笑开始，我的拜访便大败其兴的了。我故意装着不明白她的意思。过了片刻，事情变得明朗了，维尔迪兰先生似乎也要一起凑热闹。“但这可让维尔迪兰先生太费时了吧，”我说。“才不呢，”维尔迪兰夫人和颜悦色、慷慨施恩地对我说，“他说，与这等风华男女重温往昔的轻车熟路会令他格外高兴；必要时他可以上电车，这吓不倒他，然后我们俩双双老老实实坐火车回来，就象一对和睦的好夫妻。瞧，他笑逐颜开了。”她仿佛是在谈论一位和蔼可亲的大名鼎鼎的老画家，画家比小孩还小孩，以乱画奇形怪象逗自己的小孙孙们取乐。令我倍添烦恼的是，阿尔贝蒂娜似乎不与我分优，反为能与维尔迪兰夫妇一起坐看

车子兜遍全区而感到兴致勃勃。可我呢，我本指望与她一起寻欢作乐，而且早已迫不及待了，我岂能容忍女主人扫我们的兴；我编造了种种谎言，维尔迪兰夫人听了恼羞成怒，发出咄咄逼人的威胁反倒使我的谎言成了有情可原的了，可阿尔贝蒂娜呢，真是气死人！她却与我唱反调。“不过，我们要去拜访一个人，”我说。“拜访谁？”阿尔贝蒂娜问。“我会对您作出解释，这非去不可。”“那好！我们等着你们就是了，”维尔迪兰夫人说，什么条件她都可以屈从。直到最后一分钟，我真担心有人会夺走我那梦寐以求的幸福，于是心一狠，也顾不得失礼了。我断然加以拒绝，贴着维尔迪兰夫人的耳朵，借口说阿尔贝蒂娜有心事，她想问我如何是好，绝对必须我单独同她在一起。女主人沉下脸来：“那好吧，我们不去了，”她说，气得声音都发抖了。我感到她好不高兴，不得不装装样子作点让步：“不过，也许可以……”“不，”她又说，反而火上添油，“我说不，就是不。”我以为同她闹翻了，可她却站在门口提醒我们，叮咛我们千万不要“放弃”第二天的星期三聚会，不要开着这玩艺儿来这里，这玩艺儿夜里可危险了，千万坐火车，同小圈子的人大家一起来，汽车已经在园林斜坡上行驶，她到底还是把车叫停了下来，因为仆人忘了把她叫人为我们包好的一方水果塔和一叠油酥饼放到车上去。我们重新上路，只见一幢幢小农舍簇拥着鲜花迎面跑来为我们送行了一程。我们觉得这地方已变得面目全非，与我们对每一个地方留下的印象大不相同，空间的概念远非那种神通广大的概念。我们说过，时间的概念大大扩大了各个地方的差别。但时间的概念也不是唯一的。有些地方，我们老觉得它们孤零零的，与其余的世界似乎没有共同的尺度，几乎与世隔绝，有点象我们人生特定阶段认识的那些人物，比如在部队里，在我们童年时代里认识的人，如今与我们已毫不相干了。在巴尔贝克寄居的第一年，有一个高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喜欢带我们去那里登临，因为从那里放眼，非水即林，高地名叫“博蒙秀峰”。她选择登秀峰的那条道，一路古树参天，她认为美不胜收，只是全是上坡，她的马车不得不慢吞吞前行，走很长时间。一旦上了高地，我们又立即下山，散散步，再上车，沿着老路回去，前不见村庄，后不见城堡。我晓得，博蒙有一点令人莫名其妙，似乎很远，仿佛很高，我弄不清它到底在什么方向，因为从前从未取道博蒙秀峰到别的地方去过；况且，要坐很长时间的马车才能到达高地。此地显然与巴尔贝克同属一个府（或同一个省），但在我看来，它地处另处一个世界，享有治外法权的特权。然而汽车却对神秘世界大不敬，虽过了安卡维尔，但安卡维尔的房舍仍然历历在目，由于我们下到横向的海岸，直通巴维尔，来到一道土堤上，顿时看见了大海，我问这是什么所在，司机尚未来得及回答，我猛然认出了博蒙，我每次乘小火车，就这样绕博蒙而过，竟有眼不识秀峰，其实它离巴维尔仅有两分钟的路程。我服役的军团里有一位军官，我原以为他是一个特别人物，他心肠太好，过于朴实，以致看不出他是豪门贵族门第出身，时间距离太久远了，而且简直神秘莫测，以致不仅仅是名门望族的后代问题，但我却得知，他是某某君的叔伯兄弟，或堂表兄弟，而我又同此君在城里共进过晚餐，与这位军官留下的印象相类似，博蒙一旦与我原以为有天壤之别的地方混为一谈，它顿时失去了神秘的色彩，并在当地明确了位置，令我想起来都怀着惶恐，倘若我在一部小说封闭的氛围之外遇到了包法利夫人和桑塞维利纳夫人类似的人物，我兴许会觉得她们与其他人没什么两样。可能有人以为，我热衷于美妙的铁路旅行，因此很难分享阿尔贝蒂娜见

了汽车那美滋滋的心情，即使汽车上坐着一位病夫，但病人想到什么地方它就可以开到什么地方，却不允许——象我迄今做的那样——把某地看作是个人标记，看作是完美无缺的不可取代的佳境。无疑，这个地点，汽车不会象当年我从巴黎来巴尔贝克时的铁道那样在此设终点站，这个站摆脱了琐碎的日常生活，作为始发站颇为理想，而作为到达站早就没说的，开到这大站头，里面却不住任何人，上面只标有城市的名字，即某某火车站，看样子到了车站就意味着终于可以进入城市，因为它很可能是城市灵魂的现形。不，汽车可不同，它把我们带进一座城市，没有这么神妙，因为我们下火车首先是从整体上看这座城市，这个整体，域名作了概括，顾名思义含有观众闭门造车异想天开的色彩。而汽车则把我们带进大街小巷里转，不时停下向居民打听一下情况。但是，作为轻车熟路往前开的惩罚，就连司机对自己的路都没有把握，只好摸索着走，甚至走回头路，前面走错了岔道，一座古城堡徒有百年老树绿荫遮面，但随着我们向它逼近，终于脱颖而出，只见它依山傍海，与一座教堂相映成趣，汽车环城一圈又一圈往里兜圈子，城市吓得魂飞魄散，向四面八方逃脱开去，汽车最后单刀直入，直插山谷深处，只见城市就横卧在山谷的土地上；这所在，是独一无二的地点，汽车似乎已经揭开了特别快车赋予的神秘面纱，却给人这样的印象，似乎是我们自己发现了这地点，明确了它的位置，而且好象用圆规测量过那样准确无误，用更精密的准确性，帮我们体会到真正几何学的奥秘，“大地测量”的美妙。

此时，有一件事可惜我并不知道，只是两年多以后方才听说，那就是，司机的雇主之一就是德·夏吕斯先生，莫雷尔负责给司机付钱，却为自己留下一部分钱（让司机增加两倍乃至四倍的公里数），与司机打得火热（在众人面前却装模作样不认识他），经常用他的车子跑远程。要是当时我知道此事，要是维尔迪兰夫妇与这位司机一拍即合的信任源出于此，而且他们可能又不知道内情，那么，我第二年在巴黎生活的种种苦闷，与阿尔贝蒂娜的种种不幸，也许就可以得到避免；可是我当时完全被蒙在鼓里。德·夏吕斯先生与莫雷尔一起乘小车外出兜风，就事情本身而言，与我并无直接的利害关系。更何况，他们到外面游山玩水，更多的是到海滨去吃一顿午餐或一顿晚餐，德·夏吕斯先生装出破产老侍从的模样，而负责算帐的莫雷尔，却俨然象一位极好的绅士。我不妨举一餐晚饭为例，这样可以举一反三，触类旁通。事情发生在圣马尔斯一家椭圆形的饭店里。“难道不可以将这个收起来吗？”德·夏吕斯先生问莫雷尔，好象对一个中间人说话，这样就不必直接问跑堂的了。他所谓“这个”是指三朵枯萎了的玫瑰花，是饭店侍应部领班好心好意放在桌子上以为可以装饰桌面的。“可以……”莫雷尔尴尬地说：“您不喜欢玫瑰？”“哪里话，我指出刚才那个问题，恰恰证明我喜欢玫瑰花，既然此地并没有玫瑰花（莫雷尔感到莫名其妙），但实际上，我并不很喜欢玫瑰花，我对姓名极敏感；一看到一朵玫瑰花有几分姿色，便得知她叫罗特希尔德男爵夫人或叫尼埃尔元帅夫人，这无异于吹来一股寒气。您是否喜欢指名道姓？您是否为您的音乐会小曲段找到标致的标题？”“有一首《愁诗》”“真糟糕，”德·夏吕斯先生答道，嗓音很尖，象耳光一样响亮。“可我要的是香槟吧？”他对领班说，领班满以为端上来的就是香槟，实际上是为两位顾客倒满了两杯根本不是香槟的汽酒。“不过，先生……”“撤走这该死的东西，它连最差劲的香槟都沾不上边。简直是催呕药，叫‘cup’（混酒），一般用三颗烂草莓泡在醋和塞尔茨矿泉水混合液之

中……是的，”他接着转身对莫雷尔道：“您好象不知道标题是什么名堂，甚至，在您表演最得意的节目之中，您似乎没有发现事情通灵的一面。”

“您是说？”莫雷尔问，他对男爵的一席谈话一点也没听明白，生怕丢掉一条有用的信息，比如，举个例子，邀请吃饭之类，德·夏吕斯先生有所疏忽，没有把“您是说？”当成一个问题来处理，莫雷尔因此得不到回答，以为该换话题，于是给他耍了一个花招：“瞧，那个卖花的金发小娘子，她卖的就是您不喜欢的花；又是一个准有宝贝女友的女人，那个老娘，在里面桌上吃饭的那个，也肯定有。”“可你怎么知道得一清二楚？”德·夏吕斯先生问道，对莫雷尔的先见之明赞佩不已，“噢！只消一秒钟我就把她们看透了。要是我们俩双双夹在人群中蹒跚，您就会发现，我不会两次上当。”谁要是在此时看一看莫雷尔，看看他满身阳刚之美中却有着小娘们的一脸媚气，就会明白那种阴暗的猜度心理，与其说是将他指给某些女人，还不如说是那些女人来影射他，他渴望取代絮比安，有意无意想为裁缝从男爵那里挣得的收入，来弥补他的“固定收入”。“谈到小白脸，我更了解底细，我保您万无一失，眼看快到巴尔贝克集市，我们会找到许多好东西，那时要在巴黎，您瞧好了，您可以玩个痛快。”但是，奴才天生就谨小慎微，使他已经说出口的话徒添了另一种含义，以致德·夏吕斯先生以为他说的是年轻姑娘的事，“知道吧，”莫雷尔说，真想使出一个高招，既要无伤自己的大雅，又要激起男爵感官的兴奋（尽管这一招事实上不道德），“我的梦想，是找一位黄花姑娘，使我得到她的爱，从她身上得到她的童贞。”

德·夏吕斯先生早已按捺不住，不由轻轻掐了掐莫雷尔的耳朵，天真地补充道：“这对你有什么用？你既然想要她的童贞，那你就非娶她为妻不可，”

“娶她为妻？”莫雷尔嚷了起来，他感到男爵已经飘飘然忘乎所以了，要不是他没想到与之对话的这个男子比他想象的还要认真，“娶她为妻？万万不行！我可以满口应承，不过，一旦小动作很利索，当天晚上我就把她甩掉。”只要吹牛能够引起他暂时的快感，德·夏吕斯先生一般总要介入，哪怕云散雨收之后，马上收回全部的兴趣，“真的，你要干这事？”，他笑着对莫雷尔道，紧紧地搂着他，“那又怎么！”莫雷尔道，发现自己并没有使男爵不悦，便直言不讳地继续向他作解释，他的确有一种什么样的欢情，“这危险，”德·夏吕斯先生说，“我事先就准备好开路，然后溜之大吉，连地址都不留。”“可我呢？”德·夏吕斯先生问。“我带您一块走，那还用说，”莫雷尔连忙道，没考虑到男爵会落成什么样子，根本就没有把男爵放在心上，“嘿，有一个小娘们，真讨我喜欢，就在这方向，她是一个小裁缝，在公爵先生的府邸里开了一个小店铺，”“絮比安的女儿！”男爵失声叫将起来，正好饮料总管进来，“哟！绝对不行，”他接着说道，要么是因为出现了一个第三者来使他变得冷淡，要么，即使在黑色弥撒之际，他都会津津乐道于玷污最神圣的事物，但却下不了狠心让与他有交情的人卷进去，“絮比安是个好人，小姑娘模样很迷人，给他们制造痛苦，叫人于心何忍。”莫雷尔感到他已经走得太远了，便闭口不言，但他的目光仍然空盯住年轻姑娘的身上，他早就希望有朝一日，我会当着她的面，称他“亲爱的伟大艺术家”，他本人曾经向她订做过一件背心。小姑娘非常勤快，也没休过假，但后来我才知道，正当那位小提琴手在巴尔贝克地区的时候，她心里就老也放不下他那堂堂仪表，因为她看到莫雷尔同我在一起，便把他当作是一位“先生”，他因此脸上沾了不少光。

“我从来没听人演奏过肖邦的曲子，”男爵说，“不过我本来是可以听到的，我同斯达马蒂一起上过课，但他不让我到我的姨娘希梅家去听‘夜曲’大师的演奏。”“多愚蠢，他在那干了些什么名堂！”莫雷尔嚷嚷道。“相反，”德·夏吕斯先生尖着嗓子，激动地进行辩解。“他显示了自己的聪明才智。他早就明白，我是一个‘纯朴的人’，我容易受肖邦的影响。这毫无用处，因为我从小就放弃了音乐，其余的一切反正也付之东流。后来，想了一想，”他补充道，语音发颤，慢慢吞吞，“总有人听到过，总有人给您讲个大概。但说到底，肖邦只不过是回返通灵那边的一个借口，而您却轻视了通灵方面。”

人们终会发现，经过一席庸俗言语的穿插之后，德·夏吕斯先生的言辞顿时又变得同他平时说话那样优雅、傲慢。这是因为：想到莫雷尔准备“甩掉”一个被奸污的姑娘而心安理得，他顿时尝到了一阵淋漓痛快。快感一过，他的感官暂时平静了下来，一度取德·夏吕斯先生而代之的性虐待狂（他，的确是通灵的）已逃之夭夭，让真正的德·夏吕斯先生重操人语，只见他浑身充满艺术家的文雅，洋溢着多情和好意。“还有一天，您弹了改编的钢琴曲，四重奏第十五号作品，这已经够荒唐的了，因为没有比这更缺乏钢琴味的了。它是专门为这样一些人改编的，那个自命不凡的伟大聋子绷弦过紧，把他们的耳朵都给震痛了。然而，恰恰是这类近乎庸俗的神秘主义才是神圣的作品，反正您演奏得很糟糕，改变了所有的乐章。您演奏这部作品，要象是演奏您自己作的曲子那样。”年轻的莫雷尔只觉得一阵震耳欲聋，为自己是一个毫无价值的天才而痛苦不堪，好一阵子呆若木鸡；后来，一种神圣的狂热涌上心头，他试了试，作出了第一小节的乐曲；可是，由于起拍就极其费劲，他已精疲力尽，不由耷拉下脑袋，落下一绺俏丽的头发，以讨维尔迪兰夫人欢心；继而，他得寸进尺，如法争取时间，再创造数量可观的大脑灰质，他刚才挥霍了大量的细胞以表现自己特尔斐竞技场获胜昔的胆略；于是乎，他恢复了元气，灵机一动，产生了一种新的灵感，全力以赴扑向那雄伟壮丽永垂不朽的乐句，就连柏林钢琴演奏高手（我们以为德·夏吕斯先生是指门德尔松）恐怕也得孜孜不倦地仿效它了。“就是要用这种方式，独一无二的、真正出类拔萃的、生机勃勃的方式，我才要让您到巴黎去演奏。”正当德·夏吕斯先生给他提出此类忠告的时候，莫雷尔却更是大惊失色，眼看领班将遭到冷落的玫瑰花和非香槟“汽酒”收了回去，不由惶然自问，这对“等级”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但他没有时间深思熟虑，因为德·夏吕斯先生激动地对他说：“问问领班，他有没有‘好基督徒’。”“弄点‘好基督徒’？我不明白。”“您一清二楚，我们正在用水果，那是一种梨。放心好了，德·康布尔梅夫人府上有这种梨，因为埃斯加巴尼亚斯伯爵夫人曾有过，而她就是埃斯加巴尼亚斯伯爵夫人。蒂博迪埃先生派人把这梨送给她，她说：“这就是好基督徒梨，美极了。”“不，我不知道。”“我看，反正，您什么也不知道。难道您连莫里哀的戏都没读过……那就算了，既然您不该懂得指挥，其余的更甭说了，那就干脆要一个梨子吧，就近摘的，叫阿弗朗施的路易丝女仆。”“啊……什么？”“等

大脑灰质即大脑皮层，约由140亿个神经细胞组成，是神经系统的高级中枢，是高级神经活动的物质基础。

一种水蜜晚梨。

等，您也太笨了，我只好亲自要别的，我更爱吃的。领班，您有科密的长老吗？夏丽，您该读过埃米尔·德·谢尔蒙—托内尔等的有关这种梨动人的一页吧。”“没有，先生，我没有。”“那您有若杜瓦涅的凯旋梨吧？”没有，先生。”“弗吉尼亚芭蕾？帕斯科尔玛？没有，算了，既然您什么都没有，那我们只好走了。‘昂古莱姆公爵夫人’还未成熟；算了，夏丽，开路吧。”

不幸的是德·夏吕斯先生，此人难得通情达理，也许是因为他可能与莫雷尔有贞操关系，他打此时开始，就千方百计地对小提琴手曲意修好，弄得小提琴手自己都莫名其妙，其人天性疯疯癫癫，忘恩负义而且好斤斤计较，对德·夏吕斯先生奇怪的好意只报以冷酷和粗暴，而且愈演愈烈，这就使德·夏吕斯先生——想当初何等飞扬跋扈，而如今竟如此低三下四——每每陷入真正的失望之中。下面读者会看到，莫雷尔何以会，往往以比德·夏吕斯先生强千倍的德·夏吕斯先生自居，可就连鸡毛蒜皮芝麻小事，也不过是望文生义，从而完全曲解了男爵有关贵族阶级那套高傲的宏论。就说眼下吧，正当阿尔贝蒂娜在拉埃斯圣约翰教堂等我之际，如果说有一件事将其置于高贵身分之上（这原则上颇为高贵，尤其是来自乐于去寻找小姑娘的某个人——“无影也无踪”——与司机同往），那就是他的艺术名声，而且可想而知他是第几把提琴手了。无疑，他是很丑恶的，因为他满以为德·夏吕斯先生全归他所有，却装模作样加以否认，百般嘲弄他，其手法与我所领教的完全一样，我刚答应保守他父亲在我外叔祖家干什么行当的秘密，他立刻居高临下把我看矮了。但是，另一方面，他的出师艺名莫雷尔，在他看来比家“姓”更高级。德·夏吕斯先生正做着柏拉图式的温柔梦，想给他冠以他家族的封号，莫雷尔却断然拒绝了。

阿尔贝蒂娜觉得，还是留在拉埃斯圣约翰教堂作画更明智些，我乘机坐上汽车，在回来接她之前，我不仅可以去古维尔，去费代纳，而且可以去老圣马尔斯，直到克利克多。我故意装出不理睬她，而去关心其它的事情，故意装着另有新欢，不得不撂下她不管了，其实我心中只想着她一个人。常常是，我走得并不远，顶多不超过古维尔的一马平川，古维尔大平原与贡布雷上方展开的大平原有点类似，在梅塞格里斯方向，即使离阿尔贝蒂娜有相当大的距离，但我却乐在其中，心想，虽说我的眼力不够，不能直接看到她的情影，但这强盛而温柔的海风从我身边吹过，直向格特奥尔姆铺陈而下，畅通无阻，吹动着掩护拉埃斯圣约翰教堂的青枝绿叶，爱抚着我的女友的面庞，在这广袤无垠的迷藏之地上，就这样把她和我双双联系在一起，没有任何风险，就好象两个孩子做游戏，一时间谁也听不见谁的声音，谁也看不见谁，彼此似乎远隔千山万水，但两心却紧紧连在一起。我沿路回程，一路可以看见大海，路上，若是在以往，树枝挡住了大海，我就索性闭上眼睛，好生想一想，我要去看的，不正是大地怨声载道的老海祖宗吗，她象在生物不存在的荒漠时期，继续她的亘古未息的汹涌澎湃。而今，这一条条道路，对我来说，不过是去找阿尔贝蒂娜的途径罢了；我认清了这些道路，原来如此这般，知道它们直奔什么所在，在什么地方可能拐弯抹角，此时，我记起来了，这几条路我曾走过，当时正思念着斯代马里亚小姐，而且还记起来了，

一种甜酥梨。

典出法国诗人保尔·瓦雷里的名诗《风灵》中的名句。

就象现在去接阿尔贝蒂娜一样迫不及待，我走进巴黎街道就找到了斯代马里亚小姐，德·盖尔芒特夫人常在巴黎街头招摇过市；我看，这条道路已变得单调乏味了，但赋予我性格特征所追随的轨迹以精神意义。这是很自然的，然而并不是无关紧要的；条条道路提醒我，我的命运只是追求幻影，我梦寐以求的生灵，很大一部分是我想象出来的现实；的确有些生灵——我从小就是这种情况——对他们来说，凡有固定价值的东西，别人可以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什么财富呀，功绩呀，高官厚禄呀，都视为身外之物；他们所需要的，恰恰是幻影。他们为此耗尽了余生，不惜一切代价，想尽千方百计去与幻影见面。但幻影稍纵即逝；于是又追求另一个幻影，哪怕再回过头来重新追求第一个幻影也在所不惜。我追求阿尔贝蒂娜已不是第一次了，第一年看见她是在海边。其他的女人，老实说，是我初恋的阿尔贝蒂娜与此时此刻我形影不离的阿尔贝蒂娜之间的插曲而已；所谓其他的女人，特别是指盖尔芒特公爵夫人。但是，有人要说，为什么要挖空心思在希尔贝特身上打主意，替德·盖尔芒特夫人吃尽苦头，如果说成为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朋友，唯一的目的是为了不再想她，但难道只想阿尔贝蒂娜吗？斯万，在他临死之前，也许可以回答这一问题，他曾是幻影的热心追求者。幻影形形色色，有被人追求的，有被人遗忘的，有被人重新寻觅的，也有时只求一晤的，目的在于接触一种不现实的生活，这种虚无缥缈的生活一纵即逝，巴尔贝克的条条道路到处有幻影神出鬼没。一想到沿路的树木，梨树呀，苹果树呀，桂柳树呀，在我死后它们仍然生机盎然，我似乎从它们的身上得到了教益，把精力扑到工作上吧，乘长眠安息的时刻尚未敲响的时候。

我在格特奥尔姆下车，沿着又陡又硬的洼路跑去，通过一道独木桥越过了小溪流，终于见到了阿尔贝蒂娜，她正在教堂前作画，教堂钟塔林立，象一朵带刺的盛开的红玫瑰。教堂大门上的三角楣匠心独运，浑然一体；石面浮雕赏心悦目，对称而出的天使栩栩如生，面对我们这一对二十世纪的青年男女，照例手秉大蜡烛，举行十三世纪的宗教庆典。阿尔贝蒂娜摊开画布，苦心临摹的正是这些天使们的形象，她仿效埃尔斯蒂尔画法，大笔重彩，努力把握崇高的神韵，大师曾对她说过，这崇高的神韵使他妙笔生花，得以创造出这一对对标新立异的天使，与他所见到的任何天使迥然不同。她收拾好画具。我们俩互相依偎着，重新上了洼路，留下小教堂，让它得到安宁，就象没看见我们俩那样，让它倾听小溪永不停息的潺潺流水声。顿时，小汽车飞奔起来，不回原路，却改道送我们回家。我们从马古维尔—奥格约兹面前驶过。夕阳照在半新半旧的教堂之上，铺撒上一层经世不衰的美丽色泽。若想看清大浮雕的真面目，似乎非透过这层流动着的珠光玉液不可；圣母，圣伊丽莎白，圣若阿香，仍然在不可捉摸的急流漩涡中漂游，然而却滴水不沾，或浮游在水面上，或沐浴在阳光下。一座座现代塑像屹立在一根根大柱上面，从热浪滚滚的尘嚣中抛头露面，与夕阳的金帆齐腰。教堂前一棵大柏树活象祝圣场里的圣物。我们下车看了片刻，踱了几步。阿尔贝蒂娜对意大利草帽和绸巾（草帽和绸巾并没有给她带来丝毫舒服的感觉），如有手脚连身的感觉，绕着教堂走时，从中得到了另一种冲动，表现出懒洋洋的满足，在我们眼里，这神态优雅动人；绸巾和草帽不过是我们女友外在的新花样罢了，可我却觉得可亲可爱，我用目光追逐着草帽和绸巾在暮色苍茫中映在翠柏上的倩影。她本人是不可能自我欣赏的，但却意识到自己楚楚动人，因为她朝我笑了笑，弄了弄头姿，整了整头饰：“我不喜欢它，它修复过了，”

她手指着教堂对我说，顿时想起了埃尔斯蒂尔论及古石雕美之珍贵和不可摹仿的言论。阿尔贝蒂娜一眼就看出是否修复过。真叫人不可思议，她对音乐的无知达到可悲可叹的地步，而对建筑艺术的鉴赏则胸有成竹。别说埃尔斯蒂尔，就连我也不喜欢这座教堂，教堂正面抹染夕晖展现在我的眼前，却引不起我的兴趣，我下来看看纯粹是为了讨好阿尔贝蒂娜。不过，我觉得，印象派大画师未免自相矛盾；为何对客观的建筑如此推崇备至，却对夕照中教堂的变容漠不关心？“不错，”阿尔贝蒂娜对我说，“我不喜欢它；可我喜欢它的名字奥格约兹，又娇又傲。不过，倒是应当请教一下布里肖，为何管圣马尔斯特叫‘衣冠’。圣马尔斯特。我们下次去吧，好不好？”她用黑眼睛望着我说，草帽压在眉眼之上，就象过去戴马球帽那样。她的面纱飘拂着。我同她一起上了汽车，真高兴明天能同她一起去圣马尔斯特，冒着这炎炎盛暑，在这样的天气里，人们一心只想泡在水里，只见教堂的两个古老钟塔，活象两条玫瑰色的鲑鱼，身披菱形瓦片，稍许向内弓曲，活灵活现，犹如披满鳞片的老尖鱼，身上长满了苔藓，红橙橙一片，双鱼看样子一动不动，却在清澈透明的碧水中浮现出来。离开马古维尔，为操近道我们来到十字路口，路口有一家田庄。阿尔贝蒂娜几次叫停车，请我独自一人去弄点苹果白酒或苹果甜酒来，拿回车来让她喝，人家肯定说不是汽酒，于是我们喝了个痛快淋漓。我们彼此紧紧依偎着。阿尔贝蒂娜关在汽车里，村民们轻易看不清她，我退了酒瓶；我们重新上路，似乎要继续我们这种成双成对的生活，他们可以想象，我们正过着恋人的生活，中途停车喝酒，不过是无足挂齿的一会儿功夫；倘若他们后来发现，阿尔贝蒂娜竟喝掉了她那一瓶苹果甜酒，猜测也许就更走了模样；她那阵子好象确实忍受不了她与我之间保持着的距离，这种距离若在平时并不使她感到难受；她穿着布短裙，裸露的双腿紧紧地靠着我的双腿，她把她的脸贴到我的脸上，只觉得她的两颊一阵子苍白，一阵子发热，泛着红晕，兼有某种热烘烘到软绵绵的味道，就象近郊的姑娘们常有的那种表情。每到这种时刻，她的个性往往突变，嗓音立刻失去常态，发哑发嗲，言辞放肆，近乎放荡起来。夜幕降临。多么痛快，只感到她依偎在我的怀里披着她的绸巾，戴着她的草帽，不由使我联想到，一路上遇见的对对情侣，不正是这样相亲相爱，肩并着肩形影不离吗！我对阿尔贝蒂娜也许有了爱慕之情，但又不敢让她有所觉察，我不露神色，即使我心里产生了这种爱，也不过是一种无价值的真实，可以在实际行动中严加控制；我总觉得，这种爱是无法实现的。它被排斥在生活场景之外。可我的嫉妒心老在作怪，它促使我对阿尔贝蒂娜寸步不离，尽管我知道，根治我的妒病的唯一妙方，就是与她一刀两断，各奔东西。我甚至可以在她身边加以验证，但我得设法不让那种在我心头唤醒妒火的情景重新出现。事情就这样发生了，一天，天气晴朗，我们到里夫贝尔吃午饭。形如长廊的茶馆饭厅，玻璃大门敞开着，门外是一片接一片阳光镀金的草地，光彩夺目的大饭厅似乎与草地融为一体了，男招待长着玫瑰脸，梳了个火焰头，就在这大庭广众之中跑堂，但动作却没有往常快捷，因为他已不再是普通的伙计，而是跑堂的领班；但由于他活动符合自然，时而走远，在餐厅里，时而走近，但在室外，为那些偏爱在园中就餐的顾客服务，人们看他一会儿在这儿，一会儿又到那儿，象一个跑动着的英俊天神的连环塑像，一串立在饭厅里面，只见楼内灯火通明，楼外绿草如茵，草地呼应着楼厅，另一串罗列于绿树荫下，沐浴着野外生活风光。他在我们身边应酬了一阵子。阿尔贝蒂娜心不在焉地应付着我

她说的话。只见她瞪大眼睛看着跑堂小伙子。有好几分钟，我顿感所爱之人近在咫尺却求之不得。只见他们眉来眼去，神秘莫测，当着我的面似乎有口难言，很可能是昔日约会隐私的继续，可我却被蒙在鼓里，也可能是他曾经给她暗送过的秋波的余波——这么说我已经成了碍事的第三者了，对第三者人们总是藏藏掖掖的。甚至当老板大声叫唤他，他应声离去后，虽然阿尔贝蒂娜仍在继续埋头吃饭，但看她那副样子，象是把饭店和花园只看作是那位跑堂的黑发上帝，在五光十色的背景下，里里外外现形的光明圣道。一时间，我寻思自问，她会不会跟他而去，把我一个人留下空守着饭桌。但没过几天，我就把这苦不堪言的印象抛到九霄云外去了，我决计再也不重登里夫贝尔，而且，虽然阿尔贝蒂娜让我放心，说她上次是第一次去里夫贝尔，但我还是让她许了诺，保证也决不再去里夫贝尔，我也否认了快腿跑堂的小伙子唯她是看，目的是让她不要以为我陪伴她反剥夺了她的一次欢情。可我偶尔还是去了里夫贝尔，不过就我独自一人，痛饮，就象上次那样干。正当我喝干最后一瓶酒时，我看了看画在白墙上的蔷薇花饰，我把满心欢喜移向花饰。世界上唯有她为我而存在；我轮番用不可捉摸的目光去追逐她，抚摸她，失去她，我对前程麻木不仁，一心只关心我的蔷薇花饰，她象一只蝴蝶，围绕着另一只停落的蝴蝶翩翩起舞，准备与他在尽欢极乐的行动中了此终生。时刻可能选择得特别的凑巧，正好是要与一个女人绝交的时候，对这样一位女人，虽然我近来为她受尽痛苦的折磨，但绝不会因此求她给我一剂清凉油来慰藉我的痛楚，她们造成了别人的痛苦，却掌握着镇痛剂。这样出来蹓一蹓，使我的心平静下来，散散步，虽然找当时只不过把这当作是对第二天的期待，而第二天本身，虽然它激起我向往明天的欲望，但与第一大该不会有什么两样吧，即便是散散步，自有一番滋味，我举手投足的地方，阿尔贝蒂娜曾直奔这里，而我现在却没同她在一起，既没在她姨妈家，也没在她的女友们的家里。这般滋味，虽然并非出自内心的喜悦，而是因为烦恼的减轻，但却很强烈。因为事隔几天之后，每当我回味起我们喝苹果酒的那个农庄，抑或只想想我们在衣冠圣马尔斯前踱过的几步，记得阿尔贝蒂娜戴着无边女帽在我身边走着，她就在我的身边，这种感情顿时给整修一新的教堂那无动于衷的形象平添多少贞洁，以致阳光照耀的教堂门面也就自然而然在我记忆中站稳了脚跟，犹如有人在我们的心口上敷上一大帖镇痛药剂。我把阿尔贝蒂娜送到巴维尔，不过是要傍晚去找她，伸开手脚躺在她的身边，在夜幕的笼罩之下，在沙滩之上。当然，我并不是每天都看见她，但我可以告慰自己：“假如她谈到她的时间安排，还是我占据最多的位置”；我们一起接连度过了很长的时刻，弄得我日日夜夜如醉如痴，心里甜滋滋的，以至于，我把她送到巴维尔，她跳下汽车一小时之后，我在车上再也不感到孤独，仿佛她下车之前，就在车上留下几朵鲜花。我也许可以不用每天见到她；我会高高兴兴离开她，我感到，这种幸福的慰藉效果可以延续好几天。但是，当她与我告别之时，我听她对她姨妈或她的一位女友这么说：“那么，明天八点三十分见。不准迟到，他们八点十五分就准备好了。”我所爱的一个女人，她的谈话象一片隐瞒着凶流恶水的土地；人们随时都能感觉到，话里话外有一层无形的暗流存在叫人冷透了心；人们到处可以发现暗流无耻的渗水，但暗流本身则深藏不露。一听到阿尔贝蒂娜那句话，我内心的平静顷刻之间就被摧毁了。我要求她第二天早上与她见面，目的在于阻止她去赴这神秘的八点三十分约会，他们竟当着我的面谈及这次约会而且用的

全是暗语。头几次，她无疑得听从我，只是恋恋不舍地放弃了她原来的计划；尔后，她兴许发现，我是存心要打乱她的计划；于是人家事事都瞒着我，我成了聋子瞎子了。但是，也有这样的可能，我被排斥在外的这些盛会没什么了不起，大概是怕我觉得某某女客浅薄庸俗或令人讨厌，才不邀请我参加。不幸的是，这样的生活已经紧紧地与阿尔贝蒂娜的生活纠缠在一起，它不仅对我个人发生作用了；它给了我冷静；可对我母亲却造成了不安；母亲承认了她内心的不安，一下子又反过来摧垮了我内心的平静。我回家时高高兴兴，痛下决心随时结束眼下这段生活，我自以为了结这种生活全看我自己的意愿，没料到母亲听到我叫人让司机去找阿尔贝蒂娜，便对我说：“你花多少钱！（弗朗索瓦丝语言简明生动，说得更为有力：“花钱如流水。”）千万不要象查理·德塞维尼，”妈妈接着说，“他母亲曾说：‘他的手是只坩埚，银一到手就化了。’再说，我觉得，你同阿尔贝蒂娜出，去也够多的了。我肯定告诉你，这已经过分了，即使对她来说，这也似乎是可笑的。这样能给你排解忧愁，我是很高兴的，我不要求你不再去见她，但到头来你们人见人不见不是不可能的。”我与阿尔贝蒂娜的生活，毫无大欢大乐——至少是感觉到的大欢大乐——可言，我本指望选择一个心平气和的时刻，总有一天加以改变，未曾想听妈妈这么一说，这种生活顿时对我来说反又变得不可或缺的了，因为这种生活受到了威胁。我告诉我母亲，她的话反倒把她在话中要求我作出的决定推迟了两个月，若不是她的这番话，这个决定周末之前也许就见眉目了。妈妈笑了起来（为的是不让我伤心），笑自己的劝告立竿见影产生了效果，并答应我不旧话重提，免得我又节外生枝。但自从我外祖母死后，妈妈每次禁不住发笑的时候，每每才笑辄止，最后竟痛苦地几乎咽泣起来，也许是因为自责暂忘而内疚，也许是因为即忘即忆，再次激发心病的大发作。她一回想起我们的外祖母，犹如固定的观念在我母亲心头扎根，总是给我母亲造成了一块心病，我感到，这次旧病未除，反增添了新的心病，这块心病与我有关，与母亲为我与阿尔贝蒂娜亲密关系的后果担忧有关；但她又不敢对我们的亲密关系横设障碍，因为我刚才已跟她摊了牌。但她似乎并不相信我不会受骗上当。她想起来，多少年里，我外祖母和她没有跟我谈起我的工作，也没有谈起一条更有利于身体健康的生活规则，我常说，她们的一味的劝导，弄得我六神无主，妨碍我独自开始工作，而且，尽管她们默许了，我也没有把那一条生活规则坚持下去。

晚饭后，汽车把阿尔贝蒂娜带了回来；天还有点亮；空气也不那么热了，但是，度过了热辣辣的一天，我们俩都渴望未曾见识过的风凉；只见一弯新月捷足先登在我们激动的眼帘（我常去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家那天晚上，还有阿尔贝蒂娜给我打电话的那天晚上，月亮也是这个样子），象又轻又薄的果皮，后来，又象一瓣四分之一瓣的新鲜水果，似乎有一把无形的刀开始在天穹中为它削皮。还有几次也是这样，是我去找我的女友，稍晚一点就是了；这样一来她就只得在梅恩维尔市场拱廊前等我。最初，我认不出她来；我实在乱了方寸，她大概不会来了，她很可能理会错了。正在这时我看见了，她穿着束腰蓝点白衫裙，只见她轻盈地一跳，登上了汽车，坐在我的身边，那轻捷的一蹦，与其说是象个小姑娘，不如说象一只小动物。她一上车，就没完没了地亲抚我，简直象只小母狗。当夜幕全面降落，当夜空缀满了星斗，正如饭店经理对我说的那样，倘若我们不带一瓶香槟到林中去散步，我们便伸开手脚躺在沙丘下面，大可不必担心微弱光线下的堤上还有

人在散步闲逛，他们在黑魆魆的沙滩上什么也看不清楚，虽然离自己不过两步远；我看见姑娘们第一次在水天苍茫的背景前走过，婀娜的体态洋溢着女性的风韵，大海的柔情，健美的丰姿，我抓住同样的玉体，紧紧地抱在我的怀里，我们身上覆盖着同一顶夜帐，紧挨着海边，大海风平浪静，被一道颤抖的光线分成两半；我们不知疲倦地静聆大海的吟唱，同欢共乐，大海顿时屏声静气，久久停止了呼吸，简直象退潮煞住了奔涌；忽而，盼等着的海潮终于姗姗来迟了，就在我们的脚下窃窃私语。我最后把阿尔贝蒂娜带回巴维尔。到了她家门前，我们不得不中断亲吻，生怕被人看见；她没有睡意，于是又随我一起回到巴尔贝克，我又从巴尔贝克最后一次把她送回巴维尔；早期出租汽车的司机睡觉是不看钟点的。实际上，我回到巴尔贝克，正是晨露初湿的时候，这一回，虽只剩下我一个人，但我的女友似在我的身边，一个接一个的长吻象取之不竭的源泉把我灌醉了。桌上，有我的一封电报，要不然就是明信片。又是阿尔贝蒂娜的！那是当我离开她坐小车回来时，她在格特奥尔姆写的，告诉我她在想我。我一边读着一边上床。此时，我发现条绒窗帘上头天已经大亮了，我自言自语，我们搂抱着过了一夜仍然相亲相爱。第二天早上，当我在大堤上看到阿尔贝蒂娜时，心里直打鼓，生怕她回答我这一天没空，不能接受我的邀请一起出去散步，这个邀请，我欲言又止，一拖再拖，久久不敢启齿。我尤为不安的是，她神情冷淡，心事忡忡；她的一些熟人走了过来；无疑，她已经安排好下午的活动计划，而我却被排斥在外。我看着她，看着阿尔贝蒂娜这优美的体态，这玫瑰花般的容貌，她当着我的面，推出了她内心的企图之谜，不知将作出何种决定，我下午是福是祸，就由它定夺了。一个年轻姑娘，她的整个心灵状态，她的整个生存前景，采取具有讽喻意义的致命形式在我面前和盘托出亮了相。当我最后下了决心，当我极力不动声色地问她：“我们马上一起去散步，直到晚上，好吗？”当她回答说：“很愿意，”我绯红的脸顿时风停云散，久久不得安宁的心绪一下子美滋滋地平静了下来；还了我本来的更为甜丝丝的面目，惬意，沉静，在暴风雨过后人们往往会有这种表现。我喃喃自语：“她真好，多可爱的人儿！”沉浸在激情之中，虽不如醉酒的迷痴，但毕竟比友谊更深沉，而上流社会的激情只好望尘莫及了。只有当维尔迪兰家请晚宴和阿尔贝蒂娜没空同我一块出去的日子里，我们才辞去小汽车，我可以利用这些时日，通知那些想见我的人，说我还在巴尔贝克。我允许圣卢在这些日子来这里，但仅这些日子而已。因为一旦他不期而至，我宁可不见阿尔贝蒂娜，也不愿冒风险让他与她见面，不愿让最近以来我保持的愉快平静的心态受到损害，不愿我的嫉妒心故态复萌。只有圣卢一走我才会放下心来。他也感到遗憾，强制着自己，没有我的召唤，绝不来巴尔贝克。想当初，德·盖尔芒特夫人同他一起度过的时刻，我是多么羡慕，我往往不惜代价要看到他！人人都在不断地改变着与我们关系的位置。人们在不知不觉地然而也是永恒不休地前进着，可我们常常看他们一成不变，观察的时间太短了，以致带动他们前进的运动难以被发觉。但是，我们只要在自己的记忆里，选择他们的两个形象，这两个形象是他们在不同的然而是比较接近的时刻留下的，他们本身并没有什么变化，至少变化不明显，但这两个形象的差异却可以衡量出他们对我们冷热亲疏关系的位移。他对我谈到维尔迪兰一家时令我惶惶不安，唯恐他对我提出请求，也要在维尔迪兰家作客，这一点就足以把我同阿尔贝蒂娜一起在那儿尝到的全部欢乐搅得一塌糊涂，因为我妒忌，我总感到妒火在

不断燃烧。不过，谢天谢地，罗贝明确告诉我，与我的担心恰恰相反，他无论如何也不想去结识他们。“不，”他对我说道，“我觉得这种教权主义的圈子讨厌极了。”开始，我不理解修饰维尔迪兰家的形容词“教权主义的”是什么意思，但圣卢句末画龙点睛，令我茅塞顿开，遣词造句奇特，是聪明才子惯用的手法，每每叫人惊诧莫名。“就是在这些地方，”他对我说，“大家拉帮结伙，抱成一团，你不要对我说那不是一个小宗派；对圈子里的人甜如蜜，对圈子外的人则冷若冰霜。问题不在于象哈姆雷特，是活下去还是不活下去，而在于是不是属于这个宗派里的人。你是小圈子的人，我舅舅夏吕斯也是小圈子里的人。你要怎么样？我呀，我从来就不喜欢这一套，这不是我的过错。”

当然，我把强加给圣卢的未经我的招呼不许来见我的清规戒律，索性推而广之，在拉斯普利埃，在费代纳，在蒙舒凡以及其它地方，不论是什么人，凡我与之逐渐有所交往的人，我都严明我这条清规戒律；但当我从饭店楼上看见三点钟通过的火车拖着滚滚的烟雾，在巴维尔的深崖峡谷里，留下痴滞的云缕。在郁郁苍苍的半山坡上久久流连忘返，我便毫不迟疑，欢迎即将来同我一起品尝点心的客人，客人此时仍对我捉着迷藏，仙游于这片缥缈的云带里。我不得不承认，这位客人，是事先得到我的应允才来的，而差不多每次都不是萨尼埃特，我每每后悔不迭。然而，萨尼埃特是存心惹人不愉快的（如果不是来讲故事而是来作客那就更令人扫兴了），虽则他比许许多多其他人更有文化，更聪明，为人也更好，但同他在一起，似乎非但毫无欢乐可言，而且，除了消沉之外，什么也得不到，弄得您一个下午都感到败。也许，如果萨尼埃特坦率承认，他担心给人造成苦恼，人们也就大可不必害怕他的来访了。烦恼，在人们堪忍的种种毛病里，不过是最不严重的一种毛病，他的烦恼兴许只存在于别人的想象之中，或许是受到别人的启示方才受到感染，这种启示能对他的朴实发生影响。但他极力不让人看出无人理他，以致不敢自举自荐。诚然，他不象有些人那样应酬自有道理，那些人在公共场合，总爱逢人就行举帽礼，要是他们久违了您，突然在一家门厅里发现您同他们不认识的显贵们在一起，他们便会冷不防向您抛一声响亮的问好，却又连忙道歉不迭，千万别对他们的高兴和激动见怪，久别重逢，发现您欣然续旧，气色甚佳，难免喜出望外，等等。然而，萨尼埃特却相反，他太缺乏胆量。在维尔迪兰夫人家里，或者在窄轨火车里，要是他不怕打扰我，他本来可以对我说，他很愿意来巴尔贝克看我。这样的提议不会吓坏我的。可他偏不这么说，他什么也不主动对我提出，可是，却愁着眉苦着脸，目光坚不可摧，与烧在瓷器中的釉彩无异，不过，在他的目光里，有一种急于见您的迫切愿望——除非他找到一位更有意思的人——可又掺和着不让人发现自己有迫切见人的愿望的意志，他满不在乎的样子对我说：“您不晓得这些天您干些什么吗？因为我可能要去巴尔贝克一带。不过，不，没什么了不起的事，我只是随便问问您。”这种神色骗不了人，而那些反话的符号，我们可以反其意而用之来表达我们的感情，其实一目了然，人们不由寻思，怎么还会有这种人说类似下面的话：“我到处受到邀请，弄得我不知如何是好，”实际上是为了掩盖他们没有受到邀请的事实。而且，更有甚者，这无所谓的神色，可能由于在其混杂的成分里掺合进口是心非的意志，给您招惹来的难受，就远非害怕烦恼或直截了当的想见您的愿望所能做得到的，也就是说，那难受，那厌恶，属于普通社会礼貌关系的范畴，相当于在爱情方面，一位

恋人向一个不爱他的女士提出了一个伪装的建议，说什么第二天去看她，却又马上改口，说什么他并不是非这样做不可，甚至不一定坚持刚才的建议，却保持着假冷淡的态度。顿时，有一种我莫名其妙的东西从萨尼埃特其人处流露出来，让人不得不和颜悦色地回答他道：“不，可惜，这个星期，我改日向您解释……”于是我便让别人来此地，他们虽然远不如他的身价高，但也没有他那忧心忡忡的目光，也没有他那苦涩百结的嘴巴，他心里倒想走东家串西家，但每次登门拜访人家，总是哑着嘴不说话。糟糕的是，萨尼埃特在小火车上很少不遇见来看我的客人，而客人在维尔迪兰家又很少不对我说：“别忘了，星期四我要去看您，”也恰好是那一天，我告诉萨尼埃特我没有空。因此，他最终把生活想象成为充满了背着他故意策划的玩笑，即使不是故意与他作对的话。另一方面，人们岂能始终一成不变，过分谨小慎微便会变为病态的冒冒失失。那次是绝无仅有的一次，他未经我的允许不速而至来看我，正好有一封信。我不知道是谁寄的，撂在桌子上。过一会儿，我发现他听我说话时心不在焉。那封信，他全然不知道来历，竟使他着了迷，我老觉得他那一双象上了釉似的眼珠子就要脱离自己的运行轨道投向那封什么信上，眼看着那封信正被他的好奇心磁化着。犹如一只老鹰见蛇就扑过去。他实在忍耐不住了，便先给信换了个位置，好象帮我整理房间似的。他觉得这样仍不过瘾，于是拿起信，翻过来，掉过去，好象机械手的动作。他冒失的另一种表现形式，那就是，一旦拴在您身上，他就走不了了。因为那一天我很难受，我请他乘下班火车，再过半小时就动身。他不怀疑我身体难受，但却回答我说：“我要待一小时一刻钟，过后我就动身。”此后，我感到内疚，因为每次我都可以叫他来作客，但却没有这样做。谁晓得呢？也许，即使我消除了他的厄运，别人也会邀请他，他也会立即改换门庭弃我而去，使我的邀请达到双份好处，一则给他以欢乐，二则我也摆脱了他的纠缠。

我接待客人之后的那些日子里，我自然不等人来访了，小车又来接我们，阿尔贝蒂娜和我。当我们回店时，埃梅站在饭店的第一道台阶上，抑制不住眼红、眼热而且眼馋起来，看着我给司机多少小费。纵然我紧紧地握住手，也没能掩盖住严封在手心里的硬币或纸币，埃梅的眼力掰开了我的手掌。转眼间，他转过头去，因为他为人谨慎，有教养，甚至知足于小恩小惠。不过，钱落到另外一个人的手里，会激起他内心一种无法抑制的好奇心，引出他满口垂涎。就在这短暂的时刻里，他的神情，简直象一个在读儒尔·凡尔纳的小说的孩子，全神贯注，入了迷着了魔，抑或象一位晚宴上的食客，就在一家饭店里，坐在离您不远的地方，眼睁睁地看着有人为您切野鸡肉，可他却没有能力或愿意也要一份，于是便暂时把他严肃的思想抛开，目光死死盯住那只野禽，这样贪婪的目光，只有爱情和妒意使之微笑。

就这样，一天天接连坐车外出兜风。不过，有一次，我乘电梯上楼，电梯司机对我说：“那位先生来过了，他留下一个口信让我转告您。”司机对我说这句话时，声音微弱发颤，冲着我咳嗽，溅了我一脸唾沫星子。“我伤风厉害！”他接着说，好象我自己看出来似的，“大夫说我是百日咳，”说着，他又冲着我咳嗽啐唾沫。“您别说话累了身子，”我态度和善地对他说，这种神态是装出来的。我害怕染上百日咳，万一得了这种病，再加上我容易气闷，那可要我的命了。但他反炫耀起来，象一位不愿意戴病号帽子的强者，嘴仍不停地说着，唾啐着。“没事，没关系，”他说（对您可能没关

系，我想，但对我可有关系）。“再说我马上就要进巴黎了”（好极了，但愿他走之前别把百日咳传染给我）。“听说，”他又接上茬，“巴黎漂亮极了，比这里，比蒙特卡洛都漂亮得多，尽管有一些跑堂的，甚至顾客，还有领班，他们都去蒙特卡洛度假，他们常对我说，巴黎比不上蒙特卡洛漂亮。他们可能弄错了，可是，作为领班，他不应该是一个笨蛋；要掌握所有的定单，保证客饭供应，得有头脑才行！人家告诉我。这比写戏写书还厉害呢。”眼看着就要到我住的那层楼了，可司机又把我降到底层，因为他觉得按钮不灵，可转眼他又弄好了。我对他说，我宁可爬楼梯上去，其实就是不好说出口，我不想得百日咳。但司机在一阵传染性的然而又是友好的咳嗽中，一把重新将我推进电梯。“再也不会出毛病了，现在，我弄好了按钮。”看他没完没了地唠叨，我急于想知道来访客人的姓名和他留下的话，在他比较巴尔贝克、巴黎和蒙特卡洛究竟谁美的当儿，我对他说（好象一个唱邦雅曼·戈达的男高音歌唱家使您听腻烦了，您就对他说：还是给我唱一段德彪西吧）：“到底谁来看我了？”“就是昨天同您一块出去的那位先生。我去取一下他的名片，就在我的门房里。”因为，前一天的晚上，我在去找阿尔贝蒂娜之前，曾把罗贝·德·圣卢送到东锡埃尔车站，我以为电梯司机讲的是圣卢，但实际上是汽车司机。由于他用了这样的字眼来指司机：“同您一块出去的那位先生，”他就同时告诉了我，一个工人同样也是先生，跟上流社会的人一样是先生。上了一堂词汇课而已。因为，实际上我从来不分等级。若说我听到有人把一个汽车司机称着先生感到奇怪，就象获得封号才八天的X伯爵听到我对他说：“公爵夫人好象累了”，使他转过头来，看着我说的到底是谁，原因其实很简单，那就是还缺乏尊称的习惯；我从来不区分工人、资产者和贵族，我兴许会毫不在乎地把他们彼此都当作朋友看待。我对工人有一种偏爱，其次是贵族，不是出于兴趣，而是知道，人们可以要求贵族对工人要有礼貌，比从资产者那里得到的还多，或者说，贵族不象资产者那样鄙视工人，抑或因为贵族对谁都愿意彬彬有礼，犹如美丽的女人欣然施笑，因为她们知道一笑讨千欢。我把老百姓与上流社会人士平等看待的态度虽然得到上流社会的认可，尽管如此，但我还不能说，反过来会总让我母亲完全满意。并不是说她在人道上把人作若干区分，只要弗朗索瓦丝心情不快或身有病痛，总会受到妈妈的安慰和照料，论情意论信赖不亚于对她最好的朋友。但我母亲是我外祖父的掌上明珠，很难不社会性地接受等级的存在。贡布雷家族的人徒然有胆有识，欢迎人类平等最漂亮的理论，当一个家奴争取解放时，他公然开口用“您”相称，而且，不知不觉地，眼我说话再不用第三人称了，我母亲对这种私自改变尊称的行为极为不满，与圣西门在《回忆录》里的描写无异，每次，当一位老爷，他本无这等权利，却抓住一个借口，在一份经过公证的文件上取得了“殿下”的尊称时，或者他抓住一个借口，可以不还给公爵所欠或拖避的租债并逐渐据为己有时，这种不满便爆发出来了。当时有一种顽固不化的“贡布雷精神”，需要几个世纪的善良（我母亲的善良是无限的）和平等理论的宣传，才能使之解体。我不敢说，在我母亲的头脑里，某些“贡布雷精神”是可以冰消雪化的。他怎么也伸不出手让家奴一吻，却心甘情愿给他十个法郎（何况，十个法郎更令家奴高兴）。在她看来，不管她承认还是不承认，主人就是主人，而仆人则只配在厨房里吃饭的人。当她发现一位汽车司机竟同我一起在饭厅里吃晚餐，她就不太满意了，于是对我说：“我觉得，交朋友哪个不比司机好，”

犹如，若是关系到婚姻大事，她就会说：“门当户对的对象你会觉得更好。”司机（幸亏我从设想到邀请他）是来告诉我，派他来巴尔贝克赶旅游季节的汽车公司，让他第二天赶回巴黎去。这一理由，尤其因为司机长得富有魅力，说话干脆明了，似乎讲的都是福音书里的话，因而我们也就信以为真了。但这理由只对了一半。事实上，他在巴尔贝克已无事可干了，不管怎样，公司对依靠圣轮的年轻的福音主义者的诚实半信半疑，希望他尽快回巴黎去。的确，如果说年轻的使徒在向德·夏吕斯先生算车公里数时奇迹般地完成了乘法，那么反过来，一旦跟公司交帐时，则把他收的钱除去6报上去，据此得出结论，公司合计，要么没人再到巴尔贝克游览，旅游季节的确已过，要么就是有人占公司的便宜，不管哪种情况，最好的办法是把他召回巴黎，其实在巴黎，也没什么大事可干。司机的意图则是，只要有可能，就要避开淡季。我说——（当时我并不知道此事，要是知道此事可以避免许多烦恼）——他与莫雷尔过从甚密（但在别人面前他们始终装出不相识的样子）。从他被叫回去那天起，还不知道他竟有办法不走，我们不得不将就租了一辆车出去逛逛，或者有时候，为了让阿尔贝蒂娜散散心，而且，因为她喜欢骑马，我们便租几匹鞍马骑骑。车子破旧不堪。“什么破车！”阿尔贝蒂娜怨声载道。我倒是每每想独自一个人呆在车里。我虽然不愿给自己规定好死期，但我希望了结此生，我怨此生不了了之，不但使我失去了工作，更使我失去了欢乐。不过，也有时候，左右我的习惯突然被废除了，最经常发生在当充满欢乐生活欲望的某个过去的我暂时取代现在的我的时候。我尤显得喜欢游山玩水，有一天，我把阿尔贝蒂娜留在她姨妈家里，我则骑马去看望维尔迪兰一家，我走的是林中野路，因为维尔迪兰夫妇在我面前把这一路风光吹得天花乱坠。野路沿着悬崖峭壁蜿蜒而上，尔后，两边茂林迭翠，林险路窄，直陷深峡野谷。不一会儿，我被光秃秃的怪石所包围，透过嶙峋石林的空隙可见大海，怪石和大海一起在我眼前浮动，仿佛是另外一个世界的残山剩水：我认出了埃尔斯蒂尔为两幅妙不可言的水彩画取景的原始山水风光，一幅名为《诗人遇缪斯》，另一幅为《少年遇马人》，我在盖尔芒特公爵夫人那里看过这两幅画。回忆画中的景象，眼前景物油然生情浑然入画，我是如此超尘脱俗，以至于，倘若我象埃尔斯蒂尔所画的史前时代的少年那样，在我云游之际，遇见了一位神话人物，那我也不会大惊小怪的。突然，我的马仰头惊立，它听到一阵莫名其妙的声响，我好不容易才勒住惊马，差点儿没被摔到地上，我抬眼向声响传来处看去，不禁热泪盈眶，发现在我头上五十米左右，在阳光照耀之下，在两只闪闪生辉的钢铁翅膀之间，载负着一个生灵，其容貌虽模糊不清，可我觉得颇象一个人的面孔。我激动不已，犹如一个希腊人平生第一次看到了半神半人的神人。我禁不住哭了，我一旦看清了，那奇妙的声响就来自我的头上——当时飞机还是极罕见的——心想，我平生第一次看到飞机了，叫我怎么不热泪沾襟。此时此刻，就象那时候，耳际传来了一张报纸上读到的一句动人的话，我见飞机泪始流。然而，飞行员似乎在自己的航道上流连忘返；我觉得，在他的面前——也在我面前，倘若习惯尚未将我俘虏——展现开一条条通天之路和人生之路；他愈飞愈远，在海面上盘旋了一会儿，然后断然下了决心，似乎让天外的某种吸引力所打动，摆脱地心引力，如同重返家园，只见金翅膀轻轻一动，便扶摇直插远天。

回过头来再讲汽车司机，他不仅要求莫雷尔让维尔迪兰夫妇改用汽车，

换下他们那辆敞篷大马车（鉴于维尔迪兰夫妇对其圈子里的老常客一向慷慨大方，这事比较容易办到），但是，比较不好办的事，是得由他，即汽车司机，取代他们的驾车大把式，即那位多情善感、思想灰暗的年轻人。这事在几天之内就以如下的方式解决了。莫雷尔先让人陆续偷走马车夫套马车用的全套必备的马具。一天，他找不到马嚼子；又一天，找不着马衔索。再过几天，他的坐垫不翼而飞，马鞭不明下落，盖布，掸衣鞭，马蹄铁，鹿皮接二连三不见踪影。但他总有办法东拼西凑；只是常常迟到，弄得维尔迪兰先生对他十分恼火，使他陷进了苦闷和悲观的境地。司机迫不及待要打进去，对莫雷尔扬言他就要回巴黎去。一不做二不休。莫雷尔振振有词，说服维尔迪兰先生的众仆从，说年轻的马车夫曾扬言，要让他们一个个落入一个圈套，他自以为了不起，他一个人可以制服他们六个人，莫雷尔唆使他们不能对他善罢甘休。可他自己呢，他可不能介入，只是先向他们报个信，好让他们先下手，他们算计好了，待维尔迪兰先生偕夫人陪他们的朋友们出去散步时，奴仆们就冲向马厩那里向年轻人猛扑过去。我后面还要谈到——尽管事情马上就要发生，但由于我后来才对那些人物很感兴趣——那一天，有一个维尔迪兰家的朋友在他们家度假，在他告辞之前，大家想计他出去逛逛，因为他当晚就要动身。

当大家出去散步时，令我大为吃惊的是，正好那一天，莫雷尔同我们一起出去散步，而且本该在树丛中演奏小提琴，可半路上却对我说：“喂，我胳膊疼，我不愿告诉维尔迪兰夫人，不过，劳驾您请夫人将她的仆人带一个来，比如说霍斯勒，要他来给我提乐器。”“我认为叫另外一个更合适，”我回答道。“吃饭要用霍斯勒。”莫雷尔脸上怒形于色。“算了吧，我不愿把我的小提琴交给任何人。”我后来才明白个中缘故。霍斯勒是年轻车夫心爱的兄氏，要是他留在家里，岂不会助小弟一臂之力。在散步途中，莫雷尔低声对我说话。生怕大霍斯勒听见：“这是个棒小子，”莫雷尔说。“而且，他弟弟也是好样的。要是他没有那要命的酒瘾就好了。”“什么，喝酒？”维尔迪兰夫人问道，未曾想自己竟有一个好喝酒的车夫，脸色顿时气得煞白。“您没看见罢了，我心里老嘀咕，他给你们驾车，竟没出过事故，真是一个奇迹。”“难道他捎过别人？”“您只要看看他翻了多少回车就够了，他今天满脸青一块紫一块的。我不明白他怎么没有呜呼哀哉，他把车辕都摔断了。”“怪不得我今天看不到他，”维尔迪兰夫人说，想到那场大祸可能临到自己的头上，不禁不寒而栗，“您让我好伤心。”她想草草收场回家转，可莫雷尔却挑了一首巴赫的曲子，变着花样拉个没完。她一回到家里，连忙赶到车库，发现车辕是新的，霍斯勒也头破血流。她不问青红皂白，当即告诉他，她不再需要马车夫了，给了他点钱，然而车夫自己却不想指控他那些可恶的同行伙计，他认定正是自己的伙计们接二连三地偷了他的一应车马具，而且自己也知道，要是忍气吞声，只能被当作死鬼看待，于是他只求一走了之，这样才得以相安无事。汽车司机第二天便登堂入室，没多久，维尔迪兰夫人（她只好另找一个）对他极为满意，她竟然将他当作绝对可靠的人热情地把他推荐给我。我不明底细，便在巴黎雇他打短，按日计薪；我实在太性急了，整个详情将全部写进阿尔贝蒂娜的故事里。此时我在拉斯普利埃，我第一次带着我的女朋友到那儿吃晚饭，而德·夏吕斯先生由莫雷尔陪同也在那里，莫雷尔冒充是一个“总管家”的儿子，那“总管家”挣固定年薪三万法郎，有一辆车子，好些小管家、园丁、财产代管人和佃农

归他指挥。可是，我这个人就是沉不住气，我岂能让读者得出莫雷尔坏透了的印象。其实倒不如说他这人充满了矛盾，有些时日，还真有点儿可亲可爱呢。

听说马车夫被撵出了门，我自然不胜惊讶，尤令我惊愕不已的是，取代马车夫者正是那位开车带我们——阿尔贝蒂娜和我——到处游山玩水的司机。但他在我面前滔滔不绝地编了一段故事，讲得神乎其神，人家听了以为他真的回到了巴黎，而且人家是从巴黎把他请来为维尔迪兰夫妇开车似的，我对此未曾闪过一秒钟的怀疑。解雇车夫是莫雷尔同我攀谈几句的原因，为的是向我表白，那个棒小子走了之后他有多么难过。况且，除了我独处以外的时间，除了他喜气洋洋连蹦带跳朝我扑过来的时候，莫雷尔在拉斯普利埃，眼看人人都热情洋溢地欢迎我，顿感自己却故意疏远了对自己无害的人，因为他曾对我过河拆桥，自断后路，剥夺了我对他露出保护神色的任何可能性（其实，我压根儿就没想采取这种神态），于是他便不再与我保持距离了。我则把莫雷尔态度的变化归结到德·夏吕斯先生的影响上，的确，在他的影响下，在某些方面，莫雷尔已不那么狭隘迟钝了，更象个艺术家了，但在另一些方面，他对主子滔滔不绝的吩咐言听计从，哪怕通篇是欺人之谈，而且是信口开河，这反倒使他更加笨拙了。德·夏吕斯先生能告诉他的东西，实际上就是我预料到的这码事。我何以能未卜先知，猜到人家后来才告诉我的事情（我对此一直没有把握，安德烈所提供的有关阿尔贝蒂娜的种种证词，特别是后来提供的，我总觉得很不可靠，因为，正如我们过去有目共睹的那样，她打心眼里并不喜欢我的女朋友，甚至妒忌她），但不管怎么说，倘若确有其事，那么这两个人都瞒着我这样一个问题：阿尔贝蒂娜对莫雷尔很熟悉？正当马车夫即将被解雇之际，莫雷尔对我一反常态，使我改变了对他的看法。我总认为他生性卑鄙，当他需要我的时候，这个年轻人便对我奴颜婢膝，过后，一旦帮了他的忙，他却翻脸不认人，我这才形成了对他的看法。对此，还要补充的是，他与德·夏吕斯先生有明显的卖淫关系，还有并无后果的兽性本能，当兽性得不到满足（当兽性发作时），或由此引起了并发症时，他便会闷闷不乐；但这种个性并非一成不变地永远那么丑陋，而是充满了矛盾。它好比中世纪的一部旧书，错误百出，通篇是荒谬的传说和淫秽阴暗的内容，但堪称杰出的大杂烩。开始我以为，他的艺术，在他真正被视为大师的领域，给了他超出演奏者技巧的优势。有一次，我说了我要开始工作的愿望，他不假思索地对我说：“干吧，干出名堂来。”“这话是谁说的？”我问道。“德·丰塔纳对夏多布里昂说的。”他还知道拿破仑的一封信。“不错，”我心里想，“他有文学修养呢。不过，这句话，我不知道他是在什么地方读到的，恐怕是他对全部古今文学所知道的唯一的一句话，因为他每天晚上都对我重复它。还有一句话，他在我面前翻过来倒过去地重复，为的是不让我向任何人谈及有关他的任何事，这句话，他也以为是文学语言，其实只勉强算句法国话吧，或者至少可以说不表达任何种类的意义，也许只对一个故弄玄虚的仆人才有用，这句话就是：“怀疑怀疑他人的人吧。”其实，从这句愚蠢的箴言到德·丰塔纳对夏多布里昂说的话，莫雷尔的性格可见一斑，虽然变化多端，但也不象表现得那样矛盾。这小子，为了几个小钱，什么事情都可以干，而且没有内疚感——大概并非没有古怪的气恼，有时甚至气得发疯，但内疚一词与此风马牛不相及——这小子，只要有利可图，他不惜趁人之危火中取栗，这小子把金钱放到高于一切的地

位，却不讲普通人类最天然感情之上的善良，还是这小子，却把他获得的音乐戏剧学院一等奖证书置于金钱之上，在笛子班或对位法作品班，谁也不能说他一句不是的话。他怒火中烧，发起无名火又阴又毒，其源盖出于他所谓的普遍的尔虞我诈（可能他将他遇到的怀有敌意的人的某些特殊情况加以普遍化了）。他绝不谈论任何人，却暗中玩弄自己的把戏，对任何人都不信任，从而以摆脱普遍的欺诈为荣。我的不幸在于，由于我回巴黎后势必引起的后果，他的不信任并没有对巴尔贝克的司机“表演”过，在司机的身上，他可能发现了一个同类人，也就是说，与他的箴言相反，一个褒义的多疑者，一个在诚实人面前装聋作哑，却可与流氓恶棍一拍即合的多疑者。他感到——但这并非绝对错误——这样防人一手大有好处，永远使他可以大事化小，小事化无，逢凶化吉，在贝尔热街的院楼里，人家休想抓住他任何把柄，对付他更是一筹莫展。他只要干下去，也许会干出点名堂，有朝一日会成为久负盛名的音乐戏剧学院大赛小提琴评判委员会的大师，人人将对他毕恭毕敬。

但是，在莫雷尔的脑子里发现这样那样的矛盾之处，这也许是极符合逻辑的事。实际上，他的本性，就好比是一张揉皱的纸，皱折走向乱七八糟，以致不可能恢复正常状态。他似乎有比较高的道德标准，而且写得一手极漂亮的字，美中不足的是错别字登峰造极，他一写信就是几小时，对他兄弟说，他待妹妹们不好，他是她们的兄长，他是她们的支柱；对妹妹则说，她们对兄长也有礼貌不周之处。

转眼间，夏日将尽，我们在杜维尔下火车时，只见太阳，受朦胧云雾的温存，在一色淡紫的天空中，只脱落成一片红轮了。傍晚，一派平和静谧的气氛临降到这一片片草木茂盛的盐碱草地上，吸引来许多巴黎人到杜维尔来度假，其中大都是画家，潮气初泛，却把这些巴黎人早早赶回他们自己的小小木屋别墅里去了。好几家灯火已上。只有几只奶牛望着大海哗哗叫着，另有几只奶牛，对人类更感兴趣，将它们的注意力转向我们的车子。只有一位画家，在一个陡峭的高坡上架起了画架，试图将这大片的宁静，这柔和了的光线尽收画中。抑或，这一头头奶牛，正无意识地尽义务似的去为画家充当模特儿，因为它们举目凝视的神态，它们逍遥自在的身姿，在人们回家之后，正以自己独特的方式，为傍晚散发出来的休憩气氛平添强有力的印象。几星期后，优美的风光并不逊色，夏去秋来，日短夜长，路经此地已是夜间了。我若下午出去转一圈，那么最晚五点就得回去添加衣服，此时，又圆又红的太阳落入倾斜的明镜，而过去这面歪镜有多可恶，可现在，夕阳酷似希腊火硝，在我的书橱玻璃上，燃起了大海的战火。我匆忙穿上我那身无燕尾的常礼服，活象念咒者的举动，唤出了机警而轻佻的爱，就是同圣卢一同去里夫贝尔吃晚饭的我，就是那大晚上我以为把德·斯代马利亚小姐带到林中之岛去吃晚饭的我，我无意识地哼起了当时也哼的同一个调；我对镜顾影，方从歌曲中认出了那个且唱且停的歌者，歌音，其实，他只会这首歌。我第一次唱这首歌，那是我刚刚爱上阿尔贝蒂娜的时候，但我当时觉得，我也许永远还摸不透她的心。后来，在巴黎也唱了一回，那就是我中止爱她的时候，即第一次占有她后没几天。现在我又唱了起来，是在我重新爱上了她，将同她一起去吃晚饭的时候，饭店经理为此深感遗憾，他以为，我最终会住到拉斯普利埃，不再住他的店，他口口声声说听人说过，那边热病流行，病源来自“鸟嘴”沼和沼中的“死”水。我喜欢这种多样性，我的生活

向三个平面铺开，就这样我看到了生活的丰富多彩；而且，当人们暂时变回过去的一个自己，就是说，与长期以来的自己不同，其感觉的灵敏度，由于不被习惯所削弱，可以接受极其强烈的印象最微妙的刺激，使以前的一切统统黯然失色，而且由于这些印象勾魂夺魄，我们便会象一个醉汉那样一度且痴且狂。我们上公共马车或普通车子时天一般都黑了，车子把我们送到车站去乘小火车。在候车室里，首席院长对我们说：“啊！你们去拉斯普利埃！该死，她真不象活，维尔迪兰夫人，她竟让你们在夜间坐一个小时的火车，只是为了吃一顿晚饭。然后，晚上十点还要迎着群魔乱舞的鬼风再往回走。可见，你们是没事找事干，”他搓着手补充道。也许，他这样说话，是因为不满意自己没受到邀请，也可能是“忙”人——哪怕是瞎忙——通常有的满足，“没时间”去干你们闲极无聊的事。

当然，这的确符合情理，一个人整天拟订报告，整理帐目，答复事务信函，密切注视着交易所的行情，当他冷嘲热讽地对您说：“您真舒服，成天无所事事，”自觉高人一等的得意之情溢于言表。但是，这种高人一等的优越感，也完全可以用来表示蔑视，甚至还要更厉害一些（因为进城吃晚饭，忙人也照吃），假如您的消遣是写《哈姆雷特》或只是读一读而已。对《哈姆雷特》写也罢读也罢，忙人是很少考虑的。他们对文化不感兴趣，当人家搞文化活动时偶然被他们碰上了，他们总觉得文化不过是游手好闲之徒们消磨时间的游戏，他们可能会这么想，在他们自己的行业里，正是同样的文化使一些可能本来不如他们的行政长官或管理人员脱颖而出，面对这班青云直上的幸运儿，他们佩服得五体投地，口中念念有词道：“看来，他是个大文豪，一个杰出的人物。”不过，首席院长怎么也弄不明白，我之所以喜欢在拉斯普利埃吃晚饭，那是因为——正如他的所言极是，尽管是批评中提及——一席晚餐“代表一次次真正的旅行”，我认为是一种具有强烈吸引力的旅行，因为旅行本身并不是目的，人们不是在旅途中寻欢作乐，因为大家赴会才是欢乐的所在，旅行的魅力是很难被整个气氛所左右的。现在天已经黑了，我离开了饭店的热窝——已经成了我的家的饭店——登上了火车厢，同阿尔贝蒂娜同行，当喘着气的小火车进站时，车窗玻璃上便有灯的反光在闪烁，说明车已经到达一个站头了。我生怕戈达尔大夫发现不了我们，又没听到报站的呼叫，于是我打开车厢门，但呼地冲进车厢的，并不是老常客们，而是风，雨和寒冷。在茫茫黑夜，我看得出阡陌田野，听得到大海澎湃，我们正在茫茫原野中穿行。阿尔贝蒂娜从随身携带的一个金盒子里取出了一面小镜子照了照，准备与核心圈子里的人相聚。的确，开始几次，吃晚餐之前，维尔迪兰夫人让阿尔贝蒂娜到她的盥洗室去整理整理，我虽然象我近来生活那样平心静气，但仍然有一点不安和嫉妒，我不得不在楼梯脚下就与阿尔贝蒂娜分开，我独自一人留在沙龙里，与小圈子里的人应酬，感到极度的心烦意乱，心想，我的女友在楼上干什么呢，第二天，我连忙请教了德·夏吕斯先生，怎样才能打扮得更风流些，而后，我即在加蒂埃店里订购了一套梳妆必备品，它是阿尔贝蒂娜的欢乐，也是我的欢乐。它于我是一种心理安宁的保证，它对我的女友则是一种关怀抚慰。因为她肯定猜到了，在维尔迪兰家里，我不高兴她离开我，于是，在车厢里，她就做好了赴晚宴前的全部打扮了。

在维尔迪兰夫人的常客里，如今也包括德·夏吕斯先生，他加入圈子已有好几个月了，是常客中的常客。很有规律，每星期有三次，在西东锡埃尔

站的候客室里或月台上，进出站的旅客们可以看到这位胖子走过，只见他长着灰头发，黑胡子，双唇涂脂，这胭脂在季末不如炎夏时夺目，因为炎夏强烈的阳光照得它更突出，而酷热又把它半融化了。他径直朝小火车走去，情不自禁地（只是出于行家的习惯，因为他现在已有一种感情，可以使他行为端正，抑或，至少是在大部分时间里，可以使他行动可靠）膘一眼苦力们，大兵们，着网球服的青年人，那目光既蛮狠又胆怯，看后立即拉下眼皮，眼睛几乎闭上，怀有教堂祭司做祷告时的热心，又有用情专一的贤妻或大家闺秀的持重。老常客们坚信，他肯定没看见他们，因为他上了另一个包厢（谢巴多夫亲王夫人也常常这么干），活象这样的人，他弄不清人家被人发现与他在一起是满意还是不满意，但他却给您留下找到他的权力，假如您有找到他的愿望的话。最初那几回，大夫并没有找他的意愿，要我们让他一个人呆在他的车厢里。自从他在医学界获得显赫地位之后，犹豫不定性格就益发显露出来了，只见他满面笑容，后仰着身子，从夹鼻眼镜上头看着茨基，不是故意嘲弄，便是转弯抹角使同仁们的舆论为之一惊：“你们明白吧，假如我孤身一人，还是个小伙子……，不过，由于我妻子的缘故，听了你们告诉我的那事之后，我考虑是否能让他跟我们一起旅行，”大夫低语道。“你说什么？”戈达尔夫人问道。“没什么，这与你无关，这不是给女人听的，”大夫眨着眼睛回答道，对自己有一种庄严的满足，神色分寸适中，介乎于对其学生和病人做着脸孔说笑话的表情与维尔迪兰家里夹杂着俏皮话的不安表情之间，接着又低声说着话。戈达尔夫人只听清了两个单词，一个是“善会”，另一个是“舌头”，在大夫的语言里，前者指犹太种族，后者指饶舌多嘴，戈达尔夫人便想当然得出结论，德·夏吕斯先生可能是一个多嘴多舌的以色列人。她实在不理解、大家凭这一点就把男爵排斥在外，作为小圈子里的元老，她有责任要求大家别让他一个人呆着，于是我们大家都往德·夏吕斯先生的包房走去，由戈达尔大夫带头，他总是茫然个不知所措。德·夏吕斯先生靠在角落里，正在读一部巴尔扎克的书，他已经发觉来人踟蹰不前，但他连眼睛都没抬一下，就象聋哑人根据正常人无法感觉的气流就能知道有人来到身后那样，他对人家冷淡待他的态度，有一种真正的神经过敏的感觉。这种神经过敏，由于它形成习惯，无处不有，便给德·夏吕斯先生酿成许多想象出来的痛苦。就象那些神经过敏患者，感到稍有凉意，便怀疑楼上有人打开窗户，进门时怒气冲冲，并打起喷嚏来，德·夏吕斯先生也一样，只要有人在他面前显得忧心忡忡，便断定有人把他议论此人的话告诉了对方。但是，人们大可不必露出不在乎的神色，也大可不必阴沉着脸或故意嘻皮笑脸，他却可以一一想象出来。相反，真诚实意反而很容易向他掩盖他不明底细的诽谤的真相。他一眼就看出戈达尔的犹豫，老主雇们以为那个埋头看书的人还没有发现他们，待他们站好位置，距离恰到好处时，他突然向他们伸出手去，弄得老伙计们大为惊讶，然而他对戈达尔大大只是欠欠身子，但马上又昂首挺胸，个屑用戴着瑞典手套的手去握大夫已经向他伸出的手。

“我们坚持要与您同行，绝不能让您象这样孤单地呆在您的小角落里。这是我们的一大快事，”戈达尔大夫善意地对男爵说。“我不胜荣幸，”男爵欠身冷着脸念道。“我很高兴，听说您决定选择这个国家扎下你们的帐……”她是要说古代犹太人在沙漠中搭的“圣帐篷”，但她似乎记得这词是希伯来语。这个字眼对一个犹太人来说是：一种大不敬，可能有含沙射影之虞。于是，她挖空心思选择另一种她认为是亲切的表达方式，也就是说一种庄严的

表达辞令：“在这片国土上安下你们的，我是说‘你们的宅神’（的确，这些‘宅神’‘灶神’不属于基督教的上帝，而是属于一种早已死亡了的宗教，它已经没有门徒相传，因此也就不必担心有冒犯之虞了。）可我们，不幸的很，学校开了学，大夫要看病，我们始终不得在这一片同样的地方挑选住宅。”她指着一个纸盒子对他说：“况且您看，象我们这些女人，我们不如强性幸福；就连到维尔迪兰家这么近的地方去，我们也不得不随身带一大堆累赘。”就在这当儿，我看了看男爵手上那部巴尔扎克的书。这不是一本装订书，随便买来的，象第一年他借我的那部贝戈特的书。这可是他书架上的一本藏书，如同带有题铭的那种：“德·夏吕斯男爵珍藏，”有时候，为了表现盖尔芒特家族勤奋读书的爱好，用“*In proeliis non semper*”，以及另一个座右铭“*Non sine Labore*”取而代之。但我们发现这些题铭很快又被别的题铭所取代，尽量迎合莫雷尔的喜悦。不一会儿，戈达尔夫人找了一个她觉得对男爵更带有个人色彩的话题。“我不知道您是否同意我的意见，先生，”她稍停片刻后说，“可我这人想得开，照我说，既然人们真诚实意信仰，一切宗教都是好的。我不象那些人，看见一个新教徒……就象得了恐水症似的。”“人家告诉我，我所信奉的宗教是真的。”德·夏吕斯先生说。“这是一位盲信者，”戈达尔夫人想：“斯万，除了最后，都是比较仁慈宽容的，他的确已经归依了。”然而，恰恰相反，男爵不仅是基督徒，正如大家所知道的那样，而且怀有中世纪的虔诚。对他而言，犹如对十三世纪的雕刻家一样，基督教堂，就该词活生生的词义上讲，里面居住着众多的生灵，而且被认为实实在在的：先知，使徒，天使，各路圣人，都簇拥在降世的圣子，圣母和圣父，上帝，所有的殉道者和圣师的身边，犹如他们的教民，形象鲜明突出，挤满了门廊，充满了礼拜堂。在他们中间，德·夏吕斯先生选择了米歇尔，加布里埃尔和拉斐尔作为求情人，他与他们常有晤面，请求他们在上帝的宝座前，转达他对上帝的祈祷。因此，戈达尔夫人的阴差阳错令我们很是开心。

宗教领地暂且不表，再说大夫吧，他来到巴黎，随身携带着寒酸的箱子，装着一位农民母亲的叮嘱，一心扑在学业上，几乎纯粹庸俗化了，谁想用功推进自己的医业，就不得不牺牲为数可观的岁月，因而他从来就不注意自我修养；他取得了愈来愈高的威望，而不是愈来愈多的经验；他按字面理解“荣幸”一辞，既感到满足，因为他好虚荣，同时又感到苦恼，因为他是好小子。“这可怜的德·夏吕斯，”当晚他对妻子说，“当他对我说，同我们一起旅行，他感到很荣幸时，我听了很难受。感觉出来，这个可怜鬼，他没什么关系可拉，自己瞧不起自己。”

但很快地，老常客们终于控制住了刚来到德·夏吕斯先生身边多少表现出来的尴尬局面，他们没有必要听任慈悲的戈达尔夫人的指引。无疑，有他在场，他们思想上就会不断保持对茨基启示的回忆，就会不断想到他们的旅伴身上的性古怪。而且，正是这种性古怪对他们施加了一种诱惑力。在他们看来，这种性古怪赋予男爵的言谈有那么一种滋味，何况他的谈话是很动听的，但也有些部分他们不敢过奖，然而那番滋味使得布里肖本人的谈笑风生的妙趣也索然乏味了。而且，从一开始。大家都欣然承认，他是聪明的。

拉丁语，意为“好乐无益”

拉丁语，意为“不劳无获”。

“天才可与疯狂为邻”，大夫高见，然而，假如亲王夫人求知若渴，要求他再说下去，他可再没什么可说的了，因为他对天才的知识，充其量不过这一条箴言而已，再说，这一条箴言对他来说似乎论证不足，不象他对伤寒和关节炎那样了如指掌。而且，虽然他变得地位显赫，但仍然教养很差：“别问了，亲王夫人，别问我了，我到海滨是来休息的。再说，您也不明白我的话，您不懂医道。”亲王夫人连忙道歉后一言不发了，觉得戈达尔是一个有魅力的男子汉，终于领悟到，知名人士不总是好接近的。在开始那一阶段，人们最终感受到德·夏吕斯先生是聪明的，尽管他有毛病（或大家一般都这么称呼的东西）。现在，正是因为他有这种毛病，大家反觉得他比别人高明一头，自己却闹不清是什么道理。一条条最简单明了不过的格言，经学者或雕刻家巧妙加以鼓吹，经德·夏吕斯先生就爱情、嫉妒、美色加以阐述，由于他具有独到的、隐秘的、细腻的而又畸形的体验，在身体力行中消化吸收。这对老常客们来说，便具有一番迷人的风味，这种风味，源于一种心理状态，类似于我们的悲剧文学历来向我们描写的那种心理状态。体现在一部俄罗斯或日本的戏剧里，那里的艺术家们表演出了这种风味。趁他没听见，大家冒然开了一个恶意的玩笑：“咳！”雕刻家低声耳语道，因为他看到一位年轻的列车员，长着印度寺院舞女那样的长睫毛，只见德·夏吕斯先生情不自禁地盯住他看，“要是男爵开始向那位查票员暗送秋波，我们就到不了终点站了，火车就要倒着开了。瞧瞧他看他的那个姿态，我们坐的简直不是小火车，倒成了缆绳牵引车了。”但实际上，要是德·夏吕斯先生不来的话，一路上只跟普普通通的人们在一起，身边没有这么一位油头粉面、大腹便便而又闭关自守的人物作伴，大家会感到大失所望的，这个人物颇象某种从异国进口的一箱可疑的东西，从中发出一种稀奇的水果香味，只要一想到能亲口尝尝，心里就热闹起来。就这点看，从德·夏吕斯上车的橡树圣马丁站到莫雷尔跟上来的东锡埃尔站为止，这段路程虽短，但男性老主雇们一个个都感到比较痛快的满足。因为只要小提琴手不在场（而且假如女士们和阿尔贝蒂娜为了不碍他们交谈有意离开大家避而远之），德·夏吕斯先生便无拘无束，不必装模作样回避某些话题，谈起“那些人们约定俗成称之为伤风败俗之类的事情。”阿尔贝蒂娜不碍他的事，因为她总同女士们在一起，年轻姑娘识趣，不愿意自己在场而约束了别人谈话的自由。不过，她不在我身边呆着，我较易忍受得了，但她必须同我在一个车厢里。因为我对她既不再表示嫉妒，也不再表示任何爱恋，不去想我没看到她的那些日子里她的所作所为了，相反，即使我就待在那里，一道简单的隔板，说不定就能掩盖住一次背叛行为，那对我来说才是不堪忍受的，不一会儿，她果真同女士们到隔壁包厢里去了，因为她们无法再在原地呆下去，否则就可能妨碍说话的人，象布里肖啦，戈达示大夫啦，还有夏吕斯什么的，对他们我又不便讲明我躲开的原因，于是我起身，把他们丢在原地不管，想看看那里面是否有什么不正常的行为，我就到隔壁包厢里去了。直到东锡埃尔以前，德·夏吕斯先生一路上肆无忌惮，有时竟直言不讳地谈论起他公然声称的在他看来无所谓好也无所谓坏的德行。他巧言令色，以示他胸襟豁达，坚信自己的德行不会唤醒老主雇们内心的丝毫疑云。他以为，世上只有几个人，正如后来成了他的一句口头禅所说的，“对他心中有底”。但他设想，这些人不超过三、四人，而且没有一个在诺曼第沿岸。一个如此精明、如此不家之人得出这个假设，可以震惊满座了。即使是那些他认为多少有点知情的人，他也自鸣得意

地以为，他们不过是隐隐约约知道点事罢了，而且自以为是，只需对他们如此这般一说，就可以使某某人摆脱对话者的猜疑，而谈话对手出于礼貌，对他说的装出称许的样子。他甚至估计到我对他有所了解和猜测，但他心里想，这种舆论完全是大而化之，他觉得我的意见比实际情况要陈旧得多，只要他对这样或那样的细节加以否认，人家就会信以为真，然而相反，若说认识概况总先于认识细节，那么，它对调查细节却提供了极大的方便，因为它摧毁了隐形的能力，不允许虚伪之徒掩饰其嗜爱之物。自然喽，当德·夏吕斯先生得到某个老常客或者常客们的某个朋友的邀请去赴晚宴时，他总是挖空心思弯弯绕，一连提出十个人名，其中必带出莫雷尔的大名，他一点也不糊涂，总要提出五花八门的理由，说什么晚上若能同他一起受到邀请，那该多么高兴和惬意，而东道主们，看样子言听计从，但只用了一个理由便可把他提出的全部理由取而代之，而且这唯一的理由总是一成不变的，那就是说他爱他，可他自以为他们对此还一无所知呢。同样地，维尔迪兰夫人似乎总是神态大方地全面接受德·夏吕斯先生对莫雷尔感兴趣的半艺术半人性的动机，一再热情洋溢地感谢男爵，她说，感谢他对小提琴师的一片好意。然而，有一天，莫雷尔与他迟到了，因为他们没坐个火车来，只听得女主人说：“我们就等那些小姐了！”男爵若听了这话恐怕会大吃一惊，目瞪口呆，因为他只要一到拉斯普利埃就不想动了，给人一副管小教堂的神甫或管目录卡片的教士们的面礼，有时候（当莫雷尔获准请假四十八小时）在那里接连睡上两夜。维尔迪兰夫人于是安排他们两间紧挨着的房间，让他们称心如意，说：“要是你们想拉点音乐，你们可别不好意思，墙厚得象城堡，你们这一楼没有其他人，我丈夫睡得象铅一样沉。”那几天，德·夏吕斯先生接替亲王夫人到车站去欢迎将来的客人，她有失远迎是因为贵体欠安。由于他把她的健康状况说得神乎其神，以致客人进门个个为夫人健康担心而忧形于色。万万没料到女主人穿着半袒半露的裙袍，体态轻盈，亭亭玉立在眼前，大家不由失声惊叫起来。

因为，德·夏吕斯先生一时间已成了维尔迪兰夫人心腹中的心腹，成了谢巴多夫亲王夫人第二。维尔迪兰夫人对自己在上流社会的地位并没有多大的把握，比之亲王夫人的地位就差多了，心想，亲王夫人如果一心想看看小核心，那是因为她瞧不起别的人，而偏爱小核心。这一虚情假意正是维尔迪兰夫妇的本性所在，凡他们不能与之来往的人都一概被他们说成讨厌鬼。人们定能相信，女主人会相信亲王夫人长着铁石心肠，见了美男子不动心。但她固执己见，并坚信，就是对贵夫人也一样，她不愿与讨厌鬼打交道是坦诚相见并追求理智。何况，对维尔迪兰夫妇来说，讨厌鬼的数目在减少。在海浴生活中，一次引见不至于对日后造成麻烦的后果。而在巴黎人们对这种后果有可能十分恐惧。一些显赫人物，未携带自己的妻子来巴尔贝克，这就为一切活动大开方便之门，他们主动接近拉斯普利埃。于是讨厌鬼们摇身一变成了风流雅士。盖尔芒特亲王便是这种情况，倘苦德雷福斯主义的吸引力没有如此强大，可以使他一口气就登上通往拉斯普利埃的坡路，那么即使亲王夫人不在也不至于使他下决心以“单身汉”的身分去维尔迪兰家。不巧的是那天正赶上女主人外出个在家。再说，维尔迪兰夫人也不敢肯定，他和德·夏吕斯先生是否属于同样的上流社会。男爵确实说过，盖尔芒特公爵是他的兄弟，但这很可能是一位冒险家的谎言。尽管他表现得那么风流潇洒，那么可亲可爱，对维尔迪兰夫妇又是那么“忠心耿耿，”但女主人还是犹豫

再三，不知道是否该邀请他和盖尔芒特亲王一起来。她请教了茨基和布里肖：“男爵和盖尔芒特亲王，行不行。”“我的天，夫人，要请两个中的一个，我认为可以说……”“请两个中的一个，那还用我来问？”维尔迪兰夫人生气了，又说。“我问你们是不是请他们一块来可行？”“啊！夫人，这些个事是艰难说清楚的。”维尔迪兰夫人话里没有任何恶意，她对男爵的作风确信无疑，但当她这么说时，心里却根本不这么想，而只想知道可否同时邀请亲王和德·夏吕斯先生一起来，只是想知道这样做是否会合拍，她使用这些现成的用语不带丝毫的恶意，这些用语在艺术的“小圈子”里是很上口的。为了用德·盖尔芒特先生来抬高自己的身阶，她想在午饭后，带他去参加下午的一个行善节，节上，一些沿海船员将表演出航盛况。但由于她没有时间样样都管，便委派其心腹中的心腹男爵行使她的职责。“您晓得，不应该让他们象铸模似的呆着不动弹，应当让他们来来往往，表现出繁忙的场面，我弄不清那里的种种名堂。可您呢，您常到巴尔贝克海滨码头，您可以让他们好好练练，反正累不了您。您可能比我更内行，德·夏吕斯先生，您更懂得如何使唤小船员们。不过，我们毕竟是为德·盖尔芒特先生自找苦吃。他说不定是赛马场上的大笨蛋。唷！我的上帝，我说赛马骑师的坏话，对了，我好象记起来了，您就是骑师。哎！男爵，您没有回答我，您是不是骑师？您不想和我们一起出去吗？拿着，这是我收到的一本书，我想它会让您感兴趣。这是鲁雄的书。书名很别致：《男人之间》。”“人之间。”

至于我，我对德·夏吕斯先生常常取代谢巴多夫亲王夫人尤为高兴，因为我与亲王夫人合不来，为一件微不足道但积怨甚深的事闹翻了。有一天，我坐在小火车上，同往常一样，我对谢巴多夫亲王夫人体贴入微，这时，我看到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上车来了。她确实是来卢森堡公主家住几个星期的，但由于我每天都要去见阿尔贝蒂娜，因而一直没有答复候爵夫人及其王室女主人的邀请。我见到我外祖母的朋友感到内疚，出于纯粹的义务（并未离开谢巴多夫亲王夫人），我同她聊了很长时间。再说，我根本就不知道，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却知道得一清二楚我旁边坐的女友是何许人，但她却不愿认识她。到了下一站，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离开车厢，我甚至责备自己没去扶她下火车。之后，我又坐到亲王夫人身边。然而，好象是处境下牢靠，而义怕人听到别人说肉己的坏话，十们被人瞧个起的人常有的灾难处境不牢靠，而又怕人听到别人说自己的坏话，生怕被人瞧不起的人常有的灾难——眼看说变就变。谢巴多夫夫人埋头看她的《两个世界评论》，回答我的问题时唇尖都懒得启动，最后竟说我使她感到头疼。我一点不明白我到底犯了什么罪。当我向亲王夫人告辞时，习惯的微笑照不亮她的面子，冷冷的客套拉下她的下巴，她甚至连手都不伸给我，而且此后再也不同我说话了。可她不得不对维尔迪兰夫妇说话——但我不知道说什么——因为我一问维尔迪兰夫妇我礼对谢巴多夫亲王夫人是否不妥，他们便异口同声争着回答：“不！不！不！才不是！她不喜欢亲热！”他们不愿从中挑拨引起我同她的不和，但她最终使人相信，她对殷勤体贴无动于衷，是一个与这个上流社会的虚荣心格格不入的人物。只有见识过这样的政客，他自上台以来，被认为是最全面、最强硬、最难接近的政坛人物；只有亲眼看到政客失势时，面带恋人般容光焕发的微笑，卑躬屈膝地乞求某个记者那高傲的敬意；只有目睹了戈达尔大夫的复兴（他的新病号把他看作僵硬的铁杠子）；而且只有弄清楚了谢巴多夫亲王夫人处处表现出的高傲。反时髦，乃是多么痛苦的爱恼，

乃是多么时髦的惨败所酿成的苦酒，方才可以悟出这样的道理，就是，在人类社会，法则——它自然包含着例外——必然是这样的：狠心人是人们不愿接受的弱者，而强者，则很少考虑人们愿意不愿意接受他们，却独有被庸人视为弱点的这般温情。

再说，我不该对谢巴多夫亲王夫人妄加评论。类似她的这种情况太常见了！一天，在安葬盖尔芒特家族的某个人时，站在我身边的一位要人向我指了指一位身材瘦长、面貌英俊的先生。“在全盖尔芒特家族里，”我身边的那个人对我说，“这个人是最出奇、最特别的。他就是公爵的兄弟。”我贸然直言相告，他弄错了，这位先生，与盖尔芒特府无亲无故，他叫富伦埃—萨洛费丝。那要人立即转过身去，此后就再也不同我打招呼了。

一位大音乐家，学院院士，达官贵人，他认识茨基，路经阿朗布维尔，那里他有一个外甥女，来参加维尔迪兰家的一次星期三聚会，德·夏吕斯先生与他格外亲热（应莫雷尔的请求），主要是为了回巴黎以后，院士能让他出席各种有小提琴师参加演奏私人音乐会，排练之类的活动。院士受到了吹捧，何况又是风流男子，便满口应承并说到做到。男爵对这位人物（况且就此君而言，他唯女人是爱）感激涕零，此君对他关怀备至，为他提供了诸多方便，使他得以在种种正式场合看到莫雷尔，在这种正式场合，外行人是不能涉足的，著名艺术家为年轻有为的演奏高手提供了一次又一次的机会，在才能相当的小提琴手之间，对他偏宠偏爱，点名要他在想必有特殊影响的音乐会上亮相，使他得以登台表演，露面扬名。但德·夏吕斯先生并未意识到，这一切应当归功于这位恩师，大师对他可谓功上有功，或者不如说罪上加罪，因为他对小提琴手及其尊贵的保护人之间的关系无所不知。他对他们的这种关系大开方便之门，当然不是指他对此热衷，他除了理会女人的爱恋之外，理会不了别的什么恋爱，因为女人的爱情曾激起他全部的音乐灵感，他对他们的关系大开方便之门，是由于道德上的麻木，职业上的纵容与热心，以及上流社会社交的热情和时髦。至于这种关系的性质，他丝毫不加怀疑，以至初来乍到拉斯普利埃赴晚宴，就谈起德·夏吕斯先生和莫雷尔，仿佛是谈论一个男人和他的情妇，他问茨基：“他们在一起是不是很久了？”但是，堂堂上流社会人士，岂能让有关人员看出蛛丝马迹，万一在莫雷尔的同伙里传出了闲言碎语，他准备好加以抑制，准备让莫雷尔放心，慈父般地对他：“如今人们对谁都这么议论，”他一再说男爵的好话，男爵听得很顺耳，而且很自然，不可能在名师身上联想到有多大缺德，或者有那么多美德。因为，人家背着德·夏吕斯先生说的那些个话，以及有关莫雷尔那些“似是而非”的话，谁也不会那么卑鄙，对他搬弄一番。不过，这简单的情况就足以表明，甚至这件事受到普遍的诋毁，却无论如何找不到一个辩护士：“闲话”，它也一样，或者它针对我们自己，我们因此觉得它特别的难听，或者它告诉我们有关第三者的什么事，而我们对此又不明真相，因此有其心理价值。“闲话”不允许思想躺在其虚伪的目光上。

面睡大觉，以虚伪眼光观察问题，以为事情如何如何，不过是事情的表面现象而已。

“闲话”又用理想主义哲学家的魔术妙法将事物的表象掉了个面，顿时让我们看到魔术蒙布反面不容置疑的一角。德·夏吕斯先生也许想象得到某个女亲戚说过的这番话：“怎么，你要梅梅爱上我？你忘记我是一个女人了吧！”不过，她对德·夏吕斯先生确有一种情真意切的爱慕。对维尔迪兰夫

妇来说，他没有任何权力指望他们的爱恋和善意，他们远离他时说的话（岂仅是话而已，下面即可看到），与他想象可以听到的话，也就是说当他在场时听到的那些议论的回光返照，相差何止十万八千里，怎么不令人惊讶？唯有他在场时听到的那些话，才用绵绵情意的题词装点着理想的小楼阁，德·夏吕斯先生不时来此仙阁独温美梦，此时，他往往在维尔迪兰夫妇对他的看法里掺进一阵子他自己的想象。那里的气氛多么热情，多么友好，休息得多么舒服，以致德·夏吕斯先生在入睡之前，非来此小楼消除一下烦恼不可，他从小楼出来，没有不带微笑的。但是，对我们每个人来说，这种楼阁是对称的，我们以为是独一无二的那幢楼阁的对面，还有另一幢，可我们一般都看不见，但却是实在的，与我们认识的那幢适成对称，但却截然不同，其装饰与我们预想要看到的大相径庭，仿佛是居心叵测的敌意与令人发指的象征所构成，令我们惊恐不已。德·夏吕斯先生恐怕要吓破胆的，设若他由着某种闲言的纵容，进入反向的一幢楼阁，那闲言犹如侍从仆役上下的楼梯，只见楼梯上，房门上，被那些心怀不满的送货人和被解雇了的仆人乱涂着一些猥亵的字画！但是，正如我们没有某些飞鸟所具有的识别方向的感觉，我们也没有识别能见度的感觉，就象我们缺乏测距的感觉一样，我们总以为周围的人们对我们密切关注着，其实恰恰相反，人们根本就未曾想到我们，而且也不去揣测，此时此刻，别的人是否只关心我们。就这样，德·夏吕斯先生在受骗上当中生活，就象鱼缸里的鱼，它以为它游的水一直延伸到鱼缸玻璃的外面去，其实，鱼缸给它造成了水的映象，与此同时，它却没有看见在它身边，在暗处，游人正兴致勃勃地看它尽情戏嬉，也看不见拥有无限权力的养鱼人，在意外的倒霉的时刻，毫不留情地把它从它喜欢生活的地方拽出来，又把它扔到另一个地方去，眼下，对男爵的这一时刻推迟了（对男爵来说，在巴黎的养鱼人，将是维尔迪兰夫人了）再说，民众，说到底只不过是个体的集合体，可以提供更为广泛的范例，其每个部分又是与事实相符的，来说明这种深刻的、顽固的和令人惶惑的盲目性。至此，如果说这种盲目性使得德·夏吕斯先生在小核心里言辞弄巧成拙，或者大胆得令人暗笑，那么，在巴尔贝克，这种盲目性尚未曾、也不该对他造成麻烦。一点蛋白质，一点糖，一点心律不齐，尚不致妨碍那些自我感觉不到的人继续过正常的生活，而唯有医生才从中发现大病将至的先兆。目前，德·夏吕斯先生对莫雷尔的爱慕——柏拉图式或非柏拉图式的——只是在莫雷尔不在的时候，驱使男爵情不自禁地说，他觉得他很美，心想，这话大家听了，只会作清白无辜的理解，他就可以象精明人那样应付自如，即使被传到庭作证，也不怕深追细究，追究细节问题表面上看似乎对他不利，但实际上，正是因为细节本身的缘故，反比装腔作势的被告传统的抗议要来得更为自然，更不同凡响。在西东锡埃尔至橡树圣马丁——或回程反方向——之间，德·夏吕斯先生总是那么无拘无束，爱谈论那些似乎有怪习惯的人，他甚至故意添上一句：“总而言之，我说怪，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因为这并没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以便自我表现一番，显示他与他的听众在一起是多么惬意。他们确很惬意，条件是他必须掌握行动的主动权，而且他必须心中有数，知道听众由于轻信或受过良好的教育会对此沉默不语，一笑了之。

当德·夏吕斯先生不谈他对莫雷尔美貌的赞赏时，仿佛这种赞赏与一种所谓的恶癖的嗜好毫无关系似的，这时，他便谈论起这种恶癖，但似乎这种毛病与他毫无干系。有时候，他甚至毫不犹豫地直呼其名。由于他看了几眼

他那卷巴尔扎克的漂亮的精装书，我便问他，在《人间喜剧》里，他比较喜欢的是什么，他一边回答我，一边把他的思路引向固有的概念：“这一整部，那一整部都喜欢，还有那一部部小袖珍本，象《本堂神甫》、《被抛弃的女人》，还有一幅幅巨型画卷如《幻灭》系列书。怎么，您不知道《幻灭》？美极了，卡洛斯·埃雷拉乘自己的四轮马车路经城堡之前问城堡名的当儿，漂亮极了：这就是拉斯蒂涅克，他过去爱过的那个年轻人的住宅。而神父则掉进一种幻想里，斯万管它叫鸡奸的《奥林匹奥忧伤》，真是妙趣横生。还有吕西安之死呢！我已经记不起哪个风流雅士，有人问他在他一生中最使他痛苦的事件是什么，他作了这样的回答：‘《盛衰记》里吕西安·德·吕邦普雷之死。’”“我知道这一年巴尔扎克走红运，就象上一年悲观失望一样，”布里肖插语道，“但是，我冒着冒犯巴尔扎克卫道士的风险，上帝惩罚我吧，我并不想追求文学宪兵的角色，为语法错误开违警通知书，我承认，我看您对他们令人惊惶失措的胡言乱语推崇备至，认为是生花妙笔，可我总觉得他不过是一位不甚严谨的誊写员。我读过您跟我们谈到的《幻灭》，男爵，我拼命挣扎着要达到入教的虔诚，可我头脑极其简单地仵悔说，这些连载小说，通篇是夸张的辞藻，编成双倍、三倍的大杂烩（《幸福的爱丝苔丝》、《歪门邪道通何处》、《老年得爱是几何》），老是给我造成《罗冈博尔》那种神秘的效果，这部作品受到了一种不好明言的宠爱，才被推上岌岌可危的杰作的地位。”“您这么说，那是因为您不了解生活。”男爵倍加恼火，因为他感到，布里肖既不明白象他这样的艺术行家的道理，也不懂得别的道理。“我明白，”布里肖说，“您摆出弗朗索瓦·拉伯雷的架势说话，是想说我是索邦神学院派的古板，呆板，死板。然而，我跟同学们一样，我喜欢一本书给人真诚的印象和生活的气息，我并不是学院派……”“拉伯雷的时刻，戈达尔大夫插了一句，脸上已不再有疑色，却显得风趣而胸有成竹。“……那些学院派立志根据听命于夏多布里昂子爵的林中修道院院规从事文学，那可是装腔作势的大师，他们按人文主义者的严格规则从事。夏多布里昂子爵先生……”“夏多布里昂土豆烤牛排吗？”戈达尔大夫又插了一句。“他就是善会的老板，”布里肖只管接着往下说，未曾理会戈达尔大夫的玩笑，但戈达尔大夫却相反，他被学者的话弄得惶惶不安，焦虑地看着德·夏吕斯先生。布里肖刚才对戈达尔的话似乎缺乏敏感，因为戈达尔那句同音异义文字游戏倒引出谢巴多夫亲王夫人的丹唇微微一笑。“同教授在一起，完美无缺的怀疑论者尖酸刻薄的讽刺永远不会丧失他的权利。”她亲热地说，以表示医生的“话”她并非视而不见。“智者必然是怀疑论者，”大夫答道。“我知道什么呢？Yvwot Oeavrow 苏格拉底是这样说的。这是很正确的，凡事过则成弊。但我万分惊讶，心想，凭这句话就足以使苏格拉底留名至今了。这种哲学里有什么呢？没什么东西嘛。人家想，钱戈大夫和其他人岂不劳苦功高上千倍了，他们起码靠点本事，靠着

据传，文艺复兴时期法国作家拉伯雷从罗马回巴黎，途经里昂，住在一家客店里，可他没有钱付账。于是他在房间明眼处放一个小包，上写：“给国王的毒药”，店老板见了，惊恐万状，连忙通知骑警队，把拉伯雷解到巴黎。国王看到拉伯雷，笑着请他吃饭，使他摆脱了困境。后来，这一典故引伸为令人恼火、使人不快的时刻。”

法语“Chateaubriand”（夏多布里昂）有烤牛排之意，与作家夏多布里昂同音。

希腊语，苏格拉底名言，意为“认识你自己吧！”

治疗象全瘫综合症消除瞳孔放射的本事，可他们几乎被忘光了！总之，苏格拉底，他并没有什么出奇。他属于那些无所事事，成天游手好闲、争论不休的那帮人。这好比耶稣基督说：你们要彼此相亲相爱，讲得很漂亮。”“我亲爱的……”戈达尔夫人请求道。“自然喽，我妻子抗议了。一个个都得了神经官能症。”“可是，我可爱的大夫，我没得神经官能症，”戈达尔夫人嘟哝着。“怎么，她没患神经官能症？她儿子生病的时候，她出现了失眠症状。不过。我承认，苏格拉底及其同类，对于高层文化，如果要具有陈述的才能，那还是有必要的。我给我的学生上第一课，我总是先引Ytwor Oeavt0v，布夏老懂得这话，对我称道了一番。”“我不是为形式而形式的追随者，更不会积万年古韵去做诗，”布里肖又说。“但是，《人间喜剧》——却很少人情味——仍然是与那些艺术超过内容的作品太背道而驰了，正如奥维德那首高明的讽刺诗所说的。可以选择半山腰上的一条小路，它可以通往默东疗养院、或通往费尔内的幽静去处，与狼谷距离相等。勒内就是在狼谷出色地完成了一个严厉主教的使命，它与雅尔迪的距离也相等，在那里。奥诺雷·德·巴尔扎克虽受到通达吏助手们的纠缠；仍继续作为虔诚的使徒，为一个波兰女人涂写莫名其妙的大白字。”“夏多布里昂比您说的更富有生气，巴尔扎克也毕竟是一个伟大的作家，”德·夏吕斯先生答道。至今与斯万志趣相投，不可能不被布里肖所激怒，“大家不懂得的情感，或大家加以研究只是为了将其摧残的这种情感·巴尔扎克却通通了如指掌。且不重提不朽的《幻灭》、《撒拉逊女人》、《金眼姑娘》、《荒漠里的爱》，乃至十分神秘的《假情妇》也都一一证实了我说的话。当我对斯万谈到巴尔扎克在这方面‘非同寻常’时，他对我说：‘您跟泰纳意见不谋而合。’我没有荣幸认识泰纳先生，”德·夏吕斯先生补充道（带着上流社会人十常有的令人气恼的习惯，总要加上毫无用处的“先生”两字。似乎把一个伟大作家你作先生，就象为他颁发了荣誉。或许可以保持距离，并想方设法让人知道，他们不认识他了。“我不认识泰纳先生，但我能同他不谋而合感到不胜荣幸之至。”不过，尽管德·夏吕斯先生有这种庸俗可笑的习惯，但他还是极聪明的，有这种可能。倘若某桩旧婚姻将他家与巴尔扎克家结成亲戚，他会感到（且不亚于巴尔扎克）一种满足，并会情不自禁地炫耀一番，好象是在炫耀）一种令人羡慕的高贵的招牌似的。

有时候，在橡树圣马丁的下一站，有一些青年人上火车。德·夏吕斯先生总是情不自禁地看着他们，但由于他缩短了并掩盖起他对他伯的关注，这种关注便披上了隐密的神色。甚至比本来的面目更为非同寻常；他好象认识他们，不由自主地流露出来，在同意自己作出牺牲之后，转向我们，就象孩子们的所作所为一样。孩子们因父母吵了一架，就被禁止向同学们问好，可孩子们呢，遇到同学们的时候，总不免要抬起头来，然后又落入家庭教师的严厉管教之下。

听了引用的那句希腊文的话，就是德·夏吕斯先生刚才谈论巴尔扎克时，要让人理会的，在《盛衰记》中用以影射《奥林匹奥忧伤》的高谈阔论，茨基、布里肖和戈达尔大夫相视而笑，笑里也许满足的成分多，而讽刺的成分少，这种满足，犹如晚宴食客们终于让德雷福斯说出了自己的事件，或者使女皇谈起自己的统治。大家打算纵容他就这个题目再谈一点。但东锡埃尔站已经到了，莫雷尔就在这一站头上车找到了我们。在莫雷尔面前，他说话谨慎检点，当茨基想把他拉回到卡洛斯·埃雷拉对吕西安·德·吕邦普

雷的爱情话题时，男爵神色矛盾，诡秘而且最终（看到别人不听他说话）严厉起来，一本正经，就象一个父亲听到有人在他女儿面前讲下流话那样。茨基却一口咬住他不放，气得德·夏吕斯先全眼睛都鼓出了头面，抬高嗓门，口气意味深长地。指着阿尔贝蒂娜。然而阿尔贝蒂娜却听不见我们的说话，她忙于与戈达尔大人和谢巴多夫亲王夫人聊天，只听他象某人要教训教养很差的人那样语气双关地说：“我认为，是谈点能使这位年轻姑娘感兴趣的事情的时候了。”但我很清楚，对他而言，年轻的姑娘不是指阿尔贝蒂娜，而是指莫雷尔；说且，不久，他证实了我解释的正确性，他要求大家在莫雷尔面前不再作此类谈话，他使用的表达方式说朗了这一点。“您晓得，”他对我说到小提琴手，“他根本不是您所能想象的那样子，他是一个很诚实的小伙子，他始终很理智，很严肃。”从这话里，人家感到，德·夏吕斯先生把性倒倒看作是对青年人的一种危险的威胁，跟卖淫之于妇女无异，人们感到，如果说他对莫雷尔使用“严肃”这一形容词，那么，其意思是用于修饰小女工。这时，布里肖想换话题，问我是否打算在安加维尔还待很长时间，我多次请他注意我不住安加维尔而是巴尔贝克，但毫无作用，他一错再错，因为，他总是把这一带沿海地区称作安加维尔或巴尔贝克—安加维尔。是有这样一些人，跟我们讲的是同样的东西，可叫的名字却有点出入。有那么一位圣日尔曼区的女士，当她想说盖尔芒特公爵夫人时，却老这样问我，是否很长时间没见到塞纳伊德，或奥丽阿娜—塞纳伊德，她这么说，我开始怎么也不明白。可能过去德·盖尔芒特夫人曾有一个亲人叫奥丽阿娜，为了避免混淆，大家便叫她奥丽阿娜—塞纳伊德。也可能先前开始只有在安加维尔有一个火车站，从那里再坐小火车到巴尔贝克。“你们说什么来着？”阿尔贝蒂娜对德·夏吕斯先生刚刚以她家父那般庄重的口气说话感到诧异。“说的是巴尔扎克，”男爵连忙答道，“今晚您正好穿加迪尼昂公主服装，不是第一套，晚宴服，而是第二套。”这次会面与阿尔贝蒂娜挑选服饰有关，我从她的情趣中得到启迪，她养成这种情趣，还得归功于埃尔斯蒂尔，他欣赏朴素无华，也许可以称为大不列颠质朴，若不是与法兰西柔和更贴近的话。他最喜欢的裙服，往往让人看到各种灰颜色和谐相配，象迪安娜·德·加迪尼昂穿的那种服色。除了德·夏吕斯先生，几乎没有什么人懂得评价阿尔贝蒂娜服色的真正的价值。一下子他的眼睛就发现她的服色稀罕和值钱在何处；他兴许就从来未曾弄错过面料的名称，而且认得出出自谁家的手艺。只是他更喜欢一为女人们着想——比埃尔斯蒂尔所能容忍的更鲜艳夺目一点。因此，那天晚上，她递给我一个半微笑半焦虑的目光，引着她那母猫般小玫瑰鼻子。真的，她里面穿着灰色双绉裙，外面套着紧腰灰上衣，上衣两襟时迭，给人以阿尔贝蒂娜浑身皆灰的感觉。她示意让我帮她一下，因为她那鼓袖要弄平才能套进她的紧身上衣，或者重新鼓起来以便拉出来。她脱掉了上衣，她的袖子是很软的苏格兰呢制成，玫瑰色，浅灰色，暗绿色，鸽脖闪色相映成趣，宛若在灰色的天空架起了一道彩虹。她心里想，不知道这样是否会博得德·夏吕斯先生的赞赏。“啊！”德·夏吕斯先生欢呼起来，“这是一道光彩，一件多棱色镜。我衷心赞美您。”“不过，这一切都应当归功于先生，”阿尔贝蒂娜指着她亲热地说，因为她喜欢向人显露我给她的东西。“唯有不会穿衣打扮的女人才害怕颜色，”德·夏吕斯先生又说，“她们可以光彩夺目而不流于俗气，温馨淡雅而不平淡乏味。况且，您与德·加迪尼昂夫人不同，没有理由要装着不食人间烟火，因为她想通过穿

灰色衣装对德·阿代斯反复灌输她的思想。”阿尔贝蒂娜对这无声的裙袍语言产生了兴趣，便向德·夏吕斯先生询问加迪尼昂公主的情况。“嗨！她可是一个新美人，”男爵象做梦一样的口气说道。“我熟悉迪安娜·德·加迪尼昂和德·埃斯巴夫人一起散步过的小花园。这个花园是我们一个堂表姐妹的。”“有关他堂表姐妹花园的这种种问题，”布里肖对戈达尔交头接耳道，“都可以象他的家谱一样，对这位尊贵的男爵有价值。但是，我们没有在里面散步的特权，又不认识那位夫人，也没有贵族的头衔，这与我们有何相干？”因为布里肖未曾料到，人爱会对一件裙子和一个花园感兴趣，就象欣赏一部艺术作品一样，没有料到德·夏吕斯先生象是在巴尔扎克的作品里重新看到了德·加迪尼昂夫人脚下的花园小径。男爵接着说：“但您认识她吧，”他对我说，说的是他的那位堂表姐妹，对我讲话是奉承我，好象是对一位被放逐到小圈子里的某某人说话，此人对德·夏吕斯先生来说，若不是属于他那个世界，起码也是就要走进他那个世界里去的人。“不管怎么说，您很可能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里见过她。”“是拥有博克勒城堡的维尔巴里西斯侯爵夫人吗？”布里肖问，露出听得入迷的神色。“是啊，您认识她？”德·夏吕斯先生冷冷地问道。“根本不认识，但我的同行诺布瓦每年都要到博克勒度一部分假期。我有机会给他写信寄到那儿。”我对莫雷尔说，心想会使他感兴趣，德·诺布瓦先生是我父亲的朋友。但他脸上毫无表情可以证明他听进了我的话，他简直把我父母视作草芥了，不似跟我外叔祖远攀时那么套近乎，他父亲曾在我外叔祖家当过贴身仆人，而且，我外叔祖与家里其他人不同，很喜欢“假客气”，给仆人们留下醉心的回忆。“据说，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是一位高贵的女人；但我从来不敢自作主张妄加评论，而且我的同行们也不敢。因为，诺布瓦在学院里虽然彬彬有礼，和蔼可亲，可没有把我们中的任何人介绍给侯爵夫人。我只知道，受到她接待的只有我们的朋友迪罗当香，他与她祖上有亲戚关系，还有加斯东·布瓦西埃也受到了接待，因为在一次引起她特别感兴趣的研究之后，她想认识他。他在她家吃了一顿晚餐，回来美滋滋的。尽管布瓦西埃夫人也没有受到邀请。”一听到这些人的姓名，莫雷尔温情脉脉地笑了；“啊！迪罗一当香”，他对我说，那关心的神气，与他听人说到诺布瓦侯爵和我父亲时所表现出来的无动于衷，适成正比，“迪罗一当香，跟您的外叔祖是一对好朋友。当有一位女士想参加一次法兰西学院新院士入院演说会，要一张中心位置的票，您的外叔祖说：“我给迪罗一当香写封信。自然喽，票马上就寄来了，因为您很清楚，迪罗一当香有求必应，不好拒绝，因为您外叔祖很可能对他伺机报复。听到布瓦西埃的名字我也很高兴，就是在那里，您的外叔祖在元旦时节为太太们张罗买这买那。我知道这事，因为我认识当年负责买东西的人。”岂止是认识，那人就是他父亲。莫雷尔回忆我外叔祖某些亲热的暗示，涉及到这么一件事，我们当时不打算老呆在盖尔芒特府里，我们寄住在那儿，纯粹是因为我外祖母的缘故。偶尔谈到可能搬家的事。然而，要明白夏尔·莫雷尔在这方面给我的劝告，就得知道，过去，我外叔祖是住在马尔塞布大街40号乙。由此引出这么件事，由于我们经常去我外叔祖阿道夫家，直到那注定的倒霉的那一天，我弄得我父母与我外叔祖闹翻了脸，因为我讲了玫瑰夫人的故事。于是在家里，父母不说“在你们外叔祖家里”，而说“在40号乙”。妈妈的堂表姐妹们说得就更干脆了：“啊！星期天人家里留不住你们，你们在40号乙吃晚餐。”我若去看一个亲戚，人家就嘱咐我先

去“40号乙”，先从外叔祖那儿开始，免得他生气。他是房主，但老实说，他挑选房客很挑剔，他们大家都是朋友，抑或都成了朋友。上校瓦特里男爵每天同他一起抽支雪茄烟，目的在为修房打开方便之门。通马车的大门老是关着。如果在一扇窗口上发现挂有一件内衣，晾着一条地毯，他就会气冲冲地进门，马上就叫取下来，比如今的警察行动还迅速。但他到底还是把他的一部分楼房租了出去，而他自己仅留两层楼房外加那几间马厩，尽管如此，房客们善于讨他的高兴，盛赞楼房维修保养得好，交口赞誉“小公馆”起居设备舒适，仿佛我外叔祖是“小公馆”的唯一占有者，他随人说去，不作正式辟谣，而他本该加以否定才是。“小公馆”当然是舒适的（我外叔祖把当时流行的新花样统统引进来了）。但它毫无非同寻常之处。唯有我的外叔祖，常常怀着假谦虚，洋洋得意地称“我的小寒舍”，自以为是，无论如何总要对他的贴身仆人，以及对仆人的妻子，对马车夫，对厨娘，反复灌输这样一种观念，就是在巴黎，论舒服，论豪华，论娱乐，什么也比不上小公馆。夏尔·莫雷尔从小就是在这样的信念中长大的。他仍然怀有这样的信念。因此，在那些日子里，即使他不跟我聊天，我要是在火车上同某个人谈起搬家的可能性，他马上就会朝我微笑，眨眼睛，一副配合默契的神态，对我说：“啊！您需要的，就是类似40号乙的什么东西吧！您在那儿一定会称心如意！可以说，您外叔祖母在这方面十分内行。我打包票，全巴黎没有任何地方可与40号乙相媲美。”

刚才说到加迪尼昂公主，德·夏吕斯先生面色忧郁，我顿时感到，这一消息并不仅仅使他想起一个无中轻重的堂表姐的小小花园。他陷进了深思，好象是在自言自语：“《加迪尼昂公主的隐私》！”他叫了起来，“非凡的杰作！多么深刻，多么痛楚，这名声扫地的迪安娜，她那么惧怕她所爱的男人知道她的坏名声！多么不朽的真实性，比表面具有的真实性更真切！这得有多远！”德·夏吕斯先生慷慨陈词时却流露出伤感，不过，大家感到，他并不觉得这种感伤有失大雅。当然，德·夏吕斯先生尚估摸不透，对他的德行，人家到底了解还是不了解，究竟到了何种程度，因而，最近以来，他老是担心，他一旦看到他同莫雷尔在一起，莫雷尔的家人就会出来干预，担心这么一来，他的幸福就会受到危害。这种或然性，对他而言很可能出现，直到现在仍然象是令使他不快和痛苦的心头病。但男爵很会演戏。刚刚，他把自已的情景与巴尔扎克描写的情景混为一谈，现在，他又略施小计，躲到新的情景里，面对有可能威胁到自己的厄运，无论如何不能让它吓倒自己，在惶惶不安之中进行自我安慰，找到斯万还有圣卢曾经称之为“很巴尔扎克的”某种东西。这亲识别迪尼昂公主身分，对德·夏吕斯先生而言，已变得轻而易举了，因为他对心理上的移花接木早已飞以为常，而且他已提供过多种先例。况且，这种心理上的移花接木，只要把作为爱物的女人换成一个年轻小伙子，马上就会在这小伙子身边造成一系列的社会纠纷，并围绕着一种平常的关系愈演愈烈。当人们为了某种原因，采取一劳永逸的办法，对日历或时刻表作某些改变，比如说推迟几星期过年·提早一刻钟敲午夜钟，由于一昼夜仍然是二十四小时，而一个月仍然是三十大，时间度量万变不离其宗。一切都可以变化却不带来任何混乱，因为数目间的关系总是不变的。因此，有些生平传记采用“中欧时”若东方历。在这种关系中，身边供养一位女演员时，其自尊心似乎也起着作用。当，从第一天开始，德·夏吕斯先生打听莫雷尔是何许人时，当然他得知他出身卑贱，但是，我们所喜欢的一个

半上流社会的女人，对我们来说。并没因为她是可怜人的女儿而失去她的诱惑力。相反，那些知名的音乐家，他曾计人与信给他们，他们也曾回信答复过男爵——并非出于兴趣·象朋友们将靳万介绍给奥黛特时，当着他的面。把她描绘得比她本来更难对付、更求之不得的那样——出于名人抬举新手的简单庸俗的心理说道：“啊！高才生，大有作为。自然因为他年轻有力，行家门评价很高，前程无量。”而不谙同性恋的人们·出于狂热的爱好，也讲起了男性美：“而且，看他演出真过瘾；在音乐会上他比谁都干得漂亮；他有美丽的头发，有高雅的姿态；容貌美极了，那气派，象画中的小提琴家。”德·夏吕斯先生也一佯，被莫雷尔刺激得神魂颠倒，莫雷尔则顺水推舟让他明白，他是多么抢手的邀请对象，德·夏吕斯先生庆幸能把莫雷尔带在自己的身边，在顶楼上为他建一个小窝，他经常可以来。剩下的时间呢，他希望他是自由的，他的行为要求他这样，德·夏吕斯先生不惜给他那么多的钱，要莫雷尔继续干这一行·要么是因为有这种很强的盖尔芒特观念，一个男子汉总要干点事，全凭自己的才干做点事，而地位或金钱不过是个零，使一种价值增值的0，要么是因为他担心，小提琴手老厮守在自己身边，无所事事，会产生厌倦的，量后，在出席某些大型音乐会时，他不失时机沾沾自喜，自言自语道：“此时受到欢呼的人，今霄将在我家里。”风流雅士们，当他们恋爱的时候，不管以什么方式恋爱，总是给自己虚荣心增添某种东西，能够摧毁以前有过的一些实惠，而在以前的实惠中，他们的虚荣心兴许曾得到过满足。

莫雷尔觉得我对他并无恶意。对德·夏吕斯先生关系真诚，而已对他们俩在肉体上绝不感兴趣，最终对我表现出热情洋溢的感情，犹如一个小宝贝女人，知道人家不要她；但也知道她的情人把您当作真挚的朋友，不会设法挑拨他同她的关系。他不仅跟我说话的腔调酷似当时的拉谢尔，即圣卢的情妇·而且，根据德·夏吕斯先生一再对我重复的话，在我不在的时候，他对他议论我说的事与拉谢尔对罗贝议论我的事毫无二致。德·夏吕斯先生终于对我说：“他很喜欢您，”犹如罗贝说：“她很喜欢您，”又如外甥以其情妇的名义发出邀请，我外叔祖以莫雷尔的名义经常请我来同他们一起吃晚餐。不过，他们之间发生的风暴并不比罗贝与拉谢尔之间的争吵逊色。诚然，夏丽（莫雷尔）一走，德·夏吕斯先生便对他赞不绝口，一一再洋洋得意地说小提琴师对他如何如何的好。然而，却可以看得出来，即使在老常客们面前·夏丽也每每面有温色，并不象男爵希望的那样总是高高兴兴和服服贴贴的。由于德·夏吕斯先生的软弱所致，他对莫雷尔不识抬举的态度表示谅解，后来·夏丽的恼火，竟发展到如此地步，小提琴师毫不掩饰，甚至溢于言表。我眼看德·夏吕斯先生进入一节车厢，在那节车厢里，夏丽正同自己的军人朋友们在一起，音乐家对他耸耸肩以示欢迎，同时对战友们眨巴一下眼睛。要不，他就假装睡觉，好象此人的到来使他烦透了。要不，他索性咳嗽起来，旁边的人则大笑着，借机取笑，模仿象德·夏吕斯先生这样的人那种矫揉造作的说话，把夏丽引到一个角落里去，最后，夏丽才又掉过头来，好象迫不得已的样子，回到德·夏吕斯先生身边，那挖苦的俏皮话就象万箭刺穿着德·夏吕斯先生的心。实在不可思议，他竟然忍受下来了；而这种痛苦的形式，每次部花佯翻新，再次时德·夏吕斯先生提出了幸福的问题，不仅硬逼他得寸进尺，而且去追求别的好事，一种邪恶的回忆污染了先前的手段。然而，不管后来这一幕幕场面有多么令人难受，应当承认，最

初，法兰西民族人的天性描绘出莫雷尔的形象，赋予他的迷人外表，简朴，开诚布公，有独立自豪感，这种独立的自豪感似乎得益于无私精神。尽管这些都是假象，但姿态的优雅对莫雷尔尤为有利，因为，恋爱之人老想得寸进尺，不得不抬高出价，相反，无恋爱之人则容易走一条笔直的、强硬的、优雅的路线。这条路线，通过名门的特权，存在于心眼极封闭的莫雷尔那张极开放的脸上，这张脸，粉饰着新希腊的风雅，这种风雅在香槟方形大教堂大放异彩，尽管他装得很高做，但当他在意想不到的时刻发现了德·夏吕斯先生时，他往往被小圈了里的人弄得很尴尬，红着脸，低垂着眼帘，而男爵却心花怒放，从中看到了一大部罗曼史。这不过是恼火和羞愧的表示。恼火时有表现，因为，尽管莫雷尔平常的志度表现得极为冷静，极为稳重，但也难免不时常露出马脚。甚至有时候，男爵对他说几句话，莫雷尔立即口气强硬地进行咄咄逼人的反驳，弄得大家都感到刺耳。而德·夏吕斯先生则往往伤心地低下头，一声不吭，自以为是地相信，受到崇敬的父亲，对其孩子的冷淡和粗暴完全不会介意的，因此，一如既往，对小提琴家极尽颂扬之事，德·夏吕斯先生也并非总是这样逆来顺受，但他的反叛一般达不到目的，尤其因为，他从小与上流社会的人们一起生活，得考虑他可能唤起的反响，意识到了卑鄙的勾当，如果说这种卑鄙的勾当不是天生的，至少是教育养成的。然而，他在莫雷尔那里，偏偏遇到了暂时无所谓的庸人薄愿问题。可惜，德·夏吕斯先生，他并不明白。对莫雷尔来说，凡涉及音乐戏剧学院和音乐戏剧学院名声有关的问题，一切都必须让步（但音乐戏剧学院也许更为严重，暂时不会提出来）。因而，比如说吧，资产者出于虚荣心随意改姓，而大贵族则出于实惠的考虑。对年轻的小提琴家而言，正好相反，莫雷尔的姓与他获得的小提琴一等奖是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因而不可能更改。而德·夏吕斯先生本想要莫雷尔一切都离不开他，即使姓名也不例外。他考虑到莫雷尔的名为夏尔斯（Charles），与夏吕斯（Charlus）相似，而且他们碰头的地方叫夏尔姆斯（Charmes）。便企图说服莫雷尔，一个朗朗上口的美名本身就是艺术名声的一半，演奏高手理应当机立断取名“夏梅尔”（Charme1）。暗指他们幽会的地点。莫雷尔耸了耸肩。德·夏吕斯先生挖空心思，不幸冒出一个念头，说他曾有一个内室侍从就是这样称呼的。一句话气得年轻人火冒三丈。“过去有一度时期，我祖上以王宫侍从和侍从领班为荣。”莫雷尔骄傲地回答道：“过去有一度时期，我祖上下令杀过您祖上的头。”德·夏吕斯先生也许会大惊失色，倘若他能预料到，即使不用“夏梅尔”，而是心甘情愿地收养莫雷尔，并赐予他拥有的盖尔芒特家族的一种头衔，但情况也会象人们看到的那样，不允许他将这样的头衔恩赐予小提琴家，即使允许，小提琴家也会拒绝接受，因为他想他的艺术声望是与他的姓莫雷尔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与评论水平的“级别”紧紧地联系在一起。他竟将贝尔热街高高凌驾于圣日尔曼区之上！德·夏吕斯先生出于无奈，只好作权宜计，让人为莫雷尔做几只象征性的戒指，上面刻有古文字：PLVS VLTRA CAROL'S。当然，面对某个他不认识的一种对手，德·夏吕斯先生本该改变一下策略。但谁能办得到呢？况且，若说德·夏吕斯先生有些笨拙，那么莫雷尔也不缺乏拙笨。除了导致破裂的本身情况之外，使德·夏吕斯先生身边失去他的一个原因，起码是临时的原因（但这临时的原因最终变

成了决定性的了），恐怕是，在他身上，不仅仅是那种卑鄙的东西使他在强硬态度面前一味卑躬屈膝，而对温柔体贴则报以蛮横无理。与这种下流本性相平衡，还有一种因受不良教育而造成的综合萎靡症，在犯有过失或成为负担之时，这种萎靡症便随处会作起孽来，甚至，为了讨男爵的欢心，他有必要说尽甜言蜜语，做尽温情柔态，献尽欢颜笑貌，然而就在这样的时刻，他却变得阴沉、恼怒，极力要展开讨论，而他明明知道，争论起来人家是不会同意他的看法的，但他仍坚持自己怀有敌意的观点，道理软弱无力，言辞却激烈锋利，从而更显示其道理的软弱无力。因为一旦论据短缺，他马上就胡编一气，愈是胡编乱造，其无知和愚蠢就愈铺展得开。当他客客气气，一味追求讨人喜欢的时候，其无知和愚蠢就不容易暴露出来。相反，当他脸上阴云密布时，人们除了看到他的无知与愚蠢之外，什么也看不见了，此时，他的无知与愚蠢便由无害而变得可憎可恨了。于是乎，德·夏吕斯先生感到苦恼不堪，只好把希望寄托于次日的好转，可莫雷尔呢，竟忘记了是男爵让他享受到荣华富贵，反露出悲天悯人的嘲笑，说：“我从来不接受任何人东西。因此，我无需向任何人道一声谢。”

在此期间，仿佛他是在与一位上流社会人士打交道，德·夏吕斯先生继续施加他的愤愤不平，不管是真的还是装的，但已经无济于事了。不过也不总是这样。比如，有一天（就在第一阶段之后），男爵同夏丽和我一起在维尔迪兰家吃午餐回来，以为可以同小提琴家在东锡埃尔度黄昏和良宵，未曾料到一下火车，小提琴家就与他告别，并答道：“不，我有事要办，”弄得德·夏吕斯先生大失所望，尽管他极力试图逆来顺受，我还是看到了他的眼泪溶化了眼膏，呆若木鸡地站在火车前。这种痛苦真叫人于心不忍，以至于，由于我们，她和我，本打算在东锡埃尔打发一大时间，我便对阿尔贝蒂娜耳语说，我实不忍心让德·夏吕斯先生孤零零一个人呆着，我不知道为什么，他似乎大伤其心。亲爱的小宝贝宽大为怀，接受了我的建议。我便问德·夏吕斯先生是否愿意由我陪他一会儿。他也接受了，但不想因此打扰我的表妹。我口气变得温柔起来（可能是最后一次，既然我下决心与她一刀两断），就象她是我的妻子似的，我温柔地命令她：“你先回去吧，我今晚再找你，”我也甜甜蜜蜜地听她说了，就象夫唱妇随似的，允许我做愿意做的事，并对我表示，她很喜欢德·夏吕斯先生，如果他需要我的话，她同意我去陪他玩。男爵同我，我们向前走着，他摇摆着他那肥胖的身躯，低垂着虚伪的眼睛，我跟着他，直到一家咖啡店，人家给我们端上啤酒。我感到德·夏吕斯先生的眼睛不安地在盘算着什么。突然，他要来纸和墨水，神速地写将起来。他洋洋洒洒写了一页又一页，眼睛因狂思怒想而冒着火星。他一口气写了八页：“请您帮个大忙行吗？”他对我说。“原谅我写了这么个条子。但必须这么做。您坐上一辆车，要一辆汽车如果可能的话，要快点。您肯定还可以在他的房间里找到他，他去房间换衣服去了，可怜的小伙子，他离我们而去那阵子是想拿一把，但我向您保证，他一定比我更伤心。您把这条子给他，要是他问您在什么地方看到了我，您就告诉他，您在东锡埃尔下车（况且这是实情），要去看罗贝，也许不是这么回事，但要说您同您不认识的人一起遇见了我，说我当时怒气冲冲，说您似乎听到了要人派证人之类的话（不错，我明天决斗）。千万不可告诉他，是我要求这样做的，不要勉强把他带回来，但如果他愿意同您一起来，不要阻拦他这样做。去吧，我的孩子，这是为他好，您可以使一大悲剧避免发生。您一走，我就要

写信给我的证人。我已经妨碍了您同您的表妹一起散步。但愿她不会埋怨我，我也是这么认为的。因为她是一位高尚的人，我知道她是属于那种通情达理的人，您应当替我感谢她。我个人对她感激不尽，这样做真使我高兴。”我对德·夏吕斯先生大发慈悲；我似乎感到，夏丽本可以阻止这场决斗，他可能就是决斗的起因，果真如此，我可抱不平了，他竟会这样漠不关心地走了，不陪伴他的保护人。我来到莫雷尔住的房屋时，我的怒火升得更高了，我听出了小提琴家的嗓门，他出于倾吐满腔欢乐的需要，唱得好不开心：“星期六傍晚，干完活以后！”要是可怜的德·夏吕斯先生听到他的歌唱该作何感想，可他硬要人家相信，他可能仍然相信，此时此刻，莫雷尔正在伤心呢！夏丽一看到我，索性高兴地手舞足蹈起来。“噢！我的老伙计（原谅我这样叫您，过了可恶的军队生活，养成了肮脏的习惯），看到您真走运！我晚上正没事可干，我请求您，我们一起度晚会吧。或待在这儿，如果这使您高兴，或去划船，如果您更喜欢的话；或者搞点音乐，我没有任何特别的要求。”我告诉他，我得在阿尔贝克吃晚餐，他巴不得我邀请他去，可我不乐意。“既然您这么匆忙，那您干吗来呀？”“我给您捎来德·夏吕斯先生的一张条子。”一听到这个姓名，他的满腔欢喜一扫而光；顿时愁了眉苦了脸。“怎么！要他来缠着我不放！那我岂不成了奴隶了！我的老伙计，行行好。我不开信，您告诉他您没找到我。”“最好还是打开吧？我想里面有严重的事情。”“绝对没有，您没领教过这老贼的连篇谎言和多端诡计这是他要我去看他的一招。那好吧！我不去，今晚我要清静。”“难道明天没有一场决斗？”我问莫雷尔，我以为莫雷尔也知道这码子事。“一场决斗？”他大惊失色地说。“我一点也不知道。总之，我才不在乎呢，这老混蛋，如果高兴，尽可以让别人给杀掉。不过您瞧，您让我糊涂了，我看还是看看他的信吧。您就对他说，您把信留下了，我回去就能看到。”就在莫雷尔跟我说话的当儿，我简直看呆了，那一本本可观可叹的书，都是德·夏吕斯先生送给他的，充斥了整个房间。由于小提琴家拒绝接受带有：“我为男爵珍藏……”之类题辞的书籍，因为这类题铭，在他看来，对他本人似乎是一种凌辱，象是寄人篱下的标志，男爵便变化着花样，巧妙地抒发着感情，洋溢着得意的苦恋，按照感伤情谊的气氛变化，向精装书装订工一一走做。有些时候，题辞简短而充满信赖，比如“Spes mea”又如“Exspectata noneiudet”；有时候以顺从的口气，象“我期待着”；有些就风流了：“Mesmes plaisir dumentre”，或者是劝人贞洁：象是从西米阿纳那儿借用过来的，堆砌着蓝天白云、百合花簇拥的辞藻，转弯抹角表达良苦用意：“Sustentant lilia turres”；最后，还有一些则悲观失望，与那个不愿在地上相许的人儿约会在天上：“Manet ultima caelo”；犹如，吃不到葡萄便觉得葡萄串太青了，对得不到的东西便装齿不屑——我的样子，德·夏吕斯先生在一本题铭上说：“non mortal equod opto”可惜我没有时间将

拉丁语，意为“我之希望”。

意为：“期望不会嘲弄人”。

中世纪法语，意为“与主（师）同乐”。

拉丁语，意为“城堡护塔楼。”

拉丁语，意为“一切皆天意”。

拉丁语，意为“吾之所欲乃不瞑之欲”。

所有的题献都例览一遍。莫雷尔打开信封：“Atdvis et armis”跃入眼帘，上面加盖狮形纹章。一边一朵唇形玫瑰，德·夏吕斯先上刚才才是怎样受尽灵感恶魔的熬煎，令他奋笔疾书，才将这封信写出来的啊，只见莫雷尔迫不及待地读起信来，其狂热程度，不亚于刚才德·夏吕斯先生写信时的表现，只见他的目光在这一页页字迹潦草的一片黑乎乎的信纸上扫描，其速度之快不亚于男爵的生花快笔。“啊！我的上帝！”他叫了起来。“他就差这个了！可到哪儿去找他？上帝知道他现在在哪里。”我暗示，如果抓紧的话，兴许还可以在一家啤酒店里找到他，刚才他在那儿要了啤酒，歇了一会。“我不知道我是不是回得来，”他对他的女佣说，并in pctto补充道：“这要看事态发展情况而定。”几分钟后，我们来到咖啡店。我注意德·夏吕斯先生发现我那时刻的神色。他看到我不是一个人回来，我感到他呼吸和生命都恢复过来了。那天晚上，他心情不好，无论如何不能没有莫雷尔，便杜撰一通，说有人向他报告，原来军队里的两个军官在谈到小提琴家时说了他的坏话，他要派证人对质。莫雷尔看到了丑闻，看到了他的军队生活的不能容忍，便跑来了。在这件事上，他并不是绝对弄错了。因为，德·夏吕斯先生为了使自已制造的谎言更为逼真，已经向两位朋友（一位是戈达尔大夫）写信，要求他们作证。要是小提琴家不来的话，可以肯定，德·夏吕斯先生非气疯不可（恼羞成怒），那就很可能派他们的两个证人唐突找其中一个军官对质，与这个军官决斗，这对他李说可能是个安慰。在此期间，德·夏吕斯先生回忆起来了，他的出身比法兰西名门世家还要纯正，心想，为一位饭店侍应部领班的儿子而神魂颠倒已够意思的哩，可他却可能不屑与其主子来往。另一方面，倘若他只一味在光顾荒淫无耻之徒中寻欢作乐，这种荒淫无耻之徒有一种积习，不回人家来信，不赴约事先也不打招呼，事后又不道歉，由于每每涉及欢爱，曾给他带来多少激动，然而，过后，又给他带来多少气恼，多少难堪，多少愤怒，以至于，有时甚至为一件鸡毛蒜皮的小事连篇累牍地写信而懊恼，为大使们和亲王们一丝不苟、有函必复的认真态度而叹息。如果说他们惋惜对他来说无足轻重，但不管怎么说，他们毕竟给了他一种宁息。德·夏吕斯先生对莫雷尔的手法已习以为常，知道自己实在没有多少办法可以控制他，又不好混到底层生活中去，在下层生活里，庸俗的称兄道弟司空见惯，占去了过多的时间和空间以致人家挤不出一小时来奉陪这位被排斥在外的、高傲的然而又徒然苦苦哀求的大老爷，德·夏吕斯先生已经死了心，音乐家是不会来了，他诚惶诚恐·唯恐走得太过远，与他彻底闹翻，以至于一见到莫雷尔，欢呼声抑制不住破喉而出。但是，一感到自己是战胜者，他便谋求把媾和条件强加于人，并从中尽可能为自己谋利。“您来这里干什么？”他对他说。“还有您？”他看了看我补充道，“我刚才特别嘱咐您不要把他带回来。”“他刚才不愿把我带回来，”莫雷尔说（天真地打情卖俏，骨碌碌地朝德·夏吕斯先生频递目光，眼神照例多愁善感，颓丧得不合时宜，看样子肯定是不可抗拒的，似乎想拥抱男爵，又好象要哭的样子），“是我自己要来的，他也没有办法，我以我们友谊的名义来向您下跪求求您千万别干这种荒唐事。”德·夏吕斯先生喜出望外，对方的反应十分强烈，他的神经简直难以承受；尽管如此，他还是

拉丁语，直译为“祖先和武器”，意为“一靠祖宗，二靠武功”。

意大利语，意为“在心底”。

控制住自己的神经。“友谊，您提出来很不是时候，”他冷冷地回答，“当我不认为应当放过一个愚蠢的家伙的胡言乱语时，友谊相反应当让您站出来为我作证才是。况且，假使我要是依从了一种我明知要受钟爱的情感的祈求，我就会失去这种情感的权力，给我的证人的信都已经发出去了。我相信一定会得到他们的同意。您对我的所作所为一直象一个小傻瓜，我的确向您表示过偏爱，可您没有对此感到骄傲·您实际上有引以为荣的权利，您也没有千方百计让那一帮乌合之众明白，象我这样一种友谊，对您来说，是什么道理值得您感到无以伦比的骄傲，你们这帮大兵，要不就是一帮奴才，是军法逼着您在他们中间生活的呀，您却拼命地原谅自己，差不多是想方设法为自己脸上贴金，为自己不懂得感恩辩护。我晓得，这里头，”他接着说·“为了不让人看出某些场面是多么令其丢脸，您的罪过就在于被别人的嫉妒牵着鼻子走。您怎么啦，您这么大年纪了，难道还是小孩（而且是很没有教养的小孩），难道您一下子看不出来，我选上了您，所有的好处因此都要被您独占了，岂不点燃别人的妒火？您的同伙们挑拨您跟我闹别扭，岂不是一个个都想取代您的位置？我收到这方面的信件不少，都是您最得意的伙伴们寄来的，我不认为有必要将他们的信拿来警告您。我既蔑视这帮奴才的迎合讨好。同样鄙视他们徒劳的嘲笑。我为之操心的只有一个人，那就是您，因为我很喜欢您。但钟爱是有限度的，您应该明白这一点。”“奴才。”这个字眼对莫雷尔会是多么的刺耳，因为他的父亲曾当过“奴才”·而且恰恰因为他父亲当过“奴才”，由“嫉妒”来解释社会的种种不幸遭遇，虽然是简单化和荒谬的解释·但却经久不衰，而且在一定的阶层里准能“奏效”，这是一种很灵验的手法，与剧场感动观众的故伎，与大庭广众之中以宗教危险相威胁的手段，实有异曲同工之妙，不仅他那里信以为真，就是在弗郎索瓦丝那里，抑或在德·盖尔芒特夫人的所有仆人那里，个个都一样深信不疑，对他来说，这是人类不幸的唯一原因。他相信，他的伙伴们正想方设法窃取他的位置，对这一大难临头的决斗只会更加不幸，况已决斗是想象中的事。“噢！多么失望，”夏丽呼号起来。“我活不成了。可他们在去找这位军官之前不会先来见见您吗？”“我不知道，我想会的吧。我已经让人告诉他们中的一个，说我今晚留在这儿，我要给他教训教训。”“但愿您从现在起到他来之前能听进道理；请允许我陪在您的身边吧，”莫雷尔温情脉脉地请求道。这正中德·夏吕斯先生的下怀。但他开始不肯让步。“您想在这里实行·爱得深，惩得严”的谚语，那您就错了，因为我爱得深的是您，而我准备严惩的，即使在我们闹翻之后，却是那试图卑鄙无耻地给您造成伤害的人们。他们竟敢问我。象我这样的人，怎样会同你们这一类出身无门的小白脸交往，直到现在，针对他们这种搬弄是非的含沙射影，我只用我的远房亲戚拉罗什富科的名言给予回击：‘这是我乐意的。’我甚至多次向您指出，这种乐意，可能变成我的最大乐趣，并不因为您的青云直上而贬低了我。”说到这里，他趾高气扬几乎发狂，举起双子喊了起来：“Tantus ab uno sp1enbor！屈尊不是沦落，”得意忘形之后，他更为冷静地说，“起码，我希望我的两个对手·尽管他们的地位不相称，但他们应有这样的血统，我可以无愧地让他们流这样的血。在这方面，我得到若干秘密情报，给我吃了定心丸。如果您对我怀有一点感激之情，那您反而能骄傲地

拉丁语，意为“因一人（或一事）而享尽荣华。”

看到，由于您的缘故，我又重操祖上好战的脾气，在身临绝境的情况下（现在我明白了您是个小坏蛋）。我象老祖宗那样说：“死我即生。”德·夏吕斯先生慷慨陈词，不仅仅是出于对莫雷尔的爱，而且还出于好争好斗，他幼稚地以为，好争好斗是祖上遗风，给他那战斗的思想带来多大的欢欣鼓舞，以至于，开始只是为了把莫雷尔骗来而阴谋策划的这场决斗，现在要放弃掉，他未免感到遗憾起来，没有任何一次争斗他不认为是自告奋勇。与著名的盖尔芒特王室总管一脉相承，然而，若是换一个人，同样赴决斗场的举动，他又觉得是倒数第一的微不足道了。“我觉得那场面才叫棒呢，”他坦诚地对我说。每个字眼的音调都很讲究。“看看《雏鹰》里的萨拉·贝尔纳，是什么东西呀？”。《俄狄浦斯》里穆内一絮利呢，。那事要发生在尼姆的决斗场，最多脸色显得有些苍白罢了。观看皇室的直系族亲争斗，与这件闻所未闻的事情相比，那又算什么东西？”只这么一想，德·夏吕斯先生便高兴得按捺不住，开始做起第四剑式的招架动作，这一招架，令人想起莫里哀的戏，我们不由小心翼翼地把啤酒杯往身边拉，生怕初次交锋就伤了对手、医生和众证人。“对一个画家来说，这是多么富有吸引力的场面！您正好认识埃尔斯蒂尔先生，”他对我说，“您应当把他带来。”找回答说，他现在不在海边。德·夏吕斯先生暗示可以给他拍电报，“噢，我说这话是为了他好，”他看我沉默不语便补充道。“对一位大师一依我看他是一位大师一来说，把一个这样的家族中兴的典范画下来，肯定是很有意思的，也许百年难得遇上这么一次呢。”

然而，若说德·夏吕斯先生一想到要进行一场决斗便兴高采烈，尽管一开始他就认为这一场决斗完全是虚构的，那么莫雷尔一想到那阵阵风言风语就胆战心惊，这些风言风语，加上决斗的传闻，下畜火上添油，必从军团“乐队”一直传到贝尔热教堂。他仿佛已经看到，本“等级”的人已人人皆知了，于是他愈益迫切再三恳求德·夏吕斯先生，德·夏吕斯先生则继续指手划脚，陶醉在决斗的意念里。莫雷尔苦苦哀求男爵允许他寸步不离开他，直到大后天，即设想决斗的那一天，以便厮守着他，尽一切可能使他听进理性的声音。一个如此多情的请求终于战胜了德·夏吕斯最后几分犹豫。他说他将设法找到一个脱身之计，将推迟到大后天作出最后的决定。故意不一下子把事情搞妥，德·夏吕斯先生懂得，以这种方式，至少可以留住两天夏丽，并充分利用这两天时间，要他作出今后的安排，作为交换条件，他才放弃决斗。他说，决斗是一种锻炼嘛，而锻炼本身就令他兴高采烈，一旦被取消锻炼的机会岂有不遗憾之理。也许在这方面他是诚实的，因为，一提到要同敌手比剑交锋或开枪时射，他总是兴致勃勃准备赴战场。戈达尔终于来了，尽管姗姗来迟，因为他巴不得充当证人，但由于他过于激动，一路凡有咖啡店或农庄，他都要停下问路，请求人家告诉他“100号”或“小地方”在哪里。他一到那里，男爵便把他拉到一间孤立的房间去，因为，他觉得夏丽和我不参加会晤更符合规则，而且他极善于给随便一间房间规定临时的职能，诸如御座厅或评议厅之类，一旦独自与戈达尔在一起，便对他热烈道谢。向他声明，似有这样的可能，重复的话实际上并没有坚持，又称，在这种条件下，请大夫提醒第二位证人，事变已视为了结：除非事态恶化。危险

萨拉·贝尔纳（1844—1923），法国悲剧女演员，以主演《茶花女》和《雏鹰》著称。

穆内一絮利（1841—1916），法国悲剧演员，以主演《俄狄浦斯》而著名。

排出了，戈达尔却失望了。他曾有一度想大发雷霆，但他想起了自己的一位导师，其医术在当时誉盖全行，第一次参加法兰西学院院士角逐，仅以两票之差落选，便来个逆来顺受。与当选的竞争对手握手。于是，大夫把一句毫不解决问题的气话硬是咽了下去。他虽然是世上最胆怯的人，却也嗫嚅道，有些事情，是不能放过的，但连忙改口，说这样更好，这一解决办法使他很高兴。德·夏吕斯先生有意表明他对大夫的感激之情，其手法尤如他的公爵兄弟给我父亲整理外套衣领，尤其象一个公爵夫人去扶一位平民女子的腰身，只见他将自己的椅子挪得紧挨着大夫的椅子，顾不得对大夫有多么反感了，他不仅没有肉体上的快感，而且克服了肉体上的反感，俨然以盖尔芒特老爷派头。而不是以同性恋者的姿态，过来与大夫道别，拉起他的手。亲热地爱抚了一阵子，就象主人吹吹拍拍自己的马的嘴脸，给它点甜头吃。但是，戈达尔虽然从未露过声色让男爵看出，他很可能听到过男爵道德方面的风言风语，但他内心深处却一直把他看作是“精神不正常”阶级的组成部分（甚至，惯于用词不当，口气最为严厉，他谈到维尔迪兰先生的内室男仆时说：“难道不是男爵的情妇？”），他对这些人物很少体验。心想，这样摸手是即将进行强奸的前奏，为了得手，决斗只不过是一种借口，他因此被人拉进了陷阱，让男爵带到这间孤立的沙龙里，他将不得不逆来顺受。他又不敢离开椅子，吓得他屁股动弹不得，恐怖地转动着眼珠，好象落进一个野蛮人之手，搞不清楚这野蛮人是不是吃人肉的，终于，德·夏吕斯先生松开了他的手，并索性客气到底：“您同我们一吃点东西吧，象大家说的，过去叫一杯冷淡咖啡，或者来一杯烧酒咖啡，这种饮料，现在简直成了考古稀珍，只有在拉比什的戏里和东锡埃尔的咖啡馆里才能喝到。一杯‘烧酒咖啡’很适合此地此情，不是吗，您以为如何！”“我是戒酒团的主席，”戈达尔回答说，“万一有一个江湖医生路过，人家就会说我不以身作则，*Os bominisublime dedit coc1umque tueri*”，尽管这风马牛不相及，他还是补充了一句，因为他肚子上的拉丁语录少得可怜，但却足以使他的学生叹服不已。德·夏吕斯先生耸耸肩，又将戈达尔带到我们身边，来之前，他要求戈达尔严守秘密，这秘密对他尤为重要，因为这次流产决斗的动机纯粹是凭空捏造出来的，就一定不能让它传到被传到被无端牵连进本案的那位军官的耳朵里。正当我们四人喝咖啡时，戈达尔夫人站在外面的门前等她的大夫，德·夏吕斯先生在门内看得一清二楚，但他不想招引她，可她却走了进来，向男爵问好，男爵向她伸出手去，就象是伸手给女总管，坐在椅子上巍然不动，部分象国王接受朝阵，部分象赶时髦的人不愿让一位逊色的女人坐到自己桌边来，部分象自私自利之徒。只乐意与朋友们在一起，却不愿受到打扰。戈达尔夫人只好站着同德·夏吕斯先生以及她的丈夫说话。但也许是因为礼貌，这个人们还得讲究的东西，它并不是盖尔芒特家族的专利，可以一下子启迪并指引最迟钝的脑瓜豁然开窍。抑或是因为，戈达尔对妻子欺骗太多，此时此刻，有必要反其道而行之，保护自己的妻子不受人家的不敬，只见大夫突然紧蹙眉头，我从来没看他这么干过，他也不请教一下德·夏吕斯先生，便自作主张道：“呶，莱翁蒂娜，别站着呀，坐下吧。”“不过，我是不是打扰您了？”戈达尔夫人羞怯地问德·夏吕斯先生，此公听大夫的口气不禁一惊，什么也没回答。这第二次，戈达尔没给德·夏吕斯先生回答的

拉丁语，意为“唯有人才有理想”。

时间，再次自作主张：“我叫你坐下。”

过了一会儿，大家散去，德·夏吕斯先生对莫雷尔说：“这件事情的结局比您要求的还要好，从整个事件中我可以得出结论，您不会做人，您服兵役结束时，我亲自把您带给令尊大人，就象上帝派大天使拉斐尔给小多比。”男爵说着微笑起来，神色成严，那种喜悦，莫雷尔似乎不与之分享，因为想到如此这般被送回家的前景使他很不高兴。德·夏吕斯先生洋洋得意将自己比作大天使，而把莫雷尔当作多比的儿子，并将想到这句话的目的，它的目的是试探试探，想知道莫雷尔是否如他所愿，同意与他一起去巴黎。男爵被自爱心和自尊心所陶醉，看不见、要不就是装着看不见小提琴家撇着的嘴脸，因为，让小提琴家一个人呆在咖啡店之后，他面带骄傲的微笑对我说：“您注意到了没有，当我将他比作是多比的儿子时，他是多么高兴？这是因为，由于他生性聪明，他立刻就明白了，此后他将在其身边生活的父亲，并不是他的生身父亲（他的生身父亲可能是一个长着大胡子的丑陋的奴仆），而是他的精神之父。也就是我。他有多自豪！他多么骄傲地重新抬起了头！他一旦感到明白过来有多高兴！我肯定他每天必挂在嘴上：‘哦，上帝啊，您献出真福大天使拉斐尔为您的虔诚信徒多比当向导，进行一次漫长的旅行，答应我吧，答应您的虔诚信徒们，永远受到他的爱护，得到他的保佑。’我甚至没有必要告诉他，我是天之特使，”男爵接着说，坚信他有朝一日会在上帝御座面前占据一席之地，“他自己就会明白，而且暗暗为此而庆幸呢！”可德·夏吕斯先生（对他正相反，幸福并没有使他闭上嘴巴）没注意到几个人走过，他们转过头来，以为遇上了一个疯子，举起手，独自拼命喊了起来：“哈利路亚！”

这次和解只是暂时解除一下德·夏吕斯先生的精神痛苦；莫雷尔经常去很远的地方参加军事演习，弄得德·夏吕斯先生不能去看他，也不好派我去跟他说话，莫雷尔不时给男爵来信，失望而委婉，说他不骗他，他活不下去了，因为一件可怕的事情，他需要25,000法郎。可他没说到底是什么可怕的事情，即使说了，那十有八九也是虚构出来的。就钱本身，德·夏吕斯先生本愿意解囊寄去，但他感到，这会给夏丽提供摆脱自己同时得宠于他人的手段。因此他拒绝了，拍去的封封电报口气干冷，言辞严厉。当他证实了电报产生的效果时，他倒希望莫雷尔跟他彻底闹翻，因为，他以为，事情或许是相反相成的，他意识到了这一不可避免的关系中会产生的种种麻烦事。然而，一旦莫雷尔杳无回音，他又睡不着了，一刻也不得安宁，的确，有多少事情，我们历历在目，却不识其本来的面目，有多少内部的、深层的现实向我们隐藏着真相；于是，他对致使莫雷尔需要25,000法郎的大荒谬形成种种猜测，并加以种种形式，轮番使之与许多专有名词相联系。我以为，此时此刻，德·夏吕斯先生（尽管在这个时期，他的自视高雅势头减弱，而是男爵对凡夫俗子的好奇心却越见高涨，至少已经迎头赶上，若说尚未超过的话。）应当怀着某种怀旧之情回想起上流社会聚会那色彩缤纷的优雅的旋风场面，在风头上；红男绿女追求他，只是因为他给了他们无私的欢乐，在那里，没有任何人想“骗他一下”，没有任何人想臆造一件“可怕的事情”，并为此去自找灭亡，假如马上收不到25,000法郎的话，我认为，那时候，也许因为他仍然停留在贡布雷时代，比我有过之而无不及，将封建的骄傲与

德国人的自大相嫁接，他应当感到，人们不能随心所欲地做一位仆人的精神情夫，应当感到，平民百姓下完全是世界：总之，他“不信任”平民百姓，而我总是信任他们。

小火车的下一站是梅恩维尔，正好使我想起了一段有关莫雷尔和德·夏吕斯先生的插曲。在讲它之前，我应当声明，在梅恩维尔停留（有人将一个风流来客带到巴尔贝克，来客怕给人添麻烦，表示最好不住拉斯普利埃）的情景，比起我过一会儿要讲的场景，就是小巫见大巫了。来客把自己的小行李放在火车上，总觉得“大饭店”远了一点，但是，又由于在巴尔贝克之前，一路只有小海滩上那种蹩脚的别墅，因为来客向来追求豪华和享受，也就顾不得路远了，待到火车在梅恩维尔停站时，忽然看到一座豪华大饭店矗立在眼前，无论如何没想到这竟是一家妓院。“别往前走了吧，”他断然对戈达尔夫人说，戈达尔夫人是公认的讲求实际，肚里有好主意的女人。“我要的就是这种地方。何必一直坐到巴尔贝克呢？那里不一定比这里强。只要看看外表，我就断定里面起居设备一应俱全；我一定能把维尔迪兰夫人请到那里去，因为我打算，礼尚往来嘛，举行几次小聚会欢迎她光临。免得她走那么多路，除非我住在巴尔贝克。我觉得这样做对她，对您的妻子，都是有百利而无一害，我亲爱的教授。里面应该有沙龙，我们可以把这些女士们请到沙龙来。就我们之间说说，我不明白，维尔迪兰夫人为什么不出租拉斯普利埃，住到这儿来。比起拉斯普利埃那样的旧房子，这儿更有益于健康，拉斯普利埃太潮湿，况且也不干净；他们家没有热水，不是什么时候想洗就可以洗。我觉得，梅恩维尔要舒适得多。维尔迪兰夫人完全可以在这儿尽地主之谊。不管怎么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爱好，我要在这里安营扎寨。戈达尔夫人，难道您不愿意同我一块下车吗？我们得快点，因为火车很快就要开了。在这座楼里，您为我掌舵，它将属于您，您应当经常来走动走动才是。这环境一切都非您莫属了，”大家都有难言之苦让不幸的来宾住口，更无法阻止他下火车，他，生性固执，尽说些不合时宜的蠢话，一意孤行，取下自己的旅行箱，大家的话他一句也听不进去，直到大家对他把话说死了，不管是维尔迪兰夫人也好。还是戈达尔夫人也好。她们是绝对不会去那里看他的。“不管怎样，我要在这儿选个安家之所，维尔迪兰夫人只要给我往那里写信就是了。”

关于莫雷尔的回忆与一次性质更为特殊的意外事件有关。当然有别的插曲，但我在这里，随着小火车一站站停车，列车员唱站东锡埃尔，格拉特瓦斯特，梅恩维尔，等等，只想提提小海滩和驻军引起我回忆的事情。我已经谈到梅恩维尔，以及因有这家豪华妓院它才具有的举足轻重的地位，妓院刚建不久，并不是没有引起家庭母亲的抗议，但都没有用，但在讲述我记忆所及，梅恩维尔有哪些事情与莫雷尔和德·夏吕斯先生有瓜葛之前，我还要说明两者间的不相称（我下面还要深谈），一方面是莫雷尔强调一定时间的自由，另一方面，他奢望利用这些时间做的事情又毫无价值。他对德·夏吕斯先生作了另一种解释，其中同样存在着比例失调。莫雷尔对男爵耍冷落的把戏（可以没有风险地照耍不误，考虑到他的保护人的宽大为怀），比如，当他单方面想晚上去给人上课或去做别的什么事情时，他总是面带贪婪的微笑在自己的借口上加上这么几句话：“再说，这样我可以挣到四十法郎。这可不是小数目。让我去上课吧，您晓得，这是我的利益所在，天哪，我没有您那样的收入，我有我的日子要过，该挣点钱了。”莫雷尔想给人上课，不完

全是不老实。一方面，说钱无黑白之分是错误的。用一种新办法挣钱就可以使肮脏旧币增添新的光彩。如果真是上一堂课所得，临走时一个女学生交给他的两个路易，就可能产生一种不同的效果，跟从德·夏吕斯先生手里施舍下的两个路易大不一样。再说，最富有的人也会为两个路易奔波几公里，如果换成一个仆人的儿子，那就可以为两个路易跑几古里。但是，德·夏吕斯先生每每对上提琴课的真实性大惑不解，那是因为乐师常常提出另一种借口，这种借口从物质利益观上看完全是无私的，然而也是不可思议的。莫雷尔情不自禁要进行一种生活亮相，说心甘情愿也罢，说无可奈何也行，其生活如此隐晦的忧郁，以致只有一部分让人看清面目。有一个月时间他听凭德·夏吕斯先生支配，其条件是晚上要保持自由，因为他想继续跟班上代数课。上完课来看德·夏吕斯先生？这是不可能的。代数课有时拖到很晚才结束。“甚至后半夜二点以后？”男爵问道。“有几次。”“可代数看书照样可以很容易学会。”“甚至还更容易，因为课堂上我听不大明白。”“那么？再说代数对你毫无用处。”“我很喜欢这东西。这可以消除我的忧郁症。”“这不可能是代数导致他要求夜间请假吧，”德·夏吕斯先生思忖道。“他会不会与警察挂上了钩？”但不管怎样，莫雷尔不顾人家提出异议，总算保住几个小时的晚归权，或以上代数课为由，或以教小提琴课为借口。有一次，两种理由都不是，而是盖尔芒特亲王来海滨几天，拜访卢森堡公爵夫人，遇到了这位乐师，并不知道他是何许人，也不让他更多地了解自己，给了他五十法郎，同他一起在梅思维尔的妓院过了一夜；这对莫雷尔是双重的乐趣，既得到了德·盖尔芒特先生的施舍，又得到烟花簇拥的淫乐，身边的妓女们一个个赤裸着棕色的乳房，我不知道德·夏吕斯先生对所发生的事情和所在的地点作何感想，当然不是对诱色者而言。德·夏吕斯先生妒火中烧，为了弄清那位诱色者的来历，他打电报给絮比安，两天后絮比安来了，而且，第二星期刚开始，莫雷尔就宣称回不来了，男爵便问絮比安是不是可以负责收买妓院的鸨母，争取人家把他和絮比安藏起来，潜入现场。“一言为定。我来管这件事，我的小唠叨鬼，”絮比安回答男爵道。人们不理解，德·夏吕斯先生精神上受到这种不安的折磨，并因此一时见多识广起来，究竟达到何等程度。爱情就这样造成思想上的地层崛起运动。在德·夏吕斯先生的爱情里，几天前，还颇象一片坦坦荡荡的平原，就是站在最遥远的地方，也不可能发现地表上有一个主意存在，顷刻之间拔地而起一群山脉，坚如顽石，而且是雕琢而成的群山，似乎有个能工巧匠，他不是把大理石运走，而是就地精雕细刻、形成规模壮阔的巨型群雕，愤怒，嫉妒，好奇·羡慕，怨恨，痛苦，高傲，恐怖和爱情纷纷忸怩作态。

然而，莫雷尔本该不在的那大晚上终于来临了。絮比安的使命马到成功。他和男爵约在夜十一点来，然后有人把他们藏了起来。穿过三条街，才到这富丽堂皇的妓院（人们从四面八方的花花世界赶到这里），德·夏吕斯先生踏着脚尖走路，放低嗓音，请求絮比安说话小声点，唯恐莫雷尔在里面听到他们的动静。可是，德·夏吕斯先生本来对这类地方就很不习惯，他蹑手蹑脚一进入门厅，一下子竟吓得目瞪口呆，他立足的地方、比交易所或拍卖行还热闹。他嘱咐围在他身边的侍女们说话小声点，但毫无用处；更何况她们的声音早被一位老“监管”的拉客拍卖的喊叫声所掩盖。只见女监管头

一古法里约合四公里。

戴深棕色假发，脸上碎裂着公证人或西班牙牧师待有的一本正经的皱纹，她指挥各道门轮番开开关关，就象人们在控制车辆交通，每一分钟都要发出雷鸣般的口令：“把先生带到28号，西班牙香房。”“停止接客。”“再把门打开，这两位先生要见诺埃米小姐。她在波斯沙龙等他们。”德·复吕斯先生惊慌失措，简直象外省的乡巴佬穿越大马路；不妨打个比方，其虔诚程度远个及古利维尔老教堂门厅柱头上表现的主题，年轻侍女们不疲倦地降低音虽重复着女监管的向令，犹如人们听到乡村小教堂唱诗班的学生们响亮的背诵教理。他害怕极了。德·夏吕斯先生，他，在过道上，战战兢兢生怕被人听见动静，以为莫雷尔就依着窗口，听着宽阔的楼梯上的嗷嗷呼叫，难道不会同伴可能胆战心惊吗？其实，大家晓得，楼梯上有什么动静，在房间里是一点也看不见的。终于。他结束了耶稣般的受难历程，找到了诺埃米小姐，她本应该把他们包括絮比安一起藏起来。然而，开始时，却把他关在一间高费用的波斯沙龙里，从沙龙里往外什么也看不见。她告诉他，莫雷尔要喝桔子水，待人家侍候他喝完桔子水后，人家就带这两位旅客到一间透明的沙龙去。此间，由于有人叫她，她就象在故事里似的，说为了让他们消磨时间。答应给他们送一名“聪明的小娘子”来，因为，她呀，人家唤她有事。“聪明的小娘子”穿着一件波斯晨衣，她正要把晨衣脱掉，德·夏吕斯先生连忙求她千万不可造次，于是她叫人取香槟酒来，每瓶四十法郎。而实际上此时莫雷尔正同盖尔芒特亲王正在一起：可表面上看，他装着弄错房间的样子。闯进了一间香房，里面有两个女人，她们连忙让两个先生单独呆着。德·夏吕斯先生对此全然不知，他咒骂起来，要去开房间的门，要人再次把诺埃米小姐喊来，诺埃米小姐听说聪明的小娘子告诉德·夏吕斯先生有关莫雷尔的细节与她亲自告诉絮比安的细节不相吻合，便叫她滚蛋，马上派一个“温柔的小娘子”来取代聪明的小娘子，可“温柔的小娘子”也没让他知道更多的底细，却对他说，春宫是严肃认真的，并且，她也如法炮制，要了香槟酒。男爵怒不可遏，又把诺埃米小姐叫来，诺埃米小姐对他们说：“是的，是拖的时间长了点，这些娘子摆了点架子，他不象要搞点什么名堂。”最后，经不住德·夏吕斯先生软硬兼施，诺埃米小姐请他们放心，他们的等待不超过五分钟，然后满脸不高兴地走了。这五分钟一拖就是一小时，诺埃米小姐这才蹑手蹑脚地带着气得发晕的德·夏吕斯先生和愁眉苦脸的絮比安来到一道微启的门前，对他们说：“你们将看得清清楚楚。不过。这个时候，并不是很有意思，他正同三个娘子在一起，他正向她们讲团队生活呢。”终于，男爵可从门缝里往外看，也可以通过镜子看。但一种致命的恐怖给他予沉重的打击，致使他身子往墙上靠去。这分明是莫雷尔，他就在面前，仿佛是异教神秘和奇妙魔法仍然灵验、莫如说这是莫雷尔的影子，是莫雷尔的木乃伊；不象是拉撒路那样复活了的莫雷尔，而是莫雷尔显圣，莫雷尔的鬼魂，是莫雷尔亡灵复归或被召回到此间房子来（在房间里，墙壁和长沙发，无处不在重演巫术的象征），莫雷尔离他仅有几米远，侧影在目。莫雷尔仿佛已经死过，黯然失色；在这一个个娘们中间，他同她们似乎玩得极其开心，弄得面无人色，被凝固在人为的静止之中；为了喝他面前的那杯香槟酒，他那无力的胳膊慢慢试图伸出去，可又无可奈何地落了下来。此情此景令人产生模

拉撒路，希腊文Làzare的音译，《圣经》故事里的人物。相传耶稣在耶路撒冷传教时，常到拉撒路家作客。他是耶稣的好友，又是马利亚（与圣母同名）之弟。拉撒路病逝安葬后，耶稣使他复活。

棱两可的感觉，仿佛一种宗教在谈论永生，但听其意思，却是指并不排斥虚无的某种东西。只见娘儿们一个接一个向他提问题：“您瞧，”诺埃米小姐悄悄地对男爵说，“她们同他谈他在团队的生活，有趣吧，是不是？”——说着，她笑了——“您满意吗？他很平静，对不对，”她接着说，好象她是在说一位临死之人。女人的问题一个接一个，但莫雷尔死气沉沉，无力回答她们。甚至连喃喃说一句话的奇迹都没有发生。德·夏吕斯先生只迟疑片刻，便明白了真相，不是絮比安去串通之时言行拙笨，便是因为委办的秘事火势的外烧，薄纸是包不住的，抑或是这班娘儿们生性爱嚼舌头根，要不就是因为怕警察，有人通知了莫雷尔，说有两位先生，不借付重金来看他，于是人家让盖尔芒特亲王摇身一变，混作三个脂粉出去了，却把可怜的莫雷尔留下，只见莫雷尔战战兢兢，吓得浑身瘫软了，若说德·夏吕斯先生看他模模糊糊的话，那么，他，则把男爵看得一清二楚，以致惊恐万状。话都说不出来，不敢去取酒杯，生怕拿不稳掉到地上。

然而，故事的结局对盖尔芒特亲王也并不佳。人家把他弄了出去，以免德·夏吕斯先生看见他，他为自己的倒霉事而恼羞成怒，也没去追究谁是罪魁祸首，反而哀求莫雷尔。却一直不肯让对方知道他到底是何许人，与他约好第二天夜里在他租住的小小别墅里相会，尽管他在那里住的时间可能很短。他也是旧习难改，这种怪习惯我们曾在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家里已经领教过的，他在别墅里装饰了大量的家族纪念品，以便有在外如归的感觉。于是第二天，莫雷尔提心吊胆，五步一回头，生怕被德·夏吕斯先生跟踪监视，由于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过往行人，最后才溜进了别墅。一个仆人让他进入沙龙，并对他说，他就去禀告先生（其主子已嘱咐他不要道破亲王的姓名，以免引起怀疑）。但是，正当莫雷尔一个人干等着，想从镜子里照照他的头发是否弄乱时，好象出现了幻觉。在壁炉上，一张张相片，小提琴家却认得出来，因为他在德·夏吕斯先生家里看到过，他们是盖尔芒特亲王夫人，卢森堡公爵夫人，德·维尔巴里西斯夫人，一下子把他吓得直发愣。与此同时，他发现了德·夏吕斯先生的照片，它的位置稍靠后一点。男爵似乎死死盯住莫雷尔，目光古怪，直勾勾的。莫雷尔吓得疯了一般，从开始的那阵惊恐中清醒过来，以为这是德·夏吕斯先生事先安排好让他失落的陷阱，以考验他是否忠实，他连蹦带滚，几下子就下了别墅的台阶，拔腿就往马路上跑，待盖尔芒特亲王（原以为让一个萍水相逢的熟人进行必要的实习，并不是未曾想到这样做是否谨慎，那个人会不会有反意）进入沙龙，连一个人影也找不着了。恐怕弄不好引狼入室，他抓起手枪，同仆人一起，把整个屋子搜查了一遍，别墅并不算大，小花园的旮旯角落，地下室全搜遍了，他那萍水相逢的伙伴不翼而飞了。但第二星期，他碰到过他几次，但每次都是莫雷尔这个歹徒躲逃保命，好象亲王还要更歹毒似的。莫雷尔疑心生暗鬼，心中的疑团始终难以消除，即使是在巴黎，只要一见到盖尔芒特亲王便逃之夭夭。德·夏吕斯先生反因祸得福，免除一桩令他绝望的不忠行为的折磨，莫名其妙地雪了耻，更想象不到是怎样报的仇。

但是，人家对我讲述过的有关此事的回忆已被别的往事所取代，因为小铁道重开“老爷车”，继续在下面各站对旅客们送往迎来。

在格拉特瓦斯特，有时候见皮埃尔·德·维尔朱先生上车，因为那里住着一个他的姐妹，同她一起度过一个下午，皮埃尔·德·维尔朱先生即克雷西伯爵（人们只叫他克雷西伯爵），是一个穷贵族，但出身极其高贵，我是

通过康布尔梅一家才认识他的，不过他同康布尔梅一家往来甚少。他落魄到生活潦倒、几近穷酸的地步，我感到，哪怕抽一根雪茄，得一次“消费”，对他都是美得不得了的享受，以致在我不能见阿尔贝蒂娜的那些日子里，我养成了这样的习惯，总要邀请他到巴尔贝克来。白面书生，一副蓝眼睛富有魅力，说话精巧雅致，表达尽善尽美，只见他两片嘴唇一动，妙语连珠，他最爱谈当年他显然领略过的贵族生活的阔气，也爱谈家谱的来龙去脉。由于我问起他戒指上刻的是什么玩艺儿，他谦卑一笑告诉我：“这是一株青葡萄。”他怀着品酒师的愉快又补充道“我们的纹章是一株青葡萄——象征性的，因为鄙人姓维尔朱——绿色图案纹章的枝叶。”但我认为，倘若在巴尔贝克，我只让他喝酸葡萄汁，他定会感到失望的。他喜欢喝最名贵的酒，无疑是因为落魄，因为对所失了如指掌，因为他养成了嗜好，也可能是因为过分夸大自己的偏爱。因此，当我邀他到巴尔贝克吃晚宴时，他点起菜来总是食不厌精，就是吃得太多了一点，喝得更是过了头，只见他指示这个去把酒温了，其实这类酒本来就非温不可的，又见他指使那个去把酒冰镇了，而那类酒本来就应当冰镇。饭前饭后，他要一瓶波尔图葡萄酒或白兰地，都要点明酿造日朗或编号，就象他是在为一块侯爵领地竖牌子，别人一般不知道怎么回事，可他却却是行家里手。

对埃梅来说，我是一位理想的顾客，因为，当我每次招待这种特等的晚宴时，他都非常高兴，只听他对跑堂伙计吆喝道：“快来，备二十五号桌！”他甚至不说“备”，而说“给我备”，仿佛是他请客似的。又因饭店侍应部领班的语言与一般领班、副手、店员等人的语言不尽相同，我提出要算帐时，领班便反复挥动反手劝导，好象要安抚一匹怒不可遏的野马似的，对跑堂伙计说：“别太急了（去算帐），要心平气和，十分心平气和。”正当伙计带着这份帐单要走时，埃梅恐怕他的嘱咐得不到准确执行，便又把他叫回来：“等等，我要亲自去算帐。”我对他说这没什么关系时，他便道：“我有这样的原则，就象俗套话里说的那样，不应该敲顾客的竹杠。”至于经理，他看我的客人衣着简朴，总是老一套，而且十分陈旧（假如他有办法的话，恐怕没有人比得上他那讲究华装丽服的穿戴艺术，简直可以同巴尔扎克笔下的风流人物相媲美），但经理看在我的面上，远远地审视一番，看看是否一切准备停当，并使了一个眼色，叫人给不平的桌子腿下塞垫一小块木片。并不是他不会象别人那样亲自动手干，虽然他隐瞒他早先也是干过涮洗餐具的营生的。不过，也有例外的情况，一天，他亲自动手切火鸡。我正好出去了，但我知道他动起手来，怀有一种神圣的威严，在离餐具柜恰如其分的位置上，毕恭毕敬地站着一圈侍从伙计，他们围在那里，与其说是学习本领，倒不如说是做给人家看看，一个个赞叹不已，几乎都惊呆了。经理看着他们（同时，一个慢动作刺向供品的胁部，眼睛充满崇高的使命感，盯住伙计们不肯移汗，非从他们脸上看出几分庄严的表情不可），但他们毫不领会。祭司竟然没发现我当时不在场。待他知道后，这使他很懊恼，“怎么，您没看到我亲自切火鸡？”我回答他说，时至今日，我还未能看到罗马，威尼斯，西埃纳。普拉多，德累斯顿博物馆，印第安人，《费德尔》中的撒拉，我知道顺从，并准备在我的单子上添上由他切火鸡这一项。用悲剧艺术（《费德尔》中的撒拉）作比喻，似乎是他唯一能理会的比方，因为我告诉

法语意即“青葡萄”。

他他方才知道，在大型演出的日子里，大戈克兰同意演艺徒的角色，这种角色在台上只有一句台词，甚至一句话也不说。“一回事，我为您感到遗憾。我什么时候再切一次？这可得遇上大事，遇上一场战争才有的事。”（确实遇到停战才又切了一次。）打这一天起，历法变了，人们这样计算：“那是我亲自切火鸡那天的第二天。”“那正好是经理新切火鸡八天以后。”就这样，这次火鸡解剖就成了与众不同历法的新纪元，好象是基督诞辰，或是伊斯兰教历纪元，但它却不具有公元或伊斯兰教历的外延，也不能与它们的经久实用相提并论。

德·克雷西先生生活苦恼，既因为不再有高头大马，失去了美味佳肴。也因为只能与那些竟认为康布尔梅和盖尔芒特是一家的人们来往。当他发现我知道，勒格朗丹，此公现在自称勒格朗·德·梅塞格里斯，在那里没有任何种类的权利，加上他喝酒喝得满脸通红，德·克雷西先生便产生了一种被感染的快乐。他的姐妹理解地对我说：“我兄弟能同您交谈，他从来没有这样高兴过。”自从他发现，竟然有人知道康布尔梅的平庸和盖尔芒特的高贵，发现大千世界为某人而存在，他才感到自己确实存在在人间，他象这样一个人，全世界所有图书馆都烧为灰烬之后，在一个完全愚昧无知的种族高升之后，一个拉丁语学者听到有人为他念诵贺拉斯的诗句，便重新鼓起生活的勇气，要在生活中站稳脚跟。因此，他每次下火车，无不问我说：“我们的小聚会定在何时？”这可以说是食客的贪婪，也可以说是博学者的知味，因为他把巴尔贝克的聚餐看作是一次交谈的机会，所谈论的问题，对他来说简直如数家珍，而他又不能跟别的任何人谈，在这方面，我们的聚会与联盟俱乐部，珍本收藏协会定期的特别丰盛的晚宴有类似的地方。有关他自己的家族，他是很谦卑的，并不是德·克雷西先生告诉我我才知道，他家是一个很大的家族，是封有克雷西头衔的英国家族在法国的一脉相传的分支。当我知道他是地道的克雷西家族传人时，我就告诉他，德·盖尔芒特夫人的一个侄女嫁给一个名叫查理。克雷西的美国人，并对他说，我想，他与他毫无关系，“毫无关系，”他对我说，“别的也一样——何况，尽管我家名气没有这样大——许多美国人叫蒙哥马利，贝里，钱多斯或卡贝尔，但却与彭布罗克，白金汉，埃塞克斯家族没有关系，或者与贝里公爵没有关系。”我几次都想告诉他，以便让他高兴高兴，我认识斯万夫人，她作为轻佻的女人，过去曾以奥黛特·德·克雷西之名而出了名；虽然阿朗松公爵对人家与他谈论埃米利安·德·阿朗松不会生气，但我感到我与德·克雷西先生还没熟到可以随便开玩笑的程度。“他出身于一个很大的家族，”一天，德·蒙絮方对我说。“他的姓是塞洛尔。”他补充道，他那屹立在安加维尔之上的老城堡，简直不能住人，并说，虽然当时富极一时，但现在已破败不堪、修不胜修了，可家族的古老铭言依然可见。我觉得这条铭言很美，当年实行这一铭言，兴许是适应巢居空谷的猛禽跃跃欲试的焦躁心理，早就该离巢鼓翅雄飞了，而今天实行这一铭言，也许是关注没落，在这居高临下的茫茫荒野的僻静之地，期待将至的死亡，的确，正是在这双重意义上，这条铭言与“识时”塞洛尔的姓相映成趣，这条铭言是：勿识时。

在埃尔默依维尔站，有时候，德·谢弗勒尼先生上车，布里肖告诉我

法语Saylor（塞洛尔）音译“sais1'heure”，意为“识时”；而铭言意为“不识时”，故相反相成，相映成趣。

说，象加布里埃尔大主教阁下一样，他的姓意思是“山羊集中之地”。他是康布尔梅家的亲戚，因为这个，而且错误评价了他们风雅，康布尔梅家才不时请他来费代纳，但只是在他们已经没有客人可以炫耀的时候。他一年到头生活在博索莱伊、德·谢弗勒尼比康布尔梅一家子更土气。因此，他去巴黎过几星期，没有一天浪费掉，“要看的東西”太多了；以致达到这样的程度，五花八门的节目走马灯似地在眼前晃过，往往弄得他有点头昏眼花，当人家问他是否看过某出戏时，他竟有时候连自己也没把握了。但这种糊涂并不多见，因为他认识巴黎的事物，带有巴黎稀客少见多怪的仔细。他常推荐我去看“新东西”（“这值得一看”），不过他只是从新鲜好看度良宵的观点才认为“新”的，而不懂从美学观点看问题，他根本看不出来，这些“新东西”往往在艺术史上的确可以构成“新东西”。这样，他无论谈论什么，老是停留在一个平面上，他对我们说：“有一次，我们去喜剧院，但节目平平常常。它名叫《佩利亚斯与梅丽桑德》。这没什么意思。贝里埃一向演得很好。但最好看他演别的戏。相反，在体育馆，人家演《领主夫人》。我们去看了两次；别错过机会，这值得一看；演得妙极了；您看得到弗雷尔，玛丽·马尼埃，小巴隆这样的演员。”他甚至向我列举一些我从来未曾听说过的演员姓名，他在演员名前也不加先生，夫人或小姐，不象盖尔芒特公爵那样称呼别人，盖尔芒特公爵总是以拿腔拿调的蔑视口气谈起“吉费特·吉尔贝小姐的歌曲”和“钱戈先生的经历”。德·谢弗勒尼先生可不用这种腔调，他说起戈纳里亚和德埃里，简直象他在谈论伏尔泰和孟德斯鸠一般。因为在他心目中，对待演员就象对待巴黎的一切，贵族表现傲慢的欲望已被外省人显露亲热的欲望打败了。

记得我在拉斯普利埃与“新婚之家”吃的第一次晚宴，在费代纳，人们仍然称德·康布尔梅家为“新婚之家”，尽管他们的新婚时代早已一去不复返了，晚宴一过，老侯爵夫人就给我写一封信，她的信笔迹哪怕是混在千万封别的信里我也可以认得出来。她对我说：“把您的优雅的——妩媚的——可爱的表妹带来吧。这将是一种狂喜，一种愉快”，她的话始终缺乏收信人期待的渐强音，那是肯定无疑的，以至于我终于改变了“渐弱”的性质的看法，以为这种“渐弱”效果是她刻意追求的，并从中发现了圣伯夫那种怪异的修辞爱好——被纳入上流社会的范畴——这种爱好每每促使他打破词汇搭配法则，对较为常用的短语一一加以变异。两种手法，无疑是不同教师教出来的，在这一书信体中适成鲜明的对比，第二种手法使得德·康布尔梅夫人以下行音阶使用多种形容词，避免以完美的和谐收尾，从而弥补这些形容词的平庸乏味。相反，每次由她的侯爵儿子或她的堂表姐妹们使用时，我倒倾向于这种看法，就是在这些逆向渐强用法里，看到的不再是享受亡夫遗产的侯爵夫人的作品中所表现的刻意讲究，而是愚蠢拙劣的笔触。因为在整个家族里，乃至最远的亲戚，都一味模仿塞莉娅姑妈，三个形容词的规则大受提倡，一种热情说话换气法也颇受推崇。竟然模仿到血统里去了；在家族里，如果有一个小姑娘，从小开始，说着话就要停下来吞一下口水，大家就说：“她多象塞莉娅姑妈”，大家也就会觉得，她的双唇上下以后很快就会长出淡淡的女性浓汗毛、从而决心培养她可能生来就具有的音乐禀赋。康布尔梅

《佩利亚斯与梅丽桑德》，五幕歌剧，德彪西作曲。1902年初演于巴黎。剧情取自比利时剧作家梅特林克同名悲剧。

一家与维尔迪兰夫人的关系比起与我的关系很快就由于种种原因而显出逊色。他们想邀请她。“年轻的”侯爵夫人倨傲地对我说：“我看不出我们为什么不邀请她，这个女人；在乡下大家谁都见，这没什么了不得的。”但是，实际上，他们很着急，不断地向我询问他们应当如何实现表示礼貌的心愿。由于他们邀请我们——阿尔贝蒂娜和我——以及圣卢的几个朋友赴晚宴，因为他们是当地的风流人物，古维尔城堡的主人比诺曼第上流社会更有气派，别看维尔迪兰夫人表面上不动声色，心里其实是很喜欢与他们交往的，因此，我建议康布尔梅夫妇邀请“老板娘”同他们一道来。但是，费代纳的城堡主人们生怕（他们多么胆小）使他们尊贵的朋友们不愉快，或者（他们多么天真）恐怕维尔迪兰夫妇与非知识界的人们在一起会感到厌烦，或者还担心（他们满脑子陈规陋习，见的世面太少）混进去不伦不类，做出“蠢事”，事称，这不好彼此捆在一起，这样“不合适”，最好另外再请维尔迪兰夫人（拟邀请她和她的全体小圈子的人）吃晚餐。下一次晚宴一雅士，以及圣卢的朋友们——他们只邀请小核心中的莫雷尔·以便让他们接待的显赫人物间接地告诉德·夏吕斯先生，况且乐师可作为客人娱乐的成分，因为他们请他带小提琴来。人家又给添了戈达尔，因为德·康布尔梅先生声称，戈达尔生动活泼，在晚宴上“表现好”；再说，万一有人病了，与医生有好交情，那就方便了。可是。他们只邀请他一个人，不要“一开始就要女人来”。维尔迪兰夫人得知小圈子里的两个成员得到邀请到费代纳赴“小范围”的晚宴，竟然把她排除在外，感到极为气愤。她授意大夫骄傲的答复说：“是晚我们要去维尔迪兰家赴宴”，大夫欣然从命，而且用的是复数我们，这对康布尔梅夫妇不啻是一次教训，明确告诉他们，他与戈达尔夫人不可分离。至于莫雷尔·维尔迪兰夫人没有必要为他指划无礼行为，他本来就有无礼行为的本性，原因就在这里。倘若说，在关系到男爵的欢娱问题上，他对待德·夏吕斯先生有一种令男爵苦恼的独立性，那么，我们已经看到，男爵在其他方面对他的影响则更是看得见摸得着了，比如说吧，他扩大了他的音乐知识，使演奏高手的风格更趋成熟，但这还仅仅是一种影响，至少在我们讲到这点时是如此。相反，有一种市场，德·夏吕斯先生说什么。莫雷尔都盲目相信并且盲目执行。盲目加狂热，不仅因为德·夏吕斯先生的教导是错误的，而且还因为，即使这些教导对一个大贵族有所裨益，但一经莫雷尔囫圇吞枣一用，就变得滑稽可笑了。在这个市场上，莫雷尔变得如此轻信，对他主人如此千依百顺，这就是上流社会的市场。小提琴手，在认识德·夏吕斯先生之前；对上流社会毫无概念，囫圇接受男爵为他绘制的上流社会简单而又傲慢的草图：“有一定数量地位优越的家族，而首屈一指数盖尔芒特家族，”德·夏吕斯先生对他说，“他们与法兰西王室算来有十四支联姻关系·不过这主要是法兰西王室的荣耀，因为法兰西王位本应归阿尔东斯·盖尔芒特，而不应归他的同父异母兄弟胖子路易；在路易十四统治下，我们为亲王先生仙逝挂过黑纱，好象与国王是同一个老祖母。盖尔芒特家族再再往下，人们还可以列举拉特雷默伊耶家族，那是那不勒斯历代国王和布瓦提埃历代伯爵的后裔；于塞斯家族，作为家族并不算古老，但他们是贵族院元老；吕伊纳家族，虽说是后起之秀，但都有显赫的联姻关系；舒瓦瑟尔家族，阿古尔家族拉罗什富科家族。再加上诺阿耶家族，且不说图卢兹伯爵，还有蒙代斯吉乌家族，卡斯特兰家族，除了忘掉的，就这些了。至于那些小贵族，叫康布尔梅德侯爵或瓦特费尔菲施侯爵什么的，他们与你们军团

的最后一名小兵拉子没有任何区别。您去 伯爵夫人家去尿尿，或者到尿尿男爵夫人家 ，都是一回事，您会损害自己的名声，把一块屎尿布当作卫生纸。这是不干净的。”莫雷尔恭恭敬敬地接受了这堂历史课，也许还觉得粗略了一点呢；他判断事情的是非曲直，就好象他自己成了盖尔芒特家族的一员似的，希望有一个机会找冒充拉都。德·奥维尼家族的家伙算帐，通过蔑视的一次握手，让他们知道，他根本不把他们看在眼里。至于康布尔梅家，现在可以向他们表明，他们“不比他军团的最后一名小兵拉子强”。他不答复他们的邀请，到当晚晚宴开始前最后一小时，才拍一封电报致歉，得意忘形，仿佛刚才是以纯血统的王子王孙的身分干的。而且，还得补充一点，人们简直难以想象，德·夏吕斯先生，在其性格缺陷充分表演的各种场合里，就其常理而论，会是这么叫人难以忍受，这么吹毛求疵，甚至，他本来是那么精明，而如今竟会如此愚蠢。人们可以说，的确，他的性格缺陷好象是一种断断续续的精神病。谁没见过有些女人甚至有些男人这样的情况，他们个个天赋聪颖，但却受尽神经质的折磨。当他们高兴、冷静，对周围感到满意时，他们的天资丽质便脱颖而出；这才是不折不扣地，真理通过他们的嘴在说话。但只要头一疼，自尊心稍受刺激，就可以使一切都变样。突然的、抽风的、狭隘的聪明才智只表现出一个恼怒的、怀疑的、打情卖俏的自我，所作所为无不令人讨厌。

康布尔梅夫妇的愤怒是强烈的；而且，断断续续地，又发生了一些摩擦，导致他们与小圈子的关系有些紧张。由于我们——戈达尔夫妇，夏吕斯，布里肖·莫埋尔和我——一次从拉斯普利埃吃晚宴后往回走，而康布尔梅夫妇到阿朗布维尔的朋友家吃午餐，去路上有一段与我们同行，我对德·夏吕斯先生说：、您那么喜欢巴尔扎克，而且善于从现代社会里面重新认识他，您应该会发现。这康布尔梅家族已经摆脱了《外省生活场景》。”没想到德·夏吕斯先生俨然成了康布尔梅家的朋友，似乎我的看法冒犯了他的尊严，他突然打断了我的话：“您这么说是因为妻子凌驾于丈夫之上吧，”他口气生硬地对我说。“噢！我不是想说这是外省的缪斯，也不是德·巴日东夫人，虽然……”德·夏吕斯先生再次打断我的话：“不如说是莫索夫夫人吧。”火车停下，布里肖下车。“我们刚才暗示您都没有用，您真叫人受不了。”“怎么啦？”“瞧，您没有发现，布里肖正疯狂地恋上德·康布尔梅夫人？”我通过戈达尔夫妇和夏丽的态度看到，这在小核心里谁也不会相信。我认为他们是别有用心。“噢，您没发现，当您谈到她时，他多么心神不定，”德·夏吕斯先生又说，他喜欢显露自己有女人的经验，神色自如地谈论起女人们引起的情感，仿佛这种情感就是他平日里自己感受到似的。然而，他对所有年轻人讲话都用含混的父爱口吻——虽然他对莫雷尔的爱是排他性的——这就使得他发表的男人对女人的看法不攻自破：“噢！这些孩子们。”他尖着嗓子，矫揉造作，抑扬顿挫地说，“什么都得教他们，他们象初生孩子一样是无辜的，他们体会不到一个男人什么时候爱上一个女人。象你们这样的年纪，我比这更懂人事，”他补充道因为他爱使用青皮世界的用语。也许是出于志趣爱好：也许是为了不让人看出，因为故意避免使用这些用语，自己承认经常出入这些用语经常使用的地方。几天以后，我不得不在事实面前承认，布里肖爱上了侯爵夫人。糟糕，他好几次接受到她家吃午餐。维尔迪兰夫人认为；该是阻止胡闹的时候了。除了她看到对小核心政策干涉的效果之外，她从这些解释中，从他们造成的悲剧中，

产生了一种越来越强烈的兴趣，这种兴趣是闲极无聊才产生的，不论是贵族世界，还是资产阶级世界，通通都是如此。那一天在拉斯普利埃真是大开心的日子，人们发现维尔迪兰夫人同布里肖一起失踪了一个小时，人们得知，她对布里肖说过，德·康布尔梅夫人取笑他，说他是她的沙龙的笑料，说他这样会败坏她晚年的名声，会有损于他自己在教育界中的地位。她不惜用动人心弦的语言同他谈起他以前在巴黎一起生活的那位洗衣女工以及他们生的小女儿。她占了上风，布里肖从此不再去费代纳了，但他忧郁成疾，有两天时间，人们以为他眼睛都快全失明了，而且他的病大大加重了，成为后天性疾病。可是，康布尔梅夫妇对莫雷尔耿耿于怀，有一次，他们故意邀请德·夏吕斯先生，但就是不请莫雷尔，由于没收到男爵的答复，他们担心做了一件蠢事，感到积怨为邪谋，于是稍迟一些又给莫雷尔写了邀请信，曲意奉承，令德·夏吕斯先生笑逐颜开，向他显示自己神通广大。“您为我们俩答复，说我接受邀请，”男爵对莫雷尔说。到了晚宴那天，人们在费代纳的沙龙里等待着。康布尔梅夫妇举办晚宴实际上是招待风雅之花费雷夫妇的。但他们又怕得罪德·夏吕斯先生，以至于，尽管由德·谢弗勒尼先生引荐早已认识了费雷夫妇，但德·康布尔梅夫人在举行晚宴那天，当看到德·谢弗勒尼先生来费代纳拜访他们时。不由得浑身紧张起来，他们编造出种种借口，尽快将他打发到博索莱伊，但又晚了一步，却不早不晚，他正好在院子里与费雷夫妇交臂而过，费雷夫妇目睹他被赶出来的狼狈相，不快的程度与他的羞愧的程度不相上下。但是，康布尔梅夫妇想不惜一切代价不让德·夏吕斯先生看到德·谢弗勒尼先生，认为后者是乡下人，原因在举止言谈的微妙差别，家族里的人忽略了，只有当着外来人的面人们才能发觉，然而，外人恰恰又看不出这微妙的差别。但人家不乐意向外人介绍此类亲戚，这些亲戚现在的模样，正是人家极力摆脱的模样，至于费雷先生和夫人，他们是最高层次上所谓“很好”的人家。在这样看待费雷夫妇的人的眼里，盖尔芒特家族·罗昂家族和其他家族无疑也是“很好”的人家，但他们的姓氏也就不必一一道来了。由于大家都不知道费雷夫人的母亲的大出身。加之她和她丈夫经常来往的圈子又极其封闭，人家称呼他们之后，为了说明情况，总要连忙补充一句话，说这是“最好不过”的人家。难道是他们卑微的姓氏致使他们不卑不亢吗？不过，费雷夫妇看不到拉特雷默伊耶家也许常来常往的人，需拥有海滨王后地位才能每年请雷夫妇光临一个上午，而康布尔梅家在英吉利海峡就有海滨王后的势头。他们请费雷夫妇吃晚宴，并十分指望德·夏吕斯先生对他们产生效应。人家暗中宣布他列在宾客之列。恰巧费雷夫人并不认识他。德·康布尔梅夫人对此感到极其满意。脸上浮游着微笑，这是化学家首次让两个特别重要的物体发生关系时特有的微笑。门开了，德·康布尔梅夫人只看到莫雷尔一个人进来，差点晕了过去。莫雷尔，象传令秘书负责为大臣道歉，又好象一个出身平民却嫁与皇族的女子为亲王的痛苦而表示遗憾（德·克兰尚夫人就用此向奥马尔公爵致歉）。莫雷尔以最轻松的口吻说：“男爵来不了，他有一点不舒服，至少我以为，这是因为这个……我这星期没碰见他。”他补充道，最后这几名话，实在令德·康布尔梅夫人失望。他刚才还对费雷夫妇说，莫雷尔白天无时无刻都可以见到德·夏吕斯先生。康布尔梅夫妇装模作样，似乎男爵不来反为聚会添了乐趣似的，他们不听莫雷尔那一套。对他们的客人们说，“我们不管他，对不对，这样反倒更愉快些。”但事实上他们怒火中烧，怀疑是维尔迪兰大人搞了阴谋诡计，于是，

来了个针尖对麦芒，当维尔迪兰夫人再次邀请他们到拉斯普利埃时，德·康布尔梅先生已按捺不住，恨不得再看看自己的府第。同小圈子里的人聚一聚，于是他来了，不过是一个人，说侯爵夫人很抱歉，她的医生嘱咐她要静卧守房。康布尔梅夫妇以为，夫妇的半出席，既是对德·夏吕斯先生的一次教训，同时，又向维尔迪兰夫妇表明，他们对他们的礼貌是有限度的，就象往昔公主贵人们送客，只把公爵夫人送到二道宫的半中间就留步不前了。几个星期以后，他们差一点闹崩了。德·康布尔梅先生对我就他们的不洽作了这样的解释：“我要告诉您，德·夏吕斯先生真难相处，他是极端的德雷福斯派……”“然而他不是！”“是……不管怎么说，他堂兄盖尔芒特亲王是这一派，人们为此骂他骂得够多的了。我有一些亲戚亲属对此很计较。我不能经常与那些人来往。不然，我这样会同全家族的人闹翻的。”“既然盖尔芒特亲王是德雷福斯派，这不更好嘛，”德·康布尔梅夫人说，“听说，圣卢娶他的侄女为妻，也是德雷福斯派。这甚至可能还是结婚的理由呢。”“喂，我亲爱的，不要说圣卢是德雷福斯派，我们很喜欢圣卢。不该随便到处给人下结论，”德·康布尔梅先生说。“不然，您会弄得他到军队里有好瞧的！”“他过去是，但现在已不是了，”我对德·康布尔梅说。“至于他与德·盖尔芒特一布拉萨克小姐的婚姻，您说的是真的吗？”“人家都这么说，不过您与他关系这么密切理应知道。”“但是，我对你们再说一遍，他确实对我说过。他是德雷福斯派，”德·康布尔梅夫人说。“何况，这是很可以原谅的，盖尔芒特一家有一半是德国血统。”“就瓦雷纳街上的盖尔芒特家族而言，您完全可以这么说，”康康道，“但圣卢，却是另一码事了；他枉有一大家族德国亲属，他的父亲首先要求得到法兰西大贵族的头衔。于一八七一年重新服役，并在战场上杀身成仁。我虽然对此看法很严厉，但不论从这样或那样意义上讲，都不应该夸大其词。

1nmedio.....vitus ，啊！我想不起来了。这是戈达尔大夫说的什么玩艺儿。那是一个总有说头的人。您这里该有一部小拉罗斯辞典吧。”为了避免就拉丁语名言表态，丢开圣卢的话题，因为她丈夫似乎觉得，一谈起圣卢她就缺乏分寸，因此不得不把话题转到“老板娘”上，她与他们的疙瘩更有必要做一番解释。“我们是自愿将拉斯普利埃租给维尔迪兰夫人的，”侯爵夫人说。“只是她似乎以为，有了房子，有了凡是她有办法弄归自己的东西，享有草地，有了旧的帷幔、挂毡和吊帘，有了租金里一点也不沾边的东西，她就有权利同我们联系在一起。这是明摆着的两码事。我们的错误在于没有随便请一个代理人或一个代办处来办事。在费代纳，这并不重要，但从这里，我却看到我那克努维尔的姨妈板起的面孔，如果在我的会客日里，她看到维尔迪兰大妈披头散发来的话。对德·夏吕斯先生来说，自然喽，他认识一些很好的人，但也认识一些很糟的人。”我问是谁。德·康布尔梅夫人在追问之下，最后不得不说：“人家肯定，说他养活了一位叫莫罗，莫里伊，莫吕什么的先生，别的我就知道了。当然，与小提琴师毫无关系，”她红着脸补充道。“当我感觉到，维尔迪兰夫人自以为，因为她是我们在海峡的房客，她就有权利到巴黎来拜访我，我便明白要切断缆绳，断绝关系。”

尽管与“老板娘”有这段别扭，康布尔梅夫妇与老常客们却相处得挺不

错，当他们与我们同一条路线时，乐意上我们的车厢来。火车快到杜维尔站了，阿尔贝蒂娜最后一次抽出她的小镜子，几次觉得有必要换一双手套，或者把帽子脱下来一会儿，用我送给她的、平日插在头发里的那把玳瑁梳子，理理鸡冠头，提一提发顶，并且，如有必要的话，在波浪般垂至后脖根的卷发下，重新盘起她的发髻。一登上来接我们的马车，我们就再也知道东南西北了；车路没有路灯；车轮最响的时候，就知道是正穿越一个村庄，以为到了，实际上还在茫茫田野上，可以听到远处的钟声，忘了自己身上穿着常礼服，大家昏昏沉沉，已到昏暗边缘的尽头，由于长途旅行，火车一路节外生枝，似乎把我们带到深夜里去，几乎到回巴黎的半道上，突然，车子在一段细沙地上打滑了一下，这才发现我们进入了花园，眼前突然出现了沙龙和餐厅闪耀的灯光，一下子将我们带回到社交生活中来，听到时钟打了八下，我们不禁猛地怔住，退了一步，我们原以为八点早就过去了，与此同时，一道道服务接踵而至，美酒斟了一巡又一巡，围绕着穿燕尾服的男宾和穿半裸晚礼服的女宾转来转去，堪称光彩夺目的晚宴，不亚于城里真正的晚宴，只是披上了双重深色的特殊的围巾，并因此改变了晚宴的特征，这围巾是夜间时刻编织而成的，来时的乡间夜色和归时的海滨夜色交织而成，以上流社会最原始的隆重扭转了夜间的时刻。回去时，我们恋恋不舍地离开了明亮的沙龙，不得不与闪光的辉煌告别，但这种辉煌很快就被忘掉了，上了车，我设法同阿尔贝蒂娜坐在一起，不让我的女友离开我同别人在一起，这里面往往还有另外一个原因，那就是在一辆黑古隆冬的车子里，下坡时又颠簸不止，我们俩可顺势做不少动作，即使一道闪光突然射了进来，照着我们紧紧搂抱在一起，那也情有可原。当德·康布尔梅先生还没有与维尔迪兰夫人闹别扭的时候，他问我说：“您不感到，下这么大的雾，您会气喘吗？我的姐妹今天早上可气喘得厉害。啊！您也一样，”他满足地说，“今晚我要告诉她，我知道，一回家，她就会马上打听您是否已经很长时间不气喘了。”况且，他之所以同我谈我的呼吸困难，仅仅是为了谈他姐妹的呼吸困难，他让我描绘一通哮喘的基本特征，只是为了指出两者之间存在的区别。但是，尽管两者气闷有不同的特征，但由于他认为他姐妹的气闷应当具有权威性，因而他不能相信，对她的气喘病有作用的东西，对我的气喘病就没有反应，他甚至生气了，怪我没有试一试，因为有一件事比遵守饮食禁忌还难，那就是不把自己的禁忌强加于他人。“再说，怎么说呢，我说的可是外行话，您这里面对的是老权威，老鼻祖，戈达尔教授认为如何？”

还有，另一次，我又去见他的妻子，因为她说我“表妹”样子怪里怪气的，我想知道她说的是什么意思。她否认她说过这样的话，但最终又承认谈到一个人，她好象见到这个人同我表妹在一起的。她不知道她姓甚名谁，最后她说，如果她没弄错的话，她是一个银行家的妻子，她叫莉娜，莉内特，莉泽待，莉娅，反正诸如此类什么的。我想“银行家的妻子”只不过是用来更好地摆脱我的追问的托词罢了。我想问问阿尔贝蒂娜是否确有此事。但我更喜欢装出知情人模样，而不太愿意流露出盘问者的神气。何况，阿尔贝蒂娜什么也不会回答，或者说一声“不”拉倒，辅音“B”发音过于犹豫，而元音“U”又发得过于响亮。阿尔贝蒂娜从来不讲可能伤害自己的事情，而讲一些别的事情，但这别的事情又只能根据原来那些事情才能说清楚，因为真相并非人家告诉我们什么就是什么，而是一股无形的流，人家告诉了我们什么和我们听说到了什么，这只是了解真相的开始。因此，当我认定，她在

维希认识的一个女人作风不正派时，她发誓说，这个女人绝不是我想象的那样子，从来没有企图指使她做坏事。又有一天，因为我提起对此类女人的好奇，她便补充说，维希女士也有一位女友，但她，阿尔贝蒂娜，并不认识维希女士的女友，但维希女士“答应”要让她认识她。既然是她答应她认识她；这就是说阿尔贝蒂娜有意认识她，要不就是维希女士主动向她献殷勤，善于讨她的欢心，但是，假如我当阿尔贝蒂娜的面提出相反的看法，人家就会以为我的新发现只不过是从她口里得知的，我的情况来源马上就会中断，我从此就什么也休知道了，我也就再也不能使人畏惧了，再说，我们住在巴尔贝克，而维希女士及其女友住在芒通；离得这么远，不可能造成什么危险，我的疑心顿时不攻自破。

常有这样的事，当德·康布尔梅先生从车站呼唤我们的时候，我与阿尔贝蒂娜刚刚还在利用黑暗的掩护呢，但艰难充分利用；主要因为阿尔贝蒂娜担心天没全黑，推多就少。“您晓得。我敢肯定。戈达尔大夫已经看见了咱们；再说。即使没看见，他也听得清您气喘的声音，他们不是正说您有另一种气喘的事嘛，”阿尔贝蒂娜正说着，到了杜维尔车站，我们从那里又上了小火车回家。但这次归程，与来程一样，如果说给我留下了某种诗情画意的印象。唤醒了我内心出门旅游的欲望，过新生活的欲望。并由此使我一改初衷，放弃了与阿尔贝蒂娜结婚的一切打算·甚至希望与她一刀两断，再加上我们俩关系生性水火难容，那么，它就使我更容易下决心与她断交。因为，来也罢，回也罢，每到一站，总有一些认识的人，或者同我们一起上车，或者站在月台上向我们问好；除了悄然而至的想象之乐外。占统治地位的是社交活动不断产生的欢乐，社交之乐何其慰人，又何其醉人。各站到站之前·站名本身（第一大听到后就一直令我浮想联翩，那天晚上；我与外祖母一起旅行）一听就可以顾名思义的。但自从那天晚上。布里肖在阿尔贝蒂娜的请求下。更全面地向我们解释了站名的词源，此后，站名便失去了原来的特色了。我原来觉得以“弗洛尔”（花）为后缀的某些地名是很有魅力的，如菲克弗洛尔，翁弗洛尔。弗莱尔，巴弗洛尔，阿弗洛尔，等等，同时觉得以“伯夫”（牛）为词尾的布里克伯夫很有趣。但经布里肖一席考证，花落了，牛也跑了（第一天在火车上，他就说了来龙去脉）。他告诉我们。所谓“弗洛尔”（f1cur）者。乃是“波尔”（port）也（指的是海港，形同费奥尔[fiord]，峡湾的意思），而“伯夫”者（b0erf）。诺曼第方言称“bUdb”，意乃“窝棚”也。由于他一连举了好几个例子，原来我感到别致的东西统统一般化了：布里克伯夫牛加入了埃尔伯夫窝棚的行列，甚至，在一个名字里·乍一听同地方一样是个别的，比如“佩纳德皮”（Penedepie，喜鹊的羽毛）。个中离奇古怪根本用道理讲不清楚，我似乎觉得...自自古以来，就象诺曼第的一种奶酪。混成又粗又硬又有味道的一个词儿，我很遗憾，其中又找到了一个高卢语“pen”，是“山”的意思、在“pennarch”和“LesApennins”两地都有山在坐镇。由于火车每停一站，我总感到，我们有许多友人的手要握，如果说谈不上接见人家来拜访的话。我便对阿尔贝蒂娜说：“快去问问布里肖您想知道的名字。您对我提到过‘高傲马古维尔’。”“对，我很喜欢这高傲，那是一个骄傲的村庄，”阿尔贝蒂娜说。“您还可能觉得它更骄傲，”布里肖答道，“您不用法语形式，甚至不用后期拉丁文化形式，象人们在贝叶主教的文集里看到的‘高做壮丽的马古维拉’（Marcouvil1asuperba），而以更古老的形式，跟诺曼第

方言更接近的形式 ‘ Marculpbivil1a superba ’，即是梅居尔夫 (Mercu1ph) 村庄或庄园的来历。凡以 ‘ 维尔 ’ 为后缀的这些专有名词，您仍然从中可以看到，在海边，一个个粗暴的诺曼第入侵者的幽灵站了起来。在阿朗布维尔，站在车厢门口，您只看到我们杰出的大夫，而他显然同古斯堪的纳维亚人的首领毫无共同之处。但您一闭上眼睛，您就可以看到著名的埃里曼 (Herimundivi11a)。虽然，我不知道为什么，人们走这几条路，包括卢瓦尼与巴尔贝克海滨之间这一段，而不走从卢瓦尼到老巴尔贝克那风景极其优美的几条路段，维尔迪兰夫人也许已带你坐车从那边逛过了。那么，你们看到了安加维尔或维斯卡尔，还有杜维尔，在到维尔迪兰夫人家之前，那是迪罗尔德村。况且，那里不光住着诺曼第人。似乎德国人也拥到这里来了 (Aumenancourt, Alemanicurtis)；可别把这个告诉我看见的那位年轻军官；他知道了很可能不再愿意去表兄弟家作客了，还有一些撒克逊人，西索纳泉水就是证明 (维尔迪兰夫人爱逛的目的地之一，而且理由无懈可击)，就象在英国有的 Middlesex (米德尔塞克斯) Le Wessex (韦塞克斯)。这是无法解释的事情，哥特人，象人们说的是些 ‘ 叫花子 ’。也可能来到这里，甚至摩尔人 (Maure) 也来过，因为莫尔塔尼 (Mortagne) 源于 ‘ Mauretania ’。在古维尔 (Gothrumvilla) 里就留有痕迹。拉丁文 (Latin) 有些文物遗迹犹存，如拉尼 (latini-acum)，” “ 我么，我请解释一下 ‘ Thorpehomme ’，” 德·夏吕斯先生说。“ 我明白 ‘ homme ’ 的含义，” 他补充道，雕刻家和戈达尔互相交换了一个心照不宣的眼色。“ 但 ‘ Thorph ’ 是什么意思？” “ ‘ homme ’ 与您想当然以为的那个意思风马牛不相及，” 布里肖回答说，狡黠地看了戈达尔和雕刻家。“ homme ’ 在这里与感谢母亲给了我那个性别毫不相干。 ‘ Homme ’ 者， ‘ Ho1m ’ 也，意思是 ‘ ilot ’ (小岛)。至于 ‘ Thoroh ’，或叫 ‘ village ’ (村庄)，上百个单词里都可以找到。我刚才已经说得我们的年轻朋友不耐烦了。因此，在 ‘ Thoroehomme ’ 里，没有诺曼第首领的姓，但却有诺曼语同汇。您瞧整个地区都已经日尔曼化了。” “ 我觉得他言过其实了，” 德·夏吕斯先生说，“ 我昨天去过奥土维尔 (orgeville)。” “ 刚才我在 ‘ thorpe h0mme ’ 一地剥夺了您做 ‘ homme ’ (男人) 的资格，这一回还给您喽，男爵。且不必咬文嚼字了，罗贝尔一世在一张证书上给我们留下的是 ‘ () rgevi11e () tger vi11 ’，即 ‘ Otger ’ 庄园。所有这些地名都是古代贵族的姓。 ‘ Octevill1e—1a—Venelle ’，是封给 ‘ l ’ Avenel ’ 家的。而 ‘ l ’ Avenel ’ 家族是中世纪出名的世家。又有一天，维尔迪兰夫人把我们带到 ‘ Bour-guen0lle ’，写的是 ‘ Beurg de moles ’ (莫尔镇)，因为这村庄，在十一世纪时，是属于 ‘ Baudoin be moles ’ 家族的， ‘ 1a Chaise—Baudoin ’ 也是；可是我们已经到东锡埃尔了。” “ 我的上帝，那么多军官争着上车！” 德·夏吕斯先生帮作恐慌地说，“ 我说的是为了你们，因为我嘛，这并不碍事，既然我下车了。” “ 您听到了吧，大夫？” 布里肖说。“ 男爵怕军官们从他身上踩过去。不过，他们集中在这里是执行任务，因为东锡埃尔，就是圣西尔 (Saint—Cyr)，即 D0minuS cyriacuS。有许多城市的名字，如 sanctus 和 Sancta 已被 dorminus 和 domina 所取代。再说，这座平静的军事重镇有时候有圣西尔，凡尔赛和枫丹白露的假象。”

男爵心目中的 “ homme ” 的含义，旁人皆有意理解为男爵喜欢的那种 “ 男人 ”。

在返程（如同去程）路上，我告诉阿尔贝蒂娜要穿好衣服，因为我很清楚，在阿默农古，在东锡埃尔，在堆普维尔，在圣瓦斯特，我们要接待一些临时拜访者，他们的短暂拜访并不令我不愉快，诸如，在埃尔默依维尔（埃尔曼领地），德·谢弗勒尼先生利用来找客人的机会，顺便拜访我，请我第二天上蒙舒凡去吃午餐，又如，在东锡埃尔，圣卢的一个英俊朋友突然钻了上来，他是圣卢（如果他没空的话）派来的，特地转达德·鲍罗季诺上尉的邀请。或是在“勇敢的公鸡”食堂用餐的军官们的邀请，或是在“金色的火鸡”食堂用餐的士官们的邀请。圣卢往往亲自来看我，只要他在这儿，我必以我的目光看管好阿尔贝蒂娜，但又不让别人觉察出来，徒劳的警惕而已。不过，有一次，我中断了看护。由于停车时间较长，布洛克向我们致意之后，立刻要去找他的父亲去，他父亲刚继承其叔父的遗产，并租下了一座叫“骑士团封地”的城堡，觉得只有坐驿站快车，由穿着仆役衣装的马车夫驾着车走动方有贵族气派。布洛克请我一直陪他到他父亲的车子边。“请快呀，因为四条腿的牲口性子急；上帝宠爱的人儿，你会让我父亲高兴的。”但我极难受，得让阿尔贝蒂娜同圣卢待在车厢里，等我把背一转过去，他们就可能互相搭腔，到另外一个包厢里去，眉来眼去，动手动脚，只要圣卢在场，我那贴在阿尔贝蒂娜身上的目光就不会离开她。然而，我看得清清楚楚，布洛克，他好象是求我帮他的忙，请我去对他父亲问个好，开始我觉得拒绝他很不够朋友，因为我没有任何障碍，列车员已经预报过，火车至少停年一刻钟。而且，几乎所有的旅客都下车了，他们不上车，火车是不会开的；后来，他明白了，我这人——我此刻的行为是对他最终的回答——归恨到底是暗附风雅。因为他并不是不知道和我在一起的那些人士的姓名，不错，德·夏吕斯先生为了与他套近乎，竟忘了或故意没注意到他已同他接触过一次，前不久他还对我说过：“请您把您的朋友介绍给我吧，您连招呼都不打是对我缺乏尊重，”于是他同布洛克聊了起来，布洛克似乎使他极为喜欢，甚至赏给他一句话：“但愿后有期。”“这说不过去，您不愿走几百米路去对我父亲道一声好，这一声问候会使他多高兴？”布洛克对我说。我真糟糕，我当时的神态好象不够朋友，而且布洛克认为我不够朋友事出有因。而我的神色益发被他言中了，我感到，他有这样的想法，当有“出身”高贵的人在身边时，我就把我的小市民朋友小看了。打从那一天起，他对我就不再象以往那样友好了，我感到更为难过的是，他对我的性格不再象以前那样尊重了，但是，为了消除他对我之所以留在车厢里的动机的误会，我本来应该跟他说点什么——就是我嫉妒阿尔贝蒂娜——可这些个事儿若说出来岂不令我更加痛苦，还个如索性听之任之，就让他认为我是一味追求上流社会生活的迂腐之人好了。事情就是这样，从理论上讲，人们觉得总应该坦之以态，免得误会。但是，生活往往把种种误会天衣无缝地组装在一起，以至于，为了消除误会，只有在可能的极罕见的情况下，要么有必要挑明——现在不属于这种情况——某些事情，这些个事很可能使我们的朋友受到更大的伤害，还不如任其将错就错，将莫须有的罪过强加于我们，要么，需泄露某一隐私——我刚才遇到的正是这种情况——但我们又觉得泄露隐私比误会更糟糕。何况，即使不向布洛克解释我何以不陪他下去的原因，因为我在不便启口，如果我光请求他不要生我的气，那我就给他火上添油，表明我是明知故犯，除了向“命运”屈服之外别无他法了！命该阿尔贝蒂娜在场，不让我离她去送他，命该他以为，恰恰相反，正是显贵们在场，即使他

们再高贵一百倍，我才更应该一心一意照顾布洛克才是，将他捧为座上宾。如此这般，只要意外地、荒谬地在两个命定之间来个节外生枝（这里，就是阿尔贝蒂娜与圣卢面对面出现），就能使本应聚焦的光线产生折射，反倒互相偏离愈演愈烈，永远休想接近，有比布洛克对我的友谊更美好的友谊吗，然而它却被摧毁了，肇事者并非有意制造别扭，因而绝不会向受伤者解释清楚原委，不然，这就有可能治好他的自尊心创伤并恢复他那正在丧失的好感。

再说，比布洛克更美好的友谊也许是言过其实吧。他使我讨厌至极的缺点应有尽有。我对阿尔贝蒂娜的柔情节外生枝，使得他的缺点变得令我忍无可忍了。因此，就在那次匆忙一会的时刻，我一边同他谈话，一边用眼睛监视着罗贝尔，布洛克告诉我，他在邦当夫人家吃过午餐了，说每个人都对我赞不绝口，佩服到“太阳神赫利俄斯的沉落”。“好，”我想，“邦当夫人认定布洛克是一个天才，他献给我的热情洋溢的誉美之辞，别人的话是无论如何比不上的，一定会传到阿尔贝蒂娜的耳朵里。她随时随地都可以打听到，我是一个‘人上人’，令我奇怪的是，她的姨妈还没对她重提此事。”“是的，”布洛克接着说，“大家都赞扬你。只有我一个人保持沉默，好象吃的不是人家招待我们的饭菜，只不过饭菜也不太好就是了，而好象吃的是罂粟，罂粟对死神塔那托斯和忘神莱塞的真福兄弟、神圣的睡神希普诺斯是珍贵的，他用缕缕柔丝缠住身体和口舌。我对你的赞佩并不亚于那群饿狗，人家邀请我时连贪吃的狗群一起请来了。但我嘛，我赞佩你，是因为我理解你，而他们赞赏你却不理解你。说白了吧，我太赞佩你了，以致不在大庭广众中这样谈论你，高声颂扬我内心最深处的钦慕之情，我简直感到那是对神圣的亵渎。人们枉费口舌向我询问有关你的事情，一个神圣的廉耻女神，宙斯的女儿，叫我沉默不语。”我没有外露不满情绪的不良爱好，但这号廉耻女神，我觉得象——比宙斯还象——那种羞耻心，它不让一位欣赏您的批评家对您发表评论，因为，您端坐其间的神秘殿堂，有可能被一伙无知的读者或新闻记者们所侵犯；象政治家的廉耻那样，政治家不给您授勋是为了不让您与那些不配您的人混在一起；象学士院的廉耻那样，他不投您的票，是为了使您免受与才疏识浅的某君为伍的耻辱；说到底象孝子们更可敬也更可恶的廉耻那样，他们请求我们不要写他们的值得大书特书的已故父亲，以保可怜的死者的寂静，安息，不让人们复活他，不让人们为他歌功颂德，但可怜的死者也许更喜欢人们用口念叨他的名字，而不是用花圈，虽然这些花圈是毕恭毕敬地安放到坟墓上来的。

若说，布洛克不能理解我下去问候他父亲的原因已使我心情难过，而向我承认他在邦当夫人家降低我的人望就激怒了我（我现在明白阿尔贝蒂娜为何对这顿午宴只字未予暗示，而且在我谈起布洛克对我的友情时，她噤若寒蝉），那么，这位年轻的犹太人在德·夏吕斯先生身上产生的印象就与恼怒大相径庭了。

是的，布洛克现在以为，我现在不仅不能须臾远离风流雅士，而且认为，我对风流雅士们能够主动向他接近（如德·夏吕斯先生）感到嫉妒，于是千方百计在设置路障，阻挠他与他们联系，而从男爵方面又遗憾不能更多地看到我的伙伴。按照他的习惯，他含而不露。开始，他不动神色地询问我关于布洛克的几个问题，但语气是那样随随便便，怀着一种似乎是极其虚假的兴趣，以致人们难以相信他正等着回答。他神情冷漠，单调的旋律表现得

比无动于衷还无动于衷，比心不在焉更心不在焉，似乎对我稍许客气一番：“他看样子是聪明的，他说他在写作，他有才气吗？”我对德·夏吕斯先生说，真是太好了，他对他说他希望再见到他。男爵方面没有任何表情表明他听懂了我的话。由于我重复了四次而不见回答，我终于怀疑我是不是成了声音幻觉的玩具，因为我觉得听到了德·夏吕斯先生对我说过的那句话。

“他住在巴尔贝克？”男爵低声唱道，全然不象提问，甚至可以责怪法兰西语言竟不具备有别于问号的标点符号来为那些疑问程度极少的句子收尾。不错，这种标点除了为德·夏吕斯先生所用外没有什么用场。“不，他们在附近租了‘骑士团封地’。”在得知他意欲何为之后，德·夏吕斯先生装着瞧不起布洛克。“多么可怕！”他叫了起来，极尽全力吹响喇叭嗓门。“所有称之为‘骑士团封地’的房地产都是马耳他骑士团的骑士们（其中就有我）建造并占有的，犹如所谓‘圣殿’地盘，或者叫‘圣殿’骑士团封地。要是我住在骑士团封地，倒是理所当然的。但一个犹太人！然而，这并不使我奇怪；这源于一种渎圣的奇怪的爱好的，是这个种族特有的爱好。一个犹太人一旦有钱买一座城堡，他往往选择一座叫‘隐修院’、‘修道院’、‘寺院’、‘教堂’之类。我与一位犹太官员有联系，您猜他住在哪里？在‘主教桥’。由于失宠，他被发配到布列塔尼，在‘修院长桥’那儿。在圣周，当人们演出所谓的‘耶稣受难’的亵渎的节目时，大厅里挤满了半屋子犹太人，想到他们就要第二次把基督钉在十字架上，至少是把画像钉上去，不禁欣喜若狂。在‘恋人’音乐会上，有一天，坐在我旁边的是一位犹太银行家，乐队演奏柏辽兹的《基督的童年》，他感到很懊丧。但一听到《耶稣受难的快乐》，他立刻露出他平日那种福乐的神态。您的朋友住在骑士团封地，不幸的人，多么残无人道！您告诉我路，”他接着说，满不在乎的样子，以便让我找一天去看一看，我们古代领地受到了这般糟蹋。“真是不幸，因为他有礼貌，好象很精明。也许他就差没在巴黎的‘圣殿’街住了！”德·夏吕斯先生说这些个话，看样子只是想借助他的理论，找到一个新的例子；但他向我提出了一个问题，实际上要达到两个目的，其中主要的目的是要知道布洛克的地址。“不错，”布里肖提醒道，“圣殿街原来叫圣殿骑士团封地。在这方面，您允许我作个说明吗？”学者道。“什么？什么意思？”德·夏吕斯先生冷冷地问道，因为这一说头使他套取情报受到了阻碍。“不，没什么意思，”布里肖胆怯地答道。“是关于巴尔贝克的词源问题，人家问过我。圣殿街过去叫做‘贝克的巴尔’，因为在诺曼第的贝克修道院在巴黎那里有它的法庭巴尔（旁听席）。德·夏吕斯先生没有答理，装出没有听到的样子，这是他蛮横无理的一种表现形式。“您的朋友住在巴黎的什么地方？街名四之有三取自一座教堂或一座修道院的名字，这就为渎圣行为继续下去提供了机会。人们不能阻止犹太人住玛德莱娜大街，圣奥诺雷区，或圣奥古斯丁广场，总主教教区码头，修女街，还有圣母经街，但得让他们看到难处。”我们无法告诉德·夏吕斯先生布洛克现在的住址，因为我们也不知道。但我知道他父亲的办公室在“白大衣街”。“吓，简直邪恶到极点，”德·夏吕斯先生嚷了起来，似乎在自己讥讽与愤懑交加的嚷叫声中，得到了一种内心的满足。“白大衣街，”他笑着重复道，每个音节象用凝乳酶凝结住一般。“何其下作！想想看，这一件件被布洛克先生污染了的‘白大衣’，是乞丐兄弟的白大衣呀，乞丐兄弟被称作是圣母的农奴，是圣路易会置在那儿的。而且这条街一直教事不断。犹为毒辣的亵渎就是在‘白

大衣街”两步远的地方，有一条街巷，街名我记不起来了，全让给了犹太人，店面上标有希伯来文字，有一些做死面饼的作坊，有一些犹太肉店，真是不折不扣的巴黎犹太胡同。布洛克先生可能就住在那里。自然喽，”他又说，语气夸张而且骄傲，搬弄美学词藻，通过一种不由自主的遗传反应，给人一种路易十三老火枪手抬头仰面的神气，“我之所以关心所有这些事，完全是从艺术观出发。政治下是我管的事情，我不能谴责一大片布洛克，因为这个布洛克，后面有一个民族，在这个民族一群出类拔萃的孩子里，就有斯宾诺莎这样的人物。而且，我极其欣赏伦勃朗的画，领略到经常出入犹太教堂所能感受到的美感。但是，一个犹太区，愈是清一色，愈是一应俱全，说到底就愈美。放心好了，况且，这个残虐的民族，其功利本能与爱财如命已溶为一体，以至于，我说的希伯来街近在咫尺，以色列肉店伸手可得，才使您的朋友选择了‘白大衣街’。实在太可笑了！何况，住在那儿的，正是一个古怪的犹太人，正是他烧开了圣体饼，接下来，我想人们要把他自己烧开，这可能就更离奇了，因为这似乎意味着，一个犹太人的身体可以同仁慈的上帝的圣体相提并论了。也许可以同您的朋友商量一下，让他带我们去看‘白大衣’教堂。想想看，正是在那儿安放着路易·德·奥尔良的尸体，他是被无畏者约翰谋杀的，不幸的是，无畏者约翰没把我们 from 奥尔良人手中解救出来。再说，我个人同我的堂兄弟夏尔特尔公爵相处很好，但到底是一个篡权者的家族，指使谋杀路易十六，剥夺查理十世和亨利五世。况且，他们因为祖上是亲王殿下，人们这样称呼可能是因为这是一个最惊人的老太太吧，他们可象摄政王及其余党了。什么家族哟！”这一席反犹太人或亲希伯来人的演说——人们尽可从字面上也可从言外之意里去推敲——却在我耳朵里被莫雷尔对我的一句附耳低语切断了，这句话使德·夏吕斯先生大失所望。莫雷尔，他并不是没有发觉布洛克产生的印象，附耳感谢我把布洛克“打发走了”，并别有用心地补充道：“他很想留下来；所有这一切都是嫉妒，他想取我代之，真是十足的老犹！”“也许可以利用停车的机会，看来要延长时间，向您的朋友提出要求，对某些宗教仪式作些解释嘛。难道您不能把他找回来？”德·夏吕斯先生问我说，心急如焚。“不，这不可能，他坐车走了，而且生我的气了。”“谢谢，谢谢，”莫雷尔对我耳语。“岂有此理，马车总可以追上嘛，您可以不费吹灰之力要一辆汽车嘛，”德·夏吕斯先生回答道，活象这样一种人，这种人习惯于一切都得向他屈服。但他发现我不说话了：“他那辆是什么了不起的车子，多少是想象出来的吧？”他傲慢地对我说，怀着最后一线希望。“那是一辆敞篷驿站快车，它现在也许已到骑士团封地了。”眼看希望落空，德·夏吕斯先生泄气了，装出开玩笑的样子。“我明白了，他们被一杯对酒吓得坐四轮马车败退了。若是一杯再对酒，恐怕就驷马难追了。”终于，人们发现，火车又起动了，圣卢离开了我们。但是，这一天，唯有这一天，我们上车之后，他弄得我好苦，可他竟毫无意识，因为我想到，为了陪布洛克，我得让他与阿尔贝蒂娜待一会儿。其它的日子，他的出现没有折磨我。因为，阿尔贝蒂娜她自己，为了使我免除一切不安，总是以某种借口，想方设法，即使并不情愿，尽可能不紧挨着罗贝尔坐着，甚至故意离得远远的，以致连伸手都够不着，她的眼睛从

法语“coupe”（双座四轮轿式马车）与“混合酒”同音同形，构成谐音，德·夏吕斯由乌车联系到“混合酒”又从“混合酒”发展到“再对酒”（recupé），以笑话掩饰自己的丑陋灵魂。

他身上转开，从他到来那刻开始，她就不加掩饰地，几近矫揉造作地同其他的某一个旅客聊起话来，这把戏一直玩到圣卢下车为止。这样，在东锡埃尔，他对我们的拜访没有给我造成任何痛苦，甚至没带来任何为难，同其它的所有拜访一样使我感到愉快，从这块土地上给我带来这样那样的问候和邀请，无一不是如此。已是夏末秋初季节，在我们从巴尔贝克至杜维尔的旅途上，当我远远望见紫杉圣皮埃尔站时，正值傍晚时分，有一阵子，悬崖峭壁顶上霞光闪烁，犹如夕阳雪山，顿时令我想起（我且不说我想到那第一个傍晚它那不速的奇特景观给我造成的惆怅，使我迫不及待地想重登火车回巴黎，而不愿直奔巴尔贝克）埃尔斯蒂尔对我说过的，早上，人们可以在那儿看到的壮观景象，就在太阳即将升起的时刻，彩虹七色在峥嵘怪石上争辉斗艳，就在这样的时刻，有多少回，他唤醒了那个小男孩，让他在沙滩上光着屁股，为他作画，那男孩子为他当了一年的模特儿。紫杉圣皮埃尔的地名告诉我，一个五十来岁的、古里古怪的、才智横溢而又装模作样的人即将出现，同他在一起，我可以谈论夏多布里昂和巴尔扎克。而现在，在暮霭笼罩下，在安加维尔绝壁后面，它过去曾令我浮想联翩，似乎眼前它那古砂岩顿时变成了透明体，我看到的，正是德·康布尔梅先生的一个叔叔的漂亮府邸，我知道，倘若我不愿在拉斯普利埃吃晚饭，或者不愿回巴尔贝克的话，府里的人们是会欢迎我的。因此，不仅仅是此地的地名丧失了开始的神秘，而且地方本身也平淡无奇了。地名本来就已经失去了一半的神秘色彩，加之词源学以推理取代神秘，其神秘程度又降了一个等级。在我们回埃尔默依维尔，圣瓦斯特，阿朗布维尔路上，在火车停站的时刻，我们发现了开始未曾辨清的影子，布里肖一点也没看到，若在夜间，他会把这些影子当作是埃里曼、维斯卡、埃兰巴的鬼魂。但影子已向车厢增来。原来是德·康布尔梅先生，他与维尔迪兰夫妇已经彻底闹翻，他出来送客，并代表他母亲和妻子，来问我是否乐意让他把我半路“劫”走，留我在费代纳暂住几天，有一位美妙的女歌唱家可以为我演唱全部格鲁克的作品，还有一名著名棋手，我可以同他好生厮杀几盘，而且下棋并不影响到海湾去随波垂钓和驾舟击浪，也不影响到维尔迪兰家吃晚宴，对此，侯爵以名誉作担保，保证将我“借”给他们，叫人找上门来给我带路，岂不更方便更稳妥。“但我不能相信，去那么高的地方对您会好受的。我姐妹就受不了。她回来会成什么样子，不过，此刻她感觉还不太坏……真的，您已经发作过一次，那么厉害！明天，您也许挺不住！”他前仰后合，并不是出于恶意，而是出于同样的原因，比如他在街上看到一个瘸子在一个聋子面前自夸或故意同他聊天时，他不会不笑吧。

“那么，之前呢？怎么，半个月来您没发作过？您晓得这有多美！说真的，您应该住到费代纳来，您可以同我姐妹谈谈您的气喘病。”在安加维尔站，是蒙贝鲁侯爵来“赶火车”，他没能去费代纳，因为打猎误了，只见他穿着长靴，帽子上插着野雉翎，与上车的人一一握手，并趁此机会通知我说，在我不感到不方便的星期几，他的儿子要来拜访我，感谢我能接待，若能让他儿子读点什么，那他就太高兴了；要不就是德·克雷西先生来“作礼节性回访”，他一边说着，一边抽着烟斗，接受一支甚至好几支雪茄，对我说：“好哇！难道您就不说一下，哪一天我们下一次在卢库卢斯聚会吗？难道我们没什么可谈谈吗？请允许我提醒您，我们在火车上曾留下蒙戈梅里两家的的问题没有谈。我们应该谈完它。我就看您了。”别的人来只是买他们要看的报纸。也有不少人同我们闲聊，我总怀疑，他们来到自己的小城堡最近的车

站，待在月台上，只是为了会一面熟人而已，除此之外并没有什么事情要做。总之，上流社会的生活场景一幕如同另一幕，与小火车过了一站又一站相仿，但两者不能相提并论。小火车自身似乎意识到自己担任的人们赋予它的角色，养成了人类一种可爱可亲的品性：它性情温顺，耐心地等待着那些迟迟不上车的旅客，他们愿意赖多久就等多久，而且，即使开了车，只要有人打招呼，便停车欢迎光临；于是，这些半路拦车的旅客便跟在它屁股后气喘吁吁地跑来，在喘气方面与小火车颇象，但不同的是，他们追火车全速奔跑，而小火车只是理智地放慢速度。因此，埃尔默依维尔，阿朗布维尔，安加维尔，无论如何再也不会让我想起诺曼人征服的伟大野蛮了，它们不满意不可名状的缠身愁云一扫而空，过去我曾看到它们沉浸在暮色苍茫的惆怅气氛之中。东锡埃尔！对我来说，即使在认清了它的真面目，将我从梦幻中唤醒之后，这一地名，长期以来，仍然使我联想到那些可爱的冰冷的街道，明亮的玻璃橱窗，味道鲜美的家禽！东锡埃尔！现在只不过是莫雷尔上车的车站而已；埃格勒维尔，现在只不过是我们在此等待谢巴多夫亲王夫人上车的车站罢了；梅恩维尔，则是晴朗的傍晚阿尔贝蒂娜的下车站，每当她觉得不太累，还想跟我在一起再呆一会儿，在那儿下车，穿过一条斜坡，比她在巴维尔下车多走不了多少路。这样一来，我不仅不因孤独而惶惶不安——那种孤独感在第一个傍晚就紧箍着我的心——而且，我也不必担心故态复萌，也就再也没有人地生疏之虞了，在这片不仅盛产栗树和怪柳，而且洋溢着友谊的土地上，足迹所至，友谊一脉相承，犹如青山不断，蜿蜒起伏，时而隐藏于峥嵘怪石之中，时而潜伏在马路两旁的椴树林背后，不过，每一站都派有一位可爱的绅士，热情地握一下手，替我洗一下风尘，以免让我产生路遥的疲乏感，如有必要，则往往自告奋勇，陪我继续行路。到了下一站，另一个绅士也许已在站上等着了，前呼后应妙极了，以致小火车鸣笛催我们辞行一位朋友，却又允许我们寻回其他的朋友来了。倘若城堡与城堡之间的距离较远，小火车路经城堡时以快步行人的速度前进，小火车与城堡的距离挨得那么近，以至于，主人们站在月台上，站在候车室前呼唤我们，我们竟以为他们是站在自家的门槛上，窗户前给我们打招呼呢，仿佛省级小铁道不过是全省的一条街，而孤零零的贵族乡间别墅，只不过是一家城市公馆似的；即使在少有的几个车站，我没听到任何人来问“晚安”，四周万籁俱寂，因为我晓得，这片寂静是朋友的梦乡，他们就在附近的小别墅里，早早上床睡觉了，假如我有必要把他们叫醒，请他们帮忙接待一下，那么我的登门一定会受到欢迎的。习惯充斥了我们的时间，以致几个月后，在城里竟没有一刻的闲暇，我们一到城里，一天给我们十二小时的自由支配权，倘若其中一小时偶尔有空，我就再也不想利用这一小时去看一座什么教堂了，而我过去是专为看教堂才来巴尔贝克的，也不想把埃尔斯蒂尔画的一幅风景画与我在他家看到的原始画稿进行一番比较对照，却宁可到费雷先生家去再下一盘棋。不错，正是巴尔贝克这地方有着可耻的影响，如同也具有魅力一样，才真正成为我熟悉的地方；若说，其领土的分布，沿海一路各种农作物粗放的播种，硬是赋予我对形形色色的朋友们的拜访予旅游的形式，那么，它们同样强使这种旅行只具有一连串拜访的社会乐趣。同样的地名，过去对我而言是何等的撩人，以致我翻普通的《别墅年鉴》到芒代省这一章时，竟激动万分，犹如火车时刻表，我现在对它是何等的熟悉，以致我驾轻就熟，很容易翻到巴尔贝克经东锡埃尔至杜维尔这一页，就象查通讯录那样不慌不忙，顺手拈

来。在这个太社会化了的山谷里，我感到，在半山腰上，隐约可见悬挂着一个众多朋友的集团，晚间诗的呼声不再是猫头鹰和青蛙的鸣叫，而是德·克里克多先生的“怎么样？”或者布里肖的“昭明！”这里，气氛再也不会引起惶惑不安，而充满了地地道道的人情味，呼吸起来沁人肺腑，甚至过分富有镇静解忧之效。我从中受益匪浅，至少可以说，从今往后看问题，只从实际观点出发了。同阿尔贝蒂娜的婚事我看简直是一种疯狂。

第四章

我只等一有机会便一刀两断。正好，一天晚上，由于妈妈第二天去贡布雷，她的一个姨妈病危，她去那里准备料理后事。留下我，正如外祖母所愿，我可以享用大海的空气，我已明确告诉母亲，我的决心已下，决不反悔，不娶阿尔贝蒂娜为妻，下次再也不与她见面了。我很高兴，在母亲动身前夕，能说这几句话，让她感到满意。她并不对我隐瞒，她听了的确极为满意。我还要当面与阿尔贝蒂娜讲清楚。我同她一起从拉斯普利埃回来，老主雇们一个个下了车，有的在衣冠圣马尔斯站下，有的在紫杉圣皮埃尔站下，另一些人在东锡埃尔下，我感到格外的高兴，故意冷落她，现在车厢里只剩下我们俩，我横下决心与她摊牌。再说，实际上，在巴尔贝克的年轻姑娘中，我所爱的那个姑娘是安德烈，虽然此时她与她的女友们都不在，但她即将回来（我喜欢同所有姑娘在一起，因为每一个姑娘，在我看来，如同第一天那样，都有别人身上某种精华的东西，仿佛属于一个出类拔萃的种族）。既然再过几天，她就要再到巴尔贝克来，她一定会立刻来见我，到那时，为了保持自由自在，我若不愿意就不娶她。目的是为了去威尼斯，但从现在到出发前这段时间，她整个属于我，我所要采取的办法就是，待她一到，千万不能有过于亲近她的表示。我们若在一起说话，我就对她说：“真遗憾，没能提早几星期见到您！否则我就会爱您了；现在，我的决心已下。但这没什么关系，我们会经常见面，因为我正为另一段爱情而伤心，您会帮我安慰我吧。”想起这段对话，我也许会暗自发笑，这样一来，我就给安德烈造成错觉，她感到我并不真心爱她；这样，她也许就不会厌烦我，于是我就可以兴高采烈而又不知不觉地享用她的柔情。但为了所有这一切，最终更有必要对阿尔贝蒂娜严肃讲清楚，以免鲁莽行事，而且，既然我已下决心献身于她的女友，就应当让她心中有数，让她，阿尔贝蒂娜明白，我不爱她。应当马上告诉她，安德烈很可能近一两天就要来。但由于我们已快到巴维尔，我感到当晚已来不及了，最好把现在不可改变的決定推迟到明天去实行。于是，我只跟她谈我们在维尔迪兰家吃的晚宴。她重新穿上大衣的时候，火车刚开出安加维尔，即巴维尔的前一站，她对我说：那么明天，重返维尔迪兰吧，您别忘了，是您来接我。”我情不自禁地冷冷回敬道：“不错，除非我‘算了’，因为我猛然感到，这样生活着实愚蠢。反正，假如我们去那里，为了使我在拉斯普利埃的时间不至于白白浪费掉，我有必要向维尔迪兰夫人要求一点令我感兴趣的事情，可作为研究的对象，给我点欢乐，因为这一年我在巴尔贝克欢乐的事的确太少。”“您对我太无情了，但我并不怪您，因为我知道您心烦。那您的欢乐是什么呢？”“但愿维尔迪兰夫人让人为我表演一个乐师的玩艺儿，他对他的作品了如指掌，我也领略其中的一部，但似乎还有别的东西，我有必要知道它是否已经问世，是否与前几部有区别。”“哪个乐师？”“我的小宝贝，我要是告诉你他叫凡德伊，你是不是还要得寸进尺？”我们可以海阔天空无所不谈，但实质却一直未曾触及，而且往往是人们最没料到的外围，它却猝不及防地狠狠咬我们一口，给我们留下永久的伤痛。“您不知道您让我多开心，”阿尔贝蒂娜回答着站了起来，因为火车快停下了。“这不仅告诉我许多您不敢想象的事情，而且，即使没有维尔迪兰夫人，您要什么情况，我可以统统告诉您，您还记得吧，我对您谈到过一个比我年龄大的女友，她既当我的母亲又当我的姐姐，我同她一起在的里雅斯

特度过了我最美好的岁月，而且，再过几个星期，我就要在瑟堡与她重逢，我们将从瑟堡出发一起去旅行（这有点怪，但您知道我多么喜欢大海），嘿，好啦！这位女友（噢！绝不是您想象的那种女人！）瞧这多么非同寻常，她正好是凡德伊女儿最好的朋友，而我与凡德伊的女儿差不多一样熟悉，我始终只不过把她们当我的两个大姐姐叫。我不揣冒昧向您表明，您的小阿尔贝蒂娜在音乐玩艺儿上可以帮您的忙，尽管您说过，而且言之有理，我对音乐一窍不通。”一席话说完，我们已进巴维尔站了，离贡布雷和蒙舒凡是那么遥远，凡德伊去世已经太久了，但一个形象却在我心头躁动，一个形象保存了多少岁月，我甚至可以想象出来，因为过去我把它储存在记忆里，即使这一形象有一种有害的能力，但我以为，久而久之，它的有害的能力已彻底消失了；这个形象活在我的内心深处——犹如俄瑞斯忒斯，众天神使他免于死，让他在共谋的日子里回故里惩罚谋杀阿加门农的凶手——来折磨我，来报复我，谁晓得？因为我让我的外祖母死去了；这个形象也许会突然从深夜里冒了出来，它似乎老隐藏在黑夜里，象一个复仇者那样动人心魄，目的是为我开创一种可怕的，应得的新生活，或许也是为了在我眼前爆发一下灾难性的后果，邪恶的行为没完没了地招致恶果，不仅仅对准那帮犯有罪恶行为的人，而且还冲着那些只让人、只以为观看了一场奇怪的逗乐的节目的人，比如我，唉！在这个远离蒙舒凡的傍晚，隐藏在一个荆棘丛后面，那里（就象当我得意地听人讲述斯万的爱情故事的时候），我危险地让那条悲惨的道路在我心中拓宽了，这条道路注定是求知的痛苦的道路。与此同时，在极度痛苦之中，我产生了几近高傲、几近欢乐的感情，犹如一个人，受到严重的打击，舍命一跳，可以跳过任何努力都无法跳过的高度。阿尔贝蒂娜，凡德伊小姐的女朋友，又是她的女朋友的女朋友，而她的女朋友又是女同性恋的职业老手，经我疑神疑鬼几番胡思乱想，阿尔贝蒂娜便成了一八八九年展览会上小音响器材里的玩艺儿，人们勉强指望它走家串户，而当时的电话已经可以走街串巷，串通城镇，田野和海洋，可以使国家与国家相联系。我刚刚着陆的土地，是一片可怕的“terra incognita”（无名的土地），在我眼前展现的是意想不到的痛苦的一个新阶段。然而，这淹没我们真相的洪流，如果说它与我们的胆怯和疑团思绪相比有浩荡难挡之势，那么胆怯和疑思却顶感到洪水将至。我刚才听到的也许就是这类玩意儿，阿尔贝蒂娜与凡德伊小姐之间的情谊就是为这类玩意儿吧，这玩意儿是我的思想难以杜撰的，但是，当我看到阿尔贝蒂娜在安德烈身边的时候，心里忐忑不安，我隐隐感到害怕。往往只是因为缺乏创造精神才不至于饱尝痛苦的滋味。最严酷的现实，在造成痛苦的同时，往往给人别有洞天的欢乐，因为它专门赋予我们久久苦思冥想而未能料及的事情一种焕然一新的明朗的形式。火车在巴维尔停站，但由于车厢里只剩下我们几个旅客，列车员觉得已无事可做，公事习以为常，这种习惯即使他准确报站，又造成懒散疲沓。甚至昏昏欲睡，只听得他有气无力地喊道：“巴维尔！”阿尔贝蒂娜就坐在我的对面，眼看着她就要到站了，便从我们车厢里头往外走了几步，正要开门。她这样下车的举动撕裂着我的心，着实叫人于心不忍，犹如，与我的身体独立的立场相反，阿尔贝蒂娜的身体似乎占据着我的立场，这种遥远的离别，一个地道的画家非万不得已是不会在我们之间加以描摹的，它充其量不过是一种表面文章，犹如，对主张根据真人真事再创造的艺术家的来说，现在无论如何不该让阿尔贝蒂娜与我保持一定的距离，非把她画到我身上来不可。她这

一走我痛心极了，我不顾一切冲上去，一把抓住她的胳膊，拼命往回拽。

“今晚您来巴尔贝克睡觉，难道真的不行吗？”我问她。“真的，不行。但我困死了。”“您就帮我个大忙吧……”“那好吧，尽管我不明白是什么意思；为什么您不早说呢？算了，我留下吧。”我让人把阿尔贝蒂娜安置到另一层楼的一间卧室后，回到自己的卧室，我母亲正在睡觉。我坐在窗前，强忍着伤心的哭泣，生怕被母亲听见，她与我只有一道薄墙之隔。我也未曾想到关百叶窗，因为，猛然，我抬眼看到，面对着我的，在天上，就是那同样的血红残阳小光轮，就是在里夫贝尔餐馆看到的，埃尔斯蒂尔专门研究过的一轮夕阳。我不由想起我第一次到达巴尔贝克从火车上看到这同一景象的激动心情，那不是夜幕降临前的黄昏，而是预示着新的一天即将来临，但现在，对我来说，任何一天都不可能是崭新的了。再也不可能唤起我追求一种未知幸福的欲望，而只会延长我的痛苦，直到我没有力量忍受为止。戈达尔大夫在安加维尔游乐场对我点破的事实真相，对我而言已不成问题了。长期以来。我对阿尔贝蒂娜感到担心，隐约怀疑的东西，我的本能要清除她的存在的东西，还有我的欲望指导下的推理使我逐渐加以否定的东西，原来都是真的呀！在阿尔贝蒂娜的背后，我再也看不到大海上的蓝色群山，看到的只是蒙舒凡的香房，只见她倒进凡德伊小姐的怀抱，发出咯咯咯的浪笑，让人听到了，她象是她寻欢作乐的不熟悉的声响。因为，阿尔贝蒂娜是多么娇媚，而凡德伊小姐本来就有这方面的嗜好，她怎么会不要求阿尔贝蒂娜给予满足呢？阿尔贝蒂娜没有因此生气，反而同意了。证据就是，她们俩并没有闹翻。相反，她们的亲密程度却与日俱增。阿尔贝蒂娜的下巴贴在她的粉肩上，笑吟吟地看着她，在她香颈上亲吻，这样亲热的举动不由使我联想到凡德伊小姐，然而对这一举一动的表演，我却迟迟不敢作出这样的假设，一个动作画出来的同样的线条必然源于同样一种习惯，谁晓得阿尔贝蒂娜的一举一动就不是从凡德伊小姐那里学来的呢？渐渐地，暗淡的天空亮了起来。我这个人，时至今日，从来没有醒过来不笑对最微不足道的东西，诸如一碗牛奶咖啡，淅淅沥沥的雨声，咆哮如雷的风声，可我感到，即将来临的白昼，以及接踵而来的日子，绝不会再给我带来对未知幸福的希望，而只会延长我的磨难。我仍然眷恋着生活；我知道等待我的，除了残酷无情的生活之外将别无所有。我跑向电梯，尽管还不到时候，却去敲负责守夜的电梯司机的门，请他去阿尔贝蒂娜房间，告诉她我有要紧事要跟她说，如果她肯接待我的话。“小姐更愿意自己来一趟，”他回来答我道。“她过一会儿就到。”很快，真的，阿尔贝蒂娜穿着睡袍进来，“阿尔贝蒂娜，”我悄悄对她说，并嘱她不要提高嗓门，以免吵醒我母亲，我们同她就隔着这道薄薄的墙板，这墙实在太薄了，今天真讨厌，逼着我们窃窃私语，可过去它却象一种共鸣箱，我的外祖母的心事在这里流露得淋漓尽致，“我真不好意思打扰您。这么回事，为了让您明白，我要告诉您一件事，一件您并不知道的事。当我来这里时，我离开了一个女人，我本该娶她，她已作好准备为我抛弃一切。今天早上她可能出发去旅行了，一个星期以来，我每天都问我自己有没有勇气不发电报告诉她我已经回来了。我顿时有了这种勇气，可我是这样的不幸，以致我认为不如自杀算了。正是为了这个我昨晚才问您是否能来巴尔贝克睡觉。如果我该死的话，总希望向您道一声永别了。”我任眼泪夺眶而出，我编的故事使眼泪流得自然真切。“我可怜的小宝贝，要是我知道了，我就来您身边过夜了，”阿尔贝蒂娜失声叫了起来，在她的脑子里，她甚至压根儿

就没产生过这样的念头，我可能娶那个女人，而她本人与我结成“美满姻缘”的机会会化为乌有，她真诚地为一种伤心事大动感情了，我虽然可以向她掩饰造成她伤心的原因，但却掩盖不了她伤心的事实和程度。“何况，”她对我说，“昨天，从拉斯普利埃站以来的整个旅程上，我就感到您的烦躁和忧伤，我怕有事。”实际上，我的烦恼只是从巴维尔才开始的，而烦躁，则完全是另外一回事，幸好阿尔贝蒂娜弄混了，实际上是还得同她一起生活几天的厌恶情绪引起的。她补充道：“我再也不离开您了，我要一直留在这里。”她正好送给我——只有她才能送给我——独一无二的解毒药，那毒药正熬煎着我，只不过毒即药，药即毒就是了；一个是甜的，一个是苦的，两者都是阿尔贝蒂娜派生出来的。此时此刻，阿尔贝蒂娜——我的坏水毒根——正放松着对我制造痛苦，但却让我——是她，阿尔贝蒂娜神丹妙药让我——象一个正在康复的病人那样得到抚慰。但我想，她即要动身离开巴尔贝克去瑟堡，又从瑟堡去的里雅斯特。她的故态即将复萌。我当务之急，就是不让阿尔贝蒂娜取道海上，要想方设法把她带到巴黎去。当然喽，从巴黎出发比从巴尔贝克出发更容易到达的里雅斯特，只要她愿意的话；但在巴黎，我们还要看情况；也许我可以请德·盖尔芒特夫人间接对凡德伊的女朋友施加影响，让她不要待在的里雅斯特，而让她接受另一个地方，比如可以在某亲王府上，我在维尔巴里西斯夫人府上见过他，在德·盖尔芒特府里也碰到过他，即使阿尔贝蒂娜想到他家去见她的女友，亲王得到德·盖尔芒特夫人的通知，也会不让她们俩相会的。当然，我也可以这么想，在巴黎，倘若阿尔贝蒂娜有此类嗜好，她可找别的人来满足她的这种要求。但是，每个嫉妒举动都有特别之处，并带有品行不端女人——此次则是凡德伊的女友——的标记，正是她激起了嫉妒心。凡德伊小姐的女友已成为我的一大心病。过去，我曾怀着神秘的爱恋想到奥地利，因为阿尔贝蒂娜就来自这个国度（她的叔叔曾是使馆参赞），奥地利的地理特点，居住在那里的民族，它的名胜古迹，它的旖旎风光，我都可以在阿尔贝蒂娜的音容笑貌里，在她的举止风度里（也可以在地图集里，在风景画册里）一饱眼福，这种神秘的爱恋，我颇有体验，但却是用符号在恐怖的领域里加以表示。是的，阿尔贝蒂娜正是从那里来的。正是在那地方，在每家每户里，她肯定可以重新找到，或者是凡德伊小姐的女友。或者是其他的女友。童年的习惯会故态复萌，再过三个月就到圣诞节团聚了，接着就是元旦，这些节日本身早已令我伤感，无意中回想起当年过节时那苦恼的滋味，因为过节，在新年假期，自始至终，我一直都跟希尔贝特分开的。吃过久久不散的晚宴，吃过节日午夜聚餐，大家都喜气洋洋，兴高采烈，阿尔贝蒂娜即将同她在那地方的女友们厮混在一起，那亲热的姿态，定然是故伎重演，同我看到她与安德烈在一起的举止一模一样，可是，阿尔贝蒂娜对她的友情是无辜的，谁晓得？也许，在我之前更接近凡德伊小姐的女朋友们可以知道，凡德伊小姐在蒙舒凡受到她的女朋友们的追求。她的女友在向她们身上扑去之前，总要先挑逗她迎合她，现在，我献给凡德伊小姐的是阿尔贝蒂娜那火焰般的媚脸，只听得阿尔贝蒂娜半推半就时发出的奇怪而深含的笑声。我再次感到了痛苦，与这种痛苦相比，原来我体验到的嫉妒又算什么呢？那天，在东锡埃尔，圣卢碰见我同阿尔贝蒂娜在一起，她与他眉来眼去，我感受到这种嫉妒。还有，那一天，我正盼着德·斯代马里亚小姐的信，我回想起那未曾见面的启蒙导师，她在巴黎给了我那一阵初吻，我可能还得感谢他吧，我领教了嫉妒的滋味，会不会是这类

嫉妒？由圣卢挑起来的，或由某一位年轻人挑起来的是另外一种嫉妒，实际上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在这种情况下，我无非害怕多了一个情敌，我想办法战胜他就是了。但这里的手却与我大不一样，她的武器不一样，我不能站在同一个决斗场上与之决斗，不能给阿尔贝蒂娜同样的欢娱，甚至难以真切地加以想象。在我们一生的许多时刻，我们往往不惜将一生的前途去换取本身没有意义的一种权利。过去，我可以不惜放弃一切生活的优厚以认识布拉当夫人，因为她是斯万夫人的一位女朋友。今天，为了不让阿尔贝蒂娜去的里雅斯特，我可以受尽种种痛苦，倘若这还不够的话，我或许把痛苦加到她的身上，我可以把她隔绝开来，关在家里，我可以把她身上仅有的一点钱全拿走，使她身无分文，没办法去旅行，过去，我想去巴尔贝克，促使我动身的原因，无非是想看一座波斯教堂，一阵凌晨暴风雨；而现在，一想到阿尔贝蒂娜可能要去的里雅斯特，令我撕心裂肺的原因，就是因为她将同凡德伊的女友一起在那里度过圣诞之夜：因为想象一旦改变了性质，转变成感觉，就很难为此想象出更多的同时出现的形象。要是有人告诉我说，她此时不在瑟堡或的里雅斯特，她不可能看到阿尔贝蒂娜，我可能会美得高兴得泪流满面！我的生活和她的未来该会发生多大的变化！但我心里明白，我的嫉妒之心只限于那个地方是武断的，倘若阿尔贝蒂娜真有这种嗜好，她完全可以找别的女人求得满足。况且，甚至可能有这样的情况，即使还是这帮姑娘，但如果可以在别的地方与她见面，那她们也许不会如此厉害地折磨我的心，我感到，阿尔贝蒂娜寻欢作乐的地方，正是的里雅斯特，正是在那陌生的世界里，有她童年的回忆，童年的友谊，童年的爱情，正是从的里雅斯特，从这个陌生的世界，散发出莫名其妙的敌视的气氛，犹如往昔，我呆在贡布雷我的卧室里，听到妈妈在刀叉叮 声中与客人们又说又笑，可她总也不来对我说声晚安，那敌视的气氛从饭厅一直升腾到我的房间里；又象是奥黛特夜间出去寻找不可思议的欢乐，她所到的房子，对斯万来说，都充满着类似的敌视气氛。我现在想到的里雅斯特，可不是向往一个美好的地方，因为那里的民族多思，夕阳烁金，钟声寡欢，而是，想到的里雅斯特，就象想起一个该死的城市，恨不得立即将它烧成灰烬，恨不能马上把它从现实世界中清除掉。这座城市象一支利箭深深地刺进了我的心。过不了多久，就要让阿尔贝蒂娜去瑟堡，去的里雅斯特，这叫我惶惶然不可终日；即使留在巴尔贝克也是一样的呀。因为现在，在我看来，我的女朋友与凡德伊小姐的隐私大暴露已是满有把握的事了，我感到，每当阿尔贝蒂娜不同我在一起的时候（有几天因为她姨妈的原因，我整天都看不到她），她一定委身于布洛克的小姐妹们了，也可能委身于其他的女密友。一想到就在今晚她可能去看布洛克的小姐妹们，我都气疯了。因此，她一说几天之内她不离开我，我便回敬她道：“但那是因为我动身去巴黎。您不同我一道走吗？难道您不愿意来巴黎同我们一起住一小段时间吗？”要不惜一切代价阻挠她独自行动，至少几天之内，非把她留在我身边不可，保证她看不到凡德伊小姐的女朋友，这样一来，她实际上只能单独同我在一起，因为我母亲利用父亲即将进行视察旅行的机会，自己认为有必要服从我外祖母的一个遗愿，因为她曾希望我母亲到贡布雷住几天，陪伴外祖母的一个姐妹。妈妈不喜欢她的这个姨妈，因为外祖母对她是那样温柔体贴，可她对外祖母却没有姐妹的情分。事情就是这样，孩子们长大了，回想起过去对自己不好的人，总是耿耿于怀，不过，待她做了我的外祖母，就不会记旧仇了；她母亲的一生对她来说简直就是天

真无邪的童年，她后来常常回忆起小时候的事情，个中的甘苦，可以调节她对这样或那样一些人的行动。我的姨婆也许可以给妈妈提供某些珍贵的细节。但现在她是很难得到了，她姨妈病倒了（听说是癌），而妈妈呢，责怪自己光顾陪我父亲，却没有早一点去看望她，只好再找一个理由，做她的母亲在世时会做的事情；外祖母的父亲是极坏的父亲，但在他的诞辰纪念之际，母亲为他上坟献花，因为我外祖母有上坟献花的习惯，就这样，妈妈来到快开裂的墓边，打算修补修补，可我的姨婆却不来补慰一下我的外祖母，我母亲若在贡布雷，必去张罗我外祖母一贯爱干的活计，只不过这些活计都是在她的女儿监视下做的就是了。妈妈要比我父亲先离开巴黎，不愿让我父亲过于沉痛地感到哀伤，这哀伤与他有关，尽管这哀伤不会使我父亲象我母亲那样悲痛，因此，那些活计并没有动手去做。“啊！就这时候那不可能，”阿尔贝蒂娜回答我说。“再说，您何必这么急着回巴黎，既然那位女士已经走了？”“因为，在我认识她的地方，我也许会更加平静，比在巴尔贝克更平静，她从来没见过巴尔贝克是什么模样，而我见到巴尔贝克就感到恐怖。”阿尔贝蒂娜后来是否才明白过来，这另一个女人并不存在，那天晚上我要死要活的，是因为她冒冒失失地向我透露了她与凡德伊小姐的女友有来往？这是可能的，有些时候，我觉得有这种可能。但不管怎么说，那天早上，她相信确有其人存在。“那您就应该娶那位女士，”她对我说，“我的小乖乖，您会幸福的，她也肯定会幸福的。”我回答她说，我会使这个女子幸福这个念头，的确差一点导致我下了决心；最近，我继承了一大笔遗产，允许我给我的妻子以许多奢华，许多欢乐，我差一点接受我所爱的女子的献身。阿尔贝蒂娜刚刚给我造成残酷的痛苦，而现在她的通情达理又令我感激万分，飘飘然陶醉了，犹如，咖啡店里的男招待在为您斟第六杯白酒时，你主动夸口要给他一笔财富，我告诉她说，我的妻子将会拥有一辆汽车，一艘游艇；既然阿尔贝蒂娜那么爱坐汽车，那么爱乘游艇，从这点上看，她若成不了我的所爱，岂不可悲；我对她来说，本可以是十全十美的丈夫，但得走着瞧，也许可以愉快地见面。不管怎样，活象喝醉了酒，生怕招呼路人反遭一顿打那样，我没有象在与希尔伯特要好时那样冒失从事（如果说这也是一种冒失的话），对她说，我爱的正是她，阿尔贝蒂娜。“您看，我差一点要娶她。可我却不敢这样做，我不忍心让一个年轻的女子生活在一个极度痛苦、极度烦恼的人的身边。”“可您疯了，所有的人都愿意在您身边生活，您看，大家是多么需要您。在维尔迪兰夫人家里，大家开口闭口离不开您，在上流社会的上上层也是如此，大家都这么对我说。准是她，那位女士，对您不客气，给了您怀疑自己的印象？我看准是这么回事，这是一个坏女人，我恨死她了，呵！要是我处在她的位置上……”“不不，她很乖，太乖了。至于维尔迪兰家，我才不把他们看在眼里呢。除了我所爱的然而我又拒绝了的她，我只依恋我的小阿尔贝蒂娜，只有她，经常来看我——至少头些日子是如此，”我补充道，以免把她吓坏了，这样我就可以在这些日子向她提出更多的要求——“可以使我得到一点安慰。”我只是含混其辞地影射有结婚的可能性，却又改口说这是不可能实现的，因为我们的性格不合。一想到圣卢与“大派头拉谢尔”的关系，一想到斯万与奥黛特的关系，我便嫉妒不止，不能自己，极容易产生这样的想法，我爱之时，却不能得到爱，唯有利益才能把一个女人同我拴在一起。也许疯了头才会把阿尔贝蒂娜与奥黛特和拉谢尔相提并论。但不是她疯了头，而是我；我自身可以激励的感情，却被

我的嫉妒心大加贬低。从这种可能是错误的判断出发，无疑会产生许多不幸，这种种不幸将劈头盖脑地向我们扑来。“那么说，您拒绝我的邀请，不去巴黎喽？”“我姨妈不愿让我这个时候走。再说，即使以后我可以去，我现在就这样到您家，脸面不可笑吗？在巴黎，人家会弄清楚，我并不是您的表妹。”“那么，我们就说，我们刚刚订过婚。怎么样，反正您知道，这又不是真的。”阿尔贝蒂娜的脖子完全裸露在衬衣之上，强劲，色如镀金，挂着大珠项链。我拥抱她，心地纯洁，就好象我拥抱我母亲一样，以安慰孩子的伤心，我当时以为，这种伤心是永远不可能从我心上抹掉的。阿尔贝蒂娜离开我去穿衣服。何况，她的忠诚已开始退却；刚才，她还对我说，她一秒钟也不离开我。（而且，我总感到，她的决心不会持久，因为我害怕，假如我们留在巴尔贝克，她甚至在当天晚上，就会背着我去看布洛克的一帮小姐妹。）可她刚刚才告诉我，她想路经梅恩维尔，下午可能再回来看我。她昨夜没回去，那里可能有她的信；再说，她姨妈也会不安的。我回答说：“要是就这么点事，完全可以叫电梯司机转告您的姨妈，说您在这儿，把您的信找来就是了。”她既想表现出听话，但又讨厌被人控制，只见她皱了皱眉头，突然，欣然改口道：“是这么回事。”于是，她派电梯司机去了。阿尔贝蒂娜没有离开我，过了一会儿，电梯司机便来轻轻敲门。我未曾料到，就在我同阿尔贝蒂娜说话这段时间里，他竟然来得及去梅恩维尔跑了个来回。他来告诉我，说阿尔贝蒂娜曾写一张便条给她姨妈，还说，假如我愿意的话，她可以同一天去巴黎。而且，她犯了个错误，大声委托他办事，尽管是大清早，弄得经理都知道了，他十分恐慌，来问我是不是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是不是真的要走，是不是至少还可以等几天，因为今天风够怕人的（是人怕风）。我不想对他解释，只要布洛克那班小姐妹仍在巴尔贝克散步游玩，只要安德烈不在那儿，而只有安德烈能护着阿尔贝蒂娜，我就要不惜一切代价，让阿尔贝蒂娜离开巴尔贝克，我也不想对他解释，巴尔贝克类似这样的地方，在那里的一个正在咽气的病人，无论如何不肯多住一个夜晚，宁可死在半路上。何况，我还要去同类似的请求作斗争，首先是在饭店里，玛丽·希内斯特和塞莱斯特·阿尔巴雷眼睛都红了。（不过，玛丽泪如泉涌，啜泣有声；塞莱斯特比她还懦弱，要她冷静下来；玛丽口里念念有词，是她唯一熟悉的诗句：天下所有的丁香都枯死了，塞莱斯特忍不住了，在她那丁香色的脸上涕泪交流；不过我想，当天晚上她们就把我忘掉了。）继而，在地方办的小火车上，尽管我想设法不被人看见，但我还是遇上了德·康布尔梅先生，他只要看见我的行李箱子，脸色顿时变得煞白，因为他指望我两天后去作客呢；他使我很恼火，因为他说服我说，我的气喘与天气变化有关，说十月份可能是哮喘最得意的时候，他问我，无论如何，“是否可以推迟个把星期再走”，这等愚蠢的说法也许会把我气死，因为他的建议实在叫我难受。在车厢里，他只顾同我谈话，可我每到一站，总是提心吊胆的生怕见到德·克雷西先生，他比埃兰巴或吉斯加还讨厌，厚着脸皮乞求别人邀请他，也怕见到维尔迪兰夫人，她就更烦人了，非请我会作客不可，但这些个事过几小时才可能发生。我还没有到达那地步呢。我现在只是要对付经理失望的怨言。我把他打发走了，因为我怕他唧唧咕咕个没完，最终会把我妈妈吵醒。我独自呆在房间里，想当初刚来乍到，也就在这间房子里，天花板高高在上，我是多么不幸；也就是在这间房子里，我怀着多少柔情蜜意思念德·斯代马里亚小姐，暗中监视着阿尔贝蒂娜和她的女友们来来往往，她们

象一群迁徙的候鸟在海滩上栖息；也就在这间房子里，我叫电梯司机会把她找来，我拥有了她，却又那么无动于衷；还是在这间房子里，我体会到外祖母的善良，后来得知她仙逝的消息；这一扇扇百叶窗，从窗脚下落进晨光，我第一次打开百叶窗，第一批沧海涛峰奔涌而来（但阿尔贝蒂娜却让我关上百叶窗，以免让人看见我们拥抱接吻）。与事物的原始面目相对照，我才意识到自己变了。不过，人们对于事如同对于人一样容易习惯成自然，但突然间，人们回味出其事其人具有不同意义时，或当其事其人失去全部意义时，回想到与其事其人有关的与今天迥然不同的事件，就在同一块天花板下，在同样的玻璃书橱间，演过的形形色色的活剧，并由此引起的心中的变化和生活中的变化，却由于周围环境依旧似乎显得更加激烈，由于地点的统一而得到了加强。

有一阵子，我两次三番产生这样的念头，在这间房子和这些书橱构成的世界里，阿尔贝蒂娜夹在里面是何等的微不足道，这也许是知识的世界，是唯一的现实，是我的忧愁，有那么点象阅读小说的滋味，只有傻瓜才会被弄得愁肠百结，久久难以解忧，一辈子形影相吊；也许，我的意志只要稍许动作就可抵达这现实的世界，只消将纸包捅破，就可以超越我的痛苦，回到这现实世界中来，再也不去更多地考虑阿尔贝蒂娜的所作所为，就好比读完一部小说后，不再多思考小说中虚构的女主人公的情节。况且，我最喜欢的情人与我对她们的爱情始终无缘。这种爱是真实的，因为我不顾一切去看她们，把她们拥为我一个人所有，因为，只要有一大晚上她们让我久等了，我就会伤心地哭泣。但是，她们与其说是爱情的形象，倒不如说她们拥有唤醒这种爱情并将这种爱情推向顶峰的专利。当我看到她们时，当我等待她们时，我在她们身上找不到与我的爱情有丝毫相象的东西，找不到丝毫可以解释我的爱情的东西。然而，我唯一的欢乐就是看到她们，我唯一的烦躁就是等待她们。似乎有一种与她们毫不相干、却是自然赋予她们的附属的效能，这种效能，这种仿电能，在我身上产生了激发爱情的效果，也就是说，指挥着我的一举一动，造成我的种种痛苦。与此相比，这些女子的美貌，或智慧，或善良就完全不同了。就象有一股电流在推动着您似的，我被爱情震撼了，我体验过爱情的深浅，感受到爱情的滋味：但我永远看不到爱情，或者说想不到爱情。我甚至倾向于认为，在这种种爱情里（我且不谈肉体的交欢，肉体交欢往往伴随着爱情，但又不足以构成爱情），面对女人的外表，我们正是向附带伴随着女人的种种无形的力量表白心曲，就象对黑暗女神祈求一样。我们需要的正是她们的仁慈，我们追求的正是与她们的接触，却找不到实际的欢乐。幽会时，女人只是将我们与这些女神拉到一起，并无更多的作为。我们如同许愿祭品，答应给首饰，让旅游，讲些套话，意思是有多爱，讲些相反的套话，意思是说，我们根本无所谓。我们使出了我们的全部能力以取得一次新的约会，而且对方竟欣然同意了。倘若女人不附带有这种种神秘的力量，难道，我们是为了女人本身我们才吃如此多的苦头，而，当她走了，我们竟然说不清楚她穿的是什么衣服，我们才发现，我们甚至都没看她一眼，是不是？

视觉是何等骗人的感觉！一个人体，甚至是所爱的身体，比如阿尔贝蒂娜的玉体吧，离我们虽然只有几米，几厘米，可我们却感到异常遥远。而属于她的灵魂也是如此。只是，只要某件事猛然改变着这个灵魂与我们之间的位置，向我们表明，她爱的是别人，而不是我们，此时此刻，我们的心跳散

了架，我们顿时感到，心爱的造物不是离我们几步远，而就在我们心上。在我们心上，在或深或浅的地方。但这句话：“这个女朋友，就是凡德伊小姐”已经成了芝麻开门的咒语，我自己原是无法找到这个秘诀的，是它让阿尔贝蒂娜进入我那破碎的心的深处。她进门后即重新关严的石门，我即使花上百年时间，也弄不懂到底怎样才能重新把石门打开。

这几个字的咒语，刚才阿尔贝蒂娜待在我身边的那阵子，我却听不到了，我象在贡布雷拥抱我母亲那样拥抱了她，以缓和我的痛苦，我差点相信阿尔贝蒂娜是无辜的，要不，至少，我没有继续想我发现她有坏毛病这件事。但现在，我孤零零一个人，那些个咒语又在我耳边回响，就象人家对您说完话后，您听到耳内仍有声音回荡一样。现在，她的毛病对我来说已不成其疑问了。即将升起的太阳的光辉，一边改变着我身边的事物，就象暂时移动了我与她关系的位置，进一步严酷地令我意识到我的痛苦。我从来未曾看到，一天的早晨开始是如此美好，又是如此痛苦。想起那麻木不仁的历历风景即将吐艳生辉，而在昨晚，它们还一味让我产生一睹为快的欲望，我便止不住哭泣起来，同时，机械地做了一个奉献祭品的动作，我觉得这是象征流血牺牲的动作，每个早上，直至我生命的终止，我要牺牲一切的欢乐，当曙光初照，我以我每日的忧伤和我创伤的鲜血，隆重地重新欢庆这种流血牺牲，太阳的金蛋，好象受到凝固时密度的突然改变，导致平衡的失控，被推了出来，犹如画中带火焰的红轮，喷薄而出冲破一道天幕，在这道天幕的背后，人们已经感到它跃跃欲试了一阵时间，准备好进入舞台，横空出世，以其光的波涛，将神秘的僵化了的大红天幕抹去。我听到我自己在哭泣。但此时此刻，完全出乎意料之外，门开了，心儿怦怦直跳，我似乎看到了我的外祖母站在我的面前，过去也有过类似的情景，但只是在睡梦中才出现的。这一切难道不过只是一场梦？然而，我分明是醒着的。“你觉得我象你那可怜的外婆”，妈妈对我说——因为这是她——语气温和，好象是为了消除我的恐惧，况且，承认了这种相象，嘴上挂着甜美的微笑，出于谦虚的骄傲，与谄媚妖冶从不沾边。她的头发散乱，银灰的发绺毫不掩饰，在焦虑不安的眼睛周围和苍老的两颊上弯曲散落着，她穿的睡衣跟我外婆的一模一样，在一瞬间，我简直不敢认她，不觉犹豫起来，是不是我还在睡梦之中，或者，是不是我外祖母复活了。已有许久了，我母亲越来越象我外祖母，反而不象我童年所熟悉的年轻的笑咪咪的妈妈了。但我已经不再梦到了。就这样，当人们看书看久了，心不在焉，也不知时间过去了，突然，看见身边出了太阳，昨天傍晚在同样的时刻也有太阳，朝阳唤醒了身边依旧和谐联贯的氛围，而醒悟了的和谐联贯的氛围又依旧酝酿着夕阳。母亲以微笑向我表明是我自己产生了错觉，因为她为自己与自己的母亲竟然如此相象而感到愉快。“我来了，”我母亲对我说，“因为睡梦中，我觉得听到有人在哭。这就把我吵醒了。可你怎么搞的还没睡觉！瞧你眼泪汪汪的。怎么啦？”我抱住她的头：“妈妈，是这样的，我怕你以为我朝三暮四。可首先，昨天，我对你谈到阿尔贝蒂娜，挺听话吧；可我对你说的不对头。”“可又怎么啦？”我母亲对我说着，发觉太阳已经升起，她想起了自己的母亲，不由凄然一笑。我外祖母曾为我从未仔细看看一幕壮丽的景象而惋惜，为使我不致错过一次观光的现成良机，妈妈对我指了指窗外。妈妈指给我看巴尔贝克的海滩、大海和旭日，可我却怀着失望的情绪——我母亲早已看在眼里——在那风景背后，看到的却是蒙舒凡的房间，只见阿尔贝蒂娜色如玫瑰，象一只肥母猫那样委着

身子，淘气地戏着鼻子，占据了凡德伊小姐的女朋友的位置，只听她浪言浪语地咯咯大笑说：“嘿嘿！要是有人看到我们，那就再好不过了。我！我不敢朝这老猴子身上呸一口？”窗外展现的景象背后，我所看到的原来就是这么一场戏呵，另一个场面则是一叶惨淡的风帆，象一道掠影重迭在上面。的确，这情景本身似乎几乎是不真实的，活象画出来的景观。在我们面前，在巴维尔的悬崖峭壁突兀之地，我们曾在里面做过传环游戏的那片小树林沿着斜坡直倾大海，镶着海水的金边，这是一幅绿树迭翠的图画，它每每出现在薄暮向晚的时候，这时，我常与阿尔贝蒂娜进小树林午休，起来时，正见夕阳西下。混乱的夜雾仍然在水面上拖着破烂不堪的玫瑰红和蓝色的彩裙，而水面上却已曙光初照，珠贝鳞光闪耀在海面上，只只船儿笑对斜晖驶过，斜晖染黄了风帆和桅顶，恰似归航晚景：虚幻的、哆嗦的、荒凉的场面，纯粹是夕阳的浮现，此情此景，不象天黑是白天的后续那么天经地义，而我又习惯于把薄暮看作早于天黑，此情此景，淡淡薄薄的，穿插进去的，比起蒙舒凡的可怕形象更加稀薄缥缈，根本不可能将蒙舒凡的可怕形象消除掉，掩盖掉，隐瞒掉——这是回忆与幻想的诗一般的无可奈何的形象。“可是，瞧，”我母亲对我说，“你没有对我说过她一句坏话呀，你告诉我说她有点使你烦恼，你说你很高兴放弃娶她的念头。您哭成这个样子，这不成一个理由。你想想，你妈妈今天就要动身，留下妈妈的大宝贝如此伤心，妈妈怎么放心得下。再说，可怜的小宝贝，我没有一点时间来劝慰你。行李即使准备好了也白搭，出门这一天，时间总是不够用。”“不是这码事。”于是，盘算着未来，好生掂量掂量我的意愿，终于明白了，阿尔贝蒂娜在那么长的时间里，对凡德伊小姐的女朋友，怀有如此绵绵柔情，是不可能清白无辜的，终于明白了，阿尔贝蒂娜原来是行家里手，正如她的一举一动向我表明的那样，而且生来就有恶习的本性，我不知为此产生多少回不安的预感，她一直沉湎于这种恶习之中（也许此时此刻，她趁我不在之机，正委身恶习呢），我于是对母亲说，明知道我使她为难，但她却不让我看出她的痛苦，只是她身上那严肃的焦虑神色有所流露罢了，每当她感到事情严重，会使我烦恼，或令我痛苦时，她便有这种严肃的焦虑的神色，而她的这一神色的首次流露是在贡布雷，即当她终于答应在我身边过夜的时候，此时此刻她的神色与我外祖母允许我喝白兰地时的神色何其相象，我于是对母亲说：“我知道我一定会使你为难。首先，与你的愿望相反，我不留在这里，我要跟你同时动身。但这还没什么。我在这里感到难受，我更想回去。是这么回事。我弄错了，我昨天好心骗了你，我想来想去思考了一夜。我们一定一定要，赶快拿定主意，因为我现在终于明白了，因为我再也不会改变主意了，因为我不这样就活不下去了，我一定一定要娶阿尔贝蒂娜。”

